目录

[《雷斯林傳奇一．靈魂熔爐》瑪格麗特．魏絲、丹‧派林 4](#_Toc25828381)

[１︱１ 4](#_Toc25828382)

[１︱２ 7](#_Toc25828383)

[１︱３ 11](#_Toc25828384)

[１︱４ 14](#_Toc25828385)

[１︱５ 18](#_Toc25828386)

[１︱６ 23](#_Toc25828387)

[１︱７ 26](#_Toc25828388)

[２︱１ 31](#_Toc25828389)

[２︱２ 35](#_Toc25828390)

[２︱３ 38](#_Toc25828391)

[２︱４ 41](#_Toc25828392)

[３︱１ 45](#_Toc25828393)

[３︱２ 47](#_Toc25828394)

[３︱３ 51](#_Toc25828395)

[３︱４ 54](#_Toc25828396)

[３︱５ 57](#_Toc25828397)

[３︱６ 61](#_Toc25828398)

[３︱７ 64](#_Toc25828399)

[４︱１ 67](#_Toc25828400)

[４︱２ 71](#_Toc25828401)

[４︱３ 76](#_Toc25828402)

[４︱４ 80](#_Toc25828403)

[４︱５ 83](#_Toc25828404)

[４︱６ 87](#_Toc25828405)

[４︱７ 91](#_Toc25828406)

[４︱８ 95](#_Toc25828407)

[４︱９ 97](#_Toc25828408)

[４︱１０ 100](#_Toc25828409)

[４︱１１ 103](#_Toc25828410)

[４︱１２ 109](#_Toc25828411)

[４︱１３ 116](#_Toc25828412)

[４︱１４ 119](#_Toc25828413)

[４︱１５ 123](#_Toc25828414)

[４︱１６ 126](#_Toc25828415)

[４︱１７ 131](#_Toc25828416)

[４︱１８ 134](#_Toc25828417)

[５︱１ 139](#_Toc25828418)

[５︱２ 141](#_Toc25828419)

[５︱３ 144](#_Toc25828420)

[５︱４ 146](#_Toc25828421)

[５︱５ 148](#_Toc25828422)

[６︱１ 152](#_Toc25828423)

[６︱２ 155](#_Toc25828424)

[６︱３ 160](#_Toc25828425)

[６︱４ 163](#_Toc25828426)

[６︱５ 168](#_Toc25828427)

[６︱６ 170](#_Toc25828428)

[６︱７ 173](#_Toc25828429)

[６︱８ 175](#_Toc25828430)

[終曲 177](#_Toc25828431)

[《雷斯林傳奇二．烽火試煉》瑪格麗特．魏絲、丹‧派林 177](#_Toc25828432)

[１︱１ 177](#_Toc25828433)

[１︱２ 181](#_Toc25828434)

[１︱３ 185](#_Toc25828435)

[１︱４ 189](#_Toc25828436)

[１︱５ 191](#_Toc25828437)

[１︱６ 195](#_Toc25828438)

[１︱７ 200](#_Toc25828439)

[１︱８ 204](#_Toc25828440)

[１︱９ 208](#_Toc25828441)

[１︱１０ 211](#_Toc25828442)

[１︱１１ 215](#_Toc25828443)

[１︱１２ 221](#_Toc25828444)

[１︱１３ 224](#_Toc25828445)

[１︱１４ 229](#_Toc25828446)

[１︱１５ 234](#_Toc25828447)

[１︱１６ 239](#_Toc25828448)

[１︱１７ 241](#_Toc25828449)

[１︱１８ 246](#_Toc25828450)

[１︱１９ 250](#_Toc25828451)

[１︱２０ 258](#_Toc25828452)

[２︱１ 260](#_Toc25828453)

[２︱２ 263](#_Toc25828454)

[２︱３ 267](#_Toc25828455)

[２︱４ 269](#_Toc25828456)

[２︱５ 275](#_Toc25828457)

[２︱６ 278](#_Toc25828458)

[２︱７ 282](#_Toc25828459)

[２︱８ 287](#_Toc25828460)

[２︱９ 292](#_Toc25828461)

[２︱１０ 294](#_Toc25828462)

[２︱１１ 297](#_Toc25828463)

[２︱１２ 303](#_Toc25828464)

[２︱１３ 309](#_Toc25828465)

[２︱１４ 314](#_Toc25828466)

[２︱１５ 316](#_Toc25828467)

[２︱１６ 319](#_Toc25828468)

[２︱１７ 323](#_Toc25828469)

[２︱１８ 328](#_Toc25828470)

[２︱１９ 332](#_Toc25828471)

[２︱２０ 336](#_Toc25828472)

[２︱２１ 339](#_Toc25828473)

[２︱２２ 342](#_Toc25828474)

[２︱２３ 346](#_Toc25828475)

# 《雷斯林傳奇一．靈魂熔爐》瑪格麗特．魏絲、丹‧派林

## １︱１

他旅行時從不穿白袍。

那段時日也少有法師會做白袍裝扮。約莫是長槍之戰如同翻鍋熱油，將所經之處燒為焦土的十五年前，那時火苗已起，黑暗之后及其麾下擦出的星火注定是要燎原。釜鍋中的黑油當時表面冰涼凝濁，不過內裡卻已逐漸沸騰。

安塞隆大陸上多數人未曾察覺那大鍋存在，更看不見鍋中熱油即將滾滾而來，直至最後大難臨頭，龍火、妖物四處肆虐，他們才會明白一切。在這段相對平靜的日子裡，一般人沒有抬起頭，左顧右盼看看世界有何變化。他們多半盯著自己的腳，埋首踏過平淡無奇的每一天，即便偶而仰首張望，也只是為了看看會不會下雨、打亂了野餐。

少數人留意到那一點火花，少數人仔細地觀察過大釜中飽滿的黑油，如今他們看見油鍋煮沸，也因此惴惴不安，尋求解決之道。

這法師的名叫安堤默茲，來自港都巴力佛的人類平民世家，在三個兒子中排行老么，但年紀尚輕時也受過裁縫家業薰陶，至今依舊會驕傲地露出右手中指，要人看看上頭給針戳出的傷疤。由於這種出身，他有精打細算的頭腦，也對於高級服飾有品味與見地，這又是另一個他不常穿白袍的理由。

有些法師對於穿上長袍心存恐懼，因為袍子象徵他們的天職，但這種身分在安塞隆大陸並不受人歡迎。安堤默茲倒不擔心這點，不穿白袍是因為白袍容易髒，他不希望自己到達目的地時會有一副風塵僕僕的髒兮兮模樣。

安堤默茲獨自旅行。那年頭不算安穩，會一個人在外遊走，若不是傻子便是坎德人，再不然則是實力過人、有恃無恐。他不傻，也不是坎德人，他弧身一人是因為他享受孤獨，對他而言，驢子珍妮比起別的人還更容易相處些。聘用保鏢多半會遇上粗鄙無趣的人，而且費用也太高昂。如果真的發生狀況，安堤默茲的能耐要自保可說綽綽有餘。

然而五十多年來，他出手的次數少之又少。竊賊挑選的目標多半是怯懦、膽小、酒醉或粗心的人。縱使安堤默茲披著繡有銀扣的深藍色毛紡斗篷，怎麼看都是個有錢人，但他透露出自信風采，抬頭挺胸騎著驢子閒適漫步，銳利目光從不錯過樹上任何一隻松鼠、路旁任何一隻蟾蜍。

從外觀看去，安堤默茲沒有任何隨身兵器，但一對長袖和高統皮靴要藏把匕首並非難事，手工皮帶垂掛的幾個小包包想必裝有施法藥材。此外，有點斤兩的扒手也都認得他以皮繩繫在胸口的象牙長匣，匣子裡頭便是法術卷軸。潛伏於暗處的不法之徒多半識相溜走，等待一個他們應付得了的獵物。

安堤默茲正欲前往威萊斯的大法師之塔，不過他繞了很大一圈路。事實上，若是經由魔法通道，他從巴力佛港也能直接進入塔中，但有人請他進行橫越大陸的旅程︱︱請託者乃帕薩理安，亦即白袍法師以及法師議會之首，換言之便是安堤默茲的上級。兩人交情頗為深厚，淵源起於年輕時一起來到大法師之塔，接受殘酷嚴苛、甚至要人賭上性命的考驗。他們一起在大法師之塔的前廳等候，互相傾訴心中的不安與恐懼，在彼此身上找到渴求的慰藉與扶持。成為白袍法師以後，他們依舊是要好的朋友。

也因此帕薩理安才會﹁請求﹂安堤默茲長途跋涉。換做是其他人，他大可以法師議會會長身分直接命令。

安堤默茲此行有兩個目標：其一是眼觀四面、耳聽八方，在街頭巷尾蒐集情報，甚至刺探別人關起門窗不足為外人道的秘密。再者，他要趁機發掘有才能的新人。第一項任務比較危險，畢竟沒有誰喜歡受到窺探，有所隱瞞的人更會心存提防。至於第二項任務則是枯燥乏味，時常要與小孩子接觸，可惜安堤默茲對孩童沒有好感。所以相比之下，他還比較喜歡當個間諜。

他騎著白色驢子緩步前進，這驢子是他大哥致贈的禮物，大哥已經繼承家業，成為巴力佛港生意興旺的裁縫師。在驢背上他逐字默想自己在手札中寫了些什麼︱︱他將旅途經過記載於一本冊子上，字跡工整纖細，這也歸功於少年時代的裁縫生涯。這本札記最後會交給帕薩理安過目，他此刻在路上沉思自己的所見所聞，發現處處無異狀，卻又處處是兇兆。

﹁帕薩理安會覺得這內容很有趣，﹂他對著珍妮說話，珍妮甩了甩頭、豎起耳朵表示同意。﹁我打算趕快拿給他看，﹂驢子主人繼續說：﹁他一邊看、一邊問問題，我一邊解釋我到底看見什麼、聽見什麼，一邊大口喝他那些精靈名酒！小乖乖，到時候妳會有燕麥當晚餐嘍。﹂

珍妮這下子是滿心歡喜，一路上她常常只有潮濕甚至生霉的稻草可以吃，有時候狀況更糟些，例如某一次她居然不得不吃馬鈴薯皮！

這一人一驢已經接近旅途終點，不出一個月時間，安堤默茲就能抵達威萊斯的大法師之塔。或者該說是那座塔可以找到他，因為沒有人能夠確認塔在哪裡，只有塔主可以選擇要不要讓人發現。

今晚安堤默茲會在索拉斯鎮上度過。他也可以繼續趕路，因為現在是晚春，時間不過中午，太陽還要很久才下山。不過他很中意索拉斯這個地方，他欣賞名聞遐邇的﹁最後歸宿﹂旅店，欣賞旅店老闆歐提克‧桑達斯，更是欣賞這旅店自釀的麥酒。自從踏上旅途、吃進第一口風沙之後，安堤默茲就一直幻想著要嚐一嚐這沁涼透心、覆蓋大量白色泡沫的深色酒汁。

他到達索拉斯鎮時沒人注意到，這與他進入安塞隆其他地區的城鎮時，狀況相當不同。其他地方的居民，一看見陌生人就認為是小偷、是染了瘟疫，甚或是殺人犯或者綁小孩的歹徒。索拉斯在這一點上與其他市鎮天差地遠，這裡原本就由難民建立，他們在大災變時代離鄉背井，來到這裡之後才定居下來。當時的難民在路上也被視作異鄉人，所以他們對於外來者抱持比較親切的態度。這樣的觀念流傳給後代子孫，也使索拉斯成為一個避風港，專門收容遭到放逐的人、受到追逐的人、個性乖僻的人，以及想要冒險的人。

這裡的居民友善寬大︱︱不過還是有限度。宵小太過橫行，會變得很難做生意。索拉斯鎮位居要道，從安塞隆北境前往南方各城都要經過此處，對於往來人潮及貿易自然十分重視，也衍生出許多娛樂消遣。但安堤默茲能夠避人耳目，倒不是因為大家忙著尋歡作樂，而是因為這裡的房舍都在很高的地方。索拉斯鎮絕大部份都建築在半空中，座落於朝向四方延伸，巨大寬廣蔚為奇觀的﹁斐朗樹﹂︵註１︶枝葉之間。

索拉斯鎮的早期居民仗著這神木天險躲避仇敵，也因此發現住在樹枝上面其實穩固安全，索性就在枝葉中蓋起房屋，此後成為傳統，後代子孫以及新的移民都加以承襲。

安堤默茲在驢背上仰頭望向連接幾株斐朗樹的木板橋，橋面隨著出外辦事的居民快步走過而搖搖晃晃。他也是個男人，目光總會受女人吸引，雖說索拉斯鎮上的婦女過橋時總記得拉緊飄揚的裙襬，但要看見腳踝甚至是小腿的漂亮曲線，機會總還是有的。

他正看得出神時，聽見一聲尖叫於是回到現實。低頭一看發現自己與珍妮被一群赤腳黝黑的小男孩包圍，他們手中握著樹枝削成的木劍與長矛，對著幻想中的敵軍奮勇作戰。

那群男孩子並非刻意朝著安堤默茲逼近，只是順著戰勢朝向過來；他們追砍的隱形地精或者巨魔之類怪物已經落荒而逃，撤到水晶湖畔。安堤默茲的驢子珍妮身陷戰吼、吶喊、刀光劍影之中，左閃右避，嚇得眼睛瞪大了。

法師的坐騎不是戰馬，並未訓練到可以忍受血光喧嘩、在沙場上可以迎向長矛還不退縮。法師坐騎充其量就是要能夠習慣一些味道差勁的藥材，偶而會看見幾次閃光雷擊等等。珍妮是頭溫順的驢子，除了身體健康強壯，也善於避開路上車轍與碎石，提供主人平穩順暢的旅途。她覺得自己一路上已經很委屈了，吃的東西很糟，住的地方會漏水透風，馬棚裡其他動物老是排擠新來的。這群舞刀弄槍的野孩子真是太放肆了。

珍妮豎起耳朵、露出黃色牙齒，看來想要甩頭提腿逼退這群男孩，她這樣做並不會真的傷到人，問題是主人可能會摔下去。安堤默茲耐著性子想要駕馭好驢子，但是天不從人願，加上周圍孩子玩瘋了，打得正激烈，根本沒有注意到驢背上有個大人一臉慍怒。孩子們在他身邊蹦蹦跳跳，不停揮舞手中武器，發出勝利的尖嘯長鳴。原本安堤默茲差點是臀部會先接觸到索拉斯鎮的土地，不過在沙塵喧鬧之中，有個年齡較大、約莫八九歲的孩子出手拉住珍妮的韁繩，溫柔地拍拍她，一副沉穩的模樣，驢子看了情緒也平復下來。

﹁到別的地方去！﹂那年輕人木劍交到左手上，一邊揮動一邊下令：﹁大家讓條路出來！你們嚇到別人的驢子了！﹂

其餘孩子年紀比較輕，多是六七歲左右，乖乖地照著那年輕人吩咐到別的地方鬧去了，叫聲笑聲在斐朗樹雄偉的樹幹間迴盪不已。

年紀較長的那男孩沒有跟去，他開口表示歉意，同時輕輕地撫摸珍妮的耳朵哄一哄她，不過口音很明顯並不是當地人。﹁先生請您見諒，我們剛剛玩得太忘我了，沒看見您要進來，您應該沒有受傷吧？﹂

年輕人有濃密的金色直髮，剪得像個碗似地蓋在耳際上。這種髮型在索蘭尼亞很普通，但在克萊恩的其他地區則屬少見。男孩的眼睛是灰藍色，穩重嚴肅的氣質與年歲不符，顯露出他對身上貴族血脈極有自覺。從說話內容看得出他知書達禮，不是鄉巴佬也並非出身工匠之家。

﹁謝謝你，年輕人。﹂安堤默茲答謝以後，仔細地檢查身上的法術藥材，看看腰帶繫著的包包是否在一陣混亂中鬆脫。他對那孩子起了點興趣，於是回頭想要請教姓名，但抬頭卻發現年輕人的藍色眼珠子緊盯自己的藥材包，而且稚氣的臉上透露出輕蔑不屑。

﹁法師先生，我們沒有不慎傷到你的話，那我就先走了。﹂男孩動作僵硬地鞠躬，放開驢子韁繩，轉身跑向還在遊戲的那群孩子。﹁奇蒂，一起來吧？﹂他突如其來朝另一個人開口，那也是個年紀較大的男孩子，在一旁停下腳步饒富深意地看著這陌生法師。

﹁我一會兒就過去，史東。﹂那新面孔說道，而這一開口，安堤默茲才發覺原來這留有捲髮、穿著皮甲與長褲的年輕人其實是個女孩。

而且是個頗具魅力的女孩子︱︱安堤默茲詳細打量了一下後心裡這麼想︱︱其實應該稱呼她做年輕小姐了，雖然不過十一、二歲吧，但她身材玲瓏有致，舉止輕盈優雅，眼神大膽堅定。女孩毫不相讓，同樣端詳著安堤默茲，表情充滿興味，這點令安堤默茲感到不解。各地居民多半表露出厭惡不悅的態度，然而這女孩對自己的關注卻不是單純的好奇，而且除了神色似是並不排斥，居然還像是做出某種決定的樣子。

安堤默茲對於女性的態度還頗為古板，他比較喜歡那種輕軟、芬芳、溫柔可愛的女子，最好還有微紅的兩頰以及害羞的眼神。他也知道現在有許多高明的女法師或強壯的女戰士，自己這種念頭已經過時了，不過他也不以為意。於是他稍稍蹙了個眉頭，略顯自己對於這淘氣丫頭的觀感，然後一拉韁繩乘著珍妮朝著公用馬廄過去。馬廄在鐵匠舖旁邊，除此之外還有烘焙師傅的店面與大爐子，這三處是索拉斯少數在地面上的建築物。

只是安堤默茲經過那年輕女孩身邊時，還是感覺到她那雙棕色眼睛鎖在自己身上，不停地探索、不停地思索。

︻註︼

１　﹁斐朗樹﹂︵Vallenwood︶為安塞隆大陸特有之樹種，主要生於索拉斯地區，平均高度介於兩百到三百英呎間，為落葉木，花朵呈白色，樹葉隨季節變化有黃綠、青綠以致於紅、橘、金三色交雜，花葉都形似手掌。在﹁龍槍﹂原始的設定中原被稱為佛倫木︵Fallenwood︶，前譯為白楊樹，本書中統一譯名為斐朗樹。

## １︱２

安堤默茲親眼確認過珍妮受到妥善安置，多加了份飼料，也獲得馬廄小廝承諾會多加照顧。這些當然都要錢，但安堤默茲使用起克萊恩的鋼幣並不手軟。

之後大法師找了最近的一道階梯登上吊橋，階數很多，爬上去之後他氣喘如牛。幸好斐朗樹有濃密的樹葉在頂上綿延像是天篷一樣可供遮陽避暑。換了口氣以後，安堤默茲穿過吊橋，前往最後歸宿旅店。

路旁有許多小房子，全都座落在樹枝上。索拉斯這裡的房屋造型各式各樣，必須配合該處的樹枝。當地法律規定尚未枯死的斐朗樹，無論任何部位都不可加以砍伐、焚燒、或以其他方式破壞。每一間屋子都至少會以樹幹作為一側的牆壁，然後以樹枝做為橫樑，地板多半不平，起風暴時還會顯著晃動。種種不規則、不穩定之處是當地人眼中的特色，但在安堤默茲的觀點則相當惱人。

最後歸宿旅店是索拉斯鎮中最大的建築物，距離地表約有四十呎高，環繞一棵斐朗樹的壯闊樹幹，樹幹本身也成為旅店一部份。旅店由下而上憑藉眾多樹枝支撐，最下面一層是大廳和廚房，客人的寢房都在上層，而且設有獨立出入口，因此亟需隱私的人就不需要勉強穿過大廳。

旅店的窗戶是五顏六色的彩繪玻璃，根據當地小道消息，玻璃都是遠從帕蘭薩斯城運送而來。玻璃的色澤對於生意相當有幫助，反射出的光影能夠讓人透過葉片清楚看見，少了這些窗子，最後歸宿旅店可能就要淹沒在樹葉之中。

安堤默茲今天早餐吃得不多，現在肚子相當願意見證旅店老闆名聞遐邇的精湛廚藝，尤其爬樓梯更讓他胃口大開，廚房溢出的香氣讓他垂涎三尺。一進入旅店，老闆歐提克馬上親自接待。歐提克是個矮矮胖胖、滿面笑容的中年人，他一眼就認出安堤默茲，事實上，大法師上次光顧已經是兩年以前的事情了。

﹁歡迎光臨，朋友。歡迎哪！﹂只要是客人，不分貧富貴賤，歐提克一律鞠躬哈腰熱忱問候。他的圍裙雪白如新，不像很多旅店老闆滿身油汙，而旅店環境也跟他的圍裙同樣一塵不染。這間店的女侍不招呼客人的時候，時間都用來打掃清理、把精美的吧臺擦得光潔無比，那吧臺也是斐朗樹的一段樹枝。

安堤默茲表示自己也很高興能夠重遊舊地。歐提克將安堤默茲帶到他最喜愛的座位，證明老闆的確還記得這位法師。這個位置旁邊是一扇綠色窗戶，外頭正對著水晶湖的優美景致。接著歐提克連問都不問一聲，逕自拿了一杯沁涼黑麥酒過來擺在安堤默茲面前。

﹁我還記得你上次說很喜歡我們這兒的黑麥酒，先生。﹂歐提克說道。

﹁的確是啊，老闆。別的地方可找不到這口味。﹂安堤默茲回答的時候，注意到歐提克對於自己會用法術這一點避而不談。他欣賞老闆的待客之道，不過就他個人而言，則並不屑於刻意隱瞞身分。

﹁我要一間房過夜，然後給我午餐跟晚餐。﹂安堤默茲說完拿出皮包，裡頭錢不少，不過沒有滿身銅臭地刻意塞滿。

歐提克表示客房還有，安堤默茲可以自己選，同時很榮幸這間旅店再度受他青睞。今天的午餐是一道燉菜，內有十三種不同豆類搭配香料與火腿；至於晚餐則是牛肉餅加上香辣馬鈴薯，這是最後歸宿旅店的招牌菜。

老闆熱切等到客人表示這價格公道實在以後，才堆笑容退了下去，回頭處理旅店的大小瑣事。

安堤默茲放鬆下來，注意旅店裡頭其他的顧客。由於已經過了一般人的午餐時間，大廳裡頭空空蕩蕩，旅人吃飽了都在樓上休息，工人得回去勞碌，商家繼續盯著帳本發呆，主婦要看顧睡著的孩子。旅店裡頭只剩下另外一個客人，從外表看來是個丘陵矮人。

這丘陵矮人已經不住在山上了，與索拉斯這兒的人類交融。就衣著判斷，他的狀況應該不差，手工的上衣頗為精緻，皮褲、皮肚兜品質也不差，同時透露出他的職業。矮人還未過中年，栗色鬍鬚間只有幾縷銀絲，不過面孔黝黑、皺紋也比這年紀的同族人要多一些，可見得之前曾經刻苦一段時日。比起其他矮人，他的茶色眼睛溫和許多；那些與人類往來甚少的矮人，總是有副站在城牆後頭偵察的表情。

兩個人眼神交會，安堤默茲舉起酒杯，以矮人語打招呼：﹁看您身上那些工具，應該是個鐵匠？祝先生您有把受到李奧克斯︵註１︶神指引的好鐵鎚啊。﹂

矮人點頭接受祝福，也舉起杯子用他粗啞的嗓音說起通用語回禮：﹁也祝您旅途陽光普照、一路平安。﹂

安堤默茲並未主動示意要與矮人同席，矮人似乎也並不特別希望與人談天，法師索性朝窗外看去。外頭景色秀麗，加上陽光穿透窗子，灑在身上相當舒服，相對來說，冰涼的麥酒洗淨且滋潤他吞下不少風沙的喉嚨。此行任務之一便是要留意民間傳聞，所以安堤默茲也不忘趁機聽聽矮人與女侍間的談話，只不過兩人閒談在安堤默茲心中實屬閒話家常的程度。

﹁來，佛林特。﹂女侍大剌剌地將一碗熱騰騰的煨豆子放在矮人面前，﹁多給你的，裡面有加麵包喔。我們打算把你給塞得飽飽的，不然你好像也快要出發了吧？﹂

﹁是哩，小姑娘。天氣暖和，路都開啦，其實我早該上路了，只是在等坦尼斯回來。他跑去奎靈那斯提找親戚嘍，半個月前就該回來啦，不知道那醜八怪跑哪裡去了。﹂

﹁希望他沒事。﹂女侍提起那人就一臉歡喜：﹁我不相信那些精靈，反正我聽說他跟那些精靈處得也不好。﹂

﹁那小子跟生了爛牙的人一樣啦。﹂矮人咕噥說。安堤默茲倒是可以從他低沉的聲音裡頭察覺一股關心。﹁他三不五時就要去扳一扳那顆爛牙，痛一下才高興。坦尼斯明知道就算回去，那些精靈還是不會正眼瞧他，但他每次都以為自己有機會。沒指望啦。爛牙就是爛牙，都已經痛了就會痛到底，不整個拔下來不會好的啦。﹂

矮人說著說著臉都激動得漲紅了，還又天外飛來一筆補了句：﹁客人還在等我們哩。﹂然後吞了一大口酒。

﹁你還說人家醜八怪呢。﹂女侍傻笑：﹁坦尼斯看起來像人類，根本看不出來精靈的樣子。我很想再見到他呢，你要幫我跟他問好喔，知道嗎，佛林特？﹂

﹁好啦、好啦。鎮上每個女的都一個樣兒︱︱﹂矮人雖是這麼回答，但這句話給鬍子擋著，女侍已經轉頭要回廚房做事，根本沒有聽見。

矮人與半精靈合夥做生意？安堤默茲轉著腦袋，想要推敲個大概出來。應該是個遭到奎靈那斯提放逐的半精靈︱︱不對，如果半精靈是給人逐出去，那應該根本不能回家，可是這個坦尼斯卻回去探親。這麼說來，他是主動離開家鄉。這也不意外，相較於西瓦那斯提的同族而言，奎靈那斯提精靈對於血統的見解較為開明，但終究認為半精靈就是半個人類，所以等而下之。

一個半精靈離鄉背井來到索拉斯，和一個丘陵矮人一塊兒生活。這個矮人大抵也是拋下原先的領主或氏族，甚至流亡在外。法師不免好奇這兩人如何相遇相識，猜想這段故事必定很有趣。

但他恐怕沒有機會得知了。矮人一大匙一大匙將豆子往嘴裡送，安堤默茲的午餐也已經上桌，他專心享用，這道料理也相當可口。安堤默茲吃得差不多，拿起最後一塊麵包沾了湯汁要吞進肚子時，旅店大門忽然打開，歐提克上前去接待新貴客，隨即發現來人是個年輕女子，露出了困惑的表情。那就是進鎮路上，安堤默茲遇上的那位年輕女孩。

﹁奇蒂拉！﹂歐提克嚷嚷道：﹁孩子，妳到這兒來幹嘛？妳媽媽吩咐了什麼事情嗎？﹂

那年輕女孩用黑色的眸子瞪了歐提克一眼，眼神差點沒把老闆給燒焦。

﹁歐提克，你比你煮的馬鈴薯還沒腦袋。我不幫別人幹活的。﹂

她把老闆推開，眼睛掃過大廳，落在安堤默茲身上。法師有些訝異也有些不舒服。

﹁我有事情要和你一位客人談談。﹂年輕女孩開口說。

歐提克聲音有點抖：﹁奇蒂拉，我不知道妳該不該去打擾那位先生︱︱﹂不過女孩根本不予理會。

這個小名奇蒂拉的少女直朝安堤默茲走來，站在他桌邊低頭俯視。

﹁你是個法師，對吧？﹂她開口問。

換做其他女性，安堤默茲多半會起身招呼以示尊重，不過現在他選擇繼續坐著，希望對方識相。法師心想這不懂禮數的潑辣小姐可能想作弄他，甚至挑逗他，所以板起面孔大表不以為然。

﹁我是什麼人與妳無關，小姐。﹂最後兩個字特別加重，傳達出諷刺的意味，並且轉頭看著窗外，表示兩人之間無話可說。

﹁奇蒂拉︱︱﹂歐提克追過來緊張地說：﹁這位先生是我的客人哪，現在不要在這裡︱︱﹂

少女將她曬得有些黑的手掌架在桌上，身子往前一傾。安堤默茲對於她這種失禮的行為真正開始厭煩，於是回頭盯著她︱︱然而這麼做，畢竟他還是個人，難免就留意到少女皮衣底下乳房的曲線。

﹁我認識一個人想要成為法師。﹂少女又開口了，語氣認真嚴肅：﹁我想要幫他，可是不知道到底該怎麼做。﹂她舉起了手，看來十分挫折。﹁我該去哪裡？該找誰談？你可以告訴我吧。﹂

就算整間旅店忽然歪了一邊，把安堤默茲摔出窗外，他也不會像現在這樣震驚。這太不尋常了！事情不是這樣辦的，有更合適的管道才對︱︱

﹁這位小姐︱︱﹂他想要回話。

﹁求求你。﹂奇蒂拉又欺近了一些。

她那雙茶色眼珠子水汪汪的，生有長而密的睫毛。眉毛顏色很深，弧線順著眼睛恰到好處。這女孩兒的皮膚被太陽曬成古銅色，看來時常待在戶外，而且肌肉健美、身材苗條，已經度過尷尬的蛻變時期，雖不能稱得上是成熟女人，也有種野貓的風情。奇蒂拉示意要安堤默茲靠近，他也願意如此，不過他的年紀跟經驗都足以體認到奇蒂拉並不會讓他跨過界線。只有少數男人可以感受到她身體裡面的那把火，但這些幸運兒卻也需要諸神保佑。

﹁奇蒂拉，讓這位先生好好吃一頓吧。﹂歐提克拉住她的手臂。

奇蒂拉杏眼圓睜，一句話也沒有說，只是這麼瞪著老闆，歐提克就退縮了。

﹁沒關係的，桑達斯先生。﹂安堤默茲馬上出面緩頰，他挺中意歐提克這人，所以不希望給他添麻煩。一旁矮人已經吃飽了，跟著兩個酒吧女侍一起看好戲。﹁這位年輕的小︱︱嗯，小姐，跟我有點事情要商量，小姐您請坐吧。﹂

說著他便起身一鞠躬，年輕的女孩在他對面坐下，一個女侍過來收拾碟子，順便想滿足一下好奇心。

﹁還需要什麼嗎？﹂女侍開口詢問。

安堤默茲客氣地看著才坐下的女孩，﹁妳想喝些什麼嗎？﹂

﹁不用了，謝謝。﹂奇蒂拉乾脆地說：﹁麗塔，妳去忙吧，有需要的時候會叫妳。﹂

女侍大感不悅拂袖而去，歐提克對法師投以抱歉又無奈的眼神。安堤默茲微笑以對，表示這點事情不足掛齒，老闆也就聳了聳寬厚的肩膀，擰擰自己粗短的手掌，漫不經心地走開。好在隨即又有客人進門，他很快就分心了。

奇蒂拉處理正事表露出的明快風格倒是令安堤默茲頗為讚賞。

﹁妳剛剛說的人是誰？﹂他問道。

﹁我小弟。﹂她想了一下又補充解釋。﹁同母異父的兄弟。﹂

安堤默茲回想起適才歐提克談起她母親時，奇蒂拉那股灼熱的視線。法師暗忖這對母女的關係恐怕不大好。

﹁那孩子幾歲？﹂

﹁六歲。﹂

﹁那妳怎麼知道他想要學法術？﹂但安堤默茲以為自己知道答案，他聽過很多遍了。

那孩子喜歡打扮得跟個法師一樣，很可愛的。他會把一堆粉灑在半空中，裝出一副自己正在念咒語的樣子。我們知道這是小孩子都會經過的一個階段，其實我們並不會特別鼓勵他們這樣做。我們無意冒犯，但是先生，我們可沒有想過要讓我們的孩子去過那樣的生活。如果可以的話，你能不能替我們告訴他要當一個真的法師有多辛苦︱︱

﹁他會變戲法。﹂女孩這麼回答。

﹁戲法？﹂安堤默茲皺起眉頭：﹁像是什麼？﹂

﹁你知道的，那些小把戲。從人的鼻孔撈出一個硬幣，把石頭拋上去然後變不見，拿刀把圍巾切成兩半之後又變得完好如初。﹂

﹁不過是些郎中的手法。﹂安堤默茲說：﹁妳應該知道這些不是真正的魔法。﹂

﹁當然！﹂奇蒂拉不屑地說：﹁你把我當成什麼人了？鄉下野孩子嗎？我父親︱︱親生父親︱︱有一次帶我上戰場去，戰場上有個法師施展一些真正的法術，戰鬥用的魔法。我父親是索蘭尼亞騎士。﹂她最後那句話帶有一種童稚的驕傲，忽然使人以為她畢竟是個天真小女孩。

安堤默茲不大相信她這番話，至少並不接受她聲稱父親是索蘭尼亞騎士這件事。索蘭尼亞騎士的女兒怎會在索拉斯的街上閒晃？若是說這調皮姑娘對格鬥戰爭之類的事物有興趣，他倒是不會懷疑，因為奇蒂拉不只一次以右手搭在左邊大腿上，那動作看來彷彿是她習慣掛一把劍在身上，或者她假裝自己有把兵器。

奇蒂拉的目光穿過安堤默茲，飄向窗外遠方。她的眼神流洩出渴望，渴求著遙遠的國度，渴求著冒險與刺激，渴求著終結令人窒息的枯燥生活。聽見奇蒂拉接下來說的話，安堤默茲並不感到訝異。﹁先生，我很快就得離開了，我希望我的兩個弟弟就算沒有我在身邊，也可以保護自己。﹂

﹁卡拉蒙問題不大，﹂奇蒂拉凝望山谷間的煙霧，以及更遠處的碧藍湖水繼續說：﹁他是個天生的好戰士，我把自己會的東西都教給他了，剩下的靠他自己去摸索。﹂

她的語氣好似是個白髮蒼蒼的退役戰士，聊的是幾個新人，而不是身為十三歲的女孩子談起還掛著鼻涕的小弟。安堤默茲差點啞然失笑，但看奇蒂拉那認真誠懇的樣子，法師竟也看著、聽著出了神。

﹁但是我很擔心雷斯林。﹂奇蒂拉說到這裡，額頭緊蹙顯露疑惑。﹁他跟別人不一樣、跟我不一樣。我不瞭解他。我也教過他戰鬥技巧，可是他身體太瘦弱了，沒辦法跟上其他孩子的動作，而且一下子就會累、喘個不停。﹂

她的眼睛又回到安堤默茲身上：﹁我一定得走。﹂她再度提起這件事，﹁但是我離開之前，我想看到雷斯林找出照顧自己的辦法，還有以後立足在世上的方向。我想如果他能研習法術，那就不必操心了。﹂

﹁他多大︱︱妳剛剛說他幾歲？﹂安堤默茲重複了一次。

﹁六歲。﹂奇蒂拉回答。

﹁那︱︱他的父母呢？妳的父母呢？他們應該︱︱﹂

法師沒再繼續說下去，因為他看見女孩已經沒在聽了。奇蒂拉臉上露出極度不耐煩的表情，好像年輕人屢屢聽著冗長無聊的訓誡。安堤默茲話沒說完，奇蒂拉已經站起來。

﹁我去找他來，你見見他就好。﹂

﹁小姐︱︱﹂安堤默茲想要出言攔阻，與這位年輕美麗女孩談話還算有趣，可是要他逗弄個六歲的小鬼那可叫人吃不消。

不過女孩兒根本不理他，一溜煙就走出了旅店，他攔也攔不住，只能看著奇蒂拉輕巧地下了階梯，路上擋路礙事者全被一把推開。

這下他可進退兩難了。他並不希望自己被個孩子糾纏，奇蒂拉這麼一走，他也就不想再牽扯不清。女孩讓他生出不安、不自在的感覺，很像喝了太多酒之後的氛圍。酒液滑過咽喉時令人暢快，但之後就會引發頭痛。

安堤默茲叫人來結帳，心想應該趕快躲回自己的房間裡；但他明白這麼一來，自己離鎮之前簡直都不能出門了。他一抬頭，看見那名叫佛林特的矮人朝著自己望過來。

矮人臉上掛著大大的笑容。

他很可能根本不是在思考安堤默茲的事情，說不定是因為剛剛的食物很美味，也說不定是因為麥酒的好口感，甚至是因為世界如此美好所以露出笑容。只是安堤默茲一向自視甚高，馬上就認為佛林特正在嘲弄自己：想不到堂堂大法師，居然連兩個毛頭小鬼也搞不定。

法師當下就決定自己不好過，矮人也別想看戲。安堤默茲不走了，他要留在大廳裡面，先支開女孩，然後趕快打發掉小朋友，簡單俐落、一乾二淨。

﹁你要不要過來跟我喝一杯啊，先生？﹂安堤默茲對矮人說。

佛林特瞪大眼睛、臉上一紅，低頭自顧自地喝酒，嘀咕著說就算鬍子給人燙熟也不要跟個法師同桌。

安堤默茲冷冷一笑。矮人對於使用法術的人不敬不屑已經舉世聞名，所以他也確定矮人不會多管閒事了。事實上，佛林特很快就把酒給喝光，掏了一枚錢幣擺在桌上，微微對安堤默茲點了個頭就踏著笨重腳步離開旅店。

矮人前腳才出去，旅店門口就冒出女孩的身影，而且還跟著不只一個，而是兩個小男孩。

安堤默茲嘆口氣，叫了一杯歐提克特製的兩年分老麥酒。他覺得自己還是來點烈一些的東西好。

︻註︼

１　李奧克斯主掌大地、創造等相關事物，亦為各類工匠以及矮人族的主神。

## １︱３

狀況恐怕比安堤默茲想的還要討厭。兩個男孩子裡頭有一個看起來比較大、比較討人喜愛︱︱如果他不是那麼髒的話。這孩子個頭大、臂膀粗，臉上掛著大大的討喜笑容，也同時露出了縫隙很大的牙齒。他打量安堤默茲的時候，神情友善好奇，看來並不怕這衣著體面的陌生人。

﹁叔叔你好，你是法師嗎？奇蒂說你是法師喔，你可不可以變魔術給我看？我雙胞胎弟弟會很多魔術喔。你要不要看？小雷，你玩那個從鼻子拿出硬幣然後︱︱﹂

﹁卡拉蒙，住嘴。﹂另外一個小男孩聲音很輕地說，但是皺著眉頭瞥了卡拉蒙一眼。﹁你這樣很蠢。﹂

那大個兒男孩不以為意，咯咯笑著聳聳肩，但也就沒再說話。剛剛聽到這兩個小鬼是雙胞胎，安堤默茲倒是相當吃驚。看看另一個男孩，也就是會變戲法的那一個，他一點都不可愛，瘦得活像個遊魂，除了髒之外衣服也穿不好，兩條腿還有腳掌都露出來，身上有小孩滿身臭汗而特有的氣味。他有又長又亂、跟稻草一樣的棕色長髮，真該洗一下了。

安堤默茲留神端詳了這兩個孩子，得到幾個推論。

他們母親沒有好好照顧他們，頭髮沒梳、糾成一團，也沒有人叮嚀他們要把耳朵後面擦一擦。雖然兩人看來不是受虐兒那種畏畏縮縮的樣子，但顯然也沒得到大人太多關心。

﹁你叫什麼名字？﹂安堤默茲問。

﹁雷斯林。﹂

這小孩倒是有一點贏得法師的歡心。他說話的時候直視著安堤默茲，而安堤默茲最討厭稚齡孩子回話的時候，喜歡盯著自己腳丫或者眼珠子四處亂飄，但就是不會好好看著自己，好像以為自己會毒打他們還是吃掉他們一樣。但這叫做雷斯林的孩子，淡藍色眼睛平視眼前的大人，而且絲毫不動搖。

那對藍眼睛不透露什麼也不期望什麼，裡面蘊藏很多知識。以六歲的孩子來說，那是看過太多事情的一雙眼睛：太多的悲傷、太多的痛苦。那是一雙看過床底下，發現原來真有怪物潛伏在暗處的眼睛。

年輕人，我打賭你長大以後會想當個法師的！

這是安堤默茲的一個標準，在這種場合裡面的基本要求。但他也感覺得到自己不讓說出口，不需要透露給那雙了然於心的眼睛知道。

大法師後腦勺傳來似有若無的刺癢。他知道這代表什麼︱︱那是神的手指觸碰著他。

安堤默茲按捺自己內心激盪，對著大姊說：﹁我想要和妳小弟單獨談談，妳就帶著那孩子先︱︱﹂

﹁好。﹂奇蒂拉立刻回答：﹁走吧，卡拉蒙。﹂

﹁雷斯林不走，我就不走。﹂卡拉蒙也立刻回應。

﹁走了，卡拉蒙。﹂奇蒂拉不耐煩地嚷嚷，抓著那孩子手臂用力一拉。

可是那男孩承受了姊姊的力道不為所動。卡拉蒙是個結實的小孩，看樣子他姊姊如果不硬是把他壓倒抬走，他是不會離開的。

卡拉蒙直直望著安堤默茲：﹁先生，我們是雙胞胎，什麼事情都在一起。﹂

安堤默茲又看看比較瘦弱的弟弟對此有何反應。雷斯林臉頰微微發熱，感覺有些困窘，可是他卻又有些竊喜，只是這種情緒使得安堤默茲有股寒意。這小男孩眼見雙胞胎哥哥對自己有情有義，表現出來的卻不是手足間的感動，反而是牽著一條忠心好狗那樣的賣弄。

﹁走吧，卡拉蒙。﹂雷斯林開口：﹁說不定他會教我些新把戲，吃過晚飯以後我再變給你看。﹂

卡拉蒙露出猶豫的表情，雷斯林凌亂筆直的頭髮底下，眼睛掃了過去，眼神中帶著命令的意味。卡拉蒙看了地板一下，隨即忽然又開朗起來，抓住姊姊的手。

﹁我聽史東講說他找到一個獾洞耶，他要去那邊吹口哨把獾引出來。妳覺得他行不行啊，奇蒂？﹂

﹁我哪管他啊？﹂她不大高興地說，然後走出門時不忘在卡拉蒙後腦勺拍了一掌：﹁下次要聽我的話，知不知道？你不服從我的命令，這算什麼軍人？﹂

﹁我會聽命令啊，奇蒂。﹂卡拉蒙瞇著眼睛揉揉自己腦袋，﹁可是妳叫我丟下小雷，妳知道我得看著他。﹂

安堤默茲就這樣聽著他們姊弟妳一言我一語地下了樓梯。

回頭他又看著那男孩說：﹁請坐吧。﹂

雷斯林靜靜地拉開法師對面的椅子入座，以這年齡來說他還是算矮，腳搆不到地面。他坐在那裡一動不動，不緊張也不煩躁，既不擺腿也不會踢椅子腳，只是雙手交握正對著安堤默茲。

﹁要一點吃的或喝的東西嗎？當然，我會請客。﹂安堤默茲說。

雷斯林搖搖頭。雖說這孩子衣著像個乞丐，不過應當沒有挨餓，否則那雙胞胎哥哥怎麼那麼健壯，顯然有人確保他們不缺食物。至於面前這孩子會瘦成這樣，安堤默茲認為是因為他的內心深處有一把火不斷地燒著，這把火將身體所需要的養分也給燒盡了，留下無盡的飢渴，但這孩子還不明白。

法師又一次感受到上天的碰觸。

﹁雷斯林，你姊姊告訴我說，你想要去念書，變成一個法師？﹂安堤默茲慢慢導入正題。

雷斯林遲疑一下才說：﹁我想是吧。﹂

﹁你想是吧？﹂安堤默茲重複一次，有些失望：﹁你不知道自己想要什麼？﹂

﹁我沒有想過。﹂雷斯林回答時聳了聳肩，看起來動作與強壯的雙胞胎哥哥如出一轍。﹁我說的是上學這件事，我根本不知道有學校會教魔法。我以為魔法應該是︱︱是︱︱﹂他推敲著該使用什麼形容：﹁是自己的一部份，跟眼睛、指頭一樣。﹂

神舉起大槌擊打安堤默茲的靈魂，但他還需要知道更多，他要更確定。

﹁雷斯林，說說看，你家族裡面有人是法師嗎？我不是要打聽你們的私事︱︱﹂他看見孩子臉上飄過一抹痛苦神情，連忙解釋說：﹁但是我們發現這種能力常常是跟著血脈傳承。﹂

雷斯林舔舔自己嘴唇，目光往下落在自己手上。他的手指以這年齡而言纖細靈活，朝內彎了進去。﹁我母親吧，﹂他聲音平板：﹁她會看見一些東西，很遙遠的東西。她看得到世界的其他角落，像是精靈在做什麼，或是山脈底下的矮人。﹂

﹁她有靈視能力。﹂安堤默茲說。

雷斯林再次聳聳肩：﹁多數人把她當瘋子。﹂他不服氣地眼睛一亮，隨準備為母親辯護，但他看見安堤默茲懷抱著同情，於是放下戒備，話語如同血液從劃開的傷口，也從口中汨汨流出。

﹁有時候我媽會忘記要吃東西。其實也不能說是忘記，因為她好像是在別的地方吃過了。她不會打理家裡的事情，事實上她根本不覺得自己在家裡。她到了很多奇異的地方，看過美麗、不可思議的東西，我都知道。﹂雷斯林繼續說著：﹁她回到身體裡以後會很傷心，她不想要回到這裡，有時候看著我們也認不出來。﹂

﹁她會提到自己看見的東西嗎？﹂安堤默茲輕聲問。

﹁會跟我說一些。﹂男孩回答：﹁但是說得也不多。她說這些事情，我爸爸會不高興，還有我姊姊︱︱你也見過奇蒂了，她說我們母親有﹃看病﹄，然後一點耐性也沒有。我不會怪媽媽離開我們，﹂雷斯林聲音越來越小，安堤默茲不得不往前靠過去才聽得見。﹁要是可以的話，我也想跟她一起走，然後再也不要回來這裡，了再也不會。﹂

安堤默茲嚐了一口酒，藉此佯裝沉默，壓抑自己的憤怒。這樣的故事發生太多次，他也已經親眼看過許多；雷斯林的母親境遇悲慘，世上還有很多人與她一樣。她的身上帶有魔法能量，可是這份天賦卻被人唾棄、嘲弄，家人也以為使用魔法的人都是魔胎，所以禁止她發展這份力量。於是她沒辦法獲得適當的訓練、教養，不能將自己的能力用來利人利己，只是不斷地壓抑，最後終於窒息。那份與生俱來的祝福卻成了一個詛咒，就算她自己不發瘋，遲早也要給人逼瘋。

但是要救她已經來不及了。還有救的是她兒子。

﹁你父親做什麼行業？﹂安堤默茲問。

﹁他是伐木工人。﹂雷斯林回答。兩人轉移了話題，他顯得比較自在，雙手平攤在桌面上。﹁他個子很大，像卡拉蒙那樣。我父親工作很認真，見面時間很少。﹂但這孩子對此似乎並不介意。

雷斯林安靜了一下子，然後眉頭一擠思索起來，正色問道：﹁那個學校，離這裡會不會很遠？我的意思是，我不希望跟媽媽分開太久。而且還有卡拉蒙要考慮，他說得沒錯，我們是雙胞胎，要彼此照顧。﹂

﹃我很快就得離開了，﹄他的姊姊這麼說過。﹃我希望我的兩個弟弟就算沒有我在身邊，也可以保護自己。﹄

安堤默茲抓住天神的手，與索林那瑞︵註１︶好好地握手一番。﹁這附近就有一間學校，大概在西邊五哩遠的地方，一處僻靜的森林裡面。大多數人根本就不知道那裡有東西。五哩路程對於一個成人來講不算很遠，但是對一個小個子的男孩來說就有距離了，而且又要每天來回。所以很多學生都寄宿在那邊，尤其還有些人是從其他比較遠的地區過來。我會建議你也住在那邊，學校一年上課八個月而已，夏天有幾個月放假，因為老師也要回去威萊斯的大法師之塔；放假的時候你就可以回來跟家人團聚。不管怎麼說，我都得先跟你父親談一談，畢竟是他才可以送你進去。你覺得他會不會答應呢？﹂

﹁我爸不會過問。﹂雷斯林回答：﹁我想他可能還會鬆口氣，不然要擔心我會跟媽媽一樣。﹂這孩子蒼白的臉頰上忽然有了抹紅暈，﹁除非要花很多錢，那樣的話我就沒辦法去。﹂

﹁錢的問題︱︱﹂安堤默茲已經在這點上有所決定：﹁我們法師會自己想辦法。﹂

男孩並不懂他的意思。﹁不能要人家施捨，﹂雷斯林又說：﹁我父親不會接受。﹂

﹁不是施捨。﹂安堤默茲斬釘截鐵地說：﹁我們原本就有一筆錢是要用在適合的學生身上，這些錢可以支付學費和其他開銷。今天晚上可以和你父親碰面嗎？我會跟他解釋清楚。﹂

﹁可以，他今天晚上應該會在家，工作差不多結束了。我帶他過來這裡，不然我們家天黑了就不大好找。﹂雷斯林語含抱歉說。

想當然爾。安堤默茲雖然沒說出口，可是心中充滿遺憾。他們家裡面有許多悲傷痛苦，而且充滿寂寞。那棟房子藏身在樹影之中，守衛那黑暗的秘密。

這孩子身子骨真的瘦弱，一陣大風過來就可能把他給打倒在地上。魔法或許能夠化做盾牌，保護這樣一個脆弱的人，也能夠成為一根柺杖，在他疲憊無力的時候藉以支撐。然而魔法卻也足以變為一頭猛獸，將這瘦小身體裡的生命力都給搾乾，徒留一個乾癟的軀殼。安堤默茲說不定是帶著孩子更早步向死亡。

﹁你為什麼一直盯著我？﹂雷斯林好奇地問。

安堤默茲揮了揮手，要雷斯林下椅子站在他面前，然後一伸手抓住了男孩的手，男孩畏縮起來想要抽身。

於是安堤默茲發現，這孩子不喜歡別人碰他。可是他還是緊抓著沒放手，他要將自己說的話傳達到孩子的身體，穿過他的肌肉、他的骨骼，他要這個男孩不只是聽見他說的話，還要感覺到他說的話。

﹁聽我說，雷斯林。﹂安堤默茲一開口，雷斯林平靜下來沒有繼續扭動。男孩意識到這段對話將不是大人對小孩，而是地位同等的兩人。﹁法術不會解決你的問題，只會帶來更多的問題。法術不會讓人喜歡你，反而會使人更難信任你。法術不能減輕你的痛苦，魔力會在你的身體裡面扭曲、燃燒，有時候你會覺得死了還比較舒服。﹂

安堤默茲頓了一下，還是抓著孩子的手。雷斯林的手掌又熱又乾，彷彿是發燒了一樣。大法師不停推敲著怎樣的說法能夠使這孩子明白；下方街道的鐵匠鋪傳來敲打聲，朦朦朧朧的，但他已經想到一個比喻。

﹁法師的靈魂需要透過魔法的爐子鎔鑄成形。﹂安堤默茲說：﹁你是自願跳進火爐，爐火有可能燙死你。假使你活下來了，那每一次槌子敲打都會重塑你的形體。你身體裡的水都會被烤出來，可是冷卻以後，你的靈魂就會變得更堅硬。這麼說，你明白嗎？﹂

﹁我懂。﹂男孩回答。

﹁那你有沒有問題想問我，雷斯林？﹂安堤默茲抓得更緊了。﹁什麼問題都可以。﹂

男孩想了一會兒，他並非不願意開口，只是思考要怎樣將自己的意思說得更清楚。

﹁我爸說法師能夠成功施法之前，會被帶到一個很黑暗很可怕的地方，而且要在那裡對付很厲害的怪物。他說有些法師會死在那裡，這是真的嗎？﹂

﹁那座塔其實是一個還不錯的地方，只是需要一點時間習慣。﹂安堤默茲稍稍頓了一下，他不想對這孩子說謊，可是有些事情無論這六歲孩子多麼早熟也不會懂。﹁法師年齡大一點的時候，比雷斯林你現在大很多的時候，要進入大法師之塔去接受一個測驗。沒有錯，有時候接受測驗的法師會死亡；法師能運用的力量很龐大，如果不能控制，或者不願意為此付出生命，那就不是我們想要的對象。﹂

男孩表情嚴肅，眼睛睜得很大。安堤默茲在他手上捏了一下，然後露出微笑安撫他：﹁但都是很久很久以後的事情了，雷斯林。很久很久以後。我不是要嚇你，只是希望你知道自己面對的是什麼。﹂

﹁是，先生。﹂雷斯林靜靜回答：﹁我明白。﹂

安堤默茲放開男孩的手，雷斯林不由自主退後一步，然後可能也不自覺地將手藏在背後。

﹁那麼，雷斯林，﹂安堤默茲說：﹁我也有一個問題想要問你。你為什麼想要當法師？﹂

雷斯林藍色眼珠閃過精光：﹁我喜歡魔力在身體流動的感覺。還有︱︱﹂他看了正在櫃臺忙碌的歐提克一眼，嘴唇染上一抹淺淺的笑意，﹁有一天這些胖老闆都要對我鞠躬哈腰。﹂

安堤默茲大吃一驚，看了看這孩子是不是開玩笑。

但他不是。

搭在安堤默茲肩上那隻神祇之手忽然顫抖起來。

︻註︼

１　索林那瑞是掌管善良魔法的神，也是白袍法師信奉的對象，以克萊恩三月中的銀月為象徵。

## １︱４

一個月之後的晚上，安堤默茲舒舒服服地待在白袍法師、法師議會之首帕薩理安的漂亮房間裡頭。

他們兩人非常不同，正常情況下或不會成為朋友。兩個人年紀差不多，都五十歲了。不過安堤默茲是個入世的人，帕薩理安卻是個埋首書堆的人。安堤默茲喜歡旅遊，有生意頭腦，對於好酒、美女、舒適的旅店也有所愛好，加上愛管閒事、喜歡打聽，對於衣服和個人習慣很挑剔。

帕薩理安是個學者，他腦袋裡的魔法知識與其餘法師相較，無疑是克萊恩當代最為豐富的一人。他很討厭旅行，不愛與人相處，也只愛過一個女人，但那段關係的發展讓他到今天都遺憾。帕薩理安對於自己的儀容不大在意，物欲也不強，如果專心在研究上，常常會忘記要吃東西。

所以有些在他底下見習的法師就要負責確保這位大師有進食，他們得偷偷摸摸在帕薩理安看書時，在旁邊擺上一條麵包，而帕薩理安會漫不經心地拿起來吃。法師學徒都會開玩笑說：把麵包換成木屑，他大概也不會發現吧？不過大家對他態度敬畏，所以還沒有人真的敢嘗試。

今天晚上，帕薩理安要接待老朋友，所以只好暫時擱下書本，不過不能說他非常甘心。安堤默茲帶來了一些黑魔法卷軸當作禮物，是他在旅途中意外取得的東西。他們一個黑袍的姊妹︱︱黑袍代表邪惡的魔力︱︱被暴民殺害了，安堤默茲抵達現場時已經來不及挽回。不管信奉的神明是誰，只要是法師，都會因為魔法而有所聯繫；因此安堤默茲如果有機會，還是多少會做點努力去幫助那位女法師。

既然沒機會了，安堤默茲則轉而與那群迷信的鄉民交涉，獲準由他先將女法師的一些個人物品先攜出，然後他們才燒掉女巫的住處。安堤默茲把這些卷軸帶給帕薩理安，自己留下了一個可以召喚死靈的護符。他完全不會想使用︱︱不死族在他眼中就是又髒又臭的噁心玩意兒；他打算把這東西拿去與塔裡頭其他穿黑袍的人做交易。

帕薩理安雖是白袍法師，也虔誠信奉索林那瑞，但卻有能力可以閱讀瞭解那邪惡女巫的卷軸內容，只不過對他個人而言不是舒服的事情。他是少數有能耐可以跨越陣營藩籬的法師，不過這能力並未實際用於施展黑魔法，只是用來判斷法術咒語、法術效果、法術藥材、法術持續時間等等，以及其他引人注意的事項。帕薩理安會將研究記錄在威萊斯大法師之塔的年鑑中，卷軸則會附上註解以後存放在塔內的圖書館。

﹁這死法真悽慘。﹂帕薩理安一面說話一面給客人倒了杯精靈釀的酒，沁涼甜美之外帶有微弱的五葉地錦香氣，飲用時會想到翠綠的森林與陽光下的山谷。﹁你認識她嗎？﹂

﹁艾絲米拉？不認識。﹂安堤默茲搖搖頭。﹁何況她活該啊，拐走一兩個小孩，那些老百姓可以裝作不知道，可是她作假錢開始流通︱︱﹂

﹁你夠啦，安堤默茲！﹂帕薩理安一副訝異的樣子，他的幽默感不好。﹁你是在開玩笑吧？﹂

﹁呵，或許吧。﹂安堤默茲咧嘴一笑，吞了口酒。

﹁不過我知道你意思了。﹂帕薩理安煩悶地敲著高背椅的扶手：﹁這些法師都傻了嗎？為什麼老想著要複製假錢，從這裡到牛頭人島上哪一個商人會看不出法術變的錢幣？我實在是搞不懂哪。﹂

安堤默茲附和著說：﹁做兩三個鋼幣花的時間心血，就算不施法直接去做工都可以賺更多了吧。要是那位姊姊像之前好幾年一樣，收鉱幫那個小鎮驅老鼠，他們應該會相安無事吧。可是居民收到假錢以後就會恐慌，有些人會覺得假錢受到詛咒，連碰都不敢碰，有些人是沒那麼擔心，可是卻又以為艾絲米拉做假錢的速度會比帕蘭薩斯城的鑄幣場還快，過一陣子就可以把整個小鎮所有的東西買下來。﹂

﹁就是因為這樣，我們才對全境內複製錢幣的法術做出規範。﹂帕薩理安說：﹁年輕的法師都會嘗試看看，我有做過，我猜你一定也試過。﹂

安堤默茲點點頭、聳聳肩。

﹁可是大多數法師嘗試過以後就知道根本劃不來，而且還會對安賽隆大陸上的經濟體制造成嚴重衝擊。那女的也不小了，該知道這件事，不知道腦袋裡在想什麼？﹂

﹁誰知道呢？說不定真的傻了，或者就是太貪心。反正她也觸怒自己的神明了，努塔瑞︵註１︶棄她於不顧，她想用一些防禦法術，但全部都沒效。﹂

﹁努塔瑞才不願意看見自己賜予的力量被用在這種小家子氣的事情上呢。﹂帕薩理安嚴肅正經地說。

安堤默茲把自己的椅子朝壁爐拉過去些，爐子的火正旺。每次回到大法師之塔，他都覺得與眾神距離靠近許多︱︱靠近了三個掌管魔法的神，靠近了光明、灰濛、黑暗。這種靠近的感覺讓他不舒服，好像一直有人在他脖子上吹氣；這也是安堤默茲為什麼不想住在塔裡頭，明知施法者四處闖蕩有危險，卻依舊在外界逗留的主因之一。他打算換個話題。

﹁說到小孩︱︱﹂安堤默茲開口。

﹁我們有說到小孩？﹂帕薩理安微笑著問。

﹁當然有啊，我說到要拐小孩走。﹂

﹁啊，對，我記起來了。嗯，好吧，我們有說到小孩。可是小孩怎麼了？你不是不喜歡小孩子嗎？﹂

﹁基本上我是不喜歡，不過路上碰見了一個有趣的孩子，我想是個該注意的人。其實我猜那三個已經注意到了。﹂安堤默茲看著窗外夜空，象徵魔法之神的其中兩個月亮大放光芒︵註２︶。他彷彿會意般點了點頭。

帕薩理安也起了興趣：﹁這孩子有天生的魔力嗎？你有沒有測試過？他幾歲？﹂

﹁大概六歲，我沒試過。那時候我在索拉斯鎮的旅店，時間地點都不適合，加上我對那些愚蠢的測試也沒什麼好感，隨便一個聰明點的小孩都可以通過。主要是那孩子說的話、還有他的說話方式讓我印象很深刻，甚至我也不害臊地說我有點嚇到。那小男孩有種冷血的企圖心，想想他的年紀還真讓人害怕。但這也跟他的成長環境有關，他家環境實在不好。﹂

﹁那你怎麼做？﹂

﹁我把他交給提柏德了。嗯，我知道提柏德算不上是法師議會裡頭數一數二的老師，步調慢而且沒什麼想像力，是個偏見很多的老古板，但是那孩子跟著他可以有一個穩固的基礎，紀律也會比較嚴格，這對他都沒有壞處。我是覺得他有點太野了，畢竟是由一個同母異父的姊姊養大，那個姊姊也是非常特立獨行︱︱﹂

﹁提柏德收費蠻高的，﹂帕薩理安接口：﹁你剛剛好像說他家境不好？﹂

﹁我幫他出了第一期學費。﹂安堤默茲揮了揮手，不希望聽到什麼讚美。﹁這件事情別讓他家裡知道，我胡謅說是法師有筆經費專門供給資質優異的小孩。﹂

﹁這主意不壞。﹂帕薩理安深思道：﹁說不定我們真的可以實施。反正現在外界對我們沒來由的偏見已經淡化不少，可惜還是有艾絲米拉這種傻子破壞法師的名聲。我想一般民眾對於我們的接受度比較高了，也開始注意到我們能夠幫上忙。話說回來你可是公然地四處遊蕩，四十年之前根本不可能這樣子。﹂

﹁沒錯。﹂安堤默茲爽快地說：﹁不過我也覺得現在世道更加險惡了。在海文的時候，我碰上一個新的教團，他們膜拜一個叫貝佐的神。那些傢伙腦袋裡的東西好像跟以前伊斯塔帝國的教皇差不多︱︱別忘了後來眾神直接丟了一座山過去︵註３︶。﹂

﹁真的？你得好好跟我說一下這事兒。﹂帕薩理安找了個好角度靠在椅背上，從旁邊小桌取了一本皮革封面的書，翻到空白一頁標上日期，準備要開始寫字。兩人終於要進入今天晚上的正題。

安堤默茲的主要工作其實是報告安塞隆大陸各地的政治情勢。這個話題一如往常包含許多錯綜複雜的情節，其中也少不得剛剛提到的新教團，不過這教團的部份三言兩語就帶過去。

﹁海文當地出現一個富有魅力的領袖，﹂安堤默茲開始說：﹁其實追隨者還不多，教義也是宣揚種種神蹟，其中包括治療。我沒機會見到他本人，但是就我聽見的狀況判斷，他行騙的手法頗為高明，也對草藥的確有研究。不過，所謂的治療和德魯伊這幾年不幹的那種事情相比還差得很遠，但在阿班尼西亞那邊的人眼中已經非常新奇。將來有一天也許得要揭穿他，不過現在他沒造成什麼問題，甚至可以說有正面的影響。我建議我們先按兵不動，畢竟這時候出面場面很難看，人民會比較同情對方。﹂

﹁我也同意。﹂帕薩理安點點頭，在本子上草草記下一筆。﹁精靈的狀況如何？你有到奎靈那斯提看看嗎？﹂

﹁只到穿過邊境。他們還蠻有禮貌，可是也不準我繼續深入。這五百年來他們都沒什麼改變，外頭的人也不想理會他們，所以就更難有變化了。至於西瓦那斯提那邊，你也知道的，在羅拉克領導下，精靈都躲在魔法樹林裡面。所以實在沒有什麼你不知道的消息。﹂安堤默茲說完就又倒了一杯精靈酒，這話題提醒了他這酒的絕佳風味。﹁你自己應該有機會和他們的法師談過話？﹂

帕薩理安搖搖頭：﹁他們冬天有進過塔，可是只是生意往來，口風很緊，只有絕對必要的時候才會開口跟人類說話。而且他們用我們的法術用得很高興，卻不肯將他們的法術拿出來分享。﹂

﹁問題是，他們手上有我們想要的東西嗎？﹂安堤默茲帶著淡淡的笑容問道。

﹁如果是說卷軸一類的話，的確是沒有。﹂帕薩理安回答：﹁西瓦那斯提那邊悶得要命。也不意外就是了，他們缺乏信任，又害怕任何種類的改變，那邊唯一還有點創造力的，大概是個叫做達拉馬的年輕法師，不過我猜等到他們搞清楚那個達拉馬想做什麼，他們一定會揪著那對尖耳朵把他攆出去。西瓦那斯提的幾個高階白袍法師很想要現在新研究的幾個塑能︵註４︶法術，尤其是防禦性質的。﹂

他繼續說著：﹁他們原本想用黃金來換，可是黃金現在沒價值。我不得已也只能堅持要他們拿鋼幣或者就乾脆以物易物，他們自然是沒有鋼幣的，於是居然拿了些發霉的法術想來哄我，那些東西我爸都還嫌老氣。最後我是答應讓他們拿藥材和法器來換，西瓦那斯提種了一些特殊的植物，也有一些不錯的珠寶。換好東西之後他們就走了，之後都沒再見過面，我在猜是不是西瓦那斯提碰上什麼麻煩，或者他們已經預卜出這樣的狀況。羅拉克王不只魔力強，也有預言的能力。﹂

﹁就算是，我們也不會知道。﹂安堤默茲說：﹁他們寧可滅族，也不願意放下身段找人類幫忙。﹂

他嗤之以鼻。安堤默茲不喜歡那些西瓦那斯提精靈，雖然那裡的白袍法師也算是法師議會的成員，但卻表明他們認為這個身分是紆尊降貴。精靈法師也不喜歡人類，並且以各種方式表達這種不屑，例如假裝自己不會說克萊恩世界所有種族都懂得的通用語，或者有人類開口說精靈語時他們又要掉頭就走，因為那是對他們語言的一種褻瀆。精靈的壽命非常長，但他們卻極度害怕改變。人類的生命短得多了，但也充滿熱情，一直希望能﹁進步﹂，這些都是精靈所憎惡的特質。西瓦那斯提精靈已經有兩千年沒生出什麼創意。

﹁奎靈那斯提精靈就是一直嚴守國境，﹂安提默茲繼續報告：﹁但如果有人可以得到太陽詠者、星辰詠者的許可，也就可以進入。矮人和人類的金屬工匠都很受尊重，也多半進得去，只是不能久留。他們自己的精靈工匠偶而也會到其他地方，可惜外人很多偏見，不少人討厭他們。﹂

奎靈那斯提的精靈安堤默茲認識不少，也蠻欣賞他們，對於他們遭人誤解深感同情。﹁他們有些年輕人，特別是那個詠者的長子︱︱他叫什麼名字來著？﹂

﹁詠者嗎？索拉斯特倫。﹂

﹁不是，我是說他家長子。﹂

﹁啊，你是說波修士吧。﹂

﹁對，就是波修士。據說他認為西瓦那斯提的作法才正確，人類都不可以進入奎靈那斯提才對。﹂

﹁這也不能怪他，想想看大災變之後，人類進入奎靈那斯提，然後發生什麼可怕的事情。我是不覺得我們需要太擔心，這件事情大概可以給他們吵個一百年，除非什麼因素會讓他們傾向某一種做法。﹂

﹁沒錯︱︱﹂安堤默茲注意到帕薩理安的語調有微妙的變化：﹁你認為有事情會影響到他們？﹂

﹁我聽見低沉的響聲，﹂帕薩理安回答：﹁像是遠方的雷聲。﹂

﹁我沒有聽到什麼雷聲，﹂安堤默茲說：﹁連最近遇上的黑袍都很低調，那反應好像是蝙蝠糞在他們手上點不著一樣。﹂

﹁有些本領比較強的人也忽然無聲無息了。﹂帕薩理安道。

﹁你在說誰？﹂

﹁唔，例如德拉卡。他以前會定期過來看看有什麼新的神器，或徵召幾個新弟子走。但是之前只有低階的黑袍來過，那些見習生不會有辦法知道上級的人有什麼秘密，但是就連這些新人也顯得很躁進。﹂

﹁聽起來你應該是沒見到拉多娜。﹂安堤默茲慧黠地笑了笑。

帕薩理安笑了笑不置可否。他心頭的那把火已經熄滅多年，現在老了、也投身法術研究中，對於朋友的調侃已經無動於衷。

﹁我一整年沒有和拉多娜說過話，而且我猜不管她在做什麼，其實都刻意避著我。她一直不出席高階法師會議，以前不會這樣子的。拉多娜派了一個男的來代表與會，結果從頭到尾只說了五個字：﹃請給我鹽巴。﹄﹂帕薩理安不禁搖搖頭：﹁塔克西絲︵註５︶也安靜了太久，一定有什麼大事要發生。﹂

﹁我們也只能靜觀其變了，朋友。必要的時候就得出手。﹂安堤默茲先喝了口酒：﹁我這裡的好消息是索蘭尼亞騎士終於重新集結，他們回到祖產土地上，準備蓋房子重新開始。新的騎士團長剛薩手腕精明，而且知道人不是只有鋼盔，還有腦袋。他清理了幾個地精的據點，鎮壓了路上強盜，然後在索蘭尼亞各地資助召開比武大會，結果頗受人民愛戴。那些臭老百姓就喜歡看人打來打去。﹂

帕薩理安表情嚴肅還帶了些警覺：﹁安堤默茲，我覺得這不是好消息。騎士團一直對我們沒有好感，他們現在的目標是地精，難保下一次目標名單上不會出現施法者，他們以前也做過這樣的事情，甚至把消滅法師排進議案討論過。﹂

﹁你應該見一見剛薩爵士。﹂安堤默茲說完，看見帕薩理安只朝自己白了一眼覺得挺妙，﹁我是認真的喔。我的意思不是要你邀請他到塔裡頭，只是︱︱﹂

﹁我想不用了吧。﹂帕薩理安語氣生硬。

﹁你真的應該去索蘭尼亞看看，拜會他一下，向他保證我們希望與索蘭尼亞保持良好的關係。﹂

﹁你要我怎麼保證？他拿得出一大堆證據，證明有很多法師並不想與索蘭尼亞保持什麼友好關係。騎士不相信魔法，不相信我們，﹃我們﹄是說所有的法師。說穿了，我自己也並不很信任他們。我覺得我們還是小心為妙，道不同不相為謀，沒事別引人疑竇。﹂

﹁瑪濟斯跟修瑪也是朋友啊︵註６︶。﹂安堤默茲點了一下。

﹁如果我沒記錯那段歷史，修瑪就是因為這個原因所以不受同僚尊重。﹂帕薩理安挖苦說：﹁索巴丁那邊的情況呢？﹂他忽然跳了話題，這表示他已不願多談。

安堤默茲很會察言觀色，知道不用逼他，不過私下決定要親自去索蘭尼亞看看，或許回家的路上就會去一趟，不過這也代表要繞一大段路去北方。他對於索蘭尼亞騎士的好奇心與坎德人一樣重，那些騎士曾經為人所敬重、象徵法律與安全，但卻長期遭人鄙棄；然而如今騎士道好像又蓄勢待發了。

他很想親眼看看，也想找機會從中賺一筆。當然他不打算對帕薩理安提起這件事，低調隱密可不是只有黑袍法師才懂。

﹁索巴丁的矮人還是在索巴丁，一般人都這樣假設，因為沒有人看過他們出來。那群矮人完全自給自足，對於外界看來不大關心，我也想不出他們有什麼理由要關心。丘陵矮人倒是開始擴大地盤了，還有不少人會離開國境，也有人選擇在山區之外居住。﹂說到這裡，安堤默茲想到索拉斯那個矮人。

﹁然後侏儒族，﹂他繼續報告：﹁跟索巴丁的矮人差不多︱︱不同的地方在於大家認為他們沒離開，是因為﹃別管它山脈﹄到現在還沒爆炸。坎德人還是一樣多子多孫，四處為家，什麼東西都見者有份，分不到的就弄成一團亂。他們還是一樣沒用。﹂

﹁唔，我覺得他們還是有用。﹂帕薩理安認真地回答。他一直挺喜歡坎德人，主因在於︵安堤默茲一向酸溜溜地說︶這大法師總是離群索居躲在塔中，根本沒有與坎德人面對面過。﹁坎德人是世界上最純真的民族，他們的存在，會讓大家體會到自己花了很多無謂的心力，擔心很多根本不重要的事情。﹂

安堤默茲悶哼道：﹁那我們什麼時候會見到你放下書本、拿起一支胡帕克杖︵註７︶上路旅行呢？﹂

帕薩理安一笑以對：﹁別以為我沒想過，朋友。我猜我如果有機會用起胡帕克杖應該還不賴，小時候我很會玩彈弓喔。呵，夜深了。﹂這是會晤結束的暗示，﹁我明天早上還會見到你嗎？﹂帕薩理安面露淡淡焦躁，安堤默茲一目了然。

﹁我可不敢打擾你工作，朋友。﹂他回答：﹁既然你買了些精靈貨，那我要去看看那些神器、卷軸、施法道具，有一兩樣東西我會想要才對。之後我要上路回家了。﹂

﹁你才是當坎德人的料吧，﹂帕薩理安站起來說：﹁不管到哪裡，屁股還沒坐熱就準備走。這一次要上哪兒去？﹂

﹁嗯，就四處看看吧。﹂安堤默茲輕描淡寫：﹁反正我不急著回家，我大哥自己就能把生意顧得很好，而且我也已經分配好我賺的那份錢要投資在什麼地方，所以不在家還是有進帳，這可比對著一堆鐵塊唸咒語還要好賺多了。晚安啦，朋友。﹂

﹁晚安，祝你一路順風。﹂帕薩理安握起朋友的手重重地搖晃一下，然後遲疑一下，抓得更緊了。

﹁安堤默茲，路上小心。我不喜歡這些跡象，感覺上都是兇兆︱︱現在陽光普照，但是我看得見黑色的翅膀投下長長的影子。你要繼續當我的耳目，我很需要你提供的訊息。﹂

﹁我會注意的。﹂安堤默茲看見朋友這樣懇切地說話，不免也有些迷惘。

他很清楚帕薩理安並沒有將自己所知和盤托出，身為法師議會的領袖，帕薩理安不只有預知未來的本領，也是白魔法之神索林那瑞所眷顧的對象。黑色的翅膀，那代表什麼？難道是古老的黑暗之后塔克西絲？祂雖然消失，但卻從未遭人遺忘；只要探究過歷史的人，就知道祂能帶來多大的災厄。

黑色的翅膀，兀鷹、鷹隼？是戰爭的旗幟？是獅鷲獸、飛馬？這些魔法生物已經多年未見。難道會是巨龍？

帕拉丁神，幫助我們！

所以更有理由要去索蘭尼亞一探究竟了，安堤默茲心中暗忖。他正要跨出房門，帕薩理安叫住了他。

﹁那個年輕學徒︱︱你剛剛提到的那一個，他叫什麼名字？﹂

安堤默茲花了好一段時間才想通他把話題牽回了什麼地方，接著又花了一段時間才回想起來。

﹁雷斯林。他叫雷斯林‧馬哲理。﹂

帕薩理安又在他的簿子上記下一筆。

︻註︼

１　努塔瑞掌管操縱與破壞法術，為黑袍法師之神，以三月中的黑月為象徵。

２　三個月亮都在天上，但黑月因為無光所以很難看見。

３　伊斯塔帝國曾經盛極一時，但教皇剛愎自用，對諸神提出無理要求，之後伊斯塔帝國遭遇天災地變，最後，一座巨大山脈直接壓垮帝國國境，也造成安塞隆大陸地貌劇烈的變化以及牧師消失。此一事件即為所謂﹁大災變﹂。

４　魔法分為八大學派，其中塑能系法術以操縱能量為主。

５　即黑暗之后。

６　修瑪為使用龍槍的騎士英雄，瑪濟斯身為法師，但與修瑪是好友。

７　胡帕克杖是坎德人結合長杖與投石索的特殊武器。

## １︱５

索拉斯的凌晨，時間非常早，太陽還沒東昇，雙胞胎已經在斐朗樹陰影覆蓋的小屋內醒來。遮陽板尺寸不合，窗廉破破爛爛，蔓延各處卻又枯萎凋零的植物，這一切使得屋子與人同樣淒涼而絕望。

雙胞胎的父親叫做吉隆‧馬哲理，是他有張寬厚開朗的面孔，天生的平和五官卻因為眉頭深鎖而顯得悶悶不樂。那一夜吉隆沒有回家，他離開索拉斯鎮，替一位貴族到水晶湖邊的宅邸工作。雙胞胎的母親醒著，她從午夜時分就一直醒著。

羅瑟濛坐在搖椅上，纖細手中掐著一綹毛線，她將毛線纏成了球，又將毛球拆開，接著又重新纏起來。她一邊工作一邊哼唱低沉幽異的歌聲，偶而停頓下來與別人都看不見的對象說話。

若是他那位溫柔又體貼的丈夫在家，一定會哄著她別繼續﹁打毛線﹂，趕快上床。然而就算躺下了，她還是繼續哼著歌，過不到一小時又會起來。

羅瑟濛有時候狀況比較好，神智清楚一些，知道自己身邊到底發生什麼事，只不過她大都無動於衷。羅瑟濛出身豪門，以前習慣使喚下人做粗活，但現在家境貧寒、負擔不起傭人，她也不懂得做家事。要是餓了，她會自己煮些東西，甚至會替家人都做好，可是也要她沒忘記自己有開火，否則最後連鍋子都會燒焦。

她幻想自己正在補衣服時，就坐在椅子上，大腿擺了一籃舊衣服，眼睛瞪著窗戶外面。有時候她會披上一件破斗篷﹁出去玩﹂，穿過陰鬱的樹葉到鄰居家，而鄰居大半對她多加提防，也會趕在她搖門鈴之前就偷溜出去。羅瑟濛有許多次忘記自己身在何處的紀錄，留在別人家好幾個鐘頭，等兒子來了才有辦法將她硬拉回家。

此外她會自顧自地說起前夫的事情。葛雷格‧鎢斯‧馬塔在人眼中是個小混混、浪蕩子，只有羅瑟濛傻傻地為其驕傲，至今深愛不渝。事實上葛雷格多年以前就拋棄了她。

﹁葛雷格是索蘭尼亞騎士！﹂她有時對著看不見的聽眾說：﹁他很愛我，而且他是帕蘭薩斯城裡面最帥的男人，每個女孩子看見他都像發瘋一樣，可是他選擇了我！他會送我玫瑰花，在我窗下唱情歌，帶我騎著他那匹黑馬出去玩。他已經過世了，我知道。他死了，不然他一定會回來找我的。他死得很轟轟烈烈︱︱﹂

葛雷格‧鎢斯‧馬塔這個人的確被宣告死亡，足足七年沒有人看到他，或者聽過任何消息，而大多數人則認為就算他還沒死也是該死，很少有人在乎他的安危。或許他真的曾經是索蘭尼亞騎士，但即使如此，以騎士團戒律之嚴苛，他恐怕多年前就被逐了出去。傳言說他帶著新婚妻子與甫出世的女兒連夜逃離帕蘭薩斯城，而流言就這樣一路隨之進入索拉斯，眾人耳語說他犯下殺人案，花了好大一筆錢加上馬兒夠快才僥倖保住小命。

不過葛雷格的確可稱得上是俊俏。他有魅力、有口才，無論到哪一間酒館都引人注意，而且他的膽識也不錯，這是連他的對手都不得不翹起拇指誇讚的特色︱︱他敢喝、敢賭、也敢打。羅瑟濛有一點說得沒錯，女人真的喜歡他。

然而羅瑟濛自己是個纖細的美女，赤褐色的秀髮、盛夏樹林的眼眸以及白皙絲滑的肌膚征服了葛雷格的心。葛雷格的確深深愛她，與她相處的時間比預期的還要長吧，但是激情終會過去，而葛雷格這個人心頭火一滅，就再也不會重燃。

之前他們在索拉斯的狀況也不錯，葛雷格手頭緊的時候就回去索蘭尼亞。他出身高貴，家裡看來也捨得花錢要他閃得越遠越好。終於有一年，他兩手空空地回家，據傳是他家人終於受不了。債主逼得緊，他只好北上到聖克仙城當傭兵，誰願意出錢他都接受。這種情況持續好一陣子，偶而回家一趟，待得也不久，羅瑟濛開始猜忌，質疑他是不是有了別的女人，兩人吵架的聲音傳遍索拉斯鎮。

後來葛雷格一去不返，小道消息說他應該是死了，也許是從前面給人刺了一劍，但更可能是從背後給人捅了一刀。

還是有人相信他沒死。奇蒂拉活著的目標就是要離開索拉斯，踏上尋父的旅程。

她正不耐煩地盡量幫小弟打理，準備送他上學去。雷斯林的新衣服︱︱幾件襯衫、褲子、很多補丁的襪子，全部塞在一塊兒，與一件冬天的厚斗篷捆成一疊。

﹁明年春天我就走了。﹂奇蒂拉說：﹁這真是個蠢到不行的地方。﹂她扶著弟弟打量一下。﹁你怎麼回事啊？這樣子怎麼上學去！﹂

她揪著雷斯林，指著他髒污的赤腳：﹁你得穿鞋子！﹂

﹁夏天還穿鞋子？﹂卡拉蒙很訝異。

﹁我的鞋子不合腳。﹂雷斯林那一年春天終於長高了些，現在跟雙胞胎哥哥一樣高，不過論起寬度，大概才一半，腰圍只有四分之一。

﹁喏，穿這雙。﹂奇蒂瞄到一雙卡拉蒙去年冬天換的舊鞋，拎來遞給雷斯林。

﹁這雙會夾腳。﹂他繃著臉想拒絕。

﹁穿上去。﹂奇蒂沒好氣說：﹁學校裡其他人都會穿鞋子，只有農夫才會光著腳，我爸爸說過的。﹂

雷斯林悶不吭聲，腳滑進舊鞋中。

然後奇蒂順手取了條不大乾淨的餐巾布，放進水桶一沾就抹過雷斯林的臉頰、耳朵，力道大得讓他心想自己的皮會被磨掉一層。

他扭著身體終於掙脫姊姊的手，然後看見羅瑟濛的毛線球掉在地板上。母親的容貌不再，像是烏雲遮蔽了太陽會連彩虹一起帶走。她的頭髮枯乾沒有光澤，眼睛卻又太有光澤了，亮得就像是個瘋子，曾經雪白的皮膚現在很暗沉，盯著空空的雙手不知道該怎麼做。卡拉蒙拾起毛線球，拿過去給她。

﹁媽，在這裡。﹂

﹁謝謝，孩子。﹂她空洞的眼睛轉向卡拉蒙：﹁葛雷格死了，你知道嗎，孩子？﹂

﹁我知道啊，媽。﹂卡拉蒙似懂非懂。

羅瑟濛時常這般胡言亂語，孩子習慣了就不怎麼在意，但這個早上奇蒂拉卻瞪著母親忽然氣沖沖地說：﹁他還沒死！妳知道什麼？他只是不愛妳而已了，妳少說那些廢話，瘋女人臭巫婆！﹂

羅瑟濛笑了一下，又開始玩起毛線、唱歌給自己聽。兩個男孩子站在一邊沒說話，但是很不高興。奇蒂說這樣的話其實真正傷到的是他們，羅瑟濛自己根本就沒注意到女兒嚷嚷了什麼。

﹁他還沒死！我知道，我還要去找他！﹂奇蒂拉聲音低沉、信誓旦旦地說。

﹁妳怎麼知道他還活著？﹂卡拉蒙問起：﹁就算他還活著，妳要怎麼找到他？我聽人家說索蘭尼亞有好多好多人，比索拉斯這裡還要多。﹂

﹁我找得到。﹂奇蒂信心滿滿地說：﹁他告訴過我辦法。﹂說著她猶豫地看了兩個弟弟一下，﹁唉，這大概是你們最後一次跟我相處了。過來，給你們看個東西，但是不要說出去。﹂

她帶著兩個弟弟進去自己睡覺的小房間，從床墊底下翻出一個手工不大精細的皮囊。﹁裡頭是我的寶貝。﹂

﹁錢嗎？﹂卡拉蒙雙開懷笑道。

﹁不是！﹂奇蒂拉聽了板起臉：﹁比錢好多了，是可以證明我血統的東西。﹂

﹁我要看！﹂卡拉蒙叫道。

奇蒂拉沒答應：﹁我答應過我爸不可以給別人看，至少現在還不行。有一天會給你們看的。等我有錢有地位，帶軍隊回來以後，一定會給你們看。﹂

﹁我們可以加入妳的軍隊，對不對啊，奇蒂？﹂卡拉蒙說：﹁小雷跟我一起去。﹂

﹁你們兩個都可以當軍官，我當然是指揮官。﹂她煞有其事地說。

﹁我想當軍官！﹂卡拉蒙很興奮：﹁你呢，小雷？﹂

雷斯林聳聳肩：﹁隨便。﹂他目光停留在那皮囊上一陣子，靜靜地說。﹁該走了，會遲到。﹂

奇蒂看看兩人，手插在腰際：﹁看樣子可以了。卡拉蒙，送雷斯林到那邊以後就直接回家，不要在學校附近亂跑。你們兩個現在得習慣分開來才行。﹂

﹁好啦，奇蒂。﹂輪到卡拉蒙繃著臉。

雷斯林走到母親面前，拎起她的手：﹁媽，再見。﹂他聲音有點哽咽。

﹁再見，親愛的。﹂她回答：﹁頭髮濕了要擦乾喔。﹂

這樣也好。雷斯林有試過對母親解釋自己要去什麼地方，可是她完全無法理解。﹁學魔法？那要做什麼用？不要傻了，孩子。﹂

雷斯林已經放棄了。他和卡拉蒙離開屋子的時候，陽光剛從斐朗樹的樹葉間落下。

﹁還好奇蒂沒要一起去，我有件事想告訴你。﹂卡拉蒙說著悄悄話，但是聲音還是有些大。他回頭擔心地看看奇蒂拉有沒有從後頭監視，不過家門已經關上，她今天早上的任務已經完成，要睡個回籠覺了。

兩個孩子一直在樹枝間的走道上前進，最後終於下了吊橋，雙胞胎跳下階梯到了森林地面。林間有條窄窄的路，只比兩輪車軌要寬些，路面被太陽烤得乾硬，但那就是他們要去的方向。

他們啃著一些硬麵包，從家裡桌上剩下的那一條剝下來，擺了一段時間了。

﹁你看，麵包上面有藍藍的東西。﹂卡拉蒙咬著咬著說道。

﹁發霉了。﹂雷斯林說。

﹁喔。﹂卡拉蒙將麵包跟霉菌一起送進口中，嚐了嚐說：﹁還好，只是有點苦苦的。﹂

雷斯林仔細地將麵包發霉的部份掐開，專注地觀察霉菌，然後將霉菌放進他一直隨身攜帶的包包中。今天結束的時候，包包裡面應該會有很多種動植物，晚上他會好好研究。

﹁到學校的路很遠。﹂卡拉蒙踢著地上泥巴說：﹁爸爸說快差不多有五哩路，等你到那邊以後要整天坐在桌子前面不可以亂動，不然會叫你不準出去什麼的。你真的要去那種地方嗎，小雷？﹂

雷斯林之前看過學校內部，有一個大房間，沒有窗戶，避免外界干擾。地板是石頭，書桌都架得很高，學生也坐在高板凳上，冬天才不會凍壞腳。教周圍架子上擺有許多瓶罐，仕有各式藥草，還有其他很多東西，有些很可怕、有些很可愛或者很奇妙。這些都是施法的材料。另外也有書架放置卷軸匣，多數卷軸保持空白，留給學生謄寫，但有些則否。

雷斯林想著那間安靜昏沉的教室，可以花上好幾個鐘頭自己唸書，不用受到調皮的同學影響分心，臉上露出微笑。﹁我不在意。﹂

卡拉蒙撿了一根樹枝假裝是長劍在手上揮舞：﹁我就不會想去那種地方，那個老師臉長得跟蟾蜍一樣，看起來就很討厭。你說他會不會拿鞭子打你？﹂

提柏德的確一臉惹人厭的樣子。而且第一次會面就感覺得出來他自以為是、高高在上，但恐怕腦袋裡的料比他大多數學生還差。因為難以博得學生敬愛，他只好採取體罰，雷斯林早就看見提柏德的桌子上大剌剌地放著一根藤條。

﹁就算他打我，﹂雷斯林回想起安堤默茲說過的話。﹁也不過是另一次槌子的敲打。﹂

﹁啊，他會用槌子打你？﹂卡拉蒙一臉愕然，呆立在路中間。﹁你還是別去那地方了吧，小雷。﹂

﹁我不是那個意思，卡拉蒙。﹂雷斯林對於雙胞胎哥哥的無知一直試著保持耐心，何況他也明白剛剛自己的比喻太怪異了。﹁我解釋一下︱︱你現在拿著一根樹枝，但是以後你會有把劍，真正的劍，你說對不對？﹂

﹁一定的，奇蒂會給我一把，你跟她要的話，她也會給你。﹂

﹁我已經有一把劍了，卡拉蒙。﹂雷斯林回答：﹁跟你的劍不一樣，不是金屬打造的，這把劍在我身體裡。現在這把劍還不鋒利，必須用槌子敲打過才能成形。是因為這個原因，我才要去上學。﹂

﹁你去學打劍？﹂卡拉蒙一團亂，皺起了眉頭：﹁那是教鐵匠的學校？﹂

雷斯林歎一口氣：﹁我不是說真的劍，卡拉蒙。我說的是精神上的武器，以後法術就是我的劍。﹂

﹁好吧，你說了算。可是如果那個老師真的打你，你要跟我說。﹂卡拉蒙握緊拳頭：﹁我來解決他。這路真的好遠！﹂他又說了一次。

﹁的確很遠。﹂雷斯林也這麼說。他們現在不過走了四分之一，但已經很累了，只是他不願意承認。﹁你其實不需要陪我走，你知道的。﹂

﹁啊，我當然要！﹂卡拉蒙聽了很訝異：﹁要是你碰上地精怎麼辦？總要有人保護你。﹂

﹁用木劍嗎？﹂雷斯林說得很酸。

﹁你剛剛也說過，我總有一天會拿到真的劍！﹂卡拉蒙的熱情不因現實稍減：﹁奇蒂拉答應我了。唔，我想起來我原本要跟你說的事情，奇蒂好像要去什麼地方是不是？昨天我看見她從角落的那間﹃水槽酒館﹄跑出來。﹂

﹁她在那裡做什麼？﹂雷斯林也起了興趣：﹁話說回來，你又為什麼跑去那裡？那地方很亂。﹂

﹁我就說啊！﹂卡拉蒙附和道：﹁史東‧布萊特布雷德說那裡都是小偷跟殺手，所以我才會過去，我想看看殺手長什麼樣子。﹂

﹁喔，﹂雷斯林似笑非笑：﹁那你有沒有看到？﹂

﹁沒咧！﹂卡拉蒙沒好氣地說：﹁我覺得沒有，看起來都很普通。跟爸爸也沒差多少，只是沒他壯。﹂

﹁好的殺手就應該是這模樣。﹂雷斯林直截了當地說。

﹁跟爸爸一樣？﹂

﹁沒錯，這樣子跟蹤在目標後面，目標也不會特別留意到。不然你以為殺手該是什麼樣子？黑衣服、黑褲子、黑披風、臉上戴黑面具？﹂雷斯林笑了起來。

卡拉蒙想了想：﹁嗯︱︱是啊。﹂

﹁卡拉蒙你這個傻子。﹂雷斯林又說。

﹁對啦。﹂他聲音變小，看看自己的腳，有一會兒只是踢著地上塵土。但是卡拉蒙天生就不會一直低潮，﹁咦︱︱﹂他打起精神說：﹁如果殺手看起來都很普通，那也許我真的有看到！﹂

雷斯林悶哼說：﹁重點是你看見我們家大姊。她到底在那裡做什麼？爸爸要是知道她去那種地方可不會高興。﹂

﹁我也這樣跟她說。﹂卡拉蒙一臉嚴肅：﹁她就打我一下，然後說爸爸不知道的話就沒事，要我閉嘴別告狀。我看見她跟兩個大人說話，可是我到的時候他們已經要走了。奇蒂手上拿了張東西，看起來像地圖，我有問她是什麼東西，她就用力掐我手臂︱︱﹂卡拉蒙指著手臂上一塊瘀青。﹁她把我拉到墓園，叫我對著一個墳墓發誓說我不會告訴別人，不然半夜會有食屍鬼來捉我。﹂

﹁你已經告訴我了，﹂雷斯林點破：﹁那你已經違背諾言了。﹂

﹁她說的又不是你！﹂卡拉蒙回道：﹁我們是雙胞胎又不是別人，告訴你就跟對我自己說話一樣。她也知道我會告訴你，我是幫我們兩個一起發的誓，要是真的有鬼來抓我，那也會去抓你啦。嘿，其實我還挺想看看食屍鬼長什麼樣子，你呢，小雷？﹂

雷斯林轉轉眼睛，沒說什麼。他不想喘氣，目前距離學校還有一半距離，可是體力已經快沒了。他憎恨自己孱弱的身體，無論他想做什麼，好像都會被這肉體給牽絆，他的希望、他的慾望都不可能實現。雷斯林帶著醋意看了旁邊身強體壯的哥哥一眼。

民間傳說，往昔有眾神統領世人，但這些神明最後發怒離開，而且臨走前還對著克萊恩大陸拋出巨大的山脈，將這世界給打得一團亂之後放著大家自生自滅。對雷斯林而言，真相可能就是如此；如果神祇真的公正崇高，又怎會在他身上有這樣殘酷的惡作劇︱︱祂們將一個完整的人分成兩半，其中一半有智慧卻沒有體魄，另一半則空有強壯身體卻沒有靈活頭腦。

然而換個角度想，也許天神這樣的決定，存在背後的理由；他們這對兄弟不是單純的怪胎。這樣想會使人得到安慰，知道世界上有神會使人得到安慰，因為這麼一來，就可以將所岡事歸咎在祂們身上︱︱

奇蒂拉時常對雷斯林說起他出生以後差一點夭折的故事。她說產婆認為雷斯林絕對撐不下去，就讓他早點走了也好，可是奇蒂拉不肯放棄；現在她時常納悶，覺得雷斯林怎麼都不會知恩圖報？但她自己有健康的身體，所以永遠不會知道雷斯林有時候發起燒，痛苦會超越他肌肉所能承受的極限，口中乾渴灼熱每每無法平息。他在夜裡詛咒著自己的姊姊。

奇蒂拉幫他找到了魔法學校就讀，這不過是補償而已。

可是他得先撐到學校不累垮才行。

終於有一輛農車行經，為雷斯林帶來救贖。農夫停車詢問兩個小男孩要去什麼地方，聽見雷斯林的答案不禁皺起眉頭，但還是願意載他們一程。農夫看了瘦弱的他一眼，眼神帶著同情，雷斯林在滿天的泥沙與麥秣間咳嗽。

﹁小伙子，你們打算每天這樣來回？﹂

﹁沒有啦，先生。﹂卡拉蒙代替還沒辦法說話的弟弟回答：﹁他要去魔法學校學鑄劍，他會自己留在那邊，大人不讓我跟他一起住。﹂

這農人心腸不壞，家裡也有幾個小朋友。﹁嘿，小伙子，這段路我每天都得走，如果你們早上在路口碰到我，我就可以載你們。下午也可以在路上等你們一起回家，你至少晚上可以跟家人一起睡。﹂

﹁太棒了！﹂卡拉蒙大叫。

﹁可是我們沒辦法付錢︱︱﹂雷斯林同一時間吐出這句話，臉上慚愧地羞紅。

﹁嘖嘖！我沒要你們付錢！﹂農夫瞪了他一眼，表情挺兇的：﹁就算要，也是要人來我田裡幫忙，家裡那些小毛頭個兒不夠高，幫不上忙。﹂

﹁我幫你！﹂卡拉蒙一口答應：﹁小雷在唸書，我就幫你的忙。﹂

﹁好啊，那就這麼辦。﹂

卡拉蒙跟農夫在掌心吐口口水，握手一言為定。

﹁你幹嘛答應幫他種田？﹂兩個人坐在空貨車上，兩隻腳在半空搖晃，雷斯林開口問。

﹁這樣你就可以坐車上下學。﹂卡拉蒙說：﹁怎麼了？不好嗎？﹂

雷斯林咬著舌頭。他該謝謝哥哥，但是感謝的話像一帖苦藥卡在喉頭。

﹁只是︱︱我不喜歡你為我做事。﹂

﹁喔，沒差啦。我們是雙胞胎，小雷。﹂卡拉蒙堆起笑容，撞了弟弟身體一下：﹁你也會這樣對我。﹂

在他思索同時，農車已經朝著提柏德的學校前進。雷斯林其實不確定自己也會為哥哥做同樣的事。

農車下午也在外頭等他們，雷斯林回到家以後發現媽媽本沒想代自己，奇蒂拉則是見著他回來吃驚地問起原因。只要事情跟她計劃不同，她就會生氣；她已經認定雷斯林就是得住校，看見事情發展不同，一把火就起來了。

奇蒂拉聽了農夫的故事兩次，還是覺得他不安好心，尤其以卡拉蒙要去田裡幫忙最讓她不高興。她不屑地說，卡拉蒙長大會變成農夫，靴子上沾的不是血，是大便。

卡拉蒙反駁說他不會，兩個人吵了一會兒。雷斯林帶著頭痛先去休息，醒來的時候他們已經吵完了。奇蒂顯然想著其他的事情，心神不寧、比平常還暴躁，雙胞胎兄弟也小心翼翼不想招惹她。不過這大姊還是做了晚餐，炒了些培根，也在桌上擺了之前那條發霉麵包。

夜深了，奇蒂拉睡著以後，一隻小巧靈活的手解開了她腰帶繫的小包包，並以纖細如蝴蝶腿的手指，輕輕取出包包裡頭的東西︱︱一張破舊的紙，一張折疊好的厚皮。雷斯林將兩樣東西帶到廚房，就著爐火檢查。

紙上有一個徽章，是狐貍站在死獅子上的勝利圖案。家徽上面寫了一句箴言：﹁戰無常勝﹂，下面刻著名姓氏﹁馬塔﹂。那張軟皮上粗糙地畫出從索拉斯前往索蘭尼亞的路線。

雷斯林很快將東西折好塞回奇蒂拉的包包中，再將包包重新掛在她腰上。

他沒有將這個發現告訴任何人。他早就明白知識即是力量，尤其是他人的秘密。

翌日早晨奇蒂拉已經不見蹤影。

## １︱６

法師學校很悶熱，壁爐裡還燒著火，沒窗戶的教室烤得人受不了。提柏德講課聲音順著熱氣嗡嗡作響，從火爐那裡一波一波散出；他最擅長的大概就是些火焰咒語，所以非得找機會露兩手才高興。

雷斯林不像其他學生那樣在意悶熱。若不是因為等一下出了學校就走入冰天雪地，他說不定還會很喜歡這溫度；可是從極度溫暖到極度寒冷，加上他的袍子已經被汗水打濕，劇烈的變化會使他虛弱的身體吃不消。事實上他先前剛發燒、喉嚨疼得說不出話，被迫在家休養了好幾天。

他不喜歡請假。他比老師更聰明，他的靈魂感覺得到自己的法力比起提柏德還要高，但是他還有東西要學，一些非學會不可的知識。魔法能量在雷斯林的身體裡燃燒，雖然令他喜悅，卻也相當痛苦。提柏德知道、而雷斯林還不知道的，就是如何控制那股灼燒的力量，如何讓法力臣服於施法者、如何將能量變成可以寫下或說出的咒語或者創造奇蹟。

可惜提柏德上起課來一塌糊塗；雷斯林總感覺自己得伺機而動，運氣好才有一絲絲派得上用場的訊息朝自己飄來，然後他得小心地接住。

教室裡頭，學生坐在高板凳上，一個個都努力掙扎想保持清醒；中午大家吃了頓飽餐，於是睡意更濃。上課打瞌睡的人會被提柏德拿藤條抽打肩膀然後嚇醒，這個挺著肚子的老師在需要的時候倒是可以無聲無息，似乎特別喜歡抓到學生睡覺。

雷斯林其實第一天就被老師打過，但他沒有跟卡拉蒙清楚地提起這件事。從那天起，他肩膀上就可以感受到藤條的傷痕，那痛楚不只烙印在身體，也烙印在心靈。以前他沒有被打過，頂多只有奇蒂拉偶而會甩他個巴掌，但那傳達的手足之情；就算她不小心下手太重，兩個弟弟也知道她的出發點終究是善意。

但是提柏德打人的時候，眼睛炯炯有神，肥臉上一副賊笑，看來根本就是以處罰學生為樂。

﹁Ａ這個字母在魔法語言裡面︱︱﹂提柏德用他那種夢囈一般的平板聲音說：﹁不像在通用語裡頭是﹃欸﹄的發音，也不像你們聽到的精靈語一樣唸成﹃阿﹄，然後跟矮人語的﹃呃﹄也不同︱︱﹂

對、對，雷斯林心裡很悶。快說重點，別炫耀了。你這輩子可能根本沒說過精靈語吧，又老又醜的蠢蛋。

﹁Ａ在咒語裡頭，要唸成﹃噯﹄。﹂

燥熱的教室中響起一片欲振乏力的﹁噯﹂，但卻有個人唸得很大聲，那是雷斯林。等通常他在學生間聲音最小，因為他不想引起別人注意，他認為別人的目光很沉重。這一次是因為他終於覺得自己學到了點東西，而且自己是少數還清醒的人，所以覺得興奮，情不自禁聲音超出控制。

他當下就後悔自己一時不察。如果說眼睛還能從周圍那團肥油冒出來的話，老師倒是賞了個讚許的眼色。提柏德拿著藤條輕輕在桌上點了一下。

﹁不錯，雷斯林同學。﹂

周圍幾個學生偷偷瞪了他一眼，他也知道受到老師誇獎就會有代價。雷斯林右手邊有個年紀稍長、大約十三歲的學生，會被送來這學校只是因為家裡人受不了他而已。那學生側身過來耳語說：﹁﹃雷斯林同學﹄，聽說你每天早上都去親老師屁股？﹂

這個叫做戈多的學生用嘴唇擠出低俗的咂咂聲，附近幾個人都摀著嘴偷笑。

老師聽見怪聲音馬上朝他們看過來，一站起來那些男孩子立刻噤聲。提柏德恰巧看見另一個小個子學生倒在桌上閉起眼睛呼嚕大睡，便拿起藤條走過去，臉上邪邪一笑一鞭甩在他肩上。那學生像是被雷打中一樣得大叫出來。

﹁你是什麼意思？在我上課的時候睡覺？﹂提柏德對著那年紀還小的學生大吼大叫，學生不知所措，連忙將眼淚抹掉。

正當課堂為此一片混亂時，雷斯林聽見背後傳出一陣騷動，好像有人搬動什麼東西。他懶得回頭看，其他人那些把戲在他眼中俗不可耐、不成氣候，這些人到底為什麼要浪費時間在這種無意義的事情上？

他默唸了一聲﹁噯﹂，確定自己發音無誤，還拿石筆寫了下來以便之後可以練習。他太專心了，專心到忽略前後左右傳來的私語及竊笑。提柏德把那孩子嚇壞了之後又走回去他的位置，一派志得意滿的模樣，重重地坐下去之後繼續講課。

﹁下一個咒語的字母是Ｏ，發音不是﹃歐﹄，不是﹃噢﹄，要唸成﹃唵﹄。各位同學要注意，發音非常重要，一定要專心。如果發音不對，咒語就不會生效。我還記得自己是學徒的時候，我跟隨鼎鼎大名的︱︱﹂

雷斯林又開始不耐煩。提柏德不知道又會扯出哪段往事，他每次的故事都很枯燥無味，而且用意不外乎是要吹捧自己那二流的天份。他仔細地把剛剛的字母Ｏ寫下，發音﹁唵﹂註記在一旁，然後椅子忽然向後一抽︱︱

雷斯林摔在地板上。他完全沒料到會發生這件事，所以身子重重撞在地面，因為下意識伸手想支撐，手腕傳來一陣劇痛。他的板凳倒在一旁發出巨響，周遭同學大笑一陣之後瞬間安靜下來。

提柏德面色在白色袍子襯托下更顯紫紅，一跳起來站在原地渾身怒得震顫，活似是一垛香草布丁。

﹁雷斯林同學！你在我的課堂上這麼做是什麼意思？﹂

﹁老師，他睡著了，從板凳上摔下來啦！﹂戈多一副乖孩子樣兒。

匍匐在地板上的雷斯林揉著受傷的手腕，然後看見一條綁住自己椅子腳的細繩。他伸手想要抓住，但繩子卻滑溜地跑開，縮進了與戈多狼狽為奸、坐在自己背後的德馮袖子裡。

﹁上課睡覺，還打斷我講課！﹂提柏德一抽藤條對著雷斯林揮了下去，雷斯林看得很清楚，拱起肩膀、抬起雙臂讓自己的面積盡量縮小。

教鞭劈在他舉起的手臂上，劃開一道血痕，差點就打中了臉。提柏德又一提手準備再來一記。

一股怒意像是爐子裡的烈火在雷斯林身體中燃燒。他的憤怒吞噬了恐懼與疼痛，第一個念頭是要瘋狂地跳起來，對著老師拳打腳踢；但理性帶著冰涼的觸感浮現，在他血管裡竄動︱︱他可以用肉體感覺到自己的思緒，神經末梢好像結冰了，縱使心頭怒火未消，指尖卻開始顫動。他看見自己毆打提柏德的光景，那樣的他好像小丑！一個小個子擺動手無縛雞之力的臂膀、發出尖銳的叫聲軟弱地搥打，而且怎麼看都是他自己做錯事情。提柏德一點傷也不會有，然後其他學生︱︱那些欺侮自己的人︱︱卻能快意大笑。

雷斯林哽咽吐出一口氣然後癱軟躺在地上，兩腿彎曲、膝蓋夾在一起，一隻手掌沒了骨頭似地貼著地板，另一手動也不動地放在胸口。他閉上眼睛，呼吸盡可能又慢又淺。

他活到現在短短數年已經度過無數大小病痛，他很明白虛弱的感覺，也知道怎樣偽裝出身體不適的模樣。所以他白著一張臉躺在老師腳前，看起來像是精疲力盡、不帶一點生氣。

﹁天哪！﹂剛剛將繩子綁在雷斯林椅子上的男孩子德馮叫了起來：﹁他死了！﹂

﹁瞎說。﹂提柏德話說得輕鬆，但是聲音已經有點慌張，將藤條放在一邊。﹁他只不過︱︱昏過去了而已，沒什麼大不了的︱︱昏過去了︱︱戈多！﹂老師咳了一聲清清喉嚨：﹁戈多，去提桶水過來。﹂

戈多跑出去拿水，腳步重重踩在地板上，雷斯林可以聽見他拿著水桶步履蹣跚，但還是躺在原位，閉著眼睛沒有一點動靜。他發現自己還挺喜歡現在這樣︱︱他享受著大家的注意、大家的恐懼、大家的不安。

水提回來以後，戈多拿了個長柄杓舀水，可是絕大部份都濺在地上，把老師的長袍下襬也給打濕。

﹁笨手笨腳的！拿來！﹂提柏德訓斥了戈多一頓，將杓子一把搶過去，跪在雷斯林身邊輕輕地在他嘴唇上拍了些水。

﹁雷斯林，﹂他很小聲地說：﹁雷斯林，聽得見我說話嗎？﹂

他心裡頭響起一陣狂笑，花了好大一番功夫才克制住沒有真的笑出來，繼續倒在地上大概一分鐘。等他感覺到提柏德伸出發抖的手碰了碰自己，他才轉了個，發出微弱的呻吟。

﹁還好！﹂提柏德鬆了一口氣：﹁他醒過來了，你們大家退開些，給他點空氣。我帶他去我房間休息。﹂

老師胖胖的手臂抱起雷斯林，雷斯林放任自己的頭與腿垂在半空，閉上眼睛偶而喉頭發出些聲音，然後被捧進去了老師的房間。其他學生在後頭偷偷跟著，提柏德好幾次回頭大罵，要他們回教室坐好。

提柏德將雷斯林放在沙發上，又一次把跟過來的學生趕走；可是雷斯林眼睛睜開一條縫，發現老師已經不是拿著藤條亂揮，只敢用言語恫嚇罷了。學生趕走之後，提柏德叫了一個僕人進來。

雷斯林打開眼睛，不過故意讓眼神失焦幾秒，然後才注視提柏德。

﹁怎麼︱︱怎麼了？﹂他用虛弱的聲音說話，疑惑地看看四周，接著想要起來：﹁這是哪裡？﹂

這動作對他來說還是太費力了，一下子又倒了下去，喘個不停。

老站在旁邊看看他：﹁你︱︱呃，不小心摔了一跤。﹂他不敢正眼看著雷斯林，只以餘光緊張地觀察。﹁從板凳上摔下去了。﹂

雷斯林看了看自己手臂，慘白的皮膚上醜陋紅色疤痕清晰可見。他看著提柏德輕聲說：﹁我的手好痛。﹂

提柏德低著頭，目光在地板上遊走，幸好僕人進門給他解了圍。僕人是個中年婦女，她負責做菜、打掃、照顧學生等等工作，容貌很醜，臉上有一大片傷疤，半邊頭髮不見了，都是因為皮膚被燒焦，據說肇因於雷擊；這恐怕也造成她頭腦不大靈光。

她的名字叫做瑪姆，整天除了清理環境就是煮東西，目前還沒有人中毒過。關於她，大家知道的不多，不過學生間謠傳她是提柏德施法失敗後的結果，而提柏德自覺虧欠才將她留下來工作。

﹁這孩子摔得不輕，瑪姆。﹂提柏德說：﹁幫我照顧一下好嗎？我得回去上課。﹂

他又焦慮地看了一下雷斯林，然後勉強鼓起所剩不多的高傲轉身出門。

瑪姆拎了一條沾過冷水的毛巾蓋住雷斯林的額頭，之後端了餅乾來。毛巾沒有擰乾、滴進雷斯林眼睛裡的水還帶著油膩，餅乾背面都烤焦了，味道像木炭一樣。之後她一邊咕噥一邊出去繼續原本的工作；從沾了油的水來看，大概是洗碗盤的吧。

瑪姆出去以後，雷斯林厭惡地將毛巾甩在一邊，把餅乾倒進壁爐裡頭不熄滅的火焰。他躺回沙發，依偎著軟墊，房門沒關，從走廊上傳來提柏德的講課聲嗡嗡作響。

﹁Ｕ這個字母的發音是﹃摁﹄，跟我唸一遍︱︱﹂

﹁﹃摁﹄。﹂雷斯林滿意地自己默唸，眼睛看著木材在火爐中燃燒。

提柏德再也不敢對他動手了。

## １︱７

之後某一天，上課主題是繕寫。

法師不僅要懂得咒語字母的正確發音，也必須知道咒語字母的正確形狀。書寫咒語要求精準、工整、細心，否則卷軸不會生效。例如想要寫下﹁施拉克﹂︵註１︶這個咒語，Ａ寫得太歪、Ｋ寫得太緊，都會讓想要光亮的法師身陷黑暗之中。

提柏德門下大部份學生都是手拙的小男孩，要他們自己削尖羽毛筆寫字，結果不是筆芯裂開、折斷，不然就是脫手飛出，最後身上的墨水比卷軸上還要多；能不弄髒衣服的人則是把墨水瓶整個翻倒，這也已經見怪不怪了。

只要在咒語抄寫課當天下午到學校拜訪，就會看見許多黑臉黑手的小惡魔；客人不禁會懷疑自己闖錯了地方，誤入了惡魔深淵。

安堤默茲一進門就有同樣的念頭，他轉念想到自己以前在學校的日子。會這麼想大半是因為氣味的緣故︱︱孩子們身體被爐火烘得出汗，他們肚子裡頭有午餐的甘藍菜湯，然後是墨水還有羊皮紙︱︱想著想著他也笑了起來。

﹁大法師安堤默茲。﹂僕人通報，內容大概是這樣，她根本就搞不清楚名字是什麼。

安堤默茲在走廊上等候，有十二張泛紅、沾了墨汁的挫折小臉興奮地抬頭望過來；會是他們的救星嗎？這個人是不是可以停止這場折磨？第十三個人也抬起頭，不過不像別人那樣迅速。這第十三個人專注在課業上，等咒語抄寫好才看來人是誰。

安堤默茲很高興︱︱非常地高興︱︱他看見孩子臉上幾乎沒有墨漬，只有左邊眉毛稍稍沾了一點，而且他還看見那孩子並沒有露出解脫的表情，反倒是煩躁、覺得自己工作受到打擾的模樣。

不過等那個學生認出客人的身分，那不耐煩的神情隨即消逝，而安堤默茲也同時認出了他。

提柏德很快起身獻殷勤，笨重的動作帶著嫉妒跟不安。他不喜歡安堤默茲，因為他一直懷疑︱︱他是有理由懷疑的︱︱安堤默茲不認同提柏德擔任教師，也在法師議會投票反對他。不過安堤默茲的意見未受採納，加上帕薩理安也為提柏德強力護航：事實上根本只有他願意擔任此職，不讓他教書又該拿他怎麼辦？

其實連提柏德自己的朋友也都認為他的魔法才能平庸，因此包含安堤默茲在內，有一群法師曾經質疑他怎麼能夠通過測驗？但即便對帕薩理安提起此事，他也只會一味迴避，於是安堤默茲只能認為提柏德之所以通過測試，是以擔任教職作為交換條件，其他的法師都不想教書。

後來安堤默茲也不得不承認，帕薩理安和其他法師的見解沒有錯。提柏德或許不算是很棒的老師，但他的確能為這些男孩打好基礎︱︱女學生是在帕蘭薩斯城接受一位較有才幹的女法師指導。底子打好是最重要的，或許提柏德不能在平凡學生心中點燃火苗，不過對於身體裡頭早就燒著熊熊大火的人來說，提柏德卻足以讓那火勢更旺。

兩個法師還是在孩子面前表現得彬彬有禮。

﹁您好，大師。﹂

﹁您近來如何呢，大師？﹂

安堤默茲裝得客套，也稱讚了教室環境一番，不過他心裡忍不住覺得這兒實在又熱又悶又髒，真是難以忍受。

提柏德也是滿口歡迎，但卻心想一定是帕薩理安派遣安堤默茲來監督，同時酸溜溜地看著對方身上那件高級羊毛紡成的華麗斗篷，這玩意兒足足是他這小教師一年的收入。

﹁辛苦您了，大法師閣下，路上還有積雪嗎？﹂

﹁小事而已，大師。現在路況不錯，就連北方也能通行。﹂

﹁喔，所以大法師您是從北方過來的？﹂

﹁從勒米許那兒。﹂安堤默茲淡淡回答。其實他所到之處比勒米許那個古樸的森林小鎮更北邊，但他並不打算對提柏德透露自己行蹤。

提柏德這人不出門旅行，只是挑挑眉毛顯露自己的輕蔑，但也順勢轉身轉移話題：﹁各位同學，我們一起歡迎白袍大法師安堤默茲光臨！﹂

臺下男孩們大聲歡呼。

﹁我們剛剛在練習書法，﹂提柏德又說：﹁已經要下課了，您要指導一下學生的筆法嗎？大法師閣下。﹂

安堤默茲有興趣的學生只有一個，不過他還是裝出一副熱心的樣子順著走道看看大家的卷軸，上頭各形各式、就是沒一個人寫對，甚至還看到有人玩起圈圈叉叉的遊戲，然後故意翻倒墨水欲蓋彌彰。

﹁還不差。﹂安堤默茲說道：﹁還不錯，很︱︱嗯，有些人很有創意。﹂他終於到了目的地，也就是雷斯林的座位前，然後停下腳步誠懇地說：﹁非常好。﹂

雷斯林後頭有個學生發出很難聽的聲音。

安堤默茲轉頭過去。

﹁對不起，先生。﹂那學生顯然嚇了一跳：﹁我午餐喝太多湯了。﹂

安堤默茲很清楚跟甘藍菜湯沒什麼關係。他知道那聲音代表什麼，也知道自己犯了個錯誤。他明白這種年紀的男孩子在想什麼，畢竟他當年也是個常惹麻煩的小子。不該稱讚雷斯林，其他人會嫉妒他，於是挾怨報復，然後他就會遭殃。

他試圖挽回，方法就是指出一兩個錯誤︱︱沒有誰是完美的吧。於是安堤默茲又轉身。

雷斯林臉上泛起笑容，或者可以說是冷笑。

安堤默茲一看就將準備脫口而出的話吞了回去，差一點沒有噎到。之後他視而不見，腦袋轉來轉去，直到走回提柏德面前他才赫然驚覺自己還在教室中。

他連忙停下腳步，猛然抬頭說：﹁喔，呃︱︱您的學生表現很好，提柏德師傅。很棒。不知道您方不方便？我有事想與您私下談談。﹂

﹁我好像不該丟著課堂不管︱︱﹂

﹁一下子就好了，我相信班上同學都很乖，﹂安堤默茲對著臺下一笑：﹁老師不，在他們也會乖乖自習才對。﹂

他心裡當然清楚這些學生會趁機玩石頭、在卷軸上畫些猥褻圖案、拿著墨水丟來丟去等等。

﹁只要一下子就可了，提柏德大師。﹂安堤默茲語氣非常恭敬。

提柏德繃緊眉頭大步走出教室，帶路前往他個人的房間，關上門轉頭面對安堤默茲。

﹁唔，那就請您直說吧。

安堤默茲已經聽見教室中開始騷動。

﹁如果可以的話，提柏德師傅，我希望能跟每個學生單獨談談，問他們一些問題。﹂

聽見這話，提柏德的眉毛差點往上跳出那張臉，過一會兒又擠成一團做出狐疑的表情。他教書這幾年還沒有大法師親自來課堂上看過，更不用說會提出與學生面談的請求。提柏德自然跳到一個結論，然後重重地踏了下去。

﹁假如議會方面覺得我的教學能力不足︱︱﹂他語氣帶著不悅。

﹁議會沒有意見，其實恰恰相反，大家很滿意。﹂安堤默茲連忙出言安撫：﹁是我個人想要做一個研究。﹂他又揮揮手。﹁我想調查是什麼動力，使這些年輕人願意將自己的時間花在這條路上。﹂

提柏德聽了，鼻子輕輕哼出一聲。

﹁請你讓他們一個一個過來好嗎？﹂安堤默茲又說。

提柏德再次輕哼一聲，原地轉身搖搖擺擺走回教室去。

安堤默茲找了張椅子坐下，心想：奉努林塔瑞之名，不知道自己到底該對這些孩子說什麼！事實上他當然只是想跟一個人說話，但又不想再次使雷斯林為難。他還在思索的時候，最年長的學生已經進來了，表情一臉尷尬。

﹁先生您好，我叫戈多。﹂他彆扭地鞠了個躬。

﹁你好，戈多同學。﹂安堤默茲自己其實也覺得尷尬，但他努力掩藏情緒：﹁你打算怎樣將魔法融入每天的生活裡？﹂

﹁嗯，先︱︱先生，﹂戈多看上去很困惑，結結巴巴地說：﹁其實我不知道︱︱﹂

安堤默茲皺起眉頭。

男孩變得比較防備：﹁先生，我會在這裡上課，只是因為我媽媽要我來。我自己根本不想碰什麼魔法。﹂

﹁那你到底想要做什麼？﹂安堤默茲有點訝異地問。

﹁我想當個屠夫。﹂戈多這次很快回答。

安堤默茲嘆口氣說：﹁那麼或許你該跟媽媽談一下，告訴她在這裡上課的感覺。﹂

男孩卻搖搖頭聳聳肩說：﹁我有說過，沒關係啦，先生。我待在這邊等到長大了、要出去當學徒的時候，就會跑掉了。﹂

﹁謝謝。﹂安堤默茲澀澀地說：﹁我們也會為你高興。請你叫下一位進來吧。﹂

就這樣面談五個孩子以後，安堤默茲從原本對於提柏德的厭惡轉而為深沉的同情，此外也緊張、難過起來。花十五分鐘與這些孩子講話，比起他花五個月遊歷安塞隆大陸所瞭解的事情更多。

他當然很瞭解︱︱與帕薩理安時常討論過這件事︱︱一般人民懷疑法師、不信任法師，而且這理所當然，魔法原本就該有神秘感，而這些施法者可以喚起人心中的敬與畏。

然而他在剛剛五個孩子身上都沒發現他們對於魔法的好奇、也沒有恐懼，甚至並不尊敬這股力量。安堤默茲或許對提柏德不甚滿意，也覺得這個老師是有些問題；提柏德當然沒辦法激勵這些年輕學生，帶他們走出那種整日鬼混的學習氣氛。但問題癥結並不在此。

學校裡面沒有半個貴族子弟。就安堤默茲所知，不管哪一處魔法學校都沒招收到貴族出身的孩子。只有精靈族認為學習魔法是上流階層合適的出路，但他們也並不鼓勵年輕人將時間用於此道。西瓦那斯提國王羅拉克是精靈貴族中最後一個接受過法師考驗的人，其他精靈則如奎靈那斯提的吉爾賽那斯一樣，他身為太陽詠者星辰詠者的長子，也有過人的資質，但對於魔法僅是淺嚐而止，不願意花時間研究，也不願意接受考，驗不肯在這方面付出心血。

來自人類的學子多半是中產階級子弟，這本身並非惡事︱︱安堤默茲自己也是同樣背景。他好歹知道自己到底追求什麼，即便父母都極力反對他研習法術，他還是堅持到底。問題是他剛剛聊過的孩子，全都是因為父母不知道拿他們怎麼辦才會送到這裡；他們來學魔法，是因為大人覺得他們沒能力學別的一技之長。

法師的地位真有這麼低嗎？

心情沉重他，把那墊子又大又軟的椅子拉到離壁爐盡量遠的地方，坐在上頭開始思考這個現象。這個疑問從他去索蘭尼亞探視過就不斷發酵。

那些騎士和騎士的家族都相當有禮貌，但是他們原本就對任何看來得體、進退得宜的人類旅人都以禮相待。他們會邀請安堤默茲去家中休息，以烤肉、美酒招待，還請詩人歌者表演助興。但是他們一次都沒有提到魔法，一次都沒有開口請他以法術協助，甚至根本絕口不談他身為法師這件事情。他自己提起的話，大家只是淡淡一笑，很快就會轉移話題。那種感覺就好像自己哪裡不正常、身上有病一樣。這些騎士團的人太過恪守禮教，不會乾脆避開他，更不會公然汙辱他，但是他卻始終感覺到︱︱只要自己沒注意，大家就撇開目光不屑正眼瞧他。說穿了，安堤默茲也一樣對這些人感到作嘔。

他對自己也一樣感到噁心。從這些孩子眼中，他第一次看見自己的模樣，而他居然乖乖地接受那些騎士虛情假意的款待，丟了尊嚴還要好言相向感激對方。他壓抑自己的身分，旅程之中白袍一次也沒有拿出來，還將藥材袋與卷軸匣都解下來藏在床底。

﹁我這年紀的人應該要看得清楚不是嗎？﹂他無奈地自言自語：﹁我可真糗啊，人家大概謝天謝地巴不得看我走呢。還好帕薩理安不知道這回事，幸虧當初沒說溜嘴，讓他知道我要去索蘭尼亞。﹂

﹁您好，又見面了，大法師閣下。﹂一個孩子的聲音傳來。

安堤默茲眨眨眼睛回到現實，雷斯林進來了。大法師等待的就是這一刻，第一次見面以後他就對這小男孩有莫大的興趣。先前訪談其他人都是偽裝，只是為了找機會能夠和這個與眾不同的孩子說話；然而最近種種發現使他心情晦暗，頓覺與這唯一展露出魔法才能的孩子說話也實在難以高興。

迎接這孩子的是怎樣的未來？大家拿石頭砸死法師的未來？安堤默茲苦惱地想著，以那個黑袍女巫艾絲米拉來說，至少大家還怕她三分，會怕就代表有一定程度的敬意。如果大家只是嘲笑她，那豈不慘了！但是看來這就是法師正在行走的路子；魔法以後要交在灰心喪志的屠夫手中？

雷斯林輕輕咳了一聲，有點緊張地動動腳。安堤默茲這才察覺自己一直瞪著對方沒說話，過得太久使雷斯林也很不自在。

﹁抱歉，雷斯林。﹂安堤默茲終於開口，招手要男孩到他面前。﹁我趕了不少路，有些累，而且一路上有不少麻煩事︱︱﹂

﹁真讓人遺憾，先生。﹂雷斯林說話同時觀察著安堤默茲，那雙藍色眼睛太過成熟、太有智慧。

﹁對了，很抱歉剛剛在教室裡不小心稱讚你寫的卷軸。﹂安堤默茲苦笑一下：﹁我太大意了。﹂

﹁怎麼這麼說呢，先生？﹂雷斯林看來迷惘：﹁我寫的不夠好嗎？﹂

﹁你寫得很好，可是你那些同學︱︱我那樣說，會害你被孤立。我知道你們這種年紀的男孩子是什麼脾氣，其實以前我自己可也調皮得很。我怕那些傢伙會欺負你。﹂

雷斯林聳聳瘦弱的肩膀：﹁他們懂什麼。﹂

﹁嗯哼，好︱︱﹂安堤默茲不禁皺起眉頭不大高興；他是個大人，這樣想無所謂，但以雷斯林這年紀而言，說出這種話好像不大對勁。

﹁他們跟不上我的程度。﹂雷斯林卻又繼續說著：﹁所以他們想把我拉下去。有時候︱︱﹂那雙藍色眼珠直看著安堤默茲，清澈明亮就像一層冰雪。﹁他們會打我。﹂

﹁這︱︱我很難過。﹂安堤默茲有些無言以對，他對這孩子的冷漠和敏銳觀察大感詫異，一時想不出更巧妙的回答方式。

﹁不用為我難過！﹂雷斯林有些氣憤，好像冰霜表面閃過一道火光：﹁我不在乎。﹂他又冷靜下來說：﹁其實也算是種讚美，他們怕我。﹂

以那個黑袍女巫艾絲米拉來說，至少大家還怕她三分，會怕就代表有一定程度的敬意。如果大家只是嘲笑她，那豈不慘了！︱︱安堤默茲想到自己方才的念頭，但如今聽見一個孩子說出來，寒意從他背脊升了上來。小孩不該有這種頭腦，這種年紀不需要承擔憤世嫉俗的重量。

但雷斯林又笑了，一個發自內心的笑容：﹁這就是槌子的敲打吧。我後來想過你講的話，每一次搥打都會重塑靈魂，然後要在水中冷卻；不過我沒有哭。就算要哭，﹂他的聲音冷酷起來：﹁也只會在他們看不到的時候。﹂

安堤默茲訝異又茫然地看著這孩子。心中有一半想要給這早熟的孩子一個擁抱，但另一半卻覺得應該把他抓起來扔進火爐、或者當成個毒蛇蛋敲碎才對。矛盾的情緒激盪，他忍不住站起來在房間裡繞圈子，等心情平復才能繼續說話。

雷斯林靜靜站著，一句話也不說，只是等這大人結束此種怪異難解的行為；大人常常這麼做。他的目光從安堤默茲移到了書架上，眼神專注、流露出飢渴。

安堤默茲見狀忽然想起來自己原本要告訴他的事情，只不過剛剛岔題以後差點給忘了。他坐回椅子，身子向前靠。

﹁對了，我要告訴你一件事。這次在︱︱在路上，我有見到你姊姊。﹂

雷斯林眼睛馬上回到大法師身上，精光閃動著說：﹁奇蒂拉？您有見到她？﹂

﹁沒錯，我自己也很驚訝。沒有人會料到她那年齡的女孩兒︱︱﹂他頓了下來，在男孩藍色眼珠子注視下，不知道該怎樣說下去。

不過雷斯林明白。﹁我開始上學不久以後她就走了，大法師閣下。我猜她原本是想更早出發，只是因為擔心卡拉蒙和我才會延後。尤其是擔心我吧，現在她覺得我應該可以照顧好自己了。﹂

﹁你也不過還是個孩子。﹂安堤默茲語氣有點嚴厲，他終究覺得雷斯林不需要那樣早熟。

﹁但是我可以照顧自己。﹂雷斯林嘴角露出微笑︱︱或者說是安堤默茲剛剛就看過的冷笑。提柏德高談闊論的聲音從門口傳進來，他的笑意更濃烈了。

﹁過了幾個月，剛進入冬季的時候，奇蒂拉有回家一趟。﹂他說道：﹁她拿錢給我爸爸，說是當成房錢，我爸當然說不用，但是她堅持要付錢。她說她不要再收我爸任何一樣東西。奇蒂拉身上有一把劍，真正的劍，劍身上面還有乾涸的血跡。她也給了卡拉蒙一把，不過我爸很生氣地拿走了。她沒有待很久，不知道您是在哪裡又見到她？﹂

﹁我有點記不得那地方的名字，﹂安堤默茲小心閃避話題：﹁是一個小村莊，那些村落看久了都差不多。我是在酒館碰上她，她身邊有︱︱一些伙伴。﹂

一些狐群狗黨，他差點就說出口了，還好沒說出來，這孩子看來還是很喜歡同母異父的姊姊。其實安堤默茲看見奇蒂拉加入傭兵團，而且是最為聲名狼籍的那種團隊；那群傭兵不只是靠武藝賺錢，事實上只要有人肯出價，要他們把靈魂賣了也不難。

﹁她跟我說了件事情。﹂安堤默茲連忙繼續說話，不讓雷斯林有機會問問題。﹁她說你跟著父親到這學校來，進入提柏德的房間︱︱就是現在這裡︱︱一坐下就直接拿起跟法術有關的書來看了。﹂

雷斯林先是吃了一驚，但隨即笑了笑，這次不是冷笑，是一個淘氣的鬼臉，安堤默茲難得覺得他果然是六歲。

﹁那怎麼可能呢？﹂雷斯林目光滑過安堤默茲身上。﹁我也不過剛開始學著怎樣讀咒語、寫咒語啊。﹂

﹁我是知道不可能。﹂安堤默茲笑著回答，心想這孩子其實也可以很可愛。﹁那這故事是怎麼傳出來的？﹂

﹁我哥吧。﹂雷斯林回答：﹁那時候我們在教室裡面，我爸爸跟老師正商量著要不要讓我進來唸書，但是他不願意收我。﹂

安堤默茲揚起眉毛有點吃驚：﹁你怎麼知道？他是這樣說的嗎？﹂

﹁沒說得這麼清楚，可是他說我家教不好，別人沒跟我說話我就不應該開口，還有我應該要低著頭不可以直接盯著他。其他還說了我﹃冒冒失失﹄、﹃油嘴滑舌﹄、﹃目中無人﹄之類。﹂

﹁你的確是這樣啊，雷斯林。﹂安堤默茲覺得自己也該嘮叨一下：﹁對老師和同學應該多一些尊敬才好。﹂

雷斯林聳聳肩，就這樣當成耳邊風，繼續說著當時的狀況：﹁我懶得一直聽我爸說對不起，就和卡拉蒙到處看看，最後走進這裡，我從架子上拿了一本書下來，是本魔法書。我知道那只是一本練習用的法術書，老師把真正的魔法書都擺在地窖裡面。﹂

這孩子聲音冷淡而認真，眼睛中閃爍渴望。安堤默茲當然留神起來，提醒自己等一下要警告提柏德：他那些珍貴的法術書恐怕並不如他所想像般安全。

雷斯林一下子又成了個孩童：﹁可能因為我跟卡拉蒙說那是真的法術書。﹂他臉上又露出頑皮的笑容。﹁我不記得了。反正提柏德後來氣急敗壞地跑進來，說我擅自亂闖而且﹃侵犯他的隱私﹄，之後看見我拿著那本書就更火大了。我沒有在唸咒文，我根本看不懂。﹂

﹁不過呢︱︱﹂雷斯林看著安堤默茲，露出狡獪的眼神：﹁我們鎮上有一個叫做維蘭的幻術師，以前聽他施法的時候我記下咒文裡頭幾個字。當然我唸的咒語沒有用，只是跟那些男孩子玩騎馬打仗的時候唸好玩的。那一天我也隨便唸了幾個字，卡拉蒙聽了很興奮就跟我爸講說，我會從深淵召喚一隻惡魔出來。提柏德聽了面紅耳赤地把書搶走，其實他知道我不是真的在唸書上的咒語，﹂他平靜地說著。﹁只是抓住機會想趕走我。﹂

﹁結果提柏德還是收你進來了，﹂安堤默茲嚴厲地說：﹁他沒有像你說的一樣﹃找機會趕走你﹄。你做的事情是不對的，你不應該沒得到別人的允許就亂動他的書。﹂

﹁他非收我不可。﹂雷斯林沒什麼起伏地回答：﹁學費已經付了。﹂他以冰冷的眼神望著安堤默茲，不過這次安堤默茲已經預料到他的反應，所以不慍不火回望過去。

這孩子終於碰上對手，於是別過眼睛看向書架，嘴角一提：﹁大概是卡拉蒙告訴奇蒂拉的，他真以為我可以叫出一隻惡魔來。卡拉蒙很像坎德人，跟他說什麼他都會相信。﹂

﹁你喜歡你哥哥嗎？﹂安堤默茲下意識地脫口而出。

﹁當然啊。﹂雷斯林也很順地回答：﹁我們是雙胞胎。﹂

﹁對啊，你們是雙胞胎。﹂安堤默茲不加思索：﹁不知道你哥哥有沒有魔法方面的才能？照邏輯來說︱︱﹂

但他話說到一半，看見雷斯林的眼神，頓時啞口無言。那孩子的模樣像是要給自己狠狠一擊，像是握緊拳頭、不對、是手裡拿了一把刀要衝過來。

他心頭一驚，從這男孩的表情察覺到相當令人不適的惡意。方才他只是隨口一問，並無其他用意，所以也完全沒料到雷斯林會有這種反應。

﹁我可以回教室了嗎？先生。﹂雷斯林很客氣地詢問，臉上平靜無波，或許有點蒼白。

﹁呃︱︱好，我︱︱唔，很高興能和你聊天。﹂安堤默茲回應。

雷斯林不予置評，禮貌地一鞠躬，和其他學生一樣的鞠躬，然後打開房門。

一陣陣噪音、一波波熱浪夾帶男孩子身上的氣味、甘藍菜湯與墨汁等等味道湧入書房，安堤默茲聯想到福羅參那片骯髒海岸上一道道海浪。門在雷斯林出去之後關上。

安堤默茲坐著好一會兒想要回神，但剛開始很困難，他一直看見那雙銳利的藍色眼睛帶著憤怒劃向自己的身體。後來他意識到天色漸漸暗了，要趕在天黑前抵達最後歸宿旅店，才趕緊放下剛剛那一幕造成的衝擊，回到教室去與提柏德告辭。

而他注意到雷斯林在他進入教室時沒有抬起頭。

騎上乖巧的驢子珍妮，沿途有初夏的花團錦簇與翠綠田野，美景舒緩了安堤默茲的心靈。到達旅店的時候，他已經能夠一笑置之，說是自己太不識相，幹嘛提起別人家的家務事。將珍妮停放在公用馬廄之後，他緩步至旅館，喝下歐提克釀的蜜酒之後，拋下煩惱一夜好眠。

此次會面之後，安堤默茲與雷斯林再相見，已經是許多年後的事情。然而這位大法師對於雷斯林始終保有興趣，也持續關心這年輕人的進展。法師議會召開之時，他總會記得要找提柏德師傅打聽一番；他也繼續暗中替雷斯林支付學費，聽聞他的程度日益提昇，安堤默茲認為自己的錢沒有白花。

但是他不會忘記那個有關雙胞胎哥哥的問題。

也不會忘記雷斯林的答案。

︻註︼

１　施拉克原文為 shirak，效果是照明。

## ２︱１

﹁小雷！這裡！﹂卡拉蒙站在農車前面揮手，車子由他駕著。十三歲的卡拉蒙又高又壯、肌肉發達，很多人會以為他比實際年齡大，而卡拉蒙也因此成為農夫賽吉的好幫手。

卡拉蒙額頭上留著一圈赤褐色瀏海，眼神很亮也很友善，同時天真無邪︱︱也可以說是很好騙。小孩都很喜歡他，不過索拉斯鎮中的地痞、乞丐、騙徒之流也一樣。他有超乎年齡的強健體魄，卻也有著與外型不搭調的溫和脾氣；真的激怒他也相當可怕，但是因為他的底線實在太深，通常等卡拉蒙意識到自己實在很生氣的時候，爭吵早就結束了好一段時間。

真正能逼他爆發的，便是有人威脅到他的雙胞胎弟弟。

雷斯林舉手回應哥哥的叫喊，見著卡拉蒙許久未見的笑臉，他也很高興。

七年前的冬天，雷斯林表示那幾個月太冷，他要在學校寄宿，這也代表他們兄弟第一次必須分離。

這七年每到冬天他就不回家，在學校待到春天，像是今年春天這樣陽光普照，融化了路上霜雪，斐朗樹長出新葉、生滿金色花苞的時候，這對雙胞胎才能團聚。

雷斯林早就已經放棄心裡隱藏的幻想：也許有一天起床照鏡子的時候，他會發現自己跟雙胞胎哥哥一樣帥氣。其實雷斯林自己有纖細的五官和一雙大眼睛，色澤偏紅的頭髮柔順地搭在肩膀上，相比之下，說不定比起卡拉蒙還要俊美；不過問題出在他的眼睛。那對眼睛太喜歡注視對方，太久、太深、看得太多，而且眼神之中總帶有一絲輕蔑，因為他總能看穿那些人們的虛偽狡詐以及愚蠢荒唐，不自禁地流露出笑意與厭惡。

卡拉蒙從車上跳下，非常用力抱了雷斯林一下，但雷斯林沒有回抱他；手上那堆衣服是雷斯林的藉口，他不想表露自己的感情，他覺得那是無謂而煩人的舉動。在哥哥的懷中，他身體不由自主僵硬，可是卡拉蒙情緒亢奮，完全沒有注意到，只是接過包袱，丟在後面車廂上。

﹁來，我扶你上車。﹂卡拉蒙說。

雷斯林開始懷疑自己是否真的像剛剛那樣高興見到雙胞胎哥哥。他差點忘記卡拉蒙會有多累贅。

﹁我可以自己爬上農車，不需要人幫忙。﹂雷斯林回答。

﹁喔，好啊，小雷。﹂卡拉蒙咧嘴一笑，並不覺得有什麼大不了。他呆得不會覺得那有什麼關係。

雷斯林自己爬上農車，卡拉蒙也跳上駕駛座，抓起韁繩，口中咂了一聲將馬匹轉向，準備沿著小路回到索拉斯鎮。

﹁他們在幹嘛？﹂卡拉蒙轉頭看著學校的方向。

﹁你不用管他們。﹂雷斯林靜靜地說。

現在是下課時間，老師會回去﹁冥想﹂，他會在圖書館裡，桌上擺了一本闔上的書，還有一瓶北亞茍斯頗負盛名的紅葡萄酒。他的冥想一直持續到晚餐時間，屆時下人會來叫醒他，而這個時段本來是學生自修的時間，但是提柏德根本不管他們，所以就成了自由活動。今天則有一群人聚在學校後頭要送別雷斯林。

﹁卑鄙小人再見！﹂那群人一起大叫，帶頭的是一個高個子、蘿蔔色頭髮還生有雀斑的男孩，他才剛進學校而已。

﹁卑鄙小人？﹂卡拉蒙轉頭看看弟弟：﹁他們在罵你，對不對？﹂隨即眉頭一緊，﹁這些混蛋！﹂然後立刻煞車。

﹁卡拉蒙，不用理他們。﹂雷斯林一邊說，一邊伸手搭上哥哥那隻強壯的手臂。

﹁我要好好教訓他們，小雷。﹂卡拉蒙說：﹁他們居然敢給你起這種外號！﹂他雙手握起拳頭，以十三歲的男孩子來說，他的拳頭大得嚇人。

﹁住手，卡拉蒙！﹂雷斯林高聲斥喝他：﹁我會自己找時間，用我自己的辦法讓他們好看。﹂

﹁你確定，小雷？﹂卡拉蒙繼續瞪著那些不識相的臭小子。﹁把他們的臭嘴打爛，他們就知道不要亂罵人了。﹂

﹁今天先別管他們了，﹂雷斯林說：﹁不過我明天會處理。走吧，我想趕在天黑之前到家。﹂

卡拉蒙照著他的話做。他一向都聽雙胞胎弟弟的吩咐。這對兄弟之中，雷斯林頭腦比較好，這一點卡拉蒙會很爽快地承認。其實他在生活上有許多層面參考雷斯林的建議，就連玩起男孩子們愛玩的遊戲，諸如﹁地精球﹂、﹁坎德人走開﹂或者﹁山底下的大族長﹂的時候也是如此。雷斯林身體較弱，所以沒辦法跟著大家嬉鬧，可是他會在一旁仔細觀察，思考靈活的他一下子就可以找出致勝之道，然後傳授給哥哥。

少了雷斯林在身邊當軍師，卡拉蒙踢起地精球三不五時踢進自己的球門，也總是變成坎德人追著大家跑，更不用說玩起大族長遊戲一直敗在史東‧布萊特布雷德的戰術之下。但是只要雷斯林在場，就會有人提醒他球門到底在那邊，還會幫他想出許多妙計攻敵不備，於是卡拉蒙就成為常勝軍。

他又喝馬上路，農車順著滿布輪轍的小路前行。後方傳來的囂叫淡去，那群男孩子膩了就去玩別的遊戲。

﹁真不懂你幹嘛不讓我揍他們一頓。﹂卡拉蒙有些埋怨。

因為︱︱雷斯林沒開口。因為我知道事情會怎麼演變，又會怎樣結束。你說的好聽，哥哥。﹁揍他們一頓﹂？但是之後你又會扶他們起來，拍拍他們的背說你知道他們不是故意的，最後跟那些人打成一片。

但我依舊不是其中一份子。我還是原本那個﹁卑鄙小人﹂。

我自己會讓他們得到教訓。我會讓他們知道什麼叫做﹁卑鄙﹂。

雷斯林原本想要坐著好好想想怎樣讓那些傢伙嚐到苦頭，但是哥哥卻絮絮切切地講起父母、朋友等等瑣事。卡拉蒙將身上那股喜悅沾染到了弟弟身上，這個季節空氣清新溫暖，有許多新生植物的香氣，混雜著馬匹和剛刈過的草皮，聞起來比甘藍菜湯，還有一星期洗澡一次的男孩子們要好上太多。

雷斯林深深吸進舒暢的氣息，而且沒有咳嗽。太陽曬得他暖烘烘的，他發覺自己不自主專心聆聽起哥哥說的話。

﹁爸爸已經出門三個星期了，可能要月底才回家。媽媽記得你今天要回去。她最近好很多，小雷，你應該也能注意到。上次那件事情以後，我們找了附近的寡婦裘蒂思過來，她狀況就比較好了︱︱﹂

﹁寡婦︱︱裘蒂思？﹂雷斯林聲音變得尖銳：﹁是誰？還有你剛剛說出了什麼事要找她過來？你跟爸爸做了什麼？﹂

卡拉蒙在座位上不安地扭了扭身子：﹁小雷，今年冬天狀況很差。你不在家，爸爸要做生意，他不出門的話大家都會挨餓。賽吉那邊一下雪就用不到我幫忙，我只好去馬廄找一份差事，餵飼料、清馬糞賺一些貼補。一開始想說試著讓媽媽一個人在家，不過還是不行。有一天她弄翻了蠟燭沒有注意到，差點把整個房子給燒了。我們也盡力了，小雷。﹂

雷斯林沒說話。他坐在車上，無聲無息，對哥哥與父親感到氣憤；他們居然把母親交給陌生人。他也氣自己，為什麼自己要拋下母親。

﹁裘蒂思太太人很不錯，小雷。﹂卡拉蒙小心地說：﹁媽媽很喜歡她。裘蒂思每天早上來我們家，她會幫媽媽換衣服、梳頭髮，看著她吃東西，然後一起做些針線活兒什麼的。她還會跟媽媽一直聊天，這樣媽媽才不會發作︱︱﹂他緊張地看了弟弟一眼。﹁我是說不會分心。﹂

﹁她們都聊些什麼？﹂雷斯林問道。

卡拉蒙被問得一時無言：﹁我不清楚。我猜是女生聊的那些事情，我沒注意聽。﹂

﹁我們哪來的錢付給人家？﹂

卡拉蒙笑道：﹁最棒的一點就是我們不用付錢，小雷！她沒跟我們要錢。﹂

﹁我們什麼時候居然靠人救濟過活了？﹂雷斯林又問。

﹁不是救濟，小雷。我們一開始也說要給錢，但是裘蒂思不願意收。她是因為自己的宗教才這樣幫忙別人，就是海文那邊傳過來的新教，好像信貝佐還是什麼的，她就信那個。﹂

﹁我不大喜歡這樣，﹂雷斯林皺起眉頭：﹁人做事情總有動機，她有什麼目的？﹂

﹁目的？她能有什麼目的？我們家裡又沒金銀財寶，裘蒂思只是心腸好吧，小雷。你不相信？﹂

顯然雷斯林不接受這種說法，繼續提出疑問：﹁你是怎樣碰上這樣一個﹃好心人﹄的，哥哥？﹂

﹁其實是她自己來找我們的。﹂卡拉蒙想了一下子後說：﹁有一天她來敲我們家門，就她聽人家講媽媽狀況不好，又說她知道我們兩個男人︱︱﹂卡拉蒙對於自己也是個男人表現得有些驕傲。﹁得要出去工作，然後就說她願意在我們出外的時候幫忙照顧媽媽。她說她是個寡婦，丈夫過世、小孩長大搬出去了，一個人孤孤單單，貝佐教的大主祭就要她多幫忙別人。﹂

﹁貝佐到底是什麼？﹂雷斯林狐疑地問。

這一次卡拉蒙終於沒耐性了。

﹁管他是什麼鬼東西，我不知道啊，雷斯林。﹂他回答：﹁你自己問問她好了，不過對她別太兇，好嗎？她對我們真的不錯。﹂

雷斯林懶得多說什麼，靜下來一個人沉思。他也不是很清楚為什麼自己會不高興，也許只是沒有親自照顧母親，將這個責任交由陌生人完成，所以有種罪惡感。但是他始終覺得這件事情有點不對勁；卡拉蒙和他父親都太相信別人、太容易接受別人表示的善意，隨隨便便就被矇混過去。沒有人會花時間照顧別人然後一無所求，絕對沒有。

卡拉蒙擔心焦慮地看著弟弟：﹁小雷，你沒生氣吧？我不是故意跟你大聲說話，只是︱︱反正你還沒見過她，還有︱︱﹂

﹁你好像過得還不錯。﹂雷斯林打斷他，不想聽到有關那寡婦的事情。

卡拉蒙挺直背脊說：﹁我去年長高了四吋，是爸爸在門框旁邊幫我量的。我現在比大家都高喔，比史東還要高。﹂

雷斯林當然注意到了，他不可能沒發現卡拉蒙不再是小孩，經過一個冬天，他長成了相貌堂堂的年輕男子︱︱以這年齡來說又高又壯，一頭捲髮十分茂密，眼睛不只大又閃亮，還很誠懇，清澈得讓人難以抗拒。此外他脾氣好、待人和善，對長輩很有禮貌，也能跟大家同樂；不管誰說笑話，就算取笑的是他自己，他都能夠開懷大笑。因此，鎮上所有人都把他當朋友，上至嚴正不阿的史東、下至農夫賽吉那幾個稚子皆然；賽吉的孩子尤其喜歡騎在卡拉蒙寬厚的背上玩耍。

而在成年人眼中，街坊鄰居、特別是婦女，都很同情這孤單的大男孩，時常邀他去家裡吃頓飯。卡拉蒙這人不會拒絕別人請客，所以就算已經吃過了，他還是會接受對方好意，於是乎也成了索拉斯這兒吃得最豐盛的男孩子。

﹁有聽到奇蒂拉的消息嗎？﹂雷斯林問道。

卡拉蒙搖搖頭：﹁今年冬天沒消息。已經一整年都不知道她在哪裡了。你覺得︱︱我是說︱︱她會不會死了︱︱﹂

兄弟倆交換眼神，在這過程中，二人平常看不見的相似之處忽然明顯起來。兩個人一齊搖頭，卡拉蒙笑了起來。

﹁嗯，她應該沒事，不過不知道在什麼地方。﹂

﹁索蘭尼亞。﹂雷斯林回答。

﹁啊？﹂卡拉蒙顯得訝異：﹁你怎麼知道？﹂

﹁她還會去哪裡？當然是去找自己親生父親，或者是親生父親那邊的親戚。﹂

﹁她去找那些人幹什麼？﹂卡拉蒙想著：﹁她有我們就好啦。﹂

雷斯林哼了一聲沒說什麼。

﹁反正她還是會回來找我們。﹂卡拉蒙很有信心：﹁你會跟她一起走嗎，雷斯林？﹂

﹁或許吧。﹂雷斯林說：﹁假如我通過考驗的話。﹂

﹁考驗？是不是像爸爸考我的一樣？﹂卡拉蒙看來很苦惱：﹁每次弄錯一點點就不讓我吃飯，我會餓死啊！算數對戰士有用嗎？我砍，我砍！﹂

卡拉蒙想像自己手中有把劍，對著半空揮舞起來，不小心打到了馬。﹁啊，對不起啊，貝絲。也許算數可以用來算自己要砍幾個地精的頭、或者要切幾片餅來吃，但就只是這樣嘛，我幹嘛要學會那些麻煩的乘法跟除法？﹂

﹁學不會的話，你長大了也比別人笨。﹂雷斯林冷冷地說：﹁會跟那些溪谷矮人一樣慘。﹂

卡拉蒙搭著弟弟肩膀說：﹁又沒關係，你幫我算乘法就好啦。﹂

﹁也許有一天，我會不在你身邊，卡拉蒙。﹂雷斯林回答。

﹁我們會一直在一起的，小雷。﹂卡拉蒙又是充滿信心地說：﹁我們是雙胞胎，你幫我算乘法，我來照顧你。﹂

雷斯林嘆口氣，心想這麼說也沒錯。其實這樣子也不壞，卡拉蒙的肌肉加上自己的頭腦︱︱

﹁停車！﹂雷斯林叫道。

卡拉蒙嚇了一跳趕快拉韁繩停下馬車：﹁怎麼啦，你要尿尿？要不要我跟你去？怎麼啦？﹂

雷斯林從座位上溜下來：﹁你留在車上等我，一下子就好。﹂

他踏在烤得乾硬的土地上，竄進路邊雜亂的野草堆與矮樹叢中，前面一片麥田隨風蕩漾，像是金色的湖水，岸邊就是那陰幽的松林。雷斯林不耐煩地撥開雜草，在野生植物中行走，尋找方才從車上瞥見的一抹白光。

找到了。一株白色的花，泛著蠟光的花瓣，下面生著深綠色、頗大片的葉子，葉片邊緣成鋸尺狀。從葉片上往下垂了不少的白絲，雷斯林仔細檢查了一下，輕易辨認出品種，但問題是怎樣拔起來。他跑回農車那裡。

﹁怎麼回事？﹂卡拉蒙伸長了脖子：﹁是蛇嗎？你看見蛇了？﹂

﹁植物。﹂雷斯林回答，同時伸手抓了擺在車上的那捆衣服，從裡面掏出一件襯衫，回頭要去找那朵花。

﹁植物？﹂卡拉蒙自言自語，表情很迷惑，但馬上笑了起來：﹁可以吃嗎？﹂

雷斯林沒回答，跪在那株花旁，用襯衫將手包好，左手從腰帶上取下小刀，而且很注意地不讓自己的皮膚沾到葉子上的白絲，然後切下幾片葉子。他用襯衫包裹的手拾起葉片，謹慎地拿回車上。

卡拉蒙盯著他：﹁就拿這幾片葉子？﹂

﹁千萬別碰！﹂雷斯林出言警告。

卡拉蒙一聽連忙縮手：﹁不能碰嗎？﹂

﹁你有沒有看見葉子上頭有白絲？﹂

﹁白︱︱白什麼？﹂

﹁白色的毛，在葉子上面細細的，看見了嗎？這種植物叫做﹃刺蕁麻﹄︵註１︶，碰到葉子的話會被螫傷，皮膚會起紅疹，除了痛之外，有些人身體反應劇烈還有可能致命。﹂

﹁啊！﹂卡拉蒙看著擺在車廂的刺蕁麻葉片。﹁你幹嘛去摘這種東西？﹂

雷斯林跳上車子坐好：﹁我要研究。﹂

﹁你說不定會受傷啊！﹂卡拉蒙擔心地說：﹁你幹嘛要研究這種危險的東西啊？﹂

﹁你都拿奇蒂拉買給你的那把劍練習，對吧？還記得你第一次揮劍發生什麼事嗎？你差點把自己的腳給砍了。﹂

﹁對啊，疤還在耶。﹂卡拉蒙小聲地說：﹁嗯，也對啦。﹂他低喝一聲，農車又緩緩上路。

後來兄弟倆聊了些別的事情。大半都是卡拉蒙在說話，他講了些索拉斯近來的變化，像是有誰搬進來、有誰搬走了，哪家有新生的孩子、或者哪一家死了誰。然後他又說了些那群一起長大的朋友都幹了些什麼事情。其中比較特殊的一點是：有個坎德人也住進索拉斯鎮了，他在市集上鬧了不少事情，現在和那個脾氣很差的矮人鐵匠住在一塊兒；矮人當然氣死了，可是卻也無能為力，除非把坎德人給丟進水裡淹死，不然也就只能乖乖幫他收爛攤子。雷斯林靜靜聆聽著，哥哥的聲音在身邊流動，跟春天的太陽一樣溫暖。

卡拉蒙這種樂天開朗的氣質使得雷斯林的恐懼慢慢散去，他原本很擔心回家看見母親。之前，母親的身體似乎越來越差，每年冬天更是使她吃不消；春天回家總是發現母親變得蒼白了些、消瘦了些，也似乎更停留在那個夢境中無法回到現實。但還有寡婦裘蒂思，這要等雷斯林親眼看過才知道情況如何。

﹁小雷，我還要回去田裡幫忙，﹂卡拉蒙說：﹁所以看是你要在十字路口下車，還是要跟我一起過去？你留在車上等我忙完就可以一起回家，這樣我們可以一起走回去。﹂

﹁我跟你去田裡吧，哥哥。﹂雷斯林淡淡地說。

卡拉蒙高興地面色紅了起來，然後對著雷斯林說起農夫賽吉和他家小孩的事情。

雷斯林對他們家的事情毫無興趣。他只是不想自己先回去，他不想一個人面對母親羅瑟濛。而且這麼做卡拉蒙也會很高興；要讓他高興真的非常容易。

雷斯林又回頭看看剛剛摘下的刺蕁麻，葉子被太陽曬的好像有點乾，他輕輕將襯衫覆蓋得更牢。

﹁強‧法尼許。﹂提柏德坐在教室前面的桌子那兒點名：﹁上次的作業是要各位採集六種可以作為法術材料的植物，請你到臺上來告訴大家你找到什麼。﹂

強‧法尼許有著一頭閃亮的紅髮，臉上長了雀斑，但他刻意梳理過，做出一副認真好學的模樣︱︱至少在老師面前他一直如此。滑下了高板凳，他走到教室前面，對著老師一鞠躬，提柏德也微笑點點頭。老師對他的印象很好，因為就算只是在課堂上施個小法術，他也會表現得一副崇拜的樣子。

他轉身面對臺下、背對著提柏德，便轉著眼珠、鼓起腮幫子、嘴角下垂，用一張鬼臉譏諷提柏德的長相。同學大都遮起嘴免得笑出聲，不然就是趕快低頭看地板。有個人真的笑了，但是連忙假裝是要咳嗽，結果差點嗆到。提柏德見狀皺起眉頭。

﹁你們大家安靜。強‧法尼許，不要受到調皮搗蛋的人影響。﹂

﹁是，老師。﹂他回答。

﹁開始吧。﹂

﹁好的，老師。﹂強‧法尼許伸手探進自己的包包：﹁我採到的第一種藥草是︱︱﹂

他頓了一下，倒抽一口氣，然後慘叫起來，連忙將包包甩到地上，抓住自己的右手掌。

﹁有東西︱︱有東西叮我！﹂他嚷嚷起來：﹁噢！好像被燙到一樣喔！噢！﹂

強‧法尼許淚流滿面，右手趕快插進腋下，在教室前面無助地跳來跳去。

班上只有一個人冷冷地笑了起來。

提柏德起身上前拉了強‧法尼許的手過來一看，咕嘆說：﹁去廚房叫人給你擦點奶油吧。﹂

﹁什麼東西啊？﹂強‧法尼許一邊呻吟一邊問道：﹁是蜜蜂？還是蛇？﹂

將袋子撿起來之後，提柏德朝裡頭一看：﹁你這傻孩子，摘了刺蕁麻都不知道。或許你上課該專心點了。快點出去，別再唉唉叫了。下一個先吧，雷斯林‧馬哲理。﹂

雷斯林走到臺上，對老師輕輕一鞠躬，然後轉身看著同學，目光掃過全場。每個人都征征地看著他，抿緊了嘴唇不願意直視他那勝利的眼神。

大家都知道是怎麼回事。

雷斯林伸手從自己包包中取出幾片芳香的葉子：﹁今天我要介紹的第一樣植物是馬哲蘭，這種植物可以當作香料，名字來自於古神之一的馬哲理︱︱﹂︵註２︶

︻註︼

１　刺蕁麻︵stinging nettle︶又稱大蕁麻，葉背有毒毛，根部可做抗過敏藥物。

２　馬哲蘭︵marjoram︶另有馬郁蘭、馬約蘭等譯名，可製造香水與精油，具舒壓功效。

## ２︱２

雷斯林十三歲這年的夏季，頭幾天異常炎熱。斐朗樹葉片虛弱無力地掛在樹枝上，兄弟倆每天乘農車往返，卡拉蒙皮膚曬得古銅閃亮，雷斯林則是被烤得發紅發燙。

學校內大半學生都被熱浪悶得欲振乏力，每天就是打蒼蠅、打瞌睡，然後給提柏德的藤條抽醒過來。可是提柏德自己最後也不得不面對現實，這樣子上課根本沒用，加上他又要參加這次法師會議，索性就放大家八個星期的暑假，秋天收成以後再重新開課。

雷斯林也很慶幸可以放假，至少不必重複無聊的日子。但回家不到一天他又想要回學校了；想到同學的嘲弄、難吃的甘藍菜、討厭的提柏德，其實他也不知道自己在家有什麼不歡喜。細想之後他認為自己在哪裡都不會真正開心，永遠只有不安與不滿的情緒。

﹁你該找個女朋友。﹂卡拉蒙這樣建議。

﹁我可不覺得。﹂雷斯林尖酸刻薄地回應。他一眼就看見有三個鎮上的女孩，假裝專心要將衣服掛在斐朗樹樹枝上晾乾，但是注意力根本沒有放在襯衫或裙子上，眼角一直飄向卡拉蒙，也不停對他微笑。﹁你知道自己看起來多蠢嗎，哥哥？你和其他人都一樣，老愛挺著胸、鼓起肌肉對著樹幹拋飛斧或者彼此大打出手，目的是什麼？居然是要那些傻笑的女孩注意自己？﹂

﹁她們不是只會傻笑而已，小雷。﹂卡拉蒙曖昧地眨眨眼睛：﹁跟我來，我介紹人給你認識，路希說她覺得你挺可愛的。﹂

﹁卡拉蒙，我有耳朵。﹂雷斯林冷冷地回答：﹁她說的是你家﹃小弟弟﹄很可愛。﹂

卡拉蒙尷尬臉紅：﹁小雷，她不是那個意思啦，她一開始不知道嘛。我有跟她說我們兩個的童年，而且︱︱﹂

雷斯林掉頭走掉。那些女孩子的無心之言傷他很深，這種心痛令他憤怒，他希望自己不用去在意別人的這些評語；但是自己的身體就是不聽話，明明已經弱不禁風，居然還生出模糊的渴望、自己也捉摸不清的慾念，感覺就好像是種諷刺。不過他覺得這都很噁心。卡拉蒙看起來就跟發情的雄鹿一樣。

有沒有女孩子不是問題的癥結，至少不會是主因。他不停想著到底關鍵在哪裡。

燥熱的天氣到了晚上忽然颳起大雷雨。雷斯林躺在床上看見閃電劈過滾動的雲層，發出詭異的粉紅色或是橘色光芒。巨大的雷鳴撼動了斐朗樹，連地板都晃了起來，令他因此著迷。赫然一記炫目的閃光帶著震耳欲聾的巨響落下，然後硫磺味四溢，木板砸落的碰撞讓大家都警覺到有雷電打在附近。有人大叫﹁失火了！﹂但在雷聲中顯得有如風中細語。卡拉蒙和父親吉隆不畏大雨出去幫忙救火；火是索拉斯鎮最大的天敵，縱使斐朗樹與其他樹種相比已經比較耐熱，但火勢一旦失控絕對足以毀了整個市鎮。雷斯林留在家中陪伴母親，羅瑟濛哭著發抖，口中問道為什麼丈夫沒有在家安慰自己；他注意著火場變化，將魔法書緊緊抓在手中，隨時準備帶著母親離開。

約莫日出時風暴終於平息，遭到雷擊的只有一棵樹，三間屋子因此起火，但是沒有人受傷，居民都及時脫身。地上到處都是樹葉和焦枝，空氣中混雜了嗆鼻濃煙跟濕透的木材味道，索拉斯附近的小河、水道都高過兩岸，之前一片片旱田這下子反倒淹水了。

雷斯林如同其他人般外出察看災情，他走到樹梢看見水道暴漲、一片奔騰，平時清澈的河面狂亂地攪動著白沫，暴力地啃噬以往限制住自由的河岸。

他完全可以體會。

夏去秋來，氣候變得涼爽乾燥，晚上月亮顯得大了許多，閃爍著漂亮的紅色與金色。秋風掃落葉沒有使雷斯林心情此較愉快，屬於秋天的憂愁、憂鬱，這個既是收成也是枯萎的涼颼颼季節，只讓他本來就惡劣的心情更加低落。

今天他要回學校去，然後就住在那兒。雷斯林期盼回到學校的念頭與離開那兒一樣強烈︱︱至少是種轉變，至少腦袋不用一直圍繞著金色的捲髮、甜美的笑容、豐滿的胸部還有彎曲的睫毛打轉。

深秋的早晨挺冷，轉為金紅的斐朗樹葉片還有木頭走道四處都覆了一層霜，濕濕滑滑的很難走，得等太陽曬一陣子才會好。天空中積著灰色雲朵，籠罩了鄰近的哨兵峰，空氣裡已經有下雪的味道，這個星期結束時，山頂應該就會堆著雪了。

雷斯林將衣服塞進包袱裡，有兩件手工襯衫、內衣、多準備了一條褲子、還有羊毛長襪。大部份都是新衣服，母親親手做的。他也的確需要新衣服，過了夏天他有長高些，跟卡拉蒙一樣高，只是不像哥哥那樣魁梧。身形拉長，反而更突顯出他的清瘦。

羅瑟濛走出臥房，停下腳步後淡藍色眼睛望著雷斯林問道：﹁孩子，你到底在做什麼啊？﹂

雷斯林警覺地抬頭看看母親。母親鬆軟的棕色頭髮已經梳理整齊塞在帽巾下，她穿著乾淨的裙子，在新的上衣外有多加件外衣。衣服也是在裘蒂思指導下由她親手縫製的。

一聽見母親聲音，雷斯林自然地有點緊繃，不過看見她之後就放鬆下來。媽媽今天狀況也好，整個暑假期間都沒什麼問題，雷斯林也認為這大概要歸功於裘蒂思。

他不知道該怎樣判斷裘蒂思這個人，一開始不打算相信她，以為會找到什麼不堪的事情，或者是她無私付出背後的動機，但截至目前為止，只能證明他的臆測都毫無根據。這寡婦就跟表面上一樣，年過四十、長相和藹，手掌光滑、手指修長，她說話聲音動聽，用字遣詞很講究，爽朗的笑聲總勾起羅瑟濛清瘦臉上那道微笑。

馬哲理家現在乾淨整齊，裘蒂思過來以前，從沒有這種景象。羅瑟濛現在規律用餐，晚上乖乖睡覺，白天會去市場或者四處走走看看︱︱不論到哪裡都有裘蒂思陪伴。

這寡婦對雷斯林也算友善，但是面對他總不如面對卡拉蒙那般自在。雷斯林發覺她在自己面前顯得拘謹，但同時也察覺她總是暗中監視自己。不管自己要在屋子裡做什麼，總能感覺到裘蒂思的目光。

﹁人家也知道你不喜歡她，小雷。﹂卡拉蒙有點責怪他的意思。

雷斯林聳聳肩。反正這是事實，他也不知道原因何在，但他真的不喜歡裘蒂思，也確定裘蒂思同樣不喜歡他。

其中一點或許在於羅瑟濛、吉隆、卡拉蒙加上寡婦裘蒂思，四個人就像是一家人，但雷斯林卻不是之中的一份子。並不是那四個人不願意讓他加入，而是他自己選擇當局外人。吉隆晚上回到家，他們四人就坐在外頭談天說地，但雷斯林躲在房間拿著學校的筆記看。

妻子不再瘋瘋癲癲之後，吉隆也彷彿重獲新生，可以高枕無憂。眉頭之間深鎖的線條終於淡去，比起以前多了許多笑顏。現在這對夫妻終於可以比較正常地對話。

這個夏季，吉隆接到的工作都離家很近，所以有更多時間陪伴家人。大家對此都感到慶幸，只有雷斯林除外。他從小就習慣父親不在身邊，現在這大男人常常出現，對他反倒有種綁手綁腳之感。其實雷斯林也不喜歡母親的轉變，他懷念起羅瑟濛以前出神和看見幻象的模樣，那時候母親是他一個人的。他看不慣現在父親母親之間那種溫馨情愫，他們變得親密，只是讓自己覺得更疏離。

卡拉蒙顯而易見地較受父親疼愛，當然他也很崇拜父親。吉隆並不是不想對另一個孩子也表達關愛，但是他就是個木匠，個性跟木頭差不多︱︱長得慢、動得慢、頭腦也慢。吉隆無法理解雷斯林為什麼熱愛法術，他雖然答應讓兒子去學魔法，但心裡其實希望雷斯林會發現上學很無聊，然後想要回家。他每年都這樣期盼著，但每次看見雷斯林打包要回去學校就不免大失所望。只是這種失落情緒之中卻又漸漸浮現出平靜，因為雷斯林整個夏天就像是陌生人寄宿家中，而且還是個不大友善、脾氣古怪的人。吉隆縱使心裡不願意承認，但其實知道兒子又要離家，竟然暗自覺得高興。

這種情緒彼此皆然。雷斯林也希望自己可以對父親多些敬愛，但是他同樣依稀感受到吉隆沒辦法疼愛自己這個疏遠、難相處的孩子。

也無所謂吧，雷斯林一邊想著一邊將長襪捲成球。明天他就要回學校，雖然很難相信，但他居然想念起甘藍菜湯的氣味。

﹁你拿著衣服在幹什麼啊，雷斯林？﹂羅瑟濛又問了一次。

﹁我在打包，媽媽。明天我要回提柏德師傅的學校，冬天都住在那裡。﹂他擠出一個微笑：﹁妳忘記了嗎？﹂

﹁沒有，﹂羅瑟濛語氣越來越冷若冰霜：﹁我以為你不會回去那裡了。﹂

雷斯林停下手上動作，訝異地看著母親，他原以為這是父親該說的話。

﹁嗯？不回去念書嗎？妳怎麼會這麼說啊，媽媽？﹂

﹁那是壞事，雷斯林！﹂羅瑟濛嫌惡地吼叫，情緒激動得讓人害怕：﹁我是說那是很壞很壞的事情！﹂她腳一跺地，挺直身子說：﹁我不準你回去！以後都不準！﹂

﹁媽︱︱﹂雷斯林既迷惘又驚訝，不知道自己該回答什麼。以前母親沒有反對自己學習魔法，而他以前根本就懷疑母親到底懂不懂這件事情、會不會在意。﹁媽，有些人不喜歡法師，但是我跟妳說，那些人的想法不對︱︱﹂

﹁邪神！﹂她聲音空洞：﹁你們崇拜邪神，受到邪神的指使才會做出那些不自然的舉動、從事褻瀆的儀式！﹂

﹁媽，我做過最不自然的事情，只不過是從板凳上摔下來，差點摔破頭而已。﹂雷斯林自嘲起來。母親的控訴太過荒唐，他實在沒辦法認真以待。

﹁媽，我每天在學校跟老師學的不過就是怎麼唸﹃曖﹄、﹃唵﹄、﹃摁﹄這些字，不然就是沾得滿身墨水，看看能不能在卷軸上寫下一兩句看得懂的東西。再來就是去田裡頭摘花拔草，就這樣而已，媽。我做的事情就只是這樣罷了。﹂他酸酸地說：﹁我跟妳說，就連卡拉蒙去餵馬、挑糞、割麥子，都比學魔法要刺激有趣得多。﹂

說到這裡，他停了下來，震驚於自己所說出的事實和感受。這下子他終於懂了。他終於知道為什麼自己整個夏天都沒辦法平靜，也終於體驗到，憤怒與挫折如何像是融化的鐵漿般地燙過自己的內心。憤怒與挫折之中，還摻入了恐懼，摻入了對自己的懷疑。

墨水還有花草。每天唸誦沒有意義的字詞。魔法在哪裡？魔力何時才要出現在他手中？

那種東西真的存在嗎？

忽然一陣寒意使他全身顫抖。

羅瑟濛摟住雷斯林的腰，臉頰朝他靠過去：﹁你看看，你的皮膚︱︱好燙哪，是不是發燒了？不要回去那間可怕的學校！你會害自己生病的。留下來陪我，你想學什麼，我教你就可以了。我們一起讀書、一起算算數，就像你小時候一樣︱︱﹂

雷斯林覺得母親說的話好誘人，他再也不用忍受無能的提柏德，他再也不用躺在那雖不孤單卻因此更顯寂寞的宿舍裡。他再也不用內心掙扎，再也不用盲目摸索。

魔法到底怎麼了？魔法到底去了哪裡？為什麼他的身體不會因為那些符咒字母而燃燒，反倒是看見傻笑的女孩就會發熱？

他失去了法力。不然就是法力從未存在過。他一直都在欺騙自己，現在是認輸的時刻。承認自己一敗塗地，然後回家，將自己關在溫暖的小窩中，這裡很安全，有母親滿滿的愛保護自己。他也可以照顧母親，可以叫裘蒂思回去。

雷斯林低著頭，不想讓母親看見自己的憂鬱。可是羅瑟濛沒察覺兒子的心思，撫著他的臉還將他的臉轉向旁邊一面更衣鏡。那面鏡子是她從帕蘭薩斯帶過來，是母親珍視、從小用到大的隨身物品。

﹁我們在一起會很快樂的，你跟我。你看！﹂她看著鏡子裡頭兩張臉，很滿意地哄著雷斯林：﹁我們兩個好像！﹂

雷斯林並不迷信，但是母親脫口而出的最後這句話卻令他不寒而慄。

﹁你怎麼發抖啦！﹂羅瑟濛關心地問道：﹁你看吧，我就說你一定發燒了。過來躺著！﹂

﹁不用了，媽。我沒事，真的不用了︱︱﹂

他想閃避，母親的撫觸曾經如此令人欣慰，此時卻又這樣令人排斥。雷斯林又是慚愧又是害怕地發現自己對母親生出這種感覺，但卻又無能為力。

羅瑟濛抓他抓得更緊，將臉頰靠在雷斯林手臂上。雷斯林已比她高了至少一個頭。

﹁你好瘦。﹂她繼續說：﹁太瘦了，吃的東西都沒留住，全部跑光了。那個學校，我說一定是它害你生病的。不走正道的人就會遭報應，所以才會生病，裘蒂思每次都這樣說。﹂

雷斯林沒聽見母親之後說了什麼，他聽不到了。他覺得自己好像要窒息，彷彿有人拿枕頭蓋住他的口鼻，他想要掙脫母親的懷抱衝出家門，到外頭大口大口地呼吸新鮮空氣。他希望自己可以跑、不斷地跑，跑到充滿甜美氣息的夜色之下，隨便沿著一條路，只要能跑到不是這裡的地方︱︱

在那當下，雷斯林感覺到自己與同母異父姊姊之間的聯繫。他明瞭為什麼奇蒂拉一定得走，而且嫉妒她可以獲得自由。他詛咒自己這副孱弱的肉體，將他綑綁在家的牢籠中，將他束縛在教室的禁錮裡。

他一直以為魔法可以給他解脫，就像奇蒂拉拿著長劍得到了解脫。

可是倘若魔法沒有給他自由怎麼辦？要是法力根本從沒有來過他身體裡？說不定他沒有那份天賦？

他看著鏡子，看著母親如夢似幻的表情，閉起眼睛抵禦心中恐懼。

## ２︱３

下雪了。

今天比較早下課，老師要他們去外頭玩到晚餐再進門。在冰天雪地中活動對身體有益，可以增加肺活量，不過大家都知道提柏德為什麼要他們出去。老師只是想要甩開他們。

提柏德近日顯得心神不寧，他的心思︱︱不管裡面原本有什麼︱︱不知跑到什麼地方去了。上課的時候他心不在焉，不太在意大家學到些什麼，也沒再拿過藤條，明明下午課堂上就有一個學生倒頭睡著，甚至還打起鼾。

大部份同學樂見老師的管教放鬆，但有三個人並不自在，尤其是看見提柏德時而眼神空洞、沉默不語，目光游移在這三個輩份最高的學生身上。

雷斯林也是其中之一。

學校外，其他人正趁著積雪堆起城堡、分隊打起雪仗。雷斯林拿了一件厚重溫暖的斗篷︱︱比較妙的一點在於這是裘蒂思給他的餞別禮︱︱沒有搭理那些同學，自顧自地進入學校北方一片松林間。

林子裡不會起風，飄雪遮蔽所有聲音，將大地帶入一片寧靜中，就連男孩子的嘻笑也隱沒其間。松樹沒有擺盪，動物躲在巢穴中冬眠，萬物色彩空餘大片閃亮銀白、樹幹打濕後的黑、以及天邊盤桓的灰。

雷斯林站在森林邊緣，他本打算從樹林中穿過，沿著被雪堆覆蓋的一條小徑走入林間空地，小空地上有一截斷木可充作椅子；那是雷斯林的藏身之處，屬於他的聖地。其他人不知道這個地方，因為森林遮蔽，從學校那頭看過來也不會發現。他可以在這裡冥想、思考、整理自己收集到的花草植物，回顧上課的筆記，或者默唸咒語字母的發音。

起先找到這片地方的時候，他一直認定其他學生會尾隨而來破壞︱︱例如把木頭搬走、亂倒廚餘、甚至把寢室的夜壺也拿來這兒清。不過那些男孩子沒有碰這塊地方一分一毫，大家都知道雷斯林一個人去了某個地方，但是根本沒有打算跟蹤他。剛開始雷斯林很高興，自己終於受到大家尊敬。

但很快這份快樂消失了。他發覺原來其他人之所以沒有整他，是因為經過刺蕁麻的事情以後，大家都厭惡自己。以前別人也不喜歡他，可是如今大家根本不信任這個人，所以捉弄他也不會得到樂趣。他們避他避得遠遠的。

我應該喜歡這種轉變。他是這麼告訴自己。

但他一點也不喜歡。他發現自己心中還是有一部份會享受別人的注意，就算那種感覺很煩、會讓他受傷或者生氣也無所謂。別人會對他胡鬧，則他還是大家的一份子。現在他成了徹底的局外人。

他起先也想走到那片空地上，可是站在樹林外頭，看著樹幹邊一圈一圈的積雪將小路的痕跡也抹煞掉，他沒有進去。

雪是如此完美無瑕，他不想踏上去，不想留下兩條自己的足跡，那會壞了雪的美好。

學校鐘聲響起，他低著頭，迎著剛起的風將雪花片片吹向自己眼中。雷斯林轉身走向無聲，走向白、黑、灰三色的世界，然後走回教室的溫熱、麻木、還有寂寞。

那些男孩子將打濕的衣服換下以後魚貫進入用餐，餐廳中只有瑪姆睜著有些遲鈍的眼睛四處張望。提柏德只有必要的時候會進來，阻止地板被菜湯給淹沒了。

瑪姆會將學生太過份的舉動報告給提柏德知道，所以大家丟麵包、灑菜湯還不至於玩得太過火。今天這些男孩們好好打了場雪仗，現在又累又餓，惡作劇的動作也少了很多。偌大的休息室中只有三三兩兩的笑聲此起彼落，也因此提柏德進來的時候，大家更是吃驚了。

學生趕緊起立站好，用手背擦了擦下巴沾到的湯汁。他們看見老師進來表情都很不高興，因為晚餐本來該是自由活動時間，提柏德沒有權力，也沒有理由干涉才對。

不過提柏德根本沒注意、或者說是刻意忽略了有人抖著腳，有人皺著眉，有人板著臉。他的目光落在三個年紀最長的學生身上︱︱分別是強‧法尼許，想當屠夫的戈多，還有雷斯林‧馬哲理。

雷斯林當下就知道老師為什麼而來。他也知道老師想說什麼，有什麼打算。但他並不知道自己為什麼知道，也許是某種預感，也許是傳承自母親的天賦異秉，甚至也許只是單純的邏輯推理。雷斯林不想懂，也不在意，他現在頭腦一片混亂，身體比外頭的雪還要冷。恐懼與興奮在心中交戰，麵包從無力的手上滑落，這大廳好像搖晃起來，他得靠著桌子才能站穩。

提柏德唸了三個人的名字，聽在雷斯林的耳朵之中，彷彿是一陣遠方傳來的轟隆聲，火焰順著煙囪竄出的轟隆聲。

﹁你們過來。﹂提柏德說。

雷斯林動不了。他很害怕，怕得快要倒下。他的身體太虛弱，生病了嗎？但看見強‧法尼許露出落水狗般神情步過大廳，看來心裡還以為自己惹了什麼麻煩，雷斯林不禁挑起一抹冷笑，腦袋頓時清明起來︱︱煙囪中的火已燒盡。他跨步出去，且不忘注意自己儀態。

站在提柏德面前的雷斯林，不記得自己的耳朵有聽進他說什麼，然而全身骨頭卻隨著他說的話震盪起來。

﹁我考慮很久之後，認為你們三個人不管是年齡、還是之前在課堂上的表現，都已經可以接受考試，測驗一下你們學到的東西。好了，不用太擔心。﹂

這句話是對戈多講的。他瞪大了眼睛，露出一大片眼白，嚇得好像眼珠子都要掉出來。

﹁考試內容一點都不危險。﹂提柏德安撫三人說：﹁就算考差了，你們也都不會有事。這個測驗只是要判斷讓你們學習法術是對是錯。如果有問題的話，我會通知你們的父母，或者其他關心你們前途的人︱︱﹂講到這裡，他轉頭對著雷斯林露出銳利的眼神。﹁我會跟他們說，就我的觀察，你們留在學校只是浪費時間金錢。﹂

﹁我本來就不想上學！﹂戈多滿身冷汗叫道：﹁又不是我要來的！我想去殺豬！﹂

有人聽了笑出聲，提柏德皺起眉頭，生氣地想找出是誰，但那學生馬上收聲躲在同儕後頭，其他人也跟著肅靜下來。大廳又回復寧靜，提柏德回頭看著三個學生。

﹁你們兩個應該不是這麼想吧？﹂

強‧法尼許微微一笑：﹁我很期待這次測驗，老師。﹂

雷斯林對他厭惡至極，真想當場把他斃了。他搶了自己要說的話！而且還說得那麼輕鬆自在！相對地，雷斯林卻只能咕噥道：﹁我︱︱我準備︱︱好了。﹂

提柏德鼻子哼了一下，似乎很懷疑他這句話是真是假。﹁到時候就知道了，跟我來。﹂

他將三個學生帶出餐廳，戈多還是一把眼淚一把鼻涕想要反抗，強‧法尼許咧嘴笑著似乎很期待，簡直是當成兒戲。雷斯林的膝蓋好像軟了般，走路都不大行。

對雷斯林而言，生命就繫於此刻，就像跟卡拉蒙以前在餐桌上玩，以刀尖立起刀子般地前後失衡。雷斯林想像著假如自己明天就被逐出學校，帶著一小包行李顏面無光地回家；同學會在走道上嘲笑叫囂，歡天喜地慶祝自己失勢。到家以後卡拉蒙會在面前東拉西扯一副同情的模樣，媽媽大概會安心很多，爸爸會哀憐這小兒子。

少了魔法，他的未來會是怎麼樣？

雷斯林又覺得渾身冷得打顫，對自己的認知使他如同結冰了一般。

沒有魔法，就沒有未來。

提柏德領他們穿過圖書室，有條走道被一扇以魔法上鎖的門擋住，那是教師私人住處的入口。學生其實都知道門通往何處，大家也都心知肚明，提柏德常提及的實驗室就在這後頭。有天晚上，強‧法尼許率領一群男孩子想要解除門上的魔法鎖，但是徒勞無功，隔天他還得解釋自己手指為什麼有灼傷的痕跡。

三個男孩跟在老師後頭，提柏德在門前低聲唸出幾個咒符，雷斯林雖然情緒起伏很大，但還是下意識地專注聆聽。

可惜並不成功。那句咒語聽來亂七八糟，而且他也很難專心，聲音進入腦袋之後馬上又溜了出去。他腦袋裡頭一片空白，甚至連拼出自己的名字都有問題，遑論複雜的魔法語言。

門應聲打開，戈多趁老師唸咒時想要逃跑，卻被提柏德伸出五根粗肥的手指在肩膀一嵌，拖進了裡面那間小客廳。戈多被抓到的時候還哭天喊地的。強‧法尼許與雷斯林尾隨進入，房門在身後關上。

﹁我不要！拜託不要逼我！會有惡魔出來吃掉我！﹂戈多大聲叫道。

﹁惡魔？你在說什麼鬼話！不要哭哭啼啼了，你這呆子！﹂提柏德順著習慣想要拿出藤條，不過他將東西忘在教室沒帶來，只好扯著嗓子說：﹁你再不給我安靜一點，小心我賞你兩巴掌！﹂

就算沒有藤條，他的手倒也又大又厚。戈多看了兩眼就不敢開口，但鼻子依舊抽個不停。

﹁沒有用︱︱我下去也︱︱﹂戈多顛三倒四地說：﹁根本不會什麼魔法啊︱︱我︱︱﹂

﹁對，我知道你不會。﹂連老師都附和答道：﹁可是你父母有付學費，他們總有權利至少要你嘗試一次。﹂

說著說著，提柏德掀開腳邊一片精心編製的地毯，下面有個地板門，門上同樣以魔法保護。他又唸了一次咒語，手在上頭比劃了三次，然後才伸手抓住鐵環往上一提。

地板門靜靜打開，裡面有一道石階延伸到溫暖潮濕的黑暗中。

﹁戈多跟我先進去，﹂提柏德語氣刻薄地說：﹁我們去清理一下惡魔住的地方。﹂

老師扯著戈多的衣領走了下去，強‧法尼許興高采烈跟上，雷斯林也踏進階梯，但這時候他身體一僵。

他看見自己踏入一座打開的墓穴。

他眨眨眼睛，那影像又消失了。眼前所見不過就是一道石梯，別無他物。然而雷斯林在門前遲疑，他從母親身上學到對於夢境或預兆不能掉以輕心，方才非常清晰地看見墳墓的景象，但自己還不知道那代表什麼意義，或者到底有沒有意義。說不定是他的妄想，是他反應過度編織出的假象；但他終究在樓梯前猶疑不決。

強‧法尼許站在下面。但那不是強‧法尼許，那是卡拉蒙，站在雷斯林埋骨之處，低頭痛心看著雙胞胎弟弟長眠地底。

雷斯林閉上眼睛。他到了另一個地方，是那林間的空地。他坐在斷木上，雪花一片片灑下，世界就此填滿，只有冰冷、純粹、不留一絲污點。

當他再度睜開雙眼，卡拉蒙已經消失，墓穴也不見了。

他踏著快速穩健的步伐走下階梯。

## ２︱４

實驗室的狀況與雷斯林、或者任何一個班上的學生所想像的都不同。晚上回到宿舍後，大家常常猜測到底這個地方會有什麼東西。多數學生覺得這裡一定非常昏暗，蜘蛛網與蝙蝠眼球堆積到膝蓋那麼高，角落還有個籠子囚禁抓來的惡魔。

年紀較大的男孩子以前常常故意在新晉學生耳邊低語，聲稱夜間聽見的奇怪聲音其實是惡魔在鐵鍊間掙扎著要脫逃。後來只要一點點風吹草動，新同學就會縮在床上發抖害怕，擔心是惡魔終於脫困了。有一天一隻貓咪追老鼠的時候竄過瓶瓶罐罐間，將一個小鐵鍋從牆上踢了下來，聲音造成集體恐慌，最後提柏德聽見很多人驚聲尖叫也被嚇醒過來。他聽了那流傳已久的故事，便決定熄燈以後一律不準講話。

談到實驗室裡的惡魔，戈多每次都說得繪聲繪影，時常把現在三個六歲的新生嚇得屁滾尿流；可是現在他自己也慌了手腳，一轉頭看見角落居然真有個籠子，上方天花板吊了顆珠子，灑下的光芒照得一根根鐵條又白又亮，然後便腿軟跪坐在地上。

﹁夠了，你到底有什麼毛病？快點給我站起來！﹂提柏德戳了戳、搖了搖他，接著轉頭朝籠子裡一望：﹁晚安，小可愛，晚餐來了。﹂

戈多臉一白，顯然以為自己就要變成食物。不過提柏德說的晚餐根本不是這三個小孩，而是他從口袋取出的一小塊麵包；麵包一丟進籠子，就被四隻活潑的大田鼠給瓜分掉。

戈多捧著自己肚子，連聲說覺得不大舒服。換做別的情況，雷斯林應該會很爽快地看著一直騷擾自己的人落得這副德性，可是這一晚他也壓抑很多情緒，焦慮、渴望、緊張︱︱他沒心情去理會這無賴的哭鬧。

老師見狀就要他坐在地板上，拱起腿撐住臉。提柏德自己在實驗室裡面走動，整理紙張與墨水；強‧法尼許無聊得緊，開始逗弄起老鼠。

雷斯林移動腳步，離開光亮的地方，鑽進了陰影之間，在暗處他才可以不受注目地偷偷觀察。他很有系統地掃視內部陳設，憑藉過人的記憶力鉅細靡遺地刻在腦中。離開提柏德的學校許多年以後，雷斯林閉著眼睛還能回想起這裡的每件東西，雖然他這輩子只來過這裡一次。

實驗室中整齊乾淨，沒有灰塵，沒有蜘蛛網，連籠子裡的老鼠也有光滑柔順的皮毛。書架上有幾本魔法書，封皮是尚未決定信仰的灰色或棕色；有個箱子裝了六捆卷軸，但箱子其實很大，足以容納更多。罐子依據分類排列，應該是用來盛裝法術材料，不過只有幾個真的裝了東西。房間裡面擺了一張石桌，原本應用於魔法實驗，但卻乾淨得像是飯桌。

雷斯林心中滲出一絲惋惜。這個實驗室屬於一個沒有企圖心的人，他身體裡的創造之光已經熄滅，甚至還以為那道光自始至終沒有存在過。提柏德進入實驗室的目的不是要創作什麼，而是因為他想要獨處，想要看看書、想要餵餵老鼠、或者拔幾片牛至︵註１︶的葉子可以放在午餐裡增添香味︱︱說不定他偶而會謄寫幾份卷軸，但是那卷軸未必真的能用，而且有沒有用對他而言都已經沒有分別。

﹁戈多你好點沒？﹂提柏德東摸摸西摸摸，看起來很忙但實際上什麼也沒做。﹁我想你應該沒事，太興奮了而已。你去坐在桌子那一頭，然後強‧法尼許你站中間。雷斯林？你在哪︱︱喔，那兒啊。﹂提柏德不悅地瞪著他說：﹁你鬼鬼崇祟躲在那麼暗的地方做什麼啊？給我像個有教養的人一樣過來坐好。你坐那邊，對，就是那裡。﹂

雷斯林沒說什麼，走到自己的位置。戈多拱著肩膀悶悶不樂，因為這間實驗室未免也太乏味了，跟教室那兒幾乎沒什麼分別，少了惡魔他反而覺得失落。

強‧法尼許入了座位，還是滿面笑容、一派自信模樣，雙手冷靜在桌面上交握。雷斯林從未像討厭他這般對一個人恨之入骨。

雷斯林五臟六俯好像錯了位，腸子不停蠕動、緊緊糾纏著胃，心臟好像落在肺上痛苦地跳動。他的口好乾，乾得閉上嘴便咳了起來；但是他的手掌卻很濕，只能偷偷在襯衫上抹兩下。

提柏德坐在桌子對面，表情嚴肅凝重，看見強‧法尼許還咧嘴笑著似是不大滿意，皺著眉頭在桌面敲了兩下。強‧法尼許察覺自己失態，馬上收起笑容，瞬間像是墓地的貓頭鷹一樣沉重。

﹁好多了，﹂老師開口說：﹁你們的考試是一件很嚴肅的事情，就跟你們長大之後，想要繼續研習各種不同水準的魔法知識之前，要接受的那個﹃考驗﹄一樣很重要。我再說一次，這次考試一定要很認真地看待，如果你們過不了，恐怕就不會有下一次機會了。﹂

戈多張大嘴打了個呵欠。

提柏德白了他一眼後繼續說：﹁原本，如果可以在大家入學之前就考試會比較好，很遺憾的是沒有辦法這麼做，因為要進行測驗，就必須要有一定的魔法知識。法師議會決定，學生至少必須經過六年的學習才可以接受初等測驗，上過六年課的學生就算完全沒展現出天分或者興趣，也一樣要接受測試。﹂

他心裡明白另一件事，但並沒有說出口。無法通過測驗的學生此後會受到嚴密監控，持續到他死亡為止。縱然機率不大，但中輟的學生有可能淪為叛逆法師；叛逆法師拒絕遵從法師議會制訂頒布的規則，也因此被視作極為危險的一群人︱︱他們的確很危險，所以受到議會追捕。三個男孩都不知道有叛逆法師這種人存在，提柏德也明哲保身不想多提。戈多如果知道這種事情，下半輩子大概就毀了。

﹁對於有天賦的人而言，這個測試相當簡單，不過對那些沒才能的人就很困難。每個要繼續研習法術的人都會接受一樣的初等測驗，測驗內容不是要你們施法，也不會要你們變魔術，因為就算只是想施展最粗淺的法術，都得等你們經過很多年努力用功，才會有自制跟掌控的能耐。初等測驗的目的，只是想知道，你們身上有沒有以前人家就是﹃上天恩賜﹄的特質。﹂

他說的上天恩賜，便是三個互為表親的上古魔法之神︱︱索林那瑞、努林塔瑞還有努塔瑞。安塞隆大陸多數人僅止於記得這些名字，因為三神之名等同於三月之名，是夜空中的銀月、紅月、還有大家想像中的黑月。

擔心輿論的法師深知自己的身分並不廣受世人喜愛或信任，於是小心翼翼不願涉入宗教議題。他們告訴學生：月亮影響魔力，就如同盈虧影響潮汐，這是一種物理現象，沒有什麼神秘或靈性的成分。

可是雷斯林思索過：三個魔法之神真的離開這世界，只餘下晚上窗外的一團光？會不會月光就是祂們恆久不變、持續看著下界的目光？︱︱

提柏德回頭，打開身後木頭書架的一個抽屜，拿出三張羊皮分發給三個學生。經過老師提點，強‧法尼許的確正經了起來；戈多則是灰心喪志，只想趕快結束考試，回到同學身邊，說不定腦袋裡正在胡謅著等一下該跟同學怎樣吹噓這實驗室的模樣。

雷斯林看了一下那張羊皮，長度比自己的前臂還短，看樣子是全新的，觸感光滑柔順。

接著提柏德又在三人面前擺上了羽毛筆跟一瓶墨水，然後在自己的位置上將手交叉在肚子前面，用低沉死板的聲音說：﹁現在你們在羊皮上照我說的寫。﹃我，身為法師︱︱﹄﹂

﹁就這樣嗎，老師？﹂強‧法尼許問道。

﹁就這樣。﹂

戈多侷促不安咬著筆尖：﹁﹃法師﹄怎麼拼啊？﹂

提柏德以眼神責難他說：﹁那是考試的一部份！﹂

﹁老師，如果︱︱我們寫對了，會發生什麼事？﹂雷斯林覺得問話的聲音不像他自己。

﹁要是你們有天分，就會發生一些事情。如果沒天分的話，就什麼事情都沒有。﹂提柏德回答的時候正眼也不瞧他一下。

他希望我失敗吧。雷斯林雖然明白這點，但並不清楚其中理由；老師不喜歡他，但好像不是主因。他猜想或許是因為提柏德極度痛恨資助自己的人，也就是安堤默茲，想到這一點他就更加深了決心。

他提起羽毛筆，這是根黑色羽毛，從烏鴉的翅膀上取來的。不同種類的羽毛筆會用在不同種類的卷軸上：老鷹的羽毛效果強大，天鵝的羽毛也一樣。鵝毛筆是日常生活使用，所以除非事態緊急否則不會用在魔法文字上。烏鴉羽毛可以用在各式各樣的法術上，不過有些比較激進的白袍法師排斥這種顏色。

雷斯林的指尖滑過羽毛，他對於羽毛的觸感有特別的感覺，他知道羽毛雖然柔軟，但羽芯卻如此清脆。天花板的光珠在羽毛筆的黑色表面上灑出一片彩虹光澤，新削的筆尖相當銳利，他也不希望在這重要的時刻拿出一枝有缺口的筆。

墨水的味道使雷斯林想起之前安堤默茲稱讀自己字跡的那一次。他偷聽過老師跟父親吉隆的對話，所以早就知道自己的學費根本不是來自法師議會，那只是安堤默茲自掏腰包後的善意謊言。而這一次測驗的結果將決定他所花的錢是否值得。

雷斯林將筆芯伸進墨水中，然後遲疑著，感覺自己不安到幾近嘔吐。這幾年所學的知識從腦海中流洩出去，如同奶油在熱鍋中漸漸融化。他想不起來﹁法師﹂怎麼拼了！冒汗的手心扣住羽毛筆，他以眼角瞥了另外兩個人一會兒。

﹁我寫好了。﹂戈多說道。

他的手指上沾滿墨汁，臉上也灑到一些，黑點把他臉上的雀斑也給蓋住。戈多高高舉起自己的卷軸，他在上頭原本寫了個﹁法獅﹂，但偷看了強‧法尼許的答案之後，就把原本的字給劃掉，在後面又補上正確的﹁法師﹂。

﹁寫好啦。﹂戈多又大聲說了一次：﹁現在呢？﹂

﹁你的話，沒事了。﹂提柏德板著臉說。

﹁但是我寫的跟他一樣。﹂戈多還不死心追問。

﹁你這豬腦袋，真的一點都沒學會嗎？﹂提柏德生氣地說：﹁咒語一定要第一次就拼對、寫好。寫咒語不是沾了羊血︵註２︶就可以，要把自己的血加進去才行！魔力會透過你的身體進入羽毛筆，再從羽毛筆進入紙上。﹂

﹁噢，隨便啦。﹂戈多一句話就把卷軸給撇到地上。

強‧法尼許看似寫得輕鬆，筆尖在羊皮上溜過，他的右手食指沾到了一些墨。筆跡清晰可讀，不過比較小、比較擠了點。

他向後一靠，臉上流露出滿意的神情。雷斯林這時候才剛寫好，就聽見他倒抽一口氣，於是趕快抬起頭來看。

強‧法尼許卷軸上的字母發出光芒，光線不強，是淡淡的橘紅色，像剛點燃的火焰一樣掙扎著要繼續閃耀。

﹁哇！﹂戈多看了大吃一驚，這個可以跟惡魔媲美了。

﹁做得很好。﹂提柏德也很讚賞。

強‧法尼許紅著臉高興地盯著卷軸笑道：﹁我過了！﹂

提柏德一轉頭看了看雷斯林，雖然裝出了關切的樣子，但嘴角還是忍不住揚起。

雷斯林卷軸上的黑色字跡依舊是黑色。

他緊緊抓住羽毛筆，上半截因此折斷。他撇過頭不去看強‧法尼許有多歡天喜地，不去在意戈多那一臉輕蔑，也不去理會老師竊喜的勝利。他專注在那句咒語：﹃我，身為法師。﹄然後低聲禱告。

﹁魔法之神，如果禰們真的不只是月亮而是神，就不要讓我失敗，不要讓我退縮。﹂

雷斯林朝自己內心探求，進入生命最核心的部份。他對自己發誓︱︱我一定要做到。這是我生命中唯一有意義的事情，唯一有意義的一刻。我是為此而生，如果失敗，那我就會在這一刻死亡。

魔法之神，幫助我！我願意奉上我的生命，永遠侍奉禰們。我會光耀禰們的名字，幫助我，幫助我！

他想要的就是這一刻。他付出了多少努力跟多少時間就是為了這一刻。他專注在魔力上、聚集自己所有的能量，虛弱的身體緊繃得快要倒下，頭暈目眩之中，天花板垂吊的那光珠一下子化為三個影像，地板也晃動起來。雷斯林低頭倒在石桌上頭。

發燙的臉頰碰觸到冰冷堅硬的石頭，他閉上眼睛，熱淚盈眶。闔上的眼睛還看得見那三個魔法光球留下的殘象。

令他吃驚的是，在光球中他看見了人影。

其中一個是相貌俊美、全身銀白閃亮的年輕人。他肌肉結實，有著戰士一般的體格，手中拿著一根木杖，杖頂是金色龍爪扣住一顆鑽石。

還有另外一個年輕人，不過容貌並不好看，卻是相當古怪。他有張月亮般的大餅臉，眼眶是空無一物的黑洞，身上穿著黑袍，手中拿著水晶球。水晶球裡面有五個龍頭飛舞︱︱紅、綠、藍、白、黑。

在兩人中間有一位美麗的年輕女子，頭髮跟烏鴉翅膀一樣黑，但中間又有幾絲銀白。她的袍子像血那樣紅，手裡拿的是一本革編的大書。

這三人看來相去甚遠，卻又有種奇妙的相似感。

﹁你知道我們是誰嗎？﹂白袍男人問道。

雷斯林遲疑地點了點頭。他認得這三個人，不過自己並不清楚怎麼會這樣。

﹁你向我們禱告，可是有很多人只是嘴上說說我們的名字，心裡頭並不相信。你呢？你真的相信我們存在嗎？﹂紅衣女子接著問。

雷斯林思考了一下這個問題，然後說：﹁你們出現在我面前了，不是嗎？﹂

這種圓滑的答案並沒有討得光明之神與黑暗之神的歡心。有著大餅臉的男人表情更加冷漠，白袍男子也顯得嚴峻了些。不過穿著紅袍的女人似乎很中意這答案，臉上露出微笑。

索林那瑞語氣嚴厲：﹁你還年輕，真的明白自己對我們做出什麼承諾嗎？你說要崇拜我們、光耀我們的名字，那和很多人的觀念衝突，可能會使你陷入生命危險。﹂

﹁我明白。﹂雷斯林毫不猶豫地回答。

努塔瑞接著開口，聲音像是碎冰一般：﹁你準備好為我們犧牲了嗎？﹂

﹁我準備好了。﹂雷斯林回答得肯定，可是心想自己不是已經付出一切了，還剩下什麼可以給你們呢？

三神聽得見他沒說出口的這番話，索林那瑞搖搖頭，努塔瑞抿起不懷好意的笑容。

努林塔瑞打量著雷斯林上下露出笑意，令他亢奮又不安。﹁你還不懂。如果你能看見未來自己要付出什麼，一定會拔腿就跑、永遠不肯再回來。但是我們已經看著你很久，你也給我們相當深刻的印象。我們答應你的請求，但是有一個條件：你要永遠記得自己見過我們、和我們說過話，不可以放棄你對我們的信仰，否則我們也會放棄你。﹂

三個光球合而為一，形狀就像是眼睛，有著白色的眼眶、紅色的虹膜、黑色的瞳仁。那隻眼睛眨了一下，然後就一直張開看著自己。

但雷斯林眼前只剩下黑色的字留在白色羊皮上。﹃我，身為法師。﹄

﹁你還好嗎，雷斯林？﹂老師的聲音宛如穿過一陣霧氣飄來。

﹁閉嘴！﹂雷斯林深深吸了一口氣。這蠢才不知道祂們在這裡嗎？他不知道祂們在看、在等待？

﹃我，身為法師︱︱﹄雷斯林對自己大聲說出咒語，也對著白紙黑字注入自己內心的血液。

黑色字跡發出紅光，像是鐵爐中正在淬煉的劍。字母一個一個越來越灼熱、越來越閃亮，最後那句咒語冒出火焰，羊皮著火燒黑蜷曲、變成一團灰燼。然後火焰熄滅。

精疲力盡的雷斯林癱在板凳上。面前的桌面上只剩下燒焦的黑點和一些碎屑，但是他內在的火焰不會平息，或許到死都不會。

他聽見一些聲音，但那聲音卡在誰的喉嚨裡出不來。

提柏德、戈多、強‧法尼許都瞠目結舌望著自己。

雷斯林從椅子滑下，禮貌地鞠躬之後問：﹁老師，我可以走了嗎？﹂

提柏德點了點頭，不知道該說些什麼。他之後必須對議會稟報這次現象，告訴他們有一位年輕學生在初級測驗上表現極為驚人，魔力居然燒光了羊皮。當然他不會忘記謙卑地提及，這絕對是自己的教導能夠啟發孩子，才造就了這種奇蹟︱︱

安堤默茲也會針對這件事向帕薩理安進言。帕薩理安聽過後，在雷斯林的名字旁邊註記一個星號；他那本簿子上記錄了安塞隆大陸上各處魔法學校裡頭所有的學生姓名。

測驗結束後的當天晚上，大家熟睡之後，雷斯林裹著一件厚斗篷偷偷溜出門。

雪停了，星星、月亮像是貴婦的珠寶綴飾著夜空。索林那瑞是一粒閃亮的鑽石，努林塔瑞是耀眼的紅寶石，努塔瑞則是黑檀木、或縞瑪瑙，雖然看不見但卻依舊存在。祂們真的存在。

積雪在星月的柔和光輝下顯得純粹原始，樹木投下兩道影子，白中有黑、黑中染紅。

雷斯林抬頭望著三個月亮，然後笑了起來。笑聲在樹影間迴盪，傳達到天上。之後他朝著林子走去，踏過原本無暇的雪地，在上頭留下腳印，屬於他的痕跡。

︻註︼

１　牛至︵oregano︶亦稱奧勒岡葉，為義式料理常見之香料。

２　即古代的墨水材料。

## ３︱１

雷斯林坐在教室的板凳上，拱著肩膀勤奮地抄寫咒語。那是催眠法術，對於有經驗的法師來說相當簡易，但對一個十六歲的孩子來說，不管他多早熟，卻都還是很困難。雷斯林知道這一點，是因為雖然規定上不準許，但他還是私下嘗試過施展這個法術。

他將初級魔法書和所需的法術材料藏在衣服底下偷溜出學校，然後對著不安但聽話的哥哥施法。他唸了咒語，也將沙子朝卡拉蒙臉上灑去，然後等著看效果。

﹁夠了，卡拉蒙，把手放下來！﹂

﹁可是︱︱小雷，我眼睛都跑進沙子了！﹂

﹁你應該要睡著才對啊！﹂

﹁對不起啊，小雷。可是我不覺得累，差不多要吃晚飯了吧？﹂

重重嘆了一口氣以後，雷斯林把魔法書送回書桌上，沙子罐也擺回實驗室。這次他得承認，也許提柏德知道自己說了些什麼道理︱︱至少這一次是如此。施法不是唸唸咒語、灑灑沙子就有用，如果有這麼單純，那戈多早就會當上法師，不會像現在一樣回家宰羊。

﹁魔法要從內在出發。﹂提柏德有一次在課堂上說：﹁從你身體的中心往外流動。咒語帶著魔力從你的心臟進入大腦、然後才到達嘴巴。唸誦咒語的時候會賦予魔法型態與實質，這樣叫做施法。如果只是嘴上隨口唸一唸，那就只是﹃唸咒﹄，但不叫做﹃施法﹄。﹂

雷斯林一直都很懷疑提柏德這番高論是從他處瓢竊而來︵事實上，他多年以後的確發現這段話出自帕薩理安的一本著作︶，但年輕的他終究大受震撼，也仔細將這段話抄進自己的魔法書裡面。

他現在一邊反覆在白紙上抄寫咒語，一邊不停在腦海中覆誦這段話；這是為了將法術抄寫入初級魔法書做準備。每個新晉法師通過初級測驗以後，都會收到這本皮繩裝訂的冊子，供他們將每一則牢牢記住的咒語抄寫進去；除了記得咒語內容，他也必須知道怎樣正確唸出每一個字、如何將咒語謄寫在卷軸上，還必須親自採集過所需的法術原料。

提柏德每一季都會測試法師學徒的能力。現在學徒只有兩人，就是雷斯林與強‧法尼許，考試內容便是他們學過的咒語。如果他們表現使得師傅滿意，就可以將咒語抄寫在魔法書中。昨天是春季末尾，雷斯林輕鬆地回答出咒文內容通過考試，至於強‧法尼許則不小心將第三個單字中兩個字母弄錯位置。考試結束後，提柏德師傅便準許雷斯林將法術記錄在自己的魔法書上︱︱也就是他曾經嘗試過的催眠術。強‧法尼許被提柏德罰寫咒語兩百遍，要他再也不會拼錯。

催眠咒的內容，雷斯林可以正著唸、倒著唸、甚至跳著唸，要他倒立之後反過來寫都不成問題，但他卻沒有辦法讓咒語生效。他還對著魔法之神祈求，希望祂們給予協助，就像之前幫助他通過初級測驗那時候一樣，可是三神並沒有任何回應。

他對於三神的信念並未動搖，他懷疑的是自己，雷斯林認為自己有問題、自己有什麼地方做得不對。所以他並沒有直接將法術抄進自己的魔法書，反而跟強‧法尼許一樣，一遍又一遍反覆溫習咒文內容，一絲不茍地將字母刻下，直到他相信自己一分錯誤都沒有。

一道影子︱︱很大的影子︱︱蓋過他的書頁。

雷斯林抬頭一看，﹁老師，有事嗎？﹂他盡量壓抑語氣中對於受人打擾的不耐，不過還是很明顯。

他很久以前就體認到自己比起提柏德更聰明、更有魔法天分，自己留在這裡是因為沒有別處可去，也是因為例如這次的事件，證明了自己還有必須學習的事情。就連提柏德也可以施展催眠術。

﹁你知不知道現在什麼時候了？﹂提柏德問道：﹁該吃晚餐了，你怎麼不去休息廳跟大家在一塊兒？﹂

﹁謝謝老師，但是我還不餓。﹂雷斯林生硬地說完就回頭繼續抄書。

提柏德皺起眉頭，他自己是個大口喝酒吃肉、很重視每一餐的人，所以不懂怎麼會有雷斯林這樣的學生；但對雷斯林來說，食物只是維持身體運作的燃料而已。

﹁開什麼玩笑，你總得吃點東西。是什麼事情重要到可以不吃飯？﹂

提柏德自己看一眼就會知道他在做什麼了。

﹁我在抄咒語，師傅。﹂雷斯林對提柏德這種裝瘋賣傻恨得咬牙切齒：﹁我覺得自己還不夠格將法術抄在魔法書上。﹂

提柏德聽了，低頭朝桌上四散的紙張一瞥，撿起其中一張、又一張：﹁可是我看你寫的沒問題。其實應該要說你寫得很棒了。﹂

﹁不對，一定有什麼地方不對！﹂雷斯林煩躁地低吼道：﹁不然我應該可以施︱︱﹂

他當然沒打算要說出來，連忙一咬舌頭將話吞回去，直瞪著給墨汁弄髒的手指不說話。

﹁啊︱︱﹂提怕德師傅露出一絲淺笑，不過因為雷斯林低著頭，所以也就沒看見。﹁所以你稍微練習過施法，是嗎？﹂

雷斯林沒有回答，要是他真能施法，這時候應該會從深淵召喚一隻惡魔，命令牠把提柏德給丟出去。

師傅稍稍向後仰，手指在肚皮上磨蹭，這姿勢代表他要開始說教了。

﹁我猜應該沒成功吧。這不意外。你太傲了些，年輕人。太自以為是、太志得意滿，你只懂得﹃受﹄，卻不懂得﹃施﹄，很多東西進了你那兒，可是沒有東西向外流出來。魔法是在人的血液裡頭，從心臟往外流。每一次施法，都得將自己的一部份放在法術裡面。只有做好準備，願意﹃施﹄但不求﹃受﹄，魔法才會產生效果。﹂

雷斯林抬起頭甩了甩，將又長又直的棕色頭髮從臉上撇開，直視著前方說：﹁是，師傅。﹂他語氣冷淡不帶感情。﹁謝謝老師。﹂

提柏德咂了咂舌繼續說：﹁你現在就像是騎在一頭很高的馬背上，年輕人。有一天你會摔下來的，但倘若摔不死你，那你就能學會些道理。﹂師傅悶哼一聲：﹁我去吃飯啦，我可是餓了。﹂

雷斯林繼續抄寫咒語，嘴角揚起不屑的輕笑。

## ３︱２

雙胞胎兄弟十六歲那年夏天，馬哲理一家的生活持續轉好。吉隆接下一份工作，前往﹁禱者之眼﹂山上坡地砍松樹，購買木料的人是一位外出的貴族，需要木頭在北方建造樁牆。這份工作的酬勞不低，而且時間也久，那座樁牆看來規模頗大。

卡拉蒙現在也全天幫忙農夫賽吉，賽吉添購了田地，現在出口穀物、水果、蔬菜等等到海文鎮的市集。卡拉蒙工時也不短，可以獲得一部份農作，一部份他會賣出，另一部份就帶回家。

裘蒂思現在已經成為家中一份子，她自己有一處小屋，但是實際上她算是住在馬哲理家。羅瑟濛做什麼事情都跟她在一塊兒，狀況也好了很多，已經幾年沒有陷入恍惚狀態。她和那寡婦一起做家事，也會去鄰居家串門子。

吉隆若是知道她們拜訪鄰居時都做些什麼事情，恐怕就會為太太操心了。但他一直以為羅瑟濛與裘蒂思只是與附近婦女閒話家常，卻不知道、也不會相信事情的真相。

吉隆與卡拉蒙都很喜愛裘蒂思，但雷斯林則是日益厭惡她，或許今年暑假只有自己在家，其他兩個男人不在也是箇中原因之一。他清楚地看到這寡婦對母親產生什麼影響，可是他不喜歡這種改變，也不認為這是好事。雷斯林不只一次偷聽見兩個女人在耳語，只要他一現身，她們就趕快轉移話題。

雷斯林有試著偷聽，希望知道她們到底聊些什麼。然而裘蒂思的耳力很好，所以多半會發現他躲在一旁。不過有一天，兩個婦女正好坐在餐桌那兒，窗戶那頭擺了幾個派餅正要吹涼。雷斯林從外頭走過來，腳步聲混在斐朗樹樹葉婆娑間，他聽見兩個女人說話時連忙撤進陰影中。

﹁大主祭對妳很不高興，羅瑟濛‧馬哲理。我今天收到他的信，信上質問妳為什麼還沒有讓丈夫和孩子接受貝佐神呢？﹂

羅瑟濛溫吞回應著。她有努力了，曾經跟吉隆提了好幾次貝佐神，但是丈夫只是笑她傻，說自己不用信什麼神，只要相信自己、相信右手的力氣就夠了。卡拉蒙其實願意參加貝佐教徒的聚會，尤其如果有發食物更好︱︱至於雷斯林︱︱羅瑟濛的聲音越來越模糊。

至於雷斯林，怎麼了呢？他想要繼續聽，但是剛好裘蒂思起來看看派好了沒，就見著他躲在屋簷陰影下。兩人對望一眼，都沒透露出什麼訊息，只有彼此仇視的態度。寡婦將派收好，順手拉下百葉窗，雷斯林也逕自步向花園。

貝佐神到底是打哪兒來的？雷斯林不免好奇著，而且祂為什麼需要大家信奉呢？

﹁那是媽媽她們的事情。﹂問起卡拉蒙的時候他這麼回答：﹁你也知道，那些女人總是東家長西家短，聚在一起淨是談那種事情。你說到底聊什麼？我也不知道，去過一次，但是睡著了。﹂

羅瑟濛沒對雷斯林提過什麼貝佐神，這使雷斯林有些失望。他暗忖自己是不是該主動談起這話題，可是又怕結果會要他去問寡婦裘蒂思，他希望盡量少與對方接觸。

提柏德又去參加法師議會，今年夏天一樣先休息，雷斯林在家裡將時間用於栽種、收集藥草，由於他對各種植物有豐富知識，也會將多出來的材料賣給大家貼補家用，所以鄉里間的風評也漸漸好轉。

他也漸漸淡忘貝佐教的事情。

那年夏天馬哲理家過得快樂美滿，那年夏天在雙胞胎兄弟的記憶中會一直閃耀著金色光芒，與即將到來的黑暗恰成對比。

雷斯林與卡拉蒙從賽吉那兒離開，順著道路要走回索拉斯。卡拉蒙工作剛結束，雷斯林則是送一捆乾燥的薰衣草過去；他的衣服還沾有花香，但今天以後，他再也留不住這氣味。

靠近索拉斯的時候，一個小男孩看見兩人，舞著手臂朝這對兄弟狂奔過來。

﹁小奈德，怎麼啦？﹂卡拉蒙認得鎮上每個小孩：﹁現在沒空跟你玩地精球喔，晚飯之後也許︱︱﹂

﹁等等，卡拉蒙。﹂雷斯林急促地說。他看見那孩子瞪大眼睛、神色緊張的模樣活像隻貓頭鷹，﹁你仔細看，出大事了。怎麼了？發生什麼事？﹂

﹁出意外了︱︱﹂男孩上氣不接下氣說：﹁你︱︱你們爸爸︱︱﹂

他還想說清楚些，可是已經沒有人在聽。雙胞胎朝著家門拔腿就跑，雷斯林剛開始還跑得很快，但恐懼、興奮並不足以使那副孱弱的身體支撐太久，力氣越來越少、速度也漸漸慢下來。卡拉蒙多跑了一陣，發現自己身邊沒人以後連忙回頭，看見雷斯林揮手要他繼續跑。

﹃你確定嗎？﹄卡拉蒙的面孔擔心地無聲問道。

﹃沒問題。﹄雷斯林的表情回答了一切。

卡拉蒙馬上點了頭，轉身繼續飛奔。雷斯林盡快追趕，焦慮的情緒使他胃痛、發冷，夏天的陽光也無法平撫身體的顫抖。雷斯林訝異自己會有這種反應，他從未想過自己如此在意父親。

吉隆給人用一臺貨車從山上送回索拉斯，雷斯林趕到的時候看見父親躺在車上一動不動，附近擠滿了人，大家聽見出了意外，都拋下手邊工作過來圍觀，卻只能呆呆地看著，眼中充滿恐懼、關心、好奇，憐憫著他的不幸遭遇。

羅瑟濛站在車旁，緊緊抓住丈夫沾滿血的手掌痛哭。寡婦裘蒂思在她旁邊說道：﹁要對貝佐神有信心，他會好起來的。要相信神。﹂

﹁我相信，﹂羅瑟濛抖動蒼白嘴唇反覆說：﹁我相信神。不要擔心，你會好起來的，我相信神︱︱﹂

附近民眾相視一眼搖搖頭，有人去找馬廄主人，因為他大概最懂得骨折之類的創傷要怎麼急救。歐提克從旅店趕到現場，那張圓臉也不由得繃緊起來、愁眉深鎖，但他不忘送上自己帶來的那罐上好白蘭地，每次有人身體出狀況他都熱心提供。

﹁把吉隆綁在擔架上，﹂裘蒂思說：﹁我們把他搬到樓上去，在自己家裡他會好得比較快。﹂

這時一個矮人跑出來，雷斯林見過他，知道他也住在鎮上。矮人怒罵道：﹁妳瘋了嗎，笨女人！隨便搬動他的話，他會沒命！﹂

﹁他不會死！﹂寡婦也高聲叫道：﹁貝佐神會保佑他！﹂

群聚的鎮民面面相覷，有些人不置可否，但也不少人留心著事情發展。

﹁這麼行的話就趕快把他治好。﹂矮人咕噥著，踮起腳尖朝車裡看去。他身邊冒出個跳上跳下的坎德人嚷嚷著：﹁我也要看，佛林特！讓我看看嘛！﹂

卡拉蒙跳上車，整個人白得跟父親一樣，蹲在吉隆身邊焦急無助。吉隆的傷勢真的非常重：斷裂的肋骨從身上刺出來，有一條腿血肉模糊幾乎只剩骨頭。卡拉蒙口中發出一聲野獸般的哀嚎。

羅瑟濛沒有搭理傷心欲絕的兒子，只是站在車邊抓著丈夫的手，發了瘋似地不停喃喃自語說自己相信神。

﹁小雷！﹂卡拉蒙空洞地叫了一聲，轉頭望著四周人群。

﹁我在這兒。﹂雷斯林靜靜回答，也爬上了車，待在卡拉蒙身邊。

卡拉蒙感天謝地地抓住雙胞胎弟弟的手大力搖晃，發著抖吐了口氣：﹁小雷！我們該怎麼辦？總得想點辦法，快點想個辦法，小雷！﹂

﹁沒辦法了，孩子。﹂矮人輕聲說：﹁我們只能希望你父親一路好走︱︱﹂

雷斯林檢查了父親的狀況，立刻知道矮人說得沒錯。吉隆能夠撐回鎮上已經是個奇蹟。

﹁要相信貝佐神！﹂寡婦裘蒂思尖聲叫道：﹁貝佐神會救活他的！﹂

﹃貝佐？﹄雷斯林心想：﹃他不知在哪兒逍遙呢。﹄

﹁爸爸！﹂卡拉蒙放聲大叫。

聽見兒子的聲音，吉隆眼珠子轉了過來︱︱他連頭都動不了了，但還是希望看看自己的孩子。

看見兩人以後，他望著兒子們說：﹁要照顧︱︱你們媽媽。﹂一口鮮血伴隨微弱的聲音從口中冒出。

卡拉蒙掩面哭泣。

﹁我們會好好照顧媽媽的。﹂雷斯林回答。

吉隆的眼神掃過兩個兒子，擠出一絲微笑，又看看羅瑟濛。他想要說些什麼，但是一陣抽搐之後，痛苦地闔上眼睛，重重嚥下最後一口氣，再也不動了。

矮人將帽子取下，捧在胸口輕聲說：﹁願李奧克斯與你同行︱︱﹂

﹁那個可憐人死了！怎麼這樣！﹂坎德人的臉頰滑過一滴淚。

死亡第一次如此靠近雷斯林。他的身體感受到死神從大家身邊穿過，黑色的翅膀高高張開蒙蔽住天空。他覺得自己是這麼渺小、赤裸而無力。

一切都這麼突然。一個鐘頭之前，吉隆大概只是走在樹林中，腦袋裡沒有什麼重要的事情，只想著晚餐吃什麼好。

一切都這麼黑暗。無邊無盡的黑暗。沒有光明還不是最可怕的，但是連思想、知識、理解也都沒有了。我們的生命，任何生物的生命，卻都還會繼續下去。太陽依舊東昇、月亮依舊西沉，人們笑著說著，但他什麼都不知道，什麼也感覺不到。什麼也沒有。

一切都結束了。每個人都會結束。我也會結束。

雷斯林覺得自己應該要為父親感到心痛、感到哀傷，但是他哀憐的是自己，感嘆的是自身無法逃避的宿命。他轉身背對殘缺的遺體，卻看見母親緊抓失去生命的手不肯放開，不斷撫摸冰冷的肌膚，催促著吉隆與她說話。

﹁卡拉蒙，帶媽媽先走吧。﹂他簡短地說：﹁先帶她回家。﹂

然而一回頭，雷斯林卻看見卡拉蒙自己都需要人幫忙。他在父親的遺體旁崩潰，哭得失控難以自制。雷斯林伸手輕輕在哥哥手臂上抓了一下。

卡拉蒙身體一抽，大手扣住弟弟，雷斯林無法掙脫，實際上他也不想，他同樣從哥哥這裡得到慰藉。但他還是無法忍受母親臉上的詭異神情。

﹁來，媽媽，讓裘蒂思帶你回家。﹂

﹁不行，不行！﹂羅瑟濛歇斯底里大叫：﹁我不能離開你爸爸身邊，他需要我！﹂

﹁媽，﹂雷斯林現在真的感到害怕：﹁爸爸已經走了，我們沒辦法︱︱﹂

﹁死了！﹂羅瑟濛神情惘然：﹁死了？怎麼會呢？他不會死的！我這麼相信神！﹂

她一說完就撲向丈夫，抓著吉隆沾著血的襯衫，﹁吉隆，醒過來啊！﹂

吉隆的頭歪向一邊，血液從口中淌出。

﹁我相信神啊。﹂羅瑟濛發出心碎的嗚咽聲，縱使雙手都是血，還是緊緊抓著丈夫的衣服不放。

﹁媽，拜託妳，先回家吧。﹂雷斯林無奈地說著。

歐提克上前拎起羅瑟濛的手輕輕扳開，另外一個鎮民連忙上前拿了條布將遺體蓋住。

﹁什麼貝佐教啊︱︱﹂矮人喉頭一陣咕噥。

他並不打算要別人聽見，但嗓音低沉、中氣十足，結果身邊的人全都聽到了。有些人一臉震驚、有些人搖了搖頭，也有一兩個人以為沒人看見，嘴角冒出冷笑。

裘蒂思出現在索拉斯以後進行許多傳教工作，也有不少人已經皈依她那套信仰，此時那些信徒卻看著吉隆的屍體面露不悅。

﹁貝佐是什麼？﹂一旁的坎德人發出尖銳的聲音不停追問：﹁佛林特，你認識貝佐？他是不是應該要醫好這個可憐的木工？那你說他怎麼沒出手呢？﹂

﹁泰斯，你不說話沒人會當你是啞巴！﹂矮人連忙低聲喝叱。

可是他的疑問，也正是許多新教徒的疑問。大家紛紛望向寡婦裘蒂思，要她給個答案。

裘蒂思並沒有放棄她的宗教，面孔一板對矮人怒目相向，瞪著坎德人的神情更是猙獰，不過坎德人正忙著偷偷將布掀起來偷看屍體。

﹁會不會是他已經被治好了，只是我們沒發現？﹂坎德人還好心地說。

﹁他沒有得救！﹂裘蒂思一副痛心疾首的表情大叫：﹁吉隆‧馬哲理他沒有得救，也不會得救！你們會問：這是為什麼？都是因為這個女人犯了太多罪過！﹂她指著羅瑟濛繼續嚷嚷。﹁她的女兒自甘墮落作個妓女！她的小兒子跑去學巫術！就是因為她，還有她的小孩犯了這些過錯，所以才會害吉隆‧馬哲理死於非命！﹂

寡婦手指化做長矛，刺穿羅瑟濛的軀體。她震驚地望著裘蒂思，接著將臉埋在膝蓋中，失控地大哭大叫。

雷斯林站起來，跨過父親的遺體。﹁妳居然敢這樣說話！︱︱﹂他低聲對著寡婦嘶吼，然後一躍而下：﹁滾開！﹂他對著寡婦的臉叫道：﹁不要多管閒事！﹂

﹁你們看！﹂裘蒂思倉皇地退開，手指轉向雷斯林：﹁他心術不正！他替邪神行不義之事！﹂

一把火在雷斯林心頭燒起，又白又熱；火焰吞噬常識、吞噬理性，熾熱光芒照得他無法視物。雷斯林不在乎自己是否會灼傷，但他要裘蒂思燒成灰燼。

﹁小雷！﹂有人伸手抓住他，強壯、厚實的手穿出火焰將他牢牢拉了回去。﹁小雷，住手！﹂

那是雙胞胎哥哥的手，將雷斯林從火場中拖了出去。那圈可怕、炫目的灼熱白焰瞬間熄滅，留下雷斯林發冷、顫抖，嘴裡頭好像還有灰燼的餘味。卡拉蒙用結實的臂膀抱住雷斯林的肩膀。

﹁別對他動手，小雷。﹂卡拉蒙開口，聲音哽咽，哭得都乾了：﹁不要讓人以為她真的說對了！﹂

寡婦整張臉嚇得慘白，一直退到靠著樹幹，環顧四周的鎮民開口說：﹁索拉斯的好人你們看看！他剛剛想要殺死我！聽我說，他根本就是披著人皮的惡魔！快點把這個女人和她生下來的魔胎趕出去，把他們逐出索拉斯！讓貝佐神知道你們不會放任妖魔橫行！﹂

圍觀群眾默不作聲，表情沉悶麻木，腳下緩緩移動，圍成一個圓圈，將馬哲理一家人緊緊包在中間。羅瑟濛垂著頭跪在地上，雷斯林與卡拉蒙一起依偎在母親身邊。雖然奇蒂拉不在場，這麼多年來都沒回家，可是她的精神卻在此時重燃，在雙胞胎兄弟的心中與他們同在。死去的吉隆依舊倒在車上，遺體覆蓋了一塊布，血液滲透了毛料，而裘蒂思被擋在圈外，沒有人開口。

有個男子從人群後方慢慢踱了出來，雷斯林雙眼熾熱、一片模糊，對此人只有朦朧印象。不過他記得對方個頭頗高，鬍鬚剃得乾淨，長髮遮住耳朵，被散左右肩頭。那人一身皮甲，衣飾綴有流蘇，背上扛著弓箭。

男子走到寡婦面前。

﹁我想應該是妳要離開索拉斯比較好。﹂男子聲音平靜，沒有威脅意味，只是陳述事實。

裘蒂思怒目相向，又瞥了眾人一眼問道：﹁你們居然讓這個雜種這樣跟我講話？﹂

﹁坦尼斯可沒說錯。﹂歐提克搖搖擺擺跟著上前聲援。他擺動肥胖的手臂，掌中還握著白蘭地：﹁我說妳就回海文去吧，把妳的貝佐教也帶回去，這裡的人不需要他，我們都是靠自己。﹂

﹁把媽媽帶回家吧，小伙子。﹂矮人接著說：﹁你爸的事情別操心，葬禮我們來辦，當然你們要記得來，時間我們會通知你們。﹂

雷斯林點點頭，不知該說什麼。他彎腰扶起母親，羅瑟濛癱在他懷裡，憔悴無力、衣衫襤褸的模樣就像是個給野狗咬壞的布娃娃。她望著四周，眼神空洞，那神情雷斯林再熟悉不過，整個心沉了下去。

﹁媽，﹂他忍著哭泣說：﹁我們回家了。﹂

羅瑟濛沒反應，好像沒聽見一樣。她就這麼軟在雷斯林手臂上，好像死了一樣。

﹁卡拉蒙？﹂雷斯林看著哥哥。

卡拉蒙帶著滿眼淚水點點頭。

兩個人一左一右，將母親攙扶回家。

## ３︱３

翌日早晨，吉隆‧馬哲理葬於斐朗樹林下，依照索拉斯的習俗在墳墓上栽種一棵樹苗。兩個兒子出席了喪禮，但妻子沒露面。

﹁她還在睡。﹂卡拉蒙一撒謊臉就會紅：﹁我們不想吵她。﹂

真相則是根本叫不醒她。

過了中午，鎮上所有人都得知羅瑟濛‧馬哲理再度陷入恍惚中，這次狀況嚴重，完全聽不見外界聲音，就算是至親的呼喚也無用。

鄰居前來關心慰問，並提供各種治療這類疾病的偏方，其中一些譬如給病人吸入鹿角精︵註１︶的辦法，雷斯林也有嘗試過。另外諸如拿針反覆刺她的方式，做兒子的還不敢實驗。

至少一開始不敢。至少在難忍的恐懼出現之前不敢。

鄰人送了很多食物希望引起她胃口，因為街坊很快就聽說她不吃不喝這件事情。歐提克本人從最後歸宿旅店帶來相當多美味佳餚，其中不乏一鍋遠近馳名的辣馬鈴薯。他本人堅信，只要是活人，都絕對無法抗拒以大蒜和辛香料調配出的濃厚香氣。

卡拉蒙一陣苦笑，小聲道謝後接過那鍋馬鈴薯，同時努力用他的大塊頭擋在門口，不讓歐提克闖進屋子裡。

﹁她好一點沒有？﹂歐提克一邊問一邊伸長脖子，想窺探卡拉蒙背後有些什麼。

歐提克是個好人，在索拉斯算是心腸最棒的一個，如果放棄他的旅店能讓羅瑟濛康復，他會毫不猶豫地答應。但他也是個多話的人，吉隆的慘死、他妻子隨後舊疾復發，在旅店那兒一定是大家茶餘飯後的話題。

卡拉蒙一番推託之後終於關上家門，站在門口聽著歐提克重重的腳步聲踏過木板路，路上遇見幾個婦女，大家又聊了起來；羅瑟濛的名字反覆從他們口中出現，卡拉蒙只能嘆口氣將馬鈴薯端到廚房，與其他人送來的東西堆在一塊兒，然後挖了一碗馬鈴薯，切了一大片泡過蘋果酒的火腿，又倒了一杯精靈族的好酒。這些東西他要送去給母親吃，但在房門前卻又停下腳步。

卡拉蒙愛自己的母親，一個好孩子應該要愛自己的母親；卡拉蒙是個好孩子，他也懂得怎樣當個好孩子。只是他覺得自己與母親不很親近，對他而言，自己與雷斯林並非羅瑟濛，而是奇蒂拉養大的。卡拉蒙打從心底同情母親，十分難過、也十分擔憂，可是要他踏進母親的房間，比起要他上戰場還需要更多勇氣。

母親養病的地方現在又暗又悶，空氣中瀰漫一股異味。羅瑟濛躺在床上，眼睛視而無物；但她彷彿看到了些什麼，否則不會眼珠子轉來轉去，而且表情有許多變化。有時候她瞪大了眼，瞳孔也放開，好像被什麼東西給嚇著了那樣，也有時候她的呼吸變得又急又淺。其他時間她很平靜，偶而還會微笑，但那微笑卻詭異得讓人看了會心碎。

她沒說什麼，至少說出來的東西也沒人聽得懂。她會發出聲音，但都卡在喉嚨，而且顛三倒四。羅瑟濛不闔眼，不睡覺，沒什麼東西能引起她注意，也沒有任何辦法轉移她的視線；她看見的東西就這麼攫取了她的心靈。

但她的肉體機能還持續運作，所以雷斯林要為她清理、幫她洗澡。吉隆入土已經三天了，雷斯林這段時間沒有離開過媽媽一步。他就在地板上鋪了個墊子睡，只要母親發出一點點聲音就會立刻醒來。他一直和母親說話，一些學校裡頭男孩子惡作劇的調皮故事，說一些他自己的夢想與理想，也告訴媽媽他在藥草園裡面種了些什麼東西。

他用毛巾沾水放在羅瑟濛的唇邊擰出水滴強迫母親攝取，而且每次只會滴一些免得母親嗆到。雷斯林也嘗試過給她吃點東西，但是她根本沒辦法吞嚥，最後不得不放棄。雷斯林相當溫柔體貼，而且絲毫沒有怨言或煩躁。

卡拉蒙站在房外看著兩人。雷斯林坐在母親床邊，替她梳理長髮，說著她自己小時候在帕蘭薩斯的生活。

你們都以為自己瞭解我弟弟︱︱卡拉蒙在心中對著一張又一張面孔說話。你，提柏德師傅；還有你，強‧法尼許；你也一樣，史東‧布萊特布雷德；你們所有人都一樣。你們說他﹁卑鄙﹂、說他﹁陰險﹂，你們以為他鐵石心腸、心機深重、是個沒有感情的人。你們都以為自己認識他。但真正懂他的只有我。卡拉蒙眼眶湧出淚水。我懂得他，只有我懂得他。

他等了一下子，讓自己可以看清楚些，用衣袖擦了擦眼睛鼻子，也不小心濺出一些酒。都弄好了以後，他深呼吸一口氣，走進昏暗低迷的房間裡面。

﹁我拿吃的來了，小雷。﹂卡拉蒙說。

雷斯林看了哥哥一眼，又轉頭望著羅瑟濛：﹁她不會吃的。﹂

﹁我︱︱呃，其實是拿來給你的，小雷。你得吃些東西，不然會生病。﹂卡拉蒙看著弟弟正要搖頭又繼續說。﹁要是你生病了，我該怎麼辦？我不太會照顧人的啊，小雷。﹂

雷斯林抬頭看著他回答：﹁你別小看自己了，哥哥。我還記得以前我生病，你會在牆壁上玩手影戲給我看呢，有兔子︱︱﹂他的聲音越來越小。

卡拉蒙也喉嚨一緊，淚水忍不住冒出來。他眨眨眼睛忍住之後把盤子遞過去：﹁喏，小雷，吃一點吧，是歐提克的馬鈴薯。﹂

﹁他覺得不管生什麼病，吃了這個就會好。﹂雷斯林揚起嘴角：﹁就吃一點吧。﹂

他將梳子擺在旁邊的小櫃上，接過盤子吞了幾口馬鈴薯、嚼了幾下火腿。卡拉蒙緊張地看著，最後大失所望。雷斯林將盤子遞回來，他只吃了一半不到。

﹁你只吃這些？確定嗎？還是想吃別的？我們有很多東西喔。﹂

雷斯林搖搖頭。

羅瑟濛發出聲音，一聲哀憐的低語。雷斯林馬上回頭察看，彎著腰在她耳邊安撫，幫她調整睡姿，也取了水在她唇上沾一沾，拍一拍她消瘦的手。

﹁她︱︱有好一點嗎？﹂卡拉蒙無奈地問。

其實看一眼就知道她沒有任何好轉，但他希望自己是錯的。而且卡拉蒙覺得自己總該說點什麼，他想聽見自己的聲音，他不喜歡這屋子充滿奇異的沉默，也不喜歡待在這個晦暗鬱悶的房間。卡拉蒙不懂弟弟為什麼可以忍受。

﹁沒有。﹂雷斯林回答：﹁應該是更糟了。﹂他頓了一會兒，重新開口的時候，壓低了聲音充滿敬畏：﹁卡拉蒙︱︱她好像是跑在一條路上，一直跑在我前面。我不斷地追，也不斷叫她停下來，可是她聽不到，完全沒有注意到我。她跑得好快，卡拉蒙︱︱﹂

雷斯林說完之後轉過頭，假裝自己在整理被子。

﹁把吃的拿回廚房去吧。﹂他的聲音又變得冷漠：﹁不然會有老鼠。﹂

﹁我︱︱我拿回去。﹂卡拉蒙喃喃說完走了出去。

回到廚房以後，他把盤子放在感覺是桌子的地方。他的眼睛一片朦朧，什麼也看不清楚。有人來敲門，可是他沒理，過了一會兒外頭的人也就走了。卡拉蒙靠在壁爐上，大口大口地喘氣，用力、快速地眨眼，克制自己不要繼續哭下去。

等情緒平復以後，他又回去母親房間，這次想到一個消息，希望能讓弟弟稍微打起精神。

卡拉蒙再次看見雷斯林坐在母親病榻旁，羅瑟濛姿勢未變，看著天花板的眼睛凹陷，兩手枯槁無力擱在床單上，看上去腕骨大得奇怪；母親的身體彷彿跟著精神一起稀薄，他一進一出的短短幾分鐘內看似又惡化許多。卡拉蒙不忍卒睹，目光轉向弟弟。

﹁歐提克剛剛來過，﹂他這句話其實很多餘，相信弟弟看到馬鈴薯就猜得到了。﹁他說裘蒂思今天早上離開了。﹂

﹁是嗎。﹂雷斯林這句並不是問句，但一轉頭泛紅的眼睛裡還是閃過怒火：﹁她去哪了？﹂

﹁回海文吧。﹂卡拉蒙擠出笑臉：﹁說要回去稟告，把我們交給貝佐處理，走的時候還嚷嚷說會讓我們後悔自己出生。﹂

這句話說得過頭。雷斯林臉一緊，看了看母親。卡拉蒙連忙踏出兩步，伸手搭在弟弟肩膀上緊緊一掐。

﹁你不會真的這樣想吧，小雷！﹂他忙著勸解：﹁不要覺得這是你的錯！﹂

﹁不是嗎？﹂雷斯林愁苦地回答：﹁如果不是我的緣故，裘蒂思根本不會來找媽媽。那個寡婦會到這裡，其實是因為我的關係，卡拉蒙。我才是她的目標。媽媽之前有一次要我退學，我那時候不懂為什麼她會這麼想，結果是裘蒂思在背後逼她的。要是我早知道的話︱︱﹂

﹁你又能怎麼樣呢，雷斯林？﹂卡拉蒙打斷他的話，蹲在弟弟的椅子旁邊抬頭認真看著他說：﹁你又能怎麼樣？真的要退學？放棄魔法？你辦得到嗎？﹂

雷斯林沉默了一下，雙手不自覺地抓緊下襬：﹁不會。﹂最後他開口說。﹁可是我會和媽媽好好談，會跟她解釋清楚。﹂

他看著母親，伸手握住羅瑟濛瘦得不像樣的手抓了一下；用的力道不小，因為他希望看見一些反應，就算母親痛得皺眉也好。

他若再用力一點，那隻脆弱的手說不定會像蛋殼一樣被他整個捏碎，但是羅瑟濛還是連眼睛都不眨一下。雷斯林嘆了口氣，回頭看著卡拉蒙。

﹁也不會有用，只能是這樣子，哥哥？﹂雷斯林輕聲問。

﹁一點用都沒有。﹂卡拉蒙回答：﹁一點都沒有。﹂

雷斯林放開母親的手，自己的手指在她蒼白手掌上壓出幾道紅色痕跡。他轉而握住哥哥的手，緊緊地握著，兩個人坐在那兒沒說話一段時間，從對方手心得到一些安慰；之後，雷斯林帶著疑惑神情望向哥哥。

﹁卡拉蒙，其實你很有智慧，你知道嗎？﹂

卡拉蒙傻笑起來，聲音宏亮如雷貫耳，嚇了他自己一跳，連忙摀住嘴，卻脹得滿臉通紅。

﹁才不呢，小雷。﹂他摀住嘴小聲說：﹁你應該知道我的，笨的跟溪谷矮人一樣，大家不是都這麼說？你比我有頭腦多了，反正也沒關係，你比我用得著，只要我們在一起的話，我沒腦袋也沒差。﹂

雷斯林忽然放開哥哥的手，將手抽開之後又別過頭去。﹁智慧跟智力不一樣，哥哥。﹂他的聲音轉冷：﹁有智力不一定有智慧。你不出去散個步嗎？還是去田裡幫忙？﹂

﹁可是，小雷︱︱﹂

﹁我們不用兩個人都守在這裡，我一個人可以應付。﹂

卡拉蒙慢慢站起來：﹁小雷，我沒有︱︱﹂

﹁去吧，卡拉蒙！﹂雷斯林說：﹁還是你一定要知道真相？你很煩很吵，弄得我沒辦法專心。你出去呼吸新鮮空氣、動動身體會覺得比較舒服，我自己一個人在這兒也會好過一點。﹂

﹁好、好，小雷，﹂卡拉蒙回答：﹁你這麼說的話︱︱我，我去找史東好了，他媽媽之前也來過，給了我們一些剛烤好的麵包。我去跟她道個謝。﹂

﹁去吧。﹂雷斯林冷冰冰地說。

卡拉蒙搞不清楚為什麼弟弟會忽然有這樣多負面情緒，他不知道自己說了什麼、做了什麼，一下子讓弟弟心裡失去光明，好像自己在他心上潑了一桶冷水。卡拉蒙遲疑一陣，看看弟弟會不會回心轉意，會不會開口說話，要他留下來之類的。但是雷斯林拿著條布沾著壺裡的水，繼續將羅瑟濛嘴唇點濕。

﹁妳要喝點水，媽媽。﹂他柔聲說。

卡拉蒙嘆氣，轉身離開。

一天後，羅瑟濛斷了氣。

︻註１︼

１　鹿角精為氨水或碳酸銨的俗稱。

## ３︱４

雙胞胎兄弟將母親葬在父親旁邊，葬禮時出席者很少，當天又濕又冷，空氣中有初秋的氣息。大雨下個不停，站在墳墓邊的人個個都被打濕，雨水打在木頭棺材上滴滴答答，墓地中積出一潭水。依慣例植下的斐朗樹苗被雨打得垂了頭，欲振乏力的模樣景況淒涼。

雷斯林站在雨裡沒遮住頭，卡拉蒙好幾次要他拉上斗篷風帽，但他沒聽見哥哥說的話，除了打在木棺上的滴答聲他什麼也聽不到。木棺很小，乍看是給小孩用的。羅瑟濛臨終前幾日，身子萎縮得只有皮骨；無論她看見什麼，那東西都伸出爪子牢牢扣住這女人，以她的血肉為食，將她的生命吞盡。

雷斯林知道自己快要病了，他知道癥狀︱︱血液像是已經燒起來，身體不住冒汗發抖，肌肉關節酸痛。他想睡，但是閉上眼睛就聽見母親叫喚自己，所以只好一直清醒。

但醒來面對的只會是靜默，可怕的靜默。

葬禮上他想要哭，但卻沒哭出來；他將淚水逼進自己喉嚨。並不是因為他羞於落淚，而是因為他不知道自己要為誰而哭︱︱為了死去的母親，或者為了自己？

他無法意識到葬禮進行，無法意識到時間流動。他可以就這樣一輩子站在墳墓旁邊，一直到卡拉蒙拉了他的袖子，他才知道儀式已經結束。不過說動雷斯林離開的也並非雙胞胎哥哥，一直等到泥土打在棺材上發出了空洞的撞擊聲，雷斯林才渾身一顫回過神來。

他跨出一步，腳步蹣跚，差點墜進墓穴中。卡拉蒙拉住弟弟，穩住他身子。

﹁小雷，你身體好燙！﹂卡拉蒙關切大叫。

﹁你有沒有聽見媽媽的聲音，卡拉蒙？﹂雷斯林低頭看著棺材慌張地問：﹁你有沒有聽到她在叫我？﹂

卡拉蒙抱住弟弟很堅持地說：﹁我要把你帶回家去。﹂

﹁我要快點跟上！﹂雷斯林喘著氣推開哥哥的手，好像就要跳進墳墓：﹁她在叫我！﹂

然而他根本走都走不穩，他覺得地面變得很奇怪，像是一頭巨獸的背部忽然隆起，將他摔了出去。

他不斷下沉、不斷下沉，沉進墳墓中，泥土掩面而來，但耳邊還是迴盪著母親的聲音︱︱

雷斯林在墳墓旁邊全身一軟倒在地上，閉起眼睛倒在泥巴與落葉間一動不動。

卡拉蒙跪在他身邊，﹁小雷！﹂一邊叫一邊搖。

但弟弟一點反應也沒有。卡拉蒙左右張望，除了弟弟與自己以外，竟只剩下掘墓人加快動作不停剷著土，想要儘速躲到有屋簷的地方。來致哀的人盡到禮數便早早回去，或者回家、或者上了最後歸宿暖身子，每個人匆匆說了些慰問話語，因為他們也不很清楚該說什麼好。鎮上沒有人真正認識羅瑟濛，也沒有誰真的喜歡她。

沒有人可以幫忙卡拉蒙，沒有人可以告訴他該怎麼做。他只能靠自己，所以只好彎下腰，以自己的雙手捧起弟弟，將他搬回家。

這時他視野中出現一雙閃亮的黑色長靴，以及棕色斗篷的下襬。

﹁早啊，卡拉蒙。﹂

他抬頭一看，還將帽子往後拉好看清楚一點。大雨滂沱，水滴流入眼眶。

眼前是個女人，年約二十或更大些，容貌不能說美，可是卻很迷人。兜帽底下頭髮是黑色，沾了雨水順著臉頰蜿蜒。她雙眼又黑又亮，甚至可以說是太亮了些，如鑽石般閃耀又堅硬。女子身上穿著皮甲，配合她的玲瓏曲線特地修改，蓬鬆的短上衣與羊毛短褲都是綠色，先前看見的閃亮黑皮靴高至膝蓋，腰間掛了一把劍。

這女子看來很面熟，卡拉蒙知道自己應該認得她，但沒有時間整理自己紊亂的思緒；嘴裡咕噥了幾句說要帶弟弟回家，沒想到那女人卻也跪在旁邊看著雷斯林。

﹁他也是我弟弟喔。﹂對方說著，嘴角一彎笑了起來。

﹁奇蒂！﹂卡拉蒙大叫一聲終於想起來。﹁妳怎麼︱︱妳之前︱︱為什麼︱︱﹂

﹁好了，我們先把他帶到屋子裡面弄乾再說。﹂奇蒂拉打斷卡拉蒙說話，馬上指揮了起來，這使得卡拉蒙鬆了口氣。

奇蒂拉很強壯，跟男人一樣強壯，他們兩個人一左一右將雷斯林攙扶起來。雷斯林短暫清醒一陣，渙散的眼神看看四周，一句話在喉頭轉了圈，然後又轉轉眼珠，頭撇向一邊再度失去意識。

﹁他︱︱以前沒有這麼嚴重過！﹂卡拉蒙的恐懼在身體裡活了起來，掐住他心房不放：﹁我沒有看過他這麼糟糕的樣子！﹂

﹁嘖嘖，我可見過更慘的狀況。﹂奇蒂拉很有信心地說：﹁慘多了，我也照顧過那些人，像是腸子被弓箭射穿、腿被砍斷之類的人。別擔心。﹂她看著卡拉蒙難過的樣子，冷笑略略收了起來。﹁他小時候我就幫他戰勝過死神，有必要的話就再打一仗。﹂

兩人帶著雷斯林走過漫長階梯上了木板路，從滴水的枝枒下穿過，回到了馬哲理家那小小的屋子。一進入室內，卡拉蒙連忙生火，奇蒂毫不害臊，乾淨俐落地將雷斯林全身衣物扒光，卡拉蒙看見有點尷尬，出聲想要制止，奇蒂拉大笑起來。

﹁怎麼啦，大弟？你還擔心這會壞了我的貞潔？﹂她狹笑眨眼說：﹁別擔心，我老早就看過男人裸體了。﹂

卡拉蒙卻是滿臉通紅，跟著姊姊一起將雷斯林抬上床。雷斯林全身發抖，不知道他會不會滾下來，而且還開口發出聲音，但是聽不出來到底在說什麼，偶而還會大叫一聲，瞪大雙眼激動地望著哥哥與姊姊。奇蒂在屋子翻箱倒櫃，找出所有的毯子蓋在小弟身上，伸手在他脖子上探了探脈搏，然後噘著嘴眉頭鎖了起來搖搖頭。卡拉蒙站在一邊焦急地看著她。

﹁那個老太婆還住不住在這兒？﹂奇蒂拉忽然這樣問：﹁你應該知道，就是那個會跟樹說話、會對著鳥吹口哨，還養了一頭狼當寵物的人？﹂

﹁怪婆婆梅根？喔，她應該還住在附近吧。﹂卡拉蒙不大肯定：﹁我沒事不會去那邊，爸爸他︱︱﹂他遲疑了一下才又重新開口。﹁爸爸不喜歡我們到那邊去。﹂

﹁爸爸已經不在了，你現在要靠自己，卡拉蒙。﹂奇蒂拉冷酷直接地回答：﹁去找怪婆婆梅根，跟她拿一些柳樹皮藥水來。動作快，我們要趕快幫他退燒。﹂

﹁柳樹皮藥水︱︱﹂卡拉蒙覆誦幾次之後披上斗篷：﹁還要別的東西嗎？﹂

﹁現在不用。喔，對了，卡拉蒙︱︱﹂奇蒂拉把已經打開門的卡拉蒙叫住：﹁不要告訴別人我回來了，知道嗎？﹂

﹁喔，好︱︱﹂卡拉蒙反問道：﹁可是為什麼？﹂

﹁我可不希望有些長舌的人整天到我們家東看西看、問一堆問題。快去吧︱︱等一下！你身上有錢嗎？﹂

卡拉蒙搖搖頭。

奇蒂拉從自己腰帶上的皮包掏了幾枚鋼幣出來拋過去：﹁從老太婆家回來的路上，順便去歐提克那邊買一罐白蘭地。家裡有東西吃吧？﹂

卡拉蒙點頭說：﹁鄰居送了很多東西給我們。﹂

﹁啊，我都忘了，辦喪事嘛。好了，快去吧，要記得︱︱別告訴其他人我在這兒。﹂

卡拉蒙跑了出去，心裡還想著姊姊這麼處理是什麼意思。想了老半天，他認為奇蒂拉應該知道自己在做什麼，如果她在鎮上的事情傳開，那從本地到灰燼平原所有愛說常道短的人都會來一窺究竟，但是小雷現在需要靜養，可受不了每天有一堆人吵鬧。嗯，奇蒂拉知道她在做什麼︱︱她會治好雷斯林，她會的。

卡拉蒙通常都保持正面的態度，他不會為已經發生的事情嗟嘆不已，也不會對未來的事情杞人憂天。他很誠實，也很相信別人，這樣的人通常都認為別人與自己一樣誠實、一樣彼此信賴，所以他對自己的姊姊也有充分的信心。

他在大雨中趕忙跑到梅根老太太的家門前。梅根住在斐朗樹底下，蓋在地面的一間破爛小屋，距離名聲甚壞的水槽酒館不遠。卡拉蒙專心想辦好眼前事情，口中反覆唸著：柳樹皮、柳樹皮，在門檻的地方差點踩到了那頭老灰狼。

灰狼咆哮一聲，卡拉蒙連忙退開。

﹁狗狗乖︱︱﹂他趕緊對著那頭狼唸道。

那頭狼站了起來，豎起身上的毛，張開嘴巴露出很黃但也很銳利的牙齒。

大雨打在卡拉蒙身上，斗篷已經濕透了，地上泥巴漲到腳踝。他看著窗戶透出火光，裡面有人影移動，便又一次想要穿過灰狼。

﹁狗狗你要乖︱︱﹂他一邊說一邊想要拍拍那狼的頭。

結果黃色牙齒差點一口咬掉他手掌。

沒辦法從門口進去，卡拉蒙便想說要去敲敲窗戶，不過那頭狼可不這樣認為，牠緊緊地盯著這陌生人。

卡拉蒙也走不得，他還沒拿到藥。對著人家家裡大叫實在不大禮貌，但是這種情況他也只能無奈地試試看。

﹁怪婆︱︱呃︱︱﹂卡拉蒙紅著臉重來：﹁梅根太太！梅根太太！﹂

窗戶那頭冒出一張臉，是個中年婦女，漸漸灰白的頭髮向後緊緊繫好，眼神非常清朗。她看起來不像是個精神失常的人，目光停在外頭的落湯雞身上，然後從窗口消失。卡拉蒙一顆心沉到泥巴裡頭，泥巴這時候好像湧到膝蓋高度了，可是他又聽見摩擦聲，似乎是柵欄打開的聲音。屋子前門開了，梅根太太對著灰狼說了句話，但是卡拉蒙聽不懂她在說什麼。

灰狼在地上打滾，四腳朝天，那婦人拍了拍牠的肚子。

﹁喔，小伙子。﹂她抬頭問道：﹁你來這兒幹嘛？天氣這麼差，你該不會還想對著我家丟石頭吧？﹂

卡拉蒙聽了臉色比醃甜菜還要紅。他還很小的時候的確對著人家的屋子砸過石頭，卻沒想到對方還認得出來。

﹁所以你到底是來幹什麼？﹂她又問了一次。

﹁樹皮︱︱﹂他低聲說著，又慚愧又慌張，神情十分尷尬：﹁什麼樹皮︱︱我忘記了。﹂

﹁要用來做什麼？﹂梅根拉高音調問。

﹁唔，奇蒂︱︱呃，不是，我不是說她，我是說我弟弟，他發高燒了。﹂

﹁柳樹皮藥水，我去拿。﹂婦人看了他一眼：﹁我本來是想請你進去躲雨，不過我猜你也不肯。﹂

卡拉蒙朝她後頭看進屋子內，溫暖的壁爐讓人很心動，但是他卻看見桌子上有個頭骨︱︱人類的頭骨，旁邊還有其他骨頭散落。仔細看看，好像是肋骨、脊椎。這麼亂想是很可怕，但卡拉蒙不禁懷疑她是不是從骨架開始往外重組出個人體。

他忍不住退後一步：﹁不了，太太，謝謝妳，我在外頭等就好︱︱﹂

婦人咯咯笑了起來，關上門留著狼趴在門檻邊，牠一隻黃色眼睛還盯著卡拉蒙。

卡拉蒙低落地站在雨中，擔心弟弟的病情，希望怪婆婆不要花太久，但又好奇自己到底能不能相信這人。她會不會想要多點骨頭來收集，搞不好她進去提了把斧頭出來︱︱

門忽然打開，嚇得他跳了起來。

梅根伸手送上一個小玻璃瓶：﹁拿去吧，小伙子。跟你姊姊說每天早晚要給雷斯林喝一大匙，一直到燒完全退了為止。聽懂了嗎？﹂

﹁好的太太，謝謝︱︱﹂他正想從口袋翻出錢幣，卻忽然意識到對方剛剛說的話，於是結結巴巴說：﹁啊，呃，我姊姊︱︱她沒有回來啦，她出去了。我不是說︱︱﹂卡拉蒙最後還是閉上嘴，他根本沒辦法說謊。

梅根又咯咯笑了起來：﹁她一定回家了吧。我不會告訴別人的，別擔心。希望你弟弟快點好起來啊，等他身體好些，叫他來找我，好久沒見到他了。﹂

﹁我弟有來過？﹂卡拉蒙一副驚訝的樣子。

﹁他常常來啊，不然你以為是誰教會他怎麼用藥草的？總不會是提柏德那頭蠢豬吧？那傢伙就算被毒草扎到了，也分不清楚是蒲公英還是山楂花。你記得這藥水怎樣用嗎？還是要我寫下來給你？﹂

﹁我︱︱我記得。﹂卡拉蒙一邊回答一邊掏出硬幣。

梅根揮揮手：﹁我不收朋友的錢。我聽說你父母的事情了，請節哀順變。有空你自己也可以過來我這兒看看，卡拉蒙‧馬哲理。我也想跟你聊聊天，我說，你一定比你自己以為的還要聰明。﹂

﹁好的，太太。﹂卡拉蒙口裡客氣回答，不過他並不知道對方到底是什麼意思，也不打算真的赴約。彆扭地鞠躬後，他小心翼翼像是母親抱小孩那樣將藥水抓在手裡，在寸步難行的泥沼中掙扎走回階梯爬上巨木。卡拉蒙腦袋很混亂，小雷居然曾去拜訪那怪異的老太婆，還從她那兒學了不少東西。說不定他碰過那副骨頭！卡拉蒙做了個鬼臉，這些事情好怪異。

他心煩意亂，完全忘記自己應該要去旅店買一瓶白蘭地，到家以後被奇蒂拉痛罵一頓，而且又得冒著雨趕到旅店去。

## ３︱５

雷斯林病情持續數日，服用柳樹皮藥劑以後熱度稍稍下降，可是之後又會復發，而且似乎一次比一次高。若是卡拉蒙問起，奇蒂拉都一副沒事的模樣，但他可以看得出姊姊心裡在擔心。夜裡有時奇蒂拉以為卡拉蒙睡熟了，發出沉重嘆息給他聽見，而且她將母親留下的搖椅搬進兄弟倆的房間後，手指也常在扶手上跳動。

奇蒂拉做起看護並不很溫柔，她對別人的軟弱難以忍受。她打定主意雷斯林必須活下去，也盡一切努力要使他好轉，然而他卻不加以回應，這實在惹惱了奇蒂拉，下場就是她的戰意更濃厚了。見著姊姊臉上猙獰剛烈的表情，卡拉蒙不禁懷疑是不是連死神都要顧忌三分。

結果恐怕的確如此，否則她的表情不會慢慢和緩。

雙胞胎弟弟重病第四天，卡拉蒙睡得不好醒了過來，看見奇蒂拉彎下腰靠在床邊趴在手上睡覺。雷斯林也睡著，但不像之前生病時一直惡夢不醒，現在這種睡眠看來平靜鬆弛，有助於復原。卡拉蒙伸手探探弟弟的脈搏，同時也就擦過了奇蒂拉的肩膀。

奇蒂拉赫然起身，單手抓住卡拉蒙的領子揪往一邊，另一隻手迎著晨光閃出一把短刀。

﹁奇蒂，是我啊！﹂卡拉蒙哽著喉嚨差點窒息。

奇蒂拉瞪著他，眼神似乎認不出來，之後嘴角一彎笑了笑，才忽然將他放開，替他拉平上衣的皺褶。她手上的刀子很快就不見了，快得令卡拉蒙無法確認她到底將刀收進哪裡。

﹁你嚇我一跳。﹂姊姊說。

﹁是啊、是啊！﹂卡拉蒙有感而發，摸摸因扯緊衣領刮痛的頸子，憂慮地看著姊姊。

奇蒂拉比他矮也比他輕，但是剛才如果自己沒及時開口，恐怕已經一命嗚呼。他到現在都感覺得到奇蒂拉扣住衣領、扼住他呼吸的力道。

兩人間出現一陣尷尬的沉默。卡拉蒙剛剛在姊姊身上看見一種令人不安的冷酷。這感受並非來自她的攻擊行為，而是她出手時眼睛流露出的暴虐、渴望、還有喜悅。

﹁對不起啊，﹂她最後終於開口說：﹁我不是有意要嚇你。﹂奇蒂拉在卡拉蒙臉上開玩笑似地輕輕拍個巴掌。﹁下次不要趁我睡覺的時候偷偷摸摸靠近，知道嗎？﹂

﹁好啦，奇蒂。﹂卡拉蒙心裡不大自在，不過也甘願承認剛剛算是自己不對。﹁是我吵醒妳了，其實我只是要看看雷斯林狀況怎麼樣。﹂

﹁他度過難關了。﹂奇蒂拉露出疲憊但勝利的微笑：﹁他不會有事了。﹂她低頭帶著傲氣看看小弟，那表情有點像是望著落敗的敵人。﹁昨天晚上退燒了，到現在都沒事，差不多可以讓他自己休息了。﹂

卡拉蒙挺不情願地被她推出房外：﹁好了，聽大姊的話，另外為了彌補你剛剛嚇到我，去幫我弄份早餐來吧。﹂

﹁我嚇到妳？﹂卡拉蒙嗤之以鼻：﹁妳哪有被我嚇到啊！﹂

﹁軍人永遠都活在驚嚇中。﹂奇蒂拉糾正道。她在餐桌那邊坐下，隨手拿起一個青蘋果大口啃了起來，這是當季剛產的水果：﹁重點是驚嚇之後做了什麼。﹂

﹁啥？﹂卡拉蒙切麵包切到一半抬起頭來問。

﹁恐懼可以讓人一敗塗地︱︱﹂她回答時強壯的下顎又扣在蘋果上：﹁但我們也可以讓恐懼成為助力，就像是另外一種武器。害怕是一種很好玩的情緒，可以讓人軟腳，讓人屁滾尿流，讓人哭爹喊娘的，但是害怕的時候也可以跑得更快、打得更痛。﹂

﹁嗯？真的嗎？﹂卡拉蒙叉了一片麵包放到爐火上烤。

﹁有一次打仗的時候，﹂奇蒂靠在椅背，雙腿翹在另一張椅子上：﹁一群地精竄了出來。我有個同伴，大家都叫他青鼻子巴特，因為他的鼻子總是有片瘀青︱︱總之他跟地精打到一半，劍居然當場折成兩半。地精看了當然很高興，心想可以不費吹灰之力宰了他，可是巴特氣死了，他一定得拿個什麼東西當武器，但是前後左右總共六隻地精朝他殺過去，巴特只能東奔西躲活像剛從地獄跑出來一樣。他也不知哪兒想出的點子，決定自己要找根木棒用，結果順手一抓居然摸上一棵樹︱︱不是一根樹枝喔，是他媽的一整棵樹︱︱然後他就把整棵樹連根拔起，大家還聽見樹根迸出來裂開的聲音。巴特對著地精頭上一揮，立刻砸牠個稀巴爛。﹂

﹁太誇張了！﹂卡拉蒙回道：﹁我才不信，把一棵樹連根拔起來？﹂

﹁算是小樹，﹂奇蒂拉聳聳肩：﹁但是他後來也做不到。巴特對著另一棵樹試過，大小差不多，但是戰鬥結束了，結果他怎麼拔都連樹枝也不會動。這就是恐懼的效果。﹂

﹁唔，懂了。﹂卡拉蒙若有所思。

﹁麵包要燒焦了。﹂奇蒂指著說。

﹁啊，啊！抱歉，這一片我自己吃。﹂卡拉蒙趕快將烤焦的土司從叉子取下，又放上一片去烤。大概從昨天開始他心裡就有疑問，雖然想找個委婉的方式詢問，但卻生不出什麼主意。雷斯林才是懂得微妙事情的人，卡拉蒙就是個傻大個兒，所以他也索性乾脆地單刀直入，尤其趁奇蒂拉現在心情好趕快問。

﹁妳為什麼回家？﹂他沒有看著姊姊，仔細地把叉子上的土司兩面都烤成咖啡色：﹁是因為媽媽？妳是在她葬禮上出現的︱︱﹂

一聽見奇蒂拉的靴子在地板上敲了敲，他連忙抬起頭看看是不是惹姊姊生氣了。但奇蒂拉站起來，背對著他望向小窗戶的外面，雨終於停了，斐朗樹葉顏色漸漸轉變，染上一抹早晨的金光。

﹁我聽說吉隆死了。﹂奇蒂拉回答：﹁在北方正好碰上木工打聽到的。我也聽說媽媽她︱︱病了。﹂她嘴角一翹，回頭看著卡拉蒙：﹁不過說真的，我是回來找你的，你跟雷斯林。那件事情我之後會再跟你們說，但總之我到家那晚媽媽剛好走了，那天夜裡我︱︱唔，跟一些朋友在一塊兒。你說得沒錯，我是去葬禮上看了看，不管我高不高興，她終究是我媽。我猜她過世，對你和雷斯林的打擊蠻大的？﹂

卡拉蒙靜靜點點頭，他不太想去思考這件事情，只是苦著臉啃起燒焦的麵包。

﹁妳要不要荷包蛋？我煎一些？﹂他問道。

﹁好啊，我餓得很。擺在歐提克的馬鈴薯上面好了，要是還有剩的話。﹂她還是站在窗戶邊：﹁倒也不是說媽媽對我很重要，其實她對我來說沒什麼意義︱︱﹂奇蒂拉的聲音硬了起來。﹁但是不去的話會﹃走霉運﹄的。﹂

﹁什麼﹃走霉運﹄？﹂

﹁喔，我知道這都是迷信。﹂奇蒂苦笑說：﹁但是她是我媽，人都走了，我總得表示一下心意。不然的話︱︱唔︱︱﹂她顯得不大自在：﹁說不定會有報應，會碰上壞事的。﹂

﹁妳說話怎麼那麼像那個寡婦裘蒂思。﹂卡拉蒙敲開雞蛋，手拙地要將蛋殼跟裡頭的東西分開；他煎的蛋裡頭老是多了些很脆的﹁料﹂。﹁那寡婦講些什麼貝佐神會懲罰我們︱︱妳說的是同樣的事情嗎？﹂

﹁貝佐神？胡說八道。卡拉蒙，世界上真的有神，相當厲害的神，如果我們違逆祂們的心意，就會被祂們懲罰，可是如果好好侍奉祂們，神明也會給我們獎賞。﹂

﹁妳說真的嗎？﹂卡拉蒙瞪著姊姊問道：﹁我沒別的意思，可是以前沒聽妳這樣說過。﹂

奇蒂拉回過頭，步伐很慢、很刻意，然後將手撐在餐桌上，望著卡拉蒙的臉。

﹁跟我走吧！﹂她沒有回答卡拉蒙的問題：﹁北邊有個叫做聖克仙的城市，那邊快要出大事了，很重要的事情。我想要成為其中的一份子，你也可以一起來。我回來的目的是想帶你走。﹂

卡拉蒙動心了。跟奇蒂拉一起旅行，看看索拉斯外面廣大的世界。不再是沉悶疲累的農務，不用每天犁田除草，不用鏟稻草鏟到全身痠痛。自己那雙手臂終於可以拿劍，可以跟地精、食人魔對抗，每晚跟同袍圍在營火邊，或者上酒館叫女孩坐在大腿上︱︱

﹁可是雷斯林怎麼辦？﹂他問。

奇蒂拉搖搖頭：﹁我原本希望他會強壯一點，那他會施法了沒？﹂

﹁我想︱︱還不會吧。﹂卡拉蒙回答。

﹁那他說不定一輩子也學不會了，我聽說過的那些法師可都是十二歲出頭就已經在練習了！也沒關係，我還是可以幫他找份工作，他應該書念得不差吧？我跟一座神殿有點交情，他們正好想找書記員，工作輕鬆待遇卻不錯，你覺得如何？等到雷斯林一好，我們就可以出發了。﹂

卡拉蒙在腦海放縱自己最後一眼：聖克仙城、鏗鏘作響的甲冑、腰間的長劍，還有仰慕自己的少女。接著他長嘆一口氣，將這些念頭全推出腦袋。

﹁不行，奇蒂。小雷不會放下學校不管，至少要等到他在什麼地方接受一次什麼大考以後才行。﹂

﹁好吧，那就讓他留下來。﹂奇蒂拉不耐煩了：﹁你跟我走。﹂

她看著卡拉蒙，臉上的表情可以說是他剛剛腦海中的少女翻版︱︱但又不那麼相同，因為奇蒂拉是將他當成一個戰士在打量。意識到這一點的他刻意站得更挺，而他原本就比同年的男孩更高大，或者說比索拉斯多數男人都更魁梧，在農田工作鍛鍊出他一身肌肉。

﹁你幾歲啦？﹂奇蒂問道。

﹁十六。﹂

﹁你可以裝成十八歲沒問題。往北方的路上我把技巧都傳授給你，雷斯林在這裡一個人也可以過得很好，這房子算是你爸留給你們倆的吧。所以他不會沒地方住。這樣還有什麼問題？﹂

卡拉蒙或許很好騙，或許如弟弟時常說的很呆很遲鈍，但是一旦他下定決心，那也就跟禱者之眼那座山峰一樣難以動搖。

﹁奇蒂，我不能丟下雷斯林不管。﹂

奇蒂拉皺起眉頭生氣了，她不習慣事與願違，於是雙手交叉在胸前緊緊盯著卡拉蒙，靴子一下一下地在地上打拍子。卡拉蒙給她這樣看得極不自在，垂下頭避開尖銳的視線，還不小心把蛋給打出了碗。

﹁也許妳跟雷斯林談談看，﹂他對著自己的衣領說話，所以聲音都像被蒙住了：﹁搞不好是我自作主張，說不定他願意一起走。﹂

﹁我會跟他談談。﹂奇蒂拉回答的語調帶刺，然後在這小房間裡頭來回踱步。

卡拉蒙不再多說，將還在碗裡的蛋倒上平底鍋送上爐火，耳朵裡都是奇蒂踩在木板上的空洞腳步聲，其中一聲特別響、特別怒，他不禁全身緊繃。等蛋煎好了，兩個人坐下繼續吃早餐，相對無語。

他提起膽子偷偷看了姊姊一眼，卻發現奇蒂拉和藹可親地對著自己露出迷人微笑。

﹁蛋煎得真好吃，﹂奇蒂一邊說一邊吐出一點蛋殼：﹁我有沒有告訴過你，之前碰上個強盜趁我睡著了想捅我一刀？你剛剛偷跑進來，讓我聯想到這件事情。那天我們剛打完硬仗，累得半死，那個強盜呢︱︱﹂

卡拉蒙聆聽這個故事，那天還聽到其他許多精采的冒險，他很喜歡聽姊姊說這些事情，因為奇蒂拉描述得非常生動。他三不五時會去房間看看雷斯林是不是睡得安穩，每次回來之後就會聽到另一段奇蒂等人如何發揮膽量打勝仗贏財寶，而卡拉蒙也總是隨著劇情起伏或大笑或屏息。他很清楚姊姊的用心，但是答案不會改變︱︱如果雷斯林要走，他就會跟著走。但雷斯林如果要留下來，那卡拉蒙就會跟著留下來。

當天傍晚雷斯林醒來，身體異常虛弱，連自己想抬頭都沒辦法；但是雷斯林相當清醒，對於周圍環境也很敏銳，看見奇蒂拉並未露出訝異的樣子。

﹁我有夢到妳。﹂他這麼說。

﹁很多男人都會夢到我。﹂奇蒂狡獪笑了笑、眨眨眼，在床沿坐下。卡拉蒙熱了雞湯給弟弟喝，這時候奇蒂拉與雷斯林提起了遠行的事情。

面對他完全不眨、鋒利得像是可以貫穿自己再從後腦勺穿出的眼神，奇蒂拉沒辦法像先前一樣能言善道。

﹁妳替誰工作？﹂等姊姊說完，雷斯林發問。

奇蒂拉聳下肩膀：﹁人啊。﹂

﹁妳要介紹我進去的神殿又是個什麼樣的地方？供奉什麼神明？﹂

﹁反正當然不是那個鬼貝佐！﹂奇蒂拉邊說邊笑。

卡拉蒙拿湯匙盛著雞湯然後開口想說些什麼，但被雷斯林給冷冷制止。

﹁謝謝，大姊。﹂雷斯林最後說：﹁不過我還沒有準備好。﹂

﹁準備？﹂奇蒂拉不解其中含意：﹁你說﹃沒準備好﹄是什麼意思？你要準備什麼？不是已經能讀書能寫字了？反正看樣子你沒有魔法的天分，有嘗試過就好了，要得到力量，辦法還多著。這我很清楚，我知道有些什麼方法︱︱﹂

﹁夠多了，卡拉蒙！﹂雷斯林推開湯匙，懶懶地倒了下去：﹁我想休息了。﹂

奇蒂站起來，手按在大腿兩側瞪著雷斯林。﹁媽她就是腦袋不清楚，才會拿棉花把你裹著怕你碎了！你也長大了，該出去見見世面才對。﹂

﹁我還沒準備好。﹂雷斯林說完便閉上眼睛。

當天晚上奇蒂拉離開索拉斯。

﹁我要去的地方不遠。﹂她戴上皮手套時對卡拉蒙這樣說，﹁先到奎靈那斯提，你對那個地方有什麼瞭解？﹂奇蒂拉問得漫不經心：﹁像是守衛啦、入口之類的？﹂

﹁我知道那邊住的是精靈。﹂卡拉蒙深思了半天後回答。

﹁那不是大家都知道的廢話嗎！﹂奇蒂拉沒好氣回答。

﹁妳什麼時候回來？﹂卡拉蒙問。

奇蒂聳聳肩膀：﹁我不確定，說不定一年、說不定一個月，也說不定不回來了。﹂

﹁妳不是在生我的氣吧，奇蒂？﹂卡拉蒙苦著臉問：﹁我不希望惹妳生氣。﹂

﹁沒有，我沒生氣，只是有點失望。卡拉蒙，你可以成為優秀的戰士，我認識的人一定願意重用你。雷斯林他搞不清楚狀況，他想要力量，我也知道怎樣給他。但是你們兩個耗在這裡，你的話就是作個農夫，他嘛︱︱不就像那個會從嘴裡吐金幣、會從帽子拉兔子出來的維蘭一樣嗎？變變戲法讓大家笑一笑而已。真是可惜了。﹂

她又一次戲謔地在卡拉蒙臉頰上拍了拍，但卻不慎出力重了點，留下紅色的掌印。打開門之後，奇蒂往外一望，左顧右盼一陣。卡拉蒙想不出來她到底在注意什麼，都已經過了午夜，索拉斯的居民幾乎都躺平了。

﹁再見，奇蒂。﹂他開口。

﹁再見啦，可愛的弟弟。﹂

他揉著微痛的臉頰，目送姊姊走入月光下的斐朗樹枝葉間，她就像一道迎向銀月的黑影。

## ３︱６

雷斯林聽見雨滴打在屋頂於是醒來。從天而降的一道驚雷震撼了斐朗樹。天空泛著魚肚白，竄過粉紅色的電光，雨水流入新挖掘的墓地，剛栽種的斐朗樹苗沉入泥泊中奄奄一息。

他躺在床上，看著天色漸亮、風暴漸遠，一切終歸平靜，只有濕透的樹葉滴滴答答落下水珠。他躺著不動，一動就要費力，身體很累。悲傷將一切淘空，如果他動了，那股揮之不去的痛與失落會再度掀起巨浪；空虛很糟，但比起痛苦來得好。

他感覺不到自己壓著的床單，也感覺不到自己身上的毛毯。他沒有實質，沒有重量。人進了棺材是否也如此？埋葬以後呢？沒有感覺，沒有意識，直到永遠？生命、世界、他人還在持續運行，但自己什麼也不知道，身邊是無盡的空虛、沉默、黑暗？

疼痛潰堤傾洩，淹沒了空虛。痛苦、恐懼，發燙似地在心頭升高，眼淚冒了出來。雷斯林狠狠閉上眼睛，為自己、為母親、為父親哭泣，也為所有生於黑暗，眼睛感受光明、皮膚感受溫暖，卻又終將返回黑暗的人而哭泣。

他靜靜地哭，不想被卡拉蒙發現。與其說是體諒哥哥的疲憊，不如說他為自己的軟弱而羞恥。

淚水流乾了，口中殘餘一股鹽與鐵的氣味，鼻塞、喉嚨痛則是因為他刻意壓抑哭聲。床單都濕了，高燒大概是夜裡退去；他對於自己生病的印象很模糊，記憶中夾雜恐懼︱︱在發燒中的夢境，他與羅瑟濛化為一體，變成一具乾枯的屍體。大家站在床邊，低頭看著這垂死之人。

安堤默茲、提柏德、裘蒂思、卡拉蒙，那個矮人和坎德人，以及奇蒂拉都在。他哀求著大家給一點食物跟飲水，但是這些人卻說他已經死了，不需要這些東西。他十分害怕，怕自己會被裝進棺材，塞進泥巴裡，那墓地就是提柏德師傅的實驗室。

回憶起這些惡夢反而不那樣可怕。心中還有恐懼，但是不再咄咄逼人。雷斯林感覺身上毛毯磨著皮膚十分粗糙，原來身上一絲不掛。

他將毛毯拉開，拖著病弱的身體勉強站起來，空氣冰涼使他身體一顫，連忙伸手取來掛在椅背上的上衣，從頭一套、雙手鑽進袖子，然後站在小小房間中蒼涼地心想：現在該怎麼做？

房間裡頭有兩張嵌入牆壁的木床，雷斯林走到對面就看見熟睡的雙胞胎哥哥。卡拉蒙一向睡得比較晚，而且通常睡得很沉，平常會輕鬆地仰躺成大字形，一條腿滑出床沿，另一條腿則彎起來抵著牆壁。雷斯林跟他不同，睡覺的姿勢像是一個球，膝蓋高高蜷曲至下巴處，雙手窩在胸口。

然而卡拉蒙今天卻睡得跟弟弟一樣極不自在，他累壞了倒在床上一動不動，體力耗竭以致於惡夢也難以驚醒。他翻來覆去、輾轉反側，枕頭與毛毯都落在地上，床單也給他揉得亂七八糟皺得不像話。

卡拉蒙又是呻吟又是喘息，揪著自己睡衣領口，渾身濕濕黏黏，頭髮沾滿汗水。這模樣看來很差，雷斯林伸手碰碰他額頭看看有沒有發燒，但他的身體冰冰涼涼，可見得困擾他的癥結不是在身而是在心。給雷斯林這麼一碰，卡拉蒙發起抖哭喊說：﹁不要逼我過去，小雷！不要逼我過去！﹂

雷斯林撥開哥哥頭上落下來，遮住眼睛的一撮頭髮，心裡思索著該不該叫醒他。哥哥一定好幾夜沒真正闔眼，這時候正需要休息，但是他這樣的睡法不但沒休息到，反而更是備受煎熬。最後雷斯林還是搭上卡拉蒙肩膀搖了起來。

﹁卡拉蒙！﹂他猛然大叫起來。

卡拉蒙眼睛一開，瞪著雷斯林一副畏縮的樣子：﹁不要離開我！不要！拜託你不要丟下我一個人！﹂他邊叫嚷邊扭動，動作太大差點摔到地上。

這種情況不是作夢，雷斯林覺得這場景很眼熟，熟悉到了很駭人的地步。

跟羅瑟濛一樣。母親之前也是這情況。

也許卡拉蒙根本沒睡著，他只是陷入恍惚狀態，就像羅瑟濛以前那樣，然後慢慢找不到路回來。

卡拉蒙以前從來沒有癥狀顯示出他也承襲母親的異質，但畢竟他也是羅瑟濛的兒子，流有來自於她的血液︱︱以及她的幻覺。日以繼夜看護弟弟、照料弟弟，身體變得虛弱，加上失去摯愛的父親，之後又看著母親撒手人寰無能為力，於是他不只生理上失去抵抗力，連心理也困惑脆弱，暴露出赤裸的靈魂毫無防備；靈魂此時退至不為人知的黑暗角落，不願接受現實的無情痛擊。

要是失去了卡拉蒙？

那我就會孤孤單單，沒有親人，沒有朋友。雷斯林以前沒有將奇蒂拉當成家人，以後也不會。她的冷酷，還有身上那股野性令雷斯林不舒服，但這只是他告訴自己的理由。實際上雷斯林害怕她，他知道有一天兩個人會為了權力而彼此爭鬥，如果單憑自己的力量，他沒有把握可以對付得了這個姊姊。在這個時間點，雷斯林並不認為自己有朋友，他沒有，因為他身邊所謂的朋友都是卡拉蒙的朋友。

卡拉蒙有時候很煩人，他的頭腦轉得太慢，腦筋動得快的弟弟時常想把他抓起來摔個兩下，看看會不會意外擠出一兩句聰明點的想法。只不過面對可能失去哥哥的危機，雷斯林望向卡拉蒙所在的那片虛無，忽然發現自己是如此想念他。想念的不只是哥哥的陪伴，也是一個強壯可以倚靠的人。心智層面而言，卡拉蒙或許不是個高明的劍客，但也總是個好伙伴。

更何況，卡拉蒙大概是世界上唯一一個能讓雷斯林露出笑臉的人。他在牆上表演的手影戲，那些可笑的兔子︱︱

﹁卡拉蒙！﹂雷斯林又搖了他一次。

卡拉蒙卻只是呻吟一陣，舉起手似乎抵禦著誰的毆打。﹁不要，小雷！我沒有，我發誓我真的沒有！﹂

雷斯林看了一驚，不知道該怎麼辦好。他走出臥室想找姊姊，心想可以請奇蒂拉去找梅根太太幫忙。

但是奇蒂拉不見了，連行李也跟著消失，想必是連夜離開。

他站在安靜的客廳裡，整棟房子靜得出奇。奇蒂拉之前將母親的衣物用品都塞進一口大木箱，放到床鋪底下。只有那張搖椅還擺著，這是唯一沒被奇蒂拉收拾的東西，但那也是因為家裡椅子本來就不夠用。羅瑟濛像是玫瑰花瓣的氣味縈繞不去，失去她的空洞卻更使得雷斯林清晰記起了媽媽的形象。

太清晰了。羅瑟濛坐在椅子上前後搖動，悠閒自得，衣衫飄蕩。她嬌小的腳趾踩著軟皮鞋在地上輕點、順著椅子向後搖擺的力道縮進裙下，但是眼睛保持在同樣的高度，嘴唇對著雷斯林捲起微笑。

雷斯林凝視著，他多麼希望那一切是真的，可惜心裡有一塊不斷提醒自己那是假象。

羅瑟濛按住椅子扶手，輕巧優雅起身。她走過雷斯林身邊時，雷斯林仍可嗅到一抹香味，那是玫瑰花的味道︱︱

隔壁房間傳來哥哥的驚叫，相當淒厲的尖叫聲，彷彿是他要被人活埋了一樣。

隨著鼻子裡的香氣，雷斯林在房間裡找到了他要的東西。桌子上有一盤乾燥的玫瑰花瓣，當初擺在這裡減輕母親病榻的難聞氣味。他朝著盤中一抓，拿了把花瓣回去兄弟倆的臥室。

卡拉蒙抓著床的兩邊指節發白，床面在他身體底下搖晃起來。他張大眼睛，看著別人無法察覺的恐怖景象。

雷斯林不需要看魔法書也記得咒語，字母像是烙印在他大腦中一樣，隨著野火燃起心湖邊的那片草原，魔力從頭沿著脊椎竄進每一條神經，整個身體燙了起來。

他揉碎玫瑰花瓣，將碎片對著哥哥扭曲的身體一灑︵註１︶。

﹁阿茲‧薩拉克‧西努拉藍‧克來那威。﹂

卡拉蒙眼皮抖了抖，發出很大一聲嘆息，身體顫抖一下後又閉起眼睛。他平躺在床上一陣子，連呼吸都沒有，雷斯林經歷前所未有的恐懼。他以為哥哥死了。

﹁卡拉蒙！﹂雷斯林低聲叫道：﹁不要離開我！卡拉蒙！不要！﹂

他伸手輕輕撥落哥哥臉上的玫瑰花瓣。

卡拉蒙這時吸了一口氣，又長、又深，但是很輕鬆，吐氣以後又吸了一口，胸口隨之起起落落。他臉上的表情緩和下來，剛剛的惡夢持續得沒有很久，尚未在他臉上刻劃出痕跡，至於疲勞、悲傷、難過的那些殘留很快就會褪去，最後他又會露出一貫的和善神情。

伴隨安心而來的是一陣虛弱，雷斯林跪坐在哥哥的床邊，以雙手撐住自己的頭。直到此時，他閉起眼睛，看見一片黑暗，才終於明白自己剛剛做了什麼。

卡拉蒙睡了。

我用了魔法。雷斯林對自己說。魔法生效了。

施法時的那道火光一閃即逝，然後他渾身無力地顫抖，腳步也站不穩。然而雷斯林卻生出此生未有的快樂。

﹁謝謝！﹂雷斯林喃喃自語，握緊拳頭，指甲陷在皮肉裡。他又看見那三個眼睛，白色、紅色、黑色的眼睛，都看著自己露出滿意的神情。﹁我不會辜負禰們的！﹂他反覆說了好幾次：﹁我不會失敗的！﹂

那眼睛眨了眨。

這時候一股介意、嫉妒的懷疑情緒在他心上扎了一下。

卡拉蒙剛剛陷入恍惚狀態？那是不是他也承襲了法力？

雷斯林睜開眼睛，望著熟睡的哥哥發愣。卡拉蒙還是仰躺著，一隻手伸到床邊，另一手抵住額頭，張開嘴巴大剌剌地打呼。這模樣比以前還要蠢。

﹁我一定是誤會了。﹂雷斯林一邊自言自語一邊站起來：﹁只是個惡夢而已。﹂他對自己露出冷笑。﹁我是怎麼了，會以為這大傻瓜也有法力？﹂

他踮著腳輕聲走出房間不想吵醒哥哥，然後他緩緩關上門。回到客廳，雷斯林坐在母親的遺物搖椅上，慢慢地前後晃動，為自己的勝利慶祝。

︻註︼

１　龍槍世界中的催眠術可以從三種施法材料選擇其一運用，分別是沙子、玫瑰花瓣、活蟋蟀。

## ３︱７

卡拉蒙白天晚上都沉睡著，直到隔天才醒過來，對於作夢的事情毫無印象，醒來以後聽弟弟講起這事情很有興趣，甚至還有點不相信。

﹁嘖嘖，小雷啊！﹂他說：﹁你也知道我不作夢的。﹂

雷斯林沒有爭辯，他的體力也快速回復，早上已經可以跟哥哥一起坐在廚房用餐。這天天氣暖和，微風載來婦女叫喚跟輕笑的聲音。今天是大家洗衣服的日子，婦女將濕衣服掛在樹葉間晾乾。初秋的陽光也從葉片間落下，在他們的廚房灑下一點一點的影子像是鳥兒飛舞。兩個人吃早餐時一句話也沒說；雖然有許多要討論、要決定的事情，但都還不急。

雷斯林細數每一刻，將一分一秒留在心上，直至時間從指尖溜過，被下一瞬間取代。過去種種悲傷皆拋諸腦後，他再也不會回頭；未來有許多機會，也有許多難關，一切都在前方等待，如陽光照亮他的臉，也如陰影投下一片黑。只有此時，他得以懸浮在過去與未來之間，自由地飄蕩。

外頭一隻小鳥唱起歌，另一隻開始回應。兩個年輕女子把一張濕床單砸在守衛頭上，那守衛正巧在地面巡邏，給床單迎頭蒙住，模糊不清地抱怨起來，逗得兩個女子笑得花枝亂顫，連忙說自己不是故意的，然後下樓取回床單，順便跟長相不錯的守衛眉來眼去一陣。

﹁雷斯林，﹂卡拉蒙不大情願地開口，他看來也享受著這陽光、這和風，聽著外頭的笑語，不希望打壞一切。﹁我們得決定今後該怎麼辦。﹂

迎著陽光，雷斯林看不見哥哥的表情。他只知道卡拉蒙就坐在對面，還是一樣強壯，令人安心，也想到他以為卡拉蒙可能死了那時心中有多害怕。對於哥哥的情感在心中湧出，使他眼眶有些刺痛，連忙避開陽光，眨眨眼睛清楚視線。時間在手上越滑越快，他再也留不住了。

﹁我們有哪些選擇？﹂雷斯林問。

卡拉蒙魁梧的身軀在椅子上動了動：﹁唔，我們沒答應跟奇蒂一起走︱︱﹂他話聲在這裡落下，似乎是要弟弟再考慮一下。

﹁嗯。﹂雷斯林斬釘截鐵地回答。

卡拉蒙只好清清喉嚨繼續：﹁布萊特布雷德夫人說她願意收養我們，讓我們有個家。﹂

﹁布萊特布雷德夫人？﹂雷斯林竊笑道。

﹁她丈夫是個索蘭尼亞騎士。﹂卡拉蒙有點戒備地回答。

﹁那是她自己說的。﹂

﹁唉呦，小雷！﹂卡拉蒙很喜歡安娜‧布萊特布雷德女士，因為她一直都對自己很好。﹁她給我看過一本書，裡面是她們家族的徽章。還有她看起來也很像貴族仕女，小雷。﹂

﹁你怎麼知道貴族是什麼樣子呢，哥哥？﹂

卡拉蒙想了一下：﹁呃，她的動作跟我想像中的貴族都一樣，也跟以前聽︱︱﹂

他沉默了，沒有把要講的話說完，但兩個人心裡都知道下半句是什麼。﹃跟以前聽媽媽說的故事一樣。﹄如果他們大聲地叫著媽媽，也許會招來她的鬼魂；她的魂魄還在這房子裡遊蕩。

可是吉隆已經離開了。說起來他或許一直都不屬於這裡，所以只留下一段模糊而和善的記憶。卡拉蒙思念父親，但是雷斯林卻已經要刻意回想才能意識到吉隆已經走了。

﹁我可不想把史東‧布萊特布雷德當兄弟。﹂雷斯林說出自己的意見：﹁那位﹃榮譽即吾命﹄先生，不知道自以為是個什麼勁，走在街上都一副自己就是美德、正義化身的樣子，看到就想吐。﹂

﹁啊，史東也沒那麼差吧。﹂卡拉蒙說：﹁他也不好過啊，我們至少還知道自己爸爸怎麼死的，﹂他悶悶不樂補上這句。﹁史東連自己爸爸是生是死都不知道。﹂

﹁他這麼想知道的話，為什麼不乾脆自己去找出答案？﹂雷斯林不耐煩道：﹁他也夠大了。﹂

﹁他不能離開媽媽。他們逃出來的那天晚上，他答應過他父親會好好照顧媽媽，到現在他都還守著承諾。﹂

他繼續說著：﹁那群暴民攻擊城堡的時候︱︱﹂

﹁城堡？﹂雷斯林嗤之以鼻。

﹁︱︱她們差一點逃不出來。史東他爸爸請幾個家臣護送他們母子趁夜色逃出去，要他們到索拉斯來，一有機會他就隨後趕到。但那是他們最後一次見面。﹂

﹁一定是騎士自己做了什麼才會發生暴動，不然人民沒事為什麼會想要攻擊一座防守嚴密的碉堡？﹂

﹁史東說那時候有一大群奇怪的人遷居到北方，進入索蘭尼亞。那些人很壞，是去找騎士的麻煩，想把騎士都逼走，這樣他們就可以掌權。﹂

﹁那這些不知名的壞人到底是誰？﹂雷斯林語氣很刻薄。

﹁他也不知道，但是他認為說不定跟太古時代的神祇有關係。﹂卡拉蒙聳聳肩回答。

﹁這樣嗎？﹂雷斯林忽然思忖起來，回想到奇蒂拉提出遠行一事時，同樣提及強大的神明。然後又想到自己與神有關的經歷，其實他一直以來都在思考：﹃那些事情真的有發生嗎？還是因為他太希望發生這樣的事情？﹄

卡拉蒙不小心灑了一點水在桌面上，正拿刀叉擋來擋去，想要攔阻小水流一路滴到地板上。他忙著這件事，所以沒有看著弟弟的臉。﹁我拒絕了，因為她說不會讓你繼續上學。﹂

﹁你說什麼？﹂雷斯林提高音調，抬起頭問：﹁誰不會讓我上學？﹂

﹁布萊特布雷德夫人。﹂

﹁她這樣說的嗎？﹂

﹁嗯。﹂卡拉蒙回答，又拿一個湯匙繼續擋：﹁不是針對你，小雷。﹂他這時候才抬頭瞧見弟弟瘦削的臉又冷又沉。﹁只是索蘭尼亞騎士覺得法術脫離了自然規則。史東說，騎士作戰也不會請法師幫忙，因為法師沒紀律，不夠可靠。﹂

﹁法師比較會為自己著想。﹂雷斯林回答：﹁而且不會服從笨蛋指揮官的命令︱︱誰知道他腦子裡到底裝了什麼東西。不過也有人說，﹂他補充道：﹁瑪濟斯跟修瑪並肩作戰，而且也是修瑪最要好的朋友。﹂

﹁我聽過修瑪的故事。﹂卡拉蒙很高興可以轉移話題：﹁史東跟我說過很久以前，修瑪曾經和黑暗之后塔克西絲作戰，還驅逐了所有的龍族。但是我沒有聽過瑪濟斯的事情。﹂

﹁騎士當然會刻意遺忘這一段過去。修瑪是歷史上最厲害的戰士，但瑪濟斯也是一代大法師，他們跟塔克西絲的軍隊作戰的時候曾經一度失散，瑪濟斯一個人被敵軍包圍，受了重傷、精疲力盡，也沒有力氣可以施展法術。過去的年代，法師除了運用自己的法力，不可以攜帶其他武器，最後瑪濟斯被活捉，帶回黑暗之后的大本營。﹂

﹁敵人拷問了他三天三夜，﹂雷斯林繼續說：﹁想逼他說出修瑪到底駐紮在什麼地方，想要派出刺客去暗殺。瑪濟斯沒有透露口風，就這樣受折磨而死。據說修瑪得知他的死訊和死狀，一度痛心到朋友、下屬都以為他會跟著一起送命。﹂

﹁後來修瑪下令，從此以後，法師可以在身上佩掛一件小型兵刃，作為失去魔力時的最後手段。一直到今天，我們都以瑪濟斯之名，在身上配備武器。﹂他做出結語。

﹁這故事真棒。﹂卡拉蒙聽得出神，桌子上的水終究流了下去。他趕快拿了布巾來擦。﹁我一定要告訴史東。﹂

﹁你去說啊。﹂雷斯林酸酸地說：﹁我倒想知道他會有什麼反應。﹂他看著卡拉蒙擦地板，然後又開口。﹁我們已經決定不跟自己姊姊走，也決定不要接受索蘭尼亞貴婦照顧。那你覺得我們要怎麼辦？﹂

﹁我說我們就自立更生，小雷。﹂卡拉蒙回答得很沉穩，地板擦乾淨後站起來雙手扠腰，左顧右盼一副自己打算買房子的模樣：﹁這房子是我們的，乾乾淨淨，是爸爸自己蓋的。他沒有欠債，我們也沒有欠別人什麼東西，你的學費有獎金，所以也不用擔心。我幫賽吉耕田賺的錢，也夠我們兩個吃飯買衣服了。﹂

﹁冬天我不在，你會很寂寞。﹂雷斯林提起。

卡拉蒙聳聳肩：﹁我可以住賽吉他家，其實下雪路沒辦法走的時候，我本來就常常待在他那邊。再不然，我也可以去找史東或其他朋友。﹂

雷斯林坐著皺眉思索。

﹁怎麼了嗎，小雷？﹂卡拉蒙不大自在：﹁你覺得不好嗎？﹂

﹁我覺得是個好辦法，可是哥哥，我不希望靠你養我。﹂

卡拉蒙憂慮稍減：﹁這有什麼差別啊？我的就是你的，你也知道的，小雷。﹂

﹁對我有差別。﹂雷斯林回答：﹁差別很大，我也想做點事情賺錢養自己。﹂

卡拉蒙認真想了大概三分鐘，但看來思考令他頭痛，揉了揉頭以後，忽然就說差不多該準備午餐，逕自去翻起家裡的食物。雷斯林在一旁考慮自己可以做什麼工作，他沒有力氣務農，下課後也沒有太多時間處理雜事。對他而言，現在魔法比一切都重要不只兩倍以上，因為每個咒語都是他的知識︱︱也是他的力量。

是凌駕於他人之上的力量。他想到卡拉蒙這樣身強體壯的人，也會因為瘦弱的弟弟一句咒語就睡得昏迷不醒，臉上露出了笑意。

回來的時候，卡拉蒙手上拿了一條麵包、一壺蜂蜜，還有一個空藥水瓶擺在弟弟面前。﹁這是那個老太婆，怪婆婆梅根的東西。之前裡頭有裝些藥水，奇蒂給你喝了之後有退燒。我好像該拿回去還她才對。﹂他說得不大情願，神秘兮兮地講道：﹁小雷，你知不知道？她養了一頭狼睡在自己家門口，然後她家餐桌上居然擺了一個人的頭骨耶！﹂

怪婆婆梅根？雷斯林腦海閃過一個念頭。他拿起瓶子打開來嗅了嗅，是柳樹皮藥水的味道。這東西對他來說簡單得很，而且自己還栽種其他不少植物具有療效，加上他已經掌握一點魔力，如果他幫忙讓腹痛的孩子乖乖入睡、替病人退燒、為人止癢消疹，大家一定也願意給他不少鋼幣。

他手指在藥水瓶上磨蹭兩下：﹁我自己拿去還，你不想來的話可以不用來。﹂

﹁我要一起去，﹂卡拉蒙堅持：﹁那個頭骨她是哪兒拿來的啊？你有沒有想過？我可不希望哪天看見你的頭被她擺在客廳裡！小雷，你跟我以後可要相依為命，我們現在有的就只有彼此了︱︱﹂

﹁我們不是只有彼此而已，哥哥。﹂雷斯林聲音很輕，手指搭在腰間的小皮袋上，裡面都是施法藥材；目前其實只有玫瑰花瓣，但過一陣子會有別的東西，很多很多東西。

﹁不是只有彼此而已︱︱﹂

## ４︱１

兩年過去了。在和煦春雨及夏日孕育之下，墓地上斐朗幼樹亭亭玉立，生出嫩綠新芽。雷斯林冬天還是留在學校，他又學會一個新法術，可以辨識一樣物品是否具有魔法性質，咒語也已經抄入魔法書中。卡拉蒙的冬天用在馬廄打工上，夏天則是幫忙農夫賽吉；冬季時他也不常回家，因為只剩下他一個人，而且他會覺得﹁毛毛的﹂，所以等到雷斯林回家，他們才又聚在一起。

那一年春天索拉斯盛大慶祝五朔節。五朔節慶典是鎮上的年度大事，鎮民在南邊空地上設立一座大市集；積雪融化以後道路終於暢通，安塞陸各地的商家也齊聚一堂，準備兜售花了一整個冬天製作的貨品。

沉默寡言且外表野蠻的平原人首先抵達，他們的故鄉名字都古怪粗獷，什麼﹁奎蹄﹂、﹁奎磯里﹂之類，而且他們都穿著獸皮以及粗野的裝飾，據說這些服飾都用來紀念他們信奉的祖靈。平原人與同一地區內其他民族保持距離，不過還是會通商賺錢，他們的陶器品質很好，手工毛毯相當精美，其他如串上珠子的小動物頭骨之類玩具深受小朋友喜愛，但他們的父母可是對此又驚又怒。

接著是服裝整齊，脖子掛上金鍊的矮人，離開地底王國索巴丁，帶著他們名聲遠播的各種金屬製品來販賣，商品內容包羅萬象，有鍋碗瓢盆，也有刀劍斧頭或護腕等等。

也是這群索巴丁來的矮人掀起了祭典的第一次事件。他們進了最後歸宿旅店，嚐過歐提克的麥酒，接著挑三檢四了一堆毛病，聲稱這裡的酒比起他們家鄉的高標準實在差得太多。一個本地丘陵矮人出面為歐提克說話，然後又加上幾句自己的意見，說是就算拿杯酒從頭上淋下去，這些山裡頭的矮人也根本分不清楚好壞。之後真的一杯酒灑了下去。

在場還有幾個奎靈那斯提的精靈，他們帶來一批金銀的細工首飾。這些精靈則表示：矮人都是一丘之貉，人類已經夠差勁，但是矮人更野蠻。

於是旅店內發生一場鬥毆，鎮上的守衛急忙趕到。

索拉斯當地人當然站在丘陵矮人那一邊，但是歐提克可慌了，他還想要做生意，所以哪一邊都不敢得罪。他心想也許自己店裡的麥酒這次真的沒有以前好喝，被迫承認索巴丁那群先生們說的不無道理，但同時佛林特‧火爐先生也對麥酒有一套獨到見解，他活到現在喝的麥酒可多了，歐提克同樣不能不對他低頭。

最後結論則是丘陵矮人對高山矮人致歉，然後高山矮人對歐提克道歉，這樣大家都有臺階下。索巴丁矮人的頭子抹掉鼻梁上的血跡，沒好氣地低聲說旅店的酒﹁還能入口﹂；丘陵矮人摸摸瘀青的下巴，咕噥表示高山矮人當然也知道麥酒的好壞，他們可是會在酒吧喝到爛醉如泥的人︱︱索巴丁矮人聽了可不覺得高興，心想這不又是話中帶刺？歐提克眼見情勢不妙，立刻出面說他要請店裡所有人喝一杯，慶祝大家有緣相識，交個朋友。

正常的矮人可不會拒絕別人請酒，終於大家都回到原位，每個人都以為自己站得住腳。歐提克趕快收拾破爛的桌椅，女侍將陶器碎片掃除，守衛破例喝一杯算是給老闆面子，精靈頂著長鼻子冷眼看待這些烏合之眾，這場紛爭終於真正平息。

雷斯林與卡拉蒙隔天走在貨攤、帳棚之間，擠過重重人潮時，才聽見這個消息。

﹁真希望我在場！﹂卡拉蒙握起拳頭一聲嘆息。

雷斯林沒說什麼，他根本沒留心聽，因為他仔細觀察人群怎樣移動，想要找出一個對自己設攤最有利的位置。最後他找到一處兩條街道交會的地方，對面有一攤是海文鎮過來賣蕾絲的商人，另一側是帕克塔卡斯城的酒商。

他在一截殘株前擺上大木桶，開始指示卡拉蒙該怎麼做。

﹁你走到這條路最尾巴，轉身走回來。要記住你現在是鎮上農夫的小孩，走到我這邊的時候，停下來看著我，指指點點、大聲說話，等到有人聚集在我旁邊，你就移到人群外圍，招呼路上的人過來看看。懂了嗎？﹂

﹁沒問題！﹂卡拉蒙傻笑著回答，他今天樂得很。

﹁我會從現場找一個自願的人配合，你知道該怎麼辦吧？﹂

卡拉蒙點點頭：﹁我這輩子沒見過你，而且盒子裡面什麼東西也沒有。﹂

﹁你可別表現得太誇張。﹂雷斯林提醒他。

﹁我不會啦，你放心。﹂卡拉蒙連聲答應。

雷斯林還是不太安心，不過事到如今也沒辦法，前一天晚上跟卡拉蒙練習過好幾遍，他只能寄望哥哥會記得自己的臺詞。

卡拉蒙出發了，按照弟弟的吩咐朝路尾走去。但他馬上被一個穿著紅色華服的男人給拉住，這人要將他拖進帳棚裡，口口聲聲說進去裡面就會看到極致的女體之美，表演者名聲遠播至血海一帶，即將帶來一支北亞茍斯人特有的求偶舞蹈，據說這支舞能讓觀賞的男性血脈賁張︱︱想要欣賞這奇觀，卡拉蒙只要掏出兩個鋼幣就可以了。

﹁真的嗎？﹂他伸長脖子，想要偷看帳棚裡面到底是什麼人。

﹁卡拉蒙！﹂弟弟的聲音從背後冷冷傳來。

卡拉蒙滿懷歉疚，嚇得跳起來趕快繼續往前走。那紅衣男子可氣壞了，給了雷斯林一個白眼，不過正巧又瞧見一個鄉巴佬，趕緊迎上去再次天花亂墜一番。

雷斯林把木桶調整到最適合的角度，朝裡頭扔了一枚鋼幣來求財運，然後將道具擺在腳邊：他有幾顆小球可以耍弄，幾枚硬幣可以從別人的耳朵裡跑出來，一條長繩子切斷之後一瞬間又能接起來，能從自己嘴裡頭拉出來的絲巾，還有一個擦得亮晶晶的盒子，能抓出一頭很不耐煩、毛也很亂的兔子。

他身上穿著白色袍子，是自己拿舊床單慢慢縫出來的。布料上破損的部份，用紅色的星星和月亮碎布遮掩。真正的法師才不會穿得如此怪裡怪氣，否則早就橫死異鄉，但是聚在這裡的人什麼都不懂，明亮的配色反而可以引起眾人好奇、招徠生意。

拿起那些小球以後，雷斯林便站上樹幹開始表演。這幾個五顏六色的小球是雙胞胎從小到大的玩具，他能用靈巧的手指轉動，過沒兩下就有幾個小孩拉著父母過來看。

卡拉蒙這時也趕到，大聲叫喊說這裡有妙事可看，於是就有更多人圍過來，不少的硬幣投進了桶子裡。

雷斯林得意起來，雖然自己不是表演真正的魔法，但他也可以說是對這些人下了咒。這個咒起源於大家想要相信他，也準備好要相信他。他特別喜歡看見小朋友仰慕的神情，或許是因為他記得自己在那個年紀有過的驚奇與歡喜，還有那些驚奇歡喜帶領他走上哪一條路。

﹁哇！你們看！﹂人群中冒出一個尖銳的嗓音：﹁你真的把那條絲巾吞下去了嗎？你把它拉出來的時候，喉嚨不會發癢嗎？﹂

雷斯林一開始以為是個小孩子在說話，但隨後察覺竟是坎德人。對方穿著亮綠色的褲子、黃色的上衣，外面罩著橘色背心，頂了一個很長的頭髻，很快擠到最前面；大家看他過來便自動讓出一條路，而且每個人都緊張地抓緊皮包。坎德人站在雷斯林面前，張大嘴巴一臉崇拜。

雷斯林以眼神警告卡拉蒙，他馬上趕過來，橫切入坎德人與裝錢的木桶間。

這坎德人的相貌令雷斯林覺得似曾相識，但話說回來，坎德人與一般民眾的差距太大，如果不特別研究，根本分不出他們彼此的差異。

雷斯林暗忖得要找個辦法，讓坎德人從木桶那兒離開。他想到的辦法便是從坎德人身上的小袋子拉出一個彩球，再從他鼻子那裡接過一堆不知打從哪兒來的硬幣，使得這小個兒觀眾目眩神迷，也使得其他圍觀群眾︱︱人真的聚了很多︱︱鼓掌叫好，鋼幣落進木桶的叮噹聲不絕於耳。

雷斯林朝大家一鞠躬，此時卻聽得一聲暴喝。﹁真丟臉！﹂

他抬頭朝那聲音望過去，便發現青筋暴現、坑坑疤疤的生氣面孔是自己師傅。

﹁太丟臉了！﹂提柏德又罵了一次，還顫抖地指著自己學生說道：﹁你怎麼在大庭廣眾之下這樣賣藝！﹂

心知觀眾都在看，雷斯林盡量保持鎮靜，不過血液還是朝著兩頰衝上來：﹁我知道您不會同意的，師傅。但是我得想個好辦法來賺錢謀生。﹂

﹁嘿，先生啊，你擋住我看表演了。﹂坎德人說得禮貌，但也伸手扯著對方的白袍衣袖要引起他注意。

坎德人很矮，提柏德揮著手臂叫罵，這大概就是為什麼坎德人會放開他的袖子，然後從他腰帶上摸走了藥材包。

﹁我聽說你怎樣賺錢了！﹂提柏德還沒冷靜：﹁你跟那女巫勾搭在一起！隨便拿些花草就要那些傻子相信自己的病都好了。我會過來就是要親眼看看你在做什麼，不然我還真不相信這些事情都是真的！﹂

﹁你真的認識女巫？﹂坎德人目光從藥材包往上看著提柏德，一臉好奇地問。

﹁老師，您希望我餓死嗎？﹂雷斯林問。

﹁你要這樣糟蹋你學的東西、破壞我和學校的名譽之前，可以先去街上要飯！﹂提柏德吼叫起來，伸手想把雷斯林從樹幹上扯下。

﹁動我一根汗毛︱︱﹂雷斯林平靜中帶著殺氣說：﹁後果自己負責。﹂

提柏德怒目圓睜：﹁你居然敢威脅︱︱﹂

﹁喂，小傢伙！﹂卡拉蒙邊叫嚷邊卡進兩人中間：﹁把那包包丟過來！﹂

﹁要玩地精球？﹂坎德人大叫起來：﹁那你當地精！﹂他對著提柏德這樣一說，便將藥材包從法師頭上拋過去。

﹁法師先生，這東西是你的嗎？﹂卡拉蒙拿著包包在提柏德面前晃兩下語帶嘲弄說：﹁是不是？﹂

提柏德一眼認出是自己的包包，伸手一探腰帶果然不見了，額頭馬上青筋浮現，臉脹成一片暗紅。

﹁還給我！你這流氓！﹂他吼著說。

﹁傳中線！﹂坎德人從提柏德下盤閃出來叫道。

卡拉蒙把包包扔了過去，坎德人一把接住，四周人群見狀笑了起來，似乎覺得兩人的捉弄比起變魔術更有趣。雷斯林站在樹幹上冷眼看待，嘴角露出淡淡笑容。

坎德人高高舉起手對著卡拉蒙想來一個長傳，卻不知哪兒伸出一隻手將包包從他手中扯走。

﹁搞什麼︱︱﹂他吃驚大叫。

﹁東西給我。﹂一個低沉的聲音說。

背後是個二十出頭，個兒很高的年輕人，他的眼睛跟索蘭尼亞的天空一樣湛藍，長髮以古板樣式梳成一個辮子結在背後。將包包劫走的這人表情嚴肅剛毅，他的原則像是鐵棒那樣難以曲折。史東‧布萊特布雷德將那小包包的繫繩拉緊、拍了拍灰塵，一個正式鞠躬之後送還給氣急敗壞的法師。

﹁謝謝。﹂提柏德道謝說得僵硬，接過袋子連忙放進袍子衣袖內保管。他很不客氣地賞了坎德人一個白眼，接著又轉頭冷冷瞪著雷斯林。

﹁你要嘛就趕快給我回家，不然就滾出我的學校。自己看著辦，懂嗎，年輕人？﹂

雷斯林朝木桶中瞥了一眼，今天已經累積不少錢，日後只要提柏德不知情就不會插手，他只要小心提防就可以。

於是雷斯林一副謙卑的模樣，從樹幹上走下來。﹁對不起，師傳，﹂他乍看痛改前非說：﹁以後不會再犯了。﹂

﹁最好是沒有下次。﹂提柏德撂下話以後板著臉走開，等他回去之後相信臉會繃得更緊，因為先別說鋼幣，連他大半的施法材料也都不翼而飛︱︱這可不是魔法造成的。

圍在樹幹邊的人潮漸漸散開，大部份人花一兩個鋼幣看了很多表演覺得心滿意足了，過沒多久留在原地的只剩下史東、卡拉蒙、雷斯林，還有那個坎德人。

﹁唉呦，史東！﹂卡拉蒙抱怨說：﹁你這樣插手就不好玩了啦。﹂

﹁好玩？﹂史東皺起眉頭：﹁你們剛剛捉弄的不是雷斯林的老師嗎？﹂

﹁是啊，但是︱︱﹂

﹁嘿，我說啊，﹂坎德人又朝雷斯林竄了過去：﹁你能不能再從帽子裡拉兔子出來給我看？﹂

﹁雷斯林應該對自己的老師多點尊重。﹂史東說著。

﹁還是你要從我鼻孔掏出硬幣？﹂坎德人還不死心：﹁我不知道自己鼻孔裡面有錢耶！你不覺得應該會打噴嚏嗎？你看喔，我把這一枚塞進去︱︱﹂

雷斯林從他手上將硬幣拿過來：﹁不是這樣子，你會弄傷自己的。還有，這枚硬幣是我們的。﹂

﹁咦，是嗎？你一定掉在地上啦。﹂坎德人伸出手：﹁你好啊，我叫做泰索何夫‧柏伏特，你們呢？﹂

雷斯林原本想要冷冷地潑他冷水︱︱只要是人類，如果頭腦還清醒，也還想繼續保持清醒，一定不願意跟個坎德人打交道。但他想到剛剛提柏德看見自己藥材落入坎德人手中，臉上那副目瞪口呆的表情，不免覺得自己似乎欠這坎德人一個人情，所以露出微笑，與坎德人握了手，並且開始向他介紹在場幾個人。

﹁這是我哥哥卡拉蒙，這是他的朋友史東‧布萊特布雷德。﹂

史東看來很不願意跟一個坎德人握手，但是有人正式介紹了，他不握手就顯得沒有禮數。

﹁你好啊，小傢伙。﹂卡拉蒙開心地跟坎德人握手，但他的大手完全把泰索何夫的小手包住，扣得坎德人臉上抽了一下。

﹁我不是很想這樣說，卡拉蒙︱︱﹂坎德人一本正經道：﹁我們才剛認識，但是說真的，一直提別人的身高實在不大有禮貌。你總不希望聽我說你的肚子跟個啤酒桶一樣吧？﹂

這外號倒是挺有趣，而且兩人對話的場景看來荒謬至極，像是小蚊子斥責一頭大熊，害得雷斯林笑個不停，一直笑到沒力氣倚坐在樹幹上。看見弟弟這樣高興，卡拉蒙倒是非常訝異，也一同放聲大笑，然後在坎德人背上一拍，還將他提了起來。

﹁哥，﹂雷斯林說：﹁我們也該收拾東西回家，市集等會兒要關了。很高興認識你，泰索何夫‧柏伏特。﹂他真心補上這句。

﹁我也來幫忙。﹂泰索何夫對著小球還有上了漆的箱子露出渴望的眼神。

﹁謝啦，我們自己來就好。﹂卡拉蒙匆匆一說，將消失在坎德人袋子中的小兔子抓了出來，同時史東也從他口袋拉出幾條絲巾。

﹁你們要看好自己的東西，﹂泰索何夫覺得自己一定要提醒他們一下：﹁還好有我在這裡幫你們檢回來。還好我有來，雷斯林你是個很棒的魔術師。咦，我可以叫你雷斯林吧？謝啦，那我就直接叫你卡拉蒙啦，反正你們也都叫我泰索何夫，不過其實我的朋友都叫我泰斯，你們也可以這樣叫我沒關係。你叫史東吧，你是騎士嗎？我以前去過索蘭尼亞，看到好多騎士，他們的鬍子跟你看起來一樣，只是比較濃，你的感覺少少的，不過我知道你有在努力啦。﹂

﹁謝謝。﹂史東不自覺地摸了摸鬍鬚。

兄弟倆帶著東西朝市集門口走去，泰索何夫口裡說今天他看夠了，也跟著兄弟走上同一個方向。史東並不很想被人看到他跟坎德人混在一塊兒，正準備要離開，但坎德人又忽然提到索蘭尼亞。

﹁你真的去過那裡嗎？﹂他問。

﹁安塞隆什麼地方我都去過啊。﹂泰斯很驕傲地回答：﹁索蘭尼亞還不錯啦，你想知道的話我就說給你聽。嗯，我有主意了。你們要不要跟我一起吃晚飯？你們大家都可以過來，佛林特不會介意才對。﹂

﹁佛林特是誰？你太太嗎？﹂卡拉蒙問道。

泰索何夫噓了一聲：﹁我太太？等等我一定要告訴他！不是啦，佛林特是個矮人，他是我最要好的朋友，我也是他最要好的朋友喔，不管他是怎麼說的。喔，不過還有半精靈坦尼斯︱︱他是我另一個朋友，可是現在人不在鎮上，他去奎靈那斯提找精靈了。﹂泰斯說到這裡終於停下來，因為他沒氣了。

﹁我想起來了！﹂雷斯林忽然立定腳步叫道：﹁難怪我覺得你很眼熟，我爸過世的那天你們在場。你，那個矮人，還有那個半精靈。﹂他頓了一下，打量坎德人後又說：﹁那就謝了，泰索何夫，我們晚上一起吃飯。﹂

﹁真的？﹂卡拉蒙有點訝異。

﹁沒錯，哥哥。﹂雷斯林回答。

泰索何夫轉頭連忙問史東：﹁你也會一起來吧？﹂

史東還在捻著鬍鬚：﹁我媽媽在等我回去，但是我想我說要跟朋友出去也不會怎麼樣，等下我先回家跟她說一聲好了。你去的是索蘭尼亞哪一區？﹂

﹁我指給你看喔︱︱﹂泰斯伸手搆著掛在背上的袋子︱︱坎德人身上會有許多包包跟袋子。他從裡頭掏出一張地圖：﹁我最喜歡地圖啦，你們喜不喜歡啊？你幫我拿這一角好不好︱︱嗯，你看，這裡是塔西斯城，在海邊。我沒去過那裡，不過，希望有一天等佛林特不需要我幫忙的時候可以過去看看，他現在很需要我，你們都不知道要是沒有我在旁邊幫他看東西，他會搞得多亂︱︱喔喔，這個是索蘭尼亞，那邊的監牢很漂亮︱︱﹂

兩個人一邊聊一邊走，個子高的史東彎下腰陪著看地圖，泰索何夫指著上頭各式各樣有趣的地點。

﹁史東今天吃錯藥了。﹂卡拉蒙說：﹁那個坎德人說不定根本沒靠近過索蘭尼亞。他們扯謊就像是︱︱呃，像坎德人那樣。然後你居然要帶著我們去跟個矮人吃飯！這︱︱感覺不太好，我們不是該跟同族在一起嗎？爸爸說︱︱﹂

﹁他已經不在了。﹂雷斯林打斷哥哥說話。

卡拉蒙臉色一白，悶悶不樂陷入沉默。

雷斯林搭著他手臂表示歉意：﹁我們不能一輩子縮在家，躲在小窩裡頭只想過得安穩。﹂他緩緩說著。﹁我們現在終於有機會掙脫原本的束縛，卡拉蒙，我們應該把握機會！或許要花一點時間等翅膀曬乾，不過很快地，我們就可以展翅高飛。我這樣說你懂嗎？﹂

﹁我想我懂吧。可是我不覺得自己想飛，小雷。每次到高的地方我都頭暈。﹂卡拉蒙想了想這麼說：﹁不過既然你說濕掉了，那就回家弄乾吧。﹂

雷斯林嘆了口氣拍拍他肩膀：﹁嗯，我回去換衣服，之後就去找矮人和坎德人。﹂

## ４︱２

佛林特‧火爐的房子既是索拉斯鎮的一絕也是一奇：不僅是因為它蓋在地面，也是因為房屋全體都是石材，都是矮人大老遠從禱者之眼運下來的。佛林特不在乎其他人怎樣看待他，或者他的房子，只知道矮人一族久遠光榮的歷史中，沒有誰是住在樹上的。

鳥住在樹上，松鼠住在樹上，精靈也住在樹上。佛林特可不是鳥，不是松鼠，更不會是精靈︱︱這要感謝鑄造之神李奧克斯。他沒有翅膀、沒有毛茸茸的尾巴，也沒有尖耳朵；眾所周知，這些東西才是樹上種族的特徵，對他而言住在樹上很不自然也很危險。

﹁住那麼高，從床上滾下來的話就一命嗚呼了！﹂他往往說得非常嚴重。

好友兼生意伙伴半精靈坦尼斯一再提醒他：住在樹屋上，摔下來也是摔在房子的地板上，了不起就是瘀青而已。

但佛林特可聽不進去。他堅稱樹屋的地板也是木頭，而木頭是不能信賴的建材，因為木頭會腐爛，會被老鼠咬壞，還會被白蟻侵蝕，而且隨時可能燒起來，下雨時會漏水，天冷時不禦寒，甚至起陣大風就可能把整棟屋子給吹垮。

石頭可就不同了，堅固耐用，什麼東西也打不倒它。冬暖夏涼，滴水不漏，風怎麼撞它都無所謂，只是撞得自己鼻青臉腫而已，反正石頭連抖都不會抖一下；要知道石頭做的房子是唯一可以撐過大災變的建築呢。

﹁在伊斯塔可沒有。﹂半精靈坦尼斯笑道。

﹁就算是石頭，一整座山砸下來當然也會垮啊。﹂佛林特會這樣回答，而且還要補上一段：﹁話說回來，我相信伊斯塔城變成的那片血海下面，總還有些幸運的小魚活得很自在才對。﹂

今天佛林特在自己家裡打算收拾屋子裡頭一片凌亂，自從坎德人搬進去以後其實就沒整齊過。

這兩個怎麼看都不搭軋的室友在某一年的市集相遇。那時候佛林特擺攤販售自己的商品，泰索何夫在鎮上各處閒晃，恰巧來到矮人的攤位，看見一個做工精細的手環。

之後的發展端看說故事的人是誰。依照泰斯的版本，他拿了手環起來試戴一下，發現尺寸正好符合，然後正要找人結帳。

但根據佛林特所言，他進去帳篷裡頭嚐了口酒，一出來就看見泰索何夫拿著手環快速消失在人群間。他衝上去抓住坎德人，坎德人大聲尖叫說他是無辜的，然後熙來攘往的人群駐足圍觀︱︱可惜是停下來看好戲，不是買東西。

半精靈坦尼斯趕到現場出面調解，先將現場人群勸離，然後低聲提醒矮人：這樣的場面對生意很不好。他也說服佛林特，別真的把坎德人的拇指綁上繩索掛在斐朗樹上頭，這太難看了。泰索何夫自稱他寬宏大量願接受佛林特道歉，不過佛林特從來不記得自己有道歉過。

那一天傍晚，坎德人又出現在佛林特家門口，手上拿了一瓶不錯的白蘭地，泰索何夫說那是他從最後歸宿旅店買來的，送給佛林特表示誠意。隔天下午佛林特宿醉醒來頭疼得要命，就看見坎德人已經自己安頓在客房中。佛林特不管用什麼辦法都趕不走泰索何夫。

﹁我聽說坎德人都有一種︱︱那叫什麼來著？啊，流浪癖，對。你應該也快要想出門走走了吧？﹂矮人暗示說。

﹁不會耶，我不會。﹂泰斯語氣強調著說：﹁我已經過了那個時期了，可能是我長大了，想要定下來了。這不也很巧，你剛好需要一個人手幫忙打理，佛林特，有我在正好呢。冬天的時候我們兩個人住比較不孤單，夏天我就跟你一起出門做生意，我手上有很多詳細的地圖喔！然後我知道哪裡的監牢裝潢比較好︱︱﹂

聽到這裡矮人的心都涼了，就算是以前被食人魔給囚禁的時候也沒這麼擔心過，佛林特找了好友坦尼斯來幫忙，看看怎樣可以趕走坎德人，不然乾脆宰了他之後毀屍滅跡。但結果大出佛林特意料之外，半精靈大笑之後不肯幫忙，還說泰索何夫的出現對佛林特有好處，因為佛林特的生活太拘謹也太孤僻了。

﹁坎德人可以讓你常保年輕喔。﹂坦尼斯曾經這樣說。

﹁是啊是啊，等著看我英年早逝吧！﹂佛林特咕囔道。

與坎德人住在一塊兒的確使佛林特與索拉斯許多人有緣結交，最明顯的就是鎮上的守衛。他們現在搜尋失物，第一站就先到矮人的家裡去；警長後來已經懶得逮捕泰斯，他吃得太多，出獄的時候會把鑰匙也給扒走，又會不死心地跟守衛提出監獄改進方案。後來經過坦尼斯建議，警長下令不再拘禁這個坎德人，但條件是他必須受到佛林特監護。矮人大罵起來，不過沒有人理會。

之後每天早上，佛林特打掃房子的時候，索性便將不知打從哪兒來的奇怪東西全部都放在門口，這樣子守衛可以直接過來取，或者鄰居也可以自行翻找，看看家裡有哪些﹁失物﹂由坎德人拾獲，正待人﹁招領﹂。

坎德人出現以後，佛林特的確也不得不多動動。今天早上他又不知道工具流落何方，因為工具從來都不會在它們原本的位置。他曾經看過自己寶貴的銀槌上堆滿果殼，顯然是拿去當胡桃鉗用了，然後他一直找不到稱手的那對鉗子︵大概三天之後他會在自家旁邊的小溪找到，泰索何夫拿了鐵鉗想在河裡抓魚︶。佛林特一邊咒罵坎德人那髻起來的頭一邊尋找茶壺，泰索何夫此時開門發出一聲巨響。

﹁啊，佛林特，你看看，我回家啦。嗯，你撞到頭了嗎？不過你到底在那下面幹啥哩？為什麼找茶壺找到床底下去啦？那個蠢蛋會把茶壺放在︱︱咦，真的找到啦，這可怪了，茶壺怎麼會到那兒去了呢？說不定那茶壺上頭有魔法！魔法茶壺！﹂

﹁說到魔法啊，﹂泰斯唸個不停：﹁我帶了一些新朋友來。小心你的頭啊，卡拉蒙，你進我們家的門太高啦。這是雷斯林還有他哥哥卡拉蒙，他們是雙胞胎耶，你不覺得很有趣嗎，佛林特？他們兩個其實蠻像的喔，尤其是從側面看。來，卡拉蒙，轉過去，雷斯林你也轉過去給佛林特看看。喔，還有這是另一個新朋友，史東‧布萊特布雷德，他是索蘭尼亞騎士！他們三個過來一起吃晚飯，我們吃的東西應該還夠吧？﹂

泰斯終於說完了，滿臉驕傲地兩口深呼吸，補足一長串話語連珠砲用掉的氣。

佛林特瞄了卡拉蒙一眼，心想還真不知道東西夠不夠吃。而且這下子他有點為難了，幾個年輕人踏進屋子的當下，也就算是他的客人，根據矮人的習俗，除非對方曾經來過︱︱不過這不大可能︱︱所以他得拿出對待同族領主的禮儀來招待。然而佛林特不是很喜歡人類，尤其是年輕的人類，因為人類善變衝動、魯莽躁進，就矮人而言相當危險。部份矮人學者將這些特徵歸因於人類壽命較短，但在佛林特眼中那叫做藉口，他怎麼看都覺得人類就是亂七八糟。

於是矮人拿出絕招，每次他碰上人類訪客就搬出這一套。

﹁你們要留下來吃飯的話我也很高興，﹂矮人開口：﹁可是你們看看，我們這兒沒有一張椅子的尺寸適合你們哪。﹂

﹁我去﹃借﹄幾張來吧。﹂泰索何夫好心說完就朝門口跨出一步，但背後傳來四人異口同聲吼道：﹁不準去！﹂

佛林特手上捏的是鬍子，心上倒是捏了把冷汗，他可不想看見一堆索拉斯人跑下樹到自己家討椅子。

﹁請別費心，﹂史東一開口就是索蘭尼亞騎士那番文謅謅的禮節：﹁我坐在地板上就可以。﹂

﹁我可以坐這兒。﹂卡拉蒙自己搬了個大木箱過來一屁股坐上去，但他的體重把矮人親手輮製的箱子壓出令人緊張的嘎嘎聲。

﹁你有張椅子可以給雷斯林坐才對。﹂泰索何夫出聲提醒：﹁你知道的嘛，你房間那一張，每次坦尼斯來都是坐︱︱你幹嘛那樣看我，眼睛跑進東西了嗎？我幫你吹吹︱︱﹂

﹁你給我滾開！﹂佛林特吼了起來。

漲紅了臉的矮人掏掏口袋拿出臥室鑰匙，他後來一直把房門鎖上，最少每星期會換一次鎖。就算這樣子做都沒辦法阻止坎德人進來，只不過是稍稍拖延了一點時間。他大步走進臥室，拉出了一張專門留給坦尼斯的椅子，平常他都把這張椅子鎖在房間裡。

把椅子擺好位置以後，矮人好好打量了一下三個訪客。叫做雷斯林的年輕人很瘦，在矮人看來實在太瘦了，而且他身上那件斗篷有些破爛，似乎擋不住秋天的寒意，所以身體顫抖、嘴唇發白。矮人這時忽然覺得自己果然不夠周到。

﹁來，坐吧。﹂他把椅子擺到壁爐邊生硬地說：﹁小伙子你看起來好像挺冷的，坐下來暖暖身子先。你︱︱﹂他瞪著坎德人說：﹁你也幹點有用的事情，快去跟歐提克買︱︱注意我是說用﹃買﹄的！去買一壺蘋果酒回來。﹂

﹁我一溜煙兒的時間就回來︱︱﹂泰斯說著：﹁不過為什麼只能一溜，不能兩溜嗎？還有煙怎麼會溜呢，我不懂︱︱﹂

佛林特把門重重地關上。

雷斯林坐下之後又將椅子朝壁爐拉近些，藍色眼睛的清澈令人訝異，凝望著矮人的視線使得佛林特開始很不自在。

﹁其實您不需要為我們準備晚餐︱︱﹂雷斯林開口。

﹁不用嗎？﹂卡拉蒙聽了很沮喪：﹁那我們來做什麼的？﹂

弟弟閃過一個眼神，大個兒馬上縮了一下低頭不語。雷斯林回頭看著佛林特繼續說話。

﹁我們會過來，主要是我跟哥哥想親自跟你道謝，感謝你在那個女人面前為我們說話。﹂他連那女人的名字都不屑提：﹁在我父親葬禮那天。﹂

佛林特這下子可想起來自己在哪裡見過這兩個年輕人了。噢，其實這兩個孩子會走路之後，矮人就常見到他們在鎮上跑來跑去，只不過他自己都不記得有這層淵源。

﹁那沒什麼。﹂矮人受人答謝反而難為情：﹁是那女的神智不清！什麼貝佐神啊！﹂佛林特嗤之以鼻說：﹁哪一個有鬍子的神會到處告訴大家自己叫做﹃貝佐﹄？另外我聽說你們母親的事情了。﹂他又柔聲補上一句。

雷斯林沒有多做回應，只是眨了一下眼睛：﹁您之前提過﹃李奧克斯﹄這個名字，我有做一些研究，發現李奧克斯是你們族人的神。﹂

﹁應該是吧。﹂佛林特順順鬍子，不大信任地看著眼前的年輕人：﹁不過，我不知道人類的書本上怎麼會提到矮人的神哩。﹂

﹁那本書很舊，﹂雷斯林解釋：﹁非常古老的書。上面不只寫到李奧克斯，還有提到其他太古時代的神。請問你們族人現在還繼續信奉李奧克斯嗎？我不是隨口問問而已，﹂雷斯林蒼白的臉上湧起一股光采：﹁也沒有什麼不敬的意思，是真心希望知道您的想法。﹂

﹁我也想聽聽看。﹂史東‧布萊特布雷德雖然坐在地板上，可是腰桿打得跟槍桿一樣直。

佛林特感到吃驚。他活了一百三十幾年，還是第一次有人類想要瞭解矮人的宗教信仰。所以他也不禁起疑：這些年輕人有什麼目的？他們是不是奸細，想要騙他惹上什麼麻煩？佛林特也不是沒聽說，有些貝佐教徒宣揚矮人與精靈是異端的言論，並且主張要燒死這兩族人。

無所謂，佛林特心想。要是這幾個毛頭小子就想扳倒我，我會給他們好好學頓教訓。那大塊頭在場也不用怕，在他膝蓋骨上槌一下，他就會變成跟我一樣高了。

﹁是啊，﹂佛林特扯著粗厚的嗓音說：﹁我們還是相信李奧克斯，也不怕別人知道。﹂

﹁那矮人還有牧師嗎？﹂史東問話時身體向前傾，看得出來他有興趣：﹁奉李奧克斯名義行使奇蹟的牧師？﹂

﹁沒了，年輕人，沒有了。﹂佛林特回答：﹁大災變以後就沒有了。﹂

﹁既然你們沒有看見李奧克斯還在乎信徒的徵兆，為什麼還是繼續信奉祂呢？﹂雷斯林提出質疑。

﹁信仰不夠虔誠的人才會需要神明不斷地顯現神威，年輕的人類。﹂佛林特回應：﹁李奧克斯是個神，我們本來就不認為自己可以瞭解神。伊斯塔的教皇就是這樣惹上麻煩的，他不只以為自己懂得神，還以為自己也是神，至少我是這樣聽到的。所以那些神明才會不高興，丟了一座山到他頭上去。﹂

﹁李奧克斯還看著我們的時候，也一樣做出很多我們不能明白的事情。例如他居然創造了坎德人。﹂佛林特語氣低迷地說：﹁或者溪谷矮人這些種族。我自己認為李奧克斯可能跟我一樣，時常要出門旅行吧，祂有別的世界要照顧，所以就走了。我自己在夏天的時候也會放著房子不管，但是秋天就會回來，房子會在原地等我。矮人也就這樣等待李奧克斯回到這世界。﹂

﹁我從來沒想過這一點。﹂史東彷彿恍然大悟：﹁也許帕拉丁放下我們的理由也一樣，祂去整頓別的世界了。﹂

﹁我不確定，﹂雷斯林深思著：﹁雖然聽起來有點不可思議，不過會不會不是你離開了房子，而是有一天早上醒過來的時候，發現房子已經離你而去？﹂

﹁我出門到很遠的地方，這房子還是在這兒啊。﹂佛林特怒目圓睜，以為這年輕人是暗地諷刺他蓋的屋子不牢靠：﹁你自己看看這石頭的接縫跟曲線！注意看，跟帕克塔卡斯那邊是一樣的︱︱﹂

﹁我不是那個意思，先生。﹂雷斯林淡笑說：﹁我是在想︱︱我覺得︱︱﹂他頓了頓，試著說出自己到底想表達什麼。﹁會不會神並沒有離開？會不會祂們留在原地，只是等待我們重回祂們懷抱？﹂

﹁嘖嘖，李奧克斯才不會遊手好閒浪費時間，祂要找我們就會給矮人一點跡象。你要明白，我們可是祂最得意的傑作。﹂佛林特語帶驕傲。

﹁但您怎麼知道祂沒有給過徵兆呢，先生？﹂雷斯林冷冷地問。

這下子佛林特也很難回答。他的確沒辦法肯定，因為自己已經許多年沒有回去山丘上的家園。他的確時常外出旅行，但卻與其他矮人接觸不多，也許李奧克斯真的回來了，但是索巴丁矮人卻把神的存在當成秘密保護！

﹁這還真像他們的作風，混帳鬍子、混蛋肚皮！﹂

﹁說到肚皮，你們都不餓嗎？﹂卡拉蒙哀怨地問：﹁我餓扁了。﹂

﹁這不可能啊。﹂史東斷然否定。

﹁真的不可能，﹂卡拉蒙繼續抱怨：﹁我從早餐之後居然到現在都還沒吃東西！﹂

﹁我是在說你弟弟剛剛那番話。﹂史東把話題拉回去：﹁帕拉丁不可能留在這世界，看著這麼多人受苦受難，卻完全不出面干預。﹂

﹁就我所知，你的騎士同胞眼睜睜看著他們領導的人民受了很多苦，但卻還是很冷靜。﹂雷斯林反唇相譏：﹁說不定就是他們得為這件事情負責。﹂

﹁胡言亂語！﹂史東一邊叫一邊跳了起來，雙手拳頭緊握。

﹁等一下，史東，雷斯林不是那個意思︱︱﹂卡拉蒙想勸和。

﹁你難道要告訴我，不是索蘭尼亞騎士主動迫害施法者嗎？﹂雷斯林裝出一副訝異的表情：﹁那我想法師大概是在帕蘭薩斯的大法師之塔住膩了，才會急著四處逃命？﹂

﹁小雷，我想史東不是說︱︱﹂

﹁有人說那是迫害，但也很多人覺得那叫做﹃除惡務盡﹄！﹂史東沉沉地說。

﹁所以你是說魔法就是罪惡？﹂雷斯林問得異常冷靜。

﹁還沒瘋的人不都這樣覺得嗎？﹂史東回答。

卡拉蒙也站了起來雙手握拳：﹁你不是那個意思吧，史東？﹂

﹁索蘭尼亞人有句俗語：可厭之人必有可憎︱︱﹂

卡拉蒙對著史東笨拙地揮出一拳，史東一閃之後朝對方撲了過去，抓住他碩大的身軀，兩個人往後翻過去，一上一下壓垮了那大木箱，一時木屑與裡面的陶器碎片四散出來，但兩個人還在地板上翻滾，你一拳我一腳地打個不停。

雷斯林還是坐在火爐邊冷靜地看著兩人，薄削的嘴唇露出一絲笑意。佛林特看著他的冷漠覺得很困惑，也忘記要立刻阻止兩個年輕人的鬥毆。雷斯林看起來一點也不擔心，一點也不在乎、不驚慌，若不是因為他看起來並不像是抱著看好戲的心態，佛林特真會以為他是刻意挑撥那兩人。但是雷斯林的冷笑並非出於快樂，而是嘲弄與鄙視。

﹁那雙眼睛會讓我起雞皮疙瘩。﹂後來佛林特這樣對坦尼斯描述：﹁他看起來有種冷血的感覺，你懂我的意思吧？﹂

﹁我不是很肯定。你的意思是說，那個年輕人刻意挑起哥哥和朋友打架？﹂

﹁也不是這樣。﹂佛林特想了一下：﹁他問我問題的時候是真心誠意，這一點我很確定。但是他也一定知道這些有關神明、魔法的胡說八道會引起索蘭尼亞騎士什麼反應。會在這附近出現，而且沒有盔甲的騎士還有誰，那當然是史東。大家不都說他好像天生背了把劍在身上一樣。﹂

﹁至於那個雷斯林，﹂矮人搖搖頭：﹁我覺得，他好像只是想知道自己可以讓那兩個人打起來，就算他們是再好的朋友也一樣。﹂

﹁嘿，夠了！﹂佛林特回過神，忽然驚覺如果不出面阻止兩人互毆，恐怕家裡連一件家具也不會剩下，於是大聲吼叫：﹁你們兩個在搞什麼鬼！我的盤子都打破啦！給我住手，住手！﹂

兩個人都沒聽見矮人大叫，於是佛林特只好親自出手，先在史東膝蓋上又快又準地一踹，逼得史東劇痛滾了出去，碾過一堆陶瓷碎片，還要抓著大腿免得失聲慘叫。

接著矮人又一把抓起卡拉蒙又長又捲的頭髮狠狠一扯，卡拉蒙大叫出來，但是卻沒辦法掙脫佛林特像是鋼鐵那樣的手掌。

﹁看看你們什麼德性！﹂矮人老大不高興地又扯了一次卡拉蒙的頭髮，也再踹了史東一腳：﹁活像是兩個喝醉的地精！還有你們打架的招術是誰教的，該不會是你們姑婆吧？兩個人比我高了至少一呎，你這小巨人應該高我兩三呎吧，居然一下就不行了，倒在地上被個矮人踩在胸口。給我起來，兩個渾小子！﹂

滿臉羞愧又忍著痛不敢流淚的兩個年輕人慢慢爬了起來，史東用一隻腳平衡，不敢將身體重量交在受傷的膝蓋上。卡拉蒙瞇起眼睛猛搔自己頭皮，心想自己該不會給扯掉一塊頭髮了。

﹁對不起打壞你的盤子了。﹂卡拉蒙低聲說。

﹁真的很抱歉，先生。﹂史東也誠心說：﹁我一定會賠償的。﹂

﹁我會直接買新的給您！﹂卡拉蒙也說道。

雷斯林沒說什麼，他早就將這部份金額從賺來的錢裡頭扣除。

﹁你們是活該要賠我，﹂矮人說：﹁你們幾歲啊？﹂

﹁二十。﹂史東回答。

﹁十八，﹂卡拉蒙也說：﹁小雷也十八。﹂

﹁火爐先生知道我們是雙胞胎，你不說他也明白。﹂雷斯林說得很酸。

佛林特看了一下史東：﹁你想當個騎士，﹂然後他目光又打量著卡拉蒙。﹁還有你這大個子應該是想要當個戰士？替貴族當傭兵？﹂

﹁沒錯！﹂卡拉蒙張大了嘴：﹁你怎麼知道？﹂

﹁我老早就看過你帶著把大劍在鎮上走來走去︱︱順道一提，你的姿勢根本就錯了。我就跟你們明說吧，史東‧布萊特布雷德，騎士團看到你打人的樣子一定會笑到身上鎧甲都抖下來。還有你，卡拉蒙‧馬哲理，你這種本事比我奶奶還糟糕。﹂

﹁我知道自己還有很多要學，先生。﹂史東語氣有些僵硬：﹁如果我住在索蘭尼亞，就可以找一位騎士做他的隨扈，向他學習武藝。但是我卻不住在索蘭尼亞，流落到這裡來。﹂說到這裡語調顯出落寞。

﹁索拉斯沒有人可以教我們啊。﹂卡拉蒙也抱怨起來：﹁這個城鎮太平靜了，根本什麼事都不會發生，還真希望至少有些地精來搗亂之類，看會不會刺激一點。﹂

﹁少烏鴉嘴了，小伙子，你這傢伙搞不清楚自己在講什麼鬼話。要找老師，你們眼前就有一個。﹂佛林特在自己胸口指了指。

﹁你？﹂兩個年輕人做出懷疑的表情。

佛林特自滿地抓了抓鬍子：﹁我都把你們兩個撂倒在地上了不是？還有︱︱﹂他忽然伸手朝雷斯林戳了一下，嚇得他跳了起來，﹁我也想跟這個讀書人聊個天，瞭解一下他對事情的看法。我不跟你們收什麼學費，﹂矮人說到這兒，看見雙胞胎兄弟交換一個猶豫的目光，也猜著了他們的念頭。﹁你們幫我做點事情就好，我看就先幫我去旅店看看那個混蛋坎德人在搞什麼鬼。﹂

彷彿是他說的話把人給召回來了似的，門忽然打開，那個﹁混蛋﹂走了進來。

﹁有蘋果酒，我還撿到一個沒人要的肉餡派，還有︱︱啊，你看吧，我就知道。﹂泰索何夫一臉惆悵地望向木箱殘骸跟一地盤子碎片：﹁我就說吧，佛林特。你看看我一出門這兒就變成什麼樣子啦？﹂說完還沉痛地甩了甩他頭上髮髻的辮子。

## ４︱３

一段不可思議的友誼在三個年輕人類、一個矮人、還有一個坎德人之間締結起來，泰索何夫說這就像是﹁雨後春筍﹂；佛林特不大喜歡自己被當成筍，但也覺得泰斯說得有道理。佛林特看似剛烈的性子下，對於年輕人，尤其是看來孤苦無依的青年朋友有很柔軟的心。當年在奎靈那斯提遇見半精靈坦尼斯也是類似的情況，坦尼斯是個孤兒，但兩方種族都不接納他。對於精靈而言他太像人類；但在人類眼中他又是個精靈。

坦尼斯由太陽與星辰詠者收養，也與詠者的孩子一起長大。詠者的一個孩子叫做波修士，他對於坦尼斯的血統相當不喜。但另一個名叫羅拉娜的女孩卻又喜歡他過了頭。但這是另一段故事了。

總之，幾年前坦尼斯決定離開精靈的土地，然後第一個找上的人也就是佛林特‧火爐，因為這是他在奎靈那斯提以外唯一認識的人。坦尼斯對於金工、鐵工這些沒有什麼經驗，可是他頭腦精明、懂得做生意，一下子就注意到佛林特開的價錢都遠遠低於實際價值，非常不劃算。

﹁品質好的東西，大家都肯開高價。﹂坦尼斯向矮人提起，但是佛林特卻怕會流失顧客。﹁你等著瞧。﹂

結果坦尼斯說得沒錯，佛林特也因此環境優渥起來，令他喜出望外。於是兩人成為生意伙伴，夏天的時候坦尼斯會陪矮人一起出門，由他雇用貨車馬匹、在各地市集設攤等等，也會幫佛林特物色手頭闊綽的客人看看樣品。

佛林特與坦尼斯兩人的情誼深厚堅定，因此佛林特也曾經問過坦尼斯要不要搬去跟他一起住，只不過坦尼斯不得不說，矮人他家對一個高䠷的半精靈而言實在狹小了些。後來坦尼斯找了附近樹上一間屋子住下，兩個人之間偶有爭執︱︱或者也不能算是爭執，只是針對同一件事情發牢騷：坦尼斯還是會回去奎靈那斯提。

﹁每次你回來就什麼也不能做。﹂佛林特直截了當地說：﹁一整個禮拜都悶悶不樂的。他們根本不要你回去，表現得這麼明顯了，你打亂他們的生活，其實他們也沒讓你好過吧。我看你還是把靴子擦乾淨，別回去蹚渾水了。﹂

﹁你說得沒有錯，﹂坦尼斯回想起來也是如此：﹁每次我離開都會在心裡發誓不要回去了，可是總有個聲音要我回去。每年我在夢裡聽見山楊樹的旋律，就知道是回家的時候。我的家在奎靈那斯提，他們無法否認，不管怎麼做都不行。﹂

﹁嘖嘖，是你身上那一半精靈在作怪。﹂佛林特不表贊同：﹁山楊樹的旋律哩！什麼鬼扯蛋。我自己還不是一百年沒回家，你有聽我講到什麼胡桃木的旋律嗎？﹂

﹁是沒有，但我也聽過你想要找回矮人的一些精神。﹂坦尼斯打趣道。

﹁那不一樣。﹂佛林特早就料到他會這樣說：﹁這個說的可就是種族差異了。我想歐提克就是沒辦法做出那種口味吧，我都不知道告訴他多少遍作法了。這裡的磨菇本身就不對，只有人類才會說那叫做磨菇。﹂

縱使佛林特苦口婆心，坦尼斯那年秋天還是前往奎靈那斯提。他在年末出發，之後不久就下起大雪，所以不到春天恐怕不會回來。

每次坦尼斯出門，佛林特就過得很孤單，不過要他承認這一點，比要他砍掉鬍子還難。泰索何夫這個不速之客為他稍稍排遣寂寞，不過要他承認這一點，則不如要他砍頭算了。坎德人開朗的聲音趕走了沉默，只是矮人會趁自己聽得出神之前不耐煩地要他閉嘴。

將戰鬥技巧傳授給這些年輕人則使他真的有些成就感，他指點大家一些訣竅、一些招式；他活到現在，和很多食人魔與地精、小偷與強盜等等對打過，也在阿班尼西亞的崎嶇道路上遇過各種險阻，心得自然不少。鍛鍊這些孩子，對他而言就好像鍛鍊鋼鐵一樣令人高興。

這兩件事就本質而言也很相近，打鐵時要精心塑造出線條，訓練這些孩子也一樣要塑造出他們的本事。不過有一個年輕人似乎不是他能應付得來。

雷斯林還是讓佛林特起雞皮疙瘩。

雙胞胎在那一年滿十九歲了，冬天還是住在一起。

提柏德的學校在初秋起了場火，於是只好另覓地點。那幾年之中，提柏德已經是鎮上居民熟知也相信的對象，所以鎮上代表便準許他在索拉斯鎮內設立學校︱︱不過還是先確認過舊址的火災是天然引發，不是什麼超自然現象。

如此一來雷斯林也不用寄宿於學校，冬天都可以和卡拉蒙在一起。然而兩個人在家的時間其實也不長。

雷斯林喜歡與矮人和坎德人在一塊兒，他想知道斐朗樹林外的世界是什麼樣子，他覺得那是他很快就要踏上的土地。自從有了施法能力之後，他終於可以想像自己的未來。

而他現在也成為學校的助教。提柏德的用意是希望給他正當賺錢的管道，看看這年輕人能不能不要繼續拋頭露面、賣藝謀生。雷斯林算不得是個好老師，他對於學生的無知欠缺耐性，說話也太過尖酸諷刺。不過提柏德午睡時，他絕對有辦法讓那些小男孩安安靜靜，這也是提柏德最大的要求。後來有一次師傅還提到雷斯林也可以自己開一所學校，卻使他當面笑了出來。

雷斯林要的是力量，但並不是修理一群毛頭小鬼、要他們跟著噯噯摁摁地唸咒語。他希望得到的力量就像是他使出一個簡單至極的把戲，大家還是滿臉訝異、充滿敬意。他知道自己已經開始有超乎常人的力量。

當然，這股力量要用在好的方面。

他要樂善好施，他要救苦救難，他要懲奸除惡。他會受人喜愛、敬仰、畏懼、還有嫉妒。如果他希望能對更多人有影響力︵年輕人總是充滿抱負！︶，那他就得對這些人有更多瞭解︱︱不只是人類，還有其他種族。矮人與坎德人是他非常好的研究對象。

雷斯林首先學到的就是︱︱坎德人什麼都要碰一下，碰過之後還會順便帶走。第一次泰索何夫拿出一個小包包，也就是他引以為傲、唯一的藥材包時，雷斯林不免氣炸了。

﹁你們看我找到什麼！﹂泰索何夫叫道：﹁一個皮革小包，上面寫了一個﹃雷﹄，我們看看裡面有什麼喔︱︱﹂

雷斯林馬上認出是自己的包包，明明前一刻還掛在自己身上。﹁等一下，不要隨便︱︱﹂

太遲了。泰斯已經將包包打開：﹁有一堆乾掉的花，我幫忙倒出來︱︱﹂他把玫瑰花瓣都灑在地上，又朝裡面繼續看。﹁沒東西了，這可奇怪，是誰︱︱﹂

﹁給我還來！﹂雷斯林一把將包包搶回去，氣得全身顫抖。

﹁喔，這是你的啊？﹂泰斯抬起頭看著他，兩顆眼珠子發亮。﹁我幫你清乾淨了，不知道是誰塞了一團死掉的花在裡頭。﹂

雷斯林張嘴想說話，可是不但不知道該說什麼，應該是說根本無話可說。他只能瞪大眼睛發出零碎的字詞，或者瞪一眼旁邊偷笑的哥哥稍微洩憤。

遺失包包和裡面的花瓣兩次以後，雷斯林開始體會到生氣、威脅、動用暴力或者法律行動等等對於坎德人都不會有效。然後他也不可能避開對方靈巧又輕盈的手指，不管多緊的結都會被坎德人解開，而且摸走東西時一點感覺也沒有。想要對付泰索何夫，需要一些心計。

雷斯林展開實驗。他去玻璃工匠那兒要了些剩下的材料，將閃亮的彩色珠子一起塞進包包中。後來泰斯又﹁找到﹂了他的包包，也看見裡頭有玻璃珠，於是像著了魔一樣拿出珠子就把包包丟在地上，然後雷斯林輕鬆地取回了藥材。從此以後他就知道要在包包中裝一些古怪有趣的小玩意兒︵鳥蛋、甲蟲、發光的小石頭等等︶，這樣東西不見時一下就可以找回來。

他對坎德人瞭解日益加深，同時卡拉蒙也學到矮人身上或好或壞的戰鬥技巧。

由於矮人的身高問題，他們碰上對手多半也就比起自己高得多，因此使出的攻擊招數並不雅觀。佛林特施展的招式在史東眼裡實在沒有風範，都是撩陰腿、背頸劈之流的怪招。

﹁我可不想像個街頭無賴。﹂史東開始抱怨。

這時候正是深冬，水晶湖面結冰積雪，多數人躲在溫暖家中避寒飲酒，但佛林特帶著史東與卡拉蒙出外，還練習到滿身大汗，目的是要﹁強健體魄﹂。

﹁是這麼說的嗎？﹂佛林特走到身材高大的史東面前，史東呼出的氣在鬍子上凝結成水珠，泰索何夫說他看來活像隻海象。

﹁話說，那你碰上街頭混混要怎麼跟人家打啊？﹂佛林特繼續問道：﹁先舉劍鞠躬，傻傻地等著人家直接朝你下面踹一腳嗎？﹂

卡拉蒙大笑起來，史東聽到這種粗鄙的事情皺起眉頭，但是也只能承認矮人說的有理。他至少得學會怎樣反制別人使出陰招。

﹁現在來說地精，﹂佛林特繼續教練課程：﹁地精大部份膽子小得很，除非是喝了酒才會腦充血。平常地精都是從後面忽然跳出來，趁你沒注意之前就一刀砍斷你喉嚨。像這樣︱︱牠們毛茸茸的手會摀住嘴巴讓你叫不出聲音，接著另一隻手拔刀切這邊，中招的話還沒倒地就已經失血過多斷氣了。﹂

﹁所以你們得這樣做︱︱利用地精自己的重量跟衝力來反擊。牠會這樣撲上來︱︱﹂

﹁我來當地精！﹂泰索何夫揮手求道：﹁拜託，佛林特！讓我來！﹂

﹁好。現在坎德人︱︱﹂

﹁我是地精！﹂泰斯糾正他以後就朝矮人寬厚的背上撲過去。

﹁︱︱撲上來，怎麼辦呢？這樣！﹂

佛林特抓住泰斯朝自己脖子伸過來的兩隻手，身子一彎將坎德人過肩摔出去。

泰斯摔在積雪凝冰上頭，躺在那兒好一會兒，一直不停地喘氣。

﹁整個肚子的氣都被摔出來啦！﹂等可以開口時他爬起來叫道：﹁我以前從來沒有不能呼吸過耶，你有嗎，卡拉蒙？感覺好奇怪喔。還有天沒黑我就看見星星了，你要不要我也幫你試試看啊，卡拉蒙？﹂

﹁哈，你哪有辦法把我摔出去？﹂卡拉蒙笑道。

﹁是不行啦，﹂泰斯乾脆地說：﹁但是我可以這樣。﹂

一個握拳就敲在卡拉蒙的上腹部。

卡拉蒙發出呻吟，捧著肚子倒抽一口氣。

﹁幹得好啊，坎德人。﹂大家笑成一片，卻從稍遠處傳來一聲讚許。

﹁的確不錯，泰索何夫，這招漂亮。﹂另一人也開口稱道。

有兩個人全身披著皮草穿過飄雪而來。

﹁坦尼斯！﹂佛林特開心地歡迎。

﹁奇蒂拉！﹂卡拉蒙則是訝異不已。

﹁坦尼斯跟奇蒂拉！﹂泰索何夫跟著叫了起來，不過他根本就沒有見過奇蒂拉。

﹁嗯，看起來你們大家都認識了？﹂坦尼斯問道，他望著卡拉蒙、雷斯林，又看看奇蒂拉，神情有些吃驚。

﹁是該認識啊。﹂奇蒂拉還是抿著嘴唇笑說：﹁這兩個就是我弟弟，我跟你提過的雙胞胎。這邊這位姓布萊特布雷德，跟我以前是﹃玩伴﹄。﹂她的笑容使得這句話染上一絲曖昧味道。

卡拉蒙吹起口哨，戳了史東一下，史東則是有些惱羞成怒，紅著臉生澀地說家裡還有事，冷冷地鞠躬之後轉頭走掉。

﹁我剛剛有說什麼嗎？﹂奇蒂拉問了一聲，笑了起來，伸手要跟兩個弟弟來個擁抱。

卡拉蒙大大抱住她，為了表現自己力氣大了不少，還將奇蒂拉給抱離地面。

﹁嘿，我說弟弟你挺不賴啊。﹂回到地面後她好好看了看卡拉蒙。﹁比起上次我回來的時候又壯了很多呢。﹂

﹁高了整整兩吋。﹂卡拉蒙很驕傲。

雷斯林側著臉面對姊姊，並沒有跟她擁抱，奇蒂拉聳聳肩微笑一下，便輕輕在他臉頰吻一個。他也站著不動任憑奇蒂拉打量，但雙手交叉在胸口的他，身上已經穿著白色的法師袍，這是精神導師安堤默茲的贈禮。

﹁你也長大了，小弟。﹂奇蒂拉察覺出不同。

﹁雷斯林也長高一吋，﹂卡拉蒙接口道：﹁可都是吃我煮的菜長大的。﹂

﹁我不是那個意思啦。﹂奇蒂說。

﹁我懂，謝謝大姊。﹂雷斯林回答後，兩人像是互有協議般交換了個眼神。

﹁唔，嗯︱︱﹂奇蒂又轉頭對坦尼斯說：﹁真是想不到啊，以前親手拉拔的小不點一轉眼都變成大男人了。這一位︱︱﹂她轉過頭看看矮人。﹁想必就是佛林特‧火爐先生吧。﹂

奇蒂拉伸出還裹著手套的手說：﹁我是奇蒂拉‧鎢斯‧馬塔。﹂

﹁謹候女士您差遣。﹂佛林特與她握手，兩人都說了些初次見面的客套話。

﹁我是泰索何夫‧柏伏特。﹂泰斯說著伸出一隻手，但另一隻手就朝著年輕女士腰帶上竄過去。

﹁你好，泰索何夫。﹂奇蒂冒出一句：﹁亂動那把匕首，會被它削掉耳朵喔。﹂她說得輕描淡寫，不過泰索何夫聽著卻覺得她很認真；他還挺喜歡自己的耳朵，可以用來撐住髮髻，所以只好摸上坦尼斯顯然不頂想要的一個包包。

佛林特眼看今天的訓練也差不多了，便要大家一起回屋子嗑牙聊天。

坦尼斯跟奇蒂拉脫下斗篷，奇蒂拉身上是一套長及大腿的皮衣，罩著一件男人的外衫，領口打開著，柳腰上有一條精靈樣式的皮帶。她是在場眾人從未見過的女性類型，也因此包括弟弟在內，沒有人真的知道該拿她怎麼辦。

奇蒂拉的眼神跟男人一樣大膽直率，而非那些嬌生慣養的閨女一般扭捏作態。她的動作十分優美，但這種優美卻來自於精湛的劍術︱︱所以她自然也有浴血沙場者的氣度與冷靜。雖說還有種略微高傲的態度，但這卻增添了一分神秘色彩。

﹁你們都看見這腰帶啦。﹂她毫不吝惜地展現出腰間那手工精緻的皮帶：﹁這是仰慕者送的禮物。﹂

送禮者也不假他求，半精靈坦尼斯同樣大方地在眾人面前露出傾慕的眼神。

﹁我聽說很多你的事情，佛林特。﹂奇蒂繼續說：﹁當然都是讚美。﹂

﹁我可還沒聽過妳的事情呢。﹂佛林特回答起來還是直腸子：﹁不過我想我馬上就會聽到了吧。﹂他看看坦尼斯，流露出的情感裡有一絲關心。﹁你們是在哪裡認識的？﹂

﹁奎靈那斯提城外。﹂坦尼斯回答：﹁我要回索拉斯的路上，聽見樹叢裡傳來慘叫，進去一探發現這位年輕小姐碰上地精襲擊，正想著要上去幫忙，卻發現自己誤會可大了，慘叫的不是她，是地精。﹂

﹁奎靈那斯提？﹂佛林特瞄了奇蒂拉一眼：﹁妳一個人類，跑到那兒是要做什麼？﹂

﹁我不是在奎靈那斯提，﹂奇蒂回答：﹁只是在那附近，我已經去那一帶好幾次了，路上都會經過。﹂

﹁從哪兒來的路上？﹂佛林特追問。

奇蒂拉不知是真沒聽見還是刻意忽略，矮人還想要再問一次，但她便招手要弟弟過來認識新朋友。

﹁我是坦尼斯，是個半精靈。﹂他一邊說一邊伸出手。

卡拉蒙一貫熱情地快將坦尼斯的手給搖斷，而雷斯林則只是手指輕輕與半精靈的掌心接觸。

﹁我是卡拉蒙‧馬哲理，這是我的雙胞胎弟弟雷斯林，我們都是奇蒂同母異父的弟弟。﹂卡拉蒙解釋起來。

雷斯林沒有開口，他目光好奇地在半精靈身上停留，每天都聽矮人提了這位朋友很多事情。坦尼斯的裝扮像是獵戶，有一件精靈樣式的皮短甲，綠色上衣、棕色的褲子與皮靴，腰上掛了劍，背上也掛了弓箭。坦尼斯將自己的精靈血統隱藏得很好，較為明顯的只有分明的輪廓；或許他耳朵也是尖的，但旁人很難看到，因為他那又長又厚的棕色頭髮整個蓋了下來。坦尼斯身高像是精靈，不過腰身肩寬則像是人類。

他的長相頗為英俊，面容年輕卻有長者的沉穩與成熟，能得到奇蒂拉青睞並不令人意外。

坦尼斯也打量這對兄弟，對於局勢的巧合頗為稱奇：﹁奇蒂跟我碰巧在路上相遇，結為好友，卻沒想到一回家發現她弟弟與我最要好的朋友也已經認識了！這大概就是所謂的宿命吧。﹂

﹁說是﹃宿命﹄的話，那代表未來恐怕會有什麼大事。先生你是不是已經預料到什麼了呢？﹂雷斯林問。

﹁我︱︱我想是吧。﹂坦尼斯結結巴巴，不知所措、無言以對。﹁其實我只是隨口一提罷了，並沒有︱︱﹂

﹁坦尼斯，不用太介意。﹂奇蒂拉插嘴說：﹁他想得比較多，說起來大概也是我們家唯一一個想這麼多的人。你啊，別老是這麼認真好不好？﹂她對著弟弟低聲說：﹁我挺喜歡這人的，別嚇跑人家。﹂

她對著坦尼斯甜笑，坦尼斯也笑著回應。雷斯林這時確定半精靈與姊姊關係並不僅止於朋友，兩人正在戀愛，腦海中忽然閃過的畫面令他很不自在，也因此不自主地排斥起坦尼斯。

﹁話說有你們攔著，不讓我這個老朋友去惹麻煩也挺不錯。﹂坦尼斯自己也很尷尬，所以趕快轉移話題。

﹁啥！惹麻煩？﹂佛林特吼了起來：﹁這幾個混蛋差點把我給淹死了！我走狗運才活到現在。﹂

說到那次驚險的船旅，大家七嘴八舌地一齊開口說話。

﹁是我找到的船︱︱﹂泰索何夫先發難。

﹁卡拉蒙那條蠢牛站在上面︱︱﹂

﹁我只是想抓魚啊，佛林特︱︱﹂

﹁他把整條船給翻了個身，大家都成了落水狗︱︱﹂

﹁卡拉蒙像石頭一樣沉下去，我說真的，因為我常向潮水裡丟石頭，那些石頭都跟卡拉蒙一樣一點泡泡都沒有就沉下去了︱︱﹂

﹁我是擔心小雷︱︱﹂

﹁我根本不會出事的，哥哥。船翻過去之後，下面的空間會有空氣，所以我一點危險也沒有，除了有個笨蛋哥哥居然兩手空空就想抓魚︱︱﹂

﹁︱︱跟著卡拉蒙跳下去，我把他拉出來︱︱﹂

﹁你才沒有咧，佛林特！卡拉蒙是自己游上來的，你是我拉出來的！你想不起來嗎？每次我不在你就會出亂子︱︱﹂

﹁我記得可清楚了，聽你這天殺的坎德人滿嘴胡說八道。給我聽清楚，﹂佛林特加重了語氣，給這各說各話的故事劃下句點：﹁我這輩子絕對不會再上船去，上次是第一次，也是最後一次了，李奧克斯保佑！﹂

﹁相信李奧克斯已經聽見你發誓了。﹂坦尼斯親切地拍了拍矮人肩膀，然後起身準備離開：﹁我得回去看看房子倒了沒，你們要不要也一起過來坐坐？﹂

坦尼斯看來是問佛林特，但是眼睛卻看著奇蒂拉。

﹁好啊！好啊！﹂泰索何夫很高興。

﹁你不準去。﹂佛林特一把抓著坎德人的領子向後扯。

﹁妳不是要跟我們回家喔，奇蒂？﹂卡拉蒙故意調侃她。

﹁晚一點吧。﹂奇蒂拉伸手拉著坦尼斯。﹁嗯，可能很晚。﹂

﹁閉嘴啦。﹂雷斯林看卡拉蒙還想說些什麼時，沒好氣地打斷他。

## ４︱４

索拉斯的春天再次來臨，帶來新花、羔羊、飛鳥，冬天冰涼遲緩的血液現在暖了起來、開始流動，男孩子又開始好動，女孩子也不停咯咯地笑。所有季節中，雷斯林最討厭的就是春天。

﹁奇蒂昨天晚上沒回家耶。﹂早餐的時候，卡拉蒙眨了眨眼睛說。

雷斯林吃著麵包跟乳酪沒作聲。他不想延續這個話題。

不過卡拉蒙根本不需要他有反應：﹁床也沒動過，想也知道她睡在哪兒嘍。不對，他們可能沒怎麼睡吧︱︱﹂

﹁卡拉蒙，﹂雷斯林沒吃多少東西，站起來冷冷地說：﹁你真的很豬頭。﹂

剩下的食物他帶去餵給自己抓來養在籠子的兩隻老鼠和一隻小兔子。對於藥草的調配，他研發出自己的理論，但看來在病人身上實驗前，還是先在動物身上試試看比較好。老鼠容易捕捉，飼養也簡單。

只是雷斯林第一次實驗沒有完成，老鼠被鄰居的貓咪給咬死了。後來他嚴令禁止卡拉蒙將貓帶進家門；卡拉蒙很喜歡貓，但也答應以後只在門外逗牠們。老鼠安全之後，雷斯林得到很滿意的研究成果，現在把吃的東西從柵欄間送進去。

﹁自己姊姊賣弄風騷已經很糟糕了，不需要你多嘴去說她閒話。﹂雷斯林一邊說著，一邊餵兔子喝水。

﹁啊？你說什麼啊，小雷。﹂卡拉蒙辯解說：﹁奇蒂不是︱︱你說的那樣。她跟那個男的在談戀愛，你不也看見她是怎樣看那個人的？那個半精靈對她也很著迷，我還蠻喜歡坦尼斯的，佛林特說過很多他的事情，還說今年夏天坦尼斯可以教我怎樣用劍跟弓。佛林特說坦尼斯是天下最厲害的射手，還有︱︱﹂

雷斯林沒搭理他後面說了些什麼，拍拍手上的麵包屑，拿起書本就說：﹁我要走了。﹂他硬生生打斷哥哥說到一半的句子。﹁學校那邊要遲到了，晚上見吧？還是你要搬去跟坦尼斯一起住了？﹂

﹁啊，沒有啊，小雷。我搬去跟他住幹什麼？﹂

卡拉蒙根本聽不懂對方正拐著彎罵他。

﹁你知道嗎，小雷，跟女孩子在一起很好玩。﹂卡拉蒙又說了起來：﹁你都沒跟她們說話，但是好幾個女孩子覺得你很特別，像是你會用魔法之類的。你之前不是治好了格立夫他們家小寶寶的喉嚨發炎？大家都說如果不是你幫忙，那個孩子可能活不成了呢，小雷。女孩子很喜歡這樣的事情喔。﹂

雷斯林站在門口，兩頰因為欣喜而發燙：﹁只不過是用茶葉跟一種我在書上看過，叫做吐根︵註１︶的東西調配成藥。那個孩子得把痰吐出來，我調的藥可以讓他嘔吐。那些女孩子︱︱她們真的會︱︱聊到這種事情？﹂

在他的心中，女孩子都是奇怪的生物，比起一些高階法師藏書裡頭的咒語還要難搞懂，也一樣遙不可及。然而卡拉蒙在其他方面或許朽木不可雕，卻能跟女孩子有說有笑，在祭典上又唱又跳，也與女生一起做許多事情，那些都是雷斯林只能在夜深人靜時自己幻想，而且因此覺得羞恥不潔的事情。卡拉蒙身體強壯，捲髮充滿男人味，棕色眼珠子很大很亮，五官也英挺，深受女性喜愛，但雷斯林沒有這些特徵。

宿疾依舊困擾雷斯林，使他身子骨瘦弱，而且沒有什麼胃口。他與卡拉蒙一樣有高挺的鼻梁跟顴骨，但是因為他的五官較平較尖，所以成了狐貍般狡猾奸詐的模樣。他不喜歡跟人圍成一圈跳舞，不只因為他覺得那是浪費時間心力的活動，也是因為跳舞使得他氣喘連連、胸口作痛。雷斯林不知道怎樣跟女孩子說話，他不曉得該說什麼好，而且雖然女孩子與他交談時都很有禮貌地傾聽，但是在水汪汪大眼睛背後，他總覺得對方偷偷恥笑自己。

﹁我想她們是不會聊到什麼﹃吐根﹄這種怪東西︱︱﹂卡拉蒙訕訕道：﹁不過米蘭達她說你能保住那寶寶的命很不簡單喔，那孩子是她的小姪子，她特別要我跟你講一下。﹂

﹁她這樣說嗎？﹂雷斯林低聲問。

﹁是啊，米蘭達很漂亮，對吧？﹂卡拉蒙大大吸了口氣：﹁我從來沒見過那麼漂亮的女孩子。唉呀，﹂他朝外頭一看，發現太陽都快出來了。﹁得出門了，我們今天要播種，天黑才會回家。﹂

說完卡拉蒙吹著輕快的口哨拿起包袱快步走了出去。

﹁嗯，哥哥你說得沒錯，她是很漂亮！﹂雷斯林對著空蕩蕩的屋子自言自語。

米蘭達是一個有錢裁縫師的女兒，她們最近才搬到索拉斯鎮，而米蘭達也可以說是最好的活廣告，只要她穿上根據最新款式剪裁的新衣，甩著一頭金紅色長及腰部的捲髮走來走去，高貴端莊、嬌小可愛的樣子看來天真乖巧，十分吸引人注意。雷斯林絕不是唯一一個深深為其著迷的年輕男子。

偶而雷斯林會覺得米蘭達朝著自己這邊露出頗有好感的表情，但他也一直提醒自己那是一廂情願。米蘭達怎會注意到他？自己看見對方，就會心跳加速、呼吸困難，血液好像燒了起來，皮膚變得又冷又濕，平時刻薄的嘴巴一下子什麼都說不好，腦袋好像成了一團糨糊。他甚至沒辦法直視米蘭達的面孔，只要一靠近那女孩，就得努力壓抑自己不要伸手去摸一摸人家那火一樣的頭髮。

還有一點。如果卡拉蒙沒有中意人家，自己是不是還會這樣有興趣呢？雷斯林問起自己。

他心中立刻冒一個答案：會！但是內心深處還是持續探究這個疑惑。他腦海深處到底住了怎樣一個惡魔，會逼自己不斷去跟雙胞胎哥哥計較？而且還是單方面的競爭，因為卡拉蒙自然毫不知情。

雷斯林聯想到泰索何夫告訴自己的一個故事。有個矮人碰上一頭沉睡的赤龍，拿起斧頭跟刀劍拼命攻擊，過了幾個鐘頭把自己給累壞了，但是那頭龍根本醒都沒醒；後來牠打個呵欠翻身一躺，把那矮人給壓死了。

他對故事中的矮人感同身受，因為自己也是這樣一直與雙胞胎哥哥對抗，但一次又一次換來的是卡拉蒙從他身上踩了過去，壓得他體無完膚。卡拉蒙比較好看，比較受人喜愛，比較受人信賴。奇蒂拉說雷斯林太﹁深沉﹂，坦尼斯曾經說他心思太﹁纖細﹂，以前同學會說他是﹁卑鄙﹂；多數人之所以還能容得下他，是因為他們喜歡哥哥。

至少我當醫生還算有點名氣︱︱雷斯林走在木板路上心裡這麼想著，同時他盡量不想呼吸到春天帶著香味的空氣，因為那會害他打噴嚏。

但就在他稍微寬慰、燃起一絲希望時，心中的惡魔又悄悄說出尖酸的話語：沒錯，說不定你也一輩子就是這樣了︱︱當個小法師，一個養花種草的醫生，看著自己哥哥在戰場立下功勞，賺取大筆的賞金，受到眾人的敬仰︱︱

﹁啊，糟糕。天哪！﹂

雷斯林嚇了一跳，回過神驚覺自己撞到了人。剛剛太專心思考，因為不想遲到又加快了腳步，沒注意到前面有誰。

一抬頭正想隨口說句抱歉然後繼續趕路，卻發現眼前的人竟是米蘭達。

﹁唉呀︱︱﹂米蘭達朝著圍欄外頭望過去，好幾捆布掉到下面地上散成一片。

﹁真的很抱歉！﹂雷斯林叫了起來，他剛剛一定徑直地擦過米蘭達，布卷從她手中落下，在半空中解開化成一道螺旋色彩墜地。

這是心裡第一個念頭，但第二個生出的念頭卻讓他更加困窘了︱︱這木頭走道明明寬得夠四個人並肩而行，現在卻只有他們兩個人在場，總該會有一個人注意到對方而閃開才對啊。

﹁妳︱︱在這裡等，﹂雷斯林結結巴巴說：﹁我去︱︱幫妳撿回來。﹂

﹁不了、不了，是我不好。﹂女孩這麼回答，她的綠色眼睛像是嫩葉新芽，隨著樹梢在頭頂蔓延。﹁我剛剛看著一對燕子築巢︱︱﹂她臉紅起來，顯得更加可愛。﹁忘記看路了。﹂

﹁我去幫妳拿。﹂雷斯林堅決地說。

﹁我們一起下去吧，﹂米蘭達搶著說：﹁那麼多東西，一個人搬上來會很費力。﹂

說完她很害羞地牽起雷斯林的手。

那觸感帶著一股火焰傳過來，與他體內的法力很像，可是卻更燙；法力是精粹的火焰，但現在這道火卻是熊熊大火。

兩人並肩沿著長長階梯到了地面，樹下還是陰影密佈，晨光只從嫩葉縫隙間點點灑落。米蘭達與雷斯林兩個人從容不迫，緩緩收拾布匹。雷斯林說他怕露水會傷到布料，米蘭達則說那天早上根本沒什麼露珠，所以不用擔心，拍一拍就沒問題了。

他幫著米蘭達把布折好，一人拿一端，每次朝中間靠攏時，兩人的手都會接觸到。

﹁我要親自跟你道謝。﹂兩個人站在中間，手裡拿著布的時候她開口這麼說，閃著紅色光澤的睫毛底下，眼睛凝望著雷斯林令人目眩神迷。﹁你治好我姊姊的小寶貝，我們全家都很感激你。﹂

﹁那沒什麼大不了的。﹂雷斯林客氣著：﹁抱歉，我不是那意思，小寶寶當然很重要。我的意思是說，我也沒幫什麼忙。啊，也不是這意思啦，我想說的是︱︱﹂

﹁我明白你意思。﹂米蘭達說著說著，兩手一起握住雷斯林。

兩個人手中布匹又掉在地上。女孩微微抬頭，閉上眼睛，雷斯林也湊了過去︱︱

﹁米蘭達！妳在下面幹嘛？別慢吞吞的，趕快把布拿上來！我還要幫威爾斯太太的馬甲趕工！﹂

﹁好啦，媽。﹂米蘭達連忙彎腰把布卷都撿起來，連折都不想折了，捧著一團布低聲急促地耳語說：﹁找一天晚上來找我好不好？﹂

﹁米蘭達！﹂

﹁來了、來了！﹂

米蘭達揚起裙襬、曳著布料匆匆離開。

雷斯林站在她離開的地方，像是被閃電打中一樣，兩腿融化在原地，眼前一片星星，腦袋裡不停想著她離開前那句話到底是什麼意思。她喜歡自己！她選擇的是我，不是卡拉蒙，也不是鎮上其他希望能得到她垂青的男人！

一股純粹的喜悅在他身體裡流竄，那是他很少體會到的感覺，沉浸在其中就像是沐浴在夏天的大太陽底下，整個人像是灑下的種子開始成長。他很快編織出許多幻想，就等著他去實現。

他覺得自己是米蘭達的最愛，卡拉蒙知道了也一定要羨慕他會有這麼大的轉變。其實哥哥怎麼想並不重要，米蘭達愛的是自己，而她是那樣甜美那樣棒的一個女孩子。她會引發雷斯林心中善良的那一面，將蠢蠢欲動的惡魔︱︱嫉妒、野心、驕傲︱︱這些折磨他的思想全部都將遭到放逐。他跟米蘭達住進裁縫店二樓，雖然他不懂得做生意，但是為了米蘭達，他可以學。

為了她，放棄魔法也沒關係，只要她開口。

孩子的笑鬧聲驚醒雷斯林，他真的遲到了，一定會被提柏德好好罵一頓。

但雷斯林只是逆來順受地給他罵，甚至還看著提柏德深情款款地笑了起來。這下子他師傅也不得不心想：這難纏又古怪的學生可能終於要發瘋了。

當天晚上是從他上學以來，扣掉生病的時候不算，第一次沒有研究法術。他也忘記要去給藥草澆水，放著老鼠跟兔子在籠子內激動地抓來抓去，不知道主人什麼時候會想到要餵牠們。他自己也想吃點東西，但是什麼也吞不下去，因為他有滿滿的愛就夠了，這比起皇帝盤子裡的山珍海味都更加美味豐盛。

但是他擔心哥哥不到晚上就會回家，那麼一來他得花時間交代一大堆事情、回答很多蠢問題。雷斯林當然已經準備好一套說詞，這可是米蘭達讓她生出的點子︱︱他要出門去替一個生病的小孩看病，而且他不需要卡拉蒙護送。

結果卡拉蒙根本沒回家，在播種季節這不算什麼奇怪的事情，有時他跟賽吉會在月光底下繼續工作。

雷斯林走出家門，沿著木板路前進，在他的幻想世界裡簡直是走在月光照耀的雲端。

他的目的地是米蘭達的家，不過他並沒有打算直接見她。晚上拜訪一位年輕未婚的女性並不恰當，首先雷斯林應該要問過米蘭達的父親，請他準許自己追求女兒。雷斯林現在只是想看一看她居住的地方，說不定可以從窗口瞥見她的倩影。他想像著米蘭達坐在壁爐邊，低頭坐著針線活，同時米蘭達也在想他，就如同自己心上都是對方一樣。

她家的店面在一樓，是索拉斯最大的一家服飾店。晚上不做生意，所以一樓已經熄燈，二樓的山牆窗透出光線，雷斯林就站在樓下，在春天輕暖的暮色中往上凝望、等候，只為了見著她那金紅閃耀的秀髮。站在那兒的時候，他聽見一陣怪聲。

聲音是從低處傳來，在店鋪旁邊有路可以通向搭在地面的一間小木棚，看上去應該是儲藏貨物的地方。雷斯林心中閃過一個念頭：說不定有竊賊摸進小棚內，要是他能抓到小偷，或者至少阻止對方犯行，那麼依照他無可救藥的浪漫想像，就更加證明自己對於米蘭達的愛。

於是他根本沒有三思而後行，忘記現下真的碰上小偷，那他根本沒有防身之道，就這麼下了樓梯。前進的路很清楚，因為努林塔瑞今天正好滿月，火紅的光芒照亮了雷斯林前方。

踏上地面以後，他靜悄悄地朝貨棚潛行過去。棚屋的門沒有上鎖，只是掩住而已。貨棚沒有窗戶，但其中一側的木板縫隙間卻閃著微弱模糊的光線，顯然有人在裡頭，雷斯林差點就要破門而入，不過他還是保持理智、沒被愛情沖昏頭，決定先從縫隙看看內部情況，等摸清了竊賊的行為，就先對鎮上示警，以避免小偷脫身。

雷斯林將眼睛搭上木板上的小孔。

棚屋中其中一邊堆了許多布料，但中間空出一塊地方，鋪上一張毯子，並在一角的箱子上立了蠟燭。毯子上面就著搖曳燭光可以看見兩道朦朧人影，他們纏在一起，喘息、蠕動著。

那兩人一個翻身滾進了光線下，泛紅的髮絲打在白皙的乳房，男人的手伸來捏了一把，喉嚨咕嚕一聲。米蘭達笑著喘氣，潔白的手扣住了男人赤裸的背部。

寬厚結實的背部以及棕色的捲髮在燭火下反光。那是卡拉蒙的身體，還有他給汗水打濕的頭髮。

卡拉蒙的臉在米蘭達脖子上磨蹭，將她的雙腿打開，兩個人又滾到了光線照不到的地方，只聽見喘息聲起起落落，黑暗中隱約傳來笑聲，而笑聲過了一陣子又變成充滿愉悅的呻吟跟呼吸。

雷斯林兩手扠進袍子中。溫暖的春風吹得他全身忍不住顫抖，靜靜地爬上階梯，在努林塔瑞洋洋得意的血紅色月光下踏上回程。

︻註︼

１　一種可作為反射性催吐劑的植物根部。

## ４︱５

雷斯林順著木板路亂竄，根本不知道自己要上哪兒去，也不知道自己人在何處。他只知道自己不可以回家，卡拉蒙過一陣子玩夠了就會回去，但雷斯林卻無法承受看見哥哥那種得意的笑容，而且還會從他身上嗅到米蘭達的味道，激起自己的慾望。嫉妒與嫌惡的感受在他身體裡作亂，苦澀的膽汁往上衝到喉頭，他目不視物、身心俱疲，而且很想嘔吐，盲目地不停前進，什麼也不在乎，最後撞上了一段樹枝才停下腳步。

額頭被這麼一打，他的頭有些暈眩，靠在一旁抓住路邊圍欄。一個人在月光照耀的階梯上，他的手浸在血色月光裡，順應著憤怒情緒搖晃顫抖，雷斯林想要卡拉蒙跟米蘭達的命。假使他當下知道一個可以燒了那對男女皮膚、將他們化為灰燼的咒語，一定會已經施展出來了。

雷斯林在心中可以清楚地想像到火焰吞噬貨棚的景象，紅色、橘色、白熾交織的火焰焚燬木牆、烤焦裡頭兩具肉體，燒光一切，淨化一切︱︱

手掌與手腕隱隱作痛使他重回現實，他低頭一看，自己雙手在月光下因出力發白，然後鼻子嗅到的氣味以及腳邊一團嘔吐物，使他意會到自己身體剛剛有多麼不適。將東西吐出來之後他明顯好多了，不會有頭暈跟嘔吐的感覺，氣憤與妒忌也已經淡化，沒有繼續毒害他的心靈。

他這時定下心看看四周環境，起初什麼景物也認不出來，但後來熟悉的地標一個個出現，他才搞清楚自己到底走到什麼地方。雷斯林幾乎橫越了索拉斯鎮，但他自己不記得有走了這麼遠。回頭一望，整個城鎮看來好像被大火燒過，一片火紅、帶著黑煙以及點點白色灰燼，他看了深深呼出一口顫抖的氣息，放開了緊抓著的欄桿。

附近有一個公用的水桶，他還不敢隨便吞東西進肚子，只不過先滋潤了嘴唇，順便捧些水將剛剛吐出的東西沖洗一下，心裡慶幸沒有人在旁邊，所以也就沒有人看見。他不想要得到別人的同情。

搞清楚自己所在位置之後，他發現這不是該來的地方。索拉斯鎮的這個區域大家都覺得不安全，這邊是市鎮最早建立的區塊，建築物都快要倒塌了，已經很久沒有人居住；原本在這裡的人不是存夠了錢遷居到索拉斯環境較佳的地方，就是已經完全遷出去。怪婆婆梅根的住處倒是離這邊不遠，然後則是水槽酒館也應當在這一帶。

樹葉之間飄來酒客稀疏模糊的笑聲。這個時間就算是那些貪杯的人也多半睡了，夜色已經過半，進了下半夜。

卡拉蒙這時候大概到家了，然後正焦急地為失蹤的弟弟擔心。

也好。心中酸溜溜地說，那便讓他繼續煩惱吧。反正自己先想好個不在家的理由，這個簡單，因為卡拉蒙什麼都會信。

他現在又冷又累，渾身顫抖。剛剛出門的時候沒有拿斗篷，這下子得走好遠一段路才能回家。只是他還站在欄桿邊，回想起剛剛自己一度生出殺死哥哥與米蘭達的念頭，覺得非常不安。這時候他忽然慶幸法術使用受到嚴苛的律法規範。一直渴求力量的他過去從未明白法師試煉的重要性。這項試煉有如一道大鐵門橫亙於他的未來，阻擋他晉升為高階法師的道路。

只有自我紀律嚴明，可以控制強大力量的人才能獲準運用這種能力。看看方才他受控於自己的情緒與慾望、嫉妒與憤怒，不免感到駭然。想不到自己的肉體︱︱那些身體的渴望、慾念︱︱竟然會這樣徹底地顛覆他的自制力，實在令人作嘔，於是他也下定決心，未來一定要好好鎮壓內心的破壞衝動。

經過這陣思考，他也打算回家了，但卻聽見一陣靴子踏步聲靠近。說不定是鎮上守衛正在進行夜間巡邏，他心想自己這樣會被盤問一堆瑣事，要聽他們嘮叨，搞不好會被強制送返，索性便躲在附近一截樹幹下的陰影間，避開紅月的光線。他想要獨處，不希望與人交談。

來人腳步沒有放慢，最後走出樹葉的影子，進入紅色月光底下。雖然包著風帽與斗篷，但雷斯林不難從走路姿勢認出那是奇蒂拉︱︱那種大步但輕快、略顯不耐的步伐，給人一種她永遠嫌慢的感受。

她從雷斯林附近走了過去，只要他一伸手就可以摸到奇蒂拉的披風，不過他卻朝後頭更退後一些。今天晚上他誰也不想見，其中更是以奇蒂拉為最。原本雷斯林希望奇蒂拉會趕快離開這一帶，這樣他才有辦法回家，然而卻氣餒地發現奇蒂拉停在那水桶旁邊。

他想奇蒂喝口水就會走掉了吧。可是，奇蒂拉拿了綁在水桶上的瓢子喝下水以後卻沒有離開。她將瓢子扔回水裡，濺出一陣水花，接著雙手交在胸前靠在桶子邊一副等人的樣子。

這樣子雷斯林便被困住了，他離不開這棵樹，一走出去勢必會被奇蒂拉發現。話說回來現在即使他能走也不想走了，因為見狀之後他不禁好奇起來：奇蒂拉在這裡做什麼？她一個人大半夜地在鎮上遊蕩，而且半精靈情人居然也不知所蹤。

她顯而易見地是到這裡與人會面。奇蒂一向不擅等待，這一回並不例外。不過站在那兒兩分鐘便毛躁起來，兩腿一下交叉一下打開，一下子拍拍長劍一下子又兩手握在一起，除了多喝一口水以外，時常沉不住氣一直朝著走道遠處張望。

﹁再給他五分鐘︱︱﹂她自言自語地說。晚上鎮內很安靜，雷斯林能夠清楚聽見她的聲音。

腳步聲響起，從她一直瞭望的方向過來。奇蒂拉站挺了身子，本能地將手搭上劍柄。

這次出現的是一個男子，也是一樣裹著帽子與斗篷，滿身都是酒氣。雷斯林站的位置距離他不到十步，酒味迎面而來，奇蒂也鼻子一皺顯得很厭惡。

﹁你這醉鬼！﹂她輕蔑地說：﹁居然讓我一個人在這裡吹風吹了幾個鐘頭，自己一個人喝得爛醉如泥？我可正打算在你肚子上劃一道，讓裡頭的酒全洩出來！﹂

﹁我又沒遲到，﹂那男人的聲音冷冷的，但令人意外的是他挺清醒：﹁真要說起來，我可是早到了。妳總不能要我一個人坐在水槽那種鬼地方居然不喝酒吧，更不用說那酒保上的什麼東西，那也叫做啤酒？他們家的女侍看樣子也只顧著自己，差不多一整杯酒都灑在我頭上︱︱妳聽見沒？﹂

雷斯林只是輕輕挪動四肢，想減緩左腿忽然來的一陣酸痛，應該根本沒有發出聲音，可是那男人卻依舊察覺他存在，蒙著風帽的臉馬上轉過來，月光下刀光一閃。

雷斯林全身靜止，連呼吸都不敢。他不希望姊姊發現自己在暗處偷窺，奇蒂知道必定勃然大怒，依她的個性要是知道了也絕對不會心軟，馬上一巴掌就會過來。以這情況來說，搞不好她的反應還會更激烈。而且，就算奇蒂拉對自己小弟有一分一毫心軟的念頭，那個說話冷若冰霜的男人恐怕也不會同意。

只不過正當恐懼在原本就翻滾不已的身體內發酵時，雷斯林卻體會到他此刻不想被發現，原因並不在於擔心後果，而是因為他不希望錯過這個可以瞭解奇蒂拉秘密的機會。奇蒂之前就嘗試要將他拉入自己那個世界，使他受制於她。雷斯林也認為姊姊一定還會繼續試探，但他可不打算臣服。有一天他必定會與這偏執的姊姊作對，所以他要盡可能找到可以運用的武器。

﹁你的耳朵在作怪。﹂奇蒂拉頓了一下子才回答，那段沉默中兩個人都很認真聆聽周圍風吹草動。

﹁我有聽見聲音。﹂那男人還是堅持這點。

﹁那大概是隻貓吧。這種時間還會有誰出門走到這兒？我們快點談正事。﹂

奇蒂拉刀柄在月光下一閃也進入雷斯林眼簾，她拉開斗篷拿出綁在腰帶上的一個卷軸匣。

﹁是地圖？﹂男人低頭看著那匣子。

﹁你自己看。﹂奇蒂拉回答。

那男子將匣子一端打開，從裡面抽出好幾張紙，放在水桶蓋子上攤開鋪平，利用月光照明看了起來。

﹁都在上頭。﹂奇蒂得意地說，還伸出手指點起來：﹁比起你主子要的還清楚，奎靈那斯提的防禦在最大那張圖上畫得很清楚，包括哨站跟守衛的分布，換崗的頻率，他們用什麼兵器之類。我自己把奎靈那斯提整個邊界繞了兩回，另一張圖上面標出來哪些地方比較好進攻、哪些地方容易打進內部，順便也加上從北方走哪條路線可以最快到達。﹂

﹁真是不簡單。﹂那男人說完將地圖仔細捲起來收進匣子中，然後整個卷軸匣塞進靴子上緣。﹁我家主子一定會很高興，妳還調查出奎靈那斯提什麼事情？聽說你找了個那裡出生的半精靈來︱︱噢！﹂

奇蒂拉抓起對方帽子的鬆緊繩狠狠一扯、熟練地一揪，將那男人喉嚨給束緊了朝自己拉過來。

﹁別牽扯到他頭上！﹂她說話聲音雖軟但卻隱含殺機：﹁要是你以為我會為了得到情報出賣肉體跟別人上床，那你可大錯特錯了，朋友。另外，你要是不謹言慎行點，讓他起了疑心，那可不是認錯能了事的︱︱﹂

鋼鐵反射著月光，奇蒂拉另外一隻手握住了刀，男人低頭一看，又望了一下她的眼神。奇蒂拉的眼睛比刀刃還要亮，只好無奈舉起手投降。

﹁好啦，奇蒂，我不是那個意思。﹂

奇蒂拉將他放開，他摸摸了脖子被繩子劃傷的地方。﹁那妳今天晚上怎麼出來的？﹂

﹁我跟他說今天晚上要回家找弟弟。你該給錢了。﹂

男人從斗篷底下掏出了錢包，整個塞給奇蒂拉。

她將錢包打開，放在光線下很快清點了數目，然後將一枚錢幣拿起來仔細端詳一下，握在手套掌心，隨即很高興地將錢包掛到腰帶上。

﹁要是妳那邊﹃碰巧﹄還打探到了什麼消息，而且是跟奎靈那斯提或者精靈族有關，可還有更多好拿的。﹂

奇蒂拉聽了一笑，拿到錢使她心情頗高興：﹁要怎樣聯絡？﹂

﹁去水槽酒館留個口信就可以了，有空路過我就會過去晃晃。不過話說回來，妳不是馬上就要去北方嗎？﹂他問道。

奇蒂拉聳聳肩膀：﹁應該不會，目前在這兒還挺開心，加上我有兩個弟弟要管。﹂

﹁嗯哼。﹂男子應聲。

﹁他們兩個也夠大了，能夠派上用場。﹂奇蒂拉沒管他，自顧自地說。

﹁我在鎮上也有看見他們，塊頭比較大的那個應該能當士兵，不過他動作跟地精一樣笨，頭腦好像也是。另外一個會用法術吧？聽說他還挺行的，主子會有興趣要他過去。﹂

﹁你聽錯了吧！雷斯林是可以從鼻孔拿出硬幣，就這樣而已。我回去研究看看。﹂她朝對方伸出手。

男人跟她握手，不過沒有立刻放開：﹁艾瑞阿卡斯大人也很希望妳一起過來，奇蒂。意思是說妳就待在我們那兒了，他認為妳當指揮官綽綽有餘。﹂

奇蒂甩開對方的手，搭上自己的劍柄，﹁我可不知道你那主子跟我有這麼熟，﹂她略帶淘氣說：﹁我跟他又沒見過面。﹂

﹁他認識妳，奇蒂。他見過妳，也聽說過妳的事蹟了，對妳印象可深刻得很。這個︱︱﹂他指了指自己身上那個匣子：﹁會讓他更注意妳吧。他在新的這支軍隊裡面替妳保留了位置，機會難得，他未來可是要統治整個安塞隆大陸的人，然後全克萊恩也都是他囊中物。﹂

﹁真的嗎？﹂奇蒂眼睛一挑，也起了點興趣：﹁野心可不小。﹂

﹁那當然，他那邊的勢力可大了。說到這個，妳對龍有什麼想法？﹂

﹁龍？﹂奇蒂拉更留意了：﹁我以為嚇嚇小孩是可以，但應該就這程度。你提到龍是什麼意思？﹂

﹁沒什麼，妳該不會怕吧？﹂

﹁殺了我也沒什麼好怕的。﹂奇蒂的聲音透露一股兇狠：﹁有人有意見嗎？﹂

﹁沒有人有意見，奇蒂。﹂那人回答著：﹁我家主子也聽我們說過妳膽子有多大，所以更希望能拉攏妳加入。﹂

﹁我在這兒過得挺高興，﹂奇蒂動動肩膀沒答應：﹁至少目前如此。﹂

﹁那隨妳便吧，反正︱︱塔克西絲在上，有人！﹂

雷斯林腿上有種麻癢感，所以挪移一下重心、扭了扭腳指頭。他已經盡量不發出聲音，但是他所站位置的木板比較鬆，於是腳一動就發出很大的聲音。

﹁奸細！﹂那個男人聲音冰冷。

黑色斗篷一揚，他縱身一躍就竄至雷斯林面前，粗壯手臂扯住雷斯林的斗篷。年輕法師面對這種恐慌，咒語全從腦袋飛了出去。

那男人將雷斯林從樹幹後面拉出，一把將他壓得跪下，掀開他的風帽揪住他頭髮往後面一拽，手中閃過金屬反光。

﹁在奈拉卡，奸細的下場就是這樣。﹂

﹁白癡，給我住手！﹂奇蒂拉揚手朝男人掌上一拍，彈開了他的攻勢以及手中刀刃。

男人轉頭怒目圓睜瞪著奇蒂拉，眼神充滿殺意，不過卻被奇蒂拉抵在他喉頭的長劍給冷卻。

﹁妳為什麼要阻擋我？我又沒要殺他，才沒這麼好死，他得先招供才行，我要知道是誰派他來探我們底細。﹂

﹁根本沒有人花錢請他找你。﹂奇蒂拉不屑地說：﹁如果他真的要探人底細，也是探我的底細才對。﹂

﹁妳？﹂男人聲音很懷疑。

﹁他就是我弟。﹂奇蒂拉回答。

雷斯林蹲在地上垂著頭，慚愧和尷尬的情緒湧滿心頭。他寧願直接死掉，也不想面對姊姊的暴怒︱︱還有輕蔑。

﹁他總是疑神疑鬼的，﹂奇蒂拉說著：﹁我們都說他奸詐狡猾啦。你快起來！﹂

她重重地摑了雷斯林一巴掌，雷斯林嘴裡嚐到血的滋味。

但出乎意料的是，甩了他一巴掌之後，奇蒂拉又勾著他的脖子緊緊抱了抱他。

﹁好了，壞孩子得處罰一下。﹂她戲謔地說：﹁不過既然你人都來了，那我跟你介紹一個朋友，小雷。這一位是貝里夫，他剛剛以為你是個小偷，嚇著了你，想跟你道個歉。你是打算道歉的吧，貝里夫？﹂

﹁嗯︱︱對不起。﹂那男子還是打量著雷斯林。

﹁你也真的很像小偷，半夜在外面鬼鬼崇祟。你到底在這兒做什麼啊，剛剛跑去哪兒了？﹂

﹁我在怪婆婆梅根那兒。﹂雷斯林從綻裂的嘴角抹去血漬：﹁她搬了一頭死掉的狐貍回去，我們一起解剖牠。﹂

奇蒂拉鼻頭一動皺起眉頭：﹁你少跟那個女巫在一起比較好。﹂隨即又漫不經心道。﹁小弟，你覺得我剛剛跟貝里夫說的事情怎麼樣？﹂

雷斯林裝出傻理傻氣的樣子，模仿雙胞胎哥哥那種單純的眼神與摸不著頭緒的表情。﹁沒怎麼樣吧，﹂他聳聳肩：﹁我沒聽到什麼啊，剛剛從旁邊走過去︱︱﹂

﹁胡說！﹂那個男人低吼道：﹁剛剛一見面的時候我就說聽見旁邊有聲音了，奇蒂。他根本一直都在這裡。﹂

﹁我沒有啊，先生。﹂雷斯林用乖巧的語氣繼續說：﹁我剛要經過的時候，聽見你們說到龍，所以才停下來聽聽看。因為我很好奇啊，我喜歡看古時候那些故事，尤其跟龍有關的最有趣。﹂

﹁這是實話。﹂奇蒂拉說：﹁他是個書呆子，沒什麼問題的。你不用那麼擔心，貝里夫。小雷，回家去吧，我不會跟別人說你跟那個老巫婆在一起的。﹂

兩個人目光交會。

我也不會告訴坦尼斯說你半夜跟另一個男人見面，這是雷斯林沒說出口的允諾。

奇蒂拉微微一笑。有時候他們兩個人很能心意相通。

﹁快回去吧。﹂她伸手一推。

肌肉還僵硬痠疼，恐懼與血液在他口中留下一個苦澀、令人作嘔的氣味，但雷斯林還是快步穿過木板路。聽見後頭有腳步聲，擔心是貝里夫不死心追了上來，他趕快回頭瞧瞧。

貝里夫循另一條階梯準備離開，斗篷在身邊飄揚。

奇蒂拉從手套摳出一枚硬幣，在半空一轉然後接住，靠在圍欄上從背後叫道：﹁我之後再聯絡你！﹂

雷斯林聽見男人輕輕冷笑一聲，腳步聲繼續踏在階梯上，隨著他降至地面漸漸淡去。

奇蒂拉依舊站在那水桶邊，雙手交疊胸前低著頭沉思，過了一會兒甩開所有煩心念頭，也彷彿是甩開所有懷疑跟困惑，拉起風帽蓋住臉頰踏著輕快步伐離去。

雷斯林繞路回家，雖然比較遠，但可以肯定不會又一次碰上姊姊。他咀嚼著奇蒂拉剛才的對話內容，希望從中釐清一些事情，但是他身體疲憊腦袋也鈍了，根本思考不出什麼東西。現在他能拖著身子慢慢走回家去已經很不錯。

卡拉蒙一定還醒著，擔心得要死，然後東問西問。

雷斯林冷笑起來，這下子他可不用說謊了，只要說自己晚上跟姊姊在一起就可以。

## ４︱６

雙胞胎兄弟今年夏天年屆二十。

成年禮應當是要盛大慶祝，奇蒂拉為他們辦了個小宴會，將所有朋友邀請到最後歸宿旅店用餐飲酒，矮人可真的喝了一大堆。大家心情都不錯，但兩個主角卻不大一樣。

自春天開始，雷斯林心情沒有好過，比起以往更顯尖酸刻薄，對自己哥哥尤其如此。兩個人共同的生日無疑又讓他想起亡故的雙親，使雷斯林原本惡劣的情緒變得更尖銳。

卡拉蒙也悶悶不樂，因為他才聽說，自己愛慕的少女米蘭達迅雷不及掩耳地決定嫁給磨坊主人的兒子。這麼趕著辦婚禮，總讓人聯想到一些不堪的內幕，然而，當卡拉蒙發現米蘭達將要成婚的消息，居然使得雷斯林露出笑容，他自己的失望之情就減輕了一些。雷斯林的笑意曖昧而歹毒，絕對不是能溫暖人心的笑容，但在卡拉蒙眼中這好歹是個笑容，也因此被他視作是個好兆頭，期盼著沉悶的居家生活可以有些進展。

成年禮小宴會一直進行到深夜，大夥兒聚在一起有說有笑，沒一會兒也讓雷斯林心中的冰霜漸漸融化。奇蒂拉上次為兩個兄弟慶生是很久以前的事情，那時候他們太小，根本沒什麼印象了。同時，過去幾個月，也是她長大以後在索拉斯待得最久的一次。

﹁這鄉下地方倒是比我記得的要有趣一些。﹂她回答雷斯林略帶酸味的問話時這樣說：﹁我最近沒有要上什麼地方，至少有一陣子都不用。現在這樣過得挺開心的啊，小弟。﹂

她那天晚上心情很好，半精靈坦尼斯也一樣，兩個人坐在一塊兒，絲毫不遮掩彼此感情，含情脈脈地相望著、也要對方說些趣事，但眼神、嘴角都透露出故事裡藏著兩人間的小秘密。

﹁今天這頓算我的。﹂要結帳的時候奇蒂出面道：﹁我付錢就好。﹂

她掏出三個大硬幣扔在桌上，歐提克見狀笑得合不攏嘴，伸手就要取過去。雷斯林機敏地搶先在歐提克之前拾起錢幣，拿在燈火下端詳。

﹁是鋼幣呢，聖克仙城鑄造的。﹂雷斯林仔細看了看說：﹁我想應該是新鑄的。﹂

﹁聖克仙？﹂坦尼斯皺起眉頭覆誦那地名：﹁那座城市聲名狼籍︱︱奇蒂，妳怎麼會有那地方的錢幣？﹂

﹁是啊，妳打哪兒弄來這枚銅幣的，大姊？﹂雷斯林問道：﹁你們看，這上面的圖案是一條五頭龍。﹂

﹁那是邪惡的象徵。﹂坦尼斯表情更凝重了：﹁是古代黑暗之后的記號。﹂

﹁別傻了！只是枚錢幣，又不是什麼邪惡的法器！我跟個水手玩骰子贏來的。﹂奇蒂拉平靜地笑著說：﹁他們可都說骰子運好愛情運就差，我倒是證實他們搞錯了。才隔天我就遇上了你，親愛的。﹂她朝坦尼斯靠過去，在他臉上親了一下。

看她說得平靜自在，笑容也真摯，若不是雷斯林僅只一個月以前才看見同一枚，或者可說是類似的一枚硬幣在努林塔瑞月光下閃閃發亮，他可真的沒有理由懷疑什麼。

半精靈自然相信了她，這一點沒什麼特別。他對奇蒂拉如此神魂顛倒，就算她自稱坐著一艘侏儒飛船上了月亮，坦尼斯也只會想到要問她航程之中發生什麼事。

其他人也沒有多問什麼。佛林特一開始就像個老爺爺慈祥和藹地看著大家，不過隨著黃湯陸續下肚，那氣質一下就煙消雲散。泰索何夫興高采烈地在旅店中遊蕩，其他客人見著他可是膽戰心驚，所以與會眾人只好輪流去把坎德人拉回來好解救無辜路人。不過泰斯每次喝個兩品脫的酒，就想要告訴大家他觸陷阱舅舅的一堆故事，結果是佛林特連同坦尼斯將東西拿去還給大家，如果﹁借來的、走失的、遭到遺棄的﹂那些東西，在坎德人身上無數包包中最後永遠無法回復原狀，他們也自掏腰包賠償。

另外，卡拉蒙可憐兮兮地為弟弟憂慮。他一心只想要弟弟高興，見雷斯林對面前酒杯不理不睬，現在卻抬頭說起話，他可真是開心極了。

﹁說到龍，我最近正在研究太古時代的生物。你們有沒有聽過什麼關於龍的故事？﹂

﹁我知道一個。﹂史東雖是順應氣氛喝了兩杯蜜酒，不過也變得多話起來。

他告訴大家一個索蘭尼亞騎士的故事，內容是修瑪與一條偽裝為人類女子的銀龍相識相戀。大家凝神聽完以後生出不少想法：無論是善龍或惡龍，都曾經居住在克萊恩世界上，古時候的故事時常提及這種生物。但這些故事是真的嗎？如果巨龍曾經存在，後來到底發生了什麼事情？

﹁我活在這世界上的時間也不短，﹂坦尼斯開口說：﹁從來沒有看過任何龍曾存在的跡象，所以我一直認為牠們只活在詩人的歌謠裡。﹂

﹁但是不相信龍族存在過，就等於否定了修瑪‧龍滅的故事。﹂史東接口：﹁是他放逐巨龍，而善龍則同意與惡龍一起消失，不要打亂平衡。這就是我們找不到龍的原因。﹂

﹁我的觸陷阱舅舅以前見過一條龍喔︱︱﹂泰索何夫興奮地準備開始說故事，但是現場噓聲四起。佛林特直接把坎德人腳底的板凳給踹翻，讓泰斯連人帶酒摔在地上。

﹁龍不過是坎德人鬼故事裡頭的東西啦，﹂佛林特鼻子不屑地哼了一聲：﹁沒什麼大不了。﹂

﹁矮人的故事也會提到龍啊。﹂泰斯可一點都不氣餒，但爬起來以後看見杯子都空了，便哭喪著臉跑去找歐提克再要一杯。

﹁我們矮人說起龍可是有一大堆好聽的故事。﹂佛林特說道：﹁這也再自然不過了，矮人可是要跟那些大怪物搶地方來住。龍也挺聰明的，知道住在地底才好，以前，我們有些領主挑了塊溫暖乾燥的山區準備帶子民住進去，結果發現居然有一條龍也打算這麼做哩。﹂

坦尼斯聽了一笑：﹁你這是雙重標準啊，老朋友。怎麼在坎德人的故事裡，龍就是假的，到了矮人的故事，龍就變成真的了？﹂

﹁為啥不行？﹂佛林特惱火叫道：﹁你有聽過坎德人說真話嗎？你又有聽過矮人說假話嗎？﹂

他說得趾高氣昂，看著杯子見底，覺得這番說法無懈可擊。

﹁小雷，你覺得呢？﹂卡拉蒙發現弟弟似乎對這個主題頗有興趣，不像之前意興闌珊。

﹁我剛剛也說了，在書上我是看過有關龍的記載。﹂雷斯林回答：﹁裡面有提到一些咒語和神器都跟龍族有關。那些書當然都很舊了，但問題在於如果龍根本只是一場神話，那怎麼還會有人去發明那些法術、製作那些武器？﹂

﹁說得不錯！﹂史東將酒杯在桌面上一敲，難得對著雷斯林露出讚許的神情：﹁你這番話非常有道理。﹂

﹁雷斯林也知道一個跟修瑪有關的故事。﹂卡拉蒙見到兩人能夠一團和氣相當高興：﹁小雷，你也跟他們說說。﹂

發現這個故事與施法者有關，史東起先又是皺起眉頭、扯著自己鬍鬚。不過隨著故事進行，他的五官也和緩許多，到了末尾還略有不甘地叫好，簡略點點頭說：﹁那法師很勇敢︱︱以用魔法的人而言。﹂

卡拉蒙面部抽動一下，原本害怕弟弟又覺得這是嘲諷後想要反擊，不過雷斯林說完故事卻似根本沒聽見史東說話，眼神飄向奇蒂拉。見狀後卡拉蒙放心不少，杯子空了又叫一次酒，這時候卻有個紅頭髮的小女孩從他背後撲了上來，像隻松鼠要跳到他背上，痛得他唉唉叫。

﹁唉呦喂啊，討厭啦，提卡！﹂卡拉蒙掙扎著把小女孩的手給拉開，﹁妳不是該上床睡覺嗎？﹂他裝出一副兇神惡煞的樣子瞪著小女孩，卻把她給逗得咯咯笑：﹁妳那個沒用的老爸維蘭跑哪兒去啦？﹂

﹁我不知道啊。﹂女孩很鎮定地回答：﹁他出門了，一天到晚都出門，我在歐提克家等他回來。﹂

歐提克連忙過來邊道歉邊罵人：﹁抱歉啊，卡拉蒙。嘿，妳這小搗蛋鬼，沒事不要來煩客人啊！﹂說著便抓住小女孩硬生生拉走。﹁妳要聽話啊！﹂

﹁卡拉蒙再見！﹂提卡高興地揮手告別。

﹁難看的小女孩。﹂卡拉蒙咕噥回頭繼續喝酒：﹁哪來那麼多雀斑。﹂

雷斯林趁這片混亂轉頭問姊姊：﹁妳覺得呢，奇蒂？﹂他臉上揚起淡淡笑容。

﹁什麼東西？﹂奇蒂拉蠻不在乎地回問，目光落在坦尼斯身上，半精靈去吧臺多要兩杯酒。

﹁關於龍啊。﹂雷斯林繼續追問。

奇蒂拉回頭賞了他一個白眼，雷斯林則全然無知地模樣任她打量。

她聳聳肩膀開懷大笑說：﹁我不知道什麼龍的事情呢，我該怎樣覺得？﹂

﹁剛剛提到這件事情的時候，看妳臉上動了一下，好像想說什麼可是又沒說出來。妳到很多地方旅行過，所以我想聽聽看妳會有什麼見解。﹂雷斯林的話尾說得很委婉。

﹁嘖。﹂奇蒂拉直截了當顯露出不滿：﹁我那表情是難過，胃在痛。今天歐提克的那盤山產好像不大新鮮，你倒是聰明了居然沒吃。我也聽了很多的索蘭尼亞騎士和飛龍，﹂坦尼斯回來她就話鋒一轉。﹁討論這些誰也沒辦法證明的事情也太無聊了，換個話題吧。﹂

﹁也好，﹂雷斯林接著說：﹁那就聊一下神的事情。﹂

﹁神？更糟糕吧。﹂奇蒂拉喉嚨咕嚕著說：﹁我說小弟你是皈依了貝佐教嗎？然後想要跟我們傳教？走吧，坦尼斯，省得他真的開始佈道。﹂

﹁我要說的不是貝佐。﹂雷斯林回話的時候語氣略微強硬起來：﹁我要說的是古神，大災變之前受人信奉的那些神。古神與龍可以劃上等號，據說有一些神根本就以龍的形態出現。例如黑暗之后塔克西絲，跟那枚鋼幣上的圖案一模一樣。在我看來，如果相信古神存在，就等於相信龍族存在，反過來說也一樣。﹂

在場眾人︱︱除了轉轉眼睛在桌子下踢了坦尼斯一腳的奇蒂拉以外︱︱聽了都有話想說。史東首先說，繼上次的討論以後，他有思考一下，也跟母親談過帕拉丁的事情。布萊特布雷德夫人表示騎士團依舊信奉光之神，但是正在等待帕拉丁回到這個世界，並且為自己遠離如此之久，向世人道歉。果真如此的話，騎士團也會原諒神明過去的所作所為。

依照坦尼斯的說法，精靈族認定眾神明全部都離開這世界，原因在於人類太過邪惡。一旦人類從世界完全消滅︱︱這是必然的結果，因為人類太過好鬥︱︱那麼真神將會重返。

思考一會兒以後，佛林特也認為李奧克斯是受夠了高山矮人滿嘴的謊話，於是在索巴丁山脈找了個地方躲起來，因此不知道外頭還有丘陵矮人需要他顯神威來救助。

﹁聽那些高山矮人裝傻把我們當成不存在的一群人。他們壓根兒就是希望我們從克萊恩上頭摔出去，把我們當成什麼見不得人的東西了。﹂佛林特做出結語。

﹁你有辦法從克萊恩摔出去？﹂泰斯喜出望外追問：﹁要怎麼做？我兩條腿被地板吸著動不了啊，摔不出去呢。要是我用頭來站就可以了嗎？﹂

﹁要是有什麼真神存在，坎德人應該通通都摔死。﹂佛林特嘀咕說：﹁你們看到那蠢蛋沒有？居然真的要倒立！﹂

更精確地說，泰索何夫只是嘗試要頭下腳上。他先把頭擺在地上，然後兩隻腿在半空揮動，希望可以讓腳停在上頭，不過一直都沒什麼進展。有一次他真的用頭站起來，但是一下子就摔倒在地上。毫不氣餒的他換了個方式，先靠著牆壁來輔助。對一群朋友和其他客人來說，看見坎德人的精力都放在這件事情上頭好一段時間，反而是鬆了口氣。

﹁假如太古的神祇還存在於世界上某個地方，﹂坦尼斯按了按奇蒂的手哄她要有耐性，稍等一下子就好：﹁應該會有祂們留下的一些徵兆。據說古時候，遵從神明引導的牧師能夠得到療傷治病的法力，甚至有辦法起死回生。可是大災變之前，牧師就已經不見蹤影，之後也沒再出現過。至少精靈這裡的消息是如此。﹂

﹁李奧克斯的牧師一定還在，﹂佛林特酸溜溜地說：﹁我確定，只是他們都躲在索巴丁，用我們祖先留下的大廳展現神蹟。我們丘陵矮人要回去那兒是名正言順的事情啊！﹂說著拳頭便重重搥在桌上。

﹁我說老朋友啊，﹂坦尼斯柔聲勸告：﹁你忘記我們去年秋天在海文鎮市集，也遇見一個高山矮人嗎？他說是丘陵矮人的牧師可以行神蹟，卻不願意跟住在山裡頭的表親分享。﹂

﹁他當然會這樣說啊！﹂佛林特吼著回答：﹁不然他們會良心不安！﹂

﹁跟我們說個李奧克斯的故事吧？﹂每次都為大家緩頰的卡拉蒙開口提議，不過矮人已經氣呼呼地不想說話。

﹁新神的一些信徒自稱擁有法力，﹂坦尼斯將話題拉開使佛林特冷靜一下。﹁例如貝佐教的牧師就會這樣聲稱。上次我到海文的時候，他們還盛大表演怎樣使跛腳的人走路、如何使啞巴開口說話。妳覺得是怎麼回事呢，奇蒂？﹂

他一轉頭過去，奇蒂拉正好打了個大大的呵欠，不過她也懶得遮掩，只是將捲髮往後一撥，隨意笑道：﹁誰想要神，誰又需要神來著？我是絕對不需要的。我的生命不會交給什麼高高在上的力量操控，這就是我要的生存方式。我選擇自己的命運，我不臣服於任何人。我為什麼要當神的奴隸，為什麼要聽那些祭司或牧師告訴我怎樣活才對？﹂

奇蒂拉一說完，坦尼斯立刻叫好，拿起杯子跟她敬酒。佛林特見狀皺著眉頭深思，目光落在坦尼斯身上時眉頭更緊了。史東凝望著壁爐，黑色瞳孔異常閃亮，彷彿看見索蘭尼亞騎士再度以神之名騎馬奔向戰場。卡拉蒙老早就打瞌睡了，頭擱在桌子上，但手還輕輕握著酒杯發出微弱鼾聲。泰索何夫在眾人的訝異視線裡，真的成功用頭站了起來，然後大聲嚷嚷要人快看︱︱真的要快，才一會兒他又摔回克萊恩表面。

﹁我們也待得夠久了。﹂奇蒂對著坦尼斯耳語：﹁我想得到很多事情比起留在這裡有趣︱︱﹂她抓起半精靈的手帶到唇邊吻著他指節。

坦尼斯此刻正是所謂喜形於外，誰也看得出來他多喜愛、多想得到奇蒂拉︱︱也許就只有奇蒂拉除外，因為她親著親著調皮地啄起了他的手。

﹁我應該快要離開索拉斯了，奇蒂。﹂坦尼斯輕聲提起：﹁佛林特隨時都可能要出發。﹂

奇蒂拉站起身：﹁那就更沒有理由在這裡耗著了，時間剩得不多呢。晚安啦，弟弟們，﹂她臉沒朝向兩人。﹁恭喜你們長大成人嘍。﹂

﹁嗯，祝福你們。﹂坦尼斯轉頭對雷斯林暖暖一笑，然後拍拍正在打呼的卡拉蒙肩膀。

奇蒂拉摟著半精靈的腰靠在他身上，半精靈也熱情地搭著她肩頭。兩個人依偎在一起，都快踩在彼此腳上，雙雙離開旅店。

佛林特嘆氣搖頭，板著臉說：﹁再來點酒！﹂

﹁你剛剛看到沒，佛林特？你看到沒？﹂泰索何夫臉都漲紅了，跑回桌子這兒說：﹁我用頭站起來了！但是我沒有從克萊恩摔出去，頭跟腳一樣都貼在地板上。我猜可能全身上下都不可以碰到地喔，你覺得如果從旅店屋頂上跳下來會不會有用？︱︱﹂

﹁會、會，快去吧。﹂佛林特心不在焉地回答。

坎德人一溜煙跑走了。

﹁得去攔著他。﹂史東說完就追了出去。

雷斯林戳了戳哥哥要他醒過來。

﹁嗯，怎麼啦？﹂卡拉蒙睡眼惺忪，坐直身體含糊不清地說話，他剛才夢到米蘭達了。

雷斯林舉起半滿的杯子：﹁乾杯吧，哥哥。為愛情乾杯。﹂

﹁為愛情︱︱﹂卡拉蒙咕噥一陣，把酒給灑在桌子上。

## ４︱７

結果坦尼斯與佛林特那年夏天並沒有離開索拉斯。

卡拉蒙一大清早就出門工作，雷斯林正在整理書本，準備要去學校，這時候家門傳來響聲，同時門板便被推開，泰索何夫‧柏伏特跳了進來。

佛林特一直想要教會坎德人敲門這種禮節：這是文明人宣告自己在場、請求對方準許進入的儀式，敲門之後要有耐性在外面等待，直到有人回應，房子的主人出來替你開門才可以進去。

但泰索何夫無法理解這種觀念，因為坎德人在自己的家園並沒有敲門這種習俗。他們通常都門戶大開，會想要關門多半是天氣不好。

坎德人拜訪別人家，如果發現對方正在忙所以無法招待自己，那可以坐在客廳一直等到屋主露面，或是直接離開︱︱當然可以順手帶走房子裡任何看來有趣的東西。

安塞隆大陸上有些見識不多的人一直認為，坎德族習於如此是因為他們根本不加鎖。這完全是誤解，事實上坎德人的住處都有門鎖，而且還是好幾道不同類型的鎖。但是這些鎖的用途是當屋子裡有宴會的時候，反正還是不需要敲門，想入場的客人得先將門鎖解開才可以，這可以說是晚宴的一項重要娛樂。

所以截至目前為止，佛林特只成功使坎德人至少會先敲門，只是泰斯多半是敲門同時就開了門，或者根本是先打開門才敲敲門板，他這麼做只是發出聲音以免人家沒注意到他。

雷斯林早就知道泰索何夫要來了。坎德人遠在六間屋子之外便大聲嚷嚷著自己的名字，鄰居怒罵著問他才早上幾點鐘，結果泰斯也屢屢停下腳步告訴大家正確的時間。

﹁不是他們自己要問的嗎？﹂泰索何夫推開門走進，忿忿不平地說：﹁如果不想知道的話，幹嘛要問？我說啊︱︱﹂他邊嘆氣邊跳上餐桌旁的椅子。﹁有時候我真搞不懂你們人類。﹂

﹁早安。﹂雷斯林從坎德人手中取回茶壺：﹁我上課快要遲到了，你需要什麼東西？﹂看著坎德人伸手拿起麵包與叉子，他板起面孔問道。

﹁啊，對啦！﹂坎德人將叉子摔在地上發出噹啷一聲，立刻跳了起來：﹁差點就忘記了，幸好你提醒我，雷斯林。我好擔心哪，不用了謝謝，我現在吃不下，心情好糟。好啦，來片小鬆餅好了，有果醬嗎？我︱︱﹂

﹁你到底來做什麼？﹂雷斯林追問。

﹁是佛林特啦。﹂泰斯從缸中盛了一匙果醬送入口中：﹁他站不起來了，也沒辦法躺下，然後連坐著也不行。看起來狀況好糟，我很擔心他呢，真的好擔心。﹂

坎德人的確是正在煩心，否則不會缸子裡還有果醬就推到一邊。湯匙還是被他摸進口袋，不過這完全是預料之中。雷斯林把湯匙拿回來，多問了幾句矮人的情況。

﹁是今天早上的事情。佛林特起床以後，我就聽見他叫了一聲。他平常有時候也會唉唉叫，可是應該會等我進他房間說早安，但是他還不想起來才會叫。今天我根本沒有進去，他還是叫了起來，所以我就跑去他房間看看是怎麼回事，看到他像精靈站在順風的地方那樣，彎下腰不知道在幹嘛。一開始以為他是看著地板上的什麼東西，我就跟著他眼睛瞄過去，結果發現他根本沒看著什麼，或者說他不是真的在看東西，他會一直盯著地板是因為他沒辦法看別的地方。﹂

﹁﹃我動不了啦，你這個坎德可憐蟲！﹄他這樣叫了起來。在他看來我是可憐蟲啦，所以他也沒說錯。總之我問問他是怎麼回事。﹂泰斯繼續說著。﹁他說：﹃我彎腰綁鞋帶的時候閃到啦。﹄我原本講說我扶他站起來，但是他恐嚇我說如果我敢靠近他，他就拿火鉗戳死我。被火鉗戳耶，我以前從來沒有試過，聽起來好像很有趣。不過，我想一想那對佛林特好像沒什麼幫助，所以就過來找你看看你有什麼辦法。﹂

泰索何夫滿懷期待地看著雷斯林，雷斯林將書本放在一旁，開始從瓶瓶罐罐中挑出幾樣東西。這些藥劑都是從他栽種的植物調配而成。

﹁你知道是什麼問題嗎？﹂泰斯問著。

﹁他以前是不是就會背痛？﹂

﹁喔，對啊。﹂泰斯樂了起來：﹁他說自從上一次在船上，差點被卡拉蒙溺死之後，他的背，還有左腿都會痛。﹂

﹁那應該就沒錯了。佛林特應該有黏膜腫脹的問題。﹂雷斯林回答。

﹁黏膜腫脹啊︱︱﹂泰斯自言自語念了好幾次，一副恍然大悟的模樣：﹁真厲害！會不會傳染啊？﹂他的表情相當期待。

﹁不會傳染，只是關節發炎，或者像人家說的閃到腰。﹂雷斯林皺眉說：﹁但是左腿疼痛代表問題不只如此，原本我以為拿些冬青樹油要你給他敷在痛的地方就好，不過看樣子我還是得走一趟。﹂

﹁佛林特，你的身體裡有黏怪腫起來了！﹂泰索何夫興奮地衝進屋裡大叫，他出去的時候就沒關門，矮人自己都顧不得了也就沒替他關上。

坎德人離開以後，佛林特根本沒有移動多少，他整個身體幾乎彎成兩截，鬍子都快碰到地板上了。每次想要挺起身體，不只額頭冒出斗大汗珠，還會痛得讓他嘴唇發白，於是到現在他都沒有綁好鞋帶，只是弓在那兒咒罵呻吟。

﹁黏怪？﹂矮人扯起嗓子：﹁跟黏怪有什麼關係啊！﹂

﹁是黏膜。﹂雷斯林澄清說：﹁你的關節因為長期暴露在寒冷或潮濕中導致發炎。﹂

﹁就知道！那艘該死的船！﹂佛林特一副果不其然的樣子：﹁我再說一次︱︱這輩子別想要我再踏上那種鬼玩意兒了，我對李奧克斯發誓！﹂如果按照矮人習俗，發誓的時候應該要重重地跺一下腳，但是他想要這麼動一下，都使左腿後側疼得要死叫出聲來。

﹁我都準備好今年要賣的東西了︱︱這樣要我怎麼出門啊？﹂他不死心地問。

﹁你不能旅行了。﹂雷斯林回答：﹁得回床上休息，直到肌肉放鬆之前都不可以外出。你整個關節都卡住了，這瓶油可以幫你止痛。泰斯，來幫一下忙，把他的上衣拉起來。﹂

﹁不準！你們走開，不準碰我！﹂

﹁我們是要幫你︱︱﹂

﹁什麼味道？什麼油？松樹！我才不喝什麼樹汁！﹂

﹁這是要敷在你身上的。﹂

﹁我說了我不要！噢！噢！走開！我手上有火鉗！﹂

﹁泰斯，去找坦尼斯過來。﹂雷斯林眼看這病人不會合作，只好叫泰斯跑一趟。

坎德人當然不大願意錯過這精采的場面，不過還是趕快去捎了口信。坦尼斯聽說什麼佛林特遭到黏怪攻擊、雷斯林要他吞松針的胡言亂語，也心急如焚地趕過來。

雷斯林對他詳細解釋了當下的狀況和事情來龍去脈，坦尼斯對於他的診斷跟處方都相當贊同。於是不顧矮人的惡形惡狀，先把他手裡火鉗給搶了過來，然後硬是將樹油塗上他皮膚，替他按摩了手與腿，終於使他可以稍微挺直背脊，先躺下再說。

佛林特一直說自己不想回床上去，他要趁夏天把貨物都賣掉，誰都不能阻止他什麼的。坦尼斯將他抬上床的時候他還在叫嚷著，明明都痛得咬緊了牙還是不停地說話。他說那感覺就好像地精拿了一把毒匕首對著腿刺下去，直到雷斯林要泰斯去跟歐提克買一瓶白蘭地的時候他才換了個話題。

﹁買酒幹嘛？﹂佛林特狐疑問道：﹁難道還要在我身上抹酒不成？﹂

﹁你每個鐘頭都得喝一小杯。﹂雷斯林回答他說：﹁那會讓你待在床上的時候比較不痛。﹂

﹁每個鐘頭都要？﹂矮人聽了笑呵呵，在枕頭上安穩許多：﹁好吧，那今天就先休息，反正明天出發也不遲。叫歐提克給我準備好一點的料啊！﹂他對著泰斯的背影大叫。

﹁他明天也一樣不能上路。﹂雷斯林對坦尼斯說：﹁後天也一樣，這陣子都不可能。他得在床上休息到完全不痛、可以正常走路，如果亂動的話有可能一輩子跛腳。﹂

﹁你確定嗎？﹂坦尼斯有點不可置信：﹁佛林特從我認識他那時候，就一直都會抱怨身體酸痛啊。﹂

﹁不太一樣。這一次狀況很嚴重，跟脊椎和腿部的神經有關。梅根太太之前治療過一個有類似癥狀的人，我在一旁幫忙，她用解剖的人體骨架指給我看過，你想知道更多的話就跟我去一趟。﹂

﹁不了、不了，沒這必要。﹂坦尼斯連忙婉拒：﹁有你保證就夠了。﹂他摳摳下巴、搖了搖頭：﹁但是我說老天︱︱我們要怎麼樣讓這個老頑固乖乖留在床上？除了把他綁起來之外，我還真想不出別的法子。﹂

然而白蘭地卻幫上了大忙；病人喝了酒就會冷靜，雖然不算完全安分，但至少情緒一直不差，還真的自願躺在床上休息，也使大家驚訝之餘鬆了口氣。坦尼斯還誇說佛林特真是個模範病人。

但大家並不知道佛林特在不能動的第一天晚上就自己偷偷試著要下床，結果卻劇痛難耐，左腿撐不住整個癱軟。那次經驗讓矮人整個嚇著了，轉而認為雷斯林的判斷或許正確。後來偷偷爬回床上，打定主意只好耐著性子等身體康復。何況這段期間他也可以威風地使喚大家，還可以要卡拉蒙覺得自己難辭其咎。

坦尼斯當然並不介意取消阿班尼西亞之行，繼續留在索拉斯。奇蒂拉也沒有遠行，這點倒是頗令兩個弟弟意外。

﹁我還真沒想到會看見奇蒂跟男生談戀愛。﹂一天晚餐時卡拉蒙對弟弟說：﹁她看起來不像那種感情豐富的人。﹂

雷斯林不以為然：﹁愛不是一個字而已，哥哥。愛要有關懷、有尊重、有好感，我會認為大姊跟半精靈之間的關係叫做﹃激情﹄，或者﹃情慾﹄也許會更精準些。從媽媽以前告訴過我們的故事來看，奇蒂拉應該跟她爸爸在這方面很接近。﹂

﹁我想是吧。﹂卡拉蒙回話的時候看起來不大自在，可以的話他盡量都不提到母親，因為他對於母親的記憶並不好。

﹁葛雷格對媽媽的感情相當激烈︱︱但只在感情持續的那段期間而已。﹂雷斯林繼續說著，後半句話特別諷刺地加以強調：﹁他覺得媽媽跟別的女人不一樣，可以逗他開心。我想這在奇蒂拉和半精靈之間也一樣，想必坦尼斯與她之前遇上的其他男性有很大的不同。﹂

﹁我喜歡坦尼斯。﹂卡拉蒙覺得弟弟說的話似乎有點貶低朋友，所以語氣趨於防備：﹁他人很好，還特別給我上劍術指導。他說我現在技術也不錯了，我應該找時間讓你看看才對。﹂

﹁你當然會喜歡坦尼斯，我們大家都喜歡坦尼斯。﹂雷斯林聳聳肩說：﹁他是個正直、誠實、又可靠又忠實的人。我剛剛說過了，他跟姊姊以前戀愛的對象有很大的差距。﹂

﹁你沒辦法肯定這種事情吧。﹂卡拉蒙不表贊同。

﹁喔，我可以的，哥哥。真的可以。﹂雷斯林說。

卡拉蒙追問著原因，但是雷斯林不願意解釋，兩個人後來靜靜吃完一餐，當哥哥的會狼吞虎嚥地吞下自己盤中所有的東西，然後還想多找一些送進嘴裡。不過他只要等一下就有了，雷斯林對於食物頗為挑剔，只吃最好的部份，肉類如果稍微有些軟骨，或者沒有完全熟透的部份都會被他撥開，而哥哥一向很樂意替他吃光。

吃過晚餐之後，卡拉蒙將木碗收去清洗，雷斯林則餵食老鼠、清理籠子，然後又回到廚房幫忙。

﹁我可不希望坦尼斯碰上不好的事情，小雷。﹂卡拉蒙頭也沒抬地說。

﹁老哥，你灑到地上的水比桶子裡的水還多。好了好了，你繼續洗，我來擦。﹂雷斯林拿了抹布彎腰將地板清理乾淨。﹁以坦尼斯他的年紀，保護自己應該不成問題，卡拉蒙。我猜他早就超過一百歲了。﹂

﹁他年紀是比我們大很多，不過小雷，在某些方面其實他未必比我們成熟。﹂卡拉蒙一邊說話一邊將洗好的餐具疊起來，擰乾了抹布、甩甩手掌，又在衣服上擦了擦。

雷斯林鼻子哼了一聲，顯然不接受這說法。

卡拉蒙試著把話說得清楚些：﹁就因為他是個誠實的人，他會以為大家都跟他一樣坦蕩蕩。也以為大家都很忠實、很正直，但是你跟我︱︱我們兩個都知道事實不是這樣，尤其在奇蒂身上︱︱﹂

雷斯林猛然一抬頭：﹁你這話是什麼意思？﹂

卡拉蒙臉頰一紅，對於姊姊也感到有些羞愧。﹁小雷，關於那些硬幣的事情，她對坦尼斯沒有說實話。那些鋼幣真的是從聖克仙來的，但是她卻跟坦尼斯說是和水手玩骰子贏來的。唔，幾天之前她有來問過我要不要和她過幾招練習一下，後來她要出門的時候，叫我去房間幫她把斗篷拿出來，我一拿斗篷，那個錢包就掉出來，灑滿一地的硬幣。我看了一下，因為以前從來沒看過這種錢幣，然後問過她這些錢是哪裡來的。﹂

﹁那她怎麼說呢？﹂

﹁她說是在北方工作之後的酬勞，還說我也同樣可以去賺一大筆錢，你也可以，只要你別死腦筋想學魔法跟我們走就可以了。奇蒂是說她還沒有要回北方去，現在她在索拉斯很開心，加上我還需要練習，然後得說服你承認︱︱﹂說到這裡卡拉蒙猶豫起來。

﹁承認什麼？﹂雷斯林追問。

﹁承認你根本沒有魔法天分。這是她說的，可別對我生氣，小雷。﹂

﹁我沒生氣。不過，她為什麼會這樣說呢？﹂

﹁因為她從來沒看過你施法吧，小雷。我有跟她說過你其實很厲害，但是她笑一笑就說我太好騙，一點小把戲就能唬住我。我不會，你早就教過我怎樣判斷了。﹂卡拉蒙又加重了語氣。

﹁我想我把你教得比我想像中還好。﹂雷斯林看著哥哥，露出了相當嘉許的神色：﹁你知道這麼多事情，居然一直沒有說出來？﹂

﹁她要我別說出去，對你也一樣。原本我也沒想要說出來，可是我覺得她不應該對鋼幣的來源撒謊，小雷。到底是打哪兒來的錢？而且我不喜歡那些硬幣，﹂卡拉蒙抖了一下：﹁上頭有種奇怪的感覺。﹂

﹁她並沒有撒謊。﹂雷斯林若有所思。

﹁啊？﹂卡拉蒙大吃一驚：﹁你怎麼知道？﹂

﹁直覺吧。﹂雷斯林迴避話題：﹁她不也提過之前都在北方替人賣命。﹂

﹁小雷，我不想去北方。﹂卡拉蒙說：﹁我已經想過了，我寧願像史東一樣當個騎士，說不定他們也會願意找你當戰鬥法師，就跟瑪濟斯一樣。﹂

﹁我是很願意接受戰鬥法師的訓練，﹂雷斯林回答：﹁不過騎士團不會收我，而且我猜他們也不會想要你。但是我們兩個人可以合作，也許找個傭兵團，結合法術跟兵器的力量。戰鬥法師人數不多，這種技術可以賺到不少錢才對。﹂

卡拉蒙整張臉亮了起來：﹁這主意太棒了，小雷！你想我們什麼時候可以出發？﹂他看上去好像隨時打算衝出家門。

﹁還要一段時間吧。﹂雷斯林安撫著哥哥，﹁我得先離開學校，提柏德光是聽到我有這種打算就會中風。他對魔法的態度可嚴謹了，只有想點火但是木頭打濕了這種﹃緊要關頭﹄才可以施法︱︱這件事不能急，哥哥。﹂他看卡拉蒙已經想要去擦劍，趕快告誡說：﹁我們需要錢，你需要更多經驗，我也必須在魔法書上準備更多咒語才行。﹂

﹁好，小雷。我覺得這真的是好辦法，我會好好準備。﹂卡拉蒙家事做完之後，忽然抬頭一臉凝重苦惱地問：﹁可是要怎麼跟奇蒂說？﹂

﹁什麼都別說，時機還沒到。﹂雷斯林頓了一下，臉上冒出冷笑：﹁而且就先讓她覺得我沒有魔法才能吧。﹂

﹁嗯，如果你想這樣的話。﹂這句話卡拉蒙就不是很懂，可是他始終認為雷斯林清楚自己在做什麼，也會盡力完成他的吩咐。﹁那坦尼斯那邊怎麼辦？﹂

﹁也什麼都不用說。﹂雷斯林講得很平淡：﹁反正現在也無計可施，不管我們說奇蒂任何壞話，他都不會接受，因為他不願意相信。就像如果我說米蘭達的壞話，你也不會相信，你說對不對？﹂他問話的語氣摻了些酸意。

﹁我想是不會吧。﹂卡拉蒙重重嘆了口氣。他還是覺得自己很傷心，但其實算了算，自己目前跟三個女孩子在交往呢。﹁所以我們對奇蒂什麼辦法也沒有？﹂

﹁我們觀察她就好，哥哥。要仔細觀察她。﹂

## ４︱８

夏天的光陰隨著一縷摟炊煙、一陣陣風塵、還有一片片斐朗樹樹頂的晨霧流逝。

佛林特一直待在床上，是個出人意表的乖巧病人。但是泰索何夫說，他嘀咕起來有三十個矮人的份量，還會抱怨說自己錯過很多好戲可看。看上去他過著輕鬆寫意的生活，坎德人時時在一旁供他差遣，卡拉蒙與史東每天下午練完劍以後就輪流來探望，順便給他看看新學的招式。雷斯林每天都會過來為他緊繃的肌肉抹上冬青樹油，就連奇蒂拉也偶而會過來陪他，聊些與地精或者食人魔戰鬥的事情解解悶。

看他過得這麼悠然自得，坦尼斯反而開始操心起來，擔憂他會閒散過度。其實佛林特背部或左腿的疼痛已經大致康復，然而他似乎不想下床走路。

於是半精靈召集眾親友，打算設局將矮人誆下床，﹁但是不可以用地精粉。﹂半精靈是這樣說的。

﹁聽說有個新的鐵匠搬到索拉斯來了喔。﹂一天早上，泰索何夫‧柏伏特邊幫矮人拍枕頭，邊這麼聊了起來。

﹁你說什麼？﹂佛林特面露訝異。

﹁新的鐵匠啊。﹂坎德人又講一遍：﹁也很正常啦，大家都說你退休了。﹂

﹁才沒有！﹂佛林特惱火地叫了起來：﹁我只是休息一下，保養身體啊！﹂

﹁我還聽說那鐵匠是個矮人，從索巴丁來的呢。﹂

對準傷口上插好毒箭就等著它化膿了。於是泰索何夫出門進行索拉斯一日遊，看看有哪個新住戶搬過來，當然，更重要的是有什麼新奇的東西會自己進了他的口袋。

接著是史東來串門子，還提了一盅母親燉的湯來。矮人一連串地問了好多問題，但史東只說，他﹁聽說有新的鐵匠搬到鎮上﹂，但表示自己不太注意這些閒言閒語，所以沒法提供更多消息。

雷斯林上門時則直截了當多了，告訴佛林特一大堆這個新鐵匠的來歷，連他是那個氏族、鬍子多長、什麼顏色都講得一清二楚。他還說明，那個索巴丁矮人會選擇這裡開店的原因，是﹁他聽說索拉斯已經很長一段時間沒有像話的鐵匠﹂。

坦尼斯下午拜訪的時候，毫不驚訝地看見佛林特跑去熱了一整個夏天沒點過火的鐵爐，只是很高興。矮人走起路還是有點無力︵如果他想起來的話︶，也依舊嚷嚷著自己背痛︵特別是要去把泰索何夫從各種麻煩事帶開的場合︶，但總算沒有繼續賴在床上。

至於索巴丁來的鐵匠︱︱他到了索拉斯以後水土不服便回去了。至少坦尼斯是這樣說的。

那一年夏季時間特別長，索拉斯的居民也有過了段好日子。旅客數量可以說是大家記憶所及之中最多的一次。這年頭在外行走相對而言已經安全很多，雖說仍有小偷強盜之流，但出了城鎮一向都如此，大家也覺得不甚在意。真正妨礙旅行的是戰爭，可是這時候的安塞隆大陸上沒有戰事，也看不出有一觸即發的跡象。三百年來這片土地都很寧靜，索拉斯鎮裡的人也心滿意足，認為同樣的平和還會持續下一個三百年。

但還是有人例外：雷斯林有不同的想法。也因為這個理由，他決定要將研究重心轉向戰鬥法術。這個決定並不是奠基於年輕人對於戰場的榮耀、刺激有所想像，畢竟雷斯林根本不像其他孩子從小會玩騎馬打仗之類的遊戲，而他更沒有什麼壯志凌雲、志在沙場等等的念頭。會做出這個選擇，是因為他仔細地算計過、深思過，主要的考量在於︱︱錢。

偷聽到奇蒂拉與那陌生男子間的對話，對於雷斯林這個計劃可以算是轉捩點。他幾乎能夠逐字複述兩人的交談，也幾乎每一晚都在腦海溫習。

在北方︱︱估計就是聖克仙︱︱有一位富可敵國的領主願意花錢得到奎靈那斯提的消息，而且正在募集經驗豐富的戰士，底下有忠心又有謀略的人馬。有了這些線索，就算是溪谷矮人也可以得到同樣的邏輯結論。

在不久後的某一天，在某個地方，會有人出面集結軍隊對抗這個領主，而且恐怕必須迅速成軍。這個現在不知道會是誰的人，肯花大筆金錢雇用士兵，一定願意花更多的錢，雇用能夠結合劍與魔法的法師。

雷斯林合理地推論：接觸死亡，比起調和藥草、治療生病的小孩，一定更加有利可圖。

確定目標之後，他便開始思索要怎樣做準備。當務之急必然是取得適用於戰鬥的法術咒語，此外也要有防身的魔法，否則第一次戰鬥可能也就會是最後一次。但是他到底要應付怎樣的對手？戰場上的指揮官對於戰鬥法師又會提出什麼要求？他在隊列中會站在什麼地方？到底要學會哪些攻擊法術才好？雷斯林對於軍旅之事所知甚少，但他明白如果想成為真正的戰鬥法師，這些知識非懂不可。

真正可以回答這些問題的人，卻也是他最不願意開口求助的對象︱︱奇蒂拉。雷斯林不希望讓她起任何疑心。詢問半精靈的話，在目前與詢問大姊可以劃上等號，坦尼斯一定會將雷斯林說的話拿去與奇蒂拉討論。史東與佛林特在這件事情無法幫忙，騎士與矮人都打從心裡不信任魔法，也不會在戰鬥中與法師合作。泰索何夫根本不列入考慮，他可不會傻到去問一個坎德人。

雷斯林也私下在提柏德的書房搜索過，但是卻沒有什麼收穫。

﹁現在克萊恩處在和平年代。﹂師傅還是滿心這樣以為：﹁每個種族都蛻變了，戰爭已經是過去未開化年代的產物，現在每個國家都懂得和平共處，人類、精靈、矮人也知道怎樣和諧生存。﹂

雷斯林心想：這方法就是對彼此視若無睹。這不是共存，而是愚昧。

眺望未來，他看見野火燎原、血流成河。即將到來的戰事在他心中如此清晰，有時使他懷疑自己是不是遺傳了母親的靈視能力。

確信自己做了正確的安排，踏上可以得到名望與財富的道路，雷斯林只需要有付諸行動的知識就可以了。這些知識的來源只剩下一處︱︱書。但師傅沒有這些書，那該怎麼取得？

威萊斯大法師之塔有克萊恩最豐富的魔法藏書，然而他身為初入門的新手法師，連見習都稱不上，完全不得其門而入。雷斯林第一次進入那令人敬畏的傳說建物時，也即是他接受法師試煉的時刻。換句話說，大法師之塔同樣幫不上忙。

可以取得咒語或魔法研究專書的來源還有一個︱︱法師商店。

法師商店在這個年代並不普及，不過還是存在。海文鎮有一間法師商店，這是雷斯林從提柏德那裡聽到的，而且經過旁敲側擊，也已經掌握那家店的位置。

佛林特奇蹟痊癒之後的某天晚上，雷斯林跪在自己房間一個小木箱前。他用每個法師都會的粗淺入門咒語鎖住箱子，在這個坎德人眾多的世界上，這道法術非常實用。

每個法師可以依照個人習慣設定以什麼指令解除魔法鎖。雷斯林唸了咒語將魔法解開以後，從箱子裡面取出一個小皮囊，算了算裡頭的鋼幣︱︱其實根本沒有必要，他對自己賺了多少錢一清二楚，也認為這個金額足夠。

隔天早上他便與哥哥談起這件事：﹁跟賽吉講一聲，你可能有一陣子不能過去，卡拉蒙。我們要去海文。﹂

卡拉蒙瞪大了眼睛，那樣子看起來讓人怕他以後再也闔不上眼，但他就這麼目瞪口呆地望著弟弟說不出話。索拉斯與提柏德之前那座學校之間距離大概五哩路，這是卡拉蒙活到現在走過最遠的距離。前往海文鎮大概要走九十哩路，在他腦袋裡簡直像是到了所知世界的盡頭。

﹁下星期是收穫節，佛林特會朝海文出發，昨天晚上我聽見他這樣跟坦尼斯說。坦尼斯跟奇蒂應該會跟著去，我想我們應該一起去。﹂

﹁說得好！﹂卡拉蒙樂不可支、手舞足蹈起來，架在樹上的房子隨之搖晃。

﹁先冷靜，卡拉蒙。﹂雷斯林不耐煩地說：﹁你別再把地板弄壞了，我們沒有錢修理。﹂

﹁對不起啦，小雷。﹂卡拉蒙停下動作，而且他想到一件重要的事情：﹁說到錢，那我們有旅費嗎？要去海文，花費一定不少，坦尼斯大概會說他幫我們出，但是那樣不好。﹂

﹁省著用的話就可以。這種事情我處理就好，你不用擔心。﹂

﹁我問問史東要不要一起去，﹂卡拉蒙聽了又重拾笑容，摩拳擦掌地說：﹁這是真正的冒險！﹂

﹁我想應該不是。﹂雷斯林冷冷地說：﹁只是在很多人的路上坐三天車而已，看不出哪兒可以冒險。﹂

但這句話證明了他的確沒有承襲母親透視未來的能力。

## ４︱９

旅程開始的時候，一如大家所期望的平靜無波，不過有兩個初出茅廬的年輕戰士恐怕是例外，他們可是熱切地希望展現自己學會的技藝。天氣晴朗涼爽，午後陽光暖和了身子，前一陣子下過雨所以路上風沙不大。通往海文鎮的路上有相當多旅客，因為收穫節在當地是最為盛大的活動。

坦尼斯負責駕車，車上載滿佛林特的貨物，矮人希望靠這一次機會賺回夏季休工的虧損。雷斯林在前面與坦尼斯作伴，奇蒂拉則是時而上車時而走路，她還是沒辦法做同樣的事情太久。佛林特坐在後面車廂上，躲在鏗鏗鏘鏘的瓶罐中，把守著像是銀手觸、銀腕甲還有寶石項鍊等高價商品。史東和卡拉蒙分別在兩側步行，準備應付突發狀況。

這兩個年輕人滿心以為會在路上碰見強盜團，甚至最大地精成群來犯︵其實坦尼斯老早就跟他們提過，自從大災變以後，索拉斯一帶根本沒見過地精︶，又擔心會有下至野狼上至石化蜥蜴等一干野獸突襲。

他們兩個會這樣渴望打鬥︵但也不是很認真，只是希望可以小鬧一場︶，與泰索何夫在一旁煽動也不無關係，他可是樂於分享聽過的那些故事，也不在乎現場捏造一兩個出來，像是旅人不慎遭到食人魔挖出心臟吞下、被大熊拖入荒野、或者碰上怨靈同化為不死族等等。

下場就是史東老握著劍柄，狠狠盯著每個路過的人，結果搞得別人認為他才是強盜所以匆匆逃開。卡拉蒙則一直板起平常爽朗的面孔，覺得這樣看起來比較兇猛。事實則如雷斯林所言，這種表情讓他看起來像在鬧彆扭。

第一天晚上，史東因為整天扣著劍，所以手指痙攣起來。還有卡拉蒙老是用很不自然的角度挺出下巴，結果頭疼得要命。以及奇蒂拉的胸膈部位很痛，因為坦尼斯要她別大剌剌地挖苦兩個年輕人，所以她一整天都忍著笑。

﹁他們需要學習。﹂用過午餐之後，奇蒂拉上車坐在雷斯林與半精靈之間，坦尼斯開口說：﹁就算他們稍微誇張了些，但是剛開始養成謹慎小心的習慣沒什麼不好。我記得自己當年完全不是這樣，出了奎靈那斯提卻一點也不擔心，什麼防備也沒有，把每個人都當成好人。我沒有被人家宰了棄屍在山谷裡頭還真是奇蹟。﹂

﹁你當年？﹂奇蒂啞然失笑，捏捏半精靈手掌。﹁講得活像個老頭，你明明還年輕得很。﹂

﹁就精靈來說是如此，﹂坦尼斯回答：﹁但是以人類角度看來可不是這樣。妳沒有想過這個問題嗎，奇蒂？﹂

﹁什麼問題？﹂她漫不經心地回應，其實她根本沒注意。她心思放在剛跟佛林特買來的高級鋼刀上，正認真地將一條皮飾帶纏在刀柄處。

坦尼斯卻追問道：﹁就是我在人類眼裡已經活了一百多年，而且我還可以再活好幾百年。﹂

﹁嘖嘖！﹂奇蒂彎著身體繼續手上工作，雖說她手指動得很快，不過纏起東西也不是特別有效率。有刻痕的皮帶會使刀柄不易鬆手，可是外觀上就不大好看。奇蒂這人不太注意美觀問題，纏緊以後直接將刀子插在皮靴上頭說：﹁你只有一半是精靈啊。﹂

﹁但是比較之下，我的壽命還是︱︱﹂

﹁嘿，卡拉蒙！﹂奇蒂拉裝出一副緊張的模樣叫道：﹁我好像看到那片矮樹叢裡頭有東西在動喔！看看那大呆瓜，真的有東西跳出來他保證尿褲子︱︱你剛剛說什麼？﹂

﹁沒事。﹂坦尼斯對她微笑道：﹁不重要。﹂

奇蒂聳聳肩膀又跳下貨車去開史東的玩笑，有意無意暗示著大家被地精跟蹤了。

雷斯林看著半精靈平滑無暇的面孔︱︱就算再過一百年，這張臉上還是不會有皺紋或者歲月痕跡，然而現在卻蒙上一層陰霾。等到奇蒂拉老了、醜了，坦尼斯也會一樣年輕，他將看著奇蒂拉衰老、死去，可是自己卻像是毫不受到時間影響一般。

詩人吟唱過精靈與人類之間的愛情悲劇，那到底是怎樣的情況？雷斯林思索起來。眼看著心愛的人經歷生老病死，自己卻還是依舊精力充沛。然而，他轉念想到，就算半精靈愛上了精靈女子，還是無法擺脫這個宿命，只不過立場顛倒而已。

雷斯林看著坦尼斯，心中有了不同的體悟跟憐憫。年輕法師明白這半精靈背負的詛咒，那是伴隨他出生的詛咒，不管他停在哪一邊的世界，他都不可能真正幸福。天神怎會對人開這麼殘忍的玩笑！

但這又使他想起三位太古魔法之神，也因此良心感到不安。他並沒有完成自己的承諾︱︱如果他真心相信三神，如同自己多年以前的誓言，那為什麼又要不斷地質疑這份信仰？而當天稍晚的時候，一行人在路上碰見了另外一團僧人，也因此又一次想到有關三神的事情。

那團祭司共二十名，男女皆有，排成兩列在道路中央行進。他們動作很慢，表情肅穆的程度宛如運送遺體至墓園埋葬，而且眼睛不朝左也不朝右，總是臉朝前方、目光向下。無論是否刻意，但這樣一條隊列在道路中間緩慢行走，理所當然地阻礙了交通。這一天通往海文的大道上人很多，佛林特只不過是其中的一個商家罷了。大家都是駕馬車、推車，或者將貨物扛在自己身上，而現在人車沒辦法穿過這隊儼然是葬列的僧人。步行的那批人一開始看來幸運得多，他們從兩側迂迴繞過祭司，可是走到一半卻又忽然停在路中間，嚇得不敢繼續前進，甚或又退了回來。

有些騎馬的人原本也嘗試要繞過去，但是馬匹卻緊張兮兮不肯走，在旁邊跳來跳去或者來來回回，總之就是不肯靠近那些僧侶。

﹁怎麼回事啊？﹂佛林特在秋日暖陽下好好打了個盹，現在驚醒過來，在車廂上站起身往前推擠過去：﹁怎麼停下來了？照這種速度，我們到海文正好可以參加春天五朔節舞會了！﹂

﹁是前頭那些祭司。﹂坦尼斯解釋說：﹁他們卡在路中間不動，大家也繞不過去。﹂

﹁看樣子是不知道大家卡在後頭是吧？﹂佛林特疑惑著：﹁總該有人上去說一聲。﹂

領頭的一臺車上正有人這樣做，那人盡量禮貌但很大聲地叫嚷，要那些祭司站到道路的兩側，可是那群僧人一點反應也沒有，好像每一個都聾了一樣，繼續在路中間慢慢走。

﹁太荒唐了！﹂奇蒂叫道：﹁我去跟他們談談。﹂

她跨步向前，披風甩了起來，長劍也匡匡作響。泰索何夫在後頭跟上。

﹁別走，泰斯、奇蒂︱︱等一下︱︱可惡！﹂坦尼斯低聲罵了一句之後，將韁繩丟在雷斯林手上，匆匆下車也追了過去。雷斯林拿著韁繩不知如何是好，他根本沒有駕車的經驗，還好卡拉蒙見狀跳了上來，停下貨車靜觀其變。

克萊恩世界之中，能比興奮的坎德人跑得快的生物少之又少，坦尼斯抓上奇蒂拉的時候，泰索何夫已經超前很多，半精靈出聲要他停下，然而克萊恩世界會比興奮的坎德人更重聽的生物也是少之又少。等到坦尼斯趕上去，泰斯已經在一個祭司身旁。那祭司是個光頭男人，也是隊伍中最高的一個，在右側行列中殿後。

泰斯正要伸手自我介紹，卻在此時做了件非常驚人的事情︱︱他往上兩呎、往後三呎大大跳了出去，帶著身上的包包一起栽在路旁一個灌木叢中。

坦尼斯與奇蒂拉又跑了過去，坎德人還在想辦法把自己和包包從錯綜複雜的枝葉間弄出來。

﹁那個人身上有蛇，坦尼斯！﹂泰索何夫叫了起來，一邊順手將木屑跟樹葉從他最漂亮的橘綠格紋長褲上撥掉：﹁那群祭司每一個人都在手臂上纏了一條蛇！﹂

﹁蛇？﹂奇蒂拉鼻頭一皺，厭惡地望向僧人：﹁他們帶著蛇做什麼？﹂

﹁好刺激喔！﹂泰斯繼續說：﹁我跑到最近的那個祭司旁邊，才剛準備要報上名字，妳也知道，這樣才有禮貌，可是他居然對我不理不睬。我伸手拉他袖子，想說也許他根本沒看見我，結果那條蛇就衝出來對我嘶嘶叫了！﹂泰索何夫看似激動地說不出話︱︱不過只是看似。﹁我還想要問問他能不能讓我也養一條︱︱蛇很好玩喔，會脫皮耶︱︱但是那條蛇居然朝我咬過來，所以我才趕快往後跳。還是個小坎德人的時候我有被蛇咬過哩，其實是很好玩的一件事情，可是好像不能常常做，就像坦尼斯你常說的，這對身體健康可不大好。而且，我猜那是一條毒蛇喔，頭部鼓成一片，舌頭分叉，眼睛像兩顆小珠子。你們誰幫我把這個包包解開啊，卡在樹上啦。﹂

坦尼斯替他解開包包的帶子，之後佛林特、雷斯林、史東也趕到現場，只有卡拉蒙一臉鬱悶地守著貨車。

﹁聽起來應該是條奎蛇。﹂雷斯林告訴大家：﹁不過就我所知，奎蛇應該只在灰燼平原出沒才對。﹂

﹁而這麼說來，那些蛇的毒牙應該拔掉了吧。﹂史東說：﹁我想，應該沒有腦袋清醒的人會帶著毒蛇在路上閒逛？﹂

﹁那就是你想像力不夠喔，小老弟。﹂有個路人經過時停下腳步：﹁你說的關於腦袋清醒的部份我是沒意見啦。那些人的神是以奎蛇的樣子出現，所以奎蛇就是他們的標誌，也是考驗信仰的辦法。他們信的那個神會給他們操縱奎蛇的能力，所以不會被咬。﹂

﹁也就是說，他們是一群弄蛇人嘍。﹂雷斯林嘴角揚起。

﹁你可別給他們聽見嘍，老弟。﹂那路人以眼角餘光不安地瞥向祭司，然後壓低嗓音出言提醒：﹁他們可受不了別人不敬，或者應該說他們很多事情都不能忍受啦。但放著不管的話，這次收穫節大概完蛋了。﹂

﹁怎麼說？他們會怎樣？﹂奇蒂笑著問：﹁把酒館都關起來嗎？﹂

﹁妳剛剛說啥來著？﹂佛林特只能聽到片段，因為大家都在他頭頂上說話，於是也擠近些想聽清楚：﹁她說什麼？要關掉酒館？﹂

﹁不是、不是，跟那無關，不過那些祭司不喜歡酒是真的。﹂路人繼續說：﹁他們搞出那些名堂的話，大概就很難收拾吧，但也難說就是了。總之看到他們出現可真糟糕，說不定市集都沒人去了，因為大家都會上神殿去看他們什麼﹃神蹟﹄顯現，我在想也許我該掉頭回家。﹂

﹁他們信的神，叫做什麼名字？﹂雷斯林詢問。

﹁貝佐，好像吧。好啦，一路順風︱︱雖然我是覺得很難啦。﹂路人沮喪地走開，循原路回去。

﹁喂，到底怎麼回事啊！﹂卡拉蒙從車廂上朝他們大叫。

﹁貝佐教。﹂雷斯林沒好氣地嘀咕著。

﹁不就是之前那個瘋寡婦老嚷嚷的東西嗎？﹂佛林特抓抓鬍子說。

﹁裘蒂思嗎？沒錯，她信的就是貝佐教，而且她的確也是從海文來的。我差點忘記這回事。﹂雷斯林陷入思考，他真難想像自己居然會淡忘裘蒂思這個人，然而生活中許多事件已經將她擠到角落。現在想起整件事情，情緒也隨之激盪起來：﹁搞不好會在這裡又碰頭。﹂

﹁不會。﹂坦尼斯堅決地說：﹁我們不會靠近這群祭司，直接上市集專心做生意，別出亂子。﹂他一伸手就扣住坎德人的衣領。

﹁啊，拜託啦，坦尼斯！我要去看毒蛇啦！﹂

﹁卡拉蒙！﹂坦尼斯艱難地抓緊坎德人不放，同時叫道：﹁把車停到路旁邊，我們就在這裡過夜。﹂

佛林特似乎想說些什麼，可是一旦坦尼斯用這樣的語氣說話，就算是奇蒂拉也會暫時閉嘴。她搖了搖頭，不過沒有直接說些什麼，卻溜到雷斯林旁邊，突如其來冒出一句：﹁裘蒂思，是不是就是逼死我們媽媽的那個人？﹂

﹁我們媽媽？﹂雷斯林相當吃驚地看著奇蒂拉，畢竟以前她提到羅瑟濛時，都會刻意避開母女稱謂，而且語氣還很刻薄。這是雷斯林第一次聽見奇蒂拉直接認同這段母女關係。

﹁沒錯，就是裘蒂思。﹂他從訝異中平復以後才做出回應。

奇蒂點點頭，瞄了坦尼斯一眼，靠在雷斯林耳邊悄悄說：﹁只要你口風緊一點，我猜這次旅程會有趣很多，小弟。﹂

史東和卡拉蒙兩人堅持晚上要有人守夜，但奇蒂笑著問他們說：﹁你們以為自己在哪兒？聖克仙嗎？﹂

大夥兒生了火、在地上鋪毯子，附近也傳來其他火光，看樣子很多人都決定，就讓貝佐祭司自己先走吧。負責料理晚餐的人是佛林特，他準備了引以為傲的旅行便餐，這是矮人的菜色，作法是將肉乾、漿果等等食材泡在麥酒裡頭烹煮。雷斯林將路上採到的一些藥草加進去，矮人原本相當懷疑效果，可是最後還是同意。只是怎麼也不肯承認那些香料的確味道不錯，明明吃了四碗做確認，他還是堅持矮人的食譜不容更動。

營火繼續燃燒，抵禦夜色與寒風。大家坐在火堆旁邊飲酒說故事，直到火堆終於要熄滅。佛林特喝了最後一口酒之後決定要睡覺，他想睡在車廂上，免得貨物給人偷走。奇蒂拉與坦尼斯跑到陰暗處，聽得見他們的笑語跟呢喃。卡拉蒙和史東丟硬幣決定誰輪第一班，結果獲勝的是卡拉蒙。雷斯林抓起毛毯裹住身體，開始他在野外的第一夜，躺在地上看著星空。

在地板上睡覺完全如他所想像般相當難過。在餘燼旁邊，是卡拉蒙的側影正低聲吹著口哨，一邊值夜一邊拿根木頭削了起來。雷斯林輾轉反側，睡著前，他眼簾中最後一幅景象是哥哥的壯碩身軀把星光給遮住。

## ４︱１０

坎德人隔天還在努力尋找貝佐教祭司的蹤影，但是那些祭司恐怕一整晚都在趕路，也或者是他們繞上其他路線，總之一行人在之後兩天都沒有碰上他們。

之前攀談的路人對於慶典的態度很悲觀，不過阿班尼西亞多數人看來還是充滿期待，一路上人潮越來越擁擠，新奇的人事物使得泰索何夫很快忘記毒蛇的事情，這倒是令坦尼斯鬆了口氣。

路上也有闊綽的商人，他們的貨品交給下人先行運送，自己則坐在轎子上由結實壯漢扛行。一行人還遇上了貴族攜家帶眷經過，僕人家臣相伴，主君騎著戰馬領頭行進，夫人、千金還有教師乘著小馬尾隨。馬飾顏色鮮明，尤其那位小姐的轡頭裝有銀鈴，還給馬兒鬃毛繫上絲帶。

小姐年約十六，對卡拉蒙和史東大方露出微笑，其實這與施捨窮人一些零錢並無二致。史東見狀摘下帽子鞠躬示意，卡拉蒙卻對她眨起眼睛，還追在馬兒後面想要與她搭訕。那位貴族看了不禁蹙眉，隨扈連忙上前將他們一家好好守住，女教師嘮叨起來，替女孩兒將領巾拉高，大聲提點她別搭理路邊賤民。

這種苛刻說法傷了史東的自尊。﹁你也太庸俗了吧，﹂他對卡拉蒙說：﹁弄得我們一副滑稽樣。﹂但卡拉蒙卻覺得那女教師的反應有趣極了，之後一哩路上他還在貨車旁踮著腳尖，拿出手帕遮住臉頰，扮出嫌惡模樣對史東扯著假音大叫﹁賤民﹂。

一路平靜無波，到了第三天下午，佛林特才忽然從車子後頭探出頭大叫：﹁注意！﹂然後往坦尼斯搥了一拳好像事態緊急般嚷叫：﹁快點！快！他們追過來了！﹂

坦尼斯警覺轉身，以為回頭就會看見一大群牛頭人之類的怪物。

﹁太遲了！﹂佛林特發出哀嚎，貨車四周瞬間被大概十五名坎德人團團包圍。

矮人唯一可以慶幸的，是這些坎德人對於自己的同胞興趣勝過他的商品。泰斯也非常高興可以見到同族人，攤開他小小的手臂就朝大家跳了下去。

坎德人見到不認識的同胞時，有一套不成文的規矩，而且這套規矩不管現場只有兩個坎德人，還是現場有二十個坎德人，都是一樣要照辦的。

首先大家要互相握手並且報上自己的全名。由於坎德人認為忘記，或搞錯別人姓名是一件非常粗鄙的事情，所以這段自我介紹費時頗久。

﹁你好啊，我叫做泰索何夫‧柏伏特。﹂

﹁破伏特？﹂

﹁不是，是柏伏特，柏︱︱就是松樹、柏樹那個﹃柏﹄。﹂

﹁啊，﹃柏﹄伏特啊！很高興見到你，我是艾達‧提索大。﹂

﹁艾達提大大？﹂

﹁提索大，艾達是名字。這邊這位是赫夫‧瓦波羅。﹂

﹁幸會啊，塔佐活夫‧巴伏特。﹂

﹁是﹃泰索何夫‧柏伏特﹄。﹂泰斯糾正對方：﹁我也很榮幸見到你，哈夫‧挖破鑼︱︱﹂

對話便這麼持續下去。

等到所有坎德人都自我介紹過，大家都清楚了彼此的姓名，才進入第二階段，也就是判斷你我之間的血緣關係。所有坎德人都知道一件事情︱︱自己必然是有名的觸陷阱舅舅的子孫、表親、姻親、遠房等等，所有人都是一家人。

﹁觸陷阱舅舅是我媽媽的姑姑的小舅子！﹂艾達‧提索大說。

﹁這麼巧！﹂泰索何夫也叫道：﹁觸陷阱舅舅是我爸爸的大舅媽隔一代的二表弟呢！﹂

﹁我們是兄弟！﹂艾達張開雙臂。

﹁兄弟！﹂泰索何夫撲向他懷抱。

接下來每一個坎德人都如法炮製，結論便是泰索何夫跟這十五個坎德人都血濃於水，只不過他活到現在，與這些人不過是第一次見面。

隨後是第三階段，泰素何夫很禮貌地詢問大家在路上有沒有收集到什麼新鮮的玩意兒，其他人也說泰索何夫應該要拿出自己身上的東西來看看，所以最後大家就在道路中間東翻西找，從身上掏出各式各樣的東西，無視於後面還有一堆人、車。

﹁快走，坦尼斯！﹂佛林特扯起嗓子低聲叫道：﹁快啊，快啊！說不定我們終於可以甩掉他了！﹂

半精靈也明白泰斯這一玩下去搞不好會花掉一整天，所以就依照矮人的吩咐繼續趕路。不過他認為不管速度多快，想要撇下坎德人門兒都沒有。

結果當天晚上紮營的時候，泰索何夫已經追上來了，看上去又累又餓，身上衣服也完全不同，但神情相當快樂。

﹁想不想我啊，佛林特？﹂他一邊問著一邊就在矮人身旁噗通坐下。對於佛林特重重的﹁一點都不想！﹂充耳不聞，泰斯自顧自地取出搜刮到的新玩具，﹁你看，佛林特，我找到很多新地圖喔。這些地圖好棒啊，從來沒見過這麼厲害的東西，我親戚說這些都是從伊斯塔來的，當然伊斯塔已經不見了，大災變的時候就壓垮嘍。但是你們看，地圖上有一些山、一些路，這裡還有一個小湖，全部都有標上名字呢。我從來沒聽說過這些地方，根本不知道它們在哪裡，要是有一天到了那裡的話，有這些地圖我就找得到自己的位置了！﹂

﹁既然你根本不知道這些地方在哪裡，那要地圖有什麼用，蠢蛋！﹂佛林特駁斥說。

泰斯想了一下，指出矮人的邏輯謬誤：﹁可是沒有地圖我就找不到這些地方，不是嗎？﹂

﹁你剛剛自己才說過，你根本不知道這些地方在哪裡，所以你拿了地圖也一樣找不到！﹂佛林特氣急敗壞叫道。

﹁啊？但是等我到了以後，有地圖我就會知道自己到了啊！﹂泰索何夫一副沾沾自喜的模樣，惹得矮人不只整張臉都漲紅了，還浮現好幾條血管，幸虧坦尼斯搶在他開口前轉移了話題。

隔天大概正午時，這一幫人終於抵達了海文城。

此處人民將住處自誇為海文﹁城﹂，他們一直認為海文足以與北方大城帕蘭薩斯相提並論，但實際上海文這兒根本沒有人走過一趟帕蘭薩斯，否則理當不會有此錯覺。說穿了，海文不過是豐饒土地上頗大的一片農業社區。流經此處的白怒河每半年氾濫一次，因此沖積出肥沃土壤。

相對和平的年代中，阿班尼西亞一帶可見到各大種族的身影。海文生產的糧食供給了索巴丁矮人以及帕克塔卡斯的人類，此外，雖然奎靈那斯提精靈並不喜歡人類栽種的作物，卻也認為卡若理山坡陽光充足，種植的葡萄甜度飽滿，於是購買後加工製成精靈酒外銷，享譽整片安塞隆大陸。平原人則會來此購入苧麻，編織為結實牢靠的繩索。海文的木材也是索拉斯鎮上常用的建築或家具原料。

於是乎收穫節並不僅限於慶祝一年收成，也可說是各路人馬齊聚一堂的商業盛會。

海文鎮外有木頭圍欄，但防狼、防賊的作用比起抵禦侵攻更甚。當地未曾遭到侵略，也不認為有此可能，畢竟這是和平年代，所以柵欄大門白天敞開，直至深夜才會關上。門口雖有人員駐守，但與其說他們是守衛，不如說是送往迎來，對熟面孔噓寒問暖、對生面孔善心接待的工作者。

佛林特和坦尼斯是常客，也與當地人打成一片，警長見了他們便上前握手，發現奇蒂拉時眼睛一亮。他表示海文居民都想念著佛林特，不知道夏天的時候他怎麼沒有來。聽了佛林特身體出狀況，他也一臉同情，還說老位置等著佛林特去擺攤。

看來泰索何夫也是家喻戶曉的人物，警長見著他便皺眉頭，還叫他乾脆直接自己進監牢去，免得給大家惹麻煩浪費時間。泰斯則說警長這樣提議實在相當體貼，但是他也不得不拒絕。﹁佛林特需要我幫忙啊，你知道的。﹂幸好他說這句話時，矮人不在旁邊。

警長也熱情歡迎幾個年輕人，知道這是他們第一次造訪時，還好心建議大家不要忙著工作，有空也要看看鎮上的一些景物。之後再度與佛林特握手，並低聲告訴坦尼斯要負責看緊坎德人，對奇蒂拉鞠躬行禮後便走向大門外另一臺車繼續寒暄。一進入圍樁內，有個穿著天藍色袍子的年輕人靠了過來，招手要大夥兒先停下腳步。

﹁又怎麼了？﹂坦尼斯問道。

﹁是個貝佐教的祭司。﹂佛林特怒目而視。

﹁他身上有沒有蛇？我要看！﹂泰索何夫說著便要跳下車廂。

﹁先別亂動，泰斯。﹂坦尼斯這種語氣是泰斯少數會乖乖聽話的時候，但為避免節外生枝，卡拉蒙還是將坎德人那件綠紫條紋衫的後領牢牢扣住。

﹁有什麼事情嗎，先生？﹂熙來攘往、車水馬龍之中，坦尼斯朝對方叫道。

﹁我想與那位穿著白色袍子的年輕先生談一下。﹂祭司看著雷斯林回答：﹁這位弟兄，您是個用魔法的人，對吧？﹂

﹁只是個剛入門的法師。﹂雷斯林很謙遜地說：﹁還沒有接受法師試煉。﹂

祭司聽了走到雷斯林座位那一側，抬頭誠懇注視車上的他。

﹁您還年輕，弟兄，我想您一定不明白自己走上邪路了吧？﹂

﹁邪路？﹂雷斯林朝外頭一靠：﹁我還真的不懂呢，先生。我不想做什麼壞事，您這麼說是什麼意思？﹂

對方搭住了雷斯林的手掌：﹁到貝佐神殿外面聽聽我們講道吧，小兄弟，這樣你一定可以明白了。等你知道自己崇拜的是假神，你就會唾棄祂們和那些邪門歪道的東西，然後脫下這可憎的外衣，勇敢走在陽光底下。你願意過來聽聽看嗎，弟兄？﹂

﹁好啊！﹂雷斯林爽快答應：﹁您剛剛告訴我的事情聽起來真可怕。﹂

﹁啊？可是小雷︱︱﹂卡拉蒙正要說話，奇蒂拉用指甲扎了他手臂一下：﹁噓，你這大笨蛋！﹂

於是祭司告訴雷斯林怎樣找到神殿，根據他的說法，神殿是海文鎮上最大的建築物，而且就在市鎮中心位置。

﹁對了，請教一下，﹂雷斯林記下路線以後問道：﹁神殿那邊是不是有一位叫做裘蒂思的女士？﹂

﹁嗯，有啊，弟兄！她是我們最崇高的女主祭，負責傳達貝佐神的旨意。你認識她嗎？﹂

﹁只是聽說過而已。﹂雷斯林虔誠地說。

﹁可惜你公開自己行巫術的身分了，小兄弟，不然我倒是可以帶你直接進神殿去看看神蹟。裘蒂思大人今天晚上正好要請貝佐神現身，還要跟已經升天的貝佐子民對話。﹂

﹁我也真想要見識一下呢。﹂雷斯林回答。

﹁唉，小兄弟，法師不能進去見證神蹟喔。別怪我不客氣，貝佐神可是很厭惡你們行的那些邪術。﹂

﹁我不是法師，﹂奇蒂掛著迷人的微笑對那年輕祭司說：﹁所以我可以進神殿嘍？﹂

﹁那當然！除了這位小兄弟之外，其他人我們都很歡迎，到神殿裡你們會看見令人震驚的神蹟，一定可以泯除所有的疑慮，讓各位全心全靈信奉貝佐神。﹂

﹁多謝了，﹂奇蒂說：﹁我會過去看看。﹂

祭司肅穆地奉貝佐之名為眾人祝禱一番，便先行離去，向下一車的人繼續宣教。

佛林特悶哼一聲還拍拍衣服，想把貝佐的祝福給拍掉。﹁我可不需要一個喜歡蛇的神來跟我說話。我說小子啊，我承認我是不大喜歡魔法，也沒有一個矮人會喜歡，但是你好好當個法師還是比起貝佐教的人順眼多啦。﹂

﹁我也這麼想，佛林特。﹂雷斯林語氣凝重，現下並非重提矮人以往對魔法種種偏見的時機。﹁只不過跟貝佐教的人說說話，搞清楚那到底是個怎樣的宗派對我有好無壞。也說不定貝佐就是我們尋尋覓覓的真神之一，那樣的話我會很想見識他們口中的﹃神蹟﹄。﹂

﹁我也對這貝佐教有些興趣。﹂奇蒂拉接口道：﹁我今天晚上應該會去神殿看看，我說小弟你也一起來也沒關係，只要換套衣服就好了，他們哪認得出你。﹂

﹁你們不會要我一起去吧？﹂卡拉蒙不安分地問：﹁貝佐什麼的就算了，聽說海文的酒館很熱鬧呢，尤其是慶典這時候︱︱﹂

﹁沒關係，哥哥。﹂雷斯林簡單回答：﹁你可以不用去。﹂

﹁你們都不用跟著去啊。﹂奇蒂拉說：﹁小雷跟我對鬼神這類事情比較寧可信其有。﹂

﹁人家不是說﹃敬鬼神而遠之﹄嗎？﹂卡拉蒙答應著說：﹁到海文第一天晚上你們就打算上神殿去了。然後還有那個叫做裘蒂思的祭司︱︱﹂他說著說著頓了一下，眨眨眼睛喃喃自語，﹁裘蒂思？﹂然後皺起眉頭：﹁喔。﹂接著露出堅定的神情對著姊姊和弟弟說。﹁我也要去。﹂

﹁我也要去！﹂泰斯叫道：﹁搞不好又可以看到蛇，還可以跟升天的人說話。咦，那到底是什麼意思？升到哪裡去？天花板上？﹂

﹁應該是說已經死了的人。﹂雷斯林解釋給他聽。

泰斯眼睛瞪得又圓又大：﹁我沒有跟死人說話過耶！那我可不可以跟觸陷阱舅舅說話？其實我們也不知道他是不是真的死了就是，葬禮當天亂糟糟的，本來屍體還在，一轉眼就不見啦。觸陷阱舅舅他老了以後常常心不在焉，就不定他忘記自己已經死了就亂跑，也或者他原本想要死，但是又嫌無聊，所以就活過來了。說不定根本就是辦葬禮的人搞丟他的身體啦。總之搞不好可以在神殿知道真相！﹂

﹁隨便你們！﹂佛林特哼了一聲：﹁我才不要靠近那座神殿。跟活蹦亂跳的坎德人講話都已經受夠了，還要跟死掉的說話？﹂

﹁我也去。﹂史東說：﹁我有責任要去，假如說他們真的能以貝佐的力量行神蹟，我就必須將這件事報告給騎士團知道。﹂

﹁我也一起。﹂坦尼斯同樣要去，不過他是因為奇蒂拉想去，大家並不意外。

﹁你們都傻了！﹂車子跟著人潮往市集地點前進，佛林特忍不住罵了起來。

﹁看樣子沒辦法玩個過癮了。﹂奇蒂悄悄看著坦尼斯，低聲對雷斯林這麼說。

雷斯林不以為意，他正在確認草藥街的位置，那就是提柏德提過的法術商店所在之處。

## ４︱１１

海文鎮的街道還未正式命名，不過居民已經納入考慮，箇中原因也包括有冒險者抱怨過：帕蘭薩斯城不僅道路皆有名稱，還設立路標供困惑旅人參考。然而前來海文的遊客很少迷路，因為只要個子夠高，可以一眼望見市鎮的邊緣。但鎮長聽過設置路標的想法，覺得相當受用，所以已經決定要著手進行。

很多巷道已經有非正式名稱，多半是按照該處販售的商品性質加以直觀命名，所以有市集街、磨坊街、刀劍街等等街道。另有一些路名與路況本身有關，彎勾街、三岔口就是這一類。最後則有依據該區居住家族所命名的街道。其中的草藥街不難尋獲，靠鼻子找路比靠眼睛更簡單。

空氣中飄逸一陣陣發自迷迭香、鼠尾草、薰衣草、肉桂皮的舒爽香氣，與路上馬糞臭味造成很大對比。草藥街上的攤販與商店在陽光下垂吊一捆捆乾燥花草，裝滿種子與葉片的竹簍整齊陳列在路邊，吸引過往遊客的目光。

雷斯林請坦尼斯停下貨車。﹁這裡有賣一些我自己沒種，或者不太熟悉作用的藥草，我想趁這機會補充一些藥材，順便瞭解一下它們的作用。﹂

坦尼斯跟他解釋怎樣在市集上找到佛林特的攤位以後，便要他好好逛逛。雷斯林跳下貨車，卡拉蒙跟著下來，一副理所當然的樣子。泰索何夫進退兩難，他不知道應該跟雷斯林走，還是跟佛林特走。最後他還是決定要去佛林特的攤位看看，主要因為草藥街一眼望去除了植物還是植物，坎德人雖然認為植物也很有趣，但與市集上的東西相比就遜色了。

雷斯林也並不打算讓泰斯跟過去，他自己離開就省下一番唇舌，真正讓他不知所措的是卡拉蒙。原本雷斯林打算自己偷偷前往法師商店，沒有告訴過別人他的目的地，也沒有透露過自己想要買什麼，此刻他直覺認為應該命令哥哥回去跟佛林特一起走。

就算是哥哥，雷斯林也很少提到魔法的事情，跟其他朋友則是絕口不提。回首過往，他自覺年少輕狂、深感慚愧，成年以後便從未在大庭廣眾下張揚法術的力量。

他現在知道法力使某些人緊張、避諱，也覺得理應如此。魔法給予他超越常人的力量，他也為此深深著迷。但如今雷斯林的智慧已經足以明白，過度使用法力的話，法力就會失去價值。即便是魔法，每天使用的話，還是會變成稀鬆平常的玩意兒。

近幾年雷斯林對於旁人的觀感有了變化。以前他渴望得到愛與尊敬，就像自己的哥哥受人喜愛與仰賴一樣。但他對於自己有了更深一層的認識，也明瞭到自己的確不可能與雙胞胎哥哥那樣與人親近。若把靈魂比喻成一棟房屋，那麼卡拉蒙他總是心門敞開，連窗戶都通通拉開來，也沒有遮陽板，所以陽光每天都直射進來，任何人都可以進去。這棟屋子裡沒什麼家具，訪客一眼就將角落看得清楚。

然後雷斯林內心的那棟房屋徹頭徹尾不同。門口有柵欄，有客人來了也只會打開一條縫，非常少人能得主人允許跨過門檻那條界線，而且進門以後也無法繼續深入。這裡窗戶緊閉，全部加上遮板，屋內三三兩兩點著蠟燭，在黑暗之中帶來一點暖意。在這家裡有許多家具、許多物品，異樣、奇妙但卻不紊亂也不擁擠，主人隨手都能取得需要的東西。然而訪客看不見屋子的邊緣，更難以一窺全貌，不難想像為什麼沒有人願意久留，而且不願意重返此處。

﹁我們要上哪兒去？﹂卡拉蒙問道。

要哥哥回去車上的說詞已經到了舌尖，可是雷斯林反覆思考以後，卻決定二話不說自顧自地沿著街道走下去，徒留卡拉蒙一人在路中間不知如何是好。

﹁讓他跟著我其實很合理。﹂雷斯林默默想著：﹁我第一次來到陌生的城鎮，擁有的防身技能又只願意在最惡劣的狀況下才使用，所以現在或者未來，我都需要卡拉蒙的協助。假如我可以照計劃成為戰鬥法師，那更要學著怎樣與他一起作戰，首先就得習慣他會跟在身邊。﹂

但想到後面他不禁發出嘆息，尤其是聽見卡拉蒙踏著笨重腳步追上來，揚起一大片塵埃之後，還是追問著到底要去哪裡、要找什麼，還有意在路上的酒館逗留。

雷斯林停下腳步，忽然轉身，卡拉蒙見狀連忙往後一跳，免得踩上弟弟腳掌。

﹁聽好，卡拉蒙。仔細聽清楚我說的話，而且千萬不要忘記。﹂雷斯林語氣非常嚴肅沉重，他可以從卡拉蒙那副像被甩了巴掌的表情知道，自己已達成目的：﹁我要去一個地方，找一個人，買一些東西。我會讓你跟過來，是因為我們太年輕，很容易成為不法之徒的下手目標。但是哥哥，你必須搞清楚一件事︱︱我做的事情，我說的話，我買了什麼東西，這些都是秘密，只有你跟我可以知道，你不可以告訴坦尼斯、佛林特、奇蒂拉、史東或者其他任何人。你不可以告訴別人我們去過什麼地方，看見什麼東西，我說過什麼做過什麼。你得答應我這件事情，卡拉蒙。﹂

﹁但是他們一定會想知道，然後會問一堆問題。那我要說什麼？﹂卡拉蒙看上去悶悶不樂：﹁我不會保守秘密啊，小雷。﹂

﹁那你就不用跟我來了，回去吧！﹂雷斯林冷冷一揮手：﹁回去找你那些朋友，我不需要你。﹂

﹁你需要我的，小雷。﹂卡拉蒙說：﹁我知道你需要的。﹂

雷斯林沒說什麼，只是直直望進哥哥瞳孔中。這是決定性的一刻，他們兩人的未來要怎樣走，就看這瞬間。

﹁你得做選擇，哥哥。你可以照我的話做，也可以回去朋友身邊。﹂雷斯林抬起手阻止哥哥輕率地回答。﹁卡拉蒙，要想清楚。你留在我身邊的話，你就必須徹底信任我，毫無條件地照我的話做，不可以問問題，而且我的秘密比你自己的秘密更重要。你怎麼決定？﹂

卡拉蒙毫不猶豫：﹁我跟你去，小雷。﹂他簡單地回答。﹁你是我的雙胞胎弟弟，我們注定要一直在一起。﹂

﹁或許吧，﹂雷斯林苦笑一下，心想假如真是注定，他倒很想知道是誰這樣決定的，有機會一定要好好跟對方聊聊。﹁走吧，哥哥，跟我來。﹂

依據提柏德師傅提供的消息，法師商店就在草藥街的末端，面向北方的左手邊，與其他店家或住戶有一段距離，周圍有一圈橡樹圍繞。

提柏德這樣說過：﹁店面在一樓，上面是老闆勒穆爾住的地方。從馬路上很難看見，因為那地方像是個位於橡樹牆裡頭的花園，但是外頭有一個招牌，木板上面用黑、白、紅三種顏色畫了一個眼睛。﹂

﹁我自己跟那間店沒什麼往來，反正需要的東西從威萊斯的大法師之塔都能取得。﹂提柏德一副不屑的樣子：﹁但是我猜有些低階法師會用得著的寶貝。﹂

雷斯林或許沒從提柏德那兒學到太多，不過他肯定自己學會沉默是金。原本他想尖酸刻薄地出言諷刺，但他只是禮貌地謝過提柏德，結果便得到另一項重要情報，價值難以估計。

﹁聽說勒穆爾跟你一樣愛拈花惹草。﹂師傅說：﹁你們兩個應該會處得很好。﹂

因此雷斯林準備了一些稀有的藥草，是他親自找到、挖掘之後帶回家，然後育種的。他希望藉由這個方式能贏得勒穆爾好感，假使想買的書籍超過雷斯林的預算，或許能請老闆稍微給些折扣。

雙胞胎兄弟順著草藥街行走，卡拉蒙對於自己的新工作、新責任相當認真，亦步亦趨地跟在雷斯林身邊，對每個多看他們兩眼的人怒目而視，並且不停敲響腰間長劍。

雷斯林只能暗自嘆息，但也無能為力。現在要他放輕鬆、不要引人注目，結果只會讓他更混亂。有一天卡拉蒙會知道怎樣當一個好的保鏢，只是尚待時間磨練，雷斯林必須有耐性。

所幸草藥街上的商人也都趕去市集地設攤，所以路上人不多，兩人自然也不會備受矚目。到達街道尾巴的地方，他們看見一片荒廢無人的景象，可是雷斯林一下就找到了法師商店，左側也只有這一棟建築。橡樹遮蔽視線，但在石頭圍牆內的確有座花園，然而象徵法師商店的眼睛標誌卻不知所蹤，另外店鋪大門深鎖，連窗戶也緊閉，看起來好像是棟棄屋。但雷斯林朝花圃看了一眼，確定有人細心整理。

﹁你確定是這裡嗎？﹂卡拉蒙問。

﹁沒錯，哥哥。招牌可能被風雨打掉了。﹂

﹁你說了算。﹂卡拉蒙嘀咕著，手搭上劍柄。﹁我們進門去。﹂

﹁這可不行！﹂雷斯林連忙說：﹁看見你拿著把劍、繃起臉孔走來走去的樣子，絕對會把法師給嚇壞，搞不好會把你變成青蛙或者更糟糕的東西。你先在路邊等一下，等我叫你。不用擔心，不會有什麼問題。﹂他自己也覺得這番話中的安撫成份居多。

卡拉蒙想爭辯，可是記起自己的承諾，於是又閉上嘴。或許可能想到會被變成青蛙，也使他比較願意安份些。

﹁好吧，小雷。你要小心，用魔法的人都有點危險。﹂

雷斯林進了園子，心中又是期望又是恐懼。他興奮的是可以取得自己所需要的東西，害怕的是一路跋涉而來，卻發現老闆已經離開。剛踏進門的時候，雷斯林情緒激動得覺得全身力氣跑光了，連想要舉起顫抖的手敲門都不容易。等他真的敲了門，卻又力道太小，不得不重來一次。

沒有人應門，沒有人從窗戶探頭探腦。

雷斯林幾乎絕望了。他的希望、他的夢想、未來的路全部維繫在這間店上，但卻從未想過這間店也許會倒。他期盼在這可以得到長久以來需要的書本，為此遠道而來。已經如此接近目標，當下實在很難承受這種打擊。他再敲一次門，這一次敲得更用力了，同時扯開嗓子叫道：﹁勒穆爾先生，您在家嗎？我是索拉斯鎮上提柏德先生的學生，我︱︱﹂

門板上的小孔忽然打開，裡頭有隻眼睛瞥了雷斯林一下，眼神充滿恐懼。

﹁我不管你是誰家的學生！﹂尖銳的聲音從門縫中傳出：﹁你在搞什麼鬼，大聲嚷嚷自己是個法師？給我滾開！﹂

說完小孔又關上了。

雷斯林繼續敲門，越來越急促，同時大聲說：﹁是他推薦我過來的。我想要跟您買一些︱︱﹂

小孔又打開，眼睛又出現：﹁暫不營業！﹂

然後又關上。

雷斯林只好使出最後手段：﹁我有一些稀奇的植物品種，可能您也不常見到，像是黑瀉根︱︱﹂

小孔又打開，裡面的眼神看來有點興趣了：﹁黑瀉根？你有那玩意兒？﹂

﹁是啊，先生。﹂雷斯林從袋子裡小心取出一小把連莖帶葉、有果實與根部的植物。﹁也許您想要看一看︱︱﹂

小孔又關上，不過這次雷斯林聽見門栓放下的聲音，門終於開了。

門內浮現的人影是個穿著褪色紅袍的男子，膝蓋部位很髒，看起來時常跪在庭院裡。他剛剛透過小孔與雷斯林對話時，可能一直踮著腳尖，因為他的身高跟矮人接近，整個身體圓滾滾。這人之前的長相大概像是夏天的太陽一樣紅潤有朝氣，但是現在頗像是日蝕了︱︱瞇起的雙眼充滿焦慮，眉頭深鎖朝外頭張望，一見到卡拉蒙，又瞪大眼珠子充滿恐懼，差點沒有再度關上門。

幸虧雷斯林已經伸出腳卡住門口，順便一舉扣住門把：﹁容我介紹一下我哥哥。卡拉蒙，進來吧。﹂卡拉蒙聞言上前，刻意低頭微笑。

﹁你確定他是你哥？﹂法師盯著卡拉蒙，神情大表懷疑。

﹁我非常肯定。﹂雷斯林不禁心想，自己該不會要跟個精神失常的人做生意：﹁您仔細看看，會發現我們其實有蠻多神似的地方，其實我們是雙胞胎。﹂

卡拉蒙聽了盡力裝出雷斯林平常的樣貌，雷斯林也學起卡拉蒙那種爽朗的笑容。勒穆爾研究了好一會兒，等待過程中雷斯林給他看得覺得自己快要分裂。

﹁好像是吧。﹂結果他似乎還是不大相信：﹁有沒有被人跟蹤？﹂

﹁沒有，先生。﹂雷斯林回答：﹁誰會想跟蹤我們？大家都上市集去了。﹂

﹁你要知道，到處都是他們的人哪。﹂勒穆爾悶悶地說：﹁不過你說的也沒錯。﹂他朝路底望過去。﹁可不可以請你哥哥去外頭確定一下，有沒有人躲在那邊那棟屋子裡？﹂

卡拉蒙聽了頗為訝異，不過見著弟弟不耐地點點頭，便出去走道旁邊一棟破屋，不僅察看陰暗的角落，也進去內部搜查一番，然後走回街上攤手聳肩表示什麼也沒找到。

﹁看樣子，﹂雷斯林招手要哥哥回來：﹁我們應該沒被人跟蹤，先生。這株黑瀉根狀況也很好，我曾用它療傷去疤。﹂

他將那植物握在手中，勒穆爾饒富興味地打量：﹁嗯，我也在書上看過這種草的用途，但是還是第一次看見這東西。你是在哪裡找到的？﹂

﹁我們要不要進去談？先生︱︱﹂

勒穆爾瞇起眼睛看了看，又對他手上的藥草露出渴望的目光，終於下了決定：﹁好吧，但是我覺得應該請你哥哥在外面把風，真的是要小心才行。﹂

﹁沒問題。﹂雷斯林放下心頭大石，一下子有種全身癱軟的感覺。

法師將雷斯林拉進去立刻推上房門，結果夾住了雷斯林的白色袍子，不得不再度打開。

弟弟進了屋子，卡拉蒙便在附近轉了轉，搔搔頭思索著要做什麼好。最後他在附近找了石牆崩落的地方坐下張望，搞不清楚自己到底要注意什麼東西、碰上了又該怎麼辦。

法師商店內部很陰暗，百葉窗將陽光都給遮住，勒穆爾點了兩根蠟燭給自己與雷斯林拿著，就著燭光，雷斯林很失望地發現裡面一片凌亂，有許多裝了一點東西的箱子跟桶子，但架上是空的，大部份貨物都已打包。

﹁我知道照明術比蠟燭還便宜好用，﹂勒穆爾自己回答起來：﹁可是那些傢伙實在太會折騰人了，我已經一個月沒得練習施法。話說回來，我原本就沒有很行。﹂他重重嘆口氣。

﹁抱歉，先生，﹂雷斯林問道：﹁可是到底是誰在騷擾您？﹂

﹁貝佐教。﹂法師低聲答覆，又四下張望起來，似乎以為貝佐會從櫃子裡忽然跳出來一樣。

﹁啊。﹂雷斯林終於明白。

﹁你知道貝佐教嗎，年輕人？﹂

﹁剛進鎮上的時候有遇見他們的祭司，還警告我說魔法是邪門歪道，叫我去他們的神殿。﹂

﹁千萬別去！﹂勒穆爾發起抖：﹁根本別靠近那種鬼地方。你知道他們養蛇嗎？﹂

﹁我看過他們身上帶著奎蛇，﹂雷斯林回答：﹁我猜毒牙已經拔掉了。﹂

﹁沒有！﹂勒穆爾還是顫抖著：﹁那些蛇真的有毒，都是他們的人去灰燼平原抓來的。貝佐教徒認為能把蛇帶在身上不被咬才叫做虔誠的信徒。﹂

﹁那信仰不虔誠的話會怎麼樣？﹂

﹁你覺得會怎樣？當然會被懲罰。這是去過他們聚會的朋友說的。原本我自己也想去看看，但是他們不讓我進去，說什麼我會玷污他們的神聖土地，那我可樂得輕鬆，那天有個年輕小姐被蛇咬了，沒過幾秒就死啦。﹂

﹁那，那些祭司怎麼處理？﹂雷斯林驚駭不已。

﹁不處理。女主祭說那是貝佐神的旨意。﹂勒穆爾抖得連燭光都跟著搖晃：﹁所以你知道我為什麼要你哥哥在外頭把風了吧，我現在很擔心哪天起床發現身邊都是毒蛇。不過我也沒幾天好怕了，他們贏啦，我投降。你也看得出來︱︱﹂他對著四周的箱子比一比。﹁我要搬走了。﹂

說著說著他又將蠟燭靠過來：﹁我可以仔細看看這株黑瀉根嗎？﹂

雷斯林將包著的藥草交到他手中：﹁他們到底對您做了什麼？﹂他問了好幾次，最後還輕輕推了勒穆爾一下，勒穆爾才終於從藥草上頭回過神來。

﹁那個女主祭來找過我，她要我把店給關了，不然會觸怒貝佐神。一開始我當然拒絕，不過事情就棘手起來了。他們每天派人站在門口，只要有人經過，就會大叫著說我是惡魔的使者。﹂

﹁我是惡魔的使者？﹂勒穆爾無奈嘆息：﹁你相信嗎？可是這些祭司當然是把人給嚇跑了，沒有人敢上門來，之後有一天晚上還有人在我家門口掛了一串蛇皮，所以我看我還是關門大吉搬家好了。﹂

﹁這麼說或許有點冒昧，﹂雷斯林問：﹁但是既然您會怕他們，怎麼一開始又會想要進去他們的神殿？﹂

﹁我本來是想應付他們一下，我以為只要去參加他們的活動，他們就不會再來煩我。結果一點用也沒有。﹂勒穆爾難過地搖搖頭：﹁其實搬家也不壞，反正這間店一直賺不到什麼錢，只是捨不得這些花花草草。我是打算挖起來之後一起移走，但是能存活的恐怕也不多。﹂

﹁生意不好嗎？﹂雷斯林惆悵地看著四周的貨架。

﹁如果是在帕蘭薩斯那樣的大城市也許好一點，可是在海文這種地方啊？﹂勒穆爾聳聳肩膀說：﹁我賣的東西大部份是我爸爸留下來的，他是個厲害的法師，大法師等級的。原本我爸要我繼承衣缽，可惜這名頭太大而我沒那本事。先天不良，我還是比較想當個農夫算了，我一直都比較懂得怎麼養植物，可惜我爸聽不進去，堅持要我學法術。我實在不大行，他就一直以為我長大會開竅。﹂

﹁可是呢，等我長大了，可以接受法師試煉的時候，議會居然不準我去。帕薩理安親自跟我爸說，要我去根本是叫我去自殺，我爸聽了大失所望，那天就離家出走啦。﹂他繼續說著：﹁都二十年了，完全不知道他下落。﹂

雷斯林根本沒用心聽，他已經覺得自己白跑一趟了。

﹁真遺憾。﹂但這句話說給自己聽的成份居多。

﹁沒關係啦。﹂勒穆爾倒是不以為意：﹁坦白說，我爸走了我反倒輕鬆。他前腳才踏出去，我後面立刻把園子裡的土翻一遍，開始撒種子啦。喔，話說回來，得趕快把這玩意兒放進水裡頭。﹂

勒穆爾匆匆進了廚房，位置在房子的後側，只有這裡將百葉窗拉起來使陽光透入，勒穆爾吹熄蠟燭。

﹁您父親的專精是什麼領域呢？﹂雷斯林也將蠟燭吹滅。

﹁戰鬥法師。﹂勒穆爾悉心照料著藥草時回答：﹁真是棒極了，你說這是你自己種的？那要用什麼肥料？﹂

雷斯林告訴了他，然後透過窗子望向外頭的花園，雖然已經有很多處被挖開，但還是相當漂亮。換做其他時候，他一定會對勒穆爾栽種的東西有興趣，不過現在眼前只是一片綠。

戰鬥法師？︱︱

他心中浮現一個念頭，勉強跟法師討論了一下藥草後，又趕快將主題拉回大法師身上。

﹁他很行喔！﹂從勒穆爾神情看得出來他相當引以為傲，對父親並沒有太多怨懟，談到那些豐功偉業眼睛一亮。﹁以前西瓦那斯提還請他去幫忙消滅牛頭人。那邊的精靈可神氣了，跟人類完全不相往來，所以連我爸也認為那是很高的榮譽所以很開心。﹂

﹁您父親離家的時候，魔法書也一起帶走了？﹂雷斯林很遲疑，心中不抱期望。

﹁我知道他有拿走一些，應該是那些最強的法術，可是其餘的他就沒動了。我猜他應該是住進威萊斯之塔，所以也不會用到其他書上的粗淺咒語。你說這用什麼土才好呢？﹂

﹁土要鬆一點才行。所以都還在嗎？我是說他的魔法書。我想要看一看。﹂

﹁吉力安保佑，都還在。我不確定有幾本，也不知道到底上頭寫了什麼，跟我做生意的法師︱︱﹂勒穆爾又嘆氣了：﹁應該說﹃以前﹄跟我做生意的法師，對戰鬥用的法術沒有太大興趣。﹂

﹁精靈還算常光顧，都是奎靈那斯提來的。他們有時候是想找一些﹃人類法術﹄，或者跟我買藥草。想不到吧，年輕人。精靈自己就很會種花種草了，但是他們居然說，我這兒有些東西是他們沒辦法培育的呢。他們有個年輕人說，我說不定混到了精靈的血統，那人也是法師，不知道你認不認識，叫做吉爾賽那斯。﹂

﹁唔，抱歉，我不認識。﹂雷斯林回答。

﹁我想也是。話說我當然沒什麼精靈血統啦，我可是我媽在海文這裡帶大的，她家裡也種田，只能說她生得美，引起我爸注意，不然我應該可以乖乖當個農夫的兒子。我媽一直不是很高興，她說老是要擔心我爸會把房子給燒了，呵。你說這個黑瀉根可以療傷嗎？是哪一個部位？用果實榨汁？還是把葉片磨成粉？﹂

﹁那些魔法書︱︱﹂雷斯林花了點時間，先滿足勒穆爾對於這株植物的種種好奇，包括如何照顧、施肥、療效等等，然後才稍加提醒。

﹁喔，在書房，上樓沿著走廊左邊第二間。我要來把它移到盆子裡，你要什麼自己拿，別客氣啊。你哥哥在外頭會不會想要吃點東西？﹂

雷斯林快步上樓，假裝沒聽見勒穆爾在後頭問說那藥草到底要曝曬陽光，還是擺在陰涼處好。他直接走到書房前，立刻感應到魔力從裡面流洩出來，發出調笑般的撩人旋律。房門雖然掩著，可是沒有上鎖，輕輕一轉就打開了。裡面霉味很重，看起來好幾年沒有人進出，他一進去就踩到乾硬的老鼠屎，角落也竄過幾個黑色身影。他不免懷疑老鼠在這裡能找到什麼食物，希望不是魔法書的紙張。

書房並不大，有一張書桌，幾列書架和卷軸架。卷軸架上是空的，雷斯林雖然失望，但也屬意料中事。記載在卷軸上的咒語只要具備足夠知識的人大聲朗誦，魔法文字就能生效，不像平常施法那樣需要耗費精力還要懂得技巧。那位大法師如果寫下一張卷軸，就連雷斯林這種初學者也同樣可以使用，只要他知道如何發音就行。因此卷軸很珍貴，也都會好好保存，用不著的或許就會賣掉，而勒穆爾的父親很可能是一起帶走了。

但是他留下很多書籍。或直或橫的書本有些掉在地板上，看起來好像有人作出判斷、決定放棄。從書架上的排列，雷斯林也看得出來大法師當初怎樣挑選了較有價值的幾本，然後將其他的書留在這裡發霉。

這些書本上，白色繩子已經蒙了灰，紙張也全數泛黃，因為主人認為它們無用而遭到遺棄。但在雷斯林眼中，這幾本書遠比龍穴中的財寶還要閃亮。滿懷興奮之情的他覺得心跳得好快，有種輕飄飄要暈過去的感受。

這種突如其來的無力嚇著了他，於是雷斯林趕快找了張已搖搖晃晃的椅子坐下，連忙吸進幾口氣。不過這麼做使他更不舒服，這兒空氣太髒了，嗆得他咳嗽起來，過了一會兒他才緩過氣。

有本書落在他腳邊，他拾起來翻閱。

大法師的字跡很緊實，稜角尖銳而突出，從字母嚴重左傾的幅度，雷斯林可以明白他是位性喜孤獨、不需陪伴的人。可惜的是這一本並非魔法書，上頭都是通用語，敘事口吻在雷斯林眼中就是所謂的傭兵腔，也用了很多士兵的黑話。讀完第二頁，他已經完全不如先前失望。

書上記載的是如何對普通的刀劍斧頭等施法強化，雷斯林認為這有極大的用處︱︱至少對他是如此。之後他換了一本來看，這次就是魔法書了，上頭沒有以魔法上鎖或者防護，可見得應當只是基礎咒語。雷斯林可以看懂一點點，但絕大部份還是無法解讀，也因此他又體會到自己還有多少東西要學。翻閱的同時，他心中又酸又苦。那位大法師對這些咒語不屑一顧、棄如敝屣，但他卻沒辦法看懂！

﹁別這麼傻，﹂雷斯林斥責自己：﹁在我這個年紀，那位大法師恐怕懂得還沒這麼多。總有一天我會能夠看懂這書上的東西，那時候我同樣也不需要這本書了。﹂

他將魔法書放在剛剛那本書上，然後繼續探索。

沉溺其中的雷斯林忘記時間，一直到自己必須鼻尖貼在書頁上才看得到字峙，他才發現天色隱約漸暗，正想要找根蠟燭時，勒穆爾敲了敲門板。

﹁什麼事？﹂雷斯林不耐煩問道。

﹁抱歉打擾你啦，﹂勒穆爾探頭進來說：﹁你哥哥說天快黑了，問你是不是該走了。﹂

雷斯林這才驚覺自己身在何處，想到自己可是個客人，連忙慚愧地跳起來不知如何是好，但不小心又將一本寶貴的書籍砸在地板上。

﹁抱歉，我失態了，先生！只是這些書實在太有趣、太吸引人，我都忘記了自己不是在家裡︱︱﹂

﹁沒關係啦！﹂勒穆爾含著笑容說：﹁不用掛在心上。你剛剛那樣子可真像我爸，感覺好像回到過去，我還是個小男孩的時候。你有沒有找到什麼有用的東西啊？﹂

雷斯林朝著旁邊椅子上三大疊的書一指：﹁這些都是。您知道這一本書上真的記載了西瓦那斯提對抗牛頭人的故事嗎？然後這本提到如何靈活運用戰鬥法術，避免傷害自己的同袍。下面這三本是魔法書，另外有一些我還沒看。我實在很想全部買下來，可是我知道自己一定買不起︱︱﹂他遺憾地看著一大堆的書，完全想不出來怎樣能存到足夠的錢。

﹁嗯，你就拿走吧。﹂勒穆爾朝房間隨意地一揮手。

﹁什麼？真的嗎，先生？您是認真的嗎？﹂雷斯林抓著椅背穩住身子：﹁不行，先生，﹂他回過神來。﹁這份恩情太大了，我沒辦法報答您。﹂

﹁嘖︱︱你不拿去的話我還得搬走，箱子已經不夠用啦。﹂雖然勒穆爾對於遷居一事，說得蠻不在乎、油腔滑調，可是他看著四周的眼神卻很落寞：﹁搬家以後我也一定束之高閣，落得被老鼠咬壞的下場，相比之下，我倒寧願這些書可以真正派上用場，我相信我爸也會覺得高興，你這樣的人才是他想要的兒子。﹂

感動的淚水刺痛了雷斯林的眼睛。三天旅途的疲憊不單純只是舟車勞頓，還加上希望與失落的極大情緒起伏。原本就身心俱疲的他，碰上勒穆爾的慷慨與溫情頓時難以招架，完全找不到該說什麼話感謝對方，只能滿懷難以言喻的喜悅，站在原地不發一語。他不斷眨眼忍住淚水，但是眼眶還是疼痛，喉嚨還是發緊。

﹁小雷？﹂卡拉蒙擔心的聲音從樓梯間處傳來：﹁天快黑了，我肚子也餓了。你還好嗎？﹂

﹁要把這些都搬回去，你可得準備貨車喔。﹂勒穆爾看了看以後說。

﹁我有︱︱朋友。車子︱︱在展場那邊。﹂雷斯林連句子都說不完整。

﹁那就好。等市集結束以後，把車開過來吧，我會先把書都打包起來，這樣立刻就可以上路啦。﹂

雷斯林取出錢包，交到勒穆爾的手中：﹁請您收下。份量不多，根本不成比例，但我還是希望您能收下。﹂

﹁這樣啊。﹂勒穆爾笑道：﹁好吧，那我就收下，只是其實沒這必要。不過，我記得我爸以前是說過︱︱跟魔法有關的東西還是用買的比較好，盡量別當成禮物，因為有交易才可以切斷東西與前一個主人的聯繫，對新的持有者也比較好。﹂

﹁如果您恰巧到了索拉斯，﹂在勒穆爾關上書房時，雷斯林還是留戀地朝裡面看一眼：﹁我再把我種的草藥全都分株給您。﹂

﹁如果都和那株黑瀉根一樣好的話，﹂勒穆爾發自肺腑說：﹁那可就對我來說可是回本啦。﹂

## ４︱１２

兄弟倆抵達市集地時夜幕已落。市集地在市鎮圍欄外大約一哩處，但他們毫不費力地就能識路，因為眾家攤商升起營火，多不勝數宛如螢火蟲成群飛舞般溫暖明亮。市集上已經人潮洶湧，不過商攤直到翌日才會開始做生意，現在陸續有商人進駐，貨車在路上喀喀作響，熟朋友彼此招呼起來，競爭對手也戲謔地說彼此壞話，並且開始卸下販售的貨品。

市集地點有許多原有的建築物，屬於頻繁參與活動的商人，市集結束之後，他們就以木板先遮蔽，直到下次開市。佛林特也是其中之一，他蓋了有屋頂的小房子，鉸鍊一拉，門就大大打開。顧客能夠將桌上、架上商品看得一清二楚，房子後側還有小房間可以休息。

他的店面位置絕佳，正好是市集走到一半的地方，附近有個精靈的笛子攤位，帳篷顏色非常鮮豔。佛林特老是抱怨那邊傳來的笛聲太吵，可是坦尼斯卻提醒他，笛聲會吸引人潮往這邊移動，矮人聽了也只好將抱怨吞回肚內。有時候坦尼斯還會抓到他隨旋律輕點腳趾，但他總推說那是因為腳趾麻了，要動一動才行。

展場上大概有四五十個攤位，此外還有很多消遣，如啤酒與小吃攤、跳舞的熊、十賭九輸的小遊戲、走鋼索表演、雜耍、說書人等等。已經進入場內的商人紛紛取出貨物陳列，準備明天大賺一筆。有空的時候就在營火旁休息吃喝，或者四處逛逛，看看今年有哪些生面孔、熟面孔，順便交換消息、互相敬酒。

由於坦尼斯先前已經告訴過雙胞胎兄弟怎樣找到佛林特的攤位，所以他們問了一下就找到方向。到達之後卻看見奇蒂拉在店鋪前來回踱步，天色已晚，矮人的店面已經關好上閂。

﹁你們上哪兒去啦？﹂奇蒂拉手插腰間氣惱地問：﹁我等了好幾個鐘頭啦！你們還要不要上神殿去？到底幹什麼去了？﹂

﹁我們︱︱﹂卡拉蒙開口想回答。

但雷斯林在他腰背輕輕戳了一下。

﹁︱︱只在鎮上晃了晃。﹂卡拉蒙改口時臉紅了，要不是奇蒂拉想著別的事情，她一定會發現。

﹁我們沒注意時間。﹂雷斯林補了一句話，但這句話確實不假。

﹁好吧，回來了就算了。﹂奇蒂說：﹁小弟，我給你準備了衣服換上，擺在帳篷裡頭，動作快。﹂

雷斯林看了看，那襯衫和皮褲應該是坦尼斯的東西，對他單薄的身材而言著實太大，然而時間緊急也顧不得太多，只好將袍子的腰帶取下繫住褲子，免得褲頭滑到膝蓋上面。之後他又抓了抓頭髮，塞進佛林特那邊取來的一頂軟邊帽子裡，一走出帳篷便聽見奇蒂拉和卡拉蒙喉頭發出咯咯笑聲。

穿慣了長袍，換上褲子總感覺會磨腿。而且襯衫袖子老是掉下來，帽子也會蓋住眼睛，但是雷斯林大體上對這套偽裝還算滿意，現在就算是寡婦裘蒂思也很難認出他。

﹁快過來吧。﹂奇蒂拉沒耐性，準備朝鎮上出發：﹁我們再不過去就來不及了。﹂

﹁我都還沒吃東西耶！﹂卡拉蒙抱怨起來。

﹁沒時間了。反正你也得習慣少吃一兩餐，不然怎麼當個士兵？你以為軍隊會特地停下來炒菜嗎？﹂

卡拉蒙露出驚愕的表情。他知道軍旅生涯很危險，身為傭兵必須吃苦，但他可從沒想過自己得挨餓。這份他打從六歲就夢想的工作一瞬間失去了所有的光彩，現在他只能在水井邊佇足趕快吞下兩瓢水，至少可以讓肚子不要咕嚕叫。

﹁如果我肚子發出來的聲音吵到那些蛇，﹂他低聲對弟弟說：﹁你們可別怪我。﹂

﹁坦尼斯、佛林特還有其他人呢？﹂三人循原路又要回海文鎮上，雷斯林開口問姊姊。

﹁佛林特上﹃笨侏儒﹄去了，那是他喜歡的酒館。史東先到神殿去，因為他可不知道你們到底肯不肯賞臉。坎德人不知上哪去了，不見最好。﹂奇蒂拉從不避諱自己嫌泰斯麻煩一事：﹁託他的褔倒是把坦尼斯也撇開了，我可不想帶他一起去。﹂

卡拉蒙對著弟弟露出低落的眼神，雷斯林皺眉搖頭，但是卡拉蒙脾氣來了，就顧不得雙胞胎弟弟的暗示。﹁妳說撇開坦尼斯是什麼意思？﹂

奇蒂聳聳肩膀：﹁我跟他說有個信差通報，泰斯被抓進監獄去了。坦尼斯之前答應過鎮上警衛要看緊他，所以他只好親自去看看狀況。﹂

﹁神殿在前面，燈火很亮的那個地方。﹂雷斯林指著前方，希望哥哥能聽懂他的意思，不要繼續深究：﹁我們好像繞過去會比較快。﹂他又指向馬夫街。

但是卡拉蒙卻不死心：﹁泰斯真的被關起來了嗎？﹂

﹁就算還沒有應該也快了。﹂奇蒂拉笑了笑、眨眨眼：﹁我也不算是說謊啊。﹂

﹁我以為妳喜歡坦尼斯︱︱﹂卡拉蒙很小聲地說。

﹁喔，成熟點啊，卡拉蒙！﹂奇蒂煩躁起來：﹁我當然喜歡他，他是我到目前為止最喜歡的一個，可是我喜歡一個男人，不代表我希望他時時刻刻、每分每秒都在我身邊啊！你應該也知道他常常掃別人的興，像上次我活捉了一隻地精，本來想玩玩的，但是坦尼斯他居然說︱︱﹂

﹁我們應該到了。﹂雷斯林打斷他們。

貝佐神殿占地廣闊，外觀雄偉，以卡若理山開採、利用牛車及滑軌運送的花岡巖建築而成，然而倉促趕工的結果是建築造型不雅致也不美觀，線條死板、樓層挑高不足，圓頂做得很粗糙，而且沒有窗戶。石牆上雖有奎蛇雕飾，不過技法同樣不精緻。看來神殿功能以實用為主，用以容納供奉貝佐的男女祭司，並舉辦祭神大典等等。

神殿門外有兩列祭司共二十人，信徒和好奇的民眾從他們之間魚貫進入殿內。祭司手中高舉點燃火炬，面容友善笑容可掬，歡迎大家入內見證貝佐神蹟。在門口兩側置放共六架熟鐵鑄造的大火爐，爐腿做成扭曲蛇形，裡頭除了添滿木炭，從散發的味道中還感覺得到加入了焚香。火苗竄升得相當高，光線直透夜空，空氣裡滿佈煙霧和濃密氣味。

奇蒂鼻子縮了一下，卡拉蒙乾脆咳了起來，似乎將煙霧吸進喉嚨了。雷斯林嗅了一下也有些嗆到：﹁趕快遮住口鼻！快！﹂他出聲警告兄姊：﹁不要吸進這煙霧！﹂

奇蒂聞言立刻伸手以手套掩住鼻子，雷斯林抓著襯衫袖子擋住臉。卡拉蒙還想從口袋掏出手帕，卻怎麼找也找不著。︵他隔天會發現手帕出現在泰索何夫的包包裡，坎德人先幫他收好了呢。︶

﹁憋氣！﹂雷斯林透過袖子發出模糊聲音持續警告他們。

卡拉蒙想要照他的話做，但進入神殿的那瞬間，隨著人群推擠時，有個貝佐教侍祭正拿著大羽毛扇對著卡拉蒙的方向用力搧風，於是他一瞇眼睛、倒抽了口氣，便大大吸進一口煙。

﹁給我閃遠點！﹂那侍祭動作慢吞吞，奇蒂直接一推，差點沒推得他灰頭土臉。然後她趕快抓住卡拉蒙，不然他已經頭昏腦脹跑到右邊去了。奇蒂拉拖著弟弟趕快跟著人潮鑽進神殿中，雷斯林也擠著身子追上兄姊腳步。

進去神殿以後是一條寬敞的通道，通往圓頂正下方一座大舞臺。場地由外到內降低，周圍都是花崗石階梯座位，祭司為民眾帶位，並且催促大家往中間移動，不然後面的人進不去。

﹁史東在那裡！﹂奇蒂叫道。

於是她不理會祭司的指示，直接跳下好幾階到了舞臺前面。卡拉蒙搖搖晃晃跟在她後頭，﹁感覺好奇怪喔。﹂他對弟弟說著，手搭在頭頂上：﹁這裡怎麼轉來轉去的啊。﹂

﹁我剛剛就叫你不要吸氣了。﹂雷斯林一邊嘀咕一邊努力攙扶哥哥到位置上。

﹁那到底是什麼玩意？﹂奇蒂轉頭間。

﹁他們在火裡頭加了罌粟花種子，吸進去以後會覺得暈眩但是舒服。這很有趣，貝佐教的人好像很希望信徒神智不清。﹂

﹁說得沒錯。﹂奇蒂拉附和：﹁卡拉蒙狀況怎樣？不會有事吧？﹂

卡拉蒙臉上正掛著一道傻笑，還哼起了歌。

﹁過一會兒就會好起來。﹂雷斯林回答：﹁但是一個鐘頭內大概別叫他做事。坐下，哥哥，這可不是讓你跳舞的時間地點。﹂

﹁裡頭的情況呢？﹂奇蒂問起史東，他幫忙在前排留了位置，就在舞臺外面而已。

﹁沒什麼特別的事情。﹂他回答。

他們根本不需刻意壓低聲音，現場人聲鼎沸、震耳欲聾。受到迷煙影響的人心情快活，一邊接受祭司帶位，一邊與朋友放聲談笑。

﹁我比較早到，大家是怎麼回事？﹂史東四下張望，一臉不以為然：﹁這到底是神殿還是酒館啊？﹂說著也對卡拉蒙投以苛責神色。

﹁我沒喝醉喔！﹂卡拉蒙不情願地叫著，但同時又從座位滑到地板上，拍拍屁股起來又咯咯傻笑。

﹁外頭的火爐裡面加了一些迷藥。﹂奇蒂解釋起來：﹁你應該沒吸到吧？﹂

史東搖搖頭：﹁沒有，我進來的時候他才剛要點火而已。坦尼斯人呢？我還以為他會一起來。﹂

﹁坎德人被捕了，﹂奇蒂不以為意聳聳肩：﹁坦尼斯去監牢保他出來。﹂

史東面色一沉，他還挺喜歡泰索何夫，但是坎德人﹁借東西﹂的習慣實在令他難以忍受。史東一直都對泰斯說教，告訴他竊盜是罪惡，還舉出索蘭尼亞稱為騎士規章的法條跟他說明。泰斯每次都瞪大了眼睛聽，看樣子很認真，而且還同意偷別人東西非常不應該，說自己無法想像怎麼會有那麼壞的人，會去偷拿別人珍貴的東西。但通常史東會發現自己的匕首或者錢包，甚至是準備當作午餐的麵包、乳酪不翼而飛，於是在坎德人身上翻了出來，想必是趁他滔滔不絕時下的手。

坦尼斯也勸過史東不要白費心機，從灰寶石的時代，坎德人就一直都是這副德性，到現在完全沒改變。但志氣過人的年輕騎士始終認為自己有義務至少改造一個坎德人，只不過到現在完全沒進展。

﹁可能晚一點會來，﹂史東還是說：﹁我幫他留個位置。﹂

奇蒂拉看見雷斯林的眼神，揚起雙唇甜笑。

四個人就定位，雷斯林將卡拉蒙擺在自己跟奇蒂拉中間，還伸出一隻手好好扶著，隨即仔細觀察現場環境。舞臺上光線很暗，只有四個火爐而已，他又小心地聞了一下，想試試看還有沒有鴉片煙的味道，但是卻沒發現什麼異常之處，看樣子祭司只是要群眾放鬆，並不希望他們昏迷。

火爐光線打在一條巨大的奎蛇石像上，石像盤踞舞臺一端，其實刻工粗糙，如果照明夠好，看起來應該十分古怪甚至滑稽。但是現在火光搖曳，雕像顯得魄力十足，尤其是以鏡片裝飾、反射出火焰的兩枚眼睛為最，這樣的眼神使這巨大奎蛇增添一分栩栩如生的氣勢，看上去相當駭人。觀眾席上有些小孩已經為此哭鬧，還有好幾個女性進場時便嚇得尖叫。

舞臺周圍拉起一條繩子禁止閒人踏入，各個角落還有祭司站崗避免有人誤闖。除此之外，舞臺上只剩下一張高背木椅。

﹁好大一條蛇喔。﹂卡拉蒙眼神朦朧地盯著那神像。

﹁噓，哥哥，安靜。﹂雷斯林掐了哥哥手臂一下。

﹁閉嘴！﹂奇蒂同時從另一側要他噤聲，還用手肘撞了一下。

卡拉蒙乖乖自言自語起來，過沒多久頭就垂到胸前開始打呼。奇蒂拉將他靠在後頭石牆上，然後專心注意舞臺上的動靜。

神殿大門一關，聲音轟隆迴盪，許多在場觀眾大吃一驚，同時祭司要求大家肅靜。人群之中發出咳嗽、耳語、衣衫磨蹭的聲音，然後安靜下來等待神蹟顯現。

兩個吹笛手走到舞臺上，吹奏出哀淒的旋律，巨蛇雕像兩側的門扉打開，男女祭司列隊出來，身上都穿著天藍色長袍，手裡提著籃子，裡頭蜷曲著毒蛇身軀。雷斯林仔細觀察，尋找裘蒂思的身影。

但他失望地發現裘蒂思並不在這些人之中。笛聲漸趨活潑，毒蛇從籃子裡探出頭，隨著祭司的腳步前後搖擺。以前雷斯林在提柏德的藏書中讀過：魅蛇是精靈族的習俗之一，因為他們不希望濫殺生物，但又想要將可能誤傷人命的毒蛇從花園驅逐，所以採用這種辦法。

書上還提到這種魅蛇術並非魔法，只是憑藉音樂使毒蛇陷入恍惚。原本雷斯林對此深感懷疑，但現在看了奎蛇竟隨著笛聲起舞，他也不由得不相信。

參觀的群眾當然也大開眼界，許多人為之驚嘆或者恐慌，有些婦女拉好裙子抱起小孩，還有男人交頭接耳並且準備拔刀。貝佐教眾祭司還是心平氣和，祭祀神像的舞蹈完成以後，他們將籃子擺在舞臺上，奎蛇還是乖乖留在籃子裡，頭部像是失神般晃來晃去。坐在前排的人看著這些毒物都擔憂了起來。

教團祭司在神像前呈半圓形排開，由一個中年男子帶頭朗誦祭詞。那男人有一頭黑色長髮夾著幾絲灰白，袍子與其他祭司相比顏色較深，布料也比較高級。在他頸間掛著一條金鎖鍊，也打造成毒蛇的模樣；觀眾席上一陣議論，看來這就是貝佐教的大主祭。

他的表情和善沉著，但雷斯林注意到這個人的眼睛跟奎蛇雕像一樣，反映著外來的光線，卻不露出裡頭藏了些什麼。大主祭如夢囈一般平板地唸誦禱文，偶而會忽然加大音量，彷彿是要將不小心睡著的與會者叫醒一樣。朗誦一直持續，一開始只是有點刺耳，到後面實在令人難以忍受，唸得大家都覺得不對勁。

﹁這有些過份了吧。﹂史東咕噥說。

雷斯林也同意。嗡嗡的唸誦聲音，配上臺上火爐冒出的濃煙，現場還有好幾百人關在沒窗戶的密閉空間，他漸漸覺得自己呼吸困難，頭痛喉乾，不知道還可以忍多久，希望趕快劃下句點，否則搞不好他撐不下去就只好離開，這樣無法找到裘蒂思，也不能親眼目睹所謂的神蹟。

祝禱的聲音戛然而止，觀眾群間聽得見一聲喘息，但到底是鬆了口氣還是又敬又畏，這雷斯林可說不上來。神像上頭一扇密門此時打開，一個女人踏上舞臺。

雷斯林往前靠過去，仔細端詳那人。雖然經過這麼多年，但他應該不會認錯︱︱可是他一定要完全肯定，所以抓住卡拉蒙的手臂將他搖醒。

﹁嗯？﹂卡拉蒙睡眼惺忪朝周圍望望，但馬上就聚精會神也坐直了身體。他的目光落在方才出現的女主祭身上，從他身體忽然緊繃的情況看來，雷斯林知道哥哥也認出來了。

﹁寡婦裘蒂思！﹂卡拉蒙聲音都啞了。

﹁就是她嗎？﹂奇蒂拉問：﹁我只見過她一次，你可以確定？﹂

﹁我怎麼可能會忘記她？﹂卡拉蒙憤恨地說。

﹁我也認得她。﹂史東插進來說：﹁這的確就是那個寡婦裘蒂思。﹂

奇蒂冷笑起來，手放胸前舒服地靠在座位上，翹著腿注視那女主祭，彷彿其他人都不存在。

雷斯林也凝神注意裘蒂思，雖然見到這個人勾起許多痛苦回憶，但他還是要看看裘蒂思會展現什麼神蹟。

女主祭的袍子和其他人顏色相仿，都是天藍色。但是有兩處不同，一個是她的長袍綴有金邊，另一處則是其他祭司的袖子束緊，但她的袖子寬鬆。攤開雙手時，袖子波浪般抖動，呈現出某種異樣的脫俗氣質。加上她面部極為白皙，雷斯林認為這應當是上粉的緣故，而且她又畫了眼影、在嘴唇灑上珊瑚粉，所以在火光下看來十分顯眼。

裘蒂思將頭髮牢牢朝後綁緊，扯得臉上皮膚也收縮起來，平撫了皺紋變得年輕了些。她站在臺上的模樣使人印象深刻，吸了鴉片的群眾自然十分神往，一時讚嘆之聲不絕於耳。

她舉手要大家安靜，民眾也都配合，現場鴉雀無聲，連咳嗽或小孩的哭鬧都靜止了。

﹁合格的請願者現在可以上前，與已經升天的人說話。﹂大主祭高聲宣布，他的音調出奇尖銳。

先前在舞臺邊有八個人待在一個小圍欄內，祭司上前要他們移動到一列椅子上，但還是被繩子擋在外頭，不可以踏上舞臺。

其中六人是中年婦女，身上都著喪服，跟在祭司後頭的神情志得意滿、自以為是。不過第七名是個年輕女人，恐怕不比雷斯林大多少，面容憔悴蒼白，還不時伸手抹眼睛。她一樣穿著喪服，看來心情尚未平復。最後一個人是個年約四十的健壯農夫，他挺立前望，臉上刻意不動聲色，身上也穿著一般服裝，所以顯得格格不入。

﹁上前說出妳們的請求。妳們需要貝佐神什麼幫助？﹂大主祭繼續主持儀式。

第一個人在祭司陪同下往前一站，正對著女主祭說出自己的願望。

她想要跟死去的丈夫阿吉儂說話：﹁我想知道他過得好不好，有沒有記得穿上絨毛背心保暖。﹂那婦女說道。﹁那是我為他織的。﹂

女主祭裘蒂思靜靜聽著，婦人退下後她客氣地鞠躬：﹁貝佐神會斟酌。﹂

第二個婦人上去也說了類似的願望，想與過世的丈夫說話，然後第四個人也一樣。

女主祭對每個人都很客氣，並且告訴她們貝佐神會考慮。

然後祭司將那年輕女孩帶上去，她雙手交握，誠摯地望向女主祭說：﹁我的小女兒︱︱她得了熱病死了。她才五歲而已，而且很怕黑！我想︱︱我想知道她在的地方會不會很暗︱︱﹂心碎的母親終於崩潰，哭泣不止。

﹁可憐的孩子。﹂卡拉蒙輕聲說。

雷斯林沒出聲。他看見裘蒂思微微蹙眉，稍微噘起嘴唇露出淡淡冷笑，那表情他記得非常清楚。

女主祭同樣回應說貝佐神會明察此事，但語氣與剛剛相較顯然較為冷淡。祭司又將女子帶回，然後領著農夫上前。

那農人看來緊張卻堅定，雙手握拳清清喉嚨，接著以宏亮的嗓音很快地說話，中間完全沒有停頓換氣：﹁我父親六個月前過世他斷氣之前說自己藏了一筆錢現在我們全家都找不到所以想問清楚到底在哪裡謝謝。﹂

農人輕輕點頭之後回到原位，還差點絆到了領路的僧人。

臺下觀眾議論紛紛，不知是誰還笑出聲，但很快就住嘴了。

﹁提出這麼可恥的要求，那些祭司還讓他上去，真是叫人意外。﹂史東壓低聲音說。

﹁正好相反。﹂雷斯林悄悄接口：﹁我想貝佐一定很想完成他的請求。﹂

史東露出訝異的神情，抓抓自己鬍子，然後又搖搖頭。

﹁你等著看。﹂雷斯林說。

女主祭又一次高舉雙手，要求現場肅靜。觀眾屏息以待，興奮、期待瀰漫在眾人間，不少人以前也來過，他們在等的就是這一刻。

裘蒂思戲劇化地垂下雙手，寬鬆的袖子落下後遮住她的手掌。大主祭又開始唸誦召喚貝佐的禱詞，裘蒂思傾著頭，閉上眼睛默唸了些字句。

然後石像動了起來。

雷斯林的注意力放在裘蒂思身上，但眼睛餘光也察覺石像變化，視線轉向同時推了哥哥一下要他留神。

﹁啊？﹂卡拉蒙驚醒過來。

粗糙的毒蛇石像彷彿獲得生命，不停扭曲蠕動，但是雷斯林盯著石像觀察，卻不能肯定是不是石像本身在動。

﹁這好像只是影子︱︱﹂他自言自語：﹁似乎只是石像的影子在活動︱︱難道︱︱﹂

﹁你看到沒有？﹂卡拉蒙驚訝得上氣不接下氣：﹁它活起來了！奇蒂，妳看到沒？史東？那個石像會動！﹂

朦朧的蛇影頸部皮褶大大張開，朝著舞臺俯撲過來。巨蛇身軀龐大，頭部擦過圓頂，吐出舌頭往女主祭站立位置滑動，現場婦女大聲尖叫，孩童受驚哭泣，男人嘶吼此起彼落。

﹁不用驚慌！﹂大主祭高舉雙手掌心朝外，斥喝、膜拜的群眾立時安靜：﹁各位現在看見的是貝佐神化身，祂絕不會傷害心存正念的人，貝佐神降臨在此是為了帶來上天的訓示。﹂

大蛇下降到裘蒂思頭頂上空停住，帶著皮褶的蛇首輕輕搖晃，閃亮的雙眼瞪著周圍人群。雷斯林觀察一下舞臺邊的祭司，其中一些人，特別是年紀輕的人露出驚異的眼神看著那大蛇，徹頭徹尾信服，於是觀眾也漸漸接受，對於神蹟深信不疑。

奇蒂拉雖然不大甘願，但終歸是受了點震憾。卡拉蒙一下子就相信了。只有史東還是很懷疑，看來要取代帕拉丁神，單憑會動的石像還不夠。

裘蒂思抬起頭，露出如癡如醉的神情，眼珠一翻剩下眼白，雙唇微微打開，額頭汗水淋漓。

﹁貝佐神召來奧巴弟‧米勒！﹂

已故米勒先生的遺孀緊張地往前踏出一步，雙手握在一起。裘蒂思閉上眼睛，腳步帶著身體輕微震動，與大蛇的頻率類似。

﹁妳可以跟丈夫講話了。﹂大主祭說。

﹁奧巴弟，你過得還好嗎？﹂遺孀問。

﹁我很好，小鳥兒！﹂裘蒂思換了一個聲音，聽起來非常低沉。

﹁小鳥兒！﹂那婦人捧著心窩說：﹁那是他給我取的綽號︱︱真的是奧巴弟！﹂

﹁親愛的，如果妳能替我將遺產捐一部份給貝佐神殿，﹂奧巴弟的靈魂說：﹁那我會非常開心。﹂

﹁好，奧巴弟，我會的！﹂奧巴弟的太太還想多跟丈夫說幾句話，但是有個祭司上去和顏悅色地請她先下來，後頭還有其他人也需要召靈。

下一個人上臺以後也召喚自己的丈夫，詢問山坡上陽光充足的那一小片農地，隔年到底該種什麼好，是甘藍還是蕪菁呢？過世的先生透過裘蒂思說話，他認為應該要種甘藍菜，然後不忘提到應該將農作物的一部份貢獻給貝佐神殿。

聽到這裡，奇蒂坐直身子，給了雷斯林一個銳利的詢問眼色。

他斜著眼睛看看姊姊，很輕地點了下頭。

奇蒂又挑了挑眉毛，不動聲色地詢問弟弟。

雷斯林則搖搖頭，現在並非好時機。

奇蒂拉放鬆身子，臉上再度露出得意笑容。

其餘的寡婦都與亡夫說話，每一次召來的靈魂，也都說出一些只有妻子本人才會知道的事情。但是每個丈夫的結論都是要捐助一些財產給貝佐神殿，那些寡婦當然也都一把鼻涕一把眼淚應允了。

接著裘蒂思又要那個尋找遺產的農夫上來。

父子為了馬鈴薯田爭論好一會兒，貝佐神︱︱當然是透過裘蒂思說話︱︱似乎也不耐煩了，忽然將對話拉回私房錢上。

﹁我已經把那筆錢藏在哪裡告訴貝佐神，﹂裘蒂思代表亡故的老農夫說：﹁我不要在這麼多人面前講出來，免得有心人趁你不在家時偷走。明天你拿一筆錢到神殿來，請這兒的祭司告訴你。﹂

中年農夫低頭鞠躬好幾次，感激之情如同貝佐神已經將一大箱鋼幣交在手中一樣。最後終於輪到肝腸寸斷的母親上臺。

想到方才裘蒂思那種不懷好意的表情，雷斯林不免有些憂慮。他無法想像貝佐教還要怎樣從這女人身上搾出捐獻，她衣服破爛，鞋子根本不合腳，顯然是檢別人不要的，肩上那條圍巾像是破布一樣。即便如此，她把自己打理得很乾淨，頭髮梳得很整齊，看得出來以前是個美人胚子，而且等她情緒平復以後，應該也可以打扮漂亮才對。

裘蒂思的頭左搖右擺，一開口又變為小孩子驚恐而銳利的叫聲。

﹁媽媽！媽媽！妳在哪裡？我好怕喔！救我啊，媽媽！妳為什麼不過來？﹂

年輕女子渾身一顫，伸長了雙手：﹁媽媽在這兒，米亞，乖孩子！媽媽在這裡，不要怕！﹂

﹁媽，媽！我看不到妳啊！這邊好多好可怕的東西！有蜘蛛，媽，還有老鼠！媽媽，快救救我！﹂

﹁啊，可憐的孩子！﹂那年輕女子發出令人心碎的哭喊，想要衝上舞臺，但被僧人攔住。

﹁讓我過去！她到底怎麼了？她在哪裡？﹂母親大吼。

﹁媽！妳為什麼不救我？﹂

﹁我會救妳！﹂婦人雙手緊握、然後扣在一起：﹁告訴我該怎麼救妳！﹂

﹁這孩子的父親是個精靈對不對？﹂裘蒂思放下孩子的口吻，回復自己原本的嗓音問。

﹁他︱︱他只有一點點精靈血緣而已。﹂那年輕女人又慌張又擔心，結結巴巴地說：﹁他的曾祖父是精靈，為什麼這樣問，這有關係嗎？﹂

﹁貝佐神不認同人類與其他低等種族聯姻，因為那是精靈設計好的陰謀，他們想沖淡人類的血統，達成統治人類的目的。﹂

觀眾耳語贊同，許多人點頭如搗蒜。

﹁妳的小孩因為身上留著精靈的血液，所以受到詛咒。﹂裘蒂思還顯得很遺憾：﹁現在她得活在永遠的黑暗折磨中！﹂

傷痛的母親聽了發出慘叫，幾近崩潰。

﹁太荒謬了！﹂史東壓低聲音，但是語氣很震怒。

附近一些人聽見他說的話，投以兇惡的眼神。

﹁不僅荒謬，還很危險。﹂雷斯林一邊說一邊用細長手指箍住朋友的手腕：﹁小聲點，史東。別多說了，這不是適當的時機。﹂

﹁妳們夫妻不受海文人民歡迎！﹂裘蒂思宣判：﹁快點走吧，不然下場會更慘。﹂

﹁要我們去哪裡？我們該怎麼辦？我們唯一的財產就是那片小小的田地！而且我的孩子要怎麼辦，她會怎麼樣？﹂

裘蒂思的聲音稍微軟化：﹁貝佐神還是很憐惜妳，姊妹。將妳的土地捐給神殿，或許可以請貝佐神將妳的孩子帶回光明世界。﹂

說完這番話，裘蒂思頭落至胸口，兩手無力垂下，閉起眼睛。虛幻的蛇影退回雕像上，於是消失無蹤。裘蒂思再次抬起頭，張開雙眼，看似對方才發生的事情渾然不覺。大主祭上前挽著她的手臂支撐，然後她朝四周群眾露出歡喜的笑容。

大主祭跨出一步：﹁今天晉見貝佐神的儀式結束了！﹂

舞臺周圍的男女司祭將裝有毒蛇的蔞子提起，排好隊伍在舞臺周圍繞行三遍，唸誦貝佐名號以後從石像下的通道離開。一些侍僧在觀眾席間走動，接受大家的捐款，並回以貝佐的祝福。

大主祭領著裘蒂思到神殿門口，她與信徒寒暄問好，信徒則請她授與祝福。裘蒂思腳邊有一個大籃子，鋼幣匡啷作響時就聽見她出言為對方禱告。

那位初嚐喪親之痛的媽媽獨自站在一邊，她上前抓住一個侍僧哀求：﹁拜託！可憐可憐我的孩子吧！血統不是她的錯！﹂

侍僧冷冷將她的手從衣袖上推開：﹁妳也聽到貝佐神怎麼說了，妳應該先感謝祂大發慈悲。貝佐神只是要妳付出小小的代價，就可以把孩子從無盡的苦難裡頭解救出來。﹂

少婦雙手掩面。

﹁那蛇到底去了哪裡？﹂卡拉蒙腳步蹣跚。

雷斯林緊緊抓著哥哥，擔心他會為了尋找巨蛇糊裡糊塗地跑到舞臺上。﹁奇蒂拉，你和史東先帶卡拉蒙回去市集地，讓他好好睡一覺。我等一下會回去。﹂

﹁我不相信這什麼神蹟。﹂史東瞪著那座雕像：﹁但是我不知道怎樣解釋。﹂

﹁我可以說明，但是不是現在。﹂雷斯林說。

﹁你打算幹嘛？﹂奇蒂一邊問，一邊抓住前後搖擺的卡拉蒙衣襬。

﹁我一會兒就回去。﹂趕在奇蒂拉開口要隨行之前，雷斯林匆匆離去。

他在人群中推擠，穿過四處徘徊的侍僧和捐獻籃，走到了舞臺前失去女兒的母親身邊，她一個人站在那裡。有個男人走過，推了她一把吼道：﹁精靈婊子！﹂另一個婦人也上前扯著嗓子說，﹁妳孩子死了好！免得長大成了尖耳朵的怪胎！﹂受到他們無情刻薄的羞辱，母親只能退縮到一角。

雷斯林心裡燒起一把怒火，自那些很久以前便聽見過的語言四處蔓延，那是弱者對於更弱者的欺壓凌虐。在燃燒的怒火之中一個念頭漸漸浮現，像是烈焰燒紅的鋼鐵將要淬煉成形。踏出三步的短短時間中，他已經在腦海擬好計劃，準備毀了裘蒂思的心血、推翻貝佐教一干偽僧，將這假神徹底消滅。

走近那悽慘的母親身邊，雷斯林伸手攔住她，雖然他在需要的時候舉止可以相當和善，但那女子還是恐慌地發起抖來，轉頭恐懼望向他叫道，﹁放我走！﹂她哀求著：﹁拜託！我已經受夠了。﹂

﹁我不是來欺負你的，太太。﹂雷斯林用他以前安撫病人的冷靜平緩語氣說話，並且握住少婦的手，感受她的顫動。他一邊輕拍對方手掌要她安心，同時身子靠過去低語：﹁貝佐是個幌子，這是騙局。妳的孩子沒事，她安息了，就像妳抱著她搖來搖去、哄她睡著一樣。﹂

女子眼睛溢出淚水：﹁我常常抱著她搖︱︱最後也是我抱著她送她走的，跟你說的一樣，她看起來很安詳，還說，﹃媽媽，我覺得比較舒服了﹄才閉上眼睛。﹂她情急地抓住雷斯林。﹁我很想相信你！但是我要怎麼相信？你有證據嗎？﹂

﹁明天晚上過來這裡。﹂

﹁還回來？﹂那母親搖搖頭。

﹁妳一定要來。﹂雷斯林堅定地說：﹁我會證明給妳看，我剛剛說的都是真話。﹂

﹁好，我相信你。﹂她臉上淒然一笑：﹁我相信你︱︱我會來的。﹂

雷斯林回頭望向舞臺，信徒排了一大串，爭相逢迎裘蒂思。火爐光線照亮籃中鋼幣，但還有更多人要朝裡面擲錢。貝佐今天晚上又收穫不少。

有個侍僧一臉期盼地拿著籃子走到雷斯林面前。﹁明天應該還會見著你吧，弟兄。﹂

﹁一定會的。﹂他回答。

## ４︱１３

雷斯林回去市集地的路上，順便琢磨自己的計策，雖然他靈魂的火爐燒得又猛又烈，但遇上沁涼夜風也熄滅得很快。懷疑自己的他，開始後悔為什麼要在那母親面前誇下海口，要是計劃失敗，會被全海文的人笑掉大牙。

對他而言，身體遭受的痛苦比不上恥辱與嘲弄可怕。想像到鎮民喧嘩叫囂，大主祭掛著可憐自己的竊笑，裘蒂思還會趾高氣昂地看著自己一敗塗地，雷斯林不免心頭一陣絞痛。他開始找藉口，想著明天不去神殿，因為他身體不舒服。那位少婦將要大失所望，只能鬱鬱不樂地走開，可是也不會比現在糟糕多少。

正確的作法是跟法師議會報告才對。他們知道怎樣適切處理這種問題，而自己則太過年輕、缺乏經驗︱︱然而︱︱他問自己：如果成功了呢？

不只是為母親出了一口氣，也可以說是出人頭地了。他跟議會報告的時候，還可謙遜地補上一句：這問題已經由自己親手解決。地位崇高的大法師帕薩理安想必從未聽過雷斯林‧馬哲理這個名字，但如此一來必定會注意到他。雷斯林心頭一陣悸動，說不定經過這件事情，他可以受邀參與法師議會！還有這次行動證明了自己在面對危機時，可以施展強大的法術，大家一定對他刮目相看，這報酬完全與風險呼應。

﹁此外，我也完成了對三神的承諾。祂們曾經眷顧過我，既然我無法向別人證明祂們存在，那我至少可以揭穿想要篡奪神權的偽神，或許這樣可以重新得到關注。﹂

他又細想了一次，在渴望、興奮的情緒中，考量計劃是否有缺陷。但任他怎麼思考，都發現癥結在自己身上︱︱他是不是有足夠的力量、足夠的技巧，以及足夠的勇氣？可惜的是，時機未到，這些問題完全沒有答案。還有，那些朋友肯不肯支援？這群人的領袖多半是坦尼斯，他會願意讓雷斯林嘗試看看？

﹁如果用對辦法應該可以。﹂

回去之後，他看見佛林特的店鋪後頭升了營火，大家都聚在那裡。

坦尼斯與奇蒂拉並肩而坐，顯然半精靈並未發現自己被騙了。卡拉蒙坐在一根木頭上，用雙手撐著臉。佛林特從酒館回來，看上去有些微醺。他遇上一群卡若理山脈過來的丘陵矮人，雖然並非同一氏族，但那些人之前行經他老家，所以大家便喝酒閒聊一番。泰索何夫蹲坐在營火旁邊，拿了個小鍋正在烤栗子。

﹁你可回來了。﹂奇蒂看見雷斯林便開口：﹁我們正在擔心呢，差點就要叫坦尼斯去找你，他已經跑了一趟去找坎德人啦。﹂

趁著坦尼斯沒注意，奇蒂眨了眨眼睛，雷斯林完全明白用意。卡拉蒙當然也懂了，抬起頭蹙著眉，看看弟弟嘆口氣，然後又把臉埋回雙手間。

﹁我頭有點痛。﹂他嘀咕說。

坦尼斯則說起他找到坎德人時，發現泰斯跟著其他二十幾個同胞一起被囚禁在海文監獄裡。半精靈付了所謂﹁知情且自願與坎德人為伍者﹂應繳的保金，才把人給帶出來，強拉著泰斯回到市集地。他相信明天這市集裡，應該有夠多東西可以留住坎德人不進鎮上搗亂。

泰索何夫則是很失望自己居然錯過晚上的冒險，尤其是大蛇跟毒煙這兩部份。海文監獄讓他很失望。

﹁裡頭好髒哪，雷斯林，居然還有老鼠！你能相信嗎，老鼠耶！為了老鼠我居然沒看到大蛇跟毒煙，人生怎麼這麼不公平！﹂

但泰斯這個人不會難過太久，想通了自己不可能同時出現在兩個地點︵觸陷阱舅舅除外，他曾經做到過︶，之後就釋懷了。他忘記自己還在烤栗子︵所以一會兒就焦了不能吃︶，逕自翻起蒐集的新玩具，不過累積了一天的亢奮情緒，很快就使他枕著自己的包包躺下睡著。

佛林特聽了神殿裡的事情大搖其頭，撫著長長的鬍子，口口聲聲說他一點也不意外，還有對於人類他反正不抱期望︱︱除了現場跟他在一起的幾位。

奇蒂聽了覺得這笑話還不錯。

﹁你該看看卡拉蒙那模樣，﹂她笑道：﹁東倒西歪的，活像頭喝醉的熊。﹂

卡拉蒙喉嚨咕嚕一聲，腳步不大穩地站了起來，低聲說自己覺得有點想吐，接著搖搖擺擺朝著男廁那兒走去。

史東臉色一緊，他不大喜歡奇蒂拉面對正事也一派輕浮的性子。﹁我並不喜歡這些貝佐教徒，可是不得不承認晚上在舞臺的確見到了奇景。除了貝佐真的是神，信徒也展現了神力之外，不知道還能怎麼解釋？﹂

﹁我可以給你一個解釋，﹂雷斯林開口：﹁魔法。﹂

﹁魔法？﹂

奇蒂又笑了起來。史東也不大認同，佛林特則說：﹁我就知道。﹂但也沒有人清楚他怎麼會知道。

﹁你確定嗎，雷斯林？﹂坦尼斯問他。

﹁對，﹂雷斯林回答：﹁她用的法術我很熟。﹂

但坦尼斯表情有些猶豫：﹁抱歉，雷斯林，我並不是有意質疑你的學識與能力，不過你畢竟還是初學者︱︱﹂

﹁因此我只能幫我師傅清夜壺而已，是這個意思嗎，坦尼斯？﹂

﹁我沒有︱︱﹂

雷斯林一擺手否定了他的道歉：﹁我知道你的意思，而且你對我，或者我的能力有什麼意見，我並不在乎。我有其他證據可以證明我的話沒錯，不過顯然坦尼斯是不想聽下去。﹂

﹁我想聽。﹂卡拉蒙宏亮地回應。他才剛剛回到營火邊，看樣子身體好了點。

﹁你就說吧。﹂奇蒂的眼睛在火光下閃閃發亮。

﹁是啊，小伙子，我們來聽聽看你有什麼證據。﹂佛林特說：﹁不過先說好，有什麼內情我可是一清二楚。﹂

﹁哥哥，拿條毯子給我。﹂他吩咐道：﹁一直坐在這麼潮濕的地方我可受不了。﹂等到他將毯子鋪在火堆邊，坐得比較舒服了，又喝一口奇蒂溫好送上的水果酒，才開始說出自己的推論。

﹁第一個讓我認為事情有蹊蹺的地方，在於我聽說祭司不允許會法術的人進入神殿。另外，他們還主動迫害一個也居住在海文鎮上的紅袍法師，他的名字叫做勒穆爾，卡拉蒙和我下午去見過。貝佐教的人逼他把法術商店給收掉，還嚇得他決定放棄從小到大居住的房子遠離他鄉。當然，祭司也阻止任何法師在行﹃神蹟﹄的時候進去觀看，其實是因為隨便一個會魔法的人，就算是如我一般的生手，﹂雷斯林語氣尖酸起來：﹁也可以認得裘蒂思用的法術是什麼。﹂

﹁那麼，他們為什麼要逼你那個朋友，那個勒穆爾，把店給關了？﹂卡拉蒙問：﹁這間店又怎麼礙到他們了？﹂

﹁勒穆爾的法術商店關門以後，會去光顧的客人當然沒有理由再到海文來︱︱那些法師都有可能揭穿裘蒂思的把戲，所以把勒穆爾給逼走，貝佐教的祭司就自認安全了。﹂

﹁可是這麼說的話，小弟，之前那個年輕祭司幹什麼要叫你去神骰呢？﹂奇蒂問。

﹁為了確定我不會搗亂。﹂雷斯林回答：﹁還記得吧，他也說過我不可以進神殿去目睹﹃神蹟﹄，而且要是我穿著法師袍上門，他們一定會逼我放棄魔法，皈依貝佐教。﹂

﹁他說皈依就皈依啊？﹂卡拉蒙握著拳叫道：﹁我這輩子還沒醉成這樣過，而且我明明一滴酒都沒碰。跟坎德人說的一樣，生命真是不公平。﹂

﹁那麼，那些跟貝佐神對話的人，﹂史東繼續替神蹟辯護：﹁裘蒂思怎麼會知道那些人的私事？丈夫給妻子取的小名，老農夫藏私房錢的地方等等？﹂

﹁不要忘記，可以面見貝佐神的民眾都是特地挑選出來的。﹂雷斯林回答：﹁裘蒂思很可能事前就跟這些人見過面，透過有技巧的詢問，她可以得到很多訊息、很多有關她們丈夫以及家庭生活的點點滴滴，但是當事人可能不知道自己有透露過。以及那藏錢的老農夫，貝佐教根本沒有公開說明在哪裡可以找到錢，等到兒子去神殿詢問，祭司會叫他去翻翻地毯下面，等他找不到，祭司應該又會說他對神的信仰不夠虔誠，要捐更多錢才又能得到下一條線索。﹂

﹁有一點我不懂，﹂佛林特想了一下：﹁如果那個寡婦真的是法師，她當初為什麼要纏著你母親，最後還在你父親葬禮上譴責她？﹂

﹁一開始我也搞不懂。﹂雷斯林坦率地說：﹁不過後來我想通了。裘蒂思想要把貝佐教帶進索拉斯，她到了鎮上第一件要做的事情就是找到有法力、可能構成威脅的人。我媽媽在大家口中是個預言者，所以成為明顯的目標。裘蒂思待在索拉斯的那段時間，一直積極想要傳教，當時的她還沒有表演這種﹃神蹟﹄，一方面可能是她的手法不純熟，另一方面也可能是在等待更好的場地與群眾。然而在她可以得手以前，你跟坦尼斯卻出面推翻了她的計劃，在我父親葬禮上，她也才確定一件事情，那就是索拉斯鎮民不符合她的期望。﹂

他繼續說：﹁今天晚上我們也看見了。裘蒂思跟那個貝佐大主祭應該是一對搭檔，她們利用人心最黑暗的部份，例如恐懼、偏見或者貪念來牟利。索拉斯的居民比較不害怕外人，也比較容易接受陌生人，因為城鎮位在交通樞紐上。﹂

﹁這臭寡婦可真是齷齪，非得把這裡的人搾乾才高興。﹂佛林特忿忿不平，表情非常生氣，連眉毛都豎了起來：﹁居然還折磨那個剛剛失去小娃兒的可憐姑娘。﹂

﹁的確是齷齪。﹂雷斯林附和著：﹁但我認為我們可以阻止她。﹂

﹁我加入。﹂奇蒂拉立刻聲援。

﹁我也去。﹂卡拉蒙也很快開口，不過，他不表示意見也無所謂，就算弟弟說要去尋找蓋加斯的灰寶石︵註１︶，卡拉蒙也會立刻收拾行李。

﹁所謂﹃神蹟﹄假使真的只是法師的騙局，那我就有義務要揭發事實。﹂史東也這麼說。

雷斯林冷笑起來，沒有出言駁斥。現在他需要這個古板的騎士協助。

﹁我也想在那寡婦眼睛上留個黑印子。﹂佛林特想了想：﹁你覺得呢，坦尼斯？﹂

﹁我想先聽聽看雷斯林的計劃。﹂他還是十分謹慎：﹁攻擊別人的宗教信仰非常危險，比直接威脅對方人身安全還要棘手。﹂

﹁算我一份喔！﹂泰索何夫坐起身子，揉揉眼睛說：﹁啊，我們要幹嘛？﹂

﹁不管要幹嘛，都用不著坎德人！﹂佛林特沒好氣地說：﹁回去睡覺。啊，還是你乾脆去告訴警長該怎麼改進監獄算了？﹂

﹁我說過了啊。﹂泰斯察覺現場氣氛，馬上清醒過來：﹁但他們很沒禮貌，虧我那麼真心誠意給他們很多建議。我可以一起去吧，雷斯林？拜託啦，我們要去哪裡？﹂

﹁不要帶坎德人。﹂佛林特加重語氣。

﹁坎德人也去吧，﹂雷斯林說：﹁其實泰索何夫在我的計劃裡面是關鍵。﹂

﹁你看吧，佛林特！﹂泰斯跳起來驕傲地拍拍胸脯：﹁我可是關鍵人物呢！﹂

﹁李奧克斯保佑啊！﹂佛林特呻吟起來。

﹁我也希望祂能保佑。﹂雷斯林凝重地說。

︻註︼

１　灰寶石為﹁魔法之年代﹂的重大事件，寶石中蘊藏魔法之神的力量，且在歷史事件中促成如矮人、坎德人等等的新種族誕生。

## ４︱１４

隔天雷斯林非常早起，晚上睡得不多，直到日出之前幾小時才終於稍微入眠。他做了一個夢，但是記不太清楚，卻留下些許不安的感覺。只有個模糊印象是他夢見了母親。

佛林特和坦尼斯也很早起，他們想把商品陳列做到最好，於是將上面雕刻了獅鷲、飛龍或者其他神話動物的漂亮手觸擺在最前面的架子上，手工精細的銀鍊以紅布襯托，金質或銀質的情人對戒設計成纏繞的常春藤造型，在木頭盒子裡面閃閃發亮。

佛林特對於現在的陳列不很滿意，他一直認為攤位有影子，銀器的位置要挪動一下比較好。坦尼斯很有耐心聽完他的說詞，然後提醒矮人說，昨天他們才看過位置，因為附近一棵大橡樹庇蔭，依照現在的陳設才可以使陽光打在銀飾上反射出最亮的光線。

兩個人直到雷斯林決定去盥洗一番都還沒達成共識。他在男廁那兒取了桶水潑在臉跟身體上，發著抖換上了白袍。卡拉蒙昨天吸了不少摻有鴉片的煙霧，這時依舊在帳篷中呼呼大睡。

早上空氣清新，零星降雪已經白了山頭，這時在晨光照耀下散得一片紅暈。天空萬里無雲，看來氣溫會很暖和，逛街的人一定很多。

佛林特嚷嚷著要雷斯林來看看東西怎麼擺，給他們說句公道話，不過雷斯林對這件事情可一點興趣也沒有，對他而言，東西擺到屋頂上也沒關係，所以索性裝作沒聽見矮人大吼大叫逕自走開。

他穿過市集地，觀察每個人的活動。各家店鋪放下遮陽板，將推車推到適合的地方。空氣裡頭有培根和新鮮麵包的氣味。再過不久這裡應該很熱鬧，但是現在還是一片寧靜，只有一些小販互道早安、聚在一起邊吃早餐邊聊天，或者開始談生意。

雖然商人到這裡也才第一天，卻已經形成一個小團體，有幾個領袖人物、一些風聲或醜聞，大家的感情好像共患難的兄弟，彷彿是要同心協力對抗敵人︱︱所謂的敵人，指的則是顧客，這時候大家講得可難聽了，但再過一陣子每個人都會露出和藹的笑容，卑躬屈膝地招待客人。

看著這樣一個小世界，雷斯林心頭覺得有點可笑，直到他來到糕點店前面。這兒有個年輕女人正將剛烤好的鬆餅裝入籃中，鬆餅上的肉桂香氣和灶子裡傳出的木頭味道相輔相成，雷斯林忍不住過去想問問價錢。他伸手摸著身上所剩不多的硬幣，還思考著自己買不買得起時，那個年輕姑娘對他露出微笑，輕輕搖頭：﹁不用給錢了，先生。大家都是自己人嘛！﹂

鬆餅隨著踏出的每一步溫暖著手心，蘋果和肉桂的美味刺激著味蕾，這是他吃過最棒的鬆餅，也讓他感覺到成為這個小社會中的一份子或許有點奇怪，但也是件愉快的事情。

海文鎮上的街道才剛剛清醒過來，有些小孩跑出家門發出尖銳的叫聲，嚷嚷著他們要去市集。不勝其煩的母親連忙衝出來把他們帶回去，順便洗一洗他們髒髒的小臉。守衛裝模作樣地四處巡察，他們知道有外人來，希望給大家留下好印象。

雷斯林十分注意附近有沒有穿著藍色長袍的貝佐教徒，遠遠地看見了便躲到鄰街上不想碰面。那些祭司理當無法認出他是昨晚衣衫不整的農家子弟，可是他不想冒險。原本他還考慮換上那裝扮才出門，但考慮到必須對勒穆爾解釋這回事，於是還是決定能免則免。勒穆爾膽子跟個子一樣小，他一定會叫雷斯林放棄計劃。而雷斯林沒有自信可以承受別人勸退，因為他自己已經背負太多猶豫了。

陽光融化了樹葉上的霜，雷斯林也已經抵達勒穆爾的住處。屋子裡頭安安靜靜，以這位法師的孤僻程度而言倒也不算奇怪，可是雷斯林這才想到時間尚旱，勒穆爾說不定還在休息。

於是他在房子四周悄悄繞了一下，不希望自己吵醒了對方，但也覺得已經花了力氣走過來，不希望空手而回。他就這麼繞到了房子後面，原本只是想從靠近的窗戶看看屋內狀況，卻很高興地發現院子裡頭有人聲。

找到圍牆低處一塊突出的磚頭後，雷斯林踏了上去，撐高身子對裡頭說話：﹁抱歉打擾了，勒穆爾先生。﹂

他壓低聲音就是不希望驚動勒穆爾，但此舉徒勞無功，勒穆爾還是丟下手上小鏟子，一臉慌張地看著四周發起抖問道：﹁誰︱︱是誰在說話？﹂

﹁是我，先生︱︱是雷斯林。﹂他心想現在這姿勢還真怪異，伸著兩隻手勉強搭在牆頭。勒穆爾也找了一下子才看見客人何在，大聲笑了起來想要招呼他，可是雷斯林腳一著地，臉就從視線中忽然消失，差點又嚇了他一跳。勒穆爾上前去打開花園的門，邀請雷斯林進來，然後緊張地問起有沒有在附近見到蛇。

﹁沒有，先生。﹂雷斯林微笑著回答，其實心裡開始喜歡這個容易緊張、膽子不大的矮個兒。促使他繼續實行計劃的動機中也有無私的一部份，那就是他希望勒穆爾不要放棄這片心愛的花園。﹁祭司都在市集地那邊找人入教，活動不結束，他們應該就還不會過來煩您。﹂

﹁好吧，我也該知足了，就像侏儒會說，﹃幸好炸掉的是手不是頭﹄那樣。你吃過早餐了沒？介不介意把東西拿到花園來吃？我還有好多事情要忙。﹂

雷斯林說自己用過餐，留在花園沒有關係。他看了一下，這裡的土壤已經挖開四分之一，許多植物堆疊在旁邊準備要移植。

﹁有一半都沒辦法撐到目的地吧，但總有一些可以活下來。我敢說用不了幾年，我就可以整頓出一模一樣的花園了。﹂勒穆爾想要裝出輕鬆的樣子，可是看著黑莓、看著櫻桃跟蘋果樹、還有很大的一叢紫丁香時，眼神之中盡是不捨。這些樹木太大了，他帶不走，只能留在這裡。

﹁說不定您不用搬家，先生。﹂雷斯林說：﹁我聽說一些人覺得貝佐教是一群騙子，正打算要揭穿這件事情。﹂

﹁真的嗎？﹂勒穆爾臉上一亮，可是很快又蒙上陰霾：﹁沒用的，那些信徒很難對付。不過還是謝謝你給我一絲希望。你過來要找什麼，年輕人？﹂勒穆爾精明地打量雷斯林。﹁誰生病了，要來拿藥嗎？﹂

﹁不是，先生。﹂雷斯林臉上微紅，想不到自己有事相求會這麼明顯。﹁如果可以的話，我想再借您父親的書來看看。﹂

﹁沒問題啊，年輕人，那些書已經是你的了。﹂勒穆爾一臉和氣，感受到這股溫情的雷斯林當場下定決心不計代價、不計榮辱，一定要將貝佐教繩之於法。勒穆爾繼續在花園中走來走去，研究還有哪些植物安全移到新家，哪些必須留下來。他正希望新的屋主可以好好給繡球花澆水。

進了書房的雷斯林花了一些時間又是愛憐又是驕傲地翻閱那些書︱︱是他的書了，以後會變成他書房的收藏︱︱然後也著手進行自己的任務。他毫不費力地就找到需要的咒語，主要也因為勒穆爾的父親習慣很好，會整理出每一個法術記錄在哪一本書上。那個法術的項目下面也寫了一些使用說明，大概是大法師留做參考之用，讀完之後，雷斯林更確信這與女主祭施展的法術一模一樣。

最足以讓他肯定的一點，在於這個法術並不需要什麼材料，既不需要灑沙子在別人眼睛上，也不用伸手指搓蝙蝠糞之類。裘蒂思昨天也只是唸了咒語、比劃手勢，便完成了施法。她的袖子會那樣寬鬆，應該就是為了隱藏動作。

此刻真正的問題就是︱︱雷斯林能不能施展同樣的法術？

法術本身難度不高，不需大法師等級才可以使用，說穿了是個學徒也會的咒語。然而雷斯林連學徒也不是。他才正式踏上這條路沒多久，尚未接受法師試煉，所以也不能當學徒。根據議會的規定，必須通過試煉，才可以使用這類魔法，條例上相當明確指出這一點。

此外議會的規定也清楚做出另一項要求︱︱議會的法師若遇上叛逆法師，也就是不服從議會規定的法師，應當與對方理論、使對方歸順於議會，或者在極端的情況下奪去對方性命。

裘蒂思是不是叛逆法師呢？這是雷斯林晚上反覆思索的問題。說不定她是黑袍法師，以法術為惡，蠱惑人心、詐財取物。黑袍法師信奉努塔瑞，原本就以魔力幹壞事，但卻是議會所承認的一份子。對於多數圈外人來說，要理解並且接受所謂的黑暗力量並不容易。雷斯林不禁想到自己也針對這件事情與史東爭辯過。

﹁法師知道世界必須維持平衡。﹂雷斯林試圖解釋：﹁白晝之後就是黑夜，唯有兩者交替才能常保生命延續。也因此，法師議會對光明與黑暗有同等的尊重，並據此要求所有法師都遵守議會的律法，我們的律法已經實施了好幾世紀，目的是保護魔法以及使用魔法的人。法師效忠的目標，第一順位是魔法本身，其他的東西都排在後面。﹂

想當然爾，史東無法認同。

就雷斯林的邏輯而言，黑袍法師當然可以喬裝其他身分並且以咒術為惡，同時也容於議會之中，但此事有一重大例外：議會絕對不願意看見有人利用法術推崇偽神。努塔瑞身為黑月、黑魔法之神，性格之善妒也廣為流傳，對於追隨者要求絕對的忠誠。所以雷斯林也無法想像，努塔瑞怎可能容許貝佐教徒如今的言行舉止。

更何況裘蒂思對於魔法諸多詆毀，恫嚇施法者，還宣傳魔法為邪道的謬論。光是這一點就可以讓她遭議會判刑。雷斯林對於她叛逆法師的身分已不再懷疑，但他自己在獲得對應階級之前就施展法術，同樣也違反議會的規矩，只是他自認站得住腳，一切行動是為了揭發騙局、懲罰叛亂者，而且也可以重振法術在這個世界的聲望。

放下心中疑惑後，他終於立定決心著手實行計劃，在書房裡找了一陣，才翻到有個籃子裡面捲了不少羊皮，取了一張在桌面攤平，用書本壓好角落。可惜的是裝有羊血墨汁的瓶子已經乾了，但雷斯林早就考量過這種可能性，於是抽出他跟哥哥借來預防萬一要用的短刀擺在桌上。

準備工作結束，他準備要耗費苦心將書中咒語抄寫到羊皮卷上。雷斯林也希望自己可以單靠記憶就施展出法術，然而這個法術相當複雜，比起目前學過的都要難上許多，所以他也不敢大意。雷斯林還未具備在緊要關頭施法的經驗，他不確定自己對於壓力有怎樣的反應，雖然希望自己不會出錯，但他並不想過分自信。

他現在有時間也有獨處的環境，他可以將全副心力用在抄寫卷軸的工作上頭。首先他要將咒文看過一遍，確定自己知道每個字的發音，因為他一定要能唸出這些字、而且一定要正確，無論是抄寫還是施法，這都是不可或缺的一環。

翻開書、找到了法術，雷斯林大聲唸誦每個字母，然後拼出每個單字，一次又一次直到自己聽起來正確無誤，好比是吟遊詩人調琴那樣反覆斟酌。目前一切順利，也相當有成就感，但到了第七個字則不然。這第七個字是他從來沒聽過的字，有好幾種可能的讀法，但各自擁有不同的意義。到底哪一個才對？

他知道自己可以去問勒穆爾，但那麼一來等於將自己的行動攤給勒穆爾看，所以這條路行不通。

﹁我一定辦得到。﹂他告訴自己：﹁單字由音節組成，我先弄懂每個音節的效果，就會知道每個音節的讀法。將這些音節組合以後，就是這個字的正確讀法。﹂

聽起來很簡單，實際上卻比他想像得還要困難。自以為確定第一個音節之後，卻立刻發現與第二個音節有衝突，然後第三個音節與前兩者毫無關連性。雷斯林數度都絕望到想要放棄，這項任務看來難如登天，他全身冒汗、感到陣陣寒意，最後垂下頭埋進手掌間。

﹁太難了，我還沒準備好。應該只能把整個計劃都給放棄，將裘蒂思舉報給議會，交由大法師處置吧。去跟奇蒂拉和其他人說我搞砸了︱︱﹂

雷斯林坐直身子，又看了書上那個字一眼。他一開始就知道這個法術應該造成什麼效果，透過邏輯推論、查找相關文獻，他當然可以判斷出每個音節應該要有的意義。於是他又埋首書間。

經過兩個鐘頭，他不斷尋找這個字的使用範例，以及其他使用這個字的魔法咒文，接著又花了幾個鐘頭交叉比對，判斷規則和相關性，最後累得癱在椅子上。已經精疲力盡，卻還需面對一項勞心勞力的工作︱︱他終究得實地將咒語抄寫下來。然而他心中有股滿足感，他學會這個法術了，他知道怎樣唸誦咒語，至少他是如此認為。真正的測試還在後頭。

休息了一會兒，也為剛剛的成果慶幸一番，體力稍微補充以後，他在自己前臂上用短刀劃了一道，伸到他放在書桌的一個碟子上，目的便是盛起自己的血液作為墨水。等到份量足夠，他壓住傷口止血，以一條手帕捆緊。

這時候卻聽見有腳步聲在外頭走廊上迴盪，他連忙拉下袖子遮住傷痕。然後將書本翻到其他頁面。

勒穆爾從門外探頭：﹁希望沒打擾到你啊，我是在想你也該吃點東西了吧︱︱﹂看見桌子上的血液與羊皮紙，這位長輩露出驚訝神情頓了一頓。

﹁我在抄咒語。﹂雷斯林解釋說：﹁希望您不會介意。是個催眠咒而已，我老是搞不清楚，覺得也許抄下來會比較瞭解。謝謝您來叫我，可是我沒有很餓。﹂

勒穆爾開心笑道：﹁你還真是個用功的孩子，換做是我的話，天氣這麼好又是收穫節，才不會窩在這堆書裡頭。﹂他轉身要離開時又問了一次：﹁你真的不吃一點嗎？我請的管家燉了兔肉。她有精靈血統，從奎靈那斯提過來。味道很好喔，裡面加了我種的香料，百里香、馬哲蘭、鼠尾草︱︱﹂

﹁聽起來很好吃，我等一下就下去。﹂雷斯林其實一點也不想進食，但他也不想讓勒穆爾失望。

勒穆爾聽了以後笑了笑，便回到花園裡去。

雷斯林繼續工作，將魔法書翻回剛剛那一頁，找到咒語以後提起筆。這枝筆用天鵝羽毛做成，鑲上銀質筆尖，是相當奢華的文具，用於抄寫卷軸稍嫌大材小用，但也顯示出大法師當初過得頗為富裕。雷斯林在筆尖沾了血，口中默唸對三位魔法之神的禱告︱︱他不希望冒犯三神︱︱接著下筆寫字。

精緻的羽毛筆書寫流暢，與普通的筆斷斷續續，或者噴出墨汁弄髒好幾份卷軸的感覺截然不同。第一個字母毫無困難在羊皮紙上落下。

雷斯林在心中期許自己將來要有同樣的筆。他猜想著自己若是跟勒穆爾開口，勒穆爾或許也會慷慨將筆致贈給他，但是這位前輩已經對他太過大方，雷斯林的自尊心不允許自己進一步索求。

他將咒語抄寫下來，同時唸誦出自己寫下的每一個字。這是耗時費力的一件事，汗珠在髮絲上滑動，沿著脖子流至胸口。每寫一個字，他都必須停一陣子，揉揉自己因為將筆夾得太緊而隱隱作痛的虎口，並且將掌心上的汗水抹去。寫到第七個字時，他心中充滿恐懼，意識到也許全部都是一場空︱︱如果他的發音錯誤，整張卷軸就成為廢物，這麼辛勞的成果都化為烏有。

加上句點之前，他遲疑了一下，閉上眼睛再度對三神開始禱告。

﹁我正在為禰們工作，這是為了禰們而做。請賜予我法力吧！﹂

他回頭看看自己抄寫的卷軸，完美無缺，沒有歪七扭八的筆跡，曲線優雅卻不顯矯情。雷斯林對著第七個字露出焦慮神情，但這一點他無能為力，已經盡了全力去做，終於他將銀筆尖點在羊皮上，為魔法咒文畫下句點、開始啟動。

什麼也沒發生。雷斯林失敗了。

可是他的眼睛卻抓到一抹光芒。他屏住呼吸，集中信念，意志力強烈得有如希望母親能夠復活、能夠繼續呼吸一樣。母親當然已經死去，可是羊皮紙上第一個字母發出的光芒卻越來越亮。

這情景並非他的想像，那個字母發出的光流動到第二個字母、第二個單字、一直往後延續。第七個字亮得刺目，對於雷斯林而言，不啻是一次重大勝利。句點一閃，咒語的光輝熄滅，文字燒入羊皮紙上，法術已經準備完成。

雷斯林低頭衷心感激魔法之神沒有放棄他。他想站起來，但卻暈得差點倒下，只好先退回椅子上。自己已經搞不清楚時間了，看看太陽才發現下午過了一半，現在又餓又渴，還很急著要上廁所。

他捲起卷軸小心翼翼放入匣子，再將匣子牢牢綁在腰帶上，雷斯林這才起身下樓。小解之後狼吞虎嚥地吃了兩碗兔肉湯。

印象所及他從來沒有吃過這麼多。放下碗以後他靠著椅子只想休息一會兒。但是等勒穆爾進來一看，他已經沉沉睡去，於是便體貼地給這年輕人加了條毯子，然後讓他好好睡一覺。

## ４︱１５

雷斯林快要傍晚才醒過來，原本無意小寐，現在反而昏昏沉沉，覺得頸部僵硬，靠著椅背的後腦杓也很痛。他回過神大吃一驚，深怕自己睡過頭，錯過了今天晚上神殿舉行的﹁神蹟﹂顯現，還好朝外頭一望，纏在窗外的藤蔓間還有陽光透進，使他得以鬆口氣。揉揉脖子以後，他將毯子拉開，準備跟主人說一聲，當然他也知道可以在哪裡找到勒穆爾。

那法師還在園子裡辛勤工作，但是看得出來遷徙工作進度遲滯不前。

他也對雷斯林直言不諱：﹁我做第一件事情以後，忽然想到第二件就跑去做，接下來又發現應該要先把第三件事情做好才對，所以就又換了目標。但是之後又發現沒先處理好第一件事情，根本什麼都不能做︱︱﹂他嘆口氣說：﹁結果根本沒做什麼事。﹂

他落寞地看著旁邊一團亂︱︱翻倒的瓶罐、成堆的土壤、原本植物生長之處留下一個一個洞，而那些植物赤裸裸的景況相當淒涼，根部還在地上顫抖。

﹁我想也許問題出在我根本沒去過別的地方，我也不想去別的地方。說真的，我還沒想清楚自己可以上哪兒去。你覺得索拉斯適合我嗎？﹂

﹁您有可能根本不用搬家。﹂雷斯林看見勒穆爾如此困擾，忍不住還是想為他分憂解勞，雖然不可以說出自己的盤算，但多少可以暗示一下：﹁說不定之後出了什麼事，貝佐教的人根本不會再來煩您。﹂

﹁第二次大災變嗎？冒著火的山頭會砸在他們頭頂上？﹂勒穆爾無力笑道：﹁總不能真的期待這種事情，但還是謝謝你的鼓勵。你找到需要的東西了？﹂

﹁嗯，研究進行很順利。﹂雷斯林認真地說。

﹁那要不要留下來一起吃晚飯？﹂

﹁唔，謝了，先生，可是我還得回市集那邊，不然朋友會擔心。﹂雷斯林作勢要告別：﹁先生，請您千萬不要放棄希望，我有一種感覺︱︱貝佐教很快就會離開，您可以在這邊住很久。﹂

勒穆爾聽了煞是訝異，想要追問詳情，但這時雷斯林正好指著後頭說，鬱金香的球根就要被一隻松鼠搶走了，他只好趕快衝上去保住自己的花。雷斯林第二十次確認卷軸匣還在自己腰帶上，然後滿懷感激地動身離開。

﹁不知道這小伙子到底要幹什麼？﹂勒穆爾不免懷疑起來，把松鼠趕跑以後，他看著朝著市集地回去的背影。﹁他抄的一定不是催眠術。就連我這種沒天分的人也不用抄下來就會了︱︱他抄的咒語一定比那要厲害多了，超出他的等級才對。加上他又一直說貝佐教徒會出事︱︱﹂

他拔了根薄荷在口中嚼一嚼：﹁我是不是該阻止他？﹂他想了一會兒又搖搖頭：﹁沒用，這就跟想要擋住從山坡上衝下來的地精機關車一樣難。他才不會聽我的話，我也沒道理要他聽話。我什麼也不知道，更何況誰曉得他會不會得手？那年輕人眼睛炯炯有神，不過他腦袋裡不知道裝了多少東西，可厲害著︱︱﹂

自言自語過後，勒穆爾在院子挖掘一陣，但又停了下來，拿著鏟子望向寂寥的花園，目前是一片混亂。

﹁也許我可以先休息一下，看看明天有什麼變化。﹂他對自己這麼說，將植物的根部先遮好，確認過溫度跟濕度以後，便進屋子裡用餐。

雷斯林回到市集上的時間剛好，卡拉蒙已經差點就要叫守衛搜人了。

﹁我忙得很。﹂他沒好氣地回答哥哥追問。﹁你們有照我的吩咐把事情辦好嗎？﹂

﹁是說攔住泰索何夫嗎？﹂卡拉蒙嘆了口氣，一副忍耐很久的樣子：﹁沒問題，我跟史東有抓到他，但我這輩子可真不想再這麼玩一次了。早上我們找了一堆事情給他做，至少我們以為是這樣。史東說他要看泰斯的地圖，泰斯就把地圖都掏出來攤開，陪著史東花了一個鐘頭好好研究。我猜我是打了個盹，後來史東看著索蘭尼亞的地圖看到出神，我一醒來，跟他一起發現坎德人居然跑了。﹂

雷斯林蹙起眉頭。

﹁我們就追了出去，﹂卡拉蒙趕快說下去：﹁趕緊抓到他，還好他沒走遠，市集上很多有趣的玩意兒給他看。找到他以後，我們還得先把猴子還給主人，不然他翻遍大街小巷也找不到︱︱那隻猴子會好多把戲耶，你也應該看一下，小雷。好可愛哪。後來猴子主人很生氣，可是泰斯說，那猴子明明就是自願跟著他走，而且猴子看起來是真的喜歡他︱︱﹂

﹁臭味相投。﹂雷斯林為此下了註腳。

﹁猴子的主人想要叫守衛來，幸虧坦尼斯來啦，我們趁機先把泰斯帶走，然後他那邊給人家幾個鋼幣為這堆麻煩事賠個禮。史東覺得要有點紀律才行，乾脆帶泰斯去廣場行軍一小時。泰斯可樂了，覺得很有趣、玩得很高興，但是太陽好大，我們也忘記帶水，史東跟我只好先暫停。我們可累壞了，坎德人他居然沒感覺。﹂

﹁後來我們拉著他回市集上，﹂卡拉蒙繼續回想：﹁他看見一個女人在吞火︱︱真的耶，小雷，我也看到了。泰斯跑上去，我們追過去，抓到他的時候，他身上多了兩個包包、一個糖漿小麵包，而且還想要把燒紅的木炭放進嘴巴裡！我們趕快把木炭拿走，將包包還給人家，可是麵包只剩下他嘴巴旁邊那些屑屑。再來︱︱﹂

雷斯林舉起手喊停：﹁先告訴我，泰索何夫現在人到底在哪裡？﹂

﹁綁起來了。﹂卡拉蒙一臉疲倦：﹁綁在佛林特攤位後面，史東在那邊看著，不然根本沒法子。﹂

﹁很好，哥哥。﹂雷斯林說。

﹁一點都不好。﹂卡拉蒙嘀咕道。

佛林特在這次市場上賺了不少錢，很多人上門光顧，他一直忙著打開戒指盒或是替顧客別上手鐲。為數頗多的鋼幣都用一個鐵箱鎖起來，此外，裡面也有別人以物易物的貨品；以物易物在這種市集上行之有年，尤其商家彼此之間常如此進行。今年佛林特換到一個新的攪乳器︵這個可以回去跟歐提克交換白蘭地︶，一個洗衣盆︵舊的那個會漏水︶，還有一條手工不錯的皮帶︵目前身上這條有點緊，佛林特一直說是上次掉進水晶湖以後縮水了，可是坦尼斯說腰帶沒問題，是矮人發福了︶。

雷斯林避開店鋪前的人潮，繞到後面看見坎德人被牢牢綑在椅子上，史東就坐在正面的座位上。要是單看兩個人的表情，恐怕會以為史東才是囚犯，泰索何夫可是覺得手腳綁住很新鮮，一直找話題跟史東聊。

﹁︱︱後來觸陷阱舅舅就說，﹃你確定那是你養的海象嗎？﹄那個野人回答︱︱你好啊，雷斯林！你看你看！我被綁在椅子上了，不覺得很刺激嗎？我說，要是你客氣一點問問史東，他應該也可以把你綁起來喔。你說是不是啊，史東？你要不要把雷斯林也綁起來？﹂

﹁他嘴巴不是塞起來了嗎？﹂卡拉蒙問。

﹁坦尼斯要我把東西拿掉，他覺得太殘忍，但我猜他不知道什麼是真正的殘忍︱︱﹂史東一邊回答，一邊鬱悶地看看雷斯林，感覺上很想把泰斯丟給他：﹁這最好劃得來。現在的我很是懷疑，怎樣可以讓我覺得今天這麼做有價值，大概要所有的天神現身一起譴責貝佐教。﹂

﹁沒辦法那麼華麗，但是效果應該一樣。﹂雷斯林回答：﹁奇蒂拉人呢？﹂

﹁她自己去市集裡閒晃，她說她一定準時回來。﹂卡拉蒙挑了挑眉毛：﹁她還說這裡氣氛太冷了，不舒服。我想你懂意思才對。﹂

雷斯林點點頭可以理解。昨天晚上奇蒂拉和坦尼斯大吵一架，絕大多數的攤商，甚至半個海文鎮都可以聽見，坦尼斯壓低聲音，所以沒人知道他說了什麼，但奇蒂拉可沒什麼顧忌。

﹁你把我當成什麼了？那些每分每秒都想黏在你身邊，嬌滴滴一碰就碎的精靈小女生？我想去哪、想什麼時候走、想要跟誰出去，那都是我的自由。要我老實說的話，對，我根本不要你一起去。你有時候真的老氣橫秋，非常掃興！﹂

後來兩個人吵到半夜都沒停。

﹁今天早上有和好嗎？﹂雷斯林望著坦尼斯背影偷偷問哥哥。半精靈站在店面算錢，回答顧客詢問、替他們量尺寸，也幫忙接下特製訂單。

﹁銀，還有紫水晶，謝謝。﹂一個貴族婦女頤指氣使：﹁然後找一對耳環搭配。﹂

﹁沒有，不可能的。﹂卡拉蒙回答說：﹁你也知道奇蒂那個人，她只會想要親一下當作沒事，但是坦尼斯︱︱﹂

半精靈好像察覺到自己成為談論對象，丟了三枚鋼幣進箱子裡便轉身過來。

﹁你還打算繼續進行計劃嗎？﹂他問。

﹁沒錯。﹂雷斯林回應。

坦尼斯搖搖頭，眼袋有點黑，看樣子很累。﹁我不是很贊成。﹂

﹁沒有人要你贊成。﹂雷斯林直接答道。

現場升起一陣尷尬的沉默。卡拉蒙紅了臉，咬著嘴唇替弟弟覺得難為情，但他還是不願反駁弟弟的話。史東白了雷斯林一眼，無言提醒他應該對年長的人多些尊重。泰斯本來還想多說一個觸陷阱舅舅的故事，但一時之間想不出哪個合適，只好先閉上嘴在椅子上搖來搖去。就算面對一頭龍張大嘴巴，坎德人也可以興高采烈地跑進去連根毛也不豎起來，但是朋友之間有爭執則屢屢讓他很不自在。

﹁你說得對，雷斯林。的確沒有人問我的意見。﹂坦尼斯說完便要轉身回去店裡。

﹁坦尼斯。﹂雷斯林將他叫住：﹁對不起，我沒理由跟你這樣說話。旁邊這位騎士大概又要提醒我，你畢竟算是長輩。一定要找個理由的話，我只能說，今天晚上的任務非常困難，不過我想趁這個機會向你還有其他人說明︱︱﹂他目光掃過眾人：﹁如果我失手了，代價也一個人承擔就好，不會把你們牽扯進來。﹂

﹁我好奇的是，你也知道自己冒了很大的風險。﹂坦尼斯認真地說：﹁這個邪教替裘蒂思和那些信徒賺進不少錢，揭發她的伎倆，可能會使你陷入極大的危險。我覺得你還是該三思，交給其他人處理未嘗不可。﹂

﹁是啊，﹂佛林特拿著更多鋼幣走進後廂房，正巧聽見後半段對話：﹁小伙子，你每次都不聽我的勸，但我還是建議別多管閒事。昨天晚上我想了想，你不也說，這鎮上的人居然對那死了女兒的小姑娘大呼小叫？我說啊，海文鎮上的人跟貝佐教徒半斤八兩、正好湊一塊兒。﹂

﹁你們不是認真這樣說的吧！﹂史東聽了很吃驚：﹁騎士規章認為，見到別人犯法卻不加以阻止的話，就與犯法者同罪。我們應該要盡全力阻止那個耍詐行騙的女主祭！﹂

﹁我們可以找負責海文安全的人反映。﹂坦尼斯說。

﹁誰會相信我們？﹂卡拉蒙點出癥結。

﹁我認為︱︱﹂

﹁夠了！我已經決定了！﹂雷斯林打斷大家爭論，再這麼吵下去，他好不容易建立的信心又會崩塌。﹁我還是會照計劃實行，想要幫我的人就幫，不想幫我的人可以不要插手。﹂

﹁我加入。﹂史東說。

﹁我也去。﹂卡拉蒙一副忠心耿耿的樣子。

﹁我也要去，我可是關鍵人物呢！﹂泰斯本來想跳一跳，但是他發現帶著椅子一起跳十分吃力：﹁坦尼斯，你別生氣嘛，應該會很好玩！﹂

﹁我沒有生氣。﹂坦尼斯疲憊的面孔稍稍和緩，露出一個微笑：﹁我很慶幸，看見你們這些年輕人願意為了自己相信的正義冒險犯難。我想這就是你們的動機。﹂但銳利的目光瞥向雷斯林。

我的動機與你無關︱︱雷斯林無言中奉勸半精靈︱︱反正你不會懂。只要結果對你、對其他人都有益，你又何需介意我做事的理由？

心煩意亂的他正想轉身離開，但是奇蒂拉恰好從前面走進來。她用手肘撞開好幾個顧客，不少人瞪視她，但她直接溜到櫃臺後頭。

﹁看起來人到齊了，準備把裘蒂思丟去餵蛇了嗎？﹂她堆出笑臉：﹁另外，我今天被選上喔，小弟。我告訴教徒，我想要與死去的母親說話，大主祭很慷慨就答應我了。﹂

這可不是計劃的一部份。雷斯林搞不懂奇蒂有什麼盤算，但還來不及詢問，她便伸手勾搭著坦尼斯，輕輕撫過半精靈肩頭：﹁親愛的，晚上要不要過來幫忙？﹂

坦尼斯將她的手拉開。﹁市集一直到天全黑才關，﹂他回答：﹁我還要忙。﹂

奇蒂靠過去，輕輕咬他耳朵：﹁坦尼斯還在對奇蒂拉生氣嗎？﹂她的語調很淘氣。

半精靈又輕輕推開她：﹁別在這兒玩。﹂然後又低聲補上一句：﹁我們有很多事情得談談，奇蒂。﹂

﹁唉，我說啊︱︱談談！談談！你就只想要談談！﹂奇蒂怒目相向：﹁昨天晚上也是，談談、談談，我不過就是跟你撒了個無關緊要的小謊，不會是第一次、也不會是最後一次，你自己一定也撒了很多謊，不是嗎？﹂

坦尼斯臉色一白：﹁妳不是那個意思吧。﹂他靜靜說。

﹁我當然不是那意思，反正我每次說什麼都不是那意思，我是個大騙子。你問問他們就知道。﹂說完她又朝著櫃臺走出去，卡拉蒙不及讓路，給她踹了一腳。﹁你們其他人來不來？﹂

﹁把坎德人放了，﹂雷斯林下令：﹁史東，你要負責看好他。你，泰斯︱︱﹂他直直地瞪著坎德人的眼睛：﹁你一定要照我的話做，不然你可能會被當成奎蛇的飼料。﹂

﹁哇，好刺︱︱﹂泰斯一看見雷斯林很快擠攏眉心，知道自己的反應不對，一瞬間變得非常嚴肅：﹁我是說，好，我知道了，雷斯林。我會照你的指示去做，你沒說的話我也不去看蛇。﹂這話說得好像不看蛇是天大的犧牲。

雷斯林忍著沒嘆氣，一下子在自己的計劃中看見很多破綻、很多出錯的可能。例如他委託的竟是坎德人，克萊恩上任何一個人都會說他瘋了。再者，他又找了一個準騎士，一個把道德榮譽擺得比什麼都高，甚至比常識更高的人。更甚者，他不清楚奇蒂拉有什麼私底下的行動，這一點最危險，已經不是漏洞，而是大家都會摔死的大坑。

﹁我準備好了，小雷。﹂卡拉蒙扯起大嗓門，雖然哥哥的忠誠使雷斯林感到欣慰，但這種安心的感覺馬上就毀了，因為對方正扯著自己衣領一臉得意地補充說：﹁我不會吸進煙霧，今天特別換了這件大一點的衣服，這樣我可以拉起來蓋住臉。﹂

一想到他會蒙住頭闖進神殿，雷斯林閉上眼睛默默對神禱告︱︱魔法之神，還有其他眾神︱︱希望禰們與我同在。

## ４︱１６

一行人趕到神殿前時正好混入擁擠人潮中，人數比前一天更多，裘蒂思所展現的﹁神蹟﹂已經流傳於來往市集的群眾間，包括丘陵矮人以及一些戴著羽毛的平原人、還有幾家貴族也身著華服在家臣陪同下現身。

雷斯林甚至見著一些來自索拉斯的鄰居。他將頭上那頂寬鬆毛帽壓低蓋住臉龐，縮進披在長袍外面的黑斗篷中。這時看見卡拉蒙將衣服拉起來，耳朵以下都給遮住了，在他而言反而值得高興，雖說哥哥的樣子活像頭大烏龜。他暗自希望同鄉不會認出自己，更不會因此提到他會施法的事情。

人山人海的場面使雷斯林有點動搖。來自阿班尼西亞各區域的人都會看見他的表現，一想到自己從來沒有在這樣多的觀眾面前施法，其實感覺很不好受。如果這時候有個人跑來給他一塊錢要他快走，他可能會接了硬幣就跑掉。

支持他前進的力量是自尊心。與坦尼斯小有衝突，在兄姊和其他人面前誇下海口，他已經無路可退。這時候放棄，就會失去這些人的尊敬，以後在他們眼中自己將什麼也不是了。

雷斯林緊跟在卡拉蒙背後，利用哥哥碩大的身軀為盾牌在人群中推擠。史東也靠在附近，一隻手抓著泰斯的肩膀拉他走，另一手則一直扣住坎德人的指頭，不讓他碰到別人的皮夾、包包等。

﹁我得跟著祭司去最前面了。那裡位置好多啦！祝你們好運。﹂奇蒂大聲說完揮了揮手。

﹁等等！﹂雷斯林連忙從卡拉蒙身後竄出來，伸手想要抓住姊姊，可是結果被路過的人一撞，錯過那一瞬間機會。奇蒂拉扯著一個僧人的衣角，跟著穿過人群到了下面。

她到底想做什麼？

雷斯林不免怨恨起姊姊那種猜忌多疑、自行其是的性格，可是即便這麼想也只能忍下來。矮人的話會說，這是血濃於水，他自己可好不到哪兒去，計劃也沒對奇蒂拉透露過。

﹁你可以把衣服拉下來了！﹂他對著卡拉蒙不耐煩地講話，緊張使他情緒不穩。

﹁你要我們待在哪裡？﹂史東問。

﹁你帶坎德人去最後面靠牆。﹂雷斯林指著裡面最高的一排位置，然後做出最後指示：﹁泰斯，我大喊﹃睜大眼睛看看吧﹄，你就要從走道這裡走下來。慢慢走，而且要專心。你不可以被其他的事情影響，懂嗎？照我的話做，我會讓你看到你這輩子見過最棒的魔法。﹂

﹁我懂了。﹂泰斯回答說：﹁﹃睜大眼睛﹄︱︱﹂他覆誦了幾次怕自己忘記：﹁眼睛、眼睛︱︱我以前看過一個眼魔耶，有沒有跟你們講過啊︱︱﹂

﹁坎德人不準進來。﹂有個穿著藍色袍子的祭司忽然冒出來說。

不想，也不知道如何扯謊的史東楞楞站著，手搭著坎德人肩膀。雷斯林那口氣哽在喉嚨，他不能出面干預，不可以引人注意。但不幸中的大幸是︱︱泰索何夫非常習慣被人扔出去的情況。

﹁唉呀，他正要把我帶出去啦，先生。﹂坎德人開懷笑著回答。

﹁真的嗎？﹂

史東抖動的鬍鬚，很輕很輕地動了一下頭，這是他活到現在最接近說謊的一次。騎士規章也許會容忍有正當目的的謊言吧。

﹁那抱歉擋住你了，先生。﹂祭司靜靜地說：﹁別讓我耽誤到你，門口在那兒。﹂他往後頭一揮手。

史東淡淡一鞠躬，狠狠扯著泰索何夫將他拖走，坎德人一開口就被他兇神惡煞地一聲﹁安靜！﹂給喝止，他還用力搖了搖泰斯肩膀強調這件事情。

雷斯林見狀又一次抽了口涼氣。

﹁我們要去哪兒？﹂卡拉蒙的視線從人群頭頂掠過。

﹁靠近前面的地方。﹂

﹁在我後面跟緊喔。﹂卡拉蒙對他說完，伸出手肘和肩膀往前，在人群中開出一條路，給他撞到的人板起面孔，可是一見到他的體形，便將罵人的話吞進肚子裡去。

靠近舞臺的地方已經坐滿了人，只有走道尾巴處剩下容得一個人的位置，而且還相當窄。﹁看我的。﹂卡拉蒙對著弟弟眨眨眼。

他先是過去大剌剌坐了下來，又扭又擠地把鄰席穿著漂亮衣服的貴婦給擠開。那婦人白了他一眼，冷漠且不屑地避免與他有肢體接觸。雷斯林看了很懷疑接下來要怎麼辦，這樣子還是沒有他的座位︱︱但這時候卡拉蒙忽然大大打了個嗝，腸胃裡的氣體一股腦兒擠了出來。

周圍的人都皺著一張臉，一臉噁心樣地看著卡拉蒙。旁邊的貴婦連忙摀住臉孔直瞪著他，但卡拉蒙只是一臉尷尬地笑說：﹁晚上吃了太多豆子。﹂

貴婦站了起來拍拍裙子，最後很不客氣賞他一頓眼色罵道：﹁髒鬼！真不知道他們怎麼會讓你這種人混進來？我一定要去跟他們申訴！﹂說完就踏著階梯上去找祭司。

卡拉蒙招手要弟弟過來坐在空出的地方。

﹁我不知道原來你也可以這麼詐，哥哥。﹂雷斯林坐下的時候喃喃自語。

﹁嘿嘿，對，我就是詐！﹂卡拉蒙咯咯笑道。

雷斯林在觀眾席上張望，一下便找到史東，他站在靠近走道的柱子旁邊。泰索何夫不見蹤影，應該是被史東塞進暗處了。

史東也一樣搜索著雷斯林身影，看見他以後便點了點頭，豎起拇指。他背後冒出一隻小手揮了揮，看樣子這一組人已經就定位。

雷斯林轉頭面對舞臺。鎖定姊姊的位置簡單得多，她就在舞臺旁圍起來的一圈座位，和其他想與過世親屬說話的人在一起。

奇蒂拉好像知道弟弟正在看自己，彎起嘴露出笑容。雷斯林看著她輕鬆自在、可以說是樂在其中的模樣，心頭一陣苦澀。

他可沒這麼好過。

最後一個找位置的人也坐下以後，大門關上，神殿內部很暗，舞臺周邊的火爐亮了起來。祭司開始誦經，有人提著蛇籃進來，不久之後裘蒂思也會入場，雷斯林出手的時刻馬上就到了。

他很害怕，但從這些癥狀也知道現在為難他的是什麼︱︱舞臺恐懼。

雷斯林以前也有怯場的經驗，可是程度很輕，而且那是在索拉斯市集上表演的事情。那時候只要開始變戲法，恐懼感就會消失，所以他沒特別在意。

現在面對這麼多人，而且大家一定對他抱持敵意，這樣不利的場面他還是第一次遇到，心中的恐懼也比以往任何事件高出百倍不止。

兩手到匣子裡了，手指僵硬得使他懷疑自己還有沒有辦法將卷軸從匣子取出。他內臟抽搐，有一瞬間在想自己是不是得先離座去廁所一趟。口乾舌燥的他似乎一句話也說不出來，但是不說話又怎能施展法術？體內的水分似乎都變成冷汗，寒意貫穿全身，腸胃不斷絞痛。

這次行動將會因為他這麼多毛病，然後在恥辱中做結。

大主祭上臺開場了。雷斯林沒注意聽，他弓著身子覺得自己快要死了。

女主祭裘蒂思還是穿著那件藍色大袍，出場之後對著來賓說了些歡迎的話，可是雷斯林耳朵裡頭轟隆作響什麼也聽不見。時間很快地過去，卡拉蒙面露期盼地看著他，奇蒂一定也在某個角落觀察他，史東正在等他信號，當然泰索何夫也一樣。大家都望向自己，依靠他、催促他。但是他們一定可以明白自己為什麼會失敗吧？他們都是好人，不會責怪他吧？他們會可憐他的︱︱

裘蒂思雙手下垂，將整隻手掌遮住，她準備要施法了。

雷斯林的手抓住了卷軸匣，他強逼著自己麻木的手指將蓋子打開，抽出卷軸之後，手卻抖得差點把東西給掉在地板上。驚慌失措的他，深怕在黑暗之中沒辦法撿起來，於是握緊拳頭扣住那張羊皮卷。

他慢慢帶著顫抖脫下黑斗篷，然後站了起來。旁邊的觀眾不客氣地瞪著他，後座有人直接大聲噓他、要他坐好，看他不為所動，更多人竊竊私語，也導致其他排的群眾都朝這邊望過來，舞臺那頭也有一個祭司察覺異狀。

雷斯林在腦海中焦急地搜尋，卻找不到他精心設想、反覆演練的那篇演說，一丁點兒都記不得。恐懼使他虛弱，此時他展開卷軸，希望能給自己一些提醒。

咒文發出和煦的微光，像是筆尖沾著火將它們點亮了一樣。有一股魔力從卷軸進入指尖，慢慢溫暖了冰冷的身體，給予雷斯林一種慰藉︱︱他有能力使用這個咒語，也有技巧能施展魔法，他能夠將個人的意志加諸在這群人身上，將他們玩弄於股掌間。

明白這一點之後，身體裡再度揚起一把火，湧出的力量逼退了畏懼。

他開口發出的聲音聽起來好陌生。以往輕聲細語的他，嗓音居然也可以這樣渾厚。雷斯林的聲音在神殿中迴盪，音量因此增添到最大，產生十分戲劇性的效果，連他自己都不免感到詫異。

﹁海文的人民，﹂他叫道：﹁各位朋友與鄉親，我在此警告各位︱︱你們上當了！﹂

大家低頭接耳議論起來，有些人很生氣，嚷嚷著要他別汙辱天神，也有些人顯得苦惱，擔心他會破壞原本的神蹟顯現。另有他人鼓起掌來要他繼續說下去，這些人原本就想來看戲，有人跑出來鬧場等於保證值回票價。許多人伸長脖子觀望，或者站在座位上想看個清楚。

舞臺那頭的祭司帶著不安望向領袖，不知如何是好。一看見大主祭比了手勢，馬上大聲地朗誦經文，想要用音量蓋過雷斯林的演講。卡拉蒙站了起來，擋在弟弟身前，惡狠狠看著舉起火把衝下走道的侍僧。

雷斯林對於這些騷動不以為意，他凝神注意裘蒂思。對方已經中斷施法動作，目光注視著人群中的自己，在昏暗的場地上，她也沒認出這年輕人，只是看見他身著白袍便知道大事不妙，但神情中的困窘一閃即逝，頃刻間回覆鎮定。

﹁大家提高警覺！﹂裘蒂思也叫道：﹁他是個法師，快把他抓起來趕出神殿，不然我們都會中了他的邪術！﹂

﹁我們是不是該好好聊一聊﹃邪術﹄，寡婦裘蒂思？﹂雷斯林大叫。

此刻裘蒂思終於認出來者何人，同時也氣得滿臉通紅，睜大的眼中，瞳孔四周露出一圈眼白。她嘴唇抖動但說不出話，只是瞪著雷斯林，然而雷斯林看見她眼神裡的恨意卻膽戰心驚起來，意志也因此動搖。

對方察覺到他信念不堅，於是揚起一抹冷笑，當機立斷做了一開頭就該有的反應︱︱不屑一顧地轉身漠視雷斯林的存在。

侍僧衝了過來，幸好還有一些觀眾也跑進走道想看清楚發生什麼事，於是擋住了那些人。卡拉蒙握緊拳頭準備跟那些侍僧糾纏，但不管怎麼說，時間一到他也會被人數給壓垮。

﹁我可以證明我剛剛說的話！﹂雷斯林高聲吶喊卻有些破音，圍觀的人喝了倒彩。

受窘的他可以感覺到人心流失，於是只好使出最後手段：﹁那女人自稱是個祭司，跟大家說一切都是神蹟。我告訴各位︱︱那是魔法，而且為了證明這一點，我現在就施展同樣的法術召喚另一個神出來。各位，﹃睜大眼睛看看！﹄﹂

雷斯林已經不需要卷軸了，那條咒語流動在血液中，在他不停跳動的心臟周邊燃起一片火焰，魔力順著血管滿溢體內。他唸誦咒語，將每個字清楚準確地說出來，力量像是融化的鋼鐵慢慢抵達手臂、手掌、指尖，那種滋味令人振奮不已。

凝聚了圍觀人群的力量，甚至也力禦對手的仇恨與憤怒，雷斯林釋放了法力，法術流出的瞬間好像將他整個人拋上半空，還伴隨強烈的火焰與熱浪。

一個巨大的身影從人群間冒出來。那是個可怕的巨人，一個綁著髮髻、穿著綠色格子呢褲還有紫色絲襯衫，帶了很多包包的巨人。他看上去倒是很滿意現下的狀況。

﹁各位請看！﹂雷斯林又大聲說：﹁來自巴力佛港的坎德巨人！﹂

很多人抽了口氣，但很快有人竊笑、有人啞然失笑，巨大的坎德人順著通道走下來，擠鼻弄眼做出一副莊嚴肅穆的樣子。

﹁快召喚貝佐！﹂有人想炒熱氣氛：﹁讓貝佐跟坎德人拼了！﹂

﹁我要下注在坎德人身上！﹂另一個人呼應般叫道。

歡樂的氣氛在群眾間如漣漪散開，那些只是想看熱鬧的人覺得這可真是太精采了，但那些真正相信貝佐教的人則是氣得跳腳，連聲要求法師停止這種瀆神之舉。然而，一旦大家都笑了，想要回復肅穆就很困難。

笑︱︱這種武器比起什麼都銳利。

﹁這邊出場的是貝佐大神︱︱﹂又有人這麼叫嚷起來。

在叫囂聲中有四個侍僧終於下了樓梯準備擒拿雷斯林，可是卡拉蒙立刻上前推開他們，赤手空拳將祭司給擊退。

一旁有人覺得事情發展正精采，沒打算這麼快收場，於是也加入推擠的行列。有三個人根本就是喝了酒之後才進來的，馬上就跳過來一起打架，才不管自己打的是誰。於是雷斯林的身邊醞釀起一次暴動。

在場也有海文鎮守衛，這樣的打鬧當然引起注意，他們緊張地看著隊長，心想可別要他們上去捉拿巨大坎德人啊。事實上隊長也不知怎麼辦好，腦袋裡突然想到巨大坎德人送進監獄的畫面，別說是髮髻，就連肩膀甚至身體都會竄出天花板，他們非得為此把牢房開個洞不可。

這種情勢下發生暴動︱︱就是最簡單的暴動︱︱反而是眾望所歸。所以隊長完全無視那個巨大坎德人，下令要大家先鎮暴再說。

坎德巨人沿著走道繼續前進，可是已經沒什麼人注意他了，大部份觀眾都離開座位。較為謹慎的人知道這樣下去現場很危險，所以便攜家帶眷趕快離開。愛找刺激的人站在位置上想要看清楚，年輕人也跑來跑去加入群架行列。還有幾個小孩與心急如焚的母親走散，自己跑去想跟大坎德人玩耍。

參觀的矮人對拳頭可是來者不拒，口裡嚷叫著說，這真是大災變以來最棒的一次宗教活動啦。

雷斯林也站在石頭座椅上避風頭。他知道這場紛亂是自己一手造成，心裡除了吃驚，卻也充滿興奮。

他嚐到了力量的滋味，這味道比金錢更甘美、比愛情要香甜。而他也見證了人性的缺陷，世人多麼貪婪、充滿偏見，思想易受擺佈、操弄，粗糙到極點。他鄙視這些弱點，卻也在這一刻發現，如果自己利用人的劣根性，無論想達成什麼目的都做得到。這種力量可以為善，但倘若他要作惡也無不可。

他回頭想要徹底戰勝女主祭。

但裘蒂思居然不見了，而且雷斯林又驚又氣地發現奇蒂拉也跟著不見。

於是他抓住卡拉蒙的衣領用力一拉，那是他唯一抓得著的部位。卡拉蒙正在與兩個侍僧纏鬥，一個讓他伸長了手臂抵回去，另一個正被他鎖住喉嚨，而他口裡還一直叫著要那些侍僧退下，搞清楚誰才是好人，給弟弟這麼一扯差點噎到，連忙回頭過來。

﹁別理他們！﹂雷斯林叫道：﹁快跟我來！﹂

大殿中一堆人揮舞拳頭，人人又推又撞、又叫又罵，守衛為了維持秩序加入戰局，結果使場面更加混亂。雷斯林花了一點時間想找出史東的位置，但是毫無所獲。群眾的心思沒有專注在幻象上，已造成法術失效，因此巨大化的坎德人也已經消失。回復正常尺寸的泰索何夫被一群撲上來的小鬼頭給壓在下面。

法力也從雷斯林身上流失，他覺得自己被淘空了，好像血管上有個開口，生命精華汨汨散溢出去。現在踏出每一步都很吃力，講話必須集中精神才行，他真希望可以抓一條毯子裹住身體，就倒下去睡上好幾天，但是他不敢這麼做，只是跨出一步就有將要昏倒的感覺。

卡拉蒙伸手扶住他：﹁小雷，你臉色好糟糕！怎麼了？身體不舒服？來，我背你。﹂

﹁不用！你安靜先聽我說！﹂雷斯林沒有時間、也沒有體力跟哥哥耗，撇開了卡拉蒙撐住自己的手臂，卻又發現這樣會站不穩。﹁扶著我就好。不是這裡，笨蛋！蛇神像下面的門！我們得去找裘蒂思！﹂

卡拉蒙皺眉問：﹁去找那個女巫做什麼？不要管她了，讓她下地獄去吧。﹂

﹁你搞不清楚狀況，卡拉蒙。﹂雷斯林不停喘氣，忍著全身顫抖：﹁你不跟我去，我就自己去！﹂

﹁好啦，小雷。﹂卡拉蒙聽著弟弟焦急的語氣還是乖乖聽話，﹁別擋路！﹂他大喝一聲，在一個骨瘦如柴的守衛身上搥了一拳，那守衛想要扣住卡拉蒙粗壯的脖子但是沒有得手。

卡拉蒙帶著雷斯林爬過一排排座位，也領著他跨過舞臺外面防止閒人的繩子。

﹁小心奎蛇！﹂雷斯林靠在哥哥壯碩的手臂上出聲警告：﹁魅蛇術的效果已經沒了。﹂

卡拉蒙索性不靠近蛇籃大大繞了一圈避開。大主祭很奸詐，帶著信徒先溜走，卻把毒蛇擺在舞臺上，雷斯林才說完，便有一條蛇竄出來在地上溜達。

人群卻也朝著舞臺堆擠過來。有人想要逃離這場惡鬥，但也有人卻還沒打過癮，有個守衛踢翻了火爐，帶著火的木炭滾落在原本用以阻絕雜音的稻草蓆上，火苗熊熊升起，煙霧瀰漫升空，大家失聲大叫失火了，現場亂象升級進入新一波的動亂。

﹁這邊！﹂雷斯林指著奎蛇雕像下面一條窄窄的通路。

雙胞胎兄弟進入石廊中，牆壁上插有火把照明，兩側各有幾扇打開的門。雷斯林朝其中一個房間看去，裡面頗大，裝潢華麗，有幾百支蠟燭點著。這就是貝佐教祭司居住與工作的場所，看樣子生活環境優渥。當然他希望找到裘蒂思，但房間裡沒有人，走廊上也一樣，貝佐教徒很識相，打算逃離外頭那群暴民。

雷斯林迅速檢查一遍，注意到人並未完全撤退。在暗處角落還有一個人蹲坐著，靠近一看是個女祭司，不知道是受了傷或者嚇到崩潰，總之其他祭司拋下她先走了，獨留她在這石牆邊瑟縮哭泣。

﹁問她裘蒂思在哪！﹂雷斯林吩咐道。他覺得自己應該先別露面，於是躲在哥哥背後。

卡拉蒙輕輕碰了那女祭司一下，引起她的注意。對方嚇了一跳，一抬頭臉上滿是淚痕，眼神十分驚恐。

﹁女主祭上哪兒去了？﹂卡拉蒙問。

﹁不是我的錯，是她騙我們！﹂那女孩子哽咽地說：﹁我那麼相信她︱︱﹂

﹁我懂、我懂。她在哪︱︱﹂

忽然一聲慘叫，尖銳淒厲到了極點，然後又咯咯一聲戛然而止。雷斯林聽見這恐怖的聲音差點嚇個半死，那女孩聽見也遮住耳朵跟著叫了起來。

﹁裘蒂思在哪裡？﹂卡拉蒙持續追問，他不知道現在是怎麼回事，但他收到弟弟的指令便決心要完成，伸手晃了晃那個受驚的女孩。

﹁她有接待室︱︱就是那邊。﹂年輕女祭司支支吾吾地指著，膝蓋癱在地上：﹁你要相信我！我不知道︱︱﹂

雷斯林已經根據她說的方向沿著走廊過去，卡拉蒙也不再與她多言，連忙追上。但是通道在這裡往兩邊分岔，左側通往裘蒂思的房間，可是火炬卻已經熄滅，後頭是一片黑暗。

﹁找光源！﹂雷斯林又下令。

卡拉蒙馬上從附近架子上取下火把，高高舉過頭頂。

外頭舞臺燃燒草蓆發出的煙霧已經順著走廊蔓延進來，在地板上迂迴蠕動。幽暗的走道最尾端有一扇門，火光打在上面，可以看到一條金蛇門飾。

﹁你聽見剛剛那叫聲了吧，小雷︱︱﹂卡拉蒙站在路中間猶豫地問。

﹁當然，而且不會只有我們聽見。﹂雷斯林不耐煩地回答，給哥哥一個催促的眼神：﹁你還楞著幹嘛？快點進去很快就有人過來調查，我們時間不多。﹂

雷斯林說完便朝那扇門繼續移動，遲疑一下以後，卡拉蒙也趕快過去陪著弟弟。

急促敲門之後，雷斯林卻發現那扇門根本是開著的。

﹁這很不妙，小雷。﹂卡拉蒙緊張地發起抖：﹁我們快走。﹂

雷斯林將門推開。

裡面光線充足，有二、三十支大蠟燭擺在石架上，內門懸掛一條厚絨簾，遮住後頭那房間，看樣子可能是裘蒂思的寢室。房間中有個小木桌，擺了盛好的酒杯、麵包、肉類，應當是表演結束之後，給女主祭補充體力的食物。

但這些東西已經派不上用場，裘蒂思的戲份已經結束。女巫倒在桌腳旁邊，鮮血灑了一地，她的喉嚨被大大劃開，出手的人力道猛烈，幾乎將頸部完全斬斷。

看到這可怕的一幕，卡拉蒙一陣噁心吐了出來，還伸手遮住眼睛。

﹁啊，小雷，我不是故意的！﹂他還在反胃，低聲叫道：﹁該死，我不是故意的。﹂

﹁無所謂，哥哥。﹂雷斯林出奇冷靜地看著屍體：﹁話說回來裘蒂思的確是該死。走吧，我們趕快脫身，免得被人發現我們在場。﹂

他轉身要走，可是卻看見角落有樣東西閃閃發亮。火光照著某種金屬物件，他上前一看，在屍體附近發現一把短刀。他以前也見過的。躊躇大概一秒鐘後，他彎腰將短刀撿起，塞進長袍袖內。

﹁小弟，快走！有人來了！﹂

外頭傳來靴子踏地的聲音，年輕的女祭司出聲指引守衛往這房間過來。雷斯林跨出房門時，守衛隊長也剛好到達，背後還跟了好幾個人。一看見屍體全部都呆了、慌了，還有個守衛躲到角落靜靜作嘔。

隊長資歷深些，看過不少死狀，所以沒有那麼吃驚。他先看了看裘蒂思，原先是想過來針對貝佐教詐欺海文鎮民一事加以盤問，但此時也只能回頭盯著兩個年輕人，這一看馬上就認出他們是在場上鬧事的那一伙。

卡拉蒙整張臉都沒了血色，結巴地說：﹁我︱︱我什麼也沒做！﹂

雷斯林則默不作聲，迅速判斷狀況，結論是所有事證都對自己不利。

﹁這怎麼回事？﹂隊長指著他長袍袖子的血跡問。

﹁我算是小有名氣的醫者，所以想檢查她的傷勢︱︱﹂雷斯林又補上一句：﹁想看看她斷氣了沒。﹂不過再看那屍體一眼，立刻覺得自己這番話太好笑了，索性不再多說。

他也很清楚短刀就在自己手中，刀柄上血跡漸乾，黏著手指。這觸感糟透了，有辦法洗乾淨的話他什麼也答應。

撿起這把刀可說笨得難以想像，雷斯林暗罵自己真是蠢才，不知道自己怎會犯下這種失誤。或許是一個想要保護﹁她﹂的模糊念頭，但他也知道那個人卻不會為自己做出同樣的事情。

﹁兇器不見了。﹂隊長再度看看雷斯林沾有血跡的袍子，掃視房間一圈：﹁搜他們的身。﹂

一個守衛抓著雷斯林粗魯地扣著他手臂，另一人捲起他的袖子馬上找到染血的短刀就在他通紅的掌中。

隊長得意笑道：﹁先是變大的坎德人，然後又來一樁謀殺案︱︱﹂他說著。﹁年輕人，你今晚可真忙啊。﹂

## ４︱１７

海文鎮上的監獄一如泰索何夫所抱怨，環境不是頂好。監獄就在警長住家附近，以前是穀倉，所以牆壁透風、溫度較低，地板上有很多穢物，室內瀰漫人與馬的屎尿昧，此外還混雜一些嘔吐物。有些人晚上跟矮人喝得太過忘我了。

雷斯林根本沒注意到這些氣味，至少剛進去的幾秒鐘真的沒發現，因為他實在太疲倦了。守衛原本可以吊死他，海文一向如此處理殺人犯，而他也無力反抗。進了牢房以後，他立刻倒在髒亂的草蓆上沉沉睡去，連老鼠從腿上爬過也渾然不覺。

他沉睡的模樣引起兩個獄卒爭論。其中一個認為睡得好代表他沒殺人，因為眾所周知︱︱殺人犯良心不安，不可能熟睡。但是另一個人年紀比較大，對此嗤之以鼻。他認為這反而代表眼前的年輕人是個冷血無情的罪犯，手上的血還沒洗乾淨也可以睡著。

雷斯林完全沒有聽見兩個人的議論，也沒聽見其他牢房的聲音。監獄裡關的大部份是坎德人，他們可興奮了，一整天精采絕倫，有暴動、有火災、有殺人案件，最重要的則是他們有個同胞變成巨人了。這件事情就連觸陷阱舅舅也沒辦到過，想必過了今晚，那名坎德人會成為傳奇，在往後的故事中時常穿越大海、翻過高山。夜晚銀月與紅月不見的時刻，大家都知道那是因為月亮被巨大的坎德人給﹁借﹂走了。

急著討論這些事情的坎德人在牢房區進進出出，門還沒關上鎖又被解開了。守衛把一個攆進去，背後就有兩個正在竄。

﹁他在發抖。﹂年輕的獄卒趁坎德人好不容易安靜了些的片刻，看著雷斯林的房間這麼說。他們都沒有想到這可能是暴風雨前的寧靜。﹁我該不該拿床毯子給他蓋上？﹂

﹁免了吧。﹂老獄卒斜著眼睛：﹁他很快就會叫熱，應該是燙，你懂吧？大家都說深淵比鐵匠的火爐還燙。﹂

﹁就算要吊死他，也得先審判吧。﹂年輕守衛才剛搬來海文不久。

﹁警長當然會先審判，但那只是形式而已。﹂老守衛聳聳肩：﹁我是覺得根本沒必要，他拿著刀站在屍體旁邊哪。﹂他搬出一條髒髒的毛毯：﹁拿去，你要蓋就給他蓋上，要是他還沒吊上去先在這兒冷死也挺丟臉的。鑰匙在你那兒吧？﹂

﹁沒有，我以為是在你那邊。﹂

結果鑰匙在坎德人那邊。他們蜂湧而出，正在監獄裡頭開始野餐。

兩個守牢房的人努力想從他們那兒取回鑰匙，因此沒注意到監獄外面火光閃動，而且坎德人的聲音太大，所以他們沒聽見外頭暴民的喧鬧。

雷斯林晚上施展過魔法，又接受了警長盤問，完全睡死了，什麼也沒聽見。

卡拉蒙一樣沒看見監獄外面的火炬，因為他離監獄很遠，正儘速朝了市集地那邊跑去。

他差一點點也淪為階下囚。遭到海文警長盤查時，卡拉蒙矢口否認與那樁案件有關，但他堅持自己與弟弟都清白。雷斯林不厭其煩地重複一次事情經過：他跪在屍體旁邊檢查時，不知道為什麼會撿起短刀，也不知道自己為什麼想要藏起來，他那時候嚇呆了，並不清楚自己在做什麼。而他也鄭重強調︱︱卡拉蒙跟整件事情絕無關係。

幸好還有一個證人。年輕女祭司出面作證，聽見裘蒂思慘叫的時候，她有看見卡拉蒙。卡拉蒙發誓那時候弟弟與自己在一起，可是那女孩則說她只見到其中一人。

由於得到不在場證明，警長雖不情願也只能放走卡拉蒙。離開之前，他關切、焦慮、憂心地看了弟弟一眼，只是雷斯林沒有理睬。之後他連忙趕回市集。

路上卡拉蒙將事情仔細想過一遍。很多人說他沒大腦、很遲鈍。他其實會用腦袋，但說他遲鈍也許是對的，雖然不完全是笨的意思。其實卡拉蒙很愛思考，但他思考的步調緩慢慎重，一定考慮過所有層面才肯下定論。而他通常得到的結論是正確的，只是多數人根本沒有察覺。

卡拉蒙有好幾哩路的時間可以思索現在的窘境。警長是個守法的人，一定會舉行審判，但這樣子的審判流於形式，結果等於已經擺在眼前：雷斯林將會因為殺人罪遭處以絞刑，而且只要絞臺一架好，他們就會立刻處決小雷。

回到市集地時，卡拉蒙做出決定，他知道自己該怎麼辦。

市集這邊一片寧靜，有幾棟小屋窗戶遮板後面透出光線，不過已經快要早上了。還有一些工匠正在為了開市補充貨物，今天是市集最後一天，也是招徠生意的最後機會，一定要趁這時候讓人掏出鋼幣才行。

海文鎮上發生的大事看似還未傳回這裡，也或者傳開來了，但是大家只當成一個精采的故事，沒有人真正思考過會有什麼影響。天亮以後他們就知道差別在哪了︱︱鎮上審判殺人犯，隨即準備公開處刑，想必幾乎沒有人會上市集，生意根本沒辦法做。

天色很黑，他只能憑藉微明的星星、大放光芒的紅色滿月觀察房屋輪廓並找出佛林特的店鋪。卡拉蒙看見明亮的紅月，認為是個好兆頭，雖然雷斯林現在穿著白袍，但他曾說過自己比較喜歡努林塔瑞。

卡拉蒙想先找史東，但是找不到他，泰索何夫也一樣不見蹤影。於是卡拉蒙又走到坦尼斯的帳棚前面，面對著布幔感到猶豫。

不過事態緊急，他也顧不得會不會打擾到對方在裡頭正做些什麼私事，而且仔細聽了一會兒沒什麼動靜，於是卡拉蒙將布幔掀開朝裡頭一看。坦尼斯一個人在裡面睡著了，可是睡得並不安穩，輾轉反覆以外還一直以聽不懂的語言呢喃，大概是精靈語。看情況這對情侶還沒和好，卡拉蒙將布幔放下退了出去。

他走進兄弟倆共用的帳棚，並不意外發現奇蒂拉在裡面裹著毯子睡覺。單從平穩的呼吸判斷，她似乎睡得很沉很自在。紅色月光從卡拉蒙背後流洩進來，宛如努林塔瑞想要親身見證這對姊弟的會面，此時卡拉蒙靈魂中，憤怒與敬畏兩者不斷鬥爭。

蹲下來以後，他伸手碰碰奇蒂肩膀，最後搖了好幾次才將她搖醒；需要花這麼大功夫才叫得醒，加上她裝作翻來覆去、剛醒來認不出人的眼神，卡拉蒙認定奇蒂拉想要矇混裝死。她才不會讓別人這樣偷偷靠近，卡拉蒙之前可是差點傷在她手下。

﹁誰啊？卡拉蒙喔？﹂奇蒂佯做打呵欠，伸手理了下亂髮：﹁要幹嘛？都幾點了？﹂

﹁他們逮捕雷斯林了。﹂卡拉蒙說。

﹁唔，不意外啊，明天去交罰金把他保出來就好了。﹂奇蒂抓起毯子蓋上轉過身去。

﹁他是因為殺人罪被逮捕的。﹂卡拉蒙對著姊姊的背說：﹁謀殺寡婦裘蒂思。我們在房間找到她的時候，她喉嚨被人切開，已經死了。屍體旁邊有把刀，雷斯林跟我都認得那是誰的東西，我們都看過那把刀︱︱插在妳的腰帶上。﹂

然後他不發一語等待。

奇蒂拉一動也不動，過了一會兒才拋開毯子坐了起來。奇蒂拉身上還穿著緊身褲跟長袖衫，只有將皮背心給脫下，連靴子都還在腳上。

她看來漠不關心，自在甚至可說是有點開心地說：﹁那守衛為什麼要抓走雷斯林？﹂

﹁他們在小雷身上搜到那把刀。﹂

奇蒂做了個鬼臉：﹁這太蠢了。我家小弟應該不會犯這種錯誤的。你剛剛說你們認得那把刀︱︱﹂她一聳肩。﹁世界上有那麼多把刀︱︱﹂

﹁給佛林特在上面刻過標記的刀不多，像妳那樣用皮帶纏過刀柄的刀也不多。那是妳的刀，奇蒂。我跟雷斯林都確定。﹂

﹁你知道是嗎？﹂奇蒂眉毛一彎：﹁雷斯林沒說什麼？﹂

﹁沒有，當然沒有。他不會說什麼的。﹂卡拉蒙臉一沉：﹁等我跟妳談過再說，之後就不一定了。﹂

﹁誰會相信他？﹂

﹁那妳不是該出面說些什麼嗎？是妳殺了裘蒂思，奇蒂。﹂

奇蒂拉又一次聳聳肩沒有回答。她黑色瞳孔中閃耀的紅色月光一點也不動搖。

卡拉蒙站起來：﹁奇蒂，我要去告訴守衛，告訴大家真相。﹂然後低頭就要竄出帳棚。

奇蒂挪動身子靠上去抓住他袖口：﹁卡拉蒙，等一下！有件事情你沒考慮到，應該是壓根兒連想都沒想過。﹂她將弟弟拉回帳棚內，拉下門幔遮住月光。

﹁嗯，﹂卡拉蒙冷冷望著姊姊：﹁什麼？﹂

奇蒂靠近他：﹁你之前知道雷斯林可以用這種程度的法術？﹂

﹁什麼程度？﹂卡拉蒙一頭霧水。

﹁像他昨天晚上用的那種魔法。卡拉蒙，那是很強的法術，我也跟會魔法的人並肩作戰過，我看過︱︱算了，別管我看過的東西，相信我說的就對了。雷斯林不應該有能力做得到那種事情，那能力不是這麼年輕的人該有的。﹂

﹁他本來就很懂魔法。﹂卡拉蒙雖這麼回答，但他還沒搞懂到底怎麼一回事。他還可以心平氣和地說雷斯林也很擅長園藝、煎蛋。這對卡拉蒙來說沒有太大差別。

而奇蒂則不耐煩揮揮手：﹁你是裝了溪谷矮人的腦袋所以轉不過來嗎？到現在還搞不懂？﹂她壓低聲音說起悄悄話：﹁聽我說，卡拉蒙。你說的沒錯，雷斯林很懂魔法。但是我必須說︱︱他懂得太多了。我一直到現在才發現，原本還以為他只是學好玩的。我根本不知道他有這麼厲害！沒想到︱︱﹂

﹁妳到底想說什麼，奇蒂？﹂卡拉蒙也按捺不住性子。

﹁不要管他了，卡拉蒙。﹂奇蒂拉輕輕說著：﹁讓他被吊死吧！雷斯林太危險了，跟那些毒蛇一樣，管得住的時候都很好，可是不小心惹他生氣的話︱︱卡拉蒙，不要去監獄找他，好好睡一覺。到了早上，如果有人問起短刀的事情，就說刀子是他的。就這麼辦，卡拉蒙，很快就會結束。﹂

卡拉蒙呆若木雞，姊姊說的話重重打在他心上，使他頭暈目眩、不知該說什麼好。

奇蒂無法從弟弟臉上茫然的表情找出蛛絲馬跡，心想他應該有所動搖。

﹁之後就是你跟我一起走了，卡拉蒙。﹂她繼續說：﹁北方有人要雇用我，酬勞不錯，而且會越來越高。工作內容就是當傭兵，以前我跟你也常常聊過這事，只要我幫你說兩句好話，那個領主也會收下你。他一直在找訓練精良的士兵，這是你放下牽掛、離開索拉斯的機會。﹂說到這裡，奇蒂拉瞇起眼睛往坦尼斯的帳棚那裡瞥了一眼，又回頭看著弟弟。﹁以後你想做什麼都可以。你覺得如何？要不要跟我走？﹂

﹁妳是叫我︱︱看著雷斯林死？﹂卡拉蒙聲音都啞了，最後一個字差點卡在喉頭。

﹁只是要你順其自然。﹂奇蒂語氣柔和，攤開雙手：﹁這樣子最好。﹂

﹁妳怎麼會這樣想！﹂卡拉蒙瞪大眼睛難以置信：﹁妳不是認真的吧！﹂

﹁不要傻了，卡拉蒙！﹂奇蒂嚴厲地說：﹁雷斯林他在利用你！他一直都利用你，也打算一直利用下去，他壓根兒就沒在乎過你。雷斯林只是把你當成工具，等到他不需要你的那一天，你就等著像他擦屁股的破布一樣被丟在路邊吧。不要讓他這麼糟蹋你，卡拉蒙！該死︱︱讓他們絞死他！又不是你的錯。﹂

卡拉蒙退後一步，幾乎撞倒帳棚邊柱：﹁妳怎麼可以︱︱不行，我才不幹！﹂他下意識抓扯著門幔想要逃出去。

奇蒂撲上去，指甲嵌進他皮膚。她的臉朝著弟弟面前一靠，距離近得使卡拉蒙的臉頰感受到姊姊呼出的熱氣。﹁我還以為這麼亂來是史東或者坦尼斯才會說這種話，怎麼你也一樣？你不是個傻子，卡拉蒙，好好想想我說的話！﹂

卡拉蒙重重甩頭，有種衝動想吐，跟之前看到那裂頸死屍是同樣感受。他還是盲目地想要離開帳棚，可是慌亂中根本不知該怎麼出去。

奇蒂拉靜靜看著他，雙手搭在臀部上，最後惱火吐了口氣。

﹁夠了，住手！﹂她忍不住叫道：﹁不要到處亂抓，帳棚都要給你翻過來啦！冷靜一下好不好。我沒那意思，我是開玩笑的，不會讓雷斯林死掉的。﹂

﹁妳是這樣子開玩笑的嗎？﹂卡拉蒙將額頭上一把冷汗抹掉：﹁我一點都笑不出來，妳打算去自首說實話？﹂

﹁說實話有什麼好處？﹂奇蒂拉反問時露出一抹氣憤：﹁還是你希望換我死？是這樣子嗎？﹂

卡拉蒙一臉無奈，沒有答腔。

﹁我可沒殺她。﹂奇蒂拉冷冷地說。

﹁妳那把刀︱︱﹂

﹁有人在神殿裡頭趁亂把我的刀從腰帶上拔走，你開口問的話我就會跟你說，幹嘛一進來就說人是我殺的。我說的是實話，事情經過就是這樣，可是你覺得有誰會相信？﹂

沒有。卡拉蒙很確定誰也不會相信她。

﹁來吧，﹂奇蒂拉吩咐著：﹁我們去把坦尼斯叫醒，他知道該怎麼辦。﹂

她套上背心，拾起擺在床榻旁地板上的劍，然後扣緊腰帶。

﹁你可別把剛剛的玩笑話告訴半精靈大哥，﹂她輕輕撫著卡拉蒙手臂說：﹁他可不會懂。﹂

卡拉蒙點點頭，說不出話來。這件事情他也沒辦法向別人提起，太慚愧也太可怕。也許真的是玩笑︱︱黑色幽默。不過卡拉蒙並不這樣認為，他似乎還能聽見姊姊說的話，也記得她語氣中的殺機，眼前好像還閃爍著她瞳孔的詭異光輝。他又退後了一點，避開奇蒂拉那令人發毛的碰觸。

奇蒂拉拍拍他的手，好像哄著乖小孩快點將麥片粥都吞下肚一樣，可是又將他推到一邊，走出帳棚喊起了坦尼斯的名字。

卡拉蒙也打算去把佛林特叫醒，但卻聽見有人大聲嚷嚷，聲音傳遍整個市集場上。

﹁有個法師要被人燒死啦！大家快來看哪！有人要燒法師啦！﹂

## ４︱１８

雷斯林做了個很糟糕的夢，但卻感受到更強烈的危機，如電擊一般驚醒過來。他本能反應是保持不動，在薄薄的毯子下發著抖，直到心智清醒、可以思考，然後試著辨別危險的來源。

他嗅到火炬散發的煙霧昧，也聽見監獄外頭有人聲吵雜，便先按兵不動，戒慎恐懼地想聽個明白。

﹁我跟你們把話講清楚，﹂一個守衛喊道：﹁白天就會舉行審判，你們對那對法師有什麼指控，等那時候再跟警長說！﹂

﹁警長無權管轄這個案件！﹂有個低沉的聲音答覆：﹁那個法師謀殺了我妻子，我們教裡的女主祭！他跟所有淫邪的女巫一樣，今天晚上就得燒個乾淨！閃開，獄卒，你們才兩個人，我們有三十幾個人，但是我們也不希望無辜的人受傷。﹂

隔壁的幾間牢房傳來坎德人興奮的嘰嘰喳喳聲，他們站在板凳上，靠著窗臺想要看清楚外面，口中抱怨自己被鎖起來了，沒辦法親眼看看法師要怎麼烤。有人這時候提議他們再把門鎖都給打開，可惜的是守衛鑰匙給偷了一次，所以門上都加裝掛鎖以及鐵鍊，所以要解開難度大增。但坎德人什麼也不怕，馬上著手進行。

﹁倫青！快去找警長！﹂老獄卒叫道。

打鬥聲從外面傳來，然後是大喊、咒罵、慘叫。

﹁鑰匙在這兒。﹂那個低沉的聲音又說：﹁你們兩個，去裡頭把他帶出來。﹂

﹁守衛隊長跟警長呢？﹂有人問：﹁他們不會插手嗎？﹂

﹁已經有弟兄去料理這件事，今天晚上他們不會過來。去把那個法師給抓來。﹂

雷斯林跳了起來，用盡辦法想要壓抑心中慌張，並且思考自己可以怎麼辦。腦海浮現一些咒語，可是進牢時被獄監沒收了施法材料。更何況身心俱疲、手足無措，他有沒有精力施法大成問題。

此外，就算能施法，又能奈對方何？他想到這點充滿無力感。自己不可能將三十來個人都催眠成功，當然也許可以用法術將牢門鎖死，可是以他目前的體力，這招也無法撐很久。他沒有別的武器，徹底地無助！完全任憑對方宰割！

穿著天藍長袍的祭司群出現，高舉火炬搜查每一間牢房。雷斯林抗拒心中混亂慌張、想躲在陰暗角落的念頭，因為他想像得到自己會毫無尊嚴地給人拖出來。他強迫自己堅忍鎮定，靜候對方找上門來，自尊與驕傲是他僅剩的財產，一定要保留到最後。

有非常短暫的一瞬間，他心中閃過了卡拉蒙，然後燃起一絲希望。可是很快他就認為這個想法不切實際。市集地距離監獄很遠，卡拉蒙也不可能會知道這邊的情況，所以早上才會過來，但那時候一切都太遲了。

一個祭司走到了他的牢房前面。

﹁他在這裡！這一間！﹂

雷斯林雙手緊緊握在一起，不肯讓人看見他在顫抖。面對這些祭司，他露出了寧死不屈的神情，戴上冰冷孤傲的面具掩飾心內恐懼。

兩個守衛寡不敵眾，所以鑰匙已經給祭司搶走。坎德人還忙著解鎖，看見他們又哭又求，但是祭司們不理不睬，直接將雷斯林的牢房打間，抓住他以後用繩子綁住他雙手。

﹁才不讓你對我們用邪術！﹂其中一個人說。

﹁你們怕的，不是我的魔法。﹂雷斯林為自己聲音平穩無波而驕傲：﹁你們怕的是我所說的話，所以你們才一定要趕在審判之前就把我殺死。你們很清楚，如果給我機會說話，我一定能讓大家知道你們根本就是一群強盜跟郎中。﹂

一個祭司出手摑他一巴掌，將他打得往後一退，有顆牙齒鬆動，嘴唇也裂了。他口中有血的味道，牢房和這群僧人在他視線中搖搖晃晃。

﹁可別把他打昏了！﹂另一個僧侶斥罵說：﹁讓他保持清醒，他才會感覺到烈火焚身的滋味！﹂

一行人架住雷斯林手臂，推他出了牢房，動作很快，他差點就滑倒在地上。雷斯林步履蹣珊跟著，幾乎要小跑步才不會跌倒，只要稍微放慢速度，後面就會有人狠狠一推，或者揪住他的手臂。

老獄卒躲在門旁，低頭垂眼不敢動作。年輕的守衛看來先前嘗試反抗，現在倒地不省人事，頭顱底下有一攤血跡。

雷斯林被拖出去以後，現場響起一陣歡呼，但在大主祭一聲令下大家立刻安靜。他們的靜默之中帶著一股肅殺之氣，將雷斯林團團包圍，靜候領導者的指示。

﹁我們把他帶回神殿去，在那裡處決他！殺雞儆猴，讓大家看看與我們作對的下場！﹂

﹁等這個法師死了之後，﹂大主祭繼續說：﹁告訴大家根本沒有人見過巨大的坎德人，叫花錢找來的樁腳也對大家這麼說，很快鎮上的人就會開始懷疑是他們自己發神經。整件事情就是這個法師害怕我們貝佐神的力量，故意引起一場暴動，趁機暗算了女主祭。﹂

﹁這有用嗎？﹂他一個手下語帶懷疑：﹁看到的人就是看到了。﹂

﹁不用幾天他們就會改變立場了，等他們看見神殿門口掛著燒焦的法師，相信他們知道該怎麼辦。還有人不從，下場就跟他一樣！﹂

﹁這法師的朋友怎麼辦？那個矮人跟半精靈，還有一些新來的？﹂

﹁裘蒂思以前見過他們，她都跟我提過了，完全不必擔心。那個女人是個蕩婦，矮人除了喝酒什麼也不會，半精靈雖然是雜種，但還是跟精靈一樣懦弱怕事。那些傢伙不足為懼，一定溜得比誰都快。開始唸經！﹂大主祭很不耐煩：﹁要讓大家覺得一切都是貝佐的旨意！﹂

雷斯林唇上有傷，雖然痛卻還是擠出一個冷笑。想到那群朋友，他心中絕望稍減，燃起一絲信念。這些僧侶抓他來不是為了要他死，而是為了要做場面，在鎮民心中樹立貝佐的威嚴。然而為此拖延時間對他則十分有利，這番喧鬧動亂還有光線一定都會引起注意，即便遠在市集地的人都會知道。

祭司一邊誦經祝禱、稱揚貝佐名號，一邊拉著雷斯林在海文鎮上遊街示眾。音量跟火光驚動了睡夢中的居民，大家紛紛開窗觀望，然後急忙套了衣服上街參與。酒館裡頭那些唯恐天下不亂的人也放下酒杯跑出來，很快混入暴民之中，跟隨祭司隊伍前進，所以誦經聲之外又加上了醉鬼的叫囂。

下巴腫脹，雷斯林的頭疼得不得了，皮膚被繩索繃緊，加上祭司挾住手臂，所以他得努力支持才能站好，不然一定會摔得灰頭土臉。現在的狀況沒有真實感，所以他尚未恐懼。

恐懼是之後的事情。在他眼中暫時一切都只是惡夢，只不過這個惡夢好像沒有醒來的一刻。

火把的強光照得他什麼以看不見，偶而有些人的臉龐從視野掠過，都是些咧嘴而笑、眼神奸險的人。他們的臉孔一張一張從夜色中浮現，更迭不休，但其中他也看見一個年輕女人，就是失去寶貴女兒的那一位。她臉上痛苦、同情、害怕，伸出了手想要把雷斯林帶走，卻被僧侶兇狠地推到一邊。

貝佐神殿在不遠處聳立，石材建築沒被火焰打垮，應當只有內裝受損。神殿前面有一片寬廣草地，已有群眾聚集，還有個穿著藍色袍子的祭司在那兒立起木桿，其餘人將一堆堆柴火疊在旁邊。

許多海文鎮民還幫著僧侶們架構火葬場，看見他被押過來開始冷笑，但其中不乏幾個鐘頭前嘲弄貝佐教徒的人。雷斯林不覺得意外，他又一次看見人心醜陋的證據，就讓這些人受到貝佐的欺壓愚弄橫奪，﹃什麼樣的人造就什麼樣的神。﹄

僧侶將雷斯林一直押送到神殿正前方的集子上，已經快要抵達處決地點，卡拉蒙到底在哪裡？奇蒂、坦尼斯人呢？會不會遭到另一幫祭司攔截，已經打了起來？搞不好他們現在也為了保住自己的小命，正在市集那一頭奮鬥著，根本沒有辦法過來？說不定︱︱伴隨這個念頭升起一陣寒意︱︱說不定他們認為前來援救終究徒勞無功，所以根本就放棄了？

烏合之眾開始一聲又一聲﹁貝佐！貝佐！﹂連綿宛如發瘋失控的禱告。雷斯林心中希望已死，恐懼此時活了過來。但在這混亂的誦經與叫鬧之中，卻有一個嗓音突圍而出。

﹁站住！這是在做什麼！﹂

雷斯林抬起頭。

史東‧布萊特布雷德站在大街中央，擋住隊伍去路，橫隔在大木樁與即將受死的人中間。無數火炬照耀下，史東看來威風凜凜，挺直的身軀毫無懼色，長長的鬍鬚抖擻軒昂。他臉上堅毅的表情超過實際歲數，手中長劍出鞘，反射著光芒好像劍身燃著火焰般。驕傲、威猛、冷靜又莊嚴，史東成為亂流中那靜止的一點。

人群因敬畏而安靜，前導的祭司也為之怯步。或許這個年輕人尚未真正受封，但是他的器宇、姿態、勇氣都毫不遜色，直逼傳說中修瑪年代的騎士。前排的祭司非常不安，只能回頭看看大主祭怎麼吩咐。

﹁一群飯桶！﹂大主祭怒不可抑連聲罵道：﹁他才一個人，你們怕什麼？趕快趕走他，繼續前進！﹂

旁觀的人群中飛出一塊碎石，直直打在史東額頭。他伸手壓住傷口，腳步稍微動搖，但不肯離開站立的位置，也堅持不放下武器。血流如注，他閉上了一眼，這時他卻高舉長劍，氣勢騰騰朝著祭司走去。

嚐到鮮血滋味的愚民想看到更多的暴力，只要受傷的不是自己就好。好幾個流氓衝了出去，從背後撲向史東，在叫罵與扭打間將他壓制在地。

祭司趁機趕快將人押到木樁處。雷斯林看了朋友一眼，史東倒在地上喘息，全身沾滿血痕，隨後暴民湧上，再度將兩人隔開。

雷斯林已經絕望。卡拉蒙和其他人趕不過來，他認清自己即將死去，而且是以最可怕痛苦的方式。

柴薪堆間立著高大的木樁，他踩斷木枝時發出清脆的聲響。有些突出的木頭鉤住他的長袍，在僧侶推擠下扯碎了衣服。僧侶很不客氣地將他扭了一圈，逼他面對群眾嗜血的眼神與飢渴得合不攏的嘴巴。乾枯的木柴上有人倒了什麼液體︱︱從氣味判斷是矮人烈酒。這根本不是貝佐教徒，而是喝醉的那些暴徒想鬧事。

祭司將雷斯林手腕緊緊捆在木樁後面，又拿更多繩子將他的胸部、腹部全部纏住，他用盡剩下的力氣還是動彈不得，難以逃脫。大主祭還在演講的時候，不知那個醉漢搶在教徒都還沒把他綁好以前，就扔了一把火上去，差點連主祭都沾火上身，他和一干教眾跳下木堆的速度快得不可思議，而薪火堆在酒精助燃下熊熊燃燒，所到之處一片焦黑。

煙霧飄進雷斯林眼裡，一下子就燻出了淚水。他閉上雙眼忍著火焰與濃煙，暗自埋怨自己的無能無助，也在心裡準備好承受火焰燒灼肌膚時那殘酷的痛楚。

﹁嗯，我說雷斯林啊，﹂背後忽然跑出個聲音：﹁這很刺激吧？我沒看過有人在木樁上燒死耶！當然，不是你的話比較好啦︱︱﹂

泰索何夫一邊咿咿呀呀說著話，同時拿匕首切斷雷斯林手腕上的繩子。

﹁坎德人！﹂有人怒罵起來：﹁去攔住他！﹂

﹁拿去，這個應該有點用！﹂泰斯連忙說。

雷斯林的手摸到了刀柄。

﹁是你的朋友勒穆爾給的，他說要︱︱﹂

勒穆爾到底說了什麼，雷斯林根本聽不見，因為現場一陣喧囂蓋住所有聲音。許多人驚聲尖叫起來，火焰之中有刀光劍影，忽然卡拉蒙擋在雷斯林身前，他見到哥哥差點就喜極而泣。卡拉蒙彷彿不會痛一樣，抓起整片燃燒的柴堆往旁邊一拋。

坦尼斯竄到卡拉蒙背後，用刀背將襲來的火炬與棍棒彈開。奇蒂拉與愛人同進退，但她可不是以刀背出招，已經有個祭司血流如注地倒在她腳下。奇蒂一邊戰鬥，臉上同時露出冷笑，她的黑色瞳孔看來享受這一切。

佛林特也到場，與抓住泰斯、想將他拖進神殿的幾個僧人打成一團。矮人出手兇狠，對方過沒兩招就連忙將坎德人放開落荒而逃。史東也回到戰線，滿面鮮血的他出劍速度飛快。

海文鎮民雖然本想看到燒死法師的場面，此刻看見有人英勇劫囚也樂得高興，牆頭草般的小混混對著英雄們歡呼，掉頭朝祭司下手。主祭趁亂倉皇躲進神殿，那些勉強站著的狐群狗黨見苗頭不對也轉身逃跑，卻還遭到群眾以石塊追打，甚至計劃衝進去全部抓起來。

雷斯林吐了口氣，確定自己已經安全，不會葬身火海。鬆懈下來的瞬間渾身無力，連著身上的繩子就要栽了下去。

卡拉蒙扯住纏著弟弟的繩子，將昏倒的弟弟挽在懷中，捧著他走下柴堆，將他安置在地上。

許多人圍過來，也伸出援手想要救助這個年輕人。但他們不久前還那樣急切想看著他死。

﹁閃開，你們這些乞丐！﹂佛林特吹鬍子瞪眼，揮手要大家退下：﹁給他點新鮮空氣。﹂

有人遞給矮人一瓶白蘭地：﹁給那勇敢的年輕人喝一些吧！﹂

﹁謝啦！﹂佛林特自己大大灌了一口，才將瓶子交出去。

卡拉蒙將酒灌進雷斯林口中，酒精流過他唇上的傷口，刺鼻的味道落入喉間，一下子使他回復神智，又喘又咳地連忙將酒瓶推開。

﹁我才差一點被燒死，卡拉蒙！你現在還要毒死我嗎？﹂雷斯林上氣不接下氣。

他勉強站起來，不顧卡拉蒙絮絮叨叨地要他先休息。暴民已經圍住神殿，叫嚷著要將貝佐教眾全部燒死。

﹁那年輕人有沒受傷？﹂有人很關切地問著：﹁我有燙傷藥膏。﹂

﹁讓他過來吧，卡拉蒙。﹂看見哥哥想把好事的人都給攆走，他出言制止：﹁那是我朋友。﹂

勒穆爾憂心忡忡地看著他：﹁他們有沒對你怎麼樣啊？﹂

﹁沒事，先生，我沒什麼大礙，多謝您關心。我現在只是有點暈。﹂

﹁對了，藥膏︱︱﹂勒穆爾拿出個小罐子：﹁我自己做的，有蘆薈、還有︱︱﹂

﹁多謝您。﹂雷斯林接了過去：﹁其實我沒燙傷，但是我想我哥哥得要擦一些。﹂

他看了看卡拉蒙的手掌，上頭已經燙起了水泡。卡拉蒙臉一紅，這才發現自己受了傷，將手縮到背後。

﹁還要謝謝您送來的匕首。﹂雷斯林繼續說下去，將刀拿出來想物歸原主：﹁幸運的是，我還沒用到。﹂

﹁你留著吧！這只是一點點心意。我要多謝你，年輕人，這樣子我就不用搬家了！﹂

﹁您已經送我很多書了。﹂雷斯林還是堅持不肯收。

勒穆爾又將匕首推過去：﹁這是我爸的東西，他應該會希望是你這樣的法師拿去用。這玩意兒我用不著，拿去院子剷土可能是不錯。這把刀上面有個精心設計的皮帶，我爸都把匕首綁在自己手臂上，可以藏在袍子裡。他說這是法師最後一道防線。﹂

匕首本身的確相當精緻，以上好的鋼鐵打造而成。握在手中有些輕微的麻癢感，雷斯林猜測這兵器上面附有魔力。最後他將匕首別在腰帶上，很感動地與勒穆爾握手。

﹁我們之後會去府上打擾，將書運走。﹂雷斯林順便一提。

﹁希望你跟你這些朋友有時間跟我喝杯茶！﹂勒穆爾禮貌地鞠躬。

一行人與他寒暄一陣、互相介紹鞠躬，也答應離開時會去拜訪，勒穆爾這才離開，要趕回去將各種植物埋回原位。

還留在原地的只剩下這群朋友。包圍神殿的群眾已經散開，據傳貝佐教徒已經從地底密道逃進山區，而本地人打算組織一支隊伍去將其一網打盡。天色快要亮了，晨風冷冽，酒醉的人體力不支也想休息了，男人想到自己還有農務要忙，女人也想到家裡頭還有孩子。海文鎮的人零零落落離去，至於那些僧侶就去跟山裡頭的地精、食人魔作伴也罷。

這群旅伴也上路返回市集地，雖然還有一天生意可做，但是佛林特卻說他要打道回府。

﹁這種鬼地方我一分鐘都不想多待。這裡的人都傻了，真的是傻了。一開始有蛇，後來要吊死人，接下來又放火，亂來！﹂他對著自己鬍子嘀咕：﹁一群瘋子。﹂

﹁這樣會少賺一天錢喔。﹂坦尼斯提醒他。

﹁我才不要這些蠢人的錢，﹂矮人大剌剌地說：﹁搞不好會被詛咒。我還在想要不要把賺的錢還回去。﹂

當然他並沒有這樣做，起程的時候他第一個就先將錢箱裝好，牢牢固定在貨車座位下面。

﹁我要感謝你們大家。﹂在空蕩的街道上，雷斯林開口說：﹁也要跟你們道歉，害你們捲入這麼危險的狀況。你說得對，坦尼斯，我太低估這些人，沒有搞清楚他們到底多危險。下一次我會小心。﹂

﹁我們應該是希望沒有下次才對。﹂坦尼斯微笑回答。

﹁也謝謝妳，奇蒂拉。﹂雷斯林說。

﹁謝我？﹂奇蒂又揚起嘴唇微笑：﹁謝我救你嗎？﹂

﹁是。﹂雷斯林酸溜溜地說：﹁謝謝妳救我。﹂

﹁別客氣！﹂奇蒂笑著拍拍他肩膀：﹁真的不用客氣。﹂

卡拉蒙在一旁面色鬱悶，最後索性別過頭。

戰場才是奇蒂拉生存的地方，她面色紅潤，眼睛發亮，雙唇也充滿血色，簡直像是喝下了剛剛殺傷者的鮮血。她還在笑著，勾起坦尼斯手臂依偎著他。﹁我說你的劍術可真不錯，這種身手一定可以大賺一筆，真搞不懂你怎麼沒去當傭兵？﹂

﹁我現在過得也不錯，而且安全得多。﹂他雖這麼說，但臉上還帶著笑，顯然很高興受到她的賞識。

﹁嘖嘖。﹂奇蒂不屑地說：﹁安全是老人家的顧慮！我們應該要並肩作戰哪，我說啊︱︱﹂

她將坦尼斯拉到一旁，壓低聲音說話。顯然之前兩人的不愉快已經冰釋。

﹁那要不要謝謝我啊，雷斯林？﹂泰索何夫在他身邊又叫又跳：﹁你看你看！﹂坎德人把辮子舉過肩膀，冒出濃重的燒焦氣味，﹁我的頭髮被燒掉啦，不過打得還算精采啦，只不過沒看見你被綁住燒掉的樣子。有點失望啦，可是我想你也沒辦法。﹂說著便給雷斯林一個安慰的擁抱。

﹁嗯，也謝謝你，泰斯。﹂雷斯林將匕首從坎德人手中取回來。﹁還要謝謝你，史東。你的舉止真的非常勇敢，雖然太莽撞了，但的確有勇氣。﹂

﹁他們無權在公正審判進行以前就將你處決。他們做錯事，我有責任要阻止，不過︱︱﹂

史東忽然停在路中間，姿勢僵硬。他用手按住受傷的肋骨，然後面對雷斯林：﹁我走過來的一路上仔細想過，我還是得堅持請你向海文鎮警長投案。﹂

﹁為什麼要投案？我並沒有做錯事。﹂

﹁謀殺女主祭︱︱﹂史東皺著眉頭，認為雷斯林還在故作輕佻。

﹁他根本沒有對裘蒂思動手，史東。﹂卡拉蒙平和冷靜地說：﹁我們進去那房間的時候，她人已經死了。﹂

史東有點困惑地看看這對雙胞胎：﹁卡拉蒙，我以為你不會撒謊的。但是如果是為了你弟弟的性命，或許不一樣。﹂

﹁或許，﹂卡拉蒙也承認：﹁但是這一次我並沒有撒謊。我可以對著我父觀的墳墓發誓，雷斯林這一次真的是無辜的。﹂

史東凝視卡拉蒙一陣子，之後點了一下頭，終於接受他的說法，於是一行人繼續前進。

﹁你們知道是誰下的手嗎？﹂史東問起。

兄弟交換一個眼神。

﹁不知道。﹂卡拉蒙低頭盯著靴子，腳步在路上揚起許多塵土。

回到市集地的時候天已經亮了，很多商家正在開店，準備一天的生意。大家把雷斯林當成英雄一樣迎接，為他的義行喝采，走回佛林特店鋪的一路上都有人鼓掌，可是卻沒有人敢上前直接攀談。

佛林特也不打算開店，關著窗板將貨物運上車子。後來有幾個商人終於忍不住好奇心，過來打聽究竟，卻被矮人繃著臉斥走，令他們頗覺難為情。

但又出現一位意外的訪客，海文警長親自登門造訪，想要見雷斯林一面。奇蒂拉抽出劍，叫小弟躲著別出去，氣氛彷彿一觸即發，可是雷斯林卻要姊姊放下武器。

﹁我沒犯罪。﹂他說這句話時，眼神重重落在姊姊身上。

﹁你太天真了！﹂奇蒂拉聽了不大高興，粗魯地將劍收回鞘中：﹁去吧、去吧，這次可別指望我會去救你。﹂

結果警長卻是來道歉的。他的態度很不情願也非常尷尬，但是那個年輕的女祭司後來承認，自己聽見慘叫聲峙，的確見到了雷斯林與雙胞胎哥哥在一起，之前沒有說出實情，是因為自己當下並不希望貝佐教行騙的事情給一個法師揭穿，然後垮臺。然而主祭事後的行為卻使她駭然，所以不想與那個教團再有牽扯。

﹁她會有事嗎？﹂卡拉蒙有些擔心。

﹁不會。﹂警長聳聳肩：﹁年輕一輩的祭司跟大家一樣，受到受害女主祭與她丈夫的蠱惑。大家都一樣，需要平復心情就是了。﹂

他安靜了一會兒，接著目光轉向升上樹頂的太陽，瞇著眼睛不看那對兄弟：﹁海文鎮對於法師的接受度不高，勒穆爾比較不一樣，他沒什麼危害，所以大家不在意。但是應該不會接受別人了。﹂

﹁他不是應該要謝謝你？﹂卡拉蒙既不解又不甘。

﹁謝我做什麼？﹂雷斯林苦笑道：﹁謝我毀了他的工作？如果那個警長不知道裘蒂思和貝佐教那群人都是騙子，那他就是阿班尼西亞最蠢的人。但如果他知道，則代表他一定收了人家很多好處，才會什麼都不管。不管是哪一種狀況，他都幹不下去了。你塗些藥膏在手上吧，哥哥，看起來好像很痛。﹂

幫哥哥清理傷口、抹上藥膏以後，雷斯林準備上貨車躺下，將打包工作留給其餘人處理。他真的是累壞了，疲憊得像是生了重病，但就在他要登上車廂時，一個穿著棕色袍子的人忽然靠近。

雷斯林轉過身，希望對方識趣主動離開。那人的模樣像是個牧師，但雷斯林最近見到太多這種樣子的人，這輩子都不想與他們有牽扯。

﹁一下子就好了，年輕人。﹂陌生人拉住雷斯林的袖口。﹁我明白你這一天下來已經累壞了，但我還是要感謝你打垮了貝佐那個假神。我們這群信徒欠了你很大的人情。﹂

雷斯林悶哼一聲，將對方的手拉開，趕緊登上車廂。那男人還是站在車子旁邊，四處張望。

﹁我叫做韓德瑞克，職稱是大神官。﹂他提及身分時臉上頗有尊嚴：﹁我代表的是一個新的信仰。現在貝佐教那幫騙徒被趕走了，我們就可以在這裡好好紮根。我們是一群叫做﹃追尋者﹄的人，因為我們想要找到真正的神。﹂

﹁那還真要祝你們成功。﹂雷斯林說。

﹁一定會的！﹂對方完全沒聽出雷斯林的嘲諷。﹁也許你會有興趣︱︱﹂

雷斯林沒興趣。帳棚、睡袋等等捲好了搬上車他抽了一條毯子攤開，倒向疊好的帳棚上。

那個牧師還在附近逗留，囉哩囉唆地說著他心中的神。雷斯林把袍子的罩帽拉上來蓋住臉，好不容易才逼得他離開。雷斯林對這人沒留下太多印象，後來根本忘記這回事。

他躺在車上想要睡一覺，可是一閉上眼睛就看見火焰，感覺到高溫，嗅到煙霧的味道，然後驚醒過來，全身抖個不停。

當時那種無助的感覺深深烙印在心上，他伸手觸及那把匕首，指尖輕輕摸著邊緣，冰冷、鋒利，但令他安心。從這一刻起，他會隨身攜帶這把刀，這是他最後的防身武器，即便意義在於可以親手了結自己性命，而不是任敵人宰割。

他又想到了另一把刀，落在謀殺案受害者身旁那把刀。他知道那是奇蒂拉的刀。

雷斯林重重嘆了一口氣，終於可以閉上眼睛，好好放鬆。

羅瑟濛的孩子已替她報了仇。

## ５︱１

那一年的冬天很暖，在索拉斯前所未見。沒有霜雪，只有雨霧，因此大家也將松枝、槲寄生等冬季飾品取下，留待明年使用。鎮民彼此慶賀不必忍耐幾個月寒冬，可以提早迎接春季，但一位最不受人歡迎的訪客卻在此時入鎮︱︱它叫做瘟疫，死神總是如影隨形一同現身。

沒有人知道問題的根源。由於氣候溫和，旅客比起往年多出許多，每一個人都可能是帶原者。有些人歸因於水晶湖附近的沼地，以前冬天就會結冰，但是今年卻不然。染病的人癥狀大致相同，一開始先發高燒，之後昏昏欲睡，隨即頭痛不止，最後上吐下瀉。這種狀況可以持續一到兩星期，體質好的人可以撐過去，但老幼、扉弱的人就有危險。

大災變之前的歲月中，牧師會請女神米莎凱協助，由於女神賜予治療法力，所以瘟疫這種事情基本上並不存在。然而米莎凱隨著其餘神祇一同離開克萊恩，如今從事醫療的人必須仰賴自己的知識與技巧，雖然不能徹底根除病原，但還是可以診療癥狀、使病人不會過於虛弱而染上肺炎，否則就會回天乏術。

怪婆婆梅根日以繼夜不停照料病患，以柳樹皮製藥退燒，她開給病人的藥劑刻意調得黏稠，似乎是因為這樣大家比較願意吞服。

以前許多索拉斯居民看不起這老太婆，說她瘋癲、說她是女巫，可是這些人卻也是自覺發燒以後第一個跑來求助的。梅根沒有離棄他們，不分晝夜都會前往看診，雖然她的舉止的確有點怪異，例如一直自言自語，然後不斷地洗手、要病房裡面每個人都跟著洗等等，但總之大家還是很高興有人可以幫忙。

後來雷斯林也跟著她工作，負責幫病人擦拭、哄小孩吞下藥漿。過程中他學會如何平撫死亡的痛楚，然而瘟疫越演越烈，索拉斯有更多人身染惡疾，最後他不得不獨自照料病患。

卡拉蒙很早就感染了，對這大個兒來說真是晴天霹靂，他長這麼大還是第一次生病。他為此嚇壞了，一直認為自己會死，發燒中精神恍惚，一直說有帶著火把的蛇想燒他，把臥房弄得天翻地覆。

幸好他終究身體強壯，克服了疾病。康復之後他就跟著弟弟一起照顧病人，但他一直擔心弟弟會因此染病。雷斯林本來就體弱，真的生病了恐怕很難熬過去。但雷斯林無視哥哥要他留在家中的請求，因為他訝異地發現，自己在幫助這些患病者的過程裡，得到一種揮之不去又強烈無比的滿足感。

他會替人診療並非出於憐憫，鄰人對他而言只是一群愚鈍之徒，從不掛在心上。但他做這些事情也不是為了牟利，無論病患是貧是富，他都不會推辭。雷斯林發現自己真正享受的是擁有力量的感覺︱︱操控生死的力量使大家對這年輕法師充滿期待與崇敬。而且有時候，他可以用這份力量去對抗自己最強大最可怕的敵人︱︱死亡。

雷斯林一直沒染病，他自己也不解箇中原因。梅根太太說這是因為照顧完病人他有確實洗手，雷斯林聽了一笑沒多說什麼，他很喜歡這老婦人，不會說話忤逆她。

後來瘟疫終於漸漸鬆開魔爪，索拉斯逐漸擺脫死亡的陰影。居民在梅根太太的指示下，將病患用過的衣物、床單等等都付之一炬。之後終於下起雪，雪花落在許多染病喪生者的墳墓上。

死者之中包括安娜‧布萊特布雷德夫人。

騎士規章中清楚指出：騎士的妻子有義務為其莊園濟貧濟病。雖然遠走他鄉，不在騎士團管轄範圍，但布萊特布雷德夫人還是恪守律法，悉心照顧鄰居，最後自己染了病。她感覺自己身體有異樣，卻還是努力為人服務，直到自己終於倒下。

史東將母親送回家，然後急忙找來雷斯林。雷斯林盡一切努力為她治療，但卻無力回天。

﹁我快死了，對不對，年輕人？﹂安娜‧布萊特布雷德有一晚這樣問雷斯林：﹁跟我說實話吧，我是騎士的妻子，可以承受的。﹂

﹁沒錯。﹂雷斯林聽得見她氣管中液體流動不止。﹁沒錯，您快不行了。﹂

﹁還有多久時間？﹂她淡淡地問。

﹁不多。﹂

史東跪在床側，頭靠著毯子發出啜泣聲。安娜伸出發燙且纖細的手，輕撫著兒子的長髮。

﹁請先出去吧。﹂她一如往常以高貴語氣對雷斯林說話，但隨即抬頭望著他，臉上一抹淒然笑意，嚴肅的神情也緩和下來：﹁謝謝你為我做了這麼多。以前是我誤會你了，祝福你，年輕人。﹂

﹁謝謝，布萊特布雷德夫人。﹂雷斯林回答：﹁您的勇氣令人敬佩，願帕拉丁引導您。﹂

夫人又面色一沉，蹙起眉頭，似乎認為雷斯林這樣有瀆神之嫌，然後便轉過頭。

到了早上，卡拉蒙給弟弟煮了一碗熱粥補充體力，準備面對一天的工作，此時有人敲門。打開一看，來的人是史東，他臉色蒼白、搞木死灰，眼睛布滿血絲，不過卻還是鎮定自持。

卡拉蒙連忙拉他進屋，史東倒在椅子上，雙腿似乎站不穩了。自從母親患病，他就睡得很少。

﹁布萊特布雷德夫人她︱︱﹂卡拉蒙開了口，卻不敢說完。

史東點點頭。

卡拉蒙擦擦眼睛：﹁節哀順變，史東。她真的是個好人︱︱﹂

﹁嗯。﹂史東聲音也啞了，癱在座位上全身因為抽咽而顫抖。

﹁你多久沒吃東西了？﹂雷斯林見狀問道。

史東嘆口氣，揮揮手沒作答。

﹁卡拉蒙，再端一碗粥來。﹂雷斯林吩咐說：﹁騎士先生，你得快吃點東西，不然沒多久你就會跟著夫人陪葬了。﹂聽見雷斯林這種不莊重的語氣，史東眼睛閃過一絲怒火。一開始他還是堅持不吃，但看見卡拉蒙居然拿起湯匙要把他當成小娃娃來餵，便低聲說那就只吃一兩口。其實他將整碗都給吞了下肚，還喝了一大杯酒，臉上終於有了些血色。

雷斯林只吃了半碗就放下，但他平常就是如此，所以卡拉蒙也不想多說了。

﹁我跟我媽最後還有聊一下。﹂史東低聲道：﹁她提到索蘭尼亞跟我父親的事情。她說其實她早就不期望我父親能活下來，一直故作堅強只是為了我。﹂

他低著頭、抿著唇，但沒有流淚。過了一會兒情緒平復，他望向雷斯林，此時雷斯林正在整理藥物，預備出門。

﹁她臨終前︱︱有一件事情很詭異。我覺得應該跟你提一下，不知道你會怎麼想。也說不定只是她生病的關係。﹂

雷斯林好奇地抬起頭，他的確打算為這病癥多收集資料，已將癥狀、治療方式都記在一本小冊子上，供作日後參考。

﹁媽媽她睡得很沉，好像沒有誰可以叫得醒她。﹂

﹁臨終的人都會這樣。﹂雷斯林說：﹁瘟疫流行以後我看過很多次，有時候持續好幾天，但總之進入那種情況後，病人就不會醒過來了。﹂

﹁可是我媽媽有醒過來。﹂史東忽然接口。

﹁真的嗎？跟我說說是怎麼一回事。﹂

﹁她睜開眼睛，但不是看著我，是看著我後面房門的地方。﹃先生，我好像認識您？﹄她很遲疑地說了這句話，之後又像是發牢騷一樣講，﹃您這些日子都去了哪裡？我們等得好苦。﹄最後她說：﹃快點，兒子，給他搬張椅子坐！﹄﹂

﹁我回頭一看，﹂史東繼續說著：﹁後面根本沒人。我媽媽又開口說，﹃啊，您不能多待一會兒嗎？我得跟您走了？可是這樣我就得把兒子一個人留下來。﹄接著她好像在聽對方說話，最後露出笑容說，﹃也對，他已經長大了，我不在的時候您會幫我看著他嗎？﹄說完她笑了起來，好像很安心，然後就嚥氣了。﹂

﹁最奇怪的是，我正要走到床邊的時候，卻好像看見有個老人站在那裡。他衣服舊舊髒髒的，身上是一件灰色袍子，然後帶著破爛的尖頂帽。﹂史東皺眉：﹁看起來很像個法師吧？所以你覺得是什麼情況？﹂

﹁我認為是你太久沒吃沒睡。﹂雷斯林乾脆地回答。

﹁說不定是。﹂史東還是糾緊眉頭，大惑不解：﹁只是那個老人的樣子好真實，不知道會是誰？還有，我母親見到他為什麼會高興？她又不喜歡耍魔法的人。﹂

雷斯林朝門口走去，他沒耐性跟才剛喪親的人耗著，也不想聽他批判。卡拉蒙有點擔心地望著弟弟，怕他會脫口說出一些尖酸刻薄的話語，不過雙胞胎弟弟卻什麼也沒說就離開了。

史東不久之後也回去安排母親的後事。

卡拉蒙難過地嘆口氣，自己坐下把弟弟剩的粥給吃掉。

## ５︱２

春天依舊有著奇蹟般的力量，斐朗樹長出綠葉，墓地開滿小花。每座墳墓上都栽著一棵小樹苗，但是斐朗樹成長得很快，對喪親者而言是種慰藉，大家相信是往生者的靈魂在樹苗之中重生並且茁壯。

可是春天帶來另一種疾病︱︱這種疾病在坎德人身上最常見，不過也時常會傳染給年輕人，因為他們總是在此時體認生命短暫甜美，一定要盡情體驗︱︱這種疾病便是對於旅行的想望。

第一個發病的是史東，其實身邊朋友也都有同樣癥狀。母親過世以後，他的情況就越來越明顯，孤身一人時整個心思跟夢想都飄到了北邊的故鄉。

﹁我還沒放棄，也許我父親還活著。﹂有一天早上他這麼跟卡拉蒙說。現在他常常來與這對兄弟共進早餐，一個人在空蕩蕩的屋子很不好受。﹁但我知道我媽媽說的有道理，如果我父親還活著，怎麼會不來找我們？﹂

﹁可能的理由很多。﹂卡拉蒙理直氣壯：﹁也許他被哪個發瘋的法師關起來了。啊，抱歉啊，小雷，我不是那個意思。﹂

雷斯林冷哼一聲，他忙著餵兔子，根本沒怎麼注意兩人的對話。

﹁無論如何，﹂史東說：﹁我還是想知道真相。路應該這個月就通了，我準備出發去索蘭尼亞。﹂

﹁老天！不會吧？﹂卡拉蒙大叫起來。

雷斯林也吃了一驚，手裡拿著菜葉便轉過身，想知道史東是不是認真的。

史東點點頭：﹁三年前我就已經這樣想過，可是我不想長時間丟下我媽媽一個人。現在我沒有牽絆，相信我媽媽也會祝福我才對。如果我父親真的死了，至少我還可以繼承他的名號。如果他還活著︱︱﹂史東搖搖頭，克制自己的神情，這個夢如果成真就太棒了。

﹁你打算一個人去嗎？﹂卡拉蒙很佩服他。

史東笑了笑，他通常很嚴肅，極少露出笑容。﹁我原本是希望你會跟我一起去，卡拉蒙。也打算問問你，雷斯林。﹂但是語氣有點生硬。﹁只是路途遙遠，我怕你的身體吃不消。而且我猜你也會想要繼續研究。﹂

從海文回來之後，雷斯林幾乎一直都在鑽研那位戰鬥法師留下的法術，因此自己的魔法書上也增添了不少新咒語。

﹁恰好相反，今天春天我覺得體力很好。﹂雷斯林說：﹁我也可以把書一起帶走。謝謝你的提議，史東，我跟哥哥會好好考慮。﹂

﹁我想去！﹂卡拉蒙接口：﹁只要小雷一起去就好了。他說得沒錯，你最近看起來氣色很好，都沒有生病呢。﹂

﹁是個好消息。﹂史東口氣不算很誠懇。他知道這對雙胞胎是孟不離焦，但卻還是希望有一天卡拉蒙可以跟雷斯林分開。﹁但還是得提醒一聲，雷斯林，我故鄉的同胞對於施法者並沒有好感。不過當然還是會按照一般的禮俗接待就是。﹂

雷斯林鞠躬說：﹁這樣就很感激了。不用擔心，史東，我會是一個循規蹈矩的客人，不會放火燒被單，也不會在水井裡下毒。我反倒認為在旅途上，你會發現我的技術也能派上用場。﹂

﹁小雷還很會做菜喔。﹂卡拉蒙在一旁附和。

史東站起來：﹁嗯，我也得準備一下。我媽媽留下一些錢，可是不算多，恐怕買不起馬。我們得要憑雙腳旅行。﹂

史東前腳踏出家門，卡拉蒙馬上就在這小屋子裡手舞足蹈起來，興奮之中打亂一堆家具，甚至忘情地衝過去抱住弟弟。

﹁你瘋了嗎？﹂雷斯林唸了唸：﹁夠了，看看你搞什麼鬼！我們只有這一個奶油壺！好了好了，你別幫忙，已經夠亂了。你乾脆先去磨你的劍，還是你要幹嘛都好。﹂

﹁對喔，好主意！﹂卡拉蒙一溜煙進了臥室，但一下子又探頭出來：﹁但是我沒有磨刀石啊。﹂

﹁去找佛林特借，不然你乾脆把劍拿去他那兒弄更好。﹂雷斯林把溢出的奶油擦乾淨：﹁別留在這裡礙手礙腳。﹂

﹁不知道佛林特肯不肯一起去。還有奇蒂、坦尼斯、泰索何夫！我去問問好了。﹂

哥哥一走，屋子裡終於安靜下來，雷斯林仔細將地上碎片清乾淨。可以與哥哥遠行到異鄉，他心中也相當期望，只是他倒還不會高興到打壞東西。對他來說要攜帶哪些藥材，路邊可能找到些什麼更值得思考。這時候傳來敲門聲。

以為是史東又過來，雷斯林便對著門口叫道：﹁卡拉蒙去佛林特那兒了。﹂

但門上又傳來聲音，而且這次更急促更清楚。

雷斯林開門一看，非常訝異來人身分，而且不免開始擔心。

﹁提柏德師傅！﹂

法師站在外面木板路上，白袍外面罩有斗篷，手中握著堅固的長杖，看樣子還在旅途中。

﹁我可以進去嗎？﹂提柏德聲音有些粗。

﹁當然，請進。抱歉，師傅︱︱﹂雷斯林側開身子迎接他入內：﹁我沒想到會是你。﹂

所言屬實。雷斯林進入他的學校就讀許多年，但提柏德未曾來過家中拜訪，也完全沒透露過這種念頭。想到自己在海文鎮上做的事情已經在索拉斯廣為流傳，雷斯林覺得茫然、憂慮，但還是搬出家裡唯一一張像樣的椅子給老師坐下，也就是母親遺留的搖椅。提柏德不要酒食，開門見山說：﹁我沒有時間逗留，才剛從威萊斯大法師之塔的法師議會趕回來就到你這兒了，連自己家門都還沒踏進去。﹂

雷斯林聽了更是不安：﹁師傅，今年這麼早召開議會好像有些奇怪？通常應該是夏天。﹂

﹁的確不尋常，法師之間有很重要的事情要討論，我也是特別被叫過去的。﹂提柏德摸著鬍子說。雷斯林耐著性子跟他應答，心裡越來越焦急，一直嘀咕著要這老傢伙別再賣關子。

﹁你在海文鎮那邊做的事情也被拿出來討論了，馬哲理同學。﹂提柏德挑起眉毛瞪著雷斯林：﹁你違反多項規定，尤其還施展超過自己水準的法術。﹂

雷斯林很想明說︱︱既然他能夠成功施法，就代表那個法術根本是他能力所及。但他很清楚，跟提柏德講理也沒用。

﹁我只是做了當時情況下，我覺得最正確的事情，師傅。﹂他露出溫順反省的樣子說。

﹁胡扯！﹂提柏德嗤之以鼻：﹁你明知道怎麼做才對。你應該要跟法師議會通報叛逆法師在什麼地方，議會會及時處理的。﹂

﹁﹃及時﹄嗎，師傅？﹂雷斯林加重語氣：﹁在議會介入之前，會有很多無辜人民會被搾乾，還有很多人會被趕出家園。那個女主祭和信徒的騙局，造成很多無可挽救的傷害，我想趕快處理好。﹂

﹁你的確﹃處理﹄得很好啊。﹂提柏德話中有話。

﹁師傅，我並沒有犯下殺人罪。﹂雷斯林聲調尖銳起來：﹁海文鎮警長也開了令狀，證明我的清白。﹂

﹁那到底是誰下的手？﹂提柏德問起。

﹁我也不知道，師傅。﹂雷斯林回答。

﹁哼。﹂提柏德哼了一聲：﹁算了，雖然手法不漂亮，但好歹有成功，不過據我所知，你自己差點都沒命了。我剛剛也說了，議會也討論過你的行為。﹂

雷斯林不發一語，靜候宣判。他已經思考過，如果議會決定禁止他繼續使用法術，那他也不惜違反命令，成為叛逆法師。

提柏德抽出一個卷軸匣，以極其緩慢的動作一點一點扭開，笨拙的手指東摸西摸，雷斯林真想撲過去把東西搶到手。好不容易打開以後，老師取出卷軸，遞到雷斯林面前。

﹁徒弟，我想你就自己看看好了。﹂

卷軸到手了，雷斯林卻很懷疑自己有沒有勇氣面對。他猶豫一陣，克制雙手顫抖的衝動，然後強做冷淡表情掩飾心中憂慮，將卷軸攤開一看。

他想要仔細讀一讀，可是緊張得連視線都模糊，沒辦法好好對焦。等終於看清楚了，卻又很難理解上面的內容。

他理解了，卻也很難相信。

大感意外的他盯著老師：﹁這︱︱這樣不對吧，我年紀還不夠大。﹂

﹁我跟他們提過，﹂提柏德不太高興。﹁但是他們不聽我的。﹂

雷斯林再將上面的文字看仔細些。這些文字雖然沒有魔力，卻好像一千個太陽那麼明亮。

﹃法師議會特此召新晉之法師，雷斯林‧馬哲理，於七月七日七時七分前來威萊斯大法師之塔，於其時其地接受先輩施予試煉，躋身為索林那端、努林塔瑞、努塔瑞三神所選。

受此試煉為無比榮耀，僅少數得之，理當嚴肅以待。此事可告知至親手足，但不可對外宣揚，違者將遭受禁止受試之處分。

受試時攜帶魔法書與施法材料，身著與導師相應之袍色。袍色亦即對於三神之宣誓，通過試煉者，其學徒袍色根據試煉表現加以裁奪。受試者無須準備兵器與具魔力之工具，所需之器械於試煉之中自有準備，是否善用亦屬評判之一環。

若受試者在試煉中遭逢不幸，隨身物品將歸還親屬。

前往受試地點途中可有人隨行，但隨行者需注意不可踏入守護者森林，若試圖強行闖入恐有重傷之虞，議會對此恕不負責。﹄

但最後一句話卻被劃掉，好像是寫這封信的人反覆思考，然後在下面加了補充說明。

﹃上述規定不適用於卡拉蒙‧馬哲理，即本次受試者之孿生兄弟。議會鄭重邀請卡拉蒙‧馬哲理先生參與胞弟之試煉，進入守護者森林期間之人身安全由議會擔保。﹄

雷斯林鬆開手，卷軸捲了回去。他雙手無力再將卷軸攤開。他這麼年輕、而且還只是個才開始施法不久的人，就可以接受法師試煉，真是無上的榮耀。他心裡充滿歡喜，還有驕傲。

當然信上不是沒有但書：﹃若受試者在試煉中遭逢不幸︱︱﹄之後夜裡昏暗的時刻，他躺在床上卻因為興奮而醒著時，這句話會在腦海浮現，像一隻只剩骨頭的手般抓住他、將他拖入深淵。但現在雷斯林對自己充滿信心，也很慶幸自己的成就、進步得到議會認同，尚未感受到恐懼與膽怯。

﹁謝謝師傅。﹂等他終於稍微平靜自制時開口說。

﹁別謝我。﹂提柏德站起來說：﹁感覺好像要你送死一樣。我可不想良心不安，也跟帕薩理安說了很多，我可是堅決反對這麼愚蠢的決定。﹂

雷斯林送他到了門口：﹁師傅你對我太沒有信心了。﹂

提柏德不耐煩揮揮手：﹁你對咒語有什麼問題的話記得來找我。﹂

﹁我會的，師傳。﹂雷斯林說完，則暗自想著他下地獄去吧。﹁謝謝。﹂

老師離去以後，關上門換成雷斯林高興得手舞足蹈，欣喜若狂的他扯著長袍轉來轉去，踏著卡拉蒙好幾年前教他的圓舞舞步。

卡拉蒙正好這時候回來，看見弟弟這樣當場瞠目結舌，而且雷斯林還跑了過去，抱住哥哥喜極而泣，嚇得他更是擔心十倍不止。

﹁怎麼回事啊？﹂

卡拉蒙誤會了他的情緒，震驚得心臟都要停了。匡啷一聲他拋下長劍在地上，趕快抱住弟弟：﹁雷斯林！怎麼了？怎麼回事啊？是誰出事了？﹂

﹁沒事的，哥哥！﹂雷斯林笑著抹去眼角淚痕：﹁什麼問題也沒有，難得這個世界可以這麼美好！﹂

他抓著卷軸跑來跑去，不一會兒倒在媽媽的搖椅上喘不過氣來。

﹁哥，把門關上，過來坐下。我們得好好計劃一下。﹂

## ５︱３

要求卡拉蒙不聲張法師試煉這件事情不大容易。心情大好的雷斯林，直接將召喚他們前往大法師之塔的信件給卡拉蒙過目，但卡拉蒙一看見﹃若受試者在試煉中遭逢不幸﹄這句話就焦躁起來，一開始還堅持地希望雷斯林不要接受，說他要把坦尼斯、史東、佛林特、歐提克甚至半個索拉斯鎮上的人都找來，非得攔住弟弟不可。雷斯林起初對於哥哥這種誠摯關心也很感動，所以異常有耐性地解釋為什麼信上會寫得如此嚴厲。

﹁哥哥，你也見識過了，魔法如果交到錯誤的人手中，後果不堪設想。法師議會就是希望只有守紀律而且技術夠好，最重要的是要願意為魔法奉獻身心的人，才可以鑽研這門學問。至於那些只是稍加涉獵，或者把魔法當成玩具的人，因為不願意為魔法付出生命，就不會參加這種試煉。﹂

﹁這是謀殺啊。﹂卡拉蒙低聲說：﹁簡單明瞭。﹂

﹁不是這樣，哥哥。﹂雷斯林安撫著他，心裡忽然想到勒穆爾於是微笑起來：﹁如果沒有通過試煉的才能，議會根本就不會納入考慮，他們測試的對象都是非常有希望能夠通過考驗的人。其實失敗的人非常非常少見，哥哥，危險性很低，對我來說應該是一點風險也沒有。你也知道我很努力用功，根本不會有問題！﹂

﹁真的嗎？﹂卡拉蒙抬起頭，臉色蒼白憔悴，但是眼睛眨也不眨地探詢著弟弟的真心話。

﹁我發誓。﹂雷斯林靠著搖椅又一次露出笑容，他就是忍不住。

﹁那為什麼他們要我跟你一起去？﹂卡拉蒙狐疑地問。

雷斯林不得不想一想再回答。其實他也不知道為什麼卡拉蒙會受邀，而且這件事情越想越令人不悅。由哥哥護送他到森林外面很合理，但是為什麼還要他繼續深入？法師議會準許圈外人進入大法師之塔，這是相當不尋常的事情。

﹁我也不確定，﹂雷斯林最後終於坦白招認：﹁或許跟我們是雙胞胎有關，但背後沒有什麼陰謀的，卡拉蒙，你不用疑神疑鬼。你只要跟我進去塔裡，等我完成試煉，之後我們就可以一起回家。﹂

想像起光榮返鄉的景象，雷斯林剛剛蒙上陰霾的心情一下子又飛上了天，跟著滿天星星閃呀閃的。

卡拉蒙還是低落地搖搖頭：﹁我覺得這樣不太對，你要不要跟坦尼斯談談看？﹂

﹁我再跟你說一次，這件事情絕對不可以跟別人談論，卡拉蒙！﹂雷斯林終於失去耐性爆發了：﹁你的腦子真的跟溪谷矮人一樣嗎？﹂

卡拉蒙看起來很不高興也很不自在，但卻沒有低頭的意思。

雷斯林從搖椅上站起來走到哥哥面前，雙手握拳低頭瞪著他，說話的聲音充滿強烈的情緒。﹁議會的命令是要保持機密，我也會依照他們的規矩做。哥哥，你也一樣，不可以把這件事情告訴坦尼斯，不可以把這件事情告訴奇蒂拉，不可以把這件事情告訴史東，不可以把這件事情告訴任何人。你聽懂了沒，卡拉蒙？不可以讓別人知道！﹂

雷斯林頓了一下換一口氣，接著靜靜地、帶著毫無疑問的認真說：﹁如果你跟別人說了，如果你毀了這次機會︱︱那以後我就當自己沒有哥哥。﹂

卡拉蒙一聽嘴唇都嚇白了：﹁小雷，我︱︱﹂

﹁我會跟你斷絕兄弟關係。﹂既然出手了，就得命中要害才行，所以雷斯林又開口說：﹁然後我會離開這個家，永遠不會回來，以後絕口不提你這個人。要是未來有一天，我在路上看見你走過來，也會掉頭就走。﹂

卡拉蒙受傷了，傷得很重，壯碩的軀體動搖起來，就好像雷斯林這番話真的戳中他心窩。

﹁我想︱︱這真的︱︱對你很重要。﹂卡拉蒙斷斷續續說著，垂著頭注視自己緊握的手。

雷斯林見到哥哥這麼痛苦也心軟了，但是他必須讓卡拉蒙明白才行。他跪在雙胞胎哥哥身邊，輕輕撫著那頭捲髮。

﹁這對我來說當然很重要，卡拉蒙。這就是我的一切！我活到現在這麼努力、一直研究，就是等待這一次機會。你認為我應該怎麼做？只因為有危險就放棄不幹了？生命本身就很危險，卡拉蒙。只要跨過門檻都會有危險！我們躲也躲不過，死亡是無所不在的。它可以隨風飄動，可以從窗戶偷溜進來，甚至我們與陌生人握手的時候，也可能注定了自己的死期。要是我們因為怕死就不活了，那跟已經死了是一樣的。﹂

﹁你一直想當個戰士，卡拉蒙。﹂他又說：﹁你拿著真正的武器練習，這難道就不危險？你跟史東有多少次差點就削掉對方的耳朵？史東跟我們說過，年輕騎士必須參加武技競賽證明自己的能力，有時候也會出人命。但如果換成你有機會打這麼一場，你會不會接受？﹂

卡拉蒙點點頭，一滴淚水落在手上。

﹁我要做的事情也一樣。﹂雷斯林語氣緩和下來：﹁就像刀劍都得在火爐燒紅了才能變得鋒利。你願意跟我一起去嗎，哥哥？﹂他抓起卡拉蒙的手：﹁如果有一天你也得拔劍證明自己的能耐，你知道我會陪著你的。﹂

卡拉蒙聽完抬起頭，眼神裡頭冒出尊敬與崇拜：﹁嗯，小雷，我也會陪著你。你這樣說，我就明白了。我不會跟別人提到任何一個字，你放心。﹂

﹁那就好。﹂雷斯林鬆了口氣，但是原本高揚的心情也已經沒了，與哥哥這樣爭辯花了太多精力，現在整個人都覺得累。他想要躺下來，靜靜一個人依偎在黑暗的撫慰中。

﹁可是我該跟他們怎麼說？﹂卡拉蒙問。

﹁你想怎麼說都可以。﹂雷斯林步向自己的房間時答道：﹁我無所謂，只要你別說真話就好了。﹂

﹁小雷︱︱﹂卡拉蒙遲疑一下後問：﹁你真的會那樣做嗎？我是說︱︱跟我斷絕關係？跟別人說你沒有哥哥？﹂

﹁喔，別傻了，卡拉蒙。﹂說完他便上了床。

## ５︱４

隔天卡拉蒙通知史東說自己和弟弟都無法一起去索蘭尼亞，史東還想要遊說，但是卡拉蒙態度堅定，只是不肯透露轉變心意的理由到底是什麼。史東看得出來他有心事，也只能猜想是因為雷斯林不肯去，而且要求卡拉蒙也別去。雖然感覺不太好受，但史東也就不再過問。

﹁要找旅伴的話，布萊特布雷德小弟，我跟你去吧。﹂奇蒂拉毛遂自薦：﹁我知道去北方最快的路線，不過最近那兒傳出很多風聲，看樣子不太安穩，我想我們不要單獨上路比較好。既然方向一樣，我們就一起走。﹂

他們三個人在最後歸宿旅店裡喝酒聊天。奇蒂拉之前回家一趟，一下子就察覺到兩個弟弟私下策劃著什麼事情，也有些惱火他們堅稱一切如昔。她很清楚想從雷斯林口中套出什麼消息是不可能的事，所以就轉而對比較好說話的卡拉蒙下手。

﹁我會高興能跟妳還有坦尼斯一起上路。﹂史東對於奇蒂拉的提議一開始有些訝異，不過想了想說：﹁一開始我沒想到問妳們，是因為我以為一到夏天，坦尼斯就要跟佛林特去做生意，但是︱︱﹂

﹁坦尼斯不會跟我一起去。﹂奇蒂帶著平板的腔調脫口而出，隨即將酒一飲而盡，然後又叫歐提克再送一杯。史東看看卡拉蒙，想知道是怎麼回事。坦尼斯與奇蒂拉兩個人整個冬天都在一起，感情應該比起之前更好才對。

卡拉蒙也搖搖頭，表示自己並不知情。

史東因此困惑起來：﹁我不確定︱︱﹂

﹁好了，就這樣吧，我跟你一起走。﹂奇蒂拉不肯多聽，轉頭問：﹁卡拉蒙啊，說說看為什麼你跟我們家法師小弟不願意一起走？四個人結伴會比較安全，而且我在北方有些朋友想介紹給你們認識。﹂

﹁我跟史東說過了，我不能去。﹂卡拉蒙就這麼回答。

他平日快活的表情現在顯得鬱悶沉重，而且一滴酒都沒碰，杯子裡頭已經沒有氣泡。他將杯子推到旁邊，站起來在桌上擺了個硬幣便離開旅店。

現在只要奇蒂拉在場，他就覺得不自在。姊姊要離開，他反而有點高興，而且知道坦尼斯不會跟著一起走更是舒坦得多。他時常覺得，自己應該把那天夜裡的真相告訴坦尼斯。告訴半精靈，奇蒂才是殺死裘蒂思的兇手，而且她還要自己將一切罪行推給雷斯林承擔，眼睜睜看著雷斯林死。

她說自己是開玩笑的。可是︱︱

卡拉蒙吁了一口氣。總之姊姊要走了，運氣好的話，她根本不會再回來。卡拉蒙反而擔心起史東，讓他跟姊姊作伴不知會如何，但細想一下，他認為年輕騎士有規章和誓言做為依歸，應該不會出問題才對。而且奇蒂也說了，一個人在路上頗有風險。

現在卡拉蒙比較憂心坦尼斯的情況，他知道奇蒂拉準備遠行，應該會很傷心。卡拉蒙以自己的邏輯判斷，提出兩人關係告終的一方，應該是那閒不下來的奇蒂拉。

事情真相是雷斯林先發現的。

距離自己和卡拉蒙要動身前往大法師之塔，還有好幾個月的時間，但是他立刻就展開準備。其中一項工作是改造那把匕首，要將它固定在手腕，隱藏在長袍底下。手腕一甩，匕首就能悄悄落下，進入法師手中。

原本的設計就是如此，可是雷斯林的手腕跟匕首原先的主人相比，實在太細瘦。當他依樣使用時，皮帶整個鬆脫，匕首也摔在地上。於是他將這些東西帶去給佛林特，希望矮人可以幫忙修改。

佛林特將帶子接過一看，讚嘆地說這麼巧妙的手藝，一定出自於矮人。

依據勒穆爾的說法，這柄刀是奎靈那斯提精靈致贈給那位戰鬥法師的禮物。不過雷斯林也沒多言，附和著說這當然是某位高明的矮人皮匠所設計。佛林特則回答說，雷斯林願意將東西留在他這兒一兩個星期的話，他應該可以調整出適當的尺寸。

今天雷斯林的手已經搭在門環上，正要敲下去的時候，卻聽見佛林特的屋子裡傳出模糊的談話聲。說話的人是坦尼斯與佛林特，雷斯林只能辨認出一些字，但其中包括了﹁奇蒂拉﹂。

雷斯林心想只要自己露面，他們兩個一定就會絕口不提有關姊姊的事情，所以就小心翼翼、安安靜靜地將門環放下，然後注意身邊有沒有別人以後，從旁邊繞到佛林特的店鋪後方，通常矮人會將窗戶打開，吹進春天的暖風。店鋪後側有一大叢鐵線蓮，他躲在那裡，靠在窗戶旁邊。

偷聽朋友說話對他而言沒什麼大不了的，他一直都很好奇坦尼斯到底對於奇蒂的生活瞭解多少，例如她半夜與陌生人會面、然後刺殺了女主祭等等︱︱奇蒂是不是在躲避某人追捕？或者坦尼斯想要告發她？而自己在這些事情裡面會扮演什麼角色？另外，事已至此，他早就死心，不認為她會顧及姊弟情分。

﹁我們吵了好幾天，﹂坦尼斯說：﹁她要我一起去北方。﹂

接下來傳出一陣鐵鎚敲打聲，等到聲音平息兩人才繼續交談。

﹁她說那裡有朋友願意出很多錢雇用懂得用刀劍和弓箭的人。﹂

﹁包括半精靈？﹂佛林特悶哼問。

﹁我也問過這一點，但是她說的也沒有錯︱︱只要我願意，留長髮蓋住耳朵，再蓄一些鬍子，根本沒有人會起疑心。﹂

﹁你留鬍子一定好看很多！﹂佛林特繼續敲打，﹁所以呢？你要跟她去？﹂敲到一半停下來問。

﹁不。﹂坦尼斯語氣有點勉強，即便對象是認識許久的好友，但要他表露情感依舊不自在：﹁我得跟她分開一陣子比較好，順便把事情想想清楚。待在她身邊的話，我根本沒辦法思考。其實︱︱佛林特，我覺得我愛上她了。﹂

雷斯林差點噗嗤一聲笑出來，但是忍著笑以免被兩人發現。原以為這種蠢話應該是卡拉蒙才說得出口，半精靈都活了這麼多歲月，應該已經看透了才對。

但是坦尼斯既已開口，他便放鬆心情說了更多：﹁有一次我還提說可以結婚，但是她居然笑我，過了幾天又為了這件事情罵我。她問我為什麼要破壞兩個人之間的享受？已經同床共枕了，到底還想怎麼樣？但是我不是只想跟她睡在一起，佛林特。我希望能跟她一起生活，分享我的夢想、我的希望、我的各種計劃。我想要安定下來，可是她不願意。她覺得那樣就受到了拘束，會無趣、會厭煩。我們後來為了一些小事情常常起口角，如果強留她在身邊，她大概會討厭我，甚至會恨我，這樣我也無法忍受。我猜我會很想她，但是這樣可能還好一點。﹂

﹁嘖嘖，你就讓她去跟什麼朋友混個一兩年，到時候她就回心轉意啦，而且搞不好會接受你求婚，小伙子。﹂

﹁她或許會回來，﹂坦尼斯沉默一會兒又開口：﹁但是我可能不在這裡了。﹂

﹁那你會在哪兒？﹂

﹁回家。﹂坦尼斯靜靜地說：﹁我已經很久沒回家了。我知道這樣子可能在一開始那段路上，我就沒辦法跟你一起走，但是我們可以在奎靈那斯提會合。﹂

﹁是可以啦，不過︱︱唔，坦尼斯，其實我不會朝那兒去。﹂佛林特清清喉嚨，尷尬了起來：﹁我本來也想跟你談談，只是一直找不到機會，擇日不如撞日。﹂

﹁海文鎮上的事情讓我覺得很糟糕啊，小伙子。﹂他解釋說：﹁人類外表底下那種醜惡的面孔，我真的是受夠了。在那裡我跟一些丘陵矮人聊過天，然後也開始想家啦，但是你也知道原因，我可不能回去自己的部族裡，所以我想去附近其他一些部族那兒看看。跟自己的族人在一塊兒感覺會好得多，而且我還想到雷斯林那個小毛頭提過有關神的事情。我想去看看李奧克斯是不是真的被困在索巴丁了。﹂

﹁尋找真神的蹤跡嗎？的確很有趣，﹂坦尼斯嘆口氣說：﹁天知道呢，說不定尋找神的過程裡，我會找到真正的自我。﹂

半精靈語氣帶著濃烈的痛苦與悲傷，雷斯林這時才為自己偷聽他人私下談話的行徑感到慚愧。他正要繞回前門，敲門進去的時候，恰好聽見矮人沒好氣地問了一句話。

﹁可是誰要帶坎德人走？﹂

## ５︱５

春花之月的最後一天，道路暢通、旅客眾多，最後歸宿旅店座無虛席。大家享用歐提克的馬鈴薯，品嚐他釀製的美酒，分享來自世界各地的故事，其中提到大地精集結成軍蠢蠢欲動，食人魔也離開深山野嶺四處為患，甚至有人見到了更加兇猛的生物出沒。

史東與奇蒂打算在夏初之月︵註１︶第一天啟程，坦尼斯也同樣要在那時動身，但是淡淡解釋說他要趕回奎靈那斯提，有一個跟太陽相關的節慶之類。但事實上他是知道自己無法忍受空蕩蕩的家，不然耳朵裡會一直迴盪著奇蒂拉的嬌笑聲。佛林特打算陪著他走第一段路，所以同樣隔天就出發。

大家都已經知道雷斯林和卡拉蒙也會結伴上路︱︱這是奇蒂發現的，她一直很好奇卡拉蒙這次戒慎恐懼地隱瞞什麼事情，於是軟硬兼施才逼出了這麼一點點話。

雷斯林擔心哥哥最後還是受不了奇蒂拉的手段吐露出真相，便說他們兄弟要去尋找父親那邊的淵源，推測是在帕克塔卡斯那一代。要是這些朋友友人拿出地圖研究，便會發現帕克塔卡斯與威萊斯森林可是完全相反的方向。

但是沒有人注意到這件事，因為他們的地圖全部都在泰索何夫‧柏伏特手上，但坎德人並不在場。今天晚上大家會聚在一塊兒，除了互道珍重之外，也是打算討論一下怎樣安排坎德人。

史東一開始就明說他絕對沒辦法帶著坎德人進入索蘭尼亞，必且特別強調一個騎士如果被人看見與坎德人廝混，那絕對名聲掃地、前途全毀。

奇蒂也簡單表示她在北方的朋友不會想見到坎德人，還說要是泰索何夫不想被扒一層皮的話，就最好別跟她同一路。她的目光一直繞著坦尼斯不放，兩個人之間關係緊繃。奇蒂原本信心滿滿，以為坦尼斯一定會求她留下來，或者決定與她一起走，但沒想到他什麼都沒說，所以她便生氣了。

﹁我也不能帶泰斯去奎靈那斯提。﹂坦尼斯閃避她的視線。﹁精靈不可能放他進城。﹂

﹁別看我！﹂佛林特發現有人看他立刻叫道：﹁要是我那些同胞看見我跟坎德人在一起，他們一定會把我當成是個發瘋的泰沃矮人︵註２︶然後關進大牢。說真的我還覺得他們那樣想一點也沒錯咧！泰索何夫跟著雷斯林和卡拉蒙去帕克塔卡斯好了。﹂

﹁不行。﹂雷斯林語氣堅決，完全不容他人爭辯：﹁絕對不可以。﹂

﹁那到底要怎麼辦？﹂坦尼斯躊躇著。

﹁把他綁起來，嘴巴塞住，丟到水井裡。﹂佛林特提議說：﹁然後我們趁月黑風高逃出去，這樣子或許︱︱我只是說或許喔︱︱他才找不到我們。﹂

﹁你們要把誰扔進水井裡啊？﹂一個樂天的聲音冒了出來，泰索何夫眼尖透過窗子瞧見大家都在這兒，懶得繞路走前門，直接翻過窗臺跳進來。

﹁小心我的杯子！你差點就踢倒了！滾下桌子去，你這混蛋！﹂佛林特抓住酒杯靠在胸口：﹁真想知道？我們要把你塞到水井裡！﹂

﹁真的嗎？好棒！﹂泰斯臉上一亮：﹁我沒進過水井耶！啊，可是我想想喔，我不能進去。﹂

他拍了拍佛林特的手：﹁謝謝你啦，我也很想下去看看，真的很想留下來，但是我要出門。﹂

﹁你︱︱要去哪裡？﹂坦尼斯謹慎地試探。

﹁我要先說一件事情。我知道你們一直沒辦法決定誰要帶我走，對不對？﹂他一本正經，目光掃過全場。

坦尼斯頗覺尷尬，他不希望使坎德人覺得難堪。﹁你可以跟我們一起走啊，泰斯。﹂可是話才說完，佛林特馬上吼道：﹁不可以！﹂

泰斯舉起小手要大家都安靜：﹁看吧，不管我跟誰走，其他人都會不高興，這樣子我也會不舒服的。所以我決定我要自己走。不不不、不要想說服我改變心意，我要回去坎德摩爾，不是我故意要說啦︱︱﹂泰斯語氣更嚴肅了。﹁那個地方大概容不下你們。﹂

﹁你是說坎德族不會讓我們進去？﹂卡拉蒙有種受到侮辱的感覺。

﹁不是，我是說裝不下，尤其是你，卡拉蒙。你站起來的話，會把我家的屋頂都給掀掉，而且家具一定全給你壓垮了。唯一的例外應該是佛林特︱︱﹂

﹁不需要！﹂矮人連忙回嘴。

泰索何夫說起了坎德摩爾種種美好之處，在他的描述中，那是個無憂無慮的好地方，私人財物這種觀念完全不存在，在場諸人也因此都打定主意千萬別走進那裡。

坎德人的問題解決以後，便到了告別的時刻。

一行人在旅店中待了很久時間，陽光射過彩繪玻璃，透過紅色部份看過去像顆火球，透過黃色燃起一片橘紅，透過藍色部份則漾起一片幽綠。夕陽一如這群朋友駐足停留，金色光芒灑滿天際，但終究緩緩沉入地平線，留下淡淡的溫暖餘暉。

歐提克拿出蠟燭與油燈驅趕黑暗，並且送上拿手好菜馬鈴薯，搭配燉羊肉、水晶湖鱒魚、麵包和山羊奶酪，餐點相當豐盛美味，就連雷斯林都不像平常只吃兩三口，竟然吃下一整條魚。有卡拉蒙幫大家清剩菜，桌上的食物可是一點都不會浪費；大家都吃飽以後，坦尼斯便要跟歐提克先結帳。

﹁今天我請客吧，朋友們︱︱你們可都是我的好朋友。﹂歐提克祝大家一路平安，也與包括泰索何夫在內的每個人握了手。

坦尼斯又向歐提克敬酒，老闆客氣地喝了，然後佛林特也來，一個接一個。歐提克喝多了，後來要進廚房做事的時候，還得要女服務生提卡在一旁扶著。

許多路過旅店的索拉斯居民也進來為他們送行。其中不少人是佛林特的老主顧，矮人已經將囤貨都出清，大家聽到他決定出門個一年半載都覺得不捨。但出乎眾人意料，也有很多人與雷斯林餞別，其他人都沒注意到這個牙尖嘴利又行跡可疑的年輕人也有很多朋友。

其實這些並非他的朋友，而是他的病人，現在過來感激他之前的照顧。米蘭達也來了，她不再是鎮上第一美女，穿著喪服顯得蒼白憔悴，孩子在第一波瘟疫時便夭折了。她輕輕在雷斯林臉上留下一吻，哽咽感謝他溫柔對待自己的孩子，一旁的年輕丈夫也說了些感恩的話，然後帶著傷心的妻子回家。

看著離去的夫妻，雷斯林心裡也有感謝。他謝謝當初有人擋住自己，沒讓自己踏上長滿玫瑰、看似華麗的道路。當天晚上他對哥哥特別好，卡拉蒙為此很吃驚，一直想不出來自己做了什麼能贏回雷斯林好感。

一些旅客也注意到這群伙伴的奇怪組合，主因則是坦尼斯和佛林特常會將坎德人偷拿的東西送還回去。這些客人忍不住搖頭挑眉。

﹁世界之大無奇不有︱︱﹂大家是這麼說的，可是從那輕蔑語氣看來，這些人並不完全相信俗話。在他們的想法裡，世界上只要有跟自己一樣的人就好了。

夜色漸漸深沉，旅店也染上了黑。許多客人回房休息，帶走蠟燭或油燈，於是影子趁隙悄悄爬入屋內。喝酒喝得豪邁的歐提克也早就在床上打滾，清理工作留給提卡、廚師和其他女僕解決。

旅店的人手刷洗桌面地板，廚房那頭也傳出餐具碰撞聲音，可是這群朋友還是坐在原位，沒有人想離開，每個人都感受到這次分別將會很久。

雷斯林在位置上已經打盹了一會兒，於是率先開口淡淡地說：﹁哥哥，回家吧，我該睡了，明天還有書要看。﹂

卡拉蒙含糊不清應答著。他也喝過頭了，鼻子紅通通，喝成這樣的人不是鬧事就是胡言亂語，還好他只是一直咕噥而已。

﹁我也應該要走了。﹂史東附議說：﹁明天我們會早點出發，趁天還沒熱先趕幾哩路。﹂

﹁希望你會回心轉意跟我們一起走。﹂奇蒂拉看著坦尼斯，語氣柔和地說。

奇蒂整晚都是聲音最大、動作最活潑、性子最急躁的人，只有在與坦尼斯目光交會時例外，連笑意都會收斂幾分。不過只要一會兒，她又會放聲大笑，與大家嬉鬧起來。然而現在歡愉已過，旅店寂寥，一行人坐在昏黃火光邊，就連奇蒂也不免褪去笑容，起了頭的故事一直講不到結尾，身子距離坦尼斯越來越近，在桌面底下兩個人的手終於握在一起。

﹁坦尼斯︱︱﹂她說：﹁跟我一起去北方，你一定可以出人頭地，不論權力或財富都不是問題。我發誓！﹂

坦尼斯遲疑著。她一雙黑色眼珠溫暖澄澈，顫動的嘴角流露出強烈感情，以前從沒見過她這麼動人的模樣，也因此離開她顯得愈發困難。

﹁是啊，坦尼斯，跟我們一起去吧。﹂史東也好心勸進：﹁會不會有錢、有權我是不敢保證，但是我們一定可以搏得好名聲。﹂

坦尼斯張開嘴，看起來好像要說﹁好﹂。在場每個人也都以為他會說﹁好﹂，連他自己也一樣。當﹁不了﹂兩個字冒出來時，他看起來跟所有人一樣的驚訝。

之後在回家的路上，雷斯林對卡拉蒙提起：﹁坦尼斯人類的那一面想要跟她走，但是精靈的那一面卻阻止了他。﹂

﹁算了，誰希罕！﹂奇蒂覺得顏面受損，真的氣壞了，她完全沒想到這樣還會碰釘子，於是閃得遠遠地站起來說：﹁反正跟你出門感覺像帶了個老先生一樣，史東和我兩個人還會快活一點。﹂

史東一聽卻覺得不妥，他認為此行是聖潔的返鄉之旅，可不是要去北方﹁快活﹂的。他蹙眉撫鬚，再次表示他們必須早起。

隨之而來是一陣令人不安的沉默。大家都不想先走，尤其氣氛忽然尷尬起來，沒有人希望在這種場面下離別。影響所及，連泰索何夫都安靜下來縮在一旁，表情悶悶不樂，還主動將史東的錢包交了回去。其實他是拿給卡拉蒙，不過意思一樣。

﹁有個主意了。﹂坦尼斯終於打破僵局：﹁我們秋天再回來碰頭吧，訂在收穫月︵註３︶的第一天。﹂

﹁我會不會回來不知道。﹂奇蒂隨性地聳了肩膀說：﹁別指望我。﹂

﹁我想我應該趕不及。﹂史東語氣頗重，大家也知道他的意思。若是秋天能夠回來，則代表他尋找父親或繼承爵位的任務宣告失敗。

﹁那這麼辦吧，每一年收穫月第一天晚上，正好在索拉斯的人就回旅店來碰頭。﹂坦尼斯提議說：﹁然後我們約定好，五年之後大家一定都要回來，不管那時候我們人在哪裡、有什麼事情。﹂

﹁是說還活著的人吧。﹂雷斯林開口。

這句話本來只是玩笑，但卡拉蒙卻忽然挺直身子。弟弟這句話讓他整個人從酒醉中清醒過來，大驚失色看著雷斯林，雷斯林瞇起眼睛不想管他。

﹁我只是開個小玩笑罷了，哥。﹂

﹁還是不要說那種話比較好，小雷。﹂卡拉蒙怯生生說：﹁很不吉利。﹂

﹁閉上嘴巴，喝你的酒。﹂雷斯林懶得理他。

史東原本緊繃的神情終於緩和：﹁五年，這主意不錯。我保證我五年之後會回來找你們。﹂

﹁我也會回來，坦尼斯！﹂泰斯興奮地跳上跳下：﹁五年之後我會回來喔！﹂

﹁你應該是會被關在監牢五年吧！﹂佛林特嘀咕。

﹁我被關起來的話，你會來保我出去啊，對不對，佛林特？﹂

矮人罵道，等深淵冷了，他才會去保坎德人出來。

﹁深淵會冷喔？﹂泰索何夫聽了詫異說：﹁深淵有分天氣嗎？還是像個大洞一樣總是很陰森？還是裡面一直噴火？你不覺得深淵一定有好玩的事嗎，雷斯林？我真希望有一天可以去看看，就算是觸陷阱舅舅一定也沒有︱︱﹂

坦尼斯要他先靜一靜，正好搶在佛林特拿酒杯對著泰斯的頭敲下去之前。半精靈掌心朝上，擺在桌面中央。

﹁你們都是我最喜歡的朋友，我在這裡以我們的友誼起誓︱︱﹂他的目光掃過眾人，將大家緊緊團結在一起：﹁五年之後收穫月第一天晚上，我一定會回到這裡，跟大家團聚。﹂

﹁五年的話我就會回來。﹂奇蒂將手搭了上去，表情也平和得多，還緊緊與坦尼斯握在一塊兒。﹁說不定會早一些，搞不好很快就回來了。﹂

﹁我以我成為騎士之後的名譽發誓，五年之後我一定回來。﹂史東‧布萊特布雷德肅穆說完，也搭上坦尼斯與奇蒂拉的手。

﹁我會回來的。﹂卡拉蒙的大手把其他人手掌都給蓋住。

﹁我也會。﹂雷斯林指尖抵住哥哥的手。

﹁別忘記我啊！我一定會來找你們！﹂泰索何夫爬到桌面上將自己小小的手掌疊上去。

﹁佛林特呢？﹂坦尼斯笑著問這位老朋友。

﹁隨便啦，搞不好到時候有重要的工作，沒空回來看你們這幾個小白臉咧！﹂他咕噥完了還是伸出粗硬長繭的兩隻手抓住大家：﹁好啦，下次見面之前，李奧克斯會保佑大家的！﹂之後他撇過頭，一直望著空無一物的窗外。

旅店大門早就鎖上了，不過有個打著呵欠的女僕幫大家開了門。雷斯林很快道過再見想回家休息，站在門口不耐煩地等待哥哥。卡拉蒙擁抱了史東，他們兩個是多年朋友，緊緊相擁時一切盡在不言中。卡拉蒙也和坦尼斯握了手，原本還想抱一下佛林特，可是矮人大呼小叫要他趕快滾回家。泰索何夫張開雙臂環著卡拉蒙，他也玩起了坎德人的辮子。

奇蒂拉上前想要抱一下弟弟，但是卡拉蒙卻視若無睹，加上雷斯林在外頭等著，所以卡拉蒙沒跟奇蒂說話便出去了。她望著弟弟離開的背影，笑了笑、聳聳肩。史東與人道別簡單俐落，對坦尼斯及佛林特壓低身子相當敬重地鞠躬，與奇蒂討論過集合地點後便先行離去。

﹁我再多留一會兒。﹂泰斯說著便翻起包包，想要看看一天下來又﹁發現﹂多少東西，但這時有人敲門。

﹁啊，警長先生。﹂泰斯一團笑臉問：﹁找誰啊？﹂

然後他便被警長帶走，最後留下一句話是要大家早上去把他保出來。

奇蒂站在門口等著坦尼斯。

﹁佛林特，要一起走嗎？﹂坦尼斯問。

女僕收了蠟燭，佛林特一個人坐在黑暗中什麼也沒說。

﹁人家要打烊嘍。﹂坦尼斯又催促著。

還是沒反應。

﹁我會顧著他的，先生。﹂那女僕輕聲說。

坦尼斯點點頭，挽著奇蒂將她拉得靠近些，一起走入夜色中。

矮人還是獨自坐在那兒，一直坐到天亮。

︻註︼

１　春花之月與夏初之月為精靈語，即五月和六月。

２　泰沃矮人︵Theiwar︶為地底黑矮人的一支。

３　收穫月為平原人的曆法稱呼，代表九月。

## ６︱１

七月第六天，安堤默茲站在威萊斯大法師之塔的房間窗前，朝外凝望夜色。大法師之塔備有許多房間，供法師前來研究、商談之用，或者如安堤默茲則是前來參與將於翌日舉行的法師試煉。

塔內的客房大小、裝潢各有不同，學徒只有小小的空間，大法師則可以入住寬敞奢華的套房。安堤默茲所在位置，是他最喜愛也最常住的房間；因為他性好旅遊，時常意外來訪，所以帕薩理安也都盡量將這間房保留給他。

這個套房接近塔頂，除了臥房之外還有一個客廳和一個小陽臺，從陽臺可以遠眺威萊斯魔法森林︱︱當然，前提是森林正好在那兒。

如果森林移動了，那麼安堤默茲通常會自己用魔法觀看其他地方的風景，或許是金黃色的小麥田，也或者是白滔滔的海浪，端看當天心情而定。今晚森林移動到他處，可是夜色重了，安堤默茲經過一天跋涉也累了，所以並不打算看風景，只是站在陽臺上迎著晚風納涼。這天晚上熱得很奇怪，他將窗戶打開透氣，然後走回小書桌前面，繼續閱讀一份卷軸。之前就該看完了，只不過他先去用過晚飯。

這時候又有人敲門打斷他的思緒。

﹁進來。﹂他語氣頗不耐煩。

門靜靜打開，帕薩理安探頭進來。﹁我有沒有吵到你？不然我就先回去︱︱﹂

﹁沒這回事、沒這回事。﹂安堤默茲連忙站起來迎接：﹁請進，見到你我可高興了。原本也是想趁明天以前找機會跟你聊一聊，但又怕過去了會打擾到你，我想試煉之前你工作一定也很忙。﹂

﹁是啊，這一次試煉比以往都更麻煩。你剛才是在看新的法術？﹂帕薩理安瞥見桌上那份卷軸，攤開了沒有捲好。

﹁路上買的。﹂安堤默茲做了個鬼臉：﹁我看我是被誆了，跟那人說的內容根本不一樣。﹂

﹁我說安堤默茲，你沒有先打開來看一看？﹂帕薩理安一臉訝異。

﹁我只有很快看一眼而已。是我自己的錯，所以現在才更氣。﹂

﹁應該不能退貨吧。﹂

﹁恐怕是不行，在旅店跟人買的。其實我平常也沒這麼容易上當，但是這個咒語我已經找了很久，加上對方人好又漂亮，一直跟我保證這就是我要的東西︱︱﹂他聳聳肩：﹁也罷，又上了一課。請坐，要不要來點酒？﹂

﹁謝謝。﹂帕薩理安吞了些淡黃色液體在舌尖試試味道：﹁魔法釀的，還是你買的？﹂

﹁買的。﹂安堤默茲說：﹁我覺得魔法做的酒總是少了點口感。還是西瓦那斯提精靈釀的酒比較好喝，可是現在想買到品質好一點的西瓦那斯提酒真是越來越不容易。﹂

﹁說得沒錯。﹂帕薩理安附和著：﹁羅拉克王以前進塔時會順便帶幾瓶給我，可是他已經好幾年都沒來過。﹂

﹁他大概在生悶氣。﹂安堤默茲評論著：﹁一定是以為當初會選他當議會主席。﹂

﹁我想不是這個原因。他的確是認為自己有資格，不過也很早就提過，光是西瓦那斯提的事情就已經太忙了。我覺得他充其量也只是認為應該要先給他這個頭銜，好讓他可以婉拒。﹂

帕薩理安說著說著，皺起眉頭若有所思：﹁我說老朋友，你知道嗎？我一直有種怪異的感覺，覺得羅拉克有事情隱瞞我們。他一直不來找我，是因為怕事跡敗露。﹂

﹁那你覺得是什麼問題？難道是為了神器？有東西不見了？﹂

﹁就我所知並沒有。也許是我多心，希望沒什麼問題。﹂

﹁羅拉克一直都很自行其是，才不管議會怎麼想。﹂安堤默茲又說。

﹁但他還是遵守議會的規矩，以精靈來說，願意遵守不是他們自己定下的規範已是很難得。﹂帕薩理安喝乾一杯又斟了酒。

安堤默茲靜默著，想了一會兒忽然開口道：﹁祈禱三神眷顧羅拉克，不管問題是什麼，恐怕他都需要一點運氣。你有收到我最後傳來的報告嗎？﹂

﹁有。﹂帕薩理安嘆著氣：﹁我想知道的是，你非常確定那些事情嗎？﹂

﹁確定？當然不確定！沒有親眼看到我是永遠不可能確定的！﹂安堤默茲搖搖手：﹁都是道聽塗說而已，可是︱︱﹂他頓了一下，然後輕聲說：﹁可是我認為是真的。﹂

﹁是龍哪！龍族回到克萊恩世界了。一定是塔克西絲麾下的龍。﹂帕薩理安誠摯地說：﹁我真的希望︱︱朋友，我希望你是錯的。﹂

﹁依舊不能忽視，這與我們得知的消息都吻合。你有照我說的去問問黑袍弟兄們嗎？﹂

﹁我和拉多娜聊過。﹂帕薩理安說：﹁我沒有提到自己是在哪裡，或者用什麼管道得知這些事情，不過她一直閃避問題。﹂

﹁她不是一直這副德性嗎？﹂安堤默茲說得很酸。

﹁是沒錯，但是熟了就知道怎麼判斷了。﹂帕薩理安回答。

安堤默茲點點頭，這兩個人交情很深，也不需要再提起帕薩理安過去與拉多娜到底有多熟。

﹁去年她心情好得很。﹂帕薩理安說了下去：﹁整個人神采飛揚，然後也不知道在忙什麼事情，居然只進塔兩次，都是來翻卷軸。﹂

﹁我確認過其他的消息。﹂安堤默茲說：﹁我之前提過，北方有個有錢人在招募士兵，而且來者不拒，食人魔、大地精、地精都可以，願意賣命的人類也收。我有個朋友也加入了，這樣一支黑暗大軍正在慢慢茁壯，我連那個主子的名字都打聽到了︱︱他叫做艾瑞阿卡斯。你知道這人嗎？﹂

﹁似乎有印象，沒記錯的話是個低階法師。而且是個不擇手段的人，如果拔劍可以達成目的，他才不會慢慢鑽研法術。﹂

﹁那跟我聽說的差不多。﹂安堤默茲嘆口氣，沉重地搖頭：﹁夕陽之後就是黑夜，我們也阻止不了，朋友。﹂

﹁但是我們可以在黑暗之中保持幾盞明燈。﹂帕薩理安淡淡地說。

﹁那還是需要一點助力！﹂安堤默茲握緊拳頭：﹁要是神可以給一點預兆就好了。﹂

﹁塔克西絲已經給了。﹂帕薩理安挖苦道。

﹁我是說善神啊。祂們打算讓塔克西絲從大家頭上碾過去嗎？﹂安堤默茲焦躁無奈地說：﹁帕拉丁和米莎凱不打算讓世人知道祂們存在嗎？﹂

﹁也許是祂們在等待我們給一個預兆。﹂帕薩理安柔聲說。

﹁什麼樣的預兆？﹂

﹁信仰。讓祂們看見大家還相信祂們、信任祂們的神力，即便我們並不瞭解祂們的心意。﹂

安堤默茲瞇著眼睛打量朋友，接著靠在椅背上，但是目光沒有移動，只是伸手摸了摸帶著鬍碴的下巴。帕薩理安面對朋友的檢視沒有一丁點不自在，還露出笑容使安堤默茲明白自己思考的方向正確。

﹁這到底是怎麼回事？﹂安堤默茲過了一會兒才追問。

帕薩理安往前一傾。

﹁我早就懷疑了。他太年輕了些，技巧是很高明，但真的太年輕。經驗也不夠。﹂

﹁經驗可以之後累積。﹂帕薩理安回答：﹁還有一點時間吧？﹂

安堤默茲思考一下。﹁食人魔、地精和那些人類要訓練到可以上場作戰沒那麼容易，現在派出來的話，他們大概會先把自己人殺光。這可得讓艾瑞阿卡斯忙上好一陣子，再者，如果傳言屬實，龍族也回來了，他還要找出控制巨龍的辦法，這種事情一定要靠強烈的意志跟勇氣才可能辦到。所以如果單就你的問題來說，沒有錯，還有一點時間，但是所剩不多。那個孩子不可能穿上白袍，這一點你應該也知道。﹂

﹁我知道。﹂帕薩理安平靜地說：﹁這幾年我聽提柏德嘮叨很多次了，打從雷斯林‧馬哲理還是個小朋友剛進去唸書就一直講個沒完。我知道他的缺點，他行事太鬼崇，但性子剛愎自用、野心勃勃，慾望也很強。﹂

﹁但同時他頭腦靈活，才智過人，而且還很勇敢。﹂安堤默茲很驕傲地為自己贊助的學生說話：﹁看看他是怎樣解決了那個叫做裘蒂思的叛逆法師︱︱他用了一個遠超過自己能力等級的法術，這個法術他應該連要看懂都成問題，更不用說要實際施展。但是他居然不靠別人幫忙，自己就這樣成功了。﹂

﹁這件事情更證明他不按規則來，如果手段能契合自己的目標，還會故意違反規定。﹂帕薩理安說：﹁好了、好了，你也不用幫他說話，我不是只看見缺點，我也明白他的才能。也就是因為這樣，我才會要他來接受試煉，沒有直接送交議會懲處，不然按理來說我是該這麼做的。你認為裘蒂思是他殺的？﹂

﹁我不這樣想。﹂安堤默茲語氣堅決：﹁別的先不提，砍斷對方喉嚨，這根本不是雷斯林做事的風格。太粗糙了。他精通藥物，真的要那女人的命，大可以在裘蒂思的焦豆茶裡頭加一點龍葵︵註１︶就好。﹂

﹁這麼說來，你也覺得他能夠殺人？﹂帕薩理安問話時蹙起眉頭。

﹁狀況合適的話，這兒的人哪一個不能殺人？像我們城裡有另一家裁縫，那噁心的傢伙欺騙顧客就算了，還會散布謠言中傷對手，當然也包括我哥在內。好幾次我都想要乾脆用一個﹃畢格比粉碎掌﹄︵註２︶去給他敲門。﹂

帕薩理安拿著酒杯遮掩笑意。

﹁你自己以前也常說，愛走夜路最好就要看得清楚。﹂安堤默茲繼續說：﹁我猜你不會希望他像無頭蒼蠅一樣。﹂

﹁我也考慮過，所以這次試煉可以讓他多瞭解幾件有關自我的事情。他本人或許一點都不想面對，但是為了讓他明白自己的本性，還有自己所擁有的力量，這也是無可奈何的事。﹂

﹁試煉會使人謙卑。﹂安堤默茲語氣之中夾雜著嘆息和顫抖。

兩個人面色同時一沉，彼此對望一陣，懷疑對方是不是也朝著同樣方向思考。看起來兩人的意念又再次交會，連心裡想的那人是誰都不用明說。

﹁他一定也會出現。﹂安堤默茲低聲提起，而且心懷戒備四下看看，彷彿以為會有誰聽見自己說話，然而這房間在塔的最高處，而且整座塔除了他們兩個，別人都進不來。

﹁我也很擔心。﹂帕薩理安表情嚴肅起來：﹁他對這年輕人一定很有興趣。﹂

﹁應該要一勞永逸地解決他才對。﹂

﹁我們也試過，﹂帕薩理安回答：﹁但你也知道下場如何。我們根本沒辦法接觸他所在的界域，此外，我還懷疑的努塔瑞在保護他。﹂

﹁那也不意外，上哪兒去找比他還忠實的僕人？他可是殺人如麻！﹂安堤默茲也往前靠過去，一副商議什麼陰謀般地壓低了嗓音：﹁我們可以阻止那年輕人與他見面。﹂

﹁那又將自由意志放到哪兒去了？這是法師議會的宗旨，很多人犧牲性命就只為了維護自由。我們要把選擇自己命運的權利拋進深淵嗎？﹂

安堤默茲正色說：﹁抱歉，是我話說得太快了。我只是很喜歡那年輕人，也很替他覺得驕傲，他證明了我的眼光沒有錯，我很不希望看到他受傷。﹂

﹁他的確是證明你眼光獨到，我也希望他會持續下去，他會走上什麼路，端看他自己的選擇，這點對任何人來說都一樣。我相信他有能力做出明智的抉擇。﹂

﹁這次試煉對他是個重大考驗，他是個身體孱弱的少年。﹂

﹁刀刃一定要過火，不然就會折斷。﹂

﹁要是他死了呢？你的計劃怎麼辦？﹂

﹁我會再找別人。拉多娜跟我提到一個年輕精靈法師，實力也不錯，叫做達拉馬︱︱﹂

兩人對話主題慢慢轉向其他方面，開始聊起了拉多娜的學生，接著提起世界上種種不祥之事，最後則討論兩人最有興趣的一件事︱︱魔法。

銀月索林那瑞和紅月努林塔瑞在塔上閃耀，努塔瑞也在星座間留下一團黑洞。今夜三月皆是滿月，這也是進行試煉的條件之一。

在塔外的土地上，距離兩位大法師品酒論事的房間外很遙遠的地方，一群年輕法師還在趕路前往大法師之塔。他們有些人睡了，但也睡得並不安穩。等到早上，威萊斯魔法森林會找到他們，指引他們面對自己的命運。

明天有些年輕法師會長眠，永遠不再醒來。

︻註︼

１　龍葵為顛茄屬植物，含劇毒植物鹼，為黑魔法常見藥材。

２　畢格比粉碎掌為法師最高等的九級法術，可將能量塑造為巨掌形狀進行攻擊。

## ６︱２

雙胞胎兄弟用了一個月時間抵達大法師之塔。他們原本預計得憑著雙腳步行，所以要花更長的時間，但是朋友相繼離開索拉斯之後，有一位信差通報：有人送了兩匹馬到索拉斯的公用馬廄中，指明交給馬哲理兄弟。這兩匹馬是雷斯林的資助者，也就是安堤默茲的贈禮。

兩個年輕人朝西南穿過海文，雷斯林順道拜訪勒穆爾，根據他所言，貝佐教神殿已經遭鎮民拆除，石材轉用於窮苦人家的房舍。這些工作由一個名為﹁追尋者﹂、看來頗為正當的新教團實行。此外勒穆爾也將店鋪重新開張，順便給雷斯林看過黑瀉根，現在生長得很好。他問起兩兄弟要上哪兒去，雷斯林回答兩人是單純旅遊玩樂，打算繞道去帕克塔卡斯看看。

勒穆爾聽了臉色一沉，連聲要他們路上小心，兄弟離開後也重重嘆氣。

他們上路後，往南沿卡若理山脈和奎靈那斯提周邊前進。

兩人仔細觀察也找不到精靈，但是卻都察覺到自己受著精靈監視。卡拉蒙認為乾脆進去找坦尼斯，順便見識一下精靈王國的風貌，可是雷斯林則提醒他︱︱這次旅途必須保密，他們已說自己要去帕克塔卡斯。此外，精靈恐怕也不會輕易放他們入城。雖然奎靈那斯提精靈對於人類的態度相較於西瓦那斯提是友善很多，但隨北方情勢風起雲湧、傳言塵囂直上，此處的居民也開始對外人多有堤防。

在該地的最後一天清晨，兩人已經到了奎靈那斯提邊境，醒來發現睡袋角落竟有一支精靈箭矢綁了紙條，清清楚楚地寫著：我們準許你們過境，但是請勿折返。

兄弟倆離開精靈土地之後稍微鬆了口氣，但是依舊十分留神，因為尋找威萊斯森林的旅途現在才開始。阿班尼西亞的這一塊區域環境惡劣荒蕪，他們一次遇上強盜，一次遇上地精隊伍，就從他們面前經過，一伸手幾乎可以拍到牠們的粗糙皮膚。

那群強盜原本以為一對年輕旅人一定沒付麼防備，結果卡拉蒙的劍術與雷斯林的魔法威力大出他們意料之外，其中一人當場身亡，其餘則是落荒而逃，回去療傷。不過，地精小隊數量太多，兩人不是對手，只好找了一個山洞先隱匿起來，等到怪物快步朝北方穿過洞口之後，才繼續上路。

兩兄弟花了四天時間尋找魔法森林。卡拉蒙越來越挫折、越來越緊張，不只一次提出要回頭的意見。他查閱三張地圖，一張是泰索何夫給的，一張來自海文鎮旅店，還有一張取自身亡的劫匪，但是這三張地圖上標示的森林位置居然都不同。雷斯林盡可能保持平靜並且安撫哥哥，可是他自己也不免擔心起來。隔日就是這個月第七天，但他們連森林的影子都沒瞧見。

那天晚上他們攤開睡袋，在一片松林中的空地歇息，一醒來卻發現自己頭頂有一列巨大的橡木遮住天際。卡拉蒙差點拔腿就跑，因為他發現這些橡木不太一樣，樹洞裡面有眼睛，樹葉婆娑中彷彿有人耳語，就連鳥兒的鳴叫聲似乎也是某種語言。雖然他並不能理解這些聲音中的含意，卻覺得鳥兒是警告他速速離去。

雙胞胎兄弟收拾行囊、登上馬匹，但是橡樹一字排開，緊緊擋住去路。雷斯林默不作聲研究了一會兒，然後鼓起勇氣策馬前驅，結果橡樹自動分開，露出一條小徑直通大法師之塔。卡拉蒙也想追上去，可是一旁樹木對他露出兇狠目光，樹葉搖晃宛如發怒一般。他的意志消沉，恐懼籠罩全身，四肢虛弱無力、動彈不得。

﹁小雷！﹂他聲音都啞了。

雷斯林回頭一看，發現哥哥狀況不對，立刻將馬兒掉頭，然後伸出手拉住哥哥。

﹁不用怕，卡拉蒙。有我在。﹂

兩個人終於一起進入森林。

第七月第七日，七名法師進入大法師之塔的寬敞庭院中。

七名法師中有四男三女，而其中四個是人類，兩個是精靈，剩下一人看來像是人類與矮人聯姻的後代，以施法者而言是相當罕見的背景。雷斯林‧馬哲理是其中最年輕的，與其他人至少也有五歲的差距，更是唯一帶人隨行的參與者。其他法師斜著眼打量他，看他纖弱蒼白又瘦骨嶙峋的模樣，更使人低估他的年歲。

大家都很好奇為什麼他會出現在這裡，更好奇為什麼他可以帶親屬進來。兩個精靈完全不掩飾心中輕蔑，半矮人還在心中懷疑這年輕人是不是偷溜進來的，不過他可也想不出這怎麼可能。

大法師之塔的花園也是個詭異的地方，位於魔法通道的十字路口上，許多法師固定會經過這裡，可能是處理塔內事務、可能為了個人的工作。站在院子裡的眾人看不見魔法通道中的人，卻可以依稀感覺到他們呼出的氣息。

年紀稍長、經驗豐富也常進入塔內的法師，對於院子裡面忽然扭曲的魔法能量已經習以為常，然而眼下七個新晉法師都是初次造訪此地，所以聽見虛無中傳來的聲音、頸後莫名的一陣吹撫，或者恍然中看見一隻手一隻腳等等，都使他們心神不寧。他們和唯一的戰士站在庭院中，期待下一刻就是自己成為菁英法師的開端，同時盡量克制自己的思緒，不去想這也許就是人生的最後一天。

卡拉蒙跳了一下，身上皮甲跟長劍發出一陣吵雜，他猛然回頭一副恐懼的樣子。

﹁站好！你看起來跟傻瓜一樣，卡拉蒙。﹂在院子裡頭，雷斯林這樣訓誡他。

﹁我覺得有人碰了我一下。﹂卡拉蒙臉色蒼白冒出冷汗。

﹁那是正常的。﹂雷斯林克制情緒低聲說：﹁不用管它。﹂

﹁我不喜歡這個地方，小雷！﹂一片寂靜中，他的聲音顯得異常刺耳：﹁我們回家好不好？就算不來這種地方，你也已經是一個很厲害的法師了！﹂這句話清楚地傳進大家耳朵裡，其他法師轉頭望向他們，有個精靈直接冷笑起來。

雷斯林感覺得到血液衝上臉部：﹁閉嘴，卡拉蒙！﹂他的聲音震怒顫抖。﹁你把我們兩個人的臉都丟光了！﹂

卡拉蒙咬著嘴唇不敢說話。

雷斯林刻意轉頭不理哥哥。他想不通為什麼議會堅持要卡拉蒙隨行。﹁大概是想先氣死我。﹂雷斯林在心裡對自己說。

他想要忽略卡拉蒙的存在，專心對抗自己的焦慮。其實他沒有害怕的理由，魔法書已經從裡到外翻了又翻，如果評審要他倒立過來倒背咒語，他也肯定辦得到。之前他也證明自己能夠在巨大壓力下正常施法，他不會崩潰、法術不會因為緊張而失誤。

測驗施法能力的部份他完全不用擔心，至於要求法師瞭解自我的形而上層面，他也同樣無須多慮，因為他自幼就是懂得內省的人，雷斯林相信自己對於心理狀態有十足的掌握。

所謂的試煉對他而言只是個形式。

雷斯林心情緩和下來，發現自己其實頗為期待。放下焦躁的心情，他趁著評審出現之前的時間，好好看看傳說中的大法師之塔。

﹁以後還會常來呢。﹂他在心中說著，並且想像自己穿過看不見的通道，在花園照顧藥草，或者在偌大的圖書館中埋首研究。

威萊斯的大法師之塔是雙子塔結構，以拋光的黑曜石建造，除主塔外由三座小塔連結出等邊三角形的圍牆，其間便是庭院，除了栽種施法需要的藥材以外，也有醫療與烹飪的植物。

圍牆頂端沒有城垛，因為高塔本身就有強大的魔法作為防衛。外頭的森林也可以確保未經議會同意者無法輕易闖入，如果敵人無意中找到機會闖入森林，那麼林間各種魔法生物也會現身攔截。

會有這麼多重防護其來有自。很久以前大法師之塔共有五座，全部都是安塞隆大陸上的魔法重鎮。然而伊斯塔帝國興盛一時，教皇私下對於魔法與法師的力量感到畏懼，於是將之斥為不法，並教唆暴民對抗法師，希望藉此根絕後患。

法師自然也可以與其抗衡，更不用說有人主張以暴制暴，但是當時的法師議會認為激烈手段於事無補，採取自衛手段結果只是雙方都承受慘重死傷。更不用說流血衝突會正中教皇等人下懷，此後便可指著法師宣稱：﹁我們沒說錯！他們就是這樣兇惡，一定要徹底剿滅！﹂

於是議會與教皇進行條件交換，法師願意放棄其他的塔，全部撤退到威萊斯，並在此繼續進行魔法研究，與世無爭。眼見法師無意抗爭，教皇當然失望，可是還是點頭了。他已經掌控了伊斯塔當地的大法師之塔，進而覬覦外觀華美精緻的帕蘭薩斯塔，妄想將其改建為頌揚自己英明神武的廟堂。

在他進入那座塔的時候，有一位黑袍巫師︱︱後世傳說他瘋了︱︱從塔上窗戶一躍而出，墜在底下尖銳圍欄上，身體貫穿當場斃命。但他以最後一口氣對那座塔下了詛咒，指明僅有﹁掌握過去與未來的強者﹂可以得到那座塔。

那個強者是誰？沒有人知道答案，但顯然不是教皇，因為他眼睜睜看著帕蘭薩斯塔的樣子改變，猙獰醜陋的光景任誰看了都忍不住摀上雙眼，而且只要看過一眼的人都難以將那扭曲形象從心中抹滅。

事後教皇派遣經驗豐富的牧師前來嘗試解除詛咒。但帕蘭薩斯塔周間有一片修肯樹林，裡面充滿激起人心恐懼的魔力，而高塔本身也受到黑月之神努塔瑞的守護，這位神祇只會回應向自己禱告的人，對於其他神明的祈求祂都不聞不問。信奉帕拉丁的牧師到了那裡，最後卻是落荒而逃。之後米莎凱的牧師成功進入塔內，卻差一點沒辦法活著出來。

大災變時眾神對著安塞隆大陸擲下一整座山脈，伊斯塔帝國也被打進血海深處。衝擊力量傳遍大陸各處，地貌為之丕變，新的海域、山脈因運而生，帕蘭薩斯城打從地基動搖起來，許多房屋建築都倒塌了，可是修肯樹林那邊連一片葉子都沒有晃動。黑暗、寂靜、虛無，高塔靜待主人出現，無論那位主人到底是誰。

雷斯林沉思這段歷史，他的心靈早就走在威萊斯大法師之塔中，成為一個受人敬重的大法師。這時候，不知何處傳來鐘聲，敲響了七次。

七個受試法師原本已經在花園中走動，有些人趁機彼此認識，有一些則是獨自躲在一旁默唸咒語，此時大家都停下動作、不再交談。

有一兩人臉色發白、神情驚恐，也有一兩人興奮得漲紅了臉。兩個精靈保持在人類面前不露情感的高傲神色，裝出不痛不癢、無聊至極的樣子。

﹁那是什麼聲音？﹂卡拉蒙問話的聲音因為緊張整個繃緊。

﹁時候到了，哥哥。﹂雷斯林回答。

﹁小雷，真的要︱︱﹂卡拉蒙又想說服他。

可是看見弟弟的表情︱︱瞇眼、蹙眉、雙唇抿緊︱︱卡拉蒙只好將最後一次懇求吞回去。

半空中飄出一隻幻影般的手掌，在花園中心的玫瑰叢上方飛舞。

﹁什麼玩意兒啊！﹂卡拉蒙抽了一口涼氣，下意識將手搭上劍柄。不過不需要弟弟的眼神警告，他也知道自己在這裡不可以隨便拔劍，更何況他很懷疑自己有沒有那個膽子。

空中的手作勢要大家集合，一行人將帽子拉上，並將雙手藏在袖中，靜靜朝著指示方向上，兩座高塔間的一座小塔前進。

雷斯林與哥哥是最後到達的人，也就理所當然殿後。

那虛無飄渺的手指向塔門，門把形如龍頭，不過無須敲門即可入塔，人一靠近塔門便徐徐開啟。

受試法師一個接著一個魚貫而入，從陽光充足的庭園進入昏暗室內，一時間眼前一片黑暗。走在前面的人停下腳步，無法視物的情況下也不願盲目行走，於是後面的人便駐足門口。走在最後的卡拉蒙一個不小心就撞了上去。

﹁抱歉、抱歉，我沒看到︱︱﹂

﹁安靜。﹂

黑暗中傳來人聲，受試法師安靜下來，卡拉蒙也連忙噤聲，或者該說他很努力想做到。身上的皮甲發出嘎嘎聲，長劍叮叮噹噹，鞋子也敲出扣扣聲，就連宏亮的呼吸聲也在大廳迴盪不已。

﹁往左轉，跟著光走。﹂黑暗中的聲音跟方才那隻手一樣似真似假。

大家一轉頭便看見光線，一行人靜靜踏著腳步走過去，只有卡拉蒙殿後並發出沉重腳步聲。

狹長的石頭走廊，牆壁上的火炬發出微弱光線，那火光沒有溫度、沒有煙霧，領著大家走進一個大房間。

﹁法師大殿︱︱﹂雷斯林呢喃起來，他雙手緊握，指甲戳入手臂肌膚，藉著痛覺平息強烈的興奮。

其他人與雷斯林一樣，敬畏不已、神采飛揚，就連兩個精靈也卸下偽裝，眼神閃亮、雙唇因訝異而微微打開。入門法師夢想的就是這一刻，他們期待自己站上法師大殿的這瞬間，這個地方如此神秘，克萊恩世界多數居民根本無緣得見。

﹁不管結果如何，已經值得了。﹂雷斯林靜靜對自己說。

在場只有卡拉蒙不為所動。他心裡唯一的感覺是害怕，低著頭不往左右張望，好像以為只要沒看見，那些東西就會不存在。

這間大殿的牆壁也是黑曜石，透過魔力磨得十分光滑，天花板很高，隱沒在陰影中，四處都看不見柱子。

白色的光線照出其中有二十一張座椅排成半圓形，其中七張是黑色座墊、七張是紅色座墊、七張是白色座墊。這就是法師議會的集會場地，半圓形中間還有一張椅子，比起其他位置稍大一些，那就是主席的座位，上面的座墊是白色。

第一眼望去，座位上都是空的。

但看清楚時已非如此，大法師的人影出現在座位上，各種種族、男女皆有，身著與自己陣營相應的袍色現身於此。

卡拉蒙喘著氣，腳步開始搖晃。雷斯林伸手緊緊抓住他手臂，雖然扶住了他，卻也將他掐得很痛。

這對卡拉蒙是個很大的衝擊。他以前並沒有認真看待魔法或者弟弟的法力，在他心中法術還停留在鼻孔掏出的硬幣、突然出現又突然消失的兔子、或者巨大的坎德人。就算是坎德人變大的法術也沒有太讓他意外，因為坎德人並不是真的成了巨人，一切只是幻術、騙術，在卡拉蒙的想法裡，魔法不過是蒙蔽心靈的一種伎倆。

但眼前所見已經不是幻術，他親眼看見這些人展現強大的力量，不只讓人印象深刻，也讓人深感威脅。卡拉蒙不禁為弟弟擔心起來，要是辦得到，他一定會抓住雷斯林逃出這個地方。但是卡拉蒙心底深處終於體認到弟弟不惜一切到底是為了什麼，他明白到底是什麼代價值得用生命去交換。

位於中央的大法師站了起來。

﹁那是帕薩理安，法師議會的主席。﹂雷斯林對著哥哥低語，希望可以避免他再出醜，﹁要有禮貌！﹂幾個前來接受試煉的法師都帶著敬意鞠躬，卡拉蒙也跟著一起行禮。

﹁各位好。﹂帕薩理安語氣溫和敦厚。

這位迎接眾人的大法師年紀已過六旬，但一頭長長白髮、飄逸鬍鬚與駝背卻使他看來顯得更老一些。他不是個活力充沛的人，喜歡思考勝過行動，畢生致力於研究新法術或是改進舊法術，對於魔法神器的喜愛就好像孩童看見糖果一樣，也因此他門下學徒花了許多時間在大陸各地旅行，就為了找到神器、卷軸或者相關的傳聞。

但同時帕薩理安也對安塞隆大陸的局勢十分關心，這一點與其他自命清高、不屑與升斗百姓為伍的法師大有不同。身為議會主席，他與大陸上各個重要政體都有聯繫，而且他也不只安堤默茲一個情報來源，只是對於大部份消息他都放在心裡，除非對於整個計劃有利才會透露。

雖然在場無人能真正明瞭他對安塞隆大陸的影響有多深遠，但帕薩理安散發出睿智與力量，幾乎已經形成一圈可見的白色光暈。平時精靈看待人類與其他種族看待坎德人無異，可是帕薩理安的明亮氣質使得那兩個新法師也忍不住一再行禮。

﹁歡迎各位新晉的法師，﹂他又一次迎接大家：﹁還有一位特別的客人。﹂

他的目光轉向卡拉蒙，好像直擊他的心窩，逼得那大漢也顫抖起來。

﹁你們都依據信上的時間前來測試自己的技巧、才能、創造力、思考過程，還有最重要的是測試自我。你們的極限在哪裡？你們是不是能夠超越自己的極限？你們有什麼樣的缺點？這些缺點對於你們的能力是否有阻礙？這是大家不願意面對的問題，但卻也是每一個人都必須面對的問題。因為無論優點或缺點，只有瞭解自己，我們才能夠發揮出最大的潛力。﹂

七個新晉法師不發一語，表情如履薄冰，緊張、嚴肅、熱切的神情都寫在臉上。

帕薩理安笑道：﹁不用擔心，我知道各位都很心急，所以不會耽擱大家太多時間。我再一次歡迎各位，並且祝福索林那瑞與各位同在。﹂

他舉起手，受試法師低頭鞠躬，接著帕薩理安回到座位上。

紅袍法師的首領站了起來，很快切入正題：﹁叫到各位的名字時，請你們上前，跟著評判進入試煉場中。我相信各位已經很熟悉評判標準，但根據議會規定我還是必須重申一遍，以免事後有人聲稱自己並不知道規則。在此先提醒各位︱︱以下所說僅供作準則參考，每個人接受的試煉都是為個人量身設計，所以可能包含準則中所有的項目，也可能只有其中一部份。﹂

﹁首先，至少會有三項針對受試者法術知識與使用的測試。﹂他繼續說明：﹁這項測試將要求各位施展所知的所有魔法。再者，會有三項測試不能單憑魔法通過。最後還會進行至少一場實戰測試，對手是階級比各位要高的法師。各位是否有任何疑問？﹂

沒有人提出疑問，真正的疑問藏在眾人心中。卡拉蒙的疑問可多了，但是他受到現場氣氛震懾，不敢隨便開口。

﹁那麼，﹂紅袍法師說：﹁也祝福努林塔瑞與各位同在。﹂

他坐了回去。

黑袍法師首席是一位女性，她起身說：﹁祝福努塔瑞與各位同在。﹂隨即展開一張卷軸，朗誦上面的名字。

每叫到一個名字，就有一個法師上前，由議會成員帶領，靜默嚴肅地走向大殿深處，消失在陰影中。一個接著一個，所有受試者都離開了，只剩下雷斯林‧馬哲理。

他堅忍卓絕地站在原地，外表強做鎮定，無視於身邊漸漸空了出來。藏在袖子底下別人看不見的雙手緊緊握起拳頭，不理性的恐懼湧入腦海︱︱會不會是議會出錯了，其實他根本沒有資格參與試煉。又或者是他們後來改變主意，所以打算叫他回家？還是哥哥做了什麼事情冒犯了大法師，所以雷斯林將要為此顏面掃地？

黑袍法師唸了六個名字，然後闔上卷軸，可是雷斯林還是留在法師大殿中，如今只剩下他一個人了。他僵硬地維持著儀態，等待著自己的命運宣判。

帕薩理安站了起來，走到年輕人面前：﹁雷斯林‧馬哲理，我們把你留在最後是因為狀況比較特殊，你帶了一個人過來。﹂

﹁是信上指明要我帶來的，大法師閣下。﹂雷斯林口乾舌燥，答話的聲音非常小。清一清喉嚨以後，才發出比較清楚的聲音說：﹁這位就是我的雙胞胎哥哥，卡拉蒙。﹂

﹁歡迎來到威萊斯之塔，卡拉蒙‧馬哲理。﹂帕薩理安湛藍的眼睛透過皺紋形成的迷宮，筆直探入了卡拉蒙的靈魂。

卡拉蒙咕噥了一句話，沒有人知道他說了什麼，然後就一臉鬱悶安靜下來。

﹁我想先跟你解釋一下，為什麼這一次會請你帶哥哥一起來。﹂帕薩理安敏銳的眼神回到雷斯林身上：﹁針對這一點，我們並沒有把你當成特例，或者刻意做出不同處置。所有的雙胞胎在參與法師試煉的時候都會這樣進行，主要是因為我們發現雙胞胎彼此有緊密的聯繫，比起一般的手足更為深刻，幾乎可說是一個人被分割為二。一般而言，雙胞胎兩個人都會學習魔法，而且同樣具有才能。在這個層面上你們就顯得不同，因為只有雷斯林你表露出這一部份的潛力。卡拉蒙，你曾經對於魔法有任何一丁點的興趣嗎？﹂

忽然被問話，又是這麼一個措手不及的問題，卡拉蒙張開的嘴，但回答的卻是雷斯林。

﹁他沒有。﹂

帕薩理安看看兩人：﹁我明白了。好，還是感謝你來訪，卡拉蒙。現在，雷斯林‧馬哲理，可以請你跟著走嗎？他會帶你到試煉的場地。﹂

雷斯林至此才終於鬆了一口氣，還為此覺得有點暈眩，閉上眼睛一會兒才能站穩。對於過來領他離開的紅袍法師，雷斯林沒有多加留意，只注意到他年齡很大，而且很明顯跛了腳。

朝帕薩理安一鞠躬以後，雷斯林拿著魔法書，轉頭跟那紅袍法師離去。

卡拉蒙踏出一步想要跟上。

帕薩理安很快擱下他：﹁抱歉，卡拉蒙，你不能跟你弟弟過去。﹂

﹁是你們要我過來的。﹂卡拉蒙不免埋怨，而且因為擔憂，反而說得出話。

﹁沒錯，你弟弟不在的期間，就由我們來招待。﹂帕薩理安語氣雖然溫和，可是卻帶著不任人反駁的威嚴。

﹁唔︱︱祝你好運，小雷。﹂卡拉蒙最後無奈地說。

雷斯林覺得有些尷尬，沒搭理他，假裝沒聽見，跟著紅袍的傑斯塔隱沒在大殿深處。他消失了，到了一個哥哥無法跟過去的地方。

﹁我有問題想問！﹂卡拉蒙大叫：﹁參加試煉的法師是不是真的有可能︱︱﹂

眼前出現一扁門。他不知何時到了一個房間內，陳設相當舒適，感覺像是從安塞陸最棒的旅店搬過來一樣。壁爐中燒著火，桌子上有滿滿的食物，而且都是卡拉蒙喜歡的菜色，另有一瓶上好的麥酒。

卡拉蒙不屑一顧，反倒覺得對方的手段太過蠻橫而憤怒無比，一伸手就要開門。

門把居然應聲掉落。

這下子他可真的為弟弟擔心起來，懷疑這些人進行什麼陰謀想要雷斯林的命，於是下定決心要去解救弟弟。他用整個身子衝撞門板，門板劇烈晃動，可是還沒鬆脫，接著他又赤手空拳地搥打，同時口中大叫要人過來開門。

﹁卡拉蒙‧馬哲理。﹂

聲音從背後傳來。

嚇了一跳的卡拉蒙轉身過快，差一點兒摔倒在地，踉蹌中抓住了桌子，才看清楚眼前是誰。

帕薩理安出現在房間中央，對著卡拉蒙露出和藹笑容。

﹁抱歉，我知道我進來的方式很冒失，但是那扇門用魔法鎖住了，去掉法術再重新施法太麻煩了一點。這個房間還可以吧？有沒有其他的需要？﹂

﹁誰管這房間怎麼樣！﹂卡拉蒙咆哮：﹁我弟弟可能會死啊！﹂

﹁沒有錯，但是他本人也知道這個風險。﹂

﹁我要過去找他。﹂卡拉蒙說：﹁我是他的雙胞胎哥哥，我有權力這樣做。﹂

﹁你一直與他在一起。﹂帕薩理安淡淡地說：﹁他到哪裡都一直帶著你。﹂

卡拉蒙聽不懂。他現在不在雷斯林身邊，這些人只是想要唬弄他罷了。他跳過這些無意義的文字：﹁帶我去見他！﹂他瞪大眼睛，握起拳頭。﹁你不帶我去，我就把這座塔給拆了！﹂

帕薩理安拊著鬍鬚掩飾笑意：﹁卡拉蒙，我們交換個條件好了。你別動這座塔，讓我們繼續住下去，然後我讓你看看你弟弟接受試煉的過程。你沒辦法幫忙，但是看見他的狀況應該可以讓你不那麼擔憂吧？﹂

卡拉蒙想了想，﹁好吧。﹂只要他知道雷斯林在哪哩，他認為自己可以在他需要的時刻，隨時趕過去幫忙。

﹁我好了，帶我去找他。喔，不用了，我不渴。﹂

帕薩理安正從壺裡倒了一碗水出來。

﹁坐下吧，卡拉蒙。﹂

﹁我們不是要去找︱︱﹂

﹁坐下，卡拉蒙。﹂帕薩理安重複一次：﹁你不是要看弟弟的情況？朝碗裡頭看看。﹂

﹁不就是一碗水︱︱﹂

帕薩理安的手從那碗水上面掠過，唸了一道咒語，又灑了幾片葉子在水面上。

原本只打算佯裝坐好，準備一把掐住這老頭的卡拉蒙，朝著水面望過去。

## ６︱３

雷斯林沿著海文鎮邊界一條人煙稀少的小路踽踽而行，天色漸漸黯淡，樹頂吹起窒悶晚風，秋天的落葉隨之揚起。潮濕空氣嗅得出雷雨的氣味，他一整天步行，現在又餓又渴，既然風暴即將來襲，他就更失去席地而睡的動機。

早先遇上一個銲補匠，打聽了一番得知前頭有間旅店，名字很可笑，叫做﹁中點旅店﹂。那銲補匠特別出言警告：這旅店聲名狼籍，聚集的人物不是善類。雷斯林不介意那裡有誰在喝酒，只要能給他遮風避雨的地方好好睡一覺就成。至於小偷什麼的他也不大擔心，看他身上長袍破破爛爛，應該猜得出他身無長物，更何況這件袍子也凸顯他施法者的身分，普通的小扒手都會顧忌三分。

中點旅店的名字來自於它地處海文鎮與奎靈那斯提之間的正中央，可是卻沒有因此生意興隆。外頭懸掛的招牌已經褪色到了無法辨識的地步，話說回來反正也不是多有美感的作品。店主可能光是給旅店取名就用光他的靈感，所以招牌上頭竟只有一條曲線代表道路，然後在中間打上一個紅色大叉叉就了事。

旅店本身建築也給人一種離經叛道的感覺，好像聽過太多人取笑那名字所以惱羞成怒，外觀看來若是誰再不長眼，天花板就會坍在那人頭上。窗戶隔板都已拉上，透出的光線好像瞇著眼睛窺伺，還有屋簷的角度像極了一個人在皺眉頭。

旅店大門也非常有個性。雷斯林推了推門，一開始還以為這旅店關了。後來聽見裡面還有笑鬧聲也傳來食物的味道，便用力一試，門板這才稍微動了動，而且好像很不情願，生鏽的絞鍊發出刺耳的摩擦聲，而且他一進去以後又馬上闔上，簡直是在說：﹁可別怪我沒警告你啊。﹂

雷斯林一進去，裡頭人聲停下片刻，大家都轉頭朝他望過來，打量一陣思考著該怎樣處理。壁爐明亮的光線打在雷斯林眼睛裡，一下子他什麼也看不見，等他適應之後，也已經無從判斷剛剛是否有人對他露出特殊的表情。看清楚的時候，每個人都繼續原本的動作。

大多數是如此，但大廳遠端角落有三個裹著風帽的人卻不停地留意著雷斯林。等到他們也繼續聊天後，交頭接耳十分興奮地討論著什麼，三不五時會轉頭過來，露出發亮的眼神。

雷斯林在爐子邊找了一個空位，很高興地坐下來趕快暖暖身子。他朝其他人桌上看了一眼，明白這裡的食物很簡單，雖然大概不算美味，但顯然也毒不死他。唯一一道菜就是燉肉，他點了一盤，順便要了一杯酒。

吃了幾口那不知是什麼動物的肉之後，他用湯匙將馬鈴薯跟凝固的滷汁撥到盤子邊緣。酒倒是出人意料相當順口，而且帶有苜蓿草的香氣，享受的同時卻也不禁令他捉襟見肘，荷包已經沒辦法多負擔一杯了。但此時，桌邊卻有人送上一整壺。

他抬起頭。

角落披著帽子、對他頗有興趣的其中一人站在旁邊。

﹁你好，陌生人。﹂那男人說的是通用語，帶著些腔調，聽起來像坦尼斯的口音。

在這裡見到精靈，雷斯林並不會意外，不過對方接下來說的話就比較讓他注意。﹁我朋友跟我注意到你似乎挺喜歡這酒，這是從奎靈那斯提來的，我們也一樣。我們打算跟你好好分享，先生。﹂

正當的精靈不會跑來人類的酒館喝酒，正當的精靈不會主動與人類攀談，正當的精靈更不可能會請人類一壺酒。這樣一想，雷斯林已經可以判斷出來來者何人。

這三個想必是所謂闇精靈︱︱﹁謫於光外﹂，遭到放逐不能回鄉，身為精靈這可說是最慘痛的命運。

﹁您喝什麼酒、與誰喝這酒，都是您的自由，先生。﹂雷斯林很謹慎。

﹁什麼自由不自由，﹂那人回答：﹁這是酒。﹂他微笑起來，自以為聰明道。﹁而且想要的話，就是你的酒了。介意我坐下來嗎？﹂

﹁請原諒我有些失禮，不過先生，我沒打算找人聊天。﹂

﹁謝啦，我樂意之至。﹂精靈直接在他對面坐下。

雷斯林站起來，這鬧劇也過頭了點。﹁晚安了，先生，我想先休息。恕我失陪︱︱﹂

﹁你會用魔法，對不對。﹂精靈問道。他還沒將風帽摘下，但已經露出一對杏眼，目光冷硬，彷彿是一灘水結了冰。

雷斯林並不認為自己需要回答別人冒失而且隱含危機的提問，轉過身準備與老闆商量，讓他就近在大廳壁爐旁邊地板上過一夜。

﹁可惜啊。﹂那精靈自顧自地說：﹁如果你會魔法的話，那可真是走運了。我跟朋友們︱︱﹂他朝著角落另外兩個拉上帽子的人點了下頭。﹁正好有一件簡單的小事，想請個法師來幫忙。﹂

雷斯林沒有回話。但他也沒有立刻走開，站在原地對著精靈表露一些興趣。

﹁有錢可以賺喔。﹂精靈笑道。

雷斯林聳聳肩。

精靈對這反應倒覺得訝異：﹁怪了，我還以為人類都貪財，看樣子我搞錯了。那什麼東西可以打動你？啊，我懂了，魔法是吧！沒問題，魔法神器、魔法戒指、魔法書︱︱﹂

他俐落起身：﹁過來跟我朋友打聲招呼如何？順便聽聽我們有什麼打算，這樣子要是你正好碰上一個法師的話︱︱﹂他眨眨眼睛。﹁也可以轉告說我們這兒有生意可做喔。﹂

﹁把酒帶著。﹂雷斯林說完，穿過旅店大廳，到了兩個精靈那兒坐下。

來搭訕的精靈臉上一笑，提起酒壺跟著走來。

雷斯林從坦尼斯那裡得到很多有關奎靈那斯提的知識，比起多數人類都要瞭解這些精靈，他也多番打聽這些精靈的風俗習慣。眼前三人又高又瘦，這是精靈一貫特徵，雖說在人類眼中，精靈幾乎都一個樣子，但是雷斯林真的可以察覺三人的相似點。他們都有綠色眼珠，以及特別突出且尖銳的下巴，看起來年紀不大，約莫兩百歲左右，斗篷底下佩著短劍，偶而傳出金屬與椅子撞擊的聲音。他們很可能還有帶短刀，而且也有皮甲的緊繃聲響。

他不禁懷疑起來︱︱這三個人犯了什麼大錯，居然遭到放逐，對精靈而言這是比死還殘酷的刑罰。但他有種感覺，答案就快浮現了。

剛剛來與雷斯林對話的精靈看樣子身為發言人，其餘兩人甚少開口。或許他們不會通用語？許多精靈鄙視人類語言，的確是不會學。

﹁我叫做黎安，﹂那精靈開始為大家介紹：﹁這一個是彌卡，這個是若涅。你叫做︱︱？﹂

﹁您不會有興趣知道的，先生。﹂雷斯林回答。

﹁喔，不過我說，先生，﹂黎安對答說：﹁既然一起喝酒，當然希望知道名字。﹂

﹁馬哲理。﹂雷斯林說。

﹁馬哲理？﹂黎安皺著眉頭：﹁就我所知，太古時代有個神也叫這名字。﹂

﹁我也聽說過。﹂雷斯林吮了口酒：﹁不過我當然不會自稱是神。請您解釋一下到底是怎樣的工作，與闇精靈同桌並沒有讓我愉快到想多待一會兒。﹂

那個叫做若涅的精靈，眼神立刻閃過兇光。他握緊拳頭，正要起來，但是黎安吐出一句精靈語，並且將他推了回去。但如此一來，雷斯林先前的疑問也稍稍得到答案，顯然至少還有一人聽得懂通用語。

雷斯林也稍微懂得奎靈那斯提的精靈方言，自然也是跟坦尼斯學的。他並沒有露出聽懂的神情，希望對方三人誤以為說母語很安全，會在言談中洩漏更多消息。

﹁現在不是為小事發火的時候，表弟。我們需要這人類幫忙。﹂

接著黎安又改以通用語說：﹁我這表弟脾氣不好，請先生別介意，他就是性子急。我想你對我們幾個也可以稍微好一點，我們可是準備給你不少好處。﹂

﹁想找朋友的話，我建議你可以跟那邊的女僕聊一聊。﹂雷斯林說：﹁看起來她應該能跟你們相處得很好。想要找法師的話，直接說清楚工作內容吧。﹂

﹁所以你是個法師沒錯。﹂黎安狡獪地笑了一下。

雷斯林點點頭。

黎安目光掃過他：﹁你很年輕。﹂

雷斯林覺得不耐煩：﹁是你先過來跟我說話的，先生。你一開始就知道我是什麼德性，還主動邀我加入你們的計劃︱︱﹂他站起來。﹁看樣子我不用浪費時間了。﹂

﹁好、好！你年紀多大一點也不重要，只要事情辦得妥就好。﹂黎安身子往前一傾，壓低噪音說：﹁計劃是這樣︱︱海文鎮上住了個法師，他有一間店。是個人類，跟你一樣，叫做勒穆爾，不知你有沒有聽說過？﹂

雷斯林的確認識勒穆爾，也跟他有過一些往來。對他而言，勒穆爾算是朋友，也因此更想知道這些卑鄙的精靈到底有什麼陰謀，說不定可以先去警告一聲。

他聳聳肩膀：﹁我認識誰是我自己的事，與三位無關。﹂

彌卡伸出拇指比著雷斯林，講起精靈語：﹁我可不大喜歡你找來的這法師，表哥。﹂

﹁沒人要你喜歡他。﹂黎安板著臉以精靈語回應：﹁喝你的酒，不要多嘴，交給我處理。﹂

雷斯林做出茫然淡漠，聽不懂他們說話內容的樣子。

黎安又操起通用語：﹁好了，我們的計劃是晚上進入他家，把他店裡值錢的東西偷走，轉賣換成鋼幣。這就是你派上用場的地方，你應該可以分辨哪些東西比較值錢，而且你也知道去哪裡可以脫手、更知道什麼價位才合理。當然，賺的錢也少不了你一份。﹂

雷斯林冷笑道：﹁也真巧，其實我常去勒穆爾那間店，我現在就可以告訴你們這是浪費時間。他那裡根本沒有值錢的東西，全部東西加一加可能還沒有二十個鋼幣，花這麼大功夫也太劃不來了。﹂

他本以為對話到此為止，自己已經勸退這些小賊不用為非作歹，但同時還是認為過去警告勒穆爾一聲比較好。

﹁那麼三位，我就先告辭了︱︱﹂此時黎安卻仲手勾住雷斯林手腕，感覺他身體一緊後又放開來，卻留下纖細而又有力的指尖在旁邊轉動。他與兩個表弟交換眼神，似乎是徵詢他們意見，決定要不要往下說。那兩人不大甘願，但還是點頭了。

﹁先生，你提到那店鋪的狀況是正確無誤。﹂黎安直率地說：﹁但是那法師在廚房下面的地害藏了些什麼東西，你恐怕就不清楚了。﹂

就雷斯林記憶所及，勒穆爾在地下並沒有藏匿什麼。﹁他藏了什麼？﹂

﹁魔法書。﹂黎安回答。

﹁勒穆爾以前的確收藏了一些魔法書，可是我知道那些都賣出去了。﹂

﹁可不是全部喔！﹂黎安嗓音細成悄悄話：﹁他還有，還有很多。那些是大災變之前留下來的古代魔法書！大家都以為這些東西已經失傳了，這才是他家裡真正的寶物！﹂

勒穆爾沒有跟雷斯林說過這些書籍的事情，表面上看來，他似乎將所有父親留下的魔法師都轉贈給雷斯林了。雷斯林感覺自己似乎上了當。

﹁你又是怎麼知道的？﹂

黎安曖昧一笑：﹁不是只有你想保持一點神秘感，先生。﹂

﹁那我還是跟各位說晚安了。﹂

﹁喔，吾后在上︱︱跟他說算了！﹂旁邊一個表弟叫了起來：﹁別浪費時間了，德拉卡要我們兩星期內把書送到！﹂

﹁德拉卡不準我們︱︱﹂

﹁那跟他說一點點就好了啊。﹂

黎安又回頭對著雷斯林講話：﹁彌卡假裝要買藥草，上了他店裡一趟。你認識勒穆爾，應該知道他呆呆傻傻的，就算用人類標準也一樣，他把彌卡一個人留在店裡面，自己跑進花園去。彌卡趁機用蠟塊印下前門鑰匙的模型。﹂

﹁你們怎麼會知道那些書在這裡？﹂雷斯林繼續追問。

﹁我還是只能說，這是我們的秘密。﹂這一次黎安語氣強硬，透露殺機。

暗忖大概是那名喚德拉卡、身分未明的人知道這些書本的存在，雷斯林盡量佯做無心隨口一問：﹁那你們拿到書之後想怎麼辦？﹂

﹁當然是轉手賣掉啊，那種東西對我們有用嗎？﹂黎安笑了，兩個表弟也笑了，他說起話來語調令人信服，那對杏眼也是眨都不眨一下。

雷斯林想了想。他有點不滿勒穆爾居然隱瞞那些無價之寶的存在，可是卻也不想為此傷害那個法師。

﹁殺人的話我可不幹。﹂雷斯林說。

﹁我們也不幹。﹂黎安加重語氣：﹁勒穆爾在精靈那邊也有不少客人與朋友，他要是死了恐怕會有人尋仇。他現在不在家，上奎靈諾斯那裡訪友了，所以房子沒有人，只要一小時我們就發財啦！你的話，看你是想帶一些魔法物品走，還是等我們賣了東西再把錢分給你。﹂

雷斯林心裡想的可不是錢，而是想著這些精靈還想怎樣欺騙他。對方想必打算利用他拿了東西之後就將他解決掉。他也想著那些書，都是古代魔法書，很可能是達提茍斯的大法師之塔遭到圍攻之時，有人從裡面偷運出來，又或者是帝國沉沒後，有人從伊斯塔那裡找回這些文獻。裡面藏有什麼魔法奧秘？勒穆爾為什麼要隱瞞這些秘密呢？

他一下子就想出答案。這些書上記載的可能都是黑魔法，這樣邏輯上就說得通。勒穆爾的父親是個白袍戰鬥法師，他不能摧毀這些書。依照議會的規定，成員不可以隨意破壞他人的神器或者魔法書。有關魔法的知識，不管從何而來、由誰所生、圖利何者，全都是必須保護的珍寶。然而勒穆爾很可能認為這些東西性質邪惡，所以決定全部藏起來，這樣他既保存了魔法知識，卻也避免法術落入敵人手中。

我有義務要調查這件事情︱︱雷斯林這麼說服自己，更何況，如果我不跟著這些精靈過去，他們一定也會再找別人，換成別人說不定就會破壞這些書。

於是他將動機合理化，但心底真正的渴望自然還是一睹那些典籍，親手捧起它們、感受裡頭的力量。說不定，他有機會解開其中奧妙︱︱

﹁你們打算什麼時候動手？﹂雷斯林問起。

﹁勒穆爾兩天前就出門了，時間緊迫。今天晚上就走吧，你跟我們一起去？﹂

雷斯林點點頭：﹁走吧。﹂

## ６︱４

紅月與銀月在夜空大放光芒，今晚兩個月亮相當靠近，低聲訴說從天上看見的種種愚眛之事。銀光與紅光也照著這群盜賊，雷斯林與他們走在路上，投下了兩道影子在身前延伸。右邊那一道閃著銀芒，左邊那一道包覆紅暈，他幾乎可以看見前方的路一分為二，雖說本質上影子都是黑色。

一行人稍微迂迴，避開鎮區繞路前往勒穆爾的住處。雷斯林不認得這路線，讓他們領著走了個不一樣的角度過去，而他訝異又不自在地忽然驚覺，法師的家已經在眼前，自己完全沒有預料會這麼快。房子跟雷斯林記憶中相同，初次造訪時也差點以為勒穆爾已經搬走，這兒成了棄屋。窗戶沒有一點光亮，裡面也絲毫沒有動靜。當時也是這樣，但是勒穆爾卻在家。要是他現在人正在裡面，這幾個闇精靈一定會毫不猶豫將他殺害。

彌卡拿出準備的鑰匙插入鎖孔，其他兩個精靈在一旁把風。三人都將斗篷張開，方便取出兵器。他們都帶著匕首、短刀這些盜賊或殺手擅用的武器。

雷斯林開始對這些闇精靈產生強烈的不齒，這種情緒也延伸到自己身上。他居然跟這些人站在死寂的月夜中，未經屋主同意就要闖進去一探。

我該掉頭就走的︱︱他心裡這麼想。

無聲之中屋子的門開啟。裡面一片黑暗寂靜。雷斯林遲疑一下，也跟著走進去。

他再次找到了理由︱︱他已經涉入太深，沒辦法回頭了。這些闇精靈不可能輕易放過他，所以他必須繼續偽裝下去，這是為了勒穆爾好，幫他取走這些書可以減輕他的負擔。

自己走上這一步，沒有退路了，但雷斯林根本不屑之前所想的一切。他對於自己即將犯下的罪深感厭惡，掩飾自己真正的動機則更加深這股厭惡。他會來到這裡，不是因為恐懼，也不是因為受人脅迫，更不是因為對於朋友的忠貞。

他是來尋求魔法的。

雷斯林與三個精靈站在店鋪內一片黑暗中，心臟跳得很快，又興奮又期待。

﹁人類沒辦法在黑暗中看得清楚。﹂黎安用奎靈那斯提精靈語說：﹁小心點，別讓他撞倒東西或者摔斷脖子。﹂

﹁你是說在我們處理掉他之前吧。﹂彌卡說完帶著顫音笑了起來，與語氣的惡意有種怪異的輝映。

﹁點火。﹂

一個精靈拿打火石將角落蠟燭點燃，禮貌地遞給雷斯林，他也禮貌地接過去。

﹁往這兒走。﹂彌卡帶他們朝更裡面走去。

需要光源的話，雷斯林自己也可以處理，施法術就好。但是他沒有這樣告訴精靈，藉此保存一點體力，今夜結束之前恐怕還會派上用場。

四個人從店面走入廚房，雷斯林還記得自己第一次來到這裡的場面。他們繞過擺餐具的地方，進了一扇門，又經過一個放著許多掃把拖把像片樹林的地方。精靈們安靜迅速地將東西都撥到一邊。

﹁我可沒看到什麼魔法書。﹂雷斯林說。

﹁當然沒有。﹂黎安冷哼一聲，差點就要把笨蛋兩個字脫口而出。﹁我跟你說過了，書都藏在地窖裡，密門就在桌子底下。﹂

他所說的桌子是切肉的地方，橡木桌面上沾了不知道多少動物的血跡。看著三個精靈對這景象與氣味感到噁心不已的模樣，雷斯林不免心中竊笑。這三個傢伙提到殺人可是眼睛都不眨一下，卻對一些肉塊、羊排避之唯恐不及。彌卡和若涅閉著氣，不想吸入對他們而言惡臭無比的味道，一起將桌子搬到旁邊，事後倉促地拿了毛巾擦手。

﹁等事情辦妥之後，我們就把東西回復原狀。﹂黎安說：﹁勒穆爾不是多靈光的人，可能要過好幾年才會發現有人將書給拿走了。﹂

雷斯林也不得不同意他的說法。勒穆爾唯一在乎的東西就是那片院子，對法術沒太大興趣，除非正好與藥草有關。他大概根本不會想看這些書，只是按照父親的吩咐將東西藏好。

等到他將這些書籍帶去威萊斯大法師之塔︱︱他是真心想要這樣做，也為了自己的過錯懺悔著︱︱法師議會應該會通知勒穆爾。議會對於雷斯林竊盜行為一定會有些微詞，但想來不會太過嚴厲。就議會立場，更不希望看見這些無價之寶無人聞問這麼多年。兩害取其輕，私藏這些寶物顯得更過分。

雷斯林只能暗自希望，關於此事的懲處會針對勒穆爾或許尚健在的父親，而不是他本人。

彌卡抓住地板們的把手一拉，可是動也不動。起先三個精靈還懷疑門是不是鎖住了，不知是用門閂還是用魔法。他們檢查是否有閂子，而雷斯林則施了一個小法術來確認門板上有沒有魔力，結果既沒發現機關，也沒有找到法術。密門只是卡得很緊，多年濕氣已使木板膨脹變形，精靈們使勁一拉終於把門打開。

如同墳墓一般，冰冷濕潤的氣流從下面的黑暗中湧出，裡頭還有一種難聞氣味，精靈皺起鼻頭退開，雷斯林則以袖子掩面。彌卡、若涅疑惑地看了黎安一眼，希望他可別叫兩人下去一探究竟。實際上，黎安自己也顯得很不自在。

﹁這什麼味道？﹂他忍不住大聲問：﹁好像有東西死在下面一樣。就算是人類用的魔法書，也不應該會臭成這樣吧？﹂

﹁我可不怕這味道，﹂雷斯林語氣輕蔑地說：﹁我下去看看有什麼古怪好了。﹂

彌卡聽了可很不高興，認為雷斯林是暗地嘲弄他們膽子太小，但即便如此他也不肯下去。他們用精靈語討論一陣，雷斯林在一旁聆聽，心裡為他們的傲慢感到可笑，這幾個精靈居然完全排除了人類可能懂得他們母語的可能性。

若涅最後決定還是讓雷斯林一個人下去，反正魔法書可能有什麼東西看守，人類去送死最好。但彌卡認為雷斯林是法師，說不定會拿了魔法書然後利用什麼魔力通道逃亡，這樣他們可追不上。

黎安為此想出解決之道。首先他親切地讓雷斯林進地窖，但自己卻站在樓梯頂端，取出箭矢搭上了弦。

﹁這是做什麼？﹂雷斯林再次假裝自己不懂。

﹁保護你。﹂黎安說得一派輕鬆：﹁我射得很準，而且雖然我自己不會唸咒語，單是用聽的還可以分辨。要是有人在下面唸咒文想要隱形之類，我大致上可以知道，對方完成法術之前，我應該已經可以一箭穿心了。但是無論如何，遇上危險的話你還是叫一聲好。﹂

﹁這樣我放心多了。﹂雷斯林鞠躬掩飾嘴角的嘲弄。

掐著長袍下襬，雷斯林發現袍子都已經灰掉了。他高舉蠟燭，小心地走下樓梯，進入黑暗之中。

梯子很長，遠比他預期要遠，一直往下進入地底。梯子是石頭造的，右邊也是一面石牆，左邊則是土地。一面走一面晃動蠟燭，想藉此將微弱光線傳到各個角落，試試看能不能找到什麼東西，任何東西都好。但是他什麼也沒發現，只能繼續往下走。

終於雷斯林腳踏上了土地，回頭一看，三個精靈離得很遠，縮得很小，宛如站在另一個界域。不過他可以依稀聽見三人的聲音，精靈對於自己走出他們視野也覺得不放心，所以打算下來找他。

雷斯林連忙揮動蠟燭，想趁三人追上之前先把場地看清楚。蠟燭光線微弱，傳不太遠，而他原本以為會聽見精靈輕巧的腳步聲，沒想到卻傳來一聲巨響，同時揚起一陣風將蠟燭吹熄。處在伸手不見五指的黑暗中，彷彿陷入了太初之時形成宇宙的混沌。

﹁黎安！彌卡！﹂雷斯林一叫，卻訝異發現自己聲音在地底迴盪。

除了回音之外什麼也沒有，對方並未應答。

抵抗著腦袋一片混亂，他盡力試著聽清楚附近有些什麼聲音。雷斯林可以察覺細微的聲響，那是有人在敲門，與精靈沒有回答這點放在一起看，他推論出地板門因某種原因居然關上了，所以他跟三個精靈被隔在密門的兩端。

慌張之中他第一個反應是想使用照明術，但是行動之前卻又放棄了。他不想莽撞行事，必須先將局勢冷靜思考清楚，越冷靜越好。考慮之後，他認為自己留在黑暗之中反而有好處，因為雖然光線可以讓他將下面的狀況看清楚，卻也同時將他的行蹤暴露給下面可能存在的生物。

在黑暗裡頭他又多思索一陣，原本他懷疑是不是精靈引誘他下來，想要把他放在這裡等死。但是很快他就拋棄這念頭，因為三個精靈沒有明確的殺機，反而有進入地窖的理由。關於魔法書的事情，看來他們沒有說謊，這可以從他們私下的對話得到印證。何況他們還一直在敲門，聽了更令人肯定這點。看樣子他們三個跟自己一樣急著要將門打開。

心裡有了底，他開始盡量安靜移動，挪移身子背對石牆。失去視覺以後，只好依賴其他感官，情緒平和以後，他幾乎立刻聽見自己的呼吸聲︱︱還有另一個人的呼吸聲。這下面不只他一個人。

那呼吸聲聽來不像什麼可怕的守護獸，也不是食人魔低沉刺耳的聲音，或者大地精那種嘶啞中帶著喘息的感覺。這聲音微弱但尖銳，中間夾雜喉音。這種聲音雷斯林以前也聽過，那是在生病的老人病房裡。

雖說這樣一想安心不少，但卻也打亂了他對地窖內部的計算。轉念一想，難道自己會遇上魔法書的主人，也就是勒穆爾的父親？也許這年邁的大法師決定躲進地窖中，將餘生用以陪伴這些書本。還有一個可能，是勒穆爾將父親鎖在地下室，然而他父親是個地位崇高的大法師，所以這機會不大。

雷斯林站在黑暗中，截至目前還沒有什麼意外發生，所以他的恐懼感也越來越淡，反倒是好奇心增添不少。另一個呼吸聲依舊持續，頻率並不平整，斷斷續續而且夾雜著喘息。地窖之中沒有其他聲音了，鎖子甲的匡啷聲、皮甲的緊繃拉扯、刀劍鏗鏘等等不復存在。不過上方還有傳來精靈努力想開門的使勁聲響，聽起來已經找了斧頭準備劈開門板。

靠近他的地方忽然傳來人聲：﹁你真是個狡猾的傢伙，對吧？﹂對方頓了一下。﹁挺聰明的，膽子也很大，可不是誰都有本領可以一直躲在黑暗裡頭。出來，讓我好好看清楚。﹂

附近蠟燭亮起，光線下有張樸實小圓桌，兩側各一張椅子將桌子夾在中間。其中一邊已經來了人，是個老人，雷斯林只看一眼便能確定對方並非勒穆爾之父，他不是曾與精靈並肩作戰的那他大法師。

原因很簡單︱︱眼前老人身上穿著黑色袍子，在白色頭髮與鬍鬚映襯下顯露出詭異氛圍。他的臉孔非常引人注意，簡直可說是一片風景，深刻的峽谷、渠道透露出豐富的過去。換做是別人，鼻子到眉間有這麼多細紋，應該是顯得睿智聰敏，不過在這人身上，細紋卻像是一條一條的心計。老人一對漆黑眼睛如鷹，周圍縐紋一拉浮現憤世嫉俗的笑意，薄情的嘴唇抿著對於同輩的輕蔑不屑。突出的下顎與其蓬勃野心恰成正比，層層眼瞼下目光冰冷閃亮、城府極深。

雷斯林一動不動。這老者的臉孔像是一片荒漠，嚴苛、殘酷、可能致人於死。他又生出恐懼，不敢妄動，對他而言，如果面對的是食人魔或者大地精反而輕鬆些。雷斯林本想唸誦一些簡單的防護咒語，但最後還是嘆口氣，無法出聲。他想到自己若是真的施法了，大概只會引來老人一陣奚落。雖然那人的一雙手已經沒什麼肉，只有骨頭與指節，也沒拿著什麼武器，但是想必過去曾操縱著強大的力量。

即便雷斯林沒有說出口，老人卻將一切都看穿；縱使雷斯林還藏身在黑暗中，他卻筆直地望了過去。

﹁過來，狡猾的小伙子。你已經上鉤了，坐下來跟我這老頭子好好聊聊。﹂

雷斯林還是沒有動，聽見自己上鉤這件事，他感到相當吃驚。

﹁我說你就坐下吧。﹂老人笑了起來，淺淺的笑容牽扯臉上無數線條，諷刺的神情融化在冷血裡：﹁反正我沒說你可以走，你哪裡也去不了。﹂他伸出一隻枯瘦手指，指尖正對雷斯林心窩。﹁而且別忘記，是你自己來找我的。﹂

雷斯林思考自己有什麼選擇。他可以繼續躲在黑暗中，但是顯然黑暗並不會給他太多保護，那老人似乎看得很清楚。他也可連忙往階梯趕回去，只是開不了門的話顯得更蠢。最後他可以鼓起勇氣、保留尊嚴，直接面對這老人，並且弄清楚他所謂上鉤到底是什麼意思。

所以，雷斯林上前，從暗處到了燭火底下，在老人對面坐下來。老人就著燭光打量起雷斯林，好像對於眼前所見並不十分滿意。

﹁你瘦巴巴的！手無縛雞之力的樣子！我這把身子骨都快化成灰啦，但是我看我的力氣都還比你大，你這種樣子有什麼用？運氣真背啊！想要肥鵝，來的卻是小鴨。不過呢︱︱﹂老者喃喃自語的聲音很難聽清楚。﹁你那眼睛看來飢渴得很。身體這麼虛弱，大概力氣都用在腦袋上了。你的心一直在尋求養分，這我看得出來。唔，也許不該以貌取人，等著瞧吧︱︱你叫什麼名字？﹂

面對闇精靈時狡獪機伶的雷斯林，碰上了令人生畏的老者，也只能怯生生回答：﹁我叫做雷斯林‧馬哲理，大法師閣下。﹂

﹁大法師啊︱︱﹂老人咀嚼這字眼兒：﹁你看得出來，我以前是個大法師，而且是最厲害的一個，到現在他們都還怕我，可是他們怕得還不夠︱︱你幾歲？﹂

﹁才剛滿二十一。﹂

﹁很年輕，以接受試煉來說也太年輕了。帕薩理安真是出人意表，看樣子他走投無路了是嗎？你覺得你截至目前為止表現如何，雷斯林‧馬哲理？﹂老人眼睛一瞇，那抹笑容是雷斯林所見過最醜陋的表情。

﹁抱歉，先生，我不知道你在說什麼。你說我表現如何，這是什麼意思？表現︱︱﹂

雷斯林喘了一口氣，一瞬間彷彿大夢初醒，可是這場夢卻比現實更真實，或許該說這一切並非夢境。他接受了法師試煉，而這就是試煉內容。那三個精靈、那間旅店、這一切事件，以及種種情境都是設計好的。他瞪著燭火，腦海一團亂，也不得不照著老人的話，思考起自己到底表現如何。

老人看了哈哈一笑，笑聲像是冰層下的流水：﹁這反應真是百看不膩啊！每次都一樣。大概也是我為數不多的樂趣。沒錯，你接受了法師試煉，年輕小法師。你現在就在試煉裡面，不過，我並不是試煉的內容︱︱也可以說是吧，但不算是正式的規則。﹂

﹁你剛剛說到﹃上鉤﹄，又說﹃是我自己來找你的﹄。﹂雷斯林糾著心裡最後一點點氣魄，握緊雙拳不讓顫抖透露出恐慌。

老人點點頭：﹁都是你自己的選擇與決定，的確是你來找我的。﹂

﹁我不懂。﹂雷斯林回答。

老人一副好心模樣解釋起來：﹁有些法師會聽那工匠的話，完全不走近名聲不好的旅店。有一些人會進去，可是不會與闇精靈混在一塊兒。你呢，你進了旅店，跟闇精靈說話了，還很快就跟他們一起打算幹一票。﹂老人再次舉起一隻骷髏手指。﹁你想打劫的對象，還可以說是你的朋友。﹂

﹁你說的是沒有錯。﹂雷斯林不覺得自己需要否認，甚至自己也並不覺得太羞愧，因為在他的認知中，除了最為純淨無暇的白袍法師，其他人都很可能與他做出同樣的抉擇：﹁但我的目的是要挽救那些魔法書，然後將它們都送交給議會。﹂

他說完後想了一下，接著開口問：﹁不過根本沒有魔法書，對不對？﹂

﹁是沒有。﹂老人回答：﹁這兒只有我。﹂

﹁那你到底是誰？﹂雷斯林又問。

﹁我的名字不重要，現在還不用問。﹂

﹁那麼，你想從我這裡得到什麼？﹂

老人佝僂的手掌揮了揮，彷彿無關緊要的樣子：﹁只要你幫個小忙而已，也不算什麼大事。﹂

這次輪到雷斯林露出笑容，不過是個苦笑：﹁抱歉，先生，你也知道我目前還在接受法師試煉，可見得階級低得很。你看起來，以前應該是個技藝、實力都非常卓越的法師，我實在想不出來你有什麼用得著我的地方。﹂

﹁啊，是真的有啊。﹂老人眼神閃過貪婪，閃過吞噬的慾念，相比之下蠟燭的火焰一點都不亮。﹁你是活著的！﹂

﹁也只是現在。﹂雷斯林澀澀地說：﹁可能活不久了，如果我跟那些闇精靈說，這下面什麼古書也沒有，他們不可能輕易相信，然後會認為是我用法術將東西送到別的地方，想據為己有。﹂他四顧一圈：﹁看起來也沒辦法從這兒逃出去了。﹂

﹁有辦法啊，用我的辦法。﹂老人接口：﹁我的辦法是你唯一的辦法。你說的一點沒錯，闇精靈會把你滅口。他們可不是表面裝出來的小賊，你該明白的。他們是厲害的法師，魔力十分強。﹂

雷斯林早就該判斷出這點才對。

﹁你沒這麼容易放棄對吧？﹂老人冷笑著。

﹁是沒有。﹂雷斯林抬起頭，與對方四目相交。﹁正在思考。﹂

﹁多想想吧，小法師。你要一對三，而且實際上可以算是一對十二，因為他們每一個都有你的四倍強。﹂

﹁可是這是法師試煉。﹂雷斯林說：﹁都是幻覺而已，的確有一些法師在試煉中喪命，但是原因是他們的過錯或疏失。我根本沒有做錯事，法師議會有殺我的道理嗎？﹂

﹁你跟我說過話了。﹂老人輕聲回答：﹁他們知道這件事，光是這一點就可以要你的命。﹂

﹁那你到底是誰呢？﹂雷斯林沒什麼耐性了：﹁能讓他們這樣怕你？﹂

﹁我叫做費思坦但堤勒斯。你可能聽過我的名字。﹂

﹁的確。﹂雷斯林說。

很久以前，剛經歷大災變的動盪年代中，一支由丘陵矮人與人類組成的大軍包圍索巴丁，也接收矮人在地底建設的強大堡壘。領導軍隊、指揮陣形、並且欲以這等軍力達成自身野心的，是一個黑袍法師。他力量卓絕，雖是叛逆法師，卻公然對抗議會。他就是費思坦但堤勒斯。

費思坦但堤勒斯打造了一座魔法要塞名為薩曼堡，以其為根據地對矮人主城發動攻擊。他本人的法術，加上手下的刀劍斧頭，結果就是成千上萬的人死在當地的平原與山谷間，但最後他的軍勢卻不敵索巴丁矮人。

按照詩人傳唱內容，費思坦但堤勒斯準備了一個最後的法術，這道法術具有毀滅性的力量，能夠將索巴丁山脈一舉劈開，得以由外部侵攻。可惜那個魔法的威力過於強大，連費思坦但堤勒斯都無法控制，所以魔力將薩曼碉堡炸成碎片，崩塌之後形成名為骷髏帽的新地形。駐紮該處的幾萬士兵也跟著身亡，其中包括施法者本人。

但這只是詩人的歌謠，雖說大部份人也就相信了這種說法。雷斯林則一直認為故事真相不僅於此。費思坦但堤勒斯花了幾百年時間達到力量高峰，可是他並非精靈，是個人類。傳說中他找到方法避免死亡，而那作法便是殺害年輕學徒，從他們身體提煉出等同於生命之源的魔法血石，藉此延續自己的性命。但看起來他終究不能逃過自己的法術反噬，這也是世人一廂情願的看法。判斷眼前情勢，顯然費思坦但堤勒斯又一次逃過死神魔爪，只是他也未必能撐多久。

﹁費思坦但堤勒斯︱︱最偉大的大法師。﹂雷斯林說：﹁你是有史以來法力最強的人。﹂

﹁就是我。﹂費思坦但堤勒斯說。

﹁可是你快死了。﹂雷斯林直截了當地說。

老人聽了可不爽快。眉頭一皺，整張臉上皺紋匯聚如刀，怒氣直從臉上冒出。但他每次呼吸都要掙扎，光是要維持現在的形體恐怕都需要許多魔力。少了底下的火力，沸騰的怒氣也只能慢慢消散。

﹁你說的沒錯，我是快死了。﹂他怔怔說著，看似打擊不小：﹁快窮途末路了。大家都說我想得到索巴丁︱︱﹂他猖狂地笑了起來。﹁胡說八道！我要的東西，才不是那群又臭又髒的矮人在地底蓋的狗窩！我的目標比那遠大得多了，我要進入深淵，打敗黑暗之后，把塔克西絲從她的位置上擠下來。我要封神！﹂

雷斯林聽見這番話由然生出敬畏之情。除了敬畏，還有訝異，以及理解。

﹁骷髏帽下面︱︱嗯，是過去的事情了，現在已經不見了。﹂費思坦但堤勒斯依舊表現得相當精明：﹁之前有通往深淵那個幽冥世界的路，可是也被塔克西絲注意到了，祂怕我，所以才算計我。我的身體確實毀在爆炸裡頭，不過我事先已經將靈魂送到另一個界域，就連塔克西絲也沒辦法找到，所以殺不死我，但祂到現在都不死心。幾百年下來我一直受到攻擊，剩下的能量不多，儲存的法力已經快要用盡了。﹂

﹁於是你就想辦法混進法師試煉裡面，引誘像我這種年輕法師上當。﹂雷斯林說：﹁我想我一定不是第一個，之前來過的人都怎麼了？﹂

費思坦但堤勒斯聳聳肩：﹁明說就是死了。他們跟我說過話，法師議會擔心我會占據年輕人的身體，回到現世東山再起。他們不敢冒這種風險，所以有威脅的人就會被除掉。﹂

雷斯林視線停留在這個垂死老人身上分寸不移：﹁我不相信。那些法師或許真的都死了，但並不是議會殺死的。是你下的手，那是你能活到現在的原因︱︱如果你認為這樣是﹃活著﹄的話。﹂

﹁隨你怎麼說，但總是比隨時等我進去的一片虛無要好。﹂費思坦但堤勒斯奸笑：﹁那片虛無也正等著你，小法師。﹂

﹁看樣子我沒什麼選擇。﹂雷斯林為難地說：﹁不是死在另外三個法師手上，就是被一個巫妖搾乾。﹂

﹁是你自願下來的。﹂費思坦但堤勒斯這麼說。

雷斯林低頭避免讓那老人的銳利眼神刺探自己靈魂。他看著木頭桌面，想到師傅的實驗室，還是孩子的他在那裡帶著光耀寫下﹃我，身為法師︱︱﹄他思索著自己面對的困境，考慮那群闇精靈的實力，他們的魔力不知如何，另外這個老人說的話到底是真是假，會不會一切只是誘他入甕的陷阱？他斟酌自己存活的機會，也忖度議會是否會僅僅因他與費思坦但堤勒斯交談，便亟欲除掉他。

他一抬頭，迎著對方的凌厲目光說：﹁我接受你的條件。﹂

費思坦但堤勒斯一對薄唇咧開冷笑，看來像是骷髏的笑容：﹁我想也是。你的魔法書給我看看。﹂

## ６︱５

雷斯林站在地窖階梯下面，等待老人解除密門上的封鎖法術。他也不知道為什麼自己並不害怕，反而有一種喜出望外的輕微刺痛感。

上面精靈已經不再繼續攻擊木門，他們大概察覺到有魔法作祟。雷斯林心想也許他們會離開︱︱不過隨即覺得自己太天真，這可是法師試煉，他本來就必須在戰鬥中證明自己的魔法能力。

﹃上！﹄聲音在雷斯林腦海響起。

費思坦但堤勒斯已經消失。原本他那個樣子就只是個幻影，只是方便與雷斯林交談用。如今已經沒有存在必要，幻影也就散去。

那扇密門猛然打開，在石頭地板上敲出一聲巨響。

雷斯林原以為那三個精靈一定會措手不及，還打算趁亂出擊，卻沒料到對方算準了會有這著發展，好整以暇地要給他迎頭痛擊。

一個精靈嗓音唸起咒語，光芒大放，黎安面前冒出一枚火球。地板門開啟瞬間，火球拉出一條燦爛的尾巴，像是彗星破空而去。

結果是雷斯林毫無防備，沒想到對方反應如此迅速。已經沒地方能逃，火球命中後，整個地窖都會陷入火海。他下意識舉起手擋在面前，但心裡明白這根本不能稱之為防禦。

火球在他身上爆發、襲捲身邊一切，但是這陣火焰卻沒有發揮威力，熱度散去了，只有一點星火餘燼在他手掌與驚愕的臉龐上跳動，之後化成一縷輕煙，如同沉入水中失去蹤影。

﹃施法！快！﹄腦海聲音再次響起。

雷斯林從駭異中回神，咒語浮現在心中，雙手也馬上動作，在半空描繪出太陽的標誌。由於地板上還燃著火球的光，他不禁注意到自己的皮膚居然反射出金輝。此時也無暇深究，施法時要專注不可渙散。

標記描繪完成，他唸誦咒語，半空的符號發出明亮光芒。他的咒語一字不差、精準無比，伸開的五指前端生出小型火矢，但與對手剛剛的攻擊相比，這也未免太過小家子氣。

聽見闇精靈失聲大笑，雷斯林並不意外。連他自己也覺得好像是拿著地精的鞭炮在玩。

但他等待著，屏住呼吸，暗自祈禱老人會遵守承諾，也祈求魔法之神會眷顧自己，看著費思坦但堤勒斯實現諾言。他非常滿意，滿意極了︱︱他聽見闇精靈笑聲哽咽，倒抽一口大氣倉皇失措。

指尖五道火焰倍增為十道、二十道，而且不再是微弱星火，而是發出爆裂聲與白熾色澤的刺眼光束，光雨朝樓梯疾射過去，不偏不倚打在三個敵人面前。

這一次輪到闇精靈無路可退，也沒有防禦法術足以抵擋。法術如流星雨爆發，發出的衝擊連雷斯林都被震退，他已經距離爆裂中心一段距離，都還感受到那股熱浪直撲而來。鼻子嗅到人肉燒焦的氣味，可是沒有慘叫聲。對方根本沒有發出聲音的時間。

雷斯林站穩以後，將手上灰塵拂去，這次清楚看見皮膚發出金屬光澤。他意識到剛剛就是這層金膚隔絕了火球，這金色皮膚可以說是像騎士的鎧甲，但效果卻更棒，因為不管穿鎖鍊甲還是鎧甲都還是會被火球燒死，雷斯林卻可以承受火球毫髮無傷。

﹁真是如此的話，﹂他對自己說：﹁這應該是魔力形成的某種護具，以後對我會有很大的幫助。﹂

上頭儲藏室還是一片火海，雷斯林等到大火熄滅，好整以暇靜待體力回復、可以施展法術後才上樓。他提起袖子掩住口鼻，遮住燒焦的精靈屍臭，準備好面對下一個對手。

樓梯上面只躺了兩個屍體，焚成一團黑炭難以辨認，可是沒有第三個人的蹤影，也有可能已經汽化了。雷斯林提醒自己︱︱一切都是幻覺，所以搞不好是議會的人算錯人頭。

提著袍子衣襬、踏過兩個精靈遺體，雷斯林走出地穴，迅速掃過一眼。勒穆爾的桌子化為灰燼，掃帚拖把都變成煙。費思坦但堤勒斯的影像在廢墟中搖曳，稀薄如霧、似有若無，吹口氣可能就散了。

雷斯林笑了起來。

老人伸出手，隱藏在黑色斗篷下的手掌乾癟縐折，手指都是骨頭。

﹁我要收下代價了。﹂他說。

他的手朝著雷斯林心臟比劃過去。雷斯林退後一步，掌心向前舉起來擋在胸口：﹁多謝幫助，大法師。不過，交易取消了。﹂

﹁你說什麼？﹂費思坦但堤勒斯的聲音像是欲取人性命的毒蛇嘶鳴，從籃子竄出來在雷斯林腦海纏繞。毒蛇揚起頭，惡毒的眼珠無情直逼而來。

雷斯林信念動搖，心情震盪。老人的憤怒在他身邊升起，比火球還要滾燙。

我殺死闇精靈了。雷斯林抓住溜走的勇氣告訴自己︱︱咒語雖然來自於費思坦但堤勒斯，可是實現咒語的魔力是我的。這老頭槁木死灰，根本不成威脅。

﹁我們的交易取消。﹂雷斯林重複一次：﹁回去你自己的界域，等待下一個受害者吧。﹂

﹁你違背承諾！﹂費思坦但堤勒斯咆哮道：﹁你這不要臉的傢伙！﹂

﹁我又不是索蘭尼亞騎士，還有要不要臉的問題嗎？﹂雷斯林說完又補一句：﹁話說回來，你學蜘蛛結網補小蟲，然後把人家一點一點啃了，這樣比較有頭有臉嗎？我沒猜錯的話，你自己幫我加上了魔法防護，這會擋下你想對我使用的任何法術。看來這次到口的小蟲子要飛了。﹂

雷斯林對著他虛無飄渺的身影一鞠躬，故意轉過身朝門口走去。只要他可以走到門口，走出這陰森森、死了人的地方，那他就安全了。距離並不遠，雖然心裡一直擔心那隻手會悄悄搭上來，但每朝出口踏一步，信心就更增添一分。

然後，他到了門口。

老人的聲音再次響起時，彷彿是從極其遙遠的地方傳來，很難聽得清楚。

﹁你很厲害，也很聰明，你的護身魔法是你自己的傑作，跟我無關。但是你的法師試煉還沒有結束，前面還有很多困難等著。如果你那身護甲是真金不怕火煉，那你也許活得下來，不過如果只是金玉其外敗絮其中︱︱那就等著皮開肉綻吧，到時候我會把你身體裡屬於我的東西拿走。﹂

聲音傷不了人，雷斯林不以為意，繼續前進。費思坦但堤勒斯的話語在門口如煙霧般飄散。

## ６︱６

雷斯林走出勒穆爾的儲藏室，踏進一條幽暗的石頭長廊。起先他吃了一驚、不知所措，自己應該要站在勒穆爾家的廚房才對。但他隨即想起那棟房子本來就沒存在過，一切都是幻象，存在他與施術者的心中。

附近牆壁上傳來光線，一隻銀手端著發出白光的球體，看來像是索林那瑞的月光。旁邊一隻銅手舉著紅色光球，再隔壁則是黑檀木雕刻的手掌上彷彿空無一物︱︱在雷斯林眼中是如此，不過獻身於努塔瑞的法師應當可以看見些什麼。

從這三種光線判斷，雷斯林認為自己已經回到威萊斯的大法師之塔，身處此魔法建築無數通道其中之一。費思坦但堤勒斯說謊，雷斯林的試煉已經結束，他只要想辦法回到法師大殿，就會聽見大家的祝賀。

後頸飄來一陣氣流，雷斯林訝異轉身。金屬擦過骨頭︱︱他自己的骨頭，灼熱痛楚逼緊神經，身體依本能一縮。

﹁這是幫彌卡和若涅砍的！﹂黎安歹毒的聲音叫道。

他的手臂雖不粗但結實，搭上來勾著雷斯林脖子就要一刀劃下。

原本精靈第一刀就想了結雷斯林性命，下手部位是脊椎，可是呼出的鼻息卻驚動了雷斯林，他一轉身便讓黎安失去準頭，結果刀刃擦在肋骨上。黎安再次出手，瞄準的位置是喉嚨。

慌亂之中，雷斯林沒辦法唸咒，但除了魔法他也沒有其他武器，於是只好如動物般本能以手爪對抗。只要恐懼不讓他虛脫，就會成為他最大的助力。他看過史東與哥哥赤手空拳搏鬥的戰況，對於招式有模糊的記憶。

雷斯林雙手一合，右手肘在腎上腺素催動下，全力朝黎安胸腹中間重擊。

闇精靈苦叫一聲後退，但這樣還沒令他受傷，只是喘了口氣。他馬上又撲上來，手中刀光閃動。

慌張害怕的雷斯林朝對手手掌一扣，兩人扭打起來。黎安想要刺中雷斯林，雷斯林則一直想將他手中短刀扭下。

兩人在狹窄走道上掙扎，雷斯林力氣漸漸不支，在這生死關頭他撐不了太久，於是孤注一擲將僅存的力氣都壓在精靈抓住刀子的手上，重重往石牆一敲。黎安因此骨折，痛得大叫起來，但居然還沒有放下武器。

焦急的雷斯林便一次又一次將他的手打在石頭上，刀柄沾滿鮮血之後終於握不住，從黎安手上飛了出去，摔落在地板上。精靈一個縱身想要將刀子奪回，但看來陰暗光線下他無法找到，四肢在地上發了瘋似摸索。

雷斯林卻已經看見刀子了，努林塔瑞的紅色月光在刀身上閃閃發亮，然而精靈隨即也發現這點，兩人一起撲了過去。雷斯林的手從精靈指尖下滑過，刀柄往黎安腹部一提。

闇精靈發出尖叫，身子一軟。

雷斯林虎口一鬆，黎安膝蓋跪地，手按在腹部，口中汨汨出血，然後頭往前一仰，死在雷斯林腳下。

每一次喘息都讓雷斯林渾身作痛，他轉身想要趕快離開，可是兩腿卻不聽使喚，身體最後癱在地上。從刀傷處散發的熱意流過全身神經，使人作嘔欲吐。

這下子雷斯林才明白，黎安終究是為同伴報了仇。闇精靈的刀上沾有劇毒。

索林那瑞和努林塔瑞的光線在他視野中搖曳、混合，最後黑暗覆蓋一切。

雷斯林醒來發現自己還在同樣一條走道上，黎安的屍體也還在身旁，手掌還搭在自己身上。遺體還有點溫度，看樣子他昏迷沒多久。

他勉強挪動身體，撇下死去的闇精靈，帶著受傷虛弱的身體鑽入暗處靠著牆壁。五臟六腑都在翻滾，他捧著肚子大吐一場以後，整個人躺在石頭地板上想要等死。

﹁你們為什麼要這樣對我？﹂他在恍惚之中這麼問。

但他也知道答案了。因為他居然敢跟一個力量強大，自以為可以推翻塔克西絲的法師進行交易，這個法師就算死了也是議會的禁忌。

﹃如果你那身護甲是真金不怕火煉，那你也許活得下來，不過如果只是金玉其外敗絮其中︱︱那就等著皮開肉綻吧，到時候我會把你身體裡屬於我的東西拿走。﹄

雷斯林差點就笑了。﹁我還剩下什麼呢，你通通拿去好了，大法師！﹂

躺在地板上，臉頰靠著石頭，他真的想活下去嗎？試煉至此，代價已經太大，恐怕無法回復原樣。他的身體很難康復，即便活下來也好像是一碰就碎的水晶，僅僅憑著意志力支撐。這樣怎麼生活？誰會願意照顧他。

卡拉蒙。只有卡拉蒙會照顧這個虛弱的雙胞胎弟弟。

雷斯林望向努林塔瑞閃爍的紅色月光，無法想像往後的生活，完全要依賴自己哥哥的生活。還不如死了算了。

走廊昏暗之中浮出一個人影，在索林那瑞白色光芒下漸漸清晰。

﹁時候到了。﹂雷斯林自言自語：﹁最後的試煉，我過不了了。﹂

他倒感謝前來終結自己生命的法師，無助地躺在地上看著人影漸漸靠近。對方到了自己身邊，但他只能感覺到有人存在、聽見那呼吸，對方彎下身子，雷斯林不由自主地閉上眼睛。

﹁小雷？﹂

溫柔的指尖撫過他發燙的肌膚。

﹁小雷！﹂那聲音啜泣起來：﹁他們到底對你做了什麼！﹂

﹁卡拉蒙︱︱﹂雷斯林開口，卻聽不見自己的聲音，經過煙霧與嘔吐，他的喉嚨整個乾了。

﹁我來帶你走。﹂哥哥說。

強壯的臂膀將他抱起，雷斯林又嗅到卡拉蒙身上熟悉的皮革與汗水味，聽見皮甲皺縮與大劍敲擊地板的聲音。

﹁不行！﹂雷斯林掙扎起來，用軟弱的手掌推了推哥哥厚實的胸膛：﹁把我放下，卡拉蒙！我的試煉還沒結束！不要管我！﹂他扯著嗓子說完，忍不住一陣乾咳。

卡拉蒙捧著弟弟，靠在自己懷中：﹁小雷，沒必要這樣子。你乖乖休息就好。﹂

他們從端著白色光球的銀手下方走過，雷斯林看見哥哥臉頰上沾濕的淚光，無奈地再次開口。

﹁他們不會讓我走的，卡拉蒙！﹂他努力喘著氣說話：﹁他們一定會攔住我，這樣子連你都會有危險。﹂

﹁他們試試看。﹂卡拉蒙一臉猙獰地說完，大步從容地沿著走道前進。

雷斯林無能為力，靠在卡拉蒙的肩膀上，有一瞬間從哥哥的堅強中感受到溫暖。但接著他立刻憤恨起自己的軟弱，也憤恨這個哥哥。

﹁你這笨蛋！﹂雷斯林只能淡淡地說，因為他根本沒力氣大罵：﹁你這個死腦袋！這樣我們兩個都會死。你會為了保護我而死，結果我到死都還要欠你︱︱﹂

﹁啊！﹂

雷斯林感覺到哥哥身體一震、抽了口氣，同時腳步放慢下來。他抬頭一看，走廊遠處飄著一個幻影般的老人頭顱，一句耳語迴盪著︱︱

﹃只是金玉其外敗絮其中︱︱﹄

﹁唔︱︱﹂卡拉蒙的胸口共鳴起來，這是他的戰吼前兆。

﹁我可以用魔法打敗他！﹂雷斯林這麼說，可是卡拉蒙已經輕輕將他放在地板上。雷斯林其實是說謊，他根本已經沒有體力，就算想從帽子裡抓隻兔子出來都不行。但如果放著卡拉蒙幫自己打這場仗更糟糕，尤其對手是那老頭，那是雷斯林自己做的交易，他已經得到報酬，也該付出代價。

﹁不要擋在前面，卡拉蒙！﹂

卡拉蒙沒回頭，直朝費思坦但堤勒斯衝過去，身軀阻擋了雷斯林視線。

雷斯林手搭上牆壁，勉強將自己扶起來。原本還想用盡全力發出大叫警告哥哥，但卻終究沒有叫出來，那聲警告融化在不可置信的訝異中。

卡拉蒙丟下了武器，手中取而代之出現一支琥珀棒，原本拿盾牌的手則抓著一片毛皮。他將兩者摩擦，唸了一個咒語，電流從琥珀流出，順著走道飛去，打在費思坦但堤勒斯的頭顱上。

那頭顱狂笑起來，朝卡拉蒙衝撞。卡拉蒙不閃不避，還是高高舉著手，又唸了一次咒語，另一道閃電擊出。老人的頭顱在藍光之中炸成碎片，某個遙遠的異界傳來模糊一聲怒吼，瞬間散在空氣中。

走道上回復淨空。

﹁可以走了。﹂卡拉蒙開心地說完，將琥珀棒跟皮草丟進腰帶上一個小包包中：﹁出口就在前面。﹂

﹁你︱︱你怎麼辦到的？﹂雷斯林靠在牆上支支吾吾地問。

卡拉蒙看著弟弟驚恐的眼神，停下了腳步。

﹁辦到什麼啊，小雷？﹂

﹁魔法！﹂雷斯林生氣地大叫：﹁你用了魔法！﹂

﹁喔，那個啊。﹂卡拉蒙聳聳肩膀，訕笑起來：﹁我一直都可以。﹂他正色說下去。﹁通常我用劍就可以了，所以用不到魔法，可是剛剛你傷得很嚴重，我不想花時間跟巫妖過招。沒關係，小雷，你可以繼續把魔法當成專長，我剛剛說過，平常我用不到。﹂

﹁這怎麼可能︱︱﹂雷斯林試圖要自己想明白點：﹁我花了這麼多年才學得會，卡拉蒙不可能一下子就做得到。這沒道理！一定有問題︱︱快點想，可惡！快點想！﹂

蒙蔽思考的並非身體疼痛，而是內心舊創有如毒爪不停撕扯傷口。卡拉蒙，這個身體強壯、個性活潑、敦厚和氣的好人。他是大家的好朋友。跟雷斯林不一樣。雷斯林在大家眼中畏畏縮縮，是個小人。

﹁我唯一擁有的就是魔法。﹂雷斯林說得非常清楚，也是他此生第一次思考這麼清楚：﹁結果現在你居然也學會了。﹂

靠著牆壁的雷斯林舉起雙手，拇指往內相觸，口中唸誦咒語，準備施展法術。

﹁小雷！﹂卡拉蒙嚇得退後一步：﹁小雷，你在幹什麼？別這樣，你還需要我！我會照顧你的︱︱我不是一直都在照顧你？小雷，我是你哥哥！﹂

﹁我沒有哥哥！﹂

冷硬的表層下，嫉妒沸騰、冒泡，震動破開地殼，翻滾的紅色巖漿在雷斯林血管中流動，從雙手噴發放射，熊熊火焰將卡拉蒙徹底吞噬。

卡拉蒙發出哀嚎，他想撲減火焰，可是卻無法從魔法中脫身。他的身體在火光裡扭曲變形，逐漸化為乾癟老人模樣，這老人穿著黑色長袍，頭髮跟鬍鬚都像是一縷縷火苗。

費思坦但堤勒斯張開雙手，朝雷斯林走去。

﹁如果你這身魔法護甲是金玉其外、敗絮其中，﹂老人輕聲說：﹁那我一定會找到破綻。﹂

雷斯林動不了，沒辦法自保。剛剛的法術讓他用光所有力量。

費思坦但堤勒斯站在他面前，破爛的黑色袍子如夜幕飄動，身上肌肉萎縮腐敗，可以看見底下的骨骼。他的指甲又長又尖、像是亡者，但是眼睛中的炙熱紅芒跟雷斯林的靈魂如此相像，就是那種能量可以起死回生。在費思坦但堤勒斯只剩骨頭的脖子上，掛著一條血石項鍊。

老人的手觸上雷斯林胸口，在他身上磨蹭，嘲弄他、折磨他。費思坦但堤勒斯將手戳入他胸中，抓住他的心臟。但如垂死的士兵也會緊抓插在自己身上的矛柄，雷斯林一樣扣住老人手腕，手指即便是死也不肯鬆開。費思坦但堤勒斯進退兩難，掙扎想甩開雷斯林，但他怎麼也無法掙脫，手也只能這麼搭著他的心臟。

索林那瑞的白光、努林塔瑞的紅光、努塔瑞空虛的黑光︱︱雷斯林終於看見了︱︱三者在他視線中合而為一，變做眨也不眨的眼睛直視自己。

﹁你要我的命，可以。﹂雷斯林握著老人的手腕，費思坦但堤勒斯同時也抓緊他的心臟。﹁但是你得服侍我。﹂

空中的眼睛一貶，消失不見。

## ６︱７

﹁他殺了自己的哥哥？﹂安堤默茲照著帕薩理安的話覆誦一遍，語氣不可置信。

安堤默茲沒有參與雷斯林的法師試煉，因為受試者的師傅、導師等人皆不可涉入。安堤默茲處理了其他幾位的試煉內容，大多數人表現良好，全數通過，沒有一個人像雷斯林這樣充滿波折。錯過這段風波，安堤默茲原本相當遺憾，一直到聽說此事為止。現在他既震驚又茫然。

﹁那年輕人被授與紅袍？我說朋友啊，你們沒搞錯吧？還有比弒兄更殘忍的事情嗎？﹂

﹁他殺死的是兄長的幻影。﹂帕薩理安強調著：﹁你自己也有兄弟，對吧？﹂他若有深意地笑問。

﹁我知道你想說什麼。沒有錯，我有時候也的確會想把自己哥哥丟到火坑裡，可是有那個念頭，跟實際動手做可是兩回事。雷斯林知道那是幻影嗎？﹂

﹁我有問過這問題。﹂帕薩理安回答：﹁他直視我眼睛，用我絕對不會忘記的語調反問我，﹃那重要嗎？﹄﹂

﹁可憐的孩子。﹂安堤默茲嘆氣道：﹁該說是可憐的兩個孩子，另一個年輕人眼睜睜看著自己被弟弟殺死。真的有這種必要？﹂

﹁我是這樣認為。這樣說也許很奇怪，但雖然卡拉蒙是兩人裡面身體比較強壯的一個，他對雷斯林的依賴卻遠遠超過雷斯林對他的依賴程度。給他看這些，就是希望可以切斷這種不健全的兄弟聯繫，說服卡拉蒙去建立屬於自己的生活。恐怕我的計劃適得其反，卡拉蒙完全替弟弟說話，他認為雷斯林當時身體虛弱、精神不濟，不需要為自己做出的事情負責。而且事到如今，雷斯林反而更需要哥哥的扶持。﹂

﹁他的身體狀況怎麼樣？﹂

﹁不大好。活是活得下去，也只是因為他的精神比起肉體堅強許多。﹂

﹁所以雷斯林跟費思坦但堤勒斯真的見面了，而且他也接受交易。他把自己的生命拿去餵飽了那個可惡的巫妖！﹂

﹁有見面，也有交易。﹂帕薩理安慎選用詞：﹁但是這一次的交易內容，恐怕不是費思坦但堤勒斯原本想像的。﹂

﹁雷斯林記得這件事嗎？﹂

﹁他什麼也不記得。我想應該是費思坦但堤勒斯搞的鬼，不讓那年輕人想起來。雷斯林同意與他交易，但是卻跟之前的人不一樣，沒有因此而死。有某種力量保住他的命、可以抵抗對方的控制，我想如果雷斯林想得起來，那有危險的人會變成是費思坦但堤勒斯。﹂

﹁那孩子認為自己身上發生什麼事？﹂

﹁他認為是試煉內容影響了身體，使他的心臟、肺部受損，而且一輩子沒辦法復原。他將原因歸咎在闇精靈身上，我沒有特別跟他多說，反正說出真相，他一樣不會相信。﹂

﹁你覺得他以後會知道真相嗎？﹂

﹁必須等到他瞭解自我的時候。﹂帕薩理安回答：﹁他一定要面對自己內心的黑暗。我也給了他所需要的眼睛︱︱女術士蕊拉娜的沙漏之眼。透過那雙眼睛，他可以看見時間流逝，從年輕到蒼老、從美麗到衰亡，山脈在他眼中也會很快化為塵土。﹂

﹁這樣子折磨他，目的是什麼？﹂安堤默茲生起氣來，他這次真的覺得議會做得太過火了。

﹁穿透他的傲慢，賦予他耐性。我剛剛也說過了，這是給他看清楚自己的機會，只要他願意朝自己內心看一看就可以了。他的生命不會剩下什麼樂趣，﹂帕薩理安也坦率說：﹁但我想，之後的安塞隆大陸上，誰的眼裡也找不到快樂了。我或許殘酷了些，但也有給相對的補償。﹂

﹁我沒有說你︱︱﹂

﹁你不用說我也明白，朋友。我知道你的感受。但是我把瑪濟斯法杖交給他了，那是我們最強大的一件神器。只不過，他還要過很久的時間，才能理解法杖真正的力量。﹂

安堤默茲還是很不開心，想要表達自己的不滿：﹁現在你的﹃劍﹄可準備好了。﹂

﹁撐過了火焰的試煉，﹂帕薩理安沉重地說：﹁經過淬鍊之後更加鋒利。這年輕人只需要好好練習，將技藝爐火純青，然後多學點東西就好。﹂

﹁不過，既然跟費思坦但堤勒斯沾上了邊，議會裡頭根本沒有人肯收他，就算是黑袍那邊也一樣。誰會信任他？這樣一來，要他怎麼學？﹂

﹁我想他會找到一位師傳，有位女士對他非常非常地有興趣。﹂

﹁不會是拉多娜吧？﹂安提默茲皺起眉頭。

﹁不是、不是。是另一位女士，一個地位崇高得多、力量強大得多的女士。﹂帕薩理安朝窗外看去，紅色的月亮如寶石一般璀璨。

﹁啊，是這樣嗎？﹂安堤默茲見狀一愣：﹁唔，這麼說來我是不用太過擔心了。只不過他還是很年輕、很虛弱，我們時間可不多。﹂

﹁你先前說過，黑暗之后還需要幾年時間來培養軍力，然後才能進攻。﹂

﹁但是現在已經戰雲密佈了。﹂安堤默茲帶著不祥預感說：﹁只有我們還躲在落日的光輝裡。我還是想問︱︱在我們需要的時候，真神到底在哪裡？﹂

﹁祂們一直都在原來的地方。﹂帕薩理安神情虔敬地說。

## ６︱８

雷斯林坐在大法師之塔某處的書桌前。他在塔中已經停留數日，這件事情經過帕薩理安同意，所以他可以一直待到自己認為試煉的後遺癥大致康復為止。

事實上雷斯林不可能真正康復。原本他身體也就不好，但與現在相較，過去的體能真是讓人羨慕。他稍微回想起自己的年輕歲月，後悔自己沒有真正享受過、沒有善用當時的活力。但是他情願回到過去嗎？他希望將一身殘破換回原本的健康健全嗎？

雷斯林伸手摸著瑪濟斯法杖。法杖就在旁邊，一直不離身。木質平滑溫潤，不過，法力從指尖流進，引起些微的刺激。對於這支法杖的力量，他目前概念還很模糊。得到這類神器的法師都必須自己挖掘神器內到底蘊含怎樣的威力。然而他已經感覺得到法杖上的魔法，可說欣喜若狂。

大法師之塔裡頭找不到太多有關此杖的線索，與瑪濟斯有關的文獻原本存於帕蘭薩斯塔，但當年法師撤離遷居威萊斯時大都遺失了。法杖本身價值太高，所以保留下來，但帕薩理安提起過，這把法杖已經數百年沒有人使用。

針對雷斯林追問其中原委，他只隱約透露︱︱在此之前，法杖回到這世界的時機尚未來臨。雷斯林不免好奇起來，如今又是為了什麼緣由，法杖就應該回到這世界？這是一把傳說中用於對抗巨龍的神器啊。不過顯然沒辦法輕易找出答案，帕薩理安不願多說其他有關法杖的事情，只告訴雷斯林可以在哪裡找到一些書，查詢相關的知識。

其中一本書已經在他面前攤開，這是修瑪的隨從書記所留下的小筆記本，裡頭內容不大有用，看了叫人直搖頭。從筆記裡面，雷斯林學到不少有關佈陣、駐守的道理，要當戰鬥法師是該有些瞭解，可是這與法杖沒有關連。與法杖有牽扯的部份，都是雷斯林從一些間接的文字中抽絲剝繭而來。例如書記提到：一次城堡遭敵圍攻，瑪濟斯從高塔頂端飛越而下，竟毫髮無傷落在隊伍之中，大家看了嘖嘖稱奇，而他本人宣稱這是法杖的魔力︱︱

雷斯林在自己的一本手冊上寫下：﹃法杖似乎可以讓持有人在空氣中如羽毛那樣飄動。不知道是不是法杖內部的魔力？需不需要咒語啟動？有沒有使用限制？除了法杖的主人以外，其他人可不可以使用這個功能？﹄

有這麼多的問題必須釐清，但這才不過是法杖的其中一種能力而已。雷斯林推測這支木杖裡頭還隱藏很多力量，沒辦法一窺究竟真是令人恨得牙癢癢，要是有本書全部列出來就好了。只不過就算他能找到詳細的解釋，自己一樣要做研究，因為古書的記載未必都可信，有時候會故意留一手。他能相信的只有自己而已。

整個研究要花上好幾年，不過︱︱

一陣咳嗽打亂他的思緒。咳嗽的時候身體疼痛、虛弱，這感覺相當可怕。他的氣管好像鎖住了，沒辦法呼吸，尤其在癥狀嚴重的時候，會生出一種永遠沒辦法呼吸，要當場窒息而死的氣氛。

這一次發作同樣很嚴重，他努力掙扎想吸一口氣，缺氧的腦袋昏沉暈眩，等他終於可以喘息，整個人已經累壞了，不得不在桌面上枕著手稍事休息。倒下來的雷斯林彷彿在啜泣，受過傷的肋骨無情地發燙，剛咳完連橫膈膜那兒都疼得不得了。

有人伸手輕輕搭上肩。

﹁小雷？你︱︱還好嗎？﹂

雷斯林坐直身體，推開哥哥的手。

﹁真是個蠢問題！對你來說也一樣。我怎麼可能會好呢，卡拉蒙？﹂雷斯林抽出手帕抹過嘴角，上頭沾了血，他連忙利用身上那襲新紅袍做為掩護，將手帕藏了起來。

﹁有沒有什麼地方我可以幫得上忙？﹂卡拉蒙耐著性子，並不計較弟弟的壞脾氣。

﹁你可以出去別來打擾我工作！﹂雷斯林回答：﹁收拾好了？我們一小時內就要上路了。﹂

﹁你覺得狀況可以的話︱︱﹂卡拉蒙一開口，看見弟弟厭惡、煩躁的眼神，將話吞了回去：﹁我回去收東西。﹂其實他三小時之前就把東西都整理好了。

他踮著腳尖走出去，自以為非常安靜，但身上一堆叮叮噹噹或者吱吱喳喳的聲音，其實比起高山矮人行進還要吵。

雷斯林從口袋中掏出手帕看了看，上頭的血跡還濕潤。他凝望深思了一下。

﹁卡拉蒙。﹂

﹁嗯，小雷？﹂卡拉蒙著急回頭的樣子有些可悲：﹁要我做什麼？﹂

兩個人還有很多很多年要在一起，他們會在一起工作，會在一起生活，在一起吃飯、也在一起戰鬥。卡拉蒙看見自己被弟弟殺死，雷斯林也看見自己殺死了哥哥。

槌子一次又一次地重擊。

雷斯林重重嘆口氣：﹁嗯，哥哥，我想有件事情你可以幫忙。帕薩理安告訴我一種藥茶的配方，他說應該能夠調理我的氣管問題。那邊椅子上，我的包包裡頭有藥方跟藥草，你可以幫我泡一杯︱︱﹂

﹁馬上好！﹂卡拉蒙興奮地回答，樣子比起弟弟灑下一堆珠寶或鋼幣還愉快。﹁沒看到熱水壺哪，應該會有吧︱︱啊，在這兒，之前漏掉了。你繼續看書，我看看要怎麼泡︱︱唔，好臭！確定要喝這個？︱︱沒事。﹂他很快改口：﹁泡泡看，可能喝起來味道比聞起來好。﹂

他準備熱水，然後在茶壺前面像個侏儒作生命實驗一樣，一絲不茍地算份量、調藥草。

雷斯林繼續看書。

﹃瑪濟斯拿手杖在食人魔腦袋敲了一記，我衝上去想幫忙，因為食人魔的頭骨很厚，他這樣子打恐怕也不會造成什麼損傷。但出乎意料的事情發生了，那食人魔居然被他打死了，看起來像是被雷打中一樣。﹄

雷斯林又一次仔細寫下：﹃法杖可以提高敲擊威力。﹄

﹁小雷，﹂看到藥茶快要沖開時，卡拉蒙回頭說：﹁我想告訴你，發生那些事情︱︱我明白的︱︱﹂

雷斯林停筆抬頭，沒有看著哥哥，而是望向窗外。外頭是威萊斯魔法森林，可是他眼中卻盡是枯萎的葉片、憔悴的樹枝，還有腐爛凋零的樹幹。

﹁只要你還活著，就別對我、或者其他任何人提起這件事情，懂嗎，哥哥？﹂

﹁我懂，小雷。﹂卡拉蒙輕聲回答：﹁我懂。﹂他回頭看著藥草。﹁你的茶差不多好了。﹂

雷斯林闔起那本書，書記使用的古字體看得他眼睛酸痛，而且內容是早期的通用語和傭兵流傳的黑話，都需要花心力翻譯才能懂。

鬆開握筆緊繃的手，雷斯林將那本有關瑪濟斯的小書夾在腰帶上，往北方的旅程中他還可以繼續翻閱。安堤默茲對兄弟倆提起一位正在招兵買馬的貴族，相信對方也願意聘請戰鬥法師。安堤默茲自己也要往那裡走，所以可以帶著兩人一起上路。

雷斯林已經答應與他同行，他也希望可以趁著見到安堤默茲的時候，多與他學習一些知識。原先他期望成為安堤默茲的門生，可惜安堤默茲已經婉拒了。他自稱從不收徒，因為沒那個耐性，還說，現在想當學徒跟著老一輩學法術機會已經不多，雷斯林不如就自己磨練還好一點。

這恐怕只是託詞︵誰又敢指責一位白袍大法師說謊？︶，其他通過試煉的新法師都已經拜師學藝，雷斯林也不清楚自己為什麼是例外。他仔細想了想，覺得原因可能出在卡拉蒙身上。

雙胞胎哥哥這時候正笨拙地泡著茶，手忙腳亂之間，滾水濺了一地，藥材也灑了出來。

我想回到之前的歲月嗎？

當時我的身體很衰弱，可是比起現在這團僅只憑藉意志支撐，根本可說只是團骨骼血肉的混合物相比，還是強壯得多了。我要回頭嗎？

過去的我看得見世界的美，但現在任何美妙的人事物都在我眼前隨著時間洪流而崩壞、扭曲、粉碎、消失。我要回頭嗎？

以前我們是雙胞胎，從同一個子宮孕育，一起出生長大。現在我們形體相依，卻已經不在一塊兒。兄弟的牽絆已經受創，懸在兩人之間搖搖欲墜，那是個永不癒合的傷口。我要回頭嗎？

雷斯林將自己的筆記本也蓋上，拿出一枝筆在封面寫起字。

﹃我，身為法師︱︱﹄

然後堅定迅速地劃上一條底線。

## 終曲

有天晚上我一如往常專心於紀錄世界歷史的工作。忠心耿耿，但有時頭腦不大靈光的助手貝傳鑽進書房，懇求我先放下手邊工作一會兒。

﹁到底有什麼事，貝傳？﹂他面色蒼白，好像看見侏儒帶著什麼會爆炸的東西進入大圖書館。

﹁這個，主人！﹂貝傳雙手跟聲音一樣顫抖，遞上一小卷羊皮紙，以黑色緞帶纏繞，也以黑色封泥上印。印記的圖案是一隻眼睛。

﹁這是哪來的？﹂我雖這麼問，可是立刻就知道是誰送來的。

﹁就這樣來的，主人。﹂貝傳用指尖勾著那卷軸：﹁我不知道！本來不在那裡的，可是一眨眼就出現了。﹂

我知道自己不能從貝傳這裡得到什麼有用的資訊，叫他把卷軸擺在桌上就可以退下，我有空會打開看。但他看樣子不大情願將東西放下，一定是以為卷軸會忽然冒出一團火焰之類的。但他畢竟照著我的話做，退出去之前一直回頭張望，後來還在書房外頭徘徊不去，而且我後來才知道，他居然提了一桶水在旁邊等，分明是想一看到煙霧就立刻朝我潑過來。

解下緞帶、拆除封泥後，我看見這封信。以下是其中一部份內容。

﹃致阿斯特紐斯：

看來我很快就要賭一把了︵註１︶，賭輸了可能就不會再回來︵如果我決定賭下去的話︶。或者說，就算能回來，也已經不能算是同樣一個人。如果我行動失敗，那我想委託你將我前半生的經歷公布，內容包括一直列為機密的部份，也就是我在大法師之塔所接受的試煉。這麼做是為了要回應針對我個人以及我家族所流傳的許多荒誕故事與不實言論，但前提是卡拉蒙也同意這個決定︱︱﹄

我並沒有如某些人所言，忘記雷斯林的囑託。之前卡拉蒙和我並不認為時機適於將此書公開，直到其子帕林業已成年，也在大法師之塔接受法師試煉，卡拉蒙才首肯將此書內容流傳於世。

這是雷斯林前半生的真實紀錄，敏銳的讀者一定留心到這與先前許多文獻有所出入。但我相信讀者同樣能夠明白︱︱雷斯林‧馬哲理經過這段歲月，已經成為傳奇人物，有許多人為他撰寫故事、傳唱詩歌，但內容可能憑空捏造，抑或是扭曲真相。

此事我本人亦有罪責，因我曾刻意引導世人對於雷斯林生平作過太多想像。大法師之塔的法師試煉可說是其生命中最為激烈、影響最為深遠的事件，雖有其他相關記載，但本書則是第一次的真實紀錄。

法師議會長期堅持試煉內容必須保密，但雷斯林﹁辭世﹂之後，出現許多荒誕且偏頗的言論四處流傳。卡拉蒙請求帕薩理安協助，平息這些流言，而由於這些謠傳本身也將打擊克萊恩世界所有施法者的形象，因此議會特別準許將此故事公開，僅要求部份內容稍加修飾。

為此卡拉蒙曾受命寫下《試煉之卷》，內容即是雷斯林所受試煉之簡短陳述。故事之本質為真，但讀者可發現實際經過與之前描述差異甚大。

最後僅以雷斯林本人之書信做結。

﹃︱︱我打破沉默，只希望大家明白真相。如果我必然受到後世評判，那至少要以事實為依據。

此書僅獻給賜我此生者。

雷斯林‧馬哲理﹄

︻註︼

１　所謂﹁賭注﹂意指他將進入深淵取代塔克西絲一事。對此故事有興趣之讀者可以在大圖書館中尋找《龍槍傳奇》閱讀。

# 《雷斯林傳奇二．烽火試煉》瑪格麗特．魏絲、丹‧派林

## １︱１

薄霧纏繞威萊斯的大法師之塔，雨幕輕落打得豎框窗上一片光亮。雨滴沿著石頭窗臺滑下黑曜巖牆壁，在塔外的庭院積出一個個水窪。院子裡有一隻驢子和兩匹馬，身上載了毯子與鞍囊，已經準備上路。

驢子低著頭彎著背，垂著一雙耳朵。牠以前過得很好，喜歡吃乾燕麥，待在溫暖的馬廄，出門走在陽光普照的路上，步調輕鬆寫意。珍妮不明白為什麼主人非得挑下雨的日子出去，因此頑強抵抗，不肯離開馬廄。那個想將牠拉出去的大個兒現在大腿上已經有一塊瘀青。

不過驢子終究走出了溫暖的小窩。牠上當了，那個大個頭使詐，拿出飄香的胡蘿蔔、清甜的蘋果，珍妮無法抗拒這誘惑，終於落入陷阱。站在雨中的牠脾氣一來，下定決心要讓那大漢，還有旁邊所有人都遭殃。

法師議會的首腦，同時也是威萊斯之塔的主人，從自己在北塔上的房間低頭凝視這頭驢子。帕薩理安察覺那驢子抖起耳朵，對著卡拉蒙‧馬哲理抬起左後腿時不禁眼睛一瞇。卡拉蒙這時正想要在珍妮身上安頓一包行李，同一天稍早他已經中過珍妮的招，所以現在早有提防。他也注意到驢子豎起耳朵，心知肚明這絕對沒好事，也就把握機會躲開這一腳。他搔了搔驢子頸部，又拿出一個蘋果，但是驢子垂下頭不予理會。看那驢子的模樣，帕薩理安猜得出珍妮想做什麼︱︱帕薩理安其實對於驢子的個性很清楚，不過應該很少人會相信才對︱︱總之耍起性子的珍妮看來是準備在地上打滾。

卡拉蒙替旁邊兩匹馬裝上行囊，尚未察覺自己剛剛悉心放上驢背的東西就快要散落一地、泡在泥漿中。那兩匹馬跟驢子的天性不同，牠們倒是很高興終於不用悶在室內無事可做，很期待有機會可以出去跑跑、伸展筋骨、看一看風景。馬兒在石板路上蹦蹦跳跳十分開心，在雨中不停呼氣看著大門，一副想衝出去的樣子。

帕薩理安也遙望那條路的盡頭。他看得見那條路通往何處，比當下克萊恩世界上任何人看得都清楚。帕薩理安看見了考驗、看見了險阻，也看見許多危難。然而他也看見了希望，不過希望散發的光芒微弱搖曳，就跟底下年輕法師手中法杖頂端，那顆水晶的魔光差不多。這希望之光是帕薩理安換來的，代價十分慘重，而且這道光芒目前似乎只是使人看見更多危險。帕薩理安只能保持信心，他必須對眾神有信心，對自己有信心，也對他親自挑選成為﹁劍﹂的那個人有信心。

帕薩理安所選的﹁劍﹂此刻站在庭院中，受著風吹雨打，斷斷續續地咳嗽著。他忍受寒冷，一邊發抖，一邊看哥哥拖著瘀青的大腿為旅途做準備。如果換做是哥哥這樣的戰士，看到他這樣的﹁劍﹂應該會當場拒用。這﹁劍﹂不管怎麼看都太脆弱，可能一與人交鋒就會斷成兩截。

帕薩理安對於﹁劍﹂的所知，或許比﹁劍﹂對自身的瞭解還要多。他知道那年輕法師意志極為堅強，靈魂已在鮮血與烈火之中鑄煉，接受命運之錘敲打成形，浸於自己的淚水中冷卻，現在已經是強韌、銳利的精鋼。這是帕薩理安成就的神兵利器，但所有的兵器都是一體兩面，可以維護弱小無辜的百姓，卻也可以摧毀世人。他無從確定這把﹁劍﹂到底會倒向哪一邊，也不肯定﹁劍﹂本身知不知道。

年輕法師穿著新的紅袍，這件平凡的紅袍子沒什麼裝飾，因為法師沒有錢可以購置高級的衣物。他瑟縮在院子裡一棵開了花的玫瑰樹下稍微避雨，拿出手帕咳嗽的同時，瘦弱的肩膀就會隨之顫動。一聽見咳嗽聲，他那魁梧有力的哥哥會馬上放下工作，憂慮地回頭看看虛弱的弟弟。帕薩理安看得見年輕法師不耐煩地挺直身體，也看得見他張開雙唇，幾乎可以聽見他短促地催哥哥趕快把事情辦妥，不要多管閒事。

另一個人竄進庭院，及時阻止驢子將背上的東西全甩掉。他是個衣著整齊、乾淨俐落的中年人，身上穿著灰色的袍子︱︱他可不願意自己的白袍給旅途中的風沙弄髒︱︱他另外披上了有帽子的斗篷。看見安堤默茲令帕薩理安感覺舒服得多，他爽朗地叱喝一下驢子，氣氛一變，馬上驅散天氣中的陰霾。安堤默茲一邊跟驢子玩耍；一邊指點年輕壯漢怎樣安頓行李。帕薩理安能從他的動作與手勢推測，雖然聽不見下面的對話。安堤默茲是年輕法師的老朋友、心靈導師、也是替他出學費的人。

安堤默茲抬頭望著北塔，與帕薩理安的視線相交。他雖然沒辦法從院子望見高高在上的法師議會首腦，但卻很清楚帕薩理安就在那裡看著大家，所以皺起眉頭、沒好氣地瞪了瞪。他一定要讓帕薩理安知道自己現在可是挺不高興。這場雨、霧根本就是帕薩理安搞的鬼，因為大法師之塔的主人可以控制這一帶的天候狀況。他明明就可以在春天的陽光中送走兩個客人，卻偏偏要這麼做。

事實上安堤默茲生氣的也不是天氣，那算是理由之一。安堤默茲真正不滿的，還是帕薩理安對於年輕法師進塔參加試煉後的處理方式。這件事情讓他心上有了個疙瘩，兩個大法師之間深遠的友誼，也因而萌生嫌隙。

這場雨是帕薩理安的風格。他想表達的是：﹁我知道你在擔心什麼，老朋友。可是我們不可能一直活在陽光底下。照顧玫瑰樹，不能只給它陽光，也得給它雨水滋潤。這陰鬱與昏暗，與即將發生的事情相比，根本算不得什麼。﹂

安堤默茲彷彿聽見帕薩理安的心聲般搖頭回應，板著臉走開。他是個實事求是的人，不喜歡這種象徵手法，當然更討厭踏上旅途時被迫淋得渾身濕透。

年輕法師一直注意著安堤默茲。等到安堤默茲轉過身安撫生氣的驢子，雷斯林‧馬哲理的目光隨即朝著北塔望去，筆直落在帕薩理安房間的窗上。大法師感覺到那雙眼睛的凝視︱︱金色的眼睛，瞳孔是沙漏的形狀︱︱一接觸到這目光，肌膚刺痛起來，好像被刀鋒劃過。但那雙金色眼珠將一切思緒都掩藏在受到詛咒的視覺之下。

雷斯林並不全然明白自己身上發生什麼事。帕薩理安很擔心他終有一天會知道真相，雖然那也是他必須付出的代價。

年輕法師心中是否充滿痛苦與憎恨？帕薩理安不禁如此懷疑。雷斯林的身體毀了，再也無法恢復健康，從今以後必須拖著奄奄一息、總是疲憊疼痛的身軀依賴那強壯的哥哥。他若心有怨懟也是理所當然、人之常情。但有沒有一絲可能︱︱其實雷斯林能坦然以對？他是不是認為自己獲得了精鑄的﹁刃﹂，值得付出這些條件交換？應該不會。他還不知道自己擁有的力量，他需要眾神給予機會繼續學習。而他很快就要進入第一堂課了。

法師議會中所有高階人員不是親自參與了雷斯林的試煉經過，就是從同僚口中得知發生的事情。也因此沒有人願意收他做學徒。

﹁他的靈魂已經不是自己的，﹂首席黑袍法師拉多娜這樣說：﹁誰知道取走他靈魂的﹃人﹄什麼時候會回來？﹂

年輕的法師需要更多指導，不只是魔法方面的訓練，在生活方面也一樣。帕薩理安經過審慎調查，為他找到一個適合的老師可以好好傳授。這個對象令人費解，但帕薩理安卻深具信心，只是就連當事者知道這件事恐怕也要大吃一驚。

經過帕薩理安授意，安堤默茲詢問兄弟倆是否有意願趁春季前往東方，進入聲望頗高的朗萃領的艾佛男爵麾下當傭兵。這種訓練對於年輕法師和戰士兄長都很理想，他們需要賺錢過活，同時也能藉此精進戰技。

他們未來會需要這些技術，除非帕薩理安真的搞錯了。

他們其實不需急著動身。這時候是初秋，多數戰士正打算放下武器，找一個舒服的地方靠著壁爐度過寒冷冬季，好好將自己的英勇事蹟告訴別人。夏天是打仗的季節，春天才是準備作戰的時候。年輕人能有一整個冬天可以養病，或該說習慣這樣不方便的身體，因為他不可能回復健康。

有一份正當工作，雷斯林也就不會為了賺錢當街賣藝。他以前曾經這麼做時，使法師議會相當吃驚。一般來說，只有不入流的幻術師和水準不高的施法者才會當眾表演，這對法師議會的成員來說是不可能的事情。

帕薩理安會想將雷斯林送至男爵身邊還有一個動機。這件事情，如果年輕法師夠幸運，永遠都不會知道。但安堤默茲早就起了疑心，他知道老朋友帕薩理安做事一向不是表面上那樣單純，背後都有特殊目的。他努力想搞清楚真相，因為安堤默茲最愛打探消息，還會反覆思考自己到底知道多少情報，就像守財奴半夜會起床算帳一樣。可是這次帕薩理安口風很緊，不管他怎麼套話都套不出結果。

三人終於準備就緒，安堤默茲爬上驢子，雷斯林在哥哥攙扶下也登上馬。接受哥哥的幫忙看來讓他很難受，表情相當不愉快。不過卡拉蒙一如往常，極有耐性地確定弟弟有坐穩、坐起來舒服，然後自己才輕巧跨上另一匹也很大塊頭的馬上。

帶頭的是安堤默茲，三個人朝大門前進。卡拉蒙迎著雨低下頭，安堤默茲又一次望向北塔頂端的窗戶，眼神裡充滿心中的嚴重不滿跟怒氣。雷斯林走出大門前拉住馬兒，回頭看向大法師之塔。帕薩理安可以猜得到這年輕法師心中念頭，他年輕的時候也曾經有過同樣的想法。

﹃我的生命在短短幾天之內改變了好多！進塔之前我是個健康又自信的人，出塔的時候我卻變得憔悴虛弱，眼睛受到詛咒，身體難以負荷。但我還是光榮地離開，因為我得到了法力。為了得到法力，我願意付出靈魂︱︱﹄

﹁是你。﹂帕薩理安靜靜地說，目送三人進入威萊斯魔法森林中，從自己肉眼視野中消失。然而在帕薩理安的心靈之眼裡，卻持續關注著他們。﹁是的，你願意付出靈魂作為代價，你也真的付出靈魂了，但只是你自己還不知道。﹂

雨越下越大，安堤默茲此時一定打從心底恨死這個老朋友。帕薩理安淡然一笑，心想只要當他們離開森林，就有陽光迎接三人，將他們全身烘乾，所以這一行人也不會穿著太久的濕衣裳。安堤默茲是個有錢人，也很重視生活享受，他應該會在路上找一間像樣的旅店休息，一定也願意買單，不過得先想辦法說服那對孿生兄弟。那兩個年輕人荷包裡頭錢不多，可是胸中志氣卻是全帕蘭薩斯城的寶庫也裝不下。

帕薩理安轉頭離開窗臺，他還有很多事情要辦，不能呆站在那兒看著外頭下雨。一回頭他就對房門施展一道封印咒，這個法術效力很強，即便是如黑袍之首拉多娜一樣、最厲害的法師也難以破解。雖說拉多娜已經很久很久沒有進入大法師之塔，但她總愛出其不意地到訪，也總會選在極其不妙的時機露面。現在進行的研究萬萬不可讓她知道，而且不只是她，所有住在塔內、或者出入頻繁的法師都是帕薩理安要設防的對象。

他現在所知太少，還不到公開一切的時候。只有繼續調查，他才有辦法判斷自己的臆測是否屬實。他要繼續研究，好好釐清眼線回報的消息是否正確無誤。

確定除了白魔法之神索林那瑞，應當沒有凡人可以闖進房間之後，帕薩理安回到座位。他的書桌出自矮人手藝，是索巴丁山脈其中一個氏族族長有求於人之後的謝禮。此刻書桌桌面上擺了一本書。

這本書相當老舊，早已遭人遺忘。帕薩理安會知道這本書存在，也僅是因為其他文獻之中有相關敘述，否則即便是他，也會猶如無頭蒼蠅。但就算確定世界上真有這本書，他還是在大法師之塔的圖書館裡費了一番苦心才找到。大法師之塔的圖書館收藏許多典籍、魔法書與卷軸，館藏雖多卻從未分類整理，唯一能在此理出頭緒的便是帕薩理安的腦袋。他之所以不加編目登記，原因在於圖書館內太多危險資料，這些東西必須妥善保管，只有各袍色法師的首席可以取閱，甚至也有僅傳於塔主的文書。不過，顯然也有他不知道的典藏，眼前這本書就是最好的證明。這冊古書最後是在儲藏室角落一個箱子找到，不知是誤會抑或刻意，箱蓋上的標籤竟寫著﹁童謠﹂。

自箱中其他古物推測，這些東西應該來自於帕蘭薩斯的大法師之塔，歷史可以追溯到騎士修瑪的時代。當時法師拋棄尊嚴、急急忙忙收拾打包撤出高塔，只為了避免與安塞隆大陸其他人民展開血戰。這個標示為﹁童謠﹂的小箱子也就因此被扔在角落，經過大災變的混亂動盪後再也無人聞問。

帕薩理安伸手輕輕拂過古書的皮革封面，這是箱子裡面唯一一本書。他將灰塵、老鼠屎、蜘蛛網這些穢物給抹去，封面上已經破損的浮雕書名在他指尖下像是一個又一個的隆起。而那書名也的確讓他皮膚上隆起許多疙瘩。

﹃巨龍之書﹄

## １︱２

威萊斯森林的樹木樣貌古怪、充滿魔力，這片樹林是大法師之塔的守護者，現在如閱兵般整齊排列，於低垂的烏雲下沉靜高聳而屹立不搖。

﹁好像儀仗兵。﹂雷斯林說。

﹁是葬禮上的吧。﹂卡拉蒙囁嚅道。

他不喜歡那片森林，因為威萊斯森林並不自然，它會自行移動、忽然出現，早上還不見蹤影，傍晚卻可能包圍在旅人身邊。對於不知情的人來說，進入這片樹林非常危險。卡拉蒙很慶幸他與弟弟終於可以離開森林︱︱也或者是森林選擇離開他們。

總之，威萊斯森林將陰霾也帶走，卡拉蒙摘下帽子面朝太陽，浸沐在溫暖的光芒中。

﹁感覺好像幾個月沒看見太陽了。﹂他低聲說著，轉頭給威萊斯森林一個白眼。此時那片樹林看來宛如一片纏繞著灰濛薄霧、沾滿水氣的黑色高牆。﹁能離開那地方真好，我這輩子可都不想再回去了。﹂

﹁你也沒有理由回去，卡拉蒙。﹂雷斯林說：﹁相信我，他們不會請你回去，﹂之後低聲補了一句：﹁我也一樣︱︱﹂

﹁這樣最好。﹂卡拉蒙大剌剌地說：﹁我不知道你為什麼還想回去。他們︱︱﹂他朝弟弟望去，發現雷斯林面色一沉，眼神閃爍，便開始結結巴巴。﹁他們︱︱那樣︱︱對你。﹂

卡拉蒙的膽識原本在大法師之塔已經被壓垮了，但是走出陰森鬼祟的樹林，曬過暖洋洋的陽光以後，又奇蹟般地回復。

﹁那些法師對你做的事情是不對的，小雷！之前在那個可怕的地方我不敢講，但是現在沒有人會把我變成甲蟲、螞蟻還是什麼鬼東西，我一定要說出真心話。﹂

﹁我沒有別的意思，先生。﹂卡拉蒙轉頭對著一同旅行的白袍法師安堤默茲說：﹁我很感激您之前為我弟弟做的那些事情，但是我真的覺得，您應該阻止您那些﹃朋友﹄這樣子折騰我弟弟。幹嘛要這麼做？雷斯林可能會賠上性命。他真的差點就死了。可是您什麼都沒做，什麼鬼都沒做！﹂

﹁夠了，卡拉蒙！﹂雷斯林大吃一驚，連忙叱喝。他很緊張地看了看安堤默茲，不過這位大法師聽了卡拉蒙這番坦率直言似乎不覺冒犯，甚至可以說，他表現得心有戚戚焉。但不管怎麼說，卡拉蒙還是跟以前一樣胡亂發言，實在太荒謬了。

﹁你說得太過分了，哥哥！﹂雷斯林生氣地說：﹁快點道歉︱︱﹂

說到這裡，雷斯林的喉嚨一緊，沒辦法繼續呼吸。他放開了韁繩，雙手往下扣住馬鞍，頭腦暈眩、渾身無力，好像將要摔下馬。他靠在鞍橋上掙扎著，不斷清喉嚨，胸口好像有把火在燒。這種感受就好像他在母親墳前昏倒，然後大病一場的那段時日。他一直咳、一直咳，但還是喘不過氣，眼前彷彿有團藍色火焰不停閃爍。

﹃最後一刻到了！﹄他害怕地想著：﹃我撐不過這一次！﹄

但他猛然抽了一口氣、再一口、又一口，抽搐，接著緩和，胸悶漸漸平息。他可以坐直身子後，掏出手帕將口中的血吐出來並擦拭嘴角，接著立刻握緊手帕，塞進纏在腰間的銀色帶子，混在紅袍的皺褶間，這樣就不會被卡拉蒙注意到。

卡拉蒙已經下馬站在雷斯林旁邊，一臉焦慮地望著弟弟，雙手張開怕他隨時會摔下來。雷斯林生起他的氣，然而卻又更生自己的氣，他氣自己為什麼一瞬間居然自怨自艾，想要哭著吶喊：﹁為什麼他們要這樣對我？﹃為什麼﹄？﹂

他冷冷地瞪了卡拉蒙一眼：﹁我可以﹃自己﹄騎馬不需要人幫忙，哥哥。﹂雷斯林說話語氣尖酸。﹁你趕快跟大法師閣下道歉，然後我們繼續趕路。另外，把你的帽子戴好！大太陽會把你本來就沒多少分量的腦袋給烤乾。﹂

﹁沒事的，不用道歉，卡拉蒙。﹂安堤默茲話說得很輕，但望向雷斯林的眼神卻很重。﹁你只是說出自己的心聲，這沒什麼不對。你對弟弟的關心和擔心都很自然，而且很難能可貴。﹂

這是拐著彎非難我吧，雷斯林在心中對自己說。你也﹃知道﹄那件事，不是嗎，安堤默茲大師？他們一定也給你看了吧？你有沒有看見我殺死自己的孿生哥哥？或者該說是哥哥的幻影？是真是幻根本不重要，我心中有這樣歹毒的念頭，與實際犯下這種行為兩者並無差異。我一定嚇壞你了，對不對？你對我的態度不一樣了。我再也不是從前由你發掘的那個珍寶，再也不是一個充滿潛力的年輕法師，可以任你自豪炫耀。你還是欣賞我的能力︱︱只是變得很勉強。而且你還很同情我。但你就是無法喜歡我。

這些話他都沒有說出口。卡拉蒙靜靜回到自己的馬上，三人也就沉默而緩慢地繼續上路。不到十哩，雷斯林虛弱的程度比自己預期的更嚴重，不得已表示自己已經無法負荷。其實也只有神才明白他怎麼可以支撐到現在，當他下馬的時候，已經一點力氣都不剩，必須要由卡拉蒙將他搬下馬，然後抱進旅店內。

安堤默茲很替雷斯林操心，不顧卡拉蒙一再表示平價房間就夠他們兄弟倆住，逕自要了最好的上房給他們，還請人煮雞湯給兄弟倆填肚子。

卡拉蒙坐在雷斯林床邊，無奈地看著弟弟。雷斯林最後終於沒了耐性，要哥哥去外頭找點事情做，自己要好好休息。

但其實他也沒辦法休息。雷斯林沒有睡意，就算身體無力，心思卻一刻也不止息。他想到卡拉蒙此刻到了樓下會與旅店的女侍者眉來眼去，然後麥酒一杯又一杯地下肚。安堤默茲也會在旅店大廳中偷聽大家說話，藉此獲取情報。這個白袍法師擔任帕薩理安的探子，這在塔中居民間已經是公開的秘密，他們畢竟推敲得出來。一個技藝高超的大法師明明唸幾句咒語就可以自由來去，為什麼非得騎著驢子在安塞隆大陸各地奔波，想必一定有什麼動機，才會想落腳在各處旅店，與老闆打交道，順便注意往來人物。

雷斯林下床坐在窗邊一張小桌旁，往窗外看出去是一片麥田。金黃色的麥子與背景的綠樹藍天構成美麗的圖畫。不過在雷斯林眼中卻看見麥穗入秋後泛黃，由成熟變乾枯，麥桿逐漸僵硬乾裂，最後給冬雪壓垮。他還看見樹葉枯萎掉落，墜在塵土之間，最後隨著北風一去不返。

他那對沙漏形狀的魔法瞳孔受到了詛咒，那雙眼睛出現在遠古時代，最早用於懲罰驕傲狂妄、為禍天下的女術者蕊拉娜。

雷斯林別過眼睛不想繼續看著那淒涼畫面，他可以獨處的時間很寶貴，要用來繼續研究。他取出一本小冊子在桌上攤開，上面記載的內容與瑪濟斯法杖有關。這柄神器得自帕薩理安︱︱這算什麼？一種補償？

他沒有這麼天真。他知道參與試煉是自己的決定，也知道接受試煉將會改變自己。所有受試者事前都得到警告，剛離開森林時，雷斯林原本也想提醒卡拉蒙這一點。不過他後來因為咳嗽發作，使得他不成人形才作罷。之前也曾有法師在試煉中身亡，然而他們的家人卻只是收到包裹好的遺物，以及法師議會主席的一封哀悼信。相比之下，雷斯林算是很幸運，或許他失去了健康，但他還沒有死。他神智還清醒，雖說他有時也會害怕自己撐不下去。

他伸手握住法杖，瑪濟斯法杖從不離開他身邊。之前在塔中休養的時間裡，卡拉蒙就已經想出辦法將法杖掛在馬鞍上，讓它不會離開雷斯林的視線。光滑的木質傳出電流般的魔力進入他指尖，如同某種靈藥能減輕他的痛楚︱︱身的痛楚，心的痛楚，靈的痛楚。

他本來想要讀書，可是卻一直分心思考自己身上的病。他知道自己原本就不強壯，無法跟肌肉發達的哥哥相比。命運對他開了殘酷的玩笑，給雙胞胎哥哥健壯的身體、體面的外表、天真無邪與人親近的性格；卻給了自己瘦弱的體格、不起眼的長相、靈活刁鑽但難以令人信賴的氣質。也許是種彌補，命運︱︱或者眾神︱︱又將魔法賜給他。法杖傳出的輕微刺激感順著血液流動，他有種舒服溫暖的感覺，也不再羨慕卡拉蒙有麥酒與女侍。

然而，他還是持續感受到自己身上的衰弱、燒灼感，他總是咳個不停、喘不過氣，彷彿肺部塞滿了塵埃，還有吐在手帕上的鮮血。這病殺不死他，至少帕薩理安這麼說。雷斯林並不全然相信帕薩理安說每件事情︱︱白袍法師不會說謊，可是這不代表他們會將真相和盤托出。當提及自己在試煉之中到底有何遭遇，能將身體摧殘至如此可悲地步之時，帕薩理安解釋起來總是語焉不詳、含糊不清。

雷斯林清楚記得試煉內容，至少一大半他都記得。以魔法塑造的試煉旨在教導年輕法師有關自己的事情，並且決定法師袍的顏色，也就是未來要效忠於哪一個魔法之神。他穿著白袍參加試煉，是對出錢供自己學習的恩人安堤默茲表示敬意，但是試煉結束之後，雷斯林成為紅袍法師。紅色法袍象徵中立，也是對於女神努林塔瑞獻上信仰。雷斯林沒有走在光明大道上，但也沒有踏上黑暗之路，他用自己的步調走著屬於自己的道路，那是他自己的選擇。

他記得自己跟一個闇精靈決鬥。但接下來的記憶片段一想到就難受︱︱闇精靈用淬毒的刀子擊傷自己，雷斯林還能感受到痛苦、還能感受力量一點一點消失。他記得自己快要死了，但他反倒高興自己可以死去。這時候卡拉蒙卻忽然出面援救，卡拉蒙用了屬於弟弟的才能︱︱他施法拯救了弟弟。雷斯林的嫉妒化做怒火，親手殺死了哥哥︱︱但那只不過是哥哥的幻影。

卡拉蒙也親眼看見弟弟殺死自己。

帕薩理安讓卡拉蒙看見最後一段試煉的過程，讓他看見孿生弟弟的靈魂有多麼扭曲。讓卡拉蒙知道雷斯林會怎樣對待自己，而且，若因此憎惡他也是理所當然，事實上雷斯林也希望卡拉蒙會恨他。哥哥的憎恨，會比起哥哥的憐憫更容易承受。可是卡拉蒙卻並不因此離棄弟弟。他說他可以﹁理解﹂。

﹁我倒希望我可以。﹂雷斯林澀澀地說。

他記得法師試煉，卻不是完整的經過，其中一塊情景不見了。他在心裡回想試煉經歷時，彷彿看著一張遭人刻意弄髒的圖畫。他看見一些人，可是這些人的面孔不見了，就像覆蓋在黑色的墨水下。而試煉結束以來，他一直有種異樣的感受：他覺得有人跟在自己身後。甚至有時好像一隻手就要搭在他肩上，一股寒氣朝著自己脖子吹來，而他只要回頭的動作快一點，也許就可以看見到底是誰在他背後鬼鬼祟祟。其實他也的確不只一次猛然撇過頭朝背後望去，結果連個影子都沒有，只看見卡拉蒙焦慮又難過的眼神。

雷斯林嘆口氣，先將這個問題撇在一旁。畢竟目前多想無益，難以理出頭緒。他開始讀書，這本書的作者是修瑪麾下的一個隨軍書記，內容會偶而提到瑪濟斯與神奇的法杖。瑪濟斯可以說是從古至今最偉大的一個法師，同時也是傳說騎士修瑪的摯友。修瑪領兵對抗黑暗之后與惡龍軍團時，瑪濟斯也在他的身邊輔佐。

這位傳奇法師為法杖附上許多異能，可是他依循一般法師的習俗，不對自己擁有的神器留下放能的文字記錄。這種傳統，主要是預防東西落入有心人手中，會讓後果不堪設想，尤其是威力越大的物品更需要小心。神器多半是師徒相傳，相關的知識也僅透過口頭傳授給信得過的門生，然而，瑪濟斯沒來得及將法杖傳與後人便已經辭世，現在想要發揮這枝木杖蘊藏的力量只能自己摸索。

翻書翻了幾天，雷斯林現在已經知道，持有法杖的人可以在半空中如蒲公英一般飄蕩；將法杖當成棍棒敲打敵人，法杖的魔力會使衝擊力增強，所以即使是雷斯林這樣手無縛雞之力的人，也能造成不小的傷害。這兩項功能當然都很優秀，可是雷斯林很確定法杖的力量不僅於此。他的閱讀進展很緩慢，主要因為書上使用的語言混雜了索蘭尼亞語、通用語以及傭兵團的俚語。雖然他之前向史東學過索蘭尼亞的文字，但還是得常常花上一個鐘頭才能搞懂一頁。現在他也看見一段應該很重要的記載，只是卻想不出來背後的意義是什麼。

﹃我們知道黑龍就在附近，聽得見牠們發出嘶嘶聲，噴出強酸將附近堅硬巖石給熔化，也聽得見牠們拍打翅膀、爪子在城牆上摩擦，從高處想找到我們藏身的地方。但是我們什麼都看不見。黑龍用了邪惡的魔法將陽光遮蔽，這一帶變得與牠們的心肝一樣黑，牠們一定會趁暗偷襲，將我們殺光。

修瑪要人點了火炬，但是火炬的光線卻無法穿透這層強烈的黑暗，這一帶的空氣已經被黑龍的毒息給汙染。大家都很害怕，覺得自己一定會死在這片不潔的黑暗裡頭，但這時候瑪濟斯出現了，他帶來了光明！我不清楚他是怎樣辦到的，可是那法杖上面的水晶能驅散這片黑暗，我們終於看見怪物所在位置。有了目標以後，大家立刻拉弓，隨著修瑪一聲令下展開攻擊︱︱﹄

之後幾頁都描述怎樣屠龍，這部份雷斯林沒有耐性一一看完，因為他不認為自己需要知道這種事情。修瑪的時代結束以後，克萊恩大陸上完全沒有龍族的蹤跡，許多人認為那根本只是神話故事。甚至也有人認為巨龍是修瑪杜撰的生物，只是為了要嘩眾取寵而已。

﹃我問了一個朋友，到底瑪濟斯怎麼讓他的法杖發出聖光，因為那位朋友當時就站在瑪濟斯身邊。他說，瑪濟斯只不過唸了一句話而已。我追問說到底是哪一句話，心想這個消息可能對大家都有幫助。但我朋友始終說他聽見的是﹁蝦殼﹂，我沒搞錯的話，那不是出自水中的動物嗎？而且我覺得他一定聽錯了，因為我自己私底下偷偷試過，趁著瑪濟斯將法杖擺在牆角的時候，我也去唸了一次看看，但是我就是沒辦法讓水晶發亮。我猜那句話可能不是本地的語言，說不定是精靈語，瑪濟斯之前與精靈也有往來過。﹄

蝦殼！雷斯林嗤之以鼻。精靈語？更是太傻了。想當然耳那句話出自魔法語言，之前雷斯林在塔裡就花了一個鐘頭一直思索，到底咒語中有哪些詞彙的發音會讓門外漢聽成﹁蝦殼﹂，不過與那位已經作古、但也沒辦法讓杖上水晶發亮的士兵相比，他的運氣也沒有好上太多。

樓下傳來一陣嬉鬧，雷斯林聽得出來，那是卡拉蒙的笑聲夾在一群女生的嬌嗲語聲間。也好，這樣子哥哥不會沒頭沒腦地闖進來打斷自己思緒。

雷斯林轉頭看著法杖。﹃埃稜‧夏帝許︱︱﹄他唸了一句咒語，意思是﹁聽我號令﹂，這是啟動法器最常用的指令。

可惜沒有用。仿造龍爪造型的法杖緊扣著水晶，但還是沒有發光。

他皺起眉頭從自己列的清單中繼續試，﹃夏卡姆‧帕斯‧伊迪斯特斯︱︱﹄這也是一個常見的啟動咒語，翻譯成通用語意思接近於﹁依我所囑﹂。不過這一句同樣沒效，水晶閃了一下，但只是折射的陽光。他又往下繼續實驗，之後有﹃歐姆斯‧霞普克‧德爾利﹄，意思是﹁從我所願﹂，然後是﹃席爾其特‧穆安﹄，代表﹁服從我﹂︱︱

雷斯林最後沒了耐性：﹃烏，努林塔瑞‧伊帝許，施拉克，達曼‧杜！﹄

杖頂的水晶忽然爆出一陣強烈的光芒。

雷斯林目瞪口呆看著法杖，拚命回想自己剛剛說了什麼。他雙手發抖，一下看著水晶發出的神奇光芒，一下看著自己的筆記，連忙寫下剛剛那句話：﹃烏，努林塔瑞‧伊帝許，施拉克，達曼‧杜﹄，這句話翻譯出來就是﹁喔，神啊幫幫我，光呢，該死！﹂

答案一目了然。

他覺得自己雙頰發燙，還好之前沒有跟別人談起這件事，尤其是沒有跟安堤默茲提過，因為其實他已經在考慮去找這位大師談了。

﹁真正傻的人是我。﹂他自言自語：﹁把事情搞得這麼複雜。﹃蝦殼﹄、﹃施拉克﹄、﹃光﹄，啟動魔法的句子就是這麼簡單。看樣子要熄燈應該是說﹃杜拉克﹄︱︱也就是﹃暗﹄。﹂

魔法光源果然一閃即逝。

他立刻滿心歡喜地取出文具：一枝修剪整齊的鵝毛筆與一罐密封的墨水，開始在自己的手札上記錄這次發現。但正要下筆時，他的喉嚨忽然腫脹起來，氣管就這麼哽住，羽毛筆從他手中滑下，在紙上暈開墨漬。他不停咳嗽、哽咽、拚了命想呼吸，等到癥狀消失，他已經精疲力盡，根本沒辦法提筆寫字。雷斯林掙扎著爬回床上，他只能無奈地放鬆躺平，等暈眩與虛脫的感覺慢慢好轉。

底下又傳出另一陣笑聲，看樣子卡拉蒙玩得很開心。外頭走廊上有兩道腳步聲，雷斯林聽見安堤默茲正開口說話：﹁我房間有張地圖，不知道能不能麻煩你，幫我在上面標一下地精軍隊的位置？麻煩你了，這幾枚鋼幣當作請你喝一杯︱︱﹂

雷斯林倒在床上努力呼吸，但他身邊的世界持續運轉。太陽橫跨天際，透過窗框在天花板上投射出陰影，雷斯林看著這一切，心裡很渴望能有人幫他泡杯藥茶舒緩一下疼痛，也不停在心上嘀咕，為什麼卡拉蒙還沒回來看看他、問問他要些什麼東西。

可惜卡拉蒙近傍晚時才回房間，縱使他想盡辦法悄悄地摸進來，但還是撞倒一個包包，將雷斯林從這幾天難得一次的好眠中吵醒。結果當然換來一陣臭罵，結果又被趕了出去。

他們一天可以趕十哩路，但距離目的地還有好幾百哩遠。

這次旅途還很漫長。

## １︱３

後來幾天雷斯林的身體狀況好轉不少，每天趕路的時間多出好幾個鐘頭，所以提早到達奎靈那斯提邊境。安堤默茲一直勸兩人別急，因為男爵要到春天才會開始招募兵馬。不過那片領地位於索拉斯遙遠東方的新海出海口，兄弟倆一直希望搶在冬天之前抵達。他們的計劃是，至少要先登記名字，甚或是先在男爵名下打零工賺錢，否則他們真的將要身無分文。只不過兩人的計劃又出了差錯，某次渡河時發生了意外。

一行人打算涉水走過精靈溪時，雷斯林騎的馬踩到了石頭往前一滑，將他摔進溪水中。幸好春雪融盡後，秋季溪水並不湍急，而雷斯林摔在水裡，除了樣子不好看，也打濕了衣服以外，倒是沒受什麼傷。可惜晚上一場傾盆大雨使得他衣服晾不乾，於是他一直忍著冷到骨子裡的寒意。

隔天他在大太陽底下騎馬時還渾身顫抖，入夜以後就發起高燒、意識不清。安堤默茲這輩子生病的次數不多，根本不知道怎樣照顧病人。要是精通藥理的雷斯林還清醒著，至少他可以為自己診斷。但是從他昏迷中的叫喊與呻吟便可以知道，他一直無法擺脫恐怖昏暗的夢境。擔心弟弟的卡拉蒙在無可奈何之下，冒險進入奎靈那斯提森林，希望可以請求精靈幫忙。

一排箭矢在他腳前如麥稈落下，但是卡拉蒙並不因此害怕，反而對著不見蹤影的弓手大叫：﹁請讓我跟半精靈坦尼斯說一下話！我是坦尼斯的朋友，他一定願意為我擔保！我弟弟快死了，請你們幫幫忙！﹂

想不到提起坦尼斯的名字似乎只是雪上加霜，接下來一枝箭矢刺穿卡拉蒙的帽子，另一枝箭矢擦過了他手臂，傷口見紅。事已至此，他也不得不放棄，痛罵這群精靈︵但當然很小聲︶後連忙退出林外。

隔天早上雷斯林的體溫稍微降低，終於勉強能夠清醒說話。他抓住卡拉蒙手臂喘著氣說：﹁海文！帶我去海文！勒穆爾會有辦法將我治好。﹂

於是他們又火速前往海文。一路上卡拉蒙讓弟弟靠著胸口坐在自己身前，安堤默茲則是尾隨在後，牽著雷斯林原本那匹馬的韁繩。

勒穆爾也是個法師。雖說他的才能不高，對法術興趣不深，但畢竟還是個法師。也因為先前在海文鎮上的因緣際會，與雷斯林發展出一段奇妙的友誼。他頗為欣賞雷斯林，也趕緊請他哥哥和大法師一起進入屋內。除了替雷斯林騰出最好的房間，也幫卡拉蒙和安堤默茲在他的宅子裡安頓好，緊接著連忙照顧重病的年輕人。

﹁他病得很嚴重，這不用說你們也知道。﹂勒穆爾對心急如焚的卡拉蒙說：﹁不過我想不必太緊張，主要是冷風灌進胸口啦。這裡有張藥單，你知道要去鎮上哪兒買藥草。好，快去吧，尤其別忘記買吐根！﹂

卡拉蒙轉身就走，他也累壞了，腳步跌跌撞撞。但還沒看見弟弟脫離險境之前，他根本不可能好好休息。

勒穆爾確定雷斯林能夠安穩躺好以後，便到廚房去取了冷水來為年輕人擦洗，希望能使他燙得像熱鍋的身體稍微降溫。在樓下他碰上正在用茶的安堤默茲。

安堤默茲是個標準的中年男子，儀容乾淨、身上穿著昂貴的長袍。他當然是個相當厲害的法師，卻鮮少使用自己的力量，是個從裡到外都不想弄髒自己的人。相比之下勒穆爾又矮又胖，但是性格樂天，最愛的事情便是在花園裡工作。說到魔力的話，他大概只有燒開水的程度。

﹁這茶味道真好。﹂大法師雖是這麼說，但其實水也是他自己燒的：﹁裡頭有什麼？﹂

﹁甘菊加上一些薄荷，﹂勒穆爾回答：﹁薄荷是今天早上摘的。﹂

﹁那孩子狀況怎樣？﹂安堤默茲問起。

﹁相當不好。﹂勒穆爾嘆起氣：﹁在他哥哥面前我不想直說，其實雷斯林染了肺炎，肺部兩邊都已經積水。﹂

﹁那你有辦法嗎？﹂

﹁我只能盡力而為，可是他情況很糟，我怕︱︱﹂勒穆爾的聲音越來越模糊，而且搖了搖頭。

安堤默茲也不由得沉默下來，對茶壺皺著眉頭，吞下一口茶之後終於開口：﹁唔，說不定這樣比較好。﹂

﹁先生！﹂勒穆爾大吃一驚叫道：﹁您不是認真的吧！他才這麼年輕！﹂

﹁你也看得出來他轉變有多大，想必你知道他接受試煉了。﹂

﹁是啊，大法師閣下。他哥哥跟我提過。這種轉變實在︱︱很特殊。﹂勒穆爾打了個冷顫，用餘光瞥了安堤默茲一眼。﹁我想狀況應該是在議會掌握之中。﹂

說完他豎起耳朵聽聽走廊上有沒有動靜。他離開的時候，雷斯林仍在床上輾轉反側。

﹁你當然會這麼想。﹂安堤默茲沉悶低語。

勒穆爾聽了相當不自在，尤其更不知該作何回應。他把盆子裝滿水以後便準備回去病房。

﹁你跟雷斯林之前就認識了，對吧？﹂安堤默茲忽然又問道。

﹁是的，大法師。﹂勒穆爾轉頭面對客人：﹁他來過我這兒幾次。﹂

﹁你覺得他是怎樣的人？﹂

﹁他幫過我很大的忙，先生。﹂勒穆爾紅著臉回答：﹁我欠他很大一個人情。不知道您有沒有聽過那件事情？原本這裡有一群瘋子崇拜︱︱應該是叫貝佐來著的蛇神，雷斯林證明了那群人所謂的神蹟只是再普通不過的三流魔法，他也差點因此送命︱︱﹂

安堤默茲揮了揮盛糖的小匙，打斷他那不吉利的說詞。﹁我知道，我有聽說。除此之外，你對他有什麼觀感？﹂

﹁我喜歡他。﹂勒穆爾說：﹁嗯，他當然也有缺點，這不可否認。可是這世界上誰沒有缺點？他的確是野心很大，但是我在他這種年紀的時候也一樣。他對於這門學問真是全心投入︱︱﹂

﹁有些人認為他走火入魔了。﹂安堤默茲語調又顯得鬱悶。

﹁那我的父親也差不多。我想先生您應該也認識他？﹂

安堤默茲微微鞠躬示意：﹁是我的榮幸，他不僅品行端正，也是極為優秀的法師。﹂

﹁我代他向您說聲謝謝。不過，相信您也可以想像，我父親對我十分失望。﹂勒穆爾自嘲地笑道：﹁我第一次看見雷斯林的時候，心裡就在想，﹃這才是我父親想要的兒子啊！﹄所以我一直把他當成自己兄弟看待。﹂

﹁兄弟！你要慶幸你跟他不是﹃兄弟﹄！﹂安堤默茲加重了語氣。眼看大法師眉頭緊繃，語氣又這樣嚴肅，勒穆爾實在想不出這番話到底代表什麼意思，只好改口說他該去看看病人狀況，然後匆匆離開廚房。

安堤默茲留在餐桌邊，沉浸在自己的思緒裡，忘記眼前仍有那壺茶。﹁他快死了是嗎？不過我敢打賭他不會死。你啊︱︱﹂他凝視眼前的空氣，好像那裡有個幽魂：﹁你不可能讓他死，不是嗎？你一定會想盡辦法治好他，否則他死了，你也跟著完蛋。話說回來，我有什麼資格去評斷他？有誰真的知道，他要在接下來的兵荒馬亂中扮演怎樣的角色？我很確定我沒這能耐。就連帕薩理安也沒這本事，雖然他老是裝出無所不知的模樣！﹂

他陰沉地朝茶杯裡頭看去，彷彿茶葉可以占卜出未來。

﹁也罷、也罷，年輕人。﹂過了一會兒他才自言自語：﹁我只能說很抱歉。對你，對你哥哥，都非常抱歉。如果真的有神，希望祂們會保佑你們。這杯祝你身體早日康復！﹂

安堤默茲舉起茶杯遞到嘴邊啜了一口，卻發現茶早就涼了，結果又連忙吐回杯中。

雷斯林的確沒死。到底是因為勒穆爾的藥方，因為卡拉蒙的照料，因為安堤默茲的祈禱，還是因為來自另一界域、但是生命與年輕法師密不可分的某人暗地操弄，又或者與他們都沒有關係，其實只是雷斯林自身的堅強意志使自己康復︱︱答案沒有人知道。整整一星期裡，雷斯林都徘徊在生死一線，但那天夜裡，生命終究戰勝死神，他的燒退了，呼吸變得順暢，睡眠也安穩下來。

不過，他身體仍相當虛弱，虛弱的程度令人難以想像，就連他想從枕頭上抬起頭，也需要哥哥出手幫忙。安堤默茲將自己的行程延後，一直在海文看到這年輕人康復才離開。大法師隨後便得趕回自己家，以免入冬之後，通往巴力佛港的道路因積雪而封閉。但因為自己無法同行，他在離開前給卡拉蒙一封介紹信轉交艾佛男爵。

﹁別趕路趕到出人命啊！﹂上路之前安堤默茲對卡拉蒙說：﹁我之前就跟你們說過，男爵這麼早見到你們也不會比較高興。一到冬天，他的軍隊同樣是閒置，多你們兩個也不過就是多養兩張嘴，所以他到春天才會想要徵人。你們不用擔心工作的問題，朗萃領男爵跟他率領的部隊，在安塞隆大陸這一帶相當有名，而且也受人尊重，所以一直都會有生意上門。﹂

﹁非常謝謝您，先生。﹂卡拉蒙滿懷感激，幫他登上倔強的驢子珍妮。這驢子已愛上了勒穆爾種的美味蘋果，一點都不急著要回家。﹁謝謝您幫了我們這麼多，﹂卡拉蒙說著說著臉紅了起來：﹁先前離開樹林的時候，我說的那些話請您不要放在心上，我不是故意的，真的很抱歉。要不是您的話，小雷可能沒辦法完成夢想。﹂

﹁唉，年輕人。﹂安堤默茲邊嘆氣邊拍拍卡拉蒙肩膀：﹁可不用把這件事也推到我頭上。﹂說完他在珍妮的大屁股上抽了一下鞭子，驢子的心情可一點都沒好起來，慢條斯理地前進，留下卡拉蒙獨自在路上搔頭不解。

雷斯林的體力回復得很慢，卡拉蒙擔心兄弟倆會打擾勒穆爾太久，所以不只一次暗示，他們可以回去索拉斯。然而雷斯林卻不想回去，至少現在還不想。他不想在自己依舊脆弱、外表改變這麼大的情況下回去。

他無法承受朋友看見自己這個模樣時的反應，他可以想像坦尼斯的關切、佛林特的訝異、泰索何夫的好奇、史東的輕蔑。一想到這狀況，雷斯林的心就揪成一團，然後默默對著三個魔法之神發誓，如果他不能帶著尊嚴、帶著力量回去，他不如永遠不要回去索拉斯。

勒穆爾彷彿在回應卡拉蒙的心思，要兩個年輕人放心住下，整個冬天都留下來也沒關係。這個害羞怕生的小個兒法師還蠻喜歡與他們倆作伴。他一開始先與雷斯林討論許多藥草方面的知識，等雷斯林身體好些以後，還一起拿研缽擣藥、實驗各種不同的藥膏製法，針對如何驅除玫瑰的蚜蟲、菊花上小蜘蛛等事交換心得。

有勒穆爾在身邊，雷斯林的情緒似乎也穩定不少。面對他的時候，雷斯林說話不再尖酸刻薄，而且態度比起面對卡拉蒙時，更要溫和、有耐性許多。雷斯林自我剖析峙，不免懷疑為什麼會有這種分別。其中一個原因，當然是他的確喜歡這個性格快活又低調的法師，但很怪異的一點，在於他老是覺得自己對勒穆爾比較好，是因為下意識中隱約藏著一份歉疚。他無法理解這份罪惡感，也不知道成因是什麼，就雷斯林記憶所及，自己從未對勒穆爾做了什麼、說了什麼是需要道歉的事，也沒有在他面前留一手。但他始終覺得自己做了不對的事情，這種感覺令人很困惑。更奇怪的是，雷斯林發覺自己每次走進勒穆爾家的廚房，心中都會湧出無與倫比的恐懼感，而且腦海會浮現出一個闇精靈的樣貌。他唯一可以推論出的，就是勒穆爾可能與自己接受的法師試煉有關係，但詳情是什麼他無從得知，即便想破頭也找不到一點頭緒。

卡拉蒙確定雷斯林已經脫離險境、勒穆爾也不是說場面話，而是真心願意供他們借住以後，便在海文鎮度過這個冬天。他幫鎮民做一些雜工賺錢，例如砍柴、修補漏水的屋頂、去田裡收割等等。因為他與雷斯林都認為應該補貼勒穆爾一些開銷。而且透過這些工作，卡拉蒙也結識許多當地居民，沒多久這壯漢便在鎮上相當吃得開，與之前在索拉斯的狀況差不多。

他交起女友可說絡繹不絕，一星期可以戀愛好幾次，弄得每次好像都差點要跟對方結婚，但是總是沒下文。女方總是會選擇別人，比較有錢、而且沒有法師兄弟的別人。卡拉蒙其實並不會為此心碎，他也曾經在下午一臉慘澹地與勒穆爾抱怨，說他受夠了、以後再也不跟女人往來，然後當天晚上立刻投入另一個女子的溫軟懷抱。

卡拉蒙找到一家叫做﹁海文之手﹂的酒館，幾乎把那裡當成第二個家。海文之手提供的麥酒，幾乎與歐提克那兒一樣好喝，而且這裡有種把豬肉丁塞進穀物燉熟的肉餅，這可比歐提克那旅店做的要好吃很多，雖說卡拉蒙也是吃到撐了才願意承認這件事。不過他上旅店、去工作之前，都一定會先確定，弟弟有沒有需要自己幫忙的地方。

這對兄弟之間的關係，經過大法師之塔的事件以後，原本繃得很緊，但是經過冬季終於逐漸熱絡。雷斯林不準卡拉蒙提起試煉的事情，因此兩人從未討論過。

仔細回想以後，卡拉蒙漸漸覺得弟弟會親手弒兄，其實也是自己有問題。而且雷斯林也沒有否定過他這個想法。

﹁我死在弟弟手上是活該。﹂這個念頭在卡拉蒙心底不停迴盪，所以他一點都不怪罪弟弟。或許在他腦海某個幽暗的部份依舊很難過，可是他選擇狠狠踏過自己情緒，將它踹進靈魂深處，以罪惡感埋葬一切，然後澆上很多很多的矮人烈酒。因為不管怎麼說，他是雙胞胎裡比較強壯的那一個，弟弟很瘦弱，需要有人保護。

但雷斯林的內心深處，其實也對於自己因嫉妒而一時衝動感到十分慚愧。他對自己居然可以親手殺死哥哥感到駭然，但也同樣不留情地將這感受一腳踢進地獄深淵、徹底掩埋。這麼一來不管是誰︱︱尤其是他自己︱︱再也不會知道過去的一切。雷斯林試圖安慰自己，他一直都知道試煉中出現的卡拉蒙不是本人，他殺死的其實只是一個幻影而已。

年末的時候，兄弟情誼幾乎回復到雷斯林接受試煉之前的狀態。他不喜歡冰天雪地，所以完全離不開勒穆爾家，只是聽著卡拉蒙閒聊。雷斯林從證明身邊所有人都是傻子來得到滿足感，但同時卡拉蒙只要能惹得雷斯林那時常沾著血的嘴角翹一下，就算弟弟是在嘲笑他，他還是會開心無比。

冬天這幾個月雷斯林都花在唸書上，他又解開瑪濟斯法杖上的一些謎團，也因為還有更多他不知道、甚至一輩子都沒機會知道的魔法存在，而感到十分挫折。但畢竟法杖落在自己手上而非別人手中，也足以令他慶幸。他也繼續鑽研戰鬥用的法術，希望能夠為兄弟進入軍隊的那一天做好準備。他們都堅信自己在這一行前途看好。

雷斯林看了很多書，大部份是勒穆爾的父親留下的。此外，他也練習用魔法配合卡拉蒙的劍術，兄弟倆打敗許多幻想中的敵人，毀了一兩棵樹︵雷斯林剛開始使用火焰魔法出過幾次差錯︶，可是他們一下子就建立信心，認為實力不輸專業傭兵。除了慶祝自己有所成長之外，他們還開始覺得只要兄弟合作，兩個人就可以打垮一支大地精部隊。雷斯林與卡拉蒙甚至還希望有怪物趁冬天進攻海文鎮，結果大地精當然沒有來，兩人還暗自罵道大地精真是沒用，居然寧願待在洞穴避寒也不敢好好打一場。

海文鎮進入春季，知更鳥、坎德人、旅客都回來了，看得出來道路已經開通，又是適合上路的日子。孿生兄弟必須繼續往東方走，找一條船前往朗萃領。男爵的莊園位在碧野上的朗萃城內，那裡自然也是整個朗萃領最大的都市。

卡拉蒙將旅途需要的衣物、糧食給整理好，雷斯林則將自己的藥材收拾起來，兄弟終於再度出發。勒穆爾見他們還是要走，覺得很難過，要是雷斯林沒阻止他，他一定會把院子裡面所有植物剪一株當成餞別禮。酒館那兒知道卡拉蒙不會再去光顧也嚷嚷著說要關門不做，海文鎮街道上好像四處都是少女在哭泣︱︱至少雷斯林有這種感覺。

休養一個冬天以後，雷斯林體力好了很多，也或者是他已經漸漸適應。現在雷斯林騎馬時覺得自在不少，嗅著春天的暖風頗為舒服，比起冬季刺骨冷風灌入肺部要好得多。意識到卡拉蒙一直在身邊看顧，雷斯林也不太擔心會出意外，就這麼一天可以趕上十里格的路那麼遠。

他們循著童年時找到的動物小徑繞過索拉斯邊界，卡拉蒙不禁露出鬱鬱寡歡的表情。

﹁我聞到歐提克的馬鈴薯了。﹂卡拉蒙在馬鞍上皺著鼻子，滿懷愁思地說：﹁我們可以去他那兒吃晚餐。﹂

雷斯林也聞到了馬鈴薯的香味︱︱至少他也這樣覺得︱︱想家的情緒一瞬間澎湃起來。回家的話多輕鬆！活在故鄉最舒服，他可以繼續照顧拉肚子的小孩與患了風濕的老人，生活就像羽毛床一樣輕飄飄軟綿綿。他猶豫著，他的馬感覺到主人的遲疑，腳步跟著放慢下來。卡拉蒙滿懷期待地看著弟弟。

﹁我們可以乾脆在旅店過一夜。﹂他催促起來。

最後歸宿旅店。那是雷斯林與安堤默茲相遇的地方，也是他聽大法師告訴他如何鎔鑄一個人靈魂的地方。最後歸宿旅店。在那裡的客人會注視他，低語著有關他的事情︱︱

雷斯林抬腳在馬兒肚子重重扣了一下，很久沒遇過這種狀況，馬兒嚇得連忙快步前進。

﹁小雷？不去吃馬鈴薯嗎？﹂卡拉蒙一邊大叫一邊驅馬追上。

﹁我們沒錢。﹂雷斯林扼要又冷淡地回答：﹁水晶湖的魚不用錢，森林也可以隨便我們睡。﹂

卡拉蒙認為歐提克根本不會向他們收費，然後嘆了口氣。他將馬調頭，看著索拉斯，眼神充滿渴望。從這裡根本看不到城鎮，房舍都被樹葉遮蔽，但在他心中的景象卻十分清楚，比眼睛看見的更真實。

雷斯林也勒馬回頭說：﹁卡拉蒙，如果我們現在回去索拉斯，可能再也不會離開。你很清楚，我也一樣。﹂

卡拉蒙沒回應。他的馬有點緊張地動來動去。

﹁那是你想要的生活嗎？﹂雷斯林揚起語調問他：﹁你想要一輩子替農夫工作？每天頭髮沾滿稻草、手上都是牛糞？還是說，你會希望可以帶著大把鋼幣回來索拉斯，告訴大家你在戰場上多神勇，露出傷疤讓酒館的女孩兒都刮目相看？﹂

﹁你說得對，小雷。﹂卡拉蒙一邊說一邊將馬掉頭過來：﹁那才是我要的，沒有錯。我只是有點矛盾、有點想家。但我不會那麼傻，索拉斯那邊沒人了︱︱我是說，我們的朋友都走光了。史東去了北方，坦尼斯跟精靈在一起，佛林特去找矮人，泰索何夫？根本沒人知道他會在哪裡。﹂

﹁也沒人會在意。﹂雷斯林挖苦說。

﹁也許有個人會在索拉斯︱︱﹂卡拉蒙說完，斜著眼睛望向孿生兄弟，雷斯林也知道他沒說出口的是什麼。

﹁不可能。﹂他接口：﹁奇蒂拉不會在鎮上。﹂

﹁你怎麼確定？﹂卡拉蒙很訝異，因為他覺得弟弟的態度太過肯定：﹁你該不會︱︱也看得見什麼東西吧？就像︱︱呃，像媽媽一樣。﹂

﹁我什麼也看不見，哥哥。我沒辦法預知未來。我之所以說她不在，是因為我瞭解我們這個姊姊。她根本不會再回到索拉斯。﹂雷斯林很篤定地說：﹁現在她有很多更重要的朋友，也有很多更重要的事情要做。﹂

樹林間的小路越來越窄，兩個人只能排成前後，卡拉蒙在前、雷斯林殿後。兄弟倆一路沉默，陽光從樹枝間灑落，在卡拉蒙寬闊的背肌上留下一道道影子，然後慢慢覆蓋全身。松樹氣味濃厚得化不開，路上雜草叢生，所以前進速度也慢了下來。

﹁這樣想或許不是很好，小雷︱︱﹂卡拉蒙經過許久終於開口：﹁我是說，奇蒂畢竟還是我們姊姊。但是，我好像不是很希望再見到她。﹂

﹁我也不覺得我們有機會見到她，卡拉蒙。﹂雷斯林回答：﹁我們跟她沒什麼理由會碰頭。﹂

﹁是沒錯，我想你說得對。可是一想到她，我有時候會覺得很奇怪。﹂

﹁又在﹃矛盾﹄了嗎？﹂雷斯林問。

﹁不是，應該說是﹃膽戰心驚﹄。﹂卡拉蒙打了個冷顫：﹁就好像她拿著刀子戳我一樣。﹂

雷斯林笑他說：﹁我看你是餓了。﹂

﹁我當然是餓了。﹂卡拉蒙也笑起來：﹁本來就該吃晚餐了。不過我不是說那種感覺，餓的時候是肚子覺得空空的，好像會磨來磨去，可是我剛剛說的是全身毛髮都會豎起來︱︱﹂

﹁我只是開你玩笑而已。﹂雷斯林打斷哥哥說話，從紅色連衣帽下瞪了卡拉蒙一眼。他將帽子拉起來，以免正好有認識的人經過會認出自己。

﹁喔。﹂卡拉蒙像是洩了氣一樣。他有一會兒沒說話，怕又會惹得弟弟不開心。﹁那小雷，今天晚上的魚要怎麼弄？我比較喜歡你加洋蔥跟奶油，然後用萵苣葉包好放在很燙的石頭上烤︱︱﹂

雷斯林沒搭理他，放著卡拉蒙自言自語提起不同的料理方式。他正在靜靜地思考，卡拉蒙也知道不要打擾他。後來兄弟倆在水晶湖畔紮營，卡拉蒙捕了大概十四條小魚上來交給雷斯林烹調，不過他並沒有拿萵苣出來，因為這個季節萵苣還都在泥土底下。吃過晚餐，兩個人攤開睡袋。卡拉蒙吃飽了一下就睡著，一張臉沉浸在帶有溫暖笑意的努林塔瑞紅色月光底下。

雷斯林還醒著，他看著紅色月光在湖面舞動、隨著水波載浮載沉，好似招手要他一起去玩，但他只是微笑以對，還是躲在溫暖被窩裡。

他真的相信自己先前告訴卡拉蒙的那番話。雷斯林認為自己不會再見到奇蒂拉，三人之間的關係曾經像是一張完整的布，可是隨著年歲增長，這塊布脫了線、亂了章法，而他眼前所見識自己的命運之線往前筆直延伸，一直抵達目標。

但他並不知道姊姊的生命就像緯線，與自己的命運總是直角相交，遲早要穿梭在兄弟之間，交織出奇妙而又危險的網。

## １︱４

聖克仙城也進入春天，不過或許應該說，安塞隆大陸其他的地方都進入了春天。當初那群伙伴在最後歸宿旅店彼此相識、然後道別，發誓五年以後一定回去重聚，到現在已經過了差不多一整年。然而聖克仙城沒有春天，這裡沒有長出花苞的樹木，沒有黃水仙從融雪中生長，沒有清甜的微風，也沒有鳥兒在歌唱。

所有的木柴都砍了做爐火。黃水仙無法承受附近名為﹁末日王者﹂的山脈不停噴出毒氣，而紛紛枯萎。如果這一帶原本有鳥，想必早就被人抓了，拔光羽毛以後烤了吃。

春天是聖克仙城整裝待發的季節，道路開通是件值得欣喜的事，因為這代表大軍該出征了。艾瑞阿卡斯指揮的大軍，整個冬天都在軍營擠成一團，除了忍受天寒地凍外，還要爭奪上級拋出的那一丁點食物。然而上頭的人就是要他們精實而飢渴。對傭兵來說，春天也就是可以燒殺擄掠的時候，他們要趁機大賺一筆把肚子填飽，還要多逮一些奴隸回去幹活或暖床。

聖克仙大軍裡頭多數都是戰士，他們進城總是來勢洶洶，嚇壞平民百姓。不過商人也藉機抬價，老是受氣的酒館老闆總是賣些品質低劣的飲料，摻了水的麥酒，或是用野蕈隨便泡的矮人酒。

﹁真是個烏煙瘴氣的鬼地方，﹂奇蒂拉與旅伴走過擁擠髒亂的街道。﹁但是看起來大家挺愛的。﹂

﹁臭味相投啊。﹂貝里夫笑道。

奇蒂拉也笑了起來。她當然見識過漂亮得多的地方，可是剛剛那番話也並沒有錯︱︱連她自己都開始喜歡這城鎮。聖克仙環境惡劣粗糙，但卻會上演許多精采刺激的事情，這就是奇蒂拉想要的生活，尤其在躺在床上好幾個月，除了聽別人口中的流言傳聞、稍微注意其他地區的大事之外，什麼也不能做的日子以後，她一直都很氣惱自己運氣真差。解決了那件礙手礙腳的麻煩事之後，奇蒂拉終於無牽無掛，可以實現自己的萬丈雄心。

還沒分娩之前，奇蒂拉就已經差人送信到索拉斯鎮上惡名昭彰的水槽酒館，收信人就是貝里夫，他三不五時就會去那兒逛逛，等奇蒂的信已經等了好幾個月。

她在信上只簡短地問：﹃我要怎樣才能見到你們那位將軍？﹄

貝里夫回信也直接扼要：﹃去聖克仙城。﹄

於是可以下床以後，奇蒂拉就立刻出發。

﹁這臭味到底是哪兒來的？﹂她鼻頭一皺：﹁好像臭掉的雞蛋！﹂

﹁硫磺。妳要習慣。﹂貝里夫聳聳肩說：﹁過一兩天就不會注意了。聖克仙這地方的好處，就是不適合的人根本不會過來，就算過來了也待不了幾天。這座城安全又隱密，所以將軍才挑它當據點。﹂

﹁不過這城的名字可真諷刺，哪裡﹃聖﹄又哪裡﹃仙﹄了！﹂

奇蒂挺欣賞自己這小玩笑，貝里夫識相地笑起來，同時眼睛緊盯在窄巷中走動的奇蒂，目光流露出渴望。跟一年前兩人見面時相比，奇蒂拉顯得瘦了一點，但是那對大眼還是一樣明媚，嘴唇依舊豐潤，水蛇腰一樣纖細靈活。她才剛到達聖克仙，身上還穿著平時旅行的服裝，精良皮甲罩在棕色上衣的外面，下襬放至大腿處，露出一雙套著綠色長襪的美腿，高統靴子幾乎碰到膝蓋。

奇蒂拉知道貝里夫的笑容隱含什麼動機，甩了甩自己那頭短捲髮，回以一個曖昧但同意的眼神。她正好也想找些樂子放鬆一下，貝里夫相貌冷酷、有稜有角，但也稱得上英俊，更何況他在艾瑞阿卡斯將軍這支新召集的部隊之中，是個高階軍官，也是最受信賴的間諜與殺手。他在將軍面前是個紅人，而奇蒂拉如果靠自己想達到同樣的地位不僅要花很多時間，也必須付出可觀的代價，然而她現在沒有籌碼，身上根本沒剩什麼錢。

就連前往聖克仙城的旅費，都是她典當長劍之後才籌措出來，其中絕大多數都已用於支付渡過新海的船租。口袋空空的她，早就在擔心晚上要住哪兒，看樣子這個問題暫時獲得解決。所以她如往常翹起嘴唇微笑，笑意非常濃豔。

貝里夫也從她的微笑中得到答案，舔舔嘴唇靠近了些，伸手將她從一個喝醉了正在亂竄的地精身旁拉開。

﹁我先帶妳去我住的旅店。﹂貝里夫說話時，抓著奇蒂拉的力道更重了點，氣息也更近：﹁那是聖克仙這裡最好的酒店了，只是也別期待太高。總之我們可以︱︱﹂

﹁嘿，貝里夫。﹂有個穿著黑色皮甲的男人出現在兩人面前，站在凌亂大街上擋住他們去路。一看見奇蒂拉，那男子淫笑起來：﹁看看、看看！真漂亮的娘兒們！我說啊，給我們玩玩也行，是吧？﹂他伸手抓向奇蒂拉。﹁美人兒，過來這裡，我們親一個。貝里夫不會罵妳的，我跟他以前還一起玩過同一個女人︱︱噢！﹂

那男人彎腰撫著自己跨下慘叫起來，顯然剛剛的熱情已經被奇蒂拉的鞋尖戳破，他的後頸接著冷不防受了一記，最後倒在碎石路上一動也不動。想不到那混帳的皮護頸居然裝了刺針，奇蒂拉揉了揉手掌以後瞬間從靴中抽出短刀。

﹁來啊！﹂她對那男人旁邊兩個朋友挑釁，原本那兩個傢伙還想出手幫忙，現在卻謹慎了起來。﹁快來啊，你們不是想要跟我玩三人行？﹂

貝里夫早就看過奇蒂的身手，知道自己無須出面介入。他靠在附近一堵頹牆上，手扣在胸前好整以暇看戲。

奇蒂拉踮著腳尖，輕鬆自在地玩弄手中短刀。還站著的兩個地痞，喜歡因害怕而尖叫的女人，但眼前這雙黑色瞳孔絲毫沒有恐懼，反而注視著他們的一舉一動，帶著一種期待戰鬥的神采。奇蒂拉往前一縱身，刀刃隨手畫出，迅捷的動作加上刀身反射微弱的陽光，宛如一條光鍊撕開了充滿煙霧的空氣。其中一人手臂綻開血痕，但他當下還傻傻不知所措。

﹁我寧可跟蠍子一起睡！﹂他咆哮著說完，趕快按住自己血流如注的傷口，接著與朋友一起撤退，連倒在地上那人也不顧。地精立刻朝那神智不清的人撲上去，將他身上值錢的東西全部扒光。

奇蒂將刀子收回長靴中，轉頭一臉讚許似地對貝里夫說：﹁多謝你沒有﹃出手相救﹄啊。﹂

他鼓掌叫好道：﹁妳出手還是一樣精采，奇蒂。就算花一大袋鋼幣可也找不著這麼好的表演。﹂

她正將受傷的手送到嘴邊。

﹁你剛剛說的旅店在哪兒？﹂奇蒂緩緩舔著傷口，眼睛在貝里夫身上打轉。

﹁附近而已。﹂貝里夫回話的聲音也變得低沉了些。

﹁那好，晚餐讓你請。﹂奇蒂將手鑽過他臂膀，身子靠了上去：﹁正好跟我說說艾瑞阿卡斯的事情。﹂

﹁妳這些日子都上哪兒去了？﹂貝里夫問起這件事。他的慾望得到滿足以後，躺在奇蒂拉身邊，手指在她胸前的傷疤遊走。﹁我原本想說去年夏天、最多到秋天應該會有妳消息，結果居然一個字兒都沒。﹂

﹁我也有事要做。﹂奇蒂慵懶地回答：﹁重要的事情。﹂

﹁聽說妳是跟一個小騎士往北邊上了索蘭尼亞。那小騎士好像姓布萊特布雷德之類的。﹂

﹁是啊，布萊特布雷徳。﹂奇蒂拉聳聳肩：﹁我們一起上路，但是沒多久就分道揚鑣。我可受不了他每天早晚那些鬼禱告文，還有裝模作樣的假道學。﹂

﹁我說，他出發的時候是個小男孩，等妳離開的時候他一定已經是個大男人了。﹂貝里夫臉上笑容更猥褻：﹁之後妳又去了什麼地方？﹂

﹁我在索蘭尼亞那邊遊蕩了一陣子，想找找看有沒有我爸那邊的親戚。他以前都說自己是望族，我想那些親戚見到流落在外的孫女之類的人，也許會很高興，會送我一堆家傳珠寶和零用錢什麼的，不過什麼影子也沒找到。﹂

﹁妳根本不需要去跟那些已經發霉的富貴人家攀關係，奇蒂。憑妳的本事，要錢自己賺就好了，妳又有頭腦又有身手，艾瑞阿卡斯可正需要這樣的人。搞不好哪一天妳可以統治整片安塞隆大陸。﹂他的手指在奇蒂拉胸口的疤不停愛撫。﹁不過妳總算拋棄那個半精靈啦。﹂

﹁對啊，不玩了。﹂奇蒂拉淡淡說完，拉起床單包住身體，滾到床的另一邊：﹁我睏了，﹂她聲音冷了下來。﹁熄蠟燭吧。﹂

貝里夫不以為意，照著她吩咐辦。對他來說，擁有奇蒂拉的人就好，他並不介意奇蒂拉心裡是誰，所以很快就入睡了。奇蒂拉背對著貝里夫，凝望著深邃的黑暗。這時候她討厭起貝里夫了，為什麼要逼她回想起坦尼斯？她好不容易才把半精靈趕出自己腦海，差一點就要成功了。她在夜裡已經不再因為失去他的擁抱而心痛，別的男人可以為她排遣慾望︱︱只不過不管跟誰在床上，她都一直看見半精靈那張臉。

她之所以會誘惑未經世事的史東，也只因為坦尼斯離開自己，她心中充滿挫折與憤怒。一開始，她以為勾搭上坦尼斯的朋友可以變相懲罰他，而她玩弄、嘲諷、折磨史東的時候，心裡其實是在發洩對於坦尼斯的恨，然而發展到最後卻是她自己最痛苦。

沒想到引誘史東竟然讓她有了身孕，而且身體虛弱疲憊到沒辦法打掉胎兒，分娩時又碰上難產，奇蒂拉差點就撐不過去。在疼痛與意識模糊之際，她卻還是一直看見坦尼斯，她夢見自己又跪又爬地到他面前求他原諒，也夢見自己終於答應與他結婚，倒在他懷中尋求安寧與滿足。只要他願意回到自己身邊，什麼都可以接受！其實有好幾次她真的差一點就要寫信給坦尼斯。

差一點。她回憶起坦尼斯怎樣拒絕了自己的提議，他不願意一起到北方加入﹁知道自己想要什麼、也不怕努力追求的那群人﹂。說穿了，坦尼斯當時根本就是要她趕快打包上路，而她永遠也無法原諒這件事。

她在身體脆弱、情緒低迷時，對於坦尼斯的愛最為強烈，但隨著她體力回復，怒火也越燒越旺，意志更加堅定。要她回頭去找坦尼斯不如殺死她，就讓他去跟那些尖耳朵的傢伙廝混，反正被人指指點點說閒話的也是他自己。他要跟精靈女人亂搞也沒關係，以前他就提過奎靈那斯提有個女孩子在等他，不過奇蒂拉已經記不得名字，反正隨他去。

她背對著貝里夫，在黑暗中小心地不讓自己摔下床，與他越離越遠，心中猛烈詛咒著半精靈坦尼斯，一直到睡著為止。不過到了早上半夢半醒之間，她還是以為自己靠著的是坦尼斯的肩膀。

## １︱５

﹁你是不是該跟我提一些艾瑞阿卡斯的事情？﹂奇蒂拉提醒著貝里夫。

兩個人在床上纏綿到早上，此刻一起穿過聖克仙街道，朝著市區北邊的軍營前進，將軍的總部也設在那裡。

﹁昨天晚上就打算跟妳說，﹂貝里夫回答：﹁不過妳害我分心了。﹂

奇蒂拉自己可沒忘記艾瑞阿卡斯這回事，但她除非迫不得已，不然多半公私分明。昨天晚上那是私人享樂的時間，今天則該談談正經事。與貝里夫相處起來感覺不壞，他床上功夫頗佳，但更重要的是他不像別人那樣，走在路上還要挽著她手臂或牽著她手掌，唯恐天下人不知這女人屬於自己。

只可惜奇蒂拉並不滿足於此，她期待更大的魚會上鉤。等到時間來臨，她會將貝里夫踢到一邊，好迎向更重要的人物。貝里夫怎麼想也不關她的事，反正這人也是鐵石心腸，更何況貝里夫應該沒什麼遐想。他知道自己的身分，奇蒂拉已經對他的出力相助給了獎賞，而且他自己恐怕也想靠著奇蒂拉從艾瑞阿卡斯得到更多好處。奇蒂拉太瞭解貝里夫這種人，她壓根兒不相信他對自己好，會是純粹出自善意。

﹁我該跟妳說說我所知道的，還是跟妳說說大家怎麼傳呢？﹂貝里夫話是說給她聽，但是眼睛卻不是朝她看。他對熙來攘往、前前後後的每個人都露出謹慎懷疑的目光。瞻前顧後也是在聖克仙生存的必備條件。

﹁都說說吧。﹂奇蒂拉答話時也一樣環顧四周情況。

路上見著她的士兵都露出尊敬眼神，還會閃到一邊讓路給她，臉上表情相當欽佩。

﹁看樣子妳才是話題人物。﹂貝里夫打趣道。

奇蒂拉今天早上心情特好，所以對著這些仰慕者勾起嘴唇笑了笑，還甩了一下頭髮。

﹁三分真、七分假的故事最動人。﹂她引用古人的句子說：﹁話說回來，艾瑞阿卡斯是多大歲數的人？﹂

﹁喔，這種事情誰知道？﹂貝里夫一聳肩膀說：﹁他不年輕這是可以肯定的，但也不會老得像祖父就是，大概中年吧。不過他可是一身蠻力，上次有隻牛頭人說他玩牌作弊，結果艾瑞阿卡斯赤手空拳把牠給勒死了。﹂

奇蒂拉聽了眉毛一挑相當懷疑，這種程度的傳聞要人相信未免太難。

﹁是真的！我可以對黑暗之后發誓！﹂貝里夫做出立誓的手勢說：﹁我有個朋友在場目睹整個經過。說到黑暗之后，聽說女神對將軍厚愛有加。﹂他壓低聲音。﹁有些人說他是女神的情夫。﹂

﹁那怎麼可能？﹂奇蒂拉問話的語調幾乎想笑：﹁他是去了地獄深淵跟女神幽會嗎？而且，他要親女神的哪一個頭呢？﹂

﹁噓！﹂貝里夫大驚失色連忙制止她：﹁這種話別亂說，奇蒂。開玩笑也一樣。黑暗之后無所不在，就算妳不信，至少祂的那些教徒的確如影隨形。﹂他一邊說一邊瞪著潛伏於人群中的一個黑袍子身影。﹁女神有很多種外型，都趁將軍入夢了才去找他。﹂

奇蒂心想她可是很明白這種傳言怎麼生出來的，不過覺得暫時別提為妙。她對別的女人家不感興趣，尤其是黑暗之后這號人物。她從小到大的生活中並沒有神明存在，在她的觀念中，人都是靠自己過活，自己的目標自己去達成。好幾年以前她在各地旅遊時，就聽過別人提起黑暗之后重返大地這件事，但當時她不以為意，認為又只是一些江湖郎中欺負老實人的騙術。跟那個信奉蛇神的貝佐教一樣，不過貝佐教的女主祭已經給奇蒂拉親手一刀割斷喉嚨而死。然而奇蒂拉沒料想到的是黑暗之后這個信仰並未逐漸消逝，反而人數與勢力都與日遽增，許多人都相信塔克西絲即將衝出長久以來囚禁著祂的地獄深淵，然後征服這個世界。

奇蒂拉也想征服這世界，不過她打算打著自己的名義去做這件事。

﹁那，艾瑞阿卡斯長得好看嗎？﹂她又問。

﹁妳說什麼？﹂貝里夫回問。

她們正好穿過奴隸市場，兩個人都用手掩住口鼻遮住臭味，等到離開那邊才有辦法正常說話。

﹁呼！﹂奇蒂拉喘口氣：﹁我還以為臭雞蛋的味道已經很糟糕了。我剛剛是問你，艾瑞阿卡斯長得好不好看。﹂

貝里夫露出作嘔的表情：﹁果然是女人問的問題。我怎麼知道他好看還不好看？反正我又不會有興趣，何況他還是個會法術的人。﹂從他語氣聽起來，兩件事可以算成同一件來看。

奇蒂拉也皺起眉頭。她的家族來自索蘭尼亞，父親犯錯遭到放逐以前也是個騎士，所以她承襲了不信任，也不喜歡法師的傳統態度。

﹁這聽起來可就不太好。﹂她隨口說道。

﹁他會魔法有什麼不好？﹂貝里夫問道：﹁你自己家的小弟還不是也學法術？我記得還是妳要他學的。﹂

﹁雷斯林太瘦弱了，總得想個辦法。﹂她回答說：﹁得幫他找個活下來的手段，但總不可能要他練習拿劍。話說回來，照你先前說的，艾瑞阿卡斯有需要學魔法？﹂

﹁他對法術沒有很熱衷。﹂貝里夫語氣有些防備：﹁他是個高明的戰士，不過多一種武器在身上總不會錯，就像妳也會在靴子藏一把刀。﹂

﹁大概吧。﹂奇蒂拉不是很甘願地承認。目前為止她對這艾瑞阿卡斯將軍沒太多好印象。

貝里夫看出她的心思，正打算要多說些將軍的事蹟︱︱像是艾瑞阿卡斯怎樣弒父攀上今日的地位。可是奇蒂的心已經不在這兒，她停在一間鐵匠舖前面，看著店外貨架上一把精光閃閃的劍。

﹁你看！﹂她伸手將劍拿起來。

這是一把所謂的混用劍︵註１︶，也有人說是半把雙手劍，但是刀刃比起傳統的樣式顯得較長較窄︱︱奇蒂相當欣賞這種設計，因為對手多半是男性，手臂較長，如果用這種劍就可以彌補攻擊距離不足的問題。

她從來沒看過一把這樣精巧的劍，感覺上就像是為她量身訂做。她小心翼翼地將劍從架上取下，似乎有點不想近看，以免發現上面有一丁點瑕疵。她伸手握住纏好皮帶的劍柄，一般來說混用劍的握把以男性手掌為標準，對她來說都顯得太大，可是這一把劍的握柄卻與她的手對應得完美無缺。

奇蒂拉又試試看劍身的重心，以確定這把劍不會太重而導致手肘酸痛，也不會太輕而難以操控，另外劍柄上的圓球也要能穩住劍身。試了一下她發現這劍的平衡感也是絕佳，幾乎成了她手臂的延伸。

她開始愛上這把劍了，可是不斷提醒自己要小心、要冷靜，不要太盲目。她將劍拿到亮些的地方，從上到下好好檢查一番，將每個部位拉一拉、搖一搖，確定不會發出怪聲也不會忽然鬆脫。零件的強度也沒有問題，奇蒂拉又試試看劍柄外的裝飾會不會礙手，還有護手的長度會不會不方便。她動動手腕嘗試，這把劍的護手部份雕刻得很精美，不過，如果空有外表卻會卡住持劍者的手掌或前臂，那一點用也沒有。

奇蒂拉走到街上擺出應戰的架勢，先將劍身立在面前，觀察刀刃長度還有出手時的感覺。她揮了幾劍，刻意在半途收手，看看有沒有辦法輕鬆地改變出力的方向。

最後她又將劍插在地上，兩手抓住護手處用力往下壓，劍刃因此彎曲顯出弧度。一柄好劍，質地不可以太脆也不可以太軟，否則很容易斷裂或者彎曲。但這柄劍就像是愛人的撫觸一樣柔軟卻有彈性。

那間店的老闆正在裡頭打鐵，助手則三不五時看看外頭有沒有客人，順便將坎德人也趕開。發現奇蒂拉後就跑了過去。

﹁裡頭還有很多更好的刀劍喔，先生。﹂他煞有其事地鞠躬行禮，揮手請人進去悶熱的室內：﹁要不要進來看看，先生︱︱啊，抱歉，是女士︱︱我可以給您看看我們師傅其他傑作。﹂

﹁這是你們師傅打的劍嗎？﹂奇蒂拉的手還是緊緊握著那把劍。

﹁不是哩，女士。﹂那助手一臉不屑的樣子：﹁看看其他這些劍，這些才是師傅打的。裡面還有很多︱︱﹂他想趕快將奇蒂拉帶進店裡，那樣推銷才方便。

﹁那，這柄劍是誰打的？﹂奇蒂拉的確注意到其他刀劍，不過那些武器的鋼材品質都不好，手工也不是很精巧。

﹁他叫什麼名字來著？﹂助手皺起眉頭，似乎覺得這無關緊要：﹁好像是姓﹃艾昂菲爾德﹄。泰洛斯‧艾昂菲爾德的樣子。﹂

﹁那﹃他的店﹄開在哪兒？﹂奇蒂拉問起。

﹁燒了。﹂那助手骨錄轉動眼睛回答道：﹁不是意外，懂意思吧？他在聖克仙這種地方太招搖啦，跩成那副徳性，活該受點教訓。我們原本是不賣這種劣質品，但是拿這劍當給我們的那傢伙真的走投無路啦，我家師傅太好心就收下了。您看來是個品味很高的女士，師傅可以幫您打造更棒的兵器，您要不要進來看看︱︱﹂

﹁我要這把劍。﹂奇蒂回答：﹁多少錢？﹂

助手噘起嘴一副不以為然的模樣，又費了些唇舌想要說服奇蒂拉，眼見還是不成才肯開價。

奇蒂拉眉毛一挑：﹁一把劣質品還要這麼貴？﹂

﹁這玩意兒占空間太久啦。﹂那助手一臉不高興：﹁我們當初也是花太多錢收下了，只是來當劍的那傢伙真的︱︱﹂

﹁走投無路，我知道，你說過了。﹂奇蒂拉繼續討價還價，到最後要對方送她皮製劍鞘與腰帶才點頭。

﹁幫我付。﹂她跟貝里夫說：﹁等我賺了錢再還你。﹂

貝里夫拿出錢包倒出硬幣，所有鋼幣上面都有艾瑞阿卡斯將軍的肖像。

﹁賺到了！﹂奇蒂將腰帶扣在身上，調整位置讓那把劍懸在腰間容易入手的高度，不過，若是她再矮一吋，加長的劍身就會刮到地板了。﹁這把劍的價錢至少是十倍以上！我會記得還你錢。﹂她不忘補上一句。

﹁沒關係。﹂貝里夫說：﹁我最近賺了不少。﹂

﹁我可不想欠男人錢。﹂奇蒂拉那對黑眸子一閃：﹁我會賺錢還你的，你不要的話就把這劍拿去。﹂她嘴裡說著，手就搭上帶扣，彷彿要當場將劍給解下來。

﹁好啦！﹂貝里夫聳聳肩膀：﹁妳到時候還我就是了。來，我們往這邊走，要穿過熔巖。將軍住在祭祀黑暗之后的露克西絲︵註２︶大神殿裡面，那地方氣派得很。﹂

奇蒂拉眼前出現一條又長又寬、花崗巖天然形成的橋樑，這座橋橫跨過熔巖河︱︱知道這條河名字的人不多，因為塔克西絲軍隊進駐以後，當地人所剩無幾。熔巖河發源於卡基斯山脈，順著山勢環繞聖克仙城的三邊，最後滾滾流入新海。這是一座與世隔絕、固若金湯的城池，山間只有兩條路可以入城，都駐有重兵把守，在路上捉到的人，會解往聖克仙另外一個奉獻給黑暗之后和祂手下的地方︱︱霍錫德神殿。

所有送至該處的人都會受到盤問，如果可以說出正確暗語就能夠離開。無法正確回答的人就會送到地牢遭受刑求，然後﹁跳幾下就進棺材了﹂︵一個坎德人的遺言︶。

貝里夫之前給了奇蒂拉通關的文件與密碼，所以她才能夠順利進入聖克仙城。不過奇蒂拉是搭船過來的，那是山路之外唯一可以進城的途徑。

聖克仙城海灣的水面目前受到艾瑞阿卡斯的軍隊控制，水底也有他安排的怪獸巡邏。原本當地居民的遊艇或漁船全部遭到摧毀，以防有心人利用這些船隻偷渡。艾瑞阿卡斯就是以這樣嚴密的手段在此壯大軍力，不受到安塞隆其他地區察覺。當然，外界的人就算聽說了也未必會相信。

此刻正是長槍之戰的四年之前，艾瑞阿卡斯將軍才剛開始培植自己的勢力，如同貝里夫這樣忠心又盡心的手下穿梭於安塞隆大陸各地，尋找願意踏上黑暗之路以滿足自身慾望與仇恨的人，他們的承諾是金銀財寶與血腥殺戮，只要願意將生命交給艾瑞阿卡斯，將靈魂賣給塔克西絲，就可以加入。

地精、大地精長年與索蘭尼亞騎士對抗，如今集結於聖克仙準備好好還以顏色。食人魔離開原本山間的堡壘，相信來到這裡會有更多人可以殺。牛頭人也聞風而來，他們追求的是戰鬥的榮耀與光彩。許多人類聚集於此，希望攻破精靈家園以後可以大賺一筆，或者當世界臣服於艾瑞阿卡斯腳下時會有更多榮華富貴。黑暗牧師在聖克仙城內對於自己獲得的神力狂喜不已，安塞隆大陸上其他人都無法掌握這股力量，因為塔克西絲重返世界是個其他神祇也不知道的秘密，唯一的例外是祂的兒子，也就是黑魔法之神努塔瑞。黑袍法師受祂指使，也暗中集結力量，準備迎接黑暗之后重現人間。

然而努塔瑞有兩個表兄妹，一個是帕拉丁與米莎凱的孩子索林那瑞，另一個是吉力安的女兒努林塔瑞，分別為白魔法與中立的紅袍法師之神。三神因為對於魔法的愛好所以緊密相繫，所屬的三個月亮︱︱白月、紅月、黑月︱︱也沿著克萊恩世界繞行。祂們彼此間想要隱瞞秘密非常困難，即便努塔瑞如此暗沉冰冷而神秘也一樣。

也因此，安塞隆大陸上還是有人已經看見黑色翅膀投下的暗影，所以為將來做了一些盤算。黑暗之后展開攻擊的那一天，也就是四年後的未來，正義的一方並非完全措手不及。

那一天還沒來臨，但是已經可以預見。

石橋越過熔巖河來到露克西絲神殿前面的廣場，橋走到底端，有兩個艾瑞阿卡斯私人部隊的士兵看守，目前聖克仙境內訓練最精良的軍隊就是這一支。奇蒂拉與貝里夫站在一個商人後頭，那人也要與艾瑞阿卡斯將軍會面。

﹁他手下的人砸了我的店面！﹂商人握著拳頭大叫：﹁弄壞我的家具又喝光我最好的酒，還對我太太出言不遜，我要趕他們走的時候，那些人居然放話說要燒了我的店！他們還說艾瑞阿卡斯將軍會負責賠償，我就是來找他的。﹂

兩個守衛聽了大笑：﹁沒錯、沒錯，艾瑞阿卡斯將軍會付錢。﹂說完其中一人拿了錢包掏出一枚鋼幣摔在地上。﹁喏，拿去吧。﹂

商人見狀一愣：﹁這根本不夠，我要見將軍。﹂

守衛板起臉厲聲說：﹁快點拿去！﹂

商人吞口口水，彎下腰將錢幣拾起，一個守衛從後頭踹他一腳，踢得他在地上打滾。

﹁拿了錢快點滾蛋！艾瑞阿卡斯將軍忙得很，沒空聽你在這兒為了幾張桌椅鬼吼鬼叫。﹂

﹁你再囉唆的話，﹂另一個守衛也上去踢了一記：﹁我們就去找別的地方喝酒。﹂

商人爬起來，拿了錢一溜煙跑回鎮上。

﹁拉格西少尉，你看來氣色不錯。﹂貝里夫上前攀談：﹁真高興又見面了。﹂

﹁貝里夫上尉。﹂少尉對他行禮，可是一直瞪著奇蒂拉。

﹁我跟我朋友約好了下午要跟將軍見面。﹂

﹁您朋友大名是？﹂拉格西問道。

﹁奇蒂拉‧鎢斯‧馬塔。﹂奇蒂回答：﹁有問題可以直接問我，不需要找別人代勞。﹂

拉格西冷哼一聲，上下打量奇蒂拉：﹁鎢斯‧馬塔︱︱聽起來是索蘭尼亞人。﹂

﹁我父親以前是索蘭尼亞騎士。﹂奇蒂拉翹起下巴：﹁但他可不是個傻子，如果你想說的是這個，那可以省了。﹂

﹁他被逐出騎士團。﹂貝里夫在一旁低聲說：﹁賭博，然後跟錯人。﹂

﹁是她說的吧，長官。﹂拉格西有點不屑：﹁但她是索蘭尼亞人的女兒，也許是奸細。﹂

貝里夫上前擋在少尉與奇蒂拉之間，因為奇蒂拉已經將劍抽出鞘一半之多。

﹁別太毛燥，奇蒂。﹂貝里夫好言相勸，伸手攔住她：﹁這些人是艾瑞阿卡斯自己的部隊，跟昨天在街上那些混混不一樣。他們經驗很多，在戰場立下很多功勞，妳之後也會一樣，奇蒂。﹂他瞥了奇蒂拉一眼。﹁這不是件簡單的事情。﹂

接著，貝里夫又轉身對少尉說：﹁你知道我跟將軍報告過奎靈那斯提的防守情況，那時候你在場才對。﹂

﹁是，長官。﹂拉格西的手也搭在劍上，目光一直沒離開奇蒂拉：﹁怎麼了？﹂

﹁那就是這一位女士偵察的結果。﹂貝里夫朝著奇蒂拉這兒點點頭：﹁將軍也相當嘉許她的能力，所以才說要見她一面。我剛剛說過了，這次會面事前已經安排過，讓我們︱︱兩個人︱︱過去，否則我就得跟你的上級反映。﹂

可惜這個少尉並不輕易動搖：﹁我必須遵守命令，上尉。上級指示，今天非部隊的人不可以過河，長官您可以通過，但是您的朋友必須暫時留在這裡。﹂

﹁你可真是不識相！﹂貝里夫氣得直接罵起來。

但那少尉還是不為所動。

貝里夫轉頭對奇蒂拉說：﹁妳先在這兒等著，我去找將軍。﹂

﹁我開始覺得不該來這一趟。﹂她瞪著兩個守衛說。

﹁沒這回事。﹂貝里夫靜靜說：﹁有點耐性，只是個小狀況，我不會去太久。﹂

他快步穿過橋，守衛回到原位，但是視線一直留在奇蒂拉身上。她故做輕鬆，在橋邊漫步起來，看看露克西絲神殿下面的熔巖河。

貝里夫之前說這裡十分壯觀，這一點奇蒂拉還真是不得不同意。山壁鑿成了巨大的龍頭，鼻孔處就是神殿的入口，一對門牙依據貝里夫的說法應該是哨塔，廣闊的謁見廳位在龍口之內。之前塔克西絲的僧侶住在這座神殿中，但後來讓出給這支軍隊，因為艾瑞阿卡斯霸占了房間，又安排了保鏢，所以黑袍牧師雖然依舊在此處徘徊，但是能用的空間少了許多。

擁有這麼大的權勢會是什麼感覺？奇蒂拉問起自己。靠在石橋的擋牆上，看著底下熔巖滾滾流過，可以感受到熱氣迎面而來。黑袍牧師一直想要將熱氣徹底驅散，但是實在無法辦到。艾瑞阿卡斯則並不希望熱風全散，這股熱力可以竄進士兵的身體，時機一到，他們會盡情在安塞隆大陸上發洩，殺個血流成河。

奇蒂拉緊緊握起拳頭。有一天我會知道答案，這是她靜靜對自己許下的誓言。有一天我也要得到這樣的力量。

但她隨即意識到自己這樣很像個鄉巴佬，所以又朝著熔巖河丟石頭打發時間。熔巖距離石橋有段距離，但她還是一下子就滿身大汗，只不過貝里夫說得沒錯，那氣味是可以習慣的。

此時他也正好回來，還帶了一個艾瑞阿卡斯的副官。

﹁將軍說鎢斯‧馬塔女士可以進去。﹂副官開口：﹁而且他想知道為什麼這種小事也要煩他。﹂

拉格西少尉面色一白，可是依舊朗聲回答：﹁我以為︱︱﹂

﹁那就是你第一個錯誤。﹂副官諷刺地說：﹁鎢斯‧馬塔女士，我代表艾瑞阿卡斯將軍歡迎您到訪。將軍今天不方便在謁見廳與您會晤，因為他目前正在練兵，所以指示我護送您去軍帳。﹂

﹁謝謝您，上尉。﹂奇蒂拉露出迷人笑容，與副官和貝里夫一起穿過石橋，她不忘回頭看看那個少尉，將他那張醜臉的五官給記個清楚。

有一天他要為自己說錯話付出代價。

︻註︼

１　原文為 bastard sword。

２　露克西絲也就是﹁夜之后﹂，有人認為這是塔克西絲的另一個名字︵可能是聖克仙方言︶，或者是黑暗之后的牧師為了隱藏身分使用的代稱。

## １︱６

上千個士兵在露克西絲神殿的操練場上，排成四列共兩百五十路，左腳前右腳後、舉起劍盾成防守姿態。陽光從萬里無雲的晴空燒灼著他們，熔巖河的熱氣更是在身邊翻來覆去。厚重的頭盔下面不停冒出汗水，順著臉頰滑下，罩著護墊與練習甲冑的身軀已經全部濕透。

隊伍前方只有一個軍官，他穿著華麗的青銅盔甲，肩膀以大枚金色扣子繫著藍色披風。披風朝後一搭，露出了這人光著的結實臂膀。他骨架很大，肌肉虯結，黑色頭髮也沾滿汗水，從頭盔往下黏著臉。腰間雖然配了劍，不過並沒有出鞘。

﹁預備︱︱﹂他下令道：﹁刺！﹂

士兵踏出一步，長劍疾刺而去，然後身體凝結。一瞬間一千人發出戰吼，然後又一瞬間陷入緊繃的沉默。前面的軍官皺起眉頭，表情在青銅盔下清楚可見。士兵一個個以餘光交換眼神，太陽雖大，但他們卻不得不冒起涼意。

艾瑞阿卡斯將軍注意到，前排有人不知是因為緊張，或者是想要討好長官，所以命令還沒下就已經動了腳，因此出劍的距離太遠。僅只是幾秒鐘的差距而已，可是卻露出紀律不嚴的問題。

艾瑞阿卡斯點出犯紀的其中一個士兵。

﹁柯羅斯連長，把前排那個人帶去用鞭刑。上級的命令不容許臆測。﹂

有個皮膚泛黃、不停留口水的人將受罰的士兵帶到場邊。在場邊有四個軍官駐守，這是其中之一，他的外觀透露出他混有地精血統。他一比手勢，兩個士官拿著鞭子就定位。

﹁脫掉盔甲。﹂連長下令。

士兵將練習用的甲冑和裡面的厚重護墊都取下。

﹁立正站好。﹂

那士兵繃緊面孔，站直了身子。連長點點頭，兩個士官舉起鞭子，輪流抽打士兵背部各三下。受刑的士兵一直強忍疼痛，可是到了最後一下時，鮮血順著身體流下，喉頭還是忍不住哽咽起來。

兩個士官完成任務以後將鞭子捲好回去場邊，士兵身上的汗水滑過傷口有如在上頭灑鹽，他咬著牙在艾瑞阿卡斯凝視下很快地將內墊套回去，一下子就暈滿了血跡，然後又套上了盔甲。

連長又一次點點頭，士兵連忙回到隊列中，而且做出與旁邊士兵一樣的動作，大家都還舉著劍往前刺，手腿已因出力太久微微抖動起來。

﹁預備︱︱﹂艾瑞阿卡斯又叫道：﹁收！﹂

士兵將劍往後一拔，好像眼前真的有看不見的敵人，然後回到原本的防守姿勢。雖然可以稍事休息，但大家都嚴陣以待，等著下一個命令。

﹁好多了。﹂艾瑞阿卡斯冷冷地說。﹁預備︱︱刺！預備︱︱收！﹂

同樣的操練反覆進行大約一個鐘頭，其間艾瑞阿卡斯又暫停兩次，點了人去挨打，而且他不忘挑出後排的人，讓大家明白他可不是只會盯前面的士兵。經過一小時他終於滿意，士兵宛如合為一體，大家的腳步、手勢完美無缺，每一柄劍都精準無比。

﹁預備︱︱﹂艾瑞阿卡斯又一次開口，但是隨後停了下來，命令散在熾熱的空氣裡。

有個士兵沒有聽命行動。他往前一步，離開了部隊，將長劍丟在泥土上，又脫下頭盔丟在前面地板。

﹁我不是來這邊做這種蠢事的，﹂他的聲音大得任誰都能聽見。﹁我不幹了！﹂

其他士兵什麼也沒說，只是迅速看了一眼又撇開頭，以免被當成是一夥。大家表情木然，眼睛直視前方。艾瑞阿卡斯冷冷地點了一下頭。

﹁第四連第一排，﹂他朝著那叛徒的同袍下令：﹁把他殺了。﹂

那死到臨頭的人轉身面對伙伴，高舉雙手叫道：﹁呃︱︱是我啊！你們別這樣！﹂

但曾經是他戰友的人只是望著他，望穿了他。

男人轉身逃跑，可是卻被自己的盔甲絆倒摔在地面。六十一人同時行動，其中三個最靠近他的人示範了剛剛練習很久的動作。

預備，刺。

三把劍貫穿他的身體，男人發出慘叫。

預備，收。

士兵將武器從沾滿血的屍體狠狠抽出，然後回到原位。男子的叫聲戛然而止。

﹁很好。﹂艾瑞阿卡斯說：﹁這是我第一次覺得你們有紀律。各連連長注意，休息二十分鐘，記得給他們喝水。﹂

艾瑞阿卡斯將軍注意到現場有觀眾︱︱場外有個年輕女子站著，手搭著大腿微微傾著頭，嘴唇帶著一絲笑意。艾瑞阿卡斯將頭盔取下，抹了抹臉上汗水，然後跨起大步朝自己的軍帳走去，軍帳上頭懸掛軍旗，標誌是一隻展翅的黑鷹。四個連長得到命令之後，立刻進入操練場，下令士兵解散；口渴的士兵立刻衝向一旁馬槽，將整個頭塞進略溫，且帶有硫磺味的水中，不僅將水吞下肚也潑在身上。之後大夥兒累得癱在地上，然後眼睜睜看著士官將屍體拖到軍營別處，今晚，軍犬應該可以加菜了吧。

進了帳棚以後，艾瑞阿卡斯將披風摘下甩在角落，副官上前為他取下厚重的青銅胸甲。

﹁他媽的可真熱！﹂他一邊按摩自己緊繃的後背一邊罵道。

有個奴隸拿了一個裝滿水的大葫蘆進來，艾瑞阿卡斯喝過以後又叫他再盛一壺，這次他沒有喝完，將剩下的水從頭淋下，接著坐在架床上，要奴隸為他脫下靴子。

四個連長到了帳棚前，敲一敲柱子示意。

﹁進來。﹂艾瑞阿卡斯還是躺在架床上休息。

連長一行人取下頭盔行禮，稍息站著待命，他們也很緊張很擔心。

第四連的連長柯羅斯率先開口：﹁艾瑞阿卡斯大人，很抱歉剛剛有人不聽命令︱︱﹂

艾瑞阿卡斯擺擺手：﹁沒關係，不用介意。我們本來就是要訓練一批流氓無賴變成精良的軍隊，碰上這種事情在所難免。其實我還挺欣賞你的，連長，底下的人表現不錯。這批人比我預期的要好，不過別讓他們知道，繼續讓他們以為我看不起他們。十五分鐘之後你們出去，繼續剛剛的操練，一樣是刺跟收。能夠把這個動作做到完美，其他就不成問題了。﹂

﹁長官，﹂第二連的連長發問：﹁我們也要對他們用鞭刑嗎？﹂

艾瑞阿卡斯搖頭：﹁別這樣做，貝倫。鞭刑是我專用的，我要士兵怕我，這樣才會尊敬我。﹂他冷笑起來。﹁但是各位可以盡量引起他們的厭惡，表情越兇越好，說話越毒越好，有人不聽話的話，送過來給我處理。﹂

﹁是，長官。還有其他指示嗎？﹂

﹁嗯，等會兒至少操他們一個半小時，然後就放飯，晚上給他們休息。等到半夜他們都睡熟了，把他們通通吵起來，要他們立刻將帳棚從北邊移到南邊。一定要逼他們到一聽見警告就能醒過來。在黑暗中也可以保持紀律，這樣子才可以不分時間季節行軍。﹂

四位連長轉身要出去。

﹁還有一件事。﹂艾瑞阿卡斯的聲音從他們背後響起：﹁柯羅斯，兩個星期以後這邊就交給你了，我要訓練新的那一團。貝倫，你跟在我身邊繼續當連長，另外兩個你們跟著柯羅斯。我會找其他人遞補空缺，清楚了嗎？﹂

四人行禮後回到連上。柯羅斯看起來特別高興，因為他不僅是升官了，經過剛剛的事件後還有如此待遇，代表艾瑞阿卡斯頗為信任他。

艾瑞阿卡斯在簡陋的床上挪了挪身體，一邊想要鬆弛背部肌肉一邊輕輕呻吟。他想到自己年輕的歲月，那時候他穿著三十磅重的鎖鍊甲，外面再套上一件沉重的鋼質胸甲，行軍十哩路之後都還有力氣可以與人動手︱︱當時的他，在隨時可能失去生命的戰場上更感覺到對生命的熱情。他回想起兩軍交鋒時的震天價響，還有賭上生死勝負的決戰瞬間︱︱

﹁長官，您還醒著嗎？長官？﹂副官在帳棚外徘徊。

﹁我有老到會打盹嗎？﹂他馬上坐直身子，兩眼瞪著副官：﹁有什麼事？﹂

﹁貝里夫上尉來了，之前已與您約好時間，他帶了一位客人。﹂

﹁嗯，對。﹂艾瑞阿卡斯想起剛剛操練場外那名美女，不禁心想他說不定真是老了，居然會忘了她！現在他身上只有靴子和墊在盔甲下的皮襯布，但如果之前聽聞的風聲不假，這位女士應當不會介意看見半裸的男人。﹁請他們進來。﹂

那女子一馬當先跨進帳棚內，貝里夫跟在後面，進來以後行過禮便稍息站好。那女人一眼掃過四周，之後目光就筆直落在艾瑞阿卡斯身上。她果然不是個小家子氣、扭扭捏捏的閨女，但她也並非恬不知恥、賣弄風騷的蕩婦。她的眼神大膽、放肆、看穿一切卻又目空一切。艾瑞阿卡斯原本自然以為是他有全力去評判別人，只是沒想到如今自己也給人品頭論足了一番。這女人正在給他打分數，要是她對結果不滿意，大概掉頭就走了。

換做是其他場合，艾瑞阿卡斯一定深深不滿，甚至認為自己遭到羞辱，不過今天他對軍隊表現頗為滿意，加上眼前女子一頭捲髮、窈窕身形加上那對黑色大眼的確令他心動。

﹁長官，﹂貝里夫開口：﹁這位就是奇蒂拉‧鎢斯‧馬塔。﹂

是個索蘭尼亞人的名字。難怪她會有那種高高在上的態度，宛如不將整個世界放在眼裡。不知是誰教她如此自在地用劍，劍掛在她身上非常協調，似乎是整個人的一部份，當然那副軀體也是相當完美。但這叫做奇蒂拉的女人身上還有某種奇妙的特質，那抹輕笑絕對不屬於騎士。

﹁奇蒂拉‧鎢斯‧馬塔，﹂艾瑞阿卡斯雙手放在皮襯布的腰帶上：﹁歡迎來到聖克仙。﹂說著說著，他瞇起眼睛。﹁我想我們之前見過吧。﹂

﹁我應該沒有這份榮幸，長官。﹂奇蒂拉回答時，淡淡的笑容往外暈開，在黑暗中那雙迷濛的眼睛忽然亮起一道光：﹁否則我想我會記得才是。﹂

﹁您見過她，長官。﹂貝里夫忽然插話，但他的存在幾乎已經被艾瑞阿卡斯給遺忘。﹁兩位沒有正式見面，但是去年您在奈拉卡監督大神殿工程的時候應該有看見她。﹂

﹁沒錯，我也想起來了。妳之前是去偵察奎靈那斯提，柯羅斯連長相當滿意妳的報告。妳可以放心，那些情報我們會好好用來對付死腦袋的精靈。﹂

奇蒂拉的笑容忽然僵住，凝固在半空。她眼睛裡頭燃起熊熊火焰，不過又瞬間熄滅。艾瑞阿卡斯很好奇自己觸動了她那一根心弦，可以引發這樣強烈的反應。

﹁很榮幸可以為您效勞。﹂她只簡單地回答這一句，語氣冷漠而客套。

﹁請坐吧。安卓斯！﹂艾瑞阿卡斯擊掌召來奴隸，是個年約十六的少年，城鎮遭到軍隊突襲變成俘虜，從臉上就看得出之後過著怎樣的苦日子、忍受多少虐待。﹁去拿酒肉來招待我們的貴賓。妳可以留下來跟我一起吃頓飯吧？﹂

﹁樂意之至，長官。﹂奇蒂拉回答。

另一個奴隸搬了幾張折椅進來，接著艾瑞阿卡斯將桌上的阿班尼西亞地圖推到地板，三人在旁邊坐下。

﹁這餐不怎麼豐盛，你們多包涵。﹂艾瑞阿卡斯對著兩個客人說話，不過眼睛只注意一個人而已。﹁等兩位到我們總部去拜訪的時候，一定送上安塞隆最棒的佳餚招待。我有個奴隸是絕頂的廚師，她是這樣撿回一條命的，所以更加用心。﹂

﹁我非常期待。﹂奇蒂拉說。

﹁吃吧、吃吧！﹂艾瑞阿卡斯揮起手，奴隸將剛烤好的野昧裝在大盤子送進來放在桌上。將軍從腰帶上抽出刀，直接切了一大塊肉下來：﹁別客氣，我可是已經餓壞了！今天外頭可真是熱。﹂

他看看奇蒂拉，想知道她會有何反應。

而奇蒂拉則是拔出自己的刀，也切下自己要吃的肉。

﹁將軍您帶兵真是一絲不茍。﹂她大口嚼著肥美的鮮肉，看起來就像不知下一餐在何時何地的老手：﹁而且您手下的人大概很多，看您這麼捨得，要不然就是您有打算要召集一支亡靈大軍。﹂

﹁到我這裡來的人酬勞很多。﹂艾瑞阿卡斯回答：﹁而且我一直都準時付錢。我跟外面的將領不一樣，不會在春天遣散士兵，要他們回家種田，而且我的部下也不是靠打家劫舍為生，戰利品都是他們的額外獎金。固定的酬金會讓他們產生驕傲，那是把工作做好的人應得的代價。可是即使如此︱︱﹂他聳聳寬厚肩膀說。﹁還是有人不服氣，每個將軍都會遇上這種事。那些人就趕快處理掉算了，要是去迎合他們、安撫他們，其他人看了就會跟著鬆散，之後就會不尊敬我、不尊敬長官，然後連自己也不尊敬了。等到整支軍隊失去對自己的尊敬，那也無藥可救。﹂

奇蒂拉聽著他說話，沒有繼續吃東西，甚至破例全神貫注起來。等艾瑞阿卡斯說完了，她更難得地花了點時間去思考，最後忽然點點頭同意他的想法。

﹁說點妳自己的事情，奇蒂拉‧鎢斯‧馬塔。﹂艾瑞阿卡斯招手要奴隸倒酒，他注意到奇蒂拉會小酌一番，看來也挺享受，可是她知道分寸。一旁的貝里夫則是一杯、兩杯、三杯地灌了下去。

﹁其實也沒有什麼可以說的，長官。﹂她回答：﹁我出生跟長大的地方是阿班尼西亞的索拉斯鎮，父親叫做葛雷格‧鎢斯‧馬塔，原本是索蘭尼亞的貴族，也是騎士團裡面數一數二的好手。﹂她補上這句話，但是的確不假，並非自吹自擂。﹁不過他受不了那些煩死人的戒條，還有那裡的人過生活的態度。後來他就出去靠自己的劍術謀生，我五歲的時候他帶我上了戰場，教會我用劍作戰。我還很小的時候他就離家了，之後一直沒見過他。﹂

﹁那妳又是怎樣的人？﹂艾瑞阿卡斯追問。

奇蒂拉微微翹起下巴：﹁我是他的女兒，長官。﹂

﹁所以說妳也不喜歡規範？﹂他皺起眉頭：﹁妳不喜歡照命令辦事？﹂

她頓了一會兒，仔細思考自己該說什麼。她很清楚自己的未來會取決在這個答案，但同時她有力量、有信心、帶著驕傲說出真心話。

﹁假如下命令的那個人能令我欽佩，獲得我的信賴與尊敬，而且也是個思路清晰有智慧的人，那我就會很願意接受他的命令。另外︱︱﹂她欲言又止。

﹁另外什麼？﹂艾瑞阿卡斯微笑起來，要她繼續說下去。

她稍微瞇起眼睛，瞳孔閃著光芒：﹁而且這個人當然也要讓我感覺值得才行。﹂

艾瑞阿卡斯靠在椅子上大笑起來，聲音非常宏亮，還將杯子重重扣在桌面。他一直笑到副官甘願冒著被斥責的風險，探頭進來看看到底將軍是怎麼可以笑成這個樣子，畢竟他從來沒表現得這樣開心。

﹁我想我可以給妳找到一個滿足這些條件的將領，奇蒂拉‧鎢斯‧馬塔。我這裡還需要好幾個軍官，妳應該非常適合。不過妳也得證明自己的實力才行，妳要表現出膽識、武藝和手腕給大家看看。﹂

﹁我準備好了，長官。﹂奇蒂拉淡淡回答：﹁請告訴我任務內容。﹂

﹁貝里夫上尉，你做得很好︱︱﹂艾瑞阿卡斯說：﹁論功行賞。﹂他在一張紙條上寫了些什麼，然後叫了副官，副官立刻進來。﹁帶貝里夫上尉到帳房那裡，這個交給他們。﹂他將那短箋遞過去：﹁上尉，明天再來見我，還有事情要交給你去辦。﹂

貝里夫起身時腳步都快站不穩了。他離開時非常高興，因為看見了那紙條上的數字。貝里夫明白自己失去奇蒂拉了，因為她已經爬到更高的地方，自己恐怕是追不上。而且他也明白奇蒂拉這個人，知道她並不會因此為自己美言幾句。不過他已經得到獎賞了，離去的時候貝里夫輕輕搭了她肩膀一下，奇蒂拉甩甩肩膀，兩人就此分道揚鑣。

支開副官與貝里夫之後，艾瑞阿卡斯闔上帳幕，走到奇蒂拉身後，伸手扯住她一串捲髮，將她的頭往後一拉，對著嘴唇就是一吻，吻得猛烈狂野。

他感覺自己胸中的激情又回來了，而且這力道猛得讓自己訝異也熱切地回應，她的指甲嵌進他那雙袒露的手臂。但是等到他想要更進一步時，奇蒂拉卻又掙脫開來。

﹁長官，這是我證明自己實力的方式嗎？﹂她問道：﹁在您床上證明？﹂

﹁胡說，當然不是！﹂他沒好氣地說完，一把勾住她的腰，將奇蒂拉整個人朝自己牽過來：﹁但是我們也可以好好相處一下。﹂

奇蒂拉避開他，彎著背又用手抵住艾瑞阿卡斯胸口。她的樣子不像是靦腆、也不像是掙扎，從那對晶亮大眼與急促呼吸來說，似乎她是極力克制自己的慾望。

﹁長官您要三思！您剛剛不是說要我當軍官？﹂

﹁沒錯，我會做到！﹂

﹁可是如果您現在拉我上床，士兵之間一定會認為您把手下的軍官當作玩物。您剛剛也說過，士兵應該要尊敬自己的長官。但是他們會尊敬我？﹂

艾瑞阿卡斯看著她啞口無言。他從來沒遇上這樣的女子，可以與他平起平坐、甚至扳倒他︱︱而且是用他自己說過的話。可是他並沒有因此鬆手，因為他也從未遇過這樣能挑動神經的女人。

﹁給我機會證明自己的能力，長官。﹂奇蒂拉繼續說下去，但是不再退開，反而慢慢朝艾瑞阿卡斯挪移過去，近得讓他可以感覺到體溫和身體的顫動。﹁讓我在這支軍隊裡頭先成名再說，等到士兵都頌揚我在戰場上的英勇，到時候他們就會認為，艾瑞阿卡斯將軍有興趣的對象是個真正的戰士，不是出賣肉體的蕩婦。﹂

艾瑞阿卡斯手指在她的頭髮間穿梭，緊緊地扣住後往後一扯，看見她因疼痛而瞇起眼睛之後才說：﹁還沒有女人對我說過﹃不﹄，還可以活著走出去。﹂

他瞪著奇蒂拉很長一段時間，等著看看她眼中會不會冒出一絲恐懼。如果給他發現了，那他會當場扭斷奇蒂拉的脖子。但是奇蒂拉平靜地望著他，目光不閃不躲，嘴角漾起笑容。

艾瑞阿卡斯也笑了，雖然不大情願卻還是放開了她。﹁很好，鎢斯‧馬塔，妳說的話很有道理。我會給妳機會證明自己的實力，現在正好需要一個使者。﹂

﹁送信這種事情你手下很多人可以做吧。﹂奇蒂拉不大滿意地說：﹁我想要在戰場上出人頭地。﹂

﹁這麼說吧︱︱我之前也許是有很多人可以充當使者。﹂艾瑞阿卡斯表情一沉，倒了兩杯酒給彼此冷卻慾火：﹁不過現在可沒那麼多了。之前送了四個人出去，可是一個都回不來。﹂

奇蒂拉一聽才又露出笑容：﹁這聽起來有趣了，長官。您要送的口信是什麼？對象是誰？﹂

艾瑞阿卡斯那對黑色濃眉擠在一起，表情嚴肅猙獰起來：﹁口信的內容是這樣︱︱我是黑暗之后殿下的將軍艾瑞阿卡斯，奉吾后之名命令他立刻到聖克仙城向我報到。告訴他說我要他過來，黑暗之后殿下要他過來，膽敢不從的話，後果要他自己負責。﹂

﹁我會把你的口信帶到，長官。﹂奇蒂拉一挑眉毛：﹁但是，說不定得花點功夫才可以說服對方，我是不是可以自己決定要用什麼方式來逼他就範？﹂

艾瑞阿卡斯奸笑起來：﹁奇蒂拉‧鎢斯‧馬塔，我同意妳盡力嘗試逼他聽話︱︱不過妳應該會發現那不是件容易的事情。﹂

奇蒂拉甩甩頭：﹁長官，也沒有男人對我說過﹃不﹄還能活著離開。這人名字是什麼？要上哪兒去找他？﹂

﹁他住在奈拉卡附近一個山洞，名字叫做炎祭。﹂

奇蒂拉聽了皺起眉頭：﹁炎祭，這人名字還真怪。﹂

﹁取這名字的人是很奇怪︱︱﹂艾瑞阿卡斯給奇蒂拉倒了杯酒，似乎是覺得她一定用得著。﹁但取這名字的龍就不算奇怪了。﹂

## １︱７

奇蒂拉蓋著毯子、枕著自己的手，眼睛盯著天上紅月，像是露出笑容的紅月。奇蒂拉很明白為什麼紅月會笑。

﹁好像在獵鷸︱︱﹂她大聲罵了起來，說到那個詞心裡就有氣：﹁還真的跟獵鷸一樣！﹂

她睡不著，終於掀開毯子，在火堆旁邊踱步，喝了一些水之後覺得又煩躁又無聊，便坐下來拿了根木棒挑動燒紅的木柴。幾道火星飄上夜空，但她不小心將原本就不旺的火給打滅了。奇蒂拉回想起獵鷸的事情，也想起大家怎樣捉弄單純好騙的卡拉蒙。

除了史東‧布萊特布雷德以外的人，其他朋友都參與了那次惡作劇。要是找了史東，他一定會不停說教，最後直接破壞那檔子好玩事，可以說是讓煮熟的鳥兒給飛了。

惡作劇的那時候，只要一夥人聚在一塊兒，奇蒂拉、坦尼斯、雷斯林、泰索何夫就會提起獵鷸有多好玩、追逐多刺激、被逼到無路可走的鷸鳥有多兇猛，但是鷸鳥肉又是多麼細嫩，味道跟雞肉一樣香。卡拉蒙瞪大眼睛聽他們說故事，一直流口水、腸胃咕嚕叫。

﹁只有在索林那瑞的月光底下才能捉到鷸鳥。﹂坦尼斯這樣說。

﹁你一定要在林子守著，像是精靈在夢遊那樣。手裡記得抓好袋子，﹂佛林特在一旁出主意：﹁然後要叫說﹃鷸鳥、鷸鳥，這袋東西給你吃！這袋東西給你吃！﹄﹂

﹁你懂嗎，卡拉蒙，﹂奇蒂拉對弟弟說：﹁鷸鳥很好騙，聽到人這樣說就會朝你跑過去，一頭鑽進袋子裡。﹂

﹁等鳥鑽進去以後，你就要趕快把袋子口給綁好。﹂雷斯林也吩咐著：﹁要綁緊抓好，不然鷸鳥會發現自己被騙了，如果讓鳥掙脫出來，會把騙牠的人給咬爛。﹂

﹁鷸鳥有多大？﹂卡拉蒙看上去有點畏縮。

﹁不會比松鼠大多少啦。﹂泰索何夫安撫他說：﹁可是牠們牙齒跟狼一樣利，爪子跟僵屍一樣尖，大大的尾巴上有刺，跟蠍子一樣。﹂

﹁記得要帶個牢靠一點的麻布袋啊，小伙子！﹂佛林特說完連忙摀住坎德人的嘴巴，免得他在一旁傻笑不止會露出馬腳。

﹁你們都不一起去嗎？﹂卡拉蒙顯得很吃驚。

﹁精靈認為鷸鳥是神聖的動物。﹂坦尼斯一本正經說：﹁我不能殺這種動物。﹂

﹁我老啦！﹂佛林特嘆口氣：﹁獵鷸的日子過去了，現在要靠你去維護這個索拉斯的傳統啦。﹂

﹁我十二歲的時候就已經獵過了。﹂奇蒂拉神氣地說。

﹁哇！﹂卡拉蒙又是訝異又是氣餒，畢竟他都十八歲了，居然是第一次聽說鷸鳥這種生物。他抬起頭說：﹁嗯，我不會讓你們失望的。﹂

﹁我們對你有信心，哥哥。﹂雷斯林拍拍哥哥寬大的肩膀。﹁我們都會以你為榮。﹂

當天晚上大家聚在佛林特家裡笑個通宵，七嘴八舌討論著卡拉蒙一個人在夜裡發抖遊蕩，嘴裡嚷嚷著﹁鷸鳥、鷸鳥，這袋東西給你吃！﹂的模樣，但到早上卡拉蒙回家的時候，他們笑得更誇張了，因為他真的抓了一隻傳說中的鷸鳥回來，在袋子裡扭來扭去。

﹁這鳥幹嘛笑個不停啊？﹂卡拉蒙瞄瞄自己手上的麻布袋。

﹁被捉到的鷸鳥都是這樣叫。﹂雷斯林差點也忍不住笑出來：﹁告訴我們昨天晚上的故事吧，哥哥。﹂

卡拉蒙跟大家說他真的大叫了，然後鷸鳥從黑暗中衝出來，鑽進了他的袋子，然後他︱︱卡拉蒙︱︱當然英勇地立刻抓住袋口，一陣混亂以後制服了這隻可惡的鷸鳥。

﹁放牠出來之前，是不是應該先把牠敲暈啊？﹂卡拉蒙問著問著就拿起一根木棒。

﹁不要！﹂鷸鳥居然尖叫起來。

﹁要！﹂佛林特大吼，想要從卡拉蒙手裡搶過棒子但是沒有成功。

坦尼斯看看覺得玩笑開過頭了，便將袋子打開，跳出來的鷸鳥跟泰索何夫長得可真相似。

事後大家將真相說給卡拉蒙聽，結果笑得最大聲的也是他；其他人都說自己也曾經上當，不過奇蒂拉除外，她說自己才沒有蠢到真的跑去捉鳥。

至少在此之前。

﹁我看我也應該拿著個袋子，在這片荒山野嶺大叫：﹃紅龍紅龍快過來！我有東西給你吃！﹄﹂她沒好氣地罵完，踹了餘燼一腳，然後想著自從離開聖克仙以來，整整七天都一直思索的事情：艾瑞阿卡斯將軍為什麼要派她進行這麼可笑的任務。對奇蒂拉來說，龍跟鷸是一樣程度的東西︵註１︶。

龍？她嗤之以鼻。聖克仙的居民也什麼都不提，滿腦子都是龍。有些人自稱祭祀龍族，黑暗之后的神殿也依照龍族的外形建造，連貝里夫都問過奇蒂拉是不是會害怕遇上龍。但是就奇蒂拉所知，這些人之中沒有誰確實親眼見到一頭龍，一頭會噴火也會吞硫磺的龍。大家所知道的龍，不過就是山壁上冰冷的雕刻而已。

艾瑞阿卡斯跟她說要去見一頭龍的時候，奇蒂拉笑了出來。

﹁鎢斯‧馬塔女士，這不是玩笑話。﹂艾瑞阿卡斯將軍這樣說，但奇蒂拉還是覺得他眼裡有笑意。

她一直認為這是惡作劇，覺得是他想捉弄自己，所以有點惱火起來。可是將軍那對黑色眼睛裡的光芒漸漸黯淡，變得冰冷殘酷而空虛。

﹁鎢斯‧馬塔女士，我已經將任務告訴妳。﹂艾瑞阿卡斯將軍的聲音變得跟目光一樣寒冷。﹁妳只有接受與不接受兩種選擇。﹂

她當然接受了︱︱不然還有什麼選擇？原本她要求士兵護送，可是艾瑞阿卡斯卻斷然拒絕，還表示他不能繼續在這件事情上折損人力。難道鎢斯‧馬塔女士覺得自己一個人無力完成嗎？果真如此的話，他可以派別人去，還有很多人想得到他青睞。

於是奇蒂拉接受艾瑞阿卡斯的挑戰，孤身前往卡基斯山脈，也就是據稱名為炎祭的紅龍巢穴。艾瑞阿卡斯的說法是這頭龍被黑暗之后叫醒前，已住在這邊長達好幾百年。奇蒂拉除了接受這些傳說，也沒有別的辦法。

出城後前三天奇蒂拉一直戰戰兢兢，隨時預備應付突襲。她認為艾瑞阿卡斯一定會派人刺殺，做為對她實力的一個考驗。她暗中發誓絕對不要當拿著袋子獵鷸的人，就算逼不得已，那袋子裡好歹要裝幾個人頭回去。

然而那三天都平靜無波，沒有人從暗處蹦出來，在她背後蠢動的也只有一隻暴躁的花栗鼠，正在吃春天新生草葉時被奇蒂拉嚇了一跳。

艾瑞阿卡斯交給奇蒂拉一張地圖標示了目的地，他說這張地圖得自露克西絲神殿的僧侶，點出了那頭龍盤踞的山洞。奇蒂拉越是靠近地圖上那個位置，附近景色就越顯荒涼，她也漸漸感覺不自在。如果要她找一個會有龍居住的地方，她也認為就在這裡了。第四天的時候，奇蒂拉爬到了更高的地方，原本出城時就在上空虎視眈眈的禿鷹，也帶著難聽的叫聲遠去。

進入第五天，奇蒂拉在周圍找不到任何鳥獸蟲魚的痕跡。就連她拿出肉乾充飢時也不見蒼蠅在一旁騷擾，麵包屑掉在地上也沒有螞蟻過來搬。她的腳步很快，已經走了很長的距離，聖克仙城從視線隱沒於第二座山峰背後，末日之王山脈近頂端處總是雲霧繚繞。她偶而感覺到地面震動，一開始認為是火山活動，可是後來這種想法也動搖了。也許真的是一頭龍睡著了東翻西滾，在牠的夢境裡有各種寶藏也有無窮的殺戮。

第六天，奇蒂拉真的警覺起來。這一帶完全沒有生機，她知道自己當然已經超過樹木生長的海拔高度，即便是春天的暖風也爬不上這樣高的地方。但是她認為應該還是會在山壁上、陽光照得到的地方看見一些野草。這裡也沒有雪，她不禁懷疑是什麼原因可以讓雪全部融化，加上她的確有看到一些植物，但卻已經被燒焦，連石頭也是黑色，好像發生過森林大火。問題是既然沒有樹，又怎麼可能會有森林大火？

奇蒂拉思索這些現象，後來心想可能是雷擊所致。可是她繞過一塊大石頭，就踩上一具屍體。她嚇了一跳趕緊後退，以前見過無數遺體的她沒看過這種死狀，那人完全被火吞噬，而且溫度高得只留下像是頭骨或者肋骨、脊椎或者腿骨等等較大的骨頭，其餘較細小的部位如同手指腳趾則消失無蹤。

死者面部朝下，看樣子被燒死時正想逃跑，火焰從後面撲來。奇蒂拉看見屍體的頭顱上還有頭盔，頭盔上的標誌也很熟悉，那個人的長劍落在後頭幾步路的距離，上面有一樣的徽記。她心想如果將這人翻過來，骨頭裝在甲冑上會很像盤子拖著排骨，而胸甲上恐怕也找得到一樣的圖案︱︱一隻黑鷹展開翅膀的圖案。那是艾瑞阿卡斯的軍徽。

奇蒂拉開始相信了。

﹁說不定到了最後你是對的，卡拉蒙。﹂她有點懊惱，在陽光底下瞇起眼睛將周圍看個清楚。

雖然只看見一片藍天，奇蒂拉卻覺得自己在這陡峭山坡上實在太暴露、太危險，所以趕快躲到花崗巖塊底下，這時候觸覺卻告訴她：這塊大石頭也曾經受到焚燒，有些部份融化過。

﹁真是該下十八層地獄︱︱﹂奇蒂拉自言自語，在巖石的陰影那兒坐下，與屍體冷清相伴。﹁一頭龍？我死期到了，居然是一頭活生生的龍。﹂

﹁喔，閉嘴，奇蒂。﹂她責怪自己：﹁不可能的，不然世界上應該也有食屍鬼。這傢伙一定是被閃電打中了。﹂

可是她知道這是自己安慰自己。她可以很清楚地觀察出這人身上的狀況，他絕對是在逃跑，慌亂之中才會丟掉劍，因為那柄劍不管多鋒利也對付不了這樣的對手。

奇蒂拉從自己身上同樣有黑鷹標記的皮囊中取出小卷軸，卷軸外面用一個小環固定。她凝視著卷軸，咬住自己的下唇。艾瑞阿卡斯將卷軸交給她時曾經說過，這東西必須交給炎祭。她當時脾氣正大，覺得自己被耍了，所以看也沒看就收了下來，一股腦兒塞進行李。艾瑞阿卡斯還跟她說了不少有關龍族的事情，可是她都沒有注意聽，情況跟她對卡拉蒙說起鷸鳥時真是如出一轍。

奇蒂拉仔細看了看那小環，原來是一枚印璽，上面有五頭龍的記號。﹁嘖嘖，真不得了啊。﹂奇蒂拉嘆道，抹抹額頭的汗水。五頭龍從遠古以來就是塔克西絲的圖樣，她猶豫一下以後將環子取下，小心翼翼攤開卷軸讀起上面的內容。

﹃炎祭，我命令你回應使者的召喚。你已經蔑視命令四次，千萬不要有第五次。我已經沒耐性了，趕快化成人形，跟著持有這枚印記的人到聖克仙，聽從艾瑞阿卡斯將軍的號令，我會將巨龍軍團交給他指揮。

黑袍主教渥利許謹尊吾后旨意代筆。吾后即為黑暗之后、五色龍之后、地獄深淵之后，也即將成為克萊恩大陸之后。﹄

﹁糟糕！﹂奇蒂拉暗叫：﹁太糟糕了。﹂她將手肘靠在彎曲的膝蓋上，頭埋進手掌間：﹁我才是笨蛋！大笨蛋！不過這種事情誰想得到？我到底幹了什麼好事？怎麼會答應這種事情？﹂

﹁沒救了。﹂她抬頭看看眼前屍體又說了一句，嘴角冷笑慢慢變成苦笑：﹁一切指望都沒了，就在這裡結束了。我也會變成石頭旁邊的一具骸骨，但是誰會想到艾瑞阿卡斯居然來真的啊？龍︱︱我還真他媽的來送信咧！﹂

在淒涼的山峰上坐了很長一段時間，空蕩的天際好像近在眼前。太陽從半空滑下，好像墜到了比自己還低的地方，她好像遠遠高於地平線。山上空氣一下子就變冷了，奇蒂拉發起抖，縱使身上套了緊身鎖鍊甲，裡面也加了件高級羊毛衣，手臂上還是冷出了雞皮疙瘩。她還多準備了一件綴有毛料的羊皮斗篷，不過她懶得拿出來。

﹁反正過沒多久就會熱死了。﹂她自言自語起來，嘴唇又漾起那抹笑容：﹁很快、很燙，恐怕不會太舒服。﹂

但她甩甩頭，還是取出斗篷，將羊皮搭在肩膀上坐下來，仔細地把艾瑞阿卡斯所給的地圖研究一遍。所有的地標她都找得到，像是被斧頭切成兩半的山峰，還有一塊突出的峭壁；峭壁從山壁上伸出來，很像是一個鷹勾鼻。

知道方向以後，她很快就可以找到洞穴的位置。進入巨龍巢穴的路徑就在峭壁下面，距離她現在坐的地方不遠，路上地形或許有點崎嶇，但是不會很難找到。今天晚上索林那瑞的光線不強，但也夠她在巖石間找到去路。她站起來以後看看兩邊，忽然想到其實比較簡單的路線就是往外一跳，掉進下面那片虛無。這樣最簡單了︱︱但是也最懦弱。

﹁說謊、騙人、偷東西︱︱這世界可以容忍一些小缺陷。﹂她父親以前這樣說過：﹁但是這個世界看不起膽小鬼。﹂這次也許是她最後一戰，不過奇蒂拉下定決心要讓此戰轟轟烈烈。她轉身背對太陽，朝前方瞭望，看向越來越重的黑暗。奇蒂拉心裡沒什麼計劃，因為什麼計劃都不會有用，除了光明正大走進去也沒什麼好辦法。手搭上劍鞘後，她咬緊牙關帶著決心跨出第一步。

峭壁下面忽然冒出一個巨大的影子，那影子攤開翅膀︱︱好大的翅膀，相比之下，黑鷹實在微不足道︱︱那怪物飛了起來，衝上半空。紅色鱗片反射出夕陽餘暉，許多火花盤旋飛舞，彷彿是柴火冒出的星點，又像貴族收藏的紅寶石受到陽光照射或者是沾了鮮血。接著是一個巨大的頭，然後是尾巴，又長又彎。龍的身體巨大壯碩，看上去真不明白那雙翅膀怎麼承受得了。頸上豎起的硬鬃像針一樣，黑色色澤與耀眼的紅光是強烈對比。龍的四條腿都孔武有力，前端有銳利修長的爪子，還有那對眼睛像是著了火。

活了二十八年，奇蒂是第一次感覺到恐懼。她內臟彷彿在翻滾，膽汁竄上乾燥的喉嚨，一雙腿抽筋起來，整個人差一點就崩潰了。手雖然搭著劍，可是不停冒汗，失去力氣。她腦海中唯一的念頭就是：﹁快跑！快躲！﹂假如旁邊有個洞，她一定會立刻爬進去。這一刻跳崖自盡也像是個明智之舉。

奇蒂拉爬回巨巖下方的陰影縮了起來，混身打顫，額頭一直冒冷汗。胸口好悶，心臟狂跳，連呼吸都好難過。但她的眼睛離不開那頭龍，牠是多麼壯觀、美麗、懾人的生物。這頭龍少說也有四十呎長，如果完全伸展開來，之前那片操練場還不夠大，牠可以連神殿都蓋住。

但她擔心的是自己會不會已經給龍發現了。

炎祭根本不知道奇蒂拉在這裡。對牠而言人類不過是石頭上的小蟲，晚上會飛出來是要打獵，距離上次進食已經有好幾天，那一次很幸運，食物自己送上門。吃了一個使者以後，炎祭懶得出去找吃的，一直呼呼大睡，夢見很多的火焰、很多的死亡。肚子咕嚕叫了，牠還是繼續等著看會不會有一小塊肉自己走進來。

但是沒東西上門，牠有些不耐煩，而且後悔上次玩死了一個士兵。牠追趕那早就嚇壞的士兵，逼他順原路跑下山，然後看著他變成一根大火把。早知道的話，炎祭會把那人帶回山洞，餓了就不愁沒東西吃。算啦，巨龍無奈地心想，反正已經太遲了。一轉身就騰空，察看附近是不是平靜。

奇蒂拉一動也不動，像是兔子看見獵犬那樣完全靜止，連呼吸都不敢，還努力壓抑心臟跳動的聲音，在她聽起來那跟打雷一樣刺耳。她祈禱巨龍趕快飛走，越遠越好，乍看之下那頭龍也的確想要遠離，乘著氣流在天上盤旋。奇蒂看了都快感動落淚，下一瞬間卻嚇得屏息。那頭龍方向一變，在空氣中嗅到什麼，頭顱一轉，紅色瞳孔瞥了過來，想找出是什麼東西發出令牠流口水的氣味。

綿羊！身上這件該死的羊皮衣！奇蒂拉簡直就像是親自坐在龍背上，算準了牠是聞到羊皮氣味，然後想吃綿羊當晚餐，等牠發現真相大概也不會很失望︱︱那是一個披著羊皮的人。那顆大頭朝奇蒂拉這兒望過來，奇蒂拉看見血盆大嘴、一對利牙、充滿期待的雙眼。

﹁黑暗之后啊，﹂奇蒂拉生平第一次對神禱告：﹁我可是受了禰的命令才過來，現在是禰的部下。禰希望這次任務圓滿成功的話，就趕快給我幫個忙！﹂

巨龍越來越靠近，牠的身影比夜色還黑，張開的雙翼遮住了所有星光。但光線越暗，眼睛的紅光就越顯著。無助、無奈、無法動彈，也無力拔劍的奇蒂拉只能眼睜睜看著死亡逼近。

隨後傳出恐慌的鳴叫，有蹄子拍打巖石的聲響。飛龍俯衝下來，強烈的風勢打得奇蒂拉只能緊靠石頭上，翅膀一拍之後，石頭另一端傳出慘叫，巨龍的尾巴一擺一收去勢洶洶，然後又飛上天空，越過奇蒂拉頭頂。溫熱的血液滴在她仰望的面孔上，巨龍的爪子上有一頭剛斷氣的山羊。

炎祭覺得自己運氣挺不錯，牠之前沒見過會有山羊遊蕩到自己的窩來。將山羊帶回洞穴以後牠可以慢慢享受，不過剛剛牠其實注意到有一股濃厚的綿羊味，而且是混雜了人類氣味的怪味道，但說穿了山羊肉在牠看來比起綿羊或者人類要好些。人類的肉都黏在骨頭上，分量並不多，還要把盔甲撕開才吃得到，吃完嘴裡都會有金屬的苦澀。回巢以後，炎祭靠著巖壁︱︱這裡本來應該有很多財寶，牠自己仍很忿忿不平，不過還是吃起了山羊肉。

奇蒂拉暫時安全了。鬆了口氣後整個人都軟下來，倒在大石頭下動彈不得，身上肌肉因為腎上腺素的作用還很緊繃，手也沒辦法離開劍柄。最後她靠著強烈的意志力逼著自己放鬆，壓抑猛烈的脈搏，然後好好喘息。

首先她得道謝。﹁吾后塔克西絲，﹂奇蒂拉望向象徵這位女神的無垠夜空，口氣虔敬地說：﹁謝謝！請禰繼續眷顧我，我一定不會令禰失望！﹂

接下來奇蒂拉拿羊皮更緊地包裹住身體，躺在星空底下回想自己與艾瑞阿卡斯到底談過些什麼，當初她根本沒用心聽，可是現在一定要想辦法記起有關龍族的內容。

︻註︼

１　譯註：鷸鳥與獵鷸在美國英語中都代表不可能實現的幻想。

## １︱８

那隻山羊生得肥美，炎祭很慶幸自己不需要在外頭為了食物折騰，回去以後躺在石頭床上，想像自己睡在一堆財寶上頭，又一次前往夢境尋求慰藉。

其他效忠於黑暗之后的巨龍經塔克西絲召喚，從強制沉睡中清醒時都覺得很高興，可是炎祭例外。過去一百多年，牠一直夢見火。牠追殺倒楣的人類、精靈、矮人、坎德人，噴火將那些微不足道的小房子炸成碎片，伸出巨爪將那些細皮嫩肉的小孩子撈起來捏成肉醬，撞倒城堡、利爪刺穿哀嚎的騎士，再堅固的盔甲也擋不住牠的爪子。牠還夢到斷垣殘壁冷了之後，自己在瓦礫堆間細細翻找，取出很多珠寶、銀杯、魔法武器或者金手鐲，全部堆在事前刻意留下不燒的推車裡頭，一次全部搬回自己的窩。

以前牠住的山洞裡頭也堆滿寶藏，多到牠都快擠不進來了。那段美好的日子被無恥的惡魔︱︱騎士修瑪，還有他身邊卑鄙的法師瑪濟斯兩個人給破壞殆盡。甚至連炎祭自己也差點給這兩人殺死。

黑暗之后的心可真黑！祂要炎祭參戰，聲稱那是可以終結所有戰爭的最後一役；祂說要一舉打垮索蘭尼亞騎士團，世界不再受到那些惱人的災禍所苦。祂還告訴麾下所有龍族說自己不可能失敗，巨龍軍團所向無敵。炎祭那時候覺得聽起來很有趣，當時祂還很年輕，於是離開了自己的一堆寶物，加入了兄弟的行列︱︱紅龍、藍龍、綠龍，白龍從冰天雪地的南方趕來，黑龍也從暗處現身。

但是戰況跟預期不同。狡猾的人類發明新兵器，那種長槍的銀質上附有魔力，發出的光芒刺傷巨龍的眼睛，銳利的尖端則可以刺穿巨龍的心臟。可惡的騎士帶著龍槍上戰場，炎祭與同胞英勇奮戰，可是卻不敵修瑪與龍槍。黑暗之后被迫離開現世並且立下契約，祂操縱的龍族可以存活，但是必須沉睡數百年之久。另一方面，為了不擾亂世界的平衡，金、銀等善龍也一樣會長眠。

炎祭的右翼在戰鬥中被殘酷的長槍刺中，還有左後腿也讓可惡的長槍刮出一條疤，肚子上同樣給無恥的龍槍削了一記。這頭巨龍逃回自己的窩，牠的血像是豪雨噴在地上，牠逃回洞穴後，發現家裡的寶藏在出門的期間竟還已經給人搬光！

盛怒之下牠將山頂劈出一道裂痕，而且在沉睡之前立下重誓，絕對不再與人類有瓜葛，見到他們就直接捏碎他們的頭骨，然後啃光他們身上的肉。牠也不想再搭理黑暗之后，因為祂居然就這樣背棄部下離開。

幾百年的沉睡治癒了牠的舊創，身體也回復了力氣，但是炎祭沒有忘記誓言。七年前，塔克西絲困在地獄深淵中的靈體出現在五色龍族面前，同樣要求炎祭從沉睡中甦醒，重新加入祂的部隊，再一次終結世界上所有的戰亂。

塔克西絲的靈體出現在牠空無一物的山洞中，對牠提出諸多要求。炎祭想把祂一口咬死，可是當然沒辦法︵既然是靈體，怎麼咬得到︶，索性滾了一圈繼續呼呼大睡，回到夢鄉繼續摧殘人類，與洞穴中的黃金、珍珠、藍寶石作伴。

可惜牠睡不著，就算稍稍入睡也睡不安穩。塔克西絲一直糾纏，派了信差過來又是命令又是吩咐，祂為什麼一定要來騷擾不休？炎祭為祂犧牲的還不夠多？牠要吞掉幾個送信的人才足以表達自己的立場？炎祭夢到上次把一個人給烤死了，烤人肉的味道不錯，牠嘴角漾起微笑。可是夢境忽然轉變，牠夢見了跳蚤。

龍族沒有跳蚤的問題，只有那些低等生物才擔憂跳蚤，因為那些小動物沒有鱗片，只有毛皮。可是炎祭現在卻夢見了跳蚤，夢中的跳蚤一直咬牠，雖然並不是很痛，卻很煩很癢。牠夢到跳蚤之後也夢到自己在抓跳蚤，下意識伸起後腿這兒抓抓、那兒搔搔。跳蚤不見了，巨龍也安穩了，但過沒多久那種麻癢的觸覺又一次冒出來，這一次跑到不同的地方，跳蚤已經跳到另外一個點了。

這下子牠可真的火大了，氣沖沖地從睡夢中清醒，早晨的陽光已照亮了洞穴內部，從上方一道直通山壁外的氣孔射進來。炎祭轉頭直瞪著那害蟲，蟲子就在牠自己的左邊肩膀上，牠正想要張開嘴巴解決那玩意兒的時候，牠卻發現那是個人類。

﹁咦？﹂牠哼了一聲，非常訝異怎會如此。那個人類身上穿著甲冑，圍了一條羊皮斗篷，大剌剌坐在炎祭寬闊的肩上，態度冷靜得像是可恨的索蘭尼亞騎士乘著一匹戰馬。炎祭怒目而視，想不到居然有人敢如此大膽，那人類居然還握這一把劍，劍鋒就插在牠身上。

﹁閣下，您這兒有一塊鱗片鬆了呢。﹂那人類抬起鱗片，可是鱗片應該跟人類世界的地板石磚一樣大、一樣重。﹁您自己知道這件事情嗎？﹂

炎祭還有些睡眼惺忪，吃過了山羊肉很好眠。牠預備深深吸一口氣，把這該死的傢伙轟到另一個次元，但是硫磺氣味卡在喉頭，因為牠回過神一想發現這可不行，要是噴火的話，不只是不速之客化成焦炭，連牠自己的肩膀也一樣。

所以牠只好咕嚕一聲將火氣都收回肚子裡滾來滾去，其實牠有別的辦法，例如龍族能使用的各種法術，可是施法要集中精神，牠當下實在很懶得回想冗長的咒語。所以最有效也最簡單的方法就是恐懼，牠瞪大一雙紅色巨眼，光是瞳孔就已經比那人的頭顱還大，這雙眼睛同時傳遞出心靈影像，讓眼前這人類感受到死亡的威脅。被火燒死、被尖牙利爪撕裂、被翻滾的巨龍直接碾死在地板上。

人類受到恐懼壓迫略有動搖，她打了個顫、臉色也白起來，但是同時手中的劍也壓得更深入。

﹁閣下，我認為︱︱﹂人類說話的聲音顫抖著，不過她壓抑得很好：﹁您應該沒有切過雞肉來燉湯吧？我想是這樣沒錯。這有點可惜，如果閣下您有經驗的話，應該就會知道這裡這條筋︱︱﹂她手上重劍又戳了戳，﹁是用來控制翅膀的。如果切斷這條筋，﹂刀刃更加深入。﹁您可就沒辦法飛了。﹂

炎祭真的沒切過雞肉，雞這種東西牠當然都是一次吞掉一整把。不過自己的身體構造自己最清楚，牠的翅膀也曾經受過傷，曾經被迫窩在洞穴裡頭，不能飛出去打獵，只能挨餓，連水都沒得喝。

﹁閣下，您的力量非常強大。﹂那個人類繼續說：﹁除了高超的魔法以外，其實您隨便一爪就可以殺死我，但是要我死，您恐怕免不了得受重傷。﹂

此時炎祭已經沒有那麼生氣了，憤怒的情緒退了下去，加上牠也不餓，一頭山羊還在肚子裡。這頭龍反而生出一點興趣了。這個人類還挺有禮貌，知道該對牠用尊稱，說話相當得體。另外她雖然也害怕，但卻能夠克服恐懼，炎祭對於這種程度的勇氣頗為讚賞，此外她足智多謀、心思細膩，跟這人說話應該有點意思，所以牠還打算多聊一會兒。反正想殺她，隨時都可以。

﹁從我肩膀下來再說，﹂牠開口：﹁不然我光要看著妳，脖子就會扭到了。﹂

﹁真是抱歉，閣下。﹂人類回答：﹁但是您也明白，我離開這個位置實在很危險，所以我站在這裡傳話給您就好。﹂

﹁我不會對妳怎麼樣的，至少現在還不會。﹂

﹁您為什麼要放過我，閣下？﹂

﹁就當我是好奇。我想知道妳沒事跑來這兒到底是搞什麼鬼？妳想幹嘛？有什麼事情值得妳跑來這樣拼了命也要跟我說話？﹂

﹁我坐在這兒一樣可以跟您說話，閣下。﹂人類說。

﹁夠了！﹂巨龍怒吼：﹁到我面前來！我真想殺妳的話也會先警告妳，還會給妳時間看妳要怎樣防備都好，反正對我來說只不過是玩玩而已。懂了嗎？﹂

人類思考了一下，決定接受牠的說法，然後輕盈地跳下牠肩膀，落在石頭地面上︱︱啊，牠的巢穴真是太冷清了。炎祭看著自己空蕩的住處覺得很心酸：﹁妳應該不是為了寶藏進來的，除非妳對石頭有什麼狂熱的癖好。﹂長嘆一口氣之後，牠枕著石頭，這樣子人類就跟牠眼睛一樣高：﹁這樣感覺好多了，舒服不少。所以妳是誰，來這裡做什麼？﹂

﹁我叫做奇蒂拉‧鎢斯‧馬塔︱︱﹂

炎祭咕噥一聲：﹁鎢斯‧馬塔？聽起來是索蘭尼亞人的名字。﹂牠瞪大眼睛，又一次準備等一會兒宰了這人。﹁我可不大喜歡騎士。﹂

﹁但是您對我們還是有種敬意，﹂奇蒂拉驕傲地回答：﹁就像我們對您也懷著尊敬一樣，閣下。﹂她一鞠躬。﹁我們跟世界上其他無知的人不同，他們聽到龍只會哈哈大笑，還認為龍的存在不過是坎德人的童話故事而已。﹂

﹁坎德人的童話故事！﹂炎祭仰起頭：﹁外面的人這麼說？﹂

﹁確實如此，閣下。﹂

﹁沒有詩人唱歌頌揚我們的火焰跟威猛嗎？沒有故事提到我們怎樣燒光人類的城市、烤焦你們的屍體，或者屠殺你們的嬰兒然後搶走你們的財寶？我們︱︱﹂炎祭一時情急，差點說不下去：﹁我們變成坎德人的童話故事？﹂

﹁很遺憾，閣下。龍族的確已經遭人遺忘。﹂奇蒂拉告訴他。

炎祭當然知道牠與兄弟姊妹們都沉睡了幾十年、甚至幾百年，但是牠一直以為龍族的威望還存在，外頭的世界會記得牠們有多麼威武，世人一定依舊害怕牠們直到永遠。

﹁請您回想一下過去的日子，﹂奇蒂拉又開口了：﹁想想您年輕的時候，騎士團有多少次都想要將您除掉？﹂

﹁那可多了。﹂炎祭回答：﹁十幾二十次跑不掉，每年至少會來兩趟。﹂

﹁又有多少小偷曾經潛入您的住處，想要把您的財寶給偷走？﹂

﹁每個月都有！﹂巨龍沉浸在回憶中，尾巴搖擺起來。﹁矮人到附近的話就會更常見，矮人真是種麻煩的生物。﹂

﹁可是到現在，就說最近這段時間好了，還有幾個小偷來送死過？﹂

﹁我現在沒東西給他們偷！﹂炎祭叫了起來。

﹁小偷怎麼知道您有沒有寶藏？﹂奇蒂拉反駁牠：﹁不然想想您在這兒受到過幾次攻擊？我敢打賭一定一次也沒有，閣下。原因就在於大家根本不相信世界上有龍。沒有人知道您的存在，您只是個神話、是個傳奇，是個大家喝酒談天的好故事。﹂

炎祭聽了發出怒吼，震動了整片山壁，許多碎石子從頭頂灑下來，地板也晃來晃去，那女人只好抓住附近的石筍避免摔跤。

﹁沒錯！﹂巨龍咬牙切齒地說：﹁妳說的沒錯！我有時候也懷疑為什麼沒有人出現，還一直以為是因為大家都怕了所以才不敢進來。結果︱︱結果居然是因為大家都忘記我了！﹂

﹁塔克西絲殿下就是要讓大家都想起龍族的威風，閣下。﹂奇蒂拉淡淡地說。

﹁是嗎？﹂炎祭巨大的身子動了動，爪子擦過地板，在石頭上刮出幾道痕跡：﹁那也許我誤會祂了。我以為︱︱算了，沒什麼，不重要。所以是祂派妳過來找我的？﹂

奇蒂拉一鞠躬：﹁我依艾瑞阿卡斯將軍的命令而來，他是塔克西絲殿下的總司令，他要我傳話給黑暗之后率領的龍族中，最強壯最偉大的炎祭閣下。﹂她拿出那份卷軸。﹁能請閣下您過目嗎？﹂

炎祭揮了揮爪子：﹁妳念給我聽吧，我哪看得清楚妳們人類畫的蝌蚪。﹂

奇蒂拉又鞠躬一次，攤開卷軸唸了起來，唸到﹃你已經蔑視命令四次，千萬不要有第五次。我已經沒耐性了﹄這裡，炎祭還是抽動了一下。牠從這行字裡頭清楚聽見了黑暗之后的怒意。

﹁我怎麼會知道外頭的世界居然變成這樣？﹂炎祭喃喃自語：﹁龍族居然被大家給忘記了！不對，更糟糕的是我們居然成了笑柄，沒人看得起了！﹂

﹃趕快化成人形，跟著帶著這枚印記的人到聖克仙，聽從艾瑞阿卡斯將軍的號令，我會將巨龍軍團交給他指揮。﹄

﹁化成人形！﹂炎祭嗤之以鼻，鼻孔冒出一團火：﹁才不幹！﹂牠一口回絕，﹁反正大家都忘記飛龍了是吧？那就趕快讓他們看看自己有多蠢。讓大家見識一下我的厲害，看看我怎樣像閃電一樣落在他們頭上！到時候他們就知道什麼是龍、誰是黑暗之后了！讓他們以為是吾后從天上把太陽給摘了下來，砸在他們的土地上！﹂

奇蒂拉噘起嘴唇。

炎祭瞪著她：﹁怎麼了？妳以為我會擔心塔克西絲怎麼說？我才不理祂。﹂牠任性地發話：﹁祂到底為什麼自以為可以統治我們？這世界原本也是我們想怎樣就怎樣，是祂忽然出現、許下一堆承諾，五張嘴巴講得都不一樣。結果祂把我們帶上哪兒？帶到索蘭尼亞騎士的長槍前面！還更糟糕的是，帶到可恨的金龍面前給撕成碎片！﹂

﹁問題是如果您就這樣飛出去，下場大概也沒有兩樣，閣下請三思。﹂奇蒂拉說。

炎祭又吼了一聲，山壁出現一條裂縫，牠門牙後冒出一股煙，嘴巴稍微咧了開來：﹁人類，妳開始讓我覺得很煩了，小心一點，我開始有餓的感覺了。﹂

﹁您飛出去之後打算怎麼辦？﹂奇蒂拉伸手指著山洞出口問道：﹁毀掉幾棟房子、燒光幾片農場，搞不好可以砸爛一兩座城堡，好幾百人會因此而死。﹂她聳聳肩：﹁之後呢？您不可能殺光全天下的人，活著的人一定會因此團結，等他們過來找您，會看見您沒有同伴、沒有軍隊，您的同胞不幫忙，黑暗之后對您不理不睬。金龍會追過來，銀龍也一樣不會放過您，反正誰會阻擋牠們？炎祭閣下，您非常強，可是孤掌難鳴、寡不敵眾，最後您還是會輸。﹂

炎祭揮揮尾巴，整座山又搖了起來。但這女人毫不退縮，反而往前一步，靠近那張可以一口將她折成兩截的血盆大口。雖說巨龍滿肚子火氣正在肚子裡燃燒，但牠還是不禁為這人類的勇氣暗地稱好。

﹁尊貴的閣下，請聽我一言。黑暗之后殿下祂已經有盤算了，﹂奇蒂拉解釋道：﹁祂喚醒龍族，所有聽命於祂的龍族。時機一到，就會派出巨龍軍團，現在克萊恩大陸上沒有任何力量能阻擋祂，馬上就會成為祂的囊中物。您跟同胞將可以奉行吾后的命令，掌管這個世界。﹂

﹁什麼時候才能好好打一場？﹂炎祭追問。

﹁這我並不清楚，閣下。﹂奇蒂拉謙卑地回答：﹁我不過只是一個送信的使者，對於上級的機密並不清楚。但是如果您肯依照吾后的指示，化為人形以防龍族回歸的秘密外洩，然後與我一起回到聖克仙與艾瑞阿卡斯將軍談談，我相信您一定可以知道詳細的計劃。﹂

﹁妳看清楚點！﹂牠咆哮著說：﹁看看我是什麼樣子！妳居然有那個臉？要把我裝進跟妳一樣又小又醜、滿身嫩肉、軟趴趴黏糊糊的臭皮囊裡？﹂

﹁閣下，提出這個要求的其實並不是我，﹂奇蒂拉鞠躬說：﹁是黑暗之后殿下的命令。但我可以這麼說，炎祭閣下︱︱您是吾后特意挑選出來的。祂只有要求您現在就回到人世，為祂進行困難的任務。其他龍族並沒有這麼殊榮。吾后要找最厲害的龍，而祂找上了您。﹂

﹁其他龍都沒有？﹂炎祭有點吃驚。

﹁沒有，閣下。您是唯一受到黑暗之后信賴，可以為祂完成任務的龍了。﹂

炎祭舒了一口氣，吹起地上堆了幾百年的沙，人類陷在砂塵大霧中忍不住咳嗽起來。牠又一次覺得要自己變成人真是很可悲。

﹁好吧。﹂炎祭鬆口了：﹁我就變成人的樣子，跟妳回去見那將軍，聽聽他怎麼說，之後再決定要不要加入。﹂

人類想要說些什麼回應，但是一時喘不過氣。

﹁出去，﹂巨龍說：﹁到外頭等我，要我變成人的樣子已經夠麻煩，不需要多一個人在旁邊目瞪口呆。﹂

人類鞠躬：﹁是，閣下。﹂

她伸手抓住從上方氣孔垂下的一條繩子，炎祭現在才發現這件事情。女人抓住繩子之後很輕快地往上爬出洞穴，然後將整條繩子抽了上去。

炎祭看了不禁又生起悶氣，等那人類消失以後，牠伸出紅色爪子拿起一塊大石頭堵住氣孔，卡得緊緊地保證不會有人可以再從那裡溜進來。

但是洞穴裡頭因此變得很暗，而且也沒有空氣對流，牠自己吐出的氣體都帶有硫磺味，一會兒就臭得要死。結果牠遲早還是要另開一道氣孔，又是件麻煩的事情。人類！真是受夠了！煩死了！他們被燒死活該，全部該死。

之後再解決這件事情，黑暗之后找牠幫忙想來也是理所當然，雖然牠覺得塔克西絲性格自私而且心機太重，加上妄自尊大又囉哩囉唆，不過炎祭不能否認祂還是有頭腦的。

奇蒂拉在山上等著巨龍出來。剛剛的冒險使她累壞了，她不得不承認這輩子絕對不想再做一次同樣的事情。她幾乎耗盡體力，一方面要克制自己的恐懼，另一方面還要絞盡腦汁駁倒巨龍這種思緒靈活的生物，這樣的壓力快要超出她的極限，彷彿是穿了全身鎧甲行軍幾十哩路還要打一場持久戰。奇蒂拉倒在石頭邊，取出水壺吞了水漱漱口，把滿嘴的焦味給沖掉。

雖然真的很疲勞，但她對於先前的表現很滿意，計劃順利成功。她很高興，但不會很意外，因為目前為止她還沒發現哪個種族的雄性生物︱︱龍也一樣︱︱受人奉承還不動心。回程的路上為了控制住這個又高傲又危險的旅伴，她恐怕還要繼續嘔心瀝血地想更多好話。

她趴在大石頭上休息，一個穿著甲冑的男人朝她跑過來，張開嘴巴慘叫，臉上都是恐懼與痛苦，可是她認得這男人的五官。

﹁爸爸！﹂奇蒂拉跳了起來。他筆直朝著自己衝過來，身上著火了，衣服全部燒起來，頭髮也是。他就要被活活燒死，身上皮肉發紅、融化︱︱

﹁爸爸！﹂奇蒂拉大叫。

有人伸手把她搖醒。

﹁走了，廢物。﹂對方聲音很刺耳。

奇蒂拉揉揉眼睛，想把剛剛的夢境甩開，經過路上屍體時她又仔細看了看，發現那個人比葛雷格‧鎢斯‧馬塔矮了一個頭的時候鬆了口氣。不過她還是打了個冷顫，那惡夢非常真實。

巨龍用指甲從後面戳了戳她：﹁快點走啊，懶鬼！我可是想早點了結這樁苦差事。﹂

奇蒂拉悻悻地加快腳步。接下來五天會很漫長，非常、非常地難熬。

## １︱９

朗萃領的艾佛被附近一帶居民稱之為狂男爵，其他領主或者他領地上的人都認為他真的很瘋狂。大家很敬愛他，甚至可以說是崇拜他，但是每次看見他騎著駿馬穿過村莊，跳過推車嚇壞了雞群，同時還不忘揮揮羽毛帽，每個人都只能等他走了以後搖搖頭，一邊收拾爛攤子一邊自言自語說：﹁這人怎麼還是瘋瘋癲癲的啊。﹂

艾佛‧朗萃年近四十，是索蘭尼亞騎士門第之後。朗萃家先祖約翰爵士經歷大災變之後，很明智地收拾家當悄悄離開索蘭尼亞，舉家遷徙到南方新海這兒一處河口，建立與世無爭的小村落，設下木頭圍樁開始新生活。巨大山脈擊中克萊恩大陸後，他在這片土地辛勤工作，夫人則照顧四處流浪的可憐難民，為他們縫衣做飯，於是很多難民在村落附近定居下來，與約翰一起利用圍樁抵禦前來掠奪的地精或者天性兇蠻的食人魔。

經過許多年，朗萃家長子繼承父親的土地，弟弟則外出為了崇高的理念四處征討。戰鬥不時帶來財富，他們將這些錢拿回家貼補；賺不到錢的時候，他們也相信自己的信念無誤，回到故鄉，家人也會保障他們衣食無憂。朗萃家的女孩子則與人民一同生活、濟窮救病，就算嫁人了也延續母親樹立的良好典範。

這片土地因此興盛，要塞擴大變為城堡，外圍形成一座小城鎮，也就稱之為朗萃城。附近谷地間逐漸出現許多聚落，居民全都宣示效忠於朗萃家族。朗萃氏茁壯至此，約翰三世時總於自封為男爵，並將這片區域都納為領地。各村莊城鎮的人對於成為男爵領地的一份子深感光榮，也非常願意服從男爵的領導。

成為貴族以後，朗萃家的子嗣還是來來去去︱︱多半是往外跑，因為這一家子的男人都喜歡投身於戰鬥中，最後常常落得奄奄一息甚至英年早逝，由同袍抬回家的下場。現任的男爵是次子，原本沒有預料到自己會繼承爵位，但卻因為兄長前往附近村莊對抗大地精部落時送了命，於是就登上這位子。

既然生下來不是長子，艾佛原本就打算靠自己手上長劍過日子，但他執行的時候卻跟一般人所想的方式不同，而是善用才能與天賦，決定要雇用更多人手幫自己打仗，而不是去擔任別人的手下。

他的確是個天賦異稟的領導人物，足智多謀但是膽大心細，不一定遵守騎士團那些礙手礙腳的囉唆規定，但的確嚴守﹁榮譽即吾命﹂這樣的信念。他個子很小，有時候會遭人誤認為是坎德人，不過他會讓誤會者不可能再次誤認。艾佛身材瘦小，皮膚黝黑有一頭常常黑髮與大大黑色眼珠，然而許多人都說雖然男爵個子只有五呎二，膽量卻有六呎高。

艾佛男爵個性堅毅、頭腦靈活，力氣之大也與外表不相稱。他穿著的鎧甲與鎖甲比起一個成年男性還要重，但他卻可以跨上領地最高大的一匹馬，而且騎術也同樣精湛。他喜歡打仗、喜歡賭博、喜歡喝酒、也喜歡女人，而且是照順序來的，所以才會搏得一個狂男爵的外號。

繼承爵位並非他的本意，而是迫於兄長辭世的無奈。艾佛繼位之後，與城堡內許多管事的人詳加商議，認為這些人長期工作下來，已經非常熟練也值得信賴，所以他將管理工作都分配出去，自己還是進行最喜歡也最擅長的部份︱︱訓練人手準備作戰，並且為這些部下找到值得打的一場仗。

朗萃領茁壯的同時，艾佛男爵的地位也蒸蒸日上。他的事蹟已經成為傳奇，他領導的軍隊也炙手可熱。男爵本身並不需要錢，可以接到的工作件數根本遠超過負荷，所以他也只挑選自己想要的做。再多的鋼幣也無法打動他，就算是金額高到可以再蓋一座城堡，只要他認為不公不義，他還是不會點頭。他視錢財如流水，也視自己的鮮血如流水，只要他服務的對象能夠真心地道謝就是最大的回報。這也是他被當成狂人的另一個理由。

不過還是另外一個原因︱︱朗萃領男爵艾佛信奉古神。一般人認為，這位古神很久以前就離開克萊恩世界，祂叫做奇力‧裘理斯，原本廣受索蘭尼亞騎士祭祀。約翰爵士並未放棄這份信仰，從索蘭尼亞遷居此處以後，後代子孫也承襲了祖先的信念，胸中有一把永不熄滅的神聖火焰。

艾佛從不隱瞞自己的宗教信仰，但也常常因此遭人嘲弄。他通常會不以為意地跟著大笑起來，接下來也不以為意地朝那有眼無珠的傢伙頭上狠狠來個一拳。之後艾佛會把那個對古神不敬的人拎起來搖個清醒，等到對方不再耳鳴以後，告誡對方：自己不信沒有關係，但是要記得尊重別人的信仰。

男爵的部下並不一定跟著信奉奇力‧裘理斯，但是他們卻很相信艾佛。大家都注意到男爵相當幸運，千鈞一髮逃過大難的次數多不勝數，而他們也看見艾佛男爵每次作戰之前帶著大家對古神祈禱，雖說倒也沒有人見識過天神加以回應就是。

﹁將軍沒事不會對每一個部下解釋自己的作戰計劃，﹂狂男爵會笑著說：﹁我想天上的將軍一樣不會跟我透露太多事情吧，哈哈！﹂

士兵通常都很迷信，他們每天出生入死，所以習慣寄情於幸運物上，兔子腳、幸運符、少女的頭髮等等都很常見。開戰之前隨著男爵向奇力‧裘理斯禱告的人也不少，還有身上帶著野牛毛皮的人也不少︱︱野牛是奇力‧裘理斯的象徵動物。大家都認為寧可信其有，不可信其無。

卡拉蒙與雷斯林正要前往狂男爵的領地，希望成為他的部下。卡拉蒙穿著皮甲，身上掛了包包，裡面塞了安堤默茲為他們寫下的介紹信。對於兄弟倆而言，這封推薦函是無價之寶，代表了兩人的希望與前途。

然而，安堤默茲事前沒有對他們透露太多有關朗萃男爵的事情︵尤其沒有提到他的外號，免得兩兄弟會覺得不太妥當︶，結果他們下船以後問路前往朗萃領時便開始察覺異樣，因為大家總是咧嘴而笑、搖著頭說：﹁唉呀，又來了兩個瘋子要去跟狂男爵作伴。﹂

﹁這感覺不大對勁，卡拉蒙。﹂入夜以後雷斯林開口這麼說。他們距離朗萃城還有兩天距離，當地農民曾說男爵在﹁鑿冰﹂。

﹁我想那個人要說的不是﹃鑿冰﹄，小雷。﹂卡拉蒙回答：﹁他應該是想講﹃招兵﹄、﹃買馬﹄，就是請人去打仗︱︱﹂

﹁我知道那傻子想說什麼！﹂雷斯林不耐煩地打斷哥哥說話，停了一下看看兔子肉燉好了沒。﹁我說的也不是那件事情，我覺得奇怪的地方是只要提到艾佛這個人，大家都會瞇著眼睛偷笑。你去鎮上有聽到什麼消息嗎？﹂

他自己不喜歡進入城鎮，一般人見著他都會指指點點、竊竊私語，還會引來小孩子的惡作劇和惡犬亂吠。這對孿生兄弟已經習慣在村鎮外頭紮營，雷斯林跋涉一天之後可以休息以恢復體力，狀況好一點時會在田野或樹林中走走，摘一些藥草用來施法、療傷、烹飪等等。卡拉蒙則負責進城裡頭探聽風聲、補給物資、確保方向無誤。

旅途剛開始時，卡拉蒙還是不願意丟下弟弟，但是雷斯林一再表示自己相當安全，事實也的確如此。好幾次都有宵小之徒在一旁覬覦，但他們看見雷斯林一身金色皮膚，又看見他的手杖上水晶發出強光，顯然就是魔力作祟，紛紛決定去找其他目標換換手氣。雙胞胎還因此相當失望，漫漫旅途中居然一直沒機會試試自己新學會的本領。

卡拉蒙嗅著兔肉香氣垂涎欲滴。他們已經沒錢了，每天只能吃一餐，而且還得自己去捉動物。﹁煮好了沒？我餓扁了，看起來應該熟了。﹂

﹁躺在石頭上曬太陽的兔子在你眼裡也是熟的吧。﹂雷斯林說：﹁馬鈴薯跟洋蔥才剛放下去而已，兔肉也至少得多燉個半小時才可以吃。﹂

卡拉蒙嘆口氣，將咕嚕叫的肚子暫且放到一旁，想到弟弟剛剛的疑問。

﹁是有點奇怪。﹂他也同意這一點：﹁只要我問起朗萃領的艾佛男爵，大家都是笑著叫他﹃狂男爵﹄，不過他們的語氣不像是說壞話，你懂我意思吧？﹂

﹁我不懂。﹂雷斯林沒好氣地看著哥哥，他可不大相信卡拉蒙的觀察力。

﹁男的提起他都面帶微笑，女的提起他都會呼一口氣，然後說男爵是個可愛的紳士。另外，如果說這男爵是個瘋子，那我想安塞隆其他地方也需要這樣一個瘋子。這裡的路修得很漂亮，大家看樣子過得都不錯，房子蓋得挺大也沒什麼損壞，街上都沒有乞丐。道上也沒聽說有強盜，還有很多田地。我一直都在想︱︱﹂

﹁你？會想？﹂雷斯林不屑地說。

卡拉蒙沒注意聽弟弟說話，眼神又飄到了那鍋肉，想用意志力煮熟它。

﹁你說你在想什麼？﹂結果是雷斯林自己追問起來。

﹁啊？什麼？我想想︱︱喔，想起來了。我是說這裡的人會叫他﹃狂男爵﹄，可能就跟我們以前都說梅根太太是﹃怪婆婆﹄一樣。我是說，我以前真的認為她怪怪的，但是你說她正常得很，是大家誣賴她。﹂

﹁是﹃汙衊﹄。﹂雷斯林賞了哥哥一個白眼開口糾正。

﹁對對對，﹂卡拉蒙煞有其事地點頭：﹁我就是要說那個。不過這兩個詞意思不是一樣嗎？﹂

雷斯林看著馬路，路上或長或幼、或走或騎，許多人正朝著朗萃城的方向，也就是男爵練兵的地方前進。看得出有不少人是經驗豐富的傭兵，他面前的兩位也是如此。他們身上穿了皮衣，外面套上鎖鍊甲，底部縫上幾條皮當成短裙。兩個人腰上都有劍，面孔、手臂沒有遮蓋，能夠找到很多難看的傷疤。看樣子他們遇上了另一個朋友，三人大大擁抱一番，朝彼此背上拍了拍。

卡拉蒙心有所往地說：﹁你看他們那些疤！有一天︱︱﹂

﹁噓！﹂雷斯林要哥哥住嘴：﹁我要聽聽看他們說些什麼。﹂他將斗篷帽子拉下好聽清楚些。

﹁看樣子你今年冬天過得不錯喔！﹂其中一個人盯著朋友的大肚腩說。

﹁是很好！﹂那人喉頭一陣咕噥，伸手擦擦額頭，但其實太陽正要下山，已經吹起涼風。﹁梅利亞做的菜口味很棒，旅店的酒也不差。﹂他鬱悶地搖搖頭：﹁不過我的鎖鍊甲縮水啦︱︱﹂

﹁縮水？﹂兩個朋友忍俊不止。

﹁是啊，縮水啦。﹂那人一臉委屈說：﹁你們應該還記得，上次圍攻蒙司頓城的時候，我站哨不是正好下大雨嗎？從那天開始穿起來就覺得緊緊的，我小舅是個鐵匠，他說他看過很多鎖鍊甲濕了之後就縮水啦。你們知不知道為什麼打鐵的人都要把鑄好的劍插進水裡？﹂他瞪大眼睛看著伙伴：﹁其實就是要讓金屬縮緊，才會結實。﹂

﹁原來是這樣啊。﹂其餘兩人交換一個眼色：﹁我猜他一定就叫你換一套新的對不對？﹂

﹁當然嘍。﹂發福的傭兵說：﹁你總不能要我穿著縮水的東西去見狂男爵，對吧？﹂

﹁當然不行啦。﹂兩個朋友眼睛轉來轉去，嘴角已經藏不住笑意。

﹁更何況，﹂那人繼續說：﹁那套鎖鍊甲還給蟲蛀了。﹂

﹁給蟲蛀了？﹂另一個傭兵已經快要忍不住：﹁鎖鍊甲被蟲蛀了？﹂

﹁蝕鐵蛾。﹂那個人一本正經回答：﹁我在盔甲上面發現有個洞，原本以為是鎖鍊做工不夠好，但是我小舅說不是這個原因，鐵環沒有問題，問題是有一種飛蛾專門吃鐵︱︱﹂

越說越誇張，另外兩個傭兵一個捧腹笑倒在地，一直揉著眼睛，另一個靠在樹上也笑到抖個不停。

﹁蝕鐵蛾！﹂卡拉蒙聽了嘖嘖稱奇，憂心忡忡地看著自己身上那套鍊甲。這是他離開海文鎮之前新買的，寶貝得不得了：﹁小雷，幫我看看有沒有蟲︱︱﹂

﹁閉嘴！﹂雷斯林狠狠瞪了哥哥一眼，卡拉蒙連忙低頭。

﹁好啦，別擔心。﹂其中一個人拍拍那胖傭兵說：﹁等克耐爾連長要我們行軍的時候，就輪到你縮水了。﹂

﹁我想也是！﹂胖傭兵嘆氣說：﹁話說回來，今年夏天不知道要做什麼？已經有生意了嗎？有沒有消息？﹂

﹁沒聽說哩。﹂另一人聳聳肩回答：﹁有差嗎？狂男爵會去找生意作，反正薪水都很好。﹂

﹁是很不賴。﹂另一人接口：﹁每個人一星期五鋼幣。﹂

卡拉蒙與雷斯林互望一眼。

﹁五鋼幣！﹂卡拉蒙訝異地說：﹁那比我在田裡忙一個月還要多。﹂

﹁看樣子你說得沒錯，哥哥。﹂雷斯林也低聲說：﹁如果這男爵真瘋了，這樣的瘋子多一點比較好。﹂

雷斯林繼續觀察那三個老兵，他們後來站在路上繼續談天說笑互道近況，不過最後還是習慣性地順著道路前進。雷斯林心想這些人應該不會在野外過夜，也不會吃沒什麼肉的小兔子和要發芽的馬鈴薯為生。話說那馬鈴薯還是他們用身上最後一點錢跟個村姑買來的。傭兵口袋不缺錢，可以找像樣的旅店住下。

﹁小雷︱︱可以吃了沒？﹂卡拉蒙又問起。

﹁不介意還有點硬的話就吃吧。小心！拿︱︱﹂

﹁噢！﹂卡拉蒙手指一縮，含在嘴裡：﹁好燙。﹂他一邊吸吮手指一邊含糊不清慘叫。

﹁煮滾的水本來就該燙吧。﹂雷斯林話中帶刺：﹁拿去！用湯匙！不用給我肉，我只要湯跟馬鈴薯。吃完以後幫我泡茶。﹂

﹁好，小雷。﹂卡拉蒙邊吃邊說：﹁你也該吃點肉，這樣才會有體力，之後打架會很累。﹂

﹁我不會參與肉搏戰，卡拉蒙。﹂雷斯林笑起哥哥的無知：﹁我在書上讀到過，戰鬥法師會距離前線一段距離，不會陷入戰局裡面，周圍都有士兵保護，這樣才可以安全地施法。有些法術需要相當集中才能成功，所以不能讓法師分心。﹂

﹁我會保護你的，小雷。﹂卡拉蒙含著一大塊馬鈴薯在嘴裡，好不容易吞下去才冒出這句話。

雷斯林呼出一口氣，回想到先前肺炎病重的那幾天。他知道哥哥每天晚上都會躡手躡腳進他房間，替他將毯子蓋好。有時候雷斯林身體發冷，就覺得哥哥這樣做真好。但有時候他渾身發熱，便不禁懷疑哥哥這樣是不是要悶死他。想到生病的日子，他又咳了起來，一直咳到胸口疼痛、眼眶泛淚。卡拉蒙一臉擔心地望著他。

雷斯林把剩下的湯放下，抓緊斗篷包住身體：﹁拿茶來！﹂他邊咳邊說。卡拉蒙跳起來，將剩下的食物都灑在地上，二話不說翻出那味道很糟糕的藥草，但這草藥卻可以緩和弟弟的咳嗽，使他喉嚨舒服、胸口不會劇痛。雷斯林抓了毯子縮在裡頭，雙手捧著那杯茶，慢慢吞了下去。

﹁小雷你還要不要別的東西？﹂卡拉蒙依舊很擔憂弟弟的狀況。

﹁去找點事情做。﹂雷斯林暴躁地說：﹁你煩死人了，不要吵我，讓我休息一下！﹂

﹁好、好。﹂卡拉蒙溫和地說：﹁我︱︱我去收碗盤。﹂

﹁去吧！﹂雷斯林發不出聲音，索性閉上眼睛。

卡拉蒙的腳步聲在周圍響個沒完，鍋子鏗鏘作響，木碗咚咚不絕於耳，打濕的木頭放在火邊烘烤又冒出滋滋聲。雷斯林躺在地上將毯子拉過頭，而卡拉蒙已經盡力讓自己靜悄悄。

卡拉蒙跟那藥茶差不多。雷斯林睡前時心裡這麼想著。對於哥哥他既有罪惡感也有嫉妒，滋味很苦，難以下嚥，可是吞下去以後那種溫暖舒適的感覺又會流經全身上下，痛苦變淡了，可以入睡了，知道夜裡身邊還是有哥哥看顧著，自己終究很安全︱︱

## １︱１０

朗萃城依附著男爵的城堡，除了憑藉軍隊保護自己以外，也是貨物跟商業流通之地。現在這個市鎮頗為繁榮，人口不算多，但是成長快速，生產的貨物與提供的勞務自給自足外，也供應給城堡的居民。鎮上的氣氛刺激又熱鬧，春天徵兵的時刻來臨，大家都在等待老面孔回來，也期待著新的志願者出現。

冬季時朗萃城裡很寧靜，冷風沿山而下，帶來紛飛霜雪。然而平靜之中卻還有活力，鐵匠領著助手整日在火爐邊工作，準備各種刀劍、盔甲、馬刺、蹄鐵、輪軸等等商品。這些東西一到春天，士兵回籠的時候，銷路就會好的不得了。

田地掩埋在白雪之中，農家雖然不能耕作，但也投入另外一門勞動︱︱他們在冬天利用時間製作皮件。夏天拿著鋤頭的雙手現在懂得縫紉皮帶、手套、外衣、劍鞘，多數東西都樸素實用，但偶而也費心製作一些精品，可以賣到不錯的價格。婦人醃漬雞蛋、豬腳，做果醬、果凍、蜂蜜等等，這些都可以拿到市場兜售。磨坊則負責生產麵粉、玉蜀黍等麵包原料。還有人辛勤操作織布機，布料會用在毯子、斗篷、襯衫等等，所有的衣物不忘繡上男爵所用的徽記：一頭野牛。

旅店、酒館的老闆趁冬天好好清理整頓，進了各種酒類存著，也自己釀造果酒，另外不忘補充睡眠，軍人到鎮上的時候，他們通常都沒有太多時間可睡。珠寶商、金匠、銀匠做了漂亮的首飾配件吸引士兵掏錢購買，鎮上每個人都期待春天募兵、夏天出兵。利用這段人潮洶湧的期間，他們賺到的錢可以撐過一整年。

卡拉蒙與雷斯林之前每年都去海文鎮上參加收穫節慶，對他們來說，那樣的人數已經算是相當多，也因此他們見到朗萃城裡人潮洶湧的場面一點心理準備都沒有。這裡的人口一下成長為四倍，傭兵蜂湧而至，路上人群熙來攘往，酒館裡頭喧鬧不斷，少不了有人與女侍打情罵俏，當然也有許多人在刀劍街或其他地方與商家討價還價。此外一定要詛咒那些坎德人，他們老是出現在不該出現的地方。

大街上有男爵的手下巡邏，他們注意著這些傭兵的一舉一動，若是有人鬧事會立刻出面阻止。在這鎮上很少有亂子，因為上門的傭兵供過於求，誰敢在男爵領地上撒野等於是自己丟了飯碗，於是士兵們也都互相照應，將爛醉的伙伴從後門拖走、阻止鬥毆蔓延到街上等等，當然還要確定打壞東西都有照價賠給酒館老闆才行。

老友重逢的戲碼在每個路口都會上演。除了笑著敘舊，偶而也會有人哀淒搖頭，回憶﹁吞了鋼﹂的伙伴。兄弟倆後來才明白，那句話意思並非有人真把鋼幣給吞進肚子，而是讓人拿鋼刀給戳進肚子。

傭兵的語言混合了通用語、索蘭尼亞語、矮人語、以及他們自己的黑話。這些士兵說起索蘭尼亞語的腔調很重，真正出身於索蘭尼亞的人恐怕未必聽得懂。至於矮人語主要用在兵器上頭，他們聊到弓箭的時候甚至會說起一些精靈語。對兄弟兩人來說能聽懂的大概不過兩成，聽懂的部份也連貫不出所以然。

他們原本希望能夠在不受人注意的情況進城，但是事與願違，卡拉蒙比起朗萃城中大多數人要高出一個頭，而雷斯林的紅袍雖然已經沾了旅途風沙，但是這兒的人衣著大都簡樸，所以他依舊像是一群麻雀裡面忽然冒出的紅雀那樣顯眼。

之前卡拉蒙對於自己的新鍊甲、新長劍、新劍鞘都相當引以為傲，毫不吝惜地展現給他認為是仰慕者的人觀賞。但是現在他深深懊惱，因為忽然發覺自以為神氣的新穎裝備，完全顯露他是生手的身分，現在看到路人自在地穿著破損的鍊甲心頭一陣哀怨，巴不得把身上的東西都賣了，去交換一柄有很多缺口的長劍，這樣才能證明自己經歷過許多大戰。

不少人朝他那兒說了些話︱︱那些人三番兩次說他是﹁菜鳥﹂，但他搞不懂是什麼意思。但是即便他搞不清楚狀況而且腦筋遲鈍，卻也知道這絕對不是什麼好話。卡拉蒙並不大介意旁人說自己些什麼，反正他常遭人取笑，也可以坦然以對，不過他卻開始很不高興有人對弟弟不禮貌。

雷斯林也很習慣一般人投以不信任甚至不屑的目光，因為這個時代中的法師原本就不受大家信賴，但至少以往的經驗是大家還會尊重自己。朗萃的情況不太一樣。路邊的傭兵跟大家一樣並不欣賞法師，但是他們連尊重的態度也沒有。從那些人的揶揄之詞看來，想必他們也並不害怕法師。

﹁小法師啊，你那漂亮袍子下面裝了什麼？﹂一個頭髮有點白了的人叫道。

﹁你看他那樣也知道沒啥東西啦。﹂

﹁小法師偷了媽媽的衣服吧？媽媽說不定願意出錢贖回去喔！﹂

﹁贖衣服不是贖他？哈！﹂

﹁嘿，矮子，你快要惹火小法師啦，他等一下就把你變成青蛙！﹂

﹁什麼青蛙，是變成豬腦袋吧，他旁邊那個大塊頭不就是這樣來的嗎？﹂說著便笑成一團。

卡拉蒙不太舒坦地看看弟弟，雷斯林也板著面孔，金色皮膚因為血液往上衝而泛出一點紅暈。

﹁要不要我去揍他們一頓，小雷？﹂卡拉蒙瞪著那些口無遮攔的傢伙低聲問起。

﹁走就是了，卡拉蒙。﹂雷斯林催促著：﹁繼續走，不要理他們。﹂

﹁可是小雷，他們說︱︱﹂

﹁我知道他們說什麼！﹂雷斯林打斷他：﹁他們就是要逼你動手，這樣先動手的人是我們，不是他們，到時候被男爵手下帶走的也會是我們。﹂

﹁唔，你說得對。﹂卡拉蒙悶悶不樂地回答，兩個人已經走遠了，那些傭兵也就轉移目標。然而街上人潮更加擁擠，一些忘情的士兵想找樂子，年紀小一些的新手便是容易下手的對象，兄弟倆在每個街角都得忍受許多風言風語。

﹁說不定我們該走了，小雷。﹂卡拉蒙進城的時候還趾高氣昂地相當興奮，現在卻完全喪了氣，低頭垂肩盡力讓自己不起眼：﹁沒有人喜歡我們。﹂

﹁我們走這麼遠的路不是過來放棄的。﹂雷斯林雖是這樣回應，但話語中的信心連他自己都沒有感受到。﹁哥，你看，﹂他小聲地說：﹁不是只有我們遭殃。﹂

一個年紀不大明顯，約莫是十五到二十之間的年輕人在對街走著，胡蘿蔔顏色的細長紅髮散亂在肩頭，衣服縫了很多補丁而且顯得太緊，看起來似乎是長大了但卻沒錢換新衣。走近兄弟兩人時，他的視線落在雷斯林身上，一臉好奇不加掩飾。

旁邊酒館走出一個老兵，喝得醉醺醺滿臉通紅。那頭紅色長髮果然很有煽動力，老兵一把伸手抓住，揪在手中將那年輕人往後扯。年輕人慘叫一聲抓住自己的頭，此刻恐怕覺得自己的頭髮都要連根拔起了。

﹁看看這是什麼？﹂那老兵咯咯笑了起來。

答案大概是一頭山貓吧。

年輕人迅雷不及掩耳地扭過身子朝那老兵出手，吐口水加上爪子還有腳踢，攻勢野蠻又措手不及，那老兵毫無防備下臉上中了四拳，小腿跟膝蓋也中了兩腳，然後才回神知道自己居然中招了。

﹁你們看！﹂一旁也在喝酒的軍人叫道：﹁羅格被個小鬼打上臉啦！﹂

惱羞成怒還流出鼻血的老兵當場賞了那男孩子下巴一拳，男孩翻了一圈滾進水溝。發起火來的老兵站到水溝前面，抓起男孩上衣將他整個人提出水溝，衣服都快給他弄爛了。那男孩兒眼冒金星、滿臉是血，老兵舉起他大大的拳頭，不顧自己這麼一揮就會要了對方的命。

﹁狀況不大對，小雷。﹂卡拉蒙正經起來：﹁我們是不是該插手？﹂

﹁難得我們意見一致。﹂雷斯林已經探手進入腰帶掛著的小包包，裡面都是他的法術材料。﹁你去處理那醉漢，其他人交給我解決。﹂

羅格眼睛裡只看見害他丟臉的孩子，他的伙伴眼睛裡則只有這場好戲。他完全沒看見卡拉蒙從後頭襲上來，大大的影子簡直像是烏雲蔽日，晴天霹靂一拳落下，老兵面孔朝地栽進水溝中，等他醒過來大概還會耳鳴，然後始終認為自己被雷劈了。羅格兩個朋友張大嘴巴狂笑不止，雷斯林對著他們灑了把沙子唸起咒語，他們兩個當街倒下鼾聲大作。

﹁有人打架！﹂酒館女侍大叫起來，端著盤子跑到門口，結果杯子掉下來匡啷作響。裡頭的傭兵爭先恐後想出來湊熱鬧，街上另一頭也傳來口哨聲跟喊叫聲，更有人嚷嚷說巡邏的守衛趕來了。

﹁快走！﹂雷斯林對哥哥說。

﹁喔，幹嘛走啊，小雷！我們可以解決這幾個混蛋啦！﹂卡拉蒙樂得臉都漲紅了，握緊拳頭想要大幹一場。

﹁我說快走，卡拉蒙！﹂聽見雷斯林用這種又尖又冷，像顆冰塊的聲音說話時，卡拉蒙覺得還是聽話比較好。他伸手抓著剛站起來、腳還不穩的男孩拔腿就跑，動作輕鬆、毫不費力地似乎是把那人當成一袋馬鈴薯。

雷斯林手裡抓著瑪濟斯法杖朝街尾跑過去，紅袍衣襬一直在腳踝處飄動。他可以聽見卡拉蒙在後頭跟上的沉重腳步，還有一票士兵緊追在後的聲音。

﹁這邊！﹂他喊了以後一閃身鑽進旁邊陰暗的小巷中。

卡拉蒙跟了上去，這條小巷可以通到另一邊熱鬧的街道，但是雷斯林在半途就停下來，面對一道木板牆，裡面傳出很重的稻草與馬匹氣味。雷斯林先將瑪濟斯法杖拋了過去，卡拉蒙見狀，也將那小個子拋上半空飛過了牆。

﹁推我一把！﹂雷斯林一邊說一邊將雙手搭上牆頭。

卡拉蒙扣住弟弟腰部往上一推，結果力道太猛讓雷斯林頭下腳上直接翻了過去，摔在一堆稻草間。卡拉蒙手往牆頭一壓，抬起身子看看牆的另一邊。

﹁你沒事吧，小雷？﹂

﹁沒事、沒事！你快點過來不然會被看見！﹂

卡拉蒙順勢一跨也落在稻草上。

﹁他們鑽進巷子了！﹂外頭有人大叫。

聽見之後兄弟兩個在稻草堆裡蹲了下來，雷斯林伸手在嘴前比了比，示意不要出聲，至於卡拉蒙一路拉過來的小個子還在一旁換氣，同時瞪大眼睛看著兩人。一堆靴子的腳步聲從外頭穿過，看樣子追兵穿過巷子到了另一邊的街上，不知怎地竟有人嚷嚷說，看到他們三個朝城門跑去了。

雷斯林鬆了口氣。等那些老兵發現獵物跑了，他們自然會去找別的事情做。至於城鎮的警衛其實只是想要維護秩序，並不在乎有沒有逮捕人犯，想必不會浪費時間通緝在酒店鬧事的人。

﹁我們安全了。﹂雷斯林正要開口這麼說，可是稻草堆的灰塵飄進口中，引來一陣咳嗽。這一次癥狀也算嚴重，他彎下腰咳得很痛，不過心中慶幸剛剛逃跑的時候沒有發作，但也不禁懷疑為什麼剛剛跑起步來居然相當輕鬆，沒有感覺到身體不適。卡拉蒙還有得救的年輕人在一旁擔心地望著他。

﹁我沒事！﹂雷斯林邊喘氣邊推開哥哥的手，﹁這鬼稻草害的！我的法杖呢？﹂他忽然口氣一轉，因為發現自己找不到，非理性的恐懼從心底湧上來。

﹁在這兒。﹂那男孩扭來扭去，從身體下面東摸西摸。﹁好像被我壓住了。﹂

﹁別碰！﹂雷斯林高聲一叫差點破音，跳了出去伸手要抓住法杖。

那年輕人大吃一驚，像是看見蛇一樣連忙避開法師，瞪大眼珠子縮回了手。

雷斯林取回法杖以後終於稍微安心，﹁抱歉嚇到你了。﹂他聲音都啞了，清清喉嚨又說：﹁這法杖對我很寶貴。我們也該走了，不然會有人進來。你沒事吧？﹂他很簡短地問了一下那年輕人。

男孩檢查了一下手腳，動了動手指腳趾後說：﹁應該沒斷，只有嘴唇裂了。這個還沒有我爸打得重。﹂他說得一派輕鬆，伸手抹去血跡。

卡拉蒙探頭出去一望，這裡是間馬廄，他們左右和對面也都是一整排馬圈，大概有一半的位置還有馬匹，有的嘶嘶叫、有的吐著氣、有的踏著步、有的正在吃草。他們正對面那一間裡頭的馬是棗紅色，正與隔壁栗子色那一匹馬互相磨蹭著。麻雀從屋簷飛進飛出，有時搬走一根稻草回去築巢。

﹁外頭沒人。﹂卡拉蒙回報。

﹁很好。卡拉蒙，先把你頭髮上的稻草撥掉。﹂

雷斯林也拍了拍自己的長袍，一旁男孩順手幫他。簡單檢查一下，雷斯林覺得可以走了，卡拉蒙又一次探頭張望，然後三個人從馬圈走了出去。

﹁我好想念﹃夜空﹄喔。﹂卡拉蒙嘆口氣，看著這馬廄不禁想到那件憾事：﹁牠真的好棒。﹂

﹁牠怎麼死的啊？﹂那男孩子一副同情的語氣。

﹁牠沒死。﹂雷斯林回答，﹁我們為了籌錢坐船過新海，所以把牠賣了。啊，﹂他話鋒一轉，大聲說道：﹁多謝你讓我們進來參觀！﹂

一個在馬房工作的人穿著皮褲子跟簡單上衣，領著兩匹上好鞍繩的馬，正要出去交給兩個穿著高級衣飾的人，但他看見這三個形跡可疑的人自然一愣。

﹁咦，你們︱︱﹂

﹁我們沒找到中意的，﹂雷斯林揮著手說：﹁但還是多謝了。卡拉蒙，給他點小費。﹂

他禮貌地點點頭，從對方身邊走過，馬伕完全瞠目結舌。

﹁先生請收下。﹂卡拉蒙掏出所剩不多的錢幣，但臉上表情不以為意，好像每天都在揮霍一樣。

三個人就這麼大搖大擺步出馬廄。馬伕先是狐疑地檢查了手上的硬幣，發現也沒什麼問題之後，便笑著收進了口袋。

﹁三位慢走！﹂他大聲對三人說：﹁有空請再光顧！﹂

﹁又一天的飯錢飛了。﹂卡拉蒙氣餒地說。

﹁劃得來的。﹂雷斯林答道：﹁總比被關進男爵的地牢要好得多。﹂他的臉雖然掩在帽子下，但以餘光偷看著身邊那年輕人。

那雙受詛咒的眼睛看見男孩逐漸蒼老死去，可是就在那人的皮膚脫落、肌肉與骨骷分離時，雷斯林注意到他臉上有些特徵。那年輕人的臉很瘦，以雷斯林猜他十五歲的年紀來說太瘦，也太成熟了些。此外他身材雖瘦，比例有些奇怪，身高不高，才到雷斯林的肩膀而已。他的手掌骨頭纖細，可是手腕部份卻又比較粗壯，雖說他不高，但是腳掌卻還是小得奇怪。男孩的衣服很舊很破，有許多縫縫補補之處，但整體來說還算乾淨︱︱至少在他掉進水溝、躲在馬廄前不是很髒。回想起來，雷斯林還發現這個人身上一直都有明顯的糞便、馬尿之類的味道。

﹁卡拉蒙，﹂雷斯林停在一間看來不會太貴的酒館門口開口說：﹁很久沒運動，我有點餓了，我說我們就在這裡吃頓飯吧。﹂

卡拉蒙瞪大眼、張大嘴望著弟弟發愣。二十一年來，這雙胞胎弟弟的食量連隻大一點的蟋蟀都餵不飽，但是他從來沒聽過雷斯林說餓。說真的，他也沒見過雷斯林像剛剛那樣狂奔，事實上應該是說他根本沒見過雷斯林跑步才對。卡拉蒙正要說話表示他的訝異之情，卻看見雷斯林眼睛瞇起來，眉間皺出一條線。他一看就知道一定有什麼問題，雖然自己摸不著頭緒，不過千萬不要說錯什麼、做錯什麼，以免誤事。

﹁嗯，好啊，小雷。﹂卡拉蒙吸了一口氣又小聲補了句：﹁這店看起來還可以。﹂

﹁那我想我得先說再見了，謝謝你們出手幫忙。﹂那個年輕人伸出細瘦的手與兩人握過，看著酒館滿臉無奈，空氣中都是剛烤好的麵包以及燻肉的香氣。﹁我是來這裡加入軍隊的，說不定很快就會再碰面。﹂說完他伸手進口袋，空的口袋，然後盯著腳說：﹁唔，再見了。真的很謝謝你們。﹂

﹁我們也是來這邊當傭兵的。﹂雷斯林回答：﹁大家都是第一次來，就一起吃頓飯。﹂

﹁呃，謝謝，但是我得先走。﹂那男孩挺起身子，微微撇過頭，因為自尊心所以臉頰都紅了。

﹁就當作是幫我們兩個一個忙好了。﹂雷斯林說：﹁我們走了好久才到這裡，看對方的臉都已經看到煩了。﹂

﹁對啊、對啊！﹂卡拉蒙熱切地回答，不過好像太熱切了一點：﹁小雷和我都聽膩對方說的話啦。就像上次︱︱﹂

﹁夠了，哥哥。﹂雷斯林冷冷地說。

﹁來嘛！﹂卡拉蒙挽著男孩肩膀，幾乎將他整個人給夾了起來：﹁錢的事情你就別擔心了，我們請你啊。﹂

﹁不行，真的︱︱﹂男孩還是很堅持：﹁我不用人家施捨︱︱﹂

﹁什麼施捨啊！﹂卡拉蒙聽他這麼說非常吃驚：﹁我們以後就是同袍兄弟了呢，一起出生入死，還有什麼東西不能分哩。你有沒有聽過？這是索蘭尼亞人的習俗。而且天知道以後會怎樣，搞不好下一次小雷跟我身上沒錢，就輪到你要照顧我們啦！﹂

男孩的臉又紅了，只是這次略帶害羞跟喜悅：﹁真的嗎？我們可以當兄弟？﹂

﹁當然啊，但是要發誓。你叫什麼名字？﹂

﹁伙計。﹂那年輕人回答。

﹁這名字還真奇怪。﹂卡拉蒙說。

﹁可是我就叫這名字啊。﹂年輕人一派樂天回答。

﹁好吧。大家一起來。﹂卡拉蒙拔出長劍，嚴肅地高舉過頭，發出低沉嗓音認真道：﹁我們同生死、共患難，依循索蘭尼亞傳統，我們比起兄弟更親。你的就是我的，我的也是你的。﹂

﹁你恐怕不知道自己會一語成讖，哥哥。﹂伙計帶頭走進酒店，雷斯林帶著弦外之音拉住卡拉蒙袖子對他說：﹁要是你還沒發現︱︱我們這位小朋友是坎德人混血兒。﹂

## １︱１１

這間酒館位在一條小街上，名字叫做厚火腿旅店，門口有一個可以轉動的招牌，畫了一頭粉紅色的豬，一轉動就活像是中風。從裡頭傳出的味道判斷，厚火腿旅店唯一值得稱頌的地方，大概只有價格非常便宜，價錢都貼在窗戶上。

這間旅店的客人與大道上那些較高級的餐館不同，多半沒什麼錢。旅店裡面老兵不多，只有把積蓄都花光的人才來這兒，不過飢腸轆轆的新人很多。卡拉蒙檢查裡面有些什麼人，確定沒有熟面孔以後才叫大家進去。

三人在一張髒兮兮的桌子那邊坐下，卡拉蒙沒椅子，只好把一個醉漢搬到地上之後搶過來坐。女侍很忙沒空管他，就放著醉漢躺在地上，經過的時候跨過去或乾脆踩過去。其中一個走過來，在桌上放了三碗火腿與豆子，給卡拉蒙和伙計倒了麥酒，給雷斯林倒了紅酒。

﹁我媽媽是坎德人。﹂伙計一邊嚼著白豆子、火腿和玉米麵包一邊說：﹁至少有一部份血統啦，我想應該也有人類的血統，因為我媽媽看起來跟我一樣，其實比較像是人類。不過就算她身上留著人類的血，好像也沒辦法攔得住她，我媽媽根本徹頭徹尾就是個坎德人。她根本搞不清楚自己身上的東西都打哪兒來，所以我也一樣。嗯，味道真好。﹂他意猶未盡地推開空碗。

雷斯林把自己那一碗推到他面前，裡頭幾乎還是滿的。

﹁不用了啦。﹂伙計搖搖頭。

﹁拿去吃吧，我已經飽了。﹂雷斯林只吃了三口而已：﹁你不吃也是倒掉。﹂

﹁好吧，你確定不吃的話︱︱﹂伙計拿了碗又吞下一大匙豆子，津津有味地邊咀嚼邊發出心滿意足的聲音：﹁我真的沒吃過這麼好吃的東西！﹂

豆子根本沒煮熟，火腿油膩膩，麵包有霉味。雷斯林給了哥哥一個眼神，卡拉蒙跟伙計一樣大快朵頤，看見弟弟表情才停下湯匙，雷斯林朝著伙計撇了撇頭。

卡拉蒙像是給人打了一巴掌：﹁啊，可是，小雷︱︱﹂

雷斯林瞇起眼睛。

卡拉蒙嘆口氣說：﹁拿去吃吧。﹂他把自己剩下的半碗也遞給新朋友：﹁我午餐吃太多了。﹂

﹁真的嗎？﹂

卡拉蒙難過地看著哪碗豆子：﹁對啊，吃吧。﹂

﹁哇，謝啦！﹂伙計朝第三碗下手：﹁我們剛剛講到哪兒？﹂

﹁你媽媽。﹂雷斯林邊提醒他邊喝了口酒。

﹁喔，對對對。我媽媽只大概記得之前有個男人對她不錯，但是她根本記不得事情什麼時候、在哪兒發生，也想不起來那個人的名字。一直到我落地之前，她也完全沒想過會有小孩，這大概是她一生中最驚訝的事情。不過她覺得有個小孩也很好玩，所以一直帶著我跑來跑去，可是有時候會忘記我，就把我留在什麼地方了，幸好大家總是會發現我，趕快把我送到她身邊。她是很高興把我撿回去啦，但是我有時候是覺得她好像不太確定我是誰。等我長大以後，我會自己去找她，這樣也沒什麼大問題。﹂

﹁後來有一天，﹂他繼續說：﹁我想應該是我八歲的時候，她把我帶到一間藥草舖前面，要我先留在門口，她進去賣一些磨菇給老闆。我們那一天走了很久，天氣又暖烘烘的，所以我就在店鋪外面睡著了，等我驚醒的時候，我媽媽跑出藥草舖，老闆正在後面大叫說那根本不是磨菇，是一些毒傘蕈，差一點就要毒死他了。﹂

﹁我想要追上去，可是她跑得比我快，所以我一下就找不到她了。﹂伙計說：﹁老闆後來不追了，回來的時候還在罵人，好像是我媽媽還騙走了一些肉桂茶。我正要跟上去的時候被老闆發現了，他很生氣所以踹了我一腳，頭撞到門檻，醒來的時候已經天黑了，媽媽不知道上了哪兒。之後我沿著路想找她，可是一直沒有發現。﹂

﹁好慘啊。﹂卡拉蒙同情地說：﹁我們媽媽也走了。﹂

﹁是喔？﹂伙計好奇起來：﹁你們也被媽媽丟了啊？﹂

﹁算是吧。﹂雷斯林白了哥哥一眼：﹁你之前說你有﹃爸爸﹄︱︱﹂他趁著卡拉蒙不會多嘴之前，趕快轉移話題。﹁所以你有找到你父親？﹂

﹁喔，不是啦。﹂伙計推開吃光的第三碗，身子往後一靠，滿足地打了個嗝：﹁只是這麼叫他而已，其實他是一個磨坊的老闆，收養一些孤兒幫他做事，他說養我們這些小鬼還比從外面請人要便宜。我也不想四處流浪，他至少每天會給我飽餐一頓，所以我就住在他那裡。﹂

﹁他對你不好嗎？﹂卡拉蒙皺起眉頭。

伙計想了一下：﹁其實也不會。他有時候會打我，但是我想是我活該。他還有教我通用語，因為他覺得，我們這些小鬼在客人面前看起來很笨會沒有面子。我一直在他那邊待到十九歲，我原本還以為自己會一直住下去哩，他都打算要我當領班了。﹂

﹁但是有一天我忽然有種奇怪的感覺。我覺得我的腳很癢，坐也坐不住，還有我一直夢到大馬路。﹂伙計看著窗戶外面笑了起來：﹁就是那邊那條路。我看見這條路在前面一直延伸，走到底會有高山，山頂都是雪，還有山谷，裡面長滿野花，附近有一片陰森的樹林。我看見圍著高牆的城市，在太陽下閃閃發亮的城堡，也看見打著白色浪花的大海。這些夢境都很神奇，但是我一醒來就看見自己還在房間裡面，然後難過得差點哭出來。﹂

﹁有一天一個新客人走進我們那間麵粉舖，他是個有錢人，買下那一帶好幾座農場，要把穀子賣給我老爹。﹂他說：﹁我後來跟他聊起天，才知道他以前是個傭兵，他就是這樣賺了很多錢。那個人跟我講了不少刺激的故事，都是他的冒險生涯，我聽完之後終於下定決心，跟他說如果他聽到什麼地方有徵傭兵，請他告訴我一聲。他真的通知我了，所以我才會知道狂男爵這裡的事情。他說男爵是個很優秀的指揮官，本身也是很厲害的軍人，我來這裡的話準沒錯。我就這樣離開磨坊啦，去年秋天上路的，大概花了我半年才到這邊。﹂

﹁半年？你到底從哪兒過來的？﹂卡拉蒙訝異地問。

﹁亞茍斯南部。﹂伙計開心地說：﹁旅行很有趣，大部份時間是啦。我慢慢到了新海搭船到帕克塔卡斯，下船以後就自己走過來。﹂

﹁你剛剛說你十九歲？﹂雷斯林覺得不可置信：﹁那你不就跟我們差不多大了？﹂他對哥哥點頭示意。

﹁不知道多一點還是少一點。﹂伙計說：﹁我媽媽根本不記得我什麼時候出生，有一天我問她我到底幾歲，結果她反問我希望自己幾歲。我那時候想說六歲好像還不錯，她就說她也覺得不賴，然後就這麼決定下來。我是從那時候開始計算。﹂

﹁那你的名字是怎麼來的？﹂雷斯林繼續追問：﹁我想﹃伙計﹄應該不是母親取的？﹂

﹁其實也不是不可能。﹂伙計聳聳肩回答：﹁我媽根本是想到什麼就叫我什麼。磨坊老闆大部份都是叫我﹃小鬼﹄，一直到有一天他發現我有本事幫他拿到想要的東西。﹂

﹁用偷的？﹂卡拉蒙一臉凝重。

﹁不是﹃偷﹄，﹂伙計搖搖頭：﹁也不是﹃借﹄喔。我解釋一下，大家都會有一些別人想要的東西，可是大家也都有一些自己已經用不著的東西。我的專長，就是找出大家手上有哪些東西符合這種條件，然後負責讓每個人都拿到自己需要的東西。﹂

卡拉蒙搔搔頭：﹁聽不懂，但是覺得好像不是很正當。﹂

﹁沒什麼不正當的，我找機會示範給你看。﹂

﹁豆子總共六分錢，﹂女侍過來算帳，撥了撥頭髮好看清楚自己在木桌上用粉筆寫的字：﹁麥酒六分錢，紅酒四分錢。﹂卡拉蒙正要拿錢包時，伙計細長的手指搭著他手臂攔住他。

﹁我們沒這麼多錢耶。﹂他笑著說。

女侍聽了板起面孔，冷冷地叫道：﹁瑞吉斯！﹂

吧臺後頭一個忙著倒酒的壯漢朝這兒望過來。

﹁不過呢，﹂伙計連忙開口：﹁我看你們這邊火爐都快滅了。﹂他指了指大廳的壁爐，裡頭火焰的確不大。

﹁所以呢？現在誰有空去砍柴啊，你倒是說說看？﹂那女侍沒好氣道：﹁你還有臉抱怨啊，無賴漢？把錢拿出來，不然瑞吉斯會把你丟進去當柴燒！﹂

伙計對女侍露出笑容，雖然嘴唇的傷還沒好，但他的確有一張很可愛、使人失去戒心的笑臉：﹁我們可以用錢買不到的東西來付帳喔。﹂

﹁什麼東西是錢買不到的？﹂女侍看來不高興，但語氣已經動搖。

﹁當然有啊，像是時間啦、力氣啊、腦袋這些。你看看我的朋友︱︱﹂他伸手搭在卡拉蒙粗壯臂膀上。﹁他可是安塞隆大陸上砍柴最快的高手！我自己呢，收拾碗盤或者端菜都很行喔。另外如果妳願意收留我們一晚，這邊這位朋友︱︱他可是個高明的法師，可以請他給妳們一些魔法配方，讓妳們的豆子變成人間美味，會吸引很多客人。﹂

﹁什麼霉味不霉味！﹂女侍氣急敗壞：﹁我們的東西可沒害人拉肚子過！﹂

﹁妳誤會啦，我是說可以讓妳們的東西更﹃美味﹄，就像帕蘭薩斯貴族吃的東西一樣棒，說不定還更好吃。等到男爵聽說這件事情︱︱我一定會找機會告訴他︱︱他就會親自上門來試吃啦。﹂

女侍不大甘願地笑著說：﹁好吧，最近是有些客人嘮嘮叨叨的。但也不能怪我們啊，原本的主廚在地窖喝酒跌倒，腳踝給扭到了，結果變成只剩梅布還有我又要煮菜又要掃地還要端菜！我們腿都快斷了，但又不能叫瑞吉斯幫忙，一堆人等著要喝酒。﹂

她說完看看卡拉蒙，眼神沒那麼銳利了：﹁看起來的確還挺壯的？好吧，賺六分錢比不上爐子有火和吧臺有酒重要。就這麼辦吧，你去幫忙砍柴，然後那個法師︱︱﹂她不大客氣地瞪了雷斯林一眼。﹁你那兒有什麼可以用？﹂

雷斯林打開一個小包包，伸手取出一個白色球狀物，散發出強烈的氣味。﹁這是一種魔法配方，﹂他說：﹁剝皮以後切成細末，加在豆子裡面，保證路人都會聞香而來。﹂

﹁我們現在客人也沒少過啊，不過少點客人把東西對著我丟回來比較好。﹂她聞了一下味道：﹁嗯，好像還不錯。你確定這沒有毒吧？﹂

﹁我哥哥會自願先吃第一碗。﹂雷斯林說完，卡拉蒙立刻感激得不得了。

﹁好吧︱︱﹂

﹁到時候啊，﹂伙計一副如夢似幻的表情，拎起女侍辛勤工作破皮發紅的手親了一下。﹁連帕蘭薩斯的貴族也會說，妳做的豆子是世界上最棒的一道菜。﹂

她咯咯笑著玩笑似地抓了一下伙計的紅髮：﹁帕蘭薩斯的貴族哩！好啦，法師你就快點去廚房幫我們加上魔法香料吧。﹂

她彎腰清理桌子，用手臂抹掉桌子上的粉筆筆跡。花邊上衣雖然已經髒了，但卻露出一對頗豐滿的酥胸。

﹁有時間我再特別﹃感謝﹄妳喔，美女。﹂卡拉蒙搭著她的手調情。

﹁你快去做事啦！﹂女侍一邊叫著一邊將手抽回來，可是又撇過頭低聲說：﹁我們半夜就關店哦。﹂接著抬頭一望，甩甩頭髮，過去招呼另一桌要酒的客人。﹁好啦、好啦，馬上就來了！你們先別猴急！﹂

﹁猴急是晚上的事情嘛。﹂卡拉蒙奸笑著悄悄說完，便吹著口哨跑到後頭準備砍柴。

﹁的確有本事，伙計。﹂雷斯林起身準備要把俗稱大蒜的魔法調味料拿進廚房，順口問了起來：﹁省了一餐的錢，還賺到一天住宿。但是有個問題︱︱你怎麼知道我的包包裝了什麼？﹂

伙計那張瘦臉一紅，露出淘氣的眼神：﹁我媽媽教過的東西我沒有忘光喔。﹂說完便跑去幫忙收拾桌子。

隔天早上孿生兄弟與伙計前往男爵城堡的訓練場，新兵在這裡成二路縱隊準備登記。場地上有兩張凳子，上頭搭了一片大木板，就這麼作為臨時的書桌，桌面上鋪了一大片羊皮紙，還特別用釘子釘住以防海風將它吹跑。軍官到場的時候就會在這張紙上留下大家的姓名，然後將他們送去訓練營。

第一個星期大家吃男爵的、住男爵的，但要接受嚴格的訓練並且測試體力、反應和服從程度。如果表現不好就會被請走，不過還會給小額補貼，至於撐過第一週的人則可以領到一個星期的薪水。要正式加入男爵的軍隊必須經過一個月的考驗，假設有一百人在紙上留下姓名，第一個星期後會剩下八十人，開始行軍的時候只會剩下五十人。

天一亮就開始報名。開始進入春季，今天看來會很熱。地平線可以看見烏雲聚集於遠方，所以下午恐怕會有驟雨。還不到中午，排隊的新人都已經汗流浹背。

雙胞胎兄弟很早就到了。卡拉蒙耐不住性子，天還沒亮就想上城堡去，不過雷斯林一直在旁邊叫他等到天亮，因為他知道今天也會很漫長。最後卡拉蒙根本沒有去陪那女侍，令她失望極了。他一整晚都在擦裝備，早上穿著嶄新的甲冑站出來簡直比太陽還刺眼。卡拉蒙還興奮到早餐也沒吃多少，一直坐立不安地玩著劍，每五分鐘都要問一次雷斯林是不是可以出發了、免得會遲到。雷斯林最後終於點頭了，但是他說那是因為卡拉蒙這樣煩下去，自己一定會被逼瘋。

伙計看起來跟卡拉蒙一樣相當興奮，但是雷斯林十分懷疑，男爵願不願意接受看來瘦弱又孩子氣的年輕人，也因此怕伙計會失望不已。但想想他那種率真的性子，就算低潮應該也不會維持很久。

酒館的老闆看到這三個人要離開可是很捨不得，尤其希望留住雷斯林。在豆子料理中加入大蒜果然有如魔法一般神奇，香氣四溢將街上的行人都給引了進來，所以老闆苦口婆心希望說服雷斯林留下來當廚子。雷斯林是有點得意，不過還是婉拒了。女侍親了卡拉蒙，伙計親了女侍，然後三個人就出發去練兵場。

排隊的地方就在太陽底下，大概有二十五個人比他們還早到。等候的時間大概有一個鐘頭，大家已經趁這時候彼此認識閒聊起來，卡拉蒙跟伙計正在與後頭的人說話。

站在雷斯林前面的人不時回頭看他，似乎想要與他攀談。雷斯林裝作沒看見，因為他感覺喉嚨吃進了風沙，又漸漸癢了起來。如果這時候咳得很厲害，說不定會直接被軍官趕走，那實在是顏面無光。於是他一直迴避那人友善的眼神，自顧自地研究城堡的防禦工事，專心到讓人以為他想領軍攻打這裡。

出面的士官是個短小精悍、表情頗為神氣的人，一對弓形腿、少了隻眼睛，身後有五個資深的士兵跟隨。一眼掃過排隊的百來人後他斜著眼搖搖頭，彷彿不大中意，然後又跟旁邊的士兵說話，之後大家捧腹大笑。排隊眾人這時不安地安靜下來，尤其第一個人臉色蒼白，整個人都縮起來了。

士官走到桌子後頭，士兵在他旁邊排開，個個手扠胸前、咧嘴而笑。士官雖然只有一邊眼睛，可是目光銳利像根鑽子，穿過了第一個人、第二個人、好像他可以看見排在隊伍最後那個新兵一樣。他伸出不大乾淨的手指在紙上比劃一下，對著第一個人說：﹁過來寫名字，不會寫字就畫一個叉，然後到我左手邊去站好。﹂

第一個人穿著是農家子弟，手上抓了一頂不知什麼形狀的毛帽，搖搖晃晃走了過去，訕訕地畫了個叉後尷尬到了左邊去。有個老兵看了嚷嚷說：﹁又來了頭笨豬啊，笨豬。﹂其他士兵聽了會心而笑，那農夫只能畏畏縮縮趕緊低頭，想必很希望地獄深淵直接開一條縫在他腳下。

下一個人猶豫了一會兒才上前，那樣子像是腦袋有兩個聲音，一個教他趕快逃命，但另一邊卻要他有點勇氣趕快上去。

﹁過來寫名字，﹂士官說話的語調已經不耐煩了：﹁不會寫字就畫一個叉，然後過去那邊排隊。﹂

這種程序反覆進行，士官對每個人說出同樣的話，旁邊的老兵對每個人指指點點，過去排隊的人都面紅耳赤。前面多數人都是溫吞地忍受這種待遇，可是排在雷斯林前面那年輕人卻生氣起來。他甩開筆以後對著老兵怒目而視，握緊了拳頭走上去一副想揍人的樣子。

﹁你安分一點，﹂士官淡淡說：﹁攻擊上司是死刑，過去那邊排隊。﹂

那年輕人的服裝看起來比絕大多數人高級一些，也是少數可以寫出名字的一個。他瞪了那幾個老兵一眼，老兵則是回以冷笑。之後他高高抬起頭，帶著傲氣到一旁排隊。

﹁有鬥志。﹂雷斯林上前時偷聽到一個老兵說：﹁他應該表現不錯。﹂

﹁但是不能控制脾氣。﹂另一個人則回答：﹁第一個星期就走人了吧。﹂

﹁要打賭嗎？﹂

﹁賭了。﹂

輪到雷斯林了。他對這流程已經了然於心，知道士官與老兵不只是要清點新兵，同時也負責羞辱、恫嚇大家。這種訓練方式在他讀的書中有記載，所以雷斯林很清楚軍官利用這種手段破壞新兵的人格，如此一來才能在訓練中塑造為優秀士兵，也就是不加思考即服從命令的士兵，對於自己與同袍有絕對信心的士兵。

﹁就步兵來說這樣做沒有錯。﹂雷斯林輕蔑地心想：﹁可是對我並非如此。﹂

他到桌子前面時，士官正好低下頭，正在尋找剛剛那個發起脾氣的年輕人名字到底叫什麼，看起來他也想加入賭局。他只有一隻眼睛可以看，而且名字從他那方向看過去上下顛倒，看到一半忽然飄過一片紅色袖子抓住了筆，而且那隻手居然泛著金色光澤。

士官背後那些人用手肘彼此提醒一下，竊竊私語起來，士官自己也抬起頭來，單眼聚焦在雷斯林身上，雷斯林見狀禮貌地問：﹁長官，我該簽名在哪裡？我想加入戰鬥法師。﹂

﹁這樣啊、這樣啊，﹂士官雙眼在陽光下瞇起來：﹁稍微新鮮了點，我們好久沒變個法師出來啦。﹂他自個兒笑起來說。﹁開玩笑的。﹂

﹁我該簽名在哪兒？﹂雷斯林又問了一次，風沙跟日暑使他喘不過氣，喉嚨又扯緊了，令人擔心會在一群冷笑的老兵面前咳嗽不止。他將風帽拉低遮住面孔眼睛，避免自己外觀給人更多取笑的理由，不過可想而知，對方早就已經找到話柄。

﹁小子，你哪兒弄來一身金皮啊？﹂一個老兵開口道：﹁你老娘是條蛇嗎？﹂

﹁我說應該是蜥蜴吧？﹂另外一個士兵說完大家笑成一團：﹁蜥蜴小子，以後就這樣叫他啦，薩吉。快點幫他寫名字上去。﹂

﹁那找他來還真便宜，﹂一開始那人又說：﹁他只要吃蒼蠅就好啦！﹂

﹁那他得有一條很長的紅舌頭才可以哩。蜥蜴小子，舌頭伸出來我們看看。﹂

雷斯林覺得自己真的快要咳嗽了，﹁我要寫在哪？﹂他問起話來聲音已經抖動。

士官又抬頭，這次正巧看見那雙形狀異樣的瞳孔。﹁去找赫金來。﹂他轉頭對著一個士兵下令。

﹁他在哪哩。﹂

﹁老地方。﹂

士兵點點頭便動身了。

雷斯林終究忍不住開始咳嗽，幸好這一次癥狀不嚴重，沒兩下就緩和下來，然而卻也足以使士官皺起眉頭。

﹁小子，你有什麼毛病？生病了嗎？不會是傳染病吧？﹂

﹁身體有點虛，不會傳染的。﹂雷斯林咬牙說：﹁要簽在哪？﹂

對方指著紙上說：﹁跟別人一樣。﹂他抿著嘴，一副對於這個新人不以為意的樣子。﹁去旁邊跟著別人一起排隊。﹂

﹁但是我是︱︱﹂

﹁我知道你是來做什麼的。﹂士官不看他也不理他：﹁照我的話做就對了。﹂

臉頰一紅，雷斯林顏面掃地般，去一旁跟著前面的人一起排隊，大家現在都盯著他，還沒有登記的人也一樣。他堅定地忽視所有人的目光，心裡只希望卡拉蒙不要說了什麼傻話牽連到自己。但是以他對哥哥的瞭解，這種事情恐怕沒得指望。

﹁把你的名字寫下來，﹂士官已經打起呵欠：﹁不會寫名字的話就畫一個叉，然後到我左手邊那裡站好。﹂

﹁好的，長官。﹂卡拉蒙堆著笑臉，手舞足蹈地揮筆寫下自己的姓名。

﹁跟頭牛一樣，﹂又有一個老兵開口：﹁可能腦袋也差不多吧。﹂

﹁大隻一點好，﹂旁邊同伴說：﹁這樣才擋得住敵人的弓箭，可以把他們都擺在前排。﹂

﹁謝謝您啦，長官。﹂卡拉蒙很快活地說：﹁啊，對了，﹂他口氣很平淡。﹁我覺得我應該不用受訓了，可以直接跳過才對。﹂

﹁喔，跳過訓練，這樣子啊。﹂士官回答。

雷斯林暗叫一聲不妙︱︱閉嘴，卡拉蒙！他在心裡不停大叫：快點閉嘴滾過來！

但卡拉蒙卻自覺受到注意了：﹁嗯，作戰的事情我都會了啊，坦尼斯教過我了。﹂

﹁坦尼斯教過你是不是？﹂士官身體往前一斜，旁邊朋友們摀住嘴巴，腳跟搖搖擺擺等著看笑話。﹁這個坦尼斯是誰啊？﹂

﹁坦尼斯是個半精靈。﹂卡拉蒙回答。

﹁精靈啊，精靈教你怎麼打仗？﹂

﹁嗯，其實他朋友教的比較多，是一個叫做佛林特的矮人。﹂

﹁這樣啊。﹂士官摸了摸有點灰鬍子的下巴：﹁一個精靈，還有一個矮人教你戰鬥技巧︱︱﹂

﹁他們教我也教我朋友史東，他是索蘭尼亞騎士。﹂卡拉蒙很驕傲地補充。

閉嘴啊，卡拉蒙！雷斯林無奈地一直在心中吶喊。

﹁還有一個是泰索何夫‧柏伏特，﹂卡拉蒙完全沒有聽見雙胞胎弟弟心中的聲音，繼續說了下去：﹁他是坎德人。﹂

﹁坎德人？﹂這下子士官不得不訝異了：﹁精靈、矮人，然後還要加上坎德人來教你啊。﹂他轉身看看後面那群士兵，大家都漲紅了臉忍住沒笑。﹁伙計們，﹂士官一本正經地說：﹁去叫將軍下臺了，這裡有人更適合。﹂

說到這兒終於有個人發出怪聲、卻被踩了下腳，想盡辦法克制狂笑，還有另一個人則乾脆轉過身去，但是肩膀一直抖一直抖，還揮手拭去眼角擠出的淚。

﹁喔，不用這樣子啦，長官。﹂卡拉蒙很快出言阻止：﹁我沒那麼厲害。﹂

﹁唔，那將軍可以留下來嗎？﹂士官問起這話時嘴角都抽動起來。

﹁可以留下來啊。﹂卡拉蒙寬宏大量地說。

雷斯林閉起眼睛，實在不忍看下去。

﹁真是謝謝你了呢。﹂士官一臉感激涕零的樣子：﹁那麼︱︱﹂他看看名單，﹁卡拉蒙‧馬哲理，﹂他頓了頓。﹁還是卡拉蒙‧馬哲理爵士？﹂

﹁不不，我不是騎士。﹂卡拉蒙還在擔心有誤會。﹁史東才是。﹂

﹁這樣啊。那請你去跟其他人一起排隊吧，馬哲理先生。﹂

﹁可是我剛剛不是說了嗎，其實你不用花時間訓練我啊。﹂卡拉蒙說。

士官站起來，朝他彎過去低聲說：﹁不能讓其他人覺得自己很糟糕啊，這樣他們一氣餒可能就回家了。你就演個戲吧，卡拉蒙先生？﹂

﹁喔，那沒問題。﹂卡拉蒙非常平易近人。

﹁啊，對了，馬哲理先生。﹂卡拉蒙正朝著氣惱的弟弟走過去時，士官又補上一句：﹁之後你會碰上負責帶新兵的克耐爾連長，要是他犯了什麼錯誤，請你要幫忙指正喔，他一定會很高興有人能幫忙。﹂

﹁好的，我知道了。﹂卡拉蒙說完，面帶微笑走到雷斯林後頭，還低聲說：﹁那個士官看起來人不錯。﹂

﹁你真是全天下最蠢的豬腦袋。﹂雷斯林聲音很小，但是語氣很激動。

﹁啊？我？我怎麼了嗎？﹂卡拉蒙大惑不解。

雷斯林根本懶得與他多說，轉過頭看著伙計走到大桌子前面。

士官看了一眼：﹁唔，孩子，你不是該回家去嗎？過十年以後長大再來吧。﹂

﹁我已經夠大了。﹂伙計很有信心：﹁而且，長官，你們用得著我。﹂

士官揉揉額頭：﹁是喔，給我個理由吧。﹂

﹁理由很多。我是個伙計，而且是個高明的伙計。不管你想要什麼，我都有辦法弄得到。不管什麼牆壁我都可以爬到上面站穩，老鼠不肯進去的隧道我也敢進去。我身手靈活，在暗處拿把小刀想幹什麼都可以。我在森林裡也可以靜悄悄，走起路來不會比毛毛蟲大聲多少。我還有把握可以爬到三層樓高的窗戶，進去房間把你們夫人脖子上的項鍊取下來，之後還可以偷吻她一下，但是保證她看不到也聽不見我。這些都是我的專長，長官。﹂伙計說：﹁其他還有很多。﹂

後頭的老兵全都笑不出來，反倒很有興趣地看著伙計。士官也一樣。

﹁我看你還有條三寸不爛之舌，對吧？﹂士官注視這年輕男孩。﹁好吧，名字寫在這兒。要是撐得過新兵訓練，我想男爵的確會用得著你。﹂

忽然有人搭上肩膀，雷斯林轉頭一看。

﹁你就是新來的法師？﹂那士兵可說是多此一問，場上顯然只有雷斯林的穿著像是法師。﹁跟我來吧。﹂

雷斯林點點頭走出隊列，卡拉蒙卻也跟了上去。

﹁你也是法師？﹂那士兵停下腳步一問。

﹁不是，我是步兵。我是他哥哥，他到哪裡我都會跟去。﹂

﹁不要鬧了，卡拉蒙！﹂雷斯林低聲說。

帶路老兵搖搖頭：﹁我的命令是帶法師過去，你這個菜鳥給我回去站好。﹂

卡拉蒙皺起眉頭：﹁我們從來不分開的啊。﹂

﹁卡拉蒙！﹂雷斯林轉頭對著雙胞胎哥哥說：﹁你今天已經讓我夠丟臉了。照人家說的，回去排隊！﹂

卡拉蒙整張臉發燙，然後忽然又一白，﹁好啦，小雷。﹂他咕噥著：﹁好啦，如果你確定要這樣的話︱︱﹂

﹁我確定。﹂

卡拉蒙傷心地回到隊伍中，跟伙計站在一塊兒。

之後雷斯林便跟著士兵一起穿過男爵城堡的大門。

## １︱１２

那老兵領著雷斯林走過前門廣場，場上有許多活動進行。士兵成群站在周圍嘻笑閒聊，或者蹲坐在地上玩起擲蹠骨的遊戲；這種遊戲的玩法是取一塊綿羊的腳骨，拋到半空以後以特定的方式接住，另一種玩法則是對著牆丟硬幣。

馬伕牽著馬匹進進出出的同時，路邊還有許多狗在擋路，然後有個僕人揪著坎德人的耳朵將他一路拖出大門。雷斯林經過的時候引來一些士兵好奇側目，也有一些大剌剌地直瞪著他瞧。當然，進了城堡大門直到穿過前院，都免不了聽見不客氣的閒言閒語。

﹁請問我們要走到哪裡，長官？﹂雷斯林問。

﹁到兵營那邊。﹂帶路的人指著一排有窗戶的低矮石頭建築。

他自己先從兵營的正門走進去，帶著雷斯林沿著濕冷陰暗的通道移動，兩邊都是士兵居住的地方。雷斯林很訝異地發現這棟建築物內部相當整潔，石頭地板還有早上刷洗留下的水漬，臥室裡面鋪好新鮮乾草，睡袋都捆好照順序堆疊，大家的個人用品都包在睡袋中。

通道底端有一座往下的螺旋梯。老兵走了下去，雷斯林緊跟在後，下去以後看見一扇木門，老兵停下腳步後重重敲了一下門，門內傳來玻璃破掉的聲音。

﹁狗娘養的！﹂裡頭的人氣得大吼：﹁害我砸了藥水！你趕著送死嗎？到底要幹嘛？﹂

老兵對著雷斯林眨眨眼睛竊笑：﹁長官，我帶新法師來了，是您要我帶他過來這裡的。﹂

﹁搞什麼，誰知道你們急個什麼鬼！﹂那人還是很火大。

﹁我可以帶他離開，長官。﹂老兵一派尊敬。

﹁好啊，帶走。等等，算了，叫他留下來收拾，反正也是他害的。﹂

接著一陣腳步聲，門軸嘎嘎轉動起來，然後打開。

﹁這位是赫金連長。﹂老兵介紹著。

雷斯林一直認為戰鬥法師應該身材挺拔、氣質中充滿力量與智慧，他滿心期待自己感到震懾，或者至少會讚嘆。勒穆爾他父親就是一位戰鬥法師，除了透過勒穆爾的描述，雷斯林在大法師之塔也看見一幅本人的畫像，他的確很高，頭髮略有斑白，眼睛鼻子都有老鷹的銳利，修長的手指頗像是一位藝術家。這是他想像中戰鬥法師應該要有的樣子。

但是看見門裡頭望著自己那個男人，雷斯林完全幻滅了，夢想當場隨風而逝。那法師很矮，才到雷斯林肩膀而已，但換個角度來說，他的腰圍卻完全可以彌補身高的不足。其實他還不老，大概才四十多歲，然而他居然沒有頭髮，或者說根本沒有毛，眉毛、睫毛都找不到。脖子粗、肩膀厚、握起拳頭的手像塊火腿，說真的，藥水瓶會摔破也不令人意外。他紅著整張臉，看起來就是暴躁易怒的人，兇狠的藍色眼珠在臉上紅潮對比下更是明顯。

只是真正讓雷斯林整個人一僵，而且忍不住扁嘴的並非這人的外觀。這個法師︱︱這樣稱呼他恐怕是太過給他面子︱︱他身上穿著棕色的袍子。棕色長袍︱︱這代表對方根本沒有進去大法師之塔接受法師試煉，換句話說他沒有足夠的技巧或是上進心可以通過測試，甚或是他害怕挑戰。不管原因是什麼，這個法師對於法術根本就不投入，沒有將自己奉獻出去。雷斯林對於這樣的人絲毫不感到尊重。

但接下來讓他吃驚的，則是自己心中的不屑居然也寫在對方臉上，那個棕袍法師看著雷斯林的眼神一點好感都沒有。

﹁喔，努林小姐怎麼給我找了個從塔裡來的混蛋法師。﹂赫金叫道。

雷斯林很不情願地在這時候咳起來，雖然持續時間不長，但是赫金當然更有得說了。

﹁還是個體弱多病的人呢。﹂他一副作嘔的模樣：﹁紅袍的，你到底會些什麼鬼玩意兒？﹂

雷斯林張開嘴，驕傲地要說出自己的事蹟。

﹁我猜你會催眠術。﹂赫金自言自語回答起來：﹁那招可真是太有用了，叫敵人在戰場上好好睡一覺，醒來以後精氣神充沛，正好殺我們個落花流水。你還在那邊看什麼鬼？﹂最後一句話是對著帶路的老兵罵過去。﹁你應該還有事情要忙吧？﹂

﹁是，赫金連長。﹂說完他便行禮退出去。

赫金抓起雷斯林的手直接拖進實驗室內然後關上門，那一拉差點扯得他摔倒。雷斯林鄙夷地看了周圍一下，惡夢果然成真。所謂的實驗室是個藏在地下，非常幽暗的石頭小隔間，書架上有幾本破爛的魔法書，牆壁掛著一堆兵器，像是棍棒、釘頭錘、用壞了的劍，也有一些雷斯林沒見過的怪東西。旁邊有個櫃子也髒到快爛了，上頭擺有裝著香料或藥草的瓶罐。

赫金放開年輕法師後對他上下打量起來，那種眼神就好像是在肉攤挑肉一樣，看樣子他是不怎麼中意眼前這年輕人。雷斯林給赫金這樣冒失的掃視感到渾身都不對勁。

後來赫金將手搭在臀部︱︱大概是那地方吧，他整個人是個大塊的倒三角形，肩膀跟胸部那邊腫成一片。﹁我叫赫金。紅袍的你得叫我赫金連長。﹂

﹁我叫︱︱﹂雷斯林拘謹地要說話，但赫金卻伸手要他停：﹁紅袍的，我才不管你叫什麼名字，我也不想知道你叫什麼名字。等你打個三場仗還活得下來，我大概就會知道你叫什麼名字了，在那之前就免了。以前我是會問問大夥兒叫什麼名字，後來發現那有個屁用，剛認識個菜鳥那日就死啦！現在我才懶得來這套咧！省得在腦袋裡塞了一堆沒用的東西。﹂

那雙藍眼睛離開雷斯林身上。

﹁喔，這把法杖倒是不錯啊。﹂相較於雷斯林，赫金對法杖露出更多的興趣和敬意，肥短的手指直接搭了上去。

雷斯林心裡冷笑起來。瑪濟斯法杖是一把認得主人的神器，其他人想要偷走也辦不到。好幾次他都聽見法杖發出炸裂聲，隨之而起的就是慘叫、尖叫︵通常發自於坎德人︶，然後看見心懷不軌的人想打法杖主意，結果落得手掌燙傷的下場。此刻雷斯林也沒有阻止赫金伸手抓法杖，而且不打算提醒他。

赫金拿了瑪濟斯法杖在手上，上下摸著那木材，還點頭讚許這觸感。他把水晶擺到面前，閉起一邊眼睛朝裡面看進去。接著又兩手握著法杖比劃幾招，一記突刺在雷斯林前面停下來，差點就打中他的肋骨。

赫金將法杖遞還給他：﹁平衡感不錯，算是好兵器。﹂

﹁這是瑪濟斯法杖。﹂雷斯林忿忿不平，緊緊護著自己的法杖。

﹁喔，你說瑪濟斯法杖是吧？﹂赫金賊賊地笑了起來，他笑起來下巴突出，下顎的犬齒會抵住上唇。赫金邊笑邊挨近雷斯林悄聲說：﹁我告訴你啊，紅袍的。帕蘭薩斯那邊的法師店舖裡面只要兩鋼幣，這種法杖多的是。﹂說完他聳聳肩：﹁不過這玩意兒上頭的確是有一些魔力，剛剛手上癢癢的。我看你大概還不知道這東西有些什麼功能，是不是，紅袍的？﹂

雷斯林愣得說不出話。在帕蘭薩斯兩鋼幣就可以買到？這種神器︱︱強大的魔力︱︱是雷斯林摧殘身體獲得的補償，居然在他眼中只是令人手掌﹁癢癢﹂的﹁玩意兒﹂？好吧，雷斯林的確還沒弄清楚法杖上面蘊含的能力，可是也︱︱

﹁我就知道。﹂赫金又自己接話。

他轉身走到石頭桌子邊，龐大的身軀坐在一張板凳上，那板凳的樣子根本不像足以支撐他的體重。他將粗短的手指擱在石桌上一本攤開的革編書。

﹁那也沒辦法了，到時候再從頭研究。﹂赫金朝著石頭地板上的燒杯碎片與液體比比手：﹁先把這團爛攤子清一清，紅袍的。那邊角落有拖把跟水桶。﹂

雷斯林的怒火終於沸騰，按捺不住：﹁別想！﹂他吼叫同時以法杖在地板一敲，好顯示出自己有多憤慨。﹁別想要我幫你收拾東西，我不打算對一個不如我的人卑躬屈膝。我進過大法師之塔接受法師試煉！我冒著生命危險學習法術！我可不怕︱︱﹂

﹁怕？﹂赫金打斷他滔滔不絕的一番話，目光從書本轉過來，臉上有種猙獰的笑意：﹁努林小姐會等著看看是誰在害怕。﹂

﹁在我面前︱︱﹂雷斯林一點也不退縮，語氣冰冷道：﹁對努林塔瑞女神說話放尊重點︱︱﹂

就他的身材而言，赫金的動作還真是快，前一刻明明坐在板凳上，後一刻卻瞬間站在雷斯林面前，好像從地獄深淵冒出來的小惡魔。

﹁紅袍的，給我聽清楚。﹂他用手指戳著雷斯林單薄的胸口：﹁首先呢，不是你給我命令，是我對你下命令，而且我認為你必須照我的命令辦事。再來，你應該叫我﹃赫金連長﹄、﹃連長﹄或者﹃長官﹄才對。還有，我他媽的愛怎麼叫女神就怎麼叫，我叫祂﹃努林小姐﹄因為我有資格這樣叫祂，我跟祂晚上坐在星空下同喝一壺酒都那麼多次了，而且我胸口明明繡了祂的徽章。﹂

他的手指回到自己胸前，指著衣服上縫著的一個努林塔瑞標記。記號繡在左胸上，雷斯林之前的確漏看了。﹁我脖子上還掛著祂的護身符。﹂

赫金從袍子底下掏出那個銀色項鍊墜子擺在雷斯林面前給他看，逕直朝著雷斯林臉上推過去，害得雷斯林非得退後一點，不然鼻子就會被戳到。

﹁這可是努林小可愛用祂那雙小手親自交給我的。我親眼見過祂，也跟祂說過話。﹂赫金一邊說一邊靠近，最後根本踩在雷斯林腳趾上，然後瞪大眼睛，彷彿可以貫穿雷斯林。

﹁我身上或許沒有祂的標誌，﹂雷斯林決定站穩腳步不再退後：﹁但是相信你一定看得見我身上是屬於祂的紅色，更何況祂也和我說過話。﹂

兩人之間砰然一聲陷入沉默。雷斯林仔細將那女神給予的護符看個仔細，材質是純銀，而且似乎相當古老，做工非常精細，好像潛伏著一種力量所以發出微光。要他相信這東西來自努林塔瑞女神並不困難。赫金也仔細打量著雷斯林，年長的法師腦袋裡頭，或許有著跟年輕法師差不多的念頭。

﹁努林塔瑞有親自跟你對話嗎？﹂赫金問話時將戳著雷斯林的手指朝著半空一比，指向天際。﹁你敢發誓？﹂

﹁當然，﹂雷斯林冷靜地回應：﹁我可以對著紅月發誓。﹂

赫金哼了一聲，不知怎麼做到的，臉居然還可以朝著雷斯林逼近：﹁你這個新兵是在對誰說話啊？﹂

雷斯林猶豫了一下。他不喜歡這男人，感覺是個大老粗，而且體內的法力說不定連自己的十分之一都不到，卻居然還有臉要求雷斯林將他當成上級。這人看不起雷斯林、嘲弄雷斯林，其實他大可以轉身走出這間實驗室。但是赫金最後這句問話，在雷斯林耳朵中聽見一種語氣轉折，非常微妙的轉折︱︱那種語氣稱不上是尊重，但已經是種接納。彷彿是他詢問著雷斯林是否真要進入那個小圈圈，在那圈子裡生活艱苦而且隨時會送命，但是一旦加入了，這個圈子裡的弟兄也會擁抱他、回報以無可動搖的絕對赤誠。就像是當初瑪濟斯與修瑪之間一樣。

﹁長官︱︱﹂雷斯林回答：﹁赫金連長。﹂

﹁很好，﹂赫金又嘟噥一下：﹁聽起來總算像樣點，之前來過的人就算我說了努林小姐，他們都還搞不清楚我在說誰咧。﹂

然後他挑了挑原本應該是眉毛的地方，只是他沒有眉毛可以動了：﹁紅袍子的︱︱﹂他又指著地板上的燒瓶碎片。﹁去清一清吧。﹂

## １︱１３

卡拉蒙和其他新兵站在熾熱的陽光下排隊，看著弟弟離開後心裡非常焦躁。每次到了這種陌生不熟悉的環境中，卡拉蒙若是和弟弟分散就覺得很壓抑很不自在，他習慣事事都去詢問弟弟有何建議，只要雷斯林不在身邊他就會不知如何是好。當然他也擔心弟弟的身體狀況，最後終於鼓起勇氣，詢問一個士官自己可不可以去看一下弟弟的狀況。

﹁反正我們在這邊也只是站著排隊而已，﹂卡拉蒙還說：﹁我想我應該可以先過去看看雷斯林︱︱﹂

﹁你要不要順便回家找媽媽？﹂那個老兵問起。

﹁不用，長官。﹂卡拉蒙紅著臉回答：﹁只是雷斯林不太行︱︱﹂

﹁還不太行哩！﹂那個士兵一副吃驚的樣子回答：﹁他以為他是來到什麼地方啦？帕蘭薩斯的婦女縫紉烘焙聯誼會嗎？﹂

﹁我不是說他打仗不行啦︱︱﹂卡拉蒙想要彌補自己一時說漏嘴，很害怕這番對話會傳入弟弟耳朵中。﹁他用起法術可是很厲害的︱︱﹂

士兵聽了板起面孔。

﹁我覺得你這時候就別多說了比較好喔。﹂伙計的悄悄話從他手肘那兒飄過來。卡拉蒙覺得這建議不錯，所以趕快閉上嘴巴。老兵看看他，搖著頭喃喃自語轉頭走開。

前來報到的新人都在紙上畫下叉叉，或者留了自己的姓名以後，士官要卡拉蒙等一干新兵行軍進入城堡前方的廣場。大家腳步散漫、不時絆到彼此，在廣場上排起隊來也是七零八落、搖搖擺擺。又一位軍官出場，要他們全體注意，宣讀了一大串守則規章等等，聽起來不管違反哪一條都會受到嚴厲懲處。

﹁以前人說天神在克萊恩大陸上頭砸了一座冒著火的大山脈，﹂宣讀之後，那個士官的結語是：﹁沒關係，你們敢在這裡捅婁子，保證下場會更慘。現在朗萃男爵要親自跟各位說幾句話，大家高呼三聲歡迎他！﹂

新兵歡呼起來倒是精力充沛。狂男爵在大家面前露臉，看來是位個性直爽也霸氣十足的人。他穿著一雙很高的皮靴，足足到了大腿的位置，由下往上看去好像要把整個人給吞了，最後只會剩下頭上那頂插著羽毛的大帽子。今天天氣很熱，可是男爵還是穿著厚重的緊身上衣，嘴唇上下都有黑色鬍鬚，將他的笑容襯托得更為顯著，肩膀上也搭著黑色長髮。男爵佩劍十分巨大，看起來應該會一直絆到他或者卡住腿，但奇妙的就是這狀況從未發生過。他一手搭在那把大劍劍柄，便開口依慣例進行歡迎演講，這演講的好處就是很短很直接。

﹁歡迎各位加入這支菁英部隊。我們是全克萊恩最強的軍隊，不過現在你們在我眼中真是一群飯桶，相信克耐爾連長一定會盡全力將各位訓練成最優秀的士兵，希望各位善盡職責、遵守命令，並且英勇作戰。祝各位好運，還有記得告訴我要把錢送到哪裡去，不然你們戰死沙場的話那就虧大啦！哈哈哈！﹂狂男爵一邊放肆大笑，一邊走回城堡裡頭去。

接下來新兵都領到一條麵包，雖然很粗、很硬並不好入口，但是味道倒是很不錯，還搭配一大塊乳酷。狼吞虎嚥之後，卡拉蒙覺得這也算是個好的開始，還以為之後會有更多東西可吃，可惜他和他的胃馬上就發現是空歡喜一場。新兵喝過水以後，士官領著大家走進軍營，也就是之前雷斯林走過的那棟建築，石頭堆砌的低矮平房，裡頭有許多大房間。新兵進去後領了自己的睡袋、用具、靴子等，每樣東西都要他們寫上自己的姓名，因為這些東西的費用會從薪資中扣除。

﹁這就是你們的新家。﹂士官宣布：﹁你們這個月就住在這裡，所以要隨時保持乾淨整潔。﹂他目光帶著不屑瞥過已經打掃好的地板，以及上面舖著的乾草：﹁看看這地方髒得跟豬窩一樣，今天下午你們就給我把這裡好好清理乾淨。﹂

﹁對不起，長官。﹂卡拉蒙將手高高舉在半空，他真的認為士官搞錯了，也許是因為近視的關係。﹁但是房間很乾淨，長官。﹂

﹁你覺得這裡很乾淨是吧，馬哲理？﹂士官裝出一副認真的面容。

﹁是，長官。﹂卡拉蒙回答。

士官伸手提了房間角落的汙水桶，把裡頭的髒東西全部倒在地板上，鋪好的乾草也全都濕透。

﹁現在房間還乾不乾淨，馬哲理？﹂士官問。

﹁不乾淨，但是你︱︱﹂

﹁你在跟誰說話啊，馬哲理？﹂士官咆哮道。

﹁呃，長官。﹂卡拉蒙說。

﹁把地板清乾淨，馬哲理。﹂

﹁是，長官。﹂卡拉蒙氣餒地回答，其他新兵已趕緊四處刷洗起來。﹁長官，有沒有拖把︱︱﹂

﹁拖把？﹂士官搖搖頭：﹁我可不打算讓拖把沾到這些鬼玩意兒喔，好的拖把可是難找得很。馬哲理你就不同了，就算少了你也無所謂，這邊有塊布，你趕快給我趴下去擦。﹂

﹁但是，長官︱︱﹂卡拉蒙露出苦瓜臉，地板上髒東西的氣味真的很糟糕。

﹁快點做事，馬哲理！﹂士官大叫起來。

憋著氣不想聞到臭味的卡拉蒙，拿了碎布便趴下去擦拭，他一直屏住呼吸直到眼前冒起金星，然後連忙用最快速度吸進一口氣，但隨即就想自己抓了汙水桶對著裡面嘔吐。

忽然間，地板上滑過一片水，沖淡了那些汙物的氣味，也將很多髒東西都沖了出去，不過卻濺了一些在士官的靴子上。

﹁抱歉，長官。﹂伙計一副歉疚的表情。

﹁我幫您擦乾淨吧，長官。﹂卡拉蒙連忙用手上的抹布拂拭打濕的皮靴。

士官瞪著這兩個新兵，不過眼睛中有淡淡笑意，透露出其實他覺得這兩人挺機伶的。他一轉身看見其他新兵都站著觀望，立刻破口大罵：﹁你們看什麼鬼啊！還不趕快做事，一群混蛋！你們天黑之前全部給我弄乾淨，要乾淨到東西丟在地上還可以撿起來吃！﹂

新兵嚇得跳了起來，士官邁步走出軍營，可臉上卻強忍著笑不露出來，免得無法維持風紀。

遷進軍營的新人們將乾草換掉，拿起竹掃帚清理地面，然後灑水、拖地，直到地板乾乾淨淨。士官回來的時候，卡拉蒙甚至當著他的面叫道：﹁長官，這地上已經可以照出我們的臉啦！﹂

士官雖然頗不想讓步，但也表示清潔工作表現很好。﹁至少在有人教你們怎麼做得更好之前︱︱﹂他添了一句。

卡拉蒙一直期待長官會宣布吃飯時間，不管是不是真要把食物灑在地上都沒關係。他可是不在意這種事，反正只要有吃的︱︱很多很多吃的︱︱要他怎樣吃都無所謂。士官看看西沉的太陽，又回頭看著新兵思量起來。

﹁好，既然你們手腳很快，就給你們一點小獎勵。﹂

卡拉蒙一聽露出快樂的笑容，心想應該會加菜吧。

﹁大家捲好睡袋扛在背上，劍和盾也帶好，穿上胸甲還有頭盔，然後︱︱﹂他指著遠方一座小山丘：﹁爬到上面。﹂

﹁為什麼要爬上去呢，長官？﹂伙計好奇地問：﹁上頭有東西嗎？﹂

﹁我會在那邊拿著鞭子等你們。﹂士官說完踩著腳跟一轉，抓住伙計的領子用力一扯：﹁你這個天兵給我聽好，其他人也一樣。﹂他朝大家瞪了一圈，眼神裡一點玩笑的意思都沒有：﹁這是你們第一次也是唯一一次機會聽到我說這句話︱︱我下命令的時候，你們就乖乖照著命令做，不要問東問西、不要討價還價、也別想搞什麼投票表決，做就對了。想知道原因？我現在就告訴你們原因！這也是我唯一一次跟你們解釋任何事情背後的理由。﹂

﹁你們都有機會上戰場，在戰場上你耳朵旁邊動不動就有弓箭飛過去，敵人的軍隊大吼大叫衝過來，就像是地獄深淵跑上來的惡魔一樣。﹂他說：﹁兩邊的號角都在響，大家拿著刀拿著劍砍來砍去，在這種狀況底下我還是得對你們下命令。你們只要多花一秒鐘去思考這個命令背後有什麼原因，多花一秒質疑這個命令到底適不適合，甚至多花一秒去決定你們到底要不要照我的話做，那你就會死，而且不只是你死而已，所有的伙伴都會陪葬！大家一起死之後，我們這場仗也輸定了！﹂

﹁所以︱︱﹂士官放開伙計的衣領，把他放回地板上：﹁我們重來一遍。大家捲好睡袋扛在背上，帶好劍盾，穿上胸甲和頭盔，然後爬到山頂。各位會看見︱︱﹂他露出冷笑：﹁我一樣會全副武裝跟你們一起上山。開始動作！﹂

新兵的確聽從他的命令，不過現場十分混亂。大家都不知道該怎樣將睡袋捆在身上才能固定，只能胡亂打著結，好幾人看著睡袋鬆脫掉在後頭。士官對著他們一個一個又叫又罵，但是同時也告訴他們正確的結繩法；最後每個新兵或多或少都算是準備完成，他們用奇怪的角度頂著頭盔，還有一把長劍老是礙著自己走路，甚至還有一些不習慣身上帶著兵器的人因此跌倒，而且在沉重的甲冑底下每個人都是一身汗。伙計戴上頭盔之後根本看不見東西，因為頭盔對他來說過大，掉下來直接蓋住兩眼，而且他的身體裝進胸甲，就好比在杯子插上竹籤晃著，還有盾牌也會垂到地板。

至於卡拉蒙，則是在套上甲冑掛上長劍以後，不勝唏噓地遙望餐廳，他還能聽見碗盤碰撞的聲響，以及令人垂涎的烤豬香氣。

士官大喝一聲，新兵紛紛上路。下山時大家用跑的回來，天色也已經黑了。路上有六個人已經發現，軍旅生涯果然不是人人都能忍受，付他們再多錢也沒有用。這些人將幸運沒掉在路上的裝備交還，拖著一身疲憊離開城堡返回鎮上。其餘撐下來的新人走進廣場時也腳步蹣跚，幾個人昏倒了，幾個人在嘔吐，從大家嘴裡喃喃自語，便知道﹁天﹂兵一詞從何而來。

士官數數人頭，發現少了兩名，搖搖頭準備回去一趟，看看能不能至少把屍體搬回來。

﹁這怎麼回事？﹂朗萃男爵巡視營地時發現不尋常的光景。

營地點起許多火炬並升起一道熊熊營火，光線映照出一個身形巨大、肌肉虯結的年輕人，他有紅棕色的捲髮與英朗友善的面孔。壯碩的年輕人肩膀上搭著一個極其瘦小的年輕人，他不屈不撓地始終沒放下手中的劍盾，盾牌隨著他每走一步在那大個兒的腿背上敲一下。這兩人是最後一批返回軍營的人。

疲憊的新兵注意到他們兩個，而這兩個年輕人與大家會合以後，大個子將小個頭的輕輕放開，扶他在地上站好，不過他還是東搖西擺、差點倒下，但他將盾牌下緣嵌進地面，藉此之撐住身體重量，露出一個勝利的微笑。那身材高大的年輕人帶著劍盾，看來跟背著同伴一樣輕鬆，回到自己的位置站好，外觀上看不出他有特別累、特別喘的地方，不過表情顯然是很餓。

﹁這兩個是誰？﹂伯爵問起帶兵的士官。

﹁是兩個新兵，長官。﹂士官回答說：﹁剛剛叫這批新人跑了一趟好漢坡，過程我看在眼裡。那小男孩半途就撐不住了，但是他說什麼也不肯放棄，每次都爬起來繼續跑，然後跑個幾步又摔一跤，看了真想叫他認命算了。後來那大塊頭就上去幫忙，直接勾住他一起跑上去，之後也勾著他就這麼下了山。﹂

男爵細細打量這一對年輕人：﹁那男核子有點不一樣，你不覺得他看起來像坎德人嗎？﹂

﹁奇力‧裘理斯保佑！我可希望不是這樣啊，長官。﹂士官激動地叫道。

﹁別擔心，看起來比較像人類。﹂男爵回想了一下：﹁但他個子太小了，沒辦法當個好軍人。﹂

﹁是，長官。那要我直接開除他？﹂

﹁或許是該如此。不過，﹂男爵說：﹁我欣賞他的意志力，還有那個大傢伙對朋友的忠誠度也不錯。讓那小鬼頭留著吧。看看他在訓練裡頭能表現得如何，也說不定他能讓我們大開眼界。﹂

﹁或許如此，長官。﹂士官口中這麼說，不過表情並不太相信，男爵說出坎德人這三個字，他的心情大受打擊，還特別叮嚀自己要算一算餐盤跟湯匙之類的東西有幾份，如果有東西丟了，那他非把這骨瘦如柴的小傢伙趕走不可，管他意志力是不是真的超乎常人。

新兵終於可以用晚餐，大家跌跌撞撞步入餐廳內，好幾個人吃到一半就昏睡了，根本累得沒辦法進食。不喜歡看著食物浪費的卡拉蒙，全部接收過來代為處理。不過吃飽以後，卡拉蒙也一樣將石地板當成是羽絨床，一躺下就呼呼大睡。

感覺上閉起眼睛不過才一會兒時間，外頭傳來號角聲，嚇得他立刻坐直在乾草上頭，一顆心噗通噗通地跳著。這時候腦袋一片空白，搞不清楚發生什麼事，為什麼會在這種鬼時間擾人清夢，軍營外面看起來還是一片漆黑。這裡的窗戶是石牆上開出的洞，望出去還能看見星星，遙遠的天邊似乎才剛剛透露出一點晨光。

﹁唔，怎麼啦？怎麼回事？﹂卡拉蒙夢囈一陣以後又倒下去想睡。

一根火把將軍營內部照得大亮，火光打在持著火炬的人臉上紅通通的，他們露出快活的賊笑。

﹁這是起床號！快點起床，你們這些懶鬼！﹂

﹁不會吧，天都還沒亮！﹂卡拉蒙一句呻吟之後在頭上堆滿乾草。

有隻靴子朝著卡拉蒙肚子踹過去，這下子他可整個醒過來了，當然不忘慘叫一聲。

﹁給我起來，你這溪谷矮人養大的混蛋！﹂士官在他耳邊咆哮：﹁開始幹活了，不然哪來的五個鋼幣！﹂

卡拉蒙深深嘆口氣。他開始覺得這份工作的酬勞並不算是相當優厚了。

一干新兵穿上藍灰色的破舊制服時星星終於黯淡，大家急急忙忙吞下不怎麼豐盛的早餐，列隊行軍到練兵場地集合︱︱訓練地點是片開闊野地，距離城堡一哩之遙。太陽彷彿與新兵一樣打著瞌睡，從地平線探出頭一會兒，似乎連這樣都嫌累一般，不久便躲回烏雲編織的毯子後頭睡回籠覺。春天的輕雨灑落在六十人的頭盔上頭，半哄半罵之下他們終於二十人一列排成三路隊伍。

士官和老兵將裝備發下去︱︱是練習用的盾牌跟木劍。

﹁這要幹嘛，長官？﹂卡拉蒙看著木劍不太高興，壓低聲音一副語帶機密的樣子，他還心想著不可以讓其他新兵難堪：﹁我都會用真劍了，長官。﹂

﹁你會是吧？﹂一旁老兵笑道：﹁等著瞧嘍。﹂

﹁隊伍裡頭不準說話！﹂士官從前面嚷嚷。

卡拉蒙嘆口氣，但是一舉起那把木劍，他相當訝異地發現，木劍居然是一把鋼劍的兩倍重，還有盾牌也一樣沉甸甸的，伙計根本很難將盾牌抬離地面。又有一個老兵過來發下破損不堪的護臂，那玩意兒根本套不進卡拉蒙的臂膀，但伙計卻是一直讓護臂滑進泥巴裡。每個士兵都大致拿了裝備之後，士官便對一旁站著的長者敬禮。

﹁交給您了，克耐爾連長。﹂士官說話的聲音好像死了人般地一點生氣都沒有，說不定鼠疫蔓延到城堡的時候他也會是這副調調。

克耐爾連長喉頭發聲嗯了一下，在這細雨中刻意慢條斯理地朝著隊伍前面走過去。這位訓練官已經高齡六十，頭盔底下頭髮鬍鬚都已灰白，他臉上有許多刀傷、劍傷，膚色也因為長期征戰而十分黝黑。無獨有偶，克耐爾也是獨眼龍，空眼眶用眼罩遮住，另一隻眼睛則是在頭盔濃厚的陰影下閃著精光。他的眼睛好像比起常人更亮，似乎用一顆眼珠放出兩顆的光芒。在他手上有著與新兵相同的木劍跟盾牌，而他說起話來，聲音響亮可以穿過沙場的喧囂，甚至有可能壓得住盛夏節慶上一場坎德人的團聚。

克耐爾連長端詳了新兵一番‧隨即面色一沉。﹁聽說你們有人自以為已經會用劍了。﹂他的獨眼在大家身上盤旋，每個被盯上的人都覺得趕快低頭看靴子比較好。克耐爾不屑地說：﹁是啊，你們這些兔崽子︱︱一個一個自以為了不起？給我聽清楚了，你們在這裡會的只有一件事情，那就是﹃你什麼也不會﹄！你什麼都不懂，等到我說你懂了，你才算懂！﹂

沒有人亂動，沒有人說話。隊伍剛開始很整齊，現在整個朝著野外扭過去。新兵苦悶地站著，以慣用的手持著木劍，另一手則舉著木盾，雨滴順著頭盔的護鼻甲滴落。

﹁剛剛他叫我克耐爾連長，不過只有我的朋友跟同輩可以這樣叫我。你們這些廢物看到我只有一個稱呼，那就是﹃長官﹄！聽懂沒有！﹂

一半的人感受到視線在身上灼燒，零零落落地喊出﹁是，長官﹂，另外一半人起初根本沒意識到自己該說話，大驚失色地連忙脫口而出﹁是，長官﹂；但偏偏有個倒楣的傢伙下意識喊出的是：﹁是，克耐爾連長！﹂

克耐爾瞪著他的樣子，就像是貓咪盯著小蟲子：﹁你！你剛剛說什麼？﹂

那可憐人馬上意識到自己犯的錯誤，結結巴巴答道：﹁是︱︱是，長官︱︱﹂

連長點點頭：﹁好多了，不過為了讓你這不靈光的腦袋印象深刻一點，現在去繞場跑十圈，邊跑邊喊﹃長官、長官﹄。快去！﹂

那新兵瞠目結舌，但一個士官站在前面低頭瞪著他，新兵立刻丟了劍盾就要跑。

但又被士官一把攔下，木劍跟重盾重新交到他手上。新兵接過以後，搖搖晃晃地繞著訓練場地外側跑起來，口裡間歇地喊著﹁長官、長官﹂。

連長放下劍，木頭尖端插進泥土中。﹁我是不是搞錯啦？﹂克耐爾的聲音聽起來很悲哀：﹁我原本以為你們是來這裡當軍人的，我有弄錯嗎？﹂

克耐爾目光又掃過這群新兵，大家不是用盾牌遮掩就是尋求前排人的掩護，連長看了皺起眉頭。﹁我問你們問題的時候，你們就得用戰吼回答，聽懂了沒？﹂

一半新兵搞懂狀況，咆哮回答說：﹁是，長官！﹂

﹁你們到底聽懂沒有？﹂克耐爾低吼起來。

這次大家終於齊聲吶喊，隊伍發出一聲巨響：﹁是，長官！﹂

克耐爾連長簡短點點頭以後說：﹁總算像樣一點。﹂他舉起木劍。﹁你們知道這要怎麼用嗎？﹂

很多人臉上都一片茫然，不過包括卡拉蒙在內，有幾個人還記得剛剛的教訓，立刻接口大喊：﹁是，長官！﹂

克耐爾露出不耐煩的表情：﹁你們到底知不知道這要怎麼用？﹂一邊說一邊在半空揮舞著木劍。

隊伍發出的叫聲震天價響。

﹁不，你們不知道。﹂連長淡淡地說：﹁等訓練完了你們才會懂。學習用一把武器之前，你們要先學會怎樣擺動肢體。大家把劍拿在右手，左腳在前右腳在後，身體重心要穩住。然後盾牌像這樣舉起來，﹂他拿起盾牌擺出防衛姿態，護住了全身上下重要部位。﹁我說﹃刺﹄的時候，你們跟著大喊，跨出一步，對著面前的敵人狠狠刺過去。接下來動作就停在那邊，等我說﹃收﹄，你們才可以回復原本的姿勢。刺！﹂

連長的口令夾在前面一大串講解之後，所以除了非常專心的一群人以外，其餘新兵都措手不及。一半的人伸出劍，但另一半的人還四下張望，不知道自己到底該有什麼動作。伙計反應得過來，卡拉蒙也注意到了，他現在可是熱血沸騰、覺得終於有了進展。卡拉蒙的位置在第二排的最後一個，制服在他身上看起來像一片髒了的桌巾，全部濕透貼在手臂上。他興高采烈地發出戰吼然後出劍，過了一會兒所有人都跟著突刺。

﹁停！﹂克耐爾叫道：﹁通通不準動。﹂

新兵動作凝結在非常尷尬的位置，他們握劍與地面平行，看似才剛剛出招攻擊。連長一直不說話，一副自滿的模樣看著大家。過了一會兒，新兵的手臂開始酸了，身體顫抖著努力承受木劍的重量，但是沒有一個人移動。連卡拉蒙也漸漸覺得不太舒服，他看了看伙計，發現那小朋友的手臂晃來晃去，木劍不停搖晃。大家的汗水與雨水混雜在一塊兒，伙計咬著下唇使盡渾身解數撐著木劍，但是木劍尖端還是上下震動，慢慢朝著地面垂下去。伙計又生氣又無奈地看著自己的木劍，但是力氣真的耗盡了。

﹁收！﹂克耐爾連長終於開口。

每個人都鬆了口氣，發出截至目前為止最響亮的一次戰嚎。

﹁刺！﹂

還好這一次等待的時間比較短了。

﹁收！﹂

﹁刺！﹂

﹁收！﹂

伙計忍不住大口喘氣，不過還是堅持握穩木劍，卡拉蒙也漸漸覺得不支。剛剛受罰跑操場喊﹁長官﹂的人回到位置上也加入練習，經過一小時以後，克耐爾要大家站著休息一陣子，利用時間換氣，順便舒展酸痛的肌肉。

﹁你們誰知道為什麼打仗的時候還要排隊？﹂連長問起。

卡拉蒙自以為他可以協助訓練官的時刻到了，搶先高舉木劍。

﹁報告長官，排隊的話，敵人就不能衝破隊形，從側面或後面攻擊我們。﹂回答完以後，他還沾沾自喜於自己懂得很多。

克耐爾點點頭，看似驚訝：﹁很好，你姓馬哲理，對吧？﹂

卡拉蒙中氣十足地說：﹁是，長官！﹂

克耐爾一手持劍一手持盾，兩隻手臂都完全張開，接著突如其來地朝向前排衝鋒過去。前排的新兵看見之後一陣遲疑，不知道自己到底該怎麼辦，心想連長應該會在隊伍正前方停下腳步才對。

但是連長筆直朝著大家衝過去，盾牌將一人打倒在地，那人避得不夠快，他的木劍則正中另一人的臉。第一排就這麼讓連長攻陷，他去勢不止，朝第二排繼續衝刺，那一排的人東躲西閃想迴避攻擊。克耐爾就這麼一路掃到了卡拉蒙面前。

﹁都你害的啦！﹂伙計一叫之後，縮緊身子躲在盾牌後面。

﹁我又怎麼了？﹂卡拉蒙驚愕地大叫。

連長衝到卡拉蒙面前，面對面，或者該說是面對著胸膛。克耐爾雙臂放下，一抬頭緊盯著卡拉蒙；卡拉蒙覺得這輩子還沒見過這樣可怕的東西，就算是威萊斯大法師之塔裡那隻幻影手掌也沒這麼恐怖。

﹁說說看，馬哲理！﹂連長叫道：﹁如果大家都排好隊，讓人衝不破，那我是戰神奇力‧裘理斯附身嗎？是怎麼衝到你面前的？﹂

﹁因為︱︱長官您很厲害？﹂卡拉蒙很小聲地回答。

克耐爾又張開雙臂，一個回身用盾牌擊中卡拉蒙胸口將他逼得倒退，然後冷哼著又跑回前面，回程還順手又打倒好幾個新兵。一轉頭他看著東倒西歪的一群人。

﹁剛剛就是要告訴你們，為什麼受過專業訓練的士兵排起隊來會非常緊密。﹃靠近一點！動起來！快一點！﹄﹂

新兵左右移動，彼此靠近到肩膀可以接觸，每一面盾牌之間相距最多只有六吋。

克耐爾張望一番以後覺得滿意了，哼一聲叫道：﹁刺！﹂隨著他的叫聲，操練繼續進行。﹁收！刺！收！﹂

訓練又花上半小時，連長之後下令休息，大家站著回復體力，身體仍十分緊繃。雨雖然停了，但天上沒冒出陽光，今天恐怕是不會放睛了。

克耐爾又一次張開手臂，一手劍一手盾對準前排衝過去。這一次新兵已經有準備了，大家舉起盾牌抵住了連長胸口，他使勁想要突破，可是擋在正前方的人發揮一身蠻力，硬是將他攔截下來。克耐爾退後一步，改採閃避的手段，不過大家的盾牌緊緊連接，密不透風。

連長撤退了，看似對大家表現很滿意，木劍、盾牌都扔在地上。新兵們心想這次訓練安然度過，鬆懈下來，但連長毫無預警忽然一轉身，整個人直接以肉身對著隊伍飛撲過去。

前排成員心頭一驚，然而他們也已經懂得該怎麼應對，還是高舉盾牌擋住連長。克耐爾撞上盾牆往後彈開，站在大家面前，獨眼閃著神采。

﹁看樣子你們終於有點軍人的影子了。﹂

他拿起劍盾，站到領隊位置。

﹁刺！﹂

大家一齊朝前跨步。

﹁收！﹂

大家一起收回腳步。雖然很累，可是新兵覺得受到連長稱讚是一件值得高興的事情。卡拉蒙這個時候才忽然想到︱︱之前他都忘了︱︱他的孿生兄弟不知道過得如何？

## １︱１４

雷斯林覺得自己大可以掉頭就走，離開軍隊也離開朗萃城。第一天晚上他瞪著滿室黑暗，心裡頭一直有這樣的念頭縈繞。這邊的狀況真的太糟糕了，原本以為可以學會一些戰鬥用的法術，但自己找到什麼？一個沒有教養還高高在上的胖子，對於魔法的所知比雷斯林還要少，居然也不把雷斯林的經歷放在眼裡。

之前他收拾一地燒瓶碎片和黏稠液體時，還聞到楓樹糖漿的味道，雷斯林很懷疑那是赫金要用來當晚餐的東西。東西收乾淨以後，赫金領著他去睡覺的地方。

比起雙胞胎哥哥，雷斯林幸運了一點。他跟赫金晚上不用去軍營，可以睡在城堡內的房間，只不過他們的寢室位在地下，而且很狹小，看來好比是個牢房。好處是裡面有簡便的床板，至少不用睡在地板上。那床也不是說多舒適，但總好過與地上那些吱吱叫又會亂竄的老鼠作伴要好。

﹁狂男爵對法師挺禮遇的。﹂赫金對著新來的下屬說：﹁我們吃的比一般士兵好，其他待遇也好一些。說真的這是我們應得的，因為我們的工作比步兵更辛苦更危險。現在男爵這兒只剩下我一個法師，一開始原本是六個人，有些人挺厲害的，還有跟紅袍子你一樣從塔裡過來的人。聽起來很諷刺對吧？老赫金是最笨的一個才對，結果卻是唯一活下來的人。﹂

縱使很累，雷斯林還是睡不著。赫金打鼾的聲音之大，雷斯林認為，遲早會有城堡的其他居民跑來看看是不是地震把牆壁震垮了。

午夜時分，雷斯林已經打定主意隔天就走。他準備先去找卡拉蒙，兩個人一起離開，然後去︱︱去哪兒？回索拉斯？不行，絕對不可以，現在回去就證明自己失敗，世界上還有其他城鎮、城堡、軍團，例如姊姊時常提到北方有人正在籌劃一支大軍。他盤算了一下，最後還是放棄這條路，因為去北方就勢必遇見奇蒂拉，可是自己並不希望與她碰面。或許他們該去索蘭尼亞，那裡的騎士據說也在招募壯丁，相信他們會很樂意接納卡拉蒙。然而索蘭尼亞人恐怕不會輕易認同施法者。

在床上輾轉反側的他，覺得這床小得連自己這種身材都裝不下，赫金則根本就溢出床外，各側都超出六吋左右。雷斯林躺在床上聽著似是老鼠啃床腳的聲音，他赫然想到，一整天自己居然只有一次嚴重咳嗽不止，但以前每天好歹會來個五遍以上。

他思索這件事情：﹁是不是辛苦的生活對我其實有益處？﹂這令人好奇。﹁潮濕、冰冷、難聞的水，那種像是剩菜一樣的食物︱︱說真的我根本應該去了半條命，但是我現在卻覺得比以前都要有精神，呼吸比較順暢，胸悶的程度舒緩很多。一天下來我還沒喝過藥茶。﹂

他碰了碰擱在床頭邊、一伸手就可以拿到的瑪濟斯法杖。接觸到木頭時有種輕微的麻癢，溫暖的魔力流過全身。﹁說不定是因為好幾個月以來，我第一次可以不將精神全部放在自己身上。﹂他有所體悟：﹁有其他事情可以思考，我就不會一直掙扎著要吸進下一口氣。﹂

快要天亮的時候，他決定留下來。他看見架子上還有好幾本魔法書都沒動過，至少先讓他抄下幾條法術再說。有了結論以後，他在赫金的鼾聲陪伴下也進入夢鄉。

到了早上雷斯林又為赫金辦了一些瑣事，像是打掃實驗室、將燒瓶放進肥皂水裡面刷乾淨、撢掉書架上的灰塵等等。撢灰塵這工作他倒是很喜歡，因為這樣就有機會可以翻閱魔法書，對於自己的發現他相當訝異，也因此重拾希望。如果說赫金居然能看懂這些書，那他可能是真人不露相。

只是雷斯林這一點指望馬上又隨風而逝。赫金忽然從他手肘底下冒出來。

﹁這裡很多本魔法書哪，﹂赫金漫不經心說：﹁我只看了一本，不知道到底是寫些什麼。﹂

﹁那長官您幹嘛要留著這些書？﹂雷斯林語氣冰冷。

赫金聳聳肩眨眨眼：﹁如果這座城被包圍了，這幾本書可是很好的武器哪。﹂他拿了一本又大又厚的書毫無敬意地重重一捶。﹁把這些書放在投石器上面射出去，有了努林小姐的保佑，一定會砸死人的。﹂

雷斯林聽了一愣，死死地瞪著他。

赫金咯咯笑著用手肘推了雷斯林一下：﹁我開玩笑的啦，紅袍的！當然我是不會做那種事情，不過這些書應該挺值錢的，大概可以︱︱嗯，賣個六七塊鋼幣。其實這些書也不是我的東西，大部份是六年前我們攻打厄魯布瑞的時候帶回來的。﹂

﹁你看看這本漂亮的黑色大書，﹂他從架上取下一本，露出愛不釋手的表情：﹁去年出征的時候我從一個黑袍法師手上拿來的。他跑得可快了︱︱不過是往後跑啦。我猜他還想跑得再快一點，所以就把這本書給丟在地上好減輕一點重量。我撿了就順便帶回來擺著。﹂

﹁裡頭有些什麼法術？﹂雷斯林說話的同時，手其實一直很癢，恨不得一把將那本書從長官手中搶來。

﹁你可問倒我了。﹂赫金還很得意：﹁我連封面上那些鬼符號都看不懂哩，根本沒有注意裡面寫些什麼東西。幹嘛要把時間花在這種硬梆梆的東西上？上頭大概是有一兩道不錯的法術可以用啦，說不定你有空可以看看。﹂

就算要折壽一半，雷斯林也想好好讀上一讀。他也看不懂封面的符文，不過他有信心，在他經過研究以後一定可以理解，當然也包括裡面那些赫金根本連看都沒看的法術。對赫金來說，一本魔法書的價值大概就是一杯酒那樣吧。

﹁如果可以讓我帶回房間去︱︱﹂雷斯林開口。

﹁現在可不成，紅袍的。﹂赫金順手將書丟回架子上：﹁別花時間去研究黑袍子的法術，反正你穿的是紅袍，那些法術你未必能用。我們的蝙蝠糞不夠了，去城牆附近找一找，能帶多少就帶多少。﹂

昨天傍晚雷斯林就看見蝙蝠從塔上飛出來找昆蟲覓食，他依言出門去找蝙蝠糞，可是腦海還深深烙印著那本書的封面符號。

﹁蝙蝠糞這東西可不嫌多哪。﹂赫金一邊瞇起眼睛說，看雷斯林走了出去。

雷斯林花了兩個鐘頭將蝙蝠的有毒排泄物裝進袋子，之後仔細洗了手，回到實驗室時看見赫金正在吃午餐。

﹁紅袍的你時間可算得真好。﹂赫金咕噥時嘴角還落下一堆玉蜀黍麵包屑，他可是很懷念平常用來沾著乾硬黃色麵包的楓糖漿。﹁吃東西吧，﹂他指著另一個盤子：﹁補充點力氣。﹂

﹁我不餓，長官。﹂雷斯林說得很客氣。

赫金還是嚼著東西說：﹁這是命令。紅袍的，我可不能讓你打仗打到一半昏倒，居然是因為你肚子沒填飽。﹂

雷斯林嚐了一點玉蜀黍麵包，赫然發現這玩意兒其實口味不錯。說不定自己是超乎想像的餓也未必，後來吃了兩大塊，甚至還心想這東西要是沾上楓糖漿就十分有賣相了。兩人用過餐以後，他收拾晚盤、赫金在實驗室角落翻來翻去。

﹁好啦，﹂等到雷斯林洗好餐具，他開口說：﹁準備受訓了沒？﹂

雷斯林冷笑起來。他不認為赫金有什麼東西好教他，暗忖這堂課恐怕會以赫金求自己教他作為收場。至於他說了什麼六個從大法師之塔過來的法師居然比他還早陣亡，雷斯林是半點兒也不信。這樣一個沒學識在外闖蕩的法師活了下來，那些磨練過技巧的法師卻不行，完全沒有道理。

﹁我先拿點裝備。﹂赫金說。

雷斯林原本以為施法者該帶的東西是法術用的材料，或許也可以帶一兩張卷軸。然而赫金拿出來的東西是兩支木棒，兩吋粗、三呎長，然後又從桌上抓了一疊破布塞在自己那件棕色袍子裡。

﹁跟我來。﹂他領著雷斯林出門，外頭方才停雨，可是如今又下了起來。﹁喔，你可以把法杖擺在這裡，今天不會用到。別擔心，﹂他看著雷斯林猶豫的神情又補了一句：﹁很安全的。﹂

雷斯林一直都不肯讓法杖離開自己視線︱︱甚至不離開自己手長範圍外︱︱自他從帕薩理安那裡取得法杖就一直如此。他正要開口反駁，卻忽然想到自己這樣很蠢，怎麼活像個新媽媽不敢把孩子交到別人手上照顧一樣。他將瑪濟斯法杖跟其他兵器一起靠在牆上，心想︵他自己都有點臉紅︶與其他武器作伴，法杖或許會比較有歸屬感。

他將斗篷帽子拉起來，在泥濘路上緩緩前進。走了一哩以後，他們抵達訓練場地，遠處正有一連士兵也在操練。大家都是穿著藍灰色制服，可是雷斯林可以認出卡拉蒙，因為他比別人都高一個頭。那些步兵就雷斯林所見，沒有進行什麼有意義的訓練，一直喊著什麼口號、然後出劍、然後繼續喊。

雨水濕透了他的長袍，過不了多久他就會冷得發抖，此刻他又有些後悔自己幹嘛留下來。

赫金像條狗一樣甩甩身上的水：﹁好啦，紅袍的，來看看你在威萊斯之塔到底學會什麼。﹂

他雙手各拿一支木棒在空中比劃，對著雨水抽打。雷斯林搞不懂他揮著木棒到底要做什麼，就他所知，沒有什麼法術要如此施展，所以又開始懷疑赫金是不是腦袋有點毛病。

但是戰鬥法師轉過身，指著訓練場對面，距離正在大叫突刺那群人很遠的地方。

﹁紅袍的，除了催眠以外，你還有什麼拿手的法術？﹂赫金轉轉眼珠子。

雷斯林對他的弦外之音不以為意：﹁我懂得怎樣放出投射物燒灼目標，長官。﹂

﹁投射︱︱什麼來著？﹂赫金似乎聽糊塗了，拍拍雷斯林肩膀說：﹁說通用語，紅袍的，大家是自己人哪。﹂

雷斯林重重嘆了口氣：﹁是火焰箭，長官。﹂

﹁啊，那好。﹂赫金點點頭：﹁你對著那邊，很遠的那邊，那道欄桿柱子射一發。你看得到吧？﹂

雷斯林伸手進入腰帶掛著的小包包，取出一小撮獸毛，這是使用火焰箭的工具。瞄準了遠處的柱子以後，他聚精會神，在腦海回想要唸誦什麼咒語才可以將魔力化為火焰箭。

但下一刻雷斯林就倒在地上，手抱著膝蓋拱成一團。赫金用木棒賞了他一記，落點就在他的肚子上。出其不意的攻擊讓他又痛又驚，大惑不解地瞪著赫金，也大口吸著氣想緩和心跳。赫金站在他面前一直等，不過沒有伸出援手。最後雷斯林終於靠自己站了起來。

﹁你這是在幹嘛？﹂他氣得渾身發抖：﹁沒事幹嘛打我？﹂

﹁沒事幹嘛打我呢，﹃長官﹄？﹂赫金很堅定地說。

雷斯林氣得說不出話來，只是一直瞪著赫金。戰鬥法師又拿起木棒子，這次是當成講課用的教鞭。

﹁現在你該知道危險所在了，紅袍的。你覺得敵人會乖乖站在原地給你時間你冥想，等你嗚啦啦地唸完咒語、在空中亂畫之後，還在臉上丟了一堆毛才動手？廢話，當然不可能！你想著要施展一個最完美最厲害的火焰箭對不對？你以為自己可以把那根柱子炸成兩半對不對，紅袍的？在現實生活中，你啥也唸不出來，因為這時候你已經死了，敵人手上拿的不會是木頭，是真刀真劍朝你肚子砍下去。﹂

﹁這是我們的第二課，紅袍的。千萬不要花太多時間在施法上，速度是作戰的關鍵。嗯，第三課就是只要敵人還在附近，就別老想著要用一些複雜的法術。﹂

﹁我根本不知道你是敵人，長官。﹂雷斯林冷冷地回答。

﹁紅袍子的，第四課。﹂赫金咧嘴而笑：﹁要把性命交給同伴之前，你一定要先把他們的長相給看清楚。﹂

雷斯林只覺得肚子很痛，呼吸困難。他懷疑自己給赫金打斷了一根肋骨，這可能性不低。

﹁紅袍的，再試一次，目標還是那根柱子。﹂赫金又下令：﹁要是你打不中那根柱子，能打中附近的東西也不錯。我們可別花一整天練這個啊。﹂

雷斯林板起臉孔又拿出獸毛，咒語飛快在腦海飄過。

赫金舉起另外一根木棒戳了雷斯林，雷斯林繼續唸咒，可是卻忽然大驚失色，看見一道火焰從木棒底端升起，直朝自己蔓延過來。他很努力想要忽略這件事情保持專注，可是火焰已經燒到眼前了。魔法快要完成了，他正要施展時，眼前卻亮起一道刺眼的白光，然後又有一聲巨響震得他耳鳴起來。他不得已只好用手摀住臉避免強光直射，用眼角餘光偷看了一下，果然是赫金在那兒揮舞著木棒，從雷斯林後頭又賞了一棒，這次雷斯林往前仆在地上。痛得要命的雷斯林慢慢爬起來，膝蓋擦傷瘀青，手掌也破皮了。他先抹掉臉上泥巴，然後看看赫金。赫金轉著腳跟搖搖擺擺，相當自豪的模樣。

﹁第五課，紅袍的。﹂赫金說：﹁千萬不要背對敵人。﹂

雷斯林拍掉手上的泥濘與血漬，檢查一下傷口，取出插在手上傷口的一塊小石屑。

﹁長官，你好像跳過第一課了。﹂雷斯林臉上難掩怒容。

﹁是喔？可能吧，我想想看。﹂赫金回答。

雷斯林可一點都不想去思考這問題，他想趕快從這瘋子身邊離開。現在雷斯林是真的認為赫金精神錯亂，他打算回到火爐旁邊暖暖身體、烘乾衣服，身體一直這麼濕冷會出人命的。他要去找卡拉蒙，告訴他這惡魔對自己幹了什麼好事。不過他根本不知道赫金用了什麼法術造成自己目眩。

回想起來，雷斯林拋開疼痛與不適。那個法術？到底是什麼法術？雷斯林無法辨識，也不知道赫金怎樣施展的，他根本沒看見赫金取出施法材料，也沒聽見他唸誦咒文。

﹁長官，你剛剛怎麼施法的？﹂雷斯林問起。

赫金一聽笑得更開心了：﹁所以說，你還是能從沒參加法師試煉的糟老頭身上學到一點魔法。今年留在這兒，雷斯林，這樣我可以教會你很多有的沒的東西。我之所以會是這支軍隊裡面存活到最後的法師，不是因為我最厲害，﹂他眨眨眼睛。﹁是因為我最機伶。﹂

雷斯林覺得自己真的受夠這種虐待，他轉身打算離開，但卻忽然感覺到赫金那隻胖手搭在肩膀上。他一回頭怒火中燒起來。

﹁要是你再打我︱︱﹂

﹁冷靜點，紅袍小子。過來給你看個東西。﹂

赫金指著訓練場，那裡的步兵現在休息，圍在一個大水桶旁邊。雷斯林想不通，為什麼明明一直在下雨，他們居然還要大口大口喝水。自己的袍子已經濕透了，雨水順著背部滑下。但是他看得出來步兵的士氣很好，在雨裡有說有笑。

卡拉蒙在一旁練起劍來，跨步、收腿，力道太猛了，差點插中了伙計。伙計將盾牌舉過頭頂當作棚子遮雨，看著這一切，赫金表情一變，戲謔的語調也收了起來。

﹁紅袍小子，這是個步兵團。我們上場戰鬥，我們也可能陣亡。有一天你眼前這群人都要仰仗你，所以你失手的話，不只是個人的問題，也會是所有伙伴必須承擔的問題。你辜負他們的期望，他們就會死。我的工作就是要教會你怎樣打仗，如果你來這邊不是為了學會怎樣上場戰鬥，那你到底來這兒想要幹嘛？﹂

雷斯林靜靜站著，雨水打在長袍上，打在頭頂上，水珠沿著頭髮落下，他雖然還年輕頭髮卻已經白了，這是可怕的試煉後遺癥。水珠落到他手上，他手指修長，皮膚閃著金色光澤，也同樣是試煉的後果。他的確通過了法師試煉，但是相當勉強。雖然雷斯林並不記得完整的試煉過程，可是他心裡一直感覺到自己其實差一點就失敗了。透過灰濛雨幕，他看見卡拉蒙，看見伙計，看見那些他還不知道名字的人。這些都是他的戰友。

他感覺到自己的卑微，對於赫金也有了全新的觀感。他知道自己從這個人身上可以學到很多︱︱縱使他是個學識不高、層次很低的法師，縱使像他這樣的人比較常在市集上出現，表演從鼻孔掏出硬幣的把戲︱︱但是自己從赫金身上學到的東西，將比之前在魔法學校學會的還要多。

﹁很抱歉，長官。﹂雷斯林淡淡地開口，抬起頭眨眨眼擠出雨水：﹁我想你的確可以教我不少。﹂

赫金笑了，那是個很溫暖的微笑。他搭在雷斯林肩膀上的手透出一股很友善的力量，這次雷斯林再也沒有閃避。

﹁看樣子也許可以把你訓練成個好士兵，紅袍的。剛剛就是第一課啦，準備好繼續了嗎？﹂

雷斯林看了看那兩根木棒，挺起窄窄肩膀道：﹁是，長官。﹂

赫金察覺他的視線笑著將木棒扔到地上：﹁我看是不需要這玩意兒了。﹂他若有深意地看著雷斯林，瞬間伸手將雷斯林還握著的獸毛給搶過去。

﹁施法吧。﹂

﹁沒辦法的，長官。﹂雷斯林抗議：﹁我沒有獸毛，那是施法要用的材料。﹂

赫金搖搖頭：﹁嘖嘖，你站在戰場上的時候，四面八方都有人在奔跑，弓箭從你頭上飛過去，大家又喊又叫的。要是有人撞了你一下，你手上的獸毛掉進一團爛泥巴或者一攤血跡裡頭，還被人狠狠地踩過去，然後你說你沒有材料不能施法︱︱﹂他又搖頭，嘆口氣說。﹁那你就死定啦。﹂

雷斯林想了一想：﹁我可以去找一撮，也許士兵穿的斗篷上會有。﹂

赫金噘著嘴道：﹁作戰通常都是夏天，大家是在烤死人的太陽底下打仗。拿盾牌當鍋子都可以把坎德人給煮熟了，我可不覺得會有誰穿著毛邊大衣上戰場喔，紅袍小子。﹂

﹁那我該怎麼做，長官？﹂雷斯林不耐煩直接問。

﹁就別拿什麼毛，直接施法。﹂赫金說。

﹁這是不可能的事情︱︱﹂

﹁可以的，紅袍小子。我知道可以是因為我自己就辦得到。其實我一直懷疑啊，﹂赫金打趣說：﹁以前那些法師註明的施法材料都是鬼扯，搞不好是因為他們跟帕蘭薩斯城的皮草商人有掛勾。﹂

雷斯林聽了很懷疑：﹁長官，我沒見過有人可以不拿材料直接施法。﹂

﹁是喔，﹂赫金回答：﹁那你等著看。﹂

他舉起右手，唸了一串咒語，同時左手在半空畫了一個複雜的圖案。幾秒鐘以後，從他的手指冒出一道魔法火焰，飛過了草地擊中欄桿柱子，整根柱子都起了火。

雷斯林倒抽了一口氣，訝異至極：﹁我從來沒想過可以這樣！你是怎樣不用獸毛也能施法的？﹂

﹁自己想辦法啊。我剛剛說的那種狀況是真的發生過一次，我正要施法的時候，獸毛居然被敵人的飛箭給射中。﹂赫金說著伸出自己的手掌，上面看得見一條很長的白色疤痕貫穿掌心：﹁我嚇壞了，慌張的不知道該怎麼辦，可是我告訴自己﹃那不過是一團毛而已，我不需要。願神保佑我，沒有材料我也可以施法！﹄﹂他聳聳肩。﹁之後真的成功了啊，那天味道最香的東西，大概就是烤焦的大地精了。換你試試看。﹂

雷斯林看著草地另一頭，在心裡想像自己手上還是有一撮獸毛，然後唸了咒語，畫出符號。

什麼事情也沒發生。

﹁我還是不知道你怎麼辦到的，長官。﹂雷斯林有些懊惱：﹁魔法的規則就是︱︱﹂

﹁規則哩！﹂赫金嗤之以鼻說：﹁紅袍的，是你控制魔法，還是魔法控制你？﹂

雷斯林目瞪口呆。

﹁我是不知道我有沒有看錯人，紅袍小子。﹂赫金繼續說下去，眼睛裡有種狡獪，﹁不過我覺得你活到這個歲數，應該也是犯規過至少一兩次喔。﹂他輕輕點了一下雷斯林的手掌，那片金色的皮膚。﹁沒犯規的人就不用承擔什麼後果，但是我看你好像也遭遇過一些事情。﹂

赫金說完自己點了點頭，然後輕輕又說了一次：﹁試試看。﹂

是我控制魔法，雷斯林在心中告訴自己。﹃我﹄控制魔法。

他舉起手，火焰在指尖一閃，飛過草皮將另外一根柱子點燃。

﹁飛得好快！﹂雷斯林心情為之一振。

赫金點頭讚許：﹁我也沒看過更快的呢。﹂

另外一頭步兵已經完成當天的操課，已快步行軍沿途答數，踩著整齊步伐下山去。

﹁他們回去吃晚餐了。﹂赫金說：﹁我看我們也快走吧，免得東西全被吃光。你也該餓了吧，紅袍的？﹂

雷斯林意外地發現一向挑食的自己，現在居然餓得連伙房做的難吃東西也能大快朵頤。兩人穿過泥濘土地，朝著軍營踏上歸途。

﹁對了，長官，你還沒告訴我，剛剛用來讓我分神的法術是什麼？﹂

﹁是啊，紅袍小子。﹂赫金附和著：﹁我是沒說啦。﹂

雷斯林一直等著答案，可是老法師卻只是自顧自地傻笑，並沒打算回答。

﹁應該是個複雜的法術。﹂雷斯林想了想說：﹁火順著木棒燒上來，到了頂端還會爆炸。我沒見過這樣子的法術，這是你的一個獨門絕活嗎，長官？﹂

﹁可以這樣說啦，紅袍的。﹂赫金一本正經，但又以餘光偷瞥著雷斯林：﹁我不知道你有沒有做好心理準備。﹂

雷斯林很想笑，開懷大笑︱︱今天發生的這一切非常有趣。他將笑意哽在喉嚨，硬生生吞回去，不想打壞現在的氣氛。真是難以置信也難以理解，他挨打挨揍，給人惡整耍著玩，身上都是泥巴，渾身濕答答，但是這輩子卻從未有過如此暢快的經驗。

﹁我覺得我應該準備好了，長官。﹂他說得很尊敬，而且發自內心。

﹁閃光粉。﹂赫金拿著兩根木棒當作鼓棒般地跟著腳步節拍敲打：﹁根本就不是法術。但是紅袍小子你沒看出來，對不對？完全騙倒你啦，是不是啊？﹂

﹁是，長官。的確是騙倒我了。﹂雷斯林回答。

## １︱１５

聖克仙城下著雨，雨水落在末日王者山脈上綿延不絕的熔巖之中，發出嘶嘶聲濺到融化的大石頭上，然後化做蒸汽散逸。蒸汽或者飄上天，或者在地面繚繞，一場大霧應運而起，守橋的護衛彼此相隔不到十步距離，但卻看不見對方。

所以今天也就不練兵了。士兵看不見指揮官也看不見同伴，艾瑞阿卡斯索性叫他們去填了舊糞坑然後開挖新的︱︱這種工作越少人看見倒是越好些。士兵一定會怨聲載道，但是士兵的生活本來就得吃苦。

艾瑞阿卡斯留在指揮官帳棚裡面，擺了一盤牛脂點火照明，正在書寫一些文件。帳棚上頭漏下雨滴，他將一個頭盔反過來接住雨水，以免滿地板都是。不過他後來想想這也是多此一舉，濃密的霧氣早就飄進帳棚內，舔過了他的盔甲、帳棚的支柱桌椅，每樣東西給燈火一照都閃閃發亮。

每件東西都濕濕冷冷暗暗，他搞不清楚現在時刻，時間也被這場濃霧吞沒。外頭傳來沉重腳步聲，許多人來來去去，每個人都抱怨著這下雨又起霧的怪天氣。

艾瑞阿卡斯沒有多加理會，繼續埋頭工作。其實他也可以離開這漏水的帳棚，回到比較溫暖的露克西絲神殿辦公室，再可以來一杯溫過的香酒就更舒服。但是他將這種念頭拋開，畢竟軍人幾乎不可能在什麼溫暖舒適的地方作戰，在雨水、泥巴、霧氣中戰鬥是家常便飯，而艾瑞阿卡斯對於自己的要求就跟對部下的要求一樣，一定要砥礪自己忍受軍旅生涯的種種苦處。

﹁大人。﹂一個副官敲了敲柱子。﹁嗯，什麼事？﹂艾瑞阿卡斯頭也沒抬，繼續寫字。

﹁那位小姐回來了。﹂

﹁什麼小姐？﹂艾瑞阿卡斯工作受到干擾有些不耐煩，他正在寫的命令書必須清楚、明白又詳細，不可以出一丁點差錯，這個任務千萬不能搞砸。

﹁大人，是那位女戰士。﹂副官回答：﹁她想要求見。﹂

﹁奇蒂拉！﹂艾瑞阿卡斯猛然抬頭，丟下了筆。這件工作不能忘記，但還可以緩一緩。

奇蒂拉︱︱這個女人離開已經大約有一個月，但她一直都盤踞在艾瑞阿卡斯心上。他很高興奇蒂拉能夠生還，雖然其他四個派去執行同樣任務的人不是死亡就是失蹤，但他對於奇蒂拉安然返回倒不覺得驚訝，因為奇蒂拉不太一樣，超乎常人，她身上似乎帶有一種使命，至少艾瑞阿卡斯是這樣感覺，現在也很高興自己的觀察無誤。

不過想當然爾，任務一定是失敗了。這也沒什麼好多說，原本要她辦的就是一件不可能的事情，艾瑞阿卡斯會找人進行，也只是為了表示對黑暗之后的忠心。這下子也許塔克西絲會願意聽聽自己的說法吧，而他也想聽聽看奇蒂拉要拿什麼藉口出來，其實她還有面子回來已經勇氣可嘉。

﹁叫她立刻進來。﹂艾瑞阿卡斯說。

﹁好的，大人。但是她還帶了一個穿著紅色袍子的法師在身邊。﹂副官補充說。

﹁她帶了誰？﹂艾瑞阿卡斯一頭霧水，奇蒂拉沒事跟個紅袍法師在一起幹什麼？她怎麼敢亂帶人進軍營？那會是誰？難道是她同母異父的弟弟？上次見面以後，艾瑞阿卡斯向貝里夫打聽過奇蒂拉的背景，也因此知道她有兩個同母異父的雙胞胎兄弟，其中一個頭腦簡單四肢發達，另外一個則是初出茅廬的法師，可能就是這個紅袍子的人。

﹁那男人看起來很怪異，大人。﹂副官壓低嗓音說：﹁他從頭到腳都是紅的，而且給人一種很危險的感覺。護衛堅持不讓他進來，其實他們想當場把那個人給殺死，但是那位小姐卻出面護著那個人，還說將那人帶來是將軍您的命令。﹂

紅色︱︱從頭到腳︱︱

﹁吾后在上！﹂艾瑞阿卡斯大叫起來，真相宛如當頭棒喝，逼得他激動起身：﹁快點要她們兩個都進來！﹂

﹁﹃兩個﹄都進來嗎，大人？﹂

﹁對，快點！﹂

副官連忙退下。

又過了一會兒，看樣子應該是橋上守衛不肯放行。奇蒂拉先走進帳棚，避過了漏水的地方，看見將軍微笑起來，嘴角一側張得較開，露出了閃亮的皓齒。奇蒂拉總是斜著嘴笑，艾瑞阿卡斯第一次看見她就注意到了，那表情彷彿是在嘲弄命運，儘管放馬過來挑戰。她的黑眼珠與艾瑞阿卡斯交會，一個眼神就已經宣示了自己的勝利。

﹁艾瑞阿卡斯將軍，﹂她行禮道：﹁我如您吩咐，將炎祭閣下帶回來了。﹂

﹁做得非常好，鎢斯‧馬塔女士。﹂艾瑞阿卡斯回答：﹁或者，我應該稱呼妳為鎢斯‧馬塔軍團長了。﹂

奇蒂拉又笑了笑：﹁多謝長官。﹂

﹁牠在哪兒？﹂

﹁在外面等候，長官。牠希望能夠有正式的引見。﹂

她轉轉眼睛、挑挑眉毛，艾瑞阿卡斯示意自己懂得她的暗示。

於是奇蒂轉頭對著帳棚外頭鞠躬說：﹁艾瑞阿卡斯將軍，我很榮幸為您介紹尊貴的炎祭閣下。﹂

艾瑞阿卡斯看著帳幕有點不耐煩：﹁還尊貴呢。﹂他鼻子哼了一下。﹁牠到底在磨菇什麼？﹂

﹁長官！﹂奇蒂連忙低聲說：﹁恕我冒犯，但是我建議等一下牠進來的時候，你也鞠躬一下，牠非常在意這種事情。﹂

艾瑞阿卡斯皺起眉頭，雙手交叉在胸口：﹁除了吾后，沒有人能要我鞠躬。﹂

﹁長官，﹂奇蒂拉語氣急躁了些：﹁你到底想不想要這頭龍幫你做事？﹂

說真的，艾瑞阿卡斯一點也不想要這頭龍。他個人認為沒有巨龍幫忙，自己也可以打一場勝仗；認為艾瑞阿卡斯需要龍族協助的其實是塔克西絲。艾瑞阿卡斯喉嚨一陣鼓動後，勉強地稍微彎曲上半身。

一個看似人類，穿著火紅色長袍的形影進入帳棚，這個人身上無一不紅，頭髮是鮮紅色，皮膚泛出橘紅色光芒，瞳孔好像還在燃燒的煤渣。而且牠五官都很尖很長，下巴、鼻子都極為尖挺，牙齒也是長而銳利，令人不舒服。牠慢條斯理地走著，紅色眼睛看著每樣東西，但好像每樣東西都令牠覺得乏味。

牠看著艾瑞阿卡斯一臉不屑的模樣。﹁坐下吧。﹂炎祭說。

艾瑞阿卡斯可不大習慣在自己軍帳內還要受別人指揮，一股怒氣湧上，差點就要開罵。奇蒂拉有點冰冷但結實的手搭住他手腕，輕輕按了按。雖然局面有點緊張，她的觸碰卻還是挑動了艾瑞阿卡斯。奇蒂拉的頭髮上沾了些水珠，上衣濕了黏著胴體，皮甲也熠熠生輝。

後來，艾瑞阿卡斯想到生命中另外一個女性，也算是奇蒂拉的觸摸使他想起的，那位女性是黑暗之后。於是他也慢條斯理、故做簡單地就座，以顯示自己坐下跟炎祭的命令毫無關係，而是因為他自己想坐才會坐下。

﹁閣下，您要就座了嗎？﹂艾瑞阿卡斯問。

紅龍還是站著，這樣可以順著牠長長的鼻子睥睨這人類：﹁你們人類有一大堆﹃閣下﹄，公爵、男爵，國王、親王。但是你們這種短暫乏味的生命，跟我相比到底算什麼東西？什麼也不是，比渺小還要渺小，只不過是條小蟲子。你只是條蟲，可不是一頭龍。我比你們尊貴太多了，應該要稱呼我是﹃尊貴的閣下﹄才對。﹂

艾瑞阿卡斯忍不住握起拳頭，他更希望自己的指頭可以扣住這尊貴的閣下的脖子。﹁吾后，賜我一點耐性︱︱﹂他喃喃自語然後擠出一絲笑容，﹁好的，尊貴的閣下。﹂他還沒想到要怎樣跟部下解釋為何有龍族出現在營地，想必現在謠言已經傳開了。

﹁好了，﹂炎祭雙手扠在胸前：﹁你可以說正事了吧。﹂

奇蒂拉站起來：﹁我先告退了，兩位︱︱﹂

艾瑞阿卡斯抓住她手臂：﹁不，鎢斯‧馬塔指揮官，妳留下來。﹂

奇蒂拉對他笑了一下，那笑容像是一把火在他血液裡流竄，尤其燒得他兩腿之間非常難耐。

﹁鎢斯‧馬塔女士，這個任務我打算派妳一起進行。﹂艾瑞阿卡斯不得已放開她繼續說：﹁先把門帳闔上，叫守衛在附近圍成圓圈，不準任何人通行。﹂他看了看奇蒂拉也看了看紅龍。﹁接下來我講的事情不能洩漏出去，否則兩位的性命恐怕不保。﹂

炎祭冷笑起來：﹁性命不保？因為洩漏人類的秘密？我倒要看看你怎麼讓我丟了這條命！﹂

﹁這並不是我個人的機密，﹂艾瑞阿卡斯回答：﹁而是黑暗之后殿下，也就是吾后塔克西絲的軍事機密。倘若您走漏了風聲，那麼您必須面對的也是殿下而不是我。﹂

炎祭這下可笑不出來了，只好抿起嘴唇一副輕蔑的樣子，但也不再多說什麼，甚至乖乖拉了一張折疊椅坐下。他手肘靠在桌上，一揮便把艾瑞阿卡斯那些文件都砸落地板，接著又長又尖的手指在桌面上不停叩打，表現出極其無聊的模樣。

奇蒂拉遵照指示執行，艾瑞阿卡斯聽見她叫守衛站遠一點，並且在帳棚周圍三十步外駐守。

她進帳以後，艾瑞阿卡斯又吩咐：﹁檢查一下附近有沒有人逗留。﹂

奇蒂拉聞言又去帳棚外面徹底繞了一圈，艾瑞阿卡斯聽到她的腳步聲此起彼落。她重新進入帳棚，甩甩頭髮上的雨水：﹁大人，外頭已經淨空，您可以不用擔心。我會在這裡看守。﹂

﹁妳站在門口可以聽到我說話嗎，鎢斯‧馬塔女士？﹂艾瑞阿卡斯問：﹁我不想提高音量。﹂

﹁我聽力很好，大人不用介意。﹂奇蒂回答。

﹁好吧。﹂艾瑞阿卡斯靜了一下，看見文件都掉在地板不禁皺眉，思緒一時亂了些。炎祭看他這樣煞有其事地注意安全，倒也如艾瑞阿卡斯所料地略顯正經一點。

﹁好了，快說吧。﹂紅龍低吼起來：﹁我可還想趕快擺脫這副軟趴趴窩囊廢的身體。﹂

﹁卡基斯山脈最南端，有一座城市，沿用附近一條河取名為﹃希望城﹄。那裡的居民以人類為主，不過︱︱﹂

﹁你要我毀了那座城？對吧。﹂炎祭露出銳利的牙齒。

﹁並非如此，尊貴的閣下。﹂艾瑞阿卡斯接口：﹁殿下的命令相當明確，只有少數人，非常少數的人，可以知道龍族返回克萊恩。總有一天殿下會讓您對這世界釋放積壓已久的怒火，不過那一天恐怕還有點遙遠。目前我們的軍隊訓練不足，準備不夠周全，而您所要進行的任務，比起摧毀一座城池要來得重要許多。這項任務︱︱﹂艾瑞阿卡斯壓低噪音：﹁跟從屬於帕拉丁的龍族所生的蛋有關。﹂

那是個受到詛咒的名字。那是統帥天界對抗黑暗之后塔克西絲的神，也是對炎祭造成無比創傷的神。聽見這個名字，紅龍身體抽動一下，憤怒地發出爬蟲般的嘶嘶聲：﹁人類，不準你在我面前提到那個名字！再多嘴的話，看我怎麼把你的舌頭給拔下來！﹂

﹁尊貴的閣下，請不要動怒。﹂艾瑞阿卡斯毫無懼色：﹁我也只需要說這麼一次而已，相信您已經可以明白事情的嚴重性，所以我也沒有必要繼續提到祂。根據吾后手下牧師的調查，敵方龍族，我們就稱之為金屬龍。牠們的蛋埋藏在希望城的地底。﹂

炎祭瞇起眼睛：﹁人類，你們在耍什麼把戲？我覺得你們根本就在扯謊，別問我是怎麼知道的！﹂他伸出長長的手指。﹁你們這兩條蟲沒資格知道。﹂

艾瑞阿卡斯拿出十成耐性才忍住直接掐死紅龍的衝動：﹁尊貴的閣下，想必您是回想到二八七年您與同伴曾經襲擊﹃龍島﹄，並且奪走大量金屬龍蛋的戰役。可惜雖然各位拿走很多龍蛋，卻不是全部的龍蛋。顯然金屬龍那一方也不像我們所想的一般愚昧，牠們將比較稀少、更為珍貴的蛋，也就是金龍與銀龍族的蛋給藏了起來。﹂

﹁那我得去把這些蛋給毀了。﹂炎祭接口說：﹁這可樂意之至。﹂

﹁很遺憾，我必須告知尊貴的閣下，這件美事恐怕現階段無法完成。﹂艾瑞阿卡斯淡淡道：﹁吾后需要的是完整的金屬龍蛋。﹂

﹁什麼？原因呢？﹂炎祭追問起來。

艾瑞阿卡斯微笑道：﹁這一點可能要請您去問吾后殿下，如果祂手下的一條︱︱龍需要知道原因，相信祂就會說。﹂

炎祭動了真怒，立刻站起來，火氣從身體往外放射，熱能灌滿整座帳棚內部，溫度高得連奇蒂拉皮甲上的水珠都冒出滋滋聲。不過她沒有猶豫，立刻抽出佩劍，一橫身隔在艾瑞阿卡斯與紅龍之間，帶著自信與自持，隨時準備以手中兵器與自己的肉體保護上司。

﹁我們將軍沒有輕蔑的意思，偉大的炎祭閣下。﹂奇蒂拉話雖如此說，但艾瑞阿卡斯的語氣其實相當明顯。

﹁我的確沒有冒犯之意，尊貴的閣下。﹂艾瑞阿卡斯明白奇蒂拉的意思，而且就算化做人形，一頭紅龍還是可以使用許多強大的魔法，那些法術足以將艾瑞阿卡斯燒成焦炭，甚至也可以使聖克仙城淪為廢墟。

真的要和這強大又傲慢的怪物作戰，艾瑞阿卡斯沒有勝算，但是口頭上占了便宜對他已經足夠，於是決定息事寧人，不介意稍微降低姿態：﹁尊貴的閣下，我是個軍人，不是外交官，說話比較直，如果剛剛有冒犯到您，那並不是我的本意。請您接受我的歉意。﹂

情緒稍微平穩之後，炎祭又坐回椅子上，軍帳內的溫度也回復到正常狀況。艾瑞阿卡斯抹去臉上汗水，奇蒂拉收回武器再度站到帳棚門口，樣子相當平常，似乎不認為自己剛做了件了不得的大事。

艾瑞阿卡斯注視著她的一舉一動，她就像是一隻輕盈的貓般優雅。自己從來不知道世間會有如此女子！燈光打在她的皮甲上，在她背後投下一道長長的影子。看著影子包覆了奇蒂拉，就好像是自己渴望擁她入懷一樣。艾瑞阿卡斯急切地想要得到她，緊緊地抱住她，解放自己心頭那甜蜜的痛楚。

﹁可以繼續談正事了嗎？﹂炎祭開口了，牠將艾瑞阿卡斯的慾望都看在眼中，但對於人類的情慾牠可是十分瞧不起。﹁黑暗之后殿下到底要我怎樣處理那些龍蛋？﹂

艾瑞阿卡斯克制心中慾火，期待也正是高潮瞬間更加刺激的動力。

﹁殿下要請您帶著一位軍官前往希望城，﹂艾瑞阿卡斯看著奇蒂拉，奇蒂拉眼神中閃耀著驕傲與喜悅。﹁如果尊貴的閣下您不反對，那我打算就派鎢斯‧馬塔女士去協助您。﹂

﹁以人類來說她還過得去。﹂紅龍歪了歪嘴說。

﹁那就好。到達希望城以後，先請您確認金屬龍蛋的情報是否屬實。看樣子，雖然殿下的牧師認定有龍蛋在那個地區，卻一直找不到確切位置。我不想提到名字的那個神，這次好像把消息封鎖得滴水不漏，連殿下也沒辦法探出情報。也因此，殿下認為同樣是龍族，才能夠感應到龍蛋的下落。﹂

﹁祂自己辦不到的事情，才會想到要叫我幫忙。﹂炎祭一邊鼻孔飄出濃煙，在聖克仙濃稠帶著臭味的空氣中揮之不去。﹁知道龍蛋的位置之後呢？﹂

﹁請您回來通知我確實地點，還有您發現的龍蛋數量與種類。﹂

﹁是要我去撿蛋來賣是吧？﹂炎祭又生起氣來：﹁分明是村姑在做的事情！﹂喉頭咕噥一陣之後，他又吼著說：﹁我想應該還有點樂子吧，你應該至少讓我毀了那座城，然後殺光全部的居民？﹂

﹁這也不行。﹂艾瑞阿卡斯回答：﹁的確如我剛剛所說，兩位前去尋找龍蛋的事情，不能洩漏給外人知道，你們進入希望城的真正理由不能公開。同時，龍族回到克萊恩這件事情也不能宣揚出去。希望城遲早會淪陷，但我們會採用其他的方式攻下那座城，這樣才不會讓太多人注意到我們的行動與閣下的身分。因此我們會採用聲東擊西的戰術。﹂

﹁希望城只是布羅德海姆王國的一個城市，﹂他繼續說：﹁國王威海姆已經受到黑袍牧師掌控，事事依照他們的﹃建言﹄去做。於是他對希望城課徵很高的稅金，金額非常離譜，造成當地居民的暴動。威海姆國王已經請求我軍協助鎮壓叛亂份子，我們會應他所求出兵，派遣兩支剛成立的軍團與威海姆王自己雇用的另一支傭兵團起︱︱﹂

﹁有外人啊，﹂紅龍打斷他說：﹁不受你控制的人。﹂

﹁尊貴的閣下，我也察覺到這一點。﹂艾瑞阿卡斯頗不耐煩：﹁但是我軍的陣容現在尚不足以完成目標。這個任務只是訓練的一部份，我要讓手下的人見見血才行，這次作戰是很好的機會。﹂

﹁你說的目標到底是什麼？我們既不把那座城給燒了，也不殺他們的人︱︱﹂

﹁尊貴的閣下，請您想一想，一個死掉的人能夠用來做什麼？根本就沒有用了，只是讓屍體腐爛，不僅很臭，還會有傳染病。但相反地，活人的用處很多，男人可以送去礦坑開採鋼鐵，大一點的小孩都送進田裡工作，女人可以賞給士兵娛樂，太老太小的反正會淘汰，根本不用擔心。所以我們的目標是要占領希望城，奴役那裡的人。而且希望城淨空之後，殿下想要怎樣處理那些龍蛋都很方便。﹂

﹁你剛剛說的那支傭兵團怎麼辦？他們學你當奴隸主人，還是要變成你的奴隸？我猜你連他們都捨不得殺，聽你剛剛在那兒嘮叨說什麼軍隊陣容不足︱︱﹂

這頭紅龍真的快要磨光艾瑞阿卡斯的性子，但他還是故做鎮定回答：﹁這支傭兵團的領導人是索蘭尼亞騎士的後裔，他認為威海姆王人格高尚，所以也認定自己率領部下前去幫忙是正當的作戰。但是如果讓他得知真相，知道自己受騙了，的確可能對我們造成威脅。不過我還需要這個人，要是探子回報的消息不假，那他是個高手，部下也都精挑細選。尊貴的閣下，您應該明白我面對怎樣的窘境吧。﹂

﹁嗯。﹂炎祭笑了起來，露出一排尖牙，牙齒數量比人類顯然多了不少。

﹁只要我們打下希望城，那些傭兵也就沒有用了。﹂艾瑞阿卡斯自在地一揮手：﹁那些人就任憑您處置，尊貴的閣下，不管您要怎麼做都沒關係︱︱只是︱︱﹂他手勢一換，示意對方要小心。﹁千萬不要將您的本體給外人知道了。﹂

﹁你還真是懂得剝奪我的樂趣。﹂炎祭不大情願地說：﹁算了，反正這樣也很好玩，需要一點創意跟手段︱︱﹂

﹁是啊，尊貴的閣下。﹂

﹁好吧。﹂紅龍靠著椅子，翹起一隻腳：﹁那來談談酬勞的問題，看樣子這任務還挺重要的，對殿下來說應該值得花一大筆錢。﹂

﹁尊貴的閣下，您付出的心力一定會得到很好的回饋。﹂艾瑞阿卡斯說。

﹁有多好？﹂炎祭兩眼一瞇。

艾瑞阿卡斯被這麼一問倒是無話可說。

﹁可以容我說句話嗎，將軍？﹂奇蒂拉介入其中，聲音如巧克力甜美濃郁。

﹁請說，鎢斯‧馬塔。﹂

﹁閣下牠在上一次的戰爭中承受了重大損失，出外為吾后消滅索蘭尼亞騎士時，所有的財寶都遭人洗劫。﹂

﹁索蘭尼亞騎士？﹂艾瑞阿卡斯皺起眉頭，他想不起來何時有人跟索蘭尼亞騎士正面作戰，那群騎士在大災變以後失去原本的聲望地位，一直都沒有回到臺面上。﹁哪裡的索蘭尼亞騎士？﹂

﹁將軍，我說的是修瑪。﹂奇蒂拉正色說。

﹁啊！﹂艾瑞阿卡斯這才意識到，必須用龍的壽命來看待整件事情，炎祭對於修瑪還記憶猶新呢。﹁是說那個索蘭尼亞騎士啊︱︱﹂

﹁所以說，吾后或許可以彌補閣下牠的一些損失︱︱﹂

﹁是全部的損失。﹂炎祭出言糾正：﹁我知道總額，連一個銀杯子都不可以少。﹂牠伸手進長袍掏出卷軸攤在桌上，﹁這邊是一份明細，我要這些東西當成酬勞，不要給我換成鋼幣。鋼幣那玩意兒好髒，哪能拿來鋪成像樣的床，更何況我不覺得鋼鐵還能保持多少價值。還是金子最好，睡在上頭最安穩，銀子或者一些寶石也都還能接受。你在這兒簽名。﹂牠指著最下面一條線。

艾瑞阿卡斯低頭看了看，眉頭一緊。

﹁將軍大人，希望城那裡應該藏有很多財寶。﹂奇蒂拉出言提醒：﹁我們還可以從當地的商人跟居民手中得到一些東西。﹂

﹁沒錯。﹂艾瑞阿卡斯回答。但是，原本沒收的資產他打算用來充實自己的財庫。籌措一支軍隊，而且是一支可以征服安塞隆大陸的軍隊，這筆開銷相當可觀。這頭妄自尊大，又貪得無厭的蠢龍想拿走的總值，不知道可以鑄多少的劍、餵飽多少士兵的肚子。

但前提是他也要有這麼多士兵可以養，而事實上現在沒有。

黑暗之后答應提供人力，而艾瑞阿卡斯也是少數知道秘密的人：末日王者山脈內部正在進行秘密實驗，黑袍大法師德拉卡、黑袍祭司渥利許、太古紅龍哈基爾和班德正一起研究如何玷汙善龍蛋，希望能從中培養出新生物，未來用以對抗牠們渾然不覺的父母。艾瑞阿卡斯本身也會一點魔法，他對於這種略嫌好高騖遠的實驗有些懷疑，不過如果真的能獲得新的兵源，而且是嶄新、壯大、無堅不摧的一支軍隊，那交出希望城搜刮的財富也算值得。

所以他還是在那條線上草草寫下名字，將卷軸捲好以後遞回給炎祭。﹁我這邊要準備出兵了，你跟鎢斯‧馬塔早上動身。﹂

﹁我已經準備好立刻出發了，長官。﹂奇蒂拉回答。

艾瑞阿卡斯皺眉頭道：﹁我說了你們早上才走。﹂他還刻意加重語氣。

奇蒂拉語氣尊敬但立場堅定：﹁長官，炎祭閣下和我趁夜出發比較不會洩漏身分，越少人看到我們越好。畢竟炎祭閣下還是很容易引人注意。﹂

﹁不難想像︱︱﹂艾瑞阿卡斯喃喃自語，他看著奇蒂拉，十分想要得到她，這種痛苦很難熬。﹁閣下，可否請您先去外面稍後一會兒，我與鎢斯‧馬塔女士有一些私人事情想談談。﹂

﹁我的時間寶貴得很，﹂紅龍答道：﹁我跟這女的意見一樣，最好是趕快走。﹂

牠氣派地站了起來，一手拎著袍子下襬就要走出去，不過在門口又停下來回頭一望，手中拿著卷軸指著艾瑞阿卡斯說：﹁小蟲子，別考驗我的耐性。﹂牠離開之後還留下了淡淡的硫磺味。

艾瑞阿卡斯攬住奇蒂拉的腰，將她朝著自己壓過來，自己的鼻子磨蹭著她的脖子。

﹁炎祭還在等呢，長官。﹂奇蒂拉接受他的吻，但身體並不願意徹底鬆懈。

﹁讓牠慢慢等！﹂艾瑞阿卡斯喘息起來，情慾已經征服了他。

﹁長官，你對我的喜歡應該不僅於此。﹂奇蒂軟語呢喃，極盡挑逗，可是卻持續抵抗著艾瑞阿卡斯：﹁我可以幫你贏得勝利，我可以為你帶來權位，世界上沒有人能夠阻擋我們。你是火焰，我就是煙霧，你是閃電，我就是雷鳴。我們並肩作戰，最後統治這個世界。﹂

她伸手摀住他想要質疑的那張嘴。﹁我把你當成將軍，也敬重你是我的上司。如果你開口，我願意把生命交給你。但是在感情上，我是自己的主人，沒有人可以強迫我付出，只是要請大人明白，等我最後委身於你的那一天來臨，那天夜裡我們的喜悅，絕對能讓你感受到這份等待是值得的。﹂

艾瑞阿卡斯還是用力抓著奇蒂拉好一會，抓得她都疼了，但之後便慢慢放開她。他享受床上的歡樂，可是他在戰鬥中卻有更大的快感。戰爭的各個層面，無論是文韜武略、築牆修壕、刀光劍影以至最後克敵致勝的一刻，都令他爽快不已。不過這種勝利的痛快，來自於擊倒與自己旗鼓相當的對手，打敗一個值得自己出手的對象，對於手無寸鐵的平民其實他沒有出手的慾望。同樣的，要享受愛慾，他並不希望對方是自己的奴隸，是個見到他會害怕、在他懷中會顫抖癱軟像屍體的女人。無論是感情或者作戰，他所需要的都是一個與自己平起平坐的人。

﹁去吧！﹂他啞著嗓子對奇蒂拉一吼，轉身背對著她。﹁快點走，趁我還能克制自己的時候離開。﹂

奇蒂拉並沒有立刻走出帳棚，但也沒有刻意炫耀自己在兩人關係上又一次占了上風。她留下來用手輕輕撫著艾瑞阿卡斯的手臂，一股火焰在他的血管裡流動。

﹁等我凱旋歸來的那一天，我就是你的人了，將軍。﹂她吻了艾瑞阿卡斯坦露的肩膀，接著便放下他掀開帳幕走進雨裡跟紅龍會合。

出乎下人意料，艾瑞阿卡斯將軍那一天沒有帶女人回房，之後好幾天都如此。

## １︱１６

孿生兄弟持續不斷接受軍事訓練。一週一週過去了，這裡食物單調、操練單調，同樣的練習每天進行，卡拉蒙最後已能夠在夢遊時頂著一個布袋出招。

他知道自己可以辦到，是因為每天大家都要很早醒來，他覺得自己在夢遊，而有一天克耐爾連長要他們頭上擺一個布袋操演同樣的動作︱︱刺、收、刺、收。他只不過在動作中加入了一些變化，左轉體、右轉體、鎖步、側步，還有全軍退後、盾牌陣以及其他指令。

除了每天的演練以外，他們也每天清理軍營，前一天的稻草要清出去，地板抹過一遍，毯子抖乾淨，換上新鮮乾草。此外還要在冰冷的溪流中洗澡︱︱對於某些人而言，這是新鮮事，因為他們通常要在年末才因為風俗而清洗身體。不過這是狂男爵另一個被人當作發瘋的癥狀，他堅稱衛生習慣與環境整潔可以降低疾病傳染，除去跳蚤、虱子等等這些步兵常見的毛病。

步兵每天都要戴著沉重的裝備與兵器在好漢坡跑上跑下，現在大家都已經不以為意，只有一個人例外，那就是伙計。他的身體實在太輕，即便依照卡拉蒙的建議每天比別人多吞一倍淡而無味的食物，他的身高或體形都沒有隨之成長。只是伙計從不認輸，他每天在山路上都累到癱瘓，半個身體埋在盾牌下面，可是他卻一直自豪地說：﹁長官︱︱克耐爾連長，我今天有比昨天多跑一點。﹂

訓練官對於伙計的精神感到敬佩。男爵與各層級軍官每星期召開一次例會，他在會議上便出言表示，自己希望那孩子肉體的韌性能與志氣並駕齊驅。

﹁大夥兒都喜歡他，也都暗地裡幫他一把，尤其是那個姓馬哲理的大個子，每次以為我沒在看就會替他拿裝備。而且要他們彼此過招練習，他也都故意放水，弄得好像那個小伙子能把食人魔打得落花流水。目前為止我都睜一隻眼閉一隻眼，但是男爵大人，恐怕他真的沒能力擔任一個好的步兵。﹂連長一邊說一邊搖頭：﹁其他人根本也是幫倒忙，這樣下去只會害死自己，也害死別人。﹂

其他軍官都點頭附和。每週例會在男爵城堡中舉行，會議室位置很高，可以望見下面的廣場，士兵在那兒打理裝備，皮帶要上油才會柔軟，刀劍要好好擦拭才不會給士官看見汙點或鏽痕。

﹁先別趕他走，﹂男爵說：﹁我們可以看看他到底適合做什麼，應該總能找到一兩件。說到這些新人，赫金連長，你那邊那位新法師的情況？﹂

﹁報告男爵，以塔裡來的法師而言他表現不錯。﹂赫金悠然自得地將龐大身軀塞在椅子上：﹁他看起來或許病懨懨的，有一天晚上我經過他房門前還聽見他一直咳個不停，真怕他把自己的肺給咳出來。我跟他聊起這件事情，暗示他說這種身體狀況恐怕不能從軍，他看我的眼神，好像是要把我燒成灰扔進垃圾筒。﹂

﹁男爵大人，其他士兵並不喜歡他，這也沒辦法。﹂克耐爾表情凝重：﹁連我也不好意思怪他們，因為他那雙眼睛真的讓人不寒而慄，好像正眼睜睜地看著你死在他腳邊，他已準備好要幫你埋葬一樣。大家都說︱︱﹂連長壓低聲音，﹁他可能把靈魂出賣給地獄深淵的惡魔了。﹂赫金笑了起來，兩手擱在大肚腩上不住搖頭。

﹁你笑吧，赫金。﹂訓練官一臉頑固：﹁不過，哪一天那個年輕法師被人從背後捅一刀死在森林裡，可別怪我沒警告過你。﹂

﹁唔，赫金，你怎麼說？﹂男爵轉頭看著魔法連的連長：﹁我只能說我也認同克耐爾的意見，那個法師不太討喜。﹂

赫金坐直身體，藍色雙眼綻放銳利的光芒掃過每個軍官，連男爵也沒放過。

﹁問我的意見嗎，大人？﹂赫金回答：﹁我只能說我認為打仗不是野餐，男爵。﹂

男爵聽了有點困惑：﹁可以解釋清楚點嗎，赫金？﹂

赫金淡淡地開口：﹁大人，如果我們現在要找的是個五月選美皇后，這個小法師的確是不夠格。但是上戰場，想必你要的不是個美人胚子，是不是啊，男爵大人？﹂

﹁話是這麼說沒錯。可是赫金，他的病情︱︱﹂

﹁大人，那不是生理問題，也不會傳染。﹂赫金連長接口：﹁這種病也沒辦法治療，就算是上古時代那些召喚神力、替人療傷治病的牧師回來，也一樣沒輒，雷斯林‧馬哲理的狀況是治不好的。﹂

﹁所以說他的病其實源於魔法？﹂男爵皺起眉頭，要他處理令人聞之色變的鼠疫，搞不好還簡單一點。

﹁大人，我個人的想法是︱︱他的毛病就是他的法力！﹂赫金一副睿智模樣點著頭。各層軍官都面露難色，搖起頭竊竊私語。赫金也皺眉深思，皺紋深得好像要將整張頭皮給拉進去。他又轉頭看看訓練官。﹁克耐爾，你這輩子是不是一直都想當個軍人？﹂

﹁是啊。﹂克耐爾回答著，不太懂為什麼會跟自己扯上關係。﹁我想你也可以說我一直都是個軍人。我媽媽也是在軍營裡幫忙的人，她拿我爸的盾牌給我當搖籃哩。﹂

﹁這樣啊。﹂赫金又點點頭：﹁你從小就打算當軍人，而且你也跟我們的男爵大人一樣，其實出身在索蘭尼亞世家裡。那你曾想過要成為騎士嗎？﹂

﹁沒哩！﹂克耐爾一副不屑的樣子。

﹁我可以問問為什麼嗎？﹂赫金說得很客氣。

克耐爾想了一下：﹁坦白說我沒想過這事兒。一方面，我家不是貴族︱︱﹂

赫金揮揮手打斷他：﹁以前也有不是貴族出身，但是慢慢晉升、成為騎士的例子。傳說中的修瑪不就是一個嗎？﹂

﹁這跟那法師有關係嗎？﹂克耐爾不耐煩地追問。

﹁你回答了就知道。﹂赫金說。

克耐爾看看男爵，男爵只是挑了一下黑色眉毛，意思似乎是：﹁就順他的意吧。﹂

﹁好吧︱︱﹂克耐爾也皺著眉頭說：﹁我想，主要的原因是一個騎士會有兩個指揮官，一邊是有血有肉的上司，另一邊卻是天神，騎士兩邊都要顧得到。運氣好的話，這兩邊意見會一致，運氣不好的話︱︱﹂克耐爾聳聳肩：﹁到底要聽誰的？碰上那種事情，腦袋會裂成兩半吧。﹂

﹁沒錯。﹂男爵低語著，像是對自己說話：﹁說得沒錯。我以前沒有想得這麼透徹。﹂

﹁我自己是比較喜歡有統一的指揮。﹂克耐爾又說。

﹁我也這樣想。﹂赫金答道：﹁所以我在魔法這一行裡頭，只算是個小卒子而已，但是那個年輕法師，他可是個騎士。﹂

男爵的黑色眉毛往上一彈，幾乎碰到了他的黑色頭髮。

﹁喔，不是字面上的﹃騎士﹄，大人。﹂赫金咯咯笑道：﹁不是那樣，不然索蘭尼亞騎士聽了應該會先自殺。我的意思是說，在魔法這們學問上，他就像個騎士。他受到兩個聲音呼喚，一個是人的聲音，但另一個是神的聲音。我也不知道最後他會選擇哪一邊。或者說，如果他真的非得選不可︱︱﹂赫金搔了搔沒有鬍鬚的下巴。﹁就算他決定兩邊都不聽，走自己的路，我也不會意外。﹂

﹁話說回來，你自己不是也常常跟那女神喝點小酒嗎？﹂男爵微笑。

﹁我只算是女神的朋友，﹂赫金正經地表示：﹁但是雷斯林‧馬哲理是她選出來的鬥士。﹂

男爵好一陣子不發一語，細細咀嚼他的說法。﹁回到原本的主題，你認為我應該把雷斯林‧馬哲理留在部隊裡面嗎？對於我們有沒有幫助？﹂

﹁兩個答案都是肯定的，大人。﹂赫金堅定地說。

﹁訓練官？﹂男爵轉向克耐爾：﹁你怎麼說？﹂

﹁既然赫金願意為他擔保，也可以稍微看著他的話，那我也沒什麼好反對。﹂克耐爾回答：﹁而且這樣也好，因為這對雙胞胎其中一個走了，另外一個大概也留不住。卡拉蒙‧馬哲理有成為優秀軍人的潛力，遠比他自己所想的還要好，我其實已經打算推薦他進去機動連了。﹂

他說完看了看瑟納吉連長，也就是機動連的指揮官。瑟納吉點了點頭，看似很有興趣。

﹁那就這樣安排吧。﹂男爵做出結語，伸手拿了一壺冷麥酒，通常這代表會議結束。﹁另外，各位請注意，我們第一場仗的時間已經安排好了。﹂

﹁大人，地點在哪裡？﹂兩個連長都很急切地問起：﹁什麼時候出發？﹂

﹁兩個星期以後上路。﹂男爵倒了酒：﹁這次是布羅德海姆的國王威海姆請求支援，他是個賢能的君主，但是領地上有一座城市，給一群魯莽的叛亂軍給占據，對方要求從布羅德海姆分裂出去變成自治城邦。比較糟糕的，是那些叛軍居然也說服了大部份民眾一起違抗國王的命令，因此威海姆王已經集結自己的軍隊，他會派出兩個軍團去攻擊反叛軍，我們的任務是輔助國王軍。國王主要的希望是讓叛軍看到我們這邊聲勢浩大，知道自己沒有勝算之後，可以棄械投降。﹂

﹁又是該死的圍城戰，﹂克耐爾沒好氣地說：﹁沒有比圍城戰還無聊的事情了。﹂

﹁有沒有刺激的事情還很難講喔，連長。﹂男爵安撫地說：﹁根據回傳的消息，那些叛軍似乎是寧死不屈的類型。﹂

﹁這樣啊！﹂克耐爾臉上一亮：﹁總算像話一點！不過我們對於國王派出的兩個軍團，有掌握到什麼情報嗎？﹂

﹁還沒有。﹂男爵回答：﹁什麼也不知道，恐怕得等到了現場才可以確認。﹂他眨眨眼：﹁如果是一群飯桶，那就讓我們教教他們怎樣打仗吧。﹂他舉起酒杯。﹁這任務可真是名符其實的﹃絕望﹄啊。﹂

﹁啊？﹂兩個指揮官聽了一頭霧水。

﹁別緊張，我們的目的地叫做﹃希望城﹄。﹂男爵會心一笑：﹁但是叛軍恐怕是沒希望了！﹂

大家一起乾杯︱︱之後也興高采烈地又下肚好幾杯。

## １︱１７

﹁紅袍小子，有好消息。﹂赫金走進實驗室的時候，腳步有點歪斜，身上都是酒味：﹁我們要準備出征了，兩個星期以後出發。﹂他打了個都是酒氣的嗝。﹁時間可不太夠就是了，還有很多準備要做。﹂

﹁兩個星期！﹂雷斯林自己說了一遍，覺得肚腹一陣翻攪。他自己認為這是代表興奮︱︱事實上的確有一部份。他看看自己手上的研缽，今天赫金指派的工作是磨香料，磨好以後交給大廚加在餐點裡面。雷斯林有點懷疑這麼做的意義何在，那個廚師好像只會做兔子肉，而且截至目前為止唯一一次的意外驚喜，就是居然有隻蟑螂。當然是死蟑螂，說不定是食物中毒而死。

﹁我們的作戰標的是什麼？﹂雷斯林非常自豪地問道，這是他從那本有關瑪濟斯的手札上學來的軍事術語。

﹁標的？﹂赫金用手背抹抹嘴角，他的嘴唇上頭還有泡沫。﹁紅袍的，我們其中一個知道作戰目標就可以了，那個人就是我。你只要聽從上級指揮，一個命令一個動作就好了，知道嗎？﹂

﹁是，長官。﹂雷斯林忍氣回答。

說不定赫金是故意想激他，這樣才有機會再拿棍子出來。雷斯林心裡這樣推測，所以表現出超乎平常的克制力。他回頭繼續擣香料，擣得非常用力，桂枝都讓他擣爛了，辛辣的味道散逸在空氣中。

﹁紅袍小子，你是把那玩意兒當成我啊？﹂赫金咯咯笑道：﹁想把老赫金打成爛泥？好啦，東西先放著，別管那死廚子了！反正他拿那玩意兒去也沒用，說不定偷偷賣掉哩，我說他根本沒在菜裡頭加過調味料吧。﹂

赫金一邊自言自語一邊走到書架邊，書架先前才撢過灰塵，他伸出還在搖晃的手拿了那本他口中﹁花俏的黑皮書﹂。

﹁說到賣東西，我應該把這些書拿到鎮上的法師商店都賣了才對。現在正好還有塔裡來的法師哩！你剛好幫我看看，我該開多少價錢才對。﹂

雷斯林咬牙切齒忍著不發作。這些書上記載許多魔法，它們的價值遠遠高出赫金能從朗萃城法師商店換來的鋼幣。一般來說，店家不可能出高價收購黑月之神努塔瑞門下的魔法書，因為這東西不好轉手。幾乎沒有黑袍法師敢光明正大地走進店裡頭，大剌剌地翻閱屬於他們的魔法書，因為這些書上記載的多半是死靈法術、詛咒法術、酷刑咒語以及其他見不得光的內容。

而且不只是黑袍法師，絕大多數法師都知道，真正高級的咒語在法師商店是找不著的。唔，但還是常常聽說一些法師正好在哪一間店，發現了上古失傳的魔法書，就擺在褔羅參某處偏僻的法師商店什麼的。但是這種事情其實少之又少，想要追求強力法術的法師都不會在店鋪白費功夫，直接前往威萊斯的大法師之塔比較快，那裡藏書豐富，而且不會有人過問。

赫金把黑皮書拿了擺在桌上端詳好一陣子，歪著那顆光頭好好欣賞這戰利品。雷斯林也看著那本書，但是他的目光銳利、充滿貪婪與好奇，渴望得知裡面的內容。他轉念一想，也許他應該跟赫金買下這本書，等他領到薪水再還。

雷斯林知道自己恐怕也看不懂上面的咒語，這本書記錄的魔法對他而言應該很艱深。此外書上的法術，尤其是那些用來作惡的法術，他並沒有實際使用的意願。不過他認為自己還是可以從書上學到一些東西，所有的法術︱︱無論是善、是惡、或者不加區分︱︱使用同樣的一套字母系統組合為咒語，而造成施法結果差別的要素，在於如何唸誦與排列。

他之所以想要閱讀這本書還有另一個理由。既然這本書當初是黑袍戰鬥法師持有，那麼雷斯林有一天也可能需要對抗敵人使用同樣的法術，知道咒語的結構，有助於破解法術或者抵抗法術效果。這些理由都很充分，可是雷斯林不得不對自己承認：其實他對這本書著迷的原因，是出於自己追求魔法的渴望。任何知識來源，不管是否與邪惡有牽連，在他眼中都是無價之寶。

這本書很新，裝訂書頁的皮革還很閃亮，沒有太多痕跡。以及，書的外皮真的很花俏，就這一點來說，赫金的描述相當生動。一般的魔法書看上去都平淡無奇，畢竟寫魔法書的人，並不希望吸引坎德人的好奇目光或者雙手，所以魔法書應該沒什麼特徵，很容易忽略，方便收在陰暗角落，一直偷偷隱藏著。

這本書卻恰好相反。封面上燙了銀字，大大地以通用語寫著《秘術傳奇與法力》，任誰也能看懂。四個角落浮雕出眼睛的符號並以金色葉片裝飾，對於所有施法者來說是個神聖的印記。除此之外，封面畫了許多符文，雷斯林之前也注意過。作為書籤的紅色絲帶在緊閉的書上飄動，看來頗像是一抹血漬。

﹁不知道裡面是不是也一樣漂亮，﹂赫金說著就要伸手翻開：﹁要是有些圖片，說不定我會留下來看看。﹂

﹁等等，長官！您在做什麼？﹂雷斯林立刻伸手阻止。

﹁我要打開這本書啊，紅袍小子。﹂赫金不耐煩地將他推開。

﹁長官，﹂雷斯林馬上用很匆促，但也保持著敬意的語氣：﹁請您三思而後行。我們在塔裡曾經學過，﹂他解釋起來。﹁打開一本魔法書之前，最好先測試上面有沒有散發魔法能量。﹂

赫金鼻子哼一聲，搖了搖頭低聲講了句話，好像是﹁煩死人不償命﹂。不過他看雷斯林這麼堅持，手一攤回道：﹁那你就試吧，紅袍的。不過你也想想看，我從戰場上把這本書撿回來，擺在身邊幾個星期了，可我一點事情也沒有，這書又沒噴火。﹂

﹁是，長官。﹂雷斯林笑道：﹁第七課︱︱小心駛得萬年船。﹂

他伸出手掌靠近封面，距離大概有一隻手指，很注意地不去直接接觸書本。停在那裡算了五次呼吸的時間，敞開心靈去感受最微弱的魔力流動。他在大法師之塔曾經見過其他法師這樣做，但是自己一直沒有機會試試看。現在他不僅是要測驗這個作法，也是因為他真的察覺這本書的詭異之處。

﹁很奇怪。﹂雷斯林喃喃自語。

﹁嗯？﹂赫金也起了疑心：﹁怎麼了？你感覺到什麼不對嗎？﹂

﹁沒有，長官。﹂雷斯林皺起眉頭大惑不解：﹁沒有感覺到，但就是這一點才奇怪。﹂

﹁你是說這本書上面根本沒有魔法？﹂赫金不大相信：﹁這怎麼可能！一個黑袍的帶著沒有魔法的書到處閒逛是怎麼回事？﹂

﹁正是如此，長官。﹂雷斯林還是堅持：﹁所以說這本書不大對勁。﹂

﹁夠啦，紅袍的。﹂赫金用手肘將雷斯林擠開：﹁別管塔裡頭那些胡說八道了，要知道裡面有什麼東西，最快的辦法當然就是把這該死的書給打開︱︱﹂

﹁長官，請住手！﹂這一次雷斯林的動作更激烈，金色的皮膚、纖細的手臂，直接壓在赫金那粗短的棕色手掌上。﹁我真的覺得這本書有很大的問題，赫金連長。﹂

﹁有什麼問題？﹂赫金顯然不大相信。

﹁請仔細想想，您曾見過戰鬥法師會隨便亂丟自己的魔法書？這是一個法師的魔法書︱︱換句話說是他唯一的武器！怎麼會讓這東西落入敵人手中？您覺得這合理嗎，長官？您自己有沒有可能做出這種事情？要比較的話︱︱這就好像步兵把他們的刀劍都丟了，完全沒有防備。﹂

赫金想了一想，餘光瞥了那本書一眼。

﹁還有一點。﹂雷斯林繼續說：﹁長官，您有見過哪本魔法書會這麼直截了當地昭告書名以示天下嗎？什麼時候有魔法書會如此挑明了告訴大家，裡頭有很多秘密？﹂

雷斯林說完繃緊神經等待。赫金也繃緊眉頭，聚精會神盯著那本書。雖然他喝了酒，但還沒有醉到聽不懂這個見習生擔憂的道理，最後他將手拿開。

﹁有件事情你說的一點都不假。﹂赫金開口：﹁這本莫名其妙的書，的確比帕蘭薩斯城的妓女還要賣弄。﹂

﹁說不定賣弄的理由也一樣，長官。﹂雷斯林很努力保持語調的謙卑：﹁是為了引誘人靠近。我們能不能先針對這本書做一些實驗？﹂

赫金看來不太贊同：﹁還要玩塔裡的把戲？﹂

﹁不是的，長官。﹂雷斯林回答：﹁不需要用魔法，只要有條絲線就好。長官您這兒有嗎？﹂

赫金搖搖頭。看起來他的神情很像想要直接打開那本書，好證明他根本不需要聽一個初生之犢的建議，不過就如同他先前對雷斯林所說，能活到現在就是因為他不笨。在他看來，雷斯林剛剛那番話也算合乎邏輯。

﹁這可考倒我啦！﹂赫金咕噥起來：﹁我也好奇了，你就做你的﹃實驗﹄吧，紅袍小子。但是在軍營這種地方你要上哪兒找一條線，這我還真是不知道。﹂

但是雷斯林早就已經想到什麼地方可以找到絲線了。既然大家的衣服上都有徽章之類的裝飾，那麼代表一定有人幫忙做針線活。

所以他直接進了城堡，跟女侍要了一條線。女侍將線交給他的同時，含羞帶笑地問雷斯林是不是真的像大家說的一樣，跟那個年輕英俊、常常在訓練的新兵是雙胞胎兄弟，還有如果他們真的是兄弟，那可不可以轉告他哥哥說，自己每兩個星期有一天休假︱︱

﹁你拿到線啦？然後呢？﹂赫金見到雷斯林便追問起來。資深法師的樣子好像是等著看戲，他認為這小伙子注定白費功夫。﹁你是不是想帶著這本書跑到草地上，學坎德人放風箏啊？﹂

﹁不是的，長官。﹂雷斯林回覆：﹁我不會拿書當風箏玩，但是您提到草地卻是個不錯的主意。我想我們訓練用的那個場地就很適合。﹂

赫金相當誇張地嘆了一口氣接著搖起頭，他正要拿起那本書時又楞了一下：﹁那拿著這本書到處跑安不安全？要不要拿鉗子夾住它？﹂

﹁應該不需要用到鉗子，長官。﹂雷斯林故意忽視他語氣中的調侃：﹁反正您將這本書帶回來的路上也沒出過意外。不過我會建議您找個容器將書放在裡面，那個籃子好像不錯？這樣子可以避免不小心將書翻開。﹂

赫金咯咯笑著拿起了書，輕輕擺進草籃中。雷斯林看得出來他的動作很小心，但出門時卻也聽見他低聲嘮叨：﹁最好別給人看見！好像兩個白癡，把書裝在籃子裡︱︱﹂

由於今天長官都在開會，所以步兵也不進行操演。士兵們早上打理裝備，現在正開始刷洗軍營的外牆。雷斯林看見卡拉蒙，卡拉蒙見了他也揮手大叫：﹁嘿，小雷，我在這兒！你們要去哪？野餐嗎？﹂不過雷斯林對他不理不睬。

﹁那是你哥？﹂赫金問道。

﹁是，長官。﹂他回答時眼睛依舊直視前方。

﹁唔︱︱唔。﹂赫金瞄了一下年輕的法師。﹁嗯︱︱﹂

兩人到了訓練場，但卻發現這裡並非空無一人。狂男爵居然親自在這裡訓練。

他騎著馬，一手握住長槍，水平瞄準一個奇怪的機關：一根橫木條架在底座上，如果擊中任何一端就會旋轉，橫木條其中一端裝上舊盾牌，另外一端則裝了一個大沙包。

﹁那是什麼東西，長官？﹂雷斯林間。

﹁練槍用的旋轉靶。﹂赫金饒富興味看著說：﹁長槍一定要打在盾牌中心，不然︱︱呃，這就是下場了，紅袍的。﹂

男爵沒有正中目標，長槍擦過盾牌，然後從地上爬起來。

﹁小伙子你看看，要是打的位置不對，木棒失去平衡，就會旋轉，沙包會飛過來敲在你的肩膀上。﹂赫金趁著還可以說笑時趕快解釋。

男爵剛起身便是一口髒話，雷斯林從沒聽過原來還可以用這種句子罵人。男爵一邊罵一邊揉著自己臀部，坐騎輕輕嘶了一聲，那音調好像在竊笑。

男爵又從口袋裡掏出一團變形的東西，看起來原本是個蘋果，不過給他一坐已經扁了。﹁我摔跤你也別想好過。﹂他對著馬兒說：﹁如果我有打中，你不就不用吃這種東西了嗎？﹂

馬兒看著壓爛的蘋果好像很不屑，不過卻還是啣了過去。

﹁這玩意兒還沒打死你啊？大人！﹂赫金叫道。

狂男爵一回頭，發現有人目睹剛剛的事情似乎也不以為意，放著馬兒繼續吃壓扁的蘋果，一跛一跛地走過來聊天。

﹁老天，我身上都是蘋果汁的味道！﹂艾佛男爵回頭看看旋轉靶，失望地搖頭說：﹁我爸每一次都正中目標，怎麼我是每次都﹃被﹄正中目標呢？﹂他笑談自己失手。﹁早上聊到騎士就讓我想到他，所以過來架好靶子讓它轉一轉。﹂

如果換做是雷斯林，給下屬看見那樣丟臉的場面，一定會羞愧得想死。他此刻開始瞭解，為什麼眼前這人被大家叫做狂男爵了。

﹁不過，你們又是來幹嘛的，赫金？籃子裡頭裝了什麼？希望是好吃的東西！有沒有酒啊，或者麵包跟乳酪？好極了，﹂男爵摩拳擦掌地說：﹁我可是很餓哩。﹂但他朝籃子裡面望了一眼，挑了挑眉毛說。﹁好像不是太好吃啊，赫金。今天廚子怎麼手藝更差了？﹂

﹁可別碰它啊，大人。﹂赫金馬上出言警告，看見男爵疑惑的眼神，他臉上一紅：﹁紅袍小子覺得這本黑袍法師的魔法書可能不太單純。他呢︱︱﹂赫金用拇指比著雷斯林說。﹁想要在這本書上做一些實驗。﹂

﹁這樣啊？﹂男爵起了興趣：﹁我可以在旁邊看看嗎？應該不算是什麼法師之間的秘密吧？﹂

﹁不是的，長官。﹂雷斯林回答。

其實打從踏出城堡開始，他自己也滿腹疑竇，幾度都想要承認自己真的是誤判。籃子裡頭部本書看起來真的看起來很無害，他覺得自己沒什麼理由，一定要認為那本書定非表面這樣單純。赫金帶著它那麼久的時間也沒遭遇不測，這下子雷斯林真的會出糗，而且不只是在直屬長官面前︵反正赫金對他來說用處不大︶，還是在男爵面前。男爵果真是有點瘋狂，可是雷斯林卻亟欲爭取到他的信賴。他思考著自己是不是應該乾脆承認自己想太多，趁還不會太丟臉的時候趕快離開，但這時候他的目光又落在那本書上。

俗豔的書面、金色葉片、血紅緞帶︱︱帕蘭薩斯城的妓女︱︱

雷斯林緊緊抓住籃子。﹁長官，﹂他對赫金說：﹁接下來的工作可能比較危險，我想請您跟男爵大人先退到那棵樹旁邊︱︱﹂

﹁好主意。﹂赫金腳還是站在原地，兩手交叉在胸前：﹁我等一下就過去找您啊，大人。﹂

男爵黑色眼珠子一亮，笑得更開心了些，黑色鬍鬚中露出白牙：﹁我先去牽馬。﹂說完他便跑開，從動作來看他已經忘記摔傷的僵硬疼痛了。

將馬拉到附近樹叢邊，用繩子繫在樹枝上以後，他又跑回來一臉興奮地問：﹁接下來呢，馬哲理？﹂

雷斯林抬起頭，他很訝異也很高興原來男爵知道他的姓氏。於是他更衷心希望完成這件工作以後，男爵永遠都不會忘記自己︱︱但也別只記得笑他就好。

他看得出來，赫金與男爵根本沒有退到安全地點的意思，雷斯林只好小心翼翼地將魔法書取出來。有一瞬間他的指尖似乎有微弱的魔力竄過，但那種感覺一下子就消散了，他不禁懷疑是不是錯覺。他停住一下子，專心感應，可是那種刺激沒有再度出現。他最後只好在心頭嘆息，恐怕是自己太過希望這書上有隱藏的魔力，所以產生了這樣的幻覺。

他將魔法書放在地上，從口袋中掏出絲線，在絲線前端打了一個圈。接著雷斯林很謹慎地動作，在不打開書本的情況下，將線圈繞過封皮的右上角。這動作很精細，如果他的猜測真的命中，那一點小差錯就可能要了他的命。

雷斯林注意到自己的手指在顫抖，他強迫自己鎮定，逼退腦海的恐懼，專注在眼前的事物上。他以右手的三根指頭夾住線圈，很慢很慢很慢地，將圈圈放進封皮跟第一頁間，然後屏住呼吸。

一滴汗液從他後頸流到背上。他大驚失色發現自己的胸口一陣緊縮，咳嗽的感覺已經湧到了喉頭，但是他硬生生吞了回去，差一點就讓自己窒息，他憑藉全身的自制力抓緊絲線。線圈套進去以後，他將絲線拉緊，然後迅速抽回手指。胸悶好了許多，咳嗽的感覺淡去，一轉頭他發現赫金跟男爵都充滿期待。

﹁接下來呢，馬哲理？﹂男爵低聲問。

雷斯林發著抖吸了口氣，想要說話卻發現發不出聲音。他清清喉嚨，勉強站了起來。

﹁我們站到樹林那邊。﹂雷斯林回答。他走過去的時候，手裡輕輕抓著線團，慢慢將線拉長。﹁等我們都到了安全的地方，我就把封面拉開。﹂

﹁我說讓我拿那團線吧，馬哲理。﹂男爵伸手：﹁你看起來很累的樣子。別擔心，有奇力‧裘理斯保佑，我會很小心啦。﹂他說著便讓絲線穿入他的指尖。﹁我不知道法師的生活這麼刺激，還以為你們都只會玩蝙蝠糞或者玫瑰花瓣哩。﹂

三個人退到樹林外圍，一旁吃草的馬兒轉轉眼球，好像是覺得這三個人都跟男爵一樣瘋瘋癲癲。﹁這裡應該夠安全了，你覺得會怎樣呢，赫金？﹂男爵把手搭上劍鞘：﹁會不會要跟地獄深淵跑出來的惡魔大幹一場？﹂

﹁我也不知道，大人。﹂赫金也伸手準備拿出施法材料。﹁這要看紅袍小子了。﹂

雷斯林沒有餘力回應。他跪在地上讓自己與地面接近，很緩慢很小心地拉動回到他手上的絲線，線在手中收緊了。他左顧右盼，比手勢要兩個長官蹲下。兩人照辦了，而且張大嘴巴既是興奮又是期待，武器也都已經上手。

他凝住呼吸，在心中告訴自己：﹁關鍵來了。﹂手中絲線一扯，套在封皮上的線圈縮緊，卡住了封面。雷斯林小心翼翼不讓線圈鬆脫，然後使勁一勾，封面開始上升。

但是什麼事情也沒有發生。

雷斯林又用力一拉，封面打開了，跟地面成了直角，搖了兩下之後攤開來，線圈也就脫落。扉頁與封面一樣相當華麗，有金色、紅色、藍色墨水構成很大的字母，在斜陽下閃閃發亮。他低著頭不讓兩個長官看見自己羞愧不已的面孔。他轉頭看看那本書︱︱擱在地上如此平靜、如此平凡，眼神中卻不禁閃過憤恨。身後傳來赫金尷尬的咳嗽聲，還有男爵嘆了口氣便要站起來。

一陣微風吹過，書頁揚起︱︱

一陣爆風將雷斯林彈到了赫金身上，男爵也整個人飛向樹幹。馬兒夏德大吼大叫，掙脫了繩子朝著安全的馬廄方向狂奔。雖然男爵的坐騎是受過訓練的戰馬，但是牠習慣的可只有刀光劍影與血沫橫飛，可沒有料到一本書會大爆炸。更何況就算馬兒真有這麼鎮定，恐怕也不是一顆爛蘋果可以擺平的。

﹁努林塔瑞保佑！﹂赫金大驚失色：﹁你沒受傷吧，紅袍小子？﹂

﹁我沒事，長官。﹂雷斯林的耳朵還在嗡嗡作響，站起身來說：﹁有點耳鳴就是了。﹂

赫金也掙扎著爬了起來，平常紅潤的面色，現在又灰又濕像是陶匠的泥巴，瞪大眼睛愣愣地說：﹁我居然︱︱把那種東西帶在身邊。還那麼多天呢！﹂

他看見地上炸出了一個大洞，雙腿一軟，又癱坐在地上。雷斯林出手扶起男爵，男爵摔進灌木叢中，身上被樹枝纏得亂七八糟。

﹁大人，您還好嗎？﹂雷斯林問。

﹁好、好，我沒事。可惡！﹂男爵深深吸了口氣，然後又大力呼出，他也朝草坪上看過去，燒焦的草皮冒起煙霧，隨風飛散。﹁你們誰快點跟我說個清楚，剛剛那到底是個什麼鬼東西？﹂

﹁大人，我的猜測沒錯，那本書是一個陷阱。﹂雷斯林雖然想隱藏心中得意的感受，但語調很難控制：﹁黑袍法師事前在那本書上施了法術，而且在那個可怕的攻擊法術外面，又再加上另外一層法術加以隱藏，所以別說是我，就連赫金連長︱︱﹂旗開得勝的他，不介意賣個順水人情。﹁也沒能察覺到書上藏有法術。我想啟動法術的條件大概就是翻開那本書吧。﹂

﹁只是我沒有想到，﹂他說到這裡，稍微有點洩氣：﹁原來只是翻開封面還不會引發法術，一定要翻個幾頁才行，可能是某個特定的頁數。想起來，其實這樣也才合理。﹂

雷斯林看著烏黑的草地，魔法書已經燒成灰燼，被風吹得滿天都是。﹁這是精心設計的武器。單純又有很重的心機，非常高明。﹂

﹁呿！﹂赫金回過神來低吼一聲，與男爵、雷斯林一起上前勘查損害狀況：﹁你說的高明，是啥東西高明哪？﹂

﹁就是對方算準了長官你會帶著這本書回來。那個黑袍法師原本可以設計成，只要您一撿到書就會引爆，但是他卻不這麼做，因為他要讓您將書帶回軍營，帶到軍隊駐紮的地方，然後翻開書︱︱﹂

﹁努林小姐保佑！如果照紅袍小子你這麼說︱︱﹂赫金抬手在眉毛的位置擦了擦，他嚇出一頭大汗。﹁我們可真是死裡逃生了。﹂

﹁這場爆炸可以殺死不少人。﹂男爵看著眼前很深的坑洞也附和著。他伸手搭住赫金說：﹁尤其可能傷了我的好法師呢。﹂

﹁你現在可不只有一個好法師，男爵大人。﹂赫金一邊說一邊對著雷斯林露出個大大的笑臉。﹁你有兩個啦。﹂

﹁沒錯。﹂男爵與雷斯林握手致意：﹁馬哲理，這件事情充分證明了你的能力。我想也許︱︱﹂他轉頭看看赫金，眨起眼說。﹁我該稱呼你是馬哲理﹃爵士﹄也不一定。﹂

男爵一挺身，回頭發現馬兒早跑遠了。﹁可憐的夏德，年紀一大把，還要忍受有書在面前爆炸。牠搞不好都快跑到聖奎斯特去啦，我看我還是趕快追上去，看能不能哄得住。那就先晚安了，兩位。﹂

﹁請慢走，男爵大人。﹂赫金與雷斯林一起鞠躬。

﹁紅袍小子，多虧了你啊。﹂赫金伸手親切地搭上了雷斯林的肩膀：﹁還好有你才保住了我這身肥肉，這次真的要好好謝謝你。﹂

﹁別客氣，長官。﹂雷斯林又淡淡遞補上一句：﹁但是，其實我有名字的，長官。﹂

﹁哈哈，有的！﹂赫金在他肩膀上大力一拍，差點害他往前滾出去。﹁你當然有！﹂

赫金一邊哼著愉快的小調，一邊尾隨男爵而去。

## １︱１８

﹁孩子們，起床啦！﹂有人刻意扯緊嗓子裝出女人的聲音叫道：﹁快點，孩子們，新的一天開始啦！﹂聲音赫然變成了一個低沉的吼叫。﹁小伙子，在這兒我就是你媽，快點給我滾下床！﹂

卡拉蒙很明白，那隻在自己屁股上輕快踢著的是士官催促新兵動作的腳，於是翻身下床，稻草給他壓得散開，他已一跳站了起來，旁邊的人也紛紛爬下床。軍營裡頭還很暗，只有那些笨鳥已經醒了，換句話說，天也快亮了。

卡拉蒙習慣早起。當他年紀還小的時候，就能每天比鳥兒更早起床，趕到田裡面工作；他的時間拿捏得很準，日出時正好下田，不浪費一分一毫陽光。只不過每次離開床鋪，或者乾草墊的時候，他心中也都有很深的遺憾。

他很喜歡睡覺，睡覺是件舒服的事情，認為能睡就要多睡。卡拉蒙很久以前就想清楚了：一個人一生之中用在睡覺的時間，比起其他事情都要多，所以他打定主意要做個睡得好的人，只要有機會就好好練習睡覺。

但他的孿生兄弟則不這樣想。雷斯林是個討厭睡覺的人，睡眠對他而言像是個惡賊，趁他沒有防備時偷偷竊佔他的光陰。雷斯林常常到凌晨都不睡，假日也不例外，卡拉蒙完全不能理解。他偶爾夜裡起床時，看見弟弟累得睜不開眼在書本前不停點頭，可是卻不願意將寶貴的時間拱手讓給那小偷，只會苦苦支撐直到體力不支。

卡拉蒙揉揉眼睛告訴自己趕快清醒，不要捨不得那甜美的夢境，但這時他卻難過地心想：對一個喜歡睡覺的人來說，其實他搞不好入錯行了。有一天他成為將軍以後，自己一定要睡到中午，誰敢提早吵醒他就戳下去︱︱戳下去︱︱

﹁卡拉蒙！﹂伙計一直戳著他。

﹁啊？﹂卡拉蒙眨了兩下眼睛。

﹁你站著睡著了。﹂伙計一臉驚奇地看著他。﹁跟馬一樣，站著也可以睡！﹂

﹁真的啊？﹂卡拉蒙還很得意：﹁我不知道人也做得到，到時候要跟小雷說。﹂

﹁頭盔、盾牌、武器！﹂士官一吼：﹁十分鐘內到外面集合！﹂

伙計打了個大呵欠。

很難想像一個骨瘦如柴的人能夠將嘴張得這樣大。﹁你再這麼打呵欠的話，總有一天頭會裂成兩半。﹂卡拉蒙一副擔心的樣子。

﹁馬哲理，﹂士官發出難聽的聲調：﹁您今天願意賞臉出來給大家看看嗎？還是你打算一整天都去挖糞坑！﹂

卡拉蒙趕快換了衣服、戴上頭盔，將束劍帶扣好，然後拎起盾牌。一群新兵衝出營房時，天邊剛亮起第一道曙光，但地平線處還低垂著雲層。大家排在軍營前面的路上，形成三列的隊伍。自從他們來到朗萃城，每天早上都進行同樣的動作，現在已經駕輕就熟。克耐爾連長走到隊伍前方，卡拉蒙正等著他下行軍令，但沒想到期望落空。

﹁今天要讓你們下部隊了。﹂訓練官宣布：﹁大部份人會繼續留在我這邊，但是有些人會轉入丙連輕步兵，交給瑟耐吉連長訓練。我叫到名字的人往前兩步︱︱安德‧考卜勒、拉夫‧哈瑪斯、達利‧維伍德︱︱﹂訓練官唸起一串名單，卡拉蒙半夢半醒地站著，睡在石頭地板讓他肌肉僵硬，現在正好曬曬太陽放鬆一下。因為丙連要求最好的士兵，所以他根本不認為自己會被點到，然後開始恍神。

﹁卡拉蒙‧馬哲理。﹂

卡拉蒙整個人驚醒，但還是訓練有素精準跨出兩步，肢體比睡意濃厚的腦袋還快有反應。他往旁邊一瞥伙計，臉上露出微笑，等著聽見朋友的名字。

但是克耐爾連長卻馬上將名單捲起來：﹁剛剛被我點到名字的人，立刻離隊去那邊找聶米絲士官報到。﹂訓練官指著旁邊路上獨自站著的女軍官。

大家士氣抖擻地移動，只有卡拉蒙停在原地。他悶悶不樂回頭望向伙計，結果伙計並沒有被點到。

﹁快去啊！﹂伙計催促著他，但並不是大聲嚷嚷，只是嘴唇做出形狀。﹁你還愣什麼啊，大傻瓜？快點去啊！﹂

﹁馬哲理！﹂克耐爾連長咬著牙道：﹁你聾了嗎？剛剛那是命令！快點把你的大屁股動起來，馬哲理！﹂

﹁是，長官！﹂卡拉蒙大叫，但踏出腳步的同時，卻也伸出左手抓住了伙計的衣領，將那小個子整個帶離地面一起拉了出去。

﹁卡拉蒙，你幹嘛︱︱卡拉蒙，住手啊！卡拉蒙，放我下來！﹂伙計扭來扭去想掙脫卡拉蒙的手，但是被這大漢捉住，他哪兒也去不得。

克耐爾原本已經準備追上去，他的怒氣可是比起雪崩還要冰冷；不過他卻看見狂男爵在後頭很有興趣地旁觀，還伸手比了個小小的動作。克耐爾雖是漲紅了臉，又把要吼的話給吞進肚子。

卡拉蒙小跑步到了前面：﹁長官，您剛剛漏掉他的名字了。﹂他用溫和又抱歉的語氣說完，快步穿過訓練官身邊。

﹁是啊，大概吧。﹂克耐爾咕囔著。

剩下的人依然按表操課，早上跑步，然後吃早餐，接著做基礎動作訓練。剛剛被點到的人有十二個，他們筆直地站在新長官面前。

聶米絲士官身材中等，膚色黝黑，算是典型的北亞茍斯人。她的棕色眼睛很亮，臉蛋也很甜美，不過這群新兵馬上就會發現，她的長相和個性一點關係也沒有。聶米絲士官其實酒品差而且脾氣火爆，常常喝了幾杯就跟人動起手來，所以她才只是個中士，而且這輩子大概也不會再晉升。

聶米絲士官瞪著眼前的十二個新人︱︱如果連伙計也算進去就是十三個︱︱她瞪了很久一段時間，最後目光落在可憐的伙計身上，伙計給她看得畏縮起來。中士的表情沒什麼改變，或許是有一點點難過。﹁你，﹂她指著旁邊說：﹁到那邊去。﹂

伙計看了卡拉蒙一眼笑了笑，似乎是說：﹁好吧，我們努力過了。﹂然後就走到路旁一個人站著。

聶米絲中士搖搖頭，又轉回來看著大家。﹁你們被選上了，加入這一連就要接受瑟耐吉連長的指揮，我是本連的副連長，訓練新人的工作也由我處理。剛剛說的都清楚嗎？﹂

十二人齊聲叫道：﹁是，長官！﹂伙計本來也要跟著講，但是發現士官白了一眼以後連忙住嘴。

﹁很好，你們被選上的原因不是你們比別人強，只是因為你們還沒有那麼糟。﹂聶米絲板著臉：﹁你們的豬腦袋可千萬別以為這代表你們很厲害，在我承認你們有本事之前，你們什麼也不是。光是站在這邊看你們這群飯桶，我就敢打包票說，你們根本連替那些老手舔靴子的資格都沒有。﹂

新兵站在太陽底下忍著汗，一句話也不說。

﹁馬哲理，你出列。其他人回營房去，五分鐘以內收好東西回來集合，你們通通都要搬到瑟耐吉連長那一連的房間。有沒有問題？好，動作、動作！快、快、快！馬哲理，你過來。﹂

士官招手要卡拉蒙站在伙計旁邊。伙計遲疑地笑了笑，希望能討得她的歡心，臉上充滿期望。

不過聶米絲看起來是絲毫不為所動，只是一直看著他們兩個，尤其相當注意伙計的瘦小體形，他修長靈活的手指，還有那已洩漏身分、有點尖的耳朵。

中士的眉頭皺得更深了：﹁我該拿你怎麼辦才好？︱︱你叫什麼名字？﹂

﹁長官，我的名字是伙計。﹂他很有禮貌地回答。

﹁﹃scrougner﹄？這哪能叫做名字？﹂士官怒目而視。

﹁我就叫做這名字，長官。﹂伙計樂天地回答。

﹁而且那也是您會用得著他的地方，長官。﹂卡拉蒙在一旁搭腔：﹁叫做﹃伙計﹄就是因為他真的是個很棒的伙計。﹂

﹁你是說小偷吧。﹂中士接口說：﹁我可不希望自己連上有個賊。﹂

﹁不是，長官。﹂伙計重重搖頭，但又按照訓練內容直視前方：﹁我不會偷別人東西。﹂

聶米絲若有所思地盯著伙計的耳朵，伙計目光往旁邊一瞥，注視著士官一會兒，﹁我也不會﹃借﹄東西，長官。﹂

﹁他是個伙計，長官。﹂卡拉蒙好心想幫忙。

﹁還真要請您見諒啊，馬哲理。﹂聶米絲露出不耐煩的表情：﹁還真是抱歉我聽不懂﹃伙計﹄是什麼意思，還有我也聽不出來他到底能幫我做什麼！﹂

﹁其實很簡單的，長官﹂伙計回答：﹁我知道怎麼找到別人需要，還有他們願意用來交換的東西。這是我的天份，長官。﹂他客氣地說明。

﹁是嗎？﹂士官抿起嘴唇，無言思考了一會兒：﹁好吧，我給你個機會。你就替我找些連上可以用的東西回來︱︱提醒你一下，要是有點價值的東西。明天早上你能生出東西，我就讓你留下。不行的話，你就走路，這樣很公平吧。﹂

﹁是，長官！﹂仦計高興得臉上冒起紅暈。

﹁馬哲理，這都是你的主意，所以你得陪他行動。﹂聶米絲比出一根手指發出警告：﹁不準偷東西，如果我發現你幹了什麼偷雞摸狗的事情，我保證會把你給吊死在那邊的蘋果樹上。男爵的軍隊絕對不容許小偷存在，他很盡力跟鎮上居民維持良好的關係，我們也會盡力配合。馬哲理，這件事情交給你負責，意思就是說，如果他偷了東西，你也要連坐受罰。就算他只是拿了一顆花生米，你們兩個也都得洗乾淨脖子等著吧。﹂

﹁是，長官，明白了。﹂他還趁著聶米絲沒注意時喘了口氣。

﹁長官，我們現在可以開始進行任務了？﹂伙計滿懷期望地問。

﹁嘖嘖，不行，不準！﹂士官沒好氣地說：﹁我只有兩個星期可以把你們訓練好，一分一秒都不能浪費。今天晚上還要給你們這些新兵放假回鎮上︱︱﹂

﹁真的嗎，長官？﹂卡拉蒙得意忘形地馬上追問。

﹁除了你們兩個以外。﹂聶米絲冷冷回答：﹁你們今天晚上要完成任務。﹂

﹁是，長官。﹂卡拉蒙重重嘆了口氣，他剛剛還以為可以回一趟厚火腿旅店。

﹁現在去把你們的行李搬過來，用跑的，快！﹂

﹁對不起，讓你不能放假了，卡拉蒙。﹂伙計拍去毯子上的稻草。

﹁哈，沒差啦。﹂卡拉蒙甩甩頭，將冰麥酒與溫軟的女侍趕出腦海：﹁你覺得你這次有辦法解決嗎？﹂他擔心地問起。

﹁有點難，﹂伙計坦承說：﹁通常要我去替人做買賣，我能先知道目標是什麼。﹂他相當慎重地思考著：﹁但是我想我這次應該可以辦妥。﹂

﹁希望沒問題。﹂卡拉蒙自言自語，有點緊張地看看不遠的那棵蘋果樹。

聶米絲中士帶著十三個新人走到廣場另外一端的兵營，要大家停在前面。

另一個騎著黑色駿馬的軍官從軍營角落繞出來，他身形很高，頭髮很黑，下巴像是鋸過、刨過、磨過一樣地平坦光滑。

他騎在馬上看著眼前這幾個人：﹁我是瑟耐吉連長。聶米絲中士說，你們不像其他新兵那樣槽，但是我想知道的不是這個，我只想知道各位有沒有能耐加入我們丙連？﹂

隨著瑟耐吉連長喊出丙連名號，一陣發自喉嚨深處的狂吼響徹整座軍營，一大群士兵衝了出來，而且每個人都已經套上胸甲、頭盔、制服，手中拿著劍盾。卡拉蒙繃緊自己，還以為那些人會這樣殺過來，但是卡拉蒙連一句命令也沒聽見，丙連的老兵們一瞬間停下腳步，而且分毫不差排成整齊的隊列，甲冑在陽光下反射出耀眼的光芒。

不到一分鐘，全連九十個人就構成戰鬥隊形，每個人都舉起盾牌隨時可以作戰。

瑟耐吉連長轉頭對著十三個新人訓話：﹁我剛剛說過，我想知道你們有沒有能耐留在我們這一連。這一連是整個軍團裡最精銳的部隊，我也不打算放水。如果你們不行，那就回去原本的連上繼續訓練；只要你們有本事，只要你活著的每一天，這一連就是你家。﹂

卡拉蒙非常想加入，覺得自己這輩子第一次出現這樣強烈的渴望；這個連上的軍人充滿驕傲與自信，看得卡拉蒙胸口也湧出一股志氣，認為自己能獲選到這裡試試身手已經值得自傲。然而，一想到自己說不定根本沒本領留下來，那傲氣也只能哽在喉嚨無處伸展。

﹁解散。聶米絲中士會分配你們的床位。﹂新兵現在有帆布床可睡，而且每個人的位置間隔比起原本那裡是兩倍大，床腳還有一個大木箱可以放置個人物品，卡拉蒙覺得這是前所未有的奢侈待遇。

用過早餐後，聶米絲中士下令要十三個新兵都退到角落。

﹁你們現在都還表現不錯，但是給你們一個忠告：不要自以為可以跟那些老兵混熟，他們不喜歡新人，除非你們能證明自己的實力。但也別想太多，如果你們活得過頭一季，那下半輩子可能會有參加不完的葬禮。﹂

有個新人舉起手。

﹁曼多，有什麼問題？﹂中士問道。

﹁長官，我想知道瑟耐吉連長這一連的任務是什麼，為什麼比較特別？﹂

﹁說真的，﹂中士回答：﹁這個問題沒有想像中那麼笨。這一連特別的地方在於，我們負責進行特殊任務。我們是機動連，男爵需要有人去前鋒做游擊戰，我們就得上場；如果敵人躲躲藏藏不肯現身，也是我們要負責搜索敵軍。如果接到一般命令，我們也要隨其他部隊一起作戰，不過除了正規戰鬥以外，其他那些見不得光的工作都交給我們負責。﹂

﹁從今天開始，你們除了劍之外又分配到一樣新武器。不用太興奮，沒什麼了不起，只是一根矛。﹂中士旁邊牆角就靠著一把長矛，她順手一提拿到面前：﹁直到訓練結束之前，長矛都要隨身攜帶。﹂

卡拉蒙舉手發問：﹁呃，請問長官，我們的訓練什麼時候結束？﹂

﹁等我說結束就結束，馬哲理。﹂士官回答：﹁在我們出征之前，各位會完成訓練，不然就是得離開這一連。距離出發只剩下兩星期時間，各位卻還有很多事情要做要學，但是只要按照我的指令去做就不會有問題。﹂

聶米絲帶著十三人前往操練場，大家都帶著新發下來的長矛。這些長矛也與其他練習裝備一樣，特地做成兩倍重；卡拉蒙可以輕鬆地操作長矛，然而伙計連要舉起來都有困難，他的矛尾一直在地上拖行，練兵場因此被他刮出明顯的痕跡。聶米絲只是看了看他，轉轉眼睛沒說什麼。

之後一個早上，都在訓練怎樣用長矛搭配盾牌，到了下午則改為練習擲矛。經過一整天不同於以往的訓練，卡拉蒙覺得手臂無力，連晚上舉不舉得起湯匙都很懷疑。

伙計不死心想要嘗試投擲長矛，但是他兩次都差點讓自己飛出去，第一次是正面著地，第二次是長矛差點戳中卡拉蒙，最後聶米絲終於準他暫時休息，要他拿桶子提水回來給大家喝。但同時不難看出，聶米絲並不認為過了今天還需要繼續面對這個小矮子。

新兵們想到可以離開城堡，去鎮上度過幾個鐘頭，不禁歡欣鼓舞，自動自發地要跑步回城堡。大家扛著長矛，口中哼著小調；歌是聶米絲教的，輕快，但是內容卻有些猥褻。

大夥兒狼吞虎嚥吞下晚餐，各自梳洗、剃鬍、換上最體面的服裝。卡拉蒙也跟著大家這麼做︱︱他原本以為多少可以趁行動以前去嚐幾口酒︱︱但他卻看見伙計枕著手躺在床上。

﹁我們不跟其他人一起去鎮上？﹂卡拉蒙問。

﹁不去。﹂伙計搖搖頭。

﹁可是︱︱那你要怎樣弄到東西？﹂

﹁等著瞧。﹂伙計打包票似地說。

嘆息從卡拉蒙腳底油然冒上來。他原本拿著梳子在捲髮中糾纏得頭皮都痛了，現在也不得不放下，一屁股坐回自己床上，眼睜睜看其他人滿臉笑容地去鎮上休假。今晚沒事做的人都可以離開，只有要站崗或者尚有任務的士兵會留下來。卡拉蒙也看見弟弟與赫金連長一起外出，還似乎聽見兩人提到要去逛法師商店，但赫金隨後又提到一間酒館，他說那兒的酒是安塞隆第一。

他活到現在，心情還沒這樣低落過。

﹁我們得先睡幾個鐘頭。﹂伙計說完，兵營裡頭就一片靜默。非常非常安靜。

話說回來，既然這麼靜︱︱卡拉蒙一邊翻身上床閉上眼睛，一邊心裡想著：也許事情真的總不如表面那樣糟糕。

## １︱１９

﹁卡拉蒙！﹂

有人一直想叫醒他。﹁嗯？﹂

﹁時候到啦！﹂

卡拉蒙醒過來，但是他忘記自己睡的是一張床，不是之前的稻草墊，自然地如往常一翻身︱︱下一刻他發現自己癱在地板上，卻不太清楚自己是怎麼跑到這裡。伙計低頭擔心地看著他，拿出一個不是很亮的油燈在他眼睛前面晃啊晃的。

﹁你沒受傷吧，卡拉蒙？﹂

﹁沒事！把那鬼玩意兒給蓋上！﹂卡拉蒙眼睛完全睜不開了，鬼吼鬼叫地說。

﹁對不起。﹂伙計趕快遮住油燈，光線跟著消失。

卡拉蒙揉揉摔疼的臀部，心還跳得很快：﹁沒關係，﹂他意識還不大清楚。﹁現在是什麼時間？﹂

﹁快半夜了。快走，呃，不用穿盔甲，會吵到人，而且也會嚇到人。來，我要把燈打開。﹂

卡拉蒙很快換上衣服，同時一直看著那小朋友。

﹁你出過門。對不對？去了哪裡？﹂他問。

﹁我去了鎮上一趟。﹂伙計看起來心情很好，大眼睛正在發亮，嘴巴笑得大開到兩隻尖耳朵那兒，不過，這種笑容會使人更容易察覺到他的坎德人血統。卡拉蒙看著他，想到那棵蘋果樹，然後渾身發抖。

﹁我們今晚走運呢，卡拉蒙。真是行大運了。﹂伙計說：﹁話說回來，我一直都很幸運，坎德人大都很幸運。你有注意過嗎？我媽媽說，那是因為很久以前坎德人曾經是一個神最喜歡的種族，那個神好像叫做﹃惠茲本﹄。不過那個神當然也跑掉了，我媽媽說，那個神有次被一個很笨的僧侶氣炸了，所以拿了一塊大石頭朝他頭上丟過去，然後趁著鎮上守衛還沒發現之前，趕快溜走了，不過他給坎德人的好運氣就留下來嘍，這就是為什麼我們一直都很好運。﹂

﹁真的？﹂卡拉蒙眼睛睜得很圓：﹁是這樣嗎？我得跟小雷提一下才行，他一直在蒐集那些跟神有關係的故事。我想他應該沒聽過這個﹃惠茲本﹄，應該會有興趣。﹂

﹁來，我幫你把靴子綁好。我剛剛說到哪？喔，對，我們很走運。今天有兩支商隊進鎮！一支是人類的，另一支是矮人的。你看多棒啊！他們要賣補給品給男爵，我剛剛已經到兩邊都看過一遍。﹂

﹁所以你已經有計劃了？﹂卡拉蒙終於有種放心的感覺。

﹁也不算有。﹂伙計說得很模糊：﹁做交易跟發麵差不多，得加點酵母，等一段時間才有用。﹂

﹁你在說什麼啊？﹂卡拉蒙狐疑地問。

﹁我知道怎樣下手，可是事情會怎麼發展我也不知道。走吧！﹂

﹁去哪兒？﹂

﹁噓，小聲一點！我們先上馬廄去。﹂

聽起來好像是要騎馬去鎮上，卡拉蒙覺得這樣也不錯，下午練習擲長矛練得手臂僵硬，剛剛摔了一下臀部還在痛。今天晚上他最好是不要一直動。

兩個人鬼鬼崇祟鑽出軍營，索林那瑞與努林塔瑞兩個月亮高掛在夜空，一盈一虧。稀薄的雲層垂在月亮邊猶如絲帶遮住大半的月光，也模糊了滿天的繁星。

男爵城堡圍牆上有守衛四處巡邏，不時停下腳步彼此發發牢騷，說居然錯失去鎮上找樂子的機會。他們主要得看緊城外的情況，對於內部不很留意，因此沒注意到這兩個人在暗處朝著馬廄溜過去。卡拉蒙心裡嘀咕著，不知道伙計打算怎樣說服人家給自己兩匹馬，但是每當他要開口，伙計都立刻要他別出聲。

﹁先在這兒等！注意看著四周。﹂伙計留下指示就將卡拉蒙留在馬廄外頭，一個人偷偷摸進馬廄。

卡拉蒙等得很緊張，他一直聽見裡面有動靜，但是卻不知道發生什麼事。其中之一是重重的一聲﹁砰﹂，之後又有金屬撞擊的匡啷匡啷，又傳出重物摩擦地板的聲音。伙計終於出來了，喘個不停但也得意洋洋，他手中拿著一個皮馬鞍。

卡拉蒙看著馬鞍，總覺得少了什麼東西：﹁馬呢？﹂

﹁先拿著這個。﹂伙計說完就把那沉甸甸的馬鞍直接丟在卡拉蒙腳下：﹁呼，之前沒想到這玩意兒會這麼重。馬鞍綁在一根柱子上，我得先爬上去把它丟下來，可真是麻煩。你應該搬得動吧？﹂

﹁搬是搬得動啦。﹂卡拉蒙更仔細看了看：﹁可是，這個看起來是瑟耐吉連長用的馬鞍啊。﹂

﹁就是啊。﹂伙計回答。

卡拉蒙嗯了一聲，很高興自己眼力不差，然後輕而易舉地拎起馬鞍，這時候他才忽然想到要問：﹁要把這個拿去哪兒？﹂

﹁拿去鎮上，往這兒走。﹂伙計已經跨出一步。

﹁不行！﹂卡拉蒙立刻將馬鞍丟在地上：﹁不能這樣。聶米絲中士已經說過不可以偷東西，而且我得負責看緊你。雖然我覺得那棵蘋果樹撐不住我的體重，不過我想這附近說不定找得到橡樹︱︱﹂

﹁我不是偷東西，卡拉蒙。﹂伙計辯解說：﹁也不是借東西，我是要交易。﹂

卡拉蒙還是不大相信，搖搖頭說：﹁不行。﹂

﹁喔，卡拉蒙，我保證明天連長還是有馬鞍用，他跟今天一樣可以坐在馬鞍上。我保證！你要相信我，我也沒有比你要喜歡那棵蘋果樹哪。﹂

﹁呃︱︱﹂卡拉蒙猶豫起來。

﹁卡拉蒙，我一定要做好這次交易。﹂伙計說：﹁如果搞不定，他們一定會把我趕出軍隊。我之所以還可以待到現在，都是因為男爵覺得我很新鮮，一旦真的打起仗他就不會這樣想了。我得在那之前鞏固自己的地位，一定要找辦法證明我可以對這個連隊有貢獻。卡拉蒙，我一定得做到才行哪！﹂

伙計臉上一向快活的神情不見了。他看來很嚴肅，而且非常堅決誠懇。

﹁我實在是覺得不大妥當︱︱﹂卡拉蒙長嘆一口氣，但還是忍著肌肉酸痛拾起了馬鞍，﹁也罷、也罷。那我們要怎麼出去？﹂

﹁走前門。﹂伙計一副無所謂的樣子。

﹁可是有人守著︱︱﹂

﹁交給我。﹂

卡拉蒙悶哼一聲沒再多說，他把馬鞍頂在頭上跟著伙計走到大門。

﹁你們兩個想上哪兒去？﹂門口守衛問道，他看來很訝異，怎會有個巨人頂了個馬鞍在頭上？

﹁長官，是瑟耐吉連長吩咐了我們一些工作。﹂伙計行禮說：﹁他的馬鐙鬆了，要我們一早就拿到鎮上先修好。﹂

﹁但是現在是晚上啊。﹂守衛反駁。

﹁已經過午夜了，長官。﹂伙計回答：﹁所以已經是早上了。我們是聽他的命令辦事，長官。﹂他低聲說：﹁您也知道瑟耐吉連長有多囉唆吧。﹂

﹁是啦。我還知道他把這個馬鞍當成心肝寶貝呢。﹂守衛說：﹁去吧。﹂

﹁是，長官。謝謝長官。﹂

伙計走出大門，卡拉蒙緩緩跟在後頭，一臉愁雲慘霧。守衛後來那句話︱︱連長把馬鞍當成心肝寶貝︱︱讓他整顆心沉了下去。

﹁伙計︱︱﹂他又開口了。

﹁要發酵，卡拉蒙。﹂伙計提著油燈照亮前方的路：﹁想著這件事就對了。﹂

卡拉蒙試著去想所謂的發酵，他真的努力了，但是想了半天，卻只發現自己很餓。

﹁兩支商隊都在那邊。﹂伙計說完將油燈蓋上。遠處有兩團營火，一方有個子挺高的人類走來走去，另一頭則是個子小但是結實的矮人四處遊蕩。

卡拉蒙將馬鞍擺在地上，慶幸終於可以休息一下。他看到其中一個營地附近圍了一圈貨車，尺寸都很大，都用布蓋上，那支商隊將馬綁在另外一頭吃草。另外一支商隊則是帶了很多小貨車，都沒有掩上布幔，小馬直接繫在車邊而已。

兩個人還在觀望時，有個人類走到矮人那一邊去。

﹁瑞納德！﹂他以通用語嚷嚷道：﹁我們好好談談！﹂

有個矮人從營火邊起身出來面對那人類。

﹁你決定答應我開的價碼了嗎？﹂

﹁瑞納德，你明知道我身上沒有那麼多鋼幣。﹂

﹁那男爵拿什麼付給你啊︱︱木頭啊？﹂

﹁我還得買自己要用的補給品啊！﹂男人哀鳴說：﹁回南方的路很遠呢！﹂

﹁沒馬鞍騎回去會更遠。你自己看著辦，不要拉倒！﹂矮人的語氣一派乾脆，就要轉頭回去。

﹁我們就沒辦法好好打個商量嗎？﹂男子上前攔住他：﹁你也可以幫我再做一個啊！要我等也無所謂。﹂

﹁你無所謂我有所謂。﹂矮人回答：﹁我可沒打算在這裡多賠上十天時間，只為了替你做個馬鞍。你沒打算照我開的價碼付錢那就沒什麼好談，除非你有別的東西可以付帳再說。﹂說完他走回自己營火邊與同伴喝起酒。

卡拉蒙低頭看著連長的馬鞍：﹁你該不會是想︱︱﹂

﹁開始發酵嘍。﹂伙計低聲說：﹁真的開始啦，我們上。﹂

卡拉蒙拿起馬鞍，跟著伙計到了人類的營地那頭。

﹁是誰？﹂貨車上有個人朝他們望過來。

﹁是個朋友。﹂伙計大聲回應。

﹁一個大個子跟一個小個子。﹂負責把守的人回報：﹁大個子頂了個馬鞍過來，老大可能有興趣看看。﹂

﹁一個馬鞍？﹂有個生了白髮白鬚的中年人跳起來，不太信任地看了兩人一眼：﹁大半夜正好帶了個馬鞍過來我們營地還真是巧，你們兩個想幹嘛？﹂

﹁先生，我們從朋友那兒聽說，你們正巧需要個好馬鞍？﹂伙計很客氣地回答：﹁而且我們聽說你們手頭有點緊。正好我們這兒有個馬鞍︱︱這馬鞍可是很高級的，您看看就知道。卡拉蒙，把馬鞍放下來，讓先生們可以就著火光好好看清楚。我們這邊價錢好談，不知道你們有什麼東西可以交換？﹂

﹁抱歉，﹂白髮男子回答：﹁要馬鞍的人是我們老大，他已經進車廂去了，明天再過來吧。﹂

伙計沮喪地搖頭說：﹁先生，我們也希望可以明天再來打擾，不過我們其實是男爵手下的軍人，明天就要出任務，不是一兩天就回來的。卡拉蒙，把馬鞍拿走，看樣子他們老大錯失良機了。晚安，先生。﹂

卡拉蒙彎腰拿起馬鞍，再度頂回頭上。

﹁等等！﹂一個高個子男人︱︱就是先前跟矮人打交道的那一個︱︱從車廂中跳了出來：﹁我聽到你們跟史密菲說的話了，讓我看看那馬鞍。﹂

﹁卡拉蒙，﹂伙計又說：﹁把馬鞍放下。﹂

卡拉蒙嘆口氣，他可沒想過交易要這麼辛苦，普通的差事要簡單多了。他又把它擺在泥土地上。

那人東看西看，伸手在上頭的皮革摸了又摸，仔細檢查車邊。

﹁好像有點舊，﹂他挑三撿四地說：﹁你們開多少？﹂

他語氣冷淡似乎不大有興趣，不過連卡拉蒙都看得出來，他的手一下也不肯離開馬鞍，想必眼尖的伙計早就注意到了。連長的馬鞍相當精美，在整個軍隊中僅次於男爵使用的等級。

﹁說到這個，﹂伙計搔搔頭：﹁你們車隊都運些什麼東西？﹂

那人露出驚訝的表情：﹁牛肉。﹂

﹁量很多嗎？﹂

﹁都用大桶裝的。﹂

伙計想了想說：﹁那好吧，你們就用牛肉來換這馬鞍。﹂

對方露出小心的表情，因為這筆交易未免太過簡單了：﹁你想要多少牛肉？﹂

﹁全部。﹂伙計答道。

那男人一笑：﹁我這邊可是有一千六百磅的上等乾肉！就連男爵也不過買了幾桶過去，克萊恩大陸上哪來這麼值錢的馬鞍？﹂

﹁您可真是會殺價啊，先生。﹂伙計做出為難的表情：﹁好啦，那我們就拿一百磅的牛肉。但是我只要品質最好的，我自己選吧。﹂

對方想了一下，終於點頭伸手一指：﹁那就一言為定！史密菲，去幫他們挑牛肉。﹂

﹁可是，伙計︱︱﹂卡拉蒙擔心到悄悄話都說得很大聲：﹁這是連長的馬鞍！他會︱︱﹂

﹁噓！﹂伙計用手肘撞他一下：﹁我知道自己在幹嘛。﹂

卡拉蒙搖搖頭，眼睜睜看著伙計把連長心愛的馬鞍拿去換了一大桶牛肉。他的手臂、屁股都在痛，他認為自己大半頭髮都因為頂著馬鞍而被拔光了。但更糟糕的是講到發酵的麵團和好吃的牛肉時，他的肚子吵得活像擂鼓，所以深深覺得自己應該趕快阻止這場交易，拿了馬鞍跑回軍營。但是他之所以沒動手有兩個原因：其一當然是因為他對朋友很忠心，其二，則是他自己也不情願這麼快又得出力搬那馬鞍。

中年工人帶他們到一旁的貨車，然後自己搬了一個大桶下來放在地上。

﹁拿去吧，一百磅的上等牛肉。你就算走到卡基斯山脈也找不著品質更好的貨。﹂

伙計詳細檢查這桶牛肉，還低下身子，從木板間的夾縫看進去，然後站起來朝車隊的其他木桶望了一圈。

﹁這可不成。﹂他指著那些桶子說：﹁我要前面的那一桶，有標白色記號的。﹂

史密菲朝車隊老闆看過去，老闆已經叉開腿試坐在馬鞍上，小心翼翼，深怕兩人會耍什麼伎倆又把馬鞍給騙回去。他見狀點了點頭。

史密菲把伙計指定的木桶搬下來：﹁拿去吧，小伙子。﹂他笑著走開。

卡拉蒙有種不祥預感，他知道接下來大概會發生什麼事情，但還是勉強一試：﹁所以，就等明天再叫男爵派人來收牛肉啦。﹂

伙計堆滿笑臉搖搖頭：﹁不行，我們得把這個送到矮人那邊。﹂

﹁矮人要一百磅牛肉做什麼？﹂卡拉蒙問道。

﹁現在當然用不著。﹂伙計回答：﹁桶子用滾的就可以了，﹂他補上一句。﹁應該不需要搬。﹂

卡拉蒙走過去將木桶橫置，在凹凸不平的地面滾動。這工作可也不像旁人想的輕鬆，因為桶子會四處跳動，朝著想不到的方向前進，伙計從兩側盡可能引導，但還是有一次差點追丟。木桶從一個緩坡滾下去，速度變得很快，卡拉蒙看見伙計整個人飛撲過去阻擋，心臟都快跳出來。等他們終於抵達矮人車隊，兩個人已滿身大汗、疲憊不堪。

他們將木桶推進矮人營地，嚇著了一頭小馬，發出銳利的嘶叫聲，引得矮人從四面八方蜂湧而來。卡拉蒙可以發誓，其中一個根本就是從他鼻子底下忽然冒出來的，把他嚇得跟那頭小馬一樣亂竄。

﹁晚安，各位先生。﹂伙計笑著對那群矮人鞠躬，把手擱在那木桶上，桶子正由卡拉蒙用腳抵住。

﹁那桶子裡頭是什麼？﹂一個矮人眼神狐疑地問。

﹁就是你們在找的東西，先生！﹂伙計拍了拍桶子。

﹁我們在找的東西是什麼？﹂矮人又問起來，從他的鬢角長度判斷，也許他就是這支車隊的領頭。﹁難道是麥酒嗎？﹂他眼神一亮。

﹁不是哩，先生。﹂伙計的表情似是對方不識貨：﹁是獅鷲獸的肉啊。﹂

﹁獅鷲肉！﹂那矮人看來大吃一驚。

卡拉蒙也同樣大吃一驚，他張大嘴巴，但是給伙計一踩又趕快閉上。

﹁這是一百磅上等獅鷲肉，烤過之後保證多汁夠味！先生您有沒有吃過獅鷲肉？有些人說跟雞肉有點像，但是根本就不是這麼一回事，我只能說真的是讓人食指大動、口水直流。﹂

﹁那我買個十磅。﹂矮人伸手拿錢包：﹁要多少錢？﹂

﹁先生，很抱歉，我可不能分開賣的。﹂伙計道歉說。

矮人哼了一聲：﹁不管獅鷲肉還是什麼肉，我買一百磅那麼多要做什麼？我們上路了可就隨便吃，哪有空間堆這麼多鬼東西。﹂

﹁你們不舉行生命樹慶典嗎？﹂伙計一副訝異的樣子：﹁那不是矮人讚美李奧克斯神，最神聖的一個節日嗎？﹂

﹁你說啥來著？﹂矮人挑起亂七八糟的眉毛：﹁那是什麼鬼慶典？﹂

﹁那是索巴丁最隆重的一個節慶啊。啊︱︱﹂伙計表情尷尬道：﹁我忘記了，你們是﹃丘陵﹄矮人，可能不清楚這件事。﹂

﹁誰說我們不知道來著？﹂那矮人連忙挺胸：﹁我︱︱我只是一下子忘記日期，趕路趕得太匆忙頭昏了。下星期就是那個什麼︱︱呃︱︱﹂

﹁生命樹︱︱﹂伙計好心幫忙。

﹁對、對，就是那個。﹂矮人低吼說完，眼神狡獪地說：﹁我說我可是很清楚咱們丘陵矮人怎樣慶祝這個節日，但是索巴丁那些傢伙是怎麼處理我就不知道啦，而且我也不在乎。﹂他若無其事般。﹁那些目中無人的傢伙愛怎樣都無所謂，我只是有點好奇。﹂

﹁喔，﹂伙計娓娓道來：﹁喝酒啊、跳舞啊。﹂

矮人一聽都點起頭，這些活動當然不可或缺。

﹁然後開一箱矮人釀的烈酒︱︱﹂

他們開始覺得了無新意。

﹁最重要的當然就是要吃獅鷲肉，大家都知道李奧克斯最喜歡吃的就是獅鷲肉。﹂

﹁嗯，大家都知道︱︱﹂一群矮人正經地附和，但是私底下卻面面相覷。

﹁據說李奧克斯曾經一口氣把整隻獅鷲的烤肋排給吞下肚子，還搭配馬鈴薯跟醬汁，吃飽之後還要了點心。﹂伙計繼續說。

矮人紛紛摘下帽子，舉在胸口鞠躬對他們的神致敬。

﹁因此，為了紀念李奧克斯，每個矮人都會一直吃獅鷲肉，吃到肚子完全塞不下了才停。剩下的獅鷲肉呢，﹂伙計虔敬地說：﹁會奉李奧克斯的名義分給窮人當作救濟。﹂

有個矮人抓起鬍鬚尾巴擦拭起眼角。

﹁好吧，小伙子。﹂矮人領隊感動得聲音都啞了：﹁既然你都提醒我們這個大日子要到了，我們就跟你買下整桶獅鷲肉吧。只不過呢，我現在手頭邊鋼幣也不多，能用些什麼跟你交換呢？﹂

伙計想了一下：﹁你們有什麼東西比較特別呢？我要獨一無二的！﹂

矮人被這一問給問傻了：﹁唔，﹂他想想說。﹁我們有︱︱﹂

﹁不行啦。﹂伙計直截了當說：﹁不可能。﹂

﹁那這個︱︱﹂

伙計搖搖頭：﹁恐怕也不夠喔。﹂

﹁你還真是會做生意啊。﹂矮人皺起眉頭：﹁可真是把我逼到牆角啦，沒關係，我有︱︱﹂他停下來看看四周，確定沒有人偷聽，﹁我有一套鎧甲，是帕克塔卡斯那裡最優秀的矮人工匠手工打造，本來是要送給帕蘭薩斯城的傑弗瑞爵士。﹂矮人的手在肚皮上滑來滑去，對兩人目不轉睛，好像覺得他們一定得非常敬佩。

伙計卻挑了挑眉毛：﹁你不覺得傑弗瑞爵士正在等你把鎧甲送過去？﹂

﹁他恐怕是收不到嘍。﹂矮人對著天上一比：﹁他出了意外，在茅房滑了一跤︱︱﹂

伙計想了想：﹁我猜鎧甲應該是連盾牌和馬鞍一套的吧？﹂

卡拉蒙聽見呼吸都停了。

﹁盾牌是一套的，馬鞍不是。﹂

卡拉蒙深深嘆口氣。

﹁馬鞍已經有人訂了。﹂矮人補充說明。

伙計又沉思了好一會兒，之後才回答：﹁好吧，那就用鎧甲和盾牌來換吧。﹂

他伸出手，矮人也一樣，兩個人握手完成交易，手正好就在那桶獅鷲肉上頭搖晃。

矮人領隊走到另一臺貨車旁邊，回來時拖了一個大木箱，箱子上頭擱了一面盾牌，盾面上有翠鳥圖案的紋章。他喘著氣將箱子擺在伙計腳邊：﹁拿去吧，小伙子。也是剛好，騰出來的空間正好可以把肉塞進去。﹂

伙計謝過矮人，轉頭看看卡拉蒙，卡拉蒙已經認命彎腰下去，一邊呻吟一邊將箱子扛到肩膀上。

﹁你怎麼會跟他們說那是獅鷲獸的肉？﹂卡拉蒙問起。

﹁因為他們一定對普通的牛肉沒興趣。﹂伙計回答。

﹁等他們打開來看不就知道自己上當了嗎？﹂

﹁就算他們知道了，也一定不願意承認。﹂伙計說：﹁他們會發誓，那是他們吃過最美味的獅鷲肉。﹂

卡拉蒙還在思考的時候，他們已經回到通往男爵城堡的道路上。

﹁你覺得這套鎧甲可以代替連長的馬鞍？﹂卡拉蒙語氣很懷疑。

﹁我想不行吧。﹂伙計答道：﹁所以我們還得回去人類的營地一趟。﹂

﹁那群人的營地在另一頭吧？﹂卡拉蒙指著遠處。

﹁沒錯，可是我要先看看這套鎧甲的樣子。﹂

﹁在這兒看就好了啊。﹂

﹁不行。那箱子應該挺重的。﹂

﹁當然啊。﹂卡拉蒙悶哼說。

﹁應當是套不錯的鎧甲沒錯。﹂伙計下了註腳。

﹁還好你知道什麼索巴丁的節日。﹂卡拉蒙給箱子壓得都快攔腰折斷。

﹁什麼節日？﹂伙計心思飄到別的地方，順口回問。

卡拉蒙瞪著他：﹁你該不會︱︱﹂

﹁嗯，怎麼啦？﹂伙計眨眨眼睛笑著說：﹁矮人以後可能就有一個新的慶典了。﹂他回頭算了算兩人走了多遠，營地那頭的火焰現在只剩下黑暗中的橘色光點。他停下腳步又說：﹁來這裡，到石頭後面。﹂他神秘兮兮地招手：﹁把箱子放下，你能不能把蓋子扳開？﹂

卡拉蒙抽出獵刀將箱子撬開，伙計用不大亮的油燈朝著鎧甲照。

﹁這是我見過最漂亮的東西！﹂卡拉蒙大為讚嘆：﹁真希望史東可以看一看，你看胸甲上面這隻翠鳥，還有護頸這裡的玫瑰花紋，這個皮料好棒。真是完美！只有完美可以形容！﹂

﹁太完美了，這不行。﹂伙計咬著嘴唇張望一下，拿了塊大石頭交給卡拉蒙：﹁來，砸它個幾下。﹂

﹁啥？﹂卡拉蒙下巴差點掉下來：﹁你瘋啦，這樣不就凹了？﹂

﹁對、對！﹂伙計不耐煩地說：﹁快點啊，快動手！﹂

卡拉蒙拿著石頭在華麗的鎧甲上敲敲打打，每一下都惹得他瞇起眼睛不忍卒睹，神情簡直像是自己遭到痛毆。﹁喏︱︱﹂他上氣不接下氣地說：﹁這樣應該可以了吧︱︱﹂他說到一半就張大眼睛，看著伙計拿了自己的刀子準備在他手臂上劃一道。﹁你幹嘛︱︱﹂

﹁真的是背水一戰︱︱﹂伙計彷彿哀悼起來，伸出手臂將鮮血滴在甲冑上。﹁傑弗瑞爵士壯烈成仁，是個好漢子。﹂

史密菲在貨車前面攔下兩人：﹁又怎麼啦？﹂

﹁有筆買賣想跟你們談談，先生。﹂伙計很有禮貌。

史密菲打量伙計一陣：﹁我說我在哪兒看過你這種耳朵啊。想起來了，你是坎德人的混血兒吧？我們對坎德人沒什麼好話可說，混血的也一樣。老闆睡了，走吧、走吧︱︱﹂

但老闆卻從貨車後頭走了出來。

﹁我剛剛看到巴斯提‧火棒把那桶牛肉給搬上車子，他連塊烤牛排都不肯跟我買，你到底是怎麼哄他的？﹂

﹁抱歉了，先生。﹂伙計有點臉紅地說：﹁這是商業機密。不過他拿了樣東西付帳，這東西我猜您會有興趣瞧一瞧。﹂

﹁嗯？是什麼東西呢？﹂一群男人盯著那箱子頗為好奇。

﹁卡拉蒙，把箱子打開吧。﹂

﹁不過是套二手鎧甲嘛。﹂史密菲看了看說。

伙計這次用起葬禮般的肅穆口吻：﹁各位男士，這不是一般的鎧甲。這一套是英勇的索蘭尼亞騎士︱︱帕蘭薩斯城的傑弗瑞爵士使用的魔法護甲和盾牌。換句話說也就是傑弗瑞爵士的﹃遺物﹄︱︱﹂他語重心長地強調。﹁卡拉蒙，告訴幾位先生那場戰鬥有多慘烈。﹂

﹁喔，呃︱︱沒問題。﹂卡拉蒙很訝異自己居然還要負責說故事：﹁唔，一開始是有︱︱嗯︱︱六隻地精︱︱﹂

﹁二十六隻，﹂伙計插話說：﹁你說的是大地精對不對？﹂

﹁嗯、嗯，對，二十六隻大地精。牠們把爵士團團包圍了。﹂

﹁我記得還有一個金色頭髮的小孩？﹂伙計又暗示著：﹁是個公主的孩子，還帶著一頭小獅鷲當成寵物。﹂

﹁沒錯。那些地精想要把公主的孩子搶走︱︱﹂

﹁還有那隻小獅鷲︱︱﹂

﹁對，還有小獅鷲，傑弗瑞爵士搶回了金髮小獅鷲︵註１︶︱︱﹂

﹁還有那個小孩︱︱﹂

﹁他從大地精手中搶回那個孩子，送回母親身邊，然後要公主趕快逃。他最後背對著一棵樹拔出長劍︱︱﹂卡拉蒙抽出自己的劍示範起來：﹁往左砍、往右砍，每劍都殺死了一隻大地精，但是敵人實在太多了，有個地精拿了上面有詛咒的槌子打中他這兒，﹂卡拉蒙在鎧甲上一指。﹁破壞了上面的法術，在鎧甲上開了個洞，然後給了他致命一擊。隔天大家發現爵士的時候，旁邊躺了二十五個大地精的屍體，就連最後一隻也被他打成重傷。﹂

卡拉蒙收劍入鞘，一副威風凜凜的模樣。

﹁所以那個金髮的孩子平安無事？﹂史密菲問：﹁小獅鷲呢？﹂

﹁公主後來給小獅鷲取名叫做﹃傑弗瑞﹄。﹂伙計聲音還在顫抖。

在場眾人陷入一陣默哀。史密菲跪了下來，很愛惜地撫摸鎧甲：﹁老天！﹂他大吃一驚：﹁上頭的血怎麼還是濕的！﹂

﹁剛剛就說了這是一副魔法盔甲。﹂卡拉蒙回答。

﹁這樣一套盔甲留在矮人那兒實在是太浪費了。﹂伙計說：﹁所以我想找一列會往北經過帕蘭薩斯的車隊，說不定可以把這副盔甲帶回去，也將爵土的事蹟傳回法王之塔︱︱﹂

﹁我們會往北方走。﹂車隊老闆說：﹁我可以給你另外一百磅牛肉來換這副盔甲。﹂

﹁這不成哪，先生，我想我沒辦法用得著那麼多牛肉。﹂伙計說：﹁你還有其他的東西嗎？﹂

﹁有滷豬腳，大片的乾乳酪，還有五十磅蛇麻子︵註２︶︱︱﹂

﹁蛇麻子？﹂伙計叫道：﹁什麼樣的蛇麻子？﹂

﹁亞茍斯那兒釀酒的上等蛇麻子啊，這些可是卡岡那斯提精靈用魔法改良的品種，釀出來的酒絕對一等一！﹂

﹁抱歉失陪一下，我們有點話要說。﹂伙計示意卡拉蒙到一旁去。

﹁矮人現在沒有常常去亞茍斯了，對吧？﹂他悄悄問。

卡拉蒙搖搖頭：﹁要搭船的話就不會去，我朋友佛林特說什麼也不肯上船，有一次︱︱﹂

伙計逕自回去，卡拉蒙故事起了頭卻說不下去。伙計伸出手說：﹁太好了，先生，我想我們又做成一筆生意了。﹂

史密菲把鎧甲給搬走，處理的動作畢恭畢敬，過了一會兒又走回來，肩膀又是一個大木箱。他把木箱放在地上，便跟兩人道了晚安。

卡拉蒙看著地上的大箱子，然後又看看伙計。

﹁故事說得真棒，卡拉蒙。﹂伙計說：﹁連我都快哭了。﹂

卡拉蒙再次認命地彎腰抬起箱子，放在自己肩膀上。

﹁你們又給我帶什麼東西來了？﹂矮人問。

﹁蛇麻子，總共五十磅。﹂伙計得意地說。

矮人卻是一臉不屑：﹁你沒見過矮人啊，小伙子？我們釀的酒可是全克萊恩最棒的！我們也自己栽種蛇麻子︱︱﹂

﹁這不一樣，﹂伙計打斷他：﹁你們種不出﹃亞茍斯﹄的蛇麻子！﹂

矮人重重抽了一口氣：﹁亞茍斯？你確定嗎？﹂

﹁你自己聞一聞看嘍。﹂伙計回答。

矮人動動鼻子嗅了嗅，然後與伙伴交換眼神：﹁我用十鋼幣跟你買！﹂

﹁抱歉︱︱﹂伙計道：﹁走吧，卡拉蒙，鎮上那間酒館會給我們︱︱﹂

﹁等等！﹂矮人嚷嚷：﹁加兩組海拉山矮人做的瓷器，還有搭配的杯子？裡頭餐具都給你白金的！﹂

﹁我是軍人。﹂伙計回過頭說：﹁我要瓷盤子跟白金湯匙做什麼？﹂

﹁軍人是吧，沒關係，八支精靈魔法長弓怎麼樣？都是奎靈那斯提的射手親手做的！用那玩意射箭是例無虛發！﹂

伙計停下腳步，卡拉蒙將箱子放在地上。

﹁魔法長弓，﹃加上﹄傑弗瑞爵士的馬鞍。﹂伙計討價還價。

矮人搖搖頭。﹁不行，馬鞍我已經答應要賣給另一個人。﹂

﹁卡拉蒙，搬東西走。﹂

伙計又走了，矮人鼻子一哼。

﹁等等！好啦！﹂他大叫：﹁加上馬鞍總成了吧！﹂

伙計也鬆了口氣：﹁太好了，先生，我們成交。﹂

卡拉蒙正身陷夢境，跟著二十六個金髮小孩對打，那些孩子正在拷打一個痛哭流涕的大地精︱︱這樣的夢裡頭，有些金屬的敲擊聲也很合理，所以他就沒醒過來。不過等聶米絲中士拿了個鍋子蓋在他頭上，事情可就不是如此了。

﹁給我起來，你這頭懶豬！機動連都是衝第一的！給我起床！﹂

他和伙計回到連上時，離天亮只剩一小時。睡眠不足讓他全身無力，卡拉蒙步履蹣跚地跟著大家一起走出來，在軍營前面排好隊。

士官要大家注意，然後下令排成行進隊形，這時候馬蹄聲傳來，同時有人大聲吼叫相當生氣，隊伍也因此停下來。

瑟耐吉連長騎著激動的馬兒出現，他從馬鞍上跳下來，臉紅得跟早上的太陽一樣，簡直著了火。他往整連瞪了一圈，不分老兵新兵都狠狠地瞪，每個人看了連長這震怒的模樣都不禁一縮。

﹁混帳東西！又是哪個王八蛋把我的馬鞍和男爵的馬鞍掉包？這種無聊的把戲我已經受夠了，上次男爵就差點要了我的頭，你們倒是說說，是誰搞的鬼？﹂瑟耐吉連長那平坦的下巴開開闔闔，在隊列中來來回回，朝每個人都白了一眼。﹁快點招！﹂

沒有人敢動，沒有人開口，如果地獄深淵現在開了條縫在這兒，卡拉蒙一定率先跳進去。

﹁沒人承認是吧？﹂瑟耐吉連長大吼起來：﹁沒關係，那就全連都減半餉兩天！﹂

士兵紛紛喉頭一緊，卡拉蒙也不例外，這對他尤其是重大打擊。

﹁長官，請不要處罰其他人。﹂從整齊的隊伍後頭傳出一個聲音：﹁是我做的。﹂

﹁是哪個混蛋？﹂連長一邊問，一邊張望想要找出是誰。

伙計自己走出來：﹁是我，長官。﹂

﹁你叫什麼名字？﹂

﹁長官，我叫伙計。﹂

﹁長官，他馬上就要除役了。﹂聶米絲很快報告：﹁其實他今天就要離開。﹂

﹁就算這樣，他還是得為自己做的事情接受處分，中士。首先他得去跟男爵報告︱︱﹂

﹁可以準我發言嗎，長官？﹂伙計語表敬意。

連長一臉猙獰：﹁準。你還有什麼好說的，混蛋天兵？﹂

﹁長官，這個馬鞍不是男爵的。﹂伙計怯生生回答：﹁如果您仔細檢查一下，應該可以發現男爵的馬鞍還在馬廄裡面。這個馬鞍是您的，是丙連全體送給您的禮物。﹂

士兵面面相覷，聶米絲中士一聲號令，大家趕緊又直視前方。

連長好好看了馬鞍：﹁天哪，你說的沒錯。這個真的不是男爵的馬鞍，可是怎麼也是索蘭尼亞的款式︱︱﹂

﹁而且是最新的設計，長官。﹂伙計補充。

﹁我︱︱我還真不知道該說什麼才好。﹂瑟耐吉連長大為感動，剛剛一臉慍紅轉而為一臉感動：﹁這應該值不少錢吧。想不到你們︱︱居然一起︱︱﹂他說得喉頭哽咽起來。

﹁大家給瑟耐吉連長歡呼三聲！﹂聶米絲根本搞不懂怎麼回事，但是她知道這功勞自己攬定了。

於是大家放聲喝采。連長又跨上馬，這次意氣風發地乘在新馬鞍上，揮了揮帽子與歡呼的士兵致意，然後沿著大路急馳而去。聶米絲一回頭，眼睛帶著閃電，表情像是打雷，目光直落在伙計身上，彷彿是晴天霹靂。

﹁好了，小鬼，這到底是怎麼回事？我可是很確定沒人掏錢給連長買個新馬鞍。你該不會說是你買的吧，嗯？﹂

﹁不是，長官。﹂伙計回答：﹁我不是買來的。﹂

聶米絲一揮手：﹁你們隨便一個人去拿條繩子來。我說過你偷東西會有什麼下場，坎德人。自己走過去！﹂

伙計板著臉走到蘋果樹邊，卡拉蒙站在隊伍中不知如何是好，只能盡力保持表情鎮定。他只希望伙計別玩過頭。真的有個士兵拿了條結實的繩子回來交給中士，伙計已經在樹下就定位，大家在一旁不敢亂動。聶米絲手裡甩著繩子，一抬頭想找根牢靠的樹枝，但卻停下來大惑不解：﹁那是什麼︱︱﹂

伙計笑了起來，一副謙虛樣子地望著自己的腳。

聶米絲伸手上去抓了一回，勾下了東西，拿到眼前好好檢查一番。士兵不敢破壞隊形，可是也伸長脖子想看清楚她手上的玩意兒到底是什麼。至於中士，則是因為太過吃驚，所以完全沒察覺大家紀律都亂了。

她手上的是一把精靈長弓。又一抬頭，她看見竟還有七把在樹上。

她手指滑過長弓的弧線：﹁這是安塞隆大陸上最棒的弓，據說製作過程還加入魔法！精靈一直不肯把這東西賣給人類，不管多高的價錢都不答應。你知道這值多少錢嗎？﹂

﹁知道，長官。﹂伙計回答：﹁一百磅的牛肉，一套打壞的索蘭尼亞盔甲，還有一箱蛇麻子。﹂

﹁啊？﹂聶米絲眨眨眼睛愣住了。

卡拉蒙上前一步：﹁報告士官，他說的都是實話。伙計沒有偷東西，鎮上有一支人類商隊跟一支矮人商隊可以替他作證。這些東西全部是他交易來的，交易過程公正公平。﹂

最後一句話說不定太誇張，但是中士搞不清楚的話也應該不會介意。

中士的表情終於軟化，最後露出和藹的神色。她帶著豐沛的情感，用臉頰磨蹭了一下精靈長弓光滑且富彈性的弓身。

﹁伙計，歡迎加入丙連。﹂她笑中帶淚地說：﹁大家給伙計也歡呼三聲！﹂

這次大家發自內心地大大高呼了三回。

﹁接著︱︱﹂聶米絲中士又說：﹁大家給丙連的十三位新成員三聲鼓勵吧！﹂

一連串的歡呼開始了，彷彿沒有歇息的一刻。

︻註︼

１　卡拉蒙的口誤，不過似乎沒有人發現。

２　蛇麻子亦稱啤酒草，如其名用於釀酒。

## １︱２０

艾瑞阿卡斯的大軍出發了。他派出的並非親衛隊，因為親衛隊的訓練精良，用在這種任務上太浪費。他的個人部隊征服了聖克仙城、奈拉卡城和鄰近的土地，是一支見過大場面的軍隊；這次派往布羅德海姆的是新部隊中的精銳，在訓練過程中表現優異，他想利用這次機會讓他們真正見血。

任務本身是機密，就連最高階層的指揮官也不知道實際作戰目標。他們在出發前一夜才由翼龍︵註１︶接獲指令，然後趁夜色掩護開始行動。軍隊行進時無聲無息，靴子上套了布料，鍊甲也加上襯墊隔絕擦撞，載運補給物的貨車車輪沾了油，連馬具都用碎布包裹起來。不幸出現在這支軍隊行進路線上的人，會遭到毫不留情的滅口處置，他們絕不能留下活口，讓軍隊摸黑南下的消息給透露出去。

奇蒂拉與炎祭沒有與軍隊一起行動。她們兩個獨立於怪物般蠕動爬行的軍團外，移動速度更快，艾瑞阿卡斯也希望她們比軍隊更早抵達希望城，趁開戰以前確認龍蛋的位置。她們收到的命令是在戰鬥開始前到達，偽裝以後進入城內進行搜索，趁著戰況沒有升高到頂點前速速離開。

奇蒂拉倒是很高興可以不用與軍隊一起行動，因為炎祭會引來太多注意，而且牠的意見也太多。奇蒂拉原本告訴牠：既然與黑暗之后的部下一起做任務，紅袍法師的外觀似乎並不合適。她暗示黑色應該會更恰當。

可惜炎祭完全不理會。牠認為牠本來就是紅色，也要繼續保持紅色。奇蒂拉最後瞭解爭辯無益，只好任由牠去。她能想像跟一頭狂妄自大的龍爭執到最後會有什麼結果，覺得這個問題應該只是小小的摩擦，自己要留點力氣面對真正的考驗。

但她也不禁懷疑為何選擇這頭龍來進行任務。不分種族、信仰、膚色，只要是人，牠一律不屑。奇蒂拉知道自己還沒有質疑任務內容的本錢，尤其是當她動身出發之前，又私下收到最後一項指令︱︱至少她認為那份公文是上級的指示。雖說也很像是情書，但艾瑞阿卡斯看來不像這種人。

她將公文捲起來收在鞍囊裡的一個小包包中，看得出來艾瑞阿卡斯寫這份公文時也很倉促。截至目前為止，她尚無機會能夠打開來看，面對炎祭隨時都不能分心，牠整天在馬上不停地說著以前自己多麼英勇善戰、毀了多少城鎮又奪走多少財寶。就算牠不提當年勇，也會嘮嘮叨叨一直抱怨變成人形後分到的食物多難吃，自己明明可以在天上飛卻得騎馬有多不堪等等。

晚上終於可以休息。炎祭當然還是沒有金子做的床，但牠倒是一下就睡著了，而且居然睡得很熟。牠睡著以後挺像一隻狗，作夢時會扭來扭去、磨牙或者動下巴。注視牠這種翻來覆去的動作好一陣子以後，奇蒂拉大膽地過去推了推炎祭的肩膀，喊了牠的名字。

牠不高興地咕噥了一下，但是沒有醒過來。這下子奇蒂拉終於可以偷偷拿出公文來看，她趕快取出卷軸，拿到火光下閱讀。

﹃奇蒂拉‧鎢斯‧馬塔指揮官：

若任務過程中出見任何指揮官主觀認定，將危及黑暗之后殿下征服全安塞隆大陸之狀況，鎢斯‧馬塔指揮官據此獲得充分授權，得以依其裁量做出當下最適切之處置。﹄

公文上的署名是：﹃塔克西絲殿下之龍騎將‧艾瑞阿卡斯﹄。

﹁這混蛋的如意算盤可真精。﹂奇蒂拉擠出一個笑容。她又看了一遍這份模糊含混的命令，搖搖頭、聳聳肩，將卷軸摺了收進靴子。

這可以說是賞了她一巴掌。她原本就知道自己拒絕艾瑞阿卡斯恐怕是要碰上一點處罰，對他說﹁不﹂還全身而退？沒那麼容易。不過她沒想過上床這檔子事也可以包藏這麼多心機，於是對那男人的評價又高出了一截。艾瑞阿卡斯這樣做根本是將整件事情的成︱︱或敗︱︱都算在她頭上。如果任務順利達成，那奇蒂拉就會被當成英雄迎接，升官當然少不了，主君的愛護︱︱不管是床上或床下︱︱也都順理成章。然而要是她沒得手︱︱

艾瑞阿卡斯對她很動心也很著迷，但是他對任何人，或任何事物的關注都不會持續太久。像他一樣無情又充滿權力慾望的男人，為了滿足野心，就算要犧牲奇蒂拉，想必是頭也不回地走開，連她的屍體是不是還在抽搐都沒興趣知道。

奇蒂拉坐下看著火焰舞動，一旁睡著的炎祭鼾聲大作，空氣裡正瀰漫著硫磺味，看來牠是夢見自己又燒毀一座城池吧。她也在心中看見火焰吞噬了住家與店鋪，吞噬了許多人，一個個都像是會動的火炬。燒焦的屍體，烏黑的廢墟，毛髮與皮肉燒灼以後散發噁心的氣味，大軍攻進，士兵的靴子上都沾了亡者的骨灰。火焰會淨化安塞隆各地。森林中死氣沉沉的精靈聚落燒成灰燼，任何阻礙人類進步的低等種族都將消滅，騎士團一類腐敗陳舊的頑固思想也全部付之一炬。新的秩序將如火鳥一般，從舊時代的灰燼中展翅高飛。

﹁我會與這新秩序並肩而行。﹂奇蒂拉對著火焰低語：﹁弭平一切的火焰在我的刀刃上閃亮，我一定會凱旋而歸，艾瑞阿卡斯將軍。﹂

﹁否則︱︱就代表我不會回去。﹂奇蒂拉將下巴靠在膝蓋上，手臂環抱著雙腿看著火焰將木柴燒盡，最後剩下一點餘星。星火對她眨眼，看似黑暗之中巨龍的一雙紅色眼睛。

︻註︼

１　兩隻爪子的小型有翼爬蟲類，與真正的龍族有所區別。

## ２︱１

希望城的居民沒有想過要打仗。一開始他們用和平手段抗議不公正的課稅，結果卻演變成徹底叛變，當地人民根本無法明白哪一個環節出了差錯。

這就好比朝山坡丟了一塊石頭，結果居然引發山崩；對著水池拋了根樹枝，居然激起一陣海嘯，讓自己差點被滅頂。原本整座城像是在道路上平穩前進的車子，瞬間卻不見了個車輪；一般來說往外翻也不打緊，可是旁邊卻偏偏是片懸崖。

引發爭議的稅賦是入城的關稅，對於希望城的經濟發展造成無可彌補的傷害。稅令由威海姆王親自頒布︵以前人稱﹁賢君威海姆﹂，但現在他的外號可不太中聽︶，要求所有進入希望城的貨物都必須依其價值繳納高達兩成五的稅金，出城的貨物也比照辦理，換句話說，送進城內的原料如盔甲的金屬，或者衣服的棉花都在課稅的清單上，而製造出來的甲冑、衣物想送出去又要再繳一次錢。

於是希望城生產的商品價格居然超越了侏儒族的最新發明︵蒸汽驅動的攪乳器︶。商人就算有錢可以進口原料，也必須抬高成品價格，大部份的人都無力購買。沒有人買東西，商人賺不到錢無法發工資，工人沒有錢買麵包餵飽孩子，當然更沒有錢買新衣給他們穿。

賢君威海姆還派了徵稅官來︱︱一群高頭大馬、惡形惡狀的壯漢。在城門前不願意繳納稅金的商人遭到恐嚇、脅迫、騷擾，有時候會直接碰上暴力攻擊。有個精明的生意人想到可以到城外營業，規避賦稅問題，但是那群惡霸馬上拆了他的店面與設備，一把火燒掉他的貨物，還在他下巴上狠狠揍了一拳。

過不了多久，希望城人民的生活搖搖欲墜。除了種種傷害之外，希望城的人民更是深覺羞辱，因為他們之後發覺，整個王國境內只有自己這座城市遭到如此不平待遇、必須繳納嚴苛的關稅，其他城鎮根本不知道這件事。居民派出使節團前去謁見威海姆王，希望瞭解他們為什麼受到這種懲罰，需要繳納過高的稅額。但是國王根本不肯接見使節，只派了一個大臣打發。

﹁這是國王的旨意。﹂

無可奈何之下，城主直接請人送信給威海姆王請求修改稅則，可是信差也同樣被趕走，無法見到國王。而且城主派出的使者還在首都范拓城聽見令人不安的消息︱︱威海姆王已經瘋了。國王瘋了仍是國王，而且他腦袋似又清楚得會確認自己的勅令是否確實推行。

狀況一天比一天糟，商店關門了，市集雖然還在，但是只剩下少數劣等商品。當地工會召開會議︱︱以前他們開會是大家喝酒聊天的聯誼，現在則是比誰的嗓門大。每個商人都口口聲聲說一定要想辦法，但是每個商人也都對於現況有不同見解，所以每個商人都隨時可能拿起酒杯︱︱可惜現在裡面只能裝水︱︱現在酒杯是用來砸在意見相左的人頭上。

希望城的商人工會原本是當地最強勢的組織，實質而言，他們控制了所有產業和物流，監督小工會，也為各種貨物服務設定標準，並且嚴格執行。商人工會很合理地認為，粗劣品質會反映整座城的水準，並且會將欺騙顧客的商人逐出工會毫不寬宥，離開工會的商人根本無法生存。

希望城商人工會的願景是增進城內所有居民的生活品質，無論是裁縫、織工、銀匠、釀酒師傅都要照顧。工會設定合理的工資，為年輕人設計學徒制度，也協助排解商家間的爭議。工會成員並不愛生事端，他們為人民爭取更好的環境並不違背常理，所以工會與城主和守衛隊長之間，都建立出友好關係。市民相當敬重工會的地位，而且工會的公正、公平名聲遠播，其他城鎮的商品若能得到工會評定為﹁品質優良，在希望城販售﹂就算是鍍了一層金。但關稅苛政一來，大家也理所當然地尋求商人工會幫忙處理。

工會領袖經過一番痛苦長考之後，決定召集成員進行密談，會議地點選在市郊一座半廢棄的神殿，這裡供奉的古神早已遭人遺忘。幽暗之中燃起幾支火把照明，他臉色蒼白但意志堅決地對著鄰人、同事、朋友提出自己的意見：希望城或許應該脫離布羅德海姆王國，成為一個獨立、有能力自治的城邦，推行自己的律法，將那些惡霸趕出去，同時也終結關稅暴政。

簡單來說，就是發起革命。

投票結果是全員無異議通過。

革命的第一個步驟是請城主卸任，並以革命議會取而代之，不過，革命議會也立刻選出前城主擔任議會首長。第二個步驟是要將欺凌百姓的徵稅官趕出去，幸運的是，那些流氓聚在自己喜歡的酒館喝得天昏地暗、不省人事，絕大多數還沒清醒就被攆出去了，幾個還有餘力反抗的人，也馬上就被自治衛隊降伏。

將那些惡霸攆出去以後，希望城大門馬上緊閉深鎖，並且派出使者告知威海姆王：當地人民其實不願意採取這種手段，一切都是迫不得已。革命議會請國王最後一次仔細考慮廢除苛政，如果國王願意，那麼希望城會放棄抵抗、敞開大門，回歸布羅德海姆和賢君威海姆的領導之下。

信差前往首都范拓城需要四天時間，晉見陛下會花上一天，然後回程也是四天。革命議會到了第十天依舊得不到音訊終於擔憂起來，第十一天時憂心成了焦慮，第十二天焦慮轉為憤怒，但是第十三天憤怒屈服在恐慌下。

有個坎德人在這種時刻進入革命中的希望城︵這也證明了不管怎麼鎖、怎麼堵，或者派出什麼軍隊看守，都﹃不可能﹄擋得住坎德人！︶，告訴大家她在首都相當新鮮的所見所聞。

﹁我還真的沒有看過一個人在廣場上受刺刑的樣子！好多血啊！那種叫聲聽得心都快裂開嘍。我不知道原來一個人要死需要這麼久哩，也沒見過原來可以把人犯的頭切下來裝在車上︱︱話說回來，現在想一想，那臺車好像就是往這兒走的。對了，那個死人嘴裡插了一根告示牌，這我也從來沒看過。牌子上面用他的血寫上一段話，那是說︱︱唔，我想一下，我不太認得字的，但是有人跟我說了︱︱我想想︱︱啊，對啦！那牌子是寫著：﹃叛軍的下場﹄。﹂但是那些什麼叛軍應該沒辦法活著看到自己的下場吧，坎德人開懷大笑地說著。那臺車現在正朝著希望城過來。

於是憤怒最後變成絕望，等到城牆上的哨兵發現東北方地平線湧起一片黑雲時，全城已手足無措。偵察兵出城一探，回報的消息卻更令人心驚︱︱一支大軍距離這裡只剩下一天的路程。

隱匿行蹤的階段已經過了，艾瑞阿卡斯的軍隊大大方方在太陽底下邁步前進。

希望城人民沿著街頭巷尾慌張奔走，有些人列隊在城主家前面，有些人朝工會大廳擠過去。大家對於這結果都難以置信，也不知如何是好。每個人問著左鄰右舍，學徒問著師傅，女主人問起自己的傭人，士兵問長官、長官問更高的長官，連城主都跑去問工會會員，而工會會員彼此不停地問：我們該怎麼辦？該留下來嗎？該逃跑嗎？要逃的話該逃去哪裡？我們的家、我們的店鋪、我們的朋友跟親人該怎麼辦？

那片烏雲越來越大，中午的時候東方天空整個染紅，彷彿這一天會有個血腥的新開端。有些人決定逃亡，特別是剛搬到這裡不久的居民，他們對這裡的感情還淺，關係切得比較快。這些人打包東西裝上貨車，或者裹一裹便扛上肩，與朋友話別以後鑽出城門，當然朝著大家都知道的大軍反方向趕快離開。不過絕大多數的希望城居民還是留在這裡。

他們就像一棵大橡樹，樹根深深紮進高山中。一代又一代曾經居住在這裡、死在這裡，希望城的歷史據說可以追溯到龍族最後戰役，也經歷過大災變的動盪。我的曾曾祖父母埋葬在此。我的孩子出生在此。我還太年輕，沒辦法自立。我太老了，很難搬家重新開始。這是我從小住到大的房子。這是我祖母那一代開始的家業。我非得放棄一切趕快逃命嗎？我一定要殺人才可以保護自己嗎？

這是殘酷的抉擇，痛苦的抉擇。

最後一批願意逃命的人離開以後，希望城大門緊閉，居民緩緩駛著輪車，載運大石頭到城門後方形成一道屏障，這麼一來，就算敵人攻破城門也無法輕易肆虐。家家戶戶都將容器裝滿清水，一旦失火可以趕快灌救。許多人從商人搖身一變成為軍人，加緊練習打靶，而年紀較大的小孩都開始幫忙揀箭。

留下來的人心中期待著局面好轉，但也預備面對最惡劣的情況︱︱他們認為最惡劣的情況。這些人對自己的國王仍有些信心，他們認為國王的軍隊應該會整整齊齊地踏著大路過來，在中途紮營，然後指揮官會很有禮貌地騎馬到門口準備談判，希望城會派出自己的代表，帶著和平的旗幟出去與對方溝通。相信敵人指揮官一定會恫嚇他們，可是代表可以談吐得宜地堅守立場，指揮官多少會讓步，他們也多少可以讓步，經過一天辛苦的議和之後，應該可以達成某種協議，大家都能夠回家吃頓晚餐。

在他們的想法中，最糟糕的情形，大概就是真的得朝著敵軍那邊射幾發弓箭。弓箭當然是飛過那些士兵的頭上，他們會小心瞄準，不打算真的傷到人，只是藉此證明他們對於自己的立場很認真。相信這樣能讓國王軍的指揮官︱︱想必是個能講道理的人︱︱就可以明白圍城也是浪費時間與人力，於是選擇和談。

號角聲傳遍整座城市，賢君威海姆的部隊到了肉眼可見的距離，能走路的市民都登上了城牆。

希望城三面環山，剩下的一側面對肥沃的谷地，山谷間林立許多小農莊，春天第一次播種才剛開始不久，土地都才新翻過，谷間可見一條碧綠的絲帶蜿蜒。山徑間延伸出一條道路，穿過谷地直達希望城門，平常這時候站上城牆，會看見農夫牽著牛車順路前進，或者看到坎德人、車廂裝滿瓶瓶罐罐的焊補匠、抑或是疲憊的旅人見著城牆露出欣慰的表情，腦海中浮現飽餐一頓、好好睡一覺的念頭。

然而現在這條路上湧起一條鋼鐵洪流，河面上那點點漣漪或波紋，都是刀劍反射著陽光。這滾滾奔流淹沒了農舍，士兵的長靴在地上踩踏，一次一次的震動是他們行進的節奏。不一會兒火焰也探出頭來，房屋穀倉冒出一縷縷煙霧，糧食遭他們洗劫一空，牲畜都給宰殺了，農人與其家眷或者死在刀下，或者淪為奴隸。

這股洪水在谷地中翻騰旋轉︱︱士兵開始紮營、升帳棚，他們踩壞了剛播種的田地，砍伐樹木並且搗毀農村。這些軍人對於城牆上觀望的居民毫不理會，希望城的民眾一個個面色蒼白、心驚膽顫。有一小撮士兵從營地中離開，朝著城門騎馬過去，他們掛著代表休戰的白色旗幟，只不過田野上都是黑煙，差一點就看不見。這支小部隊在城外可以喊話的距離停下來，其中一個穿著重甲的軍人上前三步。

﹁希望城的人民們，﹂那位指揮官聲音相當渾厚：﹁我是布羅德海姆軍的指揮官柯羅斯，你們現在有兩個選擇，一個是投降，另一個就是死。﹂

城牆上的人民愕然互望，這跟預期的落差太大，大家嘩然一陣以後，城主終於上前。

﹁我們︱︱我們要求談判！﹂他喊道。

﹁啊？﹂柯羅斯叫道。

﹁談判！﹂城主聲嘶力竭。

﹁談就談。﹂柯羅斯在馬背上相當悠閒：﹁談判是吧，你們投不投降？﹂

﹁不投降。﹂城主盡力維持鎮定：﹁我們不投降。﹂

﹁那就死吧。﹂指揮官聳聳肩膀：﹁好啦，談判結束。﹂

﹁投降的話會怎樣？﹂人群之中有人大聲問。

柯羅斯笑了笑，不屑地說：﹁投降會怎樣啊，我來告訴你們。你們乖乖投降，那我們也樂得輕鬆，投降之後會這麼處理︱︱健康的男子先放下武器，出城排隊，我們這兒有管奴隸的人會篩選。年輕健全的女人也排好隊，我會親自過去挑。其他人把家裡的財物通通交出來堆在這裡，就在我腳邊這塊地上。投降的話就是這樣子。﹂

﹁這︱︱這太荒謬了！﹂城主上氣不接下氣地說：﹁這種條件太離譜了！我們不可能接受！﹂

柯羅斯將馬掉頭，帶著士兵朝營地回去。

希望城的居民也開始準備應戰。他們準備大開殺戒，也準備戰死沙場。他們認為自己是為了信念而戰，也相信是為了對抗暴政而戰。但他們不明白這場戰鬥的中心完全不是自己，這裡的居民只是一場層次更高的宇宙競賽中，無足輕重的棋子。下令進犯這裡的那位將軍一直到攤開地圖才搞清楚地名，而他手下那些高階軍官也只將這次戰役當成是個練習。

希望城的人民心想自己犧牲生命總會換來一些價值。實際上，等到城市付之一炬、化為灰燼，燃起的黑煙飄往別處，依舊只是晴空萬里下一抹煞風景的烏雲，隨著日落西山揚起晚風，也就散逸無蹤，然後被人遺忘。

## ２︱２

正當賢君威海姆肢解﹁叛軍﹂派遣的信使時，狂男爵也派遣軍隊到走上希望的這座城市。男爵親自領兵，搖曳著羽毛帽、臉上堆滿笑容︱︱其實沒什麼特別好高興的，只是他自己很樂觀而已︱︱他身後的士兵也踏步穿過朗萃城群聚的平民，大家為出征的部隊歡呼、祝福。等到最後一輛載滿貨物的補給車也出城以後，鎮上百姓回頭工作，他們很高興這裡又回復平靜，但也對於生意跑光了有點悵然若失。

男爵給自己的人馬很多時間慢慢前往目的地，一天只行軍十五哩路，因為他希望士兵都精力充沛、體力十足，不因為趕路而累壞。大家的盔甲、武器、乾糧都用貨車運送，所以除了中午休息，白天可以一直移動不需暫停。如果部隊裡頭有人體力不支、生病或者受傷，雖然會有冷言冷語，但病患傷者都可以上車跟馬伕坐在一塊兒。

軍隊士氣高昂，大家想要上戰場殺敵，當然也期待事後的報酬，他們一邊邁步一邊隨著男爵飽滿的嗓音唱起軍歌，老兵則有許多花招來胡整新人。每個人心裡都有底：這次上戰場也有可能是最後一次上戰場，不知哪裡可能飛來箭矢沾滿自己的血，也不知何時會有一把刀揮過來要了自己的命。明白這樣的道理後，卻使得當下自己還活著這件事情顯得如此美好。

唯一不能享受行軍之樂的人是雷斯林。他太虛弱，這樣正常的走路速度他也支撐不了多久，走了五哩路就很疲累，腳也很酸痛。

﹁你可以上車啊，小雷。﹂卡拉蒙自以為能幫忙：﹁跟其他那些︱︱﹂他臉一紅，咬了自己舌頭。

﹁跟那些身體虛、耐力差的人一起。﹂雷斯林替他接了下半句。

﹁我︱︱不是那個意思，小雷。﹂卡拉蒙結結巴巴地說：﹁你比以前好多了。我不是說你以前身體就很差，是說︱︱﹂

﹁你還是別說了，卡拉蒙。﹂雷斯林受不了：﹁我很清楚你是什麼意思。﹂他滿臉不悅拖著身體走開，留下卡拉蒙從背後望著他，只能搖頭嘆息。雷斯林心裡覺得一旦自己上車靠在裝了豆子的麻袋上，其他士兵走過自己身邊就會露出不屑的目光，然後也想像到哥哥每天晚上跑去把他搬下來，一副關切愛護的模樣。他在心中決定，自己一定要跟著大家走下去，就算死在路上也沒關係︱︱不過真的有可能會死。對他而言，死在路上比遭人同情要好得多。

他一路上都沒看見赫金，心想連長應該是在前排領著部隊。後來有人通知他去向魔法連連長報到，雷斯林這才訝異地發現，赫金一直都在後面的補給車隊那兒。

﹁聽說你一直在走路啊，紅袍的。﹂赫金說。

﹁長官，我跟其他的士兵一樣。﹂雷斯林做好遭到羞辱的心理準備：﹁不用擔心，長官，我只是有點累，明天早上會好得多︱︱﹂

﹁嘖嘖，這是你的坐騎，紅袍小子。﹂

赫金指著旁邊一頭驢子，正用繩子與貨車繫在一起，看來脾氣溫和，靜靜地嚼著乾草，對於四周士兵正在設營發出的吵雜聲音不以為意。﹁這孩子叫莉莉，只要你別忘記帶幾片蘋果在身上，她算是很乖的了。﹂赫金伸手在驢子耳間搔了搔。

﹁多謝關心，長官。﹂雷斯林語氣很硬：﹁但是我用走的就可以了。﹂

﹁隨你便，紅袍小子。﹂赫金聳聳肩：﹁不過用走的你恐怕會跟不上我。﹂

他朝莉莉旁邊看來像雙胞胎的另一頭驢子點點頭，兩頭驢子幾乎一模一樣，還都生了一條從肩膀到屁股上的黑線。

﹁您要騎驢子，長官？﹂雷斯林又感到訝異。

他聽說赫金是個很中用的軍人，曾經一天之內帶了全副配備全力衝刺趕了七十哩路。根據他自己的描述，一天三十哩的速度只是家常便飯。

﹁您是不想讓我為難所以才騎驢子的，長官？﹂年輕法師淡淡地問。

赫金不見外地將手搭在雷斯林的窄肩上：﹁紅袍小子，你可是我這兒的學徒，我也就不客氣地跟你說實話︱︱我才懶得管你的死活！我要騎驢子當然有原因，明天早上你就知道了。本來你還能派上點用場，但如果你堅持要繼續用走的︱︱﹂

﹁我會騎驢子，長官。﹂雷斯林笑著回答。

赫金回去舖他的睡袋，雷斯林留下來跟莉莉熟悉一下，而且心裡開始懷疑自己到底哪兒有毛病。卡拉蒙這樣關心自己，自己一點都不領情，赫金對自己一點兒也不在意，自己反倒卻有種敬意。

如果說雷斯林原本以為騎驢子會輕鬆些，隔天清晨他便發現自己大錯特錯。兩個法師跟著隊伍後面，騎著驢子伴隨補給貨車，他正享受著騎乘的快意還有春天的陽光，赫金卻忽然大喝一聲，韁繩一抽，猛然將驢子一轉頭，驢子叫了一聲不大高興，但赫金在牠肚上踹了一下，牠一溜煙往旁邊跑出去，還大聲叫雷斯林要跟上。

雷斯林就算想不跟也不行，因為莉莉不願跟同伴分開，自己追著赫金過去，雷斯林當然也就被她帶走。兩頭驢子穿過矮樹叢、跳過一道有些陡的山溝，最後跑過一片苜蓿原。

﹁怎麼回事，長官？﹂雷斯林也大聲問。

他在驢子背上彈跳著，這感覺跟騎馬不一樣，袍子在旁邊獵風抖擻，頭髮在身後飄蕩。他心想該不會赫金走的這條路上有支地精軍隊，而且連長還準備一個人解決牠們。雷斯林回頭張望，想知道有沒有其他人追上來幫忙。事實上部隊已經不見蹤影了。

﹁長官，您到底要去哪兒？﹂雷斯林問道。

他最後終於追上，當然跟自己的本事沒什麼關係，是莉莉跑得夠快。看樣子莉莉好勝心挺強的，堅持不肯輸給自己的伙伴。

﹁找雛菊！﹂赫金高興地大叫，指著遠處一叢白色的東西，然後催促著驢子加快腳步。

﹁雛菊？﹂雷斯林喃喃覆誦，連思考的時間都沒有，莉莉又追了上去。赫金將驢子停在那叢白白黃黃的植物中間跳下來。

﹁快點，紅袍的！屁股動起來！﹂赫金自以為地說笑著，然後又從鞍上取了麻布袋丟給雷斯林，自己再取了一個。﹁別磨咕了，花瓣、葉子都拔起來，兩種都要用。﹂

﹁我知道雛菊可以止咳，﹂雷斯林動作俐落地開始採花：﹁但是現在士兵沒有染上︱︱﹂

﹁雛菊可是戰場上的寶物，紅袍小子。﹂赫金解釋道：﹁磨成粉以後做成藥膏，塗在傷口上可以避免化膿。﹂

﹁這我還不知道呢，長官。﹂雷斯林很高興自己又學了新的知識。

兩人採集許多雛菊，也摘了不少苜蓿，苜蓿可以療傷，也可以治療一些疾病。在回程上，赫金又偏離路線去找了些黑莓，他說這個可以解決士兵最常見的問題︱︱拉肚子。於是雷斯林也明白為什麼他們要騎驢子，兩人收集完藥草以後，軍隊都不知道已經離開幾哩遠了，他們一直到下午才追上。

晚上還有事情要忙。白天辛苦地收集許多植物以後，赫金吩咐雷斯林，要將花瓣一片片取下葉子，要用沸水燙過，樹根類要擣成糊狀。雖然他已經很累︱︱雷斯林根本不記得自己曾這樣勞動過︱︱他睡覺之前，還是仔細將今天學會的東西記錄在小本子上。

之後幾天，就算處理完藥草他也一樣不能休息，因為不跟花花草草為伍時，他就必須練習施法。在此以前，雷斯林對於自己的法術相當吹毛求疵，如果自認為不能完美施展就絕對不施法，對咒語發音不很肯定也就不唸。但是現在速度便是一切，他必須很快完成法術，沒空多想咒語中的Ａ到底是唸﹁阿﹂還是唸做﹁呃﹂；他必須熟悉咒語，到可以想也不想便正確無誤並非常迅速唸完的程度。光是要快速唸過一遍，雷斯林便已經結結巴巴，覺得自己像個八歲孩子學說話。他事後想想更是懊惱，自己八歲的時候搞不好還順口一點！

也許有人會以為這種練習很簡單，就像是演員背劇本一樣反覆唸誦自然能學會。但其實演員有個優勢，是無論身在何處都可以大聲朗誦，但是一個法師不能這麼做，不然說不定會不小心觸發法術。

雷斯林相當懊惱，因為赫金這個理當欠缺技巧與學習的法師，居然能夠那樣快地唸完咒語，雷斯林聽都聽不清楚，但是赫金的法術卻沒有失誤。他下定決心要苦練，一有時間就到樹林裡頭，在這裡就算他不小心三秒就﹁放出投射物燒灼目標﹂也不會擊中別人︱︱當然現階段他還根本辦不到。

這幾天白天他都辛勤地採藥，晚上調製藥劑、寫筆記、然後進行練習。雷斯林很訝異自己居然沒有累倒，而且他反而覺得身體比以前好，活力十足之外，生命也有了重心。擅於自我剖析的他後來得到一個結論：無論是身體還是心靈，能夠活動都使他的狀態更好，要是沒有事情使他投入，腦袋、肢體都會腐敗。最近他不太咳嗽，只不過一旦發作，卻顯得異常疼痛。

此外他還覺得卡拉蒙好像沒有那麼蠢了。每晚雷斯林跟著哥哥、伙計一起用晚餐，通常是燉雞肉配上硬麵包。他開始覺得這樣的時光很愉快，也享受兩人的陪伴。

卡拉蒙則是很高興看到雙胞胎弟弟有了些變化，但以他一貫隨和的心思，並沒有特地思考雷斯林為什麼變得不一樣。有一天晚上雷斯林真的成功，能夠一瞬間丟出火焰箭，而且還連續放出三發，整個人欣喜若狂，晚餐時卡拉蒙私下懷疑弟弟是不是偷喝了矮人烈酒。

前往希望城的路途相當平靜。丙連做為前鋒偵察部隊，在指定日期已經抵達目的地，他們看見賢君威海姆王的軍隊已經駐紮在城牆外面，此地空氣瀰漫燒焦味，煙霧之中不時傳來尖銳淒厲的叫聲。

﹁該不會已經打完了吧，長官？﹂卡拉蒙悶悶不樂地問，他在想自己是不是錯過了良機。

聶米絲中士站在一棵大楓樹的陰影中，眨眼避開刺目的煙霧，想看清楚一片灰黑後頭的山谷中到底是什麼狀況。士兵都圍在她身邊，大家藉樹蔭隱蔽行蹤。她看完搖了搖頭：﹁馬哲理，我們還趕得上。呸！這玩意兒會飄進嘴巴裡。﹂聶米絲趕快灌了口水漱一漱吐在地上。

﹁是什麼東西著火了，長官？﹂伙計看著煙霧與灰燼。﹁什麼東西在燃燒？﹂

﹁他們洗劫了農村。﹂聶米絲回答時又一次吞了些水：﹁民宅、穀倉什麼的，然後放火把帶不走的東西都燒掉。你們聽到的聲音，就是那些被抓走的女人在慘叫。﹂

﹁混帳！﹂卡拉蒙臉色鐵青，舔舔嘴唇，冒出強烈的厭惡感。他以前從未聽過受虐者的哀嚎，他抓緊劍柄，劍身在鞘內達達作響：﹁一定要讓他們受到報應！﹂

聶米絲露出令人玩味的眼神凝視著他：﹁恐怕辦不到喔，馬哲理。﹂她挖苦道。﹁那可是我們英勇的友軍幹的好事。﹂

男爵軍隊交給副統帥摩根將軍指揮，以極高的紀律與效率完成紮營。卡拉蒙那一連在附近駐守，假想中，危險應該是從城市那一方過來，但是這群守衛的眼睛卻一直在城市與那些盟軍之間游移。

﹁男爵那邊怎麼說？﹂卡拉蒙對著伙計問，伙計負責替守衛遞水袋。

除了交易之外，伙計另一項天賦是非常會偷聽。他這個本事令所有人吃了一驚，因為偷聽是通常與坎德人無關的少數勾當。

一般而言，坎德人偷聽別人說話會忍不住插嘴，他們總是認為自己可以提供什麼有用的消息，完全不會先想想談話內容是不是很私人、很機密。一個懂得如何打探消息的人當然要安安靜靜、小心翼翼；有人問起伙計是怎麼培養出這技巧，他說也許跟作買賣有關係，畢竟與人交易的場合，睜開耳朵但是閉上嘴巴，常常會比較有利潤。

想要順利偷聽，也必須在適當的時間出現在適當的地點，這樣才能看見、聽見最有用的東西。伙計到底如何能夠出現在那些地方，正好得到那些寶貴的資訊，這一點使同伴既是讚嘆又是好奇，但是從來沒有人想去過問這件事情，直接跟他打聽情報最快。

卡拉蒙大口喝著有怪味的水，伙計開始報告他剛剛到底聽見些什麼。﹁聶米絲中士告訴男爵說，威海姆王的軍隊正在燒殺擄掠，但是男爵回答中士說：﹃這是他們的國家、他們的人民，他們比較清楚該怎樣處理這個狀況。這座城市公然叛變，所以也得受些教訓，而且要迅速確實，否則其他城市見了都會有模有樣︱︱不對，有樣學樣。我們是人家雇來的，重點就是完成任務，所以我們就這麼辦。﹄﹂

﹁啊。﹂卡拉蒙悶哼一下：﹁那聶米絲中士又怎麼說？﹂

﹁是，長官。﹂伙計笑著說。

﹁我是說她離開男爵帳棚﹃之後﹄啦。﹂

﹁你應該沒聽過我說髒話吧？﹂伙計笑得更開心了，托起有點份量的水袋繼續往下一個哨站過去。

雷斯林可沒時間多思考盟軍的奇怪行徑。自從軍隊抵達以後，他一直在戰鬥法師的營帳內協助赫金工作，營帳內部簡直跟實驗室一樣，只是比較小。他們兩個除了準備施法材料以外，也要配合士兵們俗稱為﹁吸血蟲﹂︵註１︶的軍醫官製造其他藥品跟藥膏。

雖然醫官那兒的帳棚現在還很空曠，不過不久之後就要收容傷患。雷斯林拿了自己做好的幾罐藥膏過來，也附上了使用說明。醫官忙著排列自己的工具，草草說了句話要他先等著。

帳棚裡面整齊乾淨，有幾排小床好讓傷患不用睡地板。雷斯林留意了一下醫師的器具，有鋸子可以切開碎裂的四肢，還有利刃能拔出箭頭。他看著病床，忽然就像看到卡拉蒙躺在那兒，哥哥臉色蒼白，斗大的汗珠從額頭落下；其他人將手臂綁在床腳上，醫官的兩個壯漢助手一直壓著他。哥哥的腿骨在膝蓋以下全部碎裂，還從裂開的肌肉中刺出，床單上一片鮮紅。卡拉蒙沉重地喘息，開口乞求弟弟幫助。

﹁小雷！不要讓他們動手！﹂卡拉蒙咬牙忍痛之中大叫：﹁不要讓他們切掉我的腿！﹂

﹁你們把他抓緊。﹂醫官說完舉起鋸子。

﹁你還好吧，法師？我看你先躺下來好了。﹂醫官的助手跑到他身邊，抓著雷斯林的手臂。

雷斯林看著病床身體顫抖：﹁我一點事情也沒有，謝謝。﹂鮮紅色的霧氣從眼前散開，閃爍的光點消失、噁心的感覺淡去，他將助手關切的手推開，勉強自己冷靜、緩慢地走出帳棚，不要令人看出自己在慌張。出去之後他馬上深呼吸一口氣，空氣之中都是煙霧，所以他咳了起來。然而他覺得即便這空氣如此混濁，也比帳棚裡面足以使人窒息的感覺好得多。

﹁大概是裡面太悶了，﹂對於自己的軟弱感到羞恥與不屑，雷斯林對自己這麼解釋：﹁加上我想像力太豐富了。﹂他盡力將剛剛的影像逼出腦海，但是卡拉蒙痛苦的表情栩栩如生。那幅畫面如此頑強，雷斯林索性直視起來，在心中他看見醫官切下卡拉蒙的腿，他看見哥哥躺在床上好幾天忍受劇痛，傷口恢復得很慢。之後男爵派人將傷患用推車送回城堡，而哥哥下半輩子就是個殘廢，身體壯碩，卻只能在朋友同情的目光中度過餘生︱︱

﹁到時候你就會懂得我的感受了，哥哥。﹂雷斯林猙獰地說。但他隨即意識到自己這句話的含意，整個身子一抖。

﹁天哪！﹂他訝異地喃喃自語：﹁我到底在想什麼？我的格調這麼低嗎？我的人品這麼卑劣嗎？還是我真的有這麼恨他？﹂

﹁不對。﹂雷斯林回想剛剛在帳棚中可怕的片段：﹁不對，我不是這樣的一個怪物。﹂他嘴角揚起一個苦笑。﹁就算只是想像他在受苦，我還是良心不安，但是想像他受苦的時候，我也會有一種報復的快感。我的靈魂裡頭是不是有汙點︱︱﹂

﹁紅袍的！﹂赫金的吼叫從背後傳過來，活像是給他來了記當頭棒喝。雷斯林一眨眼，發現自己居然已經走回他們的法師營帳，但是自己都不知道走了這麼遠。

赫金直瞪著他。﹁那藥膏怎麼了嗎？不是醫官要的東西？﹂赫金問道：﹁你有沒有跟他說這是幹啥用的？﹂

雷斯林低頭一看，手中正緊緊抓了一罐藥膏，力道比僵硬的死人手指還重。﹁我︱︱這個︱︱嗯，他看了很滿意，其實他還要我帶更多些過去。﹂雷斯林結結巴巴地解釋：﹁我會處理，長官，我知道您很忙。﹂

﹁我倒想問問努林小姐︱︱你把這些帶回來做什麼？﹂赫金哼了一聲：﹁你把藥膏擺在他那邊，回來繼續做不也一樣？﹂

﹁對不起，長官。﹂雷斯林歉疚地說：﹁我沒想到。﹂

赫金看了看他：﹁紅袍的，你就是想太多了，這問題很大。男爵花錢可不是請你來﹃想﹄的，我才是他花錢請來﹃想﹄的。你收了錢就該照我說的話去辦事，現在你別再給我想了，這樣我們相處起來會好很多。﹂

﹁是，長官。﹂雷斯林的態度比起平常還要順從，他發覺放掉剛剛那些折騰自己的思緒變得很輕鬆，就讓那些雜念如同蒲公英一般隨風飄走吧。

﹁我去把其他的補給品搬過來，你開始做藥膏。﹂赫金在帳簾前面停下來，朝下坡看著那城市：﹁吸血蟲應該是算準了這次會打得很慘，所以才要堆那麼多藥膏。﹂說完搖著頭便離開了。

雷斯林依照長官的吩咐，決定不再思考，拿起研缽跟杵開始把雛菊給擣碎。

︻註︼

１　此吸血蟲即為水蛭，中古英語中醫生與水蛭同字︵leech︶，其語源眾說紛紜，常見之兩種解釋一為古人即知水蛭可以協助癒合傷口，一為病患流血醫生才有錢可賺。

## ２︱３

希望城裡頭有好幾家旅店，奇蒂拉到這裡找到一家叫做﹁皎月﹂旅店。旅店的招牌是個男人掛在繩子上，圖案都是些看了膽戰心驚的顏色，尤其那男人的表情相當恐怖，而背景則是一輪黃色大明月。這酒館的名字與這樣一幅圖畫到底有什麼關係，說真的沒有人知道。大部份人都認為，旅館老闆恐怕是把皎潔的﹁皎﹂跟絞刑的﹁絞﹂給搞混了，但老闆本人始終否認這一點，卻又說不出個理由，為什麼要加上吊死人的圖案，每次都只說﹁這樣引人注意﹂。

招牌隨風搖晃，那個吊著的人也跟著抖來抖去，許多經過的人的確嚇了一跳，然後很多人會瞪著招牌好一陣子。至於這些人到底有沒有被吸引進去用餐，或者想不想在絞刑臺旁邊喝口酒，恐怕又是另外一回事︱︱這家旅店的客人一向不太多。

皎月旅店的老闆對外聲稱那是其他店家聯合打壓他，但這恐怕也未必盡然屬實。先撇開那個令人反胃的招牌不說，皎月旅店原本所在位置也是希望城最古老的區塊，躲在一條彎曲的小巷子後面，旁邊的建築物大半都廢棄倒塌，距離市場、商店街、酒館街都很遠。

旅店的外觀也不討喜，一堆木板很不整齊地拼拼湊湊，再加上木瓦屋頂，四面連個牆壁都找不到，除非要把正面有兩片看來交情不大好，非得離彼此好一段距離的木板算進去。整棟建築物看上去活脫脫像是直接順著街道被一場大洪水給衝過來，然後正好靠到圍牆就停在這兒。當地人一直謠傳事實就是如此。

奇蒂拉倒是很喜歡皎月旅店，她在整座城晃了一圈就是要找這樣的地方。這裡比較﹁偏遠﹂所以﹁身體容易放鬆休息﹂，加上﹁不用被女侍纏著一直追問要不要再來一杯﹂。

皎月旅店的客人不需要忍受這樣的騷擾不便，因為這家店裡頭根本沒有服務生。老闆本身大概是最常光顧的客人，他常常忽然就醉倒，客人乾脆便自己來。有人會懷疑：這樣不就可以進來喝酒，喝完不用給錢就走？但老闆聰明得很，他把這兒的酒弄得根本難以下嚥，所以就算真的不用給錢，也沒有誰認為這樣劃得來。

﹁就算妳去地獄深淵上上下下前前後後都搜一遍，也不會找到比這裡還慘的地方。﹂炎祭如是說。牠坐在椅子邊緣，之前就已經從那軟趴趴、黏搭搭，又弱不禁風的人類身體拔下一根木屑。他真是後悔為什麼非得放棄自己那身銅牆鐵壁，又閃閃發亮的紅色鱗片。﹁那些整天活在焦炭上頭的惡魔聞到那杯奇怪的液體也要皺起鼻子，我說那一定是腰子有病的馬排出來的尿。﹂

﹁尊貴的閣下，您大可不必勉強自己喝。﹂奇蒂拉酸溜溜地回答，她已經很受不了這個旅伴了：﹁因為您這樣的﹃偽裝﹄，我們也只有住在這樣的地方，否則一定引來一堆人圍觀，光是聽他們竊竊私語就夠了。﹂

她端起有裂縫的酒杯，裡頭的酒正一滴滴灑在地板上。奇蒂嚐了一口，然後吐了出來，同時順手將杯子翻過來全倒掉。她伸手從靴子摸出一罐白蘭地，是路上跟比較正常的酒館買來的，張大了嘴就喝，喝完又將酒藏進靴子裡，完全沒打算要分給一旁的炎祭，藉此更顯出她的不滿。

﹁那麼，尊貴的閣下︱︱﹂她開口問：﹁您找到什麼東西了嗎？有沒有線索？蛋呢？﹂

﹁沒發現。﹂炎祭冷冷地回答：﹁我在那片光禿禿的山上，將可以找到的每一個洞窟都翻遍了，然後我可以很明確地說山上根本沒有龍蛋。﹂

﹁你找過﹃每一個﹄洞穴嗎？﹂奇蒂拉大表懷疑。

﹁﹃我可以找到﹄的每一個。﹂炎祭回答。

奇蒂拉表情一僵：﹁您也知道這對黑暗之后殿下有多重要︱︱﹂

﹁龍蛋不在那些我找過的山洞裡。﹂炎祭還是這樣說。

﹁殿下的情報顯示︱︱﹂

﹁情報沒錯，在山脈裡頭的確有金屬龍的龍蛋，我也感覺得到、聞得到氣味。問題在於，怎樣才可以找到？通往那個洞穴的入口一定被藏起來，而且隱藏得相當好。﹂

﹁好極了，這樣也算有點進展。那入口到底在哪裡？﹂

﹁就在這裡﹂炎祭說：﹁在這座城市裡頭。﹂

﹁呿！﹂奇蒂拉直接嗤之以鼻：﹁我承認我是跟那些什麼金屬龍沒交情，但我可沒辦法想像牠們會直接在廣場中間生蛋！﹂

﹁妳說的一點也沒錯︱︱﹂炎祭回答：﹁妳可真的是不懂龍族，就這麼簡單。讓我提醒妳這條小蟲子，這座城市非常古老，修瑪那個混蛋還像隻蛞蝓在地上爬來爬去的時候，這座城市就在這裡了。這個地方的歷史甚至可以追溯到更久以前，五色龍和金屬龍都受人崇拜、尊敬、畏懼的年代。我年輕的時候搞不好還從這地方的上頭飛過，﹂牠露出夢幻的眼神回想遙遠的往事。﹁也許我那時候就想把這兒給燒了，但是金屬龍在這兒我才沒有動手︱︱﹂

奇蒂拉手指在桌面上敲打：﹁閣下，您這麼說到底是什麼意思？金龍難道跟小鳥一樣站在人家屋頂上？銀龍躲在圍欄裡頭下了蛋然後咯咯叫嗎？﹂

炎祭站了起來，眼睛火紅、身體微微顫抖：﹁就算牠們是我的敵人妳也得給我放尊重點︱︱﹂

﹁閣下，請您聽好！﹂奇蒂站起來反擊，她看著炎祭，手指已經搭在劍柄上：﹁艾瑞阿卡斯大人的軍隊已經包圍這座城市，柯羅斯指揮官隨時可能進攻。我不知道確實的時間，但是我確定不可能拖太久，而且我看過這城裡頭的人做了什麼防備，非常清楚他們可以撐多久。柯羅斯指揮官的作戰計劃我多少有點耳聞，您最好相信我，我們兩個都不會希望開打之後人還在這裡。﹂

﹁龍蛋就在附近的山裡面。﹂炎祭皺著鼻頭做出怪異的表情：﹁我可以感覺到就在附近，好像鱗片底下有霉菌。一開始很癢、但是找不到位置，白天可能都沒感覺，但是一入睡又會難受得醒過來。每次我出城以後這種感覺就會消失，一進城又變得很明顯、壓得我受不了。﹂牠下意識地搔起自己後頸：﹁龍蛋一定在這附近，我會把它們給找出來。﹂

奇蒂拉的指甲依在自己掌心，免得她忍不住去掐住這頭龍的脖子。炎祭居然浪費寶貴的時間兜了一大圈！現在可是分秒必爭︱︱算了，反正也來不及挽回，治不好的就先忍著︱︱這是侏儒把頭卡進革命性的蒸汽動力榨葡萄機時會講的話。控制自己的怒氣，至少先吞回肚子，奇蒂拉沒好氣地繼續說：﹁那現在怎麼辦呢，閣下？﹂

她們兩個是酒館中唯二的顧客，老闆先前在用餐時間已經醉得不省人事，用手枕著頭躺在吧臺上呼呼大睡。那兩片不肯合作的木板中間透進一絲陽光照出滿天塵埃，但是搖晃一下之後又消失無蹤，彷彿是發現自己不慎闖入這地方嚇得趕快逃跑。

﹁我們最多只剩下一兩天。﹂奇蒂拉說：﹁在第一波攻勢之前我們就得離開。﹂

炎祭站在吧臺邊皺眉望著裂開的酒桶汩汩流出一條小溪，漏出來的酒，在都是泥巴的地板上堆出一個池塘。﹁小蟲子，這城裡頭最老舊的地方在那裡？﹂

奇蒂拉已經很厭煩牠一直這樣稱呼自己。下一次牠再這麼說，她可能會把那幾個字塞回牠嘴裡。

﹁閣下您當我是什麼？大圖書館那些滿手墨汁的歷史學家？我怎麼會知道呢？﹂

﹁妳到這裡很久了，﹂紅龍說：﹁妳應該會注意到。﹂

﹁那你不也該注意到才對嗎，狂妄的︱︱﹂

她把後面一連串非常精采的形容詞連著靴子藏的那瓶白蘭地一起吞進肚子，這次她也沒把酒瓶收回去，直接擺在桌上。炎祭的聽力很敏銳，暗中笑了一下，然後抓起旅店老闆那頭油膩亂髮，將他的頭在櫃臺上一扭。

﹁醒一醒，窩囊廢！﹂牠在櫃臺那兒重重敲了對方的頭幾次：﹁聽好了！我有事情要問你。﹂牠又搥了幾次。

老闆臉一抽，慘叫幾聲，打開布滿血絲、睡眼惺忪的眼睛。﹁啥？﹂

﹁鎮上最老的建築物在哪兒？﹂然後又將老闆的頭敲在櫃臺上。﹁在哪裡？﹂

老闆茫茫然地斜起眼看著炎祭：﹁別吼了！老天！我頭好痛！最老的建築在西邊，靠近舊神殿︱︱﹂

﹁神殿！﹂炎祭叫道：﹁什麼神殿？祭拜什麼神？﹂

﹁不知道啦︱︱﹂那人含混地說。

﹁說得好。﹂炎祭沒了耐性，一把抓住他的脖子。

﹁你想︱︱﹂奇蒂拉站起來。

﹁︱︱想幫人類清理門戶。﹂他說完手一扭便將老闆的脖子扭斷。

﹁非常好，﹂奇蒂拉也不耐煩了：﹁這樣我們還能從他嘴裡問到什麼？﹂

﹁不需要這傢伙。﹂炎祭直接朝門口走過去。

﹁那屍體要怎麼辦？﹂奇蒂拉猶豫起來：﹁說不定有人看到過我們，我可還不想因為殺人被抓起來！﹂

﹁擺著吧。﹂紅龍說完，目光銳利地回頭看了一下癱在吧臺上的老板：﹁別人根本不會覺得他有什麼變化。﹂

﹁艾瑞阿卡斯，你欠我一筆！﹂奇蒂拉跟在炎祭後頭自言自語：﹁而且是很大一筆。事情了結以後，我覺得該直接升成軍團長了！﹂

## ２︱４

城鎮街道越來越窄，也越來越歪七扭八，人群逐漸稀疏，奇蒂拉與紅龍走進希望城的舊城區，以前在這裡的住家、民房都拆除了，石材重新用在新蓋的糧倉、穀倉上頭。白天有許多生意人行經，在夜間各種害蟲聚集於此︱︱兩腳的與四腳的皆有。偶而城主會一時心血來潮，加上為了維護市容，下令護衛隊長帶人掃蕩此區，將躲藏在暗處、角落的遊民全部趕走。

戰事逼近，那些兩腳害蟲已經放棄這裡，逃到其他安全的城鎮。這裡的倉庫也已經空了，商人都回到大街上去做生意，城鎮的西側幾乎淨空。但只是表面如此，奇蒂拉依舊非常謹慎小心，只不過她想不通炎祭走來這裡想要找什麼，除非牠認為金龍銀龍會把蛋藏在倉庫裡面。

天色快暗了，餘暉照在城牆外頭田地燒毀飄起的黑煙，高山的影子落在希望城上，感覺黑夜已經提早降臨。炎祭終於停下腳步，奇蒂拉卻覺得牠只是走到死巷子。

然而炎祭卻露出得意洋洋的表情說：﹁啊，果然如我所料。﹂

朝這條路的盡頭望去，乍看之下僅是一堵坍塌的花岡巖高牆，但是奇蒂拉追上去仔細一瞧，發現另有蹊蹺，其實那兒有兩根柱子，從中間穿過去的話可以繼續往前。柱子上有一些鑿孔，孔邊有鏽痕，推測是以前裝設了鐵門，藉以控制進出的人潮。朝另外一邊窺探，奇蒂拉看見有個庭院，還有一棟建築物。

﹁這是什麼地方？﹂奇蒂拉不大欣賞地看著那建築物。

﹁神殿。供奉神明的地方︱︱也許應該直接說是供奉﹃那個神﹄的神殿。﹂炎祭看著神殿，露出非常厭惡的眼神。

﹁你確定？﹂奇蒂拉心想，眼前的景觀與露克西絲神殿實在不能比。﹁這地方也太狹小︱︱簡陋了吧。﹂

﹁跟那個神一樣。﹂炎祭不屑地說。

這座神殿非常小，看起來只有三十步左右的寬度。正面有三道階梯，上去之後是個小亭子，有六根細細的柱子撐著屋頂。亭子有兩扇窗戶面對前院，院子的石地板有許多裂痕，縫隙中生了很多藤蔓，有些地方長出一叢叢薔薇，這些植物順著牆壁生長。薔薇花朵小小白白的，沐浴在最後一絲陽光中，看起來好像微微地發著光，而且散發出濃郁甜美的味道。看來炎祭覺得這氣味很刺鼻，咳嗽了幾聲，悶哼著舉起袖子遮住口鼻。

神殿也是以花岡巖築成，外壁以前覆上一層大理石，但現在只留下沾了黃色汙點，而且支離破碎的石磚，大部份的大理石都遭民眾拆下移作他用。前門曾以黃金打造，在陽光下十分耀眼，外牆中段原本有一圈雕飾，不過也毀壞得差不多了，上頭有許多鑿跡，似乎是有人拿了鑽子、槌子之類敲打過，原本的圖案難以分辨。

﹁閣下，您怎麼知道這裡祭拜的是什麼神？﹂奇蒂拉問起：﹁我找不到這裡有什麼圖案、符號可以指認出那個神。﹂

﹁我知道。﹂炎祭回答時聲音非常刺耳。

奇蒂拉穿過那兩根柱子進了前院想看個清楚，發現神殿的金色大門也給人打凹了，她壓根兒不懂為什麼這扇門還能留著，怎麼沒給人拆了鎔化賣錢呢？雖說黃金在這年頭的價值並不算高，與實用的鋼鐵相比不算太昂貴，也不會有人拿著黃金鑄造的劍上戰場，但整扇門如果都是純金，應該還是賣得掉。她心想有機會該跟柯羅斯說一聲，回去的時候可以把這們拆了帶走。

金門中間開了一條縫，仔細一看，原來門並沒有緊閉。奇蒂拉心中有個奇怪的感覺，似乎有誰歡迎她、邀請她進去看看，但這種感覺令她非常反感。她一直覺得裡頭有異狀，而且異常感覺的來源，想從自己身上得到什麼，那力量會搶走自己珍惜的某種東西。看起來，這座神殿可能是一般竊賊難以應付的地方。

﹁那麼，閣下，到底是哪一個神？﹂奇蒂拉問。

紅龍張開口回答：﹁我才不要說那名字弄髒自己的嘴。﹂一說完就閉上。

奇蒂拉嘲弄似地笑起來：﹁不知情的人還以為你怕了祂，那個神反正都不在這兒了。﹂

﹁可別低估祂。﹂炎祭低吼：﹁祂十分狡猾，要說名字的話，祂就是帕拉丁。夠了，我告訴妳了，但是我詛咒這個名字！﹂牠說著說著，口中冒出一道火，空曠的院子給照得一亮，幾團草也給燒掉了。奇蒂拉暗自希望別給人看見牠這麼大的火氣。紅袍子的法師不管多厲害，也沒聽說過會從嘴裡噴火的。

﹁唔，我沒聽過這名字。﹂她接口說。

﹁因為妳只不過是條小蟲。﹂炎祭回答。

奇蒂拉握住劍柄。炎祭或許是一頭龍沒有錯，可是牠現在化做人形，想要把衣服變回鱗片應該也要點時間，這段時間已經足夠自己砍死牠。

﹁冷靜點，奇蒂。﹂她暗暗訓誡自己說：﹁想想，當初花了多大功夫才把這畜生帶到艾瑞阿卡斯那邊，可別受牠挑釁。牠就是找理由動手，也不能全怪牠，這鬼地方真的很陰森。﹂她也開始意識到自己極其討厭目前的環境，神殿與周邊土地洋溢一種寧靜平和，但奇蒂拉卻因此心煩意亂。她不喜歡浪費時間思考生命的種種奧秘，對她來說，這輩子要靠自己，不是用思考解決。

此外，這種氣氛忽然使她想起坦尼斯。坦尼斯一定會很喜歡這地方，但奇蒂拉卻因此更不高興。坦尼斯在這裡會感到滿足，坐在前面一堆裂縫的階梯上仰望天空，對著星星問一些永遠不會有答案的問題。為什麼有生就得有死？死了之後會怎樣？為什麼活在世上就要受苦？世界上為什麼會有邪惡存在？眾神為什麼要拋棄世人？

奇蒂拉則認為世界反正就是這樣子，每個人都只能把握自己的生命盡情揮灑，剩下的事情就順其自然。她總說坦尼斯那種心態是作繭自縛，真是窮極無聊。但是坦尼斯的樣貌在她腦海中不請自來，更是加深了她的煩躁。

﹁算了，真是浪費時間！﹂她開口說：﹁我們趕快趁柯羅斯派人對著城牆丟大石頭之前離開。﹂

﹁不行，﹂炎祭咬著嘴唇瞪著神殿說：﹁龍蛋在這裡，就在這裡面。﹂

﹁開什麼玩笑？﹂奇蒂拉不可置信地望著他：﹁金龍有多大？應該跟你差不多？﹂

﹁大概吧。﹂炎祭不屑地回應。牠眼珠子轉轉，沒有看著奇蒂拉，逕自望向籠罩在煙霧中的夕陽。﹁我可沒怎麼注意過。﹂

﹁嗯︱︱﹂奇蒂冷哼：﹁所以你要我相信一種跟你一樣大、甚至更大的生物，會鑽進這樣一個地方︱︱﹂她用手一指。﹁在裡頭生蛋？﹂

她完全失去耐性了，﹁你這是在耍我是吧？你、艾瑞阿卡斯、還有黑暗之后！我不管你們的事情了！﹂說完她轉過身，準備走回那條死巷。

﹁如果說，妳稱之為腦袋的那顆小豆子在裡頭轉不起來的話，乾脆對著牆壁撞一撞、去角落滾一滾，搞不好會明白一點。﹂炎祭說：﹁龍蛋當然是先擺進了山洞裡頭，然後封起入口，在外面安排守衛。這個神殿以前就是安置守衛的地方，那些傻子以為這樣就安全了，不會洩漏機密給我們知道，而且原本神殿裡的牧師應該要留下來幫忙，但是碰上暴民都跑光了吧，不然就是被殺光。現在沒人留下來保護龍蛋，誰也沒有。﹂紅龍說的話聽來合情合理。奇蒂拉轉身面對牠，並且偷偷將劍放進鞘內，認為應該沒有被對方發現。

﹁好吧，閣下，這樣的話，您可以進去神殿把龍蛋找出來，清點、鑑識過後，看看到底應該怎麼處理。我留在這裡替您把風。﹂

﹁正好相反，﹂炎祭說：﹁是妳得進去神殿把龍蛋找出來。我想應該會有一條隧道通往孵蛋區，等妳找到蛋以後順著通道從山脈那頭出來，之後告訴我位置。﹂

﹁閣下，尋找龍蛋不是我的責任。﹂奇蒂拉冷冷回答：﹁我不知道龍蛋長什麼樣子，而且我也不像你一樣，可以﹃感覺﹄到或者是聞到那些東西的味道。這部份是您的工作，也是塔克西絲殿下的旨意。﹂

﹁殿下可沒有先料到，龍蛋會放在帕拉丁的神殿裡頭保護。﹂炎祭惡狠狠地看了神殿一眼，然後瞇起紅色眼睛回頭看著奇蒂。﹁這我沒辦法，我根本進不去。﹂

﹁你的意思是說你不肯吧！﹂奇蒂拉生起氣來。

﹁不是，是真的不行。﹂炎祭回答，雙手在胸前交叉，手掌抓著手肘：﹁祂不會放我進去的。﹂牠那語氣裡頭帶著慍怒，像個不能參加地精球賽的孩子。

﹁是誰不放你進去？﹂奇蒂追問。

﹁帕拉丁。﹂

﹁帕拉丁！那個古神？﹂奇蒂拉大吃一驚：﹁我之前不是聽你說祂離開了？﹂

﹁我認為祂離開了，殿下也說祂離開了。﹂炎祭又吐出一次火焰：﹁但現在我不那麼肯定，而且殿下也不是第一次說謊騙我。﹂牠咬牙切齒。﹁我只知道我不能進去，要是我硬闖，祂會殺了我。﹂

﹁喔，但是祂就會乖乖讓﹃我﹄進去？﹂

﹁妳只是人類，祂不在乎妳，也不瞭解妳，妳應該不會出什麼問題。就算真的碰上什麼麻煩，我相信妳有本事能解決，我早就注意到妳拔劍了。﹂牠的笑容使奇蒂拉很不舒坦：﹁鎢斯‧馬塔女士，妳真的該出發了。之前妳一直提醒我時間不多，那我就先去柯羅斯指揮官的營地等妳。記住，找到蛋以後，也要找出山脈那一頭的入口在哪兒，把妳發現的東西都寫在這本子上。﹂

牠遞出一本皮革裝訂的小冊子：﹁別再閒晃了，這座破破爛爛的城市很噁心。﹂

炎祭說完就掉頭走了，奇蒂拉腦海裡想像著自己的劍尖從牠背後刺進去，一直戳到劍身全部沒入。她站在凌亂的內院，這麼想像了好一會兒，直到紅龍背影消失。接下來許多紊亂的念頭湧起：她想丟下炎祭跟自己的任務一走了之，艾瑞阿卡斯關她什麼事，巨龍軍團又與自己何干。以前沒有這些東西的時候，她一樣過得很好。

但她握著劍柄的虎口傳來一陣刺痛，也使她開始理性思考。往城牆外面一望就可以看見許多小小的營火，那是艾瑞阿卡斯的軍隊，現在看起來已經有如滿天繁星，但這其實只是他權力的一小部份。有一天他會統治整片安塞隆大陸，而奇蒂拉打算在他身邊一同治理世界，甚至取而代之，誰知道會怎樣。如果回頭繼續當個小傭兵，那這些願望一輩子都不可能實現。也就是說，不管有沒有神，她都得進入這座亂七八糟的神殿，一個看似歡迎自己，但又令她充滿陌生冰冷恐懼的地方。

﹁嘖嘖！﹂奇蒂拉彈彈舌頭，然後穿過前院破裂的地板。

爬過兩到階梯以後她站在凹陷的金色大門前，在樓梯頂端她停下腳步，短暫地與自己內心那股莫名的恐懼爭辯，隨著距離神殿越來越近，那股恐懼似乎也越來越重。奇蒂拉從門縫往裡面偷看，發現內部是一片黑暗。她觀望、聆聽，認為不會有小偷在裡頭躲藏，除非有小偷的膽量比她還要大；但是裡面真的有東西，而且無論是什麼東西，都足以逼退一頭紅龍︱︱克萊恩世界中最強悍的生物之一。

她什麼也看不見，但這也什麼意義都沒有。最深沉的夜色沒有這樣黑，黑暗之后的心沒有這樣黑，這廢棄的神殿如此幽深，她不免責怪自己居然忘記帶根火炬，但是隨即銀光一閃嚇了她一跳，那光線差點刺得她看不見。她抽出佩劍擺出防禦姿態，站在原地不動，可是腦中傳來驚恐的叫聲︱︱難以理喻的恐慌︱︱要她放棄任務、趕快逃走。

跟那紅龍一樣。

牠逃了。奇蒂拉心想：比自己更加強大、危險、致命的生物都已經逃了。炎祭不敢留下來，那自己又何德何能應該留在這兒？牠也不是自己的上司，沒有資格命令自己。我大可回去告訴艾瑞阿卡斯說，任務失敗，但這是炎祭的錯，相信艾瑞阿卡斯可以理解，都是紅龍的問題︱︱

奇蒂拉已經站在大門裡面，心裡一直猶豫動搖，聽著自己腦袋那些膽怯的聲音，厭惡地發現她居然認真地考慮要離開。以前從來沒有經歷過這樣的恐懼感，而她也沒有想到居然有東西可以令自己如此害怕。要是她現在掉頭走了，那麼一直到她死的那一刻，只要閉上眼睛就會看見這個地方，恐懼會重現，羞恥會重現，懦弱會重現。那麼她以後再也無法掌握自己的生命，與其那樣不如現在做個了斷。

於是她握著劍，跨步朝向那明亮銀光走去。

有一道看不見的力量形成障壁，那力量雖然輕薄如絲，卻又極其強韌，好像是一張鋼鐵編織的網在她胸口張開。奇蒂拉用力向前推，但力道穿不過去，怎麼也無法前進。

黑暗之中傳出一個男人低沉卻清晰的聲音：﹁歡迎妳進來，朋友。不過請先放下妳的兵器，裡面是一個平靜的寺院。﹂

奇蒂拉喉嚨一緊，呼吸困難，握著劍的手一直晃動。那面障壁依舊阻擋自己，但自己居然因此覺得安心。她一怒之下又將劍抓緊，用力撞擊那層結界。

﹁我必須警告妳，﹂那男子聲音並沒有恫嚇的意味，相反地卻是充滿憐憫：﹁如果妳帶著施暴的念頭進入這神聖所在，恐怕會踏上一條自我滅亡的道路。如果妳願意放下武器，那麼非常歡迎妳進來。﹂

﹁你是把我當成笨蛋，所以要我放下唯一可以防身的東西吧！﹂奇蒂拉對著裡面大叫，同時想要找出說話的人，但是前方光線太炫目，她誰也看不到。

﹁除了妳帶進來的東西之外，寺院裡面根本沒有什麼值得擔心的東西。﹂那個聲音如此回答。

﹁我要帶進去的是我自己的劍。﹂奇蒂拉說。

她堅定地踏出一步。

隱形的力量緊緊鎖在她胸前，彷彿要將她的身體切裂，但是奇蒂拉不肯投降。一瞬間那不知名的力場分解了，她完全沒有準備，整個人往前栽進神殿大廳，差點摔倒在地上。奇蒂拉如貓般輕靈地平衡重心以後身體一扭，將劍架在面前準備攻擊，看看前面又看看兩邊，然後看看背後。什麼也沒有，半個人也沒有。從外頭看來那樣耀眼的銀光，進入之後卻看起來柔和舒緩。神殿裡頭四處都發光，光線雖詭異，卻足以讓她看清楚每一個角落的細節。相較之下，奇蒂拉比較喜歡一片黑暗，這個找不出源頭的光芒似乎是從牆壁散發出來。

神殿的主廳呈長方形，沒有什麼裝飾，應該說是什麼也沒有。前面沒有祭壇，沒有神像，沒有香爐，連桌椅或者可以投下陰影，給殺手藏身的柱子也通通找不到。這裡沒辦法隱藏任何東西，銀光照耀下整個神殿內部盡收眼底。

東邊的牆壁，也就是依靠著山脈的牆壁上，有另一扇大門，這一扇門則是以純銀打造。還真讓炎祭的烏鴉嘴說中了，想必這扇門後頭可以通到山脊內部的大洞穴。奇蒂拉想找到門鎖或是門閂，但卻遍尋不著，然而門板上沒有門把之類可供開啟的工具。一定有個辦法才對，只是她必須找出這個辦法是什麼，而同時她並不願意放任有人不見蹤影在背後搞鬼。

﹁你在哪裡？﹂奇蒂拉開口時想到那個人會不會就躲在這扇銀門後面：﹁快給我出來，你這膽小鬼。快點現身！﹂

﹁我就站在妳身邊。﹂那個聲音回答：﹁如果妳看不見我，那是因為妳的眼睛受到蒙蔽。只要妳將劍放下，就能看見我敞開雙手歡迎妳。﹂

﹁是啊、是啊，手上拿著把匕首對不對？﹂奇蒂拉尖酸刻薄地說：﹁等你讓我放下戒心之後，好把我給宰了。﹂

﹁朋友，我再重申一遍︱︱這裡唯一的惡意是妳帶進來的，只有心存惡念的人會害怕別人有惡念。﹂

一直與空氣對話相當令人厭煩，奇蒂拉瞄準聲音傳來的方向一劍劈出，試試看能不能擊中這看不見的對手。

劍刃沒有碰上什麼阻力，但卻從金屬上頭流過一陣酥麻的感覺，像是電流竄上了她拿劍的那隻手。從手指到手掌，然後那電流往上鑽進手臂，她痛得忍不住大口吸氣，差一點就將武器丟在地上。

﹁你對我使了什麼伎倆？﹂她兩手握住劍，氣得大叫：﹁那是什麼法術？﹂

﹁朋友，我對妳什麼也沒做。這一切都是妳對自己做的。﹂

﹁這一定是魔法！沒種的法師！快點給我滾出來！﹂

她又對著空氣揮劍，又砍又掃。那股力量在手臂上變得像是火焰一樣燙，劍柄也像才剛從鐵匠的火爐上取下來一樣，熱得令人受不了。奇蒂拉終於握不住了，慘叫一聲將劍拋在地上，趕快抓住自己燙傷的手。

﹁我之前就警告過妳了，朋友。﹂那聲音顯得悲哀、難過：﹁妳踏上自我滅亡的第一步。現在趕快離開，或許可以避免不好的下場。﹂

﹁我跟你可不是什麼﹃朋友﹄。﹂奇蒂拉一邊咬牙忍痛，一邊吐出這句話。她的手掌上出現劍柄形狀的燙傷水泡：﹁沒關係，那既然我也把那鬼劍給丟了，你是不是至少該露面讓我瞧瞧真面目，法師？﹂

對方就站在她面前，然而並不如她所料是個法師，反而是一個穿著銀色鎧甲的騎士，鎧甲的款式看起來相當老，似乎是大災變時代的重甲。頭盔上與現代設計不同，沒有面甲，以金屬材質一體成形，沒有包住口部或者頸部。騎士的盔甲外面罩著一層白布，繡有一隻翠鳥，一隻爪子抓著一把劍，另一隻爪子抓著一根玫瑰。騎士的身體有些閃閃發亮，好像是半透明的。

有一瞬間奇蒂拉失去平日的勇氣。這下子她才明白炎祭為什麼不肯進來；牠說神殿應該有人保護，但可沒說是由死掉的人來保護！

﹁我以前不相信有鬼，﹂奇蒂拉對自己說：﹁但以前我也不相信有龍。看樣子我可沒辦法再嘴硬了。﹂她想夾著尾巴逃跑，也許是真的該跑。可惜兩條腿光是顫抖都來不及，沒有多餘的力氣可以跑。﹁振作啊，奇蒂！﹂她心中叫道：﹁就算現在是鬼，也還曾是個男人，這世界上可沒有我不能應付的男人。他是個索蘭尼亞騎士，一堆榮譽跟規矩，跟他鬼扯恐怕沒用，這一點應該死了也不會改變︱︱﹂

奇蒂拉朝著那幽靈騎士的眼睛望過去，敵人的視線常常會洩漏想要攻擊的位置，但是那騎士的眼睛完全被頭盔的影子遮住，一點兒也看不見。至於聲音，實在分不出他到底年輕還是年長。強逼自己擠出一個迷人微笑以後，奇蒂朝四周看了看，找到了自己的劍掉在哪裡。如果真的有必要，她還可以用另外一隻沒受傷的手作戰，只要彎腰、伸手，她就可以將武器重新取回手上。

﹁是個騎士！﹂奇蒂拉假裝鬆了一口氣的模樣，如果給對方知道自己受到驚嚇可就不妙：﹁真是高興能見到您！﹂

她朝鬼魂走近一步，這並非她的本意，但是如此一來便能多靠近她的那把劍。﹁這位爵士，請聽我說，您要小心！這裡頭好像有什麼邪惡的東西。﹂

﹁確實如此。﹂騎士回答。

他動也不動，站姿標準而僵硬，毫不動搖的凝視帶來一股不安的氣氛。

﹁不過不管剛剛到底誰躲在這兒，看樣子是暫時撤退了。﹂奇蒂一邊說話一邊斜著嘴笑，側著臉望向那鬼魂。她膽子又大了起來，因為如果這幽靈想傷害她的話應該早就動手了。﹁大概是被你給嚇走了，但是難保等一下不會又闖進來。我說你跟我一起對付他吧？我先把劍撿起來再說︱︱﹂

﹁跟妳聯手沒有問題，﹂騎士開口：﹁但是妳並不需要那把劍。﹂

﹁混蛋！﹂奇蒂心裡很氣，不過咬著嘴唇沒有衝動說出口。

她得想個辦法分散對方的注意力，只要幾秒鐘就足夠取回武器了。

﹁那麼請問爵士，您在這裡做什麼？﹂撫平心中怒氣之後，奇蒂又露出笑容問起：﹁我還挺訝異您居然沒有上城牆去抵抗那些入侵者。﹂

﹁我們每個人都受命以自己的方式對抗黑暗力量，而我的崗哨就是帕拉丁神殿。﹂騎士相當凝重地回答：﹁我已經在這裡看守兩百年，以後也不會停止。﹂

﹁兩百年！﹂奇蒂覺得好笑，但還是將笑聲卡在喉嚨沒發出來：﹁嗯，我想一個人站在這種陰森偏僻的地方大概是會覺得有那麼久，沒有人跟你輪班？﹂

﹁沒有。﹂騎士說：﹁我一個人而已。﹂

﹁我說您是不是做錯事情被處罰啊？﹂奇蒂很高興能知道對方沒有其他鬼魂同伴，﹁爵士先生，您叫什麼名字呢？說不定我聽說過您的家族喔，我父親︱︱﹂她原本想說的是自己的父親也曾經身為索蘭尼亞騎士，但轉念一想還別提也罷，說不定這幽靈真的也聽過她父親，包括那些不怎麼光彩的事情。﹁︱︱我們一家都是索蘭尼亞的後代。﹂

﹁我是丁墨氏的奈傑。﹂

﹁我是奇蒂拉‧鎢斯‧馬塔。﹂奇蒂拉一伸手，然後馬上撇過身子就要將劍拿回來。

但劍卻已經不在那裡了。奇蒂拉盯著空無一物的地面，用手摸了半天，然後回神想到，自己這樣看起來一定很蠢很慌張，所以又慢慢站起來。

﹁我的武器怎麼不見了？﹂她問：﹁您把我的劍怎麼了？我可是花了好一筆錢才買到的！請還給我！﹂

﹁妳的劍完好如初，等妳離開神殿就會看見它在外頭等著。﹂

﹁到時候就被小偷偷走了！﹂奇蒂的恐懼一下子就被惱怒蓋過。

﹁我可以向妳保證不會有小偷動得到妳的劍。﹂奈傑爵士回答：﹁另外妳在外頭還可以找到原本藏在靴子的短刀。﹂

﹁你根本不配當騎士！這樣怎麼稱得上是真正的騎士！﹂奇蒂忿忿不平叫道：﹁一個騎士不管是生是死都不可能使出這種手段！﹂

﹁我移走妳的武器是為妳好。﹂奈傑爵士說：﹁如果妳打算繼續揮劍，那恐怕妳還沒傷到人，自己就會先重傷。﹂

接連受挫的奇蒂拉無奈地瞪著這快把人給逼瘋的幽靈。她知道自己不悅時臉上會燒起熊熊怒火、黑色瞳孔也射出灼熱眼光，很少有男人能夠承受得了；坦尼斯是少數可以抵抗的人，但就算是他也好幾次遍體鱗傷。然而奈傑爵士卻文風不動。

目前使出的手段都無法達成目的，生氣幫不上忙的話，只好改用機智與魅力，這兩樣武器可就沒有人能夠奪走。她轉身開始在空蕩的大廳裡遊走，樣子像是欣賞這裡的建築，實際上舔了舔嘴唇上的齒痕，並且收斂眼神裡的火氣。

﹁好吧，奈傑爵士。﹂她用甜美的語調說：﹁我們一開始有點誤會，搞得現在氣氛這樣僵。我是不小心打擾到你的工作，你覺得不高興也是理所當然。至於我會拔劍出來，那也是因為你真的快把我給嚇個半死！說真的我根本沒想到這裡還有人在，加上這個地方本來就有點陰森。﹂說到這一點，奇蒂表現出的誠懇倒是比她自己預期的還多。﹁我都起雞皮疙瘩了，能早點出去最好。﹂

她壓低聲音靠過去繼續說：﹁我應該知道你在這裡的原因了，能讓我猜猜看嗎？你一定是在看守寶藏，對不對？這樣就說得通了。﹂

﹁沒錯。﹂奈傑爵士說：﹁我的任務的確是看守一份寶藏。﹂

不出所料，奇蒂拉倒是大嘆自己怎麼沒有先想明白這一點。炎祭之前就說過，龍蛋應該會有人保護，事實也證明這一點，差別在於負責保護的人並不是僧侶。

﹁你的同伴居然丟下你，﹂她同情似地嘆息一口氣，微微蹙起眉頭：﹁爵士您真是勇敢，但是也太愚忠了。這座城市已經被包圍，那支軍隊的指揮官我有聽說過，柯羅斯是個冷血無情的人，有人還說他有一半是地精血統，就算鋼幣掉進茅廁他都聞得到。他手下有兩千個士兵，到時候你得眼睜睜看著他們拆了這神殿，就算死人復活也阻止不了他們。﹂

﹁如果這些人像妳說得那麼殘忍，那他們永遠也找不到我看守的寶藏。﹂奇蒂好像看見他微笑了一下。

﹁我敢打賭我就找得到。﹂她挑挑眉毛瞥了騎士一眼：﹁一定沒有你想像中藏得那樣好。我來找找看好了，要是真給我找到了，那你還有時間另外找個更隱密的地點。﹂

﹁誰去找都無所謂，﹂奈傑爵士回答：﹁我不會阻止妳，或者其他任何人去尋找那份寶藏。﹂

﹁你這樣說到底是希望我去找，還是不希望我去找？﹂奇蒂拉有些不耐煩，覺得這幽靈說話老是模模糊糊：﹁如果我找到了又該怎麼辦？﹂

﹁朋友，要怎麼做都取決於妳。﹂奈傑爵士這麼說。他伸手指向那扇銀色大門，身上盔甲反射出異樣的光芒。

﹁我看我得找支火把。﹂奇蒂拉說。

﹁無論進去的人是誰，都會有自己的光明相伴。﹂奈傑爵士回答：﹁除非那個人已經完全無緣見到光明︱︱﹂

﹁見不到光的不就只有你嗎？﹂奇蒂嘻笑著說：﹁開玩笑的，看你一個人守在這裡頭︱︱算了，當我沒說。﹂

奇蒂拉想起史東‧布萊特布雷德這人。眼前的幽魂與他同樣好騙又無趣，真想不到這鬼魂這麼容易就讓她矇混過去。﹁所以我回來的時候你還會在這兒等？﹂

﹁我會留在這裡。﹂鬼魂回答。

奇蒂拉試探性地推了一下銀色大門，原本以為很難推動，但卻訝異地發現門扉一下就動了，而且非常順暢，沒有半點噪音。

光從大廳流入，從她身邊像一道和緩的水波湧進面前這條走道。走道牆壁是光滑的白色大理石，一直延伸進入山脈內部。她仔細檢查這走廊，翹著頭聽聽看有沒有聲音，動動鼻子嗅著氣流，但是聽不見什麼怪異的動靜，就連老鼠亂竄的聲音也沒有。至於氣味則很奇怪，唯一能聞到的，只有玫瑰散溢出陳腐、枯萎般的味道。除了白色的牆壁、銀色的光線，奇蒂拉看不見別的東西，但心中卻有種恐懼感，這種情緒與之前站在沒有關緊的前門，猶豫著要不要踏進神殿時如出一轍︱︱甚至好像更為強烈，雖然這似乎是不可能的事情。她感覺自己身邊危機四伏，尤其背後毫無防備，於是迅速轉身，舉起手要阻擋有人來襲。

奈傑爵士已經消失，外頭根本沒有人，神殿大廳已經空無一物。這種發展原本應該使人安心，但是奇蒂拉還是站在門檻，身體顫抖，不敢魯莽進入。

﹁奇蒂拉，你這膽小鬼！真是太丟臉了！妳想要的一切、妳努力這麼久的目標都在眼前了，只要辦妥這件事，艾瑞阿卡斯將軍一定會好好重用，但要是搞砸了，那一切都毀了。﹂

奇蒂拉走進那片幽暗中，銀色門扉在背後關上，並且發出淡淡的一聲嘆息。

## ２︱５

狂男爵的軍隊抵達希望城峙，是在柯羅斯指揮官到現場後的隔天早上，田地著火後持續冒著煙，燻得大家眼睛疼、鼻子癢，連呼吸也不順暢。軍官很快便要大家開始做事，築牆、挖溝、設帳棚，將車上的補給品搬下來。

指揮官摩根身穿光輝燦爛的裝飾鎧甲，登上經過梳洗、乾淨亮麗的坐騎，離開營地前往友軍那邊要為男爵與威海姆王軍的指揮官商議一次會晤，但他不到一小時便又回來。士兵見狀放下手邊工作，希望摩根會透露一些他對友軍的觀感，但是摩根什麼都沒有說，與他相處較久的人說他的表情相當沉重。摩根回來便直接去見男爵。

伙計在男爵帳棚附近一棵楓樹底下找野生洋蔥，順便試著探聽一些消息。摩根指揮官的聲音相當低沉，通常都像是對著自己的鬍子說話，伙計根本聽不出個所以然。要是男爵多說點話，他或者還可以推敲出點東西，但是男爵的回應總是﹁好﹂、﹁不行﹂和﹁麻煩你了，太陽下山的時候請所有的軍官來開會﹂。最後男爵身邊一個護衛發現伙計蹲在草叢中，立刻把他趕走，於是他空﹁耳﹂而回，還渾身都是洋蔥味。

當天傍晚太陽下山時，大家又放下手邊工作，看著男爵帶著一群隨扈往盟軍那頭騎馬過去。士官見狀破口大吼，四下巡查要大家乖乖回去幹活兒，別傻傻站著發呆。

丙連在距離城牆大概半哩的地方站哨，與盟軍的警戒線幾乎相接。這種設哨法不僅僅擋住了域內的人衝出來，同時更重要的則是防止外頭的人入城，也就是說希望城已經孤立無援︱︱而原本恐怕也沒有外力想介入。在三位軍官、十名騎兵護送下，男爵從兩軍哨線後方穿過，藉此隱藏行蹤，不讓城牆上的民兵發現。

﹁別將情報白白送給敵人。﹂這是男爵的戰術指南之一。﹁想要情報得付出代價。﹂

想必希望城那邊的守軍領導者也注意著外頭敵軍的一舉一動，因此不能讓他發現左側這頭的部隊與前方那群大軍是兩個不同陣營，還有男爵軍的﹁傭兵﹂身分，以免對方識破兩支軍隊欠缺凝聚力，並以此作為戰術要點。

穿過自己這邊的哨區後，男爵進入對方的領地上，那頭的衛兵馬上發現有人進來，舉起拳頭行禮。一路上每隔五十碼便有一個警衛，每個人見到男爵都行禮放行，他們全副武裝、戴著頭盔，手持盾牌，裝備上有威海姆王的徽章，護甲擦得很乾淨，在餘暉中閃閃發亮。此外，盟軍這裡的哨兵每個人都配備了小號角，這樣的安排使男爵頗感興趣。

﹁他們的部隊紀律很好，﹂男爵一邊點頭讚賞一邊說：﹁很有禮貌，盔甲很乾淨，拿來裝食物我也敢吃，你說是不是，摩根？﹂他看了看身旁為自己安排了這次會面的資深軍官。﹁他們都有帶號角，這個主意不錯，要是出了什麼事，整片山谷都聽得到聲音，比起大吼大叫有效得多。回去以後我們也學起來。﹂

﹁是，將軍大人。﹂摩根回答。

﹁他們可真忙。﹂男爵指著圍繞營地邊緣高及胸部的護牆。﹁你看看。﹂

﹁我也發現了，大人。﹂摩根說。

他們不管到哪裡都會看見士兵忙著幹活，沒有人偷懶，營地裡上上下下一直工作。沒有人閒散，就沒有人有空抱怨；士兵從森林中運出木材搭建攻城器以及階梯，鐵匠帶著學徒在帳棚裡頭燃起熊熊大火整修凹損的甲冑、生產鉚釘、為騎兵隊鑄造馬蹄鐵等等。營地飄著烤豬肉跟烤牛排的香氣，男爵一行人只有乾麵包和醃豬肉吃，聞著香味口水直流。

這裡的帳棚排列非常有秩序，每一座都注意讓空氣對流，武器也整齊地架在外面。男爵看了大聲叫好。

﹁你看，摩根！﹂男爵指著前面有二十個全副武裝士兵，他們排在一座帳棚前頭立正站好。﹁他們也一樣安排了預備部隊，不過連武裝都要求完整。我在想我們是不是也要這麼嚴謹。﹂

﹁將軍，請恕我直言︱︱那並不是預備部隊。﹂摩根指揮官回答。

﹁不是嗎？不然是什麼？﹂

﹁他們這是接受處分，長官。我今天早上到這裡跟他們磋商的時候，這幾個人就站在同樣的位置，那個時候有三十人，看樣子白天應該有十個中暑了。﹂

﹁就只是站在那兒？﹂男爵大感詫異，在馬鞍上搖搖擺擺想看清楚狀況。

﹁是的，將軍。我問過早上帶路的軍官，他說受罰的士兵不可以吃飯、休息、喝水，要撐到處罰結束為止。他們的處罰最長有可能到三天這麼久，如果在罰站中士兵支持不了倒下去了，那會有人抬到旁邊，等到體力回復要回來繼續站，但是時間就重新計算。﹂

﹁我的老天爺！﹂男爵喃喃自語，一直盯著罰站的士兵，直到他們從視線消失。

一行人正式進入對方營區內，然後先停下了腳步。三位軍官下了馬，十個保鏢還在馬上。

﹁讓他們下馬休息一會兒，指揮官。﹂男爵下令。

﹁如果將軍允許的話，我認為他們留在馬背上好。﹂摩根回答。

﹁你是不是有話想說呢，指揮官？﹂男爵問。

摩根搖搖頭，避開男爵目光：﹁沒有，長官。我只是認為保持護衛隊能夠快速移動，是比較謹慎的作法，也許柯羅斯指揮官會有緊急的任務交代給我們。﹂

男爵盯著摩根，但是無法從他的表情中推敲出箇中玄機，只見他一副忠心耿耿的模樣。﹁好吧，那就讓他們留在馬上，但至少給他們喝水。﹂

裡頭出來一個軍官，身上的甲冑也有威海姆王的徽記。他走向男爵敬禮說：﹁長官您好，我是連長法達許，請容我護送您與柯羅斯指揮官見面。﹂

男爵帶著軍官跟在他後面，一行人穿過左右兩排帳棚，在鐵匠北邊往右轉。男爵看到帳棚外頭擺著一套鎧甲，正在欣賞上頭的手工，摩根卻忽然咳了一聲，引得男爵抬頭一望。

﹁奇力‧裘理斯在上！那是什麼啊？﹂

原來鐵匠那間大帳棚遮住了後頭一座臨時搭建的木頭絞架，上頭懸著四個人，其中三個看起來死了起碼已經一天，眼睛被食腐的鳥類叼走，甚至有一隻鳥還在啄著一具屍體的鼻子。另外一個人還活著，但應該活不了太久，男爵剛開始還看見他會抽動一兩下，但後來幾乎就僵硬了。

﹁這些是逃兵嗎？﹂男爵對著法達許問。

﹁長官您說什麼？喔，那個啊。﹂法達許看著那幾具屍體笑了笑：﹁不是的，長官，那三個是自以為可以偷偷從農莊裡搜刮東西不交出來。第四個，就是還在跳舞的那個，他被人抓到帳棚裡藏了一個年輕女孩兒，然後跟大家說他是覺得那姑娘可憐，想要偷偷放她走。﹂他冷笑道。﹁很常見的故事，您說是吧，將軍？﹂

男爵一句話都不想說。

﹁不過他的眼光倒是真的不差，那女孩兒是挺標緻的，賣到聖︱︱﹂法達許察覺自己即將失言，立刻改口：﹁我是說，之後會將那女孩送到首都范拓，交給政務官安置。﹂

摩根大聲地清了清喉嚨。男爵瞥了他一下，搔搔自己的鬍鬚，低聲不知說了什麼又繼續前進。

盟軍的指揮營帳插了一根賢君威海姆的旗幟，兩側各有六個士兵駐守，看得出來是特地挑選的菁英。摩根有六呎高，但這裡的守衛全部都比他更高，相比之下男爵完全是個矮個子。另外這幾名守衛的護甲顯然經過特別設計，極有可能因為制式甲冑根本裝不下他們那樣寬闊的肩膀與膨脹的二頭肌。

此外男爵也注意到他們的裝備上並沒有威海姆王的紋章，反而有另一個圖案︱︱似乎是一條蜷曲的龍，不過他沒能細看。幾名守衛發覺有人注視，相當識相地挺直身體，盾牌往前一舉，手持著巨大長矛在地上一敲。

龍嗎？男爵心想：就軍人來說也許算是個不錯的象徵物吧，只是有點古怪、古老的感覺。

法達許向營帳內稟告男爵到訪，但營帳內卻傳出一個粗魯的聲音，問起這男爵是幹啥的、為什麼要來吵他吃東西。法達許口吻中充滿歉意，提醒說原本就有安排日落時要會面，裡頭的指揮官這才不大甘願地準了男爵入內。

﹁長官，您的劍。﹂法達許擋在入口。

﹁嗯，是我的劍。﹂男爵的手摸著劍柄：﹁怎麼了？﹂

﹁得請您將劍先交給我，長官。﹂法達許解釋：﹁進入指揮官的營帳不得攜帶兵器。﹂

男爵聽了火氣整個上來，那一分鐘內他真的很想直接朝法達許臉上一拳過去，看樣子法達許也感覺得到男爵的念頭，退後了一步，手搭在劍上。

﹁將軍，他們畢竟是盟友。﹂摩根在一旁勸阻。

男爵收斂怒意，解下腰帶連同長劍一起扔給法達許，法達許靈巧地將其接住。﹁這劍很珍貴，﹂男爵半吼地告訴他：﹁是我的傳家之寶，你看緊點。﹂

﹁多謝長官。我會親自保管這柄劍。﹂法達許回應著：﹁也許，我可以帶您的軍官參觀營地的其他地方？﹂

﹁我們看得夠多了。﹂摩根指揮官冷冷地說：﹁將軍，我們在外面等您，如果有事情叫一聲就可以了。﹂

男爵喉頭嗯了一聲以後，掀開門簾走進去。

他原本以為這應當是個普通的指揮營帳，裡頭會有張小床、幾張板凳，還有張搖搖欲墜的桌子上頭擺了地圖，標示出敵軍的位置。但他現在懷疑自己是不是走進威海姆王的迎賓廳，精緻的地毯是手工編織還有刺繡，地毯上那張華麗的桌子雕刻了水果和花圈作為裝飾，而且桌面上擺的是食物而不是地圖。柯羅斯撕開雞肉，同時抬起頭一望。

﹁啥，進來啦。﹂他毫無禮數地這麼打招呼：﹁看你挺喜歡這些家具？不知道你有沒有看到我們昨天燒掉的那棟大房子，反正都沒牆壁了，這桌子他們留著也沒用對吧？﹂

柯羅斯咯咯笑著，拿起短劍刺進雞肉裡，那短劍的握把上有許多凝固的血跡。他從盤子上抓了肉片就往嘴裡塞，一大口連骨頭也吞下去。

男爵咕噥著隨便回了句話。進來的時候他本來有點餓，但看見對方的指揮官他就一點胃口也不剩。看著柯羅斯，讓他相信是不久之前，人類與地精有了某種接觸︱︱過程沒有人想知道︱︱而接觸後的結晶就是柯羅斯了。他的地精血統反映在外表上，像是灰灰黃黃又透著些微綠色的皮膚，異常突出的下頷，傾斜角度很大的一雙眼睛，垂下來的眉毛，還有那種猙獰冷酷的輪廓；但是斜眼睛閃著狡詐的光芒，似乎是人類的遺傳，他的瞳孔散發一股淡而不自然的色澤，像是令人厭惡的沼澤腐物。

這模樣看在男爵眼中，暗忖他對敵人是會造成不少威嚇，但對他自己的部下大概也一樣；誰不定他自己的人更害怕，因為敵軍並不用與他長時間面對面。男爵原本更想不透的，是為什麼會有人願意服從這樣一個指揮官，然而看看這帳棚裡的戰利品，加上法達許先前說漏嘴，捉來的女孩子好像可以在什麼地方賣掉，這也就難怪柯羅斯的手下即便遭他虐待還是甘願賣命。

但男爵也認識威海姆王這個人，他不明白威海姆王出了什麼問題，居然會雇用這個軍人。但是木已成舟，威海姆是國王、這指揮官率領的是友軍，還真是亂七八糟，男爵不禁後悔自己當初為什麼要在契約上簽字。

﹁你帶了多少人來？﹂柯羅斯大剌剌地問：﹁能打嗎？﹂

他沒有請男爵坐下，也沒有招待男爵吃喝，自己拿了杯子喝酒還發出很大的聲音，然後又將杯子重重扣在桌上，裡頭的汁液濺在漂亮的桌子上。他用毛茸茸的手背擦擦嘴，對著男爵那方向大大打一個嗝。

﹁嗯？﹂

男爵挺起胸膛：﹁我的士兵是安塞隆大陸上最優秀的軍人，我以為你是知道這點才會雇用我們。﹂

柯羅斯拿著根雞腿揮來揮去，對於男爵說的話完全不放在眼裡：﹁找你們來的不是我，你們是誰我聽都沒聽過，但是反正你們都來了，就看看明天能有什麼表現。先讓我看看你那群飯桶到底有什麼本事，日出的時候從西邊的城牆進攻。﹂

﹁很好。﹂男爵語氣很僵硬：﹁那請問你的部隊會從什麼地方下手？﹂

﹁我們不動。﹂柯羅斯露出賊笑，他一邊吃一邊說，下巴黏著口水跟肉屑：﹁我要看看你那些人在戰場上管不管用。我的人訓練得很精良，可不能被幾隻看到弓箭亂飛就又滾又吠的野狗給拖累了。﹂

男爵瞪著柯羅斯，他的沉默化做一團烏雲，雲朵中夾雜著訝異、不解還有憤怒的閃電。在外頭等候的摩根指揮官後來會跟別人說：男爵的沉默是他這輩子聽過最激烈的聲音，比起打雷更響亮。而他也打算向男爵報告自己已經備妥武器，因為他以為男爵一定會當場將柯羅斯給宰掉。

而柯羅斯見男爵沒話要說，又叉了一根雞腿。

男爵壓抑自己拿起叉子把柯羅斯給戳死的念頭開口回話，而摩根後來對著大家發誓說，他根本不覺得那是男爵的聲音。﹁沒有人支援就要我們進攻那座城，這樣只是要我們送死。﹂

﹁呿！沒叫你們認真打，只是要測試一下他們的防守怎麼樣了，要是覺得應付不來，你要撤退也無所謂。﹂他又粗魯地吞了一口酒，再次打起嗝：﹁明天打完以後，中午過來跟我報告，到時候看看你們那邊該訂正什麼問題。﹂柯羅斯翹起沾滿油膩的拇指要男爵出去，注意力完全回到食物上頭。男爵與盟軍的會晤也到此為止。

男爵走出帳棚時連門簾都看不見，他眼前只有一片紅霧。在失神中走出去的他，差點把帳棚給掀翻，也撞上了上前想扶他的法達許。他從那連長手中搶回自己的佩劍，連扣回自己腰上的時間都不想浪費就逕自離開。

﹁我們走吧。﹂他咬著牙說完，軍官一個個跟上，腳步非常快，法達許應該要在前面帶路，但卻是苦苦追在後頭。

一行人循原路準備回到騎兵與馬匹身邊，天色已經暗了，但在黑暗中，柯羅斯的士兵卻開始練劍。隊伍後面有士官拿著皮鞭隨時準備糾正錯誤，男爵朝剛剛罰站那群人望去，現在只剩下十八人，有兩個倒在地上，可是無人聞問，還有個在處理雜務的士兵就這麼從人家身上踩過去。男爵又加快了腳步。

騎兵還在馬背上，隨時可以出發。沒幾分鐘過後，男爵出了這軍營，朝自己的陣地回去。一路上他什麼話也沒說，對於先前在友軍營地看見的閃亮鎧甲、嚴格紀律等等都已經無話可說。

## ２︱６

在銀門的另一端有光，非常微弱，僅能供奇蒂拉看清路況。她很小心地在隧道中行走，心裡一直懷著恐懼感，總覺得會有幽靈骨頭般的手指抓上自己的衣服、輕點自己的肩膀、在她的後腦勺輕搔。

奇蒂拉不是個會胡思亂想的人，小時候其他孩子嚇得要命、哭著找媽媽的故事在她聽來可笑至極，有一次玩伴說服她床底下真的有怪物，她馬上拿起火鉗準備把怪物趕走。對奇蒂拉來說，世界上如果真有什麼精、什麼鬼，那她最熟悉的就是瓶子裡的酒﹁精﹂。話雖如此，這次她可走霉運了，因為神殿裡頭並不是只有騎士先生一個幽魂。

她身邊有很多穿著白袍子的人影走動，有些好像忙著辦事，有些步調緩慢似乎在冥思，她不管想跟誰正面接觸，對方都會煙消雲散。更令人不舒服的，是在走道中耳語飄蕩如煙，聽來是沉寂已久的聲音竊竊私語，奇蒂拉好幾次覺得自己聽到可以分辨的字詞，好像猜得出來這些鬼魂談論的話題，卻總是沒辦法真的抓住什麼意義。她依稀察覺這些對談似乎是針對自己，而且語氣顯得緊迫；如果他們可以不要鬼鬼祟崇，那奇蒂拉就能聽得懂才對。

﹁怎麼啦？到底怎麼啦？你們想幹什麼呢？﹂奇蒂拉大叫著，心裡真是後悔沒能奪回武器：﹁你們是誰？你們到底在什麼地方？﹂

還是一陣陣的耳語飄過。

﹁要是有什麼話要跟我說，就出來當面講啊。﹂奇蒂拉的口吻頗兇。

顯然聲音的主人不這麼想，只是繼續低語。

﹁沒話要說的話你們就閉嘴！﹂奇蒂拉大吼一聲後順著路往後走。

原本光滑的大理石忽然接上普通的巖石牆壁，人工建造的痕跡也轉而回到自然的洞穴景觀。她身處的這條小路很狹窄而且彎彎曲曲，地面不時有大塊的石頭隆起突出；這樣的路面顯得崎嶇，但卻不算難以通行，看得出來以前有人刻意修整打理過。

奇蒂拉所在的地方是山脈深處，能夠貫穿山壁、照進這裡的光源，理論上只有李奧克斯神鎚敲出的火花。這兒應該像是克萊恩的歷史，一頁一頁覆上以後那樣黑暗，然而她身邊的黑暗卻被驅散了，濕潤的石頭反射出光線，有些金礦脈、銀礦脈探出了頭閃閃發亮，水流侵蝕出的石柱也發出微光，向上延伸支撐起嵌有許多結晶、璀璨奪目的巨大圓頂。

洞穴中光線明亮刺眼，奇蒂拉用盡各種方法，但卻找不到光源到底在哪裡。光線應該不是由山外射進來的，這個時間就算在戶外也已經天黑。

﹁別疑神疑鬼了，﹂奇蒂拉告誡自己：﹁該感謝這光，沒了它，想搜索這山洞得花上一整晚。反正總有個解釋，搞不好和聖克仙一樣有熔巖。嗯，應該是這樣。﹂

所以她決定不要思考為什麼這裡的光線不是聖克仙煙霧瀰漫中透出的紅橙色澤，也不要介意這裡的光線為什麼會是月亮般的銀灰色柔和冷光，更別去囉唆如果有熔巖怎麼連一點熱度都沒傳出來。奇蒂拉接受自己想出的理由，但是這理由越來越薄弱，她繼續向前，還是沒看見熔巖形成的河道或池子，而且隨著自己越來越深入地底，光線居然顯得更強更亮︱︱最後她命令自己：不準再想了。

那些白色長袍的幻影彷彿事先便知道她的來訪，像是特定出現指引她方向，幫助她以最快速度到達目的地。

﹁這些傻子！﹂她在喉頭小聲又帶點緊張地笑了笑，然後繼續前進。

繞過晶亮的石筍，穿過一個又一個石室，隧道持續往下進入山脈的根部，同時那光亮並沒有遺棄她，一直引領著她前進。後來她渴了，懊惱地想到自己也沒拿個水袋來，此時眼前便出現一條地下水脈，水質清澈冷冽，簡直就像是為了她而流經此地。然而到現在都沒有龍蛋的蹤跡，山洞大小也不像可以容納龍蛋以及巨龍的地方，尤其高度不夠，連奇蒂拉都不一定可以挺直身子，換做龍族大抵只能將腳趾頭塞進來。

估算一下後，奇蒂拉發現自己應該走了約一個鐘頭，不知道距離有多遠。繼續沿著路走下去，她又繞過一塊巨大的巖石，但轉彎之後卻忽然碰上一堵陡峭的巖壁無法穿越。

﹁這才像話。﹂奇蒂碰上阻礙卻顯得有些感激甚至是安心：﹁我就說不會這麼簡單。﹂

她試圖尋找看看有沒有缺口可以穿過，最後發現石壁某處鑿出一個小小拱廊，門板是金銀兩色，中央雕刻了玫瑰、長劍與翠鳥三種圖案。從門上柵欄中看過去，後頭的房間相當陰暗，似乎為了表達敬意而熄了燈。

那是個陵寢。

在陵墓正中央有一口石棺。奇蒂拉看看墳墓內部，白色大理石上有異樣的幽光跳動。

﹁好吧，奇蒂，這下子妳可走進﹃死﹄路了。﹂她為自己的雙關語笑了一笑。

她可不想吵醒死人，便在旁邊尋找可以繞過這牆壁的路，大概找了半小時，結果只是渾身大汗、一無所獲。雖然不情願，但看來這山壁上除了那道門以外，真的沒有什麼裂縫、開口什麼的讓她鑽過去，奇蒂拉低聲罵了幾句，又搥又踹，想不到自己就這麼被擋住。這下子她只能循著原路回頭，看看路上有沒有岔路是自己沒注意到的。

不過在她心裡很清楚，自己什麼東西也沒錯過，路上根本沒有分歧，否則她就得停下來思考該往哪個方向。隧道是一路通向這個墳墓。

也就是說，奇蒂拉非得進去一探不可，如果還是沒有路繼續深入，那她已經善盡義務，可以回去稟告艾瑞阿卡斯將軍。炎祭可能不會相信她說的話，但倘若如此牠也就得自己下來一趟。

所以她走進拱廊，站在金銀兩色的門前。門沒有鎖，只以一條小閂固定，可以輕鬆地拿開，只消伸出手就成了。然而奇蒂拉伸出了手，卻不願意接觸那扇門，心中還是想著轉身逃跑，或者乾脆倒在石頭地板上，身體蜷曲成一個球，像是小孩般嚎啕大哭。

﹁太荒謬了！﹂她嚴厲在腦海中斥責自己：﹁我是怎麼了？害怕在天黑的時候走進墓園嗎？快點開門，奇蒂拉‧鎢斯‧馬塔。﹂

她的手還是縮了縮，彷彿是怕那金屬門閂會燙手，但終究扳開了門閂。那扇門的絞鍊很滑順，推開時也沒有聲音，奇蒂拉不給自己時間思考，鼓起勇氣放膽踏入陵寢中。

沒有動靜。

奇蒂拉見狀鬆了口氣，嘲笑起自己的膽怯，隨即看看周邊環境。

陵墓不大，有圓頂，構造也是圓形。中央的石棺是廳中唯一的東西，四周牆壁上雕刻著戰爭場景：騎士提著長槍、乘在龍背上與其他騎士對抗，巨龍也在空中彼此作戰。奇蒂拉沒有多留意這些壁畫，她有興趣的可不是歷史事蹟，而是自己能不能掙到那個地位。

她這一番搜索還是有代價，原來那扇金銀雙色的門正對面，便有另外一扇熟鐵鑄造的門可以出去。她走過石棺旁邊時好奇地往裡面一瞥。

奈傑爵士，也就是在神殿那裡遇見的鬼魂，他的屍體就平躺在上面。

這一瞧逼得奇蒂呼吸困難，恐懼感抓著她的胸口不放，但是她卻強迫自己猛盯著看，直到害怕的感覺消散。她發現自己注視的並非一具遺體，而是棺材上面的石雕。

明白過來以後呼吸就輕鬆多了，也使她放膽在石棺邊多察看。方才看錯其實情有可原，頭盔都一樣是古板樣式、一體成型，身上鎧甲也是連小細節都相同。不過棺材蓋子卻是推開來的。

﹁他就是這樣跑出去的啊，﹂她自言自語說：﹁不知道屍體怎麼了？﹂

奇蒂拉朝棺材看進去，還仔細觀察暗處；索蘭尼亞騎士有將武器隨死者下葬的風俗，說不定可以找到一把劍，或者至少會有進行儀式用的匕首。雖然聽來合理，可惜事與願違，棺材內空空如也，連條腿骨或者指骨之類的也沒找著，大概連遺骸都已經化成灰了。

她看著身體一顫：﹁還是快點回到有陽光跟新鮮空氣的地方。從那道門出去，希望後頭就是我想去的地方︱︱﹂

此時飄來一個聲音：﹁妳不用再往前了，我說的寶藏就在這裡。﹂

﹁你在哪兒？﹂奇蒂拉質問：﹁出來讓我看看！﹂

她聽見微弱的叫聲，眼角餘光察覺有影子晃動，直覺地想要拔劍，但手指只探在空氣上，她只能暗罵一句，然後背靠著石棺回頭看看，到底這陵墓中有什麼鬼玩意兒，並且預備以自己的手腳甚至是牙齒來對付敵人。

只不過她並沒有遭到襲擊，也沒有什麼造成威脅的人事物。剛剛留意到的影子晃動來自於第二扇門外，也就是離開陵墓的那一頭。地板上躺著一個人，奇蒂拉原本以為那是具屍體，但想不到那人動了一下，口中發出呻吟。

﹁奈傑爵士？﹂奇蒂拉低聲詢問。

對方沒有回應。

一股煩躁感在奇蒂拉心中升起。還以為這次搜索快要接近尾聲，怎麼眼前又蹦出了個阻礙？

﹁嘿，很抱歉。﹂她對著那人講：﹁恐怕沒法子幫你，我自己還有重要的事情，不能浪費時間。之後我再叫人過來找你︱︱﹂

地上那人又發出低吟。

奇蒂拉下定決心朝著出口走過去，但半路上她想起，方才騎士的聲音說寶藏就在這裡︱︱會不會這個人先發現了？於是奇蒂又轉過身，小心觀察陰暗處是否有人埋伏，心想說不定是陷阱，然後趕快移動腳步到了地上那人身邊，跪在旁邊一瞧。

細看之下發現那是名女子，奇蒂拉感到十分意外。那女人全身黑色緊身衣，這種服裝通常隱藏在甲冑下面。她面朝地趴在地板上，臉頰也整個貼了上去，看樣子好像經過一場惡鬥，衣著上有許多血痕，黑色捲髮上面也黏著血塊，肚子下面更是有一灘血泊。接著看看她發白的膚色，奇蒂判斷這人應該瀕臨死亡邊緣。她搜了附近，沒找到什麼財寶，失望之下便站起來要走，可是馬上又停下腳步更詳細地端詳地上這女子。她有什麼地方看起來非常熟悉︱︱

奇蒂拉伸手想要撥開女人的頭髮好將她的臉看得清楚些，然而她的手指碰到的是︱︱

黑色捲髮剪得乾淨俐落，這個觸感奇蒂有過好多好多次了。那是她自己的頭髮。奇蒂拉連忙抽手，覺得嘴很乾、呼吸好像快要停止。可怕的念頭將她的理智全部給逼出腦海，無法思考也無法行動。

地上的女人有她的頭髮，還有她的面孔。

﹁我一直都還愛著你，半精靈︱︱﹂臨危的女人低聲說。連聲音都跟自己一樣，奇蒂拉看見的是自己，受了傷即將死亡的自己。她嚇得跳起來往外逃跑，鐵門打不開，她就用身體衝撞、用拳頭敲打，這舉動使她疼痛不已，卻也使她思路清晰了些。之前光線不足所以她沒看清楚，這門上頭有個把手，她鬆了一口氣之後將門把一扭。門鎖發出喀嚓一聲，奇蒂拉撞開門跳出去，然後用全身的力氣將門闔上、關緊。她靠在門板上，一瞬間力氣全失，走也走不動，只能大口吸著氣慢慢等待心跳變緩、掌心汗水蒸發、兩條腿不要發抖。

﹁那個人是我！﹂她一邊喘氣一邊發抖：﹁剛剛那是我！我快死了！死得好慘、好痛︱︱﹃我一直都還愛著你﹄︱︱那也是我的聲音！是我說出來的話！﹂奇蒂拉將臉埋進雙手中，經歷她前所未有的驚慌。﹁不！拜託不要！我︱︱我︱︱﹂

奇蒂吸了一口氣後，﹁我真是個笨蛋！﹂她靠著門、身體發抖，恐懼的反應還沒消失，可是她已在心裡打了自己一巴掌，將那些幻象、妄想、白日夢通通打醒。

﹁那不是真的，不可能是真的。﹂她呼出一口氣，吞了幾回口水，嘴裡頭終於不覺得那樣乾，但仍有驚嚇過後的苦味：﹁我只是累了，一直沒睡好。睡不好的人看見怪東西也是常有的事。在灰燼平原那時候一起對付地精的哈伍德不就是這樣子？連續三天沒睡覺，後來在營地裡大吵大鬧，說有蛇鑽進他腦子裡。﹂

奇蒂拉靠著門站起來，雙手抱住自己發冷的身體，努力要將那夢境般的記憶抹去。一定只是個夢，不然沒法子解釋。

﹁要是現在回去看，﹂她告訴自己：﹁一定什麼也找不到，不會有屍體，什麼也沒有。我什麼也找不到的，什麼都沒有。﹂

但是她沒有回去。

她深呼吸之後，害怕的情緒消除不少，甩開那不理性的慌亂，再次開始觀察四周的環境。現在所在的地點是一個開闊的洞穴，空間極大，從另一端遠處傳來光線，看起來像是火把照在成堆的金銀上頭。

﹁很好，這才對。﹂奇蒂拉士氣大振：﹁看樣子終於有進展。﹂

她朝著那處光亮走過去，能有個目標再好不過，能離開那個離奇怪誕的墓穴更是好得不得了。

洞穴地面很平整，內部很寬敞，裝下炎祭那樣一頭紅龍不是問題，就算多請牠的兩三個同族兄弟過來都還夠大。假使說有什麼理想地點可以藏匿龍蛋，那想必就是這兒。一想到這點，奇蒂拉加緊腳步，血液快速流經全身，麻木的手腳也浮現暖意。

雖然上氣不接下氣，但是她終於抵達目的地，感覺非常舒暢，精神一振，心中充滿勝利的快感。

山壁上有很大很深的凹洞，裡面存放了幾百隻蛋，而且都大得驚人，跟奇蒂拉一樣高或者是更高，寬度則是她張開雙臂也僅能環抱一小部份的程度。每一隻蛋都發出淡淡的光芒，有一些發金光，有一些發銀光，總數相當多。奇蒂拉實在不知從何數起，儘管這工作無聊乏味，她總是得清點一番，而且心裡頭還挺期待的。

盤點龍蛋數量，並且將位置記錄下來以供未來所需，這樣單調的工作想必可以驅走她心裡最後一點點的恐懼。正當她心滿意足地打算這樣做時，她卻從臉頰感覺到一股氣流，而且是新鮮的空氣，樂得她大口呼吸。

這裡有一條隧道足夠巨龍通過，外頭便是炎祭遍尋不著的秘密入口。洞口外面有一整片濃密的冷杉樹林掩蔽，奇蒂拉從林子裡擠出去到了一塊大巖架上，抬頭是布滿煙霧的模糊夜空，低頭則可以看見朝不保夕的希望城。現在時間應該是午夜，她還有餘裕完成工作，之後就可以下山前往柯羅斯的營地。

奇蒂拉走回存放龍蛋的山穴內，那些龍蛋發出的微光已經足夠她詳細清點，而她也趕快利用這項工作來分散注意力。取出炎祭交給自己的革編小冊子，她又在附近閒晃，找到一塊可以當粉筆用的石子。

首先她畫下秘密洞口的位置圖，仔細地計算了洞穴與城牆，和其他地標的相對位置，如此一來柯羅斯指揮官不需要經過神殿也可以抵達這裡。奇蒂拉倒是比較好奇的，是他要怎樣將這些龍蛋運下山，山坡非常陡峭；但那就輪不到她操心，感謝黑暗之后。任務到此結束。畫好地圖之後她起身回去儲蛋穴中，整個洞穴都是金色、銀色的光芒，這是還未孵化的幼龍發出的光，牠們的靈魂在星界中玩耍、在太虛間舞動。

這些靈魂無法孕育出生命時會有什麼下場？奇蒂聳聳肩，這也與她毫無關係。她望了一眼，認為要計算這些蛋還是得一列一列來比較好，不照順序的話一下子就亂了。奇蒂拉爬上牆壁突出的部份俯瞰這個大洞穴，將本子攤在大腿上。

﹁妳找到寶藏了。﹂一個聲音從她背後冒出來。

奇蒂拉連忙闔上本子用手掩住一回頭：﹁奈傑爵士？你就是跑到這兒來了？這寶藏︱︱哈！我找到的不就是這些玩意兒嗎，不知到底是什麼，看起來應該是蛋，不過可真是大，你說對不對？拿來做蛋餅不知能吃多久，搞不好可以餵飽一整支軍隊。你覺得是什麼生物可以產下這種蛋？﹂

﹁這不是我說的寶藏。﹂騎士回答：﹁寶藏在陵墓裡面，是帕拉丁留下來的。﹂

奇蒂拉不怎麼穩當地笑了笑：﹁那麻煩你告訴帕拉丁︱︱說到寶藏，我還是比較喜歡寶石翡翠那一類的。﹂

﹁妳看到自己會怎麼死。妳的死狀很悽慘，但是妳還有機會改變命運。﹂奈傑爵士說了下去：﹁之所以將未來透露給妳看，也是為了這個原因，妳有改變命運的力量。放下妳的任務，離開這個地方，跨出這一步妳就可以避開必然的結果。﹂

奇蒂拉覺得自己很累又很餓，手上燙傷的地方還很痛，而且她很不希望有人提醒自己在墳墓那兒看見的怪異景象。現在她有工作要處理，這混蛋幽靈卻偏偏要來礙事。

她轉頭背對騎士，又蹲下看著本子：﹁嗯哼？我好像聽見你的神在叫你，你最好趕快去看看。﹂

奈傑爵士不再回應。奇蒂轉頭看看，發現鬼魂已經不見了。她把幽靈、寶藏之類的事情都從心上甩開，專心開始數龍蛋。

## ２︱７

﹁紅袍的！誰去把他給我找來！﹂

雷斯林正在自己帳棚中，利用晚餐後難得的閒暇時刻繼續研究那本有關瑪濟斯的書。他已經將整本書從頭到尾讀過一遍，但還是有些部份相當含糊︱︱主要是因為撰寫者的筆跡在一些段落幾乎看不懂。於是雷斯林這次一行一行地重新來過，自己抄寫一份以便未來參考。

﹁赫金找你喔。﹂有個士兵探頭進來：﹁他在法師帳棚那裡。﹂

﹁您找我嗎，長官？﹂雷斯林趕去以後問。

﹁是你啊？紅袍的。﹂赫金頭也不抬，專心在眼前的工作上，他正將一個小鍋子擱在三角鼎上，燒著木炭加熱裡面的藥劑。聞一聞、皺皺眉頭後，他用指尖探探溫度，一搖頭伸手攪拌，﹁不夠熱。﹂赫金看著那鍋子，眼神煞是不耐煩。

﹁長官，您派人找我？﹂雷斯林又問一遍。

赫金點點頭，還是沒有看他：﹁我知道時間晚了，紅袍的，但是有份工作給你辦，我說，搞不好你還會喜歡這份差事，絕對比我的褲子有趣得多。﹂

這時他才斜著眼睛朝雷斯林瞥過去，雷斯林被他這一望臉都紅了。的確，雷斯林一直覺得很懊惱，在營地裡他幹的盡是一些微不足道的事，就算是溪谷矮人的腦袋也可以應付得來：把繃帶用的麻布洗乾淨後裁剪好、整理一包一包的藥草藥花、在火爐邊熬煮一些味道很苦的藥水。最近的一次則是要他縫補赫金的褲子。

赫金不懂怎麼做針線活兒，後來他發現雷斯林在這件事情上頭還頗為嫻熟︱︱因為雙親死得早，自己過日子就學會了這些技能︱︱這件工作當然就交給他去做。雷斯林還以為自己沒有把惡劣的情緒顯露在外，但顯然已經被看穿了。

﹁摩根指揮官給了我個消息，他說盟軍那邊也帶了個紅袍法師，還說他看見那法師在對方的營地裡走來走去。﹂

﹁真的嗎，長官？﹂雷斯林的確產生了興趣。

﹁要是你還不太累，我想也許你會願意去跟對方打個交道。﹂

﹁我一點也不累，長官。﹂這是截至目前為止，雷斯林接下任務時最有幹勁的一次：﹁您要我去交易什麼？﹂

赫金撫撫下巴：﹁我也在想哪。這裡有些我們都看不懂的卷軸，搞不好那個法師會覺得有用。你可別說漏嘴，告訴他連你也不知道裡面是什麼東西，要是他心想反正你也不懂，就可以說這些卷軸是垃圾，那樣我們連個墜子也換不到。﹂

﹁我明白，長官。﹂雷斯林雖是這樣回答，但心裡卻懊惱著沒機會先讀一讀這些卷軸。

﹁說到墜子啊︱︱我把你整理過的那箱東西給帶來了，你覺得裡面會不會有值錢貨？﹂

﹁這很難說，長官。﹂雷斯林說：﹁我們覺得沒用的東西，也許對另一個法師來說卻能派得上用場。總之︱︱﹂他奸詐地笑了笑。﹁只要我能讓他相信這些東西暗藏玄機就成了，我是個學徒對吧？連我都能判斷出用途的魔法物品，您應該不會這麼放心地交給我。﹂

﹁我就知道你能辦妥這事情！﹂赫金相當高興：﹁帶一些療傷的藥膏去當見面禮。另外，這個可不要隨便亮出來︱︱﹂他拿出一袋硬幣。﹁但是假如他那兒真的有些不錯的東西不肯交換，那就用鋼幣買吧。嗯，我們該採買些什麼呢？﹂

兩個人討論了手頭上有哪些法術資源，研議缺少哪些東西，不過針對雷斯林的預算卻起了爭執。

﹁卷軸一份五元，藥水一罐十元，魔法書一本二十，其他的魔法工具一件二十五，這是我的上限。﹂赫金說。雷斯林表示長官的開價與一般行情相差太多，然而赫金就是不讓步。雷斯林無可奈何也只能答應，但他打算私下帶一些自己的存款，要是有什麼東西超過赫金開的標準，那他就自己買下。

﹁啊，終於好了。﹂赫金得意地看著鍋裡冒泡的液體，拿一塊布包著握把端起來倒進一個瓦罐中，然後用軟木將罐子塞好，外面擦拭乾淨後放在籃子裡。他把籃子遞到雷斯林手上：﹁喏，把這個也帶去，生意成不成就看這個。﹂

﹁長官，這是什麼？﹂雷斯林感到相當驚奇，剛剛他朝鍋子裡偷看，發現是一種混濁的液體，裡面有白色物體漂浮。﹁特殊的藥水？﹂

﹁雞湯，加了麵糰，給他當宵夜吃。﹂赫金說：﹁這可是我的獨門秘方，讓他嚐一口以後，就算你要他把內衣褲脫了送給你也不成問題。﹂他在瓦罐上愛惜地拍了拍。﹁從來沒有法師可以抗拒我的雞湯泡麵糰。﹂

雷斯林帶著一大包魔法道具、卷軸匣、一盅雞湯泡麵糰、還有許多罐油膏藥膏，外加一瓶蜂蜜酒用來替那法師潤潤喉好說出﹁成交﹂，一個人離開男爵軍營地朝盟軍那一頭走過去。赫金沒有派士兵護送，倘若他之前曾見過摩根指揮官，聽說了男爵一行人在對方陣地所見所聞，那他或許就會改變主意。結果雷斯林只帶了瑪濟斯法杖當光源，以及身上藏了一把匕首可供護身，他也以為自己面對的是友軍。

他首先遇上了對方的哨兵，幾個士兵看著他都露出狐疑的神情，但是雷斯林也已經習慣這種狀況，很明白如何處理。他直接誠實地表明自己身分，告訴對方，他想與盟軍的法師見面好以物易物。一開始那幾個士兵一頭霧水，沒弄明白他到底在說什麼紅袍法師，他們根本不知道這號人物。

但終於有個人想起來，的確有一名穿著紅色袍子的人傍晚時來到軍營，他的來歷沒人清楚，而且有種引人生厭的氣質，大家都不很喜歡，甚至有人想直接在他咽喉上賞一刀。然而那紅衣人散發出奇怪的氣氛︱︱另外他堅持要與柯羅斯指揮官見面，由於大家都覺得不自在，很快便有人領他去找指揮官。會面結束以後，士兵忽然接到命令要好好接待他，簡直得把他當成柯羅斯失散多年的兄弟一樣。說完之後，哨兵放雷斯林過去，但免不了盤查了一下他帶的東西︱︱事實上沒有人想要仔細瞭解法師的貨物，但倒有幾個士兵開門見山表示：要是雷斯林把那盅雞湯留下，然後把那紅衣人給帶走，大家都會很感激他。看來那個紅袍法師在此的地位跟赫金不同。赫金廣受士兵愛戴，但這位紅袍法師則遭士兵嫌棄。

﹁話說回來，我自己也一樣。﹂雷斯林在前進的路上心中想著。

他也看見盟軍士兵受處分的情況，但並不清楚發生什麼事，雖然見到有些人倒在地上昏迷不醒，他只以為這是傭兵團的奇怪陋規，沒有多看一眼就從旁邊繞過。至於掛在絞架上的那些人，雷斯林並沒有看見；即使他看見了，恐怕也會認為這叫做嚴苛的軍紀，於是見怪不怪。

雷斯林四下打聽戰鬥法師的帳棚位置，士兵大半面有難色指路給他，但也有個人挑明問他是不是真的想要與那法師來往。每個人提起紅衣法師都表情陰沉、眼神透露出害怕，但是雷斯林卻因此對於這位法師的實力有更高的評價。

最後他終於找到那法師所在的帳棚，與營地其他人的營帳都有一段距離，不過卻很大很寬敞。

他在外頭停了一下，心情興奮、期待，深呼吸一口氣。終於可以見到一個真正的戰鬥法師，而且與自己一樣屬於紅袍，階級應該很高。也許這位法師會有興趣收學徒，雖說雷斯林還不能離開赫金身邊就是了，他還得完成自己與男爵軍團之間的契約。但至少現在有機會認識這位法師，運氣好的話可以給他一個好印象。以後的事情很難說，也說不定這位法師真的對自己有興趣，願意花錢替雷斯林解約，立刻將他收為門徒︱︱年輕人總是充滿夢想。

他偷偷朝著帳幕的縫隙窺看內部情況，但看不大清楚那個紅袍法師，只看見一碗燻香油燃燒發出的光芒，而且還聽見些許嘶嘶聲。雷斯林整肅儀容一下，預備要表現出冷靜、能幹、專業的態度，然後將裝著那盅雞湯的籃子掛在持法杖的那隻手上，空出一隻手預備在帳棚的柱子上敲一敲。

﹁是妳嗎，小蟲子？﹂一個低沉的聲音從裡面傳出來：﹁那就別晃我的帳棚，快點進來報告。妳在那座破神殿裡頭到底找到些什麼？﹂

雷斯林陷入尷尬的局面，他必須承認自己完全沒料到會被稱做是小蟲子，而且要延續這樣的窘境去作自我介紹。更慘的則是他胸口癢了起來，無奈地重重咳了一聲，清理喉嚨順便假裝自己沒聽見剛才那番話。

﹁很抱歉打擾您，先生。﹂他很慶幸胸口那種不舒服的感覺慢慢消退，接著對帳棚裡頭大聲說：﹁我叫做雷斯林‧馬哲理，是艾佛‧朗萃男爵軍中的紅袍法師。我帶了一些卷軸、魔法道具和藥劑過來，希望能與您互相交流。﹂

﹁滾進地獄深淵去吧。﹂

面對對方這樣粗魯的回應，雷斯林瞪著帳棚瞠目結舌。再怎麼說，他也料不到現在的情況。

雷斯林還真沒見過有哪個法師會放棄得到新法術的機會，就算位高權重如帕薩理安也不至於如此。他認識的法師多半光是因為好奇心就會走出帳棚多少翻一下卷軸跟其他物品，只能猜想這位紅袍法師或許沒心情與人做生意。但是︱︱該死，他好歹總應該有興趣知道雷斯林到底帶了什麼來。

他冒險又往帳棚裡面偷窺，希望能看清楚那個法師。這次發現那位紅袍法師應該是靠在椅背上，整個人大半隱沒在暗處。

﹁或許您誤會了，先生︱︱﹂雷斯林口吻非常有敬意：﹁我帶了很多東西來，有一些魔力很強，希望您︱︱﹂

雷斯林聽見像是開水沸騰的聲音，接著有人悻悻然拂袖而來，一把扯開門簾後露出鐵青面孔與鮮紅色怒目圓睜，眼神朝外面刺了過來。他的怒氣像一片熱風吹向雷斯林，雷斯林忍不住退了一步。

﹁快點給我滾，﹂紅衣人咆哮起來：﹁不然奉黑暗之后的名字，我就親自把你打進地獄深淵︱︱﹂

下一刻這紅衣人瞪大的眼睛中卻冒出震驚的神色，連珠砲似的謾罵也忽然中斷。那法師還是瞪前面，但目標不是雷斯林，而是他手上的法杖。雷斯林自己則是凝神注視眼前的法師，兩個人都不發一語，因為他們都看見一些出乎意料的東西，當場愣住。

﹁你幹嘛一直瞪著我！﹂法師問道。

﹁我也可以問先生您同樣的問題！﹂雷斯林出言反擊，不過語氣不大穩。

﹁我在看的不是﹃你﹄，小蟲！﹂炎祭吼了一句，牠說的也是事實。這紅龍根本不會多注意人類，覬覦的當然是那法杖。

以炎祭身為紅龍的衝動個性來說，本能反應自然是搶了法杖之後，將這人類燒成灰燼，手指已經蠢蠢欲動、咒語也湧上喉頭了，但是歷經一番掙扎以後，牠決定壓抑這股衝動。殺了這個人類會引來很多沒必要的注意，自己要大費周章解釋原因，還要在帳棚前面留下又黑又油的痕跡。放過這人類︱︱暫時的︱︱最大的理由在於牠對法杖的好奇，要是這人成了渣滓那就沒得盤問。

思考了一下以後，雖然並不甘願，但是炎祭想通一點：如果想要眼前這人回答自己腦袋浮現的一大堆問號，那麼就非得︱︱怎麼形容來著？那個姓鎢斯‧馬塔的女人說要用點﹁手腕﹂。牠必須旁敲側擊，才有辦法從人類口中套出東西，難處就在於牠怎樣不將對方撕開、挖出大腦，伸出銳利的爪子慢慢撥弄。

﹁你給我進來。﹂炎祭咕囔起來，但牠還自認已經非常有禮貌了。

雷斯林還站在帳棚外頭，他已經習慣自己那雙受詛咒的眼睛，透過這對魔法眼球看見的萬事萬物都在時間中快速流動，新生的一切很快就要枯萎凋零，美麗的一切很快就會灰飛煙滅。眼前這個紅袍法師看起來約莫四十出頭，所以雷斯林按理應該看見他生出皺紋、逐漸蒼老的面貌，但他卻看見一個模糊的影像，兩張面孔合而為一，像是拼湊起來的一幅畫，畫家把各種顏料給混在一起。

其中一張臉是人類法師的樣貌，另外一張臉比較難看清楚，不過雷斯林腦海中快速流過的意象是紅色，鼓動的紅色、閃亮的紅色。這男人身上帶著一些爬蟲類的感覺，那第二張臉更是明顯。

雷斯林有個感覺是如果自己可以專注在那個影像上，他就能將第二張臉看清楚，搞清楚這是怎麼回事，然而他想集中注意力的時候，第一張臉的輪廓總是浮現出來阻礙他。同時他發現雖然分成兩張臉，但注視自己的火紅眼睛卻是同一對。這男人很危險，不過，所有的法師本來就都很危險。

懷著忐忑的心情，雷斯林小心翼翼地走入那帳棚。他會進去的理由，跟對方邀請他的理由一模一樣︱︱好奇。紅袍法師很高很瘦，衣著昂貴華麗，走到帳棚裡的小桌邊，坐在折疊椅上忽然對著桌子一揮手。他的動作同時兼具優雅與笨拙，與他那張臉的重疊影像很類似。比較小的舉動，像是細長手指的彈動、輕輕撇著頭的模樣都顯得自然流暢，可是比較大一點的行動，例如坐下，看來就顯得笨重，好像是他很不習慣這些動作，必須停下來思考該怎麼辦的感覺。

﹁來看看你帶了些什麼東西。﹂炎祭說。

專心思考這謎團的雷斯林沒有回應，站在那兒眼睜睜地望著前面，手中還抓著籃子、卷軸匣以及法杖。

﹁你沒事用那對奇怪的眼珠子一直盯著我幹什麼？﹂炎祭沒好氣地說：﹁你到底要不要做生意？讓我看看你有些什麼。﹂牠不耐煩地用食指的長指甲一直敲打桌面。

但帳棚裡頭真正引起炎祭興趣的東西只有一樣，也就是那枝法杖。牠想要先搞清楚幾件事情，其中最要緊的，就是這人類對於自己手中的法杖瞭解有多少？從他的樣子看來好像不太多，至少不像是炎祭第一次見到的法杖主人。想到這一點，牠又咬牙切齒起來。

雷斯林微微低頭避開對方眼神中的不屑。如果他有那打算，當然也想得出很多諷刺對方外表的言語，但是他先忍了下來，因為這法師好歹算是前輩，能力應該也比較強，這點毫無疑問。雷斯林明顯感覺到自己身處於一個魔力漩渦的中心點，力量不斷旋轉、碰撞，能量的來源就在眼前這個人身上。這種巨大的魔法能量是雷斯林前所未有的經驗，就算是面對著法師議會的領袖也沒有這種感受，因此他選擇謙卑以對，心裡雖然嫉妒，卻同時渴望能從對方身上學到一些東西︱︱或者在這樣的行為中喪命。

要空出兩手才方便將帶來的東西都擺到桌面上，雷斯林便將瑪濟斯法杖靠在桌子邊。

炎祭的手偷偷摸了過去。

雷斯林發現牠的舉動，立刻放下籃子抓住法杖朝自己身體靠攏。

﹁這法杖還不錯。﹂炎祭露出牙齒，以為自己這樣叫做友善、使人卸下防備的笑容：﹁你從哪兒弄來的？﹂

雷斯林一點也不想討論法杖的事情，於是裝作沒聽見，還是緊緊握著法杖，然後另一手攤開卷軸、放置道具跟未開封的藥劑等等，樣子就像是個慶典上的攤販。

﹁這裡有一些很有意思的東西，先生您可以看看。像是這份卷軸是從一個我軍俘虜的黑袍法師手中得到，據我們判斷他應該是個階級很高的法師。然後這邊︱︱﹂

炎祭伸手一揮，卷軸、藥水、籃子、雞湯全部掃落地面。﹁我有興趣的東西只有一樣。﹂牠的目光筆直落在法杖上。

卷軸匣在地板上滾來滾去，各種魔法物品四處散落，那盅雞湯砸在堅硬的地面四分五裂，湯汁飛濺出來，打濕了雷斯林的長袍下襬。

﹁我並沒有出售這法杖的打算，先生。﹂他握得更緊了，前臂與手掌都隱隱作痛：﹁其他很多東西都有強大的魔力︱︱﹂

﹁呸！﹂炎祭情緒一陣翻騰，身體一扭站了起來︱︱或者說是像蛇一樣伸直身子：﹁你這些廢物還沒有我一根小指頭的魔力來得大！不知道你怎麼有臉拿這些東西想賣給我。那法杖例外，說不定我還真會考慮買下來。你到底從哪兒拿到的？﹂

雷斯林差點就要說出實情，可以從偉大的帕薩理安手中親自接過這枝法杖，這是令他驕傲的事情。但是他暗中行事的天性卻逼得他將話吞了回去，如果提及這法杖得自法師議會的領導者，恐怕又要引起一番討論和更多的疑問，也說不定會使這法師更想要得到它。雷斯林並不想與這人有太多牽扯，只想趕快從這怪人眼前離開。

﹁這枝法杖在我家已經傳了好幾代。﹂他說話同時已經徐徐朝著門口移動。﹁所以想必先生您也明白，礙於家族傳統我不方便把它賣給別人。既然您對其他東西也沒興趣，那我就先告退了。﹂

這可說是歪打正著，雷斯林這番託詞救了他一命。炎祭聽完以後，馬上認定雷斯林一定是大法師瑪濟斯的後裔，而瑪濟斯也一定有將法杖的種種力量如何使用交代給後世子孫知道，不管是留下遺書或者口耳相傳。現在仔細瞧瞧這年輕人，炎祭還真覺得他跟記憶中可惡的瑪濟斯有幾分神似。

其實重創了炎祭的正是瑪濟斯本人。瑪濟斯與法杖搭配起來法力非凡，差一點要了牠的命。炎祭雖然逃過一劫但也身受重傷，傷口即使癒合也時常隱隱作痛。炎祭在這幾百年的夢境中也會看見這法杖，看見法杖放出灼熱刺眼的光芒以及可怕的魔力。牠很樂意用自己遭人偷走的全部財寶交換它，牠想親自摸一摸這枝法杖，拿著這枝杖打擊牠的敵人，用這枝法杖殺死那些想要殺牠的人。牠可以用這枝法杖宰掉瑪濟斯的子孫。

可是以現在這種瘦弱的人類軀殼，沒有辦法與持著法杖的瑪濟斯傳人對打。炎祭蠢蠢欲動想要回復龍形，但最後還是放棄這念頭，因為牠的目標是要報復所有對不起自己的人︱︱金龍、銀龍、欺騙自己的黑暗之后、現在還要加上瑪濟斯。都已經等了這麼多年才等到復仇的機會，多等個幾天只是大海中的幾滴浪花而已。

﹁店小二，你忘記把你的貨給帶回去了。﹂炎祭看著一地亂七八糟的法師用品，眼神煞是憤恨。

雷斯林卻一點也不想跪在地上慢慢收拾那些卷軸、瓶罐、戒指等等，那樣的姿勢全身都是破綻。

﹁先生您留著吧。您說得沒錯，那些東西的確不值幾個錢。﹂

雷斯林淡淡對著那法師一鞠躬，這個鞠躬動作不僅是禮節，也是他得以順勢退後、離開帳棚卻又不用背對紅袍法師的手段。

炎祭沒有什麼反應，就這麼看著雷斯林離開︱︱或者應該說，牠就這樣看著瑪濟斯法杖離開了。牠的一對紅眼珠好像集中了陽光的水晶鏡片般可以將稻草給點燃。出了帳棚之後雷斯林加快腳步，路上什麼東西都沒注意，連自己走的方向對不對也沒確認過。他腦袋裡只有一個念頭，就是盡可能遠離那個有著模糊面孔又眼露殺機的怪異男人。

等他看見自己營地的營火，以及幾百個裝備齊全的士兵時終於覺得安心一點，於是放慢腳步。雖然回到同袍身邊可以鬆口氣，但他還是拉上風帽繞路回去自己帳棚，他不想跟任何人說話，尤其不想見到赫金。

避開其他人以後，他馬上累得倒在床上，全身冒出冷汗，頭暈目眩肚子也不停攪動。他只能抓著法杖，深怕遭人盜走，低頭看看自己的靴子發現上頭還沾著雞湯。

雞湯的氣味使他感到噁心，而且使他回想到在那帳棚內的經過。記憶裡又浮現出那法師的火紅色眼睛，而且雷斯林很清楚：如果那個紅袍法師真的下定決心，他大可以從自己手中奪走這法杖，而雷斯林一點反抗能力也沒有。

他反胃作嘔，令他在之後好幾個月裡頭，看見燉雞他就想吐，只好在用餐時都當場離席，結果漁翁得利的還是卡拉蒙。

身體好轉一些，也做好心理準備以後，他準備去跟赫金回報。對於該說些什麼，雷斯林思索了很久，一開始他想要撒謊，但不管找什麼藉口他大概都會像個傻瓜。

到最後他決定對赫金坦承事情經過，這不是因為他良心不安，而是因為他也想不出什麼說詞能夠解釋貨物全部弄丟了。為什麼需要的時候卻總是找不到坎德人？

見到雷斯林空手而返時赫金有點訝異，可是隨即就生起氣了，因為雷斯林居然平淡地說自己把東西都留在那法師的帳棚，自己就這麼逃回來。

﹁紅袍的，你最好給個好理由。﹂赫金兇巴巴地說。

雷斯林的確解釋了原因，鉅細靡遺地描述了他與對方會面的經過，也描述了那個紅袍法師的模樣，以及自己感受到的恐懼；當時他心中一片盲目慌亂，認定對方會出手搶奪法杖。不過雷斯林省略了自己看見兩張面孔時分時合這回事，他不想告訴別人這件事，也不想自己去深究這件事。

赫金聽著他的遭遇，一開始還半信半疑，對於自己這學徒感到失望，心想他是不是私底下把東西都賣了，卻想要私吞賺到的錢。赫金自己其實也對這年輕人有了點敬意和疼愛，所以不大想把雷斯林想成這種人；但另一方面，根據他平日觀察，對雷斯林來說，假如有好處要他說謊也無所謂。只是根據赫金當下所見，雷斯林應當不是扯謊，否則他不會說起話來還臉色發白，瘦弱的身子一直發抖，眼神裡頭也真的有股縈繞不去的恐懼。

克制一開始不願意回想整件事情的衝動之後，雷斯林越說越多，反而有種狂熱的衝動要一次說完；赫金一路聽下來信了這年輕人的話，雖然這故事也是非常古怪。

﹁你說那個法師的法力很強是吧。﹂赫金摸了摸自己下巴，這麼做似乎可以幫助他思考，每次一陷入疑惑他就會有這動作。

雷斯林停下了腳步。他雖然累得半死卻坐不安穩，一直在這小帳棚中拄著法杖繞來繞去。他已經下定決心不讓法杖離開自己視線。

﹁真的很強！﹂雷斯林叫道：﹁我以前面對面見過議會首席法師帕薩理安，他應該是有史以來法力最高的人，但是他身上散發出來的魔力與今天見到的人相比，卻像是一場小雨跟一道龍捲風那樣的差距！﹂

﹁而且那個人居然只是個紅袍法師。﹂

雷斯林猶豫了一下才開口：﹁長官，我這麼說吧︱︱雖然這法師看起來是穿著紅袍，但我可以明確感覺到，他的打扮並不代表他放忠於魔法之神。他那種穿著就︱︱﹂他無奈聳聳肩繼續說。﹁就只是跟他的膚色一樣罷了。﹂

﹁紅色的眼珠子和橘紅色的皮膚。他是不是像白子？我剛到男爵這邊工作的時候也見過白子，應該是在丙連吧，他︱︱﹂

﹁抱歉恕我多言，長官，﹂雷斯林打斷赫金回憶往事。﹁我們現在該怎麼做？﹂

﹁怎麼做？要做什麼？你是說關於那個法師？﹂赫金搖搖頭：﹁我想就不用管他了。沒錯，他搶走我們的東西了，但這也無可奈何啦。除了紅袍小子你這法杖之外，那裡頭的確也沒什麼貴重的東西，所以他一眼就看中你這法杖也是沒法子的事情。不過如果你沒意見，我打算要向男爵報告這件事。﹂

﹁長官是想告訴男爵我慌張地逃跑了嗎？﹂雷斯林語氣很低落。

﹁不是這樣的，紅袍小子。﹂赫金輕聲回答：﹁以當時狀況來說，我認為你的判斷正確，沒有犯錯。我不打算跟男爵提那麼多，只是想告訴他那個法師有點邪門。我也聽他們說了一些這群盟軍的事情，就算再多這一樁，男爵大概也不覺得奇怪了。﹂赫金說得有點諷刺。

﹁長官，也許他是個叛逆法師。﹂雷斯林說。

﹁嗯，是有可能，紅袍的。﹂赫金回答。

叛逆法師不遵從法師議會訂立的種種規矩，原本這些法則主要確保強大的法術不會遭人誤用、濫用，保護的不僅僅是平民百姓，也是法師自身。因此叛逆法師對所有同行都構成了威脅，身為議會成員的法師都曾經立誓以收服叛逆法師為自身職責，並且試圖說服對方歸順議會，對方若堅持不從，則只好加以剷除。

﹁你想做什麼，紅袍小子？﹂赫金繼續說：﹁去挑戰他？叫他出來打一架？﹂

﹁之前我或許真的會這麼做，﹂雷斯林開口時露出淡淡的微笑，回想起自己曾經與另一名叛逆法師對上，後果差點無法收拾：﹁但是我已經學到教訓，不會傻到出面跟他作對。那個人自己也說了，他一隻小指頭的法力就比我全身加起來還多。﹂

﹁可別妄自菲薄，小子。﹂赫金說：﹁你有潛力的，只是太年輕了，有一天你一定可以超越那些法師啦。﹂

雷斯林訝異地看著連長，這是赫金第一次讚美他，聽得他心上的恐懼感都融化在舒暢的暖意中。

﹁謝謝您，長官。﹂

﹁不過那一天應該還早得很啦。﹂赫金笑道：﹁你現在連個﹃燃燒之手﹄都還會燒到自己的衣服哩。﹂

﹁長官，我說過，那天我身體不舒服︱︱﹂雷斯林開始解釋。

赫金還是笑著：﹁開玩笑的啦，紅袍小子。開玩笑而已。﹂

雷斯林可不像赫金一樣還笑得出來：﹁抱歉，長官，我覺得很累。已經過午夜了，據我所知一大早就要出陣作戰，如果可以的話我就先去休息。﹂

﹁真的很奇怪。﹂等到學徒離去之後，赫金對著自己說：﹁這白子法師感覺上不像是我聽過的人物，但這片大陸我也走過大半了。話說回來，最近整個克萊恩都變得很奇怪，真的很奇怪︱︱﹂

赫金搖搖頭，決定趁夜色去跟男爵喝一杯，慶祝這世界變得更奇怪了。

## ２︱８

男爵沒有對部下透露過柯羅斯的樣貌和他那些汙衊的字眼，但他也卻並未禁止隨行人員談論在對方軍營的所見所聞。柯羅斯辱罵他們是﹁又滾又吠的野狗﹂的這件事情，在男爵軍中如森林大火般一發不可收拾，消息傳過的地方只見每個人都是怒容滿面，最後營地上下都忿忿不平，大夥兒開始叫嚷著不只要一舉攻破希望城西牆，讓那瞎了狗眼的指揮官瞧瞧厲害，甚至應該搶在柯羅斯早餐吃完之前，就直接攻下整座城。

由瑟耐吉連長帶領的部隊接獲命令將在清晨第一時間出發，其他士兵莫不投以羨慕的眼神，不過丙連成員則忙著擦拭盔甲，裝出一副沒什麼大不了、只是家常便飯的模樣。

﹁小雷！﹂卡拉蒙像陣風似地捲進弟弟的帳棚內：﹁你有沒有聽說︱︱﹂

﹁我才剛要睡著，卡拉蒙。﹂雷斯林語氣苛刻：﹁走開。﹂

﹁這件事情很重要！小雷，我們那一連︱︱﹂

﹁你把我的法杖撞倒了。﹂雷斯林忽然看見。

﹁對不起，我幫你撿起來︱︱﹂

﹁別碰它！﹂雷斯林厲聲制止，從床上起來將法杖拿到床頭放好：﹁你到底要幹嘛？﹂他很疲倦地問起：﹁有話快說，我非常累。﹂

這次就算是弟弟的壞脾氣也沒辦法澆熄卡拉蒙那份驕傲跟興奮，他說的話好像要充滿整座帳棚，健康強壯的身體在黑暗中膨脹放大，將空間全部填滿，吸走了所有的空氣，然而雙胞胎弟弟卻因此遭受擠壓，胸口窒息。

﹁我在的那一連明天早上要帶頭進攻！連長說我們要﹃打前鋒﹄，你會跟我們一起去吧，小雷？這是我們第一場仗！﹂

雷斯林看著一片黑暗：﹁我沒有接到命令。﹂

﹁喔，唔，真糟糕。﹂卡拉蒙一下子洩了氣，可是興奮之情馬上又回復，整個人又充了氣：﹁沒關係，我相信很快就會有人來通知！你想想看，我們第一次打仗！﹂

雷斯林在床上一翻身完全背對哥哥。

卡拉蒙忽然意識到自己該走了。﹁我去磨劍嘍，早上見，小雷。晚安。﹂他出去時跟進來的時候一樣，全身上下匡啷匡啷地非常吵。

﹁抱歉打擾了，長官。﹂雷斯林站在赫金的帳棚前面：﹁您睡著了嗎？﹂

裡頭傳來一團糊了的吼叫聲：﹁睡著了！﹂

﹁很抱歉吵醒您了，長官。﹂雷斯林鑽進帳棚，連長躺在行軍床上，毯子拉到下巴。﹁但是我剛剛聽見我哥哥說，他們那一連一大早就要進攻西牆，我在想您是不是會想要我先準備一些魔法︱︱﹂

赫金坐起來，眼睛給瑪濟斯法杖射出的光線照得瞇起來。他睡覺時不穿著袍子，袍子摺好放在床邊的包袱上，他的睡衣就是他口中那副﹁臭皮囊﹂。

﹁紅袍的，把那鬼火給滅了！你這是要幹嘛，想弄瞎我啊？嘖嘖，這樣好多了。你剛剛說了什麼亂七八糟的東西？﹂

雷斯林耐著性子重複一遍。熄掉法杖的光源後，他站在黑暗的帳棚中，陰暗的空氣有汗水與磨碎的花瓣氣味。

﹁你把我吵醒就為了這種事情？﹂赫金咕囔一聲，倒回床上又將毯子拉上來蓋好：﹁紅袍的，我們兩個都得好好睡一覺，明天會有一大堆人受傷。﹂

﹁是，長官。﹂雷斯林說：﹁但是作戰︱︱﹂

﹁紅袍小子，男爵沒有給我戰鬥指令。這麼說起來︱︱﹂赫金想睡覺的時候說話都特別尖銳：﹁大概他是交代給你了？﹂

﹁沒有，長官。﹂雷斯林連忙說：﹁我只是以為︱︱﹂

﹁夠了，你又想個沒完沒了了！﹂赫金哼了一聲：﹁聽好了，紅袍的。明天我們只是佯攻，稍微測試一下那座城的防禦有多強，所以絕對不可能在這時候就讓敵人摸清楚我們有多少斤兩！小子，你跟我可是壓軸好戲，男爵會在最後階段派法師上場，我們一出手就得把敵人嚇得屁滾尿流不可。現在趕快滾回去，我還要睡覺！﹂一說完，赫金便將毯子拉高過頭。

那天晚上沒有人願意靜下心來好好休息，大家一直沒睡，高談闊論說著自己明天要怎樣英勇作戰，或者是埋怨這次沒能加入前線，也有人為率先上場的幸運兒提供建言或者祈求平安。士官放大家好好聊個夠，然後才在巡視時下令要大家乖乖躺平，養足精神面對一天的挑戰。最後營地內終於鴉雀無聲，不過事實上很少人真的入睡。

雷斯林回到自己帳棚以後，忽然一陣嚴重的咳嗽。那天夜裡他一直都努力地平復呼吸。

男爵躺在自己帳棚中，後悔自己有很多話沒有當面說出口給柯羅斯難堪。

赫金讓雷斯林吵醒以後也沒辦法再入睡，躺在床上卻很清醒，一邊口中喃喃罵著學徒，同時也想著醒來之後一場惡戰，想著想著平時開朗的表情變得凝重，嘆一口氣之後對著酒伴努林小姐禱告一番，然後才又睡著。

伙計也是躺著，但睡不著，他害怕到發起抖來，但有人告訴他說，他不能參戰，原因在於他太瘦小。

卡拉蒙一直擦盔甲，他沒把上頭磨出一個洞還真是不可思議。後來他鑽進毯子裡倒在床上想著：﹁其實我明天可能就死了。﹂想到人生也許這麼劃下句點，他開始思索自己到底有什麼感想，但等他醒來卻發現已經早上了。

珍珠色澤的天空有點灰暗，雲層垂得很低，雖然還沒有下雨，但是軍營裡頭大部份東西已經濕了。今天空氣相當潮濕沉悶，一點風都沒有。連隊的旗幟掛在桿子上無力下垂，空氣沉重地將所有聲音都給壓住，平時響亮的打鐵聲這時候聽起來又尖又空洞。

瑟耐吉連長這一連很早起，在用餐的大帳棚前集合完畢。

﹁戰場打前鋒，早餐也打前鋒！﹂卡拉蒙高興地在伙計背上一拍：﹁這個我喜歡！﹂

作戰之前那幾天，機動連因為執行巡察任務的關係，回到營地的時間比較晚，所以用早餐的時間也延後，其他士兵像溪谷矮人衝進來飽餐一頓之後剩下的東西不多。忍受了連日的冷麥片以後，今天看到熱騰騰的培根、剛烤好的麵包，卡拉蒙真是心滿意足。

﹁你不吃嗎？﹂他問伙計。

﹁不了，卡拉蒙。我不餓。你覺得達馬克說的到底能不能信？中士她真的不會讓我︱︱﹂

﹁快點，把盤子裝滿啊！﹂卡拉蒙咀嚼著說：﹁你不要的東西我幫你吃。他還要一些麥餅喔。﹂卡拉蒙對廚子說。

他們帶著兩大盤滿滿的食物在長桌邊坐下，伙計咬著自己的手指，每次看見中士經過就露出哀求的眼神。

﹁嘿，小雷，早安。﹂卡拉蒙目光難得離開盤子，正好看見弟弟朝自己走過來。雷斯林的樣子蒼白又憔悴，而且還生了黑眼圈。他的袍子沾了雨水與汗水，握著法杖的手一直顫抖。

﹁你看起來不太好哩，小雷。﹂卡拉蒙很擔心，忘記早餐站了起來：﹁你還好嗎？﹂

﹁不好。﹂雷斯林用沙啞的聲音回答：﹁我不覺得好，也從來沒有覺得好過。你不用問了，我一整晚都沒睡著。不用管我！我現在沒事，而且不能留在這裡太久，還有工作要忙，我得回去醫官那裡幫忙捲繃帶。﹂他的語氣頗不是滋味。﹁只是過來叫你自己要保重。﹂

雷斯林細長的手指拉住卡拉蒙的手臂，這個舉動將哥哥嚇了一跳。

﹁你上戰場要多小心，哥哥。﹂雷斯林靜靜地說。

﹁呃，我知道。我會小心的，謝謝你，小雷。﹂卡拉蒙心裡很感動。他正要開口叫弟弟要注意身體的時候，雷斯林卻已經掉頭離開。

﹁嗯︱︱這可真難得。﹂伙計開口，卡拉蒙坐下來繼續吃東西。

﹁還好啦，﹂卡拉蒙滿心歡喜笑著說：﹁我們可是兄弟呢。﹂

﹁我知道啊，只是我︱︱﹂

﹁你怎麼了？﹂卡拉蒙望著他。

伙計原本想要說的是，他之前可不覺得雷斯林的言行有表現出手足立情，這時候突然轉變這麼大，未免有些奇怪。但他看見卡拉蒙那張開朗的面孔是真心感到高興，也就把話吞了回去不想多嘴。

﹁你要不要把我的蛋拿去吃？﹂

卡拉蒙又笑了：﹁拿來啊。﹂

可惜的是他連自己盤子裡的蛋都沒空吃完，進攻時間安排得很早，早餐才吃到一半，就已經聽見鼓聲召集機動連的人開始著裝。士兵開始裝備時，天空落起一陣細雨，水滴順著頭盔滑進眼睛，滲進皮護墊裡讓人覺得皮膚不適。水珠凝在鬍子上或者沿著鼻梁滴下去，士兵視線模糊不停揉眼睛，金屬扣子押在指尖，相當冰冷，打濕後頑劣的皮背帶怎麼拉扯都不服貼，長劍也常常因為手掌濕滑掉落在地。

最怪異也最令人不安的景象，是城牆在雨中忽然變了顏色。城牆是石頭砌成的，原本是淺棕色，但雨水使石材的色澤偏紅，活像是上面淋了淡淡的一層血。士兵看著目標西側城牆，眼神都很陰森，忍不住抬頭望向天空渴望太陽趕快出來。

伙計幫忙卡拉蒙套上皮甲，現在穿的皮甲跟他們平常使用的不同，手臂、軀幹部份加上護墊後，以金屬片強化，雖然比較重，但是防禦效果也比偵察任務時穿的輕皮甲要好。這批重甲是他們從甲連借來的，借的東西除了護甲之外，還包括今天上陣要用的大型盾牌。

伙計的表情很悶，不斷眨著眼睛。先前的風聲成真了，上級果然下令要他留在後方，不能與隊友一起上前線。他又求又吵，可是聶米絲也沒耐性跟他耗，直接拿了個其他人用的大盾牌朝伙計扔過去，伙計馬上給盾牌壓在地上。

﹁你自己看看，﹂她說道：﹁你連盾牌都舉不起來！﹂

其他人見狀哈哈大笑。伙計一番掙扎後從盾牌下面爬出來，卻還繼續爭辯。聶米絲最後拍拍他肩膀說伙計的確是人小志氣高，不過﹁如果他可以找到自己能用的大盾牌，那就讓他跟著去﹂。隨後她下令要伙計幫忙其他士兵著裝。

他雖聽從命令，過程中卻也忍不住一直抱怨，認為這對他不公平；他明明和大家接受了同樣的訓練，現在不讓他出去作戰，大家一定會認為是他膽小。然後又說他不知道為什麼自己不可以拿原本的盾牌什麼的，但忽然間伙計的聲音靜了下來。

卡拉蒙也為這個朋友感到遺憾，但是連他都覺得伙計真的鬧夠了。聽見伙計沒繼續說話，他鬆口氣心想應該是因為伙計接受殘酷現實了，便說：﹁等我們攻破那片牆以後再回來找你啦。﹂說完卡拉蒙就戴上頭盔。

﹁祝你好運喔，卡拉蒙。﹂伙計伸出手，臉上掛著一個微笑。

卡拉蒙張大眼睛盯著他。這種看起來可愛天真的笑容也曾經出現在另一位坎德族好友︱︱泰索何夫‧柏伏特的臉上。對坎德人這一族卡拉蒙也算是夠瞭解了，所以不免起了疑心，但又猜不透伙計到底生出什麼鬼主意。還來不及細想，聶米絲中士已經要大家注意。

瑟耐吉連長騎著馬走到隊伍前方，下馬之後快速檢閱了士兵的狀況，拉了拉大家的盔甲看看牢固與否，也留心長矛的尖端夠不夠鋒利。檢查過後，他面向大家，整個營地的人都朝這裡看過來。

﹁各位，今天我們要測試對方西側城牆的防守水準，以便判斷攻城時會不會有出其不意的狀況。任務本身很簡單，隊列要盡量靠緊，盾牌舉高，保持隊形朝城牆移動。我們一定會受到敵方弓箭手的攻擊，但是大部份的箭會打在盾牌上。﹂

﹁我們的弓箭手也會盡力除掉城牆上的敵人，﹂他繼續說：﹁不過別以為這樣可以安心。我之前看過他們練習，說真的，比較擔心他們射中對方之前就射中你們了。﹂

弓箭連隊聽了叫囂起來，機動連則是捧腹大笑。緊繃的氣氛緩和下來，這也是連長的用意所在。在他盤算中，除非守城的人真的無用到極點，否則部下將要面對相當嚴峻的考驗；情勢到底會多危險，自己的部下能力有多高，這兩個問題很快就會見分曉。瑟耐吉沒有提起友軍的事，那一邊的士兵已經聚集起來要觀摩這次行動，其中包括他們那個大塊頭指揮官也騎馬停在安全距離等著觀察。

﹁閒聊夠了！﹂瑟耐吉連長叫道：﹁弓箭連準備完成的訊號一發，我們立刻開始行動，然後回來吃午餐。﹂他的目光掃過所有人，然後停在卡拉蒙臉上，笑了笑說：﹁我們午餐也會先進去吃，馬哲理。﹂

卡拉蒙覺得自己兩頰發燙，但他一向都能自我解嘲，於是跟著大家一起笑鬧。

丙連行進到營地前方，排成嚴密的三橫排方陣。卡拉蒙換到了最後一排，他原本的位置由瑟耐吉指揮官取代。一名副官上前牽走瑟耐吉的坐騎，連長今天將與部下並肩作戰。正當瑟耐吉高舉長劍時，卡拉蒙忽然覺得背後有人拉他的皮甲，回頭一看竟看見伙計緊緊挨在自己背後，就差沒有踩在他腳跟上。

﹁中士她不是說，只要我找得到可以用的盾牌，就可以到前線嗎？﹂伙計說：﹁我想就是你啦，卡拉蒙。你別介意喔！﹂

卡拉蒙還搞不清楚自己到底介不介意這件事情時，就已經沒有時間讓他思考。右手邊一張旗幟下降又上升，弓箭連已定位，連長舉起劍。

﹁前進！作戰開始！﹂

全連歡聲雷動，緩慢但穩定地踏步，旗手神采飛揚地跟在連長後頭。

軍營內響起號角與戰鼓的聲音，男爵麾下樂儀兵吹奏進行曲、擊出響亮節奏，便於士兵踏出穩健步伐。隊伍聽見大鼓聲音便一齊跨出左腳，井然有序地宛如一體般前進，每個人都準備盾牌與長矛隨時可以行動。

聽見軍樂演奏進一步提振了卡拉蒙的興奮之情，他看看身邊的弟兄、自己的同伴，胸口充滿驕傲。他以前從未覺得與人這樣親近，就算是跟雙胞胎弟弟之間也沒有過，大家肩並肩一起面對隨時可能送命的戰場；這樣想的時候，原本因為恐懼而七上八下的五臟六腑好像也恢復正常。他覺得有種天下無敵的氣勢，今天誰也傷不了他。

軍營與城牆之間的平原上有一條小河，隊伍以那裡作為前進目標。夏天是枯水期，所以河床很乾燥，不過兩岸依舊陡峭，通過需要花些時間，尤其岸邊土地生滿野草，淋了雨水以後相當滑。連隊接近河谷時稍微傾斜，右側比左側要早下去，而且因為士兵會放慢腳步察看，於是隊伍露出一些縫隙。但是到了對岸，士兵馬上排回原本的隊形。

﹁他們怎麼還沒有發射弓箭？﹂卡拉蒙懷疑起來：﹁為什麼還要等？﹂

聶米絲中士正好走到卡拉蒙左邊，對他吼道：﹁閉嘴，隊伍排緊一點！他們要射也不會等你準備好才射！﹂

一種很輕的嘶嘶聲傳來，這種聲音卡拉蒙活到現在都還沒有聽過︱︱像是﹁咻﹂、﹁呼﹂、﹁嗖﹂這幾種聲音摻雜在一起︱︱聽見之後他後頸的汗毛都豎起來了。

隊伍前列腳步一滯，看樣子大家都聽見這種怪聲，卡拉蒙從盾牌上面往外看，前方天空忽然一片黑，他赫然發現那是幾百枝箭朝自己飛過來。

﹁你們這些混蛋！盾牌馬上給我舉高啊！﹂聶米絲大叫。

卡拉蒙還記得訓練中學到的技巧，很快將盾牌高舉過頭。不到一秒，盾牌受到落下的飛箭衝擊不停震盪，卡拉蒙非常訝異箭擊力道那麼強，簡直像是有人拿著戰鎚猛敲。

箭雨告一段落。

卡拉蒙猶豫了一下，縮在盾牌後面，以為還會有下一波。發現暫時沒事以後，他冒險偷看了盾牌朝外的那一面，上頭插了四根箭，羽毛箭桿深深陷入金屬內。卡拉蒙哽了口氣，心想要是這箭不是打中盾牌，而是自己身體的話，不知道會怎麼樣。有些士兵忙著把箭桿拔下來丟到一邊，他則是轉身看看伙計的情況。

伙計抬起頭，微笑的嘴角還在顫抖，但嘴上只說了：﹁呼，真厲害！﹂

卡拉蒙往兩側看看，沒看見有人倒下。隊伍沒有出現破綻，連長回頭很快看了一下，確定士兵還能跟上。

﹁大家繼續前進！﹂他吼道。

呼嘯聲又破空而來，但這一回是來自右邊。弓箭連開始回擊，箭矢朝城牆飛去，飛過了機動連眾士兵的頭頂上，接著從城牆那邊也一波攻擊襲來。

卡拉蒙將盾牌舉起，飛箭重重打下，衝擊力撞得他搖搖擺擺，不過他還是繼續前進。附近傳出一個刺耳的叫聲，他忍不住扭過頭一看，與他同一列有個同伴倒在地上，前後滾動痛苦大叫。那個人的脛骨遭到弓箭射穿，但如此一來陣形便有了缺口，原本後面的隊員立刻往前一跳補位。

丙連繼續前進，卡拉蒙既生氣又無奈。他很想衝出去對著什麼東西一陣狂砍，但是前面根本沒有東西可以讓他攻擊，他除了一直前進面對弓箭之外什麼辦法也沒有。弓箭連隊的反擊似乎一點忙都幫不上，另一波箭雨又灑了下來。

第三波攻擊打中了卡拉蒙前面那個士兵，他往後一躺，倒在卡拉蒙腳邊，連尖叫都沒有。卡拉蒙仔細一看大驚失色，原來那人根本沒機會發出叫聲，弓箭貫穿了喉嚨，他倒在地上時手還掩住自己的傷口，張大的嘴巴發出咯咯聲。

﹁不要停，混蛋！快點跟上去！﹂一個資深的士兵邊叫嚷，邊用盾牌朝卡拉蒙一揮。

卡拉蒙稍微往外跳，避開了受傷的同伴。踩在濕滑的草皮上，他自己也差點重心不穩，不過躲在他身後的那雙手抓牢了他的腰帶，協助他站好腳步。風聲再次逼近的時候，卡拉蒙整個蹲下去，將身子盡可能縮小，隱藏在盾牌後面。

不知什麼原因，守城軍的攻擊停了下來。連隊已經進入城牆一百五十碼範圍內，不知道是不是弓箭連成功清除了城牆上的駐軍？或者是守城者已經夾著尾巴逃走？卡拉蒙小心翼翼探頭張望，但他接下來與其說是耳朵聽見，不如說是身體感覺到重重一聲﹁砰﹂的巨響，應當是有相當沉重的東西打在吸飽水分的地面。卡拉蒙左顧右盼想知道這聲音是怎麼回事，卻發現隊伍一下子少了兩行，前一秒他右手邊還有六個人，但一眨眼卻全部不見了。

沾滿鮮血的草地上一塊龐然大石轟隆滾過，然後戛然而止。這塊大石頭從城牆上的投石機飛過來，輾過兩行士兵，將他們砸得不成人形，只剩下模糊的血肉與粉碎的骨頭。

受傷的人驚惶大叫，許多死亡邊緣的士兵再也無法控制身體運作，血、尿、糞便的氣味混雜在一塊兒，卡拉蒙忍不住把難得的豐盛早餐也吐了出來。他彎腰不停嘔吐，這時傳入耳中下一波的箭雨實在令他難以承受。他想要逃走，想要離開可怕的殺戮戰場，可是嚴格的紀律使他留了下來，精實的訓練加上不願被當成懦夫一輩子遭人恥笑的骨氣支撐著他。

他縮在盾牌後面，擔心起伙計的安危，但轉頭一看卻發現他的小朋友不見了。左手邊又有三個人倒下，其中之一是連隊的旗手，軍旗摔落草坪。隊伍因此難以前進，只有連長與中士還在向前走。

伙計忽然衝了出來，他跳過一個個已死或將死的士兵抵達旗手旁邊，無視於城牆那端降下的無數飛箭，勇敢地高舉旗桿驕傲揮舞，發出高亢的叫聲。

丙連跟著他一起發出戰嚎，但是他們都已聲嘶力竭，中士與連長回頭看到連隊受到如此重創，加上這時候另一波弓箭和大石打下來，所幸沒有命中，但連長心知不妙，立刻迅速地反應，他知道自己的部屬已經受到太多折磨。

﹁撤退！保持陣形完整！盾牌舉高！﹂瑟耐吉大吼。

卡拉蒙立刻衝到伙計的位置，以盾牌在他背後掩護。那小小的半坎德人對於身邊不停落下的箭矢不以為意，只是一邊揮動旗桿一邊抬頭挺胸率領部隊。丙連全員在撤退時還是保有紀律，不慌不亂、沒有人拔腿先跑，前面的人受傷倒下，後面的人立刻補上，或者稍微放慢腳步攙扶傷患回去軍營。弓箭連對城牆發動一波又一波綿密的攻勢，為的也是要替丙連爭取脫身的時間。

伙計一直高舉旗桿，卡拉蒙用盾牌同時掩護兩人，又行進了五十步，城牆那頭不再有其他動作，丙連終於安然離開火力範圍。

之後又跨了一百多步，連長將隊伍停下來，盾牌放在地上。其餘士兵見狀也跟著放下盾牌，卡拉蒙放下盾牌才感受到它的重量，好像有一百磅那樣重。他是這麼覺得的，手臂現在疼得要命。

伙計面色慘白，卻還舉著旗桿。

﹁你可以放下來了。﹂卡拉蒙對他說。

﹁我放不開︱︱﹂伙計的聲音還在顫抖，瞪著自己的手好像那不是自己的肢體，﹁我放不開，卡拉蒙！﹂隨即嚎啕大哭。

卡拉蒙伸出手想要幫伙計扳開手指，可是他看見自己手上都是血，身上的皮甲也是布滿血漬，於是放下了手，不想弄髒伙計。

﹁大家聽好！﹂連長大聲說：﹁該看的男爵都已經看到了，這座城的防禦非常完備。﹂

士兵個個不說話，他們累垮了，已經沒有多餘的氣力。

﹁你們都表現得很好，我相當以各位為榮。今天折損了很多弟兄︱︱﹂瑟耐吉又說：﹁我打算去把他們的遺體帶回來，但是要等到晚上才行。﹂

士兵之間一陣細語附和。

聶米絲中士下令解散，士兵或者回到自己帳棚，或者上醫官那兒探望受傷的同僚。包括卡拉蒙與伙計在內的一些新兵則呆立在原地，又驚又昏的他們還沒辦法提起腳步。

中士走近伙計，她從半坎德人緊扣的手中接過旗桿。

﹁士兵，你沒遵守命令。﹂聶米絲中士的語氣有些嚴厲。

﹁報告長官，我沒有違反命令。﹂伙計回答：﹁我有找到盾牌。﹂他指著卡拉蒙。﹁這是我可以用的盾牌。﹂

聶米絲聽了一笑搖搖頭：﹁如果拿精神出來比的話，那你可還真是個巨人哪。至於真正的巨人，馬哲理，你剛剛表現得很好。原本我以為你目標最大，會是第一個中箭的人。﹂

﹁報告長官，其實我不太記得過程了。﹂卡拉蒙知道這麼說會顯得沒有氣魄，但是他還是選擇誠實以對：﹁要我說實話的話，我根本嚇得氣都喘不過來。﹂他低下頭。﹁大部份時間都是躲在盾牌後面。﹂

﹁但這就是你今天能活下來的原因，馬哲理。﹂聶米絲說：﹁看樣子我還是有教會你們一些東西。﹂

說完她就走開了，順手將旗桿遞給一旁的老兵。

﹁你去吃午餐吧。﹂卡拉蒙對伙計說。﹁我還不餓，應該躺一下。﹂

﹁午餐？﹂伙計直瞪著他：﹁現在離午餐時間還早哪，半個鐘頭之前才吃的早餐呢。﹂

半個鐘頭，感覺卻好像半年、半輩子。對某些人來說，已經是一輩子。

卡拉蒙眼睛湧出淚水，他很快撇過頭，不願意讓人看見。

## ２︱９

機動連趁著夜色掩護去戰場上將屍體帶回來，全部埋在同一個洞裡，以避免敵人可以算出他們失去多少人。男爵在簡單的葬禮上致詞，唸了每個死者的名字、描述他們一路以來的英勇事蹟。墳墓掩上土，派一位儀仗兵看守，以防狼群前來翻掘。男爵要人拿一大桶矮人烈酒給丙連，叫他們痛快喝一杯，悼念死去的戰友。

不過卡拉蒙喝的分量好像不只是懷念亡友，而是要緬懷自古至今所有死去的人一樣，至少把他拖回帳棚去的伙計看起來是有這樣的感覺。卡拉蒙醉成一攤爛泥，正面朝著床架撞下去，害得兩邊的人嚇得以為是敵人居然把巨石給射進了軍營。

雷斯林晚上幫忙照顧傷患，協助赫金纏繃帶、上藥膏，多數人受到的只是皮肉傷，除了有一位士兵腿骨斷了。同袍們在箭雨之中連忙將他送到醫官帳棚中，雷斯林也得以第一次親眼目睹戰地如何進行截肢手術。他自己調了一些曼陀羅根藥水，搭配上催眠咒語使病患者陷入昏睡，不過傷者的伙伴還是將他的雙手跟肩膀壓好，避免一些不自主的反射動作。

以前雷斯林跟在怪婆婆梅根身邊學習的時候，也花了不少時間透過解剖來瞭解人體的構造，當時他一點都不覺得想吐；後來索拉斯流行起瘟疫，他為大家診療時也沒有特別難受。於是他毛遂自薦要求作為手術助手，告訴醫官他不怕血，可以完成這份工作。

真的有很多的血︱︱雷斯林難以想像人的身體裡面會有這麼多的血。他看見鮮血並沒有太大的反應，可是聽見鋸子發出刺耳的嘎嘎聲一點一點削去傷患膝蓋以下的骨頭，他忍不住要咬緊牙關才不會將肚子裡的膽汁都給吐出來，好幾次他都得閉上眼睛才沒有昏過去。

他還是撐完了整個手術過程，但等到傷者的小腿取下，交給士兵帶去墓地掩埋之後，雷斯林就請醫官準他去外面透透氣。醫官看見這助手一張臉毫無血色，便簡單地點點頭說雷斯林可以回去睡覺了，這些受傷的士兵早上應該就會沒事。

由於曼陀羅根的藥效、催眠術的作用，加上失血量很大，不幸截肢的士兵睡得很安穩，其他傷者也都在休息。雷斯林回到自己的帳棚，帶著滿身汗水倒在床上，床鋪此刻像是一種奚落、一種嘲弄，至少對他而言是如此。

攻城方兩軍隔天午時會面，男爵驅馬前去與柯羅斯指揮官進行磋商。這一次柯羅斯態度較為尊敬，但還是很難稱得上友善。他這回準許男爵帶劍入帳棚，也開口請他就座，兩人討論要以什麼戰術拿下希望城。

雙方都同意就昨天所見，希望城的防禦相當堅強。正面進攻的話，即便兩支軍團傾全力而出，恐怕還是會鎩羽而歸，即便可以兵臨城牆，人數也會所剩無幾。柯羅斯提議就這麼延續圍城戰，希望城的人幾個月內一定會用光存糧，隨後幾個月就只能吃老鼠維生，最後看著小孩餓死，反叛的氣焰也就起不來了。

在男爵眼中，這種方案毫不可取，若不是有必要，他也根本不想與這指揮官多相處一分鐘，因此他提出另外一個辦法。

﹁我認為可以快速解決這個問題。派一小支部隊進入城內，由後方攻擊，搶在他們無法反應之前就將城門打開。﹂

﹁來陰的嗎？﹂柯羅斯冷笑：﹁這個我喜歡。﹂

﹁我想也是。﹂男爵語氣很酸。

﹁但是要派誰的部隊去深入敵陣？﹂柯羅斯皺起眉頭。

﹁我可以派我這邊的人去。﹂男爵早算準了他會這麼問，很有氣魄地回答：﹁你也看過他們實際作戰了，應該不會懷疑他們的能耐。﹂

﹁你先去外面等一下，﹂柯羅斯說：﹁我得想一想，順便跟我的軍官討論討論。﹂

在外頭踱步的時候，男爵就聽見裡頭的大半談話。他氣得面紅耳赤，因為柯羅斯很大聲地說：﹁那些傭兵死了我們也沒損失，之後要繼續圍城也可以。如果他們能得手，那倒是省下我們不少麻煩、不少時間。﹂

等指揮官又請他進去時，男爵索性自己把劍交給柯羅斯的副官，免得會有拔劍的衝動。

﹁好，男爵閣下，﹂柯羅斯說：﹁我們決定照你的計劃進行。你派一支部隊潛入希望城，由他們的後方攻擊。看到你那邊的信號之後，我們就會由正面進攻大門。﹂

﹁相信城牆部份交給你們應該不用擔心吧？﹂男爵凝視著柯羅斯：﹁如果你的手下沒有分散他們的兵力，我派去的人不可能脫身。﹂

﹁嗯，我明白。﹂柯羅斯拿著一根鳥骨頭剔牙，冷笑著眨眨眼睛：﹁我保證。﹂

﹁長官，您相信他的話嗎？﹂離開柯羅斯的帳棚時，摩根指揮官不禁好奇。

﹁你自己聞聞他身上那味道吧。﹂男爵表情一沉。

﹁如果長官的意思是跟他的臭味一樣重，那可見得您是相當信任他了。﹂摩根一本正經地說。

﹁哈哈！﹂男爵捧腹大笑，拍了摩根背上一把：﹁這個笑點不賴啊，摩根。這個好笑。﹂回去營地的路上他不禁一直咯咯地笑。

﹁長官，﹂瑟耐吉連長說：﹁丙連自願進行這項任務。而且長官，您欠我們一筆。﹂他很大聲地補上後面那句，不過其他連隊的連長也都想爭取這個機會。

男爵打斷他們，轉頭問瑟耐吉：﹁連長，說清楚一點。﹂

﹁我的人被派去執行一個本來就沒指望能成功的任務，﹂他回答：﹁他們給打個落花流水，還被敵人逼得掉頭逃跑。﹂

﹁他們上戰場之前就該知道會有這種可能性。﹂男爵說。

﹁沒錯，長官。﹂瑟耐吉連長堅定立場：﹁但是請長官想想他們的感受，現在每個人都垂頭喪氣，這是丙連第一次遭到這麼大的挫敗︱︱﹂

﹁可是，奇力‧裘理斯在上，他們︱︱﹂男爵語氣也急促起來。

﹁大人，這是我們這一連第一次被別人打敗。﹂瑟耐吉稍息站著，動作很僵硬：﹁他們需要一次機會，把尊嚴贏回來。﹂

其他連隊的指揮靜了下來。雖然大家都想得到這個機會，但是也都可以認同瑟耐吉的說法。

﹁好。﹂男爵終於鬆口：﹁瑟耐吉升任少校，潛入城內的任務交給丙連，不過這次我要派法師隨行。赫金連長！﹂

﹁大人！﹂

﹁這次任務你也一起去。﹂

﹁容我多言，大人，不過我建議您改派我的助手過去。﹂

﹁赫金，你確定那年輕人有能力執行這麼重要的任務？﹂男爵口氣很嚴肅：﹁我還是覺得馬哲理那副體弱多病的樣子不可靠，還正想跟你說該請他走路了。﹂

﹁紅袍小子比表面上堅強得多，大人。﹂赫金回答：﹁他遠比他自己知道的還要厲害，我是這麼認為。做為法師，他也比我要強，﹂赫金說出這番話的時候沒有什麼忿忿不平的表情，似乎只是想要陳述事實。﹁這一次賭上很多人的性命，您應該要派最優秀的人。﹂

﹁這是當然。﹂男爵聽了有些意外：﹁但是你比較有經驗︱︱﹂

﹁大人，我之所以比較有經驗，不就是因為我有那些﹃經驗﹄嗎？﹂赫金神氣地說：﹁如果您不讓他去，那他當然沒有經驗。﹂

﹁我想這話說得沒錯。﹂不過男爵表情還是有點懷疑：﹁你是法師部隊的指揮，我對法術的瞭解還裝不下你家老鼠的茶杯。瑟耐吉少校，去通知馬哲理，他現在暫時接受你指揮，之後向我回報。﹂

﹁是，長官！﹂瑟耐吉行禮：﹁謝謝長官！﹂

﹁小雷，你聽說了沒？﹂卡拉蒙站在雷斯林帳棚外頭有點溫吞。他頭很痛，肚子也好像給侏儒拿去當鍋爐用過。戰場的可怕，葬禮的悲傷，再加上宿醉，使他開始懷疑，自己是不是真的該將人生花在軍旅生涯。這次跟弟弟有關，其實他也想看起來興奮一點：﹁我們要潛入那座城，你會跟我們一起去！﹂

﹁嗯，聽說了。﹂雷斯林對著外頭不耐煩地叫著，視線沒有離開過放在大腿上的魔法書。﹁你走開別吵我，卡拉蒙。我得在天黑之前把咒語都記好。﹂

﹁這就是我們一直想要的，小雷。﹂卡拉蒙聽起來帶著一種淡淡的感傷：﹁你說對不對。﹂

﹁嗯，卡拉蒙。我想是吧。﹂雷斯林回答。

卡拉蒙又在外頭站一會兒，想看看弟弟會不會叫自己進去，希望能找機會與弟弟談一談自己心中的恐懼、羞愧、甚至是想要回家的念頭。但是雷斯林什麼也沒說，似乎完全沒注意到雙胞胎哥哥還在外面。最後卡拉蒙也只能離開。

等到哥哥走了，雷斯林眼睜睜地盯著魔法書，然而上頭的字母像是一團無意義的符號，一頁一頁地流動，每個字都像是抹了油一樣從他的腦海中溜了出去。不只自己的哥哥，還有很多人的安危都維繫在他身上，這真是個笑話！不過諸神原本也就一直愛作弄他。

雷斯林無奈地繼續記憶咒語，他膽怯到不敢承認自己的膽怯。

## ２︱１０

傭兵團攻擊城牆失敗的那一天下午，奇蒂拉回到了柯羅斯的軍營。時間比她料想的要晚，想必炎祭會毛躁地想噴火。山間的秘密入口距離營地比她估算的要遠，而且回程也崎嶇難行。

她回去看見紅龍沉沉地在自己帳棚中睡覺，完全沒理會外頭鐵匠架起能搬動的鐵爐，叮叮噹噹不停地敲打。

而且炎祭的鼾聲比起鐵鎚的聲音毫不遜色，她連通報都跳過，直接闖進牠的帳棚，進去時腳底下絆到了什麼東西在地上滾動。奇蒂拉暗罵一聲，穩住重心，在昏暗光線下低頭一望。

地圖匣？她正想拾起，但卻看清楚原來那是個卷軸匣，法師會在裡頭裝些法術備用。於是她讓匣子乖乖躺在地上，畢竟她可不知道匣子上頭有沒有設下魔法陷阱。地板上找得到其他的卷軸匣，一些從小包包中散出來的戒指，還有一個打破的瓦罐，聞起來裡頭應該裝了雞湯。

但這又生出了個謎團：卷軸顯然不是炎祭的東西，而且牠會讓東西散落一地，顯然也就不大有興趣。奇蒂想像得到自己不在的這段期間，一定有人與炎祭見面過，不過對方是什麼人她就猜不透。卷軸匣這種東西代表那是個法師，但是雞湯應該是廚子弄的？這營地的廚師是不是也涉獵了些法術，她只希望炎祭沒有太過羞辱對方，吃的東西已經夠糟了。

她低頭瞪著炎祭，想到自己在外頭冒險跋涉，牠卻躲在這溫暖舒服的帳棚睡大頭覺，心頭不禁一陣火氣；吵醒牠可真是大快人心哪。

﹁閣下︱︱﹂奇蒂拉搖搖他肩膀：﹁炎祭？﹂

炎祭瞬間醒過來，眼睛一亮意識清楚，回瞪著奇蒂拉的眼神透露著憤怒、憎恨，不過目標似乎不是她，而是因為他清醒時又得面對自己侷限在人類肉體中。牠瞪著奇蒂拉，火紅的眼神卻是冰冷，牠討厭奇蒂拉，就如同牠討厭所有的人類，那態度可以說是把她當成什麼小蟲一樣。奇蒂拉連忙抽手退後一步，她還沒見過有誰可以從熟睡中這樣快就回復神智，感覺上相當不自然。

﹁抱歉吵醒您了，閣下。﹂她這句話可說得非常真摯：﹁但我想您會希望知道我已經完成﹃我們的﹄任務了。﹂她實在忍不住加上淡淡的諷刺去強調那幾個字。﹁您應該會想知道我的發現。﹂

她朝旁邊望了望，不以為意地問：﹁閣下，這兒是怎麼了？地上一堆東西。﹂

炎祭在床上坐起來，就算睡覺的時候牠也穿著紅袍子，從來沒有脫下來洗，牠本身也沒有洗澡過，身上散發濃厚的氣味。那氣味裡頭帶著屍體般的腐臭與霉味，奇蒂拉不禁聯想到紅龍先前居住的潮濕洞穴。

﹁我和一個年輕法師見過面，非常有趣。﹂炎祭回答。

奇蒂拉踢開腳邊的卷軸匣，坐在椅子上道：﹁看樣子他離開得很匆忙。﹂

﹁他的確沒有久留，﹂炎祭不大高興地冷笑，低聲說：﹁他手上有我想要的東西。﹂

﹁你怎麼不乾脆直接搶過來？﹂奇蒂感到不耐煩。

她對這事其實一點興趣也沒有，回程旅途花了不少功夫，現在又累又煩，手頭上還有重要的事情要傳達，但得要讓這頭龍閉嘴一陣子。

﹁典型的人類反應。﹂炎祭瞪吼：﹁這件事情有很多妳一輩子搞不懂的微妙之處。我會把那東西弄到手，可是我會用自己的辦法、挑適合的時機。桌上有一張字條，妳幫我拿去給那年輕法師，他應該是跟那些我們不知怎地會當成盟軍的人在一塊兒。﹂

炎祭指著桌上一個卷軸匣，裡頭沒有裝卷軸，應該是牠將自己的紙條塞進去了。

奇蒂拉本想破口大罵說她並不是炎祭的跑腿，但又擔心兩人要大吵一架，她現在可只想要把話說完就趕快去睡覺，所以決定忍下這口氣。

﹁那法師叫什麼名字，閣下？﹂奇蒂拉問。

﹁瑪濟斯。﹂炎祭回答。

﹁瑪濟斯啊。﹂她走出帳棚，將匣子交給一個路過的士兵，下令要他想辦法將東西送到隔壁營地。

﹁嗯，鎢斯‧馬塔，﹂炎祭見她回來時問起：﹁妳的任務如何了？辦好了嗎？我想應該是失敗了吧，看妳拖拖拉拉地還不肯開口。﹂

回答的時候奇蒂拉從腰帶取下小冊子遞過去：﹁您自己看看吧。閣下。﹂

牠連忙接過了那筆記本，幾乎可以說是一把搶過去。﹁所以妳找到金屬龍蛋了。﹂

炎祭喉頭不懷好意地發出咯咯聲，貪婪地掃視著上頭記下的數字，奇蒂拉解釋起自己的紀錄法。

﹁我是一列一列算的，總數很多。上頭註明了﹃Ｇ﹄跟﹃Ｓ﹄分別是金與銀的意思，看到﹃十一‧三十四Ｓ﹄這樣代表第十一排有三十四隻銀龍蛋。﹂

﹁我自己就看得懂妳這些鬼畫符了，只不過還真像是有隻老母雞爬過這幾頁。﹂

﹁很榮幸我的工作成果能取悅您，閣下。﹂奇蒂拉已經累到懶得去管炎祭有沒有聽出自己語氣中的諷刺。牠根本沒聽見，全神貫注在那份筆記上，一直自言自語，一下子心算一下子點頭，高興地發出了刺耳的竊笑。翻頁看見有地圖，更是笑得五官都扭曲了，喉嚨發出一陣陣嗚嗚聲。

﹁所以︱︱這個就是通往山谷裡秘密入口的地圖。﹂他看了看，皺著眉頭：﹁是還算清楚。﹂

﹁柯羅斯指揮官一定看得懂。﹂奇蒂拉打著呵欠伸出手：﹁我得把地圖拿去給他，閣下，您看完了嗎？﹂

炎祭沒有將本子遞回去，非常專注地凝視地圖。奇蒂拉覺得牠似乎想將整張圖都刻在腦海中。

﹁閣下，您想去那山洞？﹂奇蒂拉心頭一驚，很不自在地問：﹁您實在沒有理由這麼做。我可以保證上頭的數字都正確，要是您對我不放心︱︱﹂

﹁我沒有懷疑妳，鎢斯‧馬塔。﹂紅龍和顏悅色，看來心情大好：﹁至少比起其他小蟲子，我還算比較信得過妳。﹂

﹁那麼，閣下︱︱﹂她又拿出招牌的甜笑：﹁您就不用白費功夫去那山洞了，我們兩個在這裡的工作已經完成，剛好現在也是離開的好機會。艾瑞阿卡斯將軍之前也說過，得到情報之後要立刻回去報告。﹂

﹁妳說得對，鎢斯‧馬塔。﹂炎祭回答：﹁妳就趕快回去找艾瑞阿卡斯。﹂

﹁閣下︱︱﹂

紅龍看來是在嘲笑她：﹁我已經不需要妳了，鎢斯‧馬塔。回去找艾瑞阿卡斯領妳的獎賞，我相信他一定會很大方。﹂

炎祭從床上站起來從奇蒂拉身邊走過去，打算走出帳棚，奇蒂拉連忙要抓住牠。

﹁您想做什麼？﹂她問道。

牠一臉不悅盯著他：﹁放開我，小蟲兒。﹂

﹁您到底要做什麼？﹂其實奇蒂拉也知道答案，但她真正想知道的是︱︱這情況真該死，她該怎麼做？

﹁那是我的事情，鎢斯‧馬塔。﹂炎祭回答：﹁跟妳沒關係，妳不需要過問。﹂

﹁您想把那些龍蛋毀掉。﹂

牠甩開奇蒂拉的手，又朝外面走去。

﹁可惡！﹂她追上去抓住牠手臂，用力得指甲也嵌進去了：﹁您知道命令是︱︱﹂

﹁命令？﹂牠瞪大眼睛，樣子野蠻兇悍：﹁我才不接受別人的命令！更何況是個戴著有兩隻角的頭盔就自稱是﹃龍騎將﹄的小毛頭！﹂

﹁哼︱︱﹂炎祭咧嘴不屑地一笑：﹁我聽到艾瑞阿卡斯這樣自稱了。﹃龍騎將﹄！他和其他人還真以為以你們這點小小的力量跟微不足道的生命可以和我們相提並論！也不能怪他就是了，他大概以為用那種拙劣的方式模仿我們龍族可以沾到一些光，因此得到克萊恩其他種族的崇敬。﹂

紅龍鼻子哼了一下，火焰從鼻孔噴出。牠發著嘶嘶聲說：﹁就好像小孩穿著爸爸的鎧甲辦家家酒，他馬上就會知道鎧甲太重，他根本撐不住，然後他就會摔倒。這是妄想的代價！﹂

﹁我就是要去把蛋都給砸了。﹂牠帶著淡淡的挑釁問：﹁妳有膽子阻攔我？﹂

奇蒂拉身陷危機了。但在她看來，自己也沒什麼好在乎。

﹁閣下，命令或許是透過艾瑞阿卡斯將軍發布。﹂她大膽地與紅龍閃著精光的眼睛相對：﹁但我們都很清楚是誰叫他這麼做的。您連黑暗之后的意旨也想違背？﹂

﹁我樂意極了！﹂炎祭牙齒格格作響：﹁妳以為我真怕了祂？要是塔克西絲在這個世界的話，我或許還怕祂三分，但妳也知道祂根本不在這裡，祂被困在地獄深淵啦。呵，祂是可以又吵又鬧用力跺祂那雙小腳，但總之祂就是碰不到我半根汗毛，所以我要去復仇啦。我要讓那些殺了我的同伴、把我們逼到絕境裡的金龍、銀龍好好嚐嚐苦頭，牠們殺我們，我就殺了牠們的小孩，順手毀了那個該死的神和祂的神殿。還要把那個城也整個燒了，之後︱︱﹂牠舌頭閃了一下，好像舔著血的一團火。﹁我要把瑪濟斯的子孫也斃了，這樣我就報了大仇了。﹂

牠紅色雙眼一閃：﹁趁妳走得掉的時候趕快走，鎢斯‧馬塔。要是柯羅斯跟他手下的飯桶想礙事，就連他們也一起燒成灰。﹂

﹁閣下，﹂奇蒂盡最後的努力：﹁黑暗之后殿下對於這些蛋還有計劃啊。﹂

﹁我也一樣。﹂炎祭說：﹁克萊恩所有的種族馬上就會看到龍族到底有多強大，你們很快就會看見龍族回到應有的地位︱︱我們應該要統治世界。﹂

奇蒂拉不能放任牠毀掉艾瑞阿卡斯的計劃，也不能縱容牠違逆黑暗之后的命令。更重要的是，她可不想讓炎祭壞了自己對未來的期望、計劃跟抱負。她聽著炎祭說話時已經抽出長劍，動作非常快速流暢，如果炎祭是個普通人類，大概下一口氣時，咽喉上已經插著一把劍。

但他不是人，他是一頭龍，還是一頭紅龍，克萊恩世界最強悍的生物之一。火焰包圍奇蒂拉的身體，她身邊的空氣發出爆裂聲，燒灼她的肌膚。她想要換氣尖叫，但整個胸口都塞滿了熱氣，身體燙得不得了。她撐不住了，只能跪在地上等死。那團火焰一下子散開了。過了一下子，奇蒂拉發現自己根本沒受傷，但是活生生燒死的記憶卻栩栩如生。只是一瞬間，但她腦海中的體驗是一個警告。她仍跪在自己倒下的地方，感覺灰心喪志。

﹁再見，鎢斯‧馬塔。﹂炎祭愉快地說：﹁多謝妳大力幫忙。﹂牠臉上露出個冷笑，刻意鞠躬行禮，然後重重將牙齒扣上。

奇蒂拉看著牠走出帳棚，也看著自己飛黃騰達的路就此斷送。她一直跪在原地，直到最後確定炎祭不會回來了，才忍著痛，很僵硬地伸直了腳，伸手扶著帳棚的牆面站起來，稍微走動後，奇蒂拉就好多了。

她走到外頭，深深吸一口氣。外面的空氣雖然有煙霧，卻還是比起帳棚裡面那股紅龍的味道要好。她在營地內找到一個隱密的地方，位置在絞刑臺後面，除非逼不得已，不然沒有人會走到這種地方。但這兒有個小缺點就是蒼蠅很多，不過奇蒂不在乎，她要在這裡不受打擾一個人好好思考眼前這困境。

她不能︱︱絕對不能︱︱眼睜睜看著炎祭完成復仇計劃。奇蒂對那些龍蛋一點也不在意，至於那座神殿也給了她很多不舒服的感覺，可以的話她很樂意幫著炎祭拆了它。但是她不會沉溺在這種念頭裡，也不可以讓炎祭這樣做。牽扯的事情太多了，賭注也太大；原本她們最後一注都贏了，現在這頭龍居然要將贏來的錢全部用光，只為了一頓晚餐跟一場煙火表演。可真是盛大的表演哪！奇蒂拉生氣懊惱地跺腳。

這下子安塞隆大陸上所有人很快就會知道龍族重返人間，艾瑞阿卡斯的軍隊現在卻還沒有實力可以發動總攻擊，光是看看這個軍營就能知道這一點。柯羅斯和他這群新兵碰上了索蘭尼亞騎士，抑或是其他訓練精良的部隊都不堪一擊，可以說是未戰先敗，而一切都肇因於那頭目中無人、只想著跟黑暗之后作對的蠢龍。

﹁正面衝突我絕對沒勝算。﹂奇蒂拉喃喃自語，朝著一邊走了十步之後又轉頭走回來：﹁牠的法力太強了，剛剛就是最好的證明。不過再怎麼厲害的法師也會有弱點︱︱例如肩胛骨中間。﹂

她從靴子抽出匕首拿在手上兜轉，看著陽光在刀刃上反射。那個﹁奈傑爵士﹂也說不定根本是個假騎士，但他還算守信諾，因為奇蒂拉出山洞的時候就取回了刀劍。

﹁就算是龍，背後也沒長眼睛。炎祭一直以為自己天下無敵，牠可真是誤會了。﹂

瞄準了二十步外樹幹上一個櫛疤，奇蒂抓著刀尖朝那一射。匕首切開空氣，埋進那櫛疤一個巴掌外的地方。

她做了個鬼臉：﹁老是偏右。﹂走到樹旁邊一看，匕首幾乎全部插進樹幹，只剩下刀柄在外面。她取下匕首說：﹁這樣應該殺得死牠，﹂她想了想。﹁至少牠是人形的話應該沒問題，如果牠變回龍的話就沒什麼用了。﹂

想到這點就很頭痛，如果炎祭變回巨龍的模樣，那奇蒂拉一點機會也沒有。她忍不住一陣惡寒︱︱要是牠已經變身了怎麼辦？這很難說，牠似乎根本不在乎會被人看見，也許會想飛過去山洞那兒︱︱但細想又發現不對。炎祭抵達山洞之前應該都會繼續偽裝，因為牠應該知道龍蛋有守護者。剛剛炎祭離去得很倉促，完全沒有跟她問到這一點；而守護者或許不會介意紅袍法師靠近，看見紅龍則一定會敲響警鐘。

炎祭必須要以人類的姿態潛入洞穴裡，至少奇蒂拉希望那頭龍還有點常識。然而想到現在自己居然仰賴著那頭龍有常識，她不禁要搖頭嘆氣一番。總之不管炎祭到底頭腦清不清楚，現在奇蒂拉沒有選擇，她一定得找個辦法阻止那頭龍，否則自己將來就永遠只能做個小小的傭兵。

跟妳的父親一樣。一個聲音不請自來在她腦海中迴盪。她雖是生氣，但不想搭理那聲音；將匕首收進靴子後，踏上追蹤紅龍的路途。

## ２︱１１

一如瑟耐吉連長所料，機動連得知自己接下滲透敵方瓦解其守備的任務之後，士氣為之一振。這一個任務相當危險，但是這些士兵之前遭受城牆駐軍無情的攻擊卻沒有機會還手，現在當然很高興終於得到機會。

﹁這就是我們訓練的目的，﹂聶米絲中士集結部隊時也說：﹁匿蹤、隱密，這是我們的專長。現在我跟大家報告戰略。﹂

﹁我們要攀上希望城南方的峭壁，﹂她說：﹁然後爬下山，從那裡入城，面對的是依靠山壁的那面城牆。他們應該不會預期我們從這個方向進攻，所以駐守的士兵應該也最少。﹂

﹁男爵得到的地圖顯示，希望城南區主要是倉庫，我們要翻過的城牆那邊還有一座棄置的神殿。﹂聶米絲解釋：﹁據我們探聽到的消息，因為城裡頭的商人沒有貨物可以買賣，所以倉庫大概都是空的。我們要在明天日出以前進入城中，白天都躲在倉庫裡，等到深夜才進行攻擊。﹂

她伸出大拇指朝著站在隊伍邊緣的雷斯林比劃：﹁這一次魔法連的雷斯林‧馬哲理會支援我們。﹂

﹁萬歲！﹂卡拉蒙在隊伍裡還是忘情地大叫。

但雷斯林卻覺得很糗，白了哥哥一眼。他看得出來，丙連其他士兵對此沒有欣悅之情。赫金已經為男爵服務許多年，與大家的關係很好，每個人都把他當成朋友，身為法師只是個小小的人格問題，不會造成什麼阻礙。但是雷斯林有奇特的外表，看起來體弱多病，加上他與同袍一向不熟絡，別人對於與他同行會有顧慮非常自然。

有些人喃喃自語，不過沒有誰講大聲反對。卡拉蒙一直盯著他們，一些嚐過他拳頭滋味的人就很懂得不管是真是假，出言汙衊他弟弟會有什麼下場。加上聶米絲中士也在注意狀況，她可不想聽到有人對自己交代的事情發表什麼﹁高見﹂，於是雷斯林順利加入丙連，沒有引發什麼大問題。有人還主動想幫他提裝備，但卡拉蒙已經自己動手了。

雷斯林自己則保管好卷軸、法杖、施法材料，他原本還想把魔法書也帶在身上，雖說他後來已經把赫金吩咐在這種行動中必備的法術都記憶好了，對雷斯林而言，能多幾個鐘頭複習會更有信心一點。但是赫金則認為珍貴的魔法書要是落入敵人手中，後果太過嚴重。

﹁紅袍小子，找人遞補你的位置很簡單。﹂他說得輕鬆：﹁但要找一本新的魔法書可沒那麼容易。﹂

﹁天色一暗，我們立刻出發。﹂聶米絲又說：﹁預計在破曉前後要穿過山區，到達城市外圍。盟軍會從正面攻擊擾亂視聽，讓他們瞻前就顧不了後。﹂

隊伍中有人發出很不雅的聲音。

聶米絲中士點點頭：﹁嗯，我知道你們在想什麼。其實我也一樣，不過不用多嘴。有人有問題嗎？﹂

一個士兵問：﹁要是跟隊伍走散了怎麼辦？﹂

﹁唔，很好的問題。﹂中士回答：﹁要是有人走散了，就回來營地。不要自己偷溜進城，那有可能破壞掉整個戰術計劃。沒問題了吧？部隊解散，太陽下山的時候回來集合。﹂

大家各自回到帳棚中整理裝備，出發以後帳棚也不會拆掉，這樣守城軍才不會注意到有人離開。機動連這次只配備各式短劍小刀，沒有盾牌、鎖鍊甲、長劍、長矛，兩個準頭好的士兵帶了價值不菲的精靈長弓與箭袋。所有人這次只穿皮甲，沒有金屬護具，因為那些裝備太笨重，沒辦法爬山，而且會發出聲音洩漏行蹤。每位士兵肩膀上都扛了一捆繩子，路上還要尋找水源，食物只有一點乾糧。

看到吃的東西這麼少，卡拉蒙心頭蒙上烏雲，但他還是提醒自己，戰爭就是這麼艱苦。能夠正式展開攻擊倒是令他開心些，興奮的情緒蓋過了佯攻城牆時造成的陰霾；他從來就不是活在過去的人，此刻帶著信心迎向未來，無論發生什麼事他都坦然接受，不浪費時間去憂慮各種可能性。

相反地，雷斯林卻想著，如果碰上那叛逆法師自己一定會敗下陣，又擔心咒語沒有每個字母都清楚刻在腦海，一直想像會有什麼可怕的狀況出現：他可能會摔下山崖、被敵人俘虜刑求等等。等到丙連都準備要出發了，他卻自己嚇得覺得沒辦法上路，想要過去跟赫金裝病，但是，這時候有人在營地大叫一個名字。

﹁瑪濟斯在哪？誰去告訴瑪濟斯一聲！﹂

瑪濟斯！這名字要是幾百年前在修瑪的營地裡出現並不奇怪，但在這個年代、這個軍營裡就太格格不入。雷斯林隨即想起，他的確告訴那個名叫炎祭的法師自己是瑪濟斯後裔，於是連忙踏出帳棚叫道：﹁你有事找瑪濟斯？﹂

﹁是啊，你認識他嗎？﹂那士兵問道：﹁有人給他一封信。﹂

﹁我是﹃聽過﹄他，﹂雷斯林回答：﹁把信給我，我會幫你送到。﹂

士兵可一點也不猶豫，因為他拿的那個卷軸匣上頭畫了許多怪異符號，看起來就是個魔法物品。對他來說，能夠快點扔掉這燙手山芋是最好不過，所以他立刻將東西交出來。

﹁是誰送來的？﹂雷斯林追問。

﹁對面營地的法師。﹂士兵一說完就馬上離開，一點都不想知道匣子裡頭裝了什麼東西。

鑽進自己帳棚以後，雷斯林把門簾掩上，緊緊綁住。他相當仔細地檢查這卷軸匣，心想這玩意兒有可能要了自己這條小命。在匣子上的確可以感應到一股魔力，這倒不算奇怪，但這魔力卻也不強。然而聰明人並不想冒這種風險。雷斯林將卷軸匣擺在地上，開口朝向另一邊，然後拿出自己的匕首，刀尖插進匣蓋與匣身之間，想要慢慢地推開蓋子。

午後的太陽照得帳棚內非常悶熱，這種緊張的氣氛更使得溫度提高十倍之多。他的脖子、胸口很快就已經汗濕，但雷斯林依舊小心進行，不過好不容易快要將蓋子推開時，他給汗水打濕的手心卻滑了一下，卷軸匣轉動起來，蓋子也忽然鬆開彈出去。

雷斯林倉皇後退，差點沒有將床給撞翻，整顆心懸在半空。沒發生什麼事情，蓋子仍在不平整的地面上跳動，最後在帳棚一角停下來。他抹了抹額頭、等著心跳慢下來，之後大敵當前般地伸手，拿起卷軸匣，小心往裡頭窺探。

匣子裡面塞了一張羊皮紙，也看得見上面有寫字。雷斯林將卷軸匣開口對著光線，試圖分辨出那字跡是一般文字還是魔法文字，可是看不出來。他最後不耐煩也不想管後果，直接將那張紙掏了出來。

﹃年輕的瑪濟斯，我很高興之前有機會跟你談天，也很遺憾你就這樣走了。也許我說了什麼話冒犯到你，倘若如此我衷心在此致歉，並且希望有機會將你不小心留在這兒的東西物歸原主。等到我們攻破城牆，希望有機會再與你一聚，相信下一次我們可以談得很開心。﹄

信下面有署名：﹃炎祭﹄。

﹁原來他是這樣看我的？﹂雷斯林酸溜溜地心想：﹁他以為我是個笨蛋，會踏進這麼明目張膽的陷阱？就連瞎了聾了傻了的溪谷矮人也知道要躲開。我說有兩張臉的朋友啊，你是個有趣的對象沒錯，但是我可不打算跟你有什麼深交。﹂

他將那紙條揉成一團，前去與丙連會合的路上帶著一抹不屑丟進火堆中。他看過信之後，原本想要拒絕任務的念頭全都化成空，一股火氣冒了上來。現在就算上頭原本沒有安插他協助攻域，他很可能也會請纓上陣。抵達之後他就站在卡拉蒙身邊。

﹁出發！﹂隊伍中的士兵將命令一個一個向後傳：﹁出發！﹂

這是個多雲的日子，空中飄落一片輕雨，水珠將東西都打濕了。麵包軟了，柴火燃不起來，士兵個個都在抱怨。但是聶米絲中士與瑟耐吉連長卻因此心情很好，看見厚重的雲層，代表今天晚上不會有星星跟月亮出來。

丙連行進三個鐘頭以後到達了希望城後方的山壁。這段路程並不很遠，要是走直線不要拖拖拉拉應該一小時不到而已，但是瑟耐吉連長想確保城內沒有人會識破他們的動機，所以即便城牆上的哨兵不管眼睛多尖都應該看不見他們，丙連還是迂迴前進，先朝反方向走出去一段才又折返。

派去前方偵察的士兵負責找出一個可以登上峭壁的地點。一開始這幾個偵察兵還以為找不到，心想得回去請連長考慮改變計劃。而問題地點是希望河，希望城因為偎著這條河而得名。希望河切過峽谷穿越山谷底部，河岸有很多磨坊，風車還在轉動，發出難聽的嘎嘎聲，不過這些建築物已經沒人在裡頭，東西也被洗劫一空。偵察兵看了又不禁擔心起來。

太陽下山，丙連準備行動，偵察兵終於找到可以渡河的地方。河水從山上流下來，在一處巖島分叉為二，河水因此較淺，過了巖礁之後才又匯聚起來往下奔流。大感欣慰的偵察兵連忙回到集合地點，將大夥兒領向可以涉水的地方。

大家將自己的武器舉高後開始下水，雖然天氣不算差，但是山上流下來的水還是相當冷冽。卡拉蒙想要幫弟弟一把，可是雷斯林看他的眼神可以讓奶油當場變酸；法師自己提起袍子下襬到腰部，跨步進入水中。

他移動得很慢，每一步都先試探一下，很怕會在冰冷的河水中摔一跤。他擔心的倒不是自己的安危，而是身上帶的卷軸。卷軸雖然都密封在卷軸匣了，可是他還是不希望有任何一點閃失結果讓水流沖去，否則墨水會暈開，上頭的咒語就沒用了。他終於安全渡過第一條支流，整個人冷到骨子裡，抖得牙齒都打顫了。

礁石排列正好可以充當橋樑橫跨第二條支流，也就是說雷斯林這次不用下水，但是他發現還是無法安心，因為走在那些石頭上並沒有比起涉水容易多少，頂多只是舒服一點。雷斯林的腳跟腿剛剛都冷到麻木了，感覺不到自己的腳趾，加上石頭淋過雨變得很滑，就連老兵都常常重心不穩，在黑暗中一邊滑跤一邊小聲咒罵。好幾次都差點有人要摔進水裡，不過有了卡拉蒙和很會攀爬的伙計兩人協助，雷斯林也總算穿過了比較危險的一段。

丙連正式抵達峭壁下方，從這兒開始才是真正的挑戰。大家都深深吸一口氣，揉了揉身上的擦傷瘀青，不發一語看著夜空下高聳的山脈。偵察兵朝上面指出一塊平臺，從那片平臺再往上就可以翻過山。

翻過山之後就可以看見城牆，他們如此報告。

﹁馬哲理，你力氣最大。﹂聶米絲拿出一個鐵鉤交給卡拉蒙。﹁用力丟，要甩到比那個平臺還高的地方。﹂

卡拉蒙在手上轉了兩圈後拋出鐵鉤，有力的臂膀將鉤子直直往上送，鉤子在高空畫了個弧形，幾秒鐘之後朝谷底飛下來，差一點兒打在中士頭顱上。聶米絲倉皇一閃，逃過一劫。

﹁抱歉，長官。﹂卡拉蒙低聲道歉。

﹁再一遍，馬哲理。﹂中士下令之後趕快退到安全距離。

卡拉蒙重擲一次，這次他很注意瞄準山壁的位置，鐵鉤連著繩子斜斜飛了上去，噹的一聲刺進山壁然後慢慢滑落，最後卡在一塊突出的巖石上。他用全力扯了扯，確認繩子很牢靠。

﹁阿斗，你先上。﹂中士說：﹁多帶點繩子上去。﹂

沒有人知道阿斗本名是什麼，包括他自己也一樣。據他本人所言，從小大家因為他很會翻筋斗，便這麼叫他，而他習以為常。以前他家裡經營馬戲團，在索蘭尼亞各地進行表演，還曾經是帕蘭薩斯王城的皇家馬戲團。至於他離開馬戲團的原因也同樣沒有人知道，阿斗自己未曾提起，有些風聲指出他某一次走繩索的表演出了意外，失去妻子與伙伴，所以他才會悲痛欲絕不願回去。

但若那故事屬實，顯然失去親友並沒有改變他的性格。他很活潑友善，喜歡在軍營裡表演特技，同袍看了莫不嘖嘖稱奇。他倒立走路比起一般人用腳走路還靈活，身體可以隨意彎曲甚至打結，手指像是沒有關節一樣可以有各種奇怪的角度，不管什麼奇形怪狀的樹他都有辦法爬上去。

阿斗一爬到半路的巖架上，又固定了幾條繩子，然後拋到下面給大家接住。下面的士兵井然有序一個個往上爬。雷斯林看這情景不禁深思起來。他僅存的力氣連拿個裝滿的酒杯都覺得重，想要自己爬上山壁根本不可能。

卡拉蒙也察覺到這點，﹁小雷你要怎麼辦？﹂他低聲問。

﹁你揹我。﹂雷斯林很乾脆地回答。

﹁啊？﹂卡拉蒙看看繩子，又看看那高度，再看看弟弟，露出沮喪的表情。

雖然雷斯林很瘦，但他終究是個成年人，何況還得加上他的法杖、卷軸匣、法術材料等物品。

﹁你不會覺得重的，卡拉蒙。﹂雷斯林淡淡地說：﹁我會在自己身上施法，這樣我就能跟羽毛一樣輕。﹂

﹁喔，真的嗎？這樣就好辦。﹂卡拉蒙毫無疑問地信任他，彎下腰讓雷斯林爬上去。﹁手繞到我脖子前面喔，那法杖會不會掉？﹂

瑪濟斯法杖和卷軸匣都很牢固地、緊緊地綁在穿過雷斯林肩膀的一條皮帶上。卡拉蒙抓住繩子，不停換手往上攀。

﹁你有施法術嗎，小雷？﹂他問起：﹁我沒聽你唸咒啊。﹂

﹁我對法術懂得比你多，卡拉蒙。﹂雷斯林回答。

卡拉蒙繼續往上爬。他非常亢奮，沒有感覺到什麼多餘的重量。

﹁小雷，你的法術真的有用！﹂他轉過頭：﹁我真的沒感覺到你的重量！﹂

﹁別多嘴了，注意你上面！﹂雷斯林一點都不想知道要是卡拉蒙手鬆了會怎麼樣。

到了中間那片平臺，雷斯林從卡拉蒙背上滑下，整個人背靠著山壁癱在地上。他深呼吸一口氣，馬上咳嗽起來，連忙取了腰帶上一個罐子，吞下一點藥茶來舒緩胸口。這次咳嗽還可以壓抑，不過他真的很累，眼前卻是旅途中最艱難的一段。

﹁大夥兒繼續往上爬！﹂中士再度將鐵鉤送到卡拉蒙手上。

從山頂到巖架的距離並沒有比之前那一段要長，卡拉蒙拋出鐵鉤然後拉扯測試，一次就固定住繩子。阿斗飛快地爬上去，一番功夫之後又丟了幾根繩子下來。

雷斯林又跳到卡拉蒙背上，但是這次卡拉蒙感覺到弟弟的體重了。雖然他塊頭大，但手臂還是又酸又痛，感覺上沒有足夠力氣可以將兩個人都送上山頂。幸好這段距離短些，否則他恐怕真的撐不住。

﹁小雷，你這一次的法術好像沒用！﹂卡拉蒙汗如雨下，一邊喘氣一邊說：﹁你確定有施法嗎？我還是沒聽到你唸咒文啊。﹂

﹁你太累了而已。﹂雷斯林隨口答道。

連長下令休息，休息過後開始朝城牆邁進。山坡並不平坦，前進速度不快，大家要越過許多突起的石塊，卻也得翻越巨巖刮出的凹洞。這時候已經過了午夜，城牆那邊的火光好像還是很遠，瑟耐吉看了不禁面色凝重，但偵察兵帶來了好消息。

﹁長官，我們發現有一條路直通城內，可能是牧羊人用的小路。﹂

那條小徑在巖石陣中繞來繞去，路況不算好而且很窄，隊伍被迫變成一直線，一些如卡拉蒙這樣個頭兒大的人有時還得側身才可以鑽過。走到底之後，丙連到達一片空地，城市就在正下方，圍牆上有人看守，營火邊也有人駐紮，他們低聲交談，偶而朝著圍城的軍隊看過去，那一頭火光也很亮。

哨兵站的火光將山坡中間一段照得跟白天一樣亮，大家光是站在這上頭都覺得好像會暴露行蹤，實際上，除非守城哨兵非常注意，不然不會察覺他們存在。士兵個個在影子中靜悄悄移動，順著小路繼續往城牆靠近，進入危險範圍時，雷斯林最擔心的事情卻發生了︱︱他吸進了一口氣，氣管卻好像堵住了，再怎麼努力想要克制卻還是咳了出來。

瑟耐吉連長馬上停下腳步，回頭一瞪。

﹁別出聲音！﹂走在隊伍前面的中土也用氣聲下令。

﹁別出聲！﹂每個人都將命令向後傳，大家同時都睦著雷斯林。

﹁他忍不住啦！﹂卡拉蒙瞪回去，站在弟弟前面保護。

雷斯林趕快拿了水壺灌一口苦藥茶，有時候這劑藥也不會立刻見效，咳嗽會持續好幾個鐘頭。如果這種狀況發生在此時，他相信自己一定會被大家從峭壁上丟下去。幸好不知是藥茶這次有效，或者是雷斯林意志堅強，總之飄進他體內的灰燼似乎也不再作怪了。

丙連繼續前進，終於來到城牆正上方的一片平臺。連長又派出探子順著路去前面偵察，其他人貼著山壁等候回報。雷斯林三不五時會喝一些茶，免得喉嚨太過乾燥。

探子的回覆令人失望。這條小路最後沿著溪流鑽過城牆上一道縫隙，他們也調查了那裂縫看看自己能不能過去，卻發現即便是伙計恐怕都無法硬擠。想要進城，唯一的辦法就是降至牆頂，現在部隊所在位置與牆頭守衛塔差不多高，從充當窗戶的射箭孔中透出明亮光線，也能看到至少有三個人的影子在裡面晃動。

﹁看樣子我們只好跳下去。﹂瑟耐吉看著城牆還有守衛塔，不禁面露難色。

﹁長官，硬闖的話，守衛塔裡的人一定會發現。﹂聶米絲說：﹁不過我也不知道有什麼其他辦法。﹂

瑟耐吉準備對著弓箭手下命令，雷斯林聽到這件事，就從隊伍後方往前面擠。

﹁我有事要跟連長報告。﹂他說完以後在狹窄的路上往前推擠，大家從旁扶了一把。

﹁你們從上面掩護，等我們翻進去以後再跟過來。﹂連長正吩咐弓手：﹁瞄準一點，這是我唯一的要求。你們只有一箭機會可以取他們的命，如果讓他們大叫求救，那計劃就會失敗。﹂

﹁不管他們射得多準，守城軍的軍官都會看到自己手下身上都是箭。﹂雷斯林走到弓箭手旁邊，開始加入對話：﹁長官，這樣他們就會猜到我們潛入。﹂

﹁嗯，但是他們不會知道我們躲在哪裡。﹂連長反駁。

﹁他們一定會派人搜索，而且他們有一整個白天可以找。﹂

﹁那你有更好的辦法嗎，法師？﹂連長盯著他。

﹁是，長官，我有想到辦法。用我的辦法可以讓大家安全隱密潛入城內，不會有人發現異狀。﹂

連長和中士露出懷疑神情，他們相信的法師只有赫金一個人，而且赫金在他們眼中比較像是軍人而非法師。他們都不欣賞雷斯林，覺得這人瘦弱又欠缺紀律，剛剛差點咳嗽那件事更加深了他們不好的印象。但是軍官接到的命令是帶這法師隨行，並且運用他的技能，所以連長與中士交換了個眼神。

﹁唔，我想反正狀況也不可能更糟。﹂瑟耐吉說得挺不客氣。

﹁那你出發吧，馬哲理。你們︱︱﹂聶米絲又轉頭對著射手說，﹁還是把弓箭架好，以防萬一。﹂她只差沒脫口而出說：要是這法師想反叛，那第一個就射死他。不過這件事情好像不說也成了共識。

﹁馬哲理，你要怎麼下去？﹂中土又問道。

這問題很實際。瑪濟斯法杖有一個效果可以讓持杖者如羽毛般飄蕩在空中，這件事情雷斯林已經從得自大法師之塔的那本書上看過。他自己也曾經稍微練習，第一次直接摔在屋頂上，第二次則成功。但是他沒有從這麼高的地方跳下去過，無法確定羽落術能支撐多久，而此刻並非實驗的好時機。

﹁跟剛剛上來的辦法一樣。﹂他回答完，命令也立刻傳到卡拉蒙那邊。

卡拉蒙將繩子綁在石頭上，就要朝谷底拋去。

﹁等等！﹂聶米絲出聲制止。

有個出來巡邏的士兵從正下方經過，一行人靜靜等著他轉身離開。

雷斯林搭在哥哥寬厚的背上，卡拉蒙以雙手繞繩，腳踏巖壁一點一點往下降。一開始還藏身在陰影裡頭，但一會兒以後就進入哨站在山上打出的光線裡。

躲在巖架上的人全部屏息以待，只要一個守衛正好透過射箭口往外看，便能馬上抓到他們。

雷斯林轉頭看看城牆與守衛塔，有個守衛的身子擋住了狹窄的射箭口。

﹁卡拉蒙，先停！﹂雷斯林低聲說。

卡拉蒙立刻停在原位，但是他沒辦法一直保持這種姿勢來撐自己與弟弟，手臂已經很累了，酸得發起抖來。他和雷斯林在繩索上晃來晃去，成了最好的目標。雷斯林原以為那人會大叫，但他卻離開窗邊，沒有任何警報聲，看樣子行蹤尚未洩漏。

﹁快！﹂雷斯林悄悄叫道。

卡拉蒙再度下降，最後幾呎距離他終於撐不住放開繩索直接用滑的，手掌皮膚磨裂一大片，然後重重摔在牆頭上。雷斯林從哥哥背上滑下來之後立刻翻滾尋找掩蔽物，他和卡拉蒙閃進城牆的陰影內，將身子縮起來等待，心想搞不好已經被人聽見風吹草動。

守衛塔內的人大聲交談，不知道為了什麼在爭吵的樣子，似乎也沒聽到外頭的動靜。雷斯林看看城牆另一端，下一座守衛塔間隔五十碼之多，所以不用擔心才對。

﹁我要怎麼做？﹂卡拉蒙悄悄問。

﹁把你那瓶酒拿來。﹂雷斯林輕聲回答。

﹁酒？﹂卡拉蒙裝出無辜的表情：﹁我沒有︱︱﹂

﹁夠了，卡拉蒙！把你藏在褲袋裡那瓶矮人烈酒拿出來。我知道你帶在身上！﹂

心生懊惱但卻無言以對的卡拉蒙，只得伸手從護甲底下掏出一個小瓶子交給弟弟。

﹁在這兒等我。﹂雷斯林吩咐。

﹁但是，小雷，我︱︱﹂

﹁噓！﹂雷斯林要他收聲：﹁照我的話做！﹂

之後他一句話也不說就跑了出去。卡拉蒙無法猜透弟弟想做什麼，卻也怕自己不聽話會壞了大事，便自己一個人蹲在角落，隨時準備抽出短劍。

雷斯林沿牆偷偷前進，到了守衛塔的窗口下面，他可以聽到裡頭的守衛還在說話，不過並不注意他們對話的內容，專心致志在自己的咒語上，跪在射箭口底下，並且掏出一個小盒子打開盒蓋。雷斯林回想魔法咒語，很滿意地發現到每個字都立刻浮現在腦海中，於是恐懼感消失、甚至訝異著自己能夠如此冷靜。他掐了一把沙子朝著射箭口灑進去，同時唸誦咒文。

裡頭人聲開始紊亂，最後歸於沉默。不知什麼東西砸到地上，發出很大的碎裂聲。雷斯林聽見以後身子一縮，靜止一會兒以確定這聲響沒引起懷疑。過一陣子依舊沒有守衛過來巡察，或許塔裡頭只有這幾個人，雷斯林小心翼翼站起來往裡頭偷看。

三個大男人倒在木頭桌上，受到魔法影響沉沉睡去，剛剛聽見的聲音是大酒杯在一個人沒力氣以後摔到地面上。射箭口很小，沒辦法擠進去，雷斯林扭開酒瓶，將瓶子扔進守衛室，瓶子打在桌面，液體灑得到處都是，也滴到地板上，整個房間都飄逸著酒氣。

雷斯林站在那兒看了看自己這手傑作。等到守城的軍官過來巡視，會看見這三個守衛居然因為工作無聊所以喝烈酒，不過看樣子喝多了點。相較於給軍官看到三個部下莫名其妙昏倒，這樣合理得多；而且，若讓他看見三個手下中箭而死，那更是安全得太多。

這三個守衛醒過來一定會矢口否認自己喝酒，但是不會有人相信的。他們將因為怠忽職守遭受處分，甚至因此判處死刑。雷斯林仔細看了看，其中一人很年輕，好像還不到十七歲；另外兩個年紀較大，應該成家了，可能妻子還守在家中擔心受怕︱︱

雷斯林低頭默想，這三個人是敵軍，他不能將對方當成人來看待。這三個守衛今天晚上是醒不過來了，之前巡邏的守衛似乎也已經走遠。雷斯林踮著腳尖回到哥哥身邊。

﹁辦妥了。﹂他開口。

﹁守衛怎麼了？﹂卡拉蒙問。

﹁沒時間解釋！﹂雷斯林說：﹁快點帶大家下來！﹂

卡拉蒙扯了繩子三下。

過了一會兒，阿斗搖搖擺擺溜了下來，尾隨在後的則是聶米絲中士。

﹁塔的狀況？﹂她問。

﹁擺平了，長官。﹂雷斯林報告。

聶米絲挑了下眉毛：﹁阿斗，你去看看。﹂

一些氣話衝到雷斯林唇邊，不過他還有理智，將那些句子吞回肚子去，靜靜任由中士打量。

﹁他們都呼呼大睡啦，長官。﹂阿斗回報時臉上笑嘻嘻的，對著雷斯林眨眨眼。

﹁很好。﹂聶米絲只簡單地說了這麼一句，但還是讚許地看看雷斯林，之後拉動繩索。伙計先滑下來，臉上堆滿笑容十分興奮。中士馬士又下了命令。

﹁阿斗，找個好地方讓大家下城牆。伙計，你負責監視其他的哨塔。﹂

天際已經漸漸透白，阿斗到城牆另一端檢視，回報下方有條小路，位在一棟大建築後頭，應該就作為丙連藏身的倉庫之一。

﹁附近沒人，長官。﹂他最後說。

﹁很快就會有了。﹂中士低語。現在部隊還躲在暗處，可是天過不久就要亮了，﹁要盡快讓大家下去。﹂她朝著圍城軍的那個方向望過去：﹁不是說好要調虎離山嗎？人死去哪兒了？﹂

大夥兒迅速從繩索溜下去。卡拉蒙留在上面協助大家能安靜降落在城牆另一側，阿斗將繩子繫在牆上鋸齒雉堞部位並緊緊抓牢，其他人順著繩索抵達底下的小巷子。有人揮手指著旁邊的房子，看樣子他們已經找到入口。

﹁長官！﹂伙計回報：﹁另一座塔有人出來，是朝這兒走！﹂

中士暗叫一聲慘，雖然大部份人都降落了，但城牆上還有五人，其中包括連長。更糟糕的是，直到此時此刻，外頭都沒有盟軍攻打、分散注意力的跡象。

﹁可能是軍官，﹂中士說：﹁來巡視的。我去︱︱﹂她抽出刀子。

﹁交給我處理，長官。﹂雷斯林自告奮勇。

﹁法師，別︱︱﹂中士開口。

但雷斯林已經衝出去了，他匿蹤在陰影中行動全然無聲，宛如與黑暗融為一體。

中士也想跟上去，但是卡拉蒙伸手拉住她，很鎮定地說：﹁長官請別急，小雷說交給他處理，到目前為止他還沒讓您失望。﹂

有一個箍著鐵環的大木桶靠在牆邊，如果城牆遭到火箭攻擊，士兵便可以用來滅火。雷斯林蹲在水桶後面，等到軍官靠近，那軍官低著頭似乎沉思著什麼。要是他視力不差，這時候一抬頭就會看到山壁上有條繩子，然後一切都毀了。

﹁長官！快過來！﹂那人猛然一抬頭，但他看的不是前面而是後面，也就是聲音傳來的方向。

﹁長官，不好了，敵人攻過來了！﹂

那軍官猶豫一陣，回頭看著剛剛走過的哨塔。說巧不巧，這時前門處真的發動攻勢，號角聲傳來，雖然走了調音色也差，但在雷斯林耳朵裡還是最美妙的音樂。那個守城軍官這下子真的相信遭到奇襲，立刻轉頭衝進城內。

雷斯林露出微笑，對自己表現很滿意。自從不在祭典上表演，他幾乎沒機會用到腹語術，但看起來他的技藝一點兒也沒生疏。等他回去時，大部份人已經下降到城內，中士與連長也都已經下去了，只剩下卡拉蒙和阿斗。

卡拉蒙忽然想到：﹁你要怎麼下去？﹂他問起阿斗。

﹁跟你一樣用繩子下去啊。﹂阿斗回答。

﹁那誰留在上面把繩結打開？﹂卡拉蒙又問：﹁總得有人留下來，否則會被敵人發現的！﹂

﹁說得對。﹂阿斗一本正經答道：﹁那你留在上頭，我先下去？﹂

﹁也可以啊。﹂卡拉蒙說完卻又皺起眉頭：﹁但話說回來，我解開繩子以後又要怎麼下去？﹂

﹁所以問題就在這兒啦。﹂阿斗一副很憂心的樣子：﹁你應該不會飛吧，嗯？那我想這件事情交給我處理就好了。﹂

卡拉蒙搖搖頭還是很煩惱，但終究背起弟弟下了繩索。阿斗等到他們落地，然後自己也滑下去，動作很輕巧。到了地面以後，他往上看看繩索，繩子還牢牢綁在城垛上，但是他伸手一拉，繩結居然鬆開了，整條繩子從天而降，落在他的腳邊。他對著雙胞胎兄弟眨眨眼睛。

﹁他說那是死結！﹂卡拉蒙嚇得大叫：﹁我們差一點就摔死了！﹂

﹁夠了，卡拉蒙。﹂雷斯林非常不耐煩，原本愉悅的心情慢慢褪去，使用法術造成的疲勞越來越明顯。﹁你已經向大家證明你有多笨了。﹂

﹁可是，小雷，我不懂︱︱﹂

他一邊說一邊追上弟弟。

阿斗將繩子收好攬在肩膀上，一起竄進倉庫時，守城軍隊已經準備迎接來自正面那一波攻擊。

## ２︱１２

侵入倉庫加以攻佔之後，士兵搜尋了一下，確認在這座遭受圍攻的城裡，大概不會有更安全的藏身之處後，中士安排了站崗的士兵，要其餘人趕快休息。雷斯林早就精疲力盡陷入熟睡，他不只用了很多體力，也花太多精神在法術上。

站崗的衛兵只能乖乖忍受同伴的鼾聲，雖然他們自己也很累，但還是在空蕩蕩的倉庫裡頭四處打轉偶而停下來看看窗戶外面，或者彼此低聲交談。後來他們也忍不住在崗位上打瞌睡，眼睛閉上了、頭一直往前頂，外頭街上有腳步聲，或者天花板上傳來老鼠的聲音時，他們才會忽然驚醒。

早上風平浪靜，很少有人走到這個地區。大門收稅造成市集關閉，因此倉庫裡也沒剩下貨物。居民行經這裡是為了要去別的地方，所以不會左顧右盼，還低著頭不想惹上麻煩的樣子。有一次四個守城的士兵走過，站崗的丙連士兵手搭上了劍，隨時準備叫醒大家，但那四個人也是一直往前走，一直看著彼此點頭笑語。從這狀況看來，法師的謀略的確成功，沒有人察覺到有人入侵，也沒有人注意到丙連在這裡。

天亮之後雨也停了，午時日頭高掛。雷斯林睡得看似醒不過來，哥哥一直在旁邊看顧著。其他人有的也還在睡，有的則是坐在地板上享受少有的閒暇，順便養精蓄銳準備面對漫長危險的一夜。

伙計除外。

伙計比較像人類，坎德人的特徵在他身上不算明顯，但那血統就跟疹子一樣，總是會有發作的一天。這時候令他渾身不自在的就是無聊了，覺得無聊的坎德人是最可怕的坎德人，安塞隆大陸上誰都認同這點。無聊的半坎德人也許只有一半的危險程度，但既然碰上了，其他人倘若沒有面對麻煩事的心理準備，恐怕就要遭殃了。

伙計已經睡飽了，他需要的睡眠不多，只要四個鐘頭就可以活蹦亂跳。

可惜現在不是給他活蹦亂跳的時候。他花了一個鐘頭在倉庫東翻西找，從天花板到地下室都探過，心想也許能找到些東西以後跟人交易。地板上積了很多灰塵跟穀殼，看樣子這裡以前是個穀倉。伙計找到幾個空袋子而已，其他東西都被老鼠捷足先登。

空手而回以後，伙計又想跟卡拉蒙講話，但卡拉蒙只是有點生氣很快叫他住嘴，免得吵醒雷斯林。只不過就伙計所見，大概只有他小時候曾經見到的侏儒發明︱︱蒸汽尖叫窗戶清潔機︱︱可以叫得醒這名法師。

一想到那臺機器，伙計就更想要跟卡拉蒙說一說那個有趣的故事。那臺機器不只沒有把窗戶給弄乾淨，反而還把玻璃都給打破了。窗戶的主人當然氣炸了，準備對那群侏儒發飆，卻沒想到侏儒們竟然表示他們的確完成了合約載明的事項︱︱連窗框都沒了，窗戶當然乾乾淨淨，視野也毫無阻礙。侏儒聲稱那臺機器是個大成功，之後揚長而去，但另一群侏儒組成的﹁預防七年霉運之破玻璃破鏡子修補協會﹂︵這個協會的政策就是跟蹤那臺窗戶清潔機︶︵註１︶隨即趕到，但被人攔著不放他們進去︱︱

卡拉蒙又叫伙計安靜，可是他正好講到最精采的地方：新來的侏儒也發動機器，結果那裡的鎮長耳朵都被震出血啦︱︱半坎德人無可奈何摸摸鼻子走開。

伙計在倉庫裡漫無目的地繞了繞，有時不小心踢到睡在暗處的人，然後對方回敬一腳叫他去死。連長跟中士坐在角落一塊有陽光射進的地方，地上擺著地圖，標示出晚上的攻擊目標。總算給他找著些有趣的東西，於是伙計靠過去，也低頭看著地圖。

﹁這條是通往北門的大街。﹂連長說：﹁根據地圖來看，這棟屋子可以提供很好的掩護，大家可以先躲在這裡等待攻擊時機。﹂

﹁不過我記得有一個探子回報說，這棟屋子一個月前已經燒掉了。﹂聶米絲接口：﹁長官您恐怕不能把這棟建築物納入戰術中，否則萬一探子沒看錯，我們的位置一下就暴露了。﹂

﹁這裡還有樹林︱︱﹂

﹁聽說也被砍光了，長官。﹂

﹁又是妳的探子回報嗎？﹂

﹁長官，我明白您可能不夠信任他，畢竟他的確沒有事先發現對方有投石器。不過︱︱﹂

﹁等等，中士。﹂瑟耐吉終於發現有人躲在一旁陰影裡：﹁您有何貴幹啊？﹂

﹁我可以去看看。﹂伙計無視於長官口吻中的嘲諷：﹁派我去偵察那棟房子跟樹林的狀況吧。拜託啦，長官，我真的得找點事情做才行，不然我的手跟腳都好癢喔。﹂

﹁你有戰壕腳︵註２︶？﹂連長皺著眉頭。

﹁他沒有生病，長官。﹂聶米絲說：﹁是坎德人，他是半個坎德人。﹂

連長眉頭皺得更緊了。

﹁我過去再回來的時間比獅鷲獸晃兩下尾巴還快的，長官。﹂伙計繼續哀求。

﹁不可能。﹂瑟耐吉直截了當：﹁你被人抓到的風險太大。﹂

﹁可是，長官︱︱﹂伙計又求了起來。

連長一瞪：﹁看樣子我們應該把他綁起來。﹂

﹁話說，長官︱︱﹂聶米絲開口：﹁其實這主意不錯。﹂

﹁妳是說把他綁起來嗎？﹂

﹁不，長官。我是說派他去偵察。任務成敗取決於那棟房子，伙計到目前為止也都表現得很好。﹂

連長看了看伙計，而伙計為了加深連長的信心，盡量表現得更像人類一點。

﹁沒錯，能確認那棟建築物的狀況是最好。好吧，﹂連長終於做出決定：﹁可是這回你得靠自己，伙計。要是你真的被逮到了，我們不可能為了你而耽誤整個任務。﹂

﹁我瞭解，長官。﹂伙計回答：﹁我不會被抓到的，我知道怎樣可以混進人群不被發現，而且就算發現了他們也會以為我︱︱﹂

連長又白他一眼：﹁你是不是該出發了？﹂

﹁是，長官，我出發了。﹂

伙計躡手躡腳走回雷斯林睡覺的地方，卡拉蒙還在一旁看著。

﹁卡拉蒙，﹂伙計悄悄說：﹁那個包包借我。﹂

﹁那是我們的乾糧，﹂卡拉蒙不肯：﹁剩得不多呢。﹂他口氣很哀怨。

﹁我知道啦，我會帶吃的回來，我保證。說不定我還可以弄到更多食物喔。﹂

﹁你自己不也有一袋嗎？﹂卡拉蒙還是不願意。

﹁法杖︱︱﹂雷斯林在睡夢中低聲嚷嚷起來：﹁法杖是我的︱︱不行！﹂他真的大叫了，而且手腳亂舞起來。

﹁噓！小雷，不要叫，沒事的！﹂卡拉蒙在一旁輕聲安撫，抓著弟弟的肩膀，同時用餘光看看聶米絲那一頭，中士聽見吵鬧聲正朝這兒瞪著。

﹁你的法杖在這兒，小雷，沒事的。﹂

卡拉蒙將法杖塞進弟弟慌張的手中，雷斯林緊緊抓住木杖不肯鬆手，然後嘆口氣又睡著了。

﹁他再這麼鬼叫的話，中士一定會發火。﹂伙計說。

﹁我知道啊，所以我才要在旁邊顧著。我陪著他的話他會安靜一點。﹂卡拉蒙搖搖頭：﹁真搞不懂是怎麼回事，以前他不會這樣子。他好像一直認為有人要搶走法杖。﹂

伙計聳聳肩，雷斯林的事情或想法並不太引起他的興趣。﹁好啦，把包包給我。﹂

卡拉蒙將袋子遞給他，然後伙計兩邊肩膀各掛了一個包袱：﹁其實能多一點更好，不過這樣應該夠用。真是的，入伍之後居然得剪頭髮，我看起來怎麼樣啊？﹂

他用手抓了抓一頭短髮，每一撮頭髮都站了起來，臉上露出很活潑開朗的笑容。

﹁說真的，﹂卡拉蒙看了有點訝異：﹁你現在看起來根本就是個坎德人。我沒別的意思喔。﹂卡拉蒙連忙解釋，因為他知道這小朋友對血統還是有點介意。

﹁沒關係的。﹂伙計卻笑著說：﹁我就是希望聽你這樣說。我先走啦。﹂

﹁你要去哪兒？﹂卡拉蒙問道。

﹁去勘查敵情啊。﹂伙計驕傲地回答。

在這種有圍牆的大城市裡，居民原本就都彼此熟識，說不定大半輩子都天天見面，所以一有陌生人出現在鎮上，無論如何都相當顯眼。目前希望城遭大軍封鎖，大家都相當緊張，即便是每天過日子的平民也戰戰兢兢，隨時準備面對敵人攻擊，這時候一有生面孔出現會立刻遭人扣押，送去審問，唯一的例外就是坎德人。

在人類眼中，坎德人原本就都長得差不多，而且更麻煩的是同樣一個坎德人在眼前出現第二次時很可能樣子不同。坎德人說不定會跟朋友交換衣服、從朋友那兒偷拿衣服，或者是把別人晾在外頭的衣服順手拿去穿。坎德人可以一天頭上插朵花，隔天頭上卻抹上楓樹漿。坎德人腳上有時有穿鞋，有時沒穿鞋，有時穿的就是你的鞋。大多數人根本不知道自己是好幾天看到同一個坎德人，還是每天看見了裝扮類似但身分不同的坎德人，尤其要一群驚慌失措的平民去分辨更是困難。

所以希望城的居民根本不怎麼注意伙計，看見他只是直覺地用手抓著錢包保護好。

伙計順著大街欣賞兩旁的高房子，這裡的建築以灰泥建造，深色木頭做為骨幹，二樓常以鉛框做出凸窗俯瞰街道，不過有些屋子似乎需要重新上漆才對。還有不少房屋已經破損，看起來屋主根本無力修復垮下來的屋簷和破掉的玻璃。

一路上店鋪都封死了，市集上攤位不是空了就是拆了，只剩下酒館還有人潮，大家都集中在裡面想聽聽新消息，不過也大半都不是好消息。

路上碰見的民眾都面色蒼白、神情落寞，停下腳步聊天時聲音很低很焦慮，伙計大聲與他們問好，但是卻沒人搭理，多數人會搖搖頭趕快離開。整個城裡頭他只遇上兩個小男孩比較有精神，那兩個孩子衣服破破爛爛，在市區裡到處亂跑，手裡拿著木劍亂揮。

﹁這就是叛軍嗎？﹂伙計喃喃道。

之後他又走過一間屋子，窗戶開著，裡頭有位看來也餓了一陣子的婦女，卻還努力想餵飽吵鬧的嬰兒。

伙計腦海中浮現丙連士兵柏拉爾咽喉中箭的那一幕，接著聯想到許多人被大石頭壓成肉餅的慘況，心裡湧出一股對希望城的憎恨。但那是他身為人類的那一面，也就是說那只是一半的他，所以其實這股憤怒並不那樣濃烈，只不過他還是在情緒催動之下走向城門。城門緊閉，有許多路障街壘的防禦工事。

聶米絲派出的偵察兵半對半錯。連長想利用的房子的確已經焚燬，可是城牆下方那片樹林其實算是希望城的防禦一環，但在此時卻會淪為奇襲部隊的掩護工具。

伙計在城牆附近徘徊一陣，將附近的地形都記在心中，還預想了一下連長跟中士可能會有的疑問。其實工作到這邊已經結束了，但他一想到要回到無聊的倉庫看雷斯林睡覺，實在覺得受不了。

﹁要是我可以帶一些敵軍的情報回去，連長應該會很高興吧。﹂伙計對自己說：﹁反正附近全部都算是敵軍，他們總會討論一下之後的計劃吧。﹂

左顧右盼一陣以後他發現目標，有一群人聚在城牆上靠近哨塔的地方，從衣著判斷有平民也有士兵。裡頭有個又胖又高、衣服高級、脖子掛了粗金鍊的人，看樣子地位應該頗重要。

伙計這時可真希望自己是一隻老鼠，那麼就可以悄悄鑽到他們腳邊。但看了看那片樹林，他又生出一計：既然不能當老鼠，那就當麻雀吧。

選出最高、最靠近那群人的一棵樹之後，他先在樹蔭下等待，直到確定行人沒在注意以後，他先將身上兩個乾糧包擺在樹根上，然後身手矯健地上了樹，非常靈活地在樹枝間移動。他爬樹時很細心，每一步都謹慎判斷位置，不讓樹枝晃動得太厲害，安靜得居然嚇著了躲在窩裡的松鼠。

那松鼠媽媽對著伙計叫了一聲便跑了出去，小松鼠們也倉皇追上，尾巴搖來搖去，吱吱喳喳地彼此示警。有了松鼠亂竄當作幌子，伙計就可以比原先爬得更近一些，最後到了城牆正下方，然後凝神傾聽。他聽見有人稱呼那個掛著金鍊子的人是﹁城主﹂時，從頭到腳都汗毛直豎。

﹁戰術會議！﹂伙計非常興奮：﹁正好可以聽到他們的戰略！﹂

不過他很快發現情況並非如此順利，其實城主是過來看看敵軍攻打後的狀況，今天早上攻城軍又發動一次奇襲，但同樣以撤退收場。

﹁我們已經擊退對方兩次了，﹂城主的語調顯得還算有信心：﹁我想我們有機會可以獲勝。﹂

﹁嘖嘖！這兩次都是試探而已。﹂說話的是個白髮憔悴的老人家：﹁只是引我們動手，判斷我們有多少斤兩而已。他們現在應該有底了，這可多虧了昨天下令發射投石器的那個蠢才！﹂

城主尷尬地咳了一聲，其他人也不發一語。那位老人家再度開口。

﹁城主，面對現實吧。我們根本不可能打得贏。﹂

又是一陣沉默。

﹁我們一點勝算也沒有。﹂老者過了一會兒繼續說：﹁我帶的人大部份都是沒受過訓練，是還有幾個弓箭手準頭不差，但人數太少了，而且等對方正式發動攻擊，大概第一波我們就全被砍死了。還有，大人，您知道今天早上的事情嗎？居然有三個值夜的哨兵偷喝酒醉倒在地上。說真的也怪不得他們，要是換做我，可以弄到一點酒的話大概也寧可喝個酩酊大醉。﹂

﹁那你覺得我們該怎麼辦？﹂城主的聲音都啞了，感覺快要歇斯底里：﹁我們也試過要和談了啊，但你也聽見那個︱︱那惡魔是怎麼說的！﹂

﹁我是聽見了，所以昨天晚上我才不會真的去喝酒。﹂指揮官的聲音也緊繃起來：﹁我倒很希望能活著跟他過幾招。﹂

﹁雖然我覺得很難相信︱︱﹂城主說：﹁但是我現在認為，威海姆王其實想要趕盡殺絕。他明明就知道跟我們課徵那麼嚴苛的稅金一定會引發叛亂，所以根本就是他想逼我們叛變，然後派遣軍隊過來攻打。我們想要求和，他派來的將軍卻又開出那種腦袋清楚的人都不會接受的條件。﹂

﹁您說的這些我是不反對，大人。﹂

﹁可是原因到底是什麼？﹂城主無奈地問：﹁他為什麼要這麼做？﹂

﹁要是神還留在這個世界的話，祂們大概知道原因。可惜神已經走了，所以只剩下威海姆王自己清楚是怎麼回事，加上如果我們聽到的風聲沒錯，他根本也已經瘋瘋癲癲了。搞不好他打算把這塊地送給別人？但無論如何我可以肯定一件事，外頭的軍隊根本不是布羅德海姆的人。﹂

﹁什麼？﹂城主相當吃驚：﹁那︱︱那支軍隊是哪裡來的？﹂

﹁我不知道。不過我自己在布羅德海姆服役好幾年，所以可以確定這一點。布羅德海姆的軍隊都是民兵，田裡工作做完了才會拿刀拿劍去行軍幾個鐘頭，偶而打場杖，之後回家吃晚飯。現在守在外面的那支軍隊是來真的，他們是專業的傭兵，不是農家子弟穿著傳家寶的舊盔甲就上陣。﹂

﹁話雖如此︱︱這又代表什麼？﹂城主語氣一愣一愣，好像給人用石頭砸中腦袋一樣。

﹁意思就是說您剛剛猜想的沒錯，城主大人。﹂指揮官簡潔回答：﹁不管是威海姆王，或者是誰在搞鬼，總之有人要把我們殺光。﹂

指揮官一鞠躬之後掉頭走開，城主在原地喃喃自語後長嘆一口氣，在城牆上逗留一下子以後，也下了階梯。

伙計也在樹梢上多待了一會兒，咀嚼著剛剛那番對話，希望可以一字不差地覆誦。將內容默記下來以後，他下了樹，又攬起兩個包包，但一鑽出樹林就迎面碰上城主。

城主見到他立刻下意識抓住自己的錢包吼道：﹁滾開！﹂

伙計可是樂得照辦。城主卻又看了他一眼，接著一扭他那龐然大物的身子硬是擋住了伙計去路。

﹁等一下！我是不是見過你？﹂他開始仔細打量伙計。

﹁喔，當然啊。﹂伙計笑著說。

﹁在哪兒？﹂城主皺眉。

﹁我很榮幸與城主見過好幾次面了！﹂伙計禮貌地一鞠躬。

﹁真的嗎？﹂對方頗為懷疑。

﹁早上的公審啊，您知道的嘛。他們每次都是晚上把我們丟進牢房，早上把我們帶到您面前，然後您就會來段演講啊︱︱您講得可真好︱︱法律啊、秩序啊、誠實是最重要之類的。﹂

﹁這樣啊。﹂但城主看起來還是有些困惑。

﹁還有我剪了頭髮啊。﹂伙計解釋起來：﹁大概是這樣您才認不出來，加上我可沒有一天到晚吃牢飯哩，﹂他很正經地說。﹁您的演講讓我改過自新了。﹂

﹁唔，那我真為你感到高興。﹂城主說：﹁希望你能繼續努力，我先告辭啦。﹂

城主走回街上，進了一棟豪宅，應該是這一帶最漂亮的房子。

﹁呼！﹂伙計換了一條路，希望不會再撞上城主。﹁真危險，想不到他居然這麼快就走下城牆！明明是個胖子還動作那麼快，還真佩服他哩！﹂

﹁他們想要停戰？﹂瑟耐吉聽了睜大眼睛：﹁你的意思是說，我們折損很多弟兄，打的居然是群不想打仗的人？﹂

﹁他一定是聽錯了。﹂聶米絲轉頭看著伙計：﹁你應該是聽錯了吧，他原本到底怎麼說的？﹂

﹁﹃我們也試過要和談了啊﹄，﹂伙計回答：﹁後面我也記得喔，你們聽︱︱﹂他接著就逐字逐句將城牆上的會議內容全部托出。

﹁說真的，﹂瑟耐吉連長眉頭緊蹙：﹁其實我對於那支軍隊有同樣的觀感。雖然我沒有真的跟布羅德海姆的國王軍作戰過，但我多少聽說了一些事情，那老人家的描述是對的。他們都是民兵制，一半時間耕田一半時間訓練。﹂

﹁可是這到底代表什麼？﹂聶米絲沒有意識到自己跟城主的疑問居然一樣。

﹁這代表敵人都已經舉手投降，我們卻還是要血洗這座城。﹂連長回答：﹁男爵一定非常不願意見到這種局面。﹂

﹁那我們要怎麼做？突襲計劃明天凌晨就要行動，我們的命令是要從後方攻破大門，總不能抗命吧？﹂

連長沉思一陣子，最後下定決心：﹁我們必須通知男爵，他聲名遠播，大家都敬重他是個光明磊落的男子漢。想想看，要是我們真的冷血屠城，男爵和我們自己的面子要往哪兒擺？以後不會有人再雇用我們，所以我們至少得請男爵三思，說不定他會更改計劃。﹂

﹁但是我們恐怕沒有時間派人回去了，長官。﹂

﹁中士，現在才中午，一個人單獨行動的話，速度會比整支部隊快上很多。如果直接穿過山谷，三個鐘頭就能回到軍營。一個小時對男爵解釋來龍去脈，加上三小時回程，這樣還有一兩個鐘頭緩衝，最晚應該也可以在日落前完成，距離早上還有時間。這邊誰最適合？﹂

﹁阿斗。﹂聶米絲立刻說：﹁去叫他過來。﹂

阿斗過來時還是睡眼惺忪的模樣。

﹁我們要派你回去傳話給男爵。﹂連長語調很緊急，阿斗聽了也振作起來。

﹁是，長官。﹂他立刻站直身子。

﹁不能等到晚上，你必須立刻出發。最好的辦法大概還是翻牆出去，我們的對手其實都是些民兵，但你還是得小心謹慎，畢竟不管對方的水準如何，一旦被發現你還是死路一條。﹂

﹁我明白，長官。我會全力以赴。﹂阿斗很有信心。

﹁挑一條最快的路線，直接回去軍營找男爵報告接下來告訴你的事情。你的記性還可以吧？﹂

﹁我記性很好，長官。﹂

﹁伙計，把你聽到的事情再說一遍。﹂

伙計又重複剛剛聽見的談話，阿斗聚精會神聽完點點頭說記清楚了。長官要給他裝備，但他表示只要繩子跟短刀即可，這兩樣東西他已經帶在身上。站崗衛兵報告外頭街道沒有人，阿斗馬上翻身出去，消失在倉庫邊緣。

﹁現在只有等了。﹂連長嘆道。

午後時光慢慢流逝，很多人開始玩一種叫做騎士跳馬的遊戲，玩法是用大硬幣壓住小硬幣邊緣，小硬幣會彈飛，也就是﹁跳﹂進杯子裡。誰彈進去的硬幣最多，誰就是贏家。

這遊戲淵源很久，據說是傳說騎士修瑪最愛玩的遊戲。男爵軍隊裡許多人也愛玩，他們會自製玩具硬幣，而且寶貝得跟真錢幣一樣。這些代幣是士兵拿一些剩餘的金屬材料交給鐵匠鑄造，刻上自己的圖案。這遊戲後來發展出很多變化，例如不只要把小硬幣彈進杯子，還要能在杯子裡堆疊起來等等。

男爵自己相當擅長這遊戲，不過大家想不到的是，連雷斯林也因為有雙巧手所以非常厲害。他﹁出於無聊﹂跟著人家玩了一下，結果實力讓那些不怎麼拿手的人嚇了一跳，旁邊一些懂得訣竅的人，見狀對雷斯林倒是大為讚賞。有個倒楣的傢伙堅稱雷斯林一定是偷偷用了魔法才會一直贏，不過雷斯林也輕而易舉地證明自己可沒作弊，支持他的人樂得開心，但倒也不是因為喜歡他，而是因為押注在他身上可以賺到錢。

雷斯林原本就比較節儉，所以不想把自己辛苦賺到的錢拿去下重注，但他很快就從下注在他身上的人那兒分到一些紅。

卡拉蒙粗手粗腳，玩起來沒什麼看頭，不過他喜歡看弟弟玩，雖說他好心出的餿主意常常讓雷斯林不勝其擾。

一整個下午，能聽到的聲音大概就是硬幣碰撞的聲音、硬幣掉進金屬杯子的聲音，還有輸家偶而發出的哀嚎，以及對於贏家的低聲歡呼。太陽下山了，後來光線太暗，根本沒人看得清楚怎麼彈才好，於是大夥兒散開吃晚餐，只有冷肉乾與硬麵包加上水而已。有些人又去睡一會兒，心想一大早就要起床進攻，另外有些人談天說地或玩些接龍遊戲。雷斯林將他剛剛贏到的錢交給卡拉蒙保管，喝了一口冷掉的藥茶，接著也靜靜睡著，這次夢裡頭不再是可怕的法師，而是一堆硬幣跟金屬杯。

大家都聽說了阿斗的任務，也明白他冒了多大的危險。許多人心裡想像他該怎麼走，估算了得花多少時間才能抵達軍營，還討論起他會走大路或者抄捷徑，甚至臆測起男爵的決定並且又開了賭盤。

天色越來越暗，士兵朝著門外張望，空無一人的街道上忽然傳來腳步聲，而且持續朝倉庫走來。算算時間也差不多是阿斗該回來的時候了，瑟耐吉跟聶米絲還在討論早上的戰術細節。

一個衛兵對外頭輕聲問：﹁來者何人？﹂

﹁奇力‧裘理斯帶著翠鳥來。﹂暗語正確無誤，阿斗帶著倦意，但笑嘻嘻地走了進來。

﹁男爵怎麼說？﹂瑟耐吉連忙問。

﹁您自己問他吧，長官。﹂阿斗拇指一彎，朝後頭指著男爵。

大家為之一愣。

﹁注意！﹂聶米絲低聲一喝，站了起來，大家正要跟著起立致敬，男爵連忙揮手要大家稍安勿躁。

﹁我要來看看這渾水是怎麼回事。﹂男爵說道：﹁表面看起來是平靜無波，不過我說這水底下一定暗潮洶湧。之前就聽到很多奇怪的風聲，更不用說我去﹃盟軍﹄那兒走一遭之後有何感想。﹂

﹁是，長官。您的指令是？﹂

﹁我要跟這座城的官員談談。說不定該找那個指揮官︱︱﹂

﹁長官，這非常危險。﹂

﹁混蛋，我也知道危險，我︱︱﹂

﹁請恕我多言，大人。﹂伙計從男爵手肘後面冒出一句話：﹁我知道城主他家在哪裡，至少看起來那應該是他會待的地方，因為是鎮上最大最氣派的屋子。﹂

﹁你是誰？﹂男爵看不清楚黑暗中的人影。

﹁大人，我是伙計，就是我聽見城主跟他們指揮官的對話，後來我看見他走回街上，進去那棟屋子。﹂

﹁你還能找得到路嗎？﹂

﹁沒問題，大人。﹂伙計回答。

﹁很好，那帶路吧。沒多久就早上了，瑟耐吉連長，你和聶米絲中士留在這裡指揮，如果日出我們還回不來，那就按照原訂計劃進行。﹂

﹁是，大人。不過請聽我一言，我建議您多帶一兩個人，以防路上有意外？﹂

﹁連長，如果我真的碰上什麼麻煩，恐怕不是不管是兩個人還是四個人都沒法子解決，你說對吧？對方少說也會是五十個暴民。更何況我不能帶著一群士兵在背後才對。﹂

﹁長官，您不需要帶一隊士兵過去。﹂連長很堅持：﹁也許您只需要帶法師馬哲理就可以了。昨天晚上他的確好好露了一手本領。您可以帶他們兄弟一起去，卡拉蒙‧馬哲理身手很好、塊頭也大，只多帶兩個人應該沒有大礙，但他們應當幫得上忙。﹂

﹁好吧，連長，這回就照你的話辦。叫馬哲理兄弟過來。﹂

﹁此外，大人，﹂瑟耐吉在男爵耳邊悄悄說：﹁如果您對城主的回覆並不滿意，還可以抓他起來當人質。﹂

﹁我也是這麼想的，連長。﹂男爵如是說。

︻註︼

１　西方民俗認為打破鏡子或玻璃的人會走七年霉運。

２　戰壕腳是士兵長期在濕寒環境作戰導致的腳部疾患。

## ２︱１３

天暗之後不過幾個鐘頭，希望城的街道已經空無一人，大家都待在家中，有些人藉著睡夢逃避問題，有些人躺在床上卻相當清醒，瞪著一片黑暗，等著天亮和恐懼再度到來。聽見腳步聲，也有足夠好奇心，或者說太過驚嚇所以探頭朝窗外觀望的人，卻只會看見一群巡邏者走過。

﹁我們要是躡手躡腳地在城裡頭的暗巷、角落之類的地方走動，不就擺明了自己是奸細？反過來說，如果我們大大方方走在路中間，別招搖但也別鬼鬼祟祟，加上天色很黑，應該都會以為我們是城裡頭的駐軍，正在進行例行巡邏。唯一要注意的，﹂男爵的鎮靜附有領袖魅力：﹁就是希望別遇上正牌的巡邏隊，否則可就麻煩大了。我們的目標很正當，相信奇力‧裘理斯也會保佑我們。﹂

奇力‧裘理斯在這年頭恐怕也很閒散，沒有太多祈禱好回應。說不定祂跟那些躲在倉庫裡的士兵一樣，連個騎士跳馬的遊戲都不能玩玩打發時間。男爵的祈禱進了祂耳裡，代表祂終於有事可做，搞不好祂也是相當開心。男爵一行人很快地順利從倉庫走到了市區，路上別說是人，連野貓都沒碰上。

﹁男爵大人，那就是我白天看見的房子。﹂伙計指著一棟建築物悄聲說。

﹁你肯定嗎？﹂男爵問：﹁白天的時候你是躲在另一邊吧？﹂

﹁沒錯，但是我能確定，大人。您應該已經發現，這棟屋子是附近最大的一棟，加上我記得煙囪上有鸛鳥的巢。﹂

這天晚上索林那瑞幾乎是滿月，銀色光芒灑滿了整座城，襯托出每間房屋的煙囪排列起來像是許多士兵，而上頭的鸛鳥窩看起來就像是個豎起來的帽子。

﹁不過，如果這不是他的屋子怎麼辦？說不定他是拜訪朋友？﹂男爵又有顧慮。

﹁他沒有敲門。﹂伙計解釋：﹁他是直接進門，感覺上應該是房子的主人。﹂

﹁大人，如果這不是他的住處，﹂雷斯林也開口：﹁我們也可以俘虜幾個鎮上的重要人物。會住在這種屋子裡的人，想必家世也很顯赫。﹂

男爵心想這話也說得沒錯，於是四人離開大街，繞進小巷子裡，到了房舍的後面。從後面看上去，這些房子又是另一種模樣，但是因為有煙囪上的鳥巢，所以要找到他們的目標並不困難。

﹁我以前聽說鸛鳥巢可以給屋子帶來好運呢。﹂伙計低聲說。

﹁希望這次也一樣，年輕人。﹂男爵說：﹁屋子沒點燈，看樣子應該也不是出去喝酒，大概都睡了吧。誰會開鎖？﹂他朝伙計望過去，但伙計卻搖搖頭。

﹁抱歉，大人，以前我媽媽想教我，只是我沒有學起來。﹂

﹁大人，我想我應該有辦法。﹂雷斯林靜靜道。

﹁用魔法嗎？﹂

﹁不是的，男爵大人。﹂雷斯林回答：﹁以前在學校學習法術的時候，我的師傅都把書籍鎖在書櫃裡。卡拉蒙，你的刀子借我。﹂

後門前面有一條木頭階梯，雷斯林輕輕踏上去，小心翼翼提著長袍下襬。其他人躲在巷子上左顧右盼，手搭在武器上做好準備。男爵還沒察覺時間過了多久時，雷斯林已經招手要他們過去，他在月光下看起來格外蒼白，但是門已經開了。

一行人悄悄溜進房子裡，但有卡拉蒙在也只能說是盡量安靜；他的腳步太重，地板嘎嘎叫了起來，走進廚房又撞到掛在牆上的鍋子，引起一陣叮叮噹噹的聲響。

﹁小聲點，馬哲理！﹂男爵連忙罵道：﹁你想把裡頭的人全部吵醒嗎？﹂

﹁對不起，男爵大人！﹂卡拉蒙摀著嘴說。

﹁你留在這裡把風，﹂男爵下令：﹁要是有人來了，打暈他們綁起來，沒必要就別殺人，但注意別讓人有機會大叫。伙計，你留下來幫他，出狀況的話也別叫，上來找我。﹂

卡拉蒙點點頭，站在原地看守。伙計找了附近一張板凳坐下。

﹁法師，你跟我走。﹂男爵晃過廚房，找到一扇門打開以後朝裡頭望了望。﹁沒猜錯的話，這應該是僕人上去服侍主人的樓梯，我們上去應該就可以找到主臥室。你能找到蠟燭嗎？﹂

﹁男爵大人，我們不需要蠟燭，需要照明的話我來就好。拖拉克︱︱﹂他唸出咒語，法杖前端的水晶發出淡淡的白光。

僕人用的樓梯彎彎曲曲而且很窄，男爵與雷斯林一前一後登上去，男爵在前面行動像頭貓那樣靈巧。雷斯林盡快跟上，但又很擔心會不小心將木板壓出聲音，或者讓法杖會刮到牆壁。

﹁主臥房應該在二樓。﹂螺旋梯還可以繼續往上，但是男爵停在中間一扇門：﹁把光滅了！﹂

﹁杜拉克！﹂雷斯林輕聲唸咒，法杖的光芒消失，兩個人站在黑暗中。

男爵很慢很小心地打開門，雷斯林站在樓梯上，可以看見月光照耀的走廊上掛了很多壁毯。正對面有一道厚重的木門，雕刻相當漂亮，裡面傳出響亮的鼾聲。

﹁大人，需要的話我還可以用催眠術。﹂雷斯林說。

﹁他已經睡著了吧？我們是要他醒過來，﹂男爵回道：﹁睡著了怎麼問他話？﹂

﹁是，大人。﹂雷斯林一聽才發現自己很傻。

﹁但是你要準備對他太太施法。﹂男爵改口說：﹁女人愛尖叫，而且每次女人尖叫都可以叫醒整棟屋子的人。要是她醒過來，搶在她發出聲音之前下手，城主交給我處理。﹂

男爵踏進走廊朝那扇門過去，雷斯林也跟在後面，催眠咒語已經湧上唇邊。他忽然想到這一路過來他也沒有咳嗽，但是這麼一想起來，喉嚨卻又覺得很癢，很勉強地克制住沒有咳出來。

男爵抓住門把輕輕轉開，將門往裡面推。城主大概很照顧這房子，門打開的時候一點噪音也沒有，裡頭月光從豎框窗外射進。他踮著腳進入寢室，雷斯林也緊跟在後。

房間中央有張大床，床簾全部拉上，鼾聲就是從那兒傳出。男爵輕輕走過去，拉開簾子往裡面瞧。

對他們而言是幸，不過對城主似乎是不幸，原來城主是一個人睡。不過男爵也一眼就認定這是城主，因為床上那人完全吻合伙計的描述，是個有圓臉、圓身材的人，只是他現在穿著睡衣睡帽，而不是華麗的外衣。

男爵一把將床簾拉開，跳上床鋪，用手按住對方還在打呼的大嘴。

城主驚醒發出叫聲，不過完全被男爵給摀住，睡眼惺忪中迷惑地看著壓住自己的人。

﹁不要出聲！﹂男爵發出氣音：﹁我們不想傷害你。法師，關門！﹂

雷斯林馬上照辦，輕輕闔上了房門，然後迅速走到床的另一邊以防萬一。

城主露出驚慌失措的眼神，身體微微發抖，連帶扣在金色吊環上的床簾也搖晃起來。

﹁來點光。﹂男爵又說。

雷斯林唸咒語之後，瑪濟斯法杖發出明亮光線，照出男爵的長相。

﹁我是朗萃領的艾佛男爵。﹂說話時還壓著城主的嘴。﹁說不定你有聽說過我，然後在城外的軍隊只要我一聲令下就會進攻。我是接受威海姆王的委託，到這裡來鎮壓控制這座城市的叛軍。你聽得懂吧？﹂

城主點點頭，看起來還是很害怕，好像有點失神，但是已經不再發抖。

﹁很好，只要你答應我不亂叫，跟我們配合，我就放開你。屋子裡有沒有僕人？﹂

城主搖搖頭，但是男爵嗤之以鼻，直接認定他在說謊。住在這樣一間偌大屋子的人不可能不請傭人，男爵思忖著到底要不要繼續逼問這點，但最後決定妥協。

﹁法師，你守著門口。有人進來的話就用法術。﹂

雷斯林將門開了一條縫，站在內側一個可以看見、聽見走廊全局的位置做好準備。

男爵還是繼續單方面問話：﹁我看見、聽見了一些事情，開始懷疑自己接受這項任務到底對不對，希望你可以幫我解決疑惑。城主，我只是想要得到最直截了當的答案，並沒有傷害你的用意，只要回答我的問題，我怎麼來的就會怎麼走。這樣你同意嗎？﹂

城主猶豫地點點頭，睡帽上的流蘇搖來晃去。

﹁你耍花樣的話，﹂男爵的手還沒拿起來：﹁我就讓這法師把你變成蛞蝓！﹂

雷斯林朝城主瞪了過去，表情真的非常兇惡，但實際上他不管怎麼唸咒怎麼亂揮手，也沒辦法辦到男爵的要求。多虧他有一身異樣的皮膚和詭異的瞳孔，那模樣確實很嚇人，更不用說是看在一個硬生生嚇醒的人眼裡了。

城主看著雷斯林，表情慌張極了，連忙用力點頭。

於是男爵慢慢放開手。

城主喘了口氣，舔舔嘴唇，將被子拉到下巴處，好像這樣做有什麼保護效果一樣。他看看男爵，又看看雷斯林，來回看了幾遍，那神情還真可憐，雷斯林不免懷疑到底問不問得出東西來。

﹁很好。﹂男爵張望一下，拉了張椅子過來靠在床邊面對城主坐下，城主看來對於這樣的發展頗為吃驚。﹁好了，把事情從頭到尾說一遍吧。長話短說，我們時間不多，日出的時候就要進攻了。﹂

聽見這消息，城主當然更是坐立難安，結結巴巴重來好幾次之後，講到一半還又倒回去；不過城主漸漸也專心地在數落號稱賢君的威海姆王、忘記恐懼之後就越說越激動。

﹁我們派了一個大使去見國王，他居然把我們的使者給分屍了！我們也曾經試過要和談，但是國王軍的指揮官居然要我們所有的女人排隊任他挑選！﹂

﹁你真相信他說的話？﹂男爵黑色眉毛整個糾結在一起。

﹁我們當然相信啊，男爵大人！﹂城主用睡帽的流蘇抹了一下額頭上的汗：﹁我們還有選擇的餘地嗎？更何況︱︱﹂他又顫抖了。﹁我們可都聽見了俘虜的叫聲，還看見他們的家、他們的穀倉都燒光了。是啊，我們什麼都相信。﹂

見過柯羅斯本人的男爵其實也相信，他將整個故事回顧一遍，摸了摸黑色鬍子。

﹁男爵大人，您︱︱知道這一切到底是怎麼回事嗎？﹂城主怯生生地問。

﹁我不知道。﹂男爵很乾脆地說：﹁不過我覺得我也被騙了。要是你聽說過我，應該會知道我把名譽看得很重。我家祖先是索蘭尼亞騎士，雖然我沒有繼承頭銜，但還是一直依照祖訓做人做事。﹂

﹁那您可以取消攻擊嗎？﹂城主在悲哀中露出一絲期盼。

﹁我不確定。﹂男爵低頭沉思：﹁我有簽契約，這代表我保證明天會發動攻擊。如果我沒有行動，逃離戰場，那別人就會認為我破壞契約，甚至把我當成是個膽小鬼。未來的雇主才不會過問我毀約的原因，他們只知道我不可靠，不敢把工作交給我。但是如果我真的攻擊了，那我就會殺死一群明明想要投降的無辜百姓！這可真妙！﹂他生氣地站起來：﹁真是前有地精、後有食人魔哪。﹂

﹁外頭不會還有地精跟食人魔吧？﹂城主又抓著被子抽了口氣。

﹁只是比喻而已。﹂男爵在房間中踱步：﹁法師，現在什麼時間？﹂

雷斯林走到窗邊，看見月亮正要下沉。﹁快午夜了，大人。﹂

﹁所以說我得趕快做個決定了。﹂

男爵橫跨過臥室，轉身時也是軍人那般一絲不茍，好像是在站哨一樣。轉頭以後他朝另一個方向繼續踏步，在心中與心懷不軌的食人魔以及骯髒齷齪的地精軍團進行一場對決。對雷斯林而言，問題很簡單︱︱取消計劃回家就對了。他不是騎士，不必在乎信條的束縛綑綁，加上他不用為一整支軍隊負責，所以不用擔心手下拿不到錢。要是男爵沒完成契約，那士兵的工資也報銷了，這的確是個進退兩難的場面，雷斯林只能慶幸身陷其中的人不是自己。

這也是他第一次意識到身為指揮官肩上的份量有多重，位高權重的人過著什麼樣孤立又孤單的生活。好幾千人的生命繫於一念之間︱︱他原本就得為手下的安危負責，此時又加上了這座將要毀於一旦的城以及裡頭所有的居民。男爵是唯一能做決定的人，而且他必須當下做出判斷，更糟糕的是他根本不知道全部的真相。

威海姆王到底出了什麼問題？他真的想要毀了這座城、殺光所有人嗎？他會這麼做，是不是有一個正當的理由？城主說的故事能不能相信，會不會他是發現大勢已去，所以就捏造出這些謊言？男爵繼續踏步，雷斯林在一旁看著，對於結果也相當好奇。

直到最後他都沒得到答案。男爵走到一半停下腳步。

﹁我想清楚了。﹂他的語調很沉重：﹁城主，說實話吧，你家裡到底有幾個僕人，睡在哪裡？﹂

﹁有兩個，男爵大人。﹂城主又變得溫吞：﹁是一對夫妻，幫我工作很長一段時間了。您可以不用顧慮他們，他們都睡得很熟，就算城牆塌了也不會醒。﹂

﹁我可不希望城牆真的塌了。﹂男爵凝重地說：﹁法師，你去找那兩個僕人，讓他們繼續睡。﹂

﹁是，長官。﹂雷斯林雖然答應了，但他其實非常不願離開。

﹁之後去告訴樓下那兩個人說我一會兒就要走了。﹂

﹁他不會傷害我的僕人吧？﹂城主很焦慮。

﹁不會的。﹂男爵回答。

城主看起來面色蒼白，非常鬱悶，大概是因為看見男爵那種陰沉的表情、緊皺的眉頭，加上他講的話令人不安。不過城主還是說了僕人的房間在哪裡，雷斯林逗留了一下子，想等看看男爵會不會透露自己的心思，但過了一會兒，男爵仍只是蹙眉望著他，無可奈何之下，雷斯林只好趕快離開房間，免得被臭罵一頓。

﹁那兩個僕人應該還在呼呼大睡。﹂雷斯林踏上往三樓的梯子時氣呼呼地想著，僕人的臥室在閣樓，有三角形的窗子，跟鸛鳥窩相距不遠。﹁要我處理僕人只是個幌子，男爵只是不相信我，所以就想了這個蠢辦法把我支開。換做是赫金，大概就可以留在他身邊。﹂

但事實上男爵的直覺很準確，也說不定他聽見了聲音，所以知道僕人蠢蠢欲動。雷斯林開門之後，就發現中年管家已經坐在床鋪邊緣準備穿鞋，還躺在床上的太太正戳著他的背，焦急地說她真的覺得有人闖進來。

管家太太差一點就發現雷斯林站在月光底下，不過雷斯林的法術更快，她來不及發出叫聲就又倒了下去，管家先生手裡的靴子掉在地板上，也躺回床上。催眠術維持的時間很久，但為安全起見，雷斯林還是將門反鎖，並且取走鑰匙，擺在餐廳桌上。發現真的差點出意外，雷斯林心裡沒那麼怨懟了，回到廚房看見卡拉蒙利用後窗把風。

﹁伙計呢？﹂

﹁他去前面守著，免得有人闖進來。﹂

﹁那我去找他。男爵說他一會兒就要回去，你們準備開路。﹂

﹁好。男爵打算怎麼辦？我們要不要進攻？﹂

﹁哥哥，要不要進攻對我們有什麼差別？﹂雷斯林冷冷地說：﹁我們收了錢，聽命令做事就好，不需要過問太多。﹂

﹁嗯，你說的也沒錯。﹂卡拉蒙道：﹁可是你不好奇嗎？﹂

﹁一點也不。﹂雷斯林說完就去找伙計。

回程路上男爵還是沒有透露自己的決定。街道上還是沒有人，但他們不想冒險，還是貼著建築物走，有時停下來檢查一下小巷弄之間有沒有閒雜人等。穿過最後一條街之前，倉庫已經在眼前了，帶頭的卡拉蒙卻從眼角餘光看到有光線，於是退到一旁空屋邊。

﹁怎麼了？﹂男爵悄悄問。

﹁有光，在那條街的尾巴。﹂卡拉蒙低聲說：﹁之前過來的時候沒看見。﹂

男爵作手勢要大家留在暗處，然後朝卡拉蒙指的方向看過去。

﹁老天，﹂他一副敬畏語氣：﹁你們過來看看！﹂

其他三人從男爵左右走至街上，一行人停下腳步瞪大眼睛，懾於眼前的光景，甚至忘記了自己站在極為顯眼的地方。

這條路末端有一棟建築物，看來老舊快要傾頹，不過可以想像以前應該相當華麗，因為直到現在殘存的支柱上都還遺留著精細雕飾的痕跡，可惜上頭圖案已經損毀，不知是歲月無情，抑或是受人蓄意破壞。建築物周圍是片庭院，地板碎裂，有許多雜草蔓生，如果不是因為月光，方才很可能直接走過去卡拉蒙也不會察覺異狀。

或許是巧奪天工，但也可能是渾然天成，索林那瑞的月光匯聚於此、流動在石磚上，看似孩子藏在罐內的螢火蟲，建築物籠罩在淡淡的銀色光暈中。

﹁我從沒見過這樣的景象。﹂男爵壓低聲音，透露出敬意。

﹁我也沒有。﹂伙計說：﹁真是太美了，美得我這裡都痛起來了。﹂他伸手指著自己心窩。

﹁是魔法嗎，小雷？﹂卡拉蒙問。

﹁可以說是法術，﹂雷斯林的聲音也很輕，好像是怕大聲喧嘩就會戳破了這美景，﹁法術︱︱﹂他又喃喃道：﹁不一定是所謂的魔法。﹂

﹁啊？﹂卡拉蒙聽得一頭霧水：﹁不然還會是什麼？﹂

﹁古代諸神也曾經在地上行使祂們的神力。﹂

﹁說得沒錯！﹂男爵聽了大叫道：﹁這一定是祭祀帕拉丁的神殿，我在地圖上有看到標示。大概也是安塞隆大陸上少數有保存下來的古神神殿。﹂

﹁帕拉丁神殿︱︱﹂雷斯林跟著男爵說了一次，然後看著天上銀月索林那瑞，神話之中認為銀月便是帕拉丁的兒子。﹁這樣的確就能解釋了。﹂

﹁離開之前一定要來參觀一下。﹂男爵說。

想到日出之前必須做出重大決定，他又趕快朝倉庫移動。卡拉蒙與伙計隨後跟上，雷斯林殿後。四人回到倉庫門口時，他還停在外頭最後朝那美妙的景色望了一眼，之後目光離開了神殿，卻又飄上了夜空中的索林那瑞。

銀月之神也曾經現身於雷斯林面前，或者該說索林那瑞、努林塔瑞、努塔瑞這三位魔法之神都曾經對這年輕法師表露關切之意。雷斯林效忠的對象以努林塔瑞為主，不過身為法師，選擇投身其中一神陣營的同時，自然也代表對於其他兩位神祇有相當的崇敬。

因此雷斯林也一直都相當尊重索林那瑞，即便他心裡明白，白袍法師的守護神對自己並不完全讚許。看著銀色月光下的神殿，雷斯林不免忽然覺得索林耶瑞是有意點亮那兒，就像是點燃烽火那樣意圖吸引一行人的注意。倘若真是如此，這道光亮的用意在於示警、要他們避開災厄？還是作為路標，指引他們度過風暴？

﹁小雷？﹂卡拉蒙的聲音將弟弟呼喚回現實。﹁嘿，有沒有看到我弟？他剛剛還走在我後面︱︱喔，你在這兒，我都擔心起來了。你在做什麼？還在看那座舊神殿嗎？你也覺得裡面有一種奇怪的感覺，對不對？﹂

﹁說真的，小雷，﹂卡拉蒙帶著一股衝動說：﹁其實我想進去裡頭走走看。我知道那座神殿很老了，裡頭的神也不知道上哪兒去了，但是我還是覺得進去裡面一趟，那些對我來說最重要的問題，也許就會有答案。﹂

﹁說真的，我不覺得那座神殿會告訴你什麼時候吃下一頓飯。﹂雷斯林這樣回答。他自己也不懂為什麼，不過每次卡拉蒙說的話語與他心中所想一致時，他就忍不住要出言嘲弄一番。

一片雲飄過，遮住了月光，從地上看就像是一片黑布包裹了銀珠。神殿消失在黑暗中，就算它曾經洞悉生命的種種奧秘，恐怕也已經全數遺忘。

﹁哼。﹂卡拉蒙喉頭咕嚕一聲：﹁小雷，你也該進來了，待在外頭不好，長官會不高興。﹂

﹁謝謝你提醒我該做什麼，卡拉蒙。﹂雷斯林說完將哥哥推到一旁。

﹁沒問題，小雷。﹂卡拉蒙高興地說：﹁舉手之勞。﹂

倉庫一角，瑟耐吉、聶米絲、男爵三人開會討論，他們語調很低，沒有人聽得見內容，就連伙計也不例外；他在旁邊木桶後頭躲藏，卻還是被聶米絲中士氣沖沖地抓出來罰他去站哨。其餘士兵注意著三人面部變化，希望能從不停更迭的表情中判明男爵的心意。

﹁看起來不管男爵說了什麼︱︱﹂卡拉蒙低聲說：﹁瑟耐吉連長心情都不是頂好。﹂

瑟耐吉一直皺眉、搖頭，而且大家聽見他大聲堅決地說了什麼﹁別相信﹂之類的話。聶米絲中士的樣子也很陰沉，還常常擺動著手，看樣子像是在拋擲什麼東西。男爵聽了他們兩人的意見，看來還在考量，但最後搖搖頭，手一揮將爭執劃下句點。

﹁這是命令，兩位。﹂他揚起音調，倉庫中所有人都可以聽見。

﹁是，長官。﹂瑟耐吉回答。

﹁阿斗，﹂中士開口：﹁男爵要回去了，你負責護送他安全回營。﹂

﹁是，長官。長官，我還要回來嗎？﹂

﹁時間不夠，到時候我們已經行動了。﹂中士的語氣顯得刻意鎮定。

士兵面面相覷，心想行動看來是照舊。多數人完全沒發表意見，既不特別高興也沒特別失望，畢竟他們是受雇要打仗，所以這只是工作。

阿斗行禮過後背起繩索。

他和男爵先行離開，聶米絲中士與瑟耐吉連長又交頭接耳一陣，中士之後便去查哨。連長躺在地板上，將帽子蓋在臉上。

很多人有樣學樣，卡拉蒙一下子大聲打起呼，吵得聶米絲過來踹他一腳，叫他閃到一邊去，嘴巴好好關緊，免得連索蘭尼亞都聽見他的鼾聲。

伙計睡覺時全身縮成一個球，看來像隻小睡鼠，還用手遮住眼睛。

雷斯林白天睡了很久，所以現在不累。他背靠著牆壁一遍又一遍複習咒語，想將每一個字母都刻在心頭；後來咒語唸到一半時，他也進入了夢鄉，這一次的夢中有銀色月光下的神殿。

## ２︱１４

﹁軟趴趴的人類身體，噁心死啦！﹂奇蒂拉追蹤著紅龍時自言自語。

單是從旅店走上酒館，連下個路口都還沒到，炎祭就曾如此大發牢騷；根據這一點，奇蒂拉早就認定牠看見第一條小溪就會停下來泡一泡紅腫的腳，而自己也可以趁機追上。炎祭的足跡相當好認，牠所經之處樹枝會折斷、灌木叢零零落落、野草踩得亂七八糟，不過牠前進的速度倒是讓奇蒂拉吃了一驚，一開始兩人間距離拉開很多。看來專注於目標時，炎祭也會暫時忘卻那身人類軀體，大概心中一直認為自己拖著尾巴、揮著利爪壓過了這片林子。

奇蒂原本就很疲累，但還是要盡力追趕，因為她必須在野外找到炎祭，否則讓牠進了山洞，牠就可以放心地以巨龍形態出現。此外，她還想搶在天黑前追上對方，因為炎祭在黑夜也看得見，但是自己卻不行。

奇蒂拉也打定了主意，她毫無顧忌放手一搏，動作迅速準確。懷疑自我是一種軟弱的表現，好比是地基有裂縫，總有一天會害整片牆壁倒塌，或者說是鎖鍊甲上一個斷掉的鐵環，難保不會有箭矢恰好插了進來。坦尼斯就有這種問題，他會不斷提出疑問，反覆分析自己的行為跟反應；奇蒂覺得他這脾氣真是討厭，也曾經積極要他戒了這習性。

﹁你決定要做一件事，就去做！﹂她當著半精靈的面說：﹁不要婆婆媽媽、囉哩巴唆的。你總不能跳進一條河裡才去想你會不會淹死，等你想好了，你已經淹死啦！跳進去就得開始游泳了，回頭看岸邊也沒用。﹂

﹁我想這就是精靈的血統。﹂坦尼斯回答：﹁精靈要做重大決定的時候，一定會反覆想個一兩年，還會找親朋好友都問過一遍，然後好好研究、翻閱古書，或者尋求智者的意見。﹂

﹁之後呢？﹂奇蒂聽了還是很不耐煩。

﹁通常他們自己也忘記一開始到底打算怎麼辦。﹂坦尼斯微笑著說。

她那時也笑了，坦尼斯每次都可以逗她開心。但此時她笑不出來，憶起那半精靈更是令她厭惡︱︱坦尼斯唯一一次果斷的決定竟然是離開她。奇蒂拉也貫徹自己的信念，將坦尼斯趕出腦海之後繼續前進。

相較於炎祭，奇蒂拉占有一個優勢︱︱她知道自己該往哪裡走。做事一向鉅細靡遺的她，先前畫下的地圖也非常精確，除了各種地標可供指引以外，每一段路也都以她的腳程標明步數，例如：﹁從被雷劈過的橡樹走七十步，到了熊頭形狀的巖石那邊往左轉，走森林裡的小路穿過小溪，上陡坡一路到巖架。﹂炎祭也看過地圖，但是牠並沒有帶在身邊，可能是身為龍的牠並不習慣用地圖，畢竟通常都是直接飛過去，不太需要在意要從哪兒渡河這種瑣事。奇蒂拉的猜測也的確無誤，追蹤三小時以後便發現炎祭一度走錯了路，後來才又折返，這樣來回使牠損失許多時間，而奇蒂拉則能趁勢趕上。

奇蒂拉的動作雖然快，但絕不莽撞。她盡量保持安靜，也時時注意腳底，不會意外採到乾枝、矮樹等等發出聲音，力求在炎祭看見、聽見自己的行蹤前就要看到牠。她還將靴子的短刀移到腰帶上，這樣才能快速取出，搶在炎祭還沒回神就將牠擊殺。

反觀紅龍那方，留下的蹤跡就算是瞎了的溪谷矮人也可以找得著，像是泥巴上的足印、硬生生折斷的樹枝、甚至是長袍的紅色布料都撕破了鉤在一叢刺藤上。隨著位置越接近山區、漸漸走到上坡，奇蒂拉也就沒辦法找到那麼多蛛絲馬跡，畢竟只剩下堅硬的石頭，沒有樹枝可以折斷，也沒有泥巴可以留下腳印。但她還是很肯定自己沒走錯地方，因為說穿了，其實是炎祭在照著她的路線走。

地上的影子越來越長，奇蒂腿酸了、人累了，肚子很餓，心情也很沮喪。寶貴的陽光還有一小時，所以她不免想要放棄、想要回去軍營，但胸口那股雄心就像馬刺一樣不斷鞭策著她。

太陽西沉，她沿著自己在地圖上標出的牧羊人小徑行走，這條小路沿著山坡時高時低，牧人與羊在城外開戰時已經躲進圍牆尋求庇護，但他們的生活還是留下了些痕跡。途中奇蒂拉躲在稻草小屋子裡避熱，也在路上撿到了牧羊人在慌亂中掉落的革製小水袋。她正要越過一條不很大但水很急的小河，原本專注於不失去重心，但不知是直覺還是某種氣味或聲音，她停在原地，站在濕滑的石頭上，不是望著腳下而是前方。

炎祭就在她前面不到二十步的地方，站在一道陡峭的山壁旁邊，身子微微轉了過去，打算朝上走。奇蒂拉回想地圖，發現在這個地方必須偏離小路走野地上山才成；比起崎嶇的山路，那條小徑自然誘人許多，而且看似能通往紅龍想去的地方，但奇蒂拉曾經從山上往下眺望，所以知道這小路很理所當然地通到一個水草茂盛的小山谷。炎祭還在猶豫要往哪兒走，似乎專心想記起地圖的細節。

狹路相逢可真是不妙，奇蒂拉在心裡暗罵一聲，但手不忘握住刀柄，並且隨時準備擠出迷人微笑，如果炎祭真的回頭發現自己追在後面，那乾脆上前打聲招呼。她已經想好一套說詞了︱︱柯羅斯指揮官做了緊急部署，她得知傭兵團那邊派遣一支部隊昨天夜裡潛入了希望城，明天天亮會從內部展開奇襲，柯羅斯同時領兵從外面攻打，而她當然是來通知炎祭局勢有變化。

問題是炎祭根本沒有轉過來。

奇蒂拉焦慮地一直瞪著牠，不禁懷疑這是不是紅龍想使詐。牠應該會聽見自己剛剛濺起水花，這種距離會沒注意到顯得很怪；雖說奇蒂拉行動很小心，但剛剛她大半的心力還是放在不要掉進水裡，沒有那麼計較自己是否發出聲音。

炎祭站在原地，低著頭身子搖晃，不知道到底是看著自己的鞋子、看著地上的路，還是根本在撒尿。顯然是相當的好運，而奇蒂拉不想與自己的運氣過不去，只想好好抓住這個機會。塔克西絲的手下馬上又會少一頭龍，因為奇蒂拎著刀，抓到準頭之後便射了出去。但是她失手了。匕首從炎祭肩胛骨中間穿過，但卻繼續往前飛，刀刃反射出一道夕陽餘暉，接著傳來金屬撞在巖石上的聲音、刀刃摩擦著石頭的聲音，然後什麼聲音也沒了。

奇蒂拉瞪大眼睛，腦袋還在摸索著到底該怎樣解釋這不可思議的事情。她不太確定到底發生什麼事，但很肯定自己身陷危機，所以拔劍後馬上跨過小河，準備與炎祭正面衝突。那頭龍居然還不轉身，一動也不動，一直到奇蒂拉靠近到可以削下牠的頭，真相終於大白。她才剛反應過來，小徑上炎祭的幻影已經散去。

頭頂上一陣石頭摩擦的聲音引起她注意，一抬頭便是顆巨石順著山坡砸過來。奇蒂拉連忙一蹲，身子朝著太陽烤熱的石子地貼過去，並以兩手護住頭部。巨石擦過身邊，擊中後頭突出的巖塊後飛向溪流中濺起一大波水花，但馬上又有另外一顆大石頭飛過來，這一次炎祭還是沒打中，可是已經相當逼近了，更不用說他大可繼續這麼用石頭攻擊，奇蒂拉無處可躲，遲早會被碾過去。

﹁乾脆讓牠打中算啦。﹂奇蒂喃喃道。

她趕快將自己身上那副鋼胸甲的繫帶解開，這期間又避開一次飛巖攻擊。

伸長頭子往上一望，下一顆大石頭已經過來了。奇蒂拉深呼吸一口氣然後大聲尖叫，並且將胸甲朝著石頭的路徑扔過去。石頭擦過胸甲，胸甲在半空旋轉一陣彈到小溪裡，給夕陽照得漾起一片紅光。

奇蒂拉將身體捲成一團盡可能縮小的體積，利用黃昏模糊的光線掩蔽，這時候即便以龍族的目力也很難分辨是不是真的殺死了她。她趁著大石擊中地面發出巨響那一刻滾進一旁的灌木叢間，爬進先前就發現的山壁縫隙中，雖然又滾又擠地使大腿、膝蓋、手肘好幾個地方都破了皮，但至少暫時不會被炎祭發現︱︱當然前提是這一招瞞得過牠。

奇蒂拉等待著，臉貼在巖壁上一直喘氣。上頭不再有石頭飛來，可是這也不代表安全，要是炎祭並不認為已經殺死奇蒂拉，牠很可能還會回來追殺。她留神注意有沒有聽見腳步聲，同時暗叫心臟別跳得那麼快。

外頭風平浪靜，她終於可以鬆口氣，不過還是沒有亂動，繼續躲在縫隙內，深怕炎祭還會回頭察看。過了很久之後她才安心下來，相信炎祭也認為已經殺死自己；對那頭龍而言，自己跟反射著陽光的甲冑沒什麼差別，而牠已經看見胸甲飛出去時的閃光，也聽見自己的慘叫。以炎祭那種龍族的傲慢，大概很容易以為這點手段就能得逞，而牠剛剛應該也逗留了一會兒以防萬一，只不過炎祭太急著報仇，不可能待太久，尤其龍蛋的味道幾乎都飄進牠鼻孔了。

﹁話說，﹂奇蒂不甘心地提醒自己：﹁我這次還是低估了牠，而且這一次已經差點要了我的命。﹂

同樣的事情不能有第二次。

奇蒂拉又等了一陣子。她很不耐煩，擠在石頭裡也很不舒服，最後她終於說服自己：就算得跟那頭龍打一架，也好過夾在兩塊石頭中間。於是很小心地滑出藏身之處，匍匐在小路上頭察看山坡，尋找有沒有紅色袍子的身影，甚至是紅色的翅膀、紅色的鱗片。

什麼也沒有。一整片就是荒山野嶺，看得見的範圍都沒有可疑之處。

奇蒂拉坐在路上，先是檢查了自己的劍，發現沒有什麼損壞以後才看看自己的傷勢。大部份都是擦傷或瘀傷，她從手掌傷口拔出一些石屑、吸出膝蓋的黑血以後思索著下一步怎麼走。

放棄炎祭，回去軍營。這是最合理的選擇，但這個選擇代表失敗，而奇蒂拉這輩子只失敗過一次，何況那是情場而非戰場。她心中湧起許多血腥的念頭，她想報仇；原本奇蒂拉只覺得自己必須阻止炎祭摧毀龍蛋，可是給牠那樣一番驚嚇、逼得委身縫隙以後，奇蒂拉真的決心殺牠報仇了。就算要一整晚在山裡頭跟蹤牠也無所謂，她一定要宰了這頭龍。

所幸當天晚上索林那瑞非常明亮。如果奇蒂拉更幸運一點，或者塔克西絲決定助她一臂之力的話，那麼紅龍可能會在夜間的山區中迷路。其實根據大石頭的路徑判斷，炎祭上山時已經走錯了路。

決定要做一件事情的話就去做，不要老想著怎麼做或者為什麼要做。做就對了。

露出堅毅卓絕的神情後，奇蒂拉也動身上山。

## ２︱１５

對於奇蒂拉來說，這一夜相當漫長，一直走在崎嶇山路上。但對於炎祭來說，這一夜同樣很漫長，因為奇蒂的願望成真，牠真的走錯路了。炎祭不只一次心生衝動想要回復巨龍的姿態，展開牠巨大的雙翅直衝天際，飛過這漫漫荒山。

可是炎祭心頭有股陰影，牠感覺得到那狡詐的神祇︱︱帕拉丁︱︱一直虎視眈眈注意自己一舉一動。牠猜想這山裡頭可能有群金龍，一旦自己露出龍形，馬上就會遭到攻擊。雖然炎祭嘴上絕對不承認，不過牠心裡也發現人類的外觀是種絕佳偽裝，可惜就是虛弱了點。路上紅龍曾經坐下來休息一會兒‧但居然就不小心睡了一下，醒來都快要天亮了。

對於守在倉庫的那群人而言，他們總算確定自己在天亮前會展開攻擊，雖然沒有人因此期待清晨來到，但總是覺得踏實了點。

對於希望城城主來說，這一夜真是太短了。他面對著茫然的早晨，胸中滿滿的憂慮。對於希望城其他的居民來說，這一夜也是相當短暫，他們都意識到這一夜可能會是最後一夜。對於男爵，這一夜特別短促，因為他一定要搶在黎明前回到營地。

對於柯羅斯來說，這一夜跟其他的日子沒有兩樣，他照樣在鼾聲中度過。

﹁長官，您之前吩咐要人早點叫醒您。﹂連長法達許進了柯羅斯的帳棚，恭恭敬敬地站在床邊，柯羅斯那張大床是從某間豪宅搶來的，光是搬到營地就費了許多功夫。

﹁啥？幹啥？幹嘛啊？﹂柯羅斯對著部下動了動眼睛，法達許正要點燃一旁桌上的油燈。

﹁快要天亮了，長官。您之前交代我要早點叫您，今天我們要攻城了。﹂

﹁喔，對︱︱﹂指揮官大打呵欠，搔起癢來：﹁那我還是起來看看好了。﹂

﹁酒在這兒，長官。烤肉快準備好了，廚子想知道您今天要配馬鈴薯還是麵包？﹂

﹁都來吧，順便叫他在馬鈴薯裡面加點洋蔥。我昨天晚上想到個好主意，﹂柯羅斯坐在床板上穿起靴子：﹁那個叫做炎祭的法師還在不在？﹂

﹁應該還在吧，長官。﹂法達許回答得很慢，一直在回想：﹁最近沒有看見他，但是他本來就很孤僻。﹂

﹁吃飯不做事的渾帳。沒關係，今天早上可有事情給他忙了，我在想等到那男爵的人攻到城牆底下，看看還有多少人沒給我們的弓箭手射死？然後讓那法師施個法術把城牆給弄塌，砸他們個一乾二淨，你覺得如何？﹂

﹁長官，那片牆很寬哪。﹂法達許聽了有些猶豫。

﹁我知道城牆很寬。﹂柯羅斯沒好氣道：﹁但是法師該有些什麼法術可以處理的吧？不然他們還有什麼用？叫那混蛋法師過來找我，我自己問問。﹂

柯羅斯站起來，全身除了靴子什麼都沒穿，皮膚上除了幾道疤痕的位置之外，覆蓋了一層又長又密的體毛。他一邊說話一邊搔癢，拇指食指間抓住了一隻跳蚤捏碎。

法達許派了個士兵去找法師，之後早餐送到。元帥他狼吞虎嚥將還滲著血水的肉排、一整條麵包還有很多馬鈴薯及洋蔥都塞進肚子，一邊吃一邊指示著怎樣準備今天的大戰。天色這時還很暗，只有地平線透出一點點粉紅色光芒，但是全營地的人都已經起床幹活，從大帳棚傳出的聲音聽起來也有許多人在吃早餐。

天空慢慢亮了起來，鳥兒試探地啼了一兩聲，副官為柯羅斯換裝、套上沉重的大盔甲。副官必須請法達許來幫忙，因為指揮官那副胸甲要兩個人才抬得動，一般人穿了大概會陷進泥地裡。柯羅斯悶哼一聲，在胸前敲了幾下調整甲冑的位置，之後扣好了護腕整裝待發。

士兵回報，法師不在帳棚中，就連鎢斯‧馬塔指揮官也不見蹤影。兩個人都不見了好一陣子，但之前有個士兵曾經聽到鎢斯‧馬塔與法師的談話，表示工作完成、可以回去聖克仙。

﹁誰準他們回去聖克仙了啊？﹂柯羅斯氣得吼了起來：﹁他們不是應該要交給我一張地圖，好讓我知道那些勞什子龍蛋在哪裡嗎？﹂

﹁他們兩位受了艾瑞阿卡斯將軍本人的命令，長官。﹂法達許很謹慎地提醒：﹁也許是將軍的指示有改變，可能艾瑞阿卡斯大人要親自過來找龍蛋也說不定？坦白說，指揮官大人，那法師走了我覺得倒好，我不太信任他。﹂

﹁我也沒說我信得過他，﹂柯羅斯不耐煩地說：﹁只是想叫他把一堵破牆給炸掉而已，沒什麼難的吧？算了，說的也沒錯。把我的劍給拿來，還有斧頭也帶著好了。看樣子就靠我們的弓箭手把那男爵的人給清光吧。連長，你傳達命令了沒？他們知不知道自己要幹嘛？﹂

﹁是，長官。他們已經收到命令，只要男爵軍攻破大門，立刻從後方進行射擊。恕我多言，長官，我認為這比魔法值得信任得多。﹂

﹁也許你說的對，法達許。我們的人跟守城的人前後夾攻，男爵那批飯桶應該會在︱︱你剛剛說估計什麼時候可以攻破城門啊，法達許？﹂

﹁我估計是中午，長官。﹂

﹁真的？那麼晚？我是覺得半個早上就好了，要不要賭一把？﹂

﹁很樂意，長官。﹂法達許的語氣很冷淡。

他跟柯羅斯打賭從來沒贏過，因為不管結果如何，柯羅斯都會說是自己贏。要是男爵軍活了下來，在中午才攻進城門，柯羅斯還是會說，依照他的記憶，自己說的是中午，法達許就是太樂觀了才會以為半個早上就能打得下來。

柯羅斯這時候可是樂得很。今天希望城就會落入他手中，晚上他可以睡在城主的大床上，如果他老婆有點姿色的話，晚上還可以陪陪自己。要是城主夫人太醜的話，他可以自己從鎮上其他女人挑一個過來。攻陷希望城以後，還要花上一兩天時間才能將城內反抗勢力完全消滅，之後才可以挑選最能幹活的奴隸，殺光那些不聽話的人，把搶來的東西堆滿貨車送走，最後他會一把火將這裡燒光。希望城化為廢墟以後，他便可以風風光光、大搖大擺地踏上通往聖克仙的歸途。

傭兵團那方也是一大早就人聲鼎沸。

﹁長官，您交代我日出前叫醒您。﹂摩根指揮官開了口，卻發現沒這必要。

男爵已經醒來了，他一個鐘頭前才回到營地，躺下休息了一會兒，現在待在床上思考著今天的計劃。他一翻身將腿側向床邊，拉了高統靴子套上，身上的襯衫與馬褲原本就沒脫掉。

﹁要用早餐了嗎，長官？﹂摩根問。

男爵點點頭：﹁嗯，順便請所有軍官到我的帳棚來，一邊用餐一邊開會。﹂

﹁早餐吃烤肉排、馬鈴薯加洋蔥？﹂摩根嘴角露出笑意。

男爵抬頭看著他，瞇起眼睛說：﹁摩根，你打什麼主意啊，想要搶在敵人前面先噎死我？﹂

﹁當然不是，長官。﹂摩根笑著回答：﹁我剛剛從我們英勇的友軍那兒回來，柯羅斯指揮官可是在出擊之前大快朵頤了一頓呢。﹂

﹁最好是吃得他胃穿孔。﹂男爵不客氣地說：﹁我跟平常一樣就好，吐司麵包泡蜂蜜酒，叫廚子給我在裡面加個蛋。我們英勇的友軍有沒有說什麼？﹂

﹁指揮官祝我們進攻順利，還說他一定會從旁協助。﹂

兩人交換了眼神。

﹁很好，摩根。﹂男爵開口：﹁你收到命令了，知道怎麼辦吧。﹂

﹁是的，長官﹂摩根敬禮之後離開。

之後男爵召開戰術會議，宣布進攻希望城門的計劃。

﹁各位請注意，我不希望你們發問。﹂他在結尾時這樣告訴大家：﹁因為我不會有答案。總之，祝大家好運。﹂

步兵團集結之後，四個號兵、四個鼓手、一個旗手、幾個儀仗兵、五個傳令兵加上十個貼身侍衛在隊伍前方中央組成了指揮小隊。

﹁開旗。﹂男爵命令道。

旗手拉開捆在旗桿上的繩子，展開旗幟隨風飄揚，野牛標誌在半空飛盪。

﹁吹戰號！﹂

四個號兵齊聲吹響了號角，短促的聲音反覆三次，摩根碰了男爵的手，指著遠處。在原野另一頭是柯羅斯的部隊，他們朝著右側移動。

柯羅斯的重步兵小隊也到了他們的隊伍前方，就定位以後他們也升起旗幟示意。

男爵點點頭：﹁很好，大夥兒，關鍵時刻到了，殺他個落花流水吧！應該吧︱︱﹂他不禁喃喃自語，頓了一下猶豫著這樣的決定是否正確，但即便他做了錯誤選擇，也已經不能回頭了。於是男爵聳聳肩，在馬上挺直身子。﹁號兵！﹂他叫道：﹁奏行進號！﹂

低沉而連續的一聲號角迴響在山谷間，號角聲落下，瞬間四個鼓手不約而同擊出緩慢但持續的節奏，各連隊跟著鼓聲開始朝戰線踏步。

男爵朝左翼看去，士兵身上的胸甲迎著朝日閃閃發亮，他們的槍尖也發出光芒。每個人都有長矛、盾牌，短劍收在鞘內，隊列最左端是弓箭手，他們沒有穿護具，但是拿著底部有尖刺的大型盾牌。射擊的時候，他們會將盾牌插在地面作為掩護，躲在後面拉弓瞄準。

而男爵的右手邊則有一個八人小隊扛著巨大的攻城槌，攻城槌是實心橡木裝上鐵尖，而隊員也配備盾牌以便攻擊城門時可以掩蔽頭頂及身體等部位。這個小隊旁邊還有很多人，如果隊員不幸倒下可以立刻補上。

一行又一行的士兵開始前進，同時城牆上也開始有人聚集，不過守城軍還沒有動手攻擊。時機未到。攻城這方在射程之外，才剛要接近戰場上那條乾枯的河道。男爵目不轉睛，一直注意著城垛上的動靜。

﹁稍安勿躁︱︱稍安勿躁︱︱﹂他像是對著自己下令。

城牆上的旗桿升起一面旗幟，接著便是數以百計的箭矢從天而降。

﹁衝！﹂男爵大叫。

號角響徹雲霄，鼓聲節奏也瘋狂起來。

士兵向前衝刺，正好避過了第一波箭雨。箭矢插在他們後頭的土地上，完全沒有傷亡。

抬著攻城鎚的八人小隊已經距離城牆不到一百碼，直朝城門衝過去。

守城軍進行第二波攻擊，男爵軍衝得更快更急，說什麼也不肯身陷箭陣。這一次他們又成功了，砸下來的箭都落在背後，他們高聲歡呼、嘲笑對手。

最後約一百碼的距離全部的人開始短跑，每個人都自顧自地朝城門衝過去，所以隊形忽然散亂。攻城鎚到了城門口赫然一停。

八個人退後了一點，然後讓攻城鎚全力撞在城門上，巨大的木門發出一聲空洞的巨響，希望城的城門破了。

戰場的另一邊，柯羅斯轉頭對弓箭手下令。

﹁快，快！他們打破城門了，放箭！﹂

一百名弓箭手立刻朝著傭兵團後側射擊，而且第一波箭網還沒到達目的地，第二波隨即追上。

男爵軍聚集在敞開的大門前，一股腦兒朝裡面衝進去。有幾個人中箭倒下，但與柯羅斯的預期相差甚遠。他七竅生煙地瞪著自己的弓箭連。

﹁射不中的等下通通給我清糞坑去！﹂他吼道。

士兵又搭了箭，再度射出兩波箭雨，但是目標一下子就消失了。

﹁戰地應該移到城內了，長官。﹂法達許說：﹁男爵的部隊已經攻破了他們的防禦，要不要派弓箭手追擊？那群笨蛋好像還沒搞清楚我們射的是誰。﹂

柯羅斯聽了皺起眉頭，他覺得不大對勁，要了望遠鏡過來架在眼前，朝城門那方向看個仔細，接著一把丟開望遠鏡，那張地精臉上氣得鐵青，立刻轉頭對著鼓手大叫。

﹁快！全軍進攻！﹂

法達許轉頭過來問：﹁長官，要攻擊嗎？現在？不是要讓男爵軍先去送死？﹂

柯羅斯一拳揍在法達許下巴上，將他整個人打得滾進了後頭一潭泥巴中。

﹁白癡！﹂柯羅斯狂吼著跳過倒地的法達許，跑到軍隊前面要坐鎮指揮：﹁那些混蛋耍詐！城門那裡一個人都沒了！﹂

## ２︱１６

奇蒂拉一直到爬上通往秘密洞穴的最後一個巖架時都還非常謹慎，她不急著移動，不斷測試手腳的支撐是否穩固，而且小心不讓任何一塊石頭滑落，以免發出聲音驚動了巨龍。到了山頂時，她保持蹲姿，手握著劍留神觀察聆聽，懷疑炎祭會不會在附近埋伏，就等她現身。

﹁路上沒人了！﹂有個聲音冒出來：﹁快點過來，我們時間不多。﹂

﹁誰在說話？﹂奇蒂拉只看見高聳松林投下一片陰影擋住洞穴入口。清晨的太陽剛剛升起，山谷間傳來號角聲，看樣子聯軍已經朝希望城進攻。﹁奈傑爵士嗎？我有點忘記你說你叫什麼鬼名字了。﹂

結果她發現奈傑爵士還是站在洞口裡面一點的地方，跟她先前離開時一模一樣。

﹁我在等妳。﹂奈傑爵士說：﹁快點，我們時間不多。﹂

﹁聽你這麼說，我想大概是碰上那法師了。﹂奇蒂走進山洞，冷暗的影子籠罩在身上，先前滿身大汗一瞬間冷卻下來，皮膚滑過一陣麻癢的感覺，她忍不住抹了抹自己手臂。

﹁沒錯，牠已經進去一段時間了。是妳告訴牠在哪裡可以找到蛋。﹂奈傑爵士語帶控訴。

﹁我只是照上級命令辦事。﹂奇蒂拉回答：﹁騎士就算死了也懂得完成上級命令的重要性吧。﹂

﹁但是現在妳又回來阻止牠摧毀那些蛋。﹂

﹁那也一樣是上級給我的命令。﹂奇蒂回答得很冷淡，從鬼魂旁邊繞進洞穴，看那幽靈要去哪兒隨便他。

奈傑爵士跟著她走進去，然後她發覺跟上次從另一邊走過來時一樣，路上出現了光線。

不對，她忽然發現根本沒有光線，事實上是黑暗在退後；隨著亡靈舉起手，隧道中的黑暗像是潮水一樣消退。地上和牆上鑲著金鱗與銀鱗，不知是多久以前自龍族身上剝落。只要奇蒂拉待在這亡靈騎士身邊就可以看到路，他所經之處黑暗不敢徘徊，但如果奇蒂拉落後了，即便只是一兩步距離，好像就會葬身於黑暗之中。

﹁這個幽靈花招挺多的。﹂奇蒂拉暗忖，同時腳步追上：﹁你又怎麼知道我會回來呢，﹂她追問。﹁難道鬼魂都懂得讀心術？﹂

﹁沒有什麼玄機，﹂騎士露出淺笑：﹁炎祭到了洞口之後沒有立刻進去，在外頭逗留了一下子，一直朝著原路往後看。牠一直等到看見了什麼東西才點點頭，好像完全是在預料之內，然後順著牠的視線我就看見妳在下面爬坡了。﹂

﹁炎祭看樣子可不大開心。﹂奈傑接著說：﹁牠又吼又唸的，說妳真是煩，之前有機會應該除掉妳什麼的。牠有猶豫一下，我猜是在盤算該不該留下來等妳，我認為牠原本的確想這麼做，但是朝山洞裡的黑暗望一眼以後，那對紅眼珠幾乎冒出火來了。﹃我一定要報仇。﹄牠這麼說完就衝進去了。﹂

奈傑又朝奇蒂拉望過去，意味深長。

﹁牠已經變回紅龍了，奇蒂拉‧鎢斯‧馬塔。﹂

奇蒂吸了口氣，將劍握得更緊。就邏輯來說，牠本來就該變回龍了，自己也是這麼預期，但是實際得知炎祭真的這麼做了，她還是有種肚子給人揍了一拳的感覺。經過鬼魂這樣一提醒，她開始感覺到第一次與巨龍碰面時，那種使人渾身無力的恐懼感又浮上心頭，她的掌心冒汗、口乾舌燥，然後開始對那已故的騎士感到憤怒，對自己感到憤怒。

﹁這麼說起來，你就一直躲在這洞裡頭什麼也沒做？﹂她問道：﹁你怎麼不直接斃了牠？趁牠還沒變回龍的樣子，從背後一刀砍死牠！牠應該壓根兒不知道你在這裡吧！﹂

﹁沒辦法，﹂奈傑爵士回答：﹁我的劍砍不到人。﹂

奇蒂聽了氣得嗤之以鼻、破口大罵：﹁您可真是個好守衛！﹂

﹁我負責看守龍蛋，﹂騎士又回答：﹁那也是上級給我的命令。﹂

﹁鬼魂先生，問題是您現在打算怎樣保護那些蛋？難道你說聲，﹃龍先生，可不可以不要砸爛這些可愛的蛋？﹄這樣就成了嗎？﹂

不知該說是騎士的面色一沉，還是該說他身上發出的幽光忽然黯淡，感覺上附近的影子朝他撲了過去。﹁這是我的宿命︱︱﹂他低聲說：﹁我自己選擇的，也就必須自己承擔這責任。雖然有時候這任務實在令人無法忍受，但是不管結局是好是壞，我在這裡的工作快要告一段落了，然後我終於可以踏上延宕已久的那段旅途。保護龍蛋的計劃是由我去分散龍的注意力，牠對付我的時候你就可以出手了。﹂

﹁分散牠的注意力？你打算怎麼做？唱歌跳舞嗎︱︱﹂

﹁噓！﹂奈傑爵士舉手示警：﹁我們接近龍蛋了。﹂

奇蒂拉很清楚自己的位置。這條隧道在前面轉了個彎，一過去就到了藏龍蛋的地方。奇蒂拉就停在轉角，只要繞過面前這塊突出的石壁她就會看見龍蛋了。

也會看見炎祭。

奇蒂拉聽見那頭紅龍發出的各種聲音了。牠用巨大尾巴掃過巖石的聲音，牠轟隆轟隆催動肚裡烈焰的呼吸聲。她也可以用嗅覺發現這頭龍，空氣中有硫磺和爬蟲類特有的氣味。這種氣味令她作嘔，就像她的畏懼也令她作嘔。奇蒂拉聽見紅龍揮舞尾巴打在石頭上，整條走廊因此晃動起來，她的身體一下子很熱，然後忽然又很冷，手掌濕濕滑滑的，得一直調整劍柄位置才能將兵器抓緊。

炎祭對著他那些尚未出世的宿敵滔滔不絕、高談闊論，想必那就是龍族之間的語言，奇蒂拉一個字也聽不懂。

﹁我要上了。﹂奈傑爵士開口，這句話好像一陣風從奇蒂拉臉頰吹過，可是紅龍又吼又叫、激動的語調像是骨頭碎裂的聲音，她根本聽不清楚別的聲音。﹁妳等我信號。﹂

﹁何必呢！﹂奇蒂拉又生氣又害怕，不客氣地說：﹁回你的墳墓去吧，搞不好我也快進棺材了。﹂

奈傑爵士凝視她一陣，好像在尋找什麼東西：﹁妳進入神殿以後看了、聽了那麼多，但是還不明白嗎？﹂

﹁我知道這件事我得自己來。﹂奇蒂拉反駁：﹁我知道唯一可靠的就是自己！一直以來都是如此。﹂

﹁啊，那就難怪了。﹂奈傑爵士舉手行禮：﹁再會，奇蒂拉‧鎢斯‧馬塔。﹂

光線消失了，奇蒂拉一個人站在黑暗中，但這黑暗並不如她所希望的一樣深沉，而是蒙上一層龍火的紅芒。

﹁他就這樣把我丟下來！﹂奇蒂拉訝異地自言自語，她原本還以為說話激他，就可以逼奈傑爵士留下來。﹁那個混蛋鬼魂還真的就這樣回去了，放我一個人等死！太可恥了，他一定會下地獄。﹂

但她隨即意識到現在胸中的怒氣大過了恐懼，該是行動的時候了。奇蒂拉在皮甲上抹了抹，擦掉掌心的汗珠，接著緊握著劍柄衝進冒著火光的黑暗中。

炎祭正享受著這時光，牠也的確有理由沉浸在自己的情緒中。這一刻是牠用過去的鮮血換來，所以牠也一定要好好品嚐這滋味。此外，牠需要一點時間來重新適應巨龍的身體，這個肉體的力量之大，讓牠莫名欣喜。牠用前爪在洞頂亂挖亂抓，刻出深刻的鑿痕，後爪則嵌進石塊內，石塊給牠壓得七零八落甚至成了粉。牠還很想張開雙翼，好好伸展一番，可惜這山洞雖然足以容納牠的身軀，卻沒有大到可以給牠完全張開翅膀，所以牠只好改成揮舞尾巴，至少感覺到整座山都因為牠的力量而動搖就值得開心了。

牠對著還沒出生的金龍銀龍說話，因為牠知道自己那些死對頭一定可以聽見。想必龍蛋的父母都感覺得到炎祭出現在孩子身邊，也知道炎祭想要幹什麼，但是卻無力阻止牠。牠同樣感受得到金龍銀龍的痛苦、無奈、憂心，並且加以嘲弄與羞辱，然後準備要毀掉這些龍蛋。

炎祭原本打算直接把這些幼龍燒死，這是最簡單的辦法，但是牠肚子裡那團火卻快滅了，因為變成人形時只能剩下一點點星火，牠費了好大苦心才維持下來。現在牠得加點燃料才成，於是牠轉念一想，決定先用爪子把蛋給敲破吧，也許就順便吸牠們十幾二十個蛋黃出來飽餐一頓。

一想到可以這麼做牠真是樂壞了，更是細細數起自己以前遭受多少委屈、現在打算怎樣好好折磨這些幼龍。牠咀嚼著每一秒鐘，這段時間夠牠做上一百年好夢了。

炎祭完全沉溺在自己的樂趣中，沒有顧及腳邊出現的一點銀光。牠原以為那不過就是地上不起眼的銀龍鱗片反光，將頭撇開一點應該就看不到了。那道光令他厭煩，像是飄進眼睛的沙子。

但牠撇開頭卻還是看見那道光，既然無法擺脫，牠也只好暫停牠的龍語演說，搞清楚到底是怎麼回事。朝那光線方向仔細察看使牠頗不舒服，但牠看著看著卻發現銀光有了形體，是個牠認得出的模樣。

是帕拉丁的走狗。

﹁索蘭尼亞騎士，過來給我宰的嗎？﹂炎祭咯咯笑道：﹁太棒了！還有什麼比捏死騎士更能增添趣味？看樣子黑暗之后還沒捨棄我，一定是祂把你當作禮物送我了。﹂

騎士一句話都沒說，只是從古老的劍鞘中抽出兵刃。

紅龍眨了眨眼，眼睛幾乎看不見。銀光就像一支長槍射進牠瞳孔，疼痛的感覺越來越強烈。

﹁小蟲，本來想跟你多玩一會兒，﹂炎祭吼起來：﹁但是你惹我不爽了！﹂

牠的爪子對著那騎士一掃過去，心想這樣應該可以刺穿他的鎧甲，在他身上留下幾個大洞。

但那騎士沒有反擊，眼見必死無疑，他只是舉起劍，用劍柄對準上方。

﹁帕拉丁，指引我全身全靈的神︱︱﹂騎士大喊：﹁為我完成自己的誓言作見證吧！﹂

真是可笑的騎士！炎祭心裡嘲弄的同時爪子一撥。還發什麼誓、禱什麼告，那些喜怒無常的神已經捨棄你們啦，就像黑暗之后也是背棄了我，卻又回頭要我為祂做牛做馬還要我膜拜祂，祂真以為自己有這份量！

紅龍忽然覺得身體一陣劇痛，牠揮出的一爪也因此打歪了。氣急敗壞之下，炎祭立刻轉頭搞清楚怎麼回事。是那小蟲子。姓鎢斯‧馬塔的女人。那條不知死活糾纏不休的小蟲，就像派她過來的人渣艾瑞阿卡斯。

奇蒂拉看見鬼魂騎士重現身影既是高興也很驚訝。看見騎士她便有了膽子，爬到了紅龍左後腿旁邊，雙手握劍從後頭結結實實地朝龍脅戳了下去。雖然奇蒂拉並不確定龍的身體結構，但她推敲了心臟的大概位置，希望能一劍斃命。她這一劍從鱗片間擦過，深深插進炎祭的身體，但卻撞在牠的肋骨上，沒辦法造成致命傷。

﹁呿！﹂奇蒂拉馬上抽劍，心知時間不多，立刻補上第二劍。

遭到前後夾攻，炎祭決定先處理看來比較危險的對手，也就是可惡的索蘭尼亞騎士。牠決定用尾巴對付後面的小蟲，快速蜷曲、擺動，不偏不倚地掃在奇蒂拉胸口，她被這力道打得頭下腳上，飛回前面那條隧道裡，而且劍也離手。

炎祭打算先解決掉那騎士，然後再慢慢料理那蟲子。

﹁回應我的信仰吧，神︱︱﹂騎士對著空無一物的空中大喊：﹁讓我完成我的誓約吧！﹂

接著他將自己的劍朝上一拋。

這招數真是蠢極了，但是騎士總愛來這套，他們每次都以為這樣可以射瞎敵人的眼睛。那把劍發出銀色光芒，炎祭則是以最簡單的方法閃避︱︱抬高頭往後一仰。

然而奈傑爵士瞄準的根本就不是紅龍的眼睛。發出熾熱光芒的銀劍越飛越高，擊中了洞穴的頂端。

他口中砍不到人的劍深深刺入石頭裡。

紅龍見狀笑了。牠低頭張開血盆大口朝著騎士咬了過去，想要一口將他撕碎，但牠那口毒牙卻只接觸到空氣。

騎士靜靜站在原地抬頭往上看，雙手做出不知是行禮或是祈禱的動作。金色與銀色的龍蛋在他背後巖壁上的凹穴中，然後山洞的頂端開始崩塌下來。

大塊的巖石墜落，砸在炎祭的頭上。接著一塊又一塊，一整片碎石從天而降，就算是一頭龍也可能被活埋。銳利的石片擦過牠身體，留下擦傷、淤青、腫包，還有一片切過牠的翅膀，一塊大石頭打中牠腳趾。

看到這陣碎石雨，炎祭也不免一呆，趕快要找地方掩蔽。牠往後避到隧道中，估量這兒的天花板應該可以支撐，不會跟著砸在頭上才對。牠蹲在隧道間，大地不停晃動，塵土與石屑射上半空，在洞穴的牆壁間彈來彈去，炎祭別說是要看清楚，連呼吸都很困難。

搖晃結束以後，崩塌終於停下來，空氣也慢慢乾淨。

炎祭小心翼翼睜開眼察看周圍狀況，牠不敢亂動，怕自己會震得整座山都垮下來。

那個索蘭尼亞騎士不見了，應該是埋在前面那一大片石頭底下。但是龍蛋也找不到了，那個凹洞被好幾噸重的巖石給堵住，未出世的幼龍也因此逃過了炎祭的魔爪。

失望、氣憤到了極點的炎祭，將肚子裡才剛孕育出的烈焰噴了出去，但是火焰只會燒熔花崗巖，原本分開的石頭融化凝固以後全部成了一塊，這樣就更不可能推得動。牠伸爪子在這牆壁上摳了摳，一番努力以後卻只挖得下一小塊，而那塊石頭還順著石頭堆滾下來重重碾過牠的腳。

牠瞪著這堵牆壁。或許復仇真的很甜美，但是現在卻要花上牠非常大的功夫，而且還要顧慮到黑暗之后會有何反應。事情演變成這樣，祂想必不會太高興，雖然炎祭表面上一直不甩女神、說祂翻臉無情，但私底下牠還是不想招惹女神生氣。原本牠把龍蛋毀掉的話，找些說詞搪塞還不會有大問題，反正蛋都破了也沒得挽回；可是違背了女神的命令，卻因此使得龍蛋深鎖在山洞中，可以安全地等到孵化時由成年的金龍銀龍前來挖開山壁重獲自由。炎祭可以想像這樣很難在女神殿下面前應付過去。

有一瞬間牠冀望著：也許龍蛋會在山崩中跟著毀掉。但是牠太瞭解帕拉丁了，剛剛那個騎士的禱告真的得到回應，連巨龍都受到驚嚇的山崩絕對不是出自凡人之手。

剛剛可以躲過天神動怒算是炎祭的僥倖，要是再犯到帕拉丁，牠恐怕要吃不了兜著走。其實牠現在都可以感覺到山脈微微在震動，要是再不走的話，帕拉丁搞不好真的再來一記。炎祭想循進來的路出去，但卻發現那一頭的隧道已經被一堆又一堆的石頭給塞住了。

紅龍惱怒地吼叫，這狀況與其說牠是害怕不如說牠覺得很煩。龍族本來就待在地底，所以眼睛在黑暗中也看得到東西，鼻子可以靈敏地辨別氣流方向。

炎祭嗅著新鮮空氣的味道，確定還有其他出口，然後回想了那小蟲子畫出來的神殿地圖，發現的確另有一條路可以離開，但是那條路會經過帕拉丁神殿。

﹁就算毀不了龍蛋，那我至少把那礙眼的鬼地方給剷平。﹂炎祭喃喃自語時，火焰也會從齒縫鑽出來：﹁我要把神殿給燒了，然後把外頭那座城也燒了，讓地獄深淵都是屍體的焦味。看看黑暗之后或者其他的神想拿我怎麼辦！我們走著瞧！﹂

牠一邊咕噥這些氣話，一邊用嗅覺鎖定新鮮空氣的來源，那方向有一堆碎石擋住了路，因為不算厚，牠一爪就輕鬆地撥開。

後頭就是牠印象中地圖有畫出來的那條路。走廊沒有什麼阻礙，也沒有受到剛剛的地震影響，但卻非常狹小，因為那是一條給人走的路。

炎祭呻吟起來，失望得差點就要倒下。這代表牠又一次必須變成人類的樣子，那模樣實在太討厭‧又軟又弱的，唯一值得慶幸的，是這一次牠不用忍受那個身體太久，只要穿過這條走廊就好，如果沒記錯地圖的話，應該一下子就出去了。

牠唸起咒語，聽起來很像磨牙，一字一句都透露出心中不滿。魔法生效時還是同樣痛苦不堪，但炎祭又變成了穿著紅袍子的法師外貌站在廢墟之中。袍子的布料一下就黏在身上，牠身上的傷口以龍的身體來說不算很明顯，但是以人的身體來看就相當深，不停地出血。

想到傷了自己的那小蟲，牠忍不住罵了幾句，但心中也開始懷疑她的下場如何。看看四周一片狼籍，卻獨獨不見她蹤影，凝神細聽也找不到呻吟聲、求救聲之類，看樣子那女人應該是埋在石頭底下了吧。

埋得好︱︱但炎祭還是得用手摀住身上的傷口，每一口氣都非常沉重。牠走進那條長廊，路上不停地詛咒這虛弱的肉體。

奇蒂拉等到腳步聲完全消失，之後又數到一百才敢行動，這是為了確定炎祭離開夠遠，不會聽見自己發出的聲音。她從石頭底下爬出來，也正是因為有這些石頭蓋在身上做掩護，她才得以不被炎祭龐大的身軀壓死。

她渾身是傷，皮膚沾滿碎石，感受過極度恐懼、經過大難有幸不死，奇蒂真的覺得受夠了。她的萬丈雄心開始退潮，此刻她甘願以龍騎將身分換一杯矮人酒跟一澡盆熱水。她想立刻離開這個可怕的地方，不再過問那頭紅龍到底想要做什麼︱︱但是她卻沒有其他路好走，很可惜，現在唯一能離開這裡的辦法，就是跟在紅龍後面。炎祭進入的那條長廊，也是奇蒂拉非走不可的長廊。除非她要留在這個黑暗潮濕還隨時會崩塌的山洞裡，不然她遲早得面對那頭龍。

﹁奈傑爵士？﹂她冒險出聲。

沒有任何回應，沒有任何援助。她看見那騎士被洞頂塌落的大石塊給掩埋起來，但他已經完成自己的誓言，找到了保護龍蛋的方法，只可惜他沒有順便連炎祭也一起宰了。現在屠龍任務落在她身上，跟以前一樣，一切靠自己。

她找到了自己的劍，一半埋在石頭底下，然後短刀也還在身上。炎祭法力不滅，單靠魔法牠就可以取人性命，但是牠又一次困在脆弱的人類肉體中，而且牠走在一條非常昏暗的路上，還背對著奇蒂拉。這次真的是牠的背影，而不是幻影了。

奇蒂拉再次將短刀從靴子抽出，然後揉揉眼睛、吐出嘴巴裡的沙子，輕輕地走進那條路，跟在紅龍的後頭。

## ２︱１７

陣形大亂的士兵湧入敞開的城門，攻城槌也一起搬了進去。進入城內後危機暫時解除，他們停下腳步大口喘氣，同時情緒像是點了火的矮人烈酒一樣全數爆發，看見後面有同袍身上插著黑色羽毛的箭矢倒地不起，忍不住破口大罵，甚至有一些前排的人已經轉過頭想跑回戰場上為同伴復仇。

軍官又叫又罵，想要重整秩序，而希望城的居民站在城牆上目睹一切，原以為這個傭兵團會帶來救贖，但現在一看竟是些吼著要見血的人，於是他們臉色一白、開始發抖。城主心裡不禁想到一句俗諺︱︱在眼前的坎德人，好過手伸進你背後口袋的坎德人。他看上去顯然很後悔自己決定開城門，讓這些生性兇殘、大吼著要報仇雪恨的士兵鑽進來。

﹁把門關上！﹂男爵在馬背上大叫，他的戰馬非常亢奮地衝進城裡，鼻孔一直噴著氣，耳朵往後壓下，無論是誰靠過去都想要咬一口。﹁把貨車推回原位！弓箭手立刻上城牆！﹂

﹁那些混蛋︱︱﹂他對著摩根大叫，摩根指揮官相當勇敢，這時候還敢牽住男爵坐騎的轡頭。﹁你看到沒？他們居然朝我們背後放冷箭！我發誓我一定要把那個柯羅斯給抓起來，活活挖出他的肝！我要把他的肝烤來配馬鈴薯跟洋蔥！﹂

﹁是，長官，我看見了。﹂摩根指揮官一邊安撫戰馬，一邊安撫男爵：﹁男爵大人，狀況果然給您料中了。我不得不承認是我失算。﹂

﹁你也別以為我會忘了這檔事，哈、哈！﹂男爵又發出他一貫的狂笑，這一擊徹底毀掉希望城居民的信心了。﹁奇力‧裘理斯在上，﹂他瞪著身邊又是跺腳又是揮劍，口裡罵個不停的士兵：﹁這些蠢蛋都發瘋啦！指揮官，立刻給我整頓好！﹂

丙連之前將城門內側的路障都給清掉了，攻城槌在城門上那一次撞擊其實就是暗號，他們聽見之後立刻打開城門，並且派出兩個射手掩護大家入城，之後很有紀律地一起退至城內。現在丙連在一旁排好隊，隨時準備行動，並沒有受到這場騷動的影響。

﹁關城門！﹂瑟耐吉連長聽到男爵的命令，立刻下了指示：﹁不要讓人衝出去！﹂

丙連士兵迅速動了起來，有些人朝城門跑過去，其他人或者徒手制服同袍，或者用刀背直接將失去理智、想要出城幫伙伴報仇的人打暈。

﹁馬哲理，去站在前面！﹂聶米絲中士將卡拉蒙安置在路中央，他背後另外一群人正忙著將城門關上。﹁別讓任何一個人通過！﹂

﹁是，長官！﹂卡拉蒙無視後面飛來的弓箭，穩穩地站在門口，等著門扉緩緩闔上。他張開粗壯雙腿保持重心，手臂肌肉賁張，膽敢上前的人都給他扳倒在地或者推了回去，有些不肯放棄的人則逼得他採取極端手段了︱︱在頭上﹁輕輕﹂搥一下，希望他們會回復理智。

城門終於關上了，箭雨也暫時停歇，敵人看來也發現狀況不對，準備重整姿態。

﹁大人，下一步呢？﹂摩根指揮官問：﹁我們要等他們圍城嗎？﹂

﹁這要看柯羅斯怎麼做了。﹂男爵說：﹁如果你是他，你會怎麼辦呢，摩根？﹂

﹁我會集結好軍隊，確保補給線之後，就等著城裡頭的人全部餓死。﹂摩根回答。

﹁說得很好，摩根指揮官。﹂男爵又問：﹁但是你覺得柯羅斯會怎麼做？﹂

﹁唔，大人︱︱我認為他應該會比身體打濕的雙足飛龍還要火大，可能會對我們展開總攻擊，說什麼也要攻破城門，不親手殺死我們不會甘心。﹂

﹁英雄所見略同。我去城牆上面觀察，你幫我傳令下去：我們改採縱隊，菁英兵領頭、一般兵殿後，十分鐘內要集合完畢！﹂

摩根馬上跑去對著各級軍官大吼，快速發下命令。過一會兒鼓聲、號角聲大作，士官又叫又踢又推地將隊伍整好，而士兵也因為聽見熟悉的聲音，回想起自己該有的紀律與秩序，於是迅速就定位做好準備。

﹁長官，我們要不要將路障擺回原位？﹂瑟耐吉問。

副官摩根往城牆上頭一看，男爵與城主以及一干本城官員正在商議下一步行動，於是他搖搖頭說：﹁先不要好了，我覺得我猜得到男爵的計劃。不過東西先擺在旁邊以備不時之需。﹂

在一片混亂之中，雷斯林搜索著赫金的身影。騷亂開始之後他一直沒見到自己的連長，加上聽到後方有傷亡，不免開始感到擔心。城門即將關上那一刻，雷斯林心想，難道﹁努林小姐﹂這一次真的棄酒伴於不顧了？但隨即看見赫金搖搖晃晃地走進來，還扶著一個受傷的士兵，那士兵的腿給一枝箭貫穿了。這傷口想必痛極了，因為那人每一步路都要喘大氣、渾身打顫。

﹁真高興見到您，長官！﹂雷斯林這句話發自肺腑，一直到此刻他才明白，雖然赫金愛說大話又很不客氣，但卻已經在自己心裡有了不低的地位。

雷斯林也伸手一起幫忙扶持那位受傷的士兵，兩個人就這麼將他帶到樹下陰涼的地方，全部的傷患目前都安置在此。﹁我很擔心您也會中了箭，外頭到底是什麼情況？﹂

﹁我們被出賣了，紅袍的。﹂赫金臉色沉悶地往城門方向看過去：﹁而且想要趕盡殺絕。可以確定的就是我們被算計了，但是原因或者其他詳情我並不清楚。﹂他精明地看了看雷斯林。﹁感覺上，小子你知道的應該比我多啊。男爵說昨天晚上你和他一起溜進城主他家，還說你表現得不錯。﹂

﹁我讓一對老夫妻好好睡了一覺，應該是這幾年他們睡最熟的一次吧。﹂雷斯林語氣很淡：﹁我做的也不過如此而已。男爵跟城主的對話內容我一點兒都沒聽到，他把我支開了。﹂

﹁紅袍小子，這件事你不用放在心上，男爵就是這種性子。他的信念就是秘密之所以叫做秘密，就要一定是很少人知道。他可是靠著這一招才活到現在呢。現在呢︱︱﹂赫金看看四周：﹁我們該怎麼處理這些受傷的人？﹂

﹁我正想要跟您報告，長官。我想我應該有發現一個地方可以容納這些傷者，您知不知道在這城裡頭有一座祭祀帕拉丁的神殿？﹂

﹁帕拉丁神殿？在這兒？﹂赫金搔搔下巴。

﹁是，長官。距離戰場有一段距離，如果用推車的話應該可以將傷患都送到那邊去。﹂

﹁那你為什麼會認為那座舊神殿適合安置傷患呢？﹂赫金問。

﹁我昨天晚上看見那座神殿。那個地方，嗯︱︱﹂雷斯林猶豫著：﹁那個地方看起來似乎得到了神的祝福，長官。﹂

﹁以前也許真的有神在眷顧那神殿，﹂赫金嘆了口氣：﹁但是現在不可能了。﹂

﹁這誰知道呢，長官？﹂雷斯林低聲回答：﹁您跟我不也都知道，眾神其實並未真正離開克萊恩？﹂

赫金思索了一下：﹁你說離戰場有足夠的距離嗎？﹂

﹁如果那兒不安全，我想也沒有地方安全了，長官。﹂雷斯林說。

﹁但是神殿應該歷史悠久了，該不會已經是廢墟了吧？﹂

﹁沒有人打理是一定的，長官。我們當然還得深入裡頭仔細檢查一番，不過建築物本身看樣子應該很穩固。﹂

﹁去看看應該是無妨。﹂赫金說：﹁天知道呢，搞不好帕拉丁是真的走了，但那個地方未必沒有殘存什麼神聖的力量啊。我主要是希望屋頂沒破洞，﹂他一邊說一邊抬頭看天空。﹁入夜之前應該就會下雨了，要是屋頂會漏水，那還是換個地方好，管他有沒有得到神的祝福哩。紅袍小子你親自去神殿看一看吧，推車我去找。記得叫聶米絲給你安排個保鏢。﹂

﹁我自己一個人就可以了，長官。﹂雷斯林回答。

之前一晚上都夢見浸沐在銀色光芒下的神殿，他此刻認定那是索林那瑞要引起自己的注意，希望他走進神殿中。雷斯林並不清楚祂有何目的，但他希望能獨自進入神殿，敞開心靈接受神的旨意。而想要達成這樣的目標，他必須在那裡凝神與可能和自己對話的聲音取得共鳴，身邊不能有多嘴的笨蛋這一句那一句的，免得冒犯到可能盤桓在那裡的聖靈。

﹁你大概就帶著你哥一起去。﹂赫金這麼說。

﹁不用了，長官。﹂雷斯林語氣刻意強調，因為卡拉蒙正是剛從他腦海閃過的笨蛋。神殿是他自己找到的，是屬於他一個人的︱︱當然雷斯林已經選擇性地遺忘，第一個看見神殿的人其實是卡拉蒙這回事。﹁我不需要人陪︱︱﹂

﹁紅袍的，帶著個好戰士準沒錯。﹂赫金直截了當地說：﹁那樣一座舊神殿裡頭到底有什麼東西可是很難說。我會跟聶米絲說一聲，搞不好連伙計都可以陪你一塊兒去。﹂

雷斯林心中發出很長的嘆息。

自希望城被包圍的那天起，便盤旋在天空中那一大片低垂的烏雲，今天受到來自山脈的冷風吹散，化做一片片碎布般的圖案掛在天上。寒風吹來後溫度急遽下降，彷彿一瞬間從初夏進入了深秋。赫金所說的夜雨或許會成真，但現在還是陽光普照，而且太陽亮得像是剛鑄造好的金球。清新凜冽的空氣使希望城裡頭的人精神一振，但是看到城牆外面柯羅斯率領大軍來犯便無法繼續振作。

男爵已經擬出戰術，城主與這裡的貴族一開始很難接受，但是過了不久也相信男爵的策略會是希望城最後的希望。於是男爵開始進行他的計劃，此時第一波黑羽毛箭矢越過了城牆。

那陣風也吹乾了卡拉蒙身上的汗水，他吸飽了新鮮空氣，厚實的胸膛鼓得高高的，不少婦女家裡窗戶雖然封上木板，但還是透過縫隙偷看，心裡著實愛慕這年輕人。而卡拉蒙原本正為了錯過外頭大戰扼腕不已，現在可以去為了受傷的同伴找個棲身之所也就寬慰許多。

伙計也很高興可以加入這項任務，因為他明白自己在接下來的戰場上沒辦法幫上太多忙，心想不如來探勘這座神殿，路上與雙胞胎兄弟提起很多民間傳說，都是關於這種地方藏著什麼秘密的寶藏。

﹁你不覺得三百年前應該就有人過來尋寶了嗎？﹂雷斯林問得很酸。

他心情糟透了，每件事情都不順心，其中包括這古怪的天氣，還有他不想要的兩個伙伴。風吹拂著他的長袍，下襬貼上他腳踝，走起路來一不小心就會跌倒。這陣風比較冷，吹得他發起抖來，而且空氣進了他喉嚨馬上引起一陣咳嗽，嚴重到他得靠在屋子上休息一陣子才走得動。

﹁要是真的有寶藏，應該也有會用什麼方法來保護。﹂伙計興奮地故意壓低聲音：﹁你們也知道廢棄的神殿裡頭有什麼吧？不死怪物啊！骷髏士兵啦、食屍鬼啦，說不定還會有一兩個惡魔︱︱﹂

卡拉蒙聽了開始不自在：﹁小雷，確定要去︱︱﹂

﹁真的遇上食屍鬼我會處理的，卡拉蒙。﹂雷斯林聲音沙啞地說。

背後傳來號角跟戰鼓的聲音還有一聲怒吼，聽起來是男爵軍的戰嚎。

﹁開始作戰的訊號！﹂卡拉蒙停下腳步回頭張望。

﹁然後就會有更多人受傷。﹂雷斯林心一沉。

他們意識到自己的任務也相當重要，於是加快腳步，不再閒聊什麼不死怪物或是寶藏。

繞到倉庫後頭以後，他們順路走向神殿，一下子就到了目的地。

﹁是這嗎？﹂卡拉蒙皺起眉頭問。

﹁一定是！﹂雷斯林又咳嗽起來。

昨天晚上在黑暗中，神殿看上去那樣神秘而令人敬畏。可是一到白天，這座神殿的外觀真令人失望，支撐天花板的柱子有了裂縫，屋頂也斜了一邊，牆壁髒兮兮且顏色斑駁，院子裡頭雜草叢生。

咳完了以後又累又痛，加上冷到骨子裡的雷斯林，開始後悔自己提議要來察看神殿了，更遑論是要利用這場所來安置傷患。建築物的破損程度遠比他想像嚴重，尤其想到赫金強調屋頂不可以漏水，雷斯林根本就懷疑這兒到底算不算是有屋頂？看起來今天這陣風可以直接吹進裡頭。

﹁過來這裡真是個錯誤。﹂他說。

﹁不會啊，小雷。﹂卡拉蒙還是堅持著：﹁這地方感覺不錯，我還挺喜歡的，但是要先搞清楚安不安全，確保周邊地域。﹂他之前聽到聶米絲說這句話，就一直等待機會輪到自己說出口。﹁確保周邊地域︱︱﹂他自得其樂地又說了一次。

﹁什麼周邊地域，這兒根本沒有周邊了啊。﹂雷斯林冷冷地接口說：﹁還不就是一座荒廢的建築物和都是雜草的院子？﹂

他非常失望，自己也搞不懂為什麼。原先到底以為可以在這裡找到什麼？碰上神嗎？

﹁這裡建築看起來很牢靠、很堅固，我覺得應該是矮人建造的。﹂卡拉蒙一副自信滿滿的口氣，當然他對這方面根本毫無所悉。

﹁當然是很堅固才能撐得過好幾百年光陰。﹂伙計比較實事求是一點。

雷斯林覺得很矛盾。昨天夜裡索林那瑞似乎是故意指著路，希望追隨祂的人可以踏進這個聖潔的地方。不過那是晚上，又是在月光底下，人的心靈很容易陷入夢境，並且將一草一木的陰影都想做是什麼神秘或恐怖的東西；但是到了白天頭腦就會很清楚了。昨天夜裡神殿看起來好美、好寧靜，此時此刻神殿卻透露出一股不祥的氛圍。

他很強烈感覺到自己應該掉頭離開，越快越好，不要再回頭了。

﹁小雷，你可以留在街上，這裡比較安全。﹂卡拉蒙是一番好意：﹁伙計和我過去看看就行了。﹂

雷斯林瞪著哥哥的眼神跟黑羽毛的飛箭沒什麼兩樣。

﹁我剛剛說了﹃安全﹄這兩個字？﹂卡拉蒙馬上臉紅，幾乎可說是額頭真的給一枝箭刺了個窟窿，鮮血不停留下來那樣。﹁我的意思是說這裡比較﹃暖﹄啦，小雷。我的意思不是說︱︱﹂

﹁你們兩個跟上來。﹂雷斯林打斷他：﹁我先進去。﹂

卡拉蒙又張開嘴，他想說這樣太莽撞了，自己才是比較高、比較壯的那個人，加上身上有武器，所以應該是自己帶頭比較合適。但是看見弟弟緊咬著嘴唇，眼睛閃閃發亮，他知道自己還是別多嘴，乖乖跟著就對了。

庭院沒有什麼地方可以掩蔽，如果神殿裡面有人埋伏，那他們的一舉一動都給對方看在眼中。雷斯林發現地上有些藤蔓讓人踩爛了，顯然有人這幾天內曾經穿越這片庭園，因為被碾過的植物斷莖還很綠，葉子才剛剛開始枯萎。

雷斯林靜靜指著這項證據給另外兩人看，卡拉蒙見狀立刻伸手握住劍柄，伙計也抽出短刀。三人張大眼睛、豎起耳朵，一邊尋找更多蛛絲馬跡，一邊穿過院子。然而除了風吹落葉之外沒有什麼動靜，舉目所見也只有高掛天空的白雲飄動時，在地板上投下的陰影。靠近金色的前門時，雷斯林覺得安心些，如果之前有人來過，看樣子應該已經離開了，他很肯定這裡沒有別人。

只是踏上門前階梯時，他才察覺到原來那扇金門並不如自己所想的緊緊闔上，而是露出一條縫，那光景很像是裡頭有人，刻意開了一點點好監視著他們三個一樣。

卡拉蒙看了也顧不得那麼多，馬上跑到前面擋在弟弟身前。﹁我們兩個過去看就好。﹂

他拔出長劍，登上階梯，身體平貼著門旁牆壁。伙計快步追上，躲在門的另外一側，手裡握著短刀。

﹁什麼聲音也沒有。﹂他悄悄說。

﹁我也沒看見東西。﹂卡拉蒙回答：﹁裡頭黑得跟地獄深淵一樣。﹂

他伸手推了推門好讓光線進去，就在他這樣做的同時，太陽正好高過了城牆，陽光順著他的手指滑上金門，從旁邊看過去，會以為他的手就是太陽的手，經過他的觸碰金門發出了耀眼的光芒。

那一瞬間在雷斯林的瞳孔中，這座神殿不是如今的面貌，而是過去的繁華景象，他不禁看得目瞪口呆、為之著迷。大理石的裂痕都消失了，霉菌、汙點、鏽漬也全部在光芒中無影無蹤，牆壁反射出白色光輝。神殿大門前一排柱子上頭原本有雕刻作為裝飾，但卻遭後世人破壞殆盡，可是雷斯林還看得見，那雕刻中好像有一個訊息，一個答案，一個出口，他一直看著、努力地看著，只消幾秒鐘他就能夠拼湊出來，他一定可以明白︱︱

但是世界一陣晃動，太陽刺眼的光線被城牆上一座哨塔遮住，哨塔的影子落在神殿門上，於是那奇景從雷斯林眼中消失，神殿回復原本的樣子，破舊不堪、無人聞問。他眼睜睜看著那片雕刻又變得模糊，想用剛剛殘存的記憶組織出上頭傳遞了什麼，但卻發現自己怎樣也想不起來，就像醒來便忘得一乾二淨的夢。

﹁我要進去了。﹂卡拉蒙說完，將武器收回劍鞘。

﹁你不亮出武器？﹂伙計吃驚地問。

﹁亮出武器進去感覺不太對。﹂卡拉蒙說這話時語氣低沉嚴肅：﹁感覺不大︱︱﹂他摸索著適合的用詞。﹁不大尊敬。﹂

﹁裡頭也沒有人需要你尊敬了！﹂伙計反駁說。

﹁卡拉蒙說得對。﹂雷斯林語氣堅決，出乎哥哥意料之外：﹁我們不需要亮著武器進去，把劍放下吧。﹂

﹁人家是說﹃瘋得跟坎德人一個樣兒﹄。﹂伙計自言自語起來：﹁哈！到底我跟他們誰才是坎德人啊？﹂

不過他並不想跟法師爭辯，所以將短刀插回腰帶上︵手還一直搭著刀柄就是了︶，跟著那對兄弟一起走進神殿。

雖然金色大門反射著陽光閃閃發亮，神殿內部卻完全相反地一片黑暗，三人剛開始什麼也看不到，過了一會兒眼睛習慣以後卻覺得黑暗好像縮小了，神殿內部比外頭的光天化日還要亮。

他們發現沒有人會傷害自己，恐懼感也開始轉淡，雷斯林胸口的緊繃感漸漸消失，可以深呼吸也沒那樣疼痛。索林那瑞的承諾果然是真的，雷斯林不禁有點慚愧，自己先前居然還懷疑過祂。神殿裡頭的空氣有種純淨感，光線非常輕柔，似乎傳達出一種治癒的能量，他現在也感覺到了。或許眾神已經離去，但太古諸神的祝福卻持續在此發酵。

﹁小雷，你這點子真不賴。﹂卡拉蒙說。

﹁謝謝，哥哥。﹂雷斯林頓了一下又說：﹁對不起剛剛跟你發脾氣了，我知道你沒惡意。﹂

卡拉蒙看著雙胞胎弟弟嘖嘖稱奇，印象中他從沒見過雷斯林對什麼事情開口道歉，想要開口回答什麼時伙計卻叫他安靜。

伙計指著一扇門，一扇銀色的門。﹁我好像聽見什麼聲音！﹂他低聲說：﹁在這扇門後面！﹂

﹁老鼠吧。﹂卡拉蒙說完，手搭著門就這麼一推。

銀色門板靜靜地、流暢地打開。

恐懼從門縫中流洩出來，那是一條漫長而清楚的黑色惡水，卡拉蒙感覺波濤從自己身上沖刷過去，他忍不住退後、舉起雙手掙扎，看起來彷彿要沉沒在湍急的洪流中。

雷斯林原本想開口大叫，告訴哥哥趕快關上那道門，可是恐懼揪住了他的喉嚨，窒息了他的聲音。

恐懼像是黑色大浪拍了下來，伙計體內坎德人那一部份已經溺在水中，他心中只剩下人類會有的害怕。﹁我︱︱從來沒有過這種感覺！﹂他啜泣著縮在牆壁邊。﹁這是怎麼回事？我不懂！﹂

雷斯林也同樣不懂。他熟悉恐懼這種情緒，或者說曾經進入大法師之塔接受恐怖的法師試煉後，無論是誰都會懂得這樣的感受，他也知道痛苦、死亡、失敗這些滋味，但卻從未有過現在這份感覺。

這是一種來自遠方的恐懼，一種來自遙遠過去的恐懼。世界上首次出現各人種時，他們感受到這種原始的恐懼：看著天空、看著旋轉閃爍的星星，看著明亮熾烈的太陽，卻不知道這一個又一個的光球會不會砸落在自己身上？在沒有星星也沒有月亮，什麼也看不見，濕潤的樹林間卻傳出奇妙的聲響，荒野上種種的嘶吼似乎代表了永無止盡的飢渴︱︱這就是恐懼。

雷斯林想要逃跑，但是恐懼連他全身骨骼的力氣都抽乾了，他現在像是剛出生的嬰兒一樣虛弱無助，一波一波電流從腦子射向全身肌肉。他四肢抖動、抽搐、慌亂不止，只剩下那隻手還是緊緊抓住法杖，此刻驚訝地發現法杖上面的水晶︱︱嵌在龍爪上面的水晶︱︱發出了奇異的光芒。

以前雷斯林也看過法杖發出光芒，畢竟只要他唸一聲﹃施拉克﹄就可以使水晶發亮驅除黑暗。但是像這樣的光線是他沒有見過的，水晶彷彿發怒了放出強光，光暈的外緣是紅色，但中心還是亮白，看起來像是熔爐噴出的火焰。

一個穿著華麗銀色鎧甲的騎士出現在走道門口，鎧甲外面的罩衣上鏽有玫瑰的圖案，他戴著手套、握著長劍，摘下了頭盔朝著雷斯林直視過來，視線穿過他的心、觸及他的靈魂。

﹁瑪濟斯！﹂騎士開口：﹁我懇請你協助我，保護這世界還需要的寶物！﹂

﹁我並不是瑪濟斯。﹂雷斯林見到騎士尊貴的風采，便吐露出實情。

﹁但你拿著他的法杖。﹂騎士說：﹁這是傳說中的瑪濟斯法杖。﹂

﹁這是別人給我的禮物。﹂雷斯林低著頭，卻可以感覺到騎士的眼睛鑽進了他整個人裡頭。

﹁非常貴重的禮物，﹂騎士回答：﹁你能與它相配嗎？﹂

﹁我︱︱不確定。﹂雷斯林感到迷惘。

﹁這是很誠實的答案。﹂騎士說完一笑：﹁那就找出答案吧，過來幫我。﹂

﹁我現在相當恐懼！﹂雷斯林喘著氣，舉起手想要抵抗那種令人慌亂的感覺：﹁我這個樣子誰也幫不了！﹂

﹁克服你的恐懼。﹂騎士說：﹁要是你做不到，你下半輩子都得活在恐懼中。﹂

水晶發出的光芒更亮了，像是一道閃電。雷斯林無可奈何，閉著眼睛免得視力受損，等他重新睜開眼睛，那個騎士已經不見了，彷彿他從未出現過一樣。

那扇銀色的門完全打開，裡頭好像埋著死亡。

﹃就連法師試煉你也有勇氣面對，不是嗎？﹄雷斯林心中冒出這樣一個聲音。

﹁我還有勇氣殺了自己哥哥呢。﹂雷斯林回答。

帕薩理安、安堤默茲、其他任何人可能心裡都對雷斯林有所輕蔑，但是真正看不起他的人，莫過於他自己。自試煉以來，他每一個腳印都建立在自責上，而對於自己的厭惡便是那陰魂不散的影子。

﹁我有勇氣殺死卡拉蒙。就算他是來救我的，就算他因為疼愛我所以手無寸鐵、毫無防備地站在我面前，我卻還是可以動手殺死他。這就是我的勇氣︱︱﹂雷斯林說。

﹃你下半輩子都得活在恐懼中。﹄

﹁不。﹂雷斯林：﹁我不會的。﹂

他決定不再回想自己做過的事情，舉起了瑪濟斯法杖，將閃亮水晶高舉過頂，走進銀色門後的一片黑暗中。

## ２︱１８

卡拉蒙從沒感受過這麼強烈的恐懼。之前佯攻希望城大門時也是非常可怕、絕望，但是即便弓箭重重打在他的盾牌、大石頭從同伴身上碾過、看著活生生的人變成肉醬或一團骨頭與內臟，他都不像現在這樣害怕。在戰場上的恐懼令他嘔吐，卻不像現在使他衰弱，這時候他是憑藉著精良的訓練才能勉強支撐。

這種恐懼非常不同，它不會使內臟翻來翻去，但卻使內臟像是融化一樣；它不會使人受到刺激胡亂行動，卻可以搾乾身體每一分力氣使人像是塊破布攤在地上。卡拉蒙腦海中有個念頭是要趕快跑出去，銀門後頭某種可怕的東西送出令人發冷、生厭的力量，一波一波襲擊過來，他不知道那是什麼、也不想知道那是什麼，因為那根本不是凡人該知道的答案。

但是卡拉蒙看見的事情使他喘不過氣︱︱他看見孿生弟弟踏進那扇門了。

﹁小雷，別過去！﹂卡拉蒙想要大叫，但是他只能發出可悲微弱的哭聲，簡直就像是個嚇壞的孩子。

就算雷斯林聽見了，他也沒回頭。

卡拉蒙心想不知道是什麼黑暗的力量控制住弟弟，居然使他自找死路。不過卡拉蒙得到了答案：稍遠的地方飄來一個聲音好像在求援，然後他看見一個穿著鎧甲的騎士站在門口。這身影使卡拉蒙回想到老朋友史東，正常情況下他也會很樂意跟著那位騎士一起走，但是現在這種怪異的恐懼，逼得他倒在神殿地板上很難冷靜。

看見雷斯林走進那片黑暗，情況就不同了，卡拉蒙一定得跟過去。他擔心弟弟會碰上意外，這種念頭在他的大腦、血管像是一把火，熱力蒸散了所有莫名恐懼與不適，卡拉蒙馬上抽出長劍追著弟弟腳步衝進那扇門。被那對兄弟丟下來的伙計不可置信望著他們背影。他最要好的朋友，追著孿生兄弟就這樣衝進去送死了。

﹁兩個笨蛋！﹂伙計忍不住罵了起來：﹁你們都瘋啦！﹂

他一邊說話一邊咬牙，根本沒辦法講清楚。他嚇得整個人貼在牆壁上，雖然想要朝著那扇銀門踏出一步，但雙腳卻怎麼樣也不肯做出這樣簡單的動作。

喔，最需要的時候，坎德人那一面跑到哪去啦？伙計活到現在都在跟自己的坎德人血統對抗，每次手癢想要碰、想要動、想要拿，他都努力壓抑那股衝動；他也努力克制自己出去流浪的念頭，強迫自己從事普通工作、不要想去踏上那些沒有人做過的道路。這一刻遺傳自母親的那種大無畏︱︱那種無畏的精神並不是因為恐懼，而是因為好奇︱︱那份衝勁終於能夠派上用場，但他無法在心中重新找回來。

問他母親的話，她一定會說是他活該。

伙計一瞬間離開了神殿，回到童年時代，他與母親站在一個山洞外頭。一如以往，這是母親帶著他四處閒晃時恰巧發現的地點。

﹁你都不會想知道裡頭有什麼嗎？﹂她問：﹁你不想進去看看？搞不好裡頭會有一頭龍的寶藏，或者是一個法師的實驗室，搞不好會有一個公主等人拯救喔。你真的都不想知道？﹂

﹁不想。﹂伙計哭著說：﹁我不要進去！好黑、好可怕，味道好臭！﹂

﹁那你應該不是我的孩子吧。﹂母親說出這句話時並不生氣，和顏悅色的。她拍拍伙計的頭，自己走進山洞，三分鐘之後狂奔出來，一隻巨大的熊地精緊追在後。

伙計一直記得這件事，他記得那隻熊地精︱︱那是他第一次看見這種怪物，也希望是最後一次了︱︱他也記得自己母親衣衫不整地拔腿狂跑，身上包包都翻開了，東西一件一件往外掉，但是母親那張漲紅的臉上卻掛著大笑。她順手拎起伙計，兩個人一起逃命。

幸運的是，熊地精耐力不強，很快就放棄追逐。只不過伙計在那一刻已經認定母親說得對：他不是她的孩子，他也不想當她的孩子。

﹁我知道該怎麼辦了︱︱﹂他對自己說：﹁我該回去找人來增援！﹂

但這時候卻有一隻大手從銀門那兒伸了過來，一把抓住他肩膀、整個人拎起騰空，然後就這麼拉進銀門內。

﹁老天，卡拉蒙！你把我嚇得︱︱嚇得半死啦！你幹嘛啊你！﹂伙計好不容易才聽出自己還有心跳，立刻罵了起來。

﹁我要你幫我把小雷找回來。﹂卡拉蒙沉沉地說：﹁你剛剛想逃跑！﹂

﹁我︱︱我是要去搬救兵。﹂伙計牙齒還在格格作響。

﹁你應該不會害怕，﹂卡拉蒙盯著一直發抖的伙計。﹁你這樣還算是坎德人嗎？﹂

﹁我只是半個。﹂伙計回嘴：﹁而且那一半很聰明。﹂

既然人都被拖進來了，他心想還是盡力而為，反正現在要他一個人走出去更可怕。

﹁我現在拔劍應該沒關係吧？還是說，我這樣做也會冒犯到裡頭那個想殺死我們、把我們剁成一塊一塊然後吃掉我們靈魂的什麼東西？﹂

﹁拔劍應該是個明智的選擇。﹂卡拉蒙嚴肅地回答。

他們站在一條隧道內，這條隧道切過山脈，牆壁很平滑，天花板是拱形，地板漸漸往下降。跨進這條走廊以後，他們覺得沒有從外面望過來的那樣黑，從外面照進的陽光在銀門上反射過來，已經為他們照亮了一大段路，遠遠超出了兩人的想像。問題在於，前面並沒有看見雷斯林的蹤影。

兩個人朝裡頭走，通道大大一轉，過了轉角以後便看到前面有一道像星星一樣明亮的光。

﹁小雷！﹂卡拉蒙輕聲呼喚。

那道光搖曳一下，然後停止移動。雷斯林轉頭後，兩人看見他的臉，他的皮膚在瑪濟斯法杖照耀下反射出金色光芒，而他也招手要兩人過去。卡拉蒙見狀快步上前，伙計也緊追在後、不願與卡拉蒙分散。

雷斯林搭上哥哥的臂膀，語氣溫和地說：﹁真高興你也來了，哥哥。﹂他聽起來相當誠懇。

﹁呃，我可不是很高興進來這裡的！﹂卡拉蒙壓低聲音，左看右看前看後看。﹁這地方不太對，我覺得還是趕快離開比較好。不管裡頭是什麼，看樣子我們不受歡迎，你還記得伙計說過食屍鬼的事情？我跟你說，小雷︱︱我這輩子第一次這麼害怕，我會進來只是想找到你跟那個騎士而已。﹂

﹁什麼騎士？﹂伙計問。

﹁所以你也看見了。﹂雷斯林低語。

﹁到底什麼騎士？﹂伙計追問。

雷斯林沒有直接回答，過了一會兒他開口時只說：﹁你們兩個跟我一起進去，我想給你們看樣東西。﹂

﹁小雷，我覺得︱︱﹂卡拉蒙開口。

整座山這時候開始搖晃，隧道也跟著震盪，地板忽上忽下。

他們三個趕快貼著牆壁，又慌又怕。石屑開始落在頭頂，但在他們意識到可能被活埋在山中之前，地震已經停了。

﹁你看，﹂卡拉蒙又說：﹁我們趕快出去才對。﹂

﹁只是一次小地震，我想附近山區常常都會這樣才對。那個騎士有沒有跟你說話？﹂

﹁他只說他需要人幫忙。小雷，我︱︱﹂卡拉蒙忽然停下來，擔心地看著弟弟：﹁你還好嗎？﹂

雷斯林吸進了一些粉塵，飄進肺部之後他就忍不住咳嗽，聽見這個蠢問題不禁搖頭：﹁一點都不好。﹂他一邊喘氣一邊說。﹁過一會兒就好了。﹂

﹁我們快走吧。﹂卡拉蒙說：﹁你本來就不應該進來的，這些灰塵對你身體不好。﹂

﹁對我也不好！﹂伙計說。

兩個人站著等雷斯林，可是雷斯林呼吸正常之後，他只是回頭看了那道銀門一眼，然後又朝裡面望過去。﹁你們要走就走吧，但是我要到裡面去。如果不確定神殿安不安全，我們也沒辦法把傷患送到這裡來。另外，我很好奇裡頭到底有什麼東西。﹂

﹁這聽起來可真像是我媽媽的遺言。﹂伙計語調很憂鬱。

卡拉蒙也搖搖頭，但還是沒辦法，跟著弟弟一起走進去。伙計等了一會兒，心想乾脆照法師說的，自己回去算了。但是法師帶著法杖跟光線一起離開，最後剩下黑暗包圍自己，結果他還是忍不住追過去。

磨得平整的石頭越來越少，由天然的巖石取代，地面也開始崎嶇，行進比較困難。隧道上有很多大石筍，分隔出許多房間般的山洞，也一間比一間更往地底深入。一行人走著走著，最後來到死胡同。

一堵石牆擋住去路。

﹁白跑一趟。﹂卡拉蒙說：﹁總之沒事就好，我們回頭。﹂

雷斯林用杖對著牆壁一照，立刻發現有塊凹處，然後嵌著一扇金銀兩色的門。從那扇門看進去發現一個不大的圓形房間，卡拉蒙從弟弟肩頭看過去，只看見橢圓形的石室中央有一具棺材。

﹁小雷，這是墳墓。﹂卡拉蒙很不安。

﹁卡拉蒙，你的觀察還真敏銳。﹂雷斯林說。

而他也無視於兄長的好言相勸，伸手推開那道門。一進入那房間，瑪濟斯法杖發出的光芒就更加耀眼。他高舉法杖，讓光線落在石棺上，看見棺蓋上頭的雕刻。雷斯林站在一旁，靜靜地看著。

﹁哥哥，看看這個。﹂他過了一會兒終於開口，聲音很輕，充滿敬畏：﹁你看到什麼？﹂

﹁一個棺材啊。﹂卡拉蒙有點緊張。

卡拉蒙愣在拱門底下，碩大的身軀擋住了路。還在他背後的伙計可不想一個人留在隧道裡，從他身邊擠進墓室中。

﹁朝裡面看看，卡拉蒙。﹂雷斯林又說一次：﹁看看裡頭是什麼？﹂

﹁我猜裡頭裝了一個騎士吧。也看不清楚，這下頭的空氣好多灰塵。﹂卡拉蒙別過眼睛，因為他終於發現到棺蓋是打開的。﹁小雷，我們在這裡不太好吧！﹂

雷斯林沒有理會哥哥的哀求，自己走近石棺，朝蓋子露出的縫隙往裡面望，然後瞪大眼睛往後退了一步。

﹁我就知道！﹂卡拉蒙握劍握得很緊，手都痛了起來。

雷斯林又招手：﹁快過來，哥哥，過來看看這個︱︱﹂

﹁我才不要看。﹂卡拉蒙猛烈搖頭不肯答應。

﹁叫你過來看，你就過來看，卡拉蒙。﹂雷斯林的聲音沙啞起來。

卡拉蒙很不情願，腳步搖搖擺擺勉強走過去。伙計也跟在後頭，他一手抓著劍，另一手揪著卡拉蒙的腰帶。

卡拉蒙勉強瞥了棺材裡面一眼，很快就轉過頭，非常害怕自己會看見什麼恐怖的東西，他一直想像會有發霉的骷髏，骨頭上還黏著一點一點的皮肉之類。但是他看見相當令人訝異的東西，馬上轉頭過去。

﹁是那個騎士！﹂他抽了口氣：﹁是剛剛開口叫我幫忙的騎士！﹂

石棺裡面有一具遺體，遺體身上穿著古代的盔甲，金屬反射出瑪濟斯法杖灑下的柔和光芒，彷彿是法杖疼惜這騎士一般。騎士的頭盔看得出是大災變之前的流行樣式，鎧甲外有一層罩衣，纖維看來陳舊泛黃，上頭以綢緞繡出的玫瑰也磨損褪色。他雙手握住劍柄，劍上、罩衣上、身體周圍都灑滿許多玫瑰花瓣，空氣中還有一股香甜氣味飄逸。

﹁我剛剛還在想，蓋子上的雕刻我認得出來。﹂雷斯林若有所思：﹁他身上的鎧甲、罩衣、頭盔，都跟要我們進來幫忙的那個騎士一模一樣，這個騎士說不定已經過世幾百年了！﹂

﹁別說這種話了！﹂伙計哀求的時候聲音都像是在小聲尖叫：﹁這地方還不夠詭異是嗎？我們是不是差不多可以走了？﹂

看見躺在棺材裡的騎士，卡拉蒙再度想起摯友史東。不過想想這並非好兆頭，希望不會有壞事才好。他不禁伸手為棺蓋上雕刻的騎士撥去灰塵。雷斯林站在旁邊看著棺材裡的騎士，看來他睡得安詳平靜；年輕法師長期受到肺病折磨，加上心中那永不滿足的企圖心，看見騎士的模樣居然有種嫉妒的感覺。

﹁你看，小雷！﹂卡拉蒙吃驚地叫道：﹁這裡有刻字！﹂

他將灰塵撥散以後看到一小塊青銅銘版，嵌在棺蓋表面騎士石雕的心臟位置。

﹁我看不懂。﹂卡拉蒙將頭扭到奇怪的角度一直看著。

﹁這是索蘭尼亞的文字。﹂雷斯林一眼就可以認出來，他之前為了看懂有關瑪濟斯法杖的記載，與這種語言奮鬥過好幾個月。﹁上面說︱︱﹂他將剩下的灰塵也撥開，大聲朗誦出那段文字。

﹁此處安息者守衛帕拉丁神殿及其侍僧抵禦無信者與無望者。依據騎士死前之遺願，將其安葬於此室，使其死後亦得持續看守此處之珍寶，守衛此寶為吾等之榮譽與義務。祈求帕拉丁於其達成任務之時賜予安息。﹂

三人面面相覷，大家同一時間說出同一句話。

﹁有寶藏！﹂

卡拉蒙馬上左看右看，好像以為可以直接找到裝滿珠寶、鋼幣的箱子。﹁伙計說得對！小雷，上頭有沒有說寶藏在哪裡？﹂

雷斯林又撥了撥石棺上的灰塵，可是後面已經沒有刻字了。

﹁說也奇怪，我現在一點兒都不怕了。﹂伙計告訴其他兩人：﹁再走進去一點也沒關係。﹂

﹁調查一下無妨嘍。﹂卡拉蒙一邊說著還就彎下腰察看棺木下面有沒有東西，不過很失望地發現石棺直接壓著地面。﹁你覺得呢，小雷？﹂

雷斯林心頭發癢，剛剛感受到奇怪而不理性的恐懼一下子消失。他想到自己應該要去照顧傷患，但他也說過，自己應該要先確定這個地方是不是安全。當然如果他在調查過程中正好找到一個寶箱，想必也沒有人會責怪他才對。

﹁要是我們找到寶藏，你打算用來做什麼啊，卡拉蒙？﹂伙計問。

﹁買一間旅店吧。﹂卡拉蒙回答。

﹁我看你會是自己店裡喝最多的人吧。﹂伙計笑著說。

如果我得到寶藏就好了︱︱雷斯林這樣想。我要搬到帕蘭薩斯城，買下那裡最大的屋子，然後請傭人服侍我、在我的實驗室工作。我的實驗室一定要是最豪華最寬敞的地方，而且我要把從這裡到北亞茍斯每一家魔法商店的魔法書都買下來，成立一間可以跟大法師之塔媲美的圖書館。然後還要買很多的魔法物品、魔法寶石、魔杖、藥水、卷軸︱︱

他看見自己致富以後位高權重、受人景仰，但也令人畏懼。他很清楚地看見自己站在一座散發不祥之氣的黑暗高塔上，周圍瀰漫死亡的力量。他身上穿的是黑色長袍，脖子上掛了一條沾著血的青石墜鍊︱︱

﹁你們看看！﹂伙計興奮地指著自己前面：﹁這裡還有一扇門！﹂

雷斯林聽而不聞，他看見的未來景象緩緩地、一點一點地消失，即便從視野中完全褪去，還是殘留下一絲令人不安的氣氛。

伙計站在一扇熟鐵鑄造的柵門邊，臉頰貼在門上的欄桿，眼睛望向另一邊的黑暗。

﹁後面又是一條隧道。﹂他告訴兩人：﹁說不定通往放寶藏的地方！﹂

﹁找到了，小雷！﹂卡拉蒙也興高采烈，擠到伙計後頭從他頭頂望過去：﹁我就說一定可以找到！把你的法杖拿來照一照！﹂

﹁看看應該沒關係。﹂雷斯林說：﹁你們先走開，不然我沒辦法控制光線方向。別碰門，卡拉蒙！說不定上面有魔法陷阱，讓我看看再說。﹂

卡拉蒙和伙計聽了都趕緊退開。

雷斯林走到門口，感覺到非常強大的魔法能量，但這股能量並不是發自於鐵門，而是來自於門後。說不定是幾百年前、大災變尚未發生時的神器，一直長眠在地底沒有人動過，等待著︱︱等待著︱︱

他轉開門把，鐵門嘎的一聲開了。雷斯林朝黑暗跨出一步，然後便有一個朦朧的身影擋在前面。

﹁拖拉克。﹂他舉起法杖照明。

法杖放出的白光反射在炎祭的紅色瞳孔上。

## ２︱１９

迎面而來的紅袍法師眼睛火紅，肚子裡一把仇恨之火受挫之後燒得更旺，正愁在這可悲的身軀中無處發洩，熱度從皮膚竄了出來。牠側腹的傷口失了很多血，每喘一口氣都相當痛苦，頭也疼得快要裂開。這些癥狀都是因為這副虛弱的人類身體，只要牠能回復成亮麗強壯偉大的巨龍樣貌，相信馬上就沒事了。只要牠可以走出這個可惡的神殿，牠就要讓這些人付出代價，讓所有的人付出代價︱︱

但此時卻有人擋了自己的路，炎祭一抬頭，視線與刺眼的光線接觸，那道光像是一把長槍刺進牠的眼睛。牠生氣地望著那光，然後意識到這光的來源。

﹁瑪濟斯法杖！﹂炎祭磨著牙齒冷笑：﹁看樣子總算是苦盡甘來、小有收穫啦！﹂

紅龍當場伸手將法杖從雷斯林手中奪走，另一隻手同時用力一推，將那年輕人打得四腳朝天。

奇蒂拉在洞穴中尾隨炎祭，牠停在通往墓穴的門口，奇蒂拉偷偷往前欺近，抽出長劍蓄勢待發，心想到了墓室中就有空間可以發揮劍技。

但她沒有想到炎祭會停在門口不動，還開口嚷嚷著什麼法杖的事情。聽起來牠很高興、很亢奮，好像是碰上了許久不見的同伴一樣。要是這紅龍真的有了伙伴，恐怕自己就無法應付了，所以奇蒂拉探頭朝炎祭前面看過去，想知道自己多出了什麼對手。

居然是卡拉蒙！

這一看不禁使她呆住，奇蒂拉還懷疑是不是自己意識錯亂。卡拉蒙應該還好好地在索拉斯生活，沒道理會遊蕩這麼遠，到了希望城的山洞來。但是那壯碩的肩膀、拳頭、捲髮，加上張大嘴巴不知所措的表情，她不可能認錯人。

卡拉蒙！居然在這裡！她不禁也慌了起來，無暇注意弟弟身邊兩個人是誰︱︱反正是個紅袍法師還有一個像是坎德人的小鬼，奇蒂並沒有多加注意。重點是她發現弟弟居然穿著男爵軍的制服，這麼一來自己與他就成了敵對立場，想到這點她就更迷惘了，不由得放下武器趕快退到安全距離，想要好好思考該怎樣處理這個怪異的場面。

她心裡確定的只有一件事：現在可不是姊弟團聚的好時機。

那法師的一掌打得雷斯林整個人癱在地板上。看見炎祭從暗處忽然出現使他嚇了一跳，來不及反應過來自衛，便像是遭到雷擊一樣栽了下去，頭撞在堅硬的石頭地面，四肢攤開喘不過氣來。雷斯林覺得頭骨疼痛，差一點就暈過去。

他躺在地上朦朧地往上看，看見炎祭手裡抓著瑪濟斯法杖，一副洋洋得意的表情。那是雷斯林最珍貴的東西，是他的寶物、他一切成就的象徵，是他克服幼年病痛換得的獎賞，是他日復一日刻苦用功的代價，也是他超越自己後得到的戰利品︱︱但是炎祭卻從他手中奪走這一切。

失去法杖使雷斯林忘卻所有疼痛、訝異，也使他不在乎自己的生命︱︱因為這樣的生命沒有價值。

所以他大吼一聲跳了起來，顧不得身上疼痛或者眼冒金星、視覺模糊，發揮出連哥哥見狀都為之一驚的勇氣、力氣以及兇狠朝著炎祭撲過去；其實卡拉蒙先前光是看見這紅袍陌生人忽然冒出來，就已經嚇個半死。

雷斯林也不是孤軍奮戰，他得到瑪濟斯法杖的援助。製作瑪濟斯法杖的人是力量強大的法師，而這神器問世的唯一理由就是要協助世人對抗塔克西絲︱︱在最後龍族戰役之中，法杖與其主人也英勇對抗許多惡龍。

法杖並不知道前一任主人最後下場為何。法杖知道上任主人死亡時，是其他人將它靠在瑪濟斯的墓碑上那一刻。雖然知道是一名白袍法師將法杖取回，但卻沒有任何文獻紀錄那位法師的身分，因此也有些人臆測是索林那瑞下凡親自從火場中將法杖帶走。無論如何，那位白袍法師相當有先見之明，他知道當時黑暗之后也只是一時敗退，總有一天黑暗雙翼還是會掩蔽克萊恩的太陽。

瑪濟斯法杖可以看穿炎祭的偽裝，因為它認得龍族，也知道現在是塔克西絲的手下、一頭貪婪的紅龍握住自己。法杖釋放它的怒氣，一股蓄積了幾百年的怒氣。法杖等待炎祭牢牢握住自己的時候才要將魔力爆發出來。

強烈白光自法杖往外炸裂，衝擊力撞得整間石室一陣搖晃。法杖放出強光時，卡拉蒙正好望了過去，看得眼睛劇痛起來，忍不住摀住臉拼命退後。他的眼前只剩下一個大黑洞，邊緣是紫色的火焰，這讓他就跟在子宮中的胎兒一樣什麼都看不到。溫熱的血液濺到卡拉蒙臉上、手上，然後他聽見一聲高亢的慘叫。

﹁小雷！﹂他也跟著叫了起來，聲音沙啞恐慌，掙扎著想要看見發生什麼事：﹁小雷！﹂

衝擊力將伙計打在地上，也將他打得神智不清。他躺在地上昏昏沉沉地瞪著洞頂，搞不清楚怎麼會有閃電劈得到地底。

雷斯林事先感覺到法杖發怒，也知道接下來法杖就會大爆發，所以他來得及伸手護住面孔、遮住眼睛，不過爆炸的威力還是震得他退到石棺旁邊，奇怪的是他在那裡感覺到有人撐住自己，沒讓自己跌倒。雷斯林本以為這隻溫暖的手是出自卡拉蒙，但後來他才知道原來卡拉蒙這時候眼睛看不見，倒在墓穴的另外一頭不知該怎麼辦好。

炎祭發出哀嚎，這種痛楚牠過去只嚐過一次︱︱遭到屠龍槍刺傷的時候。那痛楚從手臂延燒過來，如同火焰燒到軀幹上。紅龍放開法杖，因為牠別無選擇，牠已經沒有手掌了。

給自己的骨頭碎片劃破肌膚、渾身也沾滿自己鮮血的炎祭，其怒不可抑的程度是此生絕無僅有。即便痛苦萬分，但這點傷卻還不足以要了牠的命，牠現在決定要殺光這些重創自己的可悲生物，於是解除了變形法術，等牠回到原本的身體，一定要燒死這些膽敢叮咬自己的可惡寄生蟲。

雷斯林那雙特異的瞳孔看見紅龍的形體變化，他看見法師的身體蠕動，然後出現巨大發亮的紅色怪物從那個身體中進裂出來。他無法判斷那怪物是什麼，但他一心只想取回法杖。現在法杖掉落在地面，頂端水晶發出耀眼的光芒。他跪在地上一把抓住法杖，接著使出了全部的力氣︱︱他不知道自己擁有的力氣，這力氣來自於他的恐懼、害怕跟痛苦︱︱他用法杖刺向炎祭，正中牠的胸口。

法杖本身的魔力與憤怒加重了雷斯林這一擊的力道，集合起來就像閃電般強悍。

這一杖打得炎祭向後朝著鐵門飛出去，牠也因此卡在半人半龍的樣子，從墓穴滾進了後面的隧道。炎祭撞在巖壁上，骨頭隨之斷裂，但這只是牠虛弱人形的骨頭，隨便唸個咒就可以治好。

牠躺在隧道的黑暗中一會兒，感覺到力量湧入自己身體，即將重新回到那龐大的身體中。牠的下顎逐漸伸長，牙齒發出格格聲音打算啃光這幾個人的骨頭，身上的肌肉在鱗片底下不停膨脹、抖動；現在鱗片還有點軟，不過等一下就會像金鋼石那樣刀槍不入。火焰在肚子裡越燒越旺，竄上了牠的喉頭，很快牠的體形就會超過這個隧道所能容納，但是牠不在乎，因為牠會把巖石都劈開，將這座山也給劈開，然後把整座山砸在那些有膽子蔑視牠的人頭上。再一下子就好︱︱

一個冰冷且銳利如刀的女子聲音，此時射穿牠頭顱：﹁這是你最後一次跟我作對了。﹂

奇蒂拉的劍反射著瑪濟斯法杖的光，在白光中銀光舞動。

受傷後又施法，現在正衰弱無比的炎祭被這銀光照得睜不開眼，一片朦朧中彷彿見到了黑暗之后的身影。震怒難平的她站在面前，宣判自己的死刑。

那把劍從牠背上插入，挑斷了牠的脊椎。

炎祭氣急敗壞地狂吼，身體痙攣、四肢抽搐，完全無法控制。牠看著下手的人，眼前好像蒙上一層血霧，但牠還是認出了奇蒂拉。

﹁我才不會︱︱用人類的樣子死掉！﹂炎祭呼著氣：﹁就算要死在這兒我也要你們陪葬，臭蟲！﹂

奇蒂拉將劍拔出來，連忙退後。瀕死掙扎的炎祭還是慢慢回復到紅龍的碩大型態，變形過程快要結束了，而巨龍的身體太大了，奇蒂拉身處的狹窄洞穴根本裝不下，但炎祭還在膨脹。

牠扭來扭去，巨大的尾巴亂掃，好幾次打在石牆上。牠那對翅膀胡亂揮舞，爪子對著周圍牆壁亂摳亂挖，隧道頂部開始生出裂縫，支撐的木頭柱子也快要攔腰折斷。整座山再度震動起來。

﹁小雷！﹂卡拉蒙慌亂大叫：﹁你在哪裡？我︱︱我看不見了！怎麼回事啊？﹂

﹁我在這兒，哥！這裡，我抓住你了！不要到處亂摸，抓住我的手！伙計，過來幫一下忙！我們得趕快從原路出去！﹂

奇蒂拉猛力朝著鐵門那邊一跳，翻滾進入墓室時正好看見紅色衣襬一閃，法杖水晶放出的光線也搖曳不止。鐵門轟然關上，後面的隧道開始坍塌，她趕快避到那騎士的石棺邊，心裡希望這墓室的結構夠強，可以擋得住某位女神的報復手段。

石頭開始朝她頭上落下，她抓緊了石棺邊緣，地板還在劇烈晃動。

﹁鬼騎士，我可是幫了你喔！﹂她叫道：﹁現在輪到你幫我了吧？﹂

她縮在石棺旁邊，手一直沒有放開。更多石頭砸落，但都離她有段距離。石頭掉落的位置是她先前看見自己屍體的地方，現在那兒什麼都沒有，只剩下崩落的碎石。奇蒂拉閉上眼睛免得砂石塵埃飛進去，身體貼近石棺的程度比起以前接觸任何一位愛人都親密。

地震慢慢停了，落石也越來越少。

奇蒂拉身子動了動，眨眨眼睛擠出沙子，冒險深呼吸一口氣，結果滿嘴都是沙，忍不住咳嗽起來。墓穴真的陷入一片黑暗，伸手不見五指，她伸出手摸到石棺的上緣，大理石冰冷但光滑，然後用力一撐站了起來靠在上頭。

一道輕飄飄的光線亮了起來，奇蒂察看光源在何處，發現居然是從棺材裡射出來。奇蒂拉第一次察看這座石棺，裡頭空無一物，但是現在卻出現一具遺體。她看看死者的面孔，表情安詳而榮耀。

﹁謝啦，奈傑爵士。﹂奇蒂說：﹁我想這下子我們扯平了。﹂

她看看四周，研判現在的情勢，洞穴裡面雖然有很多石頭，頂端、地板都沒什麼裂縫，牆壁也大致完好。回頭看看通往山脈深處的那扇鐵門，後頭的落石堆成一道牆，還有一頭紅龍受到女神懲罰，屍體埋在大石塊底下。這條路已經完全封死了，但是另一頭進來的路，也就是那扇金銀兩色的門卻還敞開，沒有被石頭堵住。

﹁我先走啦。﹂她對騎士說完轉頭就要走。

但是一道力場攔住她，那是不屬於這世界的力量。

奇蒂拉持劍的那隻手沒辦法離開大理石，那觸感像是手掌打濕以後碰到一大團冰黏在一起。她嚇得肚子裡又像是翻了一次，當然她是可以用蠻力將手抽開，但是這麼做勢必要撕下自己一團皮肉、然後流一大灘血。一開始心頭慌張，她還以為這就是自己必須付出的代價，但她隨即醒悟到，也許自己可以用比較小的代價來交換自由。

她用另外一隻手快要麻木的手指從腰帶上取出記錄龍蛋位置的筆記本，只是身體顫抖得快要抓不住本子。現在她只是要把本子丟掉，所以索性就朝著石棺裡頭一扔。

﹁拿去！﹂她沒好氣地說：﹁這樣你滿意了吧？﹂

結果那道力場馬上解除了，奇蒂拉手一抽，揉揉冰冷的手指，終於覺得有點暖意。

這個墓穴現在是安全了，不過奇蒂拉在這裡的工作也已經結束。她穿過金銀相間的那扇門，順著弟弟們走過的路線出去，將奈傑爵士安息之處遠遠拋在後頭。

有人聲傳來，她馬上停下腳步。弟弟的談話聲和腳步聲從上頭飄過來，在走廊上造成回音。要追上兩人不難，但認為現在不是與他們見面的時機，因為自己並不想回答他們會提出的疑問，也懶得捏造個故事解釋自己為什麼在這裡、在這裡做什麼。更重要的是，她可不想與兩人敘舊話當年，尤其不想聊起那些老朋友。所以她決定暫且躲在走道裡，確定兩個弟弟都走遠了再溜出去。

奇蒂拉靠在石頭牆上盡量放鬆，她並不覺得黑暗有什麼不好，尤其看過剛剛騎士墓穴裡頭那種不自然的幽光後，黑暗反而比較令人安心。她一邊休息一邊思索自己下一步該怎麼辦，當然還是得回去找艾瑞阿卡斯，而偷取龍蛋的任務失敗也是木已成舟，但是這次失手的責任可以全部推給那頭紅龍。派遣紅龍一起來找龍蛋也是艾瑞阿卡斯的主意，所以他要怪也只能怪罪自己。至於奇蒂拉，她可是力挽狂瀾的人，而且她還處決了不聽指揮的紅龍，並且確保紅龍的屍體埋在一個沒有人能發現的地方。

﹁我還是可以升官。﹂奇蒂拉一邊想一邊伸伸腿：﹁這只不過是起頭而已。我要成為艾瑞阿卡斯不可或缺的人，不只是任務這方面︱︱﹂她在黑暗中微笑起來：﹁我們兩個會統治全克萊恩，當然一切都依照黑暗之后的旨意。﹂奇蒂拉看著身邊黑暗，似乎有了些領悟。她見識過女神的憤怒，也開始尊敬祂的力量。

但今天她也見識另外一種力量，那是愛、那是自我犧牲，那是榮譽與決心。不過她並不將這些東西放在心上，雖說奇蒂拉對那位騎士有些敬意，但在騎士擺了她一道之後，那敬意就蕩然無存了，畢竟她的手現在還在疼。

做了那麼多事情以後她也累壞了，奇蒂拉休息時便打起了盹，不再聽見兩個弟弟的聲音。他們應該已經到了神殿門口吧，就多給他們一點時間慢慢走出去，之後她再動身離開這個糟糕透頂的地方。

她忽然意識到自己想著兩個弟弟的事情。一開始見到兩人時她心頭一陣波瀾，雙胞胎帶回許多原本已經超越的回憶、歲月，那些她並不想去記得的人。現在兄弟已經離開，她說不定難有機會再見到兩人，所以奇蒂拉反而也高興起來，自己居然能有機緣看看兩人的成長。

卡拉蒙看樣子已經是個戰士了。雖說剛剛那場魔法大戰中，卡拉蒙沒有機會表現，但是奇蒂拉相信在正常狀況下，他一定會是個相當厲害的角色。至於雷斯林，她真的不知道該怎麼想，如果他沒開口出聲，奇蒂拉可能根本認不出來，而且不知怎地雷斯林似乎比以前還要瘦弱。但任誰也看得出來他已經成了貨真價實的法師，剛剛與炎祭奮戰時表現出的那股勁道、那份勇氣都讓奇蒂大為讚賞。

﹁跟我當初安排的一模一樣。﹂她自言自語說：﹁兩個人都跟我想的一樣，長大了。﹂

奇蒂拉雖然坐在黑暗中，但卻為了那兩個大男孩，心中出現一股幾乎可說是母愛的感動。她清理劍上的龍血，準備挑個時間走出這座討厭的神殿，然後逃出這沒希望的希望城。

﹁小雷！前面是不是有光？﹂卡拉蒙聲音嘶啞，聽得出來很害怕：﹁我好像看得見，但是很模糊。﹂

﹁沒錯，卡拉蒙，前面有光。﹂雷斯林回答：﹁我們回到神殿裡面了，你看見的是陽光。﹂他沒有點破其實陽光非常大。

﹁我之後應該還看得見吧，小雷？﹂卡拉蒙焦慮地問：﹁你應該治得好我，對不對？﹂

雷斯林沒有立刻答覆他，卡拉蒙那雙看不見的眼睛朝弟弟望了過去。伙計給卡拉蒙的體重壓得腳步蹣跚，同樣也帶著期望看著雷斯林。

﹁他應該︱︱不會有事吧？﹂半坎德人小心翼翼地問。

﹁當然。﹂雷斯林說：﹁這種現象是暫時的。﹂

他只能暗自向上天禱告自己的判斷正確。要是眼睛受到永久損害，那就超出他的醫術能力了；現在世界上沒有牧師，根本就沒有人能夠治好那種傷害。

雷斯林想到怪婆婆梅根以前有個病人，那人在一次日蝕中望著太陽太久，後來敷過各種藥膏都沒太大效果，視力再也無法回復。當然，他並沒有對卡拉蒙提起這件事。

﹁小雷，﹂卡拉蒙還是追問：﹁你覺得我什麼時候會好？我什麼時候可以看得見︱︱﹂

﹁雷斯林，﹂伙計同時開口：﹁那個長得很醜的法師是誰？怎麼好像認識你？﹂

雷斯林不想告訴卡拉蒙真相，﹁也許一輩子好不了﹂這樣的話他說不出口。但雷斯林也擔心即便是卡拉蒙這樣遲鈍的人，遲早也會戳破他的善意謊言，所以他倒是很感激伙計這時候轉移話題，回答得相當熱情，伙計見狀有點訝異，不過當然也很高興。

﹁他叫做炎祭，我在敵軍的軍營見過他。﹂雷斯林回答：﹁赫金連長當初派我過去，希望可以交易一些魔法用品，但是那個法師什麼也不要，他只想搶走我的法杖。﹂

他停了一下子，思考著自己的問題到底該怎麼問才好，也思考著到底該問還是不該問。他非常想知道答案，結果也就放下行事隱密的天性。

﹁伙計、卡拉蒙，我有件事想問你們。﹂他還是猶豫一下，然後開口：﹁你們看見那法師的時候，看見什麼東西？﹂

﹁就是︱︱法師？﹂卡拉蒙回答得很小心，很怕弟弟話中有話。

﹁我也是看見法師而已啊，﹂伙計說：﹁那個法師跟你一樣穿著紅色的袍子，但是現在回想起來，他的衣服顏色比較亮。﹂

﹁怎麼了，小雷？﹂卡拉蒙忽然敏銳得令人不安：﹁你看著那法師的時候，看見什麼了？﹂

雷斯林回想到當時瞳孔中一瞬間閃過的影像︱︱那個披著紅色鱗片的大怪物。他集中精神想要在腦海中擠出那怪物的樣子，但是什麼也想不起來。瑪濟斯法杖那時候釋放出力量，紅衣法師被彈進黑暗中，後來就被落石埋了起來。

﹁我也是看見法師啊，卡拉蒙。﹂他這麼回答，聲音變得有些冷：﹁一個想搶我法杖的法師。﹂

﹁那你幹嘛要問這件事啊？﹂伙計問道，不過被白了一眼之後馬上閉嘴。

﹁你用的魔法很厲害，小雷。﹂卡拉蒙過了一會兒後說：﹁怎麼用的？﹂

﹁就算我告訴你，你也不會懂，卡拉蒙。﹂雷斯林不耐煩地回答：﹁你別一直說話，對身體復原不好。﹂

伙計又問起說話為什麼會對卡拉蒙眼睛不好，但是雷斯林不知是真沒聽見還是假沒聽見，總之他腦袋裡想的是有關魔法的事情。

從他得到瑪濟斯法杖的那天起，雷斯林就一直感覺得到法杖裡頭彷佛有生命，那是創造法杖的時候，以魔力構成的意識。他一直有種心虛的感受，似乎是法杖時常將自己與前一任主人對比，而且發現他有不足之處。但他也記得，當炎祭從自己手中搶走法杖的瞬間，自己深怕法杖決定要選擇新主人，投向一個實力更高強的法師懷抱中。

後來法杖與自己一起作戰，雷斯林開心得不得了。在法杖引起爆炸之前，雷斯林就已經感覺得到法杖的心思，但那並不是出於自己的指令，而是法杖與主人像搭檔一樣攜手合作。他那時意識到法杖的心思：它對於自己、對於雷斯林都感到滿意。這麼說或許顯得奇怪，不過雷斯林真的認為自己在這次事件中贏得了法杖的認同。

跨出那道銀門時，他珍惜地緊緊握住法杖，迎接流洩進廢棄神殿中的溫暖陽光。

陽光也暖了卡拉蒙的臉頰，他露出微笑，視力似乎慢慢回復。他說自己很肯定有好轉，看得見陽光、還看得見弟弟與伙計朦朧的身影。

﹁好現象，哥哥。﹂雷斯林說：﹁不過你得閉上眼睛，陽光很強，會讓你癥狀加重。坐一會兒，我幫你弄條繃帶。﹂

他將長袍邊緣切下一片，輕輕纏住卡拉蒙的眼睛。卡拉蒙一開始不肯，但是雷斯林很堅持，事事聽弟弟的卡拉蒙最後還是蒙上眼罩。他信任弟弟的診斷，也相信自己的視覺會復原，反正為此心煩意亂並不會有什麼幫助，所以他乾脆背對陽光，坐在曬得暖烘烘的石頭上享受日光浴，並且想像城內的戰況，不知道大夥兒架起大帳棚沒？

﹁走路沒問題吧，卡拉蒙？﹂雷斯林問。

地震已經停了，不過雷斯林也不確定神殿的結構有沒有受損。恐怕得等到對這方面有研究的人過來察看一番，否則他也不敢確認這裡是否安全。

然而這個聖潔的地點似乎的確有種正面的影響力，雷斯林發現哥哥原本憔悴的臉上已經有了血色，脈搏有力得多，還說自己體力好得很，可以跑上訓練用的好漢坡沒問題。他口中一直嚷嚷自己已經好了，要雷斯林把那塊布摘下來︱︱

雷斯林強硬地回絕，要他繼續綁著眼罩。他和伙計扶著卡拉蒙起來，但卡拉蒙自己可以走路，所以只是靠著弟弟的手來辨別方向。

三人離去後，神殿又只剩下太陽和月亮、生者與死者、還有躺在蛋殼中沉睡的幼龍作伴。幼龍們的魂魄在星空間飄蕩，等待降生於世的那一刻。

## ２︱２０

﹁敵軍來龔！﹂希望城牆上，弓箭連的士官大叫。彷彿為了印證他所言，士官身邊的一個兵就這麼倒下了，頭盔給一枝箭矢射穿。

男爵軍齊聚在城門後，剛開始也是一團混亂，大家又叫又吼，但是大家發揮紀律安靜下來，目光全部集中在軍官身上，但軍官則是注視男爵。男爵站在城牆上遠眺敵軍陣勢，對方的數量一下子多得令人膽寒。就算加上希望城的民兵，這一方還是屈居於一對二的劣勢。敵人是初出茅廬的新兵，但裝備精良，他們的指揮官或許令人生厭，不過能力卻也不容小覷。

藉由密集的掩護火力支援，柯羅斯手下的工兵隊已經橫跨戰場，架起了數臺攻城梯與攻城槌。四行深的步兵團跟著轟隆鼓聲前進，雖說這景象就像是死神一步步逼近，但男爵看了以後，還是敬佩敵人能在戰場保持這種秩序，就算城牆守軍射殺他們前排人員，他們陣形依舊不亂。

看到柯羅斯派出這種陣容對付自己，男爵更是確定自己的猜想。不管其他人是怎麼想的，他知道自己的計謀並非狂人癡想，而是解救希望城、解救自己部下的唯一辦法。如果大家都留在城裡頭，想靠城牆擋住敵人，最後還是會讓浩蕩的敵軍排山倒海般殺進來，像螞蟻雄兵包圍屍體那樣將大家宰個一乾二淨。

男爵轉身看看自己這邊的人馬，大家沿著道路一連一連排好，每一連正面八人寬、側面二十人深，隊伍中沒有人交頭接耳、蠢蠢欲動，每個人都露出凝重神情抱著必死決心。男爵看著大家，非常引以為榮。

﹁狂男爵的士兵們！﹂他在城牆上高喊，士兵一齊望向他，同時發出歡呼。﹁最後一刻到了！﹂他又開口：﹁今天我們不成功，便成仁！﹂他用手指指著城牆外面。﹁待會兒看見敵人的時候，千萬不要忘記﹃他們暗算了我們的弟兄！﹄﹂

軍隊立刻發出響亮的怒吼。

﹁我們報仇雪恨的時候到了！﹂

怒吼轉而變成對男爵的又一次歡呼。

﹁祝各位好運！﹂他對希望城的守軍指揮官和城主說完，與兩人握過手。

城主已經面色蒼白，明明從山裡吹來涼風，但他臉上卻依舊都是汗珠。身為城內的一個重要政治領袖，他躲在家裡頭也不會有人認為不妥，但他還是決定要與大家站在一起，只是每次聽見號角聲他就忍不住身體一縮、拼命搖頭。

﹁也祝你好遲，你這瘋瘋癲癲的小伙子。﹂希望城年邁的民兵指揮官對男爵說完，一閃身躲開了飛來的箭矢，﹁混蛋。﹂他低罵一聲看著插在自己腳前的箭。﹁至少讓我活著看到結局吧！不論是輸是贏，總之這場仗可壯烈了。﹂

男爵靈巧地跳下階梯到了街上，到了軍隊前面拔劍高舉，陽光反射在劍刃上。他維持這姿勢等待。

攻城槌的第一波攻勢抵達，城門晃動不已發出巨響，但是敵軍還來不及撞上第二記，男爵立刻發出信號。

希望城城門赫然打開。攻城的士兵歡聲雷動，還以為他們這麼輕鬆就攻破了防禦線。

男爵將手放下，號角響起、鼓聲隆隆，﹁進攻！﹂他一聲大喝之後往前衝過城門，殺進敵軍陣中。菁英部隊跟在他背後，這群人是男爵麾下資歷最深、裝備最講究的士兵，他們瘋狂大叫，跟著衝出城門，手中長劍戰斧四處揮舞。

猛然遭受奇襲，操作攻城槌的敵兵將大木棒一放，連忙要拔出長劍。男爵迎面一劍戳中那支小隊隊長的胸口，劍身穿過他身體，從背上冒出來，上頭沾滿血。男爵又一抽，將劍拔出，順勢擋下另一個敵兵的攻擊，這個人從他側面砍過來，然後男爵回劍從他肋骨間隙刺進去。

這次當然也要把劍拔出來，但是男爵卻發現自己的兵器卡在那個敵兵的骨頭間，沒辦法簡單地拔起來。周圍打打殺殺，血如雨下，部下發出戰吼怒嚎，男爵的腳對著那屍體一踩，兩手一握終於拔起劍，正準備要對付下一個敵兵時卻發現身邊都清空了，攻城槌停在城門口，旁邊的工兵都已經倒地不起。

現在開始才是真正的戰鬥。

男爵四處尋找旗手，在右手邊發現他。

﹁前進！﹂他大吼之後開始上前，旗幟在冷風中飄揚。

菁英部隊也跟了上去，一邊發出戰吼一邊拿出看家本領收拾敵人。弓箭連隊在城牆上排開，一排排箭雨發出大黃蜂般的聲音，箭矢飛過大家頭頂後殲滅了敵軍的前鋒。敵軍之中有許多士兵都是第一次上戰場，情況與訓練時大不相同，同伴相繼戰死，眼前是一群蠻橫狂叫的怪物衝過來，見到此情此景他們不禁一愣，士氣大為動搖。己方的軍官揮舞鞭子，吼叫著要大家保持隊形。

菁英隊在男爵帶頓下一次又一次痛擊敵軍前列，武器與盔甲撞擊的聲音，遠在城牆上面都可以聽見。每個軍人或刺、或砍、或劈，出招絕不留情也毫不手軟。男爵軍親眼見到自己同袍背上插滿黑色羽箭，倒在希望城門前嚥下最後一口氣，所以他們心裡只有一個念頭，那就是殺光這些卑鄙小人。

敵軍前排陣線遭到男爵軍強行衝破，堅持不退讓的士兵雖然勇氣可嘉，但代價便是賠上一條命，有一些人已經慢慢後退，而越來越多人丟了盾牌之後，不管軍官的鞭子揮得有多猛，決心要逃出戰場。

男爵的菁英部隊繼續前進，衝散敵人的隊列並殺出一條血路。敵方的軍官一直抽鞭將人趕上去，遞補男爵軍在隊伍開出的大洞，不過這些被逼著上前的人，也很快就給菁英部隊後面的一股步兵收拾掉。

﹁目標在前方！﹂男爵高呼，指著前面一個高個兒，柯羅斯就站在那裡。

最初看見男爵居然領兵衝出城門、棄城內的人於不顧，柯羅斯可是忘情大笑，以為自己的軍隊很快就能踏平男爵軍，將他們一掃而空。之後聽見兩軍交戰、金鐵交鳴的喧鬧，便一直等著看男爵軍的旗幟落下。

但是男爵軍旗始終沒倒下，反而一直逼近，他仔細一看是自己的人馬到處亂竄，方向大錯特錯。

﹁射死那些沒種的傢伙！﹂柯羅斯對著弓箭手氣得大叫，嘴角都冒出白沫了，伸手指著想逃跑的士兵。

﹁指揮官！﹂法達許跑過來報告，他的臉還因柯羅斯先前那拳腫得厲害：﹁敵軍攻破我們的陣線了！﹂

﹁牽馬來！﹂柯羅斯又吼了起來。

其他一些軍官也叫著要人牽馬過來，但是隨扈還來不及找到馬，男爵已經領著精兵殺了進來。法達許在第一波攻勢就已經倒地，整張臉都是血。

﹁柯羅斯讓我來解決！﹂男爵說完躍過地上一堆傷兵、死者，到了膽敢出言汙衊他本人，還謀殺了他部下的兇手面前。

柯羅斯站得屹立不搖，頗有一夫當關、萬夫莫敵的氣概，他身著重裝但不屑拿盾，一手持長劍、一手持短刀，以兩把武器應戰。他每一下突刺、每一招揮砍看起來都不大費力，一下子已經有三個人倒在他面前，其中一個頭骨給他劈成兩半，另一個整顆頭顱遭他剁下，最後一個則是心窩正中一刀。

眼見柯羅斯如此強橫，連菁英部隊都不免軍心動搖，畢竟就連閱歷最深的老手也栽在他手下。男爵也停下腳步，訝異地看著柯羅斯那張地精似的面孔扭曲起來，露出猙獰的笑容，冷笑加上他蓬勃的戰意、殺意更顯出兇殘本性。

﹁你暗算我們！﹂男爵長嘯道：﹁奉奇力‧裘理斯之名，我發誓今天晚上一定要把你的頭插在帳棚柱子上，明天早上用口水幫你洗頭！﹂

﹁人渣！﹂柯羅斯踩過腳下那些屍體大步往前：﹁我們單挑！打到死為止！看看你這種便宜的傭兵有沒有膽子！﹂

男爵咧嘴而笑，高聲回答：﹁沒問題！﹂之後往後看一眼叫道：﹁你們知道該怎麼辦！﹂

﹁是，長官！﹂摩根中氣十足答道。

男爵上前應付對手，部下板著面孔後退。柯羅斯手中長劍立刻橫掃過來，但是他以前面對的敵手都比較高，劍身從男爵頭頂上方削過，男爵壓低身子朝柯羅斯膝蓋那裡俯衝過去。這招完全出乎柯羅斯意料之外，男爵朝他一撞，將他整個人撞倒在地。

﹁上！﹂摩根指揮官立刻大叫。

菁英部隊的士兵馬上撲過去，壓在倒地的柯羅斯身邊，對著他一陣亂砍亂戳。

男爵從混亂中竄出來。

﹁大人，您沒事吧？﹂摩根扶他起來，開口關切。

﹁應該沒事，﹂男爵回答：﹁這些應該是他的血。真想不到那雜碎居然還真以為我會跟他堂堂正正打一場？哈、哈、哈！﹂

摩根鑽進圍殺的士兵間，好不容易要他們住手：﹁大家夠啦！遊戲結束了，這混蛋斷氣啦。﹂

那群士兵慢慢退開，每個人都喘著大氣，雖然身上都是血但是卻笑得開心。男爵走到敵人指揮官身旁，柯羅斯倒在自己的血泊裡眼睛瞪著天空，泛黃的地精面孔充滿驚恐。

男爵沉重地點頭，對這結果還算滿意。他轉頭又握著劍說：﹁各位，我們的工作還沒結束︱︱﹂他才剛開口，摩根指揮官卻接口道：﹁大人，看來未必。您看看那邊的狀況？﹂

男爵聞言往戰場一望，柯羅斯手下的軍官非死即傷，還沒掛彩的人已經舉起雙手投降，他們的士兵往外逃竄，想到樹林中尋找掩護，不過男爵的人馬還想追殺。

﹁敵軍潰散了，大人！﹂摩根說。

男爵卻皺起眉頭，因為他的部下也殺紅了眼，隊伍都亂了，散落在戰場四處。敵人雖然正在逃跑，但只要他們那邊出現一個有膽識且鎮靜的軍官帶頭指揮，敵軍很可能重整以後又將情勢逆轉。

﹁號兵呢？﹂男爵張望一陣：﹁奇力‧裘理斯在上，我的號兵跑哪兒去啦？﹂

﹁大人，號兵應該是死了。﹂摩根說。

陽光一閃，男爵眼角瞥見銅器反射。敵陣之中站著個小男孩，嚇得渾身發抖，不過他手裡抓著個號角，抓得指節都白了。

﹁把那孩子帶來！﹂男爵下令。

摩根立刻抓住那孩子拖了過來，男孩手足無措跪倒在地。

﹁兔崽子，站起來看著我。你知不知道﹃阿班尼西亞之歌﹄怎麼吹？﹂男爵問。

那男孩還是很害怕，站起來的動作很慢，望著男爵時眼神一片空白。

﹁你到底知不知道啊，小子？﹂男爵追問。

男孩顫抖地點頭，那首歌其實很普通。

﹁很好！﹂男爵笑道：﹁快點吹第一段副歌部份，吹完我就放你走。﹂

男孩聽了還是一直發抖，慌張得沒有頭緒。

﹁沒事的，孩子。﹂男爵聲音也軟下來，搭著他的肩膀：﹁我的軍隊用那首歌當歸隊號，你儘管放心吹就好。﹂

鎮定下來以後，那孩子終於把號角放在嘴邊，第一個音符真是亂七八糟，男爵聽了臉上不禁一抽。但那男孩也沒退縮，舔舔舌頭又來一遍，這次發出清楚的聲音，壓過了戰場的喧囂，追兵也都聽見了。

﹁很好，孩子，吹得好！﹂男爵也讚許著：﹁繼續吹，繼續吹啊！﹂

男孩照著他的話做，吹奏出的熟悉音樂讓男爵的士兵像是忽然醒來，放下逃亡的敵兵不管，左顧右盼尋找軍官在哪裡，準備重組隊形。

﹁摩根，你把大家帶回城裡。﹂男爵又下令：﹁路上記得把受傷的人救起來。﹂他朝敵軍營地那兒望了一眼，表情很凝重。﹁說不定明天又得這麼打一場。﹂

﹁我不覺得，大人。﹂摩根說：﹁對方的軍官大半都死了或者被我們俘虜，士兵等到半夜一定會偷偷溜走逃回家去，到早上可能就一個帳棚也不剩。﹂

﹁要打賭嗎，摩根？﹂

﹁賭吧，大人。﹂

兩個人一扣手。﹁這次我倒希望我輸。﹂男爵說。

摩根過去準備領兵撤退，男爵原本想跟上去，但忽然聽到還有人拼了命在吹號角。

﹁很好，小伙子。﹂男爵說：﹁你可以停啦。﹂

男孩這才慢慢放下手。

男爵點點頭，揮揮手：﹁走吧，小伙子。我答應過你的，現在你自由了，不會有人傷害你。﹂

但那男孩卻還停在原地，張大眼睛盯著男爵。

男爵見狀聳聳肩，轉頭想走。

﹁長官，長官！﹂男孩叫道：﹁我可以加入﹃你的﹄軍隊嗎？﹂

男爵停下腳步，回頭一看：﹁你幾歲啊，小伙子？﹂

﹁報告長官，十八歲。﹂他回答。

﹁你說的是十三對不對？﹂

男孩聞言垂頭。

﹁你還太小，不應該過這種生活，孩子。你看過的死人夠多了，回家找媽媽吧，她一定很擔心你。﹂

那男孩還是動也不動。

男爵搖搖頭，繼續往前走。他聽到有腳步聲跟在後面，嘆了口氣但是並沒有回頭。

﹁大人，您沒事吧？﹂瑟耐吉連長上前。

﹁累死啦。﹂男爵回答：﹁全身上下都在痛，不過沒受傷啦，多謝有神保佑。﹂他往後一看，招手要連長靠過去。﹁你這兒要不要人幫忙，瑟耐吉？﹂

連長點點頭：﹁是用得上人手，大人。有不少人都掛彩了，加上還有一堆俘虜，所以多些人幫忙再好不過。﹂

男爵伸出拇指往後一比：﹁這兒有個人。小伙子，跟著瑟耐吉連長，你可要聽話點。﹂

﹁是，大人！﹂男孩欣喜若狂：﹁謝謝您，大人！﹂

男爵還是搖著頭繼續往前走，他準備回到希望城內，城裡已經大聲敲響慶祝勝利的鈴聲。

## ２︱２１

﹁精采的一仗哪，紅袍小子！﹂赫金非常興奮，邊說話邊摩擦手掌，他手上都是閃光粉。赫金帶著傷者第一個走進城門，然後看見學徒正等著自己：﹁你不在場真可惜！﹂

但是他打量雷斯林一番：﹁我該收回那句話，你好像也經歷了什麼大事，小子。怎麼回事？﹂

﹁我們有時間談這個嗎，長官？﹂雷斯林問：﹁現在很多人受傷要照顧，總之我找到神殿了，那邊應該可以用來收容傷患，不過還是先請您過去檢查一下好。﹂

﹁你說得對。﹂赫金說完又朝他掃了一眼。

﹁這邊走，長官。﹂雷斯林轉過身。

雷斯林解釋說神殿那裡發生過地震，依照居民說法並不是什麼罕見的怪事。赫金進了神殿檢查柱子牆壁等等，認為結構穩固只要有乾淨水源就完美了，尋找一番以後發現神殿後面有水井，裡頭是清涼甜美的山泉。於是赫金便下令，將傷患都送到這裡靜養。

士兵用推車載運傷者經過街道的時候，心懷感激的鎮民拿了毯子、食物、床墊、藥品等等出來，過了不久神殿地板上就整齊地鋪好了床。醫官把工具擺好後，赫金與雷斯林與城裡比較有經驗的醫師一起合作照顧受傷的人，盡可能減輕他們所受的痛苦、使他們能夠舒服地休息。

神殿裡面並沒有發生什麼不藥而癒的奇蹟，士兵依舊有些倖存、有些辭世，但是赫金卻覺得在這裡離開人間的同袍們好像走得比較安詳，那些還在療傷的人好像痊癒的速度也快了些，甚至出乎意料得以完全康復。

男爵進城以後第一件事情也是過來探視傷患。他完全拖著在戰場上那模樣就進來了，身上很髒，沾滿血跡，有些是他自己的血，有些是敵人的血。雖然他也快要累垮了，但他克制著不表現出來，探視傷患的時候也不疾不徐，會跟每個傷者都聊聊天，而且他能叫出每個人的名字，也說得出他們在戰場上有何英勇表現，彷彿每個人的行動他都看在眼裡。對於那些將死的人，他則承諾一定會撫卹家屬。雷斯林後來也得知，男爵對這件事情真的是言出必行。

結束探視傷患的過程後，男爵又跟赫金、雷斯林聊了一會兒，主要是針對這座神殿。得知神殿地底安葬了一位索蘭尼亞騎士時，他似乎相當有興趣，所以雷斯林將在此的探險講得蠻詳盡，只避開了那些與旁人無關的細節。男爵相當留神，聽見他說石棺的蓋子居然開著，便皺起了眉頭。

﹁這得去處理一下，﹂他說：﹁搞不好已經有人想進來盜墓，得讓那位英勇的騎士好好安息才行。你知道那段話裡頭說的寶藏是什麼嗎，馬哲理？﹂

﹁石棺上刻的文字並沒有說明，大人。﹂雷斯林回答：﹁我猜想不管寶藏內容是什麼，現在都已經埋在石頭堆底下。墓穴後面那條路已經徹底封死了。﹂

﹁這樣啊。﹂男爵端詳著雷斯林。

雷斯林也毫不動搖地望回去，這一次是男爵給他那對沙漏形狀的詭異瞳孔給盯得撇過頭。又看過幾個受傷士兵以後，男爵到了卡拉蒙休息的地方，卡拉蒙坐立難安，是個不肯配合的傷患，一直堅持自己沒事、身體好得很，嚷嚷著要起來幫點忙。當然他還說他想吃頓正常的餐，不想再喝這兒的湯了︱︱叫一隻雞泡一下水就叫雞湯嗎？然後他叫著說自己眼睛已經好了，只要拿下那條布他一定看得見。伙計得講一大堆故事分散他的注意力，然後提醒了他二十遍不要揉眼睛。

要應付這麼多傷患很忙，但是雷斯林依舊注意男爵一舉一動，發現他走到哥哥身邊時，雷斯林立刻過去要聽一下他們的對話。

﹁卡拉蒙‧馬哲理！﹂男爵跟他握過手：﹁你怎麼啦？我好像沒在戰場上看見你呢。﹂

﹁男爵大人？﹂卡拉蒙表情一亮：﹁長官您好！真可惜，我錯過這次大戰了，聽說很精采。我那時候在這裡，長官。我們︱︱﹂

雷斯林一隻手放在哥哥肩膀上，趁男爵沒注意的時候用力掐了一下。

﹁噢！﹂卡拉蒙叫道：﹁怎︱︱﹂

﹁沒事的、沒事的，﹂雷斯林像是在哄他，然後低聲解釋：﹁大人，他現在會稍微有陣痛的感覺。他這個狀況是因為跟我一起來探勘神殿情形的時候，走到隧道裡面正好遇上了地震，有些石屑飛進他眼睛裡，造成他一時視力失常。這應該只是暫時的癥狀，他多休息就好了。﹂

雷斯林一直用手指戳卡拉蒙提醒他別多嘴，然後又狠狠地瞪了伙計一下，半坎德人才剛張開嘴就嚇得又閉上。

﹁那就好！我放心了！﹂男爵開心地說：﹁馬哲理，你是個好軍人，沒了你我可不大甘心哪。﹂

﹁真的嗎，長官？﹂卡拉蒙說道：﹁謝謝長官。﹂

﹁你要照他們說的好好休息。﹂男爵又補上一句：﹁現在你可是得服從醫官的命令，而且我要你用最快的速度回到前線。﹂

﹁遵命，長官。謝謝長官關心。﹂卡拉蒙驕傲地微笑著。﹁小雷，﹂他聽見男爵的腳步聲遠離以後悄悄問：﹁你為什麼不把事情真正的經過告訴男爵？幹嘛不跟他說你和敵軍的法師打了一場，而且你贏了？﹂

﹁對啊，為什麼呢？﹂伙計上半身靠到卡拉蒙那邊，也非常好奇地問。

正確答案是：雷斯林天性就喜歡隱瞞，他不想聽赫金來問東問西，也不希望赫金或者任何人得知法杖裡頭蘊含的強大力量，尤其連雷斯林自己都還不知道怎樣運用這股魔力。這些都是他可以告訴哥哥、告訴半坎德人的理由，可是他也明白這兩人根本不會懂。

他坐在哥哥身邊，招手要伙計靠近一點。﹁說真的我們的行動並不很光彩。﹂他冷冷地告訴兩人：﹁我們的任務是要搜查神殿，但是我們卻因為想找寶藏就跑進去了。﹂

﹁對耶。﹂卡拉蒙臉紅起來。

﹁你應該也不希望男爵因此失望。﹂雷斯林又說。

﹁嗯，當然不想。﹂卡拉蒙回答。

﹁我也是。﹂伙計有點惋惜。

﹁所以就讓這件事情成為我們三個人的秘密吧。反正我們不說出去，也不會害到什麼人。﹂雷斯林站起來要回去繼續工作。伙計卻拉了他的袍子下襬。

﹁還有什麼事？﹂雷斯林瞪著他。

﹁你不肯說的真正理由到底是什麼？﹂伙計壓低嗓音。

雷斯林朝附近看了一下，確定沒有人偷聽，然後彎腰在伙計耳朵旁邊說：﹁寶藏啊。﹂

伙計張大眼睛：﹁我就知道！我們之後可以再回來找！﹂

﹁或許會有那麼一天。﹂雷斯林輕聲說：﹁你可別說出去！﹂

﹁我不會！我保證。這真是太刺激了。﹂伙計一邊說一邊猛眨眼睛，如果有人走過去見到他這樣，也保證會起疑心的。

雷斯林繼續治療傷兵，心想卡拉蒙會因為羞愧不敢多嘴，伙計則是心存期望也不願透露，這樣應該可以安心。對象換做是個純種坎德人的話，雷斯林就不會願意多說什麼隱密的內容，不過以伙計而言，雷斯林猜想他人類的那一半應該有辦法把嘴閉上才對。而法師的確打算有朝一日要回來一趟，那寶藏也許被埋起來了︱︱但也說不定並非如此。

﹁假如我可以搞清楚寶藏到底是什麼，﹂雷斯林心中自言自語同時，雙手同時也靈巧地為一個士兵的斷腿纏上繃帶。﹁也許就可以有找到寶藏位置的頭緒了。﹂

之後他與城裡頭一些居民聊了聊，旁敲側擊打探山中是否可能藏有財寶。但是鎮上的人都笑著搖頭說雷斯林一定是受了什麼江湖郎中的欺騙，希望城之前或許頗為繁榮，但是也沒富足到這種地步，他們從來都沒聽說過有寶藏這回事。

雷斯林差點就認為鎮上的人串通好了要隱瞞這件事，不過他們看起來都是說實話，否認的時候那微笑發自內心，而且似乎是真的覺得他講的話很好玩。所以他也不免覺得這兒的居民說得沒錯，其實一切都像是坎德人的故事那樣沒什麼可信度。

那天晚上他上床時情緒糟透了，而且也做了惡夢。在夢中，他被一個非常巨大可怕的怪獸攻擊，那怪獸的樣貌他看不清楚，因為一道銀白色的強光將他眼睛給刺瞎了。

隔天男爵召集了一些人深入神殿，清理落石、灰塵，打算要將騎士的石棺封好。男爵手下的軍官都一起進去，而雷斯林、卡拉蒙、伙計三人身為發現墓穴的人，也特別受到邀請一起出席這項儀式。

卡拉蒙一直想把眼睛的繃帶取下，他說自己看得見，不過就是有點模糊。不過雷斯林毫不退讓，堅持哥哥得繼續纏住雙眼。卡拉蒙本想繼續求情，但是男爵卻親自上去扶他走路，對於年輕士兵來說這可是天大的榮幸，結果他就臉紅著又糗又高興地讓男爵引路，在男爵身邊驕傲但笨拙地走著。

男爵一行人手持火把，帶著莊嚴肅穆的氣氛，安靜又尊敬地進入墓室。男爵站在石棺上雕刻的騎士塑像頭部位置，其他人則在墓穴內散成一圈低頭闔手，其中一些對著奇力‧裘理斯禱告，其餘則是沉思著自己死亡時的景象。雷斯林也站在靠近石棺頭部的地方，與哥哥很接近。他朝石棺內看去，一下子嚇得愣住了。

棺材裡面有一本皮革封面的小書。

回想昨天在這裡時有沒有看見這東西，但他印象中應該沒有，只不過昨天墓穴裡頭光線很暗，只有法杖照明而已。這本小冊子靠在石棺邊緣，說不定因為影子的緣故他就沒看見。

雷斯林忽然想到：這本書裡頭會不會有寶藏的線索，甚至透露地點？心中湧出了慾望，他的身體微微顫抖起來；雖然想要弄到那本書，但是雷斯林也意識到男爵祈禱結束之後，已經準備叫手下把棺材蓋子推回去。

﹁大人，請等一下。﹂雷斯林說話的時候還差點激動得說不下去，一方面是興奮，另一方面是害怕有人也看見那本冊子，搶先一步說出口。﹁我想要對這位騎士致敬。﹂

男爵挑了挑眉毛，大概是懷疑為什麼一個法師會想要對索蘭尼亞騎士致敬，但終究點頭讓雷斯林上前。

雷斯林將手伸進身上的小包包，掏出一把玫瑰花瓣，張開手掌給大家看見以後，男爵也笑著又點了點頭。

﹁這挺合適的。﹂他說完看著雷斯林，眼神又有了讚許和另外一番尊重。

雷斯林將手伸進石棺中，花瓣灑在騎士遺體旁邊。手收回去的時候，雷斯林利用法師長袍那片寬大袖子作為掩護遮掩手指，偷偷地將那皮封面小冊子給掐在手中，然後放進袖內，趕快低著頭退開。

男爵以眼神示意摩根，摩根下令眾軍官一齊將手放在棺蓋上，然後大家一起將棺蓋抬起。男爵立正站好，以索蘭尼亞的傳統手勢行禮。

﹁奇力‧裘理斯與你同在。﹂

摩根又下一次命令，大家將大理石蓋端正放在石棺上，一聲輕響之後，石棺在乾玫瑰花的香氣之中闔上了。

## ２︱２２

雷斯林還是得先把傷患處理好，才可以研究他費心得到的線索。小冊子他先放在卡拉蒙的墊子下面，一有機會就走過去看看書還在不在，有沒有被人看見。卡拉蒙還以為弟弟一反常態地關心自己，心裡感動得很。

雷斯林與赫金晚上通常要熬夜照顧傷兵，不過他們不用像站哨的人一樣一刻都不能休息，多半是坐在椅子上打個盹，一聽到有人痛得唉唉叫、或者有病人需要大小便的話，就會醒來上去協助。這天晚上雷斯林主動表示自己先值夜，赫金因為累壞了沒有過問什麼，躺在自己的床上一下子就呼呼大睡，加入一干士兵的鼾聲、夢囈、呻吟、咳嗽、喘息聲中。

雷斯林巡視一遍，給那些傷口發疼的人服了些罌粟漿，替發燒的人換了冷毛巾，為身體發冷的人多加一條毯子。他的手很輕，而以他平日的模樣，說出同情的話語也能令人信服，不像那些還健康的人不管多誠懇也總有隔閡。

﹁我懂得受苦的感覺。﹂雷斯林彷彿傳遞出這種訊息：﹁我知道痛苦的滋味是怎樣。﹂

之前同袍士兵與他格格不入，在背後時常說他壞話︵當然是趁他哥哥不在場時︶，現在卻會求他陪在病榻邊﹁再一下子就好﹂，痛得忍不住時緊抓雷斯林手臂，也會請他幫忙寫信給妻子或摯愛的人。雷斯林坐在旁邊替他們寫信，有時說一些故事使傷者分心，不會一直想著疼痛。這些人康復之後，發現自己其實並沒有比較欣賞雷斯林這個人，唯一的差別在於有人批評雷斯林的時候，他們會直接朝對方頭上一拳過去。

終於最後一個病人也在罌粟漿效果之下慢慢睡著了，雷斯林打算回去好好研究那本子。他將本子偷偷取出來，不過他其實不太擔心會吵醒卡拉蒙，哥哥通常都睡得非常熟，據說只有狗或者品行優良的人才會是這種睡法。他將小書藏在袖子裡，對赫金投了個銳利眼神。有傷患要照顧的時候，赫金通常只會淺眠，一丁點兒呻吟或者翻身的聲音都可能吵醒他。果不其然，他聽見動靜後睜開眼睛，睡眼惺忪地望向雷斯林。

﹁沒事，長官。﹂雷斯林輕聲說：﹁您可以繼續睡。﹂

赫金聞言笑了一下，翻過身一下子又是鼾聲大作。雷斯林注意著長官一會兒，確定他應該是真的睡了，沒有人能模仿鼾聲到這種程度，否則應該會窒息。

神殿裡頭原本應該是祭壇的地方有一盞點著的火爐，赫金在那兒生火雖然也是態度崇敬，不過這火並不是為了祭祀天神，而是為了驅逐夜裡的寒意。雷斯林拉了張椅子到炭火邊，火焰散發黃色、藍色的光線，他在火裡灑了些鼠尾草、乾燥的薰衣草為空氣增添香味，壓住大廳裡面滿溢的血腥味、尿臊味、嘔吐物臭味，但實際上他都已經習慣到不會注意了。在火堆邊坐下以後，他的視線又快速掃過整間大廳，看起來大家都睡了。

雷斯林重重換了口氣，將瑪濟斯法杖靠在牆壁上，開始翻開那本小冊子。

整本書是幾張羊皮紙編在一起而已，然後以皮革包在外面稍微防水。封面封底都沒什麼記號，所以不像是魔法書，反倒向是尋常店家用來記些雜事的筆記，上頭可能會寫著哪天喝掉多少桶酒、剩下多少箱醃豬肉、存貨裡蘋果還有多少之類。雷斯林不免皺起眉頭，這可不是什麼好的開始。

翻開書之後他的士氣一振，裡面有張手繪地圖，還有一些潦草的文字與數字。這些東西看起來像樣多了，所以他迅速瀏覽過那些數列，但只能判斷出這是在記錄某種東西的數量。是珠寶嗎？錢幣嗎？看起來應當沒錯，總算有點進展了！他先不管這些文字、數字，回頭研究地圖。

這張地圖也畫得很倉促，看得出來當初本子擺在不平整的地方，可能是一塊石頭、或者是製圖者的膝蓋上。雷斯林花了些時間研讀這份凌亂的圖稿，還有更紊亂的註解，最後結論是他手上這份地圖標示出一條路，目的地是山上的密穴。

雷斯林對著這地圖左看右看，一個細節都不放過，不過還是只能無奈放棄，無法從上頭找出什麼可用的資訊。當初畫圖的人的確畫出一條很清楚的路線，只要知道起點在哪裡，就可以很容易找到方向，地圖上也的確標明了起點︱︱三棵松樹︱︱問題是，沒有任何說明可以讓人找出這三棵樹與山脈的相對位置。這三棵樹到底在山的南邊還是北邊？是已經到了高處，或者只是在山坡上？

當然要搜山找出三棵松樹也可以，但大概得花上一輩子。畫這張圖的人很清楚這三棵松樹到底在哪兒、知道怎樣可以找到這個起點，所以沒有費心加註怎樣可以找到三棵樹。這也算是非常小心的手法，如此一來地圖落在閒雜人等手中根本沒有用，看樣子只有畫圖的人自己拿到圖以後，可以想起來怎樣找到寶藏。

雷斯林悶悶不樂地看著地圖，希望能從上頭多找出什麼端倪，他一直瞪到視覺中出現一團團紅線，最後才煩躁地翻回那些文字與數字，想看看這裡會不會有線索。

他一直研究這些記錄，很有趣也很令人不解，太過專心的雷斯林沒聽見有腳步聲靠近。一直到有一道影子打在本子上，他才意會到自己背後有人。

嚇了一跳以後，雷斯林趕快用袖子遮住那本筆記，然後跳起來。

卡拉蒙退後一步，伸手擋在面前好像怕被打一樣：﹁呃，對不起，小雷！我不是故意要嚇你。﹂

﹁你沒事在我背後偷偷摸摸地幹什麼？﹂雷斯林問。

﹁我以為你睡著了。﹂卡拉蒙膽怯地說：﹁不想吵醒你。﹂

﹁我沒睡著。﹂雷斯林說完又坐下，他還因為剛剛的驚嚇全身充血非常激動，心跳很快而且頭有點暈。

﹁你在看咒語吧？那我不吵你。﹂卡拉蒙準備踮著腳離開。

﹁先等一下。﹂雷斯林說：﹁過來，我要讓你看個東西。不過是誰說你可以把繃帶解開的？﹂

﹁沒人說啊，但是我看得清楚了，小雷。一點都不模糊，何況我真的不想喝那個雞湯了，這邊只有雞湯可以吃，但是我的胃可沒生病啊。﹂

﹁看得出來。﹂雷斯林朝卡拉蒙那個鼓鼓的肚子不屑地瞥了一眼。

卡拉蒙在弟弟身邊的地板上坐下：﹁這是什麼？﹂他看著雷斯林手上那本書，表情有些疑惑。根據他的經驗，弟弟會看的書，輕則是古怪難懂，重則是暗藏陷阱。

﹁我今天在那個騎士的棺材裡面找到這本筆記。﹂雷斯林掩著嘴非常輕聲說。

卡拉蒙瞪大眼睛：﹁你從棺材裡拿的？﹂

﹁別用這種眼神看我，卡拉蒙。﹂雷斯林打斷哥哥：﹁我可沒無聊到去盜墓！我只是覺得這本書會擺在那邊一定有什麼用意，而且可能就是要我發現它。﹂

﹁那個騎士刻意留給我們的。﹂卡拉蒙興奮起來：﹁應該跟寶藏有關！他要把寶藏交給我們︱︱﹂

﹁如果那是他的用意，那他把整件事情搞得非常複雜。﹂雷斯林淡淡地說：﹁喏，你自己看看上頭寫的東西，然後看你能想到什麼。﹂

雷斯林將本子翻到一堆數字的那頁，卡拉蒙照他所說乖乖閱讀起來，臉上沒什麼懷疑。

﹁蛋啊。﹂他很快就回答。

﹁你確定？﹂雷斯林追問。

﹁這裡寫的就是﹃蛋﹄啊，我沒看錯。﹂

雷斯林長嘆一口氣。

卡拉蒙望著弟弟，表情忽然一愣：﹁你該不會是說，寶藏是︱︱是︱︱﹂

﹁我不知道寶藏到底是什麼。﹂雷斯林神情一沉：﹁我甚至覺得這本子的主人也不知道。感覺上這本書可能是騎士的雜貨清單！﹂

﹁我看看！﹂卡拉蒙從弟弟手中接過本子，一直看、一直想，還上下顛倒著讀：﹁這些數字，例如這邊寫的是二十五﹃Ｇ﹄、五十﹃Ｓ﹄，搞不好是說二十五個金塊、五十個銀塊？﹂他滿懷期望地說。

﹁也可以是二十五串葡萄跟五十串臘腸︵註１︶。﹂雷斯林語帶諷刺。

﹁但是還有地圖啊︱︱﹂

﹁一張根本沒用的地圖。我們連起點都不知道在哪裡，就算知道了可能也是通到山裡頭的隧道，我們都看見裡頭坍了。﹂

他伸手要將本子拿回來，但是卡拉蒙還是瞪著一直看：﹁小雷，你不覺得這個筆跡有點眼熟嗎？﹂

雷斯林哼了一聲：﹁本子給我。﹂

﹁是真的，小雷！我發誓！﹂卡拉蒙皺起眉頭，好像正在絞盡腦汁：﹁我真的看過這個筆跡。﹂

﹁你剛剛還說視力回復了，回床上休息吧，記得把繃帶纏好。﹂

﹁小雷︱︱﹂

﹁去睡覺，卡拉蒙。﹂雷斯林沒耐性地說：﹁我累了，頭好痛。大帳棚那裡吃早餐的時候，我會叫你起床。﹂

﹁你要來叫我啊？那就好了，謝啦，小雷。﹂卡拉蒙對著那筆記本投以最後一次奇怪的目光，然後交還給弟弟。畢竟在他心中，弟弟的判斷都是對的。

雷斯林又巡了一遍，確定大家都睡得還不錯，便自己到神殿後頭的茅廁去。回來的路上他將本子順手丟進垃圾堆，準備明天一起燒掉。

進了神殿以後，雷斯林看見赫金整個清醒過來，在火爐邊暖手。他的眼神明亮，在火光中顯得有些神秘。

﹁紅袍的，我說啊︱︱﹂赫金一邊搓著手一邊和氣地說：﹁你之前提到的那個紅袍法師沒有出現在戰場上。我一直在觀察他會不會出面，根據你的說法他應該非常厲害，可以扭轉戰局才對。要是他出手了，搞不好我們就沒辦法打勝仗，事實就是這樣。可是說也奇怪，那個柯羅斯既然有這樣一個高手幫忙，為什麼在關鍵時刻卻沒有派他上陣？這真的很怪呢，小伙子。﹂

赫金說完搖搖頭，目光從火爐飄向雷斯林：﹁紅袍的，你該不會正巧知道為什麼他沒露面吧？﹂

他不在場是因為他那時候在跟我對打。若是想要，雷斯林也可以很謙虛地說出實情︱︱是我打敗了他，我並不覺得自己很了不起，這榮譽是他逼我接收的︱︱

瑪濟斯法杖靠在牆邊，雷斯林伸手取回來，感覺到木杖裡頭那股帶著魔力的生命，似乎正溫暖地回應著他的觸碰。

﹁我不知道那個法師怎麼了，赫金連長。﹂雷斯林說。

﹁你沒上戰場︱︱﹂赫金說：﹁那個法師也沒上戰場。感覺哪兒怪怪的。﹂

﹁不過就是巧合而已，長官。﹂雷斯林回答。

﹁唔。﹂赫金搖搖頭把這些疑問甩開，換了一個新話題：﹁好吧，紅袍的，你活過第一場仗了，我也不介意明說你表現得不錯。一方面至少你還沒死，這不錯，另一方面你還攔住我沒讓我自殺，這更不錯。你治病療傷的技術很純熟，搞不好多訓練一陣子，你在法術方面的技術也會很棒。﹂

赫金眨眨眼睛，雷斯林知道不用跟他生氣了。

﹁謝謝，長官。﹂他露出微笑：﹁您的讚美對我是很大的鼓勵。﹂

﹁是你做得好，紅袍的。我就直截了當地說吧，我準備給你升個職位讓你當連長助理。這樣工資當然也會變多啦，當然前提是你會留下來繼續工作啦。﹂

升遷？雷斯林有些訝異赫金很少對他說好話，原本還心想最後可能被他開除呢。不過他也漸漸瞭解這位長官，赫金對於雷斯林是有錯必罵，有好處卻不多說，不過，實際上並沒有忘記雷斯林的貢獻。

﹁謝謝長官對我這麼有信心。﹂雷斯林說：﹁我也真的想過要退伍，這幾天我一直覺得為了賺錢而殺人好像不大對。﹂

﹁紅袍小子，我們在這裡幹的可是件好事。﹂赫金說：﹁我們解救了一個城市，讓這裡的人不會受到奴役、不會戰死沙場，我們做的事沒有錯。﹂

﹁但是我們一開始其實選錯邊了。﹂雷斯林反駁。

﹁也及時倒戈了啊。﹂赫金爽朗地說。

﹁是偶然而已！﹂雷斯林搖搖頭。

﹁這世界沒有偶然，雷斯林。﹂赫金靜靜地說：﹁萬事萬物都有因果。你的腦袋不一定能瞭解、能想通這箇中道理。不過你的心會明白，你的心一直都明白。﹂

他又和藹地補上一句：﹁現在呢，你該去休息一下了。﹂

雷斯林上了床，可是睡不著。他思索著赫金所說的話，也思索著自己身上的種種經歷。然後他回想著赫金那段話的時候赫然意識到：這一次連長喊的是他的名字，雷斯林，不是紅袍小子了。

他又起床走到神殿外面，索林那瑞今晚月盈，銀光打在整個鎮上，彷彿是祂對這樣的結果感到滿意。雷斯林在月光下翻了翻垃圾堆，在原本的地方找到那本筆記。

﹃萬事萬物都有因果︱︱﹄雷斯林默唸著這句話，再度打開筆記，看著無法使用的地圖，上面紅色線條在銀光底下顯得清晰但僵硬。或許自己真的無法理解箇中道理，可是當我不能搞懂書中秘密時，說不定有別人能辦到。

回到床上後他沒有躺下，熬夜寫信將自己與炎祭的兩次會面都記錄下來。寫完之後雷斯林將信與筆記本疊在一起，在上頭唸了一些咒語，接著裝進包裹，上頭署名要交給威萊斯大法師之塔的法師議會領導者，帕薩理安。

隔天凌晨他便請教男爵有沒有信差會往褔羅參前進，並且在包裹上又施了一次法術，一般人沒辦法輕易偷窺。他在包裹上寫了﹁致褔羅參的安堤默茲﹂，註明導師的住址。寫好以後天空也亮了，陽光緩緩射進神殿，叫醒每一個人。

卡拉蒙是第一個起床的人。

﹁跟我來吧，小雷。﹂他說：﹁你也該吃點東西才對。﹂

雷斯林有些驚訝地發現自己真的餓了，而且是非比尋常地餓。雙胞胎兄弟走出神殿，準備去大帳棚那裡，路上碰見了赫金。

﹁不介意我跟你一起去吃早餐吧，紅袍的？﹂赫金問：﹁那些人的傷好得比我想像的快很多，今天早上應該可以去吃點像樣的東西。聽說廚子準備給我們加菜，我們正好可以慶祝一下。馬哲理，你弟弟升官嘍。﹂

﹁真的嗎？太棒了！﹂卡拉蒙頓了一下，忽然想通這句話還有弦外之音：﹁這是不是代表我們能繼續為男爵工作？﹂

﹁嗯，留下來吧。﹂雷斯林說。

﹁太棒啦！﹂卡拉蒙大叫一聲，可能鎮上一半的人都被他吵醒了。﹁伙計也來了，正好告訴他。伙計！﹂卡拉蒙又叫了一聲，這次鎮上另一半的人可能也醒了。﹁伙計！快點過來！﹂

伙計得知雷斯林升遷也很高興，一大原因是因為這代表孿生兄弟還會繼續待在男爵軍中。

﹁我們今天早餐吃什麼？﹂卡拉蒙問：﹁您剛剛不是說有加菜，長官？﹂

﹁是啊，希望城的人為了表示感謝特地送了東西過來。﹂赫金的語調有種令人懷疑的亢奮：﹁這可是上天賜予我們的寶藏。﹂

﹁長官說的是？﹂雷斯林朝他銳利地一看。

﹁蛋啊。﹂赫金眨眨眼睛竊笑起來。

︻註︼

１　葡萄在英文中為Ｇ開頭，臘腸則為Ｓ開頭。

## ２︱２３

﹁大法師閣下，有您的信。﹂學徒畢恭畢敬地站在帕薩理安書房前的走道上：﹁剛剛從褔羅參送到。﹂

帕薩理安拿了包裹，好奇地檢查一下，發現上面原本收件人是安堤默茲，應該是從他那邊轉寄過來。包裹上住址的筆跡透露出靈活、飢渴、略嫌欠缺耐性的筆觸，以及特別大的大寫字母︱︱創造力的誇飾表現︱︱還有Ｓ尾端神經質似的彎曲，朝左傾斜如同長槍一般的銳利。看著這筆跡，帕薩理安腦海已經浮現一個人影，拆開之後看見信件來自於雷斯林一點也不令他意外。

帕薩理安坐下來很有興昧地想知道裡頭內容，看了以後大為訝異，因為信上提到一個自稱炎祭的叛逆法師，但雷斯林對於兩人之間發生的種種卻可以平鋪直述，不帶多餘情緒。

炎祭這個名字非常耳熟，帕薩理安又細細讀過兩次，然後才將注意力轉移到那本皮封面的筆記上。他立刻就知道筆記裡頭隱藏的秘密，這件事情並不令人訝異，因為所有待在大法師之塔的人都曾經見過帕薩理安站在窗前，身上灑滿銀色月光，而他喃喃自語，好像是單方面與誰在對話。大家都知道他可以直接與索林那瑞溝通。

帕薩理安的心重重一沉，雙手發冷顫抖，他意識到原本差點就會發生慘劇，而這慘劇是靠著一位已經過世的勇敢騎士，一個無意闖入的年輕法師，還有一根法杖蓄積已久的憤怒，三者聯手所阻止。

帕薩理安比起赫金更有理由，也更加深信萬事萬物皆有因果，但他還是覺得事情的發展非常驚人也非常駭人。

他可以確信下令對希望城發動攻擊的人一定知道山中的寶物是什麼，開戰的目的也就是為了得到這批寶藏。但這背後的邪惡動機到底是什麼卻是他也想不透的地方。毀掉龍蛋是最有可能的理由，然而卻顯得不太合理，畢竟攻城耗費的人力物力相當龐大，明明派一批人拿著十字鎬也可以達到同樣的效果。

年輕法師寫信過後的一個月，這封信才轉交到威萊斯。這段期間中，帕薩理安已經聽聞布羅德海姆的威海姆王竟被人發現關在自己城堡的大牢，受到一群怪異惡毒的人俘虜，那群人一直以他的名義操弄國政。那群惡徒後來逃跑了，因為朗萃領的艾佛男爵率領大軍進逼首都范拓城，對城堡展開圍城戰，戰勝之後男爵親自解救出國王。之前帕薩理安沒有細想這場戰役的意義，現在他卻發現這是個警訊。

有一支邪惡勢力已經開始侵犯這世界，這支勢力還沒有真正浮上檯面，但要帕薩理安點出幾個名字也不難。想到名字，他又不禁想到炎祭真的令他覺得耳熟。他打開秘密抽屜中的密櫃，取出雷斯林‧馬哲理離開大法師之塔時，他也正在閱讀的那本書。

帕薩理安看書時並不只是記得內容大意，而是每一頁的文字像是刻印一樣烙在腦子裡。他在心中翻過一千頁的文字，找到了他想要的那一段。然後他立刻將書也翻到那裡。

﹃與修瑪為敵者聲勢浩大，皆是黑暗之后麾下最為強勁、暴虐、兇猛之惡龍，其中有藍龍﹁雷轟﹂、黑龍﹁化形﹂、白龍﹁冰殛﹂，以及黑暗之后獨鐘之紅龍﹁炎祭﹂︱︱﹄

﹁炎祭︱︱﹂帕薩理安嘆口氣、身體打了個顫：﹁所以真的開始了，我們終於踏上邁向黑暗的漫漫長路。﹂

他又看了那封信一眼，上頭的字跡靈活、神經質，卻也大膽、飢渴。信末的署名是︱︱

﹃法師　雷斯林‧馬哲理﹄

帕薩理安拿起信，唸了咒語後瞬間銷毀。

﹁至少，﹂他說：﹁我們不是孤軍奮戰。﹂

︵全書完︶